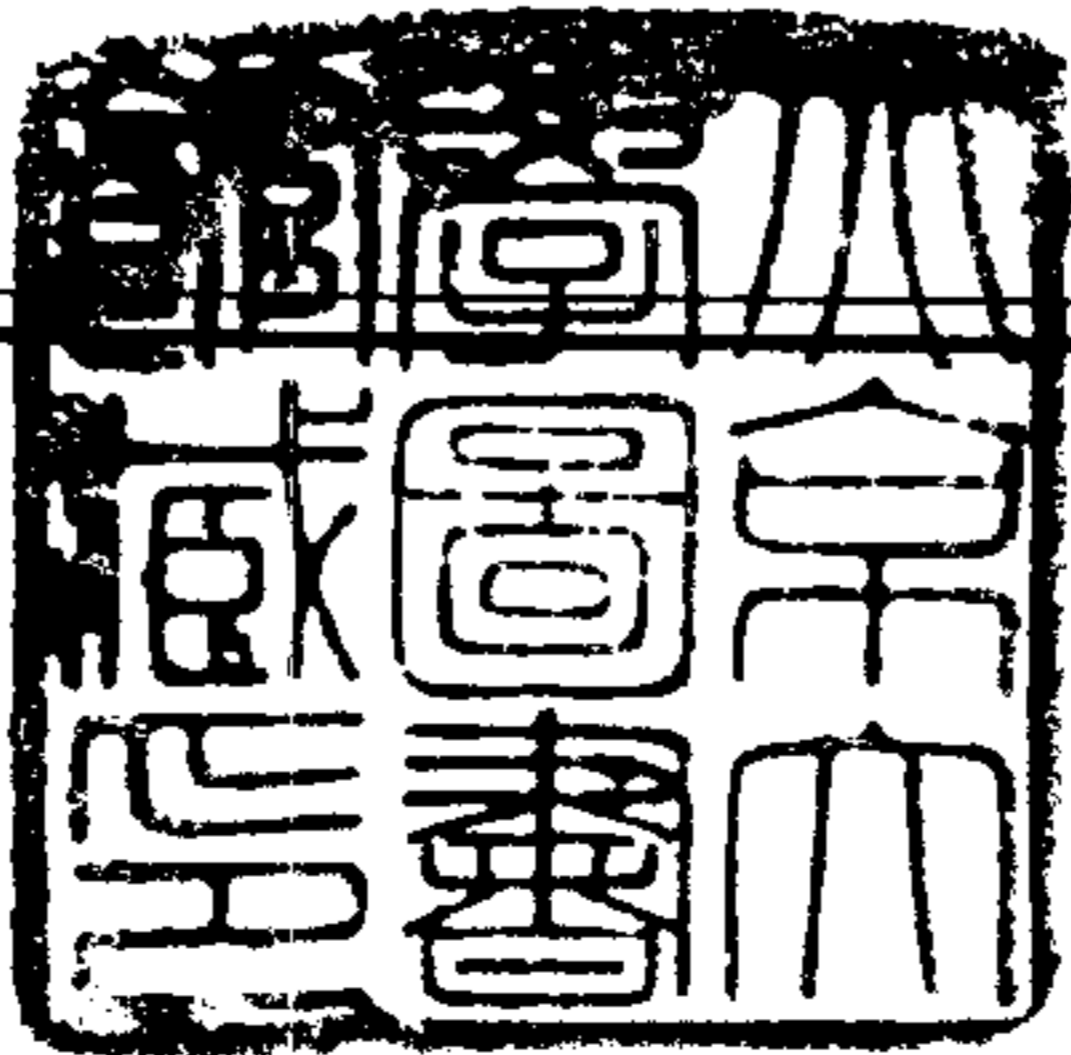


續修四庫全書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二二三・經部・易類

八卦觀象解二篇卦氣解一篇〔清〕莊存與撰……………一

周易象考一卷周易辭考一卷周易占考一卷〔清〕茹敦和撰……………五一

周易證籤四卷〔清〕茹敦和撰……………七九

周易二間記三卷〔清〕茹敦和撰……………二一五

重訂周易小義二卷〔清〕茹敦和撰
〔清〕李慈銘訂……………二六五

易經揆一十四卷易學啟蒙補二卷〔清〕梁錫璣撰……………三〇九

22/16/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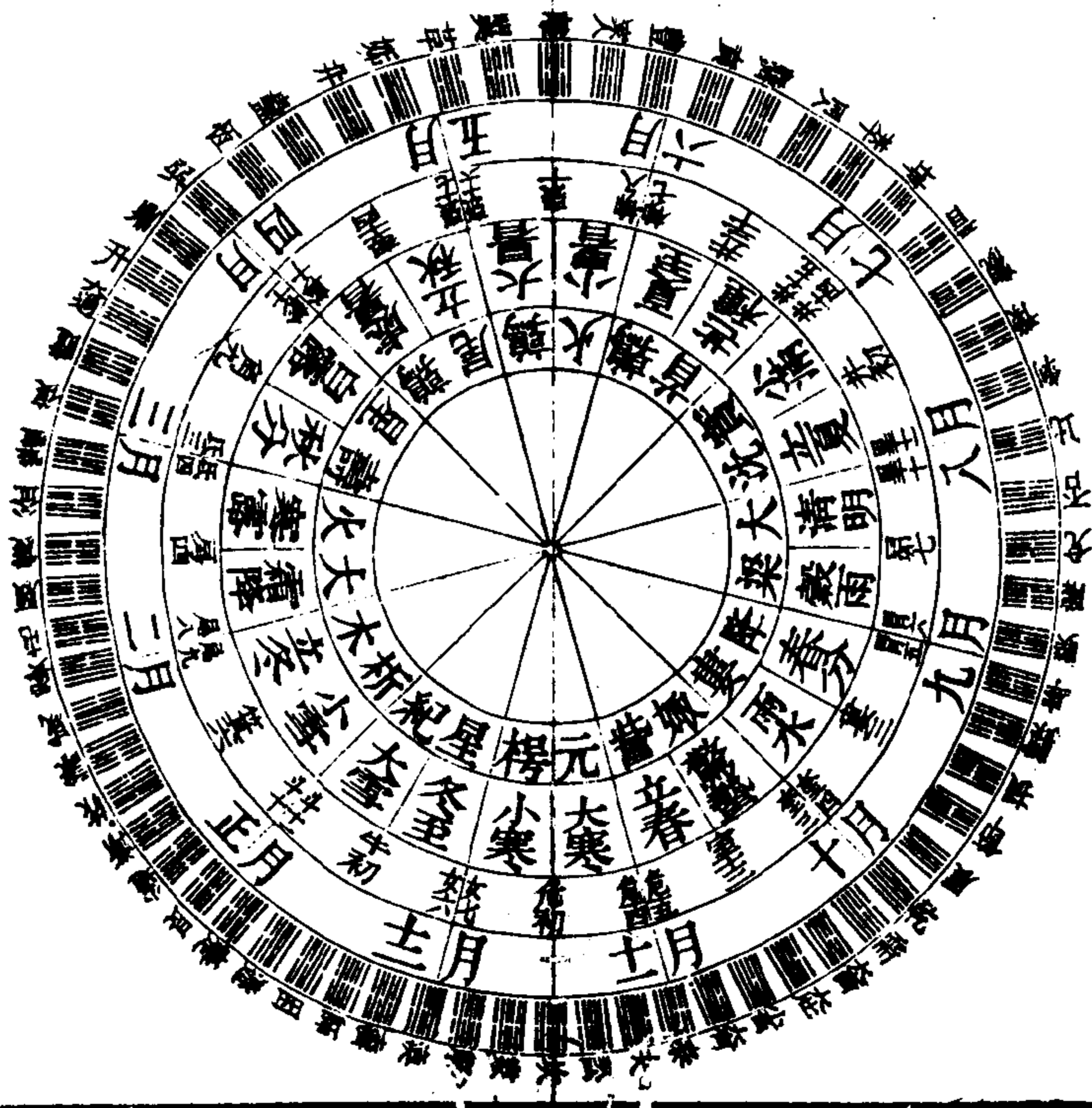
八卦觀象解

式篇

卦氣解一篇附

味經齋遺書

八卦觀象圖



味經齋遺書

八卦觀象

莊氏學

味經齋遺書一

篇上

易曰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言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齊乎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潔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兌正秋也萬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

八卦觀象解

十

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神也者妙萬物而為言者也動萬物者莫疾乎雷撓萬物者莫疾乎風燥萬物者莫燥乎火說萬物者莫說乎澤潤萬物者莫潤乎水終萬物始萬物者莫盛乎艮故水火相逮雷風不相悖山澤通氣然後能變化既成萬物也

察二十有八舍之運以奠卦位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命度法曰八十分乃步立冬奎四度嫩訾之終當乾貞卦九三左旋而東及冬至危初度玄枵之中當坎悔卦六四積四十五度五十二分有半

分列五十有四位位得六十七分五十四之三十四卦得五度八十分度之五乾奎也需奎東壁也大畜東壁大壯東壁營室也營室十四度嫩訾中也小畜營室大有營室泰營室危也危十六度嫩訾初其十五度元枵終也夫危訟危坎危虛也危初度元枵中也乃步冬至危初度元枵之中當坎貞卦六三東及斗十二度星紀之初當艮悔卦六四積四十五度五十二分有半分列五十有四位坎危虛也蒙虛解虛須女也漢須女其八度元枵初其七度星紀終也未濟須女牽牛也師牽牛困牽牛斗也牽牛初度星紀

八卦觀象解

十一

中也日月於是乎始運斗蹇斗艮斗也其十二度星紀初其十一度析木終也雲漢於是始中國山河尾也乃步立春斗十一度析木之終當艮貞卦九三南至於房五度大火之中春分當震悔卦九四積四十五度五十二分有半分列五十有四位艮斗也小過斗漸斗箕也旅箕其七度析木中也謙箕尾也咸尾无妄尾其十度析木初其九度大火終也屯尾頤尾心也震心房也其五度大火中也乃步春分房五度大火之中當震貞卦六三南至於軫十二度壽星之初當巽悔卦六四積四十五度五十二分有半分列

四十有八位位得七十六分四十八之四卦得五度八十分度之五十六又二十七震房也益房氏也噓嗑氏復氏亢也氏五度大火初其四度壽星終也隨亢大過亢角也其十度壽星中也升角鼎角軫也異軫也其十二度壽星初其十一度鶉尾終也北斗自乾攜巽爲天綱魁謂之會府杓謂之外廷奎壁角軫天地之門戶也乃步立夏軫十一度鶉尾之終西及夏至張三度鶉火之中積四十五度五十二分有半分自巽貞卦九三至離貞卦九三列四十有二位位得八十六分四十二之四十四卦得六度八十分度之

八卦觀象解

三

四十一又三十三異軫也恆軫蠱軫翼也其十五度鶉尾中也并翼姤翼革翼張也其十八度鶉尾初其十七度鶉火終也明夷張離張七星也張二度鶉火中也乃步夏至張三度鶉火之中西至於東井十六度鶉首之初積四十五度五十二分有半分自離悔卦九四至坤貞卦六三列四十有二位離張七星也家人七星味豐味賁味其九度鶉火初其八度鶉首終也既濟味輿鬼東井也同人東井其三十一度鶉首中也萃東井坤東井也雲漢之終山河之首也其十六度鶉首初也其十五度實沈終也乃步立秋東

井十五度實沈之終北至於昴八度大梁之中種分積四十五度五十二分有半分自坤悔卦六四至兌貞卦六三列四十有二位坤東井也晉東井觀東井參也豫參剝參觜觴畢也東井初度實沈中也比畢否畢兌昴也畢十二度實沈初其十一度大梁終昴八度大梁中也乃步秋分昴八度大梁之中當兌悔卦九四北至於奎五度降婁之初當乾悔卦九四積四十五度五十二分有半分列四十有八位兌昴也臨昴胃也睽胃也其七度大梁初其八度降婁終中孚胃也歸妹胃婁也損婁其四度降婁中也節婁奎

八卦觀象解

四

也履奎乾奎也其五度降婁初也其四度蠲訾終也中宮天極星大一之居也斗爲帝車運於中央臨制四鄉分陰陽建四時均五行移節度定諸紀皆繫于斗故爲大辰斗魁戴匡六星爲文昌宮乾主之魁下六星兩兩相比者名曰三能爲太階六符坤主之大角者天王帝廷其兩旁各三星鼎足句之曰攝提直斗杓所指以建時節故曰攝提格異主之東宮蒼龍主房心爲明堂震也東北爲天市南宮朱鳥主權衡衡大微三光之廷權軒轅異也離也南北河曰兩戒是司地紀坤主之西宮咸池主天五潢爲五帝車舍

兌也參伐為大辰白虎象亦兌也北宮元武主虛危坎也箕斗之間為漢津艮主之易曰天道下濟而光明地道卑而上行其卦為謙坤艮之交雲漢之象也當南正之西潛萌于天稷之下進及井鉞間當坤維之位始交於列宿七緯之氣通矣達坤維右居列宿上進踰乾維始上達于天至營室東壁間升氣悉究與內規相接故自南正達于西正雲漢升氣為山河上流自北正達于東正雲漢降氣為山河下流升降之中當乾維之位退及斗建間與列舍通當艮維之位始下接于地及大辰而沈潛于東正之中故自東

八卦圖象解

五

正踰巽維至南正南面正朝純陽之位也坤者地也故山河之象存乎兩戒北戒自三危積石負終南地絡之陰東及大華逾河並雷首底柱王屋大行北抵常山之右乃東循塞垣至濊貊朝鮮是謂北紀南戒自岷山嶓冢負地絡之陽東及大華連商山熊耳外方桐柏自上洛南逾江漢攜武當荆山至于衡岳乃東循嶺徼達東甌閩中是謂南紀南戒為越門北戒為胡門其卦為萃澤上於地之象也君子以除戎器戒不虞江河之源在焉河源自北紀之首循雍州北徼達華陰而與地絡相會並行而東至大行之曲分

而東流與渭洛濟瀆相為表裏謂之北河江源自南紀之首循梁州南徼達華陽而與地絡相會並行而東及荆山之陽分而東流與漢水淮瀆相為表裏謂之南河記曰中國山河東北流其維首在隴蜀尾没于勃碣地中有山謙之象也極星天之中也崑崙地之中也洛邑天地之交也弘農分陝兩河之會五服諸侯取中焉易曰明兩作離大人以繼明照于四方自陝而西踰岐豐為秦涼北紀山河之曲為晉代南紀山河之曲為巴蜀皆負險用武之國也自陝而東越三川距外方大伾北至于濟南至于淮東建鉅野

八卦圖象解

六

為宋鄭陳蔡河內及濟水之陽為抑衛漢東瀆淮水之陰為申隨皆四戰右文之國也北紀之東至北河之北為邢趙南紀之東至南河之南為荆楚自北河下流南距岱為三齊夾右碣石為北燕自南河下流北距岱為鄒魯南涉江淮為吳越皆負海之國貨殖之所阜也自河源循塞垣北東及海為戎狄自江源循嶺徼南東及海為蠻越晉為康侯五諸侯之象繫焉故觀兩河之象雲漢之所始終而封域之分星可知矣東井與鬼居雲漢之上流秦蜀墟為兩河之首皆麟參伐直天關表在雲漢之陰昂畢為天街去漢

為遠大行冀州之脊故晉趙之墟皆在河北晉為襄
趙為表外接髦頭地而河東為藩蔽為重門也晉為
上水皆西南入河趙為下水皆東北入河實沈大梁
循漢之次第也奎壁內接紫宮閣道絕漢抵營室河
濟之間為中州也北河於是為盛而濟副焉其東南
則魯其東北則齊界以岱宗至於東海降婁在南而
為上元枵在北而為下故中國之河不北入于元枵
則南入于降婁也濟漯淮泗皆達于河以酌其盈然
後入于析木故易曰君子以裒多益寡稱物平施星
紀在雲漢下流析木為末派中國名川河為宗而三

八卦觀象解

七

江其配尾箕位當雲漢而斗牽牛次其左故北河入
海為析木南河入海為星紀也南河之北為降婁北
河之南為元枵水之所歸故為負海之國虛危水之
位而奎為溝瀆也七星張重離正位軒轅之祇在焉
翼軫內列大微為天廷龍角謂之天關巽維也房心
謂之明堂天市之都在焉震之位也自岐山以東至
于太岱鶉火鶉尾壽星大火更見之序也大火為本
鶉火為標壽星為內鶉尾為外北河盛于天門南河
盛于地戶故翼軫不當雲漢而江漢經其野書曰江
漢朝宗于海九江孔殷盛之至也鶉火之野寒煥之

所均也為建國之朝壽星為闕天市為市大火之野
和氣之所布也為巡守之朝皆天下之中也昔唐人
居河東而梁岐為甸服隨之上曰王用享于西山
升之四曰王用享于岐山文王之時壽星大火皆屬
于鶉火治未及于泰山而升中于岐也鶉火始于岐
乃屬于鶉首夫雲漢為坤為艮其交為謙北斗為乾
為巽其交為小畜地交于天而為泰山交于風而為
蠱地中生木而為升天在山中為大畜雲漢與地車
相直其野皆五帝墟也究咸池之政而在乾維右者
降婁也故為少皞之墟叶北宮之政而在乾維左者
姬訾也故為顓頊之墟成攝提之政而在巽維左者
壽星也故為大皞之墟布大微之政而在巽維右者
鶉尾也故為列山氏之墟得四海中承大階之政者
軒轅也故為有熊氏之墟木金得天地之微氣其神
治於季月水火得天地之章氣其神治於孟月章道
存乎至微道存乎終皆陰陽變化之際也若微者沈
潛而不及章者高明而過亢其非上帝之居也魁為
乾陽之所復也杓為巽陽之所布也杓以治外故鶉
尾為南方負海之國魁以治內故姬訾為中州四戰
之國其列舍在雲漢之陰者七為負海之國在雲漢

八卦觀象解

八

之國其列舍在雲漢之陰者七為負海之國在雲漢

之陽者三為四戰之國降婁元枵以負東海其神主於岱宗歲星位焉星紀鶉尾以負南海其神主於衡山熒惑位焉鶉首實沈以負西海其神主於大華大白位焉大梁析木以負北海其神主於恆山辰星位焉鶉火大火壽星豕韋為中州其神主於大室鎮星位焉岱為震東方也為坎墟危之野也華為兌西方也衡為離南方也為巽翼軫之野也恆為坎北方也為艮箕尾之主也荆楚之象為地戶吳越之方為地戶顛頂之都為天門崑崙之墟為天門大室為巽壽星之野也河洛之交為乾坤是故秦之疆也侯在太

八卦觀象解

九

白占于狼弧吳楚之疆侯在熒惑占于鳥衡燕齊之疆侯在辰星占于虛危晉之疆亦侯在辰星占于參伐中國在東南為陽則日歲星熒惑填星占于街南畢主之其西北諸旃裘引弓之民為陰則月太白辰星占於街北昂主之秦晉占大白大白主中國辰星主夷狄其大經也營室為清廟歲星廟也心為明堂熒惑廟也斗為文大室填星廟天子之星也亢為疏廟大白廟也七星為員官辰星廟蠻夷星也五帝車舍西北大星主大白主秦次東北星主辰星燕趙次東星主歲星魯衛次東南星主填星主楚次西南星

主熒惑主魏樞主秦璇主楚璣主梁權主吳玉衡主趙開陽主燕搖光主齊杓攜龍角衡殷南斗魁枕參首用昏建者杓杓自華以西南用夜半建者衡衡殷中州河濟之間平且建者魁魁海岱以東北也角亢氏兗州房心豫州尾箕幽州斗江湖牽牛婺女揚州虛危青州營室至東壁井州奎婁胃徐州昂畢冀州皆躔參益州東井輿鬼雍州柳七星張三河翼軫荆州甲乙四海之外日月不占丙丁江淮海岱也戊己中州河濟庚辛華山以西壬癸常山以北二十八舍主十二州斗秉兼之所從來久矣易曰仰則觀象於

八卦觀象解

十

天俯則觀法於地上采司馬遷天官下据唐一行兩河雲漢之象以列分星自九河勃碣以北涿易薊邱東跨遼左右內為醫巫閭南有嶠夷主長白混同北越息慎濱于黑龍江之水以及海是為析木西北距濟跨孟諸界于呂梁東南及淮西逮潁尾為大火北漸河濟西望外方跨潁涉淮至于桐柏東盡蓼六之屬與鶉尾會為壽星當南紀地絡之會據荆山內方越漢及彭蠡南至衡岳踰嶺乃西得上流南交麗焉為鶉尾當北河之中東漸于濟包外方而南界桐柏波漢之陽自商華以至於岐為鶉火自岐以西北上

隴南舉蜀據南北河上流至于崑崙之邱爲鶉首當北紀地絡之會東有上黨主大岳包大原踰西河爲實沈南距衡漳瀕河北踰恆山得代踰句注循北河之表據陰山接大漠爲大梁西包鉅野循岱岳之陽以負東海南及淮西濱泗爲降婁自大行之陽北距漳有河內東及河濟間爲媯皆逆河以南西距濟瀆南循岱岳之陰以東負海爲元枵淮瀆以東南南涉江西有彭蠡南踰嶺乃東得下流東南負海控諸島夷爲星紀日離象也杓異位也日右行於天杓左旋于地十二辰交錯而相合其象曰木上有火鼎君子

八卦觀象解

主

以正位凝命辰角爲首終于軫轄辰與酉合而充冀爲鄰故壽星主充大梁主冀卯與戌合而徐豫爲朋故降婁主徐大火主豫寅與亥合而幽并爲偶故媯皆主并析木主幽巳與申合而荆益爲友故鶉尾主荆實沈主益午未合而三河雍州輔車也鶉火主周鶉首主秦子丑合而青揚會大海氣斗者南河之下流爲江湖星紀主揚元枵主齊負海之合也其同者八其異者四觀雲漢則尙東壁瞻斗柄則尙辰角故媯皆易爲壽星貴其首也大華東北冀西南梁皆主兌故分鶉首爲實沈易實沈爲大梁進而南也定爲

水星易大梁爲媯皆退而北也潁川南陽夏人之居也商邱三亳朝歌沫土商人之居也伊洛及河周人之居也夏商之衰皆自壽星之野遷于媯皆故壽星易而其野入於心及味也周之子孫衛爲後也合天數矣日之行也始于南至日月初躔謂之星紀北至于鶉首距中衡外內皆二十有四度交于中衡謂之分春在婁秋在角中衡者赤道也故象乎乾日軌者黃道也故象乎離古者致日用北至赤道在表黃道在裏其象爲同人輝光所燭萬里同晷其繇曰同人于野亨日之行爲四象平行之數謂之繩盈縮之均

八卦觀象解

主

爲四限實行之數謂之晷平氣之策均歲實也兌之數九坎之數六平氣之常少多之中也其象爲節傳曰天地節而四時成定氣之策均積度也兌之數九離之數七定氣之日多之極也其象爲革大暑之躔也傳曰天地革而四時成日月之行曰兌七政主日故曰君子以治歷明時兌之數九艮之數五定氣之日少之極也其象爲咸立冬之躔也傳曰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寒暑相推而歲成焉兌爲暑艮爲寒日月之運行象乎兌其損益之限象乎艮其與不然乎定氣先平氣則晷以及而日數少損之象也定氣

後平氣則晷以及而日數多大過之象也山澤不交則為損寒暑之中也贏縮之界也傳曰損益盈虛與時偕行雷澤之交則為隨日月之位陰陽之中也傳曰大亨貞无咎而天下隨時艮以紀日乾以象天其卦為遯日退于天歲之差也傳曰剛當位而應與時行也冬至日在北陸出赤道二十四度日始初步軌進北景漸短日行盈八十八日有奇舍西陸交于赤道春分先平氣三日實行一象乃適平行于盈為益是謂盈初益極而損日行縮九十三日有奇損至于無餘是謂盈末實行一象夏至日在南陸入赤道二

八卦象解

圭

十四度日始初步軌退南景漸長日行縮九十三日有奇舍東陸交于赤道秋分後平氣三日實行一象乃適平行于縮為益是謂縮初益極而損日行盈八十八日有奇損至于無餘是謂縮末實行一象一日之行盈南至縮北至平于二分其行之積均在至極在分行度均則多少在日歷日均則多少在度皆二百四十以為極卦者度也春及秋日多而度少損至大過列卦三十秋及春日少而度多隨至節列卦三十四多少較歲周天周之半皆四百有八十象四卦二十四爻之倍也冬及夏夏及冬其度均其日均其

行盈縮益損皆均其卦困至萃同人至遯三十二皆均其盈則十七隨至遯困至節也其縮則十五損至萃同人至大過也數之元至朔同日日月俱起于牽牛之初月有九行坎為月兌月之九行也其卦為困傳曰困相遇也上弦于婁下弦于角望于東井離日也乾天也月之望疑日其光日之光也五為日二為月故曰二人同心其利斷金妃后大臣諸侯之象也開虛之域見乎坤平繩之象表乎巽遲疾之限存乎艮故為萃為大過為損也先朔之夕而月晦于東北其卦為蹇繇曰利西南不利東北利見大人貞吉後

八卦象解

南

朔三日而月生明于西南其卦為解繇曰利西南无所往其來復吉有攸往夙吉坎月也震交也後朔而正交則日不食朔日離也月坎也月南趨黃道曰正交其半大距六度北趨黃道曰中交其半大距六度日進北以為正月退南以為正尊卑之義著焉未濟月在內日在外朔後之陰歷也既濟日在內月在外望後之陽歷也未濟不入交解正交既濟中交望不當交則月不掩交遠朔不遠望望策交中之差也詩又曰彼月而食則維其常晦朔正終始弦為繩墨望成君德春夏南秋冬北行近日而疾遠日而遲二十

七日有奇而周二十八舍入轉初日行十四度半七日適行十三度有奇而平為疾初實行積多五度四十二分入遲歷七日行十二度強為疾末七日適行十三度有奇而平為遲初積少如多之度入疾歷七日復初行為遲未積疾在損積遲在大過甚疾在困甚遲在同人日則有盈縮月則有遲疾一也夫歲有差焉夫朔有次焉夫轉有終焉夫交有行焉過此以往未之或知也日始甲子星紀牽牛以初為常而已矣五緯天之五佐皆起於星紀之初去日半次而晨見於東方五步以為始見伏有時行贏縮有度其卦

八卦觀象解

主

為艮艮東北方之卦也艮者星也五緯始於艮臣秉君令而行政之象也易曰時止則止時行則行動靜不失其時其道光明察日月之行以揆歲星順逆歷三百九十八日有奇而壹見是謂周日星斯行三十度有奇自晨始見在星紀順日行十一分二步百二十一日留于牽牛牽牛之上何鼓天之將歲居之有德厚其卦為師九二曰在師中吉无咎王三錫命留二十五日而旋逆日行七分一六四曰師左次无咎步八十四日留于南斗相位也九三曰係遯有疾厲畜臣妾吉留二十四日而旋順日行十一分二其

卦為遯九五曰嘉遯貞吉爵祿行而野無佚賢也步一百一十一日而伏於婺女其卦為渙星見三百六十五日有奇定行三十度有奇星伏日行不盈十一分一伏三十三日行三度見一歲行一次而後伏日所逮也出常東方以晨入于西方用昏困敦歲十一月與星紀晨出艮也赤奮若歲十二月與元枵晨出解也攝提格歲正月與娵訾晨出小畜也單闕歲二月與降婁晨出節也執徐歲三月與大梁晨出臨也大荒落歲四月與實沈晨出豫也敦牂歲五月與鶉首晨出同人也協洽歲六月與鶉火晨出離也涪灘

八卦觀象解

主

歲七月與鶉尾晨出蠱也作噩歲八月與壽星晨出隨也闍茂歲九月與大火晨出屯也大淵獻歲十月與析木晨出小過也實柔兆困敦之歲陽月之中也其大率十二歲而周天謂之一終歲星者十二歲之相也察剛氣以處熒惑歷七百八十日有奇而壹見星斯行四百一十五度有奇自晨始見在斗順日行九十二分五十三步二百七十六日留于參伐參伐為七將為斬艾事熒惑所在天子所誅也其卦為豫其彖曰利建侯行師留十日而旋逆日行六十二分十七步六十二日留于濁附耳卷舌用察匪人其卦

為否讒佞誅則嘉祥至九五曰休否大人吉其凶其
凶繫于苞桑畱十日而旋順日行九十三分五十三
步二百七十六日而伏于氏離為日為火震為大火
其卦為噬嗑熒惑天子理也彖曰噬嗑亨利用獄星
見六百三十四日定行三百一度星伏日行不盈九
十二分七十三伏百四十六日行百一十四度見于
危其卦為夬彖曰揚于王庭自古明聖未有無誅而
治者熒惑加焉君子道長小人道憂也歷斗之會以
定填星之位三百七十七日有奇而壹見星斯行不
盈十三度自晨始見在斗十二度廟也歲星為震熒

八卦觀象解

七

惑為離大白為兌辰星為坎填星為四維位乎艮是
主思心傳曰兼山艮君子以思不出其位順日行十
五分一步八十七日畱于斗十七度其卦為蹇初六
曰往蹇來譽畱三十四日而旋逆日行八十一分五
步百有一日畱于斗十一度艮之四曰艮其身无咎
畱三十三日而旋順日行十五分一步八十五日而
伏于斗十六度蹇之上曰往蹇來碩吉利見大人填
星女主象男雖賤各為其家陽女雖貴猶為其國陰
禮明三從之義雖有文母之德必繫於子傳曰利見
大人以從貴也星見三百四十日定行五度星伏日

行不盈十五分三伏三十七日行七度歲填一宿初
見焉逢困敦之歲冬至之月壹見伏期歲旬有二
日初見在斗十二度艮也次二在斗二十四度困也
填于牽牛次三在婺女三度未濟也次四在虛四度
蒙也次五在危七度訟也次六在營室三度大有也
次七在營室十六度大畜也填于東壁次於乾維重
光協洽之歲仲春之月見于奎七度乾也次二在婁
初度節也次三在胃二度中孚也次四在昴初度臨
也次五在畢三度否也次六在畢十六度剝也填于
觜觶參次七在東井二度觀也次於坤維著雍攝提

八卦觀象解

六

格之歲夏至之月見于東井十五度坤也次二在
東井二十八度同人也填于輿鬼次三在味四度賁
也次四在七星二度家人也次五在張八度明夷也
次六在翼三度姤也次七在翼十六度蠱也次于巽
維旃蒙作噩之歲仲秋之月見于軫十一度巽也次
二在角七度升也次三在亢八度隨也次四在氏十
二度益也填于房次五在心五度頤也次六在尾十
三度咸也次七在箕八度旅也復于艮維元默執徐
之歲陽月之中星在星紀之西其大率二十八歲而
周天察日行以處位大白歷五百八十四日有奇而

壹復晨一見夕一見而復始于晨見也星斯行度如其日數自晨始見在斗逆日行二分一步六日留于南斗九度大司馬位謹候此是皆主兵以威不軌而昭文德也其卦爲小過上逆而下順九四曰无咎弗過遇之往厲必戒勿用永貞星西行背日軍將也九三曰弗過防之從或戕之凶星東行向日卿位也在軍則制命在國則秉命戰勝克敵而不居成功獨居淡念而折衝禦患于未然反是則姦宄並至傳曰從或戕之凶如何也留八日而旋順日行四十六分三十三步四十六日疾在婺女七度其卦爲渙日行一

八卦觀象解

九

度九十二分十五步百八十四日伏于張十八度其卦爲革大白兌也日離也大白東行疾以逮日金在上火在下革之象也歲星相大白將明主將有大獄則相入而謀之乃出而順之曰惟我后之德渙之三曰渙其躬无悔其四曰渙其羣元吉渙有丘匪夷所思四方有敗明主必命將以拯之事成于外福生于內兵不再藉師不踰時驛兵振旅而民無後憂國無遺患渙之初曰用拯馬壯吉其上九曰渙其血去逖出无咎歲之伏大白之疾其卦皆在渙義莫重於此星一晨見二百二十四日定行二百四十四度星

伏日行一度九十二分三十三伏八十三日行百一十三度凡晨見伏三百二十七日行三百五十七度而夕始見在斗四度小過也其行能遠日而不經天出于東方入于東方出于西方入于西方小過之象剛失位而不中繇皆曰弗過星不見于午位見則爲過也順日行一度九十二分十五步百八十一日遲在輿鬼四度其卦爲既濟九三曰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勿用用兵象大白出高用兵淡吉淺凶庫淺吉淡凶行疾疾行遲遲行星在輿鬼上極而行遲伐鬼方可謂淡已三年而後克遲之也以盛天子伐

八卦觀象解

十

小蠻夷命將用師若此其艱難也日行四十六分三十三步四十六日留于張十度其卦爲明夷大白之出東也爲啟明其在西方也爲長庚明夷日入也長庚續日之明也夷者誅也太白主殺九三曰明夷于南狩得其大首不可疾貞司馬之職以狩教戰張南方也志不存乎獲禽故曰乃大得也出則兵出入則兵入疾貞則違時故不可七日留乃旋逆日行三分一步六日而伏于張八度明夷也庚續者盡矣六五曰箕子之明夷利貞其可息乎傳曰箕子之貞明不可息也星一夕見二百四十二日定行二百四十一

度星伏逆日行八分七伏十六日行十四度凡夕見伏二百五十七日行二百二十七度復晨始見在七星初軒轅在其上大星象女主旁小星御者屬其卦為家人彖曰利女貞夫婦別父子親君臣敬司馬主法制三綱者軍政之本物恥足以振之國恥足以興之文德也太白出西為刑出東為德聖人飭司馬之官以成聖取諸此與爪牙之官備不虞也屋大楹小可為寒心大民少民之宗不專兵事后妃不預政事六二曰無攸遂在中饋貞吉所以崇德而務去罰也太白兵象也軒轅家人也聖人以干戈省厥躬傳曰

八卦觀象解

圭

威如之吉反身之謂也伏于衡見于權不揚光于帝廷而威行自近以成其愛外內和順國家理治王道之大者也闕逢困敦之歲初見與南斗晨出東方星紀初艮也至張而入鶉尾初革也與南斗夕出西方析木中小過也至張而入鶉火中也明夷也於是壹復次二與七星晨出鶉火初家人也至奎而入降婁初履也與柳夕出鶉首終也賁也至奎而入媿訾終需也於是再復次三與營室晨出媿訾初大壯至房而入大火中震也與營室夕出媿訾初大有也至氐而入大火初噬嗑也於是三復次四與亢晨出廟也

壽星中隨也至東井而入實沈中晉也與角夕出壽星中大過至參而入實沈初觀也於是四復次五與畢晨出實沈初比至婺女而入元枵初渙也與畢夕出大梁中否也至牽牛而入星紀中也師也於是五復復與南斗晨出東方實元默涪灘之歲之畢月也出以辰戌入以丑未其大率歲一周天察日辰之會以治辰星之位歷百一十五日有奇而壹復星斯行度如其日數自晨始見在斗十二度逆日行二度一日留于斗十度艮也留二日而旋順日行七分六步十七日疾在斗二十五度其卦為困辰星法星也與

八卦觀象解

圭

大白更為客主人大白兌也辰星坎也是與太白同見東方太白在上辰星在下困之象也九五曰剝則困于赤紱乃徐有說利用祭祀古者大刑用甲兵其次用鈇鉞中刑用刀鋸其次用鑕笞薄刑用鞭朴大者陳諸原野小者致之市朝大化之隆天下常無一人之獄矣如此則治民者逸也商之衰也執五刑以督姦傷肌膚以懲惡及其季世教化寢滅而刑罰有餘雖文王之聖亦慎之而已未能致刑措也求民情斷民中中直也日昃不暇食困也衰亂之俗微貞信之教興乃徐有說也始于憂勤終于逸樂可以告于

神明以戰則克以祭則受福也坎水也兌口也弱政積水甘言戕口人胥溺焉振以法救以誼謂之亨法不法誼非誼謂之益困牽牛日之初也辰星大白之行恆逮日惟有德者能秉誼法其彖曰困亨貞大人吉有言不信非法之謂也日行一度三分一步十日逮日而伏于婺女五度其卦爲未濟辰星在北日在南之象也辰星主正四時效于四仲三時皆候之於西郊仲冬候之于東郊是嬪婦妻妾之位也古者天子少采夕月日入而監九御日將旦羣陰伏君以臨朝不牽於色是故朝以聽政晝以訪問夕以修令夜以安身日之四時也夕候之以察內治旦候之以養君德六五曰貞吉无悔君子之光有孚吉雖后妃夫人配其君子纒笄而朝鳴玉以告去猶不忘其敬况諸御乎婦寺之忠小狐之濟也汔濟且敗之又何利女德不厥則壽命不究于高年故曰男之窮也淫亂之戒其原皆在於酒辰星爲法官監史之謂也日爲晝月爲夜不繼以淫之義也星一晨見二十八日定行二十八度星伏日行一度九分七步三十七日行六十八度凡晨見伏六十五日行九十六度而夕見于西方在奎十度其卦爲履朝事之義以別貴賤序

八卦觀象解

奎

尊卑體上下然後民知尊君敬上而忠順之行備唯天子則天地之數秩而次之諸侯有五儀諸臣有五等之命侯甸男邦采衛以殊遠近同姓異姓庶姓以別親疏春朝而秋覲以大習之明君臣之義也蓼蕭之澤澤及四海天子有道守在四夷小雅盡廢則六月采芑之篇作履天澤也辰星四夷也天事恆象傳曰君子以辨上下定民志履者人之所以貴知自貴於物謂之知命彖曰履虎尾不噬人亨古之聖王人情以爲田四靈以爲畜四靈象物也奎虎尾也不噬人亨順之實也明於順然後能守危九四曰愬愬終吉樂循理然後謂之君子初九曰素履往无咎室則有與阼席則有上下車則有左右行則有隨立則有序古之義也辨貴賤長幼遠近男女外內莫敢相踰越履之象也乾君父也兌少女也內官之命雖賢不進等詩曰實命不同辰星在焉象中治之不相陵傳曰幽人貞吉中不自亂也順疾行一度三分一步十六日有半日遲在胃四度其卦爲中孚降婁獄也辰星士師也君子以議獄緩死書曰服念五六日至于旬時不蔽要囚行遲之象也日七分度六步十日留于胃十度其卦爲睽畱一日有半日而旋逆行就日

八卦觀象解

睽

一日行二度伏于胃八度睽也成獄辭大司寇告于王王命三公參聽之行雷之象也王三宥然後制刑行就日之象也與眾共疑則赦之獄者天下之大命也君子以同而異賞疑從子罰疑從去睽疑也中孚信也聖人斷疑以章信明至而民說象辰星之正四時也親貴者以適甸師氏苑囿之在郊者甸師職之冀之北土天苑之象存焉天之所刑謂之不成人法之所刑亦斷肢體刻肌膚終身不息王道以並生為大官師之所材也以其能食之其所不材以實裔土六三曰見輿曳其牛掣其人天且劓无初有終輸積

八卦觀象解

圭

而守之以沒其身而已婁為聚眾胃為膾積小司寇以外朝之政致萬民以民數進退國用士師以荒辯之法治凶札朝士令慮刑貶古人以獄與積貯二者為大命謂存亡修短繫焉刑官掌之象辰星也辰星為嬪婦就日為遇主二女同居司宮巷伯掌王之陰事陰令志不同行而同于遇主於北宮之巷未失道也星一夕見二十六日定行二十六度星伏逆日行十五分四步二十四日行六度奇凡夕見伏五十日行十九度奇而復見于東方在胃初度其卦為歸妹辰為水星商星也女子子也六五曰帝乙歸妹其君

之袂不如其娣之袂良月幾望吉歸妹失夫婦之正歸妹失婚姻之時大火昏見矣震也亦商星也行事必用昏昕國星在焉以成先王之遺體過時而得中者也天子之后不奪父母之尊天子之女不亂夫婦之義畏不祥也此變之正也傳曰歸妹天地之大義也既離合矣或不能成子姓能成子姓矣或不能要其終易曰君子以永終知敝辰星之出入昭女德之戒焉闕逢困敦之歲日至之月晨初見在斗十二度艮也仲春夕見在奎十度次二在胃初度歸妹也仲夏夕見在柳九度其卦為豐次三在張四度離也正

八卦觀象解

圭

於南方仲秋夕見在尾初度其卦為頤次四在箕初度謙也次五在奎六度乾也次六在柳三度賁也次七在心初度震也正于東方次八在營室八度小畜也次九在東井十七度坤也次十在亢七度隨也次十有一在危二度坎也正于北方次十有二在參三度豫也次十有三在軫十三度巽也次十有四在婺女初未濟也次十有五在昴九度兌也正于西方次十有六在翼八度井也屠維大荒落之歲日至未逮五日復與斗牽牛俱西則五歲矣其出入常以辰戌丑未大率歲一周天焉逢困敦之歲日至癸或在南

斗十二度良也五緯不必見以是步晨見之始次二在危五度訟也次三在奎十三度節也次四在畢十度比也次五在東井三十三度既濟也次六在翼六度姤也次七在亢九度隨也次八在箕七度旅也不及星紀之初十有五度實徒維單闕之歲之陽月也外則理兵內則理政雖有明天子必視熒惑所在離之上九曰王用出征有嘉折首獲匪其醜无咎熒惑主禮初九曰履錯然敬之无咎太白血主兵傳曰剛中而柔外說以利貞是以順乎天而應乎人說以先民民忘其勞說以犯難民忘其死說之大民勸矣

八卦觀象解

毛

哉廢興存亡皆兵之由也司秋而主殺九五曰孚于剝有厲辰星主法書曰臣人克有常憲成湯制官刑傲于有位具訓于蒙士首憲之篇曰不從令虧令益令畱令皆不赦傳曰水洊至習坎君子以常德行習教事失死者死失刑者刑非意之也以設險而持平險則不犯平則不寬矣歲星德星也恐懼修省德之本也出門如賓承事如祭內恕情之所安而施之於海內君相之事傳曰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有則也五緯五行之精五帝司命應王者號令爲之節度歲星主歲事爲統首故莫貴焉天地設位縣

日月布星辰分陰陽定四時列五行以示聖人名之曰道聖人見道然後知王治之象故畫州土建君臣立律歷陳成敗以示賢者名之曰經賢者見經然後知人道之務則詩書易春秋是也易有陰陽書有九章詩有五際春秋有災異皆列終始推得失考天心以言王道之安危言天下之至賾而不可惡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蓋三才之道備矣距齊州以南戴日爲丹穴離也北戴斗極爲空桐坎也東至日所出爲大平震也西至日所入爲大蒙兌也齊州戴中衡之北中衡之交地平在卯西南距地則少北距地則

八卦觀象解

毛

多震兌以北卦三十六以南卦二十八地勢然也夫中衡上地平下否之象也極常傾衡常倚上九曰傾否是傾則爲益曰天施地生其益无方左海以辟生氣右積高以遏嚴殺地勢然也春自暘谷西行夏自南交北行秋自昧谷東行冬自朔方南行日南則景短多暑日北則景長多寒日東則景夕多風日西則景朝多陰河洛之間天地合焉四時交焉風雨會焉陰陽和焉地勢然也遠而南五穀再孰遠而北朝耕暮穫唯齊州爲和是故禮運曰天秉陽垂日星地秉陰竅于山川播五行于四時和而后月生也是以三

五而盈三五而闕地勢然也子午卯酉是謂四和日之中各命曰午焉加四時則相及是故立於午而面子立于子而面午自卯望酉自酉望卯皆謂北面立于卯而負酉立于酉而負卯自午望南自子望北皆謂南面唯極常為北日常為南日離也極坎也日所出噬嗑也日所入睽也上坎以當天極下震兌以交地平坎八卦以象內規東過震交于噬嗑西不及兌交于睽兩二十有八卦以象中規內規常見中規半見半隱地勢然也明入地中明夷而星見候星尙朱鳥春之中也位不必正于午其象於此乎齊州之上

八卦觀象解

无

大微之廷地勢然也八卦之位在地而象應乎天也

八卦觀象解終

八卦觀象

莊氏學

味經齋遺書一

篇下

乾貞孟冬需應東壁大畜次之為天門傳曰位乎天位以正中也斗魁戴匡六星文昌之宮是屬於天門將相大臣之職也大畜之彖曰不家食吉其之泰曰何天之衢王者能養賢則道大行也是與室為媿訾之口需之既濟曰小有言圖書之秘府也傳曰君子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天廡在其上大畜之賁曰輿說輶其之損曰良馬逐逐馳騫也閣道絕漢抵營室二彖皆曰利涉大川上為傳舍賓客之館也需

八卦觀象

一

之小畜曰有不速之客三人來大壯應室厥有離宮故為棟宇宮室北落在其外天之藩落也九三日羝羊觸藩羸其角八魁天綱在其左右羅罔之象故曰小人用壯君子用罔罔罔也以禦壯也君子包周身之防物情有變不逆不億而先覺焉忠信而已矣謂忠信不可以入患則愚也忠非忠信非信苟忠且信必知患必知備神而莫之能測斯君子之所以藏身也王良造父車馬之官在焉壯于大輿之輶大壯也輿說輻小畜也大車以載大有也雷電雲雨其神司焉以禦風雨大壯也密雲不雨既雨既處小畜也又

其著則所謂雲上于天雷在天上是也羽林天軍壘
碎陳鈇鉞之屬以設守衛示武威需曰致寇至致人
不致于人也大畜曰日閑輿衛天下雖安不忘教戰
也大有曰威如吉善師者不陳之義也其九四曰匪
其彭无咎匪匪者文也容也彭彭者聲也車也德容
之車大僕之職也與異姓同車不同服故曰明辨哲
也天子所與共六尺輿者皆天下豪英於以從容肆
體不亦明矣乎孟冬之月歲祀之時唯聖人爲能享
帝唯孝子爲能享親營室清廟也牲之小大郊禘不
過蘭栗烝嘗不過把握大畜之四曰童牛之牯元吉
其五曰豮豕之牙吉養獸之官古天子諸侯則有之
致力致敬以孝畜也是以有慶且喜也酒誥曰越庶
國飲惟祀百吏庶民苟能思中德以羞饋食然後獻
酬而醉飽焉則爾小子繼而興矣鄉飲酒以正齒位
詩曰朋酒斯饗不忘忠愛焉需之五曰需于酒食傳
曰君子以飲食宴樂王政之卽人心也其若此乎營
室之中土功其始吏爰在焉龍見始戒畢於日至脩
城郭宮室之時也泰應危上六曰城復于隍危爲蓋
屋也夬次訟次是與虛爲元武凡司民之星羣臣之
錄皆主虛危傳曰君子以施祿及下居德則忌有君

八卦觀象

二

民之大德有事君之小心其舜禹文王周公之謂與
雖有明天子行爵出祿不敢自專必原於天命儻以
爲己德則王者之忌也况人臣乎維曰豕宰是正百
官有德者司契故爲書契以治察也夫治尙信而貴
簡得人則書契皆信也信人則書契可簡也疑生繁
繁生詐亾乎人矣書契能獨存乎且嘗聞之書契之
要八成不歲改而月易也改之有期衆而誓之故曰
揚于王庭道在決矣人也非書契也人居德而不忌
於是南面而治者寧聽於書豈書之過不知所以執
契之道故也有司命焉曰復卽命有司祿焉曰其邑
人三百戶曰食舊德有司危焉曰渝安貞有司非焉
曰不克訟皆訟之物也夬以聽治聽失則訟生焉訟
之乃復於治四司者法星也坎法也乾天也訟天法
也傳曰君子以作事謀始考之於天是謂大始虛危
主於岱宗爲受命府明堂在焉所以順天法成德法
也刑罰之所從生有源蒙之初曰發蒙利用刑人謂
順成者也人之道貴始德之本宗廟危虛也天子有
事稱先王諸侯稱先君大夫士稱先人言有始也詩
曰訪于落止率時昭考謀其始也古有天府掌祖廟
之守藏民數穀數賢能之書天下之治中皆升於天

八卦觀象

三

府明堂以布之天府以守之公言而靡所爭訟之所
以元吉乎泰之勿用師也夫之不利卽戎也訟之不
克訟也思懼焉思哀焉以辟不祥也復隍之亂其凶
國之墟乎无號之凶其樂哀之咎乎服以訟受何以
遂其媾也記曰明主之守也折衝乎千里之外其征
也衽席之上乎還師泰之初曰拔茅茹以其彙征吉
明主以盡知天下良士之名既知其名又知其數又
知其所在以其彙則盡知之矣書曰帝臣不蔽簡在
帝心此湯所以征也潔可表柔可藉薦諸宗廟以爲
明酌莫若茅也早能澤悴能榮見於高陸胡顏此生

八卦觀象

四

莫若莧也茅以類君子莧以喻小人碩而不剝果之
所以爲君子也附而未決莧之所以爲小人也夫之
小人有滔天之惡矣危哉危哉其危乃光也夫之夫
之中未光也羣臣之錄以繫虛危進人以禮退人以
禮去三年不反然後收其田里二不眚其邑而三食
其德賢者之類功臣之世不棄而絕之以安宗廟也
坎貞仲冬蒙應北陸北陸虛也與婺女爲元枵姜氏
任氏實守其地解次渙次未濟次土虛而民耗盜之
象見矣蒙之上曰不利爲寇利禦寇解之三曰負且
乘致寇至傳曰盜之招也離瑜婦服離珠須女之藏

府須女是司嫁取諸侯衆星在其南百姓之象也天
子建德因生以賜姓別生分類帝之所以慎辨物居
方也其北織女天女孫王者至孝神祇咸喜則三星
俱明蒙之二曰包蒙吉納婦吉子克家保傳之篇曰
謹爲子孫娶妻嫁女必擇孝悌世世有行仁義者如
是則子孫慈孝不敢淫暴黨無不善三族輔之故曰
鳳皇生而有仁義之意狼虎生而有貪戾之心兩者
不等各以其母於乎戒之哉母養乳虎將傷天下故
曰素成胎教之道書之玉版藏之金匱置之宗廟以
爲後世戒古者胎教聲音滋味莫不正焉周之興也

八卦觀象

五

大姜大任率用是教周公繫之辭曰包蒙吉胎教之
謂也告萬世也記曰立妃設如大廟然立子設如宗
社然此國家所以崇而三代明王敬其妻子之道也
孝之至也故曰子克家禮曰納女於天子曰備百姓
十二國之象也天子一取十二女所以廣嗣重祖也
故曰納婦吉天子諸侯不再取姪娣雖缺不復補所
以養壽塞爭也諸侯不內取大夫不外取所以防亂
止慝也蒙之三曰勿用取女解之傳曰慢藏誨盜冶
容誨淫三代之衰皆是物也相在斗南太陽守在相
西君子也勢四星在其西北小人也文昌之下北斗

之側戴匡有負之象帝車有乘之象小人而乘君子之器聖王之大禁也陰德拯急玉牀解息漸臺高墉天棊擊蒙大理赦宥天廚飲酒皆在坎位天津列河中以通四方渙表焉其彖曰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匏瓜可以供濟為備敗且舟楫之先事也九二日用拯救民溺乎未濟征凶利涉大川在雲漢之陰故未濟近天津之次故利涉震涉坎者解而拇也漸車之水曳其輪也且奚仲在焉主車之官也紫宮之位應乎坎自訟至困實象內規渙當其中九五曰王居无咎天極句陳居其所而眾星共之庶民惟星渙之大者也天以王者之都為居大帝之坐麗焉冬日之至禋祀于圓丘百神受職殺以降命渙之大者也夫宗廟虛危之正位也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助祭渙之大者也聖人尊祖以配天是故傳曰先王以享于帝立廟經曰王假有廟皆以天子所居建神位焉居不敢康是以无咎也聖人為天地主為山川主為鬼神主為宗廟主心無為以守至正齊明之象蓋取諸巽也巽者齊也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王者以大號渙而天下得其願焉齊之至也商頌曰至子湯齊所

八卦觀象

六

以假上帝而式于九圍也中宮天極其一明者至尊也旁三星三公或曰子屬前星為太子後星為庶子句陳大星正如餘為後宮之屬六三曰渙其躬无悔凡在臣妾咸有致身之誼矣六四曰渙其羣元吉渙有丘匪夷所思正如適子大臣之道也以其羣共主職渙其羣合主德丘也若可踰也而不可踰則匪夷所思也眾妾眾子眾臣有等夷之心則並后配適兩政之亂成矣渙之四則能絕其思故元吉焉牽牛當未濟中于師逮于困未濟之蒙曰震用伐鬼方三年有賞于大國師之坤曰在師中吉无咎王三錫命河鼓為天將左旗右旗桴鼓天馬下及犬雞皆軍旅之物也王者用師以懷萬邦軍至其國三旬而民不聽則還自修德兵故不可宿也地中有水謂之師澤无水謂之困天田羅偃九坎物土之宜而非戎車之利先王以是經井牧比民人時務農間講武困之二曰征凶處之而荆棘生焉既罷而年穀不孰欲無困得乎北宮之政男耕女桑以生民焉其亦可矣上帝之犧牲寢廟之芻豢皆在牽牛傳曰利用祭祀受福也七公天紀以謹庶獄非司寇自劓刑人人自得罪然王者之志未得也鬪土之刑人也不虧體乃徐有說

八卦觀象

七

矣南斗漸於困遯次蹇次斗以褒賢進士稟受爵祿且天廟也古者嘗禘之事發爵賜服龍旂十乘大糝是承故其象曰朱紱方來利用享祀天子祀上帝諸侯會之受命焉主世而憂民者惟大人金車以載之赤紱以章之匪曰安樂之也一民不出於困馳驅而往焉盛容服以親勞苦命在養民能致之志在行義能遂之矣古者大夫七十而致事斗見於南方有縣車之象而農丈人者田事也故曰肥遯无不利讓後人於丕時无所疑也是以旁求俊彥啟迪後人王者之嘉遯也旁招俊乂列于庶位上相之好遯也斗爲

八卦觀象

八

相位蹇之二當之矣有天子之事占于斗蹇之五當之矣夫孰知遯之不忘乎民與蹇同實哉不果而係果而飛利在天下不私一身也困之時有言不信蹇之時不言有厥咎下苟困則上之仁言奚爲已爲人臣者殺其身有益于君則爲之鳴鴉以詒王欲王之反身修德也

艮貞孟春上應建星建星建諸生也艮者生也小過爲白杵斗與箕表焉春橐有等貴者輝賤者疏憂深思遠故其畜積足恃亦用過乎儉而已先王務穡而勸分春頒之秋斂之近賦總銓遠賦粟米甸服之外

無輪將之役脩其委積以待大用雖有師旅不聞饋糧其養民也均其制禮也節藏於倉廩不若藏於困籠之爲利溥也寧有隸農終身耕耨既穫而不食向走集謀饗殮者乎謀之曰杵之間戶足矣漸在箕旅次之箕爲後宮精五飯縫衣裳婦人之宜也古者祭祀賓客喪紀女宮之戒具酒漿籩豆以上逮於桑盛皆后妃嬪婦之所躬親也斯女歸吉乎外內朝冗食者之食其爲人也多矣行浮於名人浮於食則皆君子之志也斯不素飽乎用自播揚則爲口舌小子之有言也童子備官未聞至教往往輕言天下之事聽

八卦觀象

九

之若可喜老成人謝焉而實孩童之以憂爲謔也懲之使知厲讒說無由作矣嗟乎小子不可不厲懼其進之不以漸而驟也津梁不通而獨爲匪民征夫之不復也御寇非蠻貊乎旅非敖客乎捐親戚去墳墓士君子之所不得已也古者仕不越邦有故而去大夫待放三年而後行不說人以無罪實不使罪麗其身而逃之也是之謂以道去其君然且以喪禮處之朋友皆相弔也載贄以出疆而不得讖其急雉所以爲贄也一發獲之以進見於君淡言可以託國先論可以立功譽命之集必要其終所謂明也尊德樂義

而忘人之勢古之人苟嘗不遊乎動而不窮其天籥
歟多言不如守中也卑而不可踰其河海歟善下故
爲百谷王未有能踰之者也瑣瑣若斯則何不踰之
有志窮於失地之厚而身災於襲火之察也謙以卑
牧咸以虛受地中有山而山上有澤海隅以往地之
法然也有子孫之祥令聞不忘而子孫繁育君子之
終若此有夫人嬪婦妾之位庶嬪違而事上靜取女
之正若此咸之感人心也奔走天下主者不言而人
人願進其說輔頰舌之感勿藥之喜其小者爲章祝
巫官非聖人之所貴而亦不廢也女巫祝掌祭祀

八卦觀象

十

禱祠以除疾殃蠶浴招弭以除疾病邪慝者不得作
則制以冢宰之官故也箕與斗爲漢津尾與箕爲析
木謙也咸也无妄也屯也皆應於龍尾頤逮於心而
表大火以屆震焉
震貞仲春上應大火大傳曰天地之大德曰生聖人
之大寶曰位天地之仁氣在東方當震而出心爲天
王所謂帝也故名曰大辰太子庶子本與支也與尾
連體居子臣之節以尊君親親无妄敷世子而屯建
侯本支百世天所以祚明德也屯曰勿用有攸往可
奪嫡乎无妄曰不利有攸往可代政乎往何之矣天

命不佑勉之以行朝於廟而求助焉閭道家之不造
而未堪多難也其志敬且哀可以爲子矣兵刑之任
君與國政圖之房四星爲將相其南從官積卒車騎
天王之兵衛也平星折威頓頑天王之刑官也不以
學世子况庶子乎房心北爲天市王會其期則刑人
赦有帝坐焉王建國后立市祭以陰禮而不得過也
下臨尾箕焉是與大微爲左右前朝後市之象也少
微處士以太學養之在大微之西宗星宗正宗人血
脈之臣在天市之方右賢左戚之義也靈臺明堂辟
雍次於帝廷大民少民外戚之家在軒轅之位賢賢

八卦觀象

十一

易色之志也自東正以至南正觀天之所前後左右
而王者之法備矣聖人觀象以爲民紀貴民而寶穀
農官在東郊稷掌之房心尾也虞在西郊益掌之婁
胃也隨山濬川險阻既遠乃奏艱食屯以經綸后稷
之所經緯也古有虞人之箴以戒禽荒而修民事六
三曰卽鹿无虞惟入于林中君子幾不如舍益之所
以儆戒無虞也殷之高宗舊勞于外世子之教非獨
敬學親師云爾暨小人之艱難爰知其依卽我多子
罔不開於民之麗故能永享年壽而長世有道也不
然者恃富以汰侈憂貧而聚斂榮號之徒安知大難

乎夫農之言厚也易困難足不可不厚屯難也厚也
沾於危亾而上不省憂則大家巨室兼有之若一民
養二君然日削月浚雖有存焉寡矣屯之傳曰屯其
膏施未光也頤之傳曰顛頤之吉上施光也斯亦農
官之大戒已飢者民之阻也放僻邪侈作于身寇賊
姦宄乘其心甚可畏已故曰虎視眈眈其欲逐逐人
藏其心不可測度牧民之道務在安之安民之道在
得民心而已明主知其所欲而與之聚之知其所惡
則勿施也民歸之志神降之福故曰由頤厲吉大有
慶也民謂尾爲犁星自无妄而耕穫苗畚之象見特

八卦觀象

主

未富也耒耨之利必取諸益當農祥之正位損上益
下民說无疆神農之所以爲神也小過能儉頤能廣
頤以養生大過以送死益備而有之初爲大作平九
土而降播種也二用享帝賦貢之本主爲祀天而天
子乃受其胙云爾三用凶事以給喪戎用圭以待賓
客四利用爲依遷國乘王氣擇瘠土而居之儉宮室
小寢廟不爲常寧以謹天命唯五曰惠心斯不費之
美也美哉屯之經綸與天地並頤或拂焉持之者在
上而養之經可得而正也天子有田以處其子孫諸
侯有國以處其子孫大夫有采以處其子孫卿大夫

三士下及旅食食於其官以食人多者爲上秩人足
供其事祿足養其人而已不以一人盡數人之食也
農夫爲本凡在九職不作無益雖有等差皆足以事
父母育妻子貶食省用以致畜積治國三十年則歲
不能災自上以下富不至於驕貧不至於約是先王
承天地以養人之大經也其可拂乎迨周之末頤之
道大悖矣民食於他君莫之與傷之者至泣血其何
及矣東方者五穀魚鹽財貨之所阜也上當天市有
諸國之象環之矣古之爲市者致其民不利其貨納
賈以觀所好惡辟則正焉故害者亾靡者微風俗成

八卦觀象

主

而事用遂噫觀天之象市與獄錯居聖人皆著之噫
噬民以貨獄死焉而不畏自古以然聖人絕之以不
言遠之以不見夫子告哀公曰昔之用民者由前今
之用民者由後夫大微三光之廷五帝之坐三公九
卿諸侯大夫左右執法君子所職義之教也由前也
天市之都日月不行焉市肆帛度斗斛宦者市侯天
弁小人所知利之化也由後也南面而王天下苟以
利化民則小人必將賢智乎君子獄不勝罪刑煩而
徵見於市先王明而較之亦先義後利而已矣復以
至日閉關商旅不行靜天下走利之心而動其不忍

也啟於外則震曰喪貝閉于內則豫曰重門外以息人欲內以隔天明者復也苟爲後義而先利則迷焉天以生物爲心復之坤聖人辨以爲仁先覺者君道坤之謙聖人尊以爲知代終者臣道謙厚之至而復其庶幾不遷怒不貳過無伐善無施勞唯顏子能之或以仁爲愚則敗或以知爲蕩則薄不好學之蔽也夫烏知知必發於厚而仁必成於幾也哉氏爲天根而復應之天根主疫无妄之疾也巫可除則藥不可試非聖且敬以大亨而正則君臣父子之倫不得盡其理矣動而以順行剛出入而柔不能爲之疾也氏

八卦觀象

南

爲宿宮上有天乳是知腊毒亢爲疏廟主疾東咸西咸鍵閉鉤鈐皆所以防淫泆也初於噬嗑暨於隨係亢遇龍角表大過焉天門上也地戶下也自乾至隨自履至大過上乾而下兌履之傳曰君子以辨上下定民志不可易也夫大過之中爻實互爲乾而初上皆柔也天爲剛德猶不干時故曰高明柔克非有大過人之才不能慎斯術矣孟子曰惟送死可以當大事聖人取諸大過夫爲絕氣而藉以金玉則終有凶焉不若茅之薄也用之可重蓋孝子仁人所以藉手而盡於人心乎於支卯爲出門酉爲閉門震兌之合

隨爲出歸妹爲入不可不察震在外兌不能閉而聽其入震在內兌不能閉而聽其出外故入內故出是以至日一歲之復也嚮晦一日之隨也其入而息固所以出也若其晏安則鳩毒而已矣夫出入飲食哀樂之事疾實生之晝選男德以象穀明宵靜女德以伏蠱應隨者蠱之正反所以伏蠱而慎疾也夫人肖天地之兒食穀而明者也生而不具者五目無見不能食不能行不能言不能化噬嗑食也噬膚食之始遇毒失其正也食君子子者三年而出阿保之微擇且卜焉慎不敢忽柔乘剛賤乘貴鼎之妾以二爲子

八卦觀象

五

噬嗑冢子以二爲保或從貴或乘貴過矣可不補乎無法家拂士惡能正之或詭隨焉苟合而已本實先撥則明堂之精胡以消伏變異乎我觀於隨而知化陰以陽化陽以陰變是故男二八其施行女二七其化成小節合於三大節合於五聖人以昏冠之禮親成男女不可過也天地之氣不致盛滿不交陰陽是故男女體其盛臭味取其勝居處就其和勞逸居其中寒煖無失適飢飽無失冲欲惡度乎理動靜依乎性喜怒止於平憂懼反之正中和常在乎其身謂之得天地泰夫生莫實於氣而心氣之君也何爲而氣

不隨也氣不傷於以盛通而創於不時天并不與陰陽俱往來謂之不時恣其欲而不顧天數謂之天井君子養而和之節而法之去其羣泰取其衆和故曰孚于嘉吉物莫伏于蠱莫嘉于穀不饗穀而食蠱則疾不可爲也伏蠱隱而章穀明其孚于嘉者乎於二月也緩多女士嘉耦曰妃怨耦曰仇先王以陰禮教親而民不怨故合男女頒爵位必當年德慮民之怨也爰得我直亦無苦焉雖然天地之大也人猶有所憾則過以相與者有之常人之所謂小過聖人之所謂大過也夫元臣宿齒欲盡則雖新進弱植猶將以

八卦觀象

未

後事屬之老夫女妻其若此乎能不負付託无不利已大臣秉事歷數世矣人主春秋方富明習國家之事無周召之德而久於其政亦可醜也亢爲內朝摠攝天下奏事隨之初曰官有渝古有五官以正五行東方尚仁南方尚智中尚信西方尚義北方尚禮順而布之以從四時木正失爲姦火正失爲讒土正失爲佞金正失爲賊水正失爲亂五官者相生相勝治亂之所由作故曰元亨利貞无咎則敝敝則渝渝而從正則吉矣不正則凶矣官修其方然後五行得其性庶徵得其時水官棄矣故龍不生得參龍御龍虞

夏有之矣然則如何而官正曰養民而已焉養民如何日隨時而已焉時者天之爲也官者天之有也以生民生物而致成之天之意也知恤者自古鮮矣天有四時時三月王有四選選三臣三公聖人之選也三卿君子之選也三大夫善人之選也三士正直之選也所以選於男德者如此天以十二月相受而歲功成人以十二節相持而形體立官以十二長相參而事治行官有偏任猶體之有偏枯也左動而右不隨官之有渝渝其偏任者也人君之職能使百官之隨若百體之隨以行仁禮義知之心而保四海則王道成矣百官同極而異任一之者在主帥之者在相

八卦觀象

七

相國之棟也大角爲天棟正經紀左右攝提主建時節隨時之所以爲大也其北梗河招搖元戈達於斗杓謂之外廷其南庫樓衡柱兵甲之府陽門以守塞南門爲外門大正之所取法也剛氣所建至正達而回邪莫之敢亢善人以興亂人以廢故曰剛過而中巽而說行利有攸往乃亨隆則吉天下偃兵撓則凶魚潰而輻分矣處堂者誰乎不求大木顧束小木爲之過之大者也天門進賢升之見大人也周鼎帝席鼎之養聖賢也自古祈天永命必有稽謀自天之人

謂其德能以厥下民升聞于上帝也民者神之主神善承於天行舍於地有嚴威焉地載萬物人履而居之親而不尊是用山林不封川澤不虞日以私褻侵越神祇之位積其不蠲烝而在上神恫弗保降戾於民斯實主命之憂也苗民之亂罔有馨香德紂之亂不虞天性不迪率典慢神也多矣文王自岐修行政教六州之人有貞信仁厚之俗焉河淇以北尚未革也微子作誥哀其上下多罪合於一矣武王勝殷立武庚須暇之也不可念聽商奄之猶易管蔡之薰五年而俾之作狂可不大哀懼乎是以周公告康叔曰爽惟天其罰殛我我其不怨傷其無度之民罪至此極也夫咸劉之罰太公之義之志非周公之仁之心也文王之升民以順事周公之升民亦惟以順德作新大邑誥告而治焉柔以合天下之志而大得其志是以公之東征後至則怨若弗克見周公也公在成周民懷其德弗克由聖者鮮焉其書曰至治馨香感于神明萬物之潔齊在此矣故能迂績庶殷既絕之命而繫諸天端天之所若公面稽焉夫文王受命寶命也斯所以及天之行基而定之也故曰鼎玉鉉大吉无不利不可以知其正位凝命者乎

八卦觀象

六

巽貞孟夏恆應軫轄而疊次焉是與翼爲鶉尾之井之姑之明夷而重離位焉左大徵衡也右軒轅權也張七星味鶉火古火正之次也傳曰齊乎巽齊也者言萬物之潔齊也依斗杓以上下於天人非齊于至潔則陟降左右之路絕矣奎壁初也角軫終也巽不爲初九五曰无初有終以是爲天地之初終也角始也軫終也終則有始疊與恆皆著之以是爲天星二十有八舍之終始也傳曰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恆曰制義正夫婦也疊曰幹疊明父子也雖有聖父必有未竟之志法五行之相受皆奉承而續行之故曰孝

八卦觀象

九

天之經也王者事父孝故事天明事母孝故事地察繼天地以有事者疊也事莫大於疊慎哉疊之言元也元亨而天下治以孝治者也五帝之坐五行之精更受命而王王者繼大敵之後亦曰幹其疊而已矣能明其世謂之天之子殺一無罪非仁也非其有而取之非義也雖得天下有所不爲此聖人所以立常而飭事立常則不易其方飭事故振民而育德焉恆不可振疊不可不振有改制之名無易道之實也大微治朝也紫宮路寢也北斗爲樞機泰階爲六符文昌爲會府紫宮象坎大微象巽其卦曰井會府位上

樞機位下其卦曰姤井之繇曰改邑不改井五帝更王不常厥邑而其長民也若網在綱而不紊以常舊服正法度焉夫法度大微之所出也井以辨義朝極辨辨諸至潔而已矣路寢之室不齊不居焉瞽御之臣皆士大夫婦寺不至焉建路鼓於大寢之門外以待達窮者與遽令樞機周密示正路也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无喪无得夫是之謂至潔於是乎聽朝以臨百官左右執法位于端門以善能敬正法辨斷六官之計三之渫乎五之列乎其廉乎泥則舍之矣渫然後脩之列然後收之九仞而不及泉猶爲棄井汔至亦未繙井功不加於百姓爲王心未加焉明而成於在上福其可量乎具乃貝玉總於貨寶井泥之不可食也其惡易觀而陳于茲者不能知用永地於新邑則舊井可舍也夫勞民勸相故胥匡以生也不外求而上下皆足好貨者入險而凶勸憂而先惡焉井養人斯不窮谷自養乃无與矣井之上收也姤之初繫也象皆應於斗斟酌元氣詰於四方一闕一闕其樞機乎勿幕言無私也故以勞天下金梃言不褻也故慎其所溺不信其所賤井之五曰寒泉姤之五曰以杞包瓜寒泉親賢臣而自中益者也

卦觀象

主

瓜者在外而蕭蔓歸之非中正孰主之乎羸豕之孚其欲不可足也彼且自爲主於內聖人外之而勿取主乾而役之冥冥乎其無下矣號之曰民謂其無德於天地之間也夫民也以寡言之則庶人者卑稱也以衆言之則民數者重事也惟天陰隲下民而聖人步於上帝天居高聽至卑聖人不遠民而志不舍命以五聲出納五言姤之五剛皆賢也賢積於其主則上下相制使勝殘去殺畫象而民不犯斗之威神矣所以達於上下也三能六星兩兩而居起文昌歷抵大微爲天階上階天子及其后也中階公侯卿大夫下階士庶人也上爲司命中爲司中下爲司祿以開德宣符和陰陽而理萬物也天之道無虐孰獨而畏高明含章中正則有隕自天王公可以戒慎矣下陵上替不說學者實使之盍仰觀於泰階之不可踰乎乾天也巽命也姤之爲卦天命也受之矣庸可釋乎哉天表之應六符不可以不省三階平則風雨時事者民之風雨也乾天也巽風也天地相遇合以生風而品物咸章也姤至大過象八風八音以遂之辟雍之禮得則大微諸侯明辟雍少微也古之諸侯皆國子也國子爲學士而處士議士博士大夫之位皆在

卦觀象

主

少微大司樂合子弟於成均而司其業有道者有德者爲父師而司其成則處士議士博士象之死則以爲樂祖祭於瞽宗記所謂祀先賢於西學也有虞氏以典樂之官教胄子工以納其言聽其聲之吉凶察其志之邪正以知其人之格否故人不能匿其情焉讒佞可得而遠也春秋考成敗錄禍福譏世卿最甚故曰於其無好德汝雖錫之福其作汝用咎以此爲上帝之大禁也不可不畏雖然父老子代從政父卒子未命亦皆譏之是以國之子弟旣成德矣學於師氏教以國中失之事掌於諸子國正弗及蓋不命不

八卦觀象

圭

專官以是爲周公之典也夫樂德樂語樂舞六代之所作皆教於辟雍矣少微也故曰於論鼓鐘於樂辟雍而樂府則翼主之樂天子之職也省風以作樂不中於德音則不以共御緼瑟而稱不習矣而青丘東區以南有器府是邇天廟亦去其淫過凶慢之聲而納之大德廣之所及而省四海之風也南宮之文治盛矣神冕摺笏而虎賁之士說劍師氏保氏宮正宮伯庶子之官常陳郎衛之設皆禮樂之選焉天地四時之官屬三百六十常吉士也無不學者靈臺以觀象明堂以聽朔辟雍以養賢其象在天廷之西隅三

雍之宮在天子之郊文之至也革之豐曰大人虎變未占有孚其之同人曰君子豹變小人革面革之時非尚武也必先文德非文武之君周召之相孰能與於此夫革之爲象火勝金也定三革偃五刃非明不克明至則懼其傷於物不可不用晦也夫不明而晦斯失則矣不用晦而明斯疾貞矣武之遲久未能無所傷而酌其莅衆之養於晦也古也有志天明則日月不明至尊之位在北鄉明而治者其率用此與靈臺天官所以治歷也明其時而布之於明堂以和天人莅衆之常經也國作大事則致萬民於外朝而詢之小司寇辨其東面西面北面之位以敘進而問焉革言三就莅衆之大權也明夷誅也司寇明辟必三刺故曰國人殺之用晦而明天子所以爲公論之主也百世雖遠是非久自定公論以遠而益明必不可得而誣彼以其私意度古人以爲皆無足信者聖人之明或且爲所夷非愚則誣蓋誅絕之罪也論語曰人雖欲自絕其何傷於日月乎

八卦觀象

圭

離貞仲夏家人應軒轅朱鳥者禽也作結繩而爲網罟以田以獻蓋取諸離包犧氏以道揆法而教民守之之謂作尙象莫先於此膳夫甸師之職大宰小宰

躬領治之而不以大夫為之長臣子之誼所以致養於君父至尊至重而后及世子之奉養亦統於一官不為私造聖人之法遠哉上以其承宗廟天地下以奠安民物使各得其宜神明之德通矣張為天廚七星為員官味主尚食和滋味味南有外廚廚南天記知禽獸之齒上帝之好生也如此燼主火酒旗主享燕積薪供燎積水供濯天罇給饌粥自張及井官與物備焉而奢淫者鉞之所司也惟辟玉食戒之在儻矧在臣下敢僭以侈乎井之需曰舊井无禽其棘則是其鴟安在僭侈之禍乘以寇戎天之斷棄其人

八卦觀象

書

其人且亾而况鴟乎盤庚改邑殷民所以追思也姬之遯曰包有魚无咎不利賓其之巽曰包无魚起凶魚者民之象也可順不可逆三牲之俎魚腊不與故不利賓子必私其父臣必私其君民必私其主而柔焉九兩之所以為繫者不可以參義不及賓也賓有之主反无之二之魚四之有則人之倚乃身迂乃心使之凶之所由起其不以此乎明夷之謙曰明夷于飛垂其翼君子于行三日不食有攸往主人有言其復曰明夷于南狩唯其時物有田獸脯腊賓客酌醴之事焉張為味中虛故不食翼為羽翮故曰飛而垂

其翼夫飛鳥夕棲而鄉晨則起因於明者也故象於離或主觴客或主遠客故有賓主人之辭焉不食之義明而順也弗乘之義明而止也剝剝啄啄客急而主人應之也緩彼有言在旁仄而先入矣七星主急事行不暇食可謂急已六二之拯急天下之民也拯可急也貞不可疾也女王在難入左腹而獲商王受之心者闕天散宜生也方其未入也匍匐以赴難垂其翼也行則往往不食三日不為多雖雷開費中之屬必將因之以為主人詆訶所不恤矣嗟我君子義固如此明而順者文王及其臣子也于出門庭而順

八卦觀象

書

帝之則矣無好無惡不忌不克雖聖人亦以動心忍性而後全之乎軒轅家人之位南大星女主次北一星夫人次諸星次妃之屬女主南小星女御左角一星少民后宗也右角一星大民舅族也二曰無攸遂在中饋貞吉五曰王假有家勿恤吉詩曰大邦有子覩天之妹天所佑之家必立厥配而固其命后夫人之行慎固幽深通乾流坤俾乎天地非人力所能致而自致也商頌玄鳥周歌生民推原天命皆自郊禘位於南宮以配大微為天下父母垂象之尊嚴若此可不敬乎輿輿也柳輿之飾也衣裳文繡布帛金玉

有馬有兵胥積於此富家大吉積而能散則庶乎盈且實矣中白者爲質謂之輿鬼豐次賁次愛勿恤也大勿憂也王假之也天下歸往謂之王宜之於假以天下爲一家明照萬物而不遺微小又何苛乎豐之二與四則其蔀也三其沛也上其屋也內蔽於妻妾朝蔽於相室近蔽於左右遠蔽於諸侯堂下有事十日而君不聞是則可憂也主賓之遇不過旬日留賓政之災也伯父無事歸寧乃邦頌瑞而遣之請事也則右袒折其右肱相室也夷于左股侯氏也造請室而請罪大臣之誅乎股肱之虧也土木之崇乎吾懼

八卦觀象

美

其不安人也賁其車曷若賁其趾乎聞其無人母乃鬼瞰其室乎白之爲質也在豐則凶以賁則无咎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周尙赤也文也殷尙白也質也駟驟彭彭上周而下殷也亦白其馬統承先王脩其禮物也賁之四曰賁如皤如白馬翰如微子之客也儼然當位是亦一天子也得毋疑乎我匪寇也彼婚媾也在彼在此終无尤也且周因於殷禮肇稱焉太平而後有制作曰求厥章文固未嘗勝其質以云救也非以僞采淫泰而陵人也而人亦莫之陵被服成俗而以爲賁浹於肌膚臧於骨髓而以爲濶永貞之

吉無射于人斯以俟後聖而不惑矣雖有鬻滅古法者終以自廢而孰能陵之乎豐之傳曰折獄致刑而賁戒之以无敢質司殺者也有司之人必不可以代之如有敢之心則以身與其間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人亦有言失禮則刑從之其不然乎其不然乎我以禮教汝汝必無怨惡以律治汝汝何所措其手足小者可論大者可殺也且歸念之允哉允哉長者之言乎果若人言失禮則刑從之無所措其手足者乃卽在禮尙何必無怨惡之有論語曰禮之用和爲貴由之而不能盡則有所勸勉愧恥以行其言風俗旣

八卦觀象

毛

衰矣尙猶顧畏當世之清議其不以刑從之也決矣以禮教汝者司徒也以律治汝者司寇也司寇之獄訟重之以束矢鈞金不直不實不可但已司徒之獄訟阡陌閭巷便則詠之聽之斷之自作不和爾惟和哉爾室不睦爾惟和哉雖曰附于刑者歸于士然亦罕矣此周公之以人道治人不以己之所不願而施之於人所以師保萬民懷其德也夫刑者聖人之所措殺者善人之所去而豐顧致之何也制官刑儼于有位也三風十愆邦君卿士有一于身則其不匡之臣服墨刑而其君之罪可得而知也盤庚之誥不

吉不迪不恭則顛越之姦也宄也則殄滅之而卒也告爾朕志罔罪爾衆非明致之於始誓則慶譽安可矯乎周官小宰非刑官也而其職則建邦之官刑自治朝以至北宮皆以正月之吉憲刑禁焉致刑之謂也天子之尊不敢以意出令行事而一守乎先王之法度有未當則百官各以其官守伏死而諍之陳善閉邪敬君之大也故曰畜君何尤齊景公燕而有僭賞令三出而職計莫之從怒而免職計令三出而士師莫之從齊猶有守官之臣若此保傅之傳曰史之義不得不書過不書過則死膳宰之義不得不徹膳

八卦觀象

夫

不徹膳則死是天子不得爲非也其所由來者上古以然而臯陶明焉成湯微焉故子夏論知人而獨以臯陶伊尹爲直謂其能正百枉也千品萬官不可以一表人錯乎其間謂之正謂之齊而毛公之傳曰后夫人有女史彤管之法史不書過其罪殺之詩曰悅懌女美美其以赤心正人也南宮主權衡小宰爲執法傳曰勿憂宜日中宜照天下也豐所致者成湯之典刑也天地盈虛與時消息而殷周以之長有道又何憂乎既濟也同人也萃也在鶉首之次東井爲水事其西曲星曰鉞鉞北北河南南河兩河天闕間爲

闕梁與鬼祠事也文家右社稷而左宗廟天廟在左天社天稷在右詩曰乃立冢土戎醜攸行狼弧參伐以次而西弧爲天弓言萬物之吳落也狼爲盜兵言萬物之可度量也德成衡井以爲地王明則並受其福矣觀成演剝有觀象安宅之驗且民所載也故爲五車傷成鉞兩戒爲天下之防萃之除戎器戒不虞乎禍成井同人有伏戎焉萃與既濟皆有亂萃以亂始濟以亂終故曰思患而豫防之又曰終日戒有所疑也誅成質則豐之折獄而責戒之以无敢者已責之二曰責其須濟之二曰婦喪其茀須女之卑者

八卦觀象

夫

與適偕行不飾則不敢見其所尊貴夫德成而上藝成而下古之論官也祝史射御醫卜及百工與凡執技以事上者出鄉不與士齒士以尙志爲事詩書禮樂是習仁義是脩不藉于責質有餘也夫執技以事上則安可以不責一心營職以求親媚斯亦卑賤者之興也與上而不使之踰上踰而僭離而倍抗而戾蕩而惑則敗矣責往而濟止婦喪其茀可以止矣君母出門則乘輜駟下堂則從傅母進退則鳴佩玉內飾則結綢繆此自斂制不縱恣之義也雖然婦人無外事傅母不在不下堂可也輜駟不備不出門可也

喪其第矣無不可以止者矣以逐爲七日得之所以自藩蔽者不徒在第矣夫君子之仕也獨無第乎聲聞過情人以爲行君子以爲止也其所以自蔽則惡其文之著也矧可露才而揚已乎彼皦皦易汙非大白也殆爲風塵之所襲其喪第而行者已然則貴若辱者乎貴不緇者也第乎第乎君子之所不可及者其惟人之所不見乎夫又何喪喪又何逐又何得吾非斯人之徒與而誰與見其與人謂之喪其第矣見其辟人謂之得其第矣夫聖人則以中道自濟也鳳鳥不至鳳德未衰接輿而歌夫惡知時夫又惡知權

八卦觀象

辛

六位皆當唯二爲知時南宮朱鳥軒轅則其權也君子之所爲衆人固不識也既濟之明夷曰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萃之困曰引吉无咎孚乃利用禴禴用圭璧更皮幣春之時也殷禮也時未可以殺則不如不殺之時時未可以吉則不如不吉之孚附於墓附於廟皆象乎萃以虞易奠卒哭曰成事生事畢鬼事始興鬼者鬼事也天神人鬼地祇之禮斯謂之吉禮享先王者六焉所謂吉圭而爲孝享也乃本其附練祥皆以哀薦不自云孝猶未變云爾禴而後曰吉祭去凶而卽吉易哀而稱孝矣春秋書

吉禴于莊公言其未可以吉而吉也蓋變除之服其成文理者於是始棄引之爲言也有漸有文不陵其節其夙興夜處不寧不惰其身以離於寒暑之數期而小祥曰薦此常事又暮而大祥曰薦此祥事既中月矣志未嘗以爲可以吉也俯而就焉爾而後乃今引之而之吉焉思慕未能平焉此人所受於天地之中也未變也雖終其身何變之與有祭之日樂與哀半文王之祭也事死如事生思死者如不欲生王之孚也下土之式也孝思以爲則也禴也物薄而志厚用之則其利成况備物而享之乎是故引吉之志志

八卦觀象

辛

哀而居約與之知喪志敬而節具與之知禮上殺下殺旁殺而人道畢所以羣居和壹之理著矣愛親哀喪而後可以用其民不然阻兵而安忍則戎器不可得而除也司徒主民司空主土有土而無民則社未可封也故社以衆爲本衆以社爲主夫根著之徒在地而呼吸感應靈屬於上帝實引逸焉養之以之福則吉敗之以取禍則凶沃土之民不材頻於澤而漸於說三之所以爲萃也不患其志行之少恥也而患其衆之不足也萃如嗟如以樂怡憂姦人幾幸衆心疑惑可爲太息尙安所利往附於有德返廉愧之

節仁義之厚无咎矣比事臣我宗多遜而放心未易
閑也既濟之伐有小人焉同人之克有伏戎焉天狼
之可畏惡也天弧直之且吳落則將盡量度則將斷
先號後笑愛其同類也若號為笑以亂得聚也萃大
有廟天下宗之以萬國駿奔走焉故大也宗吾之同
本者也兄弟具來而又於其中同人焉以為親其親
而益疏其親庸愈於獨而畏者乎太姒之子唯周公
康叔為相睦而不為吝封建親戚以藩屏周管蔡且
猶不絕其世故周以宗彊也夫懲而忘後患亦幾於
寒心銷志矣齋咨涕洟以哀之閔管蔡之失道也夫

八卦觀象

萃

萃之有位據天下之上而未嘗以一日安九州之牧
五等之諸侯惇德允元以屏翰天子而不敢以其位
為當天下之人之眾欲其一之乎天子而不敢以為
私畜焉是故庶人為國君服如族人為宗子則是不
敢專其民也同人通天下之志而類族辨物天之生
物也使之一本不辨則不可以為同萃有分土無分
民聚以正同人以君子正文王研諸侯之慮而周公
以之勤施於四方也夫東井山河之上流也順天命
以征撫諸侯先郊而後伐武王繼之周公成之而文
王之志得矣

八卦觀象

萃

坤貞孟秋上應東井晉為康侯五諸侯之象也主帝
心而察失得明大潤澤則天下治人主自昭明德以
師友為康侯定疑議戒不虞三公大史博聞之士理
陰陽慎刺舉雖有失得因而明之因而斷之奚侯恤
恤乎安不忘危存不忘亡勿恤以為休也觀次豫次
天闕象魏也甯觸參伐直天闕表重門也夫諸侯述
職而天子省方觀禮侯氏至于郊勞問有數且賜之
舍束載者墮矣摧如也不敢自解情有至尊者不敢
貳未有帥乃初事之命王臣罔有私交焉者懷其忠
敬裕焉而已既受命乘墨車以入王門以其命圭觀
天子撫之愀如之容畏敬之至也三享以其國之所
有三接之儀皆延之升晉晉然而循柔進之謂乎夫
上之不虛取於下也必錫之福天王之母弟甥舅而
又有明德則諸侯莫敢望焉其子孫嗣侯加以親親
之恩數十世之後猶將賴之是故擊疇之國由太任
杞鄩由太姒齊許申呂由大姜陳由大姬甥舅也大
王文王之昭王季武王之穆周公之嗣兄弟也天子
外內宗之親莫不師象於大姜大在大姒之聖度以
教訓其子孫蓋自勝衣趨拜而受福之基定矣奕世
相承而無或有地害之讒勝之之禍究其本原則不

第視其祖考之功德在盟府也大壞門牆元功也可保乎貽譽嗣君恩澤也可久乎苟有逮及遠見之明以庶幾乎戒懼者莫若研幾於受茲介福之中正矣六官之灋縣于象魏使萬民觀之中正以觀天下也夫異者天之神道四時之令以是觀之而不忒日次于巽以陽德制生殺故曰設教而天下服十二年而考制度于四岳詰戎兵以陟禹之迹有指疆土皇天既付之先王矣可弗觀我生乎夫權衡平理之道不得則賢能失官爵功勞失賞祿士卒疾怨兵弱不用是日不平不平則飭司馬司馬主七將參七星也皆

八卦觀象

三

明大天下兵精觀天下爲人牧者之生未有若我之靈承于旅者九伐之柄其未可以不自我出矣設教之本在明黜陟社稷之子俾在畎畝畎畝之人俾在社稷不僭不濫以上有明天子也平之至也乃方觀其生不敢有邱夷淵實之心以求其稱稱而隱焉平之權在我而志無寧未平是以既平而不可得反也夫平之不審則如聽其不平焉可靜不可動則如民之不靜焉非所以順天下也故聖人尚乎以順動豫也利建侯行師也夫本大而末小是以能固建侯之象京師爲諸夏之父母震於外者百里而止爾東井

案據南北河以爲之本居天下之上流而諸夏委輸焉豫之至也背鵬爲侯人葆旅收斂無遺物焉行軍之藏府行數千里而無遠輸之勞夫乃可以行師采衛之服職卑而貢輕專其有餘之財之力任爲天子奮武衛蠻夷君長莫不震而攝焉其戴天子實以爲在天上也其誰敢褻則唯采衛之信有餘力也無事不內輸則有事不外輸伐所以能爲尉而軍市無貴債豫之至也若夫方三千里之內有征伐之兵矣有攻討之備矣王賦十乘以先啟行其車三千衰荆之旅而非畿甸之民也詩又曰整我六師以修我戎所

八卦觀象

三

謂大合軍以行禁令以揀無辜伐有罪然而天子之功有常德以立武事不留不處三事就緒見王道之大焉禹之制貢賦也八州皆達於河或至于南河或于西河或則東河此三所者儲峙之久矣以待天下之諸侯也會同于天子天子各順其方以綴之所謂殷國也若諸侯朝覲必受于廟至于天子之都而河陽踐土則以爲失其所者也巡守至於四岳朝于明堂天子道河以周之者三幣帛饗飧饗食膳獻館舍委積百官官以物至古之用財如此其厚者則以其制貢之薄積之於諸侯者多也其諸侯相爲賓諸臣

相爲客王使之出入行理之往來靡不有以待之則靡不有以厚之其常也固如此天下無事咸盡之於禮矣天下而有事若禹則決江疏河若周公則東征四國三年八年其動天下之大且久也如此可謂非常之原而禹周公勿疑者其德誠厚其力誠厚其財誠厚行其所無事象之至也而又以開天下之豫得其志也與民由之得其道也萬物莫不由之可不謂大乎天地如之矣剝次比次否次上爲五帝車舍天潢在其中天子之同姓也南曰咸池皆濱於雲漢八穀在其上達於內階五車南對畢是主邊兵弋獵其

卦觀象

美

大星天高主四夷之尉附耳在畢天節爲行人九州殊口爲舌人夫柔之變剛山附於地之象也脈原於崑崙之邱東爲四列百川理脈絡通則水比於地之象非乎形附不弛崩氣比不散越然後其民生死皆有所宅而安著於土剝之象曰上以厚下安宅比之象曰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親諸侯所以親民也治民之道地著爲本文王之治岐以平土爲法以甸治地以族治人詩曰百室盈止又曰維禹甸之禹乘四載舍於西宮非飲食惡衣服卑宮室用儉德先諸侯辟百姓之難休天地之否焉非以其祿爲榮也雖

卦觀象

美

然爲天下辟難者必畏乎巧言令色孔壬比曰匪人否亦曰匪人人情之險阻甚於洪水與猛獸也是以聖人聖之附耳卷舌天譏礪石不祥之人唯讒諂面諛者當之矣邪臣女謁實相表裏於君子之貞曷利乎天子得靈臺之禮則五車三柱均明有常傳曰順而止之觀象也天之行無止觀象者順天以推策必有以止之然後消息盈虛可得而效也是以先王尙之日以分至敘其行平氣而止矣月以會朔五步以晨見皆以日正其端人事象之國聽於君家聽於父而公卿大夫妻子臣妾咸秉君父以爲節小過不及不敢以爲當然之行聖人以五紀協之和順而不知止則星辰放流而不察知止而不知順則攝提失方而不覺以上爲甲而五子從之紀日者以是爲常也以良爲極而地平準之揆天者以是爲經也大采朝日少采夕月眠祲以十輝之灋占日而安宅敘降太史司載馮相保章不敢一夕失其職焉故將旦臨朝不牽於色日入監九御使潔奉齊盛剝之五曰貫魚以宮人寵則咸池之圓象此乎女謁之尤玉牀之動也四曰剝牀以膚凶推剝牀之故而箴之曰以膚以天下之美爲親於已可謂切近矣而聖人曰是災

也徵必見於日而山林之變因之天高以望氛祥天
阿以察妖變司怪以聞災脩德四方有敗必先知之
故其下同心載之知其必有以安厚我矣然後靈臺
之禮得而西宮之政協潢之所以成於觀也觀者觀
象也蠻夷者天下之足四衛者天下之辨也剝之貞
安若泰山而四維之若之何蔑之也天街之左右有
先驅焉禽可失也果不可食也東方物之始生西方
物之成孰始於禁暴終於豐財天弓九旂屆于天苑
邊兵弋獵坐旗以明貴賤辨等列順以動者豫也王
井軍井介以屏市四夷有尉丈人子孫以安長老養

八卦觀象

美

幼少順而異者觀也以是觀民可謂和樂者乎故曰
作樂崇德盛威於中國而將帥爲諸侯伊呂之子孫
與商周並是之謂王者之將也天上地下曰否畱所
以閉萬物也日月之所入天地之所比也閉則亂閉
其所以亂則治陰不侵陽臣不干君子不違父婦不
逆夫小人不亢君子四夷不偏中國故曰包承小人
吉順也昂畢之間爲天街禁防設而聲教未嘗不通
來勿拒去勿追大人否閉其門也制御之常道得則
亨矣夫民性陵上者也將毋能登天平乎狂愚且知其
無有三以偏上姦禮爲羞四以降命離社爲善在天

地之間者胥視此司天者屬神司地者屬民各處其
所而不相奸重黎之所以絕地天通也觀者天之神
道而否以閉之家爲巫史乃讒賊也中國山川有神
靈矣是以人心不惑焉柔而衆者柔之苞也古之人
以喻兄弟兄弟失其繫則子孫失其序以凶爲戒慎
毋尊而不親也兄弟不得以其屬通天子自爲可乎
晉鄭焉依則兄弟之能用力於王室也西方者遷方
也車馬致千里晚節末路而不求善所舍焉偏駕不
封大輿無輻或乘之而馳其猶可追乎繫乎繫乎子
孫千億有田以處之則夫人有待於下流者焉而
不肯遺者驕也大人弗爲也

八卦觀象

美

兌貞仲秋臨應咸池是爲三淵南直天街睽次中孚
次昂髦頭也胃得馬牧內主倉廩外爲苑囿日主街
南月主街北中孚歸妹婁胃之內萬物也奎主毒螫
奎物而藏之損之節之無厭於履上天下澤上不忘
降是謂降婁天在澤上爲履高以下爲基也地在澤
上爲臨用上敬下尊賢之義也古以賓禮遇其臣有
謀則就之於臣爲咸故不專於君爲知故不惑復之
初君道也師之二將位也不可以二臨以二故曰咸
周召以不說爲同心天之道也念我天威戒在不久

矣夫臨之辟在十有二月臨之位八月消息剛長也觀象遷方也遷則有臨死事哀戚之謂與聖人作易通乎晝夜以知死生必吉生而凶死昂之爲會不可諱短喪者賢乎哉知死不可惡然而又嘉之不如聖人斷之曰有凶也元長之通合之義和之貞幹之如是而有凶以喪禮哀之容衣可事况義嗣在賓階乎消不久故大其長以浸不浸則甘而不至是故臨喪詔之以凶知哀也臨祭詔之以吉知敬也孝子在臣位宰自右贊之咸有一德克享天心而不遽告類於帝故曰未順命也相行志不正君受命不俟驟而

八卦觀象

聖

不浸大物其可改乎受命之君必遲之遲而又久然乃格於皇天詩曰昭假遲遲上帝是祗尹之所以左右商王也大宗中宗格於上帝夙矣然而保衡不惠伊陟臣扈不贊不又下民其不以爲宜可謂富貴未可謂聰明則神祇祖考未歆響也五帝相嬗遷以臨下無過二三十世者人胥曰有天下者莫長焉而聖人曰消不久也考歲終則知歷數復承于剝七日來復臨豫于觀八月有凶其序何哉天地以生物爲心不嗜殺人其祚長焉死者無終極國家有廢興襄裳去之其所舍善焉不當者以位爲甘當者不以位爲

樂至在臣位亦知之者哉大君內有父兄之臣有法度之臣有輔翼之臣外有守圉扞敵之臣金城也敦之以安海內不復于隍矣斯其守在四夷乎志不在內咎不終无睽之弧矢黃帝以威天下軒轅氏之臺射者不敢向得其道自外益失其道自外擊愛吾家乃兼愛異家愛吾國乃兼愛異國愛九州之內乃兼愛四海之外弗損人以自益也弗損內以益外也厚之道也彼好厚所薄謂無不徧物以是臨民安所不薄哉敦有善志知居大節信用仁賢君之大節也如是而后宜不以爲甘也甘之者不當也歸妹未當貴

八卦觀象

聖

賤不相準可反歸也大君使人南面臨官而孩童是試將必傷手然後更刀或乃婦寺是誨言之大甘其中必苦長國家者宜先憂之自古所監官闈由是變社稷由是危天下由是傾海內由是亂故曰不行之謂臨禍其未知所移矣聖人曰咎不長者既得其所宜憂也立其當若樹去其不當如秋風之下霜彼孩童婦寺華而不實爲樂幾何若彼之人不長則國家之咎不長矣雖然小人信不長君子且不久復安所訓乎小人不長則咎絕君子不久則凶成非獨聖人言然天下不言而同然雖小人亦曰然乃終古今皆

然是謂无窮是謂无疆不久何必諱君子以日戒知所舍也知所遷也復无疾心也臨有凶口也天譴卷舌九州殊口以言爲說者天道常閉之矣睽之爲言也言語不通嗜欲不同之極也行人之官以輯同異反舌皆至惡人曷爲不可見吁睽之惡人刑餘之人也天刑之爲貌不恭之罰人刑之胃爲獄而噬嗑仁以利用之何校則重矣刀墨之民列在裔土非所近也然可以見聖人不絕人甚俾其人務全其形骸之所尊而存故告之曰无初有終聖人之矜不成人也至西宮而易之辭見惡人見之刑人遇之眇之視跛之履丁寧之毀折者兌也金行既勝哀其無全人也嗟乎賤人非所貴遇主于巷則宜之貴人非所刑有入議之辟焉於其幾盈而先戒之流四凶族豈憚其貴不同中國則已焉昂獄事也婁亦天獄五車之星有主獄金行既勝哀其無全人也議獄緩死忍以置郵速之乎胃有大陵曰積京其北天船有積水死者人之所不免民不得以疾死聖人之所大哀司民生齒之數積於升平然後盛此不可不慶故王者自受之天以爲嘉師而邦君大夫師長乃受之天子一民不全司牧有罪况其顯聞於上大命泛而與其民如

八卦觀象

聖

山之積蚩尤以來幾更事矣容保之者其尙日夜感言于民教以續其將絕而漢長以思之乎兵相駘藉主亂者未亾而天下戶口減半以一二二人故以一二事故以一二物故使百姓人不聊生以得敵爲悅不知仁者固無敵也危睽之孤痛中孚之敵孤莫知遇敵莫知亾婁之聚衆垂涕泣而呼之平定安集不事健鬪老幼滿其車下睽曰遇元夫則天將軍也軍之南門誰何出入節制之不可亂也兵家之勝不可先傳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君子在室則謀謀未發莫之先聞者臨朝出治百官承命在位莫不徧聞之以此爲通塞之常節也故古者重視朝而尊聽朔戶大寢正室之戶也公卿謀謨其內則宮庭虛無人焉出之者誰乎羣臣朝于治朝萬民咸造于外朝此門庭也天子不出與百官萬民相見使大臣傳語則大臣竊其命矣任左右則竊在左右任羣臣竊在所任之微任婦寺竊在所任之嬖君子在中而不居正則必不可以行正惟節爲然由蔽而不通故也壅蔽傷國在中者壅蔽愈甚焉故節之正重于中不可不察也安于中而不以時出下雖有尊親之心而上不知不知則危矣上雖有子愛之心而下不信不信則離矣

八卦觀象

聖

下日離上日危而禍亂不作者未之有也中孚易大過過涉滅頂澤滅木也乘木舟虛應天船也大過厚終中孚緩死表大陵也舟虛故不敗于水雖五覆反其隙終滲象著積水不害吾載則置夫國家亦有積水自古不能無也信有之不可不虞必盡杜而塞之爾有舟且不敢在水在陸然後可舟可陸乎大川可以涉而不涉乎憚小疵棄大善察小害喪大功以二雞子棄于城之將子思悲衛之弱也以積水棄天船而坐汜游之上乘木者固如是乎善作之才若聖人法可承而其終必敝敝可知也知之則待其所歸而

八卦觀象

望

後救之易而爲隨時不未病而藥也治貴未亂勝貴未戰然而無喪則不戚無戎則不城故曰可後而先之謂之召災睽不從革輕百姓飾城郭實致之戒之哉孤城必不可固也虛筐必不可承也呼萬物而內之而內其物之志則空器也高天下以聲而喪其聲之主則大姦也翰音之飛以登于天天下受其不祥毋寧眇而視跛而履乎人君建非常之功必先得知人之佐苟非其人安分守法以求寡過守法誠易視之履之足焉而務變常以自爲功彼以相承爲婦女之檢押而不知卒爲敝於天下也收功實者于西北

能守之也奎爲虎尾可不觀其所以不噬人乎爻言噬人卦言不噬人一以爲仁獸一以爲戾蟲知之則哲聖人猶難之用不吉人增其惡名不見封豕之處溝瀆乎譏惡俯張居實有徒不見大陵之有積尸乎咸池以洒濯之毒螫其庶瘳矣乎則雨之施也遇之者道在往睽外也曷謂外同姓爲內則異姓爲外旬服爲內則諸夏爲外中國爲內則四夷爲外親者親疏者附喪服之精蠱眠其主人君與祖爲體以三爲五以五爲九天五潢之流光遠矣哉若之何以行路之人論骨肉而與俗吏慮兄弟也異姓助之同姓先

八卦觀象

望

睦也諸夏輔之畿內先治也四夷舉來中國先安也厥宗噬膚然乃往應諸異姓何咎之有吾未見親疏易鄉而可以同天下國家者也八穀之重繫五車有胃膚積而婁承之則衆可聚所謂得其所歸也節以制度損以酌盈虛酌損之法莫善助甘節之味莫寶稼穡國無損瘠則二簋可享矣祭祀之簋饌人共之倉廩委積咸在司徒之屬而士師必與慮荒政聚萬民之要在究咸池之政矣聚民而養之吾子也莫之收而離之或且蹙之則寇也金粟不兩生職金在司寇山之寶藏而實奸邪所以勸也金死則盜賊爲赤

子粟死則赤子爲盜賊而蠻夷乘以猾夏士師雖重刑又惡能禁之哉觀婁胃而知周公之立秋官繫天下之大命婁之左右爲古虞官是主山澤舜之重虞也五人必尙益功而終始之聖人有天下曷嘗不日見可欲力足以致之功足以享之德足以保之然而山者藏之於山澤者藏之於澤時布之於萬民民皆得焉物皆息焉貴有用美有益以薦諸神明一人耳目毋與焉禹貢之書是也是以天不愛其道地不愛其實人不愛其情虞官正好生而守至信則四靈可以爲畜故曰信及豚魚也兵不復用刑不更試物則

八卦觀象

果

安能處以不殺然而豚魚信聖人者信其時也信其禮也既又合穀而索饗之伊耆氏之仁乃應乎天也王者觀西宮之象豈弟君子與暴殄者同缺陷其于上下草木鳥獸義止此其於百姓之命四海如一堂上不以不聞見自解慰其肯安居紫宮而役使羣動鼓之喜不哀人之罷歌之悅不痛人之泣歸妹之闈甚於明夷殆必傲者也力不勝役財不勝求果不熟爲荒筐无實已視不明則禍羊无血已寧獨一女一士之不祥耶懲忿窒慾可以救傲不貳衣服不甘飲食不事宮室不飭臺閣不近聲色不玩歌舞不樂遊

觀不騁田獵不恬刑殺不快戰鬪凡所以求生之厚一切草創不詳不具天下有若此之人則人物之命復由也故曰文敏矣救文莫如忠人雖不自救天必有以易之損之孚節之亨皆所以昭闇昧觀光明也兌剛長乾而三畫成夬剛長乾而六位成履之旋復始于乾故曰其旋元吉旋者天道也天行左旋其道舒主施於下日月之行右轉于天其道迫親奉於上非斗振而進則日月周以歲縮相與爲無窮將近而與地比非日遠而退則日月周以歲贏相與爲無窮將遠而不觀其象一左一右一進一退且退之能力

八卦觀象

聖

遠不遠進則天道貴舒而恆尙施日月之在天臣道也疾而不得不以舒天爲君道施而勿報舒而勿迫者也履之左乾之位履上下辨履復于乾上下何以辨聖人辨之曰履之兌則元吉履之乾則得凶乾之姤龍之潛也姤之乾豕之羸也其辨上下六爻皆如此乾之象曰元亨利貞不加一辭六十四卦之君也兌之象曰亨利貞亦不加一辭若是嫌乎否乎乾至尊也宜爲君兌至尊不得以之乾爲其所宜夬凶其上履亦凶其三不使至尊擬至尊也使至尊承至尊則國安有虎哉夫人與虎不絕遠也國有禮虎將復

為人否亦不啞人國無禮虎則啞人人亦啞人而為
虎臣實无家損其家也承上以道節其階也臣節安
也不可以危君節甘也不可以苦震主之略危而不
安操刀必割苦而不甘愬愬之志行求安也夫履之
位豈遑甘也易之辭危危莫若履之辭懼以終始觀
於天也

八卦觀象

吳

八卦觀象篇下終

易曰庖羲氏之王天下也仰觀象于天俯觀法于地
於是始作八卦又曰天垂象聖人則之又曰在天成
象在地成形又曰縣象著明莫大乎日月然則攷二
儀之運行奠二十八宿之次舍與夫日月盈縮五緯
見伏固聖人設卦觀象奉若天道之要旨也竊嘗求
之于漢中壘鴻範惟究五行君明易傳僅詳占候惟
鄭氏爻辰差有條紀衷諸理道而闕佚殆甚但零文
碎義約略存言外此揚氏大元創立州部乾鑿坤靈
是類稽覽或述卦氣或推律秣皆非易旨又皆殘闕
羸雜莫可是正然則聖人觀象繫辭奉天敬民之意
殆不可見乎吾郡莊方耕先生遠精天官律秣家言
而一以六經為本其言易之書不一種而觀象解二
卷則以垂象之義言易者也其書首以八卦準四時
分至以二十八宿十二次準六十四卦而斗建雲漢
日月五緯緯焉次以北斗帝居奠乾維則四正四維
之統宗也以房心權衡咸池虛危奠震離兌坎則四
宮四正也以斗魁太階漢津攝提奠乾坤艮巽則四
紀四維也北斗自乾攜巽自西北徑東南天門地戶
也雲漢自艮達坤以陰升以陽降山河之首尾也星
紀牽牛日月之所終始也故封域之分星日月之贏

縮歲星熒惑填星太白辰星之見伏又次之此言象之大旨而易應焉其首乾次坎次艮次震次巽次離次坤兌出震齊巽見離役坤悅兌戰乾勞坎成艮之序也需大畜大壯小畜大有泰夬訟統乎乾蒙解渙未濟師困遯蹇統乎坎小過漸旅謙咸无妄屯頤統乎艮益噬嗑復隨大過升鼎統乎震恆蠱井姤革明夷統乎巽家人豐賁既濟同人萃統乎離晉觀豫剝比否統乎坤臨睽中孚歸妹損節履統乎兌出震齊巽見離役坤悅兌戰乾勞坎成艮之序也不首震而首乾尊乾而主斗也斗帝居也乾艮巽坤貞四孟貞朔候也坎震離兌貞四仲貞中氣也震兌以北卦三十六震兌以南卦二十八應乎地也乾坎艮統卦各八震兌統卦各七巽離坤統卦各六應乎地也上坎以當天極下震兌以交地平中衡上地平下極常傾衡常倚左流海右積高地勢然也此言易之大旨而象應焉至其明君臣之道篤父子之恩敦宗族親疏之詣正妃匹嫡庶之嫌內而甸采所以享王外而蠻夷所以賓服以及用人設教理財治獄行師命將皆言之不足而長言之詳言之不足而反覆言之若不自知其言之重辭之危者而要其歸則於聖人先天勿

跋

二

違後天奉若之心莫不由然其有合也釐然其有當也釋釋然其深切而著明也書曰日月歲時無易又用明日月歲時既易又用昏不明易曰懼以終始其要无咎天人之際道固若此然則聖人設卦觀象之意不可得而見者庶幾可於是書見之乎先生之言曰聖人見道然後知王治之象賢者見經然後知人道之務知人道之務則知王治之象矣若先生者其真知人道之務矣先生經說多已刊布是書則今歲吾師申耆先生始刊行之余又得先生之孫經饒先生寫本校正焉道光十八年歲次戊戌八月同邑後

學薛子衡謹跋

跋

三

跋

乾爲天門巽爲地戶乾至隨履至大過六十四悔卦一順一逆皆始乾終兌以交於巽此重卦之序也坎正北也而讓於訟艮東北維也而讓於遯蹇震正東也而讓于无妄屯頤巽東南維也而讓于大過升鼎以至離爲草據坤爲萃居六位皆不正矣故震巽各進三艮離各進二坎坤各進一而後四正四維不愆于位焉此奠卦之義也日躔有盈縮春及秋日多而度少損至大過列卦三十秋及春日少而度多隨至節列卦三十有四應乎天矣中衡交地平於卯酉中國之地南距地少北距地多震兌以南卦二十八震兌以北卦三十六應乎地矣日右行于天杓左旋于地冬至日在牽牛杓則指坎故占在危初順是以下皆如其不始冬至而始立冬何也八風之序也不周風居西北主殺生乾之位也東壁居不周風東主辟生氣而東之至于營室主營胎陽氣而產之東至于危言陽氣之危境其于十二子爲亥亥者該也言陽氣藏于下故該也夫既該陽氣而胎產之則不可以爲始乎終則有始天行也周官封域各有分星禘竈梓慎其言如響乃太史天官言而不詳蘭臺地里

詳而寡要其天文一志又錯出漢時方州非好學深思而心知其意仰觀俯察之旨不其晦乎唐僧一行是究是圖發其歸趣聖人復起不能易焉爰取其推闡之精去其改移之跡期有當于古而已矣衡地漢隸沈州是易姬嘗爲壽星巴蜀漢曰益州是分鶉首爲實沈魏之西境漢隸冀州故曰易實沈爲大梁全趙之地漢入并州故曰易大梁爲姬嘗韓鄭之地漢時分隸豫州三河故曰壽星易而其野入于心及味也爲之條分縷晰焉漢之分星猶有說焉以處此又何疑于古乎陰陽遲疾始于乾象歲差始于大明前此未之有也曷爲及之曰漢初所傳黃帝顓頊夏殷周魯六術以推春秋多所抵牾定爲僞托而三代之盛不聞星辰失次至周衰乃頻見之則三古推步法數本密迨疇人散失而後浸亡耳賅而存焉益以見易道之無窮也方耕先生遺書大半多已刊行是書則吾師申耆先生今歲校刊也剞劂既就以景昌習于天官家言命疏其所以故述其略例如右道光戊戌季秋月朔江陰後學宋景昌謹跋

卦氣解

莊氏學

味經齋遺書一

卦氣始中孚終於頤渾蓋之象包括始終也乾辟已坤辟亥攝提方也巽侯申艮侯亥日月會也巽後而艮先天行有進退也先卯中而晉後酉中而明夷歲之晝夜也晉近而明夷遠勸賞畏刑之義也晝漏幾中而益夜漏幾中而損盛衰之始也解正春分物不解則不散賁正秋分物不飾則不斂辰始豫雷出地戌始歸妹雷保蟄蟲知之者曰歸妹不知者必以為隨隨之為言其將出也已中小畜玉衡建也亥中噬嗑大辰繫日而將見也火始昏見而震在地上火始

卦氣解

一

晨見而震在離上震卯也卯大火之次也百穀仰膏雨則木上有水而為井霜隕水涸則澤无水而為困收擗舉而獻功既濟也天地閉水火不交未濟也且以嗣往歲興來歲也日南至四十有五日而啟故反中孚為小過日北至四十有五日而閉故反咸而為恆蹇先頤屯次復艱難之義以相天地也且三男之卦也開物成務男事也家人先井鼎次姤柔順之則時出位陽也且三女之卦也無攸遂在中饋女事也復為剛長姤曰女壯其以類從乎井養也頤養也陰陽之際義莫大乎養也百蟲作蠶事興而蟲皿為蠶

耒耜出耕者舉足而施生為益享帝之吉祈農之祀

與雷出於地雨絕於天訟豫之相因也王政時變火

以救疾故客火為旅冶火為革突為家人爨為鼎燧

為睽災燔為豐夏丙明為大有秋清明為同人房心

伏為噬嗑恆星見為賁出東為晉入西為明夷明火

為既濟鄉晨之暉為未濟初夏改火民咸從之旅也

季春出火民咸從之革也水土演而民用潦方盛則

無有障塞師比之反而相受也由此時有大旱小畜

之密雲不雨也時有霖雨節之中正以通也陽之汗

以天地之兩名之陽之氣以天地之疾風名之則渙

汗之出而不反也淵泉動屯也冰泮蒙也雲升需也

龍出泉解也天降時雨訟也通瀆於四海師也絡脈

通潤下而不竭比也抱養而汲以濟艱食井也蕩瑕

穢而潔之渙也露甘以繁節也霜肅而殺困也水始

冰既濟也雪未澤未濟也塗未滌蹇也發聲以往震

則居悔收聲以後震則居貞小過在悔就生氣也歸

妹在悔殆歸魂也屈於上為歸妹主於內為无妄生

生之謂也正月必雷雷不必聞唯雉為必聞之益其

雉之聞以震乎金伏於火剛蟲不搏則履虎之不咥

人乎鳥獸未成故田无禽始殺而嘗故獲三品萃用

卦氣解

二

大牲童牛豮豕實用以祀則犧牲告備具於天子時也陽月之物常為反生枯楊非乎定之方中利以作室棟隆非乎婦功成則有行農桑起則殺禮既濟婦在塗也蒙之吉納婦漸之吉女歸婚姻之義備焉建正於丑雞鳴為朔而色尚白升之象也坤其正巽其朔而色亦巽也王者之正皆曰三朝升之所以為元亨也艮者時也連山之易實為夏時孟月之吉宜有艮焉孟春小過也孟夏旅也咸宜為孟秋而以恆蹇宜為孟冬而以艮恆者咸之反也亥者艮始且先天位也艮居孟冬義遠矣哉咸之為夏日至也因於艮

卦氣解

三

也艮居西北矣咸池在亥非咸乎朱鳥在亥非賁乎蒼龍出泉而為解朱鳥在山則為賁天五潢舍西北則為咸舍東南而為中孚天畢上轡五車下軫不觀於象孰知中孚之反於咸也大火在亥宜為小過易之則為頤元枵在亥宜為蹇以乾則為需西北天位也位乎天位以正中也坎離震兌之臨西北皆有取乎象云爾北斗為天綱乾為魁巽為杓杓以治外魁以治內小畜之象也斗建巳也雲漢為地紀艮其首坤其尾首下地而潛尾行天而見謙之象也斗建丑也日加酉而昴見於午睽之象也離兌不交也月弦

於角亢則巽坎之交而為井乎天根見而水涸无妄之象也是主疫則无妄之疾乎日歸於西起明於東月歸於東起明於西東西相從而不已是故震兌者日月之門賓主之位夫婦之別也日出於卯月闕以隨則兌震之配而為隨乎小畜之需日月幾望需之井曰利用恆恆弦也井弦而需望也月之望也行遲既望則魄生於右而遡日也疾需隨之所以相受也月魄也魄兌也其明魂也魂震也隨之息魂魄交也不交則為歸妹息止斯魂魄離君子以永終知敝修身以俟之而已矣不死之說妄之大者也歸妹之以

卦氣解

四

无妄受也言魂氣之必歸於天也且言人道之以父子嬪為一身而非有二也鬼神之德誠也無常享享於克誠也送魂而往迎精而返必誠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无妄之謂也是故魂氣歸於天无妄也形魄歸於地臨也哭泣之哀以為怛化不知鬼神之情狀則云爾也始死之復復也魂降而反也生死畢而鬼事始已夫體魄未藏魂恆依焉既葬則依子孫以為歸者也葬之不可以不時也且必以制大過也安體魄於地之戶也亢龍絕氣多藏金玉則夫之終有凶乎古有展墓之禮焉日次於大陵則今皆行之惡其

傷之也非其坎乎賁其封乎禘於墓禘於廟萃也父子祖孫一氣也鋪筵設同凡夫婦之精氣合也臨之易爲萃无妄之易爲大壯樂以迎來哀以送往之志與坎月也艮納丙蹇月消丙也坎律也艮在寅蒙太簇律也律述氣而月行天外內之象也蒙師道也古者樂正司業是以於蒙著律焉夫自邃古以及今茲自京師以訖四海非聲曷以相授受乎是不可不正之以律也泰益上則爲損否益下則爲益泰次益否次損中行以漸何也益上則擊漸上則不可亂天地之交以漸而况人乎夫漸之天地猶否也而其人則

卦氣解

五

交致天地之和者人也人受天地之中以生寅之中人之中也自寅之戌乾皆在焉陽氣之位寅而見戌而入也初於泰中於乾終於无妄明天道也以配始以繼終明王之敬其妻子也有道矣巽之位乾之對乾至尊而巽至卑小畜之先乾也爲之引而不敢適也夫乾辟之辟也九五乾之大有也天之權在日大明終始三百八十四爻之綱紀繫焉大有之次乾也以此夏三月巳中以往卦無坤焉冬三月卦無乾焉坤始於否迄於比比大有之對也陽居尊位爲五陰主則亦乾之次也故以先小畜也若夫一陰之爲五

陽主也莫卑於姤而女壯矣莫岌岌於夬而乘剛矣得位則小畜得位得中則同人得尊位大中則大有不得位不得中者履也爻不當而卦則得其所矣兌進則爲乾疑者也上天下澤辨之至也辨莫辨乎履和莫和乎履蓋暑過中而猶未退也陽常居大夏而以生育長養爲事自夬至同人皆盛德氣也履爲基而謙爲柄謙爲權而履爲繩中央司下土北方司冬寒暑之則乎艮寒也兌暑也艮日之舍也兌月之行也日月運行一寒一暑暑融於天寒藏於地謙之光明是曰謀而時寒若履之光明是曰哲而時煥若謙

卦氣解

六

有坎而履有離也夫陰之居大冬也一陽爲五陰主惟復與謙復動而謙止止于外爲剝止于內爲謙積於空虛不用之處斯明徵已豫也師比也居陽盛之時以爲佐而從焉散之使不積則莫能疑於陽者也陽可聚也陰不可使積也藏於虛而已矣自中孚迄井陽爻八十九陰爻九十一共一百八十當半歲實其在晉以前陽爻三十八解以後陽爻五十一歷日在春分前則少在春分後則多之象也自咸迄頤陽爻九十一陰爻八十九共一百八十當半歲實其在大有以前陽爻五十四賁以後陽爻三十

七歷日在秋分前則多在秋分後則少之象也陽爻多則陰爻少象行度之縮焉陽爻少則陰爻多象行度之盈焉自解迄大畜陽爻一百有五陰爻七十五晝永而夜短也自賁迄晉陽爻七十五陰爻一百有五晝短而夜永也二至相距陰爻陽爻不正九十而多一少一者何也曰吾以是知歲實之有消長也坎離震兌居四正以候分至二十四晝以統一歲之氣實兩乾坤之爻以當一歲之晝夜中孚以逮于頤實皆乾坤之爻三百六十以當期之日坎離震兌小成之卦十二晝以當氣盈朔虛其候之也則卦直六日

卦氣解

七

有七分焉而四卦不用

辟卦十二乾坤之爻各三十六侯卦十二屯小過需豫旅大有

辟卦十二乾坤之爻各三十六凡百四十有四晝合鼎恆巽歸妹艮未濟

坤之策辟治天下侯治一國皆君道也辟以序而侯以錯讓於辟也臣道也公卦十二中孚升漸解革小畜咸履損賁困大

過乾爻四十一坤爻三十一有師保之誼焉卿卦十

二睽益晉蠱比井渙同人乾爻三十五坤爻三十七讓

于侯也大夫卦十二謙蒙隨訟師家人豐乾爻三十

二坤爻四十讓于卿也公卿大夫凡二百一十有六

晝合乾之策也

新唐書歷志

常氣月中節四正卦 初候 次候 末候

冬至十一月中坎初六 始卦 中卦 終卦

冬至十一月中坎初六 丘蚓結 麋角解 水泉動

公中孚 辟復 侯屯內

小寒十二月初九二 鴈北鄉 鵲始巢 雉始鳴

侯屯外 大夫謙 卿睽

大寒十二月初六三 雞始乳 鶯鳥厲疾 水澤腹堅

公升 辟臨 侯小過內

立春正月節坎六四 東風解凍 蟄蟲始振 魚上冰

侯小過外 大夫蒙 卿益

雨水正月中坎九五 獺祭魚 鴻雁來 草木萌動

公漸 辟泰 侯需內

驚蟄二月初二坎上六 桃始華 倉庚鳴 鷹化為鳩

侯需外 大夫隨 卿晉

春分二月中震初九 玄鳥至 雷乃發聲 始電

公解 辟大壯 侯豫內

清明三月節震六二 桐始華 田鼠化為鴽 虹始見

侯豫外 大夫訟 卿蠱

穀雨三月中震六三 萍始生 鳴鳩拂其羽 戴勝降于桑

周書時訓解

立春之日東風解凍又五日蟄蟲始振又五日魚上冰風不解凍號令不行蟄蟲不振陰奸陽魚不上冰甲冑私藏雨水之日獾祭魚又五日鴻雁來又五日草木萌動獾不祭魚國多盜賊鴻雁不來遠人不服庚鳴又五日鷹化為鳩桃不始華是謂陽否倉庚不鳴臣不闕主鷹不化鳩寇戎數起春分之日玄鳥至又五日雷乃發聲又五日始電玄鳥不至婦人不闕雷不發聲諸侯闕民不始電君無威震清明之日桐

卦氣解

十一

始華又五日田鼠化為鴽又五日虹始見桐不華歲有大寒田鼠不化鴽國多貪殘虹不見婦人苞亂穀雨之日萍始生又五日鳴鳩拂其羽又五日戴勝降于桑萍不生陰氣憤生鳴鳩不拂其羽國不治兵戴勝不降于桑政教不中立夏之日螻蟴鳴又五日蚯蚓出又五日王瓜生螻蟴不鳴水潦淫漫蚯蚓不出雙奪后王瓜不生困於百姓小滿之日苦菜秀又五日靡草死又五日小暑至苦菜不秀賢人潛伏靡草不死國縱盜賊小暑不至是謂陰慝芒種之日螳螂生又五日鳴始鳴又五日反舌無聲螳螂不生是謂

陰息鳴不始鳴令奸壘偏反舌有聲佞人在側夏至之日鹿角解又五日蟬始鳴又五日半夏生鹿角不解兵戈不息蟬不鳴貴臣放逸半夏不生民多厲疾小暑之日溫風至又五日蟋蟀居壁又五日鷹乃學習溫風不至國無寬教蟋蟀不居壁急迫之暴鷹不學習不備戎盜大暑之日腐草化為螢又五日土潤溽暑又五日大雨時行腐草不化為螢穀實鮮落土潤不溽暑物不應罰大雨不時行國無恩澤立秋之日涼風至又五日白露降又五日寒蟬鳴涼風不至無嚴政白露不降民多邪病寒蟬不鳴人皆力爭處

卦氣解

十二

暑之日鷹乃祭鳥又五日天地始肅又五日禾乃登鷹不祭鳥師旅無功天地不肅君臣乃闕農不登穀暖氣為災白露之日鴻雁來又五日玄鳥歸又五日羣鳥養羞鴻雁不來遠人背畔玄鳥不歸室家離散羣鳥不養羞下臣驕慢秋分之日雷始收聲又五日蟄蟲培戶又五日水始涸雷不始收聲諸侯淫佚蟄蟲不培戶闕靡有賴水不始涸甲蟲為害寒露之日鴻雁來賓又五日爵入大水化為蛤又五日菊有黃華鴻雁不來小民不服爵不入大水失時之極菊無黃華土不稼穡霜降之日豺乃祭獸又五日草木黃

落又五日蟄蟲咸俯豺不祭獸爪牙不長草木不黃
落是爲愆陽蟄蟲不咸俯民多流亾立冬之日水始
冰又五日地始凍又五日雉入大水爲蜃水不冰是
謂陰負地不始凍咎徵之咎雉不入大水國多淫婦
小雪之日虹藏不見又五日天氣上騰地氣下降又
五日閉塞而成冬虹不藏婦不專一天氣不上騰地
氣不下降君臣相嫉不閉塞而成冬母后淫佚大雪
之日鷦鳥不鳴又五日虎始交又五日荔挺生鷦鳥
不鳴闕 虎不始交闕 荔挺不生卿士專權
冬至之日蚯蚓結又五日麋角解又五日水泉動蚯蚓
不結君政不行麋角不解兵甲不藏水泉不動陰
不承陽小寒之日雁北向又五日鵲始巢又五日雉
始雊雁不北向民不懷主鵲不始巢國不寧雉不始
雊國大水大寒之日雞始乳又五日鷺鳥厲疾又五
日水澤腹堅雞不始乳淫女亂男鷺鳥不厲國不除
兵水澤不腹堅言乃不從

卦氣解

圭

蠱元亨利涉大川先甲三日後甲三日

丹天之氣輕於牛女戊分齡天之氣經於心尾已
分蒼天之氣經於危室柳鬼素天之氣經於亢氏
昴畢玄天之氣經於張翼婁胃所謂戊己分者奎
壁角軫則天地之門戶也是故甲辰也乙震也丙
丁離也戊乾也已巽也庚辛兌也壬癸坎也記曰
明孟也幽幼也幽明雌雄也雌雄迭興而順至正
之統也是故乾爲雄巽爲雌艮爲雄震爲雌坎爲
乾之雌離之雄離爲兌之雄坎之雌兌爲離之雌
震之雄歸藏於坤坤爲大包順之至也艮幼震長
而雌雄不從何雄好生雌好殺剛日主德柔日主
刑古之興者未有不尙德而好生者也自尾之軫
以甲暉已歲陽曰闕逢其卦曰蠱女惑男謂之內
嬖傳曰獲其雄狐母愛者子抱矣自軫之尾以己
配甲歲陽曰屠維其卦曰漸已甲之妃也有親迎
之儀焉女歸待男行也故吉木與土合而爲土柔
道也自亢適畢以乙嫁庚庚爲甲仇乙爲甲妹歲
陽曰旃蒙其卦曰歸妹所歸妹也乙承筐而木不
果故无實焉庚剗羊而腥非生氣故无血焉戒之
哉金之族殺之主也自畢適亢以庚係乙歲陽曰

卦氣解

南

上章其卦曰隨贅墻之象人无故也係小子失丈夫係丈夫失小子女擇人而事之可兼與哉金與木合而爲金從剛也庚勝甲隨反蠱乙勝己歸妹反漸乙蒙而庚章歸妹乘剛而隨下柔也自翼至婁以丙附辛歲陽曰柔兆其卦曰睽臣虜而得妻逃歸其國則棄其家睽外也火動而上澤動而下流而不知所止鑠而不從所成火與金合則爲水其象然歟以辛從丙自婁至翼歲陽曰重光其卦曰革水火相息而不言澤澤中有火海出日也上火下澤盛陽雨也或源也或委也睽爲潦而革爲

卦氣解

主

海是非水而何忠臣不二君烈女不二夫辛之從丙也改適也夷齊蓋且恥武王焉革爲去故辛爲重光吾以是知革之爲辛也自柳及危以丁趨壬歲陽曰強圉其卦曰未濟女不聘則爲妾於始入室亦姑禮焉而弗之成也陰居陽位火不畏水非彊禦與故曰男之窮也自危及柳以壬得丁歲陽曰元默其卦曰既濟女在塗稱婦先成之也既濟定也雖喪其弗卒可得也喪于丁得于癸伐于丁克于己矣水火合而爲木木生氣也天地之生在火水之合焉是故生氣爲木長氣爲火化氣爲土

收氣爲金藏氣爲水非五材之謂也成象而已矣本乎天者親上本乎地者親下天門紫宮上也長氣親之故曰火雲漢角軫下也化氣親之故曰上天地之勢東西爲橫南北爲從木從而金橫木生而金殺也丙入於戌而水象見焉本也酉入於辰而水流趨焉末也水以藏爲德者也故曰丙辛爲水河在辛江在丙其原在坤洛邑之居實然夫坤所以藏也水藏氣也不依乎坤而何依也水附於地火章於天離兌夾乎坤坎通乎乾坤爲萬物之母水爲萬物之所親焉乾爲萬物之君火爲萬物

卦氣解

主

之所尊焉自乾歷坎以戊帥癸歲陽曰著雍其卦曰訟天尊而不親火亦尊而不親也婚姻若此能無怨乎故曰訟不親也自坎歷乾以癸待戊歲陽曰昭陽其卦曰需天門紫宮不自明也而大明光亨之謂也經緯四通曰癸所以揆萬物也上方揆則下咸待故不進也蠱之反曰隨蠱之易曰漸庚克甲而已配甲也甲艮也艮坤之對也連山歸藏之義不在周易乎

周易象考

會稽茹敦和遜來若

命

巽彖傳重巽以申命象傳君子以申命行事巽 姤象

傳后以施命誥四方姤五象傳志不舍命也內 訟四

復即命 否四有命 无妄彖傳天之命也天命不佑

萃彖傳順天命也 困象傳君子以致命遂志 旅

五終以譽命以上皆 泰上自邑告命象傳其命亂也

初爻 鼎象傳君子以正位凝命巽四 革象傳湯武

伏巽 革命四改命重兌之三居 大有象傳順天休命互兌

又鼎之疑 臨二象傳未順命也巽 晉初象傳未受

周易象考

命也應爻觀 師二王三錫命上大君有命飛卦同

按虞氏易巽為命考之經傳皆合乾彖傳之各正性

命繫辭傳之樂天知命說卦傳之窮理盡性以至于

命說別詳受命如嚮繫辭焉而命之非象所屬不著

魚

姤二包有魚四包无魚巽內 井二井谷射鮒內 中孚

豚魚兌巽內 剝五貫魚巽五

按虞氏易巽為魚考之經皆合

冰

坤初履霜堅冰至伏 渙四渙其羣乾初

按乾為冰坤初伏乾固已而渙為冰釋之名渙四一

爻乃渙乾冰為坎水者詳見二閭記

上

鼎上鼎玉鉉大壯乾 益三告公用圭初

按乾為玉考之皆變象而荀九家又有震為玉復出

宜刪

龜

順初舍爾靈龜晉四 損五十朋之龜變 益二十朋

之龜三

按說卦離為龜

密

小畜密雲不雨二三四五 小過五密雲不雨三四五

周易象考

繫辭傳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

則事成節初

按密為兌初象虞氏易兌為密而又以坤為密者蓋

為退藏于密立象但退藏之密不可為象也說見八

卦方位守傳

幾

屯三君子幾互艮 繫辭傳幾者動之微豫二互 幾

事不密兌初伏

按幾為艮初象蓋艮上為成則艮初為幾傳又曰唯

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以幾對成言之文言可與幾

則對終言之皆可證

塞

鼎三其行塞互兌初 節初象傳知通塞兌初

按塞為兌初象蓋兌者坎而塞其下流

遲 盤桓

豫三遲有悔震四互 歸妹四遲歸有時震 屯初盤桓震

按遲為震初象明夷之三曰不可疾貞亦互震之初盤桓遲義亦為震初

膚

剝四剝牀以膚艮初 噬嗑二噬膚滅鼻互艮初 睽五厥

宗噬膚二互艮之初 姤三臀无膚初二半坎无艮初 井四臀

无膚五上半倒坎无倒艮之初

周易象考

三

按膚為艮初象噬嗑之二噬膚而不滅鼻滅鼻者睽二爾象見于彼文著于此夫姤正倒皆半坎象辭自明

臂

困初臂困于株木坎初 姤三臀无膚初半坎初 夬四臂无

膚上半倒坎初

按虞氏易坎為臂考之經皆合

膏

屯五屯其膏坎中合 鼎三雉膏離中合

按虞氏易坎為膏考之于經屯五坎中為膏合鼎則成雉膏故又為金鉉上之象傳曰剛柔節皆可證說

別詳

拯

明夷二用拯馬壯三四互 渙初用拯馬壯二三四互

良二拯其隨三四互

按拯為震初象但出溺曰拯出溺者必倒其手故取倒良也而馬壯則仍為震辭良之三四五亦互震成倒良以三本為良爻故反曰不拯

淵

乾四在淵乾初變 訟彖傳入于淵坎初

按淵為坎初象或曰在淵之辭在乾四所指者乾初要之皆乾初而變者

周易象考

四

介

豫二介於石指四互 晉二介福指四互 兌四介疾

兌伏

按介為艮上象義不同而象同至兌孚于剝而為履則兌四之介尤為伏良之明徵繫辭傳憂悔吝者存乎介非象所屬不著

泥

需三需于泥坎外 震四震遂泥互 井初井泥半坎初

按泥為坎兩陰象

毒

噬嗑三遇毒互 師彖傳以此毒天下內

按毒為坎中象。或曰說卦廣象艮為黔喙之屬。黔喙即烏喙也。蓋坎毒在中。艮毒在外。嗑之四正其互坎。又互艮者。

童

蒙五童蒙外艮 觀初童觀兼艮之初 大畜四童牛外艮初

旅二旅三童僕二內艮二

按童為艮陰象。

禽

師二田有禽比五失前禽 師覆易又 恆四田无指井五 井初舊井无禽指恆四 屯三象傳以從禽指井五

外坎 繫辭傳雉者禽也四之上 變半坎

周易象考

五

按禽為坎中象。井中為恆四之變。井五坎則有禽。而恆四不成坎。則无禽。井初即恆初。故謂之舊井。兼言无禽者。初四之應也。

鳴

謙二鳴謙互震 謙上鳴謙互震 豫初鳴豫震初

中孚二鳴鶴互震

按說卦廣象。震于馬為善鳴。故鳴為震初象。

簋

坎四簋貳二互震 損卦辭二簋初二兼

按簋為震象。

階

升五升階將 繫辭傳則言語以為階節內 按階為兌陽象。繫辭傳言語為階是也。升二之四為小過。升三之五為萃。要之皆兌爾。故五之升階為將。象或以為坤象者非。

信

兌四象傳信志外 夬四聞言不信兌 困有言不信外 坎象傳行險不失其信伏節 革象傳革而信之外 革四象傳信志兌 中孚象傳信及豚魚內 大有五象傳信以發志互兌 繫辭傳人之所助者信大 鼎四象傳信如何互兌 豐二象傳信以發志互兌 兌之上二 文言庸言之信 忠信所以進德皆指乾 為應象

外兌 革四象傳信志兌 中孚象傳信及豚魚內 大有五象傳信以發志互兌 鼎四象傳信如何互兌 豐二象傳信以發志互兌 兌之上二 文言庸言之信 忠信所以進德皆指乾 為應象

外兌 革四象傳信志兌 中孚象傳信及豚魚內 大有五象傳信以發志互兌 鼎四象傳信如何互兌 豐二象傳信以發志互兌 兌之上二 文言庸言之信 忠信所以進德皆指乾 為應象

外兌 革四象傳信志兌 中孚象傳信及豚魚內 大有五象傳信以發志互兌 鼎四象傳信如何互兌 豐二象傳信以發志互兌 兌之上二 文言庸言之信 忠信所以進德皆指乾 為應象

周易象考

六

序卦傳節而信之有其信者必行之節內 雜卦傳

中孚信也中孚

按信為兌象考之。經傳皆合。惟繫辭傳不言而信句。非象所屬不著。

郊

需初於郊乾 同人上于郊乾 小畜西郊四互兌與

合乾 小過五西郊乾將象

按虞氏易乾為郊。而小畜小過皆以互兌為西郊。蓋小畜之四與豫四飛伏合則乾也。小過五象傳曰。已亢則明。有將變為乾之象。前以郊為兌象。非也。蓋以見後師之義。亦有不可驟更如此者。餘見小義。

見後師之義。亦有不可驟更如此者。餘見小義。

邱

賁五于邱園上良 頤二于邱頤上良 渙四有邱互

按邱為良象。

由

豫四由豫互震初 頤上由頤上良

按震為大塗良為徑路豫四以震互良頤下震上良故皆曰由是為震良兼象。

立

大過象傳獨立巽 渙象傳立廟外巽 文言傳敬義立

坤初得 恆象傳立不易方巽 益上立心勿恆巽

周易象考

七

按巽為股故立為巽象文言傳修辭立誠繫辭傳易立乎其中立成器以為天下利說卦傳立天地人之道非象所屬不著。

輶

大壯四壯于大輿之輶初震 大畜二輿脫輶四震

按輶為震初象。

朋

坤得朋喪朋內坤外坤 泰三朋亡外坤 豫四朋盍坤四

復朋來變坤初 咸四朋從否坤 蹇五朋來坤中 解

四朋至變坤初 損五十朋坤互 益四十朋坤互 兌象傳

朋友講習兌上得

按朋為坤象。

金

蒙三金夫二離中飛合 噬嗑四金矢離初得 五

黃金離中與屯五坎中飛 姤初金柅巽初伏 困四

金車中飛伏合與師二同 鼎五金鉉離中與屯

繫辭傳斷金同人二與頤二坎中飛

按說卦乾為金考之于經于傳皆為飛伏合之象詳見卦變考。

見卦變考。

甘

臨三甘臨乾上 節五甘節泰乾上

按乾上為甘。

周易象考

八

苦

節苦節不可貞 節上苦節貞坤上得

按坤上為苦。

疾

豫五貞疾二震 復出入无疾震 鼎二我仇有疾五互

遯三有疾厲互巽 兌四介疾互巽 損四損其疾互震

豐二疑疾初震 无妄五无妄之疾互巽 明夷三

不可疾互震

虞氏易坎為疾以坎為心病故也然考之于經不甚

合按說卦詩莫疾乎雷莫疾乎風則疾當為震巽象

豫五象傳曰六五貞疾乘剛也震陰乘剛而疾傳明

之矣。遯三日係遯有疾屬巽。兩係柔而疾經著之矣。又繫辭傳不疾而速非象所屬。河不著。

納

蒙二納婦與革二飛伏合 坎四納約坎二五與離二五飛伏合

按納為飛伏合之辭

缶瓶甕

比初盈缶指五與大有五離中合 坎四用缶指二五與離二五合 離

鼓缶二離中 井羸其瓶 井二甕敝漏初二半離

按缶瓶甕同一物同為離象。以比盈大有之缶以坎用離之缶所以為飛伏之合也。離三言鼓缶乃離二之本象矣。井瓶之羸甕之敝漏以半離故正其明微。

周易象考

九

虞氏易以缶為坤象。以瓶甕為離象。則于離合于坤不合。小義謂坎離皆象缶亦非。

鼓

中孚二或鼓五震與離三 離三鼓缶坎二五震與離二飛伏合 繫辭傳鼓

之以雷霆震為雷

按荀九家震為鼓考之于經于傳皆合。又繫辭傳鼓萬物鼓之舞之。鼓天下之動非象所屬不著。

盈

乾上象傳盈不可久乾上 屯象傳雷雨之動滿盈初五與大有飛

飛伏合 比初盈缶五與大有飛伏合成純乾 坎象傳水流而不

盈坎五坎不盈二五與離飛伏合成純乾 豐象傳月盈則食二之

序卦傳屯者盈也屯見前 有大者不可以盈大有前

按虞氏易乾為盈考之于經于傳皆合。謙象傳虧盈變盈害盈惡盈。豐象傳天地盈虛序卦傳盈天地之間者惟萬物皆無切象不著。

慶

坤象傳乃終有慶變 大畜五象傳有慶外 頤上象

傳大有慶外 晉五象傳往有慶兼艮互 升象傳川

見大人勿恤有慶變 睽五象傳往有慶互艮 困二

中有慶變 豐五有慶譽象傳有慶上互艮 履上

大有慶兌上與剝之 兌四有慶即履

按慶為艮上象考之於經於傳皆合。文言傳必有餘

周易象考

十

慶無切象故不著。

喜

賁五象傳有喜艮 大畜四象傳有喜艮 蹇三象傳

內喜之也上 損四使遯有喜象傳亦可喜艮 无妄

五勿藥有喜應互 兌四介疾有喜兌二陰變 序卦

傳以喜隨人者必有事隨互

按喜為艮之二陰象考之於經於傳皆合。

災

文言窮之災變 需三象傳入在外 剝四象

傳切近災乾 復上有災青大 无妄三无妄之災邑

人之災象傳邑人災震 上象傳儲之災 變牛災 大

畜初象傳不犯災應五 遯初象傳不往何災環變

豐初象傳過旬災應震 旅初取災象傳志窮災應卦

小過上是謂災皆上震 雜卦傳无妄災也无妄

按災為震之二陰象考之於經於傳皆合惟剝之切近災似為艮陰非震陰但復息而乾乾消而剝息之皆震陽消之安得非震陰乎非艮陰所得混也

告

无妄其匪正有眚上行有眚上應震 訟二其邑人三百

戶无眚變震 震三无眚震上 小過上災皆上震 復上

災皆大震

按震陰為災震上一陰為眚說卦坎于輿為多眚亦

周易象考

震之變也在說卦廣象已取其變如此

嚴

遊象傳不惡而嚴內艮 家人象傳嚴君大畜

按嚴為艮象考之于傳皆合

迷

坤先迷象傳先迷失道上坤 復上迷復上坤

按荀九家坤為迷考之于經于傳皆合

角

大壯三羸其角互兌上 晉上晉其角艮變象 姤上

姤其角外乾之上

按角為艮象考之于經皆合晉角為姤角詳見二陽記

稱

謙象傳稱物三五 繫辭傳異稱共初通

按稱為震初象異稱之稱亦即稱物之稱故上傳曰德之制下傳曰異以行權又繫辭傳其稱名也小非象所屬不著

隱

隱而未見 文言傳龍德而隱乾初變 繫辭傳異稱

而隱巽初

按說卦傳坎為隱伏當為坎象繫辭傳其事肆而隱

非象所屬不著

罔

周易象考

繫辭傳作結繩而為罔罟離 大壯三君子用罔乾上

晉初罔孚應離

按虞氏易離為罔考之于經于傳皆合

茅

大過初白茅巽 泰初拔茅茹初變通巽為 否初拔

茅茹三五巽為茅

按虞氏易巽為白茅而不及泰否之茅以泰否之初非巽初故特言白茅以別之也今考之茅本巽非以白而巽泰否一通一互皆得巽象矣詳見小義

友

兌象傳朋友講習兌 損三則得其友指上

按虞氏易兌為友。艮亦為友。則以損三之爻益上為良。故也。艮兌互相為友。不特艮兌網緝之義。出井復三。和行履上。孚刺之義。亦由今改從之。

比五邑人不誠坤內 泰上自邑告命坤外 謙上征邑國

晉上伐邑坤內 升三升虛邑坤外 訟二其邑人三

無妄邑人之災坤變 夬告其邑坤變 井改邑

矢

噬嗑四得金矢五坎 解二得黃矢坎中 繫辭傳刻木

周易象考 三 旅五射

為矢孤矢之利坎中 弓矢者器也坎中 旅五射

雉一矢亡坎中 旅五射

按虞氏易離為矢為黃矢以旅五為離中。噬嗑與睽皆離初解二亦互離之初。且黃為離色故也。不知說卦坎為弓者。正以象住矢之弓坎為不矢。則坎亦不為弓矣。况傳稱孤矢之利。取諸睽睽與噬嗑。睽睽通合。噬嗑之金矢。正睽孤矢之矢。經傳皆鑿然不疑。至于黃矢之黃。以解與屯為上下易而屯與鼎為飛伏。合故黃矢之黃。即黃耳之黃。黃者坤色。離中得坤色。故黃離初何黃乎。虞氏于易為後師。然考之而偶有一得。恨不干載相質。

一得恨不干載相質。

幽

履二幽人兌中 困初幽谷象傳幽不明與隨初 歸妹

二幽人兌中 豐四象傳幽不明五兌 按幽為兌象。以艮明故兌幽。唯困初應四兌初。繫辭傳幽明。幽深闡幽。非象所屬不著。

武

履三武人互巽 巽初武人巽初 按武人為巽初象。經之言武人者。二皆巽初。又繫辭古之神武不殺者。非象所屬不著。

履三眇能視兌上 歸妹二眇能視三兌上 眇

周易象考 十四 按眇為兌象。經之言眇者。二皆指兌上。以皆互離。故皆能視。

跛蹠趾折足 履三跛能履互巽 歸妹初跛能履巽初 鼎初蹠趾

四折足應巽 按跛與蹠趾折足。皆巽初象。履以互兌能履。歸妹以變兌能履。詳見讀易日知。

穴 需四出自穴艮陰 上入於穴艮陰 小過公弋取彼

在穴艮陰 繫辭傳穴居艮陰 按虞氏易艮為穴。居于穴。最精不但大過之穴。居需

然并需穴之出入亦豁然矣詳見讀易日札

龍

乾初潛龍乾初得 二見龍五飛龍上亢龍用九羣龍

象傳六龍文言傳龍德乾得 又文言傳雲從龍震初

坤上龍戰與乾飛 繫辭傳龍蛇之蟄以存身也震初

象

按說卦傳兩言震為龍而乾爻六龍在象傳明言乾元統天本無疑義荀九家乃直作乾為龍今未敢以後師之義改易聖言又虞氏易巽為蛇是為傳立象者附存于此餘見小義

虎

周易象考

五

文言傳風從虎艮 履履虎尾四履虎尾指上與剝艮

頤四虎視耽耽艮上 革五大人虎變大壯二之五

象

按虞氏易艮為虎而馬氏融以兌為虎當因履革之虎皆為艮兌之合故兩出也以頤四驗之則艮虎當矣今所傳虞氏增象又以坤為虎又四頤之互坤故則虞氏于虎象亦兩出俟再考

首

乾用九見羣龍无首乾 象傳首出庶物乾 比上无

首剝艮上得 離上有嘉折首離上得 明夷三得其

天首乾艮上得 既濟上濡其首五乾 未濟上濡其首

乾上

按說卦傳乾為首然必乾上乃為首乾初乾中不為首也六子之卦陽爻在上者皆得乾上之象如比離如明夷是矣明夷之變自小過然小過之四必離五至上而後加于初故得六首為艮上之變詳見讀易札記

腹

明夷四左腹坤

按說卦傳坤為腹以初故左詳見讀易札記

蟠

賁四賁如蟠如內

周易象考

六

按說卦傳離為大腹腹大故蟠如二閭記以為首蟠非

虞

中孚初虞吉兌 萃象傳戒不虞兌 屯三无虞屯與

按虞為兌初象繫辭傳憂虞之象也無切象不著

閑

家人初閑有家離 大畜四日閑與衛指上艮上 文

言傳閑邪存其誠離初上得

按閑為離兩陽象但大畜之閑指上三本乾三亦得離上象必以為指上者以閑為畜義卦之所以為

畜者上也

音

中孚上翰音二三 小過飛鳥遺之音二二三為創震

按虞氏易震為音以震善鳴也

寒

井五寒泉坎得 繫辭傳一寒一暑 寒往則暑來暑

往則寒來咸恆

按說卦傳乾為寒而虞氏易曰坤為暑考之經無暑蓋為傳立象者

濡

賁三濡如坎互 夬三若濡巽上 既濟初濡其尾與未濟合

周易象考

七

象 四繻有衣初坎初 上濡其首坎上 未濟濡其尾初

濡其尾坎初 上濡其首坎上

按濡為坎兩陰象但既濟濡首不濡尾未濟濡尾不濡首故均為飛伏合之象繻王弼曰當作濡

衣初

既濟四衣初互離

袂

歸妹五其君之袂不如其姊之袂良離中

按荀九家乾為衣故互離之中為初互離之陽為袂詳見二問記

儉

否象傳儉德坤內 小過象傳用過乎儉內艮外震

按儉為坤象

歌

離三不鼓缶而歌指二互 中孚三或歌指四

按歌為巽初象

主

震象傳祭主指初 坤後得主坤初 明夷初主人三五

繫辭傳榮辱之主中孚互 无妄彖傳剛自外來而

為主于內初 睽二遇主睽自中孚 豐初配主二與

飛伏合 四夷主震初

按虞氏易震為主考之于經皆合配主夷主與二問

周易象考

太

記不同詳見卦變考

引

萃二引吉三四互 兌上引兌三四互

按說卦傳巽為繩萃二居互巽之下兌上居互巽之上故皆有引象繫辭傳引而伸之非象所屬不著餘

見二問記并卦變考

福

泰三于食有福坤外 晉二受茲介福坤內 困五象傳受

福坤變 井三並受其福坤變 震象傳震初象傳恐致福

變坤變 既濟五實受其福坤變 繫辭傳此小人之福坤變

按福為坤象

祐

大有上自天祐之變乾 損五象傳自上祐上乾 元

妄象傳天命不祐乾

按祐為乾上象繫辭傳可與祐神非象所屬不著

養

順象傳養正則吉 觀其所養觀其自養 天地養萬

物聖人養賢以及萬民互重 蒙象傳蒙以養正坤

井象傳井養而不窮坤 鼎象傳大亨以養聖賢伏坤

雜卦傳頤養正也同象

按說卦傳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自養焉故養為坤象 攻之于傳皆合序卦傳物稚不可不養又頤者養也

周易象考

九

不養則不可動前漏并著之

罪

解象傳有罪互離 繫辭傳罪大而不可解離

按繫辭傳罔咎取諸離罪亦咎也故為離象考之于

傳皆合

社

泰五以社元吉應 否四疇離社乾初

按社為乾象

至

坤象傳至哉坤元初堅冰至坤 臨至於八月四至臨

復象傳至日坤初 解四朋至坤初 井汔至坤初

坤

需三致寇至坤初 又解三致寇至坤初 繫辭傳履和而至坤初

初得坤 坎水洊至

按虞氏易坤為至攻之于經于傳皆合繫辭傳易其 至矣乎不行而至并至隨至動至精至變至神至健

至順之類皆非象所屬惟慎之至為大過巽初厚之

至為謙三互震初伏巽初傷之者至為益震初伏巽

初說卦傳窮理盡性以至于命命為巽初至亦為巽

初皆應得坤初象者至矣哉與至哉坤元同為贊坤 之辭但尚恐涉疑似并不著

害

周易象考

干

大有初无交害乾初 坤四象傳順不害坤初

咸二象傳順不害坤初 四象傳小人害坤初 咸四

象傳未感害坤初 渙三象傳遠害乾初 繫

辭傳損以遠害乾初 按虞氏易坤為害但繫辭傳情偽相感而利害生巽

近利市三倍則巽亦應為害今考於經于傳皆為巽

初象謙象傳鬼神害盈亦同斯義又繫辭傳凶或害

之俱無切象故不著

甲

蠱先甲後甲互震 解象傳甲坼互離

按說卦傳離為甲胄虞氏易亦曰離為甲蠱之先甲

後甲震也。巽之先庚後庚則已變而離解之。百果艸木巽也。巽之兩陽拆之而成離則又為甲益象之。以變而成有如此者。

果

剝上碩果上。蒙象傳果行艮。解象傳百果艸木。

按說卦傳艮為果。剝之碩果蒙之果行皆艮也。然而乾為木果以乾之必巽也。不然乾不為木矣。巽陽為果巽陰不為果故巽又為不果。

威

大有五威如。家人上威如。繫辭

傳不威不懲。互艮。

周易象考

按威為艮上象以威天下。

裕

益四裕父之。晉初裕无咎。繫辭傳益

長裕而不設。互艮。

按裕為巽初象。

擊

蒙上擊蒙上。益上或擊之。初剛

按說卦傳艮為手故擊為艮象。

求

文言傳同氣相求。恒初象傳始求深。頤自

蒙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隨四有求得。頤自

周易象考

求口實。坎二求小得。繫辭傳定其交而後求。

屯四象傳求而往。按雜卦傳臨觀之義或與或求。臨為兼畫之震故求為震象今考之于經于傳皆合。

與

艮象傳不相與也。无妄象傳物與无妄。隨二

象傳弗兼與。咸象傳二氣感應以相與。遯象

傳與時行。損象傳與時偕行。益象傳與時偕

行。旅三象傳以旅與下。中孚二吾與爾靡之

與。履三象傳不足以與行。大過二象傳過以相

與。姤象傳不以與長。井二象傳无與。互艮。

周易象考

剝二象傳未有與。困四象傳有與。恆象傳

雷風相與。乾文言傳與時偕行。與時

偕極。坤象傳乃與類行。繫辭傳則

民不與又則民不與。按觀為兼畫之艮故與為艮象考之于傳于經皆合。

繫辭傳可與酬酢可與佑神。愛患與故二與四三與

五文王與紂說卦傳陰與陽柔與剛仁與義皆非象

所屬不著。

碩

剝上碩果上。蹇上來碩。按虞氏易艮為碩。

按虞氏易艮為碩。

瓜

姤五以杞包瓜初巽

按說卦傳艮二陰為瓜則巽一陰當為瓜故瓜為巽象

筐

歸妹上女承筐初四震

按虞氏易震為筐

恤

泰三勿恤其孚二變離中

夬二勿恤變離中

五變五離

晉五勿恤離中 家人五勿恤二應

萃初勿恤五之二變互離 升勿恤二

周易象考

三

按說卦傳坎為加憂恤者憂也故虞氏易曰坎為恤恤為坎象則勿恤為離象考之于經皆合

惕

訟惕中吉二坎

中得坎象 小畜四血去惕出與坎四互

按虞氏易坎為惕

夬二惕號乾中得坎象 乾三夕惕若互乾

獲

隨四隨有獲應震

无不利震

飛伏合

明夷四獲明夷之心互震 解上獲之

二田獲三狐與屯上下 巽四田獲三品

離上獲非其醜震 艮不獲其身震

按獲為震象經文自明

狐

解二田獲三狐與屯上易屯

按虞氏易艮為狐狼今考之則坤為狐

石磐

豫二介于石互艮

按說卦傳艮為小石但石為艮陰象困內卦以艮變坎一陽入于二陰之中故曰困于石也磐雖大石非小石然亦艮陰象說見二閭記

鹿

屯三即鹿

周易象考

辛四

按虞氏易震為麋鹿今考之鹿當為艮象不當為震象詳見小義易無麋

雉

旅五射雉一矢亡離中

按說卦傳離為雉

鼎三雉膏互離

桎梏

蒙初用說桎梏二坎

按荀九家坎為桎梏虞氏易坎為桎

何

大畜上何天之衢艮

按艮為手肩者手之始則何當為艮象

履

噬嗑初履校震初

按震為足則履當為震象

譽

旅五譽命離中 豐五有慶譽離中 蠱五用譽互離 蹇

初來譽離變 大過五无譽離變 坤四无譽伏離

按譽為離象考之于經皆合至坤所以无譽者蓋文言所云天地變化艸木蕃坤四之為豫四也豫四則與小畜之互離飛伏合當有譽今未變故无譽

肝

豫三肝豫伏小畜之三

周易象考

三五

按離為目豫四互坎中與小畜四互離中飛伏合故三亦得目象

華

大過五枯楊生華震陰

按說卦傳震為專華即專

士

歸妹上士封羊震初 大過五士夫震初

按虞氏易震為士

敦

艮上敦艮艮上 臨上敦臨艮上 復五敦復艮上

繫辭傳安土敦乎仁艮象

按敦為艮象

牀

巽二巽在牀下巽初 上巽在牀下巽四 剝初剝牀以足重乾變初 二剝牀以辨重乾變至 四剝牀以膚重乾變至

按虞氏易巽為牀剝由重乾變每變一爻仍得巽象則皆得牀象變至于五不成巽故不言牀

機

渙二渙奔其机坎半

按巽之初二為机象節三之五為甘節而節者兌之甘渙四之二為奔机而奔者巽之机可互證

机

渙二渙奔其机坎半

按巽之初二為机象節三之五為甘節而節者兌之甘渙四之二為奔机而奔者巽之机可互證

甘渙四之二為奔机而奔者巽之机可互證

周易象考

三六

婚媾

屯二匪寇婚媾應 四求婚媾應 賁四匪寇婚媾比

震上婚媾有言與巽四 睽上匪寇婚媾與蹇五坎

按屯之婚媾為應象賁之婚媾為比象震之婚媾為合象

合象

寇盜

屯二匪寇婚媾應 蒙上不利為寇重坎 需三致寇至五坎 賁四匪寇婚媾比 睽上匪寇婚媾比

解三致寇至四互 繫辭傳知盜誨盜盜之招

按經謂之寇繫辭傳謂之盜說卦坎為盜是矣

按經謂之寇繫辭傳謂之盜說卦坎為盜是矣

禦寇

蒙上利禦寇 漸三利禦寇

按施為坎象禦寇為艮象

戎

解三象傳自我致戎坎四互 同人三伏戎伏坎二離 大不

利即戎上環變 二莫夜有戎上指 萃象傳君子以除

戎器五之二

按虞氏易離為戎與解三象傳不合當為坎象

進退

觀三觀我生進退三異 巽初進退初巽 文言傳進退

无恆 知進而不知退 知進退存亡乾四得

周易象考

二十七

按說卦傳巽為進退繫辭傳變化者進退之象也無

切象不著

乾四象傳 進无咎初伏巽 文言傳進德忠信所以進德

乾初伏 晉象傳柔進而上行五巽 睽象傳柔進而

上行五巽 益象傳日進无疆初變四 鼎象傳柔進

而上行五巽 漸傳漸之進也進得位四巽 序卦傳

晉者進也進必有所傷上見 漸者進也進必有所歸上見

需不進初乾

按此皆巽之端言進者

大壯上不能退遯覆兼 解五象傳小人退也伏家

艮二象傳未退聽也坤初坤初 繫辭傳交易而退坤初坤初

得巽

序卦傳遯者退也 雜卦傳遯則退也兼畫

按此皆巽之端言退者又繫辭傳退藏于密無切象

不著

告 夬告自邑兌 泰上自邑告命坤上得 益三告公用圭

四告公從外巽覆 蒙初筮告二兌變 瀆則不告

上伏革

按虞氏易震為告今考之兌為口告當為兌象蒙伏

革而革本重兌之變也一告一不告皆伏卦象繫辭

傳繫辭焉所以告八卦以象告非象所屬不著

告

周易象考

二十八

姤象傳誥四方巽

按虞氏易巽為誥然亦覆兌象

從

坤三或從王事良變 訟三或從王事良變 咸四朋從三

小過三從或戕之良 益三告公從互 隨上乃從

維之變乾 比象傳下順從五互 師象傳而民從之

比覆 頤五象傳順以從上良 訟三象傳從上吉二

互 蹇上象傳從貴變 鼎初象傳從貴伏屯初 復

四象傳從道剝覆 革上象傳從君上良 文言傳雲

從龍震覆 風從虎艮 繫辭傳簡則易從 易從則

有功艮 恆四象傳從一而終震覆

按虞氏易震為從今考之當為艮象

合

坤三合章 象傳合宏光大 文言傳含萬物坤上符

姤五合章初之三

按兌為口故合為兌象

包

蒙二包蒙伏革 泰二包荒二之五 否二包承五之

離三包羞五之二 姤二包有魚初之二 四包无

魚上下 五包瓜變互

按虞氏易坤為包今考之當為離象

律

周易象考

无

師初師出以律二坎

按荀九家坎為律

左

師四左次初坤 明夷二左股小通變 四左腹初坤 泰

象傳以左右民

按初爻為左虞氏易震為左取坤伏象

右

豐四右肱上離 泰象傳以左右民

按上爻為右虞氏易兌為右取乾伏象

鶴

中孚二鳴鶴互震

按荀九家震為鶴易無鶴或曰鶴字通虞氏易離為鶴不合

議

中孚象傳議獄巽 節象傳議德行下兌上

按虞氏易震為議今考之兌陰為言巽陰為命上命下言有議象則議當為巽兌合象節之為議者以上爻變為中孚

遂

大壯上不能遂四互 困象傳遂志坎 家人二无攸

遂坎伏

按遂為坎象

遂

周易象考

三

嗟

離三大耋之嗟五互 五戚嗟若兌 萃三嗟如坤上

象節三則嗟若兌

按嗟為兌象

躬

蒙三不有躬上艮 蹇二匪躬之故艮 震上不于其躬艮

按躬為艮象

躬

賁五束帛坤

按荀九家坤為帛而虞氏易巽為帛今考之當為坤

象歸妹之承虛筐蓋筐以受帛今坤象不成則為虛筐可證

括

坤四括囊坤初利繫辭傳動而不括解上震按巽為繩括者結也結必以繩故括為巽象

斗

豐二見斗伏換二四見斗震

按虞氏易艮為斗今考之斗為震象

爻

坎四自爻五伏

按虞氏易離為爻

周易象考

三十一

平

坎九祗既平坎觀上象傳志未平坎泰三无平不

按二之五變坎謙象傳平施坎文言傳天下平也乾中

按虞氏易坎為平

隣

泰四不富以其隣三五謙五不富以其隣三五震

上于其隣震小畜五富以其隣變五既濟五東隣

西隣既濟變自泰

按隣為震象

講

兌象傳講習重兌

按虞氏易震為講習當為大壯之變不則為中孚之變矣但兌口重兌兩口兩口則講習此當取說卦兌口不必取變為震象

牽

小畜二牽復姤巽上夬四牽羊姤巽姤初象傳牽

道牽巽三象傳行未牽巽

按巽為繩故牽為巽象

國

乾象傳萬國咸寧伏師上開國坤比象傳建萬國

謙上征邑國坤觀四觀國之光坤復上以其

周易象考

三十二

國君凶坤坎象傳以守其國變明夷上象傳照四

國坤益四遷國坤未濟四有賞于大國變

按虞氏易坤為國

邦

師二象傳懷萬邦坤否象傳天下无邦坤離上象

傳以正邦離中得蹇象傳以正邦坤漸象傳可以

正邦變中孚象傳孚乃化邦坤

按虞氏易坤為邦離之以正邦為離得坤象但離二五伏坎坎之正邦與蹇漸同尤確

寧

屯象傳宜建侯而不寧震比不寧方來伏兌四商

兌未寧 伏艮 互震 乾象傳萬國咸寧 乾六爻皆得震象

按寧為震象

官

隨初官有渝 乾上變 繫辭傳百官以治 乾上變

按虞氏易艮為官要為乾上得艮象者

沫

豐三見沫 震陰離上變

按虞氏易艮為沫今考之應為震陰象

頻

復三頻復 震 巽三頻巽 伏震

按震為足而頻有步義當為震象

周易象考

汗

渙五渙汗 卦變自否四之二為乾初之變

按汗為陽之外洩為乾初變象

次

旅二旅即次 五乾中 變離 旅三旅焚其次 五乾中 師四師

左次无咎 坤初 伏乾

按次為乾象師左次為坤初然師伏同人同人之四曰乘其墉弗克攻是即師之左次可證

欲

頤四其欲逐逐 坤互 損象傳室欲

按虞氏易坤為欲

周易象考

懲

損象傳懲忿 互震 繫辭傳不威不懲小懲 內震

按虞氏易震為懲

室

訟有孚窒 訟變自遯 遯內艮 損象傳室欲 外艮

按窒為艮象

覓

夬五覓陸 兌

按覓為兌象

禴

萃二孚乃利用禴 兌外 升二孚乃利用禴 兌 既濟五

周易象考

不如西隣之禴祭 互兌

按禴為兌象漢魏後師皆以禴為萊祭覓既為兌象萊祭之禴所以得兌象

田

乾二在田 初乾初 得震象 師五田有禽 五 恒四田无禽 變

解二田獲三狐 屯上 下易 屯初震 巽四田獲三品 恒四 變震

按虞氏易坤為田今考之當為震象說卦傳震于稼為反生

勞

謙三勞謙 互 井象傳勞民勸相 外 兌象傳民忘其

勞 坎半 繫辭傳勞而不伐 謙互

六七

按說卦傳坎勞卦也故勞為坎象

獄

噬嗑利用獄離外 賁象傳无敢折獄離內 豐象傳折獄

致刑離內 旅象傳不留獄離外 中孚象傳議獄離大

按虞氏易坎為獄今考之獄當為離象

係繫

否五繫於苞桑互 无妄三或繫之牛互 隨二係小

子互 三係丈夫互 上拘係之互 離上係用獄

經觀 遜三係遜互 姤初繫于金柅巽

按說卦傳巽為繩故係為巽象繫同繫辭傳凡百繫辭皆作繫非切象不著

周易象考

編

井亦未繡井巽

按巽為繩繡亦繩也當為巽象

弋

小過五公弋取彼在穴巽

按巽為繫弋者繫矣而射當為巽象

執

咸三執其隨艮 遜三執之用黃牛之革艮 師五利

執言艮

按艮為手故執為艮象虞氏易亦曰艮為執

章

坤三含章坤 噬嗑象傳雷電合而章坤 姤象傳品

物咸章 五含章巽初得 豐五來章坤

按章為坤象說卦傳六位而成章無切象不著

家

家人乾納 初閑有家二三四 三家人嗃嗃坎 四

富家坎 五王假有家二三四 蒙二子克家坎 師

上承家坎 大畜不家食坎 損上得邑无家應

豐上節其家應

按家為坎象

辨

文言傳問以辨之乾中得 由辨之不早辯二坤

周易象考

辨

訟初象傳其辨明二坎 履象傳辨上下三互 同

人象傳類族辨物坎 大有四象傳明辨哲五互 剝

二剝牀以辨坤中 未濟象傳慎辨物坎 繫辭傳困

德之辨坎 復小而辨于物坤 井以辨義坎

按辨為坎象繫辭傳辨吉凶者當名辨物辨是與非皆非象所屬不著

賓客

觀四利用賓于王乾初 姤二不利賓四 需上不

速之吝三人來乾

按賓與客皆乾象觀姤第言賓則乾初而已需之客三人則三乾皆客也日札謂四為賓位者非

第一冊 續修四庫全書第 5 卷

啞

履不啞人兌上 三啞人兌上

按兌為口故啞為兌象上爻重兌孚剝以艮剛關兌口故不啞詳見小義

學

小畜五學如兌變 中孚五學如兌

按艮為手故學為艮象

門

同人初同人于門艮三變 隨初出門交有功艮互 明夷

四于出門庭互艮 節二不出門庭互艮

按門為艮象繫辭傳成性存存道義之門又乾坤其

周易象考

三七

易之門而坤之靜翕動闢正坤與乾交而為艮者乾

鑿度謂艮為鬼冥門

廟

萃王假有廟艮互 震象傳守宗廟艮互 漢王假有廟

象傳立廟艮互

按虞氏易艮為宗廟

庭

艮行其庭艮 夬揚于王庭大有半 明夷四門庭互

節初戶庭互艮 二門庭互艮

按虞氏易艮為庭據象當以艮陽為門艮陰為庭然經于門庭往往言出不出者震辭故亦往往以震

得覆艮象

戶

豐上闕其戶中艮 節初戶庭四互 繫辭闕戶乾出

由中艮 闕戶全艮得中艮

按艮為門象故半艮為戶象

庶

晉蕃庶坤內 乾象傳庶物坤伏 賁象傳庶政坤變

按虞氏易坤為庶政今考之凡庶皆坤象

親

文言傳親上親下得離象中 比象傳親諸侯伏大

繫辭傳易知則有親異變 雜卦傳同人親也離內 親

周易象考

夫

寡旅也離外 訟不親也內坎 伏離

按親為離象

功

蒙象傳聖功坎 需象傳往有功坎 師三象傳大先

功 上象傳以正功坎內 隨初交有功飛坎二 四象傳

明功同 坎象傳往有功坎 三象傳終无功坎 恒

上象傳大无功坎變 蹇象傳往有功坎 解象傳往有

功坎 井象傳未有功坎變 漸象傳往有功坎互 巽四

象傳有功飛四 渙象傳乘木有功坎 繫辭傳易從

則有功坎變 有功而不德語以其功下人謙五 按功為坎象繫辭傳二四同功三五同功正指坎功

而言但無切象不著

死

豫五恒不死伏兌 離四死如互 兌彖傳民忘其死

中孚象傳議獄緩死兌 繫辭傳死期將至四二

兌二成

按虞氏易坤為死今考之當為兌象困雖外兌但孔子之論困二自是飛象詳見卦變考死生之故無切象不著

幕

井上井收勿幕五變

按坤為布幕必以布故幕為坤象

周易象考

三五九

誠戒

比五色人不誠師二覆 泰四不戒以孚互 震上象

傳畏隣戒震 小過四往厲必戒震 既濟四終日戒

泰互 萃象傳戒不虞初伏 繫辭傳小懲而大誡噬

震初

按戒為震象誠同

亂

萃初乃亂乃萃 象傳其志亂坤 既濟初吉終亂變

師上象傳必亂邦坤 泰上象傳其命亂坤 否二象

傳不亂羣坤 履二象傳中不自亂三分上 漸上象

傳不可亂坤

按虞氏易九家易皆坤為亂漸為否之變五與二易成蠱又為泰之變上始終為乾爻故曰不可亂

錫

師二王三錫命比互艮 晉用錫馬蕃庶互 訟上或

錫之鑿帶變

按艮為與故錫亦為艮象

羣

渙四渙其羣乾 否二象傳不亂羣外 睽上象傳羣

疑亡五伏坎 漸四象傳離羣醜乾 繫辭傳物以羣

分乾

按羣為乾象

周易象考

卑

治

又言傳上治天下治乾 革象傳治歷互 蠱象傳元亨

而天下治初 巽初象傳志治初 繫辭傳垂衣

裳而天下治乾 百官以治夫上 治而不忘亂否乾

按治為乾象

號

同人五先號咷內 萃初若號變 夬孚號變 二惕

號變 上无號坤 旅上後號咷離 渙五大號伏離

按虞氏易巽為號今考之當為離象

苞桑 杞

否五苞桑巽 姤五以杞包瓜巽

按說卦傳巽為木而乾亦為木果則乾亦兼巽艮象此二象皆以乾兼巽者

伏

同人三伏戎于莽二離伏坎雜卦傳巽伏坎

按說卦傳坎為隱伏故伏為坎象

搗

謙四搗謙三五

按艮為手搗當為艮象

冥

豫上冥豫剝艮變升上冥升變艮

按虞氏易坤為冥但乾鑿度艮為鬼冥門今考之豫

周易象考

之成有渝升之利于不息之貞皆有艮義當為艮象

父

蠱初幹父之蠱 三幹父之蠱 四裕父之蠱 五幹

父之蠱乾變 家人象傳父父人畜變艮上得乾象 說卦傳收稱

乎父乾

按說卦傳乾為父

母

蠱二幹母之蠱坤變 晉二王母離中得坤變 家人象父母

之謂家人之 說卦傳故稱乎母坤

按說卦傳坤為母

疑

巽初象傳志疑巽 豐二往得疑疾互 小畜上象傳

有所疑巽 遯上象傳无所疑兼書 升三象傳無所

疑巽 兌初象傳行未疑互巽又 賁四象傳當位疑

有所疑巽 損三象傳三則疑初有巽象 既濟四象傳

有所疑巽 豫四勿疑伏小 睽上象傳羣疑亡中

文言傳疑之也乾初得 則不疑其所行指初得

陰疑于陽說見

按虞氏易坎為疑然巽為進退為不果疑應為巽象

繫辭傳變化者進退之象故文言亦以乾坤之戰為

陰疑于陽以斷天下之疑非象所屬不著

周易象考

乾四或躍在淵乾初得 漸四或得其桷巽 无妄三

或繫之牛互 恒三或承之羞巽 訟上或錫之鞶帶

互巽 益二或益之十朋之龜變 上或擊之巽 損

五或益之十朋之龜變 中孚三或鼓或罷或泣或歌

亦覆巽 坤三或從王事飛姤三 訟三或從王事

師三師或輿尸伏同人 小過三從或戕之互

繫辭傳或出或處或默或語互巽

按文言傳或之者疑之也疑巽象或亦巽象坤三合

章姬五亦曰合章此必以姬變履而合章之義始明

并或之為象亦著然夫姬相覆而履為夫之上下易

象之飛也並非出于無因有如此者

則

蠱上象傳志可則艮 謙四象傳不違則艮 震象傳

後有則 初象傳後有則艮 明夷二象傳順以則

小過內 上象傳失則艮 同人四象傳困而反則艮

文言傳乃見天則艮 乾上得

按虞氏易坎為則今考之則為艮象明夷由小過之

四歷五至上以之于初故上之失則為艮變曰門曰

陵曰反皆有艮象說俱見讀易札記

鉉

鼎五金鉉伏屯 上玉鉉環變

按鉉為坎象

周易象考

愁惻

晉二愁如坎 井二為我心惻坎

按坎為加憂故愁惻皆坎象

酒

坎四樽酒坎 需五需于酒食坎 困二困于酒食坎

未濟上有孚于飲酒坎 伏既濟

按虞氏易坎為酒

晦

明夷上不明晦 象傳晦其明 象傳用晦而明坤

隨象傳嚮晦否坤 變

按虞氏易坤為晦

曳

睽三見輿曳互 既濟初曳其輪坎 未濟二曳

其輪坎 按說卦傳坎為曳

孤

睽四睽孤上睽孤五伏 文言傳敬義立而德不孤

二變 坎

按孤為坎象

復

復反復其道七日來復震初 初不遠復 二休復

三頻復 四中行獨復 五敦復 上迷復乾 訟四

周易象考

復即命乾 小畜初復自道二牽復乾 泰三无往不

復乾 上城復于隍虛象 睽初自復乾 漸三夫征

不復乾 解其來復吉坎中得 乾三象傳反復道乾

按復為乾象

常

坤象傳後順得常伏 文言傳上下无常乾 後得主

而有常乾 坎象傳君子以常德行坎中得 需初象

傳未失常乾 屯二象傳反常坎中得 師四象傳未

失常乾 歸妹二象傳未變常乾

按荀九家兌為常今考之常為乾象

陵

同人三升其高陵良變 賁三象傳終莫之陵良外 震二
躋于九陵良變 漸五鴻漸于陵良變 坎象傳邱陵良互
按艮為山陵為良象

飲食

需象傳君子以飲食宴樂 五需于酒食坎 公三食
舊德坎 泰三于食有福坎變 剝上碩果不食坎變
大畜不家食坎變 頤象傳節飲食初上 明夷初三日
不食二三四 困二困于酒食坎 井初井泥不食坎
三井渫不食坎變 五井冽寒泉食坎 鼎三雉膏不食
漸二飲食行行坎 豐象傳月盈則食乾初變
未濟上有孚于飲酒坎

周易象考

聖

按飲食皆為坎象

艮

離三日艮之離離上 豐象傳日中則昃離上
按艮為離上象

黃

坤五黃裳坤 鼎黃耳離中得 離二黃離離中得
解二黃矢鼎五飛象又坎 遯二黃牛之革坤 革初
黃牛之革二離中
按虞氏易離為黃然文言傳天元而地黃則黃應為
坤象
元黃

坤上其血元黃震變

按說卦傳震為元黃又文言傳元黃者天地之雜

白

貴四白馬 上白賁益異

按說卦傳巽為白

畜

師象傳容民畜眾比互 大畜 象傳以畜其德外
小畜變 遯三畜臣妾艮 離畜牝牛大畜
按畜為良象遯之畜臣妾于大畜為上下易

壯

明夷二馬壯三互 渙初馬壯二互 大壯 初壯于

周易象考

聖

趾 三小人用壯 四壯于大輿之輶大 夬初壯于

前趾 三壯于頄大壯 姤女壯震

按壯為震象夬兩言壯大壯之變也而姤言女壯于
夬為覆象于大壯為飛象

事

文言傳行事乾上得 坤三王事良伏 訟初不永所事
遯良 三王事无妄互 象傳作事謀始无妄互 蠱
象傳往有事外 上高尚其事艮 坎象傳習教事互
變 遯三象傳不可大事艮 睽小事吉 睽象傳其
事類中孚互 損初已事上 益初象傳下不厚事四
益三用凶事四互 升四象傳順事二變 震正

无喪有事四互 豐三象傳不可大事小過 巽象傳

申命行事五變 小過可小事不可大事內 序卦傳

以喜隨人者必有事巽 巽外

按虞氏易坤為事今考之事應為艮象文言傳貞者

事之幹又曰貞固足以幹事震元而艮貞易之要義

也繫辭傳通變之謂事文王與紂之事吉事象事占

事非象所屬不著

高

升象傳積小以高大巽 文言傳高而无民乾四 巽

上高尚巽 解上高墉 巽 同人三高陵巽

按說卦傳巽為高

周易象考 巽七

拇

咸初咸其拇應四 解四解而拇震

按拇為震象

趾

賁四賁其趾兌 大壯初壯于趾兌大 夬初壯于前趾

鼎初顛趾兌 艮初艮其趾兌伏 噬嗑初滅趾兌

按虞氏易震為趾今考之當為兌初象

腓

咸二咸其腓應 艮二艮其腓伏

按腓為兌象

公

益三告公四告公從震 解上公用射隼震 小過五

公弋震 大有三公用亨于天子大畜 鼎四覆公餗

按公為震象

侯

屯利建侯初利建侯震 豫利見侯震 晉康侯頤震

比象傳親諸侯伏大有 震 蠱上不事王侯互

按虞氏易杜氏左傳集解皆震為諸侯繫辭傳以研

諸侯之慮非象所屬不著

周易象考 巽六

革三革言三就離二 文言傳火就燥離

按就為離象

笑

震笑言初後笑言震 同人五後笑三變 旅上先笑

萃初一握為笑震

按虞氏易震為笑為大笑蜀才易震為喜笑但易無

大笑喜象亦別見

處

旅四旅于處內 咸三象傳亦不處艮 小畜上既處

繫辭傳或出或處同人三 雜卦傳履不處

也

按虞氏易。巽為處。今考之。當為艮象。

享

大有三享天子坤伏 隨上享西山坤變 損可用享坤互

益二享于帝坤互 升四享岐山坤外 困二享祀坤變 鼎

象傳享上帝坤伏 渙象傳享于帝坤變 萃象傳致孝享

坤內

按享為坤象。

薦

觀盥而不薦震變 豫象傳殷薦之上帝震

按薦為震象。

配

周易象考

謙象傳以配坤日伏 豐初配主坤二伏

按配為坎離互伏象。

慎

坤四象傳慎不害艮上變 需三象傳敬慎不敗乾三傳

鼎二象傳慎所之艮互伏 旅象傳明慎用刑艮內 未濟

象傳慎辨物否互 頤象傳慎言語艮外

按虞氏易艮為慎。

施

乾象傳雲行雨施 二象傳德施普乾中得 屯五象

傳施未光坎 小畜象傳施未行四坎 頤五象傳上

施光坎 謙象傳稱物平施坎互 夬象傳施祿及下坎半

益象傳天施地生坎半

按施為坎象。

折

離上折首兌互 豐三折其右肱兌互 鼎四折足兌互

豐象傳折獄兌互 賁象傳无敢折獄兌互

按說卦傳兌為毀折。

王

坤三王事乾伏 訟三王事乾外 師象傳可以王乾伏坎

二王三錫命比 比五王用三驅坎中得 隨上王用

亨于西山乾變 坎象傳王公五坎中 離五象傳離王

公乾坎 上王用出征 家人五王假有家乾變 蹇

周易象考

二王臣五坎中 益二王用亨于帝乾變 夬王庭乾

萃王假有廟乾 升四王用亨于岐山乾變 井三王明

五坎中 渙王假有廟乾 五王居乾 晉五王母坎

按虞氏易乾為王。

帝

履象傳履帝位由震而兌由兌而 泰五帝乙互 益

二王用亨于帝震 鼎象傳享上帝伏屯 歸妹五帝

乙震 渙象傳享于帝震 說卦傳帝出乎震震 豫

象傳殷薦之上帝震

按虞氏易震為帝。而虞氏又言坤為乙。蓋為泰五帝

乙立象爾但泰互歸妹故兩卦之五皆有帝乙之文
泰之帝乙即歸妹之帝乙非有二也不過易之言帝
皆震陽惟兩帝乙皆震陰是一言震而已該以坤為
乙者蓋暗用納甲之說似屬枝出可刪

車

大有二大車初乾初得震象賁初舍車益震變睽上載鬼

車中孚五困四金車二咸三乾初變

按國語震車也春秋傳如車從馬侯車敗車脫其輪
之類皆以震為車此真古師之傳故韋昭直曰震為
車盧景裕以坎為車考之于經不合今不從

輪

周易象考

五

未濟二曳其輪坎既濟初曳其輪二伏坎

按說卦傳坎為弓輪

周易辭考

會稽茹敦和遜來

揚

夫卦辭揚于王庭

象傳同
外兌

大有象傳君子以遏惡揚

善

兌五互

按夫之揚于王庭指上六而言大有互夫大有之五即夫之上亦曰揚焉

願

泰四象傳中心願五象傳中以行願

互震 渙二象傳得

願

互震 中孚二象傳中心願

按凡言願者指震陰之爻漸五與二易為盡則五亦

周易辭考

震陰矣詳見讀易札記履內兌止一陰不成震故曰

獨行願

試

文言或躍在淵自試也

初乾

无妄五象傳不可試

初乾

按乾初為試其在无妄五疾而四不可以為藥故曰不可試

嘉

隨五孚於嘉

二五應

遯五嘉遯

二五應

革二象傳行有

嘉

二五應 離上有嘉折首

伏卦

按文言曰亨者嘉之會也則嘉有會義故二五之應曰嘉以坎填離兩卦互相伏亦有會義亦曰嘉或曰

四卦皆互巽嘉應為巽象亦通而虞氏有乾為嘉

宗

同人二于宗

二五應

睽五厥宗

二五應

按宗為二五之應詳見易講會錄並一問記舊以為卦變所自者非

習

坎卦辭習坎

重坎

象傳習教事

重坎

坤二不習无不利

坤

兌象傳講習

重兌

按習者重卦之辭然習者鳥數飛也重坎為習坎而小過為兼畫之坎遂有飛鳥之象

周易辭考

二

周易占考

會稽茹敦和遜來著

上合志 損初作尙

小畜四 大畜三 擲初 升初

大得志 上得志 得志

脚爽三南狩之志乃大得 擲上 益五 升五

志大行 志行 志行正 志應象 志上行三

初志行 正 隨初志行正 初志行正 隨初志行正

志在外 志在內 志在君 志舍下

泰初志在外 隨上 志在內 咸初志在外 咸五志

周易占考

三志舍下

志未變 志未得 志未平

家人初志未變 中孚初志未變 觀上志未平

固志正志信志志可則益志 中以為志 明夷正

二信以為志 大有五信以為志 益四益志 兌二信志

志治 志剛 志通 志同 志疑

巽初志 履初志 同人通天

志竊 志亂 志未光 志不同行 志不相得

初志竊 三志竊 萃初志亂 五志未光

定志 遂志 志在 志不入 志有待

命 履定志 則遂志 咸三志在隨人 姤五志不合

姪師寬 壽彭

男 榮孫 壽衢 校字

姪 藥 壽昀

周易占考

二

周易証籤

上經上

三三乾上

乾元亨利貞

初九潛龍勿用

証籤曰此所謂乾元者也按說卦傳震為龍乾不為龍然震者乾初故得以震象象之

証籤又曰惟震故龍惟初故潛惟潛故勿用勿用者所謂藏諸用是也易惟乾坤二卦有用九用六之文而文言傳一則曰乾元用九再則曰乾元用九則勿用蓋神于用者也且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

周易証籤

上經上

第言四十九而不言一第言四十九之用併不言一之勿用然而四十九之用皆一之用卦之乾元其諸著之一與

九二見龍在田利見大人

証籤曰見者不潛之謂雜卦傳言兌見又曰屯見而不失其居易凡言田者皆震初

九三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

証籤曰下乾方終而上乾又始故曰乾乾乾三故終日終日則夕矣惕為坎象厲為艮辭

九四或躍在淵无咎

証籤曰震足故躍

會稽茹敦和遜來著

九五飛龍在天利見大人

証籤曰小過有飛鳥之象而重坎之辭曰習坎習為鳥數飛則飛者坎象也乾為天固已而上有天道焉

上九亢龍有悔

証籤曰小過之上六傳曰已亢

用九見羣龍无首吉

証籤曰陽為羣

象曰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統天

証籤曰乾元者乾之始而統全乾焉故繫爻者初龍而二三四五上無不龍也大者乾德乾以大始而坤以大終繫辭傳言坤之簡能遂曰有功則可大要之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坤大亦乾大也右傳之釋元者

雲行雨施品物流形大明終始六位時成時乘六龍以御天

証籤曰雲雨皆坎象離為大明震巽皆為始艮兌皆為終言二五之為坎則以品物括四爻言二五之為離則以終始括四爻右傳之釋亨者

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保合大和乃利貞首出庶物萬國咸寧

証籤曰一言乾而坎離震巽艮兌之皆具此乾道之變化也所謂周流六虛而不可為典要者也然其變化也無不各正其性命之理正者貞也亨為禮之合

而利為義之和坎與離合離與坎合震巽艮兌之合也亦然天下未有合而不和者是所謂保合大和者也則其貞也乃利而貞也首出于庶物而萬國以寧此利貞之極亦元亨之極也右傳之兼釋利貞者証籤又曰兌為和以其與艮合也此言坎離震巽之皆合非獨艮兌而已故謂之大和萬國者坤象則咸寧者又乾坤之合也

象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彊不息

証籤曰天行言健而不言乾偶然爾升上曰利于不息之貞

潛龍勿用陽在下也見龍在田德施普也終日乾乾反

周易証籤

上經上

三

復道也

証籤曰復之辭曰反復其道

或躍在淵進无咎也

証籤曰巽為進退

飛龍在天大人造也

証籤曰屯象傳曰天造

亢龍有悔盈不可久也

証籤曰乾上為盈繫辭傳曰有親則可久

用九天德不可為首也

証籤曰既謂之羣龍則未知其孰為首者易之言首者五言无首者二此與比之无首文同而義異也

証籤又曰大衍之數五十用地數之十也十而五分得五十也分之掛之揲之而得九六七八焉則用地數之三十也九六三五七八亦三五而繫爻者乃用九六而不用七八以九六變而七八不變故也於乾坤二卦特著其例焉非以用九為乾之坤用六為坤之乾也夫一卦之變皆可以六十三乾之所不必於坤坤之所不必於乾也蓋用九用六明易例非以明著例也

証籤又曰象傳首出庶物頌其美而爻則戒其亢用九之辭又以為雖首而无首也易之義無窮聖人亦不能以言盡之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四

文言曰元者善之長也亨者嘉之會也利者義之和也貞者事之幹也

証籤曰繫辭傳曰繼之者善也說卦傳震為長子隨

五孚于嘉遯五嘉遯皆二五之應革二象傳曰行有

嘉即遯嘉也惟離上有嘉為坎離之合又繫辭傳理

財正辭禁民為非曰義而說卦傳則曰和順于道德

而理于義凡易之言事者皆良也蠱上良故曰蠱者

事也而爻辭四言幹蠱

君子體仁足以長人嘉會足以合禮利物足以和義貞

固足以幹事君子行此四德者故曰乾元亨利貞

証籤曰震為顯諸仁又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

其會通以行其典禮

証籤又曰化而裁之謂之變推而行之謂之通通者亨也惟變故亨也又曰變而通之以盡利惟亨故利也至於元為震德而言元者不必皆震貞為艮德而貞勝貞觀貞明貞夫一言貞者不必皆艮蓋易之為占亦復變動周流不可為典要如此於各卦爻下詳之

証籤又曰易之具四德者凡七卦其具者不必優不具者不必劣夫子之釋之也或曰大亨貞或曰大亨以正故本義之於乾亦曰乾道大亨而利於至正而論者據文言四德之文以為朱之迂孔也特是乾為

周易証籤

上經上

五

天德其利也言利而不言所利則利自為一德非下屬于貞者無疑左氏傳穆姜引此文以釋隨蓋斷章而非確詰尤不必執彼以繩此也

初九曰潛龍勿用何謂也子曰龍德而隱者也不易乎世不成乎名遯世無悶不見世而無悶樂則行之憂則違之確乎其不可拔潛龍也

証籤曰說卦傳坎為隱伏而繫辭傳巽稱而隱以巽初得坎初象也且雜卦傳亦言巽伏矣樂與憂皆坎象坎之在上卦者為樂坎之在下卦者為憂雜卦傳曰比樂師憂

九二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何謂也子曰龍德而正中

者也庸言之信庸行之謹閑邪存其誠善世而不伐

博而化易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君德也証籤曰以既濟剛柔正而位當言之乾二可以謂之中而不可謂之正然既已中矣豈有不足於正者故師之象傳曰師衆也貞正也大畜曰大正大壯曰大者正未濟二之象傳曰中以行正可証不必之於德而必之於位易無是例也易惟文言兩言誠虞師曰乾為誠

九三曰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何謂也子曰君子進德修業忠信所以進德也修辭立其誠所以居業也知至至之可與幾也知終終之可與存義也是故居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六

上位而不驕在下位而不憂故乾乾因其時而惕雖危无咎矣

証籤曰繫辭傳曰乾以易知坤以簡能以天言之則知貫乎元亨利貞以君子言則知貫乎仁禮義信配之於五行則如水火木金之有土也知之則能之知與能不得分為二猶土之與穀專言土則為五行兼言穀則為六府故曰五六天地之中合此易義之至精者也至為坤初而坤至亦乾至終為乾上而乾終亦坤終知至知終者乾之知至之終之者坤之能幾者理之動義者性之存此蓋聖人說易之至精者也証籤又曰進德者進賢人之德修業者修賢人之業



易言信不言忠。今日忠信則忠亦信爾。忠信修辭皆兌辭。驕則亢矣。厲則危矣。

九四曰或躍在淵。无咎何謂也。子曰上下无常。非為邪也。進退无恒。非離羣也。君子進德修業。欲及時也。故无咎。

証籤曰。常者乾坤之通辭。邪者不正之謂。

九五曰飛龍在天。利見大人。何謂也。子曰同聲相應。同氣相求。水流湑火就燥。雲從龍。風從虎。聖人作而萬物覩。本乎天者親上。本乎地者親下。則各從其類也。

証籤曰。此釋二五各言利見大人之意。上卦為天下卦。為地。四上親上。而利見五之大人。初三親下。而利見二之大人。繫辭傳。易知則有親。

周易証籤 上經上 七

証籤又曰。風雷皆有聲。故震巽為同聲。山澤通氣。故艮兌為同氣。坎離之為水火。固已而兌以密雲從震。龍巽以風從艮。虎又以盡二五之變也。從者坤辭類。則乾坤之通辭。

上九曰亢龍有悔。何謂也。子曰貴而无位。高而无民。賢人在下位而无輔。是以動而有悔也。

証籤曰。賢人在下位。指潛龍而言。而上不能以輔之。輔蓋坎象。故比則曰輔也。大過棟橈。則曰不可以有輔。泰之大象。則曰輔相天地之宜。

潛龍勿用。下也。見龍在田。時舍也。

証籤曰。井初之象。傳曰下也。又曰時舍也。彼傳并見於一爻。而此則以下屬潛龍。時舍屬見龍。焉蓋田下也。在田時舍也。

終日乾乾。行事也。或躍在淵。自試也。飛龍在天。上治也。亢龍有悔。窮之災也。乾元用九。天下治也。

証籤曰。无妄之五。其傳曰不可試。无妄之上。其傳亦曰窮之災。試有進退之意。蓋巽初象窮。則變矣。又巽象傳。申命行事。蠱彖傳。亦曰天下治也。

証籤又曰。此言在下者之既濟也。為二之大人言之也。乾坤者。天之道。既未濟。則盡人以合天者也。易為憂患之書。故于既未濟。每三致意焉。井養而不窮矣。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八

雖未嘗無所濟。而所濟者小。終不得以既濟許之。使易井之初。以居于二。易井之二。以居于初。不居然。既濟矣。乎井泥不食。之為下。舊井无禽。之為時。舍與此潛龍之為下。見龍之為時。舍其辭若一焉。今人兩讀之。而皆不知其為既濟發也。偶隙窺而得之。又烏可。以嘿而息也。

潛龍勿用。陽氣潛藏。見龍在田。天下文明。終日乾乾。與時偕行。

証籤曰。離為文明。

或躍在淵。乾道乃革。飛龍在天。乃位乎天德。亢龍有悔。與時偕極。乾元用九。乃見天則。

証籤曰。革卦之四變則爲既濟。極猶窮也。極則變矣。此言在上者之既濟也。爲五之大人言之也。

乾元者始而亨者也。利貞者性情也。証籤曰。貞者其性利者其情。

乾始能以美利利天下。不言所利大矣哉。大哉乾乎。剛健中正。純粹精也。

証籤曰。惟精故變。惟變故神。此易之所爲極深而研幾。

六爻發揮。旁通情也。

証籤曰。言二五必通之于坎。離言初三四上必通之于震。巽艮兌旁通之以盡其情。正所以盡其利。聖人

周易証籤 上經上

九

六十四卦繫象繫爻。未有不旁通之者。特于此舉其凡焉。說卦傳發揮于剛柔而生爻。又繫辭傳旁行而不流。

時乘六龍以御天也。雲行雨施天下平也。

証籤曰。坎爲平。

君子以成德爲行。日可見之行也。潛之爲言也。隱而未見行而未成。是以君子弗用也。

証籤曰。三成而二見可見則見矣。

君子學以聚之。問以辨之。寬以居之。仁以行之。易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君德也。

証籤曰。兌爲聚。坎爲辨。艮爲居。而體乾元之仁以行。

之。

九三重剛而不中。上不在天下不在田。故乾乾因其時而惕。雖危无咎矣。

証籤曰。陽位而陽爻。故重剛不言龍而言君子。故曰上不在天下不在田。不在田。

九四重剛而不中。上不在天下不在田。中不在人。故或之。或之者疑之也。故无咎。

証籤曰。上乾下乾。故重剛。四不言龍。故曰上不在天下不在田。而又不言君子。故曰中不在人。此躍焉者。其諸龍乎其諸君子乎。此經所以或之之意也。躍則未嘗必于進。或則未敢顯。然列于龍則猶在淵者。逐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十

世无悶之索也。是安得咎也。

夫大人者。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合其明。與四時合其序。與鬼神合其吉凶。先天而天弗違。後天而奉天時。天且弗違。而况于人乎。况于鬼神乎。

証籤曰。五之大人。先天二之大人。後二此蓋言先天後天。同此一大人而非有二也。繫辭傳曰。與天地相似。故不違。

亢之爲言也。知進而不知退。知存而不知亡。知得而不知喪。其唯聖人乎。知進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其唯聖人乎。

証籤曰。進退以初爻而言。存亡以中爻而言。得喪以

上。交。而。言。正。者。貞。也。唯。聖。人。為。能。不。失。其。正。此。君。子。所。以。必。自。彊。而。不。息。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十一

坤上

坤元亨利牝馬之貞君子有攸往先迷句後得主句利句西南得朋東北喪朋安貞吉

証籤曰乾為馬坤不為馬坤馬即乾馬也既坤則馬不得牝故有牝馬之象焉君子即牝馬以象言之為牝馬以人言之為君子猶乾之為龍而終日乾乾為君子漢師或言乾來據之乾為君子亦不必然也其有攸往也以卦畫言之則上為先而初為後先之則倒行而逆施故迷後之則所謂乃順承天者故得主而利是牝馬之利也以卦位言之坤位西南艮位東北朋者坤也安于西南之位則得朋至于東北而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十二

喪朋者坤之為艮也是牝馬之貞也安于牝馬之貞其利也乃其吉也

証籤又曰得主之主即所謂坤元不必為震而實為隱然之震焉復上曰迷復先迷也井辭曰无喪无得象曰至哉坤元萬物資生乃順承天

証籤曰乾初為乾元坤初為坤元震得乾之初而曰潛則亦有巽象巽得坤之初而曰履則亦有震象資生者震也在乾曰大生在坤曰廣生

坤厚載物德合无疆含弘光大品物咸亨

証籤曰乾不息坤无疆是其德之合也益之象傳曰民无疆臨之象傳曰容保民无疆

牝馬地類行地无疆柔順利貞君子攸行先迷失道後順得常西南得朋乃與類行東北喪朋乃終有慶

証籤曰慶者良辭文言傳申之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終亦良辭

証籤又曰說卦傳言八卦之方位易家著之於圖蓋自五十五四十五兩圖而來乃地理數之自然非聖人之所能為也其位以震兌坎離居四正以乾坤艮巽居四隅乾西北而巽東南故乾之變自巽始繫辭傳三陳九卦而終之以巽其義也坤西南而艮東北故坤之變自艮始坤辭得朋喪朋其義也蓋乾靜專動直而巽為繩直坤靜翕動闢而艮為門闕聖人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吉

已不啻再三申之矣至蠱之先甲後甲巽之先庚後庚亦莫非此義証籤者別有八卦方位守傳一卷以其為易之要緊非籤之所能盡故也

安貞之吉應地无疆

象曰地勢坤君子以厚德載物

初六履霜堅冰至

証籤曰按說卦傳乾為冰而坎艮之于木為堅多心堅多節木堅而冰之堅可知曰堅冰焉霜也者冰之微也坤爻而直以乾象象之者闔戶謂之坤闔戶謂之乾坤固隱然之乾也履者兌然兌之為履實由震足始履霜之履蓋以震足履之也夫震者乾初也

象曰履霜堅冰陰始凝也馴致其道至堅冰也

証籤曰鼎之象傳曰凝命

六二直方大不習无不利象曰六二之動直以方也不習无不利地道光也

証籤曰初直二方而三大動直見前籤同人五與困五其象傳皆曰以中直故曰初直而坤固為方故曰二方坤大即乾大已於乾籤詳之矣故曰三也習者因也重也重坎為習坎則重坤為習坤習之固利不習亦无不利甚言得主之利也爻之九六皆為動動者恒辭艮為光此傳曰地道光亦并下爻而言之也六三含章可貞或從王事无成有終象曰含章可貞以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吉

時發也或從王事知光大也

証籤曰坤為文故亦為章坤三得兌象兌口故含乾五為王坤五不為王然坤亦乾也三與五同功故所從曰王事焉以三之含章而貞也其從王事亦僅矣或者偶然爾雖无成而有終則以坤三之具良德其无成也正其所以有終者也姤五含章訟三或從王事无成各見本籤

六四括囊无咎无譽象曰括囊无咎慎不害也

証籤曰坤為布故為囊括者結也蓋以巽繩括之三已含矣而四又為互坤之三故重括之括也者含之至爾

証籤又曰。離為譽。大過為離之互。而不成離。故其五
曰无咎无譽。坤四變則將為豫。四而合于小畜之互
離。今不變。故亦曰无咎无譽。

六五黃裳元吉。象曰黃裳元吉。文在中也。

証籤曰。裳者下飾。二之象。而元吉。見于五。二中而五
亦中。所謂習之者也。五元吉。而二可知也。

上六龍戰于野。其血玄黃。象曰龍戰于野。其道窮也。

証籤曰。坤為野。戰者妊也。說卦傳曰。戰乎乾。又曰。乾
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也。蓋陰陽不相薄。則不妊。
以卦位言。則以乾妊坎。以卦畫言。則以坤妊復。故皆
言戰焉。卦位主乎數。乾數六。六以五妊。一而為坎。卦

周易証籤

上經上

五

畫主乎陰陽。坤上以盛陰。妊微陽。而為復。要其為十
月為陰。陽相薄之際。則同其道窮者。窮將復始。非先
迷之失也。餘見文言。及方位守傳。

用六利永貞。象曰用六永貞。以大終也。

証籤曰。艮為永貞。

文言曰。坤至柔而動也剛。至靜而德方。後得主而有常
含萬物而化光。

証籤曰。化光。所以明喪朋之義。

坤道其順乎。承天而時行。

証籤曰。得主喪朋。皆順以承天。此之謂以大終。

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臣弑其君。

子弑其父。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來者漸矣。由辨之
不早辨也。易曰履霜。堅冰至。蓋言順也。

証籤曰。坎為辨。繫辭傳曰。復小而辨于物。則辨之早
也。霜之為冰。勢所必至。順者所以釋至也。

直其正也。方其義也。君子敬以直內。義以方外。敬義立
而德不孤。直方大。不習无不利。則不疑其所行也。

証籤曰。不孤。謂得朋。孤為坎象。睽爻兩言睽孤。不疑
者。謂無履霜之疑。

陰雖有美。含之以從王事。弗敢成也。地道也。妻道也。臣
道也。地道无成。而代有終也。

証籤曰。代者相繼之義。以重坤。故曰代有終。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六

天地變化。草木蕃。天地閉。賢人隱。易曰括囊无咎无譽
蓋言謹也。

証籤曰。豫之象傳曰。豫順以動。故天地如之。又曰。天
地以順動。此兩言天地。蓋因彼文發也。動則為震之
蕃。不動則為巽之隱。

君子黃中通理。正位居體。美在其中。而暢于四支。發于
事業。美之至也。

証籤曰。上下各正其位。各居其體。而骨脈之理則通。
就兩坤而言。二五其中。初三四上。其四肢。就二五而

言黃者。其中而裳者。其事業。坤為大業。而兼言事者。
猶二之辭。言大而傳言地道。光一言坤。則不得不兼。

言良也

陰疑于陽必戰為其嫌于无陽也故稱龍焉猶未離其類也故稱血焉夫立黃者天地之雜也天立而地黃証籤曰主乎戰者非坤也故龍之名不立則戰之義不成復初者震初震為玄黃而不為血然所繫者坤上之爻離乎坤則震初而已矣未離乎坤于是乎以坤之上續乎復之下而震初有血象焉易有環變之法此雖環變之未成者而聖人特發其例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七

三三震下
坎上

屯元亨利貞勿用有攸往利建侯

証籤曰元亨利貞全德也屯何以具是德以三爻變則成既濟所具者既濟之德也三之不變遂不成既濟而為屯所謂元亨利貞者皆宿于无用而不可有所往矣其曰利建侯猶以元故也侯者震象有攸往者震辭

彖曰屯剛柔始交而難生動乎險中大亨貞

証籤曰乾剛坤柔而震為乾坤之始交故震象交難者坎辭此雖不過舉二體以釋名義然屯繼乾坤之後為第一卦遂已憂深患積而不可解如此聖人其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六

有慨乎固易之所由作也凡九五之卦傳例必表其剛而以中正當位頌其美今首變其辭曰險中此屯之九五其諸異乎凡為九五者與

雷雨之動滿盈天造草昧宜建侯而不寧

証籤曰盈為乾三象卦止二陽則五不得為盈而曰滿盈者以既濟之五言之也五居天位未嘗非大人之造以三之隔之晦盲蔽塞遂成草昧之象焉此唯洪荒之世則然則所謂侯者蓋以得民之故為眾所推而非五之能建之而所謂侯者亦未能修朝覲之理而不寧也雖曰利建侯而勿用有攸往者如故在天造草昧不得不爾非初之敢于跋扈故曰宜焉至

比辭則曰不寧方來後夫凶矣寧為來義非安義詳二師記

象曰雲雷屯君子以經綸

証籤曰彖傳觀乎上下易之象而預言之曰雷雨此則因其屯膏之本象而象之以雲雷經綸者治絲之事既濟之爻陰陽相間如治絲者之經綸焉以經綸者以屯為既濟也

初九磐桓利居貞利建侯象曰雖磐桓志行正也以貴下賤大得民也

証籤曰此言初為觀上之變也在觀上則利居貞在屯初則利建侯志行者省方觀民之志行

周易証籤

上經上

九

六二屯如遭如乘馬班如匪寇婚媾女子貞不字十年乃字象曰六二之難乘剛也十年乃字反常也

証籤曰二之于五正應也所謂匪寇婚媾者也而曰

女子貞不字十年乃字者蓋三變則成既濟既濟之二五有不合焉者乎而需之十年乎唯三隔之而二五不得合于是併五之膏亦屯于上而不得下則三之一爻乃屯之所以為屯者也夫屯與蹇類三之不

具而既濟不成則其卦為屯初之不具而既濟不成

則其卦為蹇但蹇三雖見險而止而二之為王臣者未嘗不蹇蹇五之為大蹇者未嘗不朋來其君臣之

交未嘗不合也屯以三之故而夫婦之睽離乃至子

此聖人蓋歎息痛恨于三焉而不能不為二解之故曰六二之難乘剛也若曰初剛而勿用有攸往况于二之乘剛者乎豈固無如何者也

証籤又曰易之言十年者凡三焉復之上曰至于十年弗克征頤之三曰十年勿用于屯之二則曰十年乃字皆上下易之辭屯二之守貞不字者至于十年上下易之而為解解之為卦坎下震上而互既濟焉于是向之為五者居于二男之下女也向之為二者居于五鳩鵲之義也夫婦之禮以成而反于正應之常則以中無隔之者也至于屯之為三者上下易之為解之上聖人乃象之以隼隼之難射久矣必射而獲之而其悖以解也非其悖于解其悖于屯者也故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十

証籤又曰屯之三言乘馬者以其為既濟之爻也乾為馬然合之為良馬分之則初為駁馬中為瘠馬上為老馬既濟之三陽而三陰間之則二乘駁馬四乘瘠馬上乘老馬三獨不言乘焉則以三獨非既濟之交故也

六三即鹿无虞惟入于林中君子幾不如舍往吝象曰即鹿无虞以從禽也君子舍之往吝窮也

証籤曰此即卦辭所謂勿用有攸往者義見前後籤

六四乘馬班如求婚媾往吉无不利象曰求而往明也
証籤曰二五隔于三而不能合至于初之與四亦正
應之爻自初至三為震求自三至五為艮與則三方
且媒合于其間豈但不為之隔哉蓋言固非一端而
已于三則勿用有攸往于四則往吉无不利傳曰求
而往明也求則言其震明則言其艮也

九五屯其膏小貞吉大貞凶象曰屯其膏施未光也
証籤曰屯五居中得位而實為衰陽何則以其互剝
也彖傳雖曰雷雨之動滿盈然雷必自下之上而始
暢雨必自上之下而始洽今以三之隔之雷鬱于下
而不得上雨格于上而不得下故彖傳曰雷雨象傳

周易証籤

上經上

三

但謂之雲雷而已自上下易而為解于是雷鬱于下
者暢于上雨格于上者治于下聖人遂曰天地解而
雷雨作雷雨作而百果草木皆甲坼向何膏之屯乎
則解者解其屯者也益以知十年乃字之云為不可
易也

証籤又曰易之言膏者二屯五曰屯其膏鼎三曰雉
膏不食鼎之與屯對合之卦也鼎之外離為雉而雉
之膏乃在屯故鼎五黃耳又將以屯五為金鉉玉鉉
乾而後為玉為金乾也者坎離之對合也鼎三行塞
則雉膏不食屯三入于林中而五屯其膏尤對合之
顯然者也

証籤又曰小之貞吉指二大之貞凶指五坎施雖互
艮而未光即互剝衰陽之義

上六乘馬班如泣血漣如象曰泣血漣如何可長也
証籤曰坎血也而泣自目出以合鼎離故觀巽為長
証籤論曰卦辭曰元亨利貞于卦求之了不得其元
亨利貞之所在然而鼎五之辭曰鼎黃耳金鉉利貞
此非屯五之利貞乎利貞在金鉉不在黃耳也其象
傳則曰柔進而上行得中而應乎剛是以元亨于是
乎以鼎五之元亨合之屯五之利貞而屯之四德全
焉蓋聖人之元珠如此非象罔不能索之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三

中孚之虞吉見于傳者唯萃之戒不虞三日无虞以
萃四兌初屯四非兌初也而繼之曰入于林中則猶
以萃之上巽故巽者入也乾為木果故姤象杞而否
象苞桑林中者猶坎兩陽之象叢棘也
証籤又附曰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故艮為成而
艮初為幾離中為舍
証籤補曰六爻惟二五言屯蓋易研之說

三三 坎下 艮上

蒙亨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初筮告再三瀆瀆則不告利貞

証籤曰臨教思無窮覆之而為觀則曰省方觀民設教觀五下居於初而為頤正所謂省方觀民者也至頤初進而為蒙二遂以設教之事屬之則蒙二之我即頤初之我亦即觀五之我也觀五下居于初則觀初不得不上居于五昔在觀為童觀者今在蒙為童蒙昔之為頤初也匪我求童觀童觀之求我也則今之為蒙二也豈我之求童蒙哉依然童蒙之求我也觀之設教以神道神道之教莫若筮在蒙二為初筮

周易証籤

上經上

章

告之再之而蠱三之而鼎則不告則筮之貞也二師記曰初筮蓋筮之一爻變者再三則筮之兩爻三爻變者

証籤又曰筮為乾象瀆者坎之兩陰所謂坎為溝瀆是也求與告皆震象在坎亦曰常德行習教事則又蒙之變比辭曰原筮元永貞

象曰蒙山下有險險而止蒙蒙亨以亨行時中也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志應也初筮告以剛中也再三瀆瀆則不告瀆蒙也蒙以養正聖功也

証籤曰以亨行時中以頤言之兼二五昔不中而今中也剛中而後專言二也頤辭曰貞吉其傳曰養正

則吉也雜卦傳亦曰頤養正也頤之為養本無不正蒙二之正猶頤初之正也而進居于二則又得其位之正焉聖功者頤傳又曰聖人養賢以及萬民

象曰山下出泉蒙君子以果行育德

証籤曰泉者水之蒙也出者互震之辭艮為果頤此行蒙亦此行果之而已矣育德則育頤初之德而長之蠱之振民育德詳本籤

初六發蒙利用刑人用說桎梏以往吝象曰利用刑人以正法也

証籤曰發者坤初之辭發蒙有利用刑人者而說其桎梏以往則吝矣噬嗑之初本頤初而有履校之象

周易証籤

上經上

章

所謂小懲大誡小人之福說之非也但彼經第言履校則有桎而無梏此經兼言桎梏以二坎中當兼桎梏故也法亦坎中

証籤又曰彼經以半坎象校此經亦以半兌象說蓋兌而說其初者

九二包蒙吉納婦吉子克家象曰子克家剛柔接也

証籤曰二在卦辭有設教之象以頤之變也在爻則山下之泉為羣蒙之主而已矣包者蓋以革離包之而納革二之婦對合之象猶屯之于鼎也坎為家故曰克家其謂之子者艮兼乾坤有父母之象焉家人有嚴君以其為大畜之艮故上九威如而象傳以反

身釋之可証。証籤又曰坎四納約與此經納婦皆坎離對合之辭。彼傳曰剛柔際而此傳曰剛柔接者晉辭晝日三接自頤而蒙晉之第一接也上剛接之四柔亦接之詳見小義。

六三勿用取女見金夫不有躬无攸利象曰勿用取女行不順也。

証籤曰五爻皆言蒙三獨不言蒙蓋屯三蒙三皆頤三所謂道大悖者也屯三禍屯故獨不言乘馬已畧如前籤所云蒙三切近于剛中之二其惡少殺然終不能不見金夫而慕之此非蒙之類也蒙二革二坎

周易証籤

上經上

蒙

離合而為乾乾金故二為金夫見亦革離之見

証籤又曰三之為位在小過本艮剛之所居上下易之而為頤于是乎艮剛居上而上來居三故在小過則三為上夫在頤則上為三夫今之在蒙其于正應亦未有易也乃見金夫而欲夫之豈特不有其正應云爾哉是直不有其躬也以艮上固三之舊也飛鳥之凶固將不止于是猶以其惡少殺之故不言大悖而但言行不順怨辭也按象艮陰為身艮陽為躬証籤附曰姤辭亦曰勿用取女即乾初之勿用而析言之詳本籤其餘言勿用者凡九皆始于小過由小過而頤則三曰十年勿用由是而屯之勿用有攸往

蒙之勿用取女坎之入于坎窞勿用皆頤三也即一勿用而溯之有因按之有跡絲聯繩貫如是尙何卦變之足云其于泰于師于既濟于遯皆言勿用則皆自小過之勿用而來亦各見本籤

証籤又附曰即如由觀我而頤我又由頤我而蒙我驟得之以為此我之一綫相嬪蓋卦變之說則然既而核之全經則鼎二曰我仇有疾不我能即蒙我也鼎也者蒙之初筮而再三之者也中孚之二曰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則以互頤故小過之五曰自我西郊以頤之上下易故小畜之自我西郊以初之復自道復初即頤初故是皆頤我也至于井三之為我心

周易証籤

上經上

蒙

側以井上大成井五將變而為蠱上蠱自三至上亦體頤是亦頤我也益之惠我德以益下五爻體頤而上五爻又體觀也是頤我而觀我也舍是無言我者矣即一我而溯之有因按之有跡絲聯繩貫又如是此又非卦變之說所能盡也特是他皆震我唯觀五之我為艮我然象傳曰觀民則艮而將震矣夫象則固有其將焉者也觀三陰爻而亦曰觀我生其義甚大而其旨甚微非附籤之所能悉特詳本籤
六四困蒙吝象曰困蒙之吝獨遠實也
証籤曰困為坎象以陽之陷于陰也况陰而陷于陰乎然四之所以為困者終以未濟之四故有隱然之

互坎在。

証籤又曰陽為實上遠于艮陽而下遠于坎陽遠者坤辭初微謂之獨則惠氏棟之說也。

六五童蒙吉象曰童蒙之吉順以巽也。

証籤曰二五應故吉傳特明其巽以觀巽故也辭與家人二漸四同。

上九擊蒙不利為寇利禦寇象曰利用禦寇上下順也証籤曰擊者以擊三三不言蒙而此言擊蒙不疑也其言不利為寇坎五之變也傳言上下順者居上而下順之雖三之不順亦順焉擊之效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毛

三三乾下坎上

需有孚光亨貞吉利涉大川

証籤曰需有孚者以兩中需五自大壯之四來雖未為大畜之艮而艮光已著故曰光亨利涉大川即大畜之利涉大川。

象曰需須也險在前也剛健而不陷其義不困窮矣

証籤曰大壯之初曰其孚窮今四進而五故不窮五坎中則困今將進而為大畜之上故不困困二曰困于酒食矣。

需有孚光亨貞吉位乎天位以正中也利涉大川往有功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天

証籤曰由五之上故曰往大畜利涉大川需不利涉大川需之利涉以大畜故必往而後有功也詳見同人籤坤易從而有功艮也坎功震功皆艮功之變。

象曰雲上于天需君子以飲食宴樂

証籤曰下坎憂而上坎樂見乾文言籤。

初九需于郊利用恒无咎象曰需于郊不犯難行也利用恒无咎未失常也。

証籤曰利用恒利用恒之浚也蓋卦不可以四陽恒為三陽之卦故浚之而凶需為四陽之卦雖浚之而利焉傳以為未失常所以釋其求深之咎也。

証籤又曰按虞師逸象以乾為郊今考之兌為郊兩

乾不為郊也。此之需于郊為乾初。同人之人于郊為乾上。似乾之郊為得。然小畜小過兩西郊。其為兌久矣。同人之郊亦將環之而為兌者。需爻五言需于。惟需于酒食為本象。四需于血而四非血也。三需于泥而三非泥也。二需于沙而二非沙也。則初之需于郊豈得以初為郊哉。蓋二三四之互兌而後郊也。郊之外為野。兌二陽而綴以一陰為郊之連于野。尤象之鑿析者。不犯難行三陽所同而傳特于初發之。九二需于沙小有言終吉象曰需于沙衍在中也。雖小有言以吉終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无

証者或曰兌為剛鹵。故二象沙需互睽。睽二女同居而志不同行。則安得無言。震始巽亦始。艮終兌亦終。惟郊故衍而在中。

九三需于泥致寇至。象曰需于泥災在外也。自我致寇敬慎不敗也。

証籤曰震泥互坎。井泥半坎。泥為坎陰象。坎為寇而至者。坤初則亦坎陰矣。不敗者成也。與大有之積中不敗同。大有亦指三言之。

証籤又曰傳言自我此我與井三之為我心惻同。蓋需之與井異者初而已矣。解三之辭亦曰致寇至其傳亦曰自我致戎詳本籤。

六四需于血出自穴。象曰需于血順以聽也。証籤曰五本大壯之四為震出。今進而為五而四遂窈然成穴焉。則血之出也。自四之穴而出也。迫于險者宜有凶。今不凶者以四之能需故順以聽者需也。按象巽初為穴。此為坎初而得巽象者。

九五需于酒食貞吉。象曰酒食貞吉以中正也。証籤曰酒食坎象。三陽在下以五之險故需之。而五乃以酒食需三陽。則何險之有。此卦辭所謂有孚者也。懷諸侯而天下畏。畏者自畏。懷者自懷。不相妨也。上六入于穴有不速之客。三人來敬之終吉。象曰不速之客來敬之終吉。雖不當位未大失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无

証籤曰需上之入于穴。環變而為鼎初也。曰穴曰入。其象鑿然。即本之爻辭與傳得四証焉。蓋巽為賓如觀之賓。王姤之不利賓。皆是也。客猶賓也。不鼎之初則不異。不巽而三人何以客也。猶是三陽耳。鼎則三陽來不鼎而三陽何以來也。需五當位。鼎五不當位。不鼎而何以言不當位也。震初為得巽初為失。不鼎而何以言未大失也。蓋需為酒食而鼎為烹飪。義本相屬。此一變也。無可疑者。且變鼎則五之將居于上者也。然而終吉者此五也。二不曰小有言終吉乎。其時五未居于上。然而終吉者亦此五也。聖人于終吉雖兩言之。而究未嘗有兩終吉也。豈惟需之兩終吉。

哉。需。變。而。鼎。則。鼎。三。即。需。二。鼎。三。之。方。兩。虧。悔。終。吉。亦。即。此。終。吉。也。此。又。証。之。五。也。

証。義。論。曰。需。之。于。既。濟。一。間。耳。乾。中。變。則。既。濟。矣。乃。兩。中。未。嘗。不。孚。而。為。乾。中。者。尚。不。免。于。小。有。言。也。則。孚。而。未。盡。孚。也。安。望。其。能。既。濟。乎。故。不。得。不。紆。而。之。鼎。鼎。三。行。塞。有。雉。膏。而。不。食。亦。未。能。為。未。濟。者。幸。方。兩。有。虧。悔。之。機。庶。其。去。未。濟。不。遠。乎。蓋。需。必。之。鼎。由。鼎。之。虧。悔。而。為。未。濟。猶。訟。必。之。革。由。革。之。改。命。而。為。既。濟。也。屯。以。三。故。不。成。既。濟。必。上。下。易。之。由。解。之。射。隼。而。成。未。濟。蒙。以。四。故。不。成。未。濟。必。上。下。易。之。由。蹇。之。來。譽。而。成。既。濟。聖。人。于。乾。坤。之。後。首。列。此。四。卦。此。以。成。此。固。序。卦。之。微。意。

周易証義

上經上

圭

四。卦。之。于。既。未。濟。如。弱。水。蓬。萊。即。之。愈。近。而。去。之。愈。遠。必。由。泰。否。隨。蠱。漸。與。歸。妹。輾。轉。曲。折。而。後。既。未。濟。以。成。此。固。序。卦。之。微。意。

三三坎下

訟。有。孚。窒。惕。中。吉。終。凶。利。見。大。人。不。利。涉。大。川。証。義。曰。訟。亦。兩。中。故。其。有。孚。與。需。同。然。需。不。窒。而。訟。窒。

象。曰。訟。上。剛。下。險。險。而。健。訟。訟。有。孚。窒。惕。中。吉。剛。來。而。得。中。也。終。凶。訟。不。可。成。也。利。見。大。人。尚。中。正。也。不。利。涉。大。川。入。于。淵。也。

証。義。曰。无。妄。之。初。自。遯。上。而。來。故。彼。傳。曰。剛。自。外。來。訟。二。又。自。无。妄。而。來。故。但。曰。剛。來。以。其。得。中。故。能。惕。則。吉。也。許。其。中。而。究。不。許。其。正。以。有。中。正。之。大。人。在。也。訟。不。可。成。成。之。則。終。凶。進。而。為。遯。三。不。可。見。大。人。

周易証義

上經上

圭

則。利。涉。大。川。則。不。利。返。而。為。无。妄。之。初。亦。不。可。也。則。惟。有。惕。而。已。矣。惕。故。通。不。惕。不。通。也。卦。爻。之。旨。一。也。淵。者。初。陰。象。巽。入。者。陰。之。入。以。陽。入。陰。而。亦。言。入。者。終。以。淵。故。也。

象。曰。天。與。水。違。行。訟。君。子。以。作。事。謀。始。

証。義。曰。震。作。艮。事。坎。謀。而。始。則。震。巽。共。之。夫。訟。當。慎。于。未。訟。之。先。在。无。妄。之。初。猶。可。為。也。至。于。訟。之。二。而。已。不。可。為。也。

初。六。不。承。所。事。小。有。言。終。吉。象。曰。不。承。所。事。訟。不。可。長。也。雖。小。有。言。其。辨。明。也。

証。義。曰。初。之。為。訟。小。人。之。訟。也。不。謂。之。訟。謂。之。小。有。

言而已矣。戒之以不承者。既已訟矣。即不可長也。又言辨明者。以坎中之居于二。豈不能聽小人之訟。其于初之為訟者。固將辨之而明之。蓋坎中為辨。互離為明。

九二不克訟。歸而逋。其邑人三百戶。无眚。象曰：不克訟，歸而逋也。自下訟上，患至掇也。

証籤曰：二固將聽初之訟者。然以其居中得位。乃敢上與五訟。橫甚矣。至于不克訟。始歸而逋焉。于是邑人三百戶。皆可以无眚也。逋與遯同義。但遯者遠之而已。其為四陽如故也。至此之為逋。則直使變陽而為陰。雖未嘗非遯之變質。變之最奇者。

周易証籤 上經上 重

六三食舊德。貞厲終吉。或從王事。无成。象曰：食舊德，從上吉也。

証籤曰：二逋則三為坤三舊德者。坤三之舊德也。即所謂含章可貞者是也。舊德而言食坎中為食。猶以二故也。或從王事无成。亦坤三之舊辭。

証籤又曰：坤三言无成有終。此言終吉。則進于有終矣。初曰小有言終吉。三之終吉。亦即初之終吉。而非有兩終吉也。坤三言可貞。而此言貞。皆言坤之為艮也。厲亦艮辭。

証籤又曰：二不逋則終凶。二逋則終吉。卦終凶。而爻終吉。蓋互以相明者。

九四不克訟。復即命。渝安貞。吉。象曰：復即命，渝安貞，不失也。

証籤曰：否四曰有命无咎。二險中而上訟。則命將不行。今二逋則不克訟矣。而四亦復即于有命之舊也。雖然卦不可以四陽。惟其四陽也。二乃以其險抗而成訟象。故二不可以不逋。苟二之未逋。則四亦當渝。蓋二逋則初二三為坤。而三終吉。二不逋而四渝。則初三四為坤。而四安貞。吉。需初而利用恒。則傳曰：未失常。訟四而渝。則傳曰：不失。未失與不失。尤証之鑿然者也。

九五訟元吉。象曰：訟元吉，以中正也。

証籤曰：以五之中正。其吉宜矣。而何以元也。蓋治訟之道。必處高而聽卑。有二以抗于下。五之聽。雖欲卑而不能也。二逋而五之聽。可以卑矣。五之聽卑。則五且下而居于二。五居于二。則未濟也。未濟之二。所謂乾元者也。故元吉也。此需五之吉。不過為貞吉。而訟五之吉。獨為元吉也。

証籤又曰：卦之為變多矣。訟固可以為否。否亦可以為未濟。今乃逋訟之二。以為否。又易否之二。五以為未濟。一爻之中。變而又變。卦之為變。未有此例也。得無駭乎。然而証實有之矣。蓋艮象門。而半艮象戶。半艮者。一陽而又一陰是也。如豐二之為戶。節四之為

戶庭此固按之象而鑿然者。二通則坎而坤謂之邑。人可坤有三爻。謂之邑人三百亦可。而必謂之三百。戶則未濟矣。未濟六爻得半。艮者三舍未濟。別無三百戶之卦矣。以訟之四陽五變。即可以成未濟。但以險健之相抗。豈有不使二通而反使五通之理。故必二通而後五可以下而聽焉。變而又變。正聖人設卦觀象。盡意盡言之妙。雖為卦變之創例。讀易者勿駭也。

上九或錫之鞶帶。終朝三褫之。象曰以訟受服亦不足敬也。

証籤曰乾為衣。故坎中為帶。乾上故終朝。坎險上抗。

周易証籤

上經上

美

而乾以健德。三褫之。再申歸通之旨。需上敬之終吉。訟上亦不足敬。覆卦之辭。

三三坎下坤上

師貞丈人吉无咎

証籤曰丈人者長老之稱。易之言丈人者。未有再也。欲証之無可証也。則証之于隨之丈夫。意其良乎。然良可以為丈夫。而不可以為丈人意者。其剝良乎。夫選將者貴其老。剝良老矣。而不免于衰。未可將也。上下易之而為謙。三則老而壯矣。則丈人之吉而无咎者。謙三也。師辭之丈人。而以謙三當之。度天下之心。未有不駭者。然而勿駭也。聖人于一陽之卦。皆言行師。獨謙上之傳曰可用行師。指三也。唯謙三而後可用行師。則以謙三當師之丈人。固非無証之言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美

証籤又曰師辭曰丈人吉无咎。而二辭曰在師中。吉无咎。其吉无咎同。則二為丈人矣。而必曰謙三之為丈人者。何夫丈人謙三也。而未嘗非師二也。蓋謙三雖為丈人。而在師中。由謙三以之于二。則丈人而在師中矣。必有此一變。而後師二為丈人。而後可以當吉而无咎之占。不然而卦辭之丈人。幾于无所著也。

象曰師衆也。貞正也能以衆正。可以王矣。剛中而應行險而順。以此毒天下而民從之。吉又何咎矣。

証籤曰師二之為正。見乾文言。籤可以王者。可以為比五也。比五曰王用三驅。毒証詳二師記。

象曰地中有水師君子以容民畜衆

証籤曰師與同人對合之卦也而此傳則全取同人之二為義同人之二互異也而異為容臨傳曰容保民无疆以臨覆觀觀上異故離四傳曰无所容恒三傳亦曰无所容則以離互異而恒下異故畜者以同人為小畜之變故師五陰不為多同人一陰不為寡曰容民畜衆焉

初六師出以律否臧凶象曰師出以律失律凶也

証籤曰律為坎象詳小義出者震辭則二為復初之變也左氏傳曰執事順成爲臧逆爲否蓋古師之辭証籤又曰否者三陽三陰之卦然泰之上下交以互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卷

震為主否之上下不交以互巽為主鼎初之辭曰利出否巽故也可証也今以坎初得巽初象亦曰否焉臧于易无可証漢宋諸師皆訓善善則應為坤辭失

亦巽辭見需籤

九二在師中吉无咎王三錫命象曰在師中吉承天寵也王三錫命懷萬邦也

証籤曰是爻也五辭謂之長子而二之本辭並不謂之長子第曰在師中且吉而无咎以丈人之占歸焉言易者無不曰二也者即卦辭之丈人亦即五之長子然天下有長子而呼之為丈人者乎此可一言決矣故曰由謙三而在師中謂之丈人不可易也至于

五而又謂之長子以對弟子言之也錫命者來而錫命于師中以二在師中故也同人之二為異命同人之五為王由五至二歷位三曰三錫命以師之丈人而錫命于同人之王蓋既為對合之卦則師與同人即不得復分為二也

六三師或輿尸凶象曰師或輿尸大无功也

証籤曰此即五之所謂弟子與尸者也蓋二互震為震初而師互復則二又為互復之初復上之辭曰用行師終有大敗安得不與尸乎以復初之得輿也而乃以輿尸安得不凶乎同一震也在師二則為丈人為長子同一師二也既已膺三錫之寵矣而又有輿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卷

尸之凶一爻之中兩象兩占並見且水火冰炭如此故或之然或者其兼而非其本也其偶而非其常也或為巽象亦以同人之二故

六四師左次无咎象曰左次无咎未失常也

証籤曰以全卦言之則二為五陰之帥以內外卦言之則坎為田有禽而坤亦欲成師以出矣五弱而二強為之四者亦有畏而不敢故左次未失常者寬之也維中為次坤中亦離中也四雖互坤之中于上坤為左曰左次

証籤又曰同人之四曰乘其墉弗克攻師四曰左次對象也師曰王三錫命同人曰大師克相遇合象也

對合之卦而對又與合異也。

六五田有禽利執言无咎長子帥師弟子與尸貞凶象曰長子帥師以中行也弟子與尸使不當也。

証籤曰田有禽者震田而坎禽為內外卦之象見前籤兌與艮合而為乾故乾為言此艮言也而艮手為執則曰執言師為比之覆比五互艮則為師五者隱然有執言之象焉然究為師五而不能為比五雖利執言而究不能執言以往也則五之弱也倘可以无咎者居中得位坎禽雖險未敢抗也唯是以本象言之五居君位而以間外之任屬之于二二互震有長子之象焉以中行者倚任之得無可議者也以互象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堯

言之則二為互復之始而五為互復之終所謂終有大敗以其國君凶者五當之矣于三曰師或與尸凶于五曰弟子與尸貞凶皆此凶也在復固凶而不貞在師雖貞而亦凶使之不當故也夫然故任將者必以丈人不然必以長子而勿以弟子也正象互象有始終並言之似相悖而實不相悖者此又易之一例愈以見盡言盡意聖人之密也

上六大君有命開國承家小人勿用象曰大君有命以正功也小人勿用必亂邦也

証籤曰大君有命即所謂王三錫命者一命曰開國再命曰承家三命曰小人勿用

証籤又曰王與大君皆同人之五艮為大君同人之五互乾之上亦可以言大君繫辭傳開物成務開而當名辨物皆不可以証開國之開然而開者闢也坤動闢則開國者闢國乎坎為家見蒙籤

証籤又曰互復之初雖為弟子而不為小人蓋為弟子則必用小人爾然則小人孰謂謂上也上何以為小人在剝之上曰小人剝廬剝與復初上相易于是以剝廬足之小人而剝其廬傳早已為之戒曰終不可用而迷復者乃用此剝廬之小人行師所以大敗也迨復變而師聖人特申其終不可用之戒而曰小人勿用丁寧之也比與師為覆卦亦上下易之卦

周易証籤

上經上

旱

由師而上下易之至于比三曰比之匪人至于否三而遂曰否之匪人愈流愈下并求為小人而不可得則小人之流毒亦遠矣凡言勿用者皆從小過之勿用來義見蒙籤小過之上為震上而復上師上皆大震之上故用與勿用蛛絲馬跡尚隱隱可見者如此正功亂邦象義自明

三三坤下
坎上

比吉原筮元永貞无咎不寧方來後夫凶

証籤曰蒙辭言初筮比辭言原筮原筮者再筮也蓋一筮之得坤之比再筮之得比之萃以萃五之元永貞益以知比五之元永貞易言元永貞者比與萃而已故借萃以明比也

象曰比吉也比輔也下順從也原筮元永貞无咎以剛中也不寧方來上下應也後夫凶其道窮也

証籤曰坎為輪輔者輪也疏詩者以輪無可棄之理故有縛杖于輻以防輔車之說在易可不用此義二師記未詳補之于籤焉上下五陰皆以應五初雖欲

周易証籤

上經上

望

為後夫而不能故曰其道窮

象曰地上有水比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

証籤曰比之五陰為萬國大有之五陽為諸侯蓋比五建萬國大有之五親諸侯

初六有孚比之无咎有孚盈缶終來有他吉象曰比之初六有他吉也

証籤曰大有之下五爻體兌為有孚坎離合而為乾乾為缶比五與大有之五正坎離之合也曰缶焉乾上為盈比五以互艮之爻合于大有之五而為缶曰盈缶焉屯初建侯而不寧在比初則不寧方來比之至于五五為艮終曰終來焉

証籤又曰比之五陰皆以比五故五爻皆曰比之而

五又比于大有故五曰顯比以比之與大有比也大而有孚則比亦有孚矣有孚比之至于終來豈特無後夫之凶哉吉也顯比之吉亦初之吉也豈特顯比之吉哉大有威如之吉亦其吉也所謂有他吉者也

六二比之自內貞吉象曰比之自內不自失也証籤曰中正而應故貞吉而不自失于匪人二為五坤之初得巽初象

六三比之匪人象曰比之匪人不亦傷乎

証籤曰此匪人即師上之小人詳師上籤否外君子而內小人而卦辭曰匪人虞師獨以否三當匪人則

周易証籤

上經上

望

比三其即否三乎特變其文不曰小人而曰匪人者蓋至於此而惡轉甚矣師陽在二泰之屬也比陽在五否之屬也否辭亦曰匪人虞師謂以坤滅乾故以三爻當之則其即比之匪人明甚傷者艮象旅三傳曰亦以傷矣又繫辭傳莫之與則傷之者至

六四外比之貞吉象曰外比于賢以從上也

証籤曰得位故貞吉艮為賢故大畜與頤皆曰養賢九五顯比王用三驅失前禽邑人不誠吉象曰顯比之

吉位正中也舍逆取順失前禽也邑人不誠上使中也証籤曰卦辭曰元永貞坤利永貞則永貞為坤德而五之一陽所謂乾元者也五以一陽顯于五陰之中

為震之顯諸仁故曰顯比焉

証籤又曰三驅見小義師五田有禽比五失前禽蓋覆卦之辭特所謂前禽者即五之為禽一驅之自五至四再驅之自四至三三驅之自三至二而杳不見所謂禽者則失之矣是五為前禽而二失之也

上六比之无首凶象曰比之无首无所終也

証籤曰卦辭曰不寧方來而前傳則曰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則五之為五固所謂首出庶物萬國咸寧者而上安得為之首乎且初辭曰終來五之盈缶已終之矣而上安所終乎在經之意蓋曰乾之羣龍无首則吉而比之无首則凶也在傳之意蓋曰坤之利

周易証籤

上經上

聖

永貞者以大終而比上則无所終也

証籤又曰前師多以上為後夫无首之凶即後夫之凶或以上陰不可以為夫則曰五夫而上後之但易例上首而初尾亦上先而初後今之取証無論號笑否喜張弧說弧即坤辭之得主震辭之笑言足矣故斷以屯初為後夫則後夫者虛象也其凶也蹈之則凶不蹈之則不凶不然之凶也且顯比之五而為後夫在屯膏之五則不為後夫此不必然之凶亦凶于比而不凶于屯者也

三三乾下

小畜亨密雲不雨自我西郊

証籤曰畜者養之也離曰畜牝牛遯三日畜臣妾不養何畜矣小畜以五陽畜一陰大畜以四陽畜二陰小畜是始之上下易大畜是遯之上下易陰微則當養之陰壯則當止之故宋師或以為止之然止之亦所以養之也

証籤又曰小畜納兌于乾中小過納兌于坤中故與小過之五皆曰密雲不雨自我西郊

象曰小畜柔得位而上下應之曰小畜健而巽剛中而志行乃亨密雲不雨尚往也自我西郊施未行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聖

証籤曰始初未得位上下易之而居于四為得位尚往者正其所以得位者也合于豫四為志行能為小畜究未能為乾為施未行

証籤又曰豫傳曰剛應而志行又豫四傳曰志大行象曰風行天上小畜君子以懿文德

証籤曰坤為文四雖一陰而全具坤德故曰懿文德焉離曰文明矣專言文而不言明蓋曰是坤也非離也

初九復自道何其咎吉象曰復自道其義吉也

証籤曰重兌之卦孚于剝而為履此經之明文也重巽之卦之為小畜也則其初曰復自道此亦經之明

文也。復而言自道者。復辭曰。反復其道。初固復之道也。復四與初應。則傳曰。以從道矣。凡易之言復者。如訟之復。卽命泰之无往不復。城復于隍。睽之喪馬。自復解之來復。漸之夫征不復。不過曰震初而已。不過曰乾初爲震初而已。此之復自道。則直取復初之爻。以補巽初之闕。在復曰朋來无咎。在小畜無所謂朋來。則其无咎更可知也。故曰。何其咎也。在復初曰元吉矣。在小畜雖不必爲元吉。而吉可知也。故經曰。吉而傳曰。其義吉也。

九二牽復吉。象曰。牽復在中。亦不自失也。証籤曰。牽者。巽之本象。牽復之吉。猶復自道之吉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巽

牽之而復。亦牽之而吉也。巽初爲失。二牽于復。初故不自失。不自失則吉矣。在中故也。傳言亦者。所以亦其吉也。姤初之傳曰。柔道牽。三之傳曰。行未牽。

九三輿說輻。夫妻反目。象曰。夫妻反目。不能正室也。

証籤曰。此作輻。王本悞也。釋文曰。本亦作輓。則王本亦有作輓者。小義主輻。今主輓。

証籤又曰。輓者。震初之象也。故大壯之四曰。壯于大輿之輓。卦無震矣。輓也者。豫四也。以豫四之爲震初。故也。豫四之輓。以小畜之兌說之。對合之象也。証籤又曰。輿說輓者。對合之象。夫妻反目。則卦之本象也。然而兩目不相視。曰睽。反目。則兩目不相視矣。

既云卦之本象。而又以象睽。以互故。四正其互。睽之爻也。

六四有孚。血去惕出。无咎。象曰。有孚惕出。上合志也。

証籤曰。有孚。兌也。曰血。曰惕。皆坎也。去亦坎辭。惟出爲震辭。義詳二師記上。卽彖傳所謂。尙往志。卽彖傳所謂。志行合者。豫四之合。此孔子之明文也。

九五有孚。攣如。富以其鄰。象曰。富以其鄰。不獨富也。

証籤曰。有孚。攣如。中字之五辭。此亦有孚。攣如。以其爲中孚之變故也。蓋卦之與中孚不同者。三兩富爲乾象。鄰爲震象。富以其鄰。亦所以言豫四之合。不獨富者。不使豫震之獨富。獨爲初辭。象籤言之矣。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巽

証籤又曰。中字之五言。有孚。攣如。以五之互艮也。艮手故攣也。中字之四言。月幾望。以二之互震也。坎爲月之望。震爲月之幾望。易三言月幾望。皆震也。歸妹外震。中字互震。小畜無震。而合于豫四之震也。故小畜之月幾望。與中字不同。小畜無艮。而亦言攣如。則以上攣五。以五攣豫四。與中字之攣如。亦不同。易之同其辭。而不同其象者。每如此。輿脫輓。而非大畜之說。輓血去惕出。而非渙之血去。逃出一卦之中。而指已不勝屈。是在率辭。揆方者矣。此言富以其鄰。泰與謙言不富。以其鄰。震鄰同。而其所以爲震者。各不同。亦此例。

上九既雨既處尙德載婦貞厲月幾望君子征凶象曰既雨既處德積載也君子征凶有所疑也

証籤曰豫四震也而互坎爲雨合之于小畜之四所謂陰陽和而後雨者也夫然而卦辭所謂密雲不雨者至是而既雨矣既雨則象傳之所謂施未行者至是而施行矣處者巽辭咸三五巽而其傳曰亦不處也旅四互巽曰旅于處小畜之巽則既處矣蓋以五上爲乾德之積而豫四震初又來載之雖欲不處而不能但四雖有得位之貞而本爲反目之婦以月幾望之震與之合得毋益增其厲乎則君子之征恐不免于凶也豫四之辭曰勿疑以五陰之強竟至吝且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巽

而不前故傳曰有所疑也

証籤又曰震出而巽入亦震出而巽處故孔子論同人之二曰或出或處

証籤論曰小畜畜一陰大畜畜二陰二陰似盛于一陰矣然以其氣其勢言之則一陰爲壯姤辭所以言女壯也同人一陰必大師而後克履之一陰跛眇而能啞人小畜之四得位矣而君子疑之蓋一陰之難畜較之童牛積豕奚翅倍徙哉至于大有而始順至于夬而始衰古來言易者動以扶陽抑陰立論然當陰之方盛聖人豈別有一法以摧折之不過曰濟之而已矣言抑而不言濟是終未知所以抑之者也

証籤附曰小畜既四婦而三夫則征凶之君子伊何人乎不知在姤已先言之矣姤之二曰包有魚无咎不利賓姤陰在初則復初爲賓上下易之而小畜之陰在四則豫四爲賓則此君子者賓也悍婦鳴聲凡在戚友孰不望門而却步或不得已而過之則詬誶及之征凶之凶固卽姤四起凶之凶而言易者不知也且夫妻之反目以互睽故三籤言之矣而此傳則以爲有疑則睽之負塗載鬼張弧說孤其端已兆于小畜此時反目之夫婦尙不自疑疑之者反在豫四之君子所謂旁觀之明非乎易理者人情耳聖人設卦以盡人之情舍人情而言易理吾知其非易理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巽

三三兌下
乾上

履虎尾不咥人亨

証籤曰兌為履。艮為虎。而兌與艮為對合之卦。則以艮之二陰為虎尾。而兌之二陽若履之者。然夫履虎尾者。必不可之事也。于是張兌口以咥人。兌之咥人。與即虎之咥人也。唯夫重兌之卦。上兌孚于剝。以剝艮之剛。關上兌之口。而有不咥人之象焉。此履之所以亨也。

彖曰履柔履剛也

証籤曰兌柔而乾剛。此二體也。

說而應乎乾是以履虎尾不咥人亨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巽

証籤曰此言三上之應也。唯其乾故不咥人而亨。

剛中正履帝位而不疚光明也

証籤曰此又指九五言之。坎中為病。疚者病爾。今不疚者。以孚于剝。艮故艮之彖傳曰其道光明。謙之彖傳曰天道下濟而光明。

象曰上天下澤履君子以辨上下定民志

証籤曰說卦傳列八卦之象。其序皆始乾而終兌。今之上天下澤。可謂得其序矣。辨者坎也。以謙三互坎。故繫辭傳以天尊地卑為乾坤定。

初九素履往无咎象曰素履之往獨行願也

証籤曰素白也。巽為白。蓋覆象。漸二傳曰不素飽。願

者坤辭

九二履道坦坦幽人貞吉象曰幽人貞吉中不自亂也

証籤曰震初為道。而二履之坦坦。平也。則坎也。兌為幽。蓋艮明。故兌幽。歸妹之二亦曰利幽人之貞矣。坤上為亂。

六三眇能視跛能履履虎尾咥人凶武人為于大君象曰眇能視不足以有明也跛能履不足以與行也咥人之凶位不當也武人為于大君志剛也

証籤曰兌不為目。則兌不得為視。亦不得為眇。今以其互離而視之。并于其未互離而眇之也。乾不跛。以互巽而跛。而兌固能履者也。此經之眇與跛皆三之

周易証籤

上經上

萃

互象故並見于一爻之中。歸妹之二亦曰眇能視。亦以兌而互離。與此經同。其初曰跛能履。為恒巽之變。象與此經不同。詳本籤。

証籤又曰初曰素履往无咎矣。二曰履道坦坦矣。夫人之所履。原不必皆虎尾。初與二祇自覺其履之適。而忘其所履為何地也。三眇矣。而偏為能視之眇。跛矣。而偏為能履之跛。自諱其疾。而好用其長。彼初不知天下何者為虎尾。直履之而已矣。至于咥人而凶。始知其虎尾也。于是始號于天下曰。吾眇吾跛。不知能履能視。虎尾之所怒。而眇與跛固虎尾之所不能怒也。彼武人之為于大君。亦若是而已矣。蓋若徐偃

王越無疆之屬。異初為武人。重巽之初曰利。武人之貞。

九四履虎尾。愬愬終吉。象曰：愬愬終吉，志行也。

証籤曰：四之履虎尾，知其為虎尾而履之者也。三有咥人之凶，則四不能不愬愬矣。志行者，謙之志行也。同一履虎尾，在三則咥人，在四則終吉，以見眇而跛者之自取其凶，非卦詞之誣也。

九五夬履貞厲。象曰：夬履貞厲，位正當也。

証籤曰：此為上下易之明文。

証籤又曰：夬為決義，四之于虎尾履之而愬愬，則猶未敢決也。至于五而決之，堯舜決于禪讓，湯武決于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垂

征誅人以為聖人行所無事，不知聖人之貞而厲也。聖人無地，非虎尾無時，非履虎尾之心，而其履虎尾未嘗不決。

証籤又曰：此傳與兌九五同。

上九視履考祥，其旋元吉。象曰：元吉在上，大有慶也。

証籤曰：此爻即兌五之所謂孚于剝者也。兌五孚于剝，以剝之艮陽關上兌之口，又即卦辭所謂不咥人而亨者也。

証籤又曰：兌履虎尾而艮履兌口，故兌陽謂之履艮，陽亦謂之履艮。陽所履三以互離之目視之，謂之視履三之應上也。

証籤又曰：考者成，成者艮，祥即慶，慶即祥，皆艮也。或曰：考者考之爾，然必其既成而後可考，則考之之考亦成義也。易之言考者，蠱初考無咎，復五傳中以自考言慶者，凡十有二，困三之傳曰不祥。

証籤論曰：漢師之說有所謂飛卦伏卦者，近師率以對卦合卦當之，謂此飛而彼伏，彼飛而此伏，若是者吾惑焉。意如履之孚于剝，小畜之復自道，當為飛浚恒之于舊井，當為伏姑存，所見以俟來者。

証籤附曰：君子所履，小人所視，詩人之易學也。或哲或謀，或肅或乂，詩人之洪範學也。二師記所遺，附於籤。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垂

三三乾下坤上

泰小往大來吉亨

象曰泰小往大來吉亨則是天地交而萬物通也上下交而其志同也內陽而外陰內健而外順內君子而外小人君子道長小人道消也

証籤曰坎為通萬物通言二五之一變巽為同其志同言初上之一變

象曰天地交泰后以財成天地之道輔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

証籤曰乾下為天氣之下降坤上為地氣之上升此所謂天地交者也然而震為交以震為元黃元黃者

周易証籤

上經上

泰

天地之雜則三四五之互震尤所謂天地交者也巽財而艮成坎為輔相財乾以為巽成坤以為艮則巽也所謂初上之一變也至于以地輔天以天相地坤為民而以乾左右之則既濟也此所謂二五之一變也井為既濟之未成者則曰勞民勸相蓋與此傳相發巽為工故為財

初九拔茅茹以其彙征吉象曰拔茅征吉志在外也証籤曰泰互歸妹蠱亦互歸妹變其初上而不變其互匡廡異而根抵同蠱者事也泰而不事其事則泰豈可長保故先甲後甲聖人甚重乎其蠱焉此所以有初上之一變也乾初確乎其不可拔泰則確與墮

兼之故可拔巽為茅曰征曰志在外文自明

九二包荒用馮河不遐遺朋亡得尚于中行象曰包荒得尚于中行以光大也

証籤曰荒義見二師記蓋言坤也離中之陰貫孕全坤二變則有以乾包坤之象焉故曰包荒乾中馮子坤以為坎故曰用馮河坤遐而乾不之遺所謂不遐遺者也坤朋而不復為坤所謂朋亡者也二中行尚而居于五亦中行以泰之下乾上坤有大震之象則又言得焉得者震也一爻之中為象者五皆以言二五之一變泰之二五變所以為既濟既濟而後泰不既濟不泰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泰

九三无平不陂无往不復艱貞无咎勿恤其孚于食有福象曰无往不復天地際也

証籤曰乾中平而蠱初則陂巽既為陂則亦為陂矣此據初上之一變言之也既濟之五固將復于二而蠱上亦將復于初无往不復則兼二變言之也且自三至上體復故傳以為天地際遂合三爻言之証籤又曰二艱三貞而不及初此又言初上之變勿恤者離也此又言二五之變其孚者兌之互于食者震之互于食為儀禮饋食之食小義言之詳矣在既濟之五曰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于食則不可言殺牛并不可言禴祭也然泰互歸妹歸

妹互既濟則既濟之實受其福于此始基之矣况二五之變泰未嘗不可為既濟乎易之言福者八言受福者四並詳各籤

六四翩翩不富以其鄰不戒以孚象曰翩翩不富皆失實也不戒以孚中心願也

証籤曰翩翩詳二師記不富以其鄰與謙五同但三者互歸妹之爻則既濟所謂東鄰西鄰者三實兼之矣以三互震又互兌也震為戒亦為不戒三日其孚四日以孚一孚非兩孚傳曰中心願則又指二五之變而言

六五帝乙歸妹以祉元吉象曰以祉元吉中以行願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姤

証籤曰此互卦之明文也泰互歸妹故歸妹之五有帝乙歸妹之辭今于泰五亦繫之者明其互也但歸妹為兌下震上之卦以兌歸震為歸妹而又以五陰歸二陽為反歸五者貴位也于是有帝女之象焉然一則曰不如其娣之袂良再則曰月幾望則帝女之亢已可概見泰以互歸妹之故同一歸妹而兩象之則無所謂袂之不良者亦無所謂月幾望者聖人設卦觀象卦成而象生泰為天地交之卦又以五降于二二升于五本交者而又交之得婚姻之正合匹配之宜以成其水火之濟安得不以祉而元吉乎元吉也者蓋坤元之吉上坤之中而下居于二則坤之元

也祉者福也祉與福皆坤也至于歸妹為征凶无攸利之卦五之以貴行者聖人蓋不能無危辭而猶子之以吉不過因泰之元吉而吉之亦已僅矣夫帝乙

原不得為殷之盛王其所處之世亦原係泰極之世其所歸者亦原不必為一妹然即一歸妹而有每况愈下之勢則泰豈可長恃乎下此而遂曰箕子之明夷明夷之五一變何嘗非既濟與

証籤又曰中以行願言二五之變蓋即四傳而申之上六城復于隍勿用師自邑告命貞吝象曰城復于隍其命亂也

証籤曰既濟之五城也而復于二之隍盡上城也而其命亂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巽

復于初之隍太平既久兵革不生城為無用之物任其隳廢而不知泰極之象也如此則應用師庶以振其羸情之氣而聖人反告之以勿用師者蓋泰上四爻體復泰上即復上所謂用行師終有大敗者而可用以用師乎且否三為匪人上下易之否三即泰上也匪人而可以用師乎則惟有自邑告命而已矣故雖貞亦吝也傳乃即貞吝之意而益悚之曰當城復于隍之時豈特用師之不可哉即所謂自邑告命者皆亂命也使其命之不亂而何以城復于隍也蓋城復于隍固有命之者也

証籤又曰既濟之辭曰初吉終亂既濟且終亂而况

于泰上乎既濟之上泰上也既濟之爻即泰爻而間錯之者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毛

三三坤下
乾上

否之匪人不利君子貞大往小來

証籤曰匪人說已見師上比三兩籤然此經特曰否之匪人若與比之匪人相別者蓋比三猶濟處于眾陰之中而否三則翹然為眾陰之率以顯與乾抗以力與四虧四互艮所謂君子貞者乃首當其衝利乎不利乎大往小來則與泰為對文上下易之辭

象曰否之匪人不利君子貞大往小來則是天地不交而萬物不通也上下不交而天下无邦也內陰而外陽內柔而外剛內小人而外君子小人道長君子道消也証籤曰傳直述卦辭而不釋匪人之義以小人概之

周易証籤

上經上

美

也爻義亦不及匪人爻與卦不同也泰辭言卦之美而爻則危之否辭言卦之惡而爻反幸之道本一揆而義取相足匪人之象象已明之則爻不必襲之也象曰天地不交否君子以儉德辟難不可榮以祿

証籤曰榮于易無可証然而震為專專有榮義矣夫傳曰施祿及下儉者坤也為吝嗇小過傳曰用過乎儉又既濟之傳曰思患預防可以與辟難相証

初六拔茅茹以其彙貞吉亨象曰拔茅貞吉志在君也証籤曰否與泰為覆卦為合卦又為上下易之卦泰必為否否必為泰泰之拔茅泰之為否也拔初茅而以其彙則三陽皆將拔之矣否之拔茅否之為泰也

拔初茅而以其彙則三陰皆將拔之矣但泰之拔茅為蠱上之良手以傳之志在外知之也否之拔茅則以四四為互艮之手以傳之志在君知之也

証籤又曰咸初之志在外者四渙三之志在外者上皆相應之位泰初之志在外何以知其非四而必于上與但蠱上為不事王侯之爻固外之尤者且泰初不之于上則上安所得城而復于隍乎于証之中又有証焉以知外之為上無疑也否以四拔初茅為益之惠我德故曰志在君至于上然後傾而為隨若當拔茅而已傾則當其上而无可傾也拔之是四而非上亦非一証而已也易之同其辭者必不同其象不可執于一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堯

六二包承小人吉大人否亨象曰大人否亨不亂羣也証籤曰五者四上之所包今乃下而承于二故謂之包承恒三之辭曰或承之羞羞者初承者亦初矣彼止初之一陰故羞與承併于一爻此經則巽羞之下其羞未已故三羞而二又承之也五之大人下居于二而承其羞固為否矣然而亨者蓋陽下而陰上乃交濟自然之理二之上居于五原不得為亂羣也

六三包羞象曰包羞位不當也証籤曰否三陰初則貞吉亨二則吉亨三不貞不吉不亨羞矣其曰包者包承之爻五下居二而為未濟

則三其互離者也

証籤又曰卦辭盛陰之勢惡三之帥之也謂之匪人今初與二皆吉雖匪人何能為羞者匪人之善機也羞可包匪不可包也

九四有命无咎疇離祉象曰有命无咎志行也

証籤曰初傳曰志在君君者五矣有命則拔茅之命也四承五命而拔茅則四且下居于初四下居于初豈特初之離其社哉二三皆離其社也前師皆以疇為類蓋在初謂之彙在四謂之疇志行與志在君為互答之辭

九五休否大人吉其亡其亡繫于苞桑象曰大人之吉位正當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卒

証籤曰復二曰休復否五曰休否皆坤中象大有之傳曰順天休命矣大有之五坤中也休否之坤中則以其亡故也二為大人之否五為大人之吉宜矣其亡其亡繫于苞桑心每念之則亦未嘗不憂蓋休之與憂固有並行不悖者以其乾中故兼得坎離之象焉餘義詳二師記証籤又曰否曰大人吉困辭亦曰大人吉蓋困之大入亦能傾否者故其吉同泰曰朋亡旅曰射雉一矢亡皆中辭中孚曰馬匹亡亦兼離之中也苞桑詳小義

上九傾否先否後喜象曰否終則傾何可長也
証籤曰傾者傾而為隨也序卦傳曰以喜隨人是矣
已畧見初籤其曰傾則有毀折之義焉

周易証籤

上經上

空

三三離下
乾上

同人于野亨利涉大川利君子貞

証籤曰野者坤也坤上曰龍戰于野同人之卦五爻
同而二不同于是欲去其不同以歸于同則同二其
汲汲矣然彼我之界立而黨援之勢成陰陽水火天
下之心日以紛紜而不可靜故五陽之同二也私也
所謂同人于宗者也同人之同師也公也所謂同人
于野者也古有大同之世其諸于野之謂乎夫安得
而不亨乎

周易証籤

上經上

空

証籤又曰二師記曰易之言利涉大川不利涉大川
者凡十有二重坎之卦中四爻之互艮震者有舟象
焉雖不言利涉實利涉之本也曰渙曰中孚其互艮
震與坎同而渙曰乘木有功中孚曰乘木舟虛則傳
已鑿言之矣曰蠱曰大畜以上四爻為舟益以下五
爻為舟頤以艮震為卦則直以六爻為舟
証籤又曰互舟者以艮震蓋能動能止者利涉之才
也且震為未涉之大川艮為既涉之大川易之言利
涉者蓋如此而同人與謙有異焉同人所涉者師之
大川而謙之大川又以履涉之者也但謙三互坎一
爻而兼具能動能止之才同人無是也則同人為尤
異他若訟之不利涉大川以入于淵故訟二而入于
淵无妄也无妄下四爻亦其互艮震者也未濟三之

利涉仍為蠱之利涉。詳本籤。否曰不利君子貞。同人曰利。君子貞。義本不關而詞若相屬。偶然爾。

象曰同人柔得位得中而應乎乾曰同人。同人曰同人于野亨利涉大川乾行也。文明以健中正而應君子正也。唯君子為能通天下之志。

証籤曰與師二合而為乾。故曰乾行卦辭所謂君子貞者師二也。故曰能通天下之志。

象曰天與火同人君子以類族辨物。

証籤曰二曰同人于宗。族其統宗者也。義詳二師記。未濟傳曰慎辨物居方。又繫辭傳復小而辨于物。

初九同人于門无咎象曰出門同人又誰咎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空

証籤曰此姤上之環變也。姤上為乾三有良門之象。隨初從否上來亦乾三則曰出門交有功。

六二同人于宗吝象曰同人于宗吝道也。

証籤曰出門同人雖不能指其處然而遠近未可量也。于宗則不出門矣。不出門則其同幾何。據禮有百世不遷之宗有五世則遷之宗。易家則虞師曰乾為宗。

証籤又曰乾之為宗固也。然而睽五曰厥宗噬膚則又二五之應也。同人之二應五則以五為宗。睽五應二則以二為宗。蓋宗固有主義矣。卦五爻皆陽而二以一陰介乎其間。五未嘗不與之應也。而且將以大

師克之克之而相遇也。則所以為應之道也。今二不問己之為陰為陽。第以位之相應而強以同之謂他人父。謂他人昆。此莠人所以滅郤也。宗云乎哉。夫安得而不吝乎。

証籤附曰叔重許師曰二五同性故為宗。合義不合姓。合姓各也。蓋姓與性通。此與晉語司空季子之論合存之以見古師之義遠有淵源。並以見春秋以前不言易而易學存迥非後人所及也。

九三伏戎于莽升其高陵三歲不興象曰伏戎于莽敵剛也三歲不興安行也。

証籤曰戎指二蓋夬戎也。夬二以莫夜有戎而惕號。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吝

此則夬戎之復于二者矣。莽為巽象伏亦巽象坎為隱伏而巽得半坎故亦為隱為伏。見乾文言籤二不甘于伏也。遂欲升于四以侵五而五方欲以大師克之其能興乎三歲者自二至四歷位三高陵見漸五籤興見賁二籤。

証籤又曰傳言敵剛明二戎之為夬戎也在夬則三與上應在同人則上與三敵伏莽不興則五陽之行何不安之有安行云者慰之去其畏也。

九四乘其墉弗克攻吉象曰乘其墉義弗克也其吉則困而反則也。

証籤曰以二五之應也。故親之則為宗。以陰陽之疑

也。故忌之則為戎。四與五同體而介乎親與忌之間。且亦有去不同以歸于同之志。因而計決于攻焉。然二雖一陰居中得位。隱然敵國非四所能攻矣。其弗克也。宜也。意中非意外也。

九五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大師克相遇。象曰：同人先以中直也。大師相遇言相克也。

証籤曰：是爻也。所謂同人于野者也。離號咷而震笑。同人之離而以師之互震合之其象也。言五行者以水能滅火。故曰克。然水能克火亦能濟火。其克也。即其濟也。不曰相濟而曰相遇者。師互復而同人互姤。姤者遇也。同人體乾而二陰。師體坤而二陽。師與同。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奎

人合而乾坤同。

上九同人于郊。无悔。象曰：同人于郊。志未得也。証籤曰：上環于初。則成兌有郊象焉。同人于郊。未能干野也。故傳曰：志未得。无悔而已矣。不亨也。夫唯君子為能通天下之志矣。

三三 乾下

大有元亨

証籤曰：比之元。乾元也。大有之元。坤元也。然而坤元即乾元。乾坤非有兩元也。兩元合而一故亨。

象曰：大有柔得尊位大中而上下應之。曰大有其德剛健而文明。應乎天而時行。是以元亨。

象曰：火在天上大有君子以遏惡揚善。順天休命。証籤曰：大有之互夫。夫辭曰：揚于王庭。而此傳曰：揚善易之言。揚者未有二也。揚者坤善則遏者乾惡。上曰：自天祐之。孔子又釋之曰：天之所助者順矣。休命則覆卦之詞。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奎

証籤又曰：古師之說皆以乾為善為積善。以坤為惡為積惡。今反之者。據孔子也。按坤文言傳曰：積善之家必有余慶。坤之變而乾也。所謂履霜。堅冰至。乾為冰也。噬嗑。何校惡。積罪大亦乾非坤也。他若睽初之見惡人。遯傳之不惡而嚴。無非乾者。是何也。蓋剛有剛之德。亦有剛之病。洪範六極。五曰惡。六曰弱。弱者柔則惡者剛矣。惡者乾則善者坤矣。過于易為稀詞。無可証者。

初九无交害。匪咎。艱則无咎。象曰：大有初九无交害也。証籤曰：大有之初為乾初。乾初則震。震則有交而曰。

无交者不以乾初予之也。蓋四陽駢肩而接跡。初自以為乾初實不足為乾初。故直謂之无交。无交則將為鼎初之顛。趾害矣。害者異初象也。害則咎矣。既謂之害而又曰匪咎者。以二之能艱。故并其初而无咎也。傳不釋匪咎无咎之義。而特明无交之害為三傳發也。

九二大車以載有攸往无咎象曰大車以載積中不敗也。

証籤曰。震初為民所載。而二曰大車以載。且有攸往亦震辭。則二真震初。二真震初。則二真乾初。因直以无咎予之。二中三四為中之所積。曰積中。需三籤以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卷

不敗為成固。已然此傳之言。不敗則又對鼎初之顛。趾言之。二不敗則初亦不敗也。故二无咎初以二之能艱亦无咎也。

九三公用亨于天子小人弗克象曰公用亨于天子小人害也。

証籤曰。九二互乾之初為震。九三互兌之初亦為震。震為公。九三為公。以亨于五。則下乾之三陽為羣侯之旅朝者矣。然小人者則豈能亨于天子哉。傳特明之曰。所謂小人者非他。即初之所謂无交而害者也。蓋初不變則可以亨。初變則不可以亨也。

九四匪其彭无咎象曰匪其彭无咎明辨哲也。

証籤曰。彭者易之稀辭。于易無可証。二師記証之于詩。証之于說文。而終不愜也。令升于師以為彭。亨之彭較善矣。蓋四陽積而為大壯。彭亨壯辭也。猶肥遯之為肥也。大有者有大。今日匪其彭則彭非五之有也。孰有之比。五有之所以明其合也。傳曰明辨哲者大有之五。離明比五坎辨。明辨併以成其哲。亦所以明其合也。

六五厥孚交如威如吉象曰厥孚交如信以發志也。威如之吉易而无備也。

証籤曰。大有之為孚。固矣。初乾初宜有交而謂之无交。四離初宜无交而謂之交。如彭故也。彭則為大壯。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卷

之四也。比五互艮。故謂之威如。威如者比五之合也。則其吉亦顯比之吉矣。

証籤又曰。同人與師合。故曰唯君子為能通天下之志。今大有互兌。而又與比合。是信以發。同人之志也。蓋發者坤初之辭矣。乾易而坤簡。无備猶曰未備云。爾威如之吉而全乎其為乾矣。无備者備矣。

上九自天祐之吉无不利象曰大有上吉自天祐也。

証籤曰。上為天位。曰自天然。又夬初之環夬初。乾初也。則亦曰自天。此與大畜之天衢同。天祐之豈特无无號之凶。故并無所謂不利。即戎者。

三三 坤上

謙亨君子有終

証籤曰。蓋乾三之君子而兼謙三之有終。

彖曰謙亨天道下濟而光明地道卑而上行

証籤曰。此與剝上下易之明文也。言天道地道則又有泰義焉。三互坎為濟。互震為行。

天道虧盈而益謙地道變盈而流謙鬼神害盈而福謙

人道惡盈而好謙謙尊而光卑而不可踰君子之終也

証籤曰。尊而不光則居上位而驕卑而可踰則在下位而憂知至至之可與幾知終終之可與存義此為君子之終

周易証籤

上經上

六

象曰地中有山謙君子以裒多益寡稱物平施

証籤曰。謙之互震為天道之下濟。尤有自上下下之義。故彖傳象傳兩言益焉。

初六謙謙君子用涉大川吉象曰謙謙君子卑以自牧也

証籤曰。剝之天道下濟先濟而為復。此謙謙之君子復初也使非復初而何以君子也。蓋三之君子固即

卦辭之君子而初之君子又即謙三之君子特以所

處之位不同故傳之釋謙謙者謂之卑以自牧牧者

養也卑以養其謙亦以養其涉大川之才也。此謙謙者驚驚若無能焉。然用涉大川可也以謙謙者固君

子也君子固不可量也

六二鳴謙貞吉象曰鳴謙貞吉中心得也

証籤曰。初為復初則二當為師二師二互震故鳴不

言君子者初君子三君子則二之君子可知也。且師

之為貞舊矣以貞表其吉而二之為師二益可知也

初亦能鳴而不鳴不鳴所以為謙謙者也。二鳴之而

中心得不鳴之而不得則非飾謙也

九三勞謙君子有終吉象曰勞謙君子萬民服也

証籤曰。互坎則勞互震則鳴矣。于三言勞而反不言鳴者謙可鳴也。勞不可鳴也。孔子所云勞而不伐有功而不德正以言其不鳴也。勞而不鳴則萬民服矣

周易証籤

上經上

七

萬民坤也服亦坤辭涉大川之謂勞

六四无不利撝謙象曰无不利撝謙不違則也

証籤曰。撝者手撝之却之也。義詳二師記以三之勞

也不但不敢鳴其勞而并撝其謙若曰吾謙也乎哉則謙之至也

六五不富以其鄰利用侵伐无不利象曰利用侵伐征

不服也

証籤曰。六爻惟五不言謙然曰不富則亦謙矣。夫謙者德之盛而非弱也有以其鄰之象焉。此與泰四之

離同故皆曰不富以其鄰。然泰四之以其鄰以勢以之勢盛而冰炭可合也。謙五之以其鄰以分以之分

嚴而臂指可聯也。下尺寸之詔而四方諸侯之長莫敢不奔走。既曰利用侵伐。又曰无不利。則利之至也。上六鳴謙利用行師。征邑國。象曰鳴謙志未得也可用行師。征邑國也。

証籤曰。上又曰鳴謙。則應爻之辭。利用行師。即五之利用侵伐。然用之以侵伐。三之所不敢辭。用之以行師。則三之所不敢任。故勞謙而不鳴者。其鳴不得不達于上也。傳曰志未得原之于三之心。而曰可用行師。征邑國。決之于三之才也。用侵伐。用行師。即所謂用涉大川者。

周易証籤 上經上 羊 証籤又曰。經曰利用行師。傳變其文曰可用行師者。

蓋剝上剝廬之小人。彼傳曰終不可用。已于師上籤詳之。然剝上之小人不可用。而剝上之君子可用。則謙三有終之君子。即剝上得與之君子矣。有終者良之所成。終得與者良之所成始矣。

周易証籤

上經下

會稽茹敦和遜來著

三三 坤下 震上

豫利建侯行師

証籤曰。屯辭利建侯。謙上利用行師。

彖曰。豫剛應而志行。順以動。豫

証籤曰。小畜之傳曰。剛中而志行。

豫順以動。故天地如之。而況建侯行師乎。天地以順動。故日月不過。而四時不忒。聖人以順動。則刑罰清而民服。豫之時義大矣哉。

証籤曰。小畜互離為日。豫互坎為月。日月言不過。則

周易証籤

上經下

一

小過之過也。豫震而互艮。小畜巽而互兌。震巽艮兌。謂之四時。已見乾文言。籤又以豫四為噬嗑之四。無屢校之初。無何校之上。故曰刑罰清。

象曰。雷出地奮。豫先王以作樂崇德。殷薦之上帝。以配祖考。

証籤曰。小義具矣。但豐初之遇其配主。二師記以為小過之四。與三相配。故謂之配主。此配祖考之配。豈其無端而恰合者。

初六鳴豫凶。象曰。初六鳴豫。志窮凶也。

証籤曰。謙者剝之上下易。而豫則復之上下易也。當其既易之後。則為豫四。當其未易之時。則尚為復初。

及其豫四而鳴之未晚也。乃于復初而汲汲以鳴之。此如雷然。雷自有發聲之候。使于至日閉關之時。而其聲四布。已有震驚百里之勢。則微陽之洩盡矣。復以何者為豫四俾知出地而奮乎。故傳以為志窮凶也。

六二介于石不終日貞吉。象曰不終日貞吉以中正也。証籤曰此聖人之極言幾也。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以艮之為成則艮之初陰為幾。屯三曰君子幾亦互艮之初陰可証矣。在豫二與四同功。若可相與以有成者。然二以中正之身。其于四之不中不正。若有不屑不潔之意。介于石者。靜若處女也。不終日者。動

周易証籤

上經下

二

若脫兔也。初之鳴者。蓋小人之假勢以為威。三之吁者。小人之希恩以為福。而二之超然于埃壘之表。在能決之于早。爾繫辭傳孔子之論此爻其許之也。至矣。

証籤又曰此爻經與傳皆不言幾。然所言皆幾也。亦不言作。然不終日則其作可知也。說卦傳艮為小石。石之為艮陰審矣。晉之介福為互艮之初。與此爻同。兌之介疾以孚于剝。故亦為艮初終日見乾三籤。

六三盱豫悔遲有悔。象曰盱豫有悔位不當也。

証籤曰盱張目而視之也。義詳二師記。豫四互坎與小畜之互離為對合。故三有盱象焉。豫在四而三盱

之早矣。悔也不盱。又恐其遲而失之。有悔也。經之所言悔與有盱者之心也。非所以為占也。傳乃即其心以為之占。蓋曰如是其悔之多也。夫安得不有悔也。則以位之不當。故與二之貞吉霄壤殊也。遲為震象歸妹之四曰遲歸有時。屯初曰盤桓亦遲義。

九四由豫大有得。勿疑朋盍簪。象曰由豫大有得。志大行也。

証籤曰卦之所以為豫者。四曰由豫焉。艮為徑路。人之所由以象言之。則艮象也。震為大塗矣。大塗不可由乎。而必艮之徑路乎。蓋易之言由者。二由豫之外。有由頤。以由頤之為艮也。故知由豫之為艮也。得固

周易証籤

上經下

三

震辭以一陽而上下應。故謂之大有得。豫四與小畜之四合。小畜之上所謂君子征凶者。蓋指豫四而言。而傳之釋征凶者。則以為有所疑。然巽疑而震決。且卦有不得不合之勢。疑之何益之與。有故又戒以勿疑也。朋者坤也。以五陰而統于一陽。朋之盍也。如髮之盍于簪焉。此行果侯師之訓也。有執漢義以相難者。小義已辨之詳也。

証籤又曰五居君位而辱廢如此。非四則無以立矣。故舊論此爻謂如諸葛公之在蜀。如太原王之在燕。四以不中不正之故。為之二者已見。幾而作矣。然二守節而四達權。雖居不中不正之位而不礙其為志。

之大行蓋卦止一陽所謂舍我其誰者也

六五貞疾恒不死象曰六五貞疾乘剛也恒不死中未亡也

証籤曰柔係剛則疾柔乘剛則疾故說卦傳曰莫疾乎雷莫疾乎風然而巽初得坎初震中得坎上震巽之疾可以坎之心病概之也兌死而震生豫五之乘剛其疾也宜也然固為震體安得死乎微特在豫不死益一陽而小過兌矣不死也再益一陽而恒大兌矣不死也其為震生如故也則四雖不中不正不可謂无功于五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四

疾而貞可以不死若疾非貞疾則其死也必矣非四之所能救也五之所以為貞者蓋徒以中故亡者中辭

上六冥豫成有渝无咎象曰冥豫在上何可長也証籤曰此為小過之上發也小過之上與三之艮剛為應爻艮為成亦為光明今豫之上六不光不明而為冥豫以應爻之艮變故也然亦幸而三之成有渝使其不渝方且飛鳥離之為凶為膏安得无咎哉巽為長蓋小過艮三又互巽矣升上亦曰冥升詳升籤升亦小過之變

三三震上

隨元亨利貞无咎

証籤曰隨足也卦蓋以震足得名否為天地不交之卦至于隨而以否之上來居于初是為天氣之下降以否之初往居于上是為地氣之上升故全予以四德之占且曰无咎焉咎在否耳不否而何咎也

象曰隨剛來而下柔動而說隨大亨貞无咎而天下隨時之義大矣哉

証籤曰剛來下柔為否之變否者乾坤之卦一變而震兌艮巽皆具震兌艮巽為四時前籤屢言之矣又况其互為漸而漸互未濟未濟互既濟有隱然之坎

周易証籤

上經下

五

離焉故曰天下隨時而極贊其義之大也

証籤又曰隨之三四易則既濟矣何必互而又互若是之紆也然既濟未濟自有其時前籤所言屯蒙需訟變其一爻皆可以為既未濟而斷不能者時未至也時未至則惟有隨時之一法虛與委蛇以待之使其時之既至震用伐鬼方不過盡之三四易爾聖人豈肯必為其紆哉

象曰澤中有雷隨君子以嚮晦入宴息

証籤曰乾三有終日之象日終則嚮晦矣晦者坤也入而宴息以否上為隨初也坤宴震息入為巽象以坤初得巽初故亦言入焉與訟之入于淵同

初九官有渝貞吉出門交有功象曰官有渝從正吉也出門交有功不失也

証籤曰官者易之稀辭未有再也二師記曰官者位也否之為卦天上而地下天本上而地本下中庸謂之天地位樂記謂之天地官今以否之上來居于初則官有渝矣其言是也同人之初從姤上來隨初從否上來姤上否上皆乾三得艮象故皆謂之出門已于同人籤証之矣但同人之初為離初故傳謂之出門而經但曰于門隨初又居互艮之下故經直謂之出門也以否之上下不交特著其交焉有功則坤之易從有功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六

証籤又曰豫上曰成有渝隨初曰官有渝義本不關而辭若相屬亦偶然爾

六二係小子失丈夫象曰係小子弗兼與也

証籤曰六三互巽為繩有係象二艮初為小子係小子者三之係二也而失四之丈夫矣

六三係丈夫失小子隨有求得利居貞象曰係丈夫志舍下也

証籤曰三既以係小子之故致失四之丈夫于是改而係四之丈夫則不能不失二之小子與可兼也係不可兼也志舍下者自以為魚之嗜輕重之權也初為震求亦為震得二三皆初之所求亦皆初之所

得然二無所係三有所係則二貞而三不貞故戒之

曰利居貞傳不釋居貞之義者經意已盡也証籤又曰三與四易則成既濟今上係下係如此所以無望于既濟也蓋能既濟者能無所係者也

九四隨有獲貞凶有孚在道以明何咎象曰隨有獲其義凶也有孚在道明功也

証籤曰既曰隨矣不可以有係也係非隨之道也然三固不敢自謂其隨也以其陰也初與四皆陽爻隨矣乃一則有求則謂之隨有求一則有獲則謂之隨有獲隨不可以有係况可以求與獲乎然初貞吉而四貞凶者二三本震體為初之所宜有四之有獲則

周易証籤

上經下

七

爭矣爭則凶矣幸而四為兌體有孚以察于初之道而明其功明其功則不敢爭其獲也此所以凶而咎不及之也蓋四之與初敵應也一求一獲者以其敵在道以明者以其應曰獲曰貞曰明皆良也道者初辭詳履二籤以在為察二師記之說即以為所在之在亦可

九五孚于嘉吉象曰孚于嘉位正中也

証籤曰字者兌字也以兌之孚字于嘉也無所係無所求無所獲此之謂孚此之謂嘉矣并不言隨者忘乎隨者也忘乎隨則真能隨者也

証籤又曰乾文言曰亨者嘉之會也卦辭全具四德

初之出門而交者乾之元此爻則正言其亨是固不待言但隨雖不能為既濟而其五實既濟之五其二實既濟之二二五之應多矣不皆予之以嘉于隨之二五獨予之以嘉聖人之意微矣証之全經遯五曰嘉遯遯之二五既濟之二五也以遯之初上易而為革也革二之傳曰行有嘉革之二五既濟之二五也以革四之改命改而為既濟也惟離上之有嘉折首似非二五然離五為出征之離則離五變亦為既濟之二五焉非是不言嘉矣蓋明乎其嘉而後可以言會明乎其會而後可以言亨則讀易者安可不言証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八

上六拘係之乃從維之王用亨于西山象曰拘係之上窮也

証籤曰四艮手則拘之三巽繩則係之二非巽繩不可以言係也曰維之至于上并不可以言維矣而謂之從維詞窮也聖人之詞窮如此以上之窮故上之窮亦以不能隨故所謂用力愈多見功愈寡者也前籤言三係二四初求四獲皆二陰此所謂拘係從維者則指初而言

証籤又曰王用亨于西山雖繫于上之爻其象則卦之全象于拘繫從維不相屬也故傳不之及也按虞師逸象曰乾為王初本否上乾三之爻故曰王兌西

而艮山曰西山隨之為卦變否而互漸于是由未濟而趨于既濟雖其事尚紆其幾已兆矣聖人序卦以隨蠱為升降之樞于隨曰王用亨于西山而于升曰王用亨于岐山岐山之文雖寄于升實則為蠱發以利于不息之貞升之即蠱爾西山與岐山非兩山見小義用亨詳升籤

周易証籤

上經下

九

三三巽下
民上

蠱元亨利涉大川先甲三日後甲三日

証籤曰蠱者事也蓋以上爻得名隨全具四德蠱第
言元亨而不言利貞者寄其文于升也升上曰利于
不息之貞卽蠱之利貞也夫蠱以泰之乾初往居于
上而成卦蠱之所以元亨者以其貞兩于蠱沒之而
反寄之于升者聖人蓋甚重乎蠱之貞以爲其義非
一卦之所能盡欲使人隨所遇而得之也未濟之三
日利涉大川其四曰震用伐鬼方其伐鬼方也卽其
涉大川也震用者蠱之震也則蠱之涉大川卽未濟
之涉大川矣以蠱之震伐鬼方爲未濟而聖人之易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十

于是乎終則蠱之重何如乎嗚呼聖人之于蠱至矣
証籤又曰今易有八卦方位圖震東兌西離南坎北
在四正乾西北坤西南艮東北巽東南在四隅其源
出于說卦傳意古之爲易亦必有按方位而圖之者
方位之說文王繫卦辭往往用之如西南得朋東北
喪朋義已畧見于坤籤矣今庚甲之先後亦方位之
說也蓋蠱互震兌甲也者震也庚也者兌也震居東
之正先震之三位爲西北之乾後震之三位爲西南
之坤卦之下乾上坤者爲泰是爲未變之蠱兌居西
之正先兌之三位爲東南之巽後兌之三位爲東北
之艮卦之下巽上艮者爲蠱是爲既變之泰其不言

周易證籤 上經下

位而言曰者以甲庚之爲日也既曰甲庚則不可以
言位也八卦之方位從五十五四十五兩圖而來乾
數六五藏一而生坎一坎數也故坎居正北艮數八
五藏三而生震三震數也故震居正東巽數七五藏
二而生離二離數也故離居正南坤數九五藏四而
生兌四兌數也故兌居正西震兌坎離者乾坤艮巽
之所生故方位尊四隅而卑四正夫然而蠱之重何
如矣聖人于蠱特繫以庚甲之辭所以明蠱之重在
六十四卦之中不可以有再也先庚後庚又寄其文
于巽五以巽五之一變而蠱與利貞之寄于升同也
嗚呼聖人之于蠱至矣詳見八卦方位守傳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十一

象曰蠱剛上而柔下巽而止蠱蠱元亨而天下治也利
涉大川往有事也先甲三日後甲三日終則有始天行
也
証籤曰文言傳曰乾元用九天下治也所以著潛龍
之用也蠱上不事王侯非潛龍乎所以言元亨而天
下治也則蠱元卽乾元也巽初言志治者以巽五一
變而蠱也涉大川曰往有事指上爻而言則前籤
舛矣而不舛者蓋必蠱之往有事而後未濟之四可
以伐鬼方也終則有始與恒同謂之天行地統于天
也
象曰山下有風蠱君子以振民育德

証籤曰振者將飛而振其羽小過之翼上下張故有飛鳥之象恒之翼上張而下不張不能飛也故其上曰振恒而已矣卦下五爻體小過而偏其翼亦曰振焉民者初也育德與蒙同蠱之與蒙不同者三而已故育德同也

初六幹父之蠱有子考无咎厲終言象曰幹父之蠱意承考也

証籤曰乾父而坤母初者乾之變是父之蠱也子謂互震則三也考者廟稱乾既變則父而考矣厲與終皆乾三之辭

九二幹母之蠱不可貞象曰幹母之蠱得中道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三

証籤曰上者坤之變是母之蠱也幹父蠱責之震幹母蠱責之兌二為互兌之初故以母蠱屬之九之居二非正也而欲幹母蠱則不可守其陰位陰爻之常未濟九二其辭曰貞吉而傳釋之曰中以行正正與此爻之不可貞得中道相發蓋蠱二即未濟之二矣九三幹父之蠱小有悔无大咎象曰幹父之蠱終无咎也

証籤曰三為幹父蠱之主爻而不免于有悔者以四之裕之也其有悔也小而已矣未能亡也

六四裕父之蠱往見吝象曰裕父之蠱往未得也

証籤曰裕者寬而不迫之意而于幹父蠱則非所宜

蓋此正當震用伐鬼方之時而三乃不動不變如此以此幹父蠱直裕之而已矣此所以三有悔而四見吝也傳言往未得蓋曰此非四之過三之過也往者震往得者震得若之何其未也是裕之也

六五幹父之蠱用譽象曰幹父用譽承以德也

証籤曰譽者離也蠱五而有離譽則三已與四易而為未濟矣在彼曰用伐鬼方而此曰用譽雖所用不同而其為震用則同承以德者承之以震德也其為震德也奈何蓋咸四曰貞吉悔亡是為震德之存大壯四曰貞吉悔亡是為震德之發至于未濟之四遂曰貞吉悔亡震用伐鬼方于以全震德之用而易亦

周易証籤

上經下

三

以是終焉聖人恐天下後世之讀易者謂伐鬼方之震未必為蠱三之震也則又于巽五著之曰貞吉悔亡夫先庚後庚之辭聖人所為寄之于巽五者也以巽五之一變而蠱也今貞吉悔亡又與未濟之四同則此貞吉悔亡謂非震用伐鬼方之貞吉悔亡得乎以此知此傳之所謂承以德者震德也震德者貞吉悔亡之德也夫悔亡即亡其小有悔者也

証籤又曰或言貞吉悔亡者震之占不必為震之德且易四言貞吉悔亡未嘗言德今日貞吉悔亡之德不免為無証之辭不知咸四之貞吉悔亡孔子于十八爻中論之獨詳而歸之于精義入神以致用利用

安身以崇德。利用者即利。此伐鬼方之用。崇德者即崇此承以德之德。則貞吉。悔亡之德。非無証之辭也。上九不事王侯。高尚其事。象曰：不事王侯。志可則也。証籤曰：蠱互歸妹。則三為四。為震侯歸妹。五既濟。則三居九五。為王。凡此皆三之事。非初之事也。故曰：不事王侯。初之于上。以巽五之變。故曰：高尚焉。則者。艮之本象也。或言此爻泰伯當之。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十四

三三兌下坤上

臨元亨利貞。至于八月有凶。

証籤曰：臨者兼畫之震也。而覆卦為觀。為兼畫之艮。以震之為元。元則必亨。以艮之為貞。貞則必利。蓋臨元亨而觀利貞也。今并四德而全繫之于臨。故觀辭無占焉。六十四卦之辭。有吉有凶。未有不繫以占者。其不繫以占者。觀與晉而已。晉義自見。本籤至于臨之與觀。雖曰覆卦。而有非他覆卦所可例者。是何也。臨者上臨下也。而臨之陽在初二。此豈有當于上臨下之義者。蓋必二居于五。為知臨。初居于上。為敦臨。而後可以為臨。則已覆而為觀矣。故聖人于卦辭曰。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十五

至于八月有凶。于四則曰：至臨。則不以臨為臨。而以觀為臨。固明文之昭昭可據者。且觀傳不曰：大觀在上。乎在上者。不為臨。豈在下者。為臨乎。

象曰：臨剛浸而長。說而順。剛中而應。大亨以正。天之道也。至于八月有凶。消不久也。

象曰：澤上有地。臨。君子以教思無窮。容保民無疆。証籤曰：言教始于臨。已畧見蒙籤。然教而曰：思則艮象也。觀五觀民。因而省方。以設教。教思可謂無窮矣。且容之為異。保亦為艮。則此傳皆為觀設。全屬覆卦之辭。

初九成臨。貞吉。象曰：成臨貞吉。志行正也。

証籤曰。卦之下。艮上兌者。謂之咸。上下易之。下兌而上艮。則為損。今臨下兌矣。其上則坤而不良。非損也。然上之辭曰。敦臨。非艮象乎。重艮之上曰。敦。艮不可証乎。聖人繫其上曰。敦臨。因而于初于二。皆繫之曰。咸。臨且一咸之不足。而再咸之若。惟恐人之不悟也。者。若曰。是臨也。即隱然之損。是咸之所為。上下易者。兩。

証籤又曰。臨為隱然之損。損與咸為上下易。故初二皆曰。咸臨。在初得咸之四。焉咸四貞吉。故臨初亦貞吉。咸于觀上。故志行正者貞也。屯初亦曰。志行正。詳本籤。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去

九二咸臨。吉元不利。象曰。咸臨吉元不利。未順命也。

証籤曰。初咸于觀之上。二咸于觀之五。損二利貞而已。征則凶。而不利。臨二无不利者。臨二宜征者也。蓋必上之于五。而後為大觀之在上。播其異命。而天下順之。傳曰。未順命。以其未為觀五也。

六三甘臨。无攸利。既憂之。无咎。象曰。甘臨位不當也。既憂之。咎不長也。

証籤曰。无攸利。即卦辭之有凶。當其未覆是爻也。為乾之長。故曰。甘臨。覆之則是爻也。為乾之消。故曰。无攸利。憂之。誰二憂之也。至于八月。有凶。憂辭也。消之不久。豈二之所不知哉。天行為自然之理。故曰。咎不。

長也。巽為長。乾三甘而坤三苦。見節籤。六四至臨。无咎。象曰。至臨无咎。位當也。

証籤曰。坤為至。而坤之為至也。以初履霜而堅冰至。是也。復曰。至日者。天行之息。臨于卦曰。至于八月于四。曰。至臨者。天行之消。皆履霜堅冰之旨。

証籤又曰。臨與觀相覆。然三之甘。臨尚有剛長之勢。必至于四。而後言至焉。卦言八月有凶。四之至。至于八月也。而反曰。无咎者。則三辭預解之三。既憂之。而无咎。四安得有咎也。臨為十二月。而聖人早言八月之有凶。聖人亦憂之而已矣。憂之。而可以无咎。雖三之位不當者。且然。况四之位當者乎。夫易之為書。聖人教人以憂者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去

六五知臨。大君之宜。吉。象曰。大君之宜。行中之謂也。

証籤曰。虞師以中庸。唯天下至聖。為能聰明睿知。足以有臨。釋此爻之義。然而聰明睿知。非中庸之辭。繫辭傳之辭也。繫辭傳曰。神以知來。知以藏往。其孰能與于此哉。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夫曰。聰曰。明曰。睿。皆知也。知則神矣。神則知矣。前于乾文言。義。明知為乾坤之合德。故在人。則貫乎仁義禮信。而在天。則統乎元亨利貞。焉中庸足以有臨。統乎容執敬。別亦此義。

上六敦臨。吉。无咎。象曰。敦臨之吉。志在內也。

証籤曰。知臨為良。敦臨亦為良。觀為兼良。故兩得良。象焉。吉與五同。无咎與三四同。志在內。與志行正為。相答之辭。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太

三三坤上

觀盥而不薦有孚顒若

証籤曰。臨以覆觀為義。觀則不主于覆也。又以五之初而變。頤為義。故其名曰觀焉。蓋觀必以目。而卦乃無離。必五之于初。而為頤。則大離也。大離則所謂大觀者也。其曰盥而不薦。有孚顒若何也。

証籤又曰。五互艮為手。而巽為潔齊。盥者所以潔齊其手也。既潔齊其手。而下居于頤初。頤初者。震初是祭主之位也。雖珪幣牲醴之屬。向未有所進。然而有孚其中。顒若其外。于斯時也。洋洋乎。如其上。如其左。右焉。儼然必有見乎。其位。肅然必有聞乎其容。

周易証籤

上經下

九

聲焉。夫以目視物之謂觀。而觀乎不可見之鬼神。則觀之最精者也。

彖曰。大觀在上。順而巽。中正以觀天下。

証籤曰。此未變之五也。

觀盥而不薦。有孚顒若。下觀而化也。觀天之神道。而四時不忒。聖人以神道設教。而天下服矣。

証籤曰。鬼神在上。祭者自下而觀之。然而不能不有孚。不能不顒若者。是鬼神之化之也。所謂奏格無言。時靡有爭者也。聖人之設教也。以其身為鬼神使。天下之觀之。而化之也。如祭者之化于鬼神。所謂不賞而民勸。不怒而民威于鈇鉞者也。天神道。聖人亦神。

道聖人一天也此言既變之五也

証籤又曰兌為孚而卦無兌其言有孚何取焉不知中孚互頤既已頤不患不有孚矣此傳下觀而化中孚傳孚乃化邦兩化字亦如符節之合觀良巽臨兌震合之為四時臨之初二中孚之初二也觀之五上中孚之五上也

象曰風行地上觀先王以省方觀民設教

証籤曰臨之无窮者教思而已矣至于觀民設教乃見教思之實坤為方五之初有省方之象復傳言不省方義詳本籤

初六童觀小人无咎君子吝象曰初六童觀小人道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三

証籤曰艮初為童觀為兼艮故初之觀為童觀焉既已童矣則當仰觀于上取法于長者故又曰小人无咎而傳則曰小人道也特是五君子也而省方觀民設教方將下而居于初而初辭又曰君子吝似與卦意抵牾者是何也五曰觀我生然當其中正以觀天下則以天下為我當其下觀而化也觀于天之神道也則以天之神道為我苟如小人之童觀則置我于何等是安得不吝也

六二闕觀利女貞象曰闕觀女貞亦可醜也

証籤曰初為童而二居中得位為女貞女不可以觀而又不能不觀于是闕之其闕也以為觀也雖然二

五本正應惜其多此一闕爾二之子女本無不貞者而闕則非女之貞也爻辭勗之而已而傳乃直從而醜之誅其闕之心也則為女貞者非必居中得位之可恃也

六三觀我生進退象曰觀我生進退未失道也

証籤曰五觀我生而傳曰觀民則五無我者也三何人乎雖于初二為差進然尚未離乎婦稚之域而乃汲汲然曰觀我生且巽初為進退三在觀為坤上未及乎巽初有何進退之可言而乃汲汲然曰觀我生進退此其觀我生也全涉于有私與五之觀我生霄壤殊矣夫無我則廓然而大公有我則我飽而

周易証籤

上經下

三

人之饑可以不恤我煥而人之寒可以不知雞鳴而起孳孳不已者凡以為我而已于是以其一我橫塞天地而爭鬪攘奪之禍無所不至然而無我其性也我非其性也聖人欲排去天下之我而淪其性源特于觀之五與三明其旨焉言易者慎勿以膚詞蒙之也

六四觀國之光利用賓于王象曰觀國之光尚賓也

証籤曰坤國良光巽賓尚賓者尚而賓于五所以釋于王也餘義二師記備矣

九五觀我生君子无咎象曰觀我生觀民也

証籤曰震之為生實兼大生廣生之義天下之生久

矣。五乃引而我之大哉。我乎大哉。觀乎象傳中正以觀天下象。傳省方觀民此爻實主之。三代盛王之事也。頤傳天地養萬物。聖人養賢以及萬民。蒙傳蒙以養正。聖功也。蓋猶爲此爻發也。

上九觀其生。君子无咎。象曰觀其生志未平也。

証籤曰其者有所係屬之辭。指三也。三他無所顧。汲然號于天下曰觀我生私也。志之不平甚矣。五方以觀民爲志。豈能恤一人之私。上以正應。故獨從而觀之。曰觀其生焉。上亦君子也。君子故不私于其身。然不能不私于其應。以是爲志之平。則未也。三本重艮之三。亦互震。曰生。曰志。皆震辭。

周易証籤

上經下

三

三三震下

噬嗑亨利用獄

証籤曰此頤之變也。唯其爲頤之變而噬嗑以名。然三陰三陽之卦。皆從否泰來。其乾變而離者。既未濟外曰噬嗑。曰賁。曰豐。曰旅。皆象獄。則以離之爲獄也。

豕曰頤中有物曰噬嗑

証籤曰頤止上下二陽而無四陽。則其中無物。無物非食時。故不噬亦不嗑。既有物矣。則必須噬而噬之。雜卦傳于頤曰養正于噬嗑。曰食。義自明。

証籤又曰易之言物皆通辭。陰曰陰物。陽曰陽物。陰陽雜居。則曰雜物。唯此物爲坎象。與家人傳之言有物同。

周易証籤

上經下

三

物同

噬嗑而亨。剛柔分動而明。雷電合而章。柔得中而上行。雖不當位。利用獄也。

証籤曰否泰之剛柔聚。噬嗑與賁之剛柔分。所謂物以羣分是也。柔得中而上行。又謂益四之五。此所以釋噬嗑之亨。

象曰雷電噬嗑先王以明罰勅法

証籤曰五離明。故曰明罰。四坎法。故曰勅法。然四五皆不當位。故雖利用獄。而不言用刑。致刑蓋聖人之慎于刑。如此雷電與泰之天地交同。

初九履校滅趾无咎。象曰履校滅趾不行也。

証籤曰校者刑具也屨校施之于足者震足故屨離獄而坎刑初非坎何以象校半坎也初二半坎為屨校無下陰故滅趾滅者沒也言為校所掩而不見也此震初而半坎者也蒙初說之而吝此滅趾而无咎彼則利用刑人此則利用獄也傳曰不行者滅趾故不行也

六二噬膚滅鼻无咎象曰噬膚滅鼻乘剛也証籤曰睽二滅鼻噬嗑之二雖噬膚而不滅鼻乃于睽弟曰厥宗噬膚而已而滅鼻之文乃見于噬嗑蓋以二之乘剛已有將變之勢故特著其象焉在睽則滅鼻之象已成故于四言其剛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雷

証籤又曰艮初為膚剝四亦艮初則曰剝牀以膚夫姤正巽倒巽皆曰臀无膚尤可証艮為鼻滅鼻亦滅其艮之初蓋艮初者鼻之竅也卦下五爻一吉而四无咎二居中得正固无咎之尤者

証籤附曰否之為卦五陽而二陰未嘗不應其應也未嘗不中且正也然而否矣上下不交隔絕之勢成矣今以否之五來居于初于是向之隔絕者且驟而相比而噬膚之情生焉夫噬膚者兒女子牀第燕蝶之私不可告人之事似不宜著之于經然而蟲蠕蟻蠢何者不關至理而必以腊肉乾肺例之則反覺其無義也

六三噬腊肉遇毒小吝无咎象曰遇毒位不當也

証籤曰腊肉義詳二師記及小義據象蓋剛骨而柔肉四五離體象乾肺乾肉自初至四為大離故三象腊肉則乾之尤者也古人言厚味腊毒言毒之腊非言腊之毒而腊之毒可知雖然腊之為毒肉耳雖毒不為甚害故小吝而无咎也

証籤又曰坎為毒故師傳言毒天下此之毒以四之互坎爾巽為遇故姤傳言姤遇也此之遇以其在否為互巽之爻爾傳言三之位不當所以明二之位當焉爾

九四噬乾肺得金矢利艱貞吉象曰利艱貞吉未光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雷

証籤曰肺義詳二師記金矢詳小義坎為弓然坎之所以為弓以其注矢爾或乃言離為矢旅五方且射雉一矢亡離安得矢也解黃矢睽弧矢皆坎象無可易者

艮為光四為互艮之爻宜其光矣而傳謂之未光者何証籤曰卦有三陽初之屨校小懲大誠為小人之福上之何校罪大惡極凶爻之最也四介乎初與上之間不中不正雖互艮而未嘗不互坎但見其坎之陷未見其艮之光也重震之四互艮亦互坎傳亦曰未光與此爻同

未光而又得艱貞之吉者何証籤曰四為頤中之物

故以頤為獄遂為用獄之官。豫○四○即○噬○嗑○之○四○前○于○豫○籖○言○之○矣○刑○罰○清○而○民○服○非○明○罰○勅○法○之○效○乎○四○于○卦○為○不○中○而○于○乾○則○中○乾○德○未○可○沫○也○利○艱○貞○之○利○固○即○利○用○獄○之○利○四○之○利○四○之○亨○矣○于○四○无○咎○之○中○獨○得○一○吉○焉○則○未○光○者○有○時○而○光○蓋○艱○貞○者○坎○艱○而○艱○貞○也○

六五噬乾肉得黃金貞厲无咎象曰貞厲无咎得當也。証籖曰乾肉義見二師記黃金見小義黃金者初也初本否乾之中為金自離中言之則謂之黃金五噬乾肉而初得黃金焉剛柔之分也四貞上屬五居其中而无咎以剛柔分而得其當故也然于位為不當

周易証籖

上經下

美

故傳不言位也

得為震辭黃金在震初言得可也四為離初亦言得者何証籖曰四在否為乾初其得亦震得也四非乾初則其矢將不為金矢矣但噬乾肺者四得黃矢者四一爻而兩象與五之得不同

上九何校滅耳凶象曰何校滅耳聽不明也

証籖曰何校施之于頸者此亦半坎也蓋艱上而半坎者也五上半坎為何校無上陰故滅耳雖坎之為耳必上陰而後為耳也滅之則曰不聽可矣而曰聽不明者終以離上故夫四之傳亦曰聽不明則以聞言為聽不信為不明與此異也

三三 艱上

賁亨小利有攸往

象曰賁亨柔來而文剛故亨分剛上而文柔故小利有攸往天文也文明以止人文也

証籖曰噬嗑與賁皆剛柔分之卦先以泰上之柔來而文剛而後分泰二之剛以上而文柔傳言卦之變無有詳于此者天文指上上為天位曰天文離中在下卦之中曰人文按說卦傳坤為文

觀乎天文以察時變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

証籖曰既濟為戊己之合得時之正故革之象傳曰治歷明時賁者既濟之漸也此所謂時變也觀下觀

周易証籖

上經下

美

而化而賁為化之成觀天文者下離觀人文者上之大離

証籖又曰噬嗑曰頤中有物矣而于賁復返之于觀聖人之于卦變雖轉相嬗之後猶不忘所自如此

象曰山下有火賁君子以明庶政无敢折獄

証籖曰坤為庶則庶政坤也下離明上艱明有獄而无敢折以俟之豐

初九賁其趾舍車而徒象曰舍車而徒義弗乘也

証籖曰此艱初之變然噬嗑之初滅趾此曰賁趾又覆卦之辭以為與滅趾者異也賁趾者莫若車今乃舍之而徒若以徒為賁也者傳釋之曰義弗乘是遵

何義哉。按乾文言于潛龍勿用曰下于見龍在田曰時舍時當舍則以舍為義矣。文言籤以為明在下者之既濟是也。蓋賁固蘄為既濟者也。

証籤又曰震為足則震亦為趾而艮之艮趾鼎之顛趾皆陰初各有說詳本籤。

六二賁其須象曰賁其須與上興也。

証籤曰需之傳曰需須也而需辭曰有孚光亨則需固將為大畜者卦之與大畜異者二爾故二有須義焉。且以泰之乾中與上而興其能為既濟與不能為既濟皆未可知是安得不須之也。

証籤又曰旅三之傳曰以旅與下以否五之陽下而

周易証籤

上經下

无

與三也。而此傳曰與上是以泰二之陽上而與四是証之最切者與四則豐矣。然賁上又由豐四而變故曰與上興非豐四則不震非震則不興。

九二賁如濡如承貞吉象曰承貞之吉終莫之陵也。

証籤曰三五坎故濡如既濟之四曰繻有衣袽此濡六卦之與重艮異者初爾艮初曰艮其趾賁初曰賁其趾賁即賁其所艮之趾爾故艮初曰利承貞而賁三遂曰承貞吉焉承貞本坤德艮為喪明之慶全得坤德亦承貞三承貞則上之承貞可知豈有上之承貞陵三之承貞者艮為山亦為陵而此為陵下之陵易之同辭者皆同象也。

六四賁如皤如白馬翰如匪寇婚媾象曰六四當位疑也匪寇婚媾終无尤也。

証籤曰皤如白也皤如而白馬人白馬亦白也人白馬亦白則白之至也。按說卦傳巽為白此象之不可易者四非巽爻而白之為象乃層見而疊出則前者與上興之籤謂上而與四其義為得矣。蓋二之陽上而與四則四豐之四矣豐之四互巽于是其人皤如其馬白馬矣。

賁四何必白特以豐四白之者何証籤曰為上之白賁故也上非巽爻而何以白賁必自四往而後上之賁可以白也故曰賁四豐四也則四之白即上之白矣。

周易証籤

上經下

无

其又曰匪寇婚媾者何且傳言當位疑與終无尤者何証籤曰昔者孔子筮得賁而曰不吉先泰諸師凡言易者屢言之賁何以不吉以三陽不中故也蓋以泰二之陽上并于五為既濟則中中則當位而賁如皤如者乃反以當位為疑何疑爾疑其為寇也以疑之不解遂白馬翰如而去不止于五而止于上焉于是賁之三陽從此不中矣夫既濟之二五婚媾也匪寇也匪寇婚媾者尤之之辭雖然與上興而得其承貞之志上雖不中聽之可矣故曰終无尤也。

六五賁于丘園束帛戔戔吝終吉象曰六五之吉有喜

也

証籤曰。邱園。園而邱者。艮象上也。坤為帛。爻則半坤象也。卦有全坤而三隔之。其幅促狹。爻然也。四五爻。二亦爻。爻矣。爻故吝。賁于邱園。故終吉。傳言有喜。則其吉亦永貞之吉也。蓋喜震象也。上九白賁。无咎。象曰白賁。无咎。上得志也。証籤曰。賁者。以道賁其身而已矣。于初曰。徒于五曰。邱園。蓋隱道之卦。非有所謂五服五章者。故為白賁。而雜卦傳亦曰。賁。无色也。上即與上興之上。

周易証籤

上經下

辛

坤上

剝不利有攸往

象曰。剝剝也。柔變剛也。不利有攸往。小人長也。順而止之。觀象也。君子尚消息盈虛。天行也。

証籤曰。觀尙有兩陽。剝止一陽矣。前于八月有凶。傳言消不久。八月觀象。剝即八月之凶。故亦曰。觀象也。消息盈虛。君子尙之。此君子即碩果不食之君子。居卦之上。故言其尙也。

象曰。山附于地。剝上以厚下安宅。

証籤曰。兌為附。決對象。宅者居也。即上爻虛義。

初六剝牀以足。獲貞凶。象曰。剝牀以足以滅下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壬

証籤曰。剝從乾始。乾初為震。故言足焉。初剝則二三成巽。而巽象牀。重巽之卦。所謂巽在牀下者是矣。則足者牀足爾。故言剝牀以足焉。乾初貞剝之。則獲貞。故凶。傳曰。以滅下文自明。

六二剝牀以辨。獲貞凶。象曰。剝牀以辨。未有與也。

証籤曰。剝及於二。則二又與三四為牀。坎為辨。二在乾為乾中。得坎象。焉。小義據爾雅。革中絕謂之辨。則讀為匹見切。然其為象同。

以陰居二為得正。而亦曰。獲貞凶者。何。証籤曰。凡言剝者。以剝乾也。乾二龍德正中。則乾二貞矣。故獲之而凶也。傳言未有與者。艮為與也。

六三剝之无咎象曰剝之无咎失上下也

証籤曰三曰剝之无咎以其應也與夫三之若濡有
愠无咎同然夫三之傳曰終无咎也此傳曰失上下
也則不如遠矣彼以壯于頄故凶而夫夫則无咎此
雖不言凶其如上下之皆凶何失亦巽辭

六四剝牀以膚凶象曰剝牀以膚切近災也

証籤曰艮初為膚已見噬嗑籤剝膚則不必言剝牀
而猶曰牀者剝始終象巽故也震陰為災此艮陰而
言災者覆辭也復之有災皆在上于初遠矣未若剝
膚者為切近之災也

六五貫魚以宮人寵无不利象曰以宮人寵終无尤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畫

証籤曰爻之為象二師記詳矣不復贅也但卦辭言
不利有攸往傳曰不利有攸往小人長也五非小人
之長乎何以无不利乎若以五中為解則二之中而
且正者以為獲貞凶矣况五之中而不正者乎在爻
之意蓋曰若果能貫魚以宮人寵者則无不利矣而
不然者以四之剝膚例之是剝骨而及其髓也南北
史周齊陳隋之後宮胥是也傳言終无尤蓋亦同此
意

証籤又曰爻已變巽而艮而曰魚曰貫乃全取巽象
象有未變而預之者其精奪也有已變而因之者其
跡留也此四所以言剝牀

上九碩果不食君子得輿小人剝廬象曰君子得輿民
所載也小人剝廬終不可用也

証籤曰說卦傳乾為木果艮為果蓏艮果即乾果艮
一陽為果二陰為蓏乾果累然有果而無蓏故為木
果坎為食剝一陽即食一果

証籤又曰坤為輿而震不為輿然得輿則震矣剝上
九一爻獨為君子君子將因此一陽而得輿焉謂覆
之而為復也既覆之而為復則上居于初而初居于
上五陰皆小人而滅牀足者為小人之尤來居于上
并此一陽之庇于上者而剝之是剝廬也乾三為棟
故艮上有廬象

周易証籤

上經下

畫

得輿為復剝廬為坤其說不可用乎証籤曰君子得
輿之時即小人剝廬之時一得一剝非有兩候也剝
之為坤兩漢諸師主辟卦所以演聖人消息盈虛之
旨也而此爻則子經子傳皆以覆為義不以辟卦為
義蓋卦上正所謂用六利永貞者此傳何以言終不
可用乎又見師上謙上兩籤

震下坤上

復亨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反復其道七日來復利有攸

往
証籤曰此出之无疾爾曰出入无疾兼姤初言之也
姤之為入與復之為出如循環然出必有入入必有
出故兼言之也上五陰為重坤之朋盛矣初一陽爾
然五陰為將消之陰一陽為將長之陽陽雖微而可
恃五陰之盛不必懼也故朋來而无咎也自剝言之
為艮剛之反而復于其道自乾言之則自乾初至復
初得七日焉故曰反復其道七日來復也臨辭至于
八月彼主卦言之卦當一月故至觀而八月此據

周易証籤

上經下

畫

爻言之一爻當一日故七日也反復其道七日來復
所謂出入无疾者也利有攸往則所謂朋來无咎者
也

象曰復亨剛反

証籤曰艮為反而震為反生然惟艮反之而後震反
生也故此傳之剛反為剝上艮剛之反

動而以順行是以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反復其道七日

來復天行也利有攸往剛長也復其見天地之心乎

証籤曰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天地之心即
此不用之一也不可見也當其可見則為出于震之
帝為妙萬物之神為資始統天之乾元聖人洗心退

藏于密以聖人之心即天地之心

象曰雷在地中復先王以至日閉關商旅不行后不省

方
証籤曰七日來復來復之日即至日也一陽橫于重
坤之初坤為國象初為境上象震覆艮為境上之關
象艮陽在上為關震陽在下為閉象離上震下所謂
日中為市交易而退者復初亦噬嗑之初而無上離
無所謂日中之市是商之不行也旅亦離上以艮為
門故旅行今閉其下而無上離是旅之不行也觀五
省方觀民而為頤頤上為艮為大君是后也今有初
無上是后之不省方也按至日閉關不見于他經唯

周易証籤

上經下

畫

見于易爾虞典周官當以此補其闕矣

初九不遠復无祇悔元吉象曰不遠之復以修身也

証籤曰不遠復者覆卦之辭自剝艮而剛反由上復

初故不遠也祇者多也大也无祇悔之云若以為多

此一復者然而元吉矣此所謂大哉乾元者也艮陰

為身修有改義傳言以修身與經言不遠復同旨

六二休復吉象曰休復之吉以下仁也

証籤曰休為異象見否五籤乾知而坤仁而震則顯

諸仁傳言以下仁者惟仁者能下仁也

六三頻復厲无咎象曰頻復之厲義无咎也

証籤曰頻者比也蓋頻頻之謂復二三比謂之頻復

巽二三比謂之類巽辭爾非象也上凶故三厲然不應則義无咎也

六四中行獨復象曰中行獨復以從道也

証籤曰中行謂五陰之中義見二師記而本之鄭師獨復者中行獨故其復亦獨以其相應故非休類敦之可比也初微謂之獨矣四在外卦亦初微不相妨也傳言以從道者初謂之道即反復其道之道也益

三四皆言中行見本籤

六五敦復无悔象曰敦復无悔中以自考也

証籤曰二師記曰據爾雅邱再成謂之敦故重良之上曰敦良焉臨五為大君之臨而上又臨之復四為

周易証籤

上經下

美

中行之復而五又復之皆再成之義曰厚曰大曰高兼有之繫辭傳亦曰安土敦乎仁矣以上之凶而五近與之接或者其有悔乎然而无悔也傳曰中以自考考者稽爾猶視履考祥之考迷與否與當五之時不可以不考也中者其心然亦以位之中故曰中也四之中行五陰之中此則外卦之中也復又互坤為互坤之上

上六迷復凶有災眚用行師終有大敗以其國君凶至子十年不克征象曰迷復之凶反君道也

証籤曰坤辭先迷後得主于此爻暢其義焉考之于經于傳坎眚亦震眚坎者震之變也小過之上曰飛

鳥離之凶是謂災眚災重眚輕凶則兼之兼之則凶之至也而其傳曰已亢陽不可以亢况以陰而亢乎坤之迷亦坤之亢而已矣于坤明龍戰之旨而不言其凶先迷之凶于復上發之意言之不盡者雖聖人不能無所寄也

証籤又曰小過之四曰勿用承貞以上為飛鳥之凶先于四戒之矣剝復合而艮震具復為大震得小過之半焉故迷復之凶全得飛鳥之災眚則上固小人之尤者而用之以行師于是大敗于是以其國君凶于是十年不克征聖人言爻之凶未有復疊如此者誠畏之也餘義見師上謙上剝上三籤

周易証籤

上經下

美

三三震下
乾上

无妄元亨利貞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

証籤曰无妄之卦聖人之極言命也天之命即天之數而數不能不錯綜繫辭傳言天地之數又曰參伍以變錯綜其數是也當其錯之綜之方且千之萬之而未有窮庸人顛倒迷謬于其中至于智盡能索而不可測識則曰妄也聖人曰是錯之綜之者天之數即天之命是无妄也惟其然故惟聖人能參天兩地而倚數亦惟聖人能窮理盡性以致于命也

証籤又曰卦之具四德者凡七无妄居一焉蓋在天之命豈有不元亨利貞者而受之于人有其正即有

周易証籤

上經下

无

其匪正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安之也所謂順受其正是也

彖曰无妄剛自外來而為主于內動而健剛中而應大亨以正天之命也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无妄之往何之矣天命不祐行矣哉

証籤曰剛自外來者自遯上而來即肥遯之爻也遯為將否未否之卦聖人猶以係為嫌焉而深予其好樂其嘉與肥也今以肥遯之爻來居于初固有不甘于為否因而不甘于為遯者然而非其時矣故卦辭雖曰元亨利貞按之于爻惟四曰可貞而已至于上而直曰无攸利求所謂元亨更杳然而不可得因而

周易証籤 上經下

重歎之曰无妄之往何之矣天命不祐行矣哉則自外來者不宜來者也主即後得主之主震象也

象曰天下雷行物與无妄先王以茂對時育萬物

証籤曰雜卦傳曰无妄災也大畜時也災者命之厄時者命之通時亦命也同一風而沿沂不皆吉同一雨而耕蠶不並宜然而萬物何嘗不生生化化于其中則命之大也物與无妄者言凡物皆有命天下固無命外之物也大畜為无妄之覆故曰茂對時

初九无妄往吉象曰无妄之往得志也
証籤曰震初即乾初乾之外無震焉益以否之乾初為震初則初之占曰元吉渙以否之乾初為互震之

周易証籤

上經下

无

初則四之占曰元吉无妄之為卦乃于全乾之外又得一震于是乎震自為震乾自為乾彼此隔闕而不相浹也既為震初即無有不往者往固震之性矣卦辭勿用有攸往不難顯而恃之聖人猶予之以吉者幸其在初爾無所見其福焉無所見其災焉雖吉之可也以訟之上剛下險而曰惕中吉可例也傳曰得志者以為初之自得其志焉爾鹵莽滅裂毅然絕裾而去事不可諫意未嘗不深悲之也

六二不耕穫不菑畲則利有攸往象曰不耕穫未富也
証籤曰无妄之二遯之初也雖得位得中然以陰爻而居動體當初之欲往也猶初之志也故于无妄之

一一三三

福不能無艷心焉。于是戒之曰：使不耕而能穫，不菑而可以畚也。則利有攸往也。如其未也，利不利，未可知也。執鞭可求之意也。傳申之曰：不耕而穫，事所必無。借使有之，其遂可以富乎？則意又進焉。蓋无妄之福不可倖也。二不知无妄之不利，有攸往，奈何并遯初之勿用，有攸往而昧之也。

六三无妄之災，或繫之牛，行人之得，邑人之災。象曰：行人得牛，邑人災也。

証籤曰：三亦陰爻而居動體，于无妄之災，不能無畏。心焉。于是曉之曰：天下事有其得之者，必有其失之者。行人，邑人皆人也。而何別焉？猶人弓人得，井不必

周易証籤

上經下

早

其楚也。則无妄之災，不必辭也。或者不知誰何之辭，然而邑人也。謂之邑人之災，可也。

九四可貞，无咎。象曰：可貞，无咎，固有之也。

証籤曰：初无援于上，故吉。四互艮而无應于下，故可貞。可貞，則无咎也。遯不曰小利，貞乎？是貞也。非无妄之貞也。在遯，固有之者也。傳所以言其貞之可也。

九五无妄之疾，勿藥，有喜。象曰：无妄之藥，不可試也。

証籤曰：柔乘剛則疾，剛乘柔則疾。五何疾之有？疾在四耳。不觀遯三乎？遯三曰：係遯有疾，厲无妄之四。遯之三也。四之疾而五受之，五之疾所以為无妄之疾也。則何以為无妄之藥也？且勿藥，則何以有喜也？五

有无妄之疾，苟其藥之，不過求應于二而已矣。而二方為不耕之穫，不菑之畚，豈能藥五哉？无妄之藥，較之无妄之疾，殆有甚焉。所以勿藥而有喜也。震初之謂喜。

上九无妄行，有眚，无攸利。象曰：无妄之行，窮之災也。

証籤曰：乾為天，三四五互巽為命，而上為天之天命之所從出也。故直以无妄歸焉。五勿藥，則其不行可知。上何以行也？蓋肥遯者，既不安于上，而來居于初，則嘉遯者，其亦有欲往之思乎？卦辭匪正，有眚，四匪正，以可貞而无咎，則所謂匪正者，上當之矣。故以卦之全占歸之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早

証籤又曰：訟二即无妄之初，故曰剛來得中。二逋則邑人三百，尸无眚，彼之无眚，正與此之有眚相因。証籤又曰：災重而眚輕，經言眚，傳言災者，甚之也。眚爾恐未足以盡之也。傳言窮之災者，二文言九龍之災，以其變此之災，以其應。

三三 乾上

大畜利貞不家食吉利涉大川

証籤曰小畜畜一陰故小大畜畜二陰故大卦為遯之上下易又為大壯之初往居于上而卦辭則謂言需五之一變需五坎中坎為家為食今為艮是不家食也需坎為大川艮則既涉之大川故需與大畜並言利涉焉又見同人籤
証籤又曰小畜畜女壯大畜畜大壯畜又有止義見小畜籤

象曰大畜剛健篤實輝光日新其德

証籤曰此傳言需五之一變也剛健篤實為乾輝光

周易証籤

上經下

聖

為艮繫辭傳日新之謂盛德光者輝之外輝者光之內

剛上而尚賢能止健大正也不家食吉養賢也利涉大川應乎天也

証籤曰剛上而尚賢傳言大壯初之一變也需五居于上亦可謂之剛上而必曰大壯之初者在下位之謂賢需五之上不可謂之尚賢也繫辭傳又以尚賢大有之上亦夬初也大壯大者正故此曰大正義又見乾文言籤

証籤又曰中孚利涉大川大畜亦利涉大川中孚之傳曰中孚以利貞乃應乎天也大畜之傳曰利涉大

川應乎天也然中孚之三上應大畜之三上不應其諸所謂敵應者乎按大有之傳亦曰應乎天而時行三上亦不應大有之上曰自天祐之中孚之上曰翰音登于天大畜之上則曰何天之衢此三天字皆相因

象曰天在山中大畜君子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
証籤曰前言艮也往行亦艮也以兌之為口故經之象言者多以兌雖然兌言其言之者艮言其所言者艮五不曰言有序乎艮兌合而為乾故漢師荀九家曰乾為言

卦互兌不曰兌言而必曰艮言者何証籤曰此前言

周易証籤

上經下

聖

也艮言居上故前言兌可以為言而不可以為前言也震為往然為往之初艮者往之既也往行者既往之行故與前言配也坤為多識者記也然識亦知爾乾以易知則亦乾為識也

初九有厲利已象曰有厲利已不犯災也

証籤曰爻辭全以與无妄相覆為義大畜之初无妄之上也无妄之上為乾三故有厲行則无攸利故利已傳言不犯災者不犯窮之災也

九二與說輟象曰與說輟中无尤也

証籤曰二之與說輟猶利已也說輟者不行之象也小畜之說輟既詳本籤此之說輟又以大壯之四往

居于五于上為說與小畜辭同而象異然此兩說輒皆與大壯之輓相因

九三良馬逐利艱貞曰閑與衛利有攸往象曰利有攸往上合志也

証籤曰乾為良馬而三互震又馬故曰逐焉逐者言其馬之非一也易凡言逐者皆震矣馬之非一者閑之以備輿衛之用于是乎无妄之不利有攸往者今則利有攸往傳言上合志者无妄之初其傳曰得志今无妄之初往居于上三之利有攸往始與其欲往之志合也

六四童牛之牯元吉象曰六四元吉有喜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器

証籤曰坤為牛今半坤在艮體為童牛牯者艮陽之橫于其角也元吉者即黃離之元吉蓋在大畜為童牛在離為牯牛矣有喜與无妄之勿藥有喜相因无妄之三覆之為大畜之四則此爻正所謂不可試者故此喜亦從上爻而來以今者大畜之上即向者无妄之震初故也餘詳小義

六五豮豕之牙吉象曰六五之吉有慶也

証籤曰豮豕者去勢之豕需上坎而去其中爻是去勢之豕也馬牛豕皆畜也曰閑曰牯曰牙皆止之以養之則畜兼兩義大小畜皆然矣

上九何天之衢亨象曰何天之衢道大行也

証籤曰艮為路故曰衢居上故曰天之衢艮為手而肩為手之始故何之已詳何校籤矣天之衢日月星之所行而何之君之職也以洪範王之道王之路喻言之何亦卿尹大臣之事也故傳曰道大行也所由與无妄之行異矣

周易証籤

上經下

鑿

震下
艮上

頤貞吉觀頤自求口實

証籤曰。乾為首而震為頤。則頤者震初也。康成鄭師曰。頤。口輔車之名。上止下動。故謂之頤。則又以震初為下頤。艮上為上頤。貞吉者。初蓋於爻。凶而於卦吉也。頤初自觀五而來。即象傳所謂觀民。象傳之所謂下觀而化者。故頤辭特著之曰。觀頤以明其所自。然觀又臨之覆。今之下頤上頤。張而為口者。臨兌之口。爾則又宜求大過之四陽以實之。俾合而成全乾焉。求者雜卦傳之臨求。

彖曰頤貞吉養正則吉也觀頤觀其所養也自求口實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巽

觀其自養也

証籤曰。頤初之貞吉。猶臨初之貞吉也。而頤以養為義。則有以養其志行之正焉。蒙曰。蒙養井曰井養。鼎曰。鼎養皆自頤養始。未有養之不正而能吉者。養正則吉。所以釋卦辭之貞吉亦為凡為養者舉其例也。兩陽居初上。管乎始終。中四陰其所養。而四陰又以養初上之兩陽。謂之自養。坤者萬物皆致養焉。坤之為養舊矣。然卦辭言自求口實。易之言實者皆陽也。所謂剛健篤實是也。則必合乎大過之四陽為全乾。而後盡乎自養之義也。

天地養萬物聖人養賢以及萬民頤之時大矣哉

証籤曰。天地以卦位言。上為天。初為地。中四陰為萬物。上艮陽為聖人。蒙之聖功。籤已証之矣。蓋又以初為賢。而中四陰為萬民也。頤震艮。大過巽兌。為四時。又以其為大離。大坎。而中互乾坤。故直曰頤之時。大過之時。

象曰山下有雷頤君子以慎言語節飲食

証籤曰。二者口之職也。言語以臨兌之變故。坎為飲食。而重坎與節皆互頤。

初九舍爾靈龜觀我朵頤凶象曰觀我朵頤亦不足貴也

証籤曰。頤初自觀五來。觀五曰。觀我頤初亦曰。觀我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巽

卦變之明文也。由觀五而之于初。必自四始。四則晉。晉則離。離則龜。今不為晉。則不為離。是舍爾靈龜也。龜不食。故靈爾之靈龜。則舍之。而觀我之朵頤也。是我也。何足觀也。其凶必矣。傳曰。亦不足貴者。觀五之來。以貴下賤。不以觀民。而為口腹計。是噬其民也。安取乎其貴乎。亦者失望之辭也。

六二顛頤拂經于丘頤征凶象曰六二征凶行失類也
証籤曰。二五又言重坎之變。重坎之二下而為頤。是曰顛頤。顛頤則拂其坎二之經。於是為頤二者。謂上坎之未改。而求應焉。重坎之五互艮。而二求與之。應所謂于丘頤者也。求應故征。征故凶。傳曰。行失類者。

二拂經而居于初。五亦拂經而居于上。何應之有哉。其行也。失其陰陽之類者也。

六三拂頤貞凶十年勿用无攸利象曰十年勿用道大悖也

証籤曰。二五拂經。三則拂頤。三何以拂頤。體乎初而不聽乎初。應乎上而不聽乎上。故拂頤也。蓋頤三即小過之上矣。在小過之上曰飛鳥離之凶。是謂灾眚。上下易之為頤。三頤非大離乎。離之而凶。經于小過之上。已言之故。于此遂曰貞凶。貞凶者正乎凶也。凶之不可轉移者也。夫小過不宜上。而飛鳥居小過之最上。因是而翔于豐。因是而焚于旅。蓋無之而不凶。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巽

者。聖人於小過之四。即為之戒。曰往厲必戒。勿用永貞。至頤三。又重為之戒。曰十年勿用。在小過而飛在頤而不飛。似無所施其伎倆矣。而悖性教教。不但不改。始有甚焉。坎三。蒙三。屯三。初上變而三之為三者。不變。故坎三曰勿用。蒙三曰勿用。取女屯三則卦辭曰勿用。有攸往。其勿用也。皆頤三之勿用也。易之為戒。未有詳。週篤如此。爻者勿用而又曰无攸利。貞凶之餘辭。亦勿用之餘辭也。至于屯又上下易之為解。然後公用射隼於高墉之上。隼即小過之飛鳥矣。彼傳曰以解悖。即解此大悖之悖也。公者誰。未濟震用伐鬼方之震也。卦之上下易者為十年。此十年為

小過易而頤屯十年為屯易而解。然小過十年而頤屯又十年而解。有此飛鳥。以至於獲之。其為十年已再也。獲之之難。蓋其悖之至。而伐鬼方之為功大也。曰十年曰勿用。皆畧見前籤。此本籤復詳之也。

六四頤頤吉虎視眈眈其欲逐逐无咎象曰頤頤之吉上施光也

証籤曰。初以晉離為龜。四又以晉離為良虎之視。故二之顛頤是顛坎之二。以為頤証之於拂經。四之顛頤是顛晉之四。以為頤証之於虎視也。小義曰。龜以不食為德。舍之而采頤則凶。虎以食為德。雖眈眈逐逐而猶吉。是固然矣。但初與四為相應之爻。初求於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巽

四為陽求於陰。况四本不食之龜乎。雖采其頤無益也。四求於初為陰之求。陽况四為視而上為虎。初應四尤不能不應於上也。故一眈眈而一逐逐。兩相合而成頤焉。至於兩相合而成頤。頤頤者固吉。采頤者雖逐逐乎。亦可以无咎也。傳曰。上施光者。蓋坎施而艮光上。艮爻而得為施。以五之拂經。重坎之五變而居上也。欲坤象逐逐震象。

六五拂經居貞吉不可涉大川象曰居貞之吉順以從上也

証籤曰。重坎之五進而居上。故亦曰拂經。既已拂經。則五以居貞為吉。不可尸涉大川之功。傳曰順以從

上文自明。

上九由頤厲吉利涉大川象曰由頤厲吉大有慶也
証籤曰艮為徑路故曰由已見豫四籤震雖象頤然
有下頤而無上頤不成頤上九者頤之所由成曰由
頤焉艮故厲吉中四爻互重坤則艮為喪朋之慶故
傳曰大有慶也

証籤又曰兩拂經為重坎之變且初動而上止為利
涉大川之正曰渙曰中孚曰大畜曰蠱曰益皆其互
頤者上之大有慶則直以彖傳天地聖人之功歸之

周易証籤

上經下

辛

三三 巽上

大過棟橈利有攸往亨
証籤曰大過之大從大壯而來由是而為大畜又由
是而為大有巽既為本矣而說卦傳又曰橈萬物者
莫疾乎風則棟與橈皆巽象

象曰大過大者過也棟橈本末弱也剛過而中巽而說
行利有攸往乃亨大過之時大矣哉

証籤曰大過是陽之過乎陰小過是陰之過乎陽以
陽之過見本末之弱也雖然剛過而中矣而下巽上
兌皆與柔為體所以澤則滅木過涉則滅頂何亨之
有哉故必合之於頤頤震利有攸往乃可以亨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辛

象曰澤滅木大過君子以獨立不懼遯世无悶

証籤曰獨者初也巽為股故立懼為震象所謂震來
虩虩是也遯本兼畫之巽大過二陰之卦亦遯之變
爾此曰遯世无悶與乾文言同辭直以潛龍之德予
白茅矣悶為心病蓋指二而言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象曰藉用白茅柔在下也
証籤曰中四爻互全乾乾初勿用今大過之巽初非
以用之也特用之為全乾之藉爾是互乾也藉之可
不藉亦可其藉之也猶勿用之意也則无咎也乾初
之傳曰陽在下此傳曰柔在下其辭若相因焉亦以
明藉用之非用也巽為茅見泰否而巽又為白故曰

白茅。茅未有不白者。泰否之茅皆白茅。謂茅有白有不白者非也。詳見小義。

九二枯楊生梯。老夫得其女妻。无不利。象曰：老夫女妻，過以相與也。

証籤曰：巽初為女妻。老夫則指四。四為互乾之上。故曰老夫。四初應得之象也。以枯楊之生梯。而四遂得初之女妻。故以无不利。屬之二焉。二中也。所謂剛過而中者也。傳曰：老夫女妻。過以相與者。艮為與。初二半艮。且遯之變也。曰生日得。皆震辭。

九三棟桡凶。象曰：棟桡之凶，不可以有輔也。

証籤曰：繫辭傳以大壯象宮室。則曰上棟下宇。上者

周易証籤

上經下

至

乾之上下者。乾之下。乾上之棟。必有乾下之宇。以輔之。輔之故。不桡。不桡故。壯也。大壯四陽。亦可以互全。乾大壯之三棟。大壯之四亦棟。以皆有為之字者。故皆不桡。皆不桡。故大壯也。今大過三棟。四亦棟。與大壯同。然四隆。而三則桡矣。以初不能為之字。則不能為之輔。故桡也。既桡而更求所以輔之者。毋乃緩而不及於事乎。故傳曰：不可以有輔也。釋其所以凶之故也。輔見比籤。

証籤又曰：此卦之主爻。故以卦辭之棟桡歸之。卦辭不言凶者。蓋利有攸往。即所以輔之。爻不可以有輔。而桡成。故凶也。本末之弱。皆為不可。而本為尤急。利

有攸往乃亨。所以立其本也。

九四棟隆吉。有它吝。象曰：棟隆之吉，不桡乎下也。

証籤曰：三棟四亦棟。言棟之非一也。隆者高。高者巽。雖兌爻。猶巽象焉。四為互乾之上。有二以為之。字。故其棟隆。而吉與三之桡。而凶者。殊也。二曰老夫得其女妻。本以四與初相應。為義。四象棟隆。則又以應初為有它。蓋初桡三者也。而應之。或者其以桡三者。桡四乎。故吝也。傳曰：不桡乎下。明其吉。則其所以吝者。將自見也。

九五枯楊生華。老婦得其士夫。无咎。无譽。象曰：枯楊生華。何可久也。老婦士夫。亦可醜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至

証籤曰：枯楊與二同。華者莠也。震為莠。五上半震。且亦大壯之變。故得震象。而生華也。兌上為老婦。而三為互乾之初。為士夫。三上應。故得之。與老夫女妻。初四之應。同。五過而中。故无咎。五上半離。不成離。故无譽。與坤四之无咎。无譽。異也。

二之老夫女妻。經曰：无不利。此之老婦士夫。經雖曰：无譽。未嘗不許其无咎也。傳一則曰：何可久。再則曰：亦可醜。與二之過。以相與。迥殊者何。証籤曰：上篇之終也。頤與大過之後。繼以坎離。而坎則互頤。離則互大過。則大過之女妻。從離二來。而離二曰黃離矣。大過老婦。從離五來。而離五則曰出涕沱若。戚嗟若矣。

離之二五離于坎之王公本有婚媾之象故坎四樽
盥納約盛言婚禮焉然以離之二五與坎之二五合
是婚媾之正也而出涕戚嗟已不可與黃離之元吉
侔矣况大過之本末弱者為偏欹傾側之婚媾哉其
必象之以夫妻者猶以離之離王公故也而白茅之
藉遠勝於滅頂之凶其不能無低昂者勢也理也且
過以相與雖中而未嘗諱其過无咎无譽雖過而未
嘗沒其中以華與梯較華可久乎梯可久乎以老婦
與老夫較老婦醜乎老夫醜乎三聖人皆因物而付
未嘗有兩權衡也二五為內外卦之中三四又為四
陽爻之中皆所謂剛過而中者而一槩一隆一凶一

周易証籤

上經下

書

吉其孰能比而同之也

上六過涉滅頂凶无咎象曰過涉之凶不可咎也

証籤曰由滕以下為涉由滕以上為過涉過涉而至
于滅頂所以為大過也此蓋頤上利涉之對文互乾
為首故曰頂凶而又曰无咎蓋利有攸往亨卦辭言
之矣既不能利有攸往則其凶也非上之咎也故傳
曰不可咎也
証籤又曰卦惟上爻言過雖然藉用白茅藉之過者
也以其慎之至雖過可也老夫過老婦過棟橈過棟
隆而有他則亦過雖不言過無非過者

三三坎下

習坎有孚維心亨行有尚

証籤曰習重也見坤二籤上下皆坎重之曰習坎焉
卦自臨來臨兌故有孚兌初者震初也震為心臨雖
兩陽而亨則必歸之震心焉以其行有尚也

象曰習坎重險也水流而不盈行險而不失其信維心
亨乃以剛中也行有尚往有功也

証籤曰坎為水故險乾上為盈卦止二陽無乾上是
不盈也臨初尚居於五而仍有孚是行險而不失其
信也孚也者信也臨初剛而不中今居五昔不中而
今中故曰乃以剛中二雖剛中然在臨亦剛中不得

周易証籤

上經下

書

謂之以剛中故維心亨尚屬之五焉往有功者艮功
也

天險不可升也地險山川丘陵也王公設險以守其國
險之時用大矣哉

証籤曰五居天位而不極於天有天險不可升之象
坎以坤為體而兩坎為川五互艮為山二半艮為丘
陵有地險山川丘陵之象五為王二互震為公自二
至五大離為城而坤又國也有王公設險以守國之
象坎離之中互震艮巽兌為四時故言其時用之大
離不言者即坎以見離也

象曰水洊至習坎君子以常德行習教事

証籤曰。此坎也。而曰至。以坎初。即坤初也。坎為經。故亦為常。臨教思而已矣。此言教事。以互艮之為事也。卦為臨之變。則亦為觀之變。且亦兼蒙之變。故皆言教焉。兌為半坎。故重兌之卦。曰朋友講習。與此習相因。

初六習坎入于坎窞凶。象曰習坎入坎失道凶也。

証籤曰。叔重許師曰。窞。坎中小坎也。卦坎初為坎中之坎。曰坎窞焉。入者巽入也。是豈知而入之哉。闢焉而入之。爾然而凶矣。傳曰。雖坎亦必有道焉。若之何其失之也。失道而凶。不能以誤為解也。

九二坎有險求小得。象曰求小得未出中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美

証籤曰。坎固有險。而初不知坎之有險。冒昧而入于坎窞。自蹈于凶。不求故也。至于二而坎之有險。炯炯然于心目之間。况初之失道。前車具在。于是焉而求者。求免于失道焉。爾求之則可以小得。是求之之功也。傳曰。得而言小。雖求未出于險中也。按未濟之傳曰。小狐汔濟。未出中也。與此正同。

六三來之坎坎險且枕。入于坎窞勿用。象曰來之坎坎終无功也。

証籤曰。來之來往也。坎坎而又坎也。險且枕者。上坎與下坎相枕也。初以入于坎窞而凶。四亦坎初行。見其再入於坎窞。爾勿用者。三之不可用也。三雖未

入于坎窞而有必入于坎窞之理。故戒以勿用也。繫辭傳有三五同功之例。五之行有尚也。象傳曰。往有功而坎三。即頤三。最為凶。爻屯三。勿用有攸往而已矣。蒙三。勿用取女而已矣。坎三。雖不至于十年。然直言勿用。則與頤三同。故傳特破同功之例。而曰終无功也。終者。艮辭亦因頤三而終之。以見道大悖者。無一而可也。枕為崎嶇。辭于易無証者。

六四樽酒簋二用缶。納約自牖。終无咎。象曰樽酒簋二剛柔際也。

証籤曰。此婚禮也。婚禮樽于室中。一樽于戶外。有兩樽。坎兩陽象。婿有婿之黍稷。婦有婦之黍稷。不同簋。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善

曰簋貳焉。亦坎兩陽象。樽缶。簋者。旋人為之。亦缶。乾象也。樽缶。簋亦缶。故謂之約焉。牖者。離中象也。艮為門。半艮為戶。則離中之象。牖宜矣。凡饗食燕之禮。未有于室中者。今樽簋之約。納之自牖也。則室禮也。故曰此婚禮也。坎之六四。而言婚禮者。蓋離之二五。必離于坎之王公。為陰陽之際。故經特以婚禮言之。坎離合而為全乾。猶同人之大師。克相遇也。此坎之樽簋。所以納于離。牖也。此與蒙二。並言納。皆婚禮皆合卦之辭。餘詳小義。籤不能詳也。

據前籤則四亦入于坎窞者。今不言坎窞。而言樽酒簋貳。且曰終无咎者。何。証籤曰。四之入于坎窞。已于

三預發之。故于四預發。五爻之義。焉終无咎者。五之无咎。非四之无咎也。以五互艮之為終。與三之終。无功同一終也。

九五坎不盈。祇既平。无咎。象曰。坎不盈中。未大也。

証義曰。艮上則盈。坎中則不盈。爻本坎中。而互艮上。聖人以水之不可以盈也。故于此爻。不取艮上之互。象特取坎中之本象。焉平亦坎中象。乾文言傳曰。天下平。指乾中而言。不盈而既平。則无咎而已矣。无咎而已。盡乎水之德矣。傳言中未大者。大則盈。未大故不盈。爾。坤二曰直方大。坤三之傳曰知光大。皆以坤三之為良。故義又詳二師記。

周易証義

上經下

巽

上六係用徽。繫寘于叢棘。三歲不得凶。象曰。上六失道凶。三歲也。

証義曰。纏者黑索。徽者邪交絡之謂。義見小義。叢棘者。獄外荐之以棘。二師記証之以青蠅之詩是也。卦二陽亦觀巽之變。巽為繩。亦為係。且中互艮陰交絡於震。震陰交絡于艮。有係用徽。墨之象焉。自二至五。為大離。而坎又為棘。有寘于叢棘之象焉。是皆然矣。特不知其係之而寘之者。誰也。証義曰。三四也。坎三固頤三。而坎中四爻互頤。又當以四為頤三矣。頤三最為凶。爻今三與四皆係之以徽。寘之于叢棘。是宜盡其讞訊之理。明辨晰之定。其孰為小。

過之飛鳥者。以明正其罪。乃三歲而究不得也。一日不得。則一日凶。三歲不得。則三歲凶矣。故傳曰。上六失道。凶三歲也。蓋獄主乎聽。而聽之者耳。坎雖為耳。而坎之為耳者。上証之于噬嗑之滅耳。鼎之黃耳。而皆合則三歲不得。為上六之失道。無可辭者也。初亦失道而凶。然不三歲。未若上失道之甚也。

周易証義

上經下

巽

離上

離利貞亨畜牝牛吉

証籤曰離以二五亨故曰利貞亨卦有大畜之一變大畜畜童牛不必牝離之所畜取其牝者蓋將以坎陽為牝也黃離之元吉固即童牛之元吉則畜牝牛者安得不吉也

彖曰離麗也日月麗乎天百穀草木麗乎土重明以麗乎正乃化成天下柔麗乎中正故亨是以畜牝牛吉也証籤曰離日而坎月震稼為穀巽為草木然重坎環之為重震重震則非一穀故百穀重離環之為重巽重巽故既草而又木也坎合于離則坤離合于坎則

周易証籤

上經下

李

乾故麗天麗土兼言之也賁傳言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賁四變則為離故曰乃化成天下賁上艮故成離無艮而言成者亦以坎之互艮故也柔麗乎中正所以釋利貞其亨即其吉其吉即其亨故與是以之文並出也

象曰明兩作離大人以繼明照于四方

証籤曰作者震辭大人者乾之二五也離于坎之王公而坎之二五即乾之二五故不曰君子不曰先王不曰后而曰大人焉特辭也坤為方照于四方者照于坎之初三四上也乾之初三四上為四時則坤之初三四上亦為四方也

初九履錯然敬之无咎象曰履錯之敬以辟咎也

証籤曰兌為履重兌之初環之而居于上則為離按說卦傳八卦相錯謂乾坎艮震順而左旋兌坤離巽逆而右旋也繫辭傳錯綜其數謂六一八三之順而左旋四九二七之逆而右旋也故賓主行禮之時一左而一右則謂之獻酬交錯今重兌之初環而居上是亦順而左旋象行禮者之交錯也然者辭也行禮不可以不敬故曰敬之无咎敬者乾也傳曰履錯之敬以辟咎文自明舊謂如蔡邕之倒屣非也

六二黃離元吉象曰黃離元吉得中道也

証籤曰坤二曰黃裳二之象而元吉見于五五元吉

周易証籤

上經下

李

而二可知也其言是也離二曰黃離蓋即黃裳之黃而元吉亦即黃裳之元吉矣是元也在離為坤元離之于坎之王公為乾元然乾坤非有兩元坤元之吉即乾元之吉矣傳曰黃離元吉得中道也與坤之文在中相發也

九三日昃之離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嗟凶象曰日昃之離何可久也

証籤曰豐離日中傳曰日中則昃此離三也是日昃之離矣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嗟所謂今我不樂逝者其耄是也傳言何可久其所以凶也震鼓而乾缶異歌而兌嗟又乾上為老則大耋也卦亦中孚之變

故鼓歌之象與中孚之三同。

九四突如其來如焚如死如棄如象曰突如其來如无所容也。

証籤曰醫家以心火為君火以命門之火為相火君火衰而相火熾必死之道也日昃之離君火之衰也突如其來如相火之熾也相火之熾相火之盛與亦相火之衰也燈之將熄者必燄故焚如者即其死如也四之死如智者以為意之中愚者以為意之外也曰突如其來如所謂疾者矢也人以火生亦以火死焚如而死如所謂病者丙也至于死如雖欲鼓缶而歌其可得乎則棄如也是棄如之又一義也。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奎

六五出涕沱若戚嗟若吉象曰六五之吉離王公也

証籤曰六五之義承前爻而來四曰死如矣人未有不怯其死者故出涕而嗟也離目故涕兌口故嗟三已嗟矣然將死之嗟與未死之嗟異故曰戚嗟也然而吉者焚如者斲死而得死出涕戚嗟將斲生而得生也故吉也。

証籤又曰坎傳設險守國之王公是坎之二五今此傳曰離王公是以離之二五離于坎之二五前義屢言之矣蓋心腎者人身之水火心腎交則生心腎不交則死故醫家之言曰壯水之主以鎮陽光是即離王公之義也心腎為水火而腎之左右又自為水火。

同一水火也粗言之則氣之與血精言之則精之與神是即離公又離王之義也至于取坎填離為丹家之要旨易者見之謂之易丹者見之謂之丹自乾坤以迄既未濟固將隨在遇之不特此之離王公為超生回生之秘術也。

上九王用出征有嘉折首獲匪其醜无咎象曰王用出征以正邦也。

証籤曰離為甲冑為戈兵坎五之王用之以出征坎二互震出與征皆震也隨五籤曰坎離合有既濟之義雖非二五之應而亦言嘉其言是也重兌之初環之而居于上是履之錯然重巽之上環之而居于初

周易証籤

上經下

奎

是首之折折首者屈服之象王之所嘉也獲為良象離之二五與坎之二五陰陽異其類故曰獲匪其醜也坎五无咎今在離而出征亦无咎而已矣非以為功也所謂坎不盈祇既平者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三三兌上

會稽茹敦和遜來

咸亨利貞取女吉

象曰咸感也柔上而剛下二氣感應以相與止而說男下女是以亨利貞取女吉也

証籤曰二氣者剛柔也說卦傳兩曰山澤通氣乾文言傳亦曰同氣相求雷風水火皆氣也而山澤以形著故特言其氣焉非氣不相感矣此亦剛柔皆應之卦以咸之為感也故曰感應相與者下艮為與且以爲與重艮之敵應不相與異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天地感而萬物化生聖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觀其所感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

証籤曰咸恒損益爲泰否之變咸恒納乾于坤損益納坤于乾天地也咸之柔上剛下是爲天地之感又上下易而爲損遂爲男女構精萬物化生焉肖翹蠕動皆有男女一感而無不感感之大也聖人之心即天地之心四之貞吉悔亡者爲退藏于密之心繫辭傳所謂龍蛇之蟄者也然寂然不動此心感而遂通亦此心聖人以其心之和平感天下之心而無不和平兌和而坎平也聖人立卦以類萬物之情而六爻發揮以旁通其情天地萬物之感則尤其情也故曰

情也

象曰山上有澤咸君子以虛受人

証籤曰虞師曰否之坤虛其三以受上剛之來雖然二虛將以受五初虛將以受四隅反之可也

初六咸其拇象曰咸其拇志在外也

証籤曰此爲以初而咸四也震爲足又爲趾爲拇以趾與拇皆足也解四解而拇尤震拇之明証四爲兌初然而兌初即震初初爲咸始于是乎咸四之拇焉故傳曰志在外也不咸四而何外也傳言志在外者三泰初渙三各詳本籤

六二咸其腓凶居吉象曰雖凶居吉順不害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二

証籤曰此爲以二而咸五也震初爲拇則兌中爲腓此又以四之象拇而因之者也以初咸四而四不爲之動其咸也無當于吉凶之數二咸五而五動矣則凶矣雖然不猶愈于困之爲三者乎困三不居故凶咸腓雖凶以其能居得吉之地故傳曰雖凶居吉順不害也爻爲艮陰而互之又爲巽陰艮與巽皆順則巽辭不害亦巽辭也重艮之二曰艮其腓見本籤九三咸其股執其隨往吝象曰咸其股亦不處也志在隨人所執下也

証籤曰此爲以上而咸三也以否之上來居于三五巽而爲股故曰咸其股向者否上之爻先否後喜固

將傾而為隨。令傾而為隨者。不居于初。而居于三。是
艮手之執之也。否上之傾。有必于為隨之勢。而三從
而執之。不使之為隨者。以往之必吝故也。傳言亦不
處者。否上居三。已不處矣。今又不安于三。故曰亦不
處也。否上之來。志在于隨人。則三之所執。亦執此自
視。欲然而已矣。而非必以矜矜之守為執也。故曰
志在隨人所執下也。

九四貞吉悔亡。憧憧往來。朋從爾思。象曰貞吉悔亡。未
感害也。憧憧往來。未光大也。

証籤曰。咸以四象。心且以象。寂然不動之心。寂然不
動之心。無可象也。則曰貞吉悔亡而已矣。卦六爻唯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三

四不言咸。他如否三之往而居上。則曰咸其輔頰舌。
否上之來而居三。則曰咸其股。初與二之咸。拇成腓。
遠而相咸者也。五之咸。脢近而相咸者也。四凝然于
其中。絕無逃喧守寂之想。而自然不擾其諸。所謂靜
亦定。動亦定者乎。故貞吉而悔亡也。艮為思。三陰其
朋而從之者。蓋人各有心。則人各有思。有思而各有
所為之一事。于是天下遂無空洞無物之心。天下之
心。遂無空洞無物之一頃。唯夫至人之心。如水受百
塵。不以礙其潔。如鏡受百照。不以礙其虛。故傳曰貞
吉悔亡。未感害也。微特初之咸。其拇而已。凡其憧憧
往來者。皆其感而害之者也。皆四之所不受也。坤二

所謂知光大者是為良德。天下之心。豈能禁之。使不
思。然有思而至于憧憧。毋乃未全于良德乎。則必貞
吉悔亡而後光大也。

九五咸其脢。无悔。象曰咸其脢。志末也。

証籤曰。此為以五而咸上也。脢者背肉。否上為乾三。
乾三得艮象。則為背。今乾三變而兌三。無所謂背也。
背之內而已矣。故曰脢也。否上下而居三。于是五乃
有進而居上之志。則曰咸其脢。是非五之憧憧與然
五之于上。既為切近之位。則五之進也。亦循環自然
之序。而不得謂之躁妄。可以无悔矣。傳曰志末者上
為卦之末。見大過籤。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四

上六咸其輔頰舌。象曰咸其輔頰舌。滕口說也。
証籤曰。此為以三而咸上也。初二與五咸之以志而
已矣。唯上之于三。三之于上。乃以卦爻之相易為咸。
是即象傳所謂柔上而剛下者。兌為口舌而已矣。今
曰咸其輔頰舌。并全兌而象之也。二師記曰。以兌初
為輔。以兌中為頰。以兌上為舌。其言是也。傳曰滕口
說者。自下而上。謂之滕。其象與然而滕。口說非善辭
也。傳不予以善辭。而爻不言吉凶者。困辭曰。有言不
信。困固咸之變矣。困之尚口而窮。以咸之滕。口說者
階之厲。則在咸可以不言吉凶也。

三三巽下

恒亨无咎利貞利有攸往

証籤曰咸曰亨利貞而已。恒于亨之下。益以无咎者。贊其往也。蓋爻以不上不下為恒。故許二五而不許初與四。卦以剛柔之上下為恒。故贊其往也。

象曰恒久也剛上而柔下雷風相與巽而動剛柔皆應

証籤曰泰柔下居于初不成艮而有艮與之義。故亦曰雷風相與。

恒亨无咎利貞久于其道也天地之道恒久而不已也利有攸往終則有始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五

証籤曰內乾為天外坤為地與咸同終則有始與蠱同。

日月得天而能久照四時變化而能久成聖人久于其道而天下化成觀其所恒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

証籤曰咸恒皆互乾互乾之中有坎離焉是為日月之得天咸以否為艮兌恒以泰為巽震是為四時之

變化乾傳曰乾道變化坤文言傳曰天地變化此亦曰四時變化蓋與繫辭說卦諸傳凡言變化者並同

証籤又曰其不言變而崇言化者如乾文言曰德博而化坤文言曰含萬物而化光是為坤辭非離辭也

至于中孚互頤則傳曰孚乃化邦觀五變頤則傳曰

下觀而化雖以頤之互坤實以頤為大離故由是于賁則曰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于重離則曰乃化成天下中孚與觀言化不言成賁與重離不同者四爾則皆曰成焉似化之為言尚為離設矣今恒之于中孚于頤于賁于重離迥不相屬也而曰聖人久于其道而天下化成是曷故哉蓋天地細縕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此孔子所以釋損三者而于咸則以萬物化生微引其端焉損化醇而化生則凡賁與離與恒之所謂化成者其在益乎益之天施地生其益无方不言化而化之成可知也且益五惠我德之我即觀五觀我生之我正所謂下觀而化者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六

証籤又曰咸曰觀其所感恒曰觀其所恒咸恒與賁同其化故亦與賁同其觀萃者觀之變未可以咸恒例也聖人即咸之聖人

象曰雷風恒君子以立不易方

証籤曰雷風不恒而恒者也恒之為坤易方而君子以不易方法之

初六浚恒貞凶无攸利象曰浚恒之凶始求深也

証籤曰恒初本泰初恒者剛德初為恒始而柔來居之遂成竅穴有浚象焉立趾于虛安保不崩敗乎既曰貞凶又曰无攸利者甚其凶也傳曰始求深者蓋于是始不恒也

九二悔亡象曰九二悔亡能久中也

証籤曰剛上而柔下天地之所以恒久而不已也而爻主于人事故初之浚恒則貞凶而二則悔亡傳曰能久中者謂其能久而又中也中不中之地不可以久也又謂其能久于中也既已中矣恐其顧而之他也九三不恒其德或承之羞貞吝象曰不恒其德无所容也

証籤曰二之悔亡以其能久中三雖不中固為未變之爻且當互乾之中矣反復求之未見所謂不恒其德者或以益上之立心勿恒故然必上下易之而後立心勿恒者始見今尚為恒三未為益上而豫以益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七

上之罪罪之易不若是之苛也蓋四不恒其德而三承之于是以四之羞波及于三謂之或焉羞則吝矣雖吝而未嘗不貞雖貞而不能不吝也傳曰无所容者三且无所容况于四乎不恒之羞之甚也曰羞曰或曰容皆異辭

九四田无禽象曰久非其位安得禽也

証籤曰震之為田也固也雖然田者以為禽爾田而无禽則田非其田矣傳曰久非其位安得禽者蓋四初也今乃不安于初而來于四突如其來禽之所驚也驚則去之矣是不恒者之計左也則何以不著其凶前有浚恒之凶後有從婦之凶皆四之凶爾則四

之凶固可以不著也

六五恒其德貞婦人吉夫子凶象曰婦人貞吉從一而終也夫子制義從婦凶也

証籤曰五雖陰爻是亦能久中者曰恒其德以為與四之不恒其德者殊也貞者其位故貞也然在婦人則于五而吉于夫子則于五而凶是何也蓋二五正應二恒而五亦恒從一而終婦人之貞婦人之吉也四何為者而偏而處此得毋見婦人而從之乎所謂使君自有婦羅敷自有夫也是安得不凶也此象與蒙三之見金夫不有躬正同男女淫泆之情既為事之所有象即不得而畧之記禮者傳春秋者或謂其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八

夫為夫子此皆後起之辭非易之所有也易之夫子猶曰男子爾則震象焉爾繫辭傳以巽為德之制而互兌為義之和故曰制義制義則恒不能制義則不恒

上六振恒凶象曰振恒在上大无功也

証籤曰振者將飛而未飛也小過四陰兩翼均等象飛鳥焉恒三陰則一翼展而一翼未展不能飛也振焉已爾故曰振恒也不能飛而志于飛不恒極矣小過之上為最凶之爻振恒在上安得不凶乎傳曰大无功者以與重巽之四之傳所云有功者相伏也

三三長下
乾上

遯亨小利貞

象曰遯亨遯而亨也剛當位而應與時行也小利貞浸而長也遯之時義大矣哉

証籤曰艮傳曰時止則止時行則行乾文言傳亦曰終日乾乾與時偕行浸而長與臨傳為對文遯巽艮

大壯兌震曰時義

象曰天下有山遯君子以遠小人惡而嚴

証籤曰惡者乾則不惡亦乾嚴者艮也家人傳曰家人有嚴君坤之為遠屢見前籤

初六遯尾厲勿用有攸往象曰遯尾之厲不往何災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九

証籤曰艮為虎則初之尾虎尾也然經不言虎尾但言遯尾則遯尾而已矣大畜之初曰有厲利已大畜之初則何厲之有唯以无妄之上覆之為大畜之初故厲爾有厲而利已彼傳以為不犯災无妄之為卦即遯上之往居于初者是遯之為初即无妄之二也聖人于此早林然為之戒曰遯尾厲與大畜之有厲同曰勿用有攸往與大畜之利已同而傳曰不往何災亦與彼傳之不犯災同蓋不耕而穫不苗而畝天下斷無是事倘昧然而一往不特失牛之災而已必至于膏災並集窮無所之而後已當遯之時則以遯為義雖以遯尾為虎尾可也

六二執之用黄牛之革莫之勝說象曰執用黄牛固志也

証籤曰離二曰黃離即離辭之所謂畜牝牛者黃牛者離二之象也革二即離二故初之辭曰鞶用黃牛之革蓋二黃牛則初革矣遯之二亦離二也而無初則又二黃牛而三革矣執之者二之執三也三以二陰之浸長懷欲遯之志二之執之留之也用黃牛之革固留之也然而三之志決矣雖執之用黃牛之革而莫之勝也莫之勝則說矣傳曰固志二留之之志固三去之之志亦固也

九三係遯有疾厲畜臣妾吉象曰係遯之厲有疾憊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十

畜臣妾吉不可大事也

証籤曰三之欲遯執之用黃牛而不能留宜若无所係者而于三反曰係遯則佛氏三宿桑下之說也莫之勝而說者其外而係者其中也揚鞭疾馳終已不顧而精神意氣之間微有不釋然者即此是係亦即此是疾是疾也非尋常之疾危疾也曰有疾厲聖人所為授以慧刀之割也此厲即遯尾之厲矣傳曰有疾憊憊者所以釋爻之厲也既濟之三其傳曰三年克之憊也以與濡首之厲相應故蓋離三日艮之象遯之二五即既濟之二五則三亦既濟之三故其為憊同畜臣妾者與大畜為上下易之辭

九四好遯。君子吉，小人否。象曰：君子好遯，小人否也。
証籤曰：無所係之為好，好者善爾。蓋有從容自得之意焉。故為君子之吉也。小人所以否者，係而已矣。係而否，遯且不能。況于好乎？否之二曰：小人吉，大人否。與此辭為對文。好者震象中孚之二曰：好爵，謙傳曰：好謙。

九五嘉遯，貞吉。象曰：嘉遯，貞吉，以正志也。

証籤曰：嘉又進于好矣。遯之二五，即既濟之二五。故謂之嘉義。詳隨五籤九五六二之應者，凡十六卦。其為吉者固多。無言貞吉者，貞吉遂為遯五之所獨然。豈僅五之嘉哉？革之二遯之二也。而革二之傳曰：行。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十一

有嘉則執之用黃牛之革者，與鞶用黃牛之革者同。此黃牛之德久矣。五嘉而二亦嘉，貞吉之占著于五。而二之貞吉不言可知。故二之傳曰：固志而五之傳曰：以正志。貞也者，正而固也。以五之正，可以知其固。二之固，可以知其正也。彼遯尾之厲，未嘗不與二聯肩而亞處。以不正之故，得免於災者，僅爾。以言平行之，有嘉則未也。

上九肥遯，无不利。象曰：肥遯，无不利，无所疑也。
証籤曰：肥者壯也。蓋遯固大壯之覆也。卦辭小利貞。二當之以陽爻言，所微嫌者係爾。五吉矣。肥之无不利，所以益明其吉也。傳曰：无所疑者，遯為兼畫之異。

疑者巽，无所疑亦巽，四无應，故无所疑。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十三

三三 乾下

大壯利貞

象曰大壯大者壯也剛以動故壯大壯利貞大者正也正大而天地之情可見矣

証籤曰遯辭小利貞而不及四陽四陽賢者不必代為之計也大壯之利貞載四陽之盛以扶二陰之衰也上下交而泰是為天地之情

象曰雷在天上大壯君子以非禮弗履

証籤曰大壯為兼畫之兌履所以為履兌也序卦傳曰物畜然後有禮故受之以履非禮弗履處壯之道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三

初九壯于趾征凶有孚象曰壯于趾其孚窮也

証籤曰壯于趾壯之始也然不可以征故戒之曰征凶卦為兼兌兌則有孚然其凶也正以其有孚故傳釋之曰此壯于趾者非不謂其有孚也征之凶也以其孚之窮也卦有四陽初與四遂為敵應初趾四亦趾初壯四亦壯其孚安得不窮大壯四之于五則為需需之傳曰剛健而不陷其義不困窮矣此豈特需五所處得其位哉其初之需于郊固不犯難行者也非壯于趾者也故雖征而不凶也

九二貞吉象曰九二貞吉以中也

証籤曰遯五曰嘉遯貞吉大壯之二遯五之覆也故

亦曰貞吉傳曰以中者爻言貞則言中而已足不必贅言正也且象傳曰大者正矣更不必贅言正也遯

之所以嘉者以遯之二五即既濟之二五故則大壯之二五亦未濟之二五矣未濟之二五皆貞吉而二之傳則曰中以行正以卦辭之无攸利故其釋加詳焉則亦非贅辭也五之喪羊不能貞吉然其无悔未嘗不與未濟之五同

九三小人用壯君子用罔貞厲羝羊觸藩羸其角象曰小人用壯君子罔也

証籤曰二陰用四陽以為止蓋藉勢以為威者也君子曰是罔爾用罔者不用罔者也繫辭傳作結繩而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四

為罔罔蓋取諸離大壯與離皆二陰之卦君子知二陰之為罔而不敢自蹈于罔貞厲者貞而厲亦厲而貞也互兌為羊以乾爻互兌為羝羊四者陰與陽之界有藩象焉羝羊從而觸之此正所謂小人之用壯者至五羸其角焉則是藩觸也非罔乎故傳曰小人之用壯也即君子所謂罔也用壯而得羸則何壯也九四貞吉悔亡藩決不羸壯于大與之輟象曰藩決不羸尚往也

証籤曰大壯之二五即未濟之二五故二之貞吉五之无悔皆與未濟同而四之貞吉悔亡又與未濟之四同易之為貞吉悔亡者不數數矣是非偶然之同

也。藩承前爻之觸。藩震爲決。躁而兌爲附。決四以震而互兌兼。兩決焉。故藩決也在三。藩不決。故羝羊角羸至四。藩決則不羸也。坤爲大輿。震陽橫于坤初而爲之輓。是輓也。其在大小畜皆有說象焉。今不說則壯而已矣。故曰壯于大輿之輓也。泰之三陽積成壯勢。而壯于大輿之輓者。方且進而爲夬。故傳曰。尚往也。藩決則已有夬決之義。夬四不能貞吉。然亦曰悔亡。

六五喪羊于易。无悔。象曰。喪羊于易。位不當也。

証籤曰。易之言喪者皆艮也。如喪朋。喪馬。喪貝。喪童。僕。喪牛。喪芻之類。各詳本籤。大壯進而爲夬。則五爲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五

互乾之上得艮象。故曰喪羊焉。易者。疆場之場。以其有易主之義。故爲變易之象。而曰喪羊于易焉。以五當大壯之時。有不得不喪羊之勢。則无悔也。傳言位不當者。蓋曰五之喪羊。其位則然。无可如何也。

上六羝羊觸藩不能退不能遂。无攸利。艱則吉。象曰。不能退不能遂。不詳也。艱則吉。咎不長也。

証籤曰。上與三應。故三曰羝羊觸藩。上亦曰羝羊觸藩。遜爲兼。巽故說卦傳曰。遜則退。不能退者。不能爲遜也。遂爲坎象。不能遂者。謂四之不能爲需也。无攸利者。未濟之无攸利也。未濟且无攸利。而况大壯乎。艱則吉者。大畜三之利艱貞也。

証籤又曰。兌言而兼之。是詳也。不詳者。宜詳而不詳也。无攸利則咎矣。三能艱。則上之應三者。雖咎而不長。長者巽覆象也。此蓋卦之全象。未可據爻以爲義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六

三三坤上

晉康侯用錫馬蕃庶晝日三接

証義曰震為侯康者尊之也記曰康周公矣震馬蕃而坤馬庶晉之變自頤頤互重坤重坤為牝馬牝馬故庶而頤初為震震有蕃象而亦為馬故曰馬蕃庶也離為晝日接者以手接之則又以頤上之艮手接頤初之震侯一接之而為蒙再接之而為艮三接之遂為晉也蒙二之傳曰剛柔接可証也錫之以蕃庶之馬而晝日三接之皆所以康侯之禮晉辭但言其象而不言吉凶與觀同

象曰晉進也明出地上順而麗乎大明柔進而上行是

周易証義

下經上

七

以康侯用錫馬蕃庶晝日三接也

証義曰離為大明乾傳曰大明終始籤晰之矣傳以觀之一變言之則五柔進而上行

象曰明出地上晉君子以自昭明德

初六晉如摧如貞吉罔孚裕无咎象曰晉如摧如獨行正也裕无咎未受命也

証義曰四者初之應也乃不惟不為之援反從而摧之雖然四為鼫鼠四之摧我我之貞亦我之吉也罔孚者所以申摧如裕无咎者所以申貞吉傳曰獨行正者屯初與臨初皆曰志行正罔孚矣無所謂志也未濟之二曰中以行正在初不可謂之中也則獨行

正而已矣獨者初微之謂初微而行正亦僅矣獨行正者易之僅辭也裕无咎而曰未受命者孟子曰我無官守無言責綽綽然有餘裕其義也

六二晉如愁如貞吉受茲介福于其王母象曰受茲介福以中正也

証義曰愁者心病愁如則有坎之一變矣變之則未濟也貞吉與豫二同豫二曰介于石矣而此所受之福為介福其介同故其貞吉同也但豫二之不終日者於由豫之四有先幾之哲其于貞吉也宜今二與四之鼫鼠為同功之爻愁如而已矣而亦貞吉者蓋在彼初鳴而三盱二不得不去此則初與四應而不

周易証義

下經上

六

應也三與四比而不比也三陰皆蒞意于王母則又以不去為貞吉矣傳曰以中正亦與豫二之傳同夷惠不同同歸于道也

証義又曰易之言福者七而言受福者四井三之受福與既濟之五同困五傳之受福則與晉二同蓋一

為既濟之受福一為未濟之受福既濟禴而受福與井變既濟而受福升之利用禴也困與晉變未濟而受福華之利用禴也此之王母即小過所遇之妣故朱子以為享先妣之吉占初傳曰未受命而二辭曰受福未受與受亦相因之辭

六三衆允悔亡象曰衆允之志上行也

証籤曰。升初曰允升。卽升傳所謂柔以時升者。此曰衆允之。則初二允之。五亦允之也。故悔亡也。五既進而上行。而三亦志于上行。則初二之志于上行可知。夫晉亦升爾。此柔以時升之極也。蓋晉與升皆二陽之卦。允爲兌象。見升初籤。

九四晉如鼫鼠。貞厲。象曰。鼫鼠貞厲。位不當也。

証籤曰。豫之三陰。或則去之。或則鳴之。盱之萃之三陰。亦惟二爲未變。爾晉之三陰。則皆一意于五了。不以四之爲四措之心。目之間。故以四之才之力之時。地欲遂持權。竊柄如曹馬之霸朝。則斷斷有所不能。然其於五也。如寵之煬於上也。如鳴之嚇聖人象之。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九

以鼫鼠則恰當其銖兩而酷盡其形容者也。貞厲皆艮辭傳於豫。四曰志大行於晉。四萃四皆曰位不當。夫豫四則何嘗當位者。此可思也。

証籤又曰。晉與需爲對合之卦。需之四曰出自穴。鼠者穴蟲之總名。蓋飛伏之辭也。

六五悔亡。失得勿恤。往吉。无不利。象曰。失得勿恤。往有慶也。

証籤曰。卦之變自頤。故卦辭有晝日三接之象。而爻以四爲鼫鼠。不以四爲三接之侯。則卦爻之異也。五辭雖不取三接之義。而仍言其自頤而變者。蓋自頤之蒙。則二得而初失。自蒙之艮。則三得而二失。自艮

之晉。則四得而三失。然而聖人爲五告之曰。凡此失得。皆不足憂也。往吉。无不利也。柔進而上行之謂往。傳曰。往有慶者。以頤上之大有慶故也。

証籤又曰。坎爲恤。離爲勿恤。未濟五无悔。故晉五睽五皆言悔亡。以二卦皆一變而爲未濟故。

上九晉其角。維用伐邑。厲吉。无咎。貞吝。象曰。維用伐邑。道未光也。

証籤曰。角爲剛之在上者。艮象也。豫利行師。晉上爲豫之變。而離爲甲冑爲戈兵。有伐象焉。謙之利用行師。則曰征邑國。而此言邑不言國。蓋下坤爲國。四隔之非上之所能伐。五一陰不成國。則邑爾其伐也。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辛

用伐邑而已矣。隘之也。曰厲曰貞。皆艮辭。晉上本頤上故艮也。厲而吉。且无咎。明其用之可也。貞而吝者。用而不竟其用也。傳曰。道未光者。艮之道光明。離則明而未光。則猶以四爲之累也。

証籤又曰。豫爲復之十年利行師而不克征。至於晉。維用伐邑而已矣。未能如謙之征邑國也。

証籤又曰。亭林顧師曰。人君所居謂之邑。推其說。則伐邑者。內治之事。此之維用伐邑。蓋將以伐鼫鼠而未能也。故吝也。此亦義之精者也。

三三 離上 坤下

明夷利艱貞

証籤曰明夷二變則成泰泰三艱貞无咎故明夷曰利艱貞接易之言艱貞者四他如大畜之三曰利艱貞大畜之三即泰三也噬嗑之四曰利艱貞噬嗑之變自否故艱貞在四也

象曰明入地中明夷內文明而外柔順以蒙大難文王以之利艱貞晦其明也內難而能正其志箕子以之

証籤曰明入地中與晉之明出地上為對文覆卦之辭也三五坎為難其曰大難以文王而大之也蒙之上而環于初則明夷故大難曰蒙焉自文王言之為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五

大難自箕子言之為內難二變則泰惟文王能以明夷為泰五變則既濟惟箕子能以明夷為既濟故二則文王以之五則箕子以之

象曰明入地中明夷君子以莅眾用晦而明

証籤曰莅者臨也卦又有臨之一變故曰莅眾焉

証籤附曰巽入也為說卦之明文然易之言入者最為錯雜而難理卦凡四言入而一往不同象象傳皆

曰明入地中以二本小過之二互巽之入也四之入左腹坤初也坤初故得巽初也上之後入于地則小過之四由五至上以入於初此猶訟傳之入于淵陰入謂之入陽入亦謂之入對象也此復辭所以兼言

出入也他若屯三之入于林中為萃三上巽之入需上之入于穴環而為鼎初之入坎兩入坎皆困初入幽谷皆坎初得巽初而三之入于其宮又以六三入九二之宮者苟不悉心以求之則巽之為入並無一合嗚呼此廢象之由也

初九明夷于飛垂其翼君子于行三日不食有攸往主人有言象曰君子于行義不食也

証籤曰以卦言之明夷者晉之覆而已矣以爻言之則小過之變也其為小過之變奈何小過有飛鳥之象而上下四陰為之翼今四來而居初故曰明夷于飛垂其翼也君子孰謂小過之四也四曰于出門庭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五

是于行之始也由是歷五至上以止于初計其行已三日矣主人有言主人孰謂謂訟初也訟初曰小有言

六二明夷夷于左股用拯馬壯吉象曰六二之吉順以則也

証籤曰六二明夷正二之為明夷也象傳所謂文王以之者也二在小過為互巽之初巽股而初左故又曰夷于左股也左股夷則不能行故用拯馬壯則吉拯之者小過之艮手而互震為馬震又為壯故曰馬壯也傳曰順以則者所以明其吉不言離之文明而反言艮之則以三固小過之艮也然則所謂順者巽

順艮亦順非象傳所謂外柔順者也。渙初亦曰用拯馬壯吉。其傳曰順也可証也。

九三明夷于南狩得其大首不可疾貞象曰南狩之志乃大得也。

証籤曰冬田謂之狩。火田謂之狩。狩亦田爾。故與田同為震象以其為離上之爻則曰南狩也。易之言首者多于上。然而乾為首矣。不乾不可以為首。離上即乾上故得大首也。不可疾貞者即卦辭所謂利艱貞是也。傳以南狩之志為大得以其得大首故志大得也。

証籤又曰二師記曰莊子共伯娛乎共首山也。荀子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三

及呂氏春秋則謂之共頭。密人侵阮而祖共。故過密之師得其大首焉。此亦所謂文王以之者也。易家或他為之說失其類矣。

六四入于左腹獲明夷之心于出門庭象曰入于左腹獲心意也。

証籤曰坤為腹。初其左。小過之四既往而居初則小過之初亦來而居四。四之為四昔為震初而今為坤初。是初之居四為入于左腹也。夫四之往而居初者有三日之行其必躊躇之再四躊躇之而後決焉。所謂明夷之心也。明夷之心則在于出門庭時也。四陰自初來始未之知也。及履其位而後知之則所謂獲

明夷之心于出門庭也。小過之下卦為艮為門。門庭者門外之庭。非門內之庭。與節異。其言出則仍以震故也。

六五箕子之明夷利貞象曰箕子之貞明不可息也。証籤曰五變則既濟矣。箕子之才能為既濟者也不為既濟為明夷。箕子之遇爾卦辭曰利艱貞。箕子之遇艱矣。第言利貞不言艱者艱為坎象。坎則既濟不既濟。故雖艱不言艱也。傳言明不可息者蓋至于不明晦而明息以箕子之貞存此明也。故曰明不可息也。

上六不明晦初登于天後入于地象曰初登于天照四

周易証籤

下經上

雷

國也。後入于地失則也。

証籤曰不明晦覆卦之辭亦與晉為上下易之辭。然晉之上離不可為離之登于天。說卦傳乾為天。然易之言天者必于上。即如飛龍在天。上天而五在之也。猶二之見龍初田而二在之也。他如大有天祐大畜天衢坎天險。睽天且劓。姤隕自天。皆指上爻而言。及有不必要其乾者。此之登于天與中孚之登于天為同。辭離有三爻而皆曰登于天。必不然矣。故初登于天是小過之四。歷五以至上也。往居于初則謂之後入于地也。明入地中象象傳之文同。而必以後入于地為小過

之四。歷五至上。以居于初。是不可無以証之也。証籤曰。請即以本爻之傳。証之。四陰為四國。照之。宜若離照矣。又曰。後入于地。失則也。則者。良辭。非離辭也。乾見天。則同人。困而反。則謙。不違。則蠱。志可則震。後有則。即明夷。二傳亦曰。順以則。其為良辭。鑿然也。離入于地。而何以失。則也。離文明。而良光明。其明也。皆可以照。則照四國者。亦良照。而非離照也。且後亦初辭。詳比上籤。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壹

三三離下與上

家人利女貞

証籤曰。坎為家。以乾納坎。成巽離。而坎之二陰。皆得其位。故曰。家人利女貞。

象曰。家人女正位乎內。男正位乎外。男女正。天地之大義也。

証籤曰。此傳之言。卦體而實。卦變也。卦自大畜來。大畜之陰在五。其陽在二。五陰之二。二陽之五。而為家人。于是女則正位乎內矣。男則正位乎外矣。然必五先之于二。而後二之于五。焉。故女之正位。先于男也。家人有嚴君焉。為父母之謂也。父父子子。兄弟弟夫。夫

周易証籤

下經上

貳

婦婦而家道正。正家而天下定矣。

証籤曰。大畜之上。為良陽。而良為乾坤之合。惟乾。故君惟良。故嚴乾坤。合故兼言父母。說已詳蒙二籤。有父母。則有子。子不一子。則有兄。有弟。參之以二陰。則有夫。有婦。父子兄弟夫婦。所謂家人者也。卦下五爻。皆得其位。所以為家道之正也。卦上變成既濟。說卦傳曰。既濟定也。天下各正其家。豈有不既濟者乎。所以為天下定也。

象曰。風自火出。家人。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恒。

証籤曰。風何以言出。解震之出也。對象也。離中無物。坎中有物。以離合之。解坎為乾。言則言有物焉。大畜

上良爲行。今爲巽爲風。合之解震。則爲雷風而行。有恒焉。君子之言行。所以正家而定天下者也。按噬嗑之四傳。謂之頤中有物。

初九閑有家。悔亡。象曰：閑有家，志未變也。

証籤曰：惟坎之爲家也。故五曰：王假有家。初則曰：閑有家。離之兩陽皆象閑。乾文言于二曰：閑邪存其誠。然而初之閑爲尤要矣。家之爲道主乎閑。閑以內謂之家。閑以外不謂之家。義詳二師記。又閑有思患預防之義。嘻嘻嗃嗃不閑故也。其悔宜也。初閑之則悔亡。傳曰：志未變。則以大畜言之。大畜之二五變而初不變。故曰志未變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若

六二无攸遂。在中饋。貞吉。象曰：六二之吉。順以巽也。

証籤曰：坎爲遂。離故无攸遂。鼎爲烹飪。而卦爲鼎之上下易。故曰在中饋。婦人之職無所專成。惟在中而主饋中者。對外而言。亦以爻之中。故曰在中也。進食于舅姑于其夫。皆曰饋。義詳二師記。鼎五貞而上吉。此則併于一爻。稱貞吉焉。傳曰：順以巽者。兼四言之也。

九三家人嗃嗃。悔厲吉。婦子嘻嘻。終吝。象曰：家人嗃嗃。未失也。婦子嘻嘻。失家節也。

証籤曰：前言二五爲大畜之變。又言鼎之上下易。然以訟之上環之于初。成家人焉。嗃嗃訟聲也。中孚之

兌巽合兩聲。併爲一聲。有鳴和之象。今三隔之。而兩聲分兩聲。分則一彼一此。互爭而未有定。故曰嗃嗃訟聲也。嗃嗃非家人之宜也。然米鹽箕箒于情于勢。不能無嗃嗃。既爲事之所不能無。卽爲象之所有矣。不悔則不可知。能悔雖厲而吉也。以兩離之明。三以剛爻處乎其間。故也。嘻嘻者笑聲也。震爲笑。兩陰分之爲兩離。合之而成震。則嘻嘻者中孚也。婦子爾終日嬉嬉。必以飲食宴遊廢其業。所謂逸則淫。淫則忘善。故終吝也。傳以嗃嗃爲未失。嘻嘻爲失家節。甚言嘻嘻之不可也。鼎上傳曰：剛柔節。此傳曰：失家節。以上下易。故兩節相因。良堅多節。節義又詳鼎上爻。

周易証籤

下經上

若

六四富家大吉。象曰：富家大吉。順在位也。

証籤曰：四亦陰爻。則女也。女而能富其家。安得不大吉。但小畜之五。陽爻言富。泰四謙五。與无妄之二。皆陰爻。則言不富。未富此獨以陰爻而言。富者對象也。四與解四合。則乾故富也。傳曰：順在位者。二正位乎內。而四亦得位。故曰在位。二之傳曰：順以巽。四言順不言巽。以四固巽。爻反可以不言巽也。

九五王假有家。勿恤吉。象曰：王假有家。交相愛也。

証籤曰：王者五。自大畜之二來。故曰假。與離中爲應。故曰勿恤。吉假有家。與假有廟句例同。傳曰：交相愛者。坤爲愛。二五上下易爲交。

震為交爾。又曰二五上下易為交者何。証籤曰。大畜互震。則二五易之為交。與震之為交。不相礙也。且家人與睽為覆卦。此亦與睽四之交。字為相因之辭。

上九有孚。威如終吉。象曰威如之吉。反身之謂也。

証籤曰。家人之上。大畜之上也。而大畜為中孚之變。故言有孚。大有又大畜之變。故大有之五言交如威。如此則五傳言交而上言威如。蓋惟變卦之輾轉相變。故其辭亦輾轉相因如此也。傳以威如為反身明威如之為良也。夫威如者。嚴君之所為嚴也。而以反身為威如。則豈可以聲音笑貌為哉。重言正家之道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无

三三 兌下 離上

睽小事吉

証籤曰。家人下五爻剛柔當。有家道正之象。為家人。睽上五爻剛柔皆不當。有兩目不相視之象。而為睽。睽者兩離也。家人之兩離亦不免于嗚嗚則兩離之不可也。

象曰睽火動而上。澤動而下。二女同居。其志不同行。

証籤曰。火上而澤下。言草之上。下易也。動而上。動而下。則以言蹇之對合也。動則變矣。上離變而坎。為蹇之利。西南下兌變而艮。為蹇之不利。東北在睽。為二女同居。而其志則有西南東北之不同。西南東北者。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三

其所行之方也。

說而麗乎明。柔進而上行。得中而應乎剛。是以小事吉。天地睽而其事同也。男女睽而其志通也。萬物睽而其事類也。睽之時用大矣哉。

証籤曰。柔進上行。又以言中孚之變。家人男女正。此曰男女睽。則覆卦之辭也。震志而艮事。異同而坎通。類則親上親下。各從其類之類。皆以中孚之變。故中孚巽兌艮震。具故言其時用之大。

証籤又曰。繫辭傳之論損三者曰。天地網緼。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

象曰上火下澤。睽君子以同而異。

証籤曰。易之言異祇一見。無可証。序卦傳則曰。睽者乖也。

初九悔亡。喪馬勿逐。自復見惡人。无咎。象曰。見惡人以辟咎也。

証籤曰。睽之為象。皆疑象。初雖疑之未深。然而羣疑自此始矣。故自大畜言之。為喪馬。蓋大畜之三日。良馬逐。今大畜之三與四。易得毋喪馬乎。此疑之一也。爻乃為之戒曰。勿逐也。勿以未喪之馬。逐既喪之馬也。勿逐而自復。則勿喪也。自噬嗑言之。則四為惡人。初之與四。雖不應。而實當相應之位。可若何。此疑之二也。爻乃為之謀曰。惡人不遠為害也。見之而无咎。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三

也。喪馬人之所驚而不驚。惡人之所畏而不畏。初之善於處疑如此。悔之所以亡也。傳以辟咎釋无咎。尤為簡而晰也。

九二遇主于巷。无咎。象曰。遇主于巷。未失道也。

証籤曰。此言臣主之有疑者也。睽之變。又自中孚中孚。二三四互震。四之與五。本連體之爻。變而睽。于是四進于五。在離中似隔處于窮巷者。睽矣。猶幸五之于二。為剛柔之應。五未嘗忘二。二亦未嘗忘五也。介之推。何必終身不見燭之武。何必急而求子哉。則主者。二也。遇于巷。為五言之也。按巷為崎象。于易不再見。小義以離之兩陽夾一陰。為巷象。然巷必在宮室。

之間。蓋又大壯之變象也。二以震主。而互離。初明主也。故傳以為未失道。則无咎者。主之无咎。非遇主者之无咎也。

六三見輿曳。其牛掣。其人天且劓。无初有終。象曰。見輿曳。位不當也。无初有終。遇剛也。

証籤曰。爻凡三言見。皆離見。四坎為輿。為曳牛者。上離之牛掣者。五進而上行。而四輿方曳掣。五之牛不得前也。其牛為牽輿之牛。其人則輿中之人。亦指四天者。馬師謂之剝鬣其天。則首爾。噬嗑之二不滅鼻。至睽二而滅鼻。滅鼻則劓矣。噬嗑之四互艮。乾為首。而艮為乾之上。象天。艮鼻而滅其初。象劓。然而互艮。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三

又互坎。坎象刑。故象天且劓。凡此皆因噬嗑之象。而象之也。初以四為惡人。坎為隱伏。為盜。則其行惡。天且劓。則其貌亦惡。三之疑象。進而益甚矣。在睽三為无震初。與蹇三合。則有艮終辭。與巽五同。而其義則異。傳言位不當。與中孚之三同。其曰遇剛。即四之所謂遇元大也。

九四睽孤。遇元夫。交孚。厲无咎。象曰。交孚无咎。志行也。証籤曰。睽之四與上。何以言孤也。且天下一則孤。兩則不孤。四與上。何以兩孤也。則曰是非四與上之孤。三與五之孤。故兩孤。爾三與五。何以孤且。何以兩孤。蓋坤象朋。朋則不孤。故文言傳曰。敬義立而德不孤。

小畜之卦止四之一陰則不朋矣。孤矣。由小畜互之為睽而一陰為兩陰睽之三陰五陰皆小畜之四也。則兩孤矣。則何以遇元夫也。小畜之四以三為夫。自反目以來。其夫妻之不相遇久矣。睽之四即小畜之三是。三與五之本夫也。是三與五之舊夫也。元者舊也。惟其孚之所以遇之。孚者遇之實也。在三而上孚之在五而下孚之所以為交孚也。蓋至是而反目者不反目而睽者不睽也。故无咎也。傳曰志行者小畜之傳曰剛應而志行乃亨。則至是而志始行也。象傳明以二五為二女。今謂之一女者何。証籤曰象者像爾。以卦之二體言之。則象二女。以小畜之互言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三

之則亦可以象一女。且象傳明曰其志不同行。今何以交孚。又何以志行也。即如元者本也。舊也。亦何嘗不以卦互既濟有乾元之德。而謂之元夫。中孚之四五交。尤交孚之明証。總之義不可以一端盡。易辭如露珠之在荷。如水銀之在地。可意會而不可以執也。六五悔亡。厥宗噬膚。往何咎。象曰厥宗噬膚。往有慶也。証籤曰卦之與未濟不同者。惟初爾。未濟之五无悔。故此亦曰悔亡。宗者二五之應也。同人之二曰同人于宗矣。厥宗噬膚者。二師記曰餽禮也。特性之餽者。曰舉奠。曰長兄弟。佐食授舉。各一膚。舉奠為嗣子。嗣子長兄弟。皆其宗也。故曰厥宗噬膚也。此禮惟大夫

無之。天子諸侯登餽亦以上嗣。則禮之疑者也。噬膚之二曰噬膚滅鼻。為與睽相飛伏之辭。滅鼻為三之剝噬膚之文。又分見于五。蓋易辭之不可拘於方如此。往者以无妄之五往居于二也。又謂之何咎。而傳謂之有慶者。升萃皆利用禴。則既濟禴未濟亦禴。此禴之慶也。困之五上變亦未濟。故二之傳亦有慶。既有慶而何咎也。遇于巷而君臣不睽。厥宗噬膚而父子不睽。此尤慶之大者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言

上九睽孤。見豕負塗。載鬼一車。先張之弧。後說之弧。匪寇婚媾。往遇雨則吉。象曰遇雨之吉。羣疑亡也。証籤曰睽孤見四籤。坎為豕。震為大塗。中孚變而四之坎陽。入于震塗之中。故見其塗之負也。乾為車。坎為隱伏。為鬼。卦納坎于乾。故見其載鬼一車也。坎中貫矢為張弧。兌為說。弧以睽象弧矢。故兩言弧也。匪寇婚媾者。蹇之三五與之合。為遇雨。陰陽和而後雨也。傳曰遇雨之吉。羣疑亡者。小畜之四與豫四合。故其上曰既雨。而又曰君子征凶。有所疑。以其互而睽也。至于睽而一疑。遂成羣疑。羣疑之倏忽變幻。總由于反目而生。三五兩陰又遇蹇。雨而羣疑始亡。故吉也。吉者不睽之謂也。

三三艮下坎上

蹇利西南不利東北利見大人貞吉

証籤曰。卦為升之變。八卦方位。坤西南。艮東北。升二之五。則二居坤中。變故利。二既之五。則下卦巽而艮矣。然三之為三。不變也不變。故不利。五為大人。三四五互離。為見利見大人。五爻所同。故上辭亦曰利見大人也。貞吉者。上五爻皆當位。而必歸其貞于五。象傳曰。當位貞吉。以正邦也。需于五之辭也。然初二三四五皆不繫吉凶。惟于上繫之。以吉上吉。而六爻皆吉可知也。初雖不當位。未可以為不貞也。象曰。蹇難也。險在前也。見險而能止。知矣哉。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三

証籤曰。需傳亦曰。險在前。知即坤三傳。知光大之知。近有言易者曰。二之蹇。蹇見險而不止。不為不知于。三曰知矣哉。謙之非子之。亦一義。附于籤焉。

蹇利西南往得中也。不利東北。其道窮也。利見大人。往有功也。當位貞吉。以正邦也。蹇之時用大矣哉。

証籤曰。不利東北。而曰其道窮。以三之互坎。故則比節既濟之例也。然坤上喪朋于東北。有龍戰之窮。蹇既不利東北。雖無龍戰之義。要亦坤上之窮矣。以正邦與離上傳同辭。坎者正邦者也。家人睽蹇解。以坎離而兼巽兌艮震。故于睽于蹇。曰時用大于解。曰解之時大。

象曰。山上有水。蹇。君子以反身修德。

初六往蹇來譽。象曰。往蹇來譽。宜待也。

証籤曰。聖人言卦爻之變。至于蹇而盡其致矣。初曰往蹇來譽者。以明夷之初。往居于五。則為蹇。以蹇五而來居于初。則艮而離也。譽者離也。五之來于初。未可必也。然安知其不來也。故傳曰。宜待也。卦之不為既濟者。初爾當其蹇。未有不期其既濟。然事固有不容汲汲者待之而已矣。按待為震辭。歸妹四之傳曰。有待而行。

六二王臣蹇蹇。匪躬之故。象曰。王臣蹇蹇。終无尤也。

証籤曰。王者五也。而二為之應。曰王臣焉。五坎蹇。而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三

二居重坎之下。蹇而又蹇。曰蹇蹇焉。艮上為躬。其蹇蹇也。匪躬之故。王之故也。尤者郵。郵者過也。卦又為小過之變矣。三見險而止。而二之蹇蹇者。如故。以二之无尤。并其三。而无尤。故傳謂之終无尤也。終者三也。

九三往蹇來反。象曰。往蹇來反。內喜之也。

証籤曰。三曰往蹇來反者。蓋以三之陽。而往于五。五固陽爻。欲往而無所。故反于三也。來反云者。猶解辭之來復解。二以无所往。而來復蹇。三亦以无所往。而來反也。傳曰。內喜之者。長其往而幸其反也。喜者震象。三以艮上之爻。而曰喜之者。艮震相覆。此震之覆。

象也。

六四往蹇來連象曰往蹇來連當位實也

証義曰往蹇來連者以小過之四往居于五則為蹇以蹇之五而來居于四則四與三兩陽連也屬積之謂連傳曰當位實者陰居四為當位而陽來居之則實也其句例與賁四之當位疑同

九五大蹇朋來象曰大蹇朋來以中節也

証義曰五以大而蹇然亦為蹇之大曰大蹇焉初三四上皆有往來之文初三四上之所謂往在五謂之來則初三四上之所謂來在五謂之往乍來而即往其足以濟我之大蹇乎二師記曰諸爻言往來二獨

周易証義

下經上

三

不言往來以二之真能來也疾風之勁草亂世之誠臣一人而已寧可多也在二謂之臣在五謂之朋者王于諸臣弁經而三衰皆服朋友之服故洛誥曰孺子其朋經之于二獨以王臣許之而于五亦獨以朋來許之也卦辭曰利西南不利東北坤辭曰西南得朋東北喪朋三見險而止艮東北也所謂喪朋者也二猶坤中則猶西南故有得朋之利焉在坤以喪朋為慶而蹇又斷乎得之卦之情不同也右蓋全用二師記之說朋來之義既與復辭不同且象傳以往得中為利西南記之所云亦與象傳顯相違異而必用之者何証義曰初三四上言往來則朋

來之來為經之蔡字卦辭既曰利西南即無往而不利西南義不可以一端盡且爻與卦之歧出者多矣而必強爻以就卦是又刻舟之見也象傳之所以釋朋來者則曰以中節必艮而後節故二中而三節也五雖坎中而何節也象傳傳也象傳亦傳也上六往蹇來碩吉利見大人象曰往蹇來碩志在內也利見大人以從貴也

証義曰上曰往蹇來碩者以重艮之上往居于五則為蹇以蹇之五來居于上則碩也碩者良故剝良為碩果也五爻不繫吉凶而上獨言吉故前義以為六爻皆吉利見大人為卦辭于上獨述之則亦初二三

周易証義

下經上

三

四之通辭也傳言志在內與內喜之之內相因蓋上與三之應也乾上為貴五為既濟之五則乾上矣故曰從貴也志在內與臨上傳同以從貴與鼎初傳同

三三坎下
震上

解利西南无所往其來復吉有攸往夙吉

証籤曰。蹇之變自升。解之變亦自升。然解自升。兼自

蹇。蹇利西南。解亦利西南。但由升之二。進而為五。蹇

之所謂利西南者也。倘由五之上。則又將為不利之

東北。故蹇五无所往。蹇五既无所往。則仍復于升之

二而已矣。故曰其來復吉也。于是以升之三。進居于

四。是為有攸往者。有攸往。則又以夙為吉也。夙也者

震也。

豕曰解險以動動而免乎險。解利西南往得眾也。其

來復吉乃得中也有攸往夙吉往有功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无

証籤曰。蹇之利西南者五。解之利西南者四。升三進

居于坤初。故曰往得眾也。蹇五本得中。苟其无所往

而往。何中之可言。來復之所以吉。以蹇五中解二亦

中也。坎五井五。昔不中而今中。非其故也。則曰乃以

剛中蹇五解二。因其中而中之中。其故也。則謂之得

焉。然而乃者。僅辭也。幸而來復。爾不來復。事未可知

也。故亦乃之也。升三之往。既有得眾之利。而又贊其

夙者。互坎之功。進未有艾。將不止得眾而已也。

天地解而雷雨作。雷雨作而百果草木皆甲坼。解之時

大矣哉。

証籤曰。此之雷雨作。屯傳曰雷雨之動滿盈。然其雷

則下而不上。其雨則上而不下。故其卦為屯。上下易

之而為解。于是雷暢于上而雨洽于下。是屯之雷雨

作也。然小過之五日。密雲不雨。又以三四兩陽為密

雲。以成不雨之象。今三之于二。變而為解。則其雲不

密。于是四陽為雷。三陽之之。二者為雨。是小過之雷

雨作也。以解蹇者。又以其雷雨解屯。解小過大哉。

雷雨乎。大哉。解乎。故謂之天地解。而雷雨作也。小過

下艮為果。互巽為草木。上震為甲。其三四兩陽連而

不坼者。今坼之。有甲坼之象焉。然屯五互艮。本為剝

之碩。果非一果。故于果獨謂之百。而甲坼亦謂之

皆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罕

象曰雷雨作。君子以赦過宥罪。

初六无咎。象曰剛柔之際。義无咎也。

証籤曰。坎四之傳曰剛柔際。謂坎離之合。故樽酒簋

二。納之自牖。以婚禮言之。至于既濟。以剛際柔。未濟

以柔際剛。則又泰之傳。天地際之際。但取界續之義

而不必其為合。易蓋往往詞同而義異。有如此也。

九二田獲三狐。得黃矢。貞吉。象曰九二貞吉。得中道也。

証籤曰。此未濟之狐也。未濟之小狐。初爻爾而未濟

實有三狐。蓋以坤之三爻。間于三陽。而三狐之象成

但未濟之三狐。皆既獲之狐。三陰狐也。三陽其獲狐

者也。今解之初陰。則二陽獲之。三陰則四陽獲之。五

陰之為狐也。尚為未獲之狐。而直以獲三狐許之者。則以上又隱然有一射隼之矢。此隱然之矢。孔子謂之藏器于身。既以射隼。又以獲狐焉。解未成未濟而未濟之功。則全而不欠矣。直以獲三狐許之者。直以未濟許之也。二之為矢。獨謂之黃矢者。未濟自否來。否五下居于二。而成未濟。則乾而離矣。猶旅五所謂射雉一矢亡者也。離中有黃象。得不謂之黃矢乎。此矢在否為上卦之中。在未濟為下卦之中。無所往而不中。故其占為貞吉。而傳曰得中道。蹇五當位貞吉。解二即蹇五之來復。故貞吉同。二在未濟為乾初。乾初則震。故象田。

周易証籤

下經上

望

六三負且乘。致寇至。貞吝。象曰負且乘。亦可醜也。自我致戎。又誰咎也。

証籤曰。爻為小過之二。進而居三者。艮背故負。小過之二。本負三。今進而三。則負艮陽者。乘艮陽。故曰負且乘也。四互坎為寇。二亦寇矣。曰四互坎之為寇者。以其至也。至者坤初之辭。震在坤初。而互坎為寇之至。二不為至也。傳曰亦可醜。所以釋其吝。曰又誰咎。所以釋吝之貞。小過三四互兌。故五之辭曰自我西郊。今負之自我。乘之自我。致寇自我。寇至亦自我。又將誰咎乎。爻曰吝。而傳曰咎。明吝之為咎也。咎而無所談。則其吝也。所謂正乎吝者也。然亦以小過艮

三。故曰貞焉。經寇傳戎。

九四解而拇。朋至斯孚。象曰解而拇。未當位也。

証籤曰。震為拇。見咸初。籤解有兩陽。而為震初。則是解而拇者。惟其拇也。凡四陰之朋。有不至。至則孚矣。蓋歸解功于拇也。傳以為未當位者。蓋曰四為未濟之四。未當位者也。然其互為既濟。則是四也將遂為既濟之五。苟其當位。其功固不止是也。未當位者。張之非嫌之也。

六五君子維有解。吉。有孚于小人。象曰君子有解。小人退也。

証籤曰。五之辭。凡以明四之功而已矣。吉亦四之吉。

周易証籤

下經上

望

四不言吉。而特于五著之也。君子惟有解。即四所謂解而拇者。有孚于小人。即四所謂朋至斯孚者。故曰凡以明四之功也。然謂之君子。則亦兼有二焉。傳曰小人退者。曰狐曰隼。凡解之小人。皆小過之小人。巽為退矣。然小過互巽。而小人不退。至于君子有解。而小人退也。則退也者。猶小過互巽之退也。

上六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象曰公用射隼。以解悖也。

証籤曰。此解四之公。非小過四之公也。何則。小過之上。其象飛鳥。焚于旅。翔于豐。皆是物。易之為凶。莫有過者。上下易之而為頤。頤之三。小過之上也。則以為

為道大特焉。既于諸籤屢言之矣。夫弋者所以弋鳥。非所以弋狐。况狐之在穴者乎。小過之公不以弋。鳥而以弋。取彼在穴者是。尚為知其類也乎。無論飛鳥之橫恣如故。即此在穴之狐。豈復有獲之之理乎。解之為公者。獨能成器而動。以此隱然之矢。射隼于高墉之上。隼之難獲者。既獲而并。以收其全獲。三狐之功。內憂外患。廓然清蕩。所以為无不利也。傳曰。以解悖者。蓋以是隼。即小過之飛鳥。獲之者。以解頤。三十年勿用之。悖也。然則解四之公。非小過之公。即未濟所謂震用伐鬼方者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聖

三三兌下
長上

損有孚元吉无咎可貞利有攸往。曷之用二。簋可用享。証籤曰。有孚者。兌之孚于艮也。然其六爻上下之應也。咸以坤納乾。損以乾納坤。兩卦乾坤之合也。蓋有一孚而無不孚者。由是而元吉无咎可貞利有攸往。即此損下益上之一爻。而四者之吉占具焉。或且曰。天下事安所用損者。然二簋為損之至。而可用以享。帝事有大于享帝者哉。則天下無不可損之事也。証籤又曰。二簋享帝。又宜以易補禮文之闕者。易三言可貞。坤三无成有終。雖陰爻而具艮德。曰可貞无妄之四。本匪正有眚之爻。以互艮得无咎。曰可貞至。

周易証籤

下經上

聖

于損之為艮。以損剛益柔。有時曰可貞。可同而所以為可不同。象曰。損損下益上。其道上行。損而有孚。元吉无咎。可貞利有攸往。曷之用二。簋可用享。二簋應有時。損剛益柔。有時損益盈虛與時偕行。証籤曰。四五者初二之應也。然上為二簋用享之帝。故上尤為二簋之應。損艮兌益巽震與咸恒之兌艮震巽同為四時之具。且損益之乾外坤內與咸恒之坤外乾內。遞為盈虛。乾坤之用較之泰否而尤著。傳之言時于損益不憚再三焉。而凡所謂時用時義者。皆可由此而得其說矣。

象曰山下有澤損君子以懲忿窒欲

証籤曰。忿者剛惡乾之象。欲者柔惡坤之象。上自三往。三本互震之交。為震懲。居上為良窒。懲之窒之所。以為損也。

証籤又曰。頤四其欲逐逐。頤互重坤。故欲為坤之象。噬嗑之初震也。繫辭傳曰不威不懲。又小懲而大戒。故曰震懲訟辭有孚窒而訟。二自遯三往。故曰良窒。

初九已事遄往无咎酌損之象曰已事遄往尚合志也

証籤曰。初與四應四之事。豈他人之事哉。故為初告之曰。此已事爾。雖遄往而何咎也。三既損泰乾而為兌。今又損其初。則坎矣。坎為水有酌挹之義。故曰酌。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巽

損之其酌也。正所以為損也。卦辭曰利有攸往。上之辭亦曰利有攸往。往者上之志爾。而初亦遄往。故傳曰尚合志也。

九二利貞征凶弗損益之象曰九二利貞中以爲志也

証籤曰。二五乃損之所以為未濟者。三已往矣。初亦遄往而无咎。而二獨不可往。故曰利貞征凶不往則弗損矣。其弗損也。正所以益之也。二五應而二又以。下卦之中互震初。故傳曰中以爲志也。

六三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象曰一人行三則疑也

証籤曰。泰乾上而為否。是為三人行。否四下而為益。

初所謂則損一人者也。多之為益。而反以致損。理勢之必然者也。若損三之居上一人行而已矣。然兌之為朋。艮之為友。兩得其合焉。傳曰一人行三則疑者。蓋即繫辭致一之義。三則不一。一故疑。否三人而損一則異矣。疑者異也。惟其疑也。故不得以泰乾之兌為三人損一也。

証籤又曰。重兌之象。傳曰君子以朋友講習。又需上曰有不速之客三人來。或以否上之三而為咸。為三人損一。咸三互巽。故曰三則疑。

六四損其疾使遄有喜无咎象曰損其疾亦可喜也

証籤曰。動萬物者莫疾乎雷。四猶互震之交。此四之所以為疾也。初之居四。欲已其疾。則不能而疾已損矣。疾者損也。損其疾即益也。故有喜。初之遄往。欲使四之遄有喜。爾初之往。遄而四之有喜。亦遄四无咎。而初之无咎。益可知也。人之于疾。漸乎愈。非漸乎損。然而損者。愈之漸也。則其有喜。亦喜之漸也。傳言亦可喜。以為喜之先見者也。

六五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元吉象曰六五元吉自上祐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巽

証籤曰。古者以貝準龜。十朋之龜。寶龜也。前籤以十年為上下易之辭。今十朋亦上下易之辭。損五為未濟之離。中益二為既濟之離。中而既未濟。上下易故。

証籤曰。泰乾上而為否。是為三人行。否四下而為益。

証籤曰。泰乾上而為否。是為三人行。否四下而為益。

証籤曰。泰乾上而為否。是為三人行。否四下而為益。

損五與益二皆曰十朋之龜也。或者異辭。益二言或可矣。損無異而五亦言或者。益之覆也。以益之或。或之也。龜者聖人之所以為智。益之以十朋之龜。而可違乎。故弗違而元吉也。傳曰。自上祐者。十朋之龜。孰益之上。益之也。蓋卽上所謂弗損益之者也。

証籤又曰。違者坎象。初過往而四損其疾。皆變而未濟之象。五之弗克違。則仍益之本象矣。然十朋而曰龜。弗克而曰違者。又隱然有未濟在。

上九弗損益之。无咎。貞吉利。有攸往。得臣。无家。象曰。弗損益之大得志也。

証籤曰。象傳曰。損下益上。自上言之。但見其上之益。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巽

未見其下之損也。故曰。弗損益之也。卦辭之為占者。四上有其三焉。而以元吉屬之。五然五之傳曰。自上祐則五之元吉亦上之元吉也。其曰得臣无家者。良陰為臣。坎中為家。无家之臣。元吉之臣也。指五也。然无而曰家。亦隱然有未濟在。傳言大得志與益五升五同。蓋以泰三之互震震為志。亦為得。且得友得臣。皆以震故也。

三三巽下

益利有攸往。利涉大川。

象曰。益損上益下。民說无疆。自上下下。其道大光。利有攸往。中正有慶。利涉大川。木道乃行。

証籤曰。民者初也。卦無兌而言民說。以益之卽損也。覆辭也。卦互坤又互艮。故曰其道大光。坤大而艮光也。損之二五不得位。益之二五得位。且以否四互艮之爻。往居于初。而五仍互艮。為之五者。不但中正且有慶也。故曰中正有慶也。渙與中孚皆利涉大川之卦。一則曰乘木有功。一則曰乘木舟虛。故益之利涉。曰木道乃行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巽

益動而巽曰進。无疆。天施地生。其益无方。凡益之道。與時偕行。

証籤曰。以損五來居于二。所謂日進无疆者也。日進卽所以申民說之義。故兩言无疆也。損可以為益。益可以為損。以天施而地生。固無一定之方者也。損傳言損益盈虛。與時偕行。其于日進无疆之義。已盡之矣。凡益之道。固卽損傳之所言。而非有二也。

象曰。風雷益。君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

証籤曰。坤為善。而益為否。坤之遷三四兩爻。固言告公遷國矣。又言有過則改者。恒五為大過之減。恒二為小過之增。恒而上下之為改。

初九利用為大作元吉无咎象曰元吉无咎下不厚事也

証籤曰。作亦為。為亦作。而為者作之大也。二師記據堯典東作南為以証之是也。為黃老之學者往往言無為之益。以為日計之不足。歲計之有餘。此亦益之一說也。而非所以處否當否之時撥亂而反之正當用其全力焉。勉之以利用為。又繼之以大作言之。重詞之複也。元吉則无咎可知。然而初陽在下。艱大方始。或者其後顧而憂。故特言无咎以釋其憂。傳言下不厚事。即初之所憂者也。

六二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永貞吉王用享于帝吉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巽

象曰或益之自外來也

証籤曰。十朋之龜弗克違。所為利用為大作者也。損益之在五。益益之在二。覆辭也。損五元吉而益二。永貞吉者。坤初為元。所謂坤元者也。坤上承貞。所謂以大終者也。損五本坤上之爻。而得坤初之吉。益二本坤初之爻。而得坤上之吉。是損五得益二之吉。益二得損五之吉。非特卦之為覆已也。蓋益之與損。分之可二合之可一也。五王而初帝。以帝之出于震也。損言二益。益不言二。蓋巽爻不可為益也。傳言自外來。則上下易之辭。非覆辭。昔為未濟之離。龜今為既濟之離。龜故曰自外來。然而亦覆辭也。

六三益之用凶事无咎有孚中行告公用圭象曰益用凶事固有之也

証籤曰。昔之否以初二三為坤。今之益以二三四為坤。坤者國也。有遷國之象焉。遷國大事也。故于三四兩爻詳著之。公者誰初也。乾為玉。故震為圭。則圭亦初也。凶事凶禮也。即告公用圭之禮。蓋國不凶。則不遷矣。三曰有孚中行。四亦曰中行者。益之三四。即中孚之三四。所謂中行者。即中孚之中。以其在卦之中。爾與復四之中行不同。

証籤又曰。三曰益之以上。爻益之也。蓋上來居三。則為既濟。猶損四之損其疾而為未濟也。凶事固為凶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萃

禮亦以益上為凶爻。來益于三。故曰益之用凶事。所以无咎者。以益與恒為上下易之卦。益三本恒上有振恒之凶。以凶益凶。凶無可益。則无咎也。故傳曰固有之也。爻之所言皆本辭。惟于益用凶事。微見爻變之意。爾非如損四之辭。全為爻變設也。

六四中行告公從利用為依遷國象曰告公從以益志也

証籤曰。中行即上爻之有孚中行。告公從。即上爻之用圭以告之者。而今從也。于是利用為依而遷國焉。依者依于公也。傳曰以益志者。遷國本王之志。而公益之也。五互艮為身故象依。

九五有孚惠心勿問元吉有孚惠我德象曰有孚惠心勿問之矣惠我德大得志也

証籤曰初者五之心惠者順也坤故順也居之為心施之為德德與心非有二也既曰惠心又曰惠我德言之重辭之複也中孚以兌故為孚即損亦以兌故有孚益初非兌也而于三曰有孚中行于四曰中行于五則惠心曰有孚惠我德曰有孚前籤固言之矣益之與損分之可二合之可一不得謂益震之非損兌也故尤不憚其言之重詞之複也惠于易為僅辭証籤又曰繫辭傳曰問焉而以言十朋之龜所以問也初之惠心勿問而知其元吉也觀五曰我頤初亦

周易証籤

下經上

至

曰我然而觀五以民為我故頤我即觀我也無我之至也況于損上而益下豈復有我之見存焉者初之惠心即其惠我德是直以初為我者與觀我同也傳曰勿問之矣之為往義即利有攸往之往大得志與損上同益之初損之上巽下口故為問

上九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恒凶象曰莫益之偏辭也或擊之自外來也

証籤曰上不往而益三而反謂人之莫益之有我之私亦已甚矣此一念者取惡于天下之道也故或擊之也立心勿恒為上下易之明文然在恒承之羞而已在益則凶者以恒無擊之者益則或擊之故也傳

以莫益之為偏辭者不公之謂偏益以損上益下為義謂人之莫益之豈能無人乎偏之至也擊之者誰初也初覆之為損上艮手也故曰擊之也二之或益之傳曰自外來上之或擊之傳亦曰自外來皆覆辭也初者上之內而損則益之外矣兩或兩外來其所以為外來者亦微有不同也

証籤附曰卦為恒之上下易莫益之或擊之亦恒三象也蓋恒初往居于四非以益三實以擊三爾恒四震初而倒艮故以為擊之也偏辭者未盡之辭此亦一義

周易証籤

下經上

至

三三乾下兌上

夫揚于王庭孚號有厲告自邑不利即戎利有攸往

証籤曰揚于王庭者上陰孚號有厲則為五陽言之

告自邑不利即戎又為上陰言之利有攸往則仍為

五陽言之蓋揚于王庭者宜告自邑而不利即戎孚

號有厲者則利有攸往一彼一此同錯以成文亦卦

辭之變例也

証籤又曰夫上即泰上故泰上曰自邑告命夫辭曰

告自邑巽初為即即戎者以夫為姤也其曰不利者

夫不能不姤然乾而後姤可矣何必以夫為姤也于

剝上曰君子得與于夫曰不利即戎此聖人待陰陽

周易証籤

下經上

書

之別也大有互夫其象傳曰揚善與此之揚于王庭

相因

豕曰夫決也剛決柔也健而說決而和揚于王庭柔乘

五剛也孚號有厲其危乃光也告自邑不利即戎所尚

乃窮也利有攸往剛長乃終也

証籤曰兌為和以其與艮合故重兌之初曰和兌此

即乾文言傳所謂義之和者五剛而上乘之所以釋

王庭之義也曰厲曰光皆艮辭利有攸往即復之利

有攸往故曰剛長乃終

象曰澤上于天夫君子以施祿及下居德則忌

証籤曰祿者德也德者澤也宜施之于下忌居之于

上

初九壯于前趾往不勝為咎象曰不勝而往咎也

証籤曰夫初與三皆言壯與大壯相因也然大壯之

初曰壯于趾四曰壯于大輿之輶雖其孚之窮而尚

往之氣不可過也今在夫則初為趾而四為前趾四

之前趾其行已次且矣而况于初乎卦辭曰利有攸

往復之利有攸往也夫之五陽其不如復之一陽審

矣故于初已有不勝之慮焉傳曰不勝而不往不能

也不勝而往此其所以為咎者也

九二惕號莫夜有戎勿恤象曰有戎勿恤得中道也

証籤曰二為乾中兼有坎離之象故曰惕號夫之一

周易証籤

下經上

書

陰所謂戎也然上之于二亦遠矣乾三曰夕隨象曰

嚮晦則莫而已矣今之有戎者不但莫而且夜故曰

莫夜也同人之伏戎則于二是二所當奉為前車之

鑒者雖莫夜之戎豈可以勿恤惕之號之則恤之也

惟其恤之故可以勿恤也傳言得中道惕號之謂也

九三壯于頄有凶君子夫夫獨行遇雨若濡有愠无咎

象曰君子夫夫終无咎也

証籤曰頄者小義據醫經以為顙又據莊子以為頰

三為乾上故于首而象頄焉上以无號終有凶三之

壯于頄則何以有凶蓋夫三本重兌之三上兌陰終

有凶三亦兌陰故有凶也三何以為兌陰曰三非兌

陰適當兌陰之位。故以為獨行而遇謙三之雨。若雨之濡也。則有愠也。然惟遇雨之故。所以有凶而无咎也。愠于中者。必見于面。此其所以壯于頄。與而愠為心病。曰愠。曰雨。曰濡。俱為謙三互坎之象矣。傳曰。君子夬夬。終无咎者。君子即勞謙之君子。終即有終之終。五之竟。陸夬夬。無所為君子者。故上終有凶而不能終无咎也。兌為決。故名卦為夬。四重兌是決而又決也。故三曰夬夬。

証籤又曰。睽上遇雨。為三五與蹇合。小畜上之既雨。為四與豫合。鼎三方雨。為五與屯合。合則陰陽和。故雨也。小畜小過皆互兌。則皆曰密雲不雨。兌者不雨。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夬

之象。况夬以五陽積成大兌。舊以三上之應為遇雨。必不然矣。且應不可以為遇也。四爻之牽羊。尤為鑿証。詳下籤。

九四臀无膚。其行次且。牽羊悔亡。聞言不信。象曰。其行次且。位不當也。聞言不信。聰不明也。

証籤曰。臀无膚。其行次且。本姤三之辭。夬四者。姤三之覆也。故其辭同。特是姤三雖次且。其行順。故厲而无大咎。夬四之次且。則其行逆矣。姤初之傳曰。柔道牽。姤三之傳則曰。行未牽。夬四以大壯喪羊之故。其于上之一陰。戀而不忍割也。乃欲以牽留之。眾方務于為決。四獨反而為牽。且逆行而逆牽。用力愈多。而

見功愈寡。毋乃計之左乎。爻無牽象。而曰牽者。則以三本兌三。隱然有互巽之繩。以牽之也。幸而三之獨行。遇雨。所謂方雨。虧悔者。則其悔之亡也。遇雨之為助。不淺而無若其聞言不信。何則。其牽之之念。猶未息也。傳言位不當者。以姤三位當。夬四位不當。其次且殆有甚也。四變則以坎互離。今不變。則是聰之不明也。所以聞言而不信也。

九五竟陸夬夬。中行无咎。象曰。中行无咎。中未光也。証籤曰。竟者菜也。高平曰陸。夬三月。故上陰為竟。姤五月。故初陰為瓜。梁山來氏義也。按兌象菜。故升萃利用禴。前儒皆以禴為菜。祭鼎互兌。前儒皆以餼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夬

為蔽是也。良陽為陸。故漸兩曰鴻漸于陸。夬互全乾。則五亦應得良象。來義與象合。故從之。夬夬見三籤中行。見二師記。并復五益三兩籤。傳曰。中未光者。蓋中行則不宜止于无咎。今僅曰无咎者。以未光故。光者剝艮之光。重兌孚于剝。上之傳亦曰未光。上六无號。終有凶。象曰。无號之凶。終不可長也。証籤曰。陽眾而陰獨。故二號而上无號。且亦以上之半離不成離也。剛長乃終者。五陽之利。則上安得不有凶。傳言終不可長者。姤巽為長。覆卦之辭。

三三 巽下乾上

姤女壯勿用取女

証籤曰震為壯。姤下巽而曰女壯。對象也。乾初曰潛龍勿用。勿用取女者。勿用之一爾。

彖曰姤遇也柔遇剛也。勿用取女不可與長也。

証籤曰姤巽為長。遯艮而互巽為與長。

天地相遇品物咸章也。剛遇中正天下大行也。姤之時義大矣哉。

証籤曰初之一陰孕全坤。故謂之天地相遇。乾傳曰品物流形。今姤傳曰品物咸章。其上五陽皆一陰所貫注。同此品物而其精移焉。以杞包瓜。故剛遇中正。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巽

有隕自天。故天下大行。義詳五籤。有夫姤即有剝復。故曰時義大。

象曰天下有風。姤后以施命誥四方。

初六繫于金柅。貞吉。有攸往。見凶。羸豕孚蹢躅。象曰繫于金柅。柔道牽也。

証籤曰柅所以止車。詳小義。是爻也。昔為乾金。今為巽木。一陰有漸長之勢。以木柅之。不如以金柅之。但其金為已變之金。留之而不可得也。故以巽繩繫之。也能繫則貞吉。不能繫而有攸往。則見凶。一進一止。所關如此。然則其將繫金柅而吉乎。抑將有攸往而凶乎。初之與二。半坎而不成坎。是豕之羸者也。夫上

半坎。姤初亦半坎。是羸豕之孚也。將進而未進。吾見蹢躅于其間而已矣。初雖必于進。而究為微陰。故猶見蹢躅之象也。傳曰柔道牽者。所以釋其繫之之意。新故之際。不忍驟而割也。蹢躅。足也。猶以乾初之震故。

九二包有魚。无咎。不利賓。象曰包有魚。義不及賓也。

証籤曰二者初之進也。于是昔巽而今離。故曰包有魚。陰之不能不進。亦自然之理。但于二則可于四則不可。蓋小畜之四凶爻也。于二包有魚而已矣。若遂為小畜之四。是即初之所謂見凶。四之所謂起凶者。不利莫大焉。傳曰義不及賓者。謂義不以其凶及于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巽

賓也。巽初為魚。離中為包。賓亦巽初象。見觀四籤。九三臀无膚。其行次且。厲无大咎。象曰其行次且。行未牽也。

証籤曰巽為股。故亦為臀。而艮初為膚。巽半艮而無艮。初故曰臀无膚。其行次且。有畏也。仁以畏。畏四之牽也。在姤則初牽上下易之為小畜。則四牽三。恐為四之牽。故次且不進也。則且曰其行之次且。以臀无膚故。然臀之无膚。雖厲而无大咎也。傳曰行未牽。傳固將以四之牽為大咎也。則次且與夫四同其所。以次且不同也。

九四包无魚。起凶。象曰无魚之凶。遠民也。

証籤曰。二无魚。然有魚而无咎。以其近也。四之於初亦遠矣。雖上下之應乎。初有魚。義固不及四矣。惟夫上下易之。于是為之初者。踰階躡級。驟而居于四。謂之起。吁。嘻乎。甚哉。其起也。易之言凶。未有言見凶者。亦未有言起凶者。見凶起凶。並易之稀辭。蓋駭之而危之也。傳之以民釋魚。實兼制陰養陰之義。有古王匹夫匹婦。一能勝予之懼。益歎卦辭。勿用取女。其包孕廣也。

九五以杞包瓜。含章有隕。自天象曰九五含章中正也。有隕自天。志不舍命也。

証籤曰。以杞之叢生而忽得一瓜焉。是瓜也。適從何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堯

來乎。則以為有隕自天也。意外之辭也。象之妙也。當其隕之而後瓜。當其未隕不為瓜。是章爾且并不為包。是章之舍爾。迫其隕而瓜。追而溯之。謂此所隕之瓜。其包之久矣。則尤象之妙也。凡言夫姤。未有不與陰陽為仇者。夫之一陰。唯恐其漸滅之不盡。姤之一陰。又務摧折其萌。以為是聖人之扶陽而抑陰也。不知一爻自有一爻之義。五之隕與四之起。為對辭。四不中正。則起所謂賊民興也。五中正。則隕所謂用降爾四國民命也。而唯是抑之已乎。傳又言志不舍命者。即象傳施命誥四方之義。舍者居也。命者所以布其德。不舍其命。不居其德也。

上九姤其角。吝无咎。象曰姤其角。上窮吝也。

証籤曰。角象詳晉上籤。姤角與晉角不同者。姤為五月卦。五月鹿角解。是為將解之角。角解則大過。故吝。幸其未解。故无咎也。傳曰上窮吝者。蓋重巽之上窮。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吝

三三 坤下兌上

萃亨王假有廟利見大人亨利貞用大牲吉利有攸往
証籤曰凡萃之辭皆以明萃之為解也二三四互艮
為廟五來居于二則王之假有廟也五大人居二亦
大人居二則互離故曰利見也坤牛為大牲五居二
則坤而坎矣坎為血卦象殺故曰用大牲也但五之
居于二也必由五歷上以至於初而後進居于二故
又曰利有攸往焉卦多艱辭必明乎其變而後蹤跡
可漸而理也

証籤又曰渙亦曰王假有廟又豐曰王假之家人之
五曰王假有家凡言假皆變辭

周易証籤

下經上

空

象曰萃聚也順以說剛中而應故聚也

証籤曰經有兩亨而傳止一亨此言萃之為聚正所
以釋萃之為亨非傳文之闕

王假有廟致孝享也利見大人亨聚以正也用大牲吉
利有攸往順天命也觀其所聚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
矣

証籤曰五正五來居于二亦正故曰聚以正也此釋
利見大人之亨亦兼釋利貞而非傳之闕利貞也順
天命即三之象傳所云上巽者

象曰澤上于地萃君子以除戎器戒不虞
証籤曰繫辭傳曰弓矢者器也又曰君子藏器于身

以之獲狐以之射隼此解之戎器也君子于萃除之
焉除者治也聲之轉爾此于易无可証震初為戒兌
初為虞

初六有孚不終乃亂乃萃若號一握為笑勿恤往无咎
象曰乃亂乃萃其志亂也

証籤曰兌為孚而此之有孚則有異以否上之變故
曰有孚而不終也四五兩陽萃而匪孚其有孚不終
乃上之一陰亂之也坤上為亂故曰乃亂乃萃也五
既不孚于四若往而居上則為離離象號又從上而
來居于初則為震震象笑四互艮為手而震亦倒艮
則其笑也如兩人之握其手而笑也當其孚而不終

周易証籤

下經上

空

彼此不能無齟齬安所得不情之笑哉比其一握而
即為笑也則齟齬之易化也孚而不終者乃遂以孚
終之也又以初往于二則為坎坎為恤既已孚矣故
又告之曰勿恤也往于二而无咎也是所謂王假有
廟者也易之號笑兼者曰同人之二曰旅五與萃初
而三其為象各不同傳曰其志亂者蓋觀初環而之
上故志也又象傳所謂觀其所萃者也

六二引吉无咎孚乃利用禴象曰引吉无咎中未變也
証籤曰引開弓也解二得黃矢萃二之引所以為得
黃矢之地也故吉而无咎也五與四有孚而不終既
歷上以至於初遂一握而為笑則孚矣乃利用禴焉

既濟之五爲東鄰之殺牛其二爲西鄰之禴祭以卦辭之用大牲言之則萃五之二坤變而坎有殺牛之象然萃五之二則解解之互既濟二實爲既濟之初則應爲西鄰之禴祭不應爲東鄰之殺牛卦曰用大牲爻曰利用禴蓋卦爻同此一變而其所取又有不同者傳曰中未變者蓋曰解二爲既變之萃二萃二爲未變之解二爾

六三萃如嗟如无攸利往无咎小吝象曰往无咎上巽也

証籤曰初二兩爻皆以明萃之爲解與卦辭同至于三則又言其本象而不主于變也兌上爲嗟坤三得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奎

兌三象故亦爲嗟其嗟者何豫三之肝上附而倖門啟晉三之允下諧而清議歸皆以四之不中不正故今萃五爲疆主而四爲重臣欲寄于四而五非貞疾之五欲寄于五而四又非巽鼠之四然五之于四則頗外合而內疑兩姑之間難爲婦焉此其所以无攸利此其所以嗟也雖然四五皆陽剛爲之三者亦可以往而无咎小吝而已矣傳言上巽者互也明其互者則四五皆連體之爻所以勗之往也
九四大吉无咎象曰大吉无咎位不當也
証籤曰五疆主而四重臣以重臣當疆主則必有道矣必大吉而後无咎如其未也則咎可知也此一說

也大吉矣猶不能保其无咎申之以无咎而後吉可知也此一說也明良之遇千載一時智名勇功反成震耀傳曰位不當惕之也所謂四多懼是也

九五萃有位无咎匪孚元永貞悔亡象曰萃有位志未光也

証籤曰四重臣而五爲疆主以疆主御重臣則必有道矣于五特明其有位對四言之也以四之位不當故也其所以无咎者有位其所以匪孚者亦有位矣蓋位可以有而不可以有之于心元永貞者忘乎其有位者也此悔之所以亡也按比辭曰原筮元永貞比五互艮則元永貞爲良德然坤五曰黃裳元吉用

周易証籤

下經上

畜

六曰永貞則元永貞實坤德元永貞而悔亡聖人所以爲萃有位箴者微矣傳曰志未光者蓋言比五光而萃五未光也志也者所以爲元者也
上六齋咨涕洟无咎象曰齋咨涕洟未安上也
証籤曰是爻也即初所謂有孚不終者故得齋咨涕洟之象焉二師記曰齋即咨咨即齋皆嗟音之轉蓋嗟而又嗟也齋咨未已又益之以涕洟所謂垂涕泣而道之也以四與五之匪孚三之嗟如者明知其无攸利究不能不上巽上之處此極難爾而謂其能安之乎傳曰未安上者其情也

三三 坤上

升元亨用見大人勿恤南征吉

証籤曰卦曰元亨而上之辭則曰利于不息之貞也
籤曰蠱之四德而寄之于升者是也蹇五本升之二
升二固將為蹇五者蹇利見大人而升曰用見焉利
見者大人之已成者也用見則大人之未成者也易
言大人者十言利見大人者七用見大人則升而已
矣南者離由巽而離方位之順曰南征離故勿恤吉
者升階之吉也

象曰柔以時升巽而順剛中而應是以大亨

証籤曰萃為陽之萃而陰亦萃于下故上為亂萃升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奎

為陽之升而陰亦升于上故初為九升且萃主兌而
互艮巽升主巽而互震兌艮巽震兌為四時故曰柔
以時升

用見大人勿恤有慶也南征吉志行也

証籤曰睽五之傳曰往有慶睽四之傳曰志行其與
此傳豈偶然之合哉蓋睽初變則未濟睽四之志行
即未濟四之志行蹇初變則既濟而互未濟故此傳
之志行亦即睽四之志行而此傳之有慶亦即睽五
之往有慶也曰有慶曰志行凡以言其變而蹇也

象曰地中生木升君子以順德積小以高大

証籤曰巽順坤亦順曰順德高大者巽高而坤大也

初之謂小故繫辭傳曰復小

初六九升大吉象曰九升大吉上合志也

証籤曰升之為初正象傳所謂柔以時升者以其未
升而必于升故謂之九升大吉者即卦辭之所謂元
亨也傳言上合志者五大得志而初合之猶損上大
得志而初合之也

証籤又曰小過之辭曰不宜上宜下大吉然而小過
之初則飛鳥以凶矣則小過之大吉升初當之小過
之傳曰上逆而下順升初順德也

九二孚乃利用禴无咎象曰九二之孚有喜也

証籤曰二辭與萃二同然萃辭以變本籤詳之矣至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夬

于升辭則以互與萃異蓋升與泰蠱同互歸妹歸妹
之震為東鄰歸妹之兌為西鄰二者互兌之初正其
所謂西鄰者故曰孚乃利用禴也用之不利則咎利
用故无咎也傳曰有喜者小過之四為震初震初為
喜以小過之四來居于二故曰有喜也惟其然故不
以利用禴為有喜而曰九二之孚有喜也

九三升虛邑象曰升虛邑无所疑也

証籤曰坤為邑亦為虛虛者虛無人也邑何以虛無
人岐山之下也爾雅不又云乎虛山下基也然惟岐
山之下虛無人故太王得以遷焉遷何以謂之升衛
風曰升彼墟矣凡此皆用舊師之義與二師記異故

引爾雅。又引詩。傳曰。无所疑。與遷上同。

六四王用亨于岐山。吉无咎。象曰。王用亨于岐山。順事也。

証籤曰。于卦誰為王者。岐山。說者謂即隨之西山。則兌者西矣。又未見所謂山者。王之用亨岐山。何說也。惟小過之四。震初為王。下艮為山。互兌為岐山。于是以小過之四。下居于二。有王亨岐山之象。焉。升虛邑者。太王爾。至于文王而遂曰王矣。隨當傾否之始。其亨西山也。初為王。上五爻為西山。則未嘗登山而亨之也。望也。望故謂之西山。西不止于岐。而岐亦西也。小過之四。居于二。而用亨。登山而亨之也。升中也。將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奎

以二之中。升之于五也。升中者。以亨帝。特于岐山。爾則不可以言西山也。岐為周家受命之山。故升中焉。傳曰。順事者。王居于四。則不可以亨岐山。惟居于二。而亨岐山之禮成。亦所謂上逆而下順者。祭曰有事。而艮為事。故曰順事。所以釋吉无咎也。論在既濟而升之二。利用岐山。在小過而升之二。用亨也。

六五貞吉。升階。象曰。貞吉升階。大得志也。

証籤曰。兌為階。繫辭傳之論中孚者。曰。言語以為階。可証五之升階也。二師記詳著升階之法。曰。凡升階。必拾級。拾級必聚足。連步禮注聚足。謂前足躡一等。後足從之。併連步。謂足相隨不相過。又禮注連步。據

足而言。拾級。據階而說其實一也。臨之為卦。兩震併。則兩足併。至于升。越一等矣。而兩足併。如故。謂非拾級。聚足。連步之法。與夫。然則四亦階也。五亦階也。二之進于五。亦猶是升階而已矣。此五之所以為升階也。五為君位。則階為君階。故升為貞吉之升。而傳亦曰。大得志也。

証籤又曰。升初與二。易為明夷。卦辭曰。南征吉。而五傳曰。大得志。南征與明夷之南狩。相因。大得志與南狩之志。乃大得相因。

上六冥升。利于不息之貞。象曰。冥升在上。消不富也。

証籤曰。豫上曰冥。豫詳本籤。蠱上艮。艮為光明。艮消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奎

則不光不明。故為冥升。不息之貞者。乾之象。傳曰。君子以自彊不息。乾初為富。蠱上本泰初。故傳曰。消不富。

証籤又曰。不息之貞。亦與明夷之明。不可息相因。

三三坎下兌上

困亨貞大人吉无咎有言不信

象曰困剛揜也險以說困而不失其所亨其唯君子乎

貞大人吉以剛中也言不信尚口乃窮也

証籤曰。卦以剛揜故困。然險以說者。能困而不失其所。故雖困而亨。否乾之上為艮所。今來居于二。得下卦之中。是不失其所也。否辭曰。不利君子貞。同人之辭曰。利君子貞。今困之所以亨者。其惟君子之貞乎。君子貞而大人吉。以二剛中。故貞五剛中。故吉也。大人吉者。否五之舊辭也。然究以困故。有言而不信。蓋卦從否來。又從咸來。咸上之滕口說。即此傳所謂尚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兌

口乃窮者也

象曰澤无水困君子以致命遂志

証籤曰。澤在水上。窮于辭。故曰澤无水。互巽為致命。二于乾為初為志。坎為遂。

初六臀困于株木入于幽谷三歲不覿象曰入于幽谷

幽不明也

証籤曰。巽之為臀。見姤二籤。初陰為谷。井之井谷是矣。谷而曰幽者。重兌之變也。以兌之為幽。故也。入于幽谷。豐之上環而入之也。豐上曰三歲不覿。此亦曰三歲不覿。故知其為豐上之環也。豐上之三歲不覿。則曰闕其戶闕其無人。此之三歲不覿。則曰入于其

則曰闕其戶闕其無人此之三歲不覿則曰入于其

宮不見其妻。然而三歲不覿之文同矣。以知豐其屋。而天際翔。所以成其不解之困也。傳曰幽不明者。兌初雖變。然坎初方為隱為伏。則幽者仍不明也。此傳亦與豐四傳同。

九二困于酒食朱紱方來利用亨祀征凶无咎象曰困于酒食中有慶也

証籤曰。需初之辭曰。利用恒者。利用恒之浚也。則需已為井矣。井覆之而為困。困而需于酒食者。困于酒食焉。享以訓恭儉。燕以示慈惠。古天子方以酒食撫羣侯。但季世之侯。固有以酒食為困者矣。雖然。今之困。二昔固為咸。三乾鑿度。天子之朝。朱紱。諸侯之朝。

周易証籤

下經上

兌

赤紱。咸三固互乾之爻。是居于天子之朝。而朱其紱者。方來而居于二未久也。遠曰困于酒食乎。卦之三陰。分處于上中下之三位。故上為天神。初為地祇。三為人鬼。二五以陽爻居內外卦之中。與三陰有幽明之義焉。五之祭祭地祇。五之祀祀天神。二之利用亨祀。人鬼也。所謂以亨以祀者也。以征則凶。然不征則无咎矣。所以勸之使安于困也。傳曰中有慶者。以困二之中。仍得咸三之良慶。利亨祀。故雖困而慶也。証籤又曰。卦六爻皆困。而上有尚口之窮。需初既以用恒伏井。而需傳其義不困窮。并以伏井之覆。六三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象曰據

于疾藜乘剛也入于其宮不見其妻不祥也

証籤曰艮陰爲小石。今艮陰在兩陰之中。是困于石。重坎象叢棘。今一坎。故象疾藜。據者亦以艮手據之也。昔在咸三與上應。則上爲其妻。今爲困二與上不應。故入于其宮而不見其妻。一爻之中。爲象者三。皆以咸三爲困二之變象。傳雖爲三言之實爲二言之。其曰乘剛者。惟二據于疾藜。故三乘剛也。其曰不祥者。惟二之不見其妻。故三亦受其不祥也。九四來徐徐困于金車。吝有終。象曰來徐徐志在下也。雖不當位有與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主

侯之車。困而後來。故吝。五爲乾上。徐有說。故有終。咸初之傳曰志在外。困四之傳則曰志在下。又曰有與者。咸傳二氣感應以相與。

証籤又曰徐徐遲也。遲者震象。二在乾爲初。故得震象也。困與賁爲對合之卦。困二困于金車。故賁初曰舍車而徒。

九五劓刑困于赤紱。乃徐有說。利用祭祀。象曰劓刑志未得也。乃徐有說。以中直也。利用祭祀。受福也。

証籤曰坎爲刑。然艮爲鼻而坎劓之。震爲足而坎刑之。尤坎刑之鑿然者。赤紱者諸侯之紱。蓋至于劓刑而困于赤紱者至矣。四憫二之困。而曰來徐徐。惟五

亦因四之憫而憫之。乃徐以兌說說之。以五之徐有說。故二言无咎。而四言有終也。五居中得位。卽卦辭所謂大人者。故有郊有社。而利用祭祀焉。兩利用對辭也。二爲乾初。故傳言志未得。五互巽。故傳言中直。與同人之五同。五上變則未濟。未濟互既濟。故傳又言受福。凡經傳之言受福者。皆既濟。既濟之受福者。禱也。禱且受福。而况于天地之祭祀乎。朱紱赤紱詳小義。

上六困于葛藟于臲卼。曰動悔。有悔。征吉。象曰困于葛藟。未當也。動悔有悔。吉行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上

主

者。莽之屬也。三四五互巽。則三爲葛藟。初二半巽。則初亦葛藟。故曰以巽象象之也。延而至于上。上者卦之極。故又曰于臲卼。臲卼危也。曰動悔乎。信也。其有悔也。然而征吉也。以困極而將解也。傳言未當者。二也。以二之未當位也。二爲困主。故六爻皆爲二言之也。上曰征吉。亦爲二之征凶言之也。昔征凶而今征吉也。征者行也。吉行。故可以征也。吉行又與豐四傳同。則洵乎困初爲豐上之環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會稽茹敦和遜來

三三坎巽上

井改邑不改井无喪无得往來井汔至亦未繙井羸其瓶凶

証籤曰邑者坤也恒本泰坤之改今恒四往居于五則恒五來居于四是又改其坤也有改邑之象焉而恒初之所浚者如故故曰不改井坤初得主坤上喪明今坤之三爻分處于初四上之三位初不可謂之得主上不可謂之喪朋第見其四往五來一陰所處即成一井故曰无喪无得往來井也坤初為至故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初有汔至之象未見巽繩之及于井而先羸其瓶則凶瓶者缶也乾為缶矣闕乾初是瓶之羸也

象曰巽乎水而上水井養而不窮也改邑不改井乃以剛中也汔至亦未繙井未有功也羸其瓶是以凶也証籤曰巽乎水渙也而上水則渙之上下易也渙剛來而不窮故上下易之亦井養而不窮漸之動不窮因乎渙也漸上五爻體渙也需之不困窮因乎井也需初變則井也恒四不中井五以剛中而井養之功大成于初則未也雖然未繙井可也羸其瓶不可也象曰木上有水井君子以勞民勸相

証籤曰坤民而坎勞之泰之象傳曰輔相天地之宜

兌傳曰民忘其勞又曰民勸矣哉

初六井泥不食舊井无禽象曰井泥不食下也舊井无禽時舍也

証籤曰井泥者有泥而无水无水則不食是何也以其為舊井故也此井恒初之所浚即卦辭所謂不改之井邑已改矣而廢井存焉禽且无之况于人乎按恒四曰田無禽與恒初為應爻恒四之无禽即恒初之无禽故于此曰舊井无禽傳曰井泥不食以其卦之下也舊井无禽者改邑之後不但人舍之而禽亦舍之時為之也

九二井谷射鮒甕敝漏象曰井谷射鮒无與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二

証籤曰井爻皆以陰為井以陽為井之泉初泥爾無所謂泉也二有泉矣然僅足以射井谷之鮒而不可以汲汲之不免于甕敝漏也坎初為谷蓋井底最深之處為井谷鮒者巽初象也解之射準旅之射雉皆以陽射陰則此之射鮒以二射初有變而既濟之象焉甕敝漏即卦辭所謂羸其瓶則仍巽初之本象傳曰无與者以二之泉无可與者與之以井谷之鮒故射鮒也困本成變而成之二氣感應為已成之與故四傳曰有與井本恒變恒之雷風相與為未成之與故此傳曰无與

九三井渫不食為我心恻可用汲王明並受其福象曰

井。不。食。行。惻。也。求。王。明。受。福。也。

証。籤。曰。積。二。陽。則。泉。盛。故。二。止。內。射。而。三。且。外。渫。渫。者。泄。也。二。師。記。曰。或。則。內。射。或。則。外。渫。惟。不。斃。之。井。

則。然。矣。可。用。汲。而。不。汲。渫。之。于。無。用。之。地。故。曰。為。我。心。惻。也。可。用。汲。者。無。羸。瓶。之。凶。也。泰。初。之。五。為。王。互。

離。為。明。並。受。其。福。並。初。與。二。而。受。既。濟。之。福。也。証。籤。又。曰。上。爻。井。收。勿。幕。而。大。成。則。變。而。為。蠱。蠱。上。

四。爻。體。頤。故。三。曰。為。我。頤。我。也。傳。曰。行。惻。亦。震。行。也。恒。之。為。卦。無。艮。與。而。有。震。求。故。二。傳。曰。无。與。而。三。傳。

曰。求。王。明。惻。者。心。病。五。坎。中。象。六。四。井。斃。无。咎。象。曰。井。斃。无。咎。修。井。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三

証。籤。曰。古。之。為。井。者。穴。地。以。出。水。而。已。後。世。乃。益。之。

以。斃。雖。然。井。不。斃。而。咎。斃。之。而。无。咎。也。傳。曰。修。井。者。

斃。為。修。之。始。至。收。而。勿。幕。為。修。之。成。聖。人。之。所。以。為。

既。濟。養。天。下。于。不。窮。如。繫。辭。傳。十。三。卦。所。云。其。道。未。

有。不。出。于。修。者。而。漫。云。任。其。自。然。非。所。聞。也。修。也。者。

良。象。也。九。五。井。冽。寒。泉。食。象。曰。寒。泉。之。食。中。正。也。証。籤。曰。坎。為。泉。乾。為。寒。寒。則。冽。矣。寒。也。者。泉。之。德。也。

上。六。井。收。勿。幕。有。孚。元。吉。象。曰。元。吉。在。上。大。成。也。証。籤。曰。井。收。者。陸。師。謂。之。井。幹。蓋。恐。人。之。悞。入。于。井。而。為。之。限。即。後。世。所。謂。井。欄。者。幕。者。以。布。幕。之。坤。為。

布。則。亦。坤。為。幕。收。之。而。勿。幕。言。汲。者。之。多。也。然。必。五。

陽。之。于。上。而。後。可。以。象。收。惟。上。之。象。收。而。後。可。以。象。

勿。幕。三。籤。言。上。變。而。蠱。是。矣。二。三。四。互。兌。為。有。孚。泰。

初。變。而。為。恒。四。由。恒。四。而。井。五。又。由。井。五。而。往。居。于。

上。泰。初。為。乾。元。其。吉。也。是。乾。元。之。吉。也。而。傳。亦。曰。元。

吉。在。上。大。成。也。井。冽。寒。泉。食。非。井。之。元。吉。乎。五。居。于。

上。是。元。吉。之。在。上。也。艮。而。後。言。成。元。吉。在。上。而。大。成。

是。蠱。上。之。艮。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四

三三離上兌下

革已日乃孚元亨利貞悔亡

証籤曰革者變也變其四也變兌而之坎以爲既濟也其曰已日則納甲之法也納甲之法坎納戊而離納已既濟上坎下離爲戊已之合今之離爲配坎之離則亦爲配戊之已曰已日焉孚者兌也四變則无兌无兌則不孚然而不孚之孚乃真孚也惟既濟故元亨利貞而四德具悔亡即四之悔亡

象曰革水火相息二女同居其志不相得曰革

証籤曰卦澤火耳而傳言水火相息並不言澤火相息蓋此儼然未變之兌即此隱然將變之坎象之當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五

其未革則二女同居不相得而水火有相息之勢革之則水火不相息而有相濟之功其關鍵在于四之一爻此固革之所以爲革者也睽爲革之上下易故亦爲二女同居而志不同行與志不相得則不同

已日乃孚革而信之文明以說大亨以正革而當其悔乃亡天地革而四時成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革之時大矣哉

証籤曰革而當者剛柔正而位當也革兌而互巽蒙艮而互震故四時成湯武者乾也上順乎蒙上之天下應乎蒙二之人有革命之象尤爲時之大焉兌上

五爻體革故亦言應天順人不互乾故不言湯武

象曰澤中有火革君子以治歷明時

証籤曰坎離者日月也日月之行有遲疾遲疾之中又有贏有縮而曆家之法生焉堯典曰以閏月定四時成歲矣革將以爲既濟故此傳主日月言之以震巽艮兌爲四時寒暑之相推也以坎離治歷明時則所謂日月運行一寒一暑也

初九鞶用黃牛之革象曰鞶用黃牛不可以有爲也

証籤曰卦爲重離之變而二之爲黃離爲牝牛者未變也二黃牛則初與三皆黃牛之革其在遯也初變而之五則初之革不鞶故執之用三之革今初尚未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六

變則初之革鞶故用初之革以益鞶之也傳曰不可以有爲者時可革則革不可革則鞶不能鞶吾知其不能革矣黃牛之革非卦之所爲革而必曰革者蓋其名之類也

六二已日乃革之征吉无咎象曰已日革之行有嘉也

証籤曰卦曰已日乃孚爻曰已日乃革之孚者革之地其爲乃也漸而紆革者孚之功其爲乃也迅而決天下未有不孚而能革者孚而革之故征吉而无咎也傳曰行有嘉也言革之行適當其會隋五曰孚于嘉遯五曰嘉遯重離之五變則亦曰有嘉在隨籤已詳著之皆以既濟之二五故既濟之二五則其會也

九三征凶貞厲革言三就有孚象曰革言三就又何之矣

証籤曰惟三故貞亦惟三故厲貞厲者三之占也乃于二曰征吉于三曰征凶者何蓋二五之應則為嘉之會三阻于四欲征而不得也乾為言革乾之言必三就而後有孚故二則就于初焉四則就于三焉上則就于五焉所以為既濟焉也今四之不就于三審矣故傳曰又何之矣鼎之不能為未濟以三之行塞故二傳曰慎所之革之不能為既濟以四之未改命故三傳曰又何之无妄之傳曰无妄之往何之矣又何之者從无妄之何之而又之也革者无妄之變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七

証籤又曰離為就乾文言傳曰火就燥

九四悔亡有孚改命吉象曰改命之吉信志也

証籤曰是爻之一變革之所以為既濟者也改之為言革也悔亡即卦辭之悔亡彖傳曰革而當其悔乃亡湯武順天而應人非革之當乎故曰有孚改命吉卦二三四互巽巽為命三四五互乾凡互乾之爻皆言有孚則巳日之孚乾孚之巳日之革乾革之矣傳曰信志者命改而有孚不改天下咸信于湯武之志所謂非常之源黎民不懼也

九五大人虎變未占有孚象曰大人虎變其文炳也

証籤曰虎者艮艮者乾之上四未改命則五為互乾

之上四既改命則為既濟之乾之上為大人者雖均之虎與然而變矣孚曰巳日革之曰巳日何以知其巳日占之而知之也大人虎變則未占而有孚也故不必言其戊也傳曰其文炳者坤文而離炳二五之應也四改命而五為既濟之五故特著其二之應也証籤又曰蒙與革為對合之卦蒙二為初筮之告故占蒙艮剛在上故五未占

上六君子豹變小人革面征凶居貞吉象曰君子豹變其文蔚也小人革面順以從君也

証籤曰君子豹變為遯之初上易小人革面為訟之初上環何以言豹變為遯之初上易也豹者虎之屬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八

艮為虎則亦艮為豹遯上者乾之上艮也而往居于初是豹之變也蓋豹變而隱矣巽稱而隱非巽之初乎龍德而隱非乾之初乎而巽隱即乾隱非有二隱也以遯上往居于初是其隱也故曰豹變為遯之初上易也何以言革面為訟之初上環也昔以革上環于初則為訟初訟初者小人之險者也今仍以訟初環于革上不訟矣不訟則不險乾為首而乾初為面故曰小人革面也是革面為訟初上之環也初未當革時則不可以有為况上以陰爻當既革之後乎故曰征凶居貞吉也傳曰其文蔚者亦二互巽巽為草木草木故蔚而初切居于互巽之下則為其蔚為

豹變之蔚也。陰居于下為順。來居于上為從。君順以從。君是革面之義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九

鼎元吉亨

象曰鼎象也。以木巽火。亨飪也。聖人亨以享上帝。而大亨以養聖賢。巽而耳目聰明。柔進而上行。得中而應乎剛。是以元亨。

証籤曰。卦為重巽之變。以木巽火之巽。與井巽乎水之巽。同巽而順之也。聖人者互乾也。亨以享屯初之上帝。而大亨以養屯五之聖賢。屯初為出震之帝。五互艮為聖。又以艮有尚賢之義。故兼言聖賢也。亨曰大亨。亦以艮為大故也。重巽之卦。四互離為目。又初二三四為大坎。則四又為耳。故曰耳目聰明。言元亨剛是以元亨。

象曰木上有火。鼎君子以正位凝命。証籤曰大有曰順天休命。此則正大有之位。以凝初之命也。坤初之傳曰陰始凝。初六鼎顛趾。利出否。得妾以其子。无咎。象曰鼎顛趾未悖也。利出否。以從貴也。証籤曰此言大壯之初。上易也。震初為趾。初易故趾顛。泰陰在上。否陰在下。是一陰也。鼎之否也。顛鼎之趾。以出之者也。鼎不可以有否。故以出之為利也。兌為妾。而大壯為兼兌。上陰來居于初。則屯之震初來合之屯初之傳曰以貴下賤。有母以子貴之象焉。故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十

而不言吉。以元亨該吉也。

象曰木上有火。鼎君子以正位凝命。

証籤曰大有曰順天休命。此則正大有之位。以凝初之命也。坤初之傳曰陰始凝。

初六鼎顛趾。利出否。得妾以其子。无咎。象曰鼎顛趾未悖也。利出否。以從貴也。

証籤曰此言大壯之初。上易也。震初為趾。初易故趾顛。泰陰在上。否陰在下。是一陰也。鼎之否也。顛鼎之趾。以出之者也。鼎不可以有否。故以出之為利也。兌為妾。而大壯為兼兌。上陰來居于初。則屯之震初來合之屯初之傳曰以貴下賤。有母以子貴之象焉。故

曰得妾。以其子也。出否。與得妾。兩象皆得无咎之占。傳曰未悖者。頤頤而悖。故二顛頤而三之。傳曰道大悖。鼎初之趾顛。未若顛頤之悖也。從貴本以釋得妾。而繫之出否者。不出。否則不得妾。不得妾。則不能從貴也。

九二鼎有實。我仇有疾。不我能即。吉。象曰鼎有實。慎所之也。我仇有疾。終无尤也。

証籤曰乾為篤實。二互乾之初。則鼎有實之始也。我仇有疾。不我能即者。二師記曰二為巽木。而五為互兌之金。金將伐木。故曰我仇然。五又離火。火方鎔金。金豈能伐木哉。此我仇之所以不我能即也。嘉耦謂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七

之配。怨耦謂之仇。屯之二五配也。至于十年乃字。雖不言凶而凶可知。此之二五不為配而為仇。故以不我能即為吉也。傳曰慎所之。以三之行塞。不可以強通也。為鼎謀亦為實謀也。終无尤之終。與九三終吉之終。皆屯五互艮之終。

証籤又曰鼎五本大壯之五。則疾為莫疾乎雷之疾。五又為互夬之上。則即為不利。即戎之即卦大壯之變。則亦為遯變。故傳言无尤。我見蒙二籤。

九三鼎耳革。其行塞。雉膏不食。方雨虧悔。終吉。象曰鼎耳革。失其義也。

証籤曰鼎五黃耳。然耳本四也。惟重巽之四上行。而

五為耳。是鼎耳之革也。革者變爾。以其履革。故亦言革也。鼎耳既革。則三雉為互兌之初。兌初為塞。故曰其行塞也。離為雉。而鼎五之雉。將以屯五為之。膏當鼎與屯之未合。雉雖有膏。不得而食之也。鼎耳革者。悔之一。其行塞者。悔之二。雉膏不食。悔之三。幸鼎屯之既合。為陰陽之和。方且以坎雨雨之。而漸以虧其悔。且終以得吉也。屯之不得為既濟。以屯三之隔之。于屯籤言之。詳矣。今鼎之不得為未濟。以三之行塞。故而傳以鼎耳革為失其義。罪四而不罪三者。以四為覆餗之四。將無以為鼎。豈特不成未濟而已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七

証籤曰以巽初之跛也。初曰顛趾。四曰折足焉。雖然。顛者我顛之折。則其自折也。初之足。何以至于四而折。鼎之為實者。至于四而積三乾焉。初不勝其重。故折也。餗者菽也。菽者菜也。兌象菜。故曰餗。大壯四為震。公故曰公餗。公餗既覆。則滑汁之淋。瀝而沾濡者。偏乎几席之間。故曰其形渥也。是餗之覆也。足之為與公之為也。則凶亦公之凶也。傳曰信如何者。革乾三言有孚。故革傳曰革而信之。今鼎足之折。乾則猶是信如何也。惟其然。鼎五雖互兌。而不言有孚也。

六五鼎黃耳。金鉉利貞。象曰鼎黃耳。中以為實也。証籤曰五不為耳。巽四上行。故耳見三籤。離中為黃。

則黃耳矣。鼎耳所以受鉉。則以屯五為之。鉉屯五坎。鼎五離。坎離合而乾。乾金故金鉉也。利貞則屯五之。利貞也。合之卦辭之元亨為屯之四德。見屯後。傳曰。中以為實者。鼎五中屯五亦中。鼎五耳。虛貫之以屯五之鉉。而實此與鼎有實之實異。然乾之為實同也。

上九鼎玉鉉大吉。无不利。象曰。玉鉉在上。剛柔節也。

証籤曰。上不為鉉也。然五乾則上亦乾。乾為金。亦為玉。因而以玉。玉其鉉。又謂之玉鉉。玉鉉者。鉉之盛與。鼎之盛也。大吉无不利。是卦辭所謂元吉亨者也。傳謂之剛柔節者。亦以屯五之互艮故節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吉

証籤又曰。金鉉玉鉉。此亦當以易補禮之闕者。圖禮器者。因易而撰為金玉之鉉。以實之。固不可。或乃謂本無其物。聖人不過因象而侈其辭。則亦非。夫黃者金之色也。耳。金鉉亦金其類也。况鉉從金矣。其文也。禮有玉盥玉豆。又安見鉉之不可以玉乎。郊血大饗。腥然而有亨。以享上帝之鼎。則禮之藉易以補者多矣。易者典禮之書。因易以証禮。執禮以疑易。其失則均也。

三三震下

震亨。震來虩虩。笑言啞啞。震驚百里。不喪匕鬯。

証籤曰。震者雷也。震之來而虩虩。恐也。震去則笑言啞啞。復常也。此聞雷者之情。婦孺所同也。震驚百里。驚于國也。不喪匕鬯。不喪其國之守也。

象曰。震亨。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有則也。震驚百里。驚遠而懼邇也。出可以守宗廟社稷。以爲祭主也。

象曰。洊雷震。君子以恐懼修省。

初九。震來虩虩。後笑言啞啞。吉。象曰。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有則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吉

証籤曰。初辭與卦辭全同。而特益之。以後焉。後者震初也。然卦辭雖不言後。而傳已言後。有則。爻傳亦與象傳全同。義無可更也。震為東鄰。未受福而虩虩。則足以致福。爻吉而卦之吉可知也。後而言有則者。震為艮剛之反也。二五之厲。亦艮剛之反也。六二。震來厲。億喪貝。躋于九陵。勿逐。七日得。象曰。震來厲。乘剛也。

証籤曰。初曰震來。而二曰震來厲者。初之震來。而二受其厲也。貝之為物。背穹而腹圻。宜為艮象。然而艮為貝之俯。震亦貝之仰也。以震來之厲。而大喪其貝。喪之將何往乎。則直躋于九陵之上。神魂飛越之象。

也。躋于九陵則重震之卦已為重艮之卦。然而喪馬者勿逐。喪貝者亦勿逐也。七日將自得也。以重艮之上復還于重震之初亦歷七位焉。故曰七日焉。傳曰乘剛義自明。

六三震蘇蘇震行无眚象曰震蘇蘇位不當也。

証籤曰蘇者甦也甦者更生也。當二之躋陵喪貝狼狽失據如此。至是而蘇蘇也。蓋震來虩虩則无眚而有眚。笑言啞啞則有眚而无眚。三為互坎之初坎多眚矣。震行无眚非真无眚也。蘇蘇者之心爾。傳曰位不當義自明。

九四震遂泥象曰震遂泥未光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五

証籤曰一震而再震可必也。然而已蘇蘇矣。明明有震之再者在。而以爲震之遂泥也。凡物皆可泥而必不能以泥震暫泥之。而以爲遂泥則蘇蘇者之過也。爻互坎故象之以泥。又互艮故傳曰未光。

六五震往來厲億无喪有事象曰震往來厲危行也其事在中大无喪也。

証籤曰初震曰震來厲再震故曰震往來厲。无喪有事卦辭所謂不喪七也。是也。當七而七當也。而也。不以震之厲廢七也。者廟中之所有事也。雖然豈惟七也哉。初震而驚故喪貝躋陵如二之所云。再震未嘗不驚然而習之矣。習則其志定焉。億喪貝者凡貝之

屬皆該之言。億以盡貝之類也。億无喪有事。凡有事皆該之言。億以盡有事之類也。厲者危也。故傳曰危行以震行无眚者之不危。故危之危行而眚可知也。二之厲不言危者。二之危至矣。并不暇危之也。事有中有不中。事在中則何喪之有不中而曰大无喪恐懼修省者所不敢出也。

上六震索索視矍矍征凶震不于其躬于其鄰无咎婚媾有言象曰震索索中未得也。雖凶无咎。畏鄰戒也。

証籤曰索索氣盡也。矍矍視之遽也。惟索索故矍矍。創鉅痛深欲蘇蘇而不敢也。三之蘇蘇處堂巢幕燕雀之智固爲不可。至于風鶴皆兵動成戰悸遂無復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六

生人之樂是豈一步可行者。故曰征凶。雖然天下驚于雷斧者事不數見而往往有之。以僥免之身而切震鄰之恐則可以无咎。爾夫不聞婚媾之言乎。鄰之震也。衆口籍籍道路之言不足信也。婚媾有言而豈其不足信也。蓋索索矍矍聖人憫之而聖人亦未嘗不教天下以索索矍矍也。

三三 艮上

艮其背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

証籤曰艮陽在上。有背之象。雖然艮其背。非能艮其背者也。而不獲其身。唯夫行庭而不見其人。无身并。无背身與背之兩忘。則為得止之妙。所以為无咎也。

象曰艮止也。時止則止。時行則行。動靜不失其時。其道光明。

証籤曰止者艮之所以為艮。然艮豈一于止者。時止亦時行。有動亦有靜。此艮之所以光明也。謂艮能止而不能行。則將以艮為木石矣。

艮其止止其所也。上下敵應不相與也。是以不獲其身。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七

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也

証籤曰謂艮為止。艮何嘗非止。然止自有止之所也。上下兩艮。各止其止。敵應而不相與也。下艮不得其所。是以艮其背而不獲其身上。艮得其所。是以行庭不見其人。而无咎也。

象曰兼山艮。君子以思不出其位。

証籤曰不出其位。思之止也。然于其位之中。又有止有行。有靜有動。與象傳又一義。震為出。故艮為不出。

初六艮其趾无咎。利永貞。象曰艮其趾未失正也。

証籤曰艮趾者艮之始。无咎矣。其能以艮終。則九艮之利也。永貞者坤之終。亦艮之終也。傳曰未失正者。

所以釋无咎也。對二與三言之也。

六二艮其腓不拯其隨。其心不快。象曰不拯其隨。未退聽也。

証籤曰初已艮其趾。而二又艮其腓。則趾之不能舉必矣。隨者趾也。趾與隨皆足。而異其名。爾故在初謂之趾。在二謂之隨也。拯有舉義。隨之不舉。非心之所欲。故曰其心不快也。

九三艮其限。列其夤。厲熏心。象曰艮其限。危熏心也。

証籤曰三自謂能艮。非艮也。是限之而已矣。自謂艮其背。非艮其背也。是列其夤而已矣。夤者背之肉。即成五所謂膺者。兌上之象也。本欲以艮其背。而反以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六

列其背之肉。不能為艮。陽之橫而徒見。兌陰之拆也。且重兌之卦。三為互離。以互離之火熏之。而互坎之心。病遂不可藥。危乎不危乎。觀乎傳之危熏心。始知艮背之不可。而卦之不獲其身。猶為未盡其辭也。

六四艮其身。无咎。象曰艮其身。止諸躬也。

証籤曰艮其身。是獲其身者也。艮何以獲其身。傳以為止諸躬。故也。身即躬。躬即身。兩而易。則以身象艮。陰以躬象艮。陽故言躬者。凡四。無非艮陽者。則躬與身有辨。蓋躬從呂。呂者脊骨也。背也。亦或從弓。弓之為物。曲而俯。亦背也。傳所謂止諸躬。正艮其背之謂也。然三何嘗不自以為艮其背。而遂列其夤。其危

至于熏心而不獲其身之禍已極。此則其背而并。以艮其身。其效若水火晝夜之相反。是何也。蓋止諸躬之止。得止之所者也。時止而止。時行而行者也。三以限爲止。不知止者也。

六五艮其輔。言有序。悔亡。象曰：艮其輔，以中正也。

証籤曰：四曰艮其身，艮陰之本象也。五則又取于對卦之兌以爲象。故曰艮其輔。咸之咸其輔頰舌，蓋以上爲舌，而以四爲輔。以五爲頰。此于五言輔而不言頰，則以輔并象四五。且以四之輔該五之頰也。兌爲口，故兌爲言。重兌則非一言而止。故曰言有序。能艮其輔而無顛倒失次之言，則其悔自亡。傳曰：以中正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九

者以中而得正也。

上九敦艮，吉。象曰：敦艮之吉，以厚終也。

証籤曰：上亦艮陽也。而全乎坤德，是能安土而敦者。曰敦艮焉。初辭利永貞，敦艮則永貞矣。故吉也。坤之用六利永貞，其傳曰：以大終。大者乾也。坤之終以乾終也。重艮之利永貞，則上之傳曰：以厚終。厚者坤也。艮之終以坤終也。

証籤又曰：上正四傳之所謂止諸躬者，第言敦艮而不言其背，不見其背也。不見其背，是無背也。無背向何艮之可言。此則卦辭之不見其人，艮其背之至也。嗚呼微矣。

三三艮上

漸女歸吉，利貞。

証籤曰：凡男內而女外者，謂之取。咸之取女是也。男外而女內者，謂之歸。歸妹是也。取之與歸，辭義整然而不可混。今艮少男也，巽長女也。少男內而長女外，即謂之取。已非匹配之正婚姻之時，乃不謂之取，而謂之歸，何也。且其歸也安得吉也。咸亨利貞而取女，吉。此之女歸吉，又何以利貞也。則不得不求其解于傳也。

象曰：漸之進也，女歸吉也。

証籤曰：漸不可謂之女歸吉。漸之進也，則女歸吉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三

進得位，往有功也。進以正，可以正邦也。其位剛得中也。

止而巽，動不窮也。

証籤曰：夫漸已進矣。否之三不得位，進于四而得位。否之三不正，進于四而正。其互未濟，故三雖互坎非正。坎亦往有功，而可以正邦。且以其位言之，則其五猶否五爲剛之得中。然止而巽者，亦可以巽而止矣。不觀之于其動乎。動不窮，則五居于二，而二居五。此之謂漸之進也。漸之進而巽內艮外，則非取女之吉。而女歸吉也。此所以與咸同其利貞也。証籤又曰：卦與蠱爲上下易，而不取其上下易。蠱則互震，故謂之動。

象曰山上有木漸君子以居賢德善俗

証籤曰漸之進而為蠱則上為不事王侯之爻故曰居賢德在上謂之風在下謂之俗漸風在上蠱風在下故曰善俗俗在易一見无可証

初六鴻漸于干小子厲有言无咎象曰小子之厲義无咎也

証籤曰卦何以象鴻鴻者南北鳥也卦互未濟變而蠱又將以為既濟既未濟有南北往來之象故以南北鳥象之也干者落水之涯以其在互坎之外故曰干艮初為小子隨互漸矣則此小子即隨二之小子厲者以三之厲厲之也而有歸妹之兌言以釋之可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主

以无咎也傳曰義无咎者二之吉三之凶初無與焉不吉不凶則无咎之義也彼隨之小子四係之故四之傳曰其義凶也

証籤又曰漸初之厲與蠱初之厲相因

六二鴻漸于磐飲食衎衎吉象曰飲食衎衎不素飽也証籤曰互坎為水而艮陰為石則磐者蓋傍水之石飲食亦互坎之象鴻之漸于磐也飲食在前行而喜也故謂之衎衎也其吉也以二五之應五吉故二亦吉也夫二者五之婦五曰婦三歲不孕矣不孕而飲食之衎衎也得謂之素飽乎唯夫漸之進也二五交則孕且二五之交依然二五之應則孕而育與三

之孕而不育殊矣故傳謂之不素飽也此其所以五吉二亦吉也

九三鴻漸于陸夫征不復婦孕不育凶利禦寇象曰夫征不復離羣醜也婦孕不育失其道也利用禦寇順相保也

証籤曰艮陽高平故三漸于陸焉其在否也三與上應為夫婦今否四復于三否五亦將復于二唯上不復也故曰夫征不復也否三進于四否四居于三陰交陽象孕三陽上亦陽否之三上應變而漸則三上不應象孕而不育孕而不育雖孕何益是安得不凶互坎為寇艮為禦寇爻得全凶之象然尚有禦寇之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主

利焉故特著其善也

証籤又曰乾為羣否三之四而為漸今漸五又將之二而為蠱唯上則屹然而獨存故傳之釋夫征不復者曰離羣醜也渙四曰渙其羣雜卦傳曰渙離也醜者類爾或曰三陽為羣三陰為醜失其道順相保義自明

六四鴻漸于木或得其桷无咎象曰或得其桷順以巽也

証籤曰四者巽初故曰漸于木鴻不木止今而漸于木也二師記曰為之局外籌之或得其桷焉則庶乎其可也按椽方曰桷桷亦木矣于木之木水之已然

木之為桷。木之將然者爾。惟其將故曰。或或者得。不得未可知之辭。傳曰。順以巽。與蒙五家人之二同。九五鴻漸于陵。婦三歲不孕。終莫之勝。吉象曰。終莫之勝。吉得所願也。

証籤曰。陵者良也。五雖巽。爻然而已。良也。故曰。漸于陵也。三上之夫婦交而孕。二五之夫婦不交。故不孕。三歲者。自二至五。歷位三也。夫婦之道。以孕為常。孕而不育。且凶。况其不孕者乎。雖然。莫之勝者。良辭。遂二口莫之勝說矣。巽為良。則五之陽下交于二。五下交于二。則二之陰進而上交乎五。陰陽交則斷。無不孕之理。故吉也。且有此一交。于是向之巽者。良向之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三

良者巽。正雜卦傳。所謂女歸待男行者。其吉也。卦辭。女歸之吉也。彖傳。漸之進而女歸之吉也。此止而巽者之所以動不窮也。

上九鴻漸于陸。其羽可用為儀。吉象曰。其羽可用為儀。吉不可亂也。

証籤曰。當二五之未交。則三為良陽。故三曰鴻漸于陸。當二五之既交。則上為良陽。故上曰鴻漸于陸。此兩于陸者。聖人之所標。卦之眉目也。上以物外之操。鴻飛冥冥。然而為良為巽。皆應隨陽之義。與歸妹之柔乘剛者不同。且良以二陰隨一陽。巽以一陰隨二陽。雖其上下之迭更。而行列之秩然者如故。儀者容

儀也。可用為儀。可用為儀。表可用為儀。法也。三陽之卦。泰上亂。既濟之上亂。傳曰。不可亂以明上之吉也。証籤又曰。漸為蠱。而蠱下五體小過。小過象飛鳥。故漸象鴻。恒上有振恒之凶。旅上有焚巢之凶。獨蠱上之志可則此之可用為儀。即所謂志可則者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三

三三兌下

歸妹征凶无攸利

彖曰歸妹天地之大義也天地不交而萬物不興歸妹人之終始也

証籤曰泰為天地交之卦至于歸妹而四為天氣之上升三為地氣之下降已有天地不交之漸矣然三四歸妹二五反歸上下往來莫非交象故以萬物之興許之也兌為義之和又兌終而震始

說以動所歸妹也征凶位不當也无攸利柔乘剛也象曰澤上有雷歸妹君子以永終知敝

証籤曰二師記引繡衣言必慮其所終行必稽其所

周易証籤

下經下

畫

做是也然漸為對卦漸長永終漸巽知做井下巽故井二曰甕做漏

初九歸妹以娣跛能履征吉象曰歸妹以娣以恒也跛能履吉相承也

証籤曰歸妹自泰來而歸妹之三又自恒初而來此言恒初之一變也卦以兌歸震故謂之歸妹渾而言之內卦三爻皆兌則皆妹也由兌而析之則又兌二為妹而兌初為娣然兌初之為娣者本非兌初當其在恒固為巽初巽初則跛今變兌故跛而能履也跛則不可以征惟能履故征吉也傳曰以恒者以初之為恒初也日相承者在恒初之跛承之以蓋今之能

履則相承以吉也卦之凶為征凶則爻之吉為征吉不言而可知也故傳言吉不言征也

九二眇能視利幽人之貞象曰利幽人之貞未變常也証籤曰兌上眇以互離故能視跛之能履與履不同而眇之能視與履同故履二曰幽人貞吉而此亦曰利幽人之貞幽人者兌也即所歸之妹也三與四為泰之變初與三為恒之變唯二之一爻于泰于恒皆其未變者故傳曰未變常也

六三歸妹以須反歸以娣象曰歸妹以須未當也

証籤曰須者賤女也三何以為賤女以在恒為巽初巽初者下卦之初也下卦之初則賤矣今雖進而居

周易証籤

下經下

畫

三猶不能沒其須也故以兌之歸震言之三則其須也卦固以震歸兌為名曰歸妹以須然卦又有以五歸二之一象所謂帝乙歸妹者下歸上謂之歸上歸下謂之反歸焉反歸則五為其君自應以三為其娣一爻而具二變故一爻而兩其歸即娣即須忽須忽忽娣有彼此不相礙者蓋二之幽人為陽則娣之者亦陽五之以貴行者為陰則娣之者亦陰也彖傳曰征凶位不當也卦之二三四五皆未當而傳獨以未當屬之三蓋三不變則當惟變故未當則如何幽人之守貞也

九四歸妹愆期遲歸有時象曰愆期之志有待而行也

一第 丹 貴參四庫全書 4 反文句

証籤曰。四為震初。象傳所謂所歸。妹者。特是兌為少女。震為長男。少與長不匹。而匹之是愆也。不曰匹之。愆而曰期之愆。婉辭也。雖然。愆期者。遲之爾。遲之而未嘗不歸。則終有歸之時。故曰遲歸有時。夫不見上之承。僅无實者乎。彼終于不歸者。求遲歸之有時而不得也。則以愆期為猶愈也。傳曰有待而行。待固歸之道也。漸以長女。尚以待男行為女歸之吉。况于少女乎。

証籤又曰。乾為期。繫辭傳于大過曰。喪期論困之三。者曰死期。遲與待皆震象。震兌與艮巽為四時。証籤附曰。泰乾父而坤母。蠱為泰之變。故為父母之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三

蠱歸妹亦泰之變也。昏禮既納幣有吉日。無論婿之父母死。女之父母死。皆致命曰不得嗣。為兄弟則歸妹愆期者。父母之喪爾。至于喪畢而復婚禮。故曰遲歸有時。自誤解會子問者。謂喪畢而不復婚禮。又當以易之遲歸正之也。夫易者典禮之書也。

六五帝乙歸妹其君之袂。不如其娣之袂。良月幾望。吉象曰。帝乙歸妹。不如其娣之袂。良也。其位在中。以貴行也。

証籤曰。泰互歸妹。故帝乙歸妹之文。早見于泰五。然而泰五以坤中。下交于乾中。成既濟為泰之極盛。曰其祉元吉。至于歸妹。而稍稍異矣。歸妹者。由泰而否

之漸也。帝乙猶殷之盛王。然其時正當由泰而否之際。故于兩卦俱繫以帝乙歸妹。以著其升降之由焉。泰五左右齊。一無所謂袂者。歸妹之五為震中。左陽而右陰。于是乎左袂具而右袂不具。三者其娣三當互離之中。而左右之袂皆具。故曰其君之袂。不如其娣之袂。良蓋乾為衣。則離之兩陽為袂也。坎為月之望。故震為月之幾望。小畜婦貞厲而月幾望。此又以月幾望為吉者。以泰五之元吉。故猶吉之也。然吉焉而已。與以祉元吉之辭。已香壤也。傳曰。帝乙歸妹。不如其娣之袂。良。嗛之也。則何以謂之吉。以其位之在中。且以貴行也。位在中。所以釋其吉。以貴行。則又嗛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三

之也。中則吉。爾貴何必吉也。故曰又嗛之也。四在卦為乾上。故曰貴。餘詳二師記。上六女承筐。无實。士刲羊无血。无攸利。象曰。上六无實。承虛筐也。

証籤曰。女者兌也。筐者所以盛帛。帛者筐之實也。坤象帛而震象筐。今以震變坤。則有筐而无帛。是无實之筐也。承者受也。震為无實之筐。而兌受之也。震固為土。又以其不可謂之夫。故稱土也。變乾而兌。得羊象。兌全乎其羊。則不刲。不刲則无血也。承筐者。納微之禮。刲羊者。壻家告廟之禮。无實而納微之禮。不成。无血而告廟之禮。不成。禮不成。則并不可謂之歸妹。

矣。此爻為卦之全象。故遂以卦之全占歸之。而曰无攸利也。无攸利而征凶可知也。三四交而上不交。二五應而上不應。上最為卦之凶。爻傳則歸其咎于上六焉。蓋曰以上六之无實。此兌之所以承虛。筐也。上六者即坤之變而成坤者也。証籤又曰。筐者竹為之。震為蒼筤竹。故震為筐。坎為血卦。故坎為殺。卦亦殺也。下卦以巽為兌。終不成坎。故卦羊无血。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三

三三 離上

豐亨王假之勿憂宜日中

証籤曰。豐以泰二居于四。故亨。四震初為王假之者。假于日中也。王假于日中而憂。勿憂宜日中者。寬之之辭。然寬之而憂益深矣。

象曰。豐大也。明以動。故豐。王假之。尚大也。勿憂宜日中。宜照天下也。

証籤曰。泰二尚而居于四。以成其明與動。尚而大也。故曰尚大。

日中則昃。月盈則食。天地盈虛。與時消息。而况于人乎。况于鬼神乎。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三

証籤曰。此言王之憂也。既濟下離為日。中上坎為月。盈於與食者。既濟之憂。豐四即既濟之五。而敢不憂。既濟之憂乎。既濟之五即乾五。故于人于鬼神辭與。乾五文言傳同。

象曰。雷電皆至。豐君子以折獄致刑。

証籤曰。二坤初至也。四震初居于坤初。亦至也。故曰雷電皆至。離獄而坎刑。貴无敢折獄。以上之不中。故豐四亦不中。而切臨于獄。且又互兌為折。是為折獄之官。致刑者。既濟之五為坎為刑。而豐四致之也。折獄之官。執天子之法。而不敢私天下之法。其象如此。初九遇其配主。雖旬无咎。往有尚。象曰。雖旬无咎。過旬

災也

証籤曰。豐之變自泰來。二與四相易。坤者晦魄也。受乾之二。以為震。所謂月本无光。借日之光。以為光是也。然月受明于日。而能蝕日。故豐有日食之象焉。初二三四五爻。皆其言日食者。卦辭所憂者。日中而昃。爾而爻更言其食。各有義。象傳不言日食。而反言月食。聖人之言。往往近而遠之。即而離之。

証籤又曰。卦自泰來。而初又小過之初之變。故曰過其配主焉。小過之四為震主。而震與艮。上下逆順相配也。則謂之配主。初與四相遇。則入食限矣。旬也者。均也。均也者。算交食者。所謂上下同度是也。雖均无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三

咎者。初入食限。食未甚。不為災。也不為災。則二之往。有尚可也。尚。即象傳尚大之尚。傳曰。過旬災者。見斗見沫。何嘗非上下同度之所為。然過均則災。不可言无咎也。旬與均為通字。說卦傳坤為均。

六二豐其蔀。日中見斗。往得疑疾。有孚發若。吉象曰。有孚發若。信以發志也。

証籤曰。蔀。蔽也。或以蔀為席。然而席者。所以蔽。則蔀蔽也。四之所以蔽。二者至矣。故曰。豐其蔀焉。斗。星也。二日中而見斗。安得不疑而疾也。初之雖旬。无咎也。則曰。往有尚也。二乃往而得疑疾。不可謂之有尚矣。幸而五以互兌之。有孚發其疑。而棄其疾。故吉也。傳

曰。信以發志。與大有五傳同。按象震為斗。發志之志。即困二所遂之志。

九三豐其沛。日中見沫。折其右肱。无咎。象曰。豐其沛。不可大事也。折其右肱。終不可用也。

証籤曰。巽為顛。故亦為沛。偃仆也。日中而見沫矣。無所往而不偃仆。故曰。豐其沛也。沫者。小星。小星不可以為沫。以日中所見之小星。乍出而乍沒。如水之漚。然故謂小星為沫也。震陽為斗。震陽之下。又見一陽。因以象小星焉。則沫即三也。乾上為右。艮為手。則亦為肱。而互兌為折。小過艮陽為震陽。所壓有折象焉。故又曰。折其右肱也。三折則二之蔀差減。故无咎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三

傳言不可大事。本于小過。遯三之傳亦同。終不可用。與剝上傳同。

証籤又曰。豐三者。小過之三也。右肱而折之。是戕之也。戕其肱。則肱不可用。然戕有大于折。折者。故以折右肱為无咎。小過之四變為夷。于左股。小過之三變為折其右肱。終艮三也。

九四豐其蔀。日中見斗。遇其夷主。吉象曰。豐其蔀。位不當也。日中見斗。幽不明也。遇其夷主。吉行也。

証籤曰。初入食限。二而甚。三而既。四則漸而復矣。豐其蔀。日中見斗。與二同辭者。復于二也。又曰。遇其夷主者。復于初也。二師記曰。小過之初變而遇其四曰

遇配主明夷之四變而過其初曰遇夷主以初為明夷之主曰夷主焉卦互巽故兩言遇傳言位不當者以其不為既濟之五悼而惜之也二為日中而見斗者以四之幽幽之也離明而兌幽幽不明者兼釋兩見斗之辭也見斗見沫豈日中之吉至于遇其夷主而吉始行也故曰遇其夷主吉行也

六五來章有慶譽吉象曰六五之吉有慶也

証籤曰卦為噬嗑之上下易噬嗑之傳曰雷電合而章坤為章豐亦雷電之合故曰章二章矣而四節之至于五而其章無節之者遂曰來章焉五為互兌之上來章之來蓋來兌之來譽者離譽慶者乾上得良

周易証籤

下經下

畫

慶五皆得而有之也四為吉之行至于有慶譽而吉可知也故遂曰吉也傳以六五之吉為有慶者四之于五為既濟既濟之五乾之上也譽為已成之譽慶為未成之慶故于慶特申之也

上六豐其屋蔀其家闕其戶闕其無人三歲不覲凶象曰豐其屋天際翔也闕其戶闕其無人自藏也

証籤曰二變則大壯大壯上棟下宇以待風雨為屋壯又有豐義為豐其屋四本蔀二而并以蔀初初在困為坎中為家故曰蔀其家二與三為半良為戶從其戶而闕之无人也又從而大張目以視之闕其无人也以至于三歲之久而仍不覲焉則困三不見其

妻之凶也曰闕曰闕曰覲皆離象困以自初至三為三歲此以自上而初而二為三歲傳曰屋不必豐而豐之其好高務上之心是小過飛鳥之亢天際之翔也二何以无人以其互巽故巽為伏伏則藏蔀之故藏也且四本自二往四之蔀二乃二之自蔀之故曰自藏也盈虛消息之道无取于豐豐則必困豐之二困之三矣按說卦傳曰坤以藏之文言傳之言乾初者曰陽氣潛藏

周易証籤

下經下

畫

三三限下

旅小亨旅貞吉

証籤曰。旅與賁為上下易之卦。賁辭曰。小利有攸往。而旅辭曰。小亨。

象曰。旅小亨柔得中乎外而順乎剛止而麗乎明是以小亨旅貞吉也。旅之時義大矣哉。

証籤曰。坎陽于中而為家則良陽于外為旅止于外而有所麗尤旅之義。

象曰。山上有火旅君子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獄。

証籤曰。離獄而坎刑。

初六旅瑣瑣斯其所取災象曰旅瑣瑣志窮災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彖

証籤曰。瑣瑣小也。旅小亨而瑣瑣則小而不亨也。旅自否來。旅三本否五乃不安于五分之而居于三。斯者分也。其所者以艮之為所也。三之所以斯其所者。毋亦不合于四。齊則瑣瑣乎。然旅人之瑣瑣必自小人之言始。初者童僕也。故聖人直以三之斯其所歸。其咎于初之瑣瑣也。災者焚巢之災也。傳曰。志窮災者以四為小過之四。上下逆順了不相顧。非剛柔相應之例。故曰。志窮豫四亦小過之四。故豫初亦曰。志窮。

証籤又曰。噬嗑與賁亦泰否之變。噬嗑傳曰。剛柔分。賁傳曰。分剛上而文柔皆言分焉。故斯其所之斯當。

為分義

六二旅即次懷其資得童僕貞象曰得童僕貞終无尤也。

証籤曰。此言離之變也。以師之左次言之。則坤中為次。然而離中亦為次。離中本坤中也。巽初為即。資者齋也。衣裹之為懷。童僕蓋僕而童者。曰得童僕者。昔離初無所謂童僕。今艮初故得童僕也。貞者卦辭之旅貞也。

九三旅焚其次喪其童僕貞厲象曰旅焚其次亦以傷矣。以旅與下其義喪也。

証籤曰。三本否五否變而離。是旅之焚其次也。倉皇奔避而來不得已而居于三。初之為童僕者。隔于二而不相見也。故曰。喪其童僕也。三為艮陽安得不為旅之貞。然貞而厲矣。則非二之貞也。以二中而三不中。故傳言亦以傷矣。以否五與三且以艮之為與也。故曰。以旅與下。曰其義喪者。以艮本為喪。故無所不喪。此言喪童僕上又言喪牛也。

九四旅于處得其資。我其不快。象曰。旅于處未得位也。得其資。我其不快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象

証籤曰。巽為處。詳小畜上籤。旅人以即次為安。而况其于處處者。定居之室。非野廬比也。我心不快者。以四本小過之四。小過之四。雖震心固為往。屬必戒之。

心而安得。快也。按旅為小亨之卦。三陰皆為小。然二貞而五譽。命初尚以瑣瑣而取災。三陽之中。四差愈矣。而不快者。不亨故也。中則亨。不中則不亨也。故傳曰。旅雖于處。未得位也。以其未得位。故雖得資斧而心未快也。

六五射雉一矢亡。終以譽命。象曰。終以譽命。上逮也。

証籤曰。此與三之焚次。皆言否乾之變而離也。離為雉。而以否之乾中為射雉之矢。一矢亡者。一矢得雉而亡其矢也。二師師曰。射者六藝之一。射雉一矢而已。藝之嫻也。此在旅之五。蓋聘問之臣。為旅之得其正者。而嫻于射如此。亦古大夫作器能銘登高能賦。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卷

之比。故終以譽命也。離譽而巽命。其曰終者。何傳曰。旅以否五下而與三。即以否三上而違五。否三者。坤三坤三。則所謂无成有終者也。故曰終也。坤三之為終。兌終與亦良終也。

上九鳥焚其巢。旅人先笑後號。眇喪牛于易。凶。象曰。以旅在上。其易焚也。喪牛于易。終莫之聞也。

証籤曰。鳥者小過之飛鳥。小過二陰。無此一陽也。旅以一陽橫于小過之杪。非鳥之巢乎。有此一陽。遂以成離。非巢之焚乎。鳥以飛為旅。以巢為家。鳥焚其巢。則旅人之焚其家也。旅人先未之知也。故笑。及其後而知之。故號。眇。震象笑。而離象號。眇已見同人之五。

籤此以小過之震為先笑。旅之離為後號。眇與同人不同也。旅人而焚其家。未有不併喪其牛者。否坤為牛。變艮為喪。而疆場之易。有變易之義。故以三言之。則又有喪牛于易之象也。小過之上。無所往而不凶者。在豐則豐之上凶。在旅則旅之上凶也。以旅在上。而傳曰其義焚者。離故也。猶艮之義喪也。焚巢則聞之。而號眇焉。喪牛者。焚巢之細也。故聞焚巢不聞喪牛于象三之二。則為坎。為耳為聞。三不之二。則不為坎。故終莫之聞。此又言旅之不為未濟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卷

三三巽上

巽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

彖曰重巽以申命剛巽乎中正而志行柔皆順乎剛是以

以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

証籤曰巽之志行與小畜之志行同小畜本重巽之

卦合于復而為小畜故初之辭曰復自道而四又將

與豫四合故小畜之傳曰剛中而志行而豫傳亦曰

剛應而志行此曰志行者又將與恒四合也利有攸

往震往也巽初與震初合則利有攸往也利見大人

則互離之見也柔順乎剛而小亨義自明

象曰隨風巽君子以申命行事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巽

証籤曰卦二變則隨隨具四時有隨時之義曰隨風

焉。巽為良。良為事。則曰申命行事。以五變則蠱也。

初六進退利武人之貞象曰進退志疑也利武人之貞

志治也

証籤曰巽為進退然以履三之互巽者証之則巽又

為武人武人而不貞不可也若其武人之貞進退之

間毅然而不回也武人之貞即武人之利也傳曰進

退志疑者以巽之為疑也武人者柔武人之貞則柔

而剛焉文言傳曰乾元用九天下治也潛龍非乾之

為巽者乎蠱傳亦曰元亨而天下治也蠱初非巽乎

夫然而武人之志可知矣曰進退曰武人皆巽初之

本象兩言志則有隱然之震存焉然志疑志治不言

吉行也

九二巽在牀下用史巫紛若吉无咎象曰紛若之吉得

中也

証籤曰牀者人之所以為安牀下至近之地以巽之

為伏也而以為有伏隱焉則驚相告曰巽在牀下是

委巷之言也婦人女子之說也而聖人乃制之為史

巫禱禳禁贈紛然而不寧如此蓋鬼神生于人心心

安而隱去所謂通天下之志斷天下之疑者將于是

乎在故吉而无咎也而不然者牀下何必非祿祥之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卑

中者以用史巫為得中也

九三頻巽吝象曰頻巽之吝志窮也

証籤曰初疑二疑三又疑焉則巽之頻矣頻復可故

无咎頻巽不可故吝也易兩言頻皆以不得中之故

上上窮故三志窮

六四悔亡田獲三品象曰田獲三品有功也

証籤曰三品者小義曰禹貢荆揚之貢皆惟金三品

則金爾鼎傳巽而耳目聰明柔進而上行即是爻鼎

五曰鼎黃耳金鉉以鼎五之金知巽四所獲者金也

田者恒四之田恒四曰田无禽矣以恒之四合之于

巽四不特田有禽而已且有非常之獲而獲三品焉

故其在恒也。二悔亡而四不悔亡。合之巽。四則悔亡。其在恒也。以无禽之故。則上之傳曰。大无功。合之巽。四而有功。是何也。小畜與豫。皆曰志行。前籤言之矣。巽之于恒。其合也。又巽志之所以行也。

凡卦之合。必以其對巽之與恒。不對而何以合也。証籤曰。是豈敢无証而云然。繫辭傳三陳九卦。皆為巽。發自巽而外八卦。履謙之耦。以合故。損益井困之耦。以覆故。其合合以巽。其覆覆以巽。至于復之與恒。不。合不覆。無端而耦之。非欲以復之初。合之巽。初而以。恒之四。合之巽。四乎。田獲三品之一義。聖人恐人揆。之而不得其方也。而不憚再三焉。如是而奈何其昧。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巽

之也。獲者良獲。并二三為三品。

九五貞吉。悔亡。无不利。无初有終。先庚三日。後庚三日。吉。象曰。九五之吉。位正中也。

証籤曰。二得中而不正。五正而且中。此傳所謂剛巽乎。中正者。曰咸。曰大壯。曰未濟。其所謂貞吉。悔亡者。皆四兩四之獲。三品者。為巽之志行。然非五之巽乎。中正則四之志不行。故以貞吉。悔亡。屬之五焉。且未濟之四。雖曰貞吉。悔亡。而卦辭猶曰。无攸利。巽五之貞吉。悔亡。則无不利焉。且巽互而睽。睽三。无初有終。今巽之為四者。亦无初而獲三品。則有終焉。三者皆巽五之占。然即變而為蠱五。亦幹父用譽。而吉也。先

庚後庚已詳蠱籤。傳曰。位正中。明卦辭。利見大人之義也。

上九巽在牀下。喪其資斧。貞凶。象曰。巽在牀下。上窮也。喪其資斧。正乎凶也。

証籤曰。此就五之既變言之也。二之巽在牀下。二牀而初下。此之巽在牀下。則又上牀而五下。其駸駸相通者。如剝之剝牀矣。故傳曰。上窮也。五變則上為艮。上艮為喪。于是不成巽。則喪其資。不成互巽。則喪其斧。雖艮之貞。不能不凶也。此與旅之資斧。為相屬之辭。巽之與旅。不相屬而屬之者。偶然爾。旅之得其資斧。本非吉辭。而未嘗明其凶。至于喪其資斧。而凶可知也。傳曰。正乎凶者。不疑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巽

知也。傳曰。正乎凶者。不疑也。

三三兌上兌下

兌亨利貞

象曰兌說也剛中而柔外說以利貞是以順乎天而應乎人說以先民民忘其勞說以犯難民忘其死說之大民勸矣哉

証籤曰順天應人見革籤說之大以孚于剝故艮大即乾大也初為民兌中亦坎中故為勞為難兌為勸見井象傳籤

象曰麗澤兌君子以朋友講習

証籤曰麗兩也然亦以離之變故坤陰為朋兌陰為友兩口為講習則習坎之習

周易証籤

下經下

聖

初九和兌吉象曰和兌之吉行未疑也

証籤曰乾傳曰保合大和而文言之釋四德者曰嘉會足以合禮利物足以和義和以言乎其合也夫傳曰健而說決而和夫也者大兌也其言和者以申保合之義爾以夫而孚于剝不即為全乾矣乎重兌之卦固將孚于剝而為履者有和象焉故于初即繫之曰和兌並繫之曰吉蓋幾幾乎欲以乾之保合予之也傳曰行未疑者兌未乾則進而乾既乾矣則又將虧而為巽和兌之吉是兌為乾之時非乾為巽之時也

九二孚兌吉悔亡象曰孚兌之吉信志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証籤曰孚者兌象也兌之所以象孚何也則以孚之為信也兌為口口者能言之物言不可以不信天下有信而不孚者乎故曰孚者兌象也孚本兌象而二居內兌之中遂以本象歸之是安得不吉也其又曰悔亡者兌上五爻體革故兩卦之傳皆曰順乎天而應乎人革四悔亡矣革之改命必本于孚不孚則不革孚為革之本而兌二又孚之本則革四之悔亡實由于兌二之悔亡傳于改命之吉曰信志于孚兌之吉曰信志革之與兌非有二志又安得有二信也

六三來兌凶象曰來兌之凶位不當也

証籤曰初曰和二曰孚方將進之為全乾而不虞三

周易証籤

下經下

聖

之來也三從何來從无妄之二來何以從无妄之二來以四言介疾故知其无妄之二也來何以凶突如其來如也至于來兌而和者不和孚者不孚矣傳曰位不當者愧而惜之也以爲前功之盡棄也履三噬人之凶即來兌之凶

九四商兌未寧介疾有喜象曰九四之喜有慶也

証籤曰商度也從外以度其內也中孚下兌而上巽則其象為議此以兌而互巽則其象為商內外之間商而度之今所謂商量是也兌何商乎以其未寧故商之也。和兌寧孚兌寧來兌則未寧。乾傳曰咸寧矣今之為三者獨以其陰來故未寧不得不商所以寧

一一〇三

之也。未寧之謂疾。謂之介疾者。以无妄之二為良初。故謂之介疾也。豫二良初則曰介于石。晉二良初則曰受茲介福。可例也。无妄之疾。勿藥而有喜。四以三之未寧而商之故。介于疾而有喜也。傳曰。九四之喜。有慶者。以五之孚于剝故也。五孚于剝而為履。履上大有慶。有慶而喜不足言也。

九五孚于剝。有厲象曰。孚于剝。位正當也。

証籤曰。二內卦之中曰孚。兌五外卦之中。其為孚。兌也不待言。然五為兌德之盛。無所不孚。而遂孚于剝。焉。至孚于剝。而非兌之所得。限也。故初二三四上皆言兌。五獨不言兌也。厲者。良辭。剝良厲。故孚于剝者。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巽

有厲也。履五之貞厲。猶兌五之有厲矣。兌五之傳曰。位正當。履五之傳亦曰。位正當。蓋幾幾乎欲以乾五許之。然兌祇為兌。履祇為履。不能乾此。則聖人之遺憾。無如何者也。特是聖人之言卦變。顯然鑿然。至孚于剝而無遺蘊矣。

上六引兌象曰。上六引兌未光也。

証籤曰。萃二曰引吉。解二之所以得黃矢也。兌上曰引兌。睽四之所以先張之弧也。蓋萃五之二而為解。兌上之五而為睽矣。五孚于剝。則上之在兌。本不關吉凶。故不著其吉凶。而特著其變焉。傳曰。未光者。以良之為光也。上未剝則未良。未良故未光。

三三 坎下 巽上

渙亨。王假有廟。利涉大川。利貞。

象曰。渙亨。剛來而不窮。柔得位乎外而上同。王假有廟。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

証籤曰。否四之二剛來而不窮。否二之四柔得位乎外而上同。艮為廟。二假之。二互震而在中。所以為王也。利涉大川者。乘巽木而有坎功也。卦辭利貞。即于假廟涉川見之。故傳不復釋也。

象曰。風行水上。渙先王以享于帝。立廟。

証籤曰。卦辭以二象王。此又以二象帝。震象王。又象帝也。廟而言立巽立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巽

初六用拯馬壯。吉。象曰。初六之吉。順也。証籤曰。渙初為未濟之初。有濡尾之象。故待拯。亟焉拯之。必于手拯我者。二而二本否四為互艮之手。此所以為用拯者也。然四之于初。遠而不相及。今其奔而來拯我也。幸其馬之壯也。馬不壯則緩。緩則無濟。故以馬壯為吉也。

九二渙奔其机。悔亡。象曰。渙奔其机。得願也。

証籤曰。机亦易之疇象。不知其何象也。求之以其類。則巽為牀矣。巽之為牀也。用其半而已足。机亦半巽之象。與當其在否為乾初。本有震足之義。今為渙二。又互震為大塗。故其自四而來也。謂之奔焉。以奔之。

急也。其勢不可遽止。得此半巽之几而憑之而奔止矣。止之必以机者。亦以互艮之手所憑故也。未濟四悔亡而五无悔。此二悔亡而三无悔者。未濟之漸也。傳曰得願者中也不然。恐其奔之過也。

六三。渙其躬。无悔。象曰。渙其躬。志在外也。

証籤曰。易四言躬。皆以象艮昔否之互艮者。四。渙之互艮者。五矣。四既渙其羣。五亦不可不渙也。五不渙。則不可以為未濟。故于三。渙其躬。而无悔也。傳曰。志在外者。以五之為外也。

六四。渙其羣。元吉。渙有丘。匪夷所思。象曰。渙其羣。元吉。光大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巽

証籤曰。乾者三陽之聚。故謂之羣。乾之為羣。猶坤之為朋。朋則喪之。而有慶。羣則渙之。而元吉。羣之為害也。不可以不渙也。雖然。否四互艮。渙之而仍得互艮焉。所謂渙有丘也。人知渙之為渙。而不知渙之所以為聚也。丘也者。聚也。是渙之妙也。初曰。用拯馬壯。以四之渙。而用拯。亦以四之渙。而馬壯。彼明夷之二。亦曰。用拯馬壯矣。渙之而得馬壯之拯。是明夷之思所及也。渙之而有丘。是非明夷之思所及也。否四為益。初則元吉。否四為渙。二亦元吉。皆乾元也。明夷之三。本小過之三。艮也。故曰。匪夷所思焉。傳曰。光大見坤三籤。

証籤又曰。智羣則詐。勇羣則爭。故羣于國者。散之以邑。羣于邑者。散之以田。

九五。渙其大號。渙王居。无咎。象曰。王居无咎。正位也。証籤曰。汗者。五液之一也。汗為人之常。而渙汗不可有。蓋六氣之淫積于中。而汗以發之。則病從汗去。是汗之功也。本無所積。而無端而汗。是陽氣之散于外也。所謂渙汗者也。垂絕之徵也。其大號矣。艮陽在外。象汗離為號。自二至五。為大離象。大號夫。然則汗之善否。視其所居。王者之財。以供祭祀賓客之用。而無私積。若王者所有餘之財。不以居之。而散之于民。則可以无咎。蓋人之一身。總不可有所積。積之則為病。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巽

雖以王者之財。猶不可。而況其他乎。此蓋以醫之為道。譬之以見渙羣之外。又有其當渙者在也。傳曰。正位者。言渙而及于王居。以五之位正故也。居亦艮象。渙王居者。渙而為未濟。

上九。渙其血。去逖出。无咎。象曰。渙其血。遠害也。証籤曰。坎為血。指二言之也。當其二。而血當其否之。四未為血也。而血之理存焉。血之兆具焉。是安可以不渙乎。何以渙之。見幾而作。不俟終日。則去也。鴻飛冥冥。弋人何慕。則去而逃也。血之不渙。則咎。渙其血。則无咎也。傳曰。遠害者。巽初為害。乾初將為巽初者。害地也。逃出者。遠之而害可免也。四言渙羣。五言

漢王居而上又言漢血凡此皆以明漢德也

周易証義

下經下

兕

三三兌下
坎上

節亨苦節不可貞

証義曰苦節者上也節上為損上之變損上可貞節上不可貞

象曰節亨剛柔分而剛得中苦節不可貞其道窮也說以行險當位以節中正以通

証義曰艮為堅多節卦之所以名者五聖人取上之苦節而繫之于卦特辭也幸其亨者淺閱其苦者深也象傳曰其道窮象傳又曰其道窮言之重而辭之複者卦之所詳即傳所不得而畧也坎固為通于節之坎而特著其通者以其為困之上下易也困窮而

周易証義

下經下

辛

節通繫辭傳所謂困窮而通者是也五通而上苦則猶困三之餘烈也

天地節而四時成節以制度不傷財不害民

証義曰四時成與革同以其將為既濟同也繫辭曰其出入以度制出入之度則其用節故不傷坤財不害兌民

象曰澤上有水節君子以制數度議德行

証義曰象傳言制度此又言制數度者蓋節者竹約之名黃帝取嶰竹之管以制律而黃鐘之數起由是以律生度故謂之數度言度而量權舉矣量權亦數也數度之度與象傳之度概言之似無別析言之則

有別易爻陰陽錯居。謂之德行。繫辭傳顯道神德行。又曰其德行何也可驗。卦與中孚不同者。上兩議則中孚議獄之議。

初九不出戶庭。无咎。象曰不出戶庭。知通塞也。

証籤曰。兩戶為門。半門為戶。艮象門。而半艮則象戶焉。然既以艮象門。則以艮陽象門。以艮陰象門。庭一陽一陰者。半艮也。以半艮象戶。則以一陽象戶。以一陰象戶。庭夫然則四為戶庭矣。初四應爻。初乃自守。其初而不與四應。是之謂不出戶庭。時未可以出。則不出可也。故不出。无咎也。傳曰知通塞者。坎通而兌塞。澤者水之不流者也。重坎之卦。而塞其初。是之謂

周易証籤

下經下

至

節也。

九二不出門庭。凶。象曰不出門庭。凶。失時極也。

証籤曰。三為互艮之初。所謂門庭者也。二出門庭為既濟。不出門庭而既濟不成。故凶也。傳謂之失時極者。極者中也。時當既濟之二。宜柔中不宜剛中。宜柔而剛。失其時之中。故曰失時極也。

六三不節。若則嗟。若无咎。象曰不節之嗟。又誰咎也。

証籤曰。節者剛柔之相節。既濟之剛柔。節之至者也。二不出門庭。不成既濟。故不節。三適當兌口。故嗟也。不節而能嗟。志于節者也。故无咎也。傳曰又誰咎者。嗟者自咎也。能自咎者。人亦無從而咎之。故曰又誰

咎也。

六四安節。亨。象曰安節之亨。承上道也。

証籤曰。安者坤辭。四者坤中。故曰安也。卦辭曰節亨。然初因其塞而塞之。則不亨。二不出門庭。三有不節之嗟。則更不亨。至于四而遂為既濟之四。故以卦之亨屬之。傳曰承上道者。則以四之亨實承五之亨。以爲亨讓善之義也。順而承者。坤之道。道之所以不窮也。

九五甘節。吉。往有尚。象曰甘節之吉。居位中也。

証籤曰。五之節何以甘。乾之上。故甘也。乾之上何以甘。臨三日甘臨矣。臨為陽長之卦。三雖不乾。而有必

周易証籤

下經下

至

乾之勢。故臨三為甘。臨節為泰之分。分泰乾之三。以居于五。而曰甘節焉。非乾上之為甘。而何以甘也。太上達節。其次守節。其次不失節。達節不可以言節。而况于甘。甘節者守之者也。甘矣而後能安之。安者亨。故甘者吉也。往有尚者。卦之所以為亨。與損初之上合志同義。亨也者。四所承。以四為安者也。傳曰居位中。泰三不中。而節五中。是既濟之五也。所謂吉大來者也。

上六苦節。貞凶。悔亡。象曰苦節貞凶。其道窮也。

証籤曰。上之節何以苦。坤之上。故苦也。坤之上何以苦。坤為吝嗇。吝嗇節之過者也。故苦也。且坤之上。兌

之上也。兌鹵亦苦也。五之甘。可以証之于臨。易之言苦者。節之卦與爻而已。他無可証也。則卽証之以甘。苦與甘對。坤之上亦與乾之上對也。太上之達節也。不可以言甘。而况于苦苦之爲節。貞而不可貞。故凶。然凶而未嘗不節。故悔亡也。傳曰。其道窮者。節上卽既濟之上。既濟之上。終止則亂。此其爲道窮者一也。節上卽坤上。坤上龍戰于野。此其爲道窮者二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書

三三 兌下 巽上

中孚豚魚吉利涉大川利貞

証籤曰。豚魚。鱗也。詳見小義。巽爲魚。然巽一陰而已。今之爲巽者。陰而又陰也。象以豚魚之多。

象曰。中孚柔在內而剛得中。說而巽。孚乃化邦也。

証籤曰。觀傳曰。下觀而化。觀五之于初而爲頤也。此

曰。孚乃化邦。互頤也。二陰不成坤。不足以爲邦。互之而爲頤。則以四陰互重坤焉。此之謂化邦也。

豚魚。吉信及豚魚也。利涉大川。乘木舟虛也。中孚以利貞乃應乎天也。

証籤曰。中孚無楫。是虛舟也。三遂與上應。故曰乃應

周易証籤

下經下

書

乎天也。乃者。難之也。難之故。以利貞屬之也。

象曰。澤上有風。中孚君子以議獄緩死。

証籤曰。中孚爲兼畫之離。獄也。兌口。巽初爲倒兌之

口。兩口相切。議也。兌爲死。而兌又互震。震者。生也。于死之中。得生。道焉。是緩死也。

初九虞吉。有他不燕。象曰。初九虞吉。志未變也。

証籤曰。兌初爲虞。虞者。度也。孚則無所于虞。而爻特以虞爲吉。則以孚之未可恃也。有他者。不虞也。不虞

則不燕。燕者。安。與冥通。曰。志未變者。以初之未變而爲漁。故能虞。而吉傳之意。蓋以變爲有他。與大過四

之有他又異也。

九二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象曰其子和之中心願也

証籤曰二象鳴鶴其子者何五也二鳴鶴則何以五為之子蓋中孚者大過之上下易中孚之二本大過之五中孚之五本大過之二今鳴鶴而在陰也是以大過之五居于二者也五本大過之二安得非其子也兌上口則鶴之鳴以三為之音巽下口則子之和以四為之音二五兩中兩音之合則兩中之孚也震為咥故亦為爵好爵者燕好之爵也享之禮嚴燕之情親我之吾之而爾之親之之辭也靡與糜同言繫也母子之孚孚以性然性必有其文焉好爵之靡文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五

之也所以將之也傳曰中心願不願不孚也

六三得敵或鼓或罷或泣或歌象曰或鼓或罷位不當也

証籤曰敵者不孚之至也二五之兩中未嘗不敵而見其孚不見其敵三四本卦之所藉以為孚者然向者本重離之二五敵矣今雖聚而比之仍曰得敵焉于是乎三鼓而四罷四泣而五歌各行其意了不相決蓋中孚之云惟中故孚陽不中且不孚况陰之不中者乎故傳曰位不當也証籤又曰孚者信爾或之者疑之也一爻之中四言或焉則疑之至也離五出涕為或泣離三鼓而歌

為或鼓或歌惟或罷為中孚互艮之本象

六四月幾望馬匹亡无咎象曰馬匹亡絕類上也証籤曰此睽四之所謂交孚者也震為月之幾望中孚兩陰聚而互震其言月幾望者言其兩陰之聚爾無如兩陰之不相能也于是四欲進而居五四進而居五五不得不退而居四不為孚而為睽夫震固為馬兩陰者馬之匹也兩陰不為孚而為睽馬之匹亡矣此之所謂馬匹亡即睽初之所謂喪馬者也孚而无咎睽則何以无咎然其在睽固交孚而无咎矣則雖馬匹亡而无咎可也傳曰絕類上亦睽傳之所謂柔進而上行者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五

九五有孚攣如无咎象曰有孚攣如位正當也

証籤曰二之鳴和孚也以其中也至于五而攣如孚也亦以其中也前後五爻皆不言孚獨于攣如謂之有孚卦兩中而以五中主之也二之孚孚于五而已攣如者艮手之攣似五之孚獨孚于二陰者然以二陰之難孚也孚于二陰則其無所不孚可知也爻以攣如為无咎卦亦以孚豚魚為吉也辭與小畜五同蓋小畜為中孚之變乃小畜之同中孚非中孚之同小畜已詳小畜籤二傳言中而不言正以二之未正故五傳言正當而不言中畧之也卦固曰中孚矣則五之中固可以畧之也

上九翰音登于天貞凶象曰翰音登于天何可長也
証籤曰翰音者三也二籤所謂鶴之鳴以三為之音
是也小過之辭曰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三雖鶴
鳴之音亦飛鳥之音爾卦以孚為各然二五而外初
三四皆不孚上居天位而翰音登之又孚非所孚也
上之為爻未嘗不貞然應乎天為貞之利登于天為
貞之凶同一貞而利與凶判焉則所以處此貞者不
同也或以凶為上之固然則是天下無不登于天之
翰音非其理也異為長故傳曰何可長天而曰登者
猶以互震之足故餘並詳小義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巽

三三 艮下 震上

小過亨利貞可小事不可大事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
下大吉

証籤曰易之言音者中孚小過而已矣中孚之三翰
音登于天而凶以其上也小過之二飛鳥遺之音而
吉以其下也惟下故曰遺焉或曰謙二曰鳴謙亦所
謂飛鳥遺之音者

象曰小過小者過而亨也過以利貞與時行也
証籤曰艮與時行

柔得中是以小事吉也剛失位而不中是以不可大事
也有飛鳥之象焉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上逆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巽

而下順也

証籤曰小過為兼畫之坎故有飛鳥之象

象曰山上有雷小過君子以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過
乎儉

証籤曰艮卑而踰為行過乎恭兌死而互大過為喪
過乎哀上下四陰不成坤為用過乎儉

初六飛鳥以凶象曰飛鳥以凶不可如何也

証籤曰卦辭曰不宜上宜下大吉初其下之至者也
宜吉而凶何也蓋初本不凶但卦有飛鳥之象中二

爻為鳥身上下四爻為鳥翼初上二爻尤異之翰也
上既凶矣初安得不凶是初之凶也不飛鳥則不凶

唯飛鳥之故。則以之凶也。有累之者也。故傳曰不可如何也。

六二過其祖。遇其妣。不及其君。遇其臣。无咎。象曰。不及其君。臣不可過也。

証籤曰。祖者四也。豫配祖考。所謂祖考者。豫之四也。妣者五也。晉受介福于其王母。所謂王母者。晉之五也。過其祖而後遇其妣。如后稷為周之祖。而姜嫄為周之妣是也。義詳二師記。并小義之王母篇。良為大君固已。而艮二有臣象。蹇之王臣。艮二也。必巽而後為遇。則二之臣可遇。五之妣不可遇。然彖傳言逆順。于是遇亦有逆順焉。五逆而遇其妣。二順而遇其臣。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堯

惟順而遇其臣。故无咎也。傳曰。妣先于祖。而禮之重。祖也。過于妣。此爻所以言過其祖也。至于其臣。則萬无可以過其君之禮。爻言不及其君。不特按之爻位。而然亦以嚴冠履之防。謹堂陛之分也。

九三弗過防之。從或戕之。凶。象曰。從或戕之。凶如何也。証籤曰。繫辭傳曰。凡易之情。近而不相得。則凶。或害之中乎。二陰之不相得。如彼已小過之二陽。又其甚焉者也。良為防。何防。爾防四也。于四而防之。似防之過者。而非過也。三弗防。四或戕之矣。密邇仇讐。無寧晷焉。其凶也。非凡為凶者可例也。傳曰。凶如何。言凶之至也。

九四无咎。弗過遇之。往厲必戒。勿用。永貞。象曰。弗過遇之位。不當也。往厲必戒。終不可長也。

証籤曰。无咎者。弗過遇之。則无咎也。先言无咎。而後言弗過遇之。倒文也。遇者。互巽之遇。卦不宜上。宜下。上曰弗過。過之不宜上。而上也。四曰弗過。過之不宜上。而下也。蓋過其祖而遇其妣。是過而遇者。不及其君而遇其臣。是弗過而遇之者。二无咎。四以弗過遇之。而无咎。則仍二之无咎也。然四之往而遇于二也。三方懼其戕之而防之。四獨能安然已乎。故告之以厲。且告之以必戒也。總之。四以剛爻而居于柔。本非其位。若能勿用其剛。則三為良之永貞。四變而坤為

周易証籤

下經下

李

坤之永貞。內卦外卦同歸于永貞。豈特弗過遇之。而无咎哉。而無如其不能何也。故傳曰。弗過遇之。以位之不當也。往厲必戒。亦終不可長。不如勿用之為善也。

六五密雲不雨。自我西郊。公弋取彼在穴。象曰。密雲不雨。已上也。証籤曰。密雲不雨。自我西郊。與小畜卦辭同。彼以乾納兌。此以坤納兌也。但小畜不雨。至于上。而既雨矣。蓋合于豫。而以豫四之互坎為雨。雖不雨。不為害。至于小過之密雲。至于解。而其雲始不密也。于是天地解而雷雨作。其在小過。微特良不為雨。并震不為雷。

是何也。解之為公者。上以射隼。而下以獲三狐。為廓清戡定之時。小過之為公者。飛鳥在上。不敢弋也。反欲以弋取彼在穴者。顛倒蒼亂。一至于此。所以戒其晦盲否塞之象也。傳曰。已上者。卦不宜上。而五已上也。弋者。以絲繫矢為異象。

上六弗遇過之。飛鳥離之凶。是謂災眚。象曰。弗遇過之。已亢也。

証籤曰。五遇其妣。二遇其臣。二五之遇。以其中上。不中則弗遇也。過之而已矣。天下唯過之為不可大過。六爻唯上言過涉。為不可咎之凶。今值曰過而不言。所過是無所不過也。則爻位之最凶者也。為飛鳥者。

周易証籤

下經下

空

乃值此爻。當此位。安得不離此凶也。概而言之。謂之凶。析而言之。是之謂震災。是之謂兼坎之眚。復之上。不曰有災眚乎。人幾不知其何者為災。何者為眚也。觀于小過之上。而亦可恍然以悟也。易之言凶。未有從而疏之者。疏之則言之重詞之複也。五傳曰。已上。上傳乃曰。已亢者。乾之陽亢。且不可况陰之亢乎。不宜上之極辭。亦言凶之極辭也。

既濟亨

小句利貞初吉終亂

象曰。既濟亨。小者亨也。利貞剛柔正而位當也。初吉柔得中也。終止則亂。其道窮也。

証籤曰。泰二之五為既濟。二柔得中。小之所以亨也。終而止則其道窮而亂。終而不止則其道不窮而不亂。故既未濟相續而環也。

象曰。水在火上。既濟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

証籤曰。坎為患。艮為思。為防。卦互兩坎。患之串見者也。而二三與四五皆半艮。有思義。亦有防義。唯初之一陽為乾。初乾初震。初也。震者豫之所以為豫。有豫

周易証籤

下經下

空

防之象焉。

初九曳其輪。濡其尾。无咎。象曰。曳其輪。義无咎也。

証籤曰。坎為曳。亦為輪。且坎之為輪者。坎陰非坎陽。既濟之初。離初也。而得坎初之象。何也。且既濟濡首。已爾安所得尾而濡之。其曰濡其尾。又何也。則曰有前之者也。既者對未之稱。苟無所謂未濟。則濟之名。泯矣。安有所謂既濟者乎。曳其輪。濡其尾。昔者之未濟也。以至于離初。則由昔之未濟而為今之既濟也。故无咎也。傳曰。義无咎者。恐人之疑之也。疑曳之為輪。咎也。

六二婦喪其茀。勿逐。七日得。象曰。七日得以中道也。

証籤曰。此又象泰之乾車。弗者。車蔽也。婦人之車有蔽。當其在泰。如婦在車而弗蔽之。今變而誰如車之夷其弗。而車中之婦見也。婦車不可以無弗。則且將逐之。又告之曰。勿逐。七日將自得也。震之喪貝。躋陵。勿逐而七日得。此所謂七日得者。亦與震同乎。不同也。其不同何也。彼之七日得也。由艮之上。以還于震之初。此之七日得。則七日而為未濟之二。因以未濟之坎中。補既濟之離中也。既未濟合而為純乾。聖人作易之第一義。而特于此見其端焉。故傳曰。七日得。以中道也。所云得者。中道而已。不必復其故也。

九三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勿用。象曰。三年克之。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奎

億也

証籤曰。此言殷之既濟也。鬼方者南方。而坎為隱伏。爻既互離。又互坎。象鬼方也。高宗盛王伐鬼方者。實事三年克之。為史官所不詳。商頌鋪張采入之功。而不言其億。固樂章之體。應爾則又當以易補商書之闕者矣。嗣是而兩言帝乙歸妹。在泰五尚仍既濟之舊也。歸妹則其局更矣。至于既濟之五亡。而遂為箕子之明夷。蓋既濟之難。而治世之不可長如此。証籤又曰。三者伐之始。至于五而克之。故三年小人勿用。詳師復剝泰等籤。億詳遯三籤。六四繻有衣袽。終日戒。象曰。終日戒有所疑也。

周易證籤 下經下

証籤曰。繻之為濡。衣袽所以塞舟漏。此舊說之鑿然者。而未晰其象焉。四者坎初。坎初則象濡。乾為衣。而四互離。互離則象乾衣之蔽。而御見也。乾三為終日。故艮三離三皆終日。下離至于三。而終日互離。至于五。而又終日也。無日不終。即無日不戒。此既濟之心也。自初以來。至于四。其為既濟久矣。而既濟之心如此。其所以能既濟也。戒為震象。蓋指初爻而言。即所謂思患豫防者。而傳謂之有所疑。既濟之舟。不必其真有濡也。疑之焉。爾與者震之對。惟其疑之。故戒之也。衣袽詳見小義。

九五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象曰。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時也。實受其福。吉大來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畜

証籤曰。泰蠱互歸妹。而歸妹互既濟。歸妹者震兌。東鄰者歸妹之震。西鄰者歸妹之兌也。鄰者震爾。而西亦言鄰者。當其在泰蠱。即以其互震者互兌。故并兌而鄰之也。泰四之辭曰。翩翩不富。以其鄰不戒。以孚戒者震。孚者兌也。泰坤為牛。二之于五。變而坎為血。卦有殺牛之象。然五之為五。乃歸妹之震所互。是東鄰之殺牛也。泰乾變而離。二于時為夏。夏祭為禴祭。然離之為離。乃歸妹之兌所互。是西鄰之禴祭也。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言五之不如二也。五何以不如二。象傳所謂小者亨。柔得中。是也。實受其福者。

一一三

五福而二受之也。二虛而受福則實也。傳言西鄰之時者。東西以方位言之。禴則以時言之也。吉者卦辭之初吉。大來者泰辭之大來。以乾之大來成其吉。故曰吉大來也。餘詳小義。

上六濡其首厲象曰濡其首厲何可久也。証籤曰乾為首。濡者以坎之上濡之也。此既濟之上而得濡首之象焉。人謂既濟之首為可以無濡矣。然而成康幽厲相去幾何時。聖人之危之也。以既濟之不可久也。此卦辭之所謂中亂象傳之所謂道窮者也。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奎

未濟亨小狐汔濟濡其尾无攸利

象曰未濟亨柔得中也小狐汔濟未出中也濡其尾无攸利不續終也雖不當位剛柔應也

象曰火在水上未濟君子以慎辨物居方

初六濡其尾吝象曰濡其尾亦不知極也

九二曳其輪貞吉象曰九二貞吉中以行正也

六三未濟征凶利涉大川象曰未濟征凶位不當也

九四貞吉悔亡震用伐鬼方三年有賞于大國象曰貞吉悔亡志行也

六五貞吉无悔君子之光有孚吉象曰君子之光其暉

周易証籤

下經下

坎

吉也

上九有孚于飲酒无咎濡其首有孚失是象曰飲酒濡首亦不知節也

姪師寬 壽彭

男 茶孫 壽衢 校字

姪 菜 壽俞

壽昉

會稽茹敦和遜來稿

二閭者其一曰茶閭居紫洪之山距越城二十里其一曰薑閭居栖鳧之山距越城十二里茶閭能為茶時負茶筥趨城闔賣之其歸也山暝路黑虎聲嗥然因叩薑閭而求宿焉兩人者山葵野酒輒坐說詩其說詩無家法率以臆往往多創獲聽之頗解乾隆之三年敦和始繫籍為諸生讀易而苦之煩憊室路連數月二閭者聞而造其室曰孺子何所苦則敬對曰苦易易何苦則又敬對曰苦其辭茶閭曰如以辭而已則吾能以說詩者說易薑閭曰若販茶不已乃販詩販詩不已又販易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也易辭古非若所知也茶閭曰唯然吾過矣然自是敦和以易辭請二閭者必彼此卜度擇其可而復之或問及卦氣爻辰與先後天之說二閭者皆不答二閭之說詩也有老諸生姚氏削牘記焉二閭曰吾兩人者生太平居山中聊以說經為樂雖然兔園爾不足以為名則慎無著我名因名之曰兔園詩敦和乃并記其所以為易者

何以謂之易也茶閭曰傳曰生生之謂易聖人於蓍言生著於卦言生卦著於之生皆其不窮於生者故謂之生生薑閭曰四營而成易十有八變而成卦謂之四營而成變可謂之十有八易而成卦可易者變爾變也者

者與卦之所以生生者也

何以謂之三易也茶閭曰此在周禮有之太卜掌三易之法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又魯人掌三易以辨九筮之名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連山歸藏吾不知其所言何等也唯周禮又言之其經卦皆八其別皆六十四然後知其卦也且有經有別也曰洪範曰擇建立卜筮人三人占則從二人之言故金縢卜三龜而士喪禮筮宅則東面旅占茶閭曰旅占獨喪禮哉旅占之用三易豈有明文哉薑閭曰置之吾兩人者皆信爾周易之不能知豈能知三易哉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二

曰潛深測也以其不測故謂之測也我知其潛而已矣不知其在也

四則曰或躍在淵何也茶閭曰兩其龍彼潛而此躍則或之一其龍昔潛而今躍則又或之或者其躍也雖然此躍焉者適從何來或者其在淵乎或者又所以或淵也薑閭曰昔不知其在淵今知其其在淵也或躍而仍在于淵或之以益明其在也躍新而淵故躍異而淵同也易之言淵者二乾四曰在淵訟之象傳曰入於淵大人何也茶閭曰經之言大人者多矣如士相見禮禮運論語前儒望文而為義無定說乾之大人則向秀曰聖人在位謂之大人

利見何也。茶閭曰：此見禮也。士相見于五禮，屬賓禮等而上之。春朝、夏宗、秋覲、冬遇，時會殷同，此六者，是五等諸侯見天子之禮。蓋自五玉三帛，下至用羔用豚，用廣用雁，用鴈用雉，用鷩用雞，用束脩，凡有贄者，皆見禮。統天何也。茶閭曰：公羊大一統，何休注：統始也。三正謂之三統矣。孟子創業垂統，亦此義。說文：以統為紀，以紀為絲，別。

鬼神何也。茶閭曰：據周禮在天曰神，在地曰示，在人口曰簡，言之則示，亦為神。故曰：鬼神又簡之則鬼，亦為神。故知神之所為，可與祐神皆直曰神也。惟康成以為木火之神，生物、金水之鬼，終物、中庸疏遂有所謂陰陽鬼。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三

神人之鬼神者，蓋閭曰：氣也者，神之盛也；魄也者，鬼之盛也。合鬼與神教之至也。此其說從來遠矣。又爾雅鬼之為言歸也。

坤三訟三曰：或從王事，何也。茶閭曰：四牡，天子之使臣也。其詩曰：豈不懷歸，王事靡盬。北門者，外臣也。其詩曰：王事適我，政事一埤益我。先言王事後言政事，尊之也。蓋五為天子之位，則三為外臣。馬不則天子之臣行役而在外者，焉其子事也。得不謂之王事與。記以大饗為王事，則王者之事異於諸侯之事，別有義，與此不同。

囊何也。茶閭曰：說文：囊，囊也。囊，囊也。而詩傳迺曰：小曰囊，大曰囊。陸德明音義以為有底曰囊，無底曰囊。師古

漢書注：又以為無底曰囊，有底曰囊。小義爾，乃紛紛如此，不能決也。蓋閭曰：於易有囊無囊，蓋先言囊矣。囊之為言囊也。襄者，包也。書曰：懷山襄陵，是也。故古囊無底，前書緣紼方底，後書封以方底，注皆以為方底囊。晉書載記：遂曰：扣囊底，餘智則今囊乃有底。

茶閭曰：其為大小也。若何。蓋閭曰：囊則囊爾，何大小之有。詩疏據公羊公子陽生事，則囊大矣。男鞶革女鞶絲，盤囊佩也，則囊小矣。

茶閭曰：請終言囊矣。蓋閭曰：今之囊乃從木，則柝也。柝者，木而虛其中，晝以之為簞，夜以之為枕，因而鳴之以為聲。馬左氏傳：如甯俞之囊，館趙盾之囊，肉皆是物也。

周易二閭記

卷上

四

不然，以體之糜也，肉之漬也，而納之於布，非其用矣。古囊，囊字皆從束，故詩之餼糧也。畏之必束之，所以為囊。囊也。說文：以囊為囊，以囊為囊者，是也。底則不可以囊也。于囊又于囊者，言畏之非一也。非以為大小也。然則何以為括囊也。蓋閭曰：括亦束也。詩德音來括，薛漢章句曰：括約束也。約束亦謂之要束。束其首尾，又束之於要，所以為固也。束之于要，而一囊得兩囊，馬是重坤之所為象也。

上之龍戰矣。說文曰：戰，妊也。戰則何以妊也。茶閭曰：戰以為妊，故說卦曰：戰乎乾，毒以為育，故師之傳曰：以此毒天下，戰而不妊。春秋之無義戰也，毒而不育，民之貪

亂寧為茶毒也。

龍戰而于野何也。茶問曰：易于乾言龍，坤之龍亦乾爾。同人於宗，吝而於野，亨五言大師相遇矣。同人之同，同於師，猶坤之戰，戰於乾，故凡言野者，卦之外也。且古者兵不殘國，其戰必于野。書序言啓戰于甘之野，湯戰于鳴條之野，武王之戰于牧野。

屯之象傳曰：天造艸昧，何以爲艸昧也。茶問曰：爾雅茅明也。舍人曰：茅昧之明也。茅猶艸矣。昧之明者，自昧而之明，猶書言昧爽，詩言昧且矣。

雲雷屯而曰君子以經綸，若是其不相屬也。茶問曰：中庸經綸天下之大經，屬之以肫肫，其仁康成曰：肫肫讀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五

肫肫。又曰：肫肫或爲純純。曰：肫曰純。曰：純其文皆從屯。則安得不相屬也。且純純絲也。

盤桓何也。茶問曰：盤桓進之難也。爾雅鉤盤，孫炎曰：水

曲如鉤，流盤桓不直前也。禹貢西傾因桓是來，鄭道元

曰：桓是隴阪名，其道盤桓旋曲而上，故名曰桓。後書張

楷傳則曰：前此徵命，盤桓未至。種岱傳則曰：若不盤桓

難進等輩，皆已公卿。薑問曰：水經注之說，康成說也。雖

然今之說，則以爲有夷猶自得之意焉。泉明曰：撫孤松

而盤桓，朱子亦以考槃之盤爲盤桓。

屯如遭如何也。茶問曰：遭迴也。離騷曰：遭吾道夫崑崙

兮。又曰：遭吾道兮洞庭。

乘馬班如何也。茶問曰：班布也。有行列也。晉公子筮得貞屯，悔豫，司空季子以爲車班內外是也。薑問曰：吾以象決之，則班別也。左氏傳曰：有班馬之聲。

馬融曰：重昏曰媾，而詩傳則曰媾厚也。筮則曰媾會也。宜何從。茶問曰：說文：媾，交積材也。象對交之形，媾亦媾也。則重婚勝矣。薑問曰：媾不與婚同文，則媾亦婚也。曹風之不遂，其媾是也。媾與婚同文，則媾重婚也。左氏傳之如舊昏媾是也。杜說也。

屯其膏何也。茶問曰：詩：芄芃黍苗，陰雨膏之。箋曰：喻天下之民如黍苗然，宣王能以恩澤育養之，然序則曰：黍苗刺幽王也，不能膏潤天下，卿士不能行召伯之政焉。

周易二閭記 卷上

六

由箋之說，則膏也由序之說，則膏之屯也。

小貞大貞何也。茶問曰：周禮小宗伯若國大貞，太卜凡

國大貞貞者正也，以正卜也。詩曰：維龜正之，而天府亦

云：季冬，陳王以貞來歲之美惡。大貞者以大事卜也。小

貞者下經凡小事是也。薑問曰：或且以下經之貞龜爲

小貞也，以其言貞而不言大也。茶問曰：否卜立君卜大

封非常也。曰：大貞大遷，大師亦非常也。承大貞以盡其

類，爾大祭祀亦大貞也。祭祀大矣，謂之小貞不屬也。皆

凡之所舉，爾薑問曰：是皆然矣。易者筮之事，而言卜何

也。茶問曰：古者筮龜並用，然必先筮而後龜。小貞之吉

也，筮從也。大貞之凶也，筮不從也。偶舉之，示其例也。

泣血何以漣如也。茶閭曰：詩：河水清且漣漪。爾雅：作漣。且漣漪。郭璞曰：謂渙瀾。渙瀾，沈瀾也。蓋閭曰：不見復關。泣涕漣漣，將為瀾瀾乎？說文又作漣。國策：管燕連然流涕，直作漣。

蒙二曰：納婦吉。何以謂之納也？茶閭曰：婚有六禮而三言納。公羊曰：納者入辭也。曰采曰徵曰吉，皆所以求婦之禮。曰納婦，馬克者堪爾克家者。蓋閭曰：爾雅：牖戶之間謂之辰，其內謂之家。孟子女子生而願為之有家，蒙三之金夫本義証之於秋胡。雖然秋胡不可再也。茶閭曰：何哉？不聞文中子之所云：婚娶而論財者乎？又其甚者則曰：刺繡文不如倚市門。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七

擊蒙何也？茶閭曰：擊者打也。考工記有句：兵有刺兵，有敲兵。注曰：及也。疏曰：及，長丈二而無刃，可以敲打人。故曰：敲兵，書言扑作教刑。又言撻以記之，皆打也。蓋閭曰：史記記兵事多言擊。漢高紀：願從諸侯王擊楚之殺義帝者，擊者伐也。擊蒙所以伐蒙也。又鐘曰：擊鐘，鼓曰擊鼓。缶曰擊缶，磬曰擊磬，夔曰擊石，拊石，宋儒言重曰擊。輕曰拊矣。擊者叩之以發其聲也。大叩而大鳴，小叩而小鳴。弟子之於師，當叩而發之，師之于弟子，亦當叩而發之。論語：不憤不啓，不悱不發，是也。

需二象傳曰：衍在中何也？茶閭曰：衍者，寬平之地。左氏傳有：土演而民用矣。又楊氏慎曰：衍者，寬平之地。左氏傳有：

呂衍前書有衍衍

何以爲不速之客也？茶閭曰：此食禮也。按爾雅：速，徵也。徵，召也。詩以速諸父，以速諸舅。箋亦曰：速，召也。據爾雅也。然考之于禮，則有不然者。鄉飲酒禮曰：羹定，主人速賓。鄉射禮亦曰：羹定，主人朝服，乃速賓。其速之也，必親之。故賓拜辱，主人答拜，賓拜送，爲禮如此，其嚴也。豈曰召之云爾乎？惟公食大夫禮，則曰：不宿戒，戒不速，所以然者，食禮輕也。故曰：不速之客，食禮也。蓋閭曰：茶閭過矣。鄉飲酒鄉射之速賓也，主人卑也。公食大夫之戒不速也，以公尊也。公食大夫禮不又曰：大夫相食，親戒，戒速乎？古之于賓有三等：曰戒，曰宿，曰速。戒者衆賓皆在焉。

周易二閭記 卷上

八

其前期而宿之與夫羹定而速之，皆正賓也。據鄉射鄉飲酒與速者一人而已，餘皆不速之客也。不止三人也。據公食大夫與則不速指正賓而言，安得三人也？伐木之詩爲燕禮，而曰：陳饋八盤，則亦兼食禮。然諸父非一父矣。諸舅非一舅矣。侯諸父諸舅之皆至而後命一人以爲之賓，蓋燕之爲禮如是。故箋曰：速，召也。非鄉射鄉飲酒之所爲速也。其不速而亦來者，徵也不則狎也。又不則其遽也，亦非公食大夫之不速也。

茶閭曰：世或言周禮不可以疏周易。然易者，典禮之書。故曰：聖人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吾昨讀三國志，則曰：卞皇后本倡家，太祖于譙納后爲妾，于甄皇后則曰文

帝納后於鄴凡所爲納者皆以爲易之納婦至若野廬而弓宿村醪而闔筵者今皆以爲不速之客吾故欲以禮據之薑閭乃執詩以難禮也雖然據食禮而不得請仍據鄉射鄉飲酒以五爲速客以初二三爲不速之客薑閭曰有是哉吾前者未知五之爲速客也其言亦過矣雖然欲觀乎易之象者必究乎易之情上衰陰也三陽自爲五來豈能爲上來乎其情不決也爻曰敬之終吉傳以敬之爲未大夫可以悟矣夫然則野廬弓宿村醪闔筵者皆情所不決爾事之所有卽典禮之所該矣訟二曰其邑人三百戶何也茶閭曰康成注小國之下大夫采地一成其定稅三百家故三百戶薑閭曰論語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九

奪伯氏駢邑三百康成又言三百齊下大夫之制齊大國也曹風三百赤芾赤芾者下大夫再命之服也曹爲次國亦三百蓋據孟子大夫倍上士則大國次國小國並同
師曰丈人何也茶閭曰論語注丈人老人也薑閭曰老則長矣故丈又長也康成曰以法度爲人之長
與尸何也若連尹襄老非乎茶閭曰古者生則囚之死則馘之至秦而後尚首功然無有以尸爲軍獲者矣與之者輿而歸也上之如齊侯之畫宮而弔下之如邾婁之復之以矢皆所謂與尸者也
左次何也茶閭曰凡師一宿爲舍再宿爲信三宿爲次

黃閭曰周師以戊午次河朔六日而至商郊安得三宿哉故孔傳曰次止也穀梁曰次止也維何休亦曰次者止舍之名無言三宿者茶閭曰春秋之書次如陘如聶北進而次也所謂善師者不陣也次滑次郎次雍榆有畏也卽此經之所謂左次者也師行進止動關成算未及三宿卽列之于策用爲褒譏事已遽矣况諸儒之說以次爲止爾亦未有以次爲不三宿者惟十有三年春大會于孟津不曰至戊午而猶在河朔河朔則猶孟津也以河朔言之不三宿以孟津言之安見其不三宿與執言者聲其罪與茶閭曰否爾雅訊言也詩之執訊易之執言矣康成曰生獲之可以言訊者

周易二閭記 卷上 十

大君何也茶閭曰孟章句易有周人五號帝天稱一也王美稱二也天子爵號三也大君者興盛行異四也大入者聖人德備五也
比曰原筮元永貞何也茶閭曰蒙內坎比外坎于蒙言初筮于比言原筮則筮應爲坎象推經意以一爻變爲初筮兩爻變爲原筮故先儒者曰原者再也坤曰利永貞而已一爻變爲比比之五陽居中得位則元永貞焉兩爻變爲萃而萃五之辭亦曰元永貞以萃之元永貞也益以見比之元永貞也易之爲元永貞者比與萃而已未有三也夫卦之兩爻變者例在不占而繫比者乃特取不占者以爲之辭所以極言比之元永貞也

蓋問曰筮固有二爻變四爻變以至六爻皆變者皆占之今日兩爻變則例在不占何從得此駭例也茶問曰大傳曰天下之動貞夫一而蒙之辭亦曰初筮告再三瀆瀆則不告再三為筮之所不告雖占之而無益也則不占也請徵之於左氏傳韓之戰其卦遇蠱駟陵之戰其卦遇復皆不變之卦則占之陳敬仲遇觀之否畢萬遇屯之比成季遇大有之乾晉獻公筮嫁伯姬遇歸妹之睽晉文公遇大有之睽崔武子取棠姜遇困之大過叔孫穆子遇明夷之謙南蒯之枚筮遇坤之比陽貨筮救鄭遇泰之需皆一爻變則占之孔成子筮立元遇屯立繫遇屯之比一為不變之卦一為一爻變之卦則兼

周易二閭記

卷上

十一

占之二百四十二年之中所記占筮之事並無兩爻三爻變之卦豈其卦之不遇哉蓋其時古法尚存深明瀆則不告之義凡遇兩爻變者即置之不占不占故其卦亦不傳也

蓋問曰左氏傳筮占皆一爻變者前儒固深以為疑今以為兩爻變則例在不占夫豈無不占之徵乎茶問曰有之襄九年傳穆姜薨於東宮始往而筮之遇艮之八此五爻變之卦也史曰是謂艮之隨隨其出也君必速出而已不占也而穆姜自占之國語晉成公之歸晉史筮之遇乾之否此三爻變之卦也但曰配而不終君三出焉而已不占也而單襄公追占之重耳筮返國得貞

屯悔豫亦三爻變之卦也筮史占之但曰不吉閉而不通爻無為而已雖占而不占也而司空季子代之占之又董因筮得泰之八而自占之曰是謂天地配亨小往大來述卦辭而已亦不可謂之占也於二百四十二年之中亦僅得此四事其他無驗者史之所不述也故曰例在不占也

蓋問曰此四事者蓋占之畧爾豈得謂之不占也茶問曰甚矣董問之固也夫所謂占者必且明爻畫之所以然傳之於其事考之古辭著為新經紀之於史藏之於櫃以明其徵應之實今此四事者既筮之而不成卦豈得無一二言以塞筮者之意而遂謂之占也後世如郭

周易二閭記

卷上

十二

璞筮豫之睽為三爻變之卦成之井為兩爻變之卦遯之蠱亦三爻變之卦考其占法與春秋傳不同蓋別有其所以為占之術而古之筮法亡矣嗣是而南北史而唐而宋元明占法未嘗以一爻為限亦未嘗無一二小驗著之於史而皆俚陋淺直無甚奧義其言之而中亦偶爾所以錢占筮占骨占之法相代以興而著占之法永與龜占同廢且釋經者求之於前而不得則當要之於後一事也一筮而不吉則再之再筮而不吉則三之雖楚靈之投龜詬天其愚不至是而經乃喋喋不憚煩垂之以為戒哉此理易明也蒙之為是說也非直以譯經而已以今之言占法者各有所主彼我未定故欲直

追古法以破之庶紛紛之論或由是以稍息也。舊閻曰兩爻變者既爲例所不占司空季子與董因之占何以遂驗也。茶閻曰晉文伯主其興也特異貞屯悔豫之卦試以今法占之則屯之震長男也而變是爲申生不有國之象屯之坎中男也居五而變是爲夷吾有國而不有國之象屯之互艮少男也變而爲豫之震爲長男且仍以互艮之爻爲長男是爲少男主器之象其爲吉也豈特兩曰利建侯而已司空季子之占淺之乎爲占也重耳之入國事在不疑筮而不吉將庸已乎故二人者不得不爲此說蓋猶張公謹投龜之意爾而不虞其遂驗也此固非常理可論也。

周易二閻記

卷上

三

舊閻曰雖然是說也吾終疑之。茶閻曰易於乾用九於坤用六此舊閻之所知也。今穆姜遇隨而曰是謂艮之八晉語是謂泰之八屯之豫則曰皆八以不變之爻皆八故曰皆八也。夫然則乾之否者不變之三爻其爲七可知占九而不占七占六而不占八雖市瞽猶知之而舊閻顧未之知乎。舊閻曰易林補遺引京房占變有所謂一爻動則變亂動則不變者其諸八之說乎喻之矣不寧方來何也。茶閻曰考工祭侯之辭曰惟若寧侯毋或若女不寧侯不寧方者猶詩所謂不庭方也或曰方來猶困之朱紱方來故梓材曰庶邦享作兄弟方來又諸侯射鯉首先儒謂鯉之爲言不來。

屯初者利建之侯也傳曰宜建侯而不寧何也。茶閻曰吾固欲言之屯初在屯爲利建之侯而在比則爲後夫當屯之時天造艸昧唐虞以前幽并營三州固有不入於職方者比五卽乾五正所謂首出庶物萬國咸寧者而曰不寧安得不行後至之誅乎。按震初有後象震之家傳震初之象傳皆曰後有則坤辭曰先迷後得主復上之迷復先迷也復初後得主也同人與旅之號笑睽之張弧脫弧明夷之入于地凡言後者皆震象說別詳易以陽爲夫以陰爲婦尤斷在不疑其以比之上陰爲後夫者非。

周易二閻記

卷上

古

所統得九千六百國其四百國在畿內開方法也。舊閻曰左氏傳禹會諸侯於塗山執玉帛者萬國疏家蓋全引康成之說驟讀之以爲先儒之說經細入毛髮如是雖然萬國曰萬萬民曰萬萬物曰萬萬者數之最多者爾國之萬可以開方算也民物之萬不可以開方算也小畜之三曰夫妻反目何也。茶閻曰說文兩目不相視曰睽反目者睽也於小畜言睽又何也。茶閻曰互卦也上離而下兌爲睽小畜之三其互睽者也。故雖小畜有睽象焉。舊閻曰先儒之言反目但曰離爲日爾然必兩目而後可以反一目則不可以反言互卦者是也。四曰有孚血去惕出渙上曰渙其血去逖出其辭同而

揚與逃不同何也。茶閻曰：此特血同耳。揚與逃不同，去與去出與出亦不同。是何也？兩經者蓋辭同而讀不同。小畜之象傳曰：有孚，惕出則血，去之為逆。文可知也。當以血去，惕出句。渙之象傳曰：渙其血，則去逃，出之為運。文可知也。當以去逃，出句。此孔子之讀也。

讀不同則其義之不同何也。茶閻曰：此本為易之艱辭。今姑以意卜之。其在小畜則血險也，惕憂也，不憂則險能憂則不險，故其去藏也。其出顯也，血去惕出者，猶曰：血藏而惕顯，爾書之智藏，瘝在其句例也。出之為顯，易知若去之為藏，則以去之為弄也。故蘇武傳：掘野鼠去，艸實而食之。裴松之：三國志注亦謂古人以藏為去。

周易二閻記 卷上

五

渙之義何也。茶閻曰：在渙之義則曰既渙其血矣，似可以留矣，乃猶去之不特去之而已。且逃也，逃者遠也。按李氏易解：坎為血，為逃，逃憂也。故漢書王商傳：無怵惕憂，作無怵憂，惕之與逃通字。爾何必兩解也。茶閻曰：通字豈易言哉。夫過逃也，逃與惕通，過尤當與惕通。在抑之詩曰：修爾車馬，弓矢戎兵，用戒戎作用，過蠻方使改，為用惕，蠻方則文從而理順，亦何不可者。乃傳曰：過遠也。箋以遠為未安，寧紆而之，剔而斷不敢作惕者，誠慎之也。且逃之與惕在他處，或可通。在此二文則必不可通。小畜之象傳曰：上合志，惕則志也。渙之象傳曰：遠害而逃，則遠也。聖人已有定詁，何必故違之不可也。

何以謂之攀如也。茶閻曰：說文：攀，係也。手病曰攀。以手病而連，似係也。又戀也。前書：李夫人傳：上攀顧，念我。蓋閻曰：詩：變彼諸姬，諸姬非一姬，則變似有連義。而毛鄭以來皆以為好也。戰國策：孿子之相似，亦作攀。

上曰尚德，載何以為載也。茶閻曰：晉語曰：君若求置晉君而載之，又曰：重耳若獲集德而歸，載韋昭注：載成也。此尚德載之所為載也。與他載異也。

履虎尾，不咥人，何以謂之咥也。茶閻曰：訟之有孚，窒馬融本作咥，讀作躓。注猶止也。鄭則曰：覺悔貌。說文於咥有詩音，無易音。有詩義，無易義。易音易義，並徐鉉所增。則以為為咥，醫也。蓋閻曰：履之咥為醫，馬鄭義並同。見文。

周易二閻記 卷上

六

選注可考，不必說文也。訟義似各出，不可用。何以為素履也。茶閻曰：仲尼燕居曰：不能樂於禮，素注。素猶質也。蓋閻曰：中庸：素隱，素其位而行。康成曰：素，讀為攻城攻其所係之條。

幽人何也。茶閻曰：易之言幽人者，二皆兌中，皆言貞則幽者，貞與蹇蹇欲何之。幽人在浚谷，則同幽人居。郊扉常晝閉，自晉宋以來，以隱處者為幽人矣。又詩傳：以窈窕為深宮之幽閉。

何以為武人也。茶閻曰：易之言武人者，亦二。一為履三，一為巽初。履三為互巽之初，故同為武人。焉古者入公卿，出將帥，無文武之說。秦以丞相總百揆，太尉掌五兵。

遂為文武分途之始。至于周隋之間，勢不可復合矣。然武人之稱，則舊有之。如所云武人東征是也。兗豈者，文王詩也。而曰糾糾武夫，序曰關雎之化行，則賢才衆多。雖簡之實美之，然卻至之言曰：世之治也，政以禮成，民是以息。此公侯所以扞城其民也。諸侯會冑，侵欲不已，爭尋常以盡其民，畧其武夫，以為已腹心股肱爪牙，則又以武夫為曠。三家之說，未與春秋時名卿賢大夫誦詩三百，以使于四方，雖卻至乎其學之通洽，有如是者。其曰為于大君何也？茶閭曰：師之大君為坤三臨之大君，為互坤之三履之大君，為兌三兌三亦坤三也。臣道弗政成良者，萬物之所以成始而成終者也。故凡言大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七

君皆有爻變之義存乎其中。

何以為愬愬也？茶閭曰：公羊傳：靈公望見趙盾，愬而再拜，何休以為驚也。然愬驚也，愬愬非驚也。故子貢傳曰：愬愬恐懼也。

泰二曰馮河何也？茶閭曰：詩傳曰：馮陵也。陵亦作凌，徒涉之義也。薑閭曰：按說文：馮，馬疾走也。大川也。而馬涉之蓋如所謂策馬亂流徑渡者。

中行何也？茶閭曰：論語中行，孟子作中道，則中行中道也。然論語之中行，適于狂狷之中爾。其在易，則以二五為中行，統六爻言之，則又以三四為中行，復有五陰四居五陰之中，則又以四為中行。

翩翩何也？茶閭曰：詩緝緝翩翩，傳曰：往來貌。此之翩翩，則來爾翩翩，何翩翩其來遲可誼也。薑閭曰：翩翩者，言其翻之非一也。俗謂之聯翩矣。且翩翩何翩翩者，其容也。故詩又有之曰：翩翩有翩翩，史記亦曰：翩翩濁世之佳公子。曰來曰聯曰容，兼三義而有之，是易之翩翩也。

何以謂之隍也？茶閭曰：爾雅：隍，壑也。又隍，壑虛也。城之所築，隍之土爾。故城成而壑虛也。薑閭曰：唐人言十口溝隍，猶溝壑矣。又有水曰池，無水曰隍。

傾否何也？茶閭曰：傾，欹也。詩之傾筐，韓詩謂之欹筐矣。薑閭曰：鼎言出否，傾否則出之盡也。魯有欹器，滿則傾矣。蓋欹者，傾之半覆者，傾之全。

周易二閭記

卷上

六

同人之象，傳曰：君子以類族辨物。何以為類族也？茶閭曰：九族見堯典，三族見士婚禮，族之說繁矣。未暇悉也。雖然，左氏傳有之：同姓于宗廟，同宗于祖廟，同族于禰廟。敢為兩言以括之曰：分族以氏，統族以宗。薑閭曰：則何以為辨物也？茶閭曰：物者，親疎長幼之序，衰麻哭踊之等，辨之者，仁人不過乎物，孝子不過乎物。薑閭曰：是傳也，為臨于周廟發也。未審何周廟，且周廟何以為宗廟也？茶閭曰：魯為宗國，故有宗廟。宗廟者，出王廟也。故謂之周廟。魯之出王，則文王也。吳于魯為同姓，蔡衛曹滕于魯為同宗，三家于閭，僖為同族。薑閭曰：雖然，茶閭知有三族九族而未知有百族也。蜡辭曰：土反其宅，水

歸其咎。昆蟲毋作。艸木歸其澤。其為類。族辨物也。不既多乎。

二曰同人于宗何也。茶閭曰。吾前言統族以宗則所謂百世不遷之宗。五世則遷之宗。已約畧舉之矣。然于爻義無當焉。此之于宗。蓋對野言之。不過曰門。以內云爾。國語男女之餐不及宗。臣宗室之謀。不過宗人出門而回。故无咎。不出門而同。故吝也。且雜卦曰。同人親也。何以為號咷也。茶閭曰。號咷不止也。史記韓延壽傳。歌者先居射室。望見延壽車。號咷楚歌。號咷不止也。說文曰。楚謂兒泣不止曰號咷。號咷亦號也。公羊言昭公。噉然而哭矣。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九

大有何也。舊閭曰。爾雅。嘽。嘽有也。疏曰。二者又為有言。大有也。其於嘽。引左氏傳。民生敦嘽。其于嘽。引魯頌。遂嘽大東。

魯頌曰。遂荒大東。此曰遂嘽大東何也。舊閭曰。在疏固言之。以為所見本異也。然傳固以為荒有也。而箋則曰。荒奄也。奄則覆覆則嘽矣。說文。嘽。覆也。兩居允荒。大王荒之。則傳皆曰荒大也。惟國語亦曰荒大也。由此言之。嘽大有荒亦大有也。泰之二曰包荒。亦當據詩以釋之。第以要荒之荒當之。非其義也。茶閭曰。雖要荒之荒亦大有也。

四曰匪其彭何也。茶閭曰。詩。屢言彭。彭無言彭者。雖然

彭即彭彭矣。小雅曰。出車彭彭。大雅曰。駟騶彭彭。魯頌曰。以車彭彭。皆言馬也。言馬之盛。有力有容也。惟齊風之行人彭彭。則人也。言人之多也。大有初二三為乾。乾為良馬。則言馬可也。且三日公用享于天子矣。三陽非羣侯之旅。朝者乎。羣侯之旅。朝多矣。而有車有馬。又皆有力有容也。此其所以為彭者也。三陽之來自為五來。非為四來。則彭者五之彭。而匪四之彭。四者天子之宰也。四為天子之宰。舊矣。于大有必曰。匪其彭者。五陰而四陽。故尤謹之也。舊閭曰。說文以彭為鼓聲。彭彭者。鼓聲之非一也。故遂以彭彭為盛際。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二

二之所處卑。其鳴謙。所謂始見君子。辭是也。謙之而中心得不謙而不得也。上之鳴謙。則惟予小子。無良非我。小國敢弋殷命是也。利用行師而已矣。故曰。志未得也。為謙何也。茶閭曰。為。揮塵字。並同。王左杖黃鉞。右秉白旄。以麾而淮南。曠目而為之。作為公羊。楚莊王伐鄭。親自手旌。左右為軍。皆是也。其為之何也。茶閭曰。為者。却之也。蓋曰。吾謙也。乎。武雖然。為之正其所以為謙者也。豫三曰。盱豫何也。茶閭曰。盱。望也。又字林曰。盱。張目也。詩曰。盱者之來。云何其盱。三都賦亦曰。盱衡而語。蓋閭曰。爾雅以盱為憂。疏引卷耳及彼都人士。考之今詩。則彼都人士。盱也。卷耳。吁也。非盱也。然盱固有吁義矣。則

野者憂之故張目而望之也

冥豫何也茶閭曰冥夕也豫之上曰冥豫升之上曰冥升爾雅曰冥幼也康成論語注曰民冥也其旨微矣而非上義也

隨之象傳曰君子以嚮晦入宴息何也茶閭曰王藻君日出而視朝退適路寢聽政使人視大夫大夫退然後適小寢釋服康成曰路寢所以治事小寢以時燕息馬雖非注易之文然而易注矣蓋閭曰由其義而廣之則君子晝居於內問其疾可也又宰予晝寢子曰朽木不可雕糞土之牆不可朽

初曰官有渝何也茶閭曰官位也位者上下之等也易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三

通卦驗曰天地成位君臣道生天上而地下中庸謂之天地位而樂記謂之天地官天地亦官也而况其職天地之事者乎渝者變也否之為卦也天上而地下而隨初為變之始故曰官有渝蓋閭曰訟不可終則渝之豫不可長則渝之否之不可終不可長審矣是安得不渝也以否之天上而地下也因而象之以官案賈公彥曰堯時天官稷也地官司徒也伯禹作司空其後禹登百揆之任捨司空之職為共工與虞故垂作共工益作朕虞官以職天地之事然自雲紀水紀龍紀鳥紀以至六百二十二百四十三百六十蓋未有不變者茶閭既畧舉其端矣再闡之以終其說

維繫也既繫之而又維之何也茶閭曰詩繫之維之所

以維繫也既繫而又維之者也統維之所以維舟也既繩而又維之者也互艮手拘之互巽繩繫之而兌為倒巽故又有乃從維之之象案康成儀禮注謂繫聯之曰維交出背上手胸前結之謂之四維爾雅從重也

蓋之初曰幹父之蠱有子考无咎按記生曰父母死曰考妣爾雅疏駁之然其所據諸文要無父考並見者今既曰父又曰考于文為不順意者其為洪範考終之義與茶閭曰象傳以幹父之蠱為意承考則考父也父與考之並見也其生者與則大誥之考考作室厥父苗其死者與則士喪禮之卜葬其父其甫考降蓋閭曰士喪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三

禮所云雖死而不得謂之死何則未耐也生而致死之是不仁也方言南楚謂婦妣曰母妣稱婦考曰父妣父母妣考之並見雖在里俗之口亦有之高尚其事何也茶閭曰事者良也震得乾之元良得乾之貞故文言曰貞者事之幹也又曰貞固足以幹事蠱之為卦也以良為主即以事為名其彖傳曰往有事其交辭則曰高尚其事曰蠱上自初往不事王侯初也高尚其事上也然上可以言尚而不可以言高說卦曰巽為高良何高乎茶閭曰巽五之先庚後庚一變而為蠱故申命行事則在巽亦言事申命者巽行事者良矣史公謂孟子之學長於詩書以孟子不言易也唯王子墊

一義為孟子之易疏雖言尚不言高而高在其中後書黃忠之于申屠蟠也則曰先生抗志彌高所尚益固何以謂之臨也茶閭曰臨有以上臨下之義故地臨澤澤臨地互爭而未定今姑以論語言之如臨之以莊如以臨其民皆所謂上臨下者然曰臨事曰臨喪曰臨大節不皆上之臨下矣把酒臨風則風可臨臨別贈言則別可臨必以臨為上臨下蓋非也則何以謂之臨也茶閭曰臨也者至也

曰左氏傳曰不行之謂臨有帥而不從臨孰甚焉古義也而不從何也茶閭曰傳之所謂不行以川壅為澤故則師之變也杜預之注曰水變為澤乃成臨卦澤不行

周易二問記 卷上 三

之物不行者象爾非義也

曰序卦曰有事而後可大故受之以臨臨者大也孔子之義而又不從何也茶閭曰孔子之釋臨也曰剛浸而長序卦之所謂大者猶曰浸而大爾臨之為大也猶復之為小也故曰復小而辨于物矣而復非小也則臨非大也升為臨之變傳乃曰積小以高大其証也則大者臨之體也亦非臨之義也

曰臨之為至也孰詰之茶閭曰彖辭自詰之至于八月是也曰然則臨者八月乎茶閭曰凡至皆臨也至于八月亦臨也故曰臨也者至也

何八月也茶閭曰兌為八月說卦傳曰兌正秋也正秋

則八月也何以為至于八月也茶閭曰以卦之位言之必由坤而兌臨之為卦也坤而兌故曰至于八月也四坤初也其辭曰至臨可驗矣然則何以有凶也茶閭曰至于八月則將戰乎乾故有凶也

曰八月觀爾至于八月覆卦之辭爾茶閭曰京房設十辟卦以主十二月則觀主八月然其說以乾坤生十辟卦至于寶以十辟卦生乾坤又以坤之四主八月易義非一端可盡先師眾矣未暇以詳也

正秋者夏八月也易之用夏時何也茶閭曰時則時而已矣唯有殷之時有周之時而後別之為夏之時姑以八月言之孟子七八月之間無論蘇代曰至歲八月降

周易二問記 卷上 四

雨下淄水至則汝殘矣雖戰國之時猶有周之八月焉然八月荏葦八月在宇夏八月也三統迭更與授時成歲之法不相妨也不得援春秋以為例也蓋閭曰孔子于杞得夏時于宋得坤乾皆言易也惟其易故曰坤乾之義夏時之等兌正秋為夏時坤乾也者大傳曰闔戶謂之坤闔戶謂之乾一闔一闢謂之變往來不窮謂之通

臨至也則四之至臨不為至至乎茶閭曰至之則臨之何必至至也即至至亦何不可者文言曰知至至之謂坤初也至至也至之則臨矣曰知至至之為坤初又何也茶閭曰坤初坤元也坤之彖傳曰至哉坤元又坤

初之辭曰履霜堅冰至易凡言至者皆坤初

觀二曰闕觀利女貞何也茶閭曰闕者觀之小者也
女則可矣故曰利女貞禮婦言不出于梱故公文伯
之母于康子闕門而與之言又史記管晏列傳曰其御
之妻從門間關其夫

四曰利用賓于王此何賓也茶閭曰觀有廟象此助祭
之賓也書有之曰虞賓在位又曰作賓于王家是也蓋
閭曰大宗伯以賓禮親邦國其賓之必於廟不于廟者
惟燕禮爾按禮王者有所不純臣君與朝廷之臣行禮
燕饗則使人為主是純臣之也天子與諸侯相對為賓
主行禮是為不純臣賓于王即不純臣之義所該廣矣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三五

康成獨以鄉三物當之亦非也

觀辭三言生或曰生者辭也茶閭曰生也而辭乎哉三
之我生我之生也所謂生平者也五之我生也汝萬民
乃不生生故引而我之所謂一夫不獲時予之幸者也
上之觀其生則曰天下之生久矣以生為辭是作麼生
也夫作麼生則豈可以說經也

噬嗑之二曰噬膚本義曰祭有膚鼎蓋肉之柔脆者茶
閭曰膚革也少牢雍人倫膚九實于一鼎又曰膚九而
俎亦橫載革順注膚者有革肉革順者相次而行列
以膚革相順也亦橫載者骨體橫載膚之橫載一依骨
體以別于魚之縮載也

三曰噬腊肉本義曰腊肉謂獸腊全體骨而為之者茶
閭曰康成腊人注腊小物全乾而疏則曰士腊用兔是
其小物全乾者故特牲曰宗人舉獸尾告備少牢用麋
不云舉獸尾則非全也蓋閭曰少牢固云一純而鼎注
合左右胖曰純純者全也獸腊體數與牲同而言肉者
噬之則得其肉也

四曰噬乾肺本義曰肺肉之帶骨者與截通茶閭曰曲
禮左殺右截注殺骨體也截切肉也疏又申之曰帶骨
而鬻曰殺純肉切之曰截是截是肉之不帶骨者正義
謂是鬻肉之乾者以肺為截矣而不謂其骨也馬融以
肺為有骨而不謂其截也字林云合食所遺則說文之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三五

解也

五曰噬乾肉本義曰噬乾肉難于膚而易于肺腊者也
茶閭曰康成腊人注其意謂大物解肆乾之謂之乾肉
乾肉之中有薄析者曰脯有施薑桂者曰鍛脩唯小物
全乾者乃謂之腊然據經則脯腊臠胖皆謂之乾肉且
脯臠胖皆腊物蓋閭曰腊人所掌田獸耳夫獨無六畜
乎膳夫掌王后世子之膳羞凡肉脩之頒賜則所該廣
矣肉者濡肉也脩乾肉也

賁二曰賁其須何也茶閭曰須頰毛也或言六經無須
然喪大記亦言爪手翦鬚矣蓋閭曰非也須班也於文
文為尠而班為斑論語文質彬彬朱子曰彬彬猶班班

而玉藻大夫以魚須文竹康成謂以魚班文其竹曰須之必為班何也蓋闕曰是爻也所謂柔來而文剛者也夫文班也又即所謂分剛上而文柔者也分亦班也孟子頌白者班白者也故須之為班無疑也且據之釋文則賁亦班也

蓋闕又曰蒙不識字昔者蓋嘗慎破字苟可須何必班也然以須為頰毛則象傳之與上興無解也曰然則何以為與上興也蓋闕曰旅之為卦也上離而下艮是以否之五為旅之三者故三之象傳曰以旅與下賁之為卦也下離而上艮是以泰之二為賁之上者故二之象傳曰與上興旅三曰與下而旅五曰上速五之陽下而

周易三闕記

卷上

三七

與三三之陰上而速五也賁二曰與上興而賁上曰上得志上得志者興而得其志也與上而謂之興者同人之三不曰三歲不興乎可例也茶閻曰吾今而知須之為班矣

賁如濡如何也茶閻曰濡潤澤也詩曰羔裘如濡又儒行之疏曰儒者濡也以先王之道能濡其身夫以先王之道濡其身所以為賁如者也

賁如皤如白馬翰如何也茶閻曰申伯番番番番良士皆皤也皤如白也檀弓殷戎事乘翰翰白馬也皤如而又翰如人白馬亦白也凡言皤者有二一曰首之皤一曰腹之皤此首皤矣蓋闕曰于詩于書于爾雅音詰皆

反之茶閻肆矣哉雖然既白馬矣則翰如非白馬也烏翰也言乘此白馬而去者如鳥之疾也夫言辭者必有當于象言象者必有當于變此又有一變存焉偶舉之不復矣

何以為白賁也茶閻曰記曰三年之喪人道之至文者也又伯母如母疏衰踊不絕地姊妹之大功踊絕于地知此者由文矣哉由文矣哉蓋闕曰大哉言乎剝五曰貫魚何也茶閻曰釋文曰貫穿也王弼以為駢頭相次似貫魚也論語予一以貫之詩及爾如貫皆穿義故緝錢曰貫矣異陰為魚以異繩貫之剝自觀而來故彖傳曰觀象也雖有他說不敢異也

周易三闕記

卷上

三八

其異者何也茶閻曰康成劇信婚義以為天子一后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又為區畫其進御之法纖悉具備然而不敢信也其不敢信何也茶閻曰以周禮按之九嬪而已無所謂三夫人也又天官有世婦春官亦有世婦天官之世婦不言數春官之世婦則曰每宮卿二人下大夫四人中士四人賈公彥以為奄人為之然天子之卿六人而已奄卿乃有十二人乎康成乃以漢之大長秋詹事中少府太僕為比然天官已有宮正宮伯內宰矣且考其所職春官之世婦與天官之世婦無以大相異也天下無一職而兩其官者亦無兩官而一其名者世婦之在周禮本為疑文况周禮之

於世婦並未於九嬪之下。鑿然列爲一等。而婚義則列之。又婚義之御妻。周禮謂之女御。御則豈特天子有之。雖士亦有之。士婚禮曰。媵。主人之餘。御餒婦。餘此豈得謂之妻也。內司服。女御二人。縫人。女御八人。然而女。酒女。漿女。鬻女。醢女。醢女。鹽女。幕女。祝女。史女。二共二百一十七人。皆謂之女奴。使其非女御。與則其序于奄之下。與女御等也。使其卽女御。與則何止八十一人也。夫然則將何以爲之說也。茶閭曰。此非蒙之所敢知也。雖然。問皆臆之。國語曰。外官不過九品。內官不過九御。月令曰。后妃。卽九嬪。御卽周禮亦曰九嬪。掌婦學之法。以教九御。則宮中自后而下有嬪。自嬪而下有御。不必非蒙之所敢知也。

周易二閭記

卷上

无

如婚義之說曰。以后統九嬪。以九嬪統九御。九御當爲八十一。與抑不止於八十一。與茶閭曰。吾固言之矣。此則何以爲以宮人寵也。茶閭曰。周禮。宮人掌六寢之脩。則奄也。自漢唐以來。凡在宮中。無位號者。皆謂之宮人。矣。卽在明史。都人子一言。遂爲三案之本。易之宮人。並非周禮之宮人。而爲漢唐以來之宮人。殆卽所謂女御者。與不則。并所謂奚者。而統言之。與要之。以時叙御于王。所必以德言容功叙之。而不必如康成之法。其在詩曰。風夜在公。實命不同。抱衾與禰。實命不猶。御于君者。但以其次而已。而何命之不同。不猶也。

以宮人寵。則能推貫魚之澤。而溥之。所謂不妒忌而能。逮下者。此其所以无不利乎。茶閭曰。此剝也。此剝之五也。四曰剝。牀以膚矣。聖人之意。蓋曰。此以宮人寵者。以之宏。樛木之仁。衍益斯之慶。則無不利矣。而不然者。將并其心。腹腎腸而剝之。其所剝。豈直膚而已哉。舊閭曰。旨哉言乎。

復之无祗。悔何以謂之祗也。茶閭曰。詩。壹者之來。俾我祗也。傳曰。祗。病也。箋曰。安也。胡折我梁。祗攪我心。傳箋。皆以爲適也。此之无祗。悔王肅本作禫。前書韓長孺傳。司馬遷傳。祗取辱。皆作禫。取辱。皆適也。適者。但也。舊閭曰。論語多見其不知量。正義曰。古人多祗同音。左氏義。

周易二閭記

卷上

辛

二十九年傳。多見疏。服虔本作祗。見疏。後書郎顛傳。思念過咎。務消祗悔。章懷注曰。祗。大也。頻復何厲。頻。巽何吝也。茶閭曰。頻。蹙也。召旻曰。國步斯頻矣。惟蹙。故復厲而巽吝也。今之言頻者。數數然爾。何必蹙也。茶閭曰。孟子數咎。讀如蹙。則數非蹙乎。且頻。蹙謂之蹙。其蹙也。不一蹙而已也。其蹙也。亦其數也。召旻又曰。池之竭矣。不云自蹙。則頻。又。匡也。匡則蹙矣。故曰。頻。蹙也。无妄之象。傳曰。茂對時。何也。茶閭曰。茂。懋也。懋。勉也。書曰。懋哉。懋哉。左氏傳曰。茂哉。茂哉。又周頌曰。敷天之下。裒時之對。

勿藥何也。茶間曰：醫師之所屬，先食醫而後疾醫，疾醫之所掌，先五味五穀而後五藥。薑間曰：義有以深而反失之者，曰諺有之曰：有病不治，當得中醫。

大畜之曰：閑輿衛，釋文曰：劉云曰：猶言也。鄭云：日習車徒，今疏從劉。本義從鄭矣。茶間曰：顧炎武曰：臯陶謨思曰：贊贊襄哉。與此之曰：閑輿衛，二義皆可通。今本既從曰：則曰可也。惟穀梁之曰：澠子嬰兒當從日，以義在日也。薑間曰：呂刑今爾罔不由慰日勤，應作曰：今本從日。爾雅曰：四達謂之衢，天何衢也。茶間曰：道路也。衢亦路也。天可以言道，獨不可以言衢乎。王道四達而不悖，天道獨非四達而不悖者乎。且洪範曰：日月之行，則有冬。

周易二間記 卷上

三

有夏，以日月之行于天也。天安得無衢，如所云赤道黑道黃道是矣。故王肅曰：日月行有常度，君臣禮有常法，以齊其民。

頤曰：自求口實，何也。茶間曰：頤曰：自求口實，仲虺之誥曰：予恐來世，以台為口實。頤之為道，言語飲食而已。故有口實之戒焉。薑間曰：自求口實，觀其自養也。聖人之釋經也，而牽引浮說，徒為饒飾，則何為矣。王使榮叔歸，舍且賙公羊曰：舍口實也。是又一口實也。其不可證，頤之口實亦明矣。

大過之初曰：藉用白茅，何藉也。茶間曰：其位在初，有藉象馬，則謂之藉爾。豈必指其物哉。薑間曰：鄉師共茅，箱。

鄭大夫請箱為籍，而莊子言十日戒，三日齋，藉白茅，加女肩尻，乎彫俎之上，則古者蓋于性有藉，以子證經可也。二曰：老夫得其女妻，五曰：老婦得其士夫。鄭注曰：以丈夫年過娶二十之女，老婦年過嫁于三十之男，皆得其子，信乎。茶間曰：士昏禮注：婦人五十不復嫁，男子六十不復娶，為鰥寡之限。故唯宗子雖七十無主，婦可以再娶。詩之言告師氏，公羊伯姬傳至母未至，逮火而死，曰：師曰：傅曰：母皆婦人年過五十而不嫁者為之，或曰：曲禮七十曰：老，五十豈得為老婦乎。薑間曰：夫人自稱于天子曰：老婦，其不皆七十可知也。康成但謂之過而不以年斷之，是也。

周易二間記 卷上

三

四曰：有他吝，何也。茶間曰：易三言有他，惟比初之有他，繫乎吉，言意外之吉也。大過之四，與中孚之初，為同辭。離騷曰：初既與予有成，言兮，後悔遜而有他。

上曰：過涉滅頂，何也。茶間曰：詩濟有深涉，傳曰：由膝以上為涉，巽為股，所謂由膝以上者，而乾為首，滅頂以互乾言之也。後書趙典傳曰：於易一為過，再為涉，三而弗改滅其頂，因此未知其何師也。

習坎何也。茶間曰：習鳥數飛也。小過為兼畫之坎，而曰有飛鳥象焉。重坎之卦，其象鳥數飛，固也。薑間曰：六二之動，則坤之為坎者也。然以直方大居之，不可以有再也。則不習，无不利焉。兌者半坎也。其象傳曰：君子以朋友。

講習孔安國書傳曰習因也

左氏傳曰盈水名也子水位也今彖傳曰水流而不盈何也茶閭曰水不可以竭故取乎盈焉水不可以溢故取乎不盈焉不盈所以善其盈也序卦于屯曰盈于謙則又曰有大者不可以盈兩義未嘗不並見曰不盈而既平尚功也而五之象傳謂之中未大何也茶閭曰水之不盈也莫如海而地則振之自水而言則海大自海而言則地又大大也者地德也

行險而不失其信何也茶閭曰險者水也行險猶之行水也此以流而不盈歸其功于行水之官也或曰水以就下為信埋之則失其信不埋則不失其信或曰川以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三三

洩之澤以鍾之節兼川澤者也故序卦曰節而信之周禮注亦曰節者信也夫節之與坎異者初而已矣又今之候水者于春曰春信于秋曰秋信于伏曰伏信吳越之間謂湖曰湖信

叢棘何也茶閭曰周禮掌囚其上罪中罪下罪皆闕之以木今係用徽纆而已此殆月令之所謂輕繫者如論語之縲繼是也其在周禮則司圜之掌與後世凡選人之署校士之場皆棘之刑禁之所無論矣而于古無可考故康成以為卽九棘之棘公羊穀梁注皆引之王莽作叢棘之刑亂制無足道然載在前書其他則不敢妄為之說也蓋閭曰此於經有之而茶閭或未之察也青

蠅之詩蓋遭讒而在繫者也故首章曰營營青蠅止于樊其次章曰止于榛其三章曰止于棘榛猶棘也榛與棘則所以為樊者也夫青蠅比也此者就所見而比之止于棘之棘非叢棘與春秋傳吳藩衛侯之舍以將執衛侯囚邾于益于樓臺則柝之以棘此可證矣夫然則三歲不得何也蓋閭曰得者得其罪也故論語曰如得其情金縢曰周公居東二年則罪人斯得今係用徽纆寘之於叢棘至于三歲而仍不得其罪也受之者之凶與坎上為耳司聽之謂何也故象傳以凶三歲為上六之失道也

離之象傳曰明兩作何也茶閭曰於文日月合謂之明

周易二閭記 卷上

三五

禮器曰大明生於東月生於西而中庸則曰如日月之代明代明繼明也曰離象曰不象月如之何茶閭曰離之為日也說卦文也然易三言月幾聖小畜歸妹為互離中孚為大離且天無二日而卦有兩離日者象之常也月者象之偶也

四曰棄如何也茶閭曰按康成注以死如為殺人之刑棄如為流宥之刑蓋閭曰王制刑人于市與眾棄之謂肉刑也周禮掌戮墨者守門劓者守關則猶未棄之也刑之而屏之遠方不及以政則棄之矣然秦漢以來謂死刑曰棄市

春秋之例王者無出上日出征何也茶閭曰不嫌也出

而征則非居于鄭居于狄泉之可例也。周禮大司馬若
大師則掌其戒令。泚太卜師執事。泚釁主及軍器。注大
師王出征伐也。若然則王親出謂之大師。王不親出謂
之師。啟伐有扈成王翦奄後世乃以親征為非。舛矣。易
蓋于師明命將之禮于比明教戰之禮于同人與離明
親征之禮折者屈也。孟子屈其枝謂之折枝。此屈其首
則謂之折首。若崩厥角是矣。謂之有嘉者。舊果汗俗咸
與維新王者之六也。詩言執訊獲醜。此日獲非其醜者
王用出征以正邦爾。天下無不正之邦所獲多矣。何必
慮以獻敵之。戈戈者乎。而以為功乎。益以見王者之大
也。

周易二閤記

卷上

五

周易二閤記 卷中

會稽茹敦和邇來稿

拇將指也。然而手足均有將指。均謂之拇。解之解而拇
足也。以震為足也。咸之咸其拇則艮也。艮手也。而亦為
足。拇何也。茶閤曰。擣李之戰。靈姑浮以戈擊闔廬。傷將
指。足將指也。非足則何以取其一履也。故莊子之駢拇
是駢於足者。惟國語之手。拇毛脉大能掉小。是手拇非
足。拇成初者。艮初而拇為足。拇則以三之執其隨也。三
之初則隨也。隨者足也。薑閤曰。手足皆有指。有拇。而其
文皆從手。惟子夏傳作躡。

何以為執其隨也。茶閤曰。執御乎。執射乎。吾執御矣。注

周易二閤記

卷中

一

曰為人僕御。是六藝之卑者。隨之為事淺矣。而執之故
象傳曰。志在隨人所執下也。初者下之至者也。

何以為輔頰舌也。茶閤曰。左氏傳。輔車相依。孔穎達引
易咸卦上九。咸其輔頰舌。而曰三者并言。則各為一物。
廣雅云。輔頰也。則輔頰為一。其言甚辨。似將有所剖斷。
者。而卒之曰。牙車領車。牙下骨之名也。頰之與輔。口旁
肌之名也。蓋輔車一處。分為二名耳。則不但并輔頰而
一之。且并輔車而一之矣。服虔云。輔上領車也。與牙相
依。則是牙外之皮膚頰下之別名也。又似以頰為頰。而
以輔為車者。至虞翻則直以輔為耳目之間。輔頰舌。人
人有之。為之說者。皆古之英儒。然而終不晰也。薑閤曰。

請仍決之于輔車。車者牙下骨也。牙下骨則廣矣。左至
二。右至右。至于右耳。其與車相依者輔也。其不與車相
依者頰也。詩傳以倩為好口輔則輔原可以兼頰。今輔
與頰為兩文。則請譯之曰。有骨曰輔。無骨曰頰。又請申
之曰。近耳曰輔。近口曰頰。微之于象則允初輔也。允中
頰也。允上舌也。

恒之象傳曰。君子以立不易方。何也。茶閭曰。曲禮曰。天
子當依而立。諸侯北面而見天子曰覲。天子當寧而立。
諸公東面。諸侯西面。曰朝。廟位也。凜乎其不可改也。薑
閭曰。儀禮燕見于君。必辨君之南面。若不得必正。方夫
然雖燕必南面矣。所以為立不易方也。立為巽象。恆初

周易二閭記

卷中

二

曰立不易方。大過之初曰獨立不懼。

語有之。忠臣不事二君。烈女不更二夫。今之夫死而殉
之與夫死而不嫁者。皆謂之從一而終。茶閭曰。非也。此
蓋一而不終者為婦之貞。而非婦之吉。且婦之變而非
其恆也。邱廓以下多棄婦之辭。檀弓記孔氏三世喪出
母故以從一而終為難終之必。詩所謂及爾偕老者。
振恆何也。茶閭曰。公羊葵邱傳。桓公震而矜之。震之者
何。猶曰振振然。薑閭曰。恆毅力也。而上為暮氣。維振之
究何益乎。程子曰。振如振衣。振書策之振。

遯初曰。遯尾何也。茶閭曰。凡卦上為首。初為尾。然有虎
尾有狐尾有車尾。遯尾之尾則尾已矣。尾者後也。國策

曰。君若能為此尾。又曰。若不能為此尾。

上曰。肥遯何也。茶閭曰。詩我思肥泉。滋之。永嘆。傳曰。所
出同所歸。異為肥。薑閭曰。非也。此覆卦之辭。肥者壯爾。
孟子牛羊茁壯長。而左氏傳曰。吾牲牲肥。脂史記亦曰。
百里奚飯牛而牛肥。

坤曰。牝馬。離曰。牝牛。大壯之三。互兌爾。何以羝羊也。茶
閭曰。三以乾爻而互兌。故羝羊也。羝取牡義。亦取老義。
上亦曰。羝羊矣。兼畫之。兌以內乾主之。則羝之尤老者。
不能遂何也。茶閭曰。論語遂事注。但以爲事已遂。與已
成已往。皆同辭。無所別。朱子別之。以爲事雖未成。而勢
不能已者。雖然。遂不以其勢。以其志。侵蔡遂伐楚。楚

周易二閭記

卷中

三

其志也。如京師遂如晉。如晉其志也。故左氏傳又曰。庶
人工商遂。而醫家以手足不舉為不遂。不遂者。不如其
志而已矣。家人无攸遂。以無所志。故無所遂也。然而亦
其志也。

晉曰。康侯何也。茶閭曰。記曰。成王康王。追念周公之所
以勳勞者。而欲尊魯。故賜之以重祭。又曰。康周公故。以
賜魯也。或曰。尊魯以康周公。康非尊也。然而康成曰。康
褒大也。則康即尊也。記之康周公。註引易文矣。易之康
侯。則無引記以註之者。薑閭曰。明堂位之崇。姑康。主讀
康為亢。然而尊也。崇。姑所以尊。圭也。初筮之詩曰。酌彼
康爵。亦尊也。祭莫尊于尸。故以尸之爵為尊爵也。

初曰摧如何也。茶閭曰：北門之詩，室人交徧，摧我傳曰：摧沮也。鴛鴦摧之，秣之讀，摧為莖，則亦可以為挫也。初與四應，而龜鼠乃沮挫之。

二何以愁如也。茶閭曰：鄉飲酒義曰：秋之為言愁。康成讀為孳，孳者歛也。此之愁如，康成讀為愀，愀者變色貌。愁如其孳，如或愀如。董問曰：愁者憂也。左氏傳：易觀則民愁，民愁則墊隘，康成於經之言愁者，必破之。凡以愁為不典之辭，爾雖然，梧宮秋吳王愁，謂之不典可也。帝子降兮，北渚目眇眇而愁，予謂之不典不可也。

上曰晉其角何也。茶閭曰：周南麟之角，示有武而不用。今日晉其角而用之，伐邑是有武而用之矣。維用伐邑。

周易二閭記 卷中

四

則亦有武而不能竟其用也。其亦異乎麟之角矣。然非斲鼠可類也。鼠雖絕不能角也。董問曰：然則如角云何。茶閭曰：月令仲冬麋角解，仲夏鹿角解，始一陰生于下，則其角為解之角。故象傳曰：上窮吝，如角又與晉角異也。董問曰：角為剛之在上者，艮陽也。乾上之陽亦艮，陽于婚象為合，晉上離上也，何以亦象角也。茶閭曰：晉之變自頤，前於三接之義亦及之。晉上亦艮陽也。明夷取箕子何也。茶閭曰：離者獄也。獄者囚也。文王囚於羑里，二離中有囚象，故彖傳以為文王焉。以文王之囚遂及於箕子之囚，明其志也。文王亦箕子爾。箕子亦文王爾。馬壯之吉，所以為內文明也。五之利貞，所以為

外柔順也。董問曰：據孟易則箕子者，荖滋荖滋者，亥子其義何如。茶閭曰：凡此皆蒙之所不敢知，但據說者之言，箕子為其子，則破其為荖可矣。必破子以為滋而後返，滋以為子，何以不憚煩如是。此王弼之所以得特其後也。

明夷之二，渙之初，皆曰用拯馬壯，何也。茶閭曰：左氏傳：目于晉井而拯之，杜預注：出溺為拯，則方言文也。明夷渙皆坎初，艮二曰不拯亦互坎之初。

南狩得大首何也。茶閭曰：冬田謂之狩，大田謂之狩，首者山也。莊子：許由娛乎潁陽而共伯得乎共首。荀子：呂氏春秋則謂之共頭。董問曰：首何取于共，且共首何以

周易二閭記 卷中

五

南也。茶閭曰：維詩有之，密人不共，敢距大邦，侵阮徂共。董問曰：曾大首而共首乎哉。夫易之言首者，皆于上。乾用九曰：見羣龍无首，象傳曰：天德不可為首，又比上曰：比之无首，離上曰：有嘉折首。家人之彖傳曰：家人有嚴君焉，父母之謂也。母何以謂之君也。茶閭曰：父之父為王父，父之母為王母，又舅曰君舅，姑曰君姑。初曰：閑有家，何也。茶閭曰：穀梁於孔父，則曰：孔父閑也。於仇牧，則曰：仇牧閑也。閑者，扞禦之名。文言曰：閑邪存其誠矣。敵愾，皆刺其不能防閑，疏引虎賁氏之王閑，以為閑，桎也。雖然，爾雅：桎謂之閑，則爾雅以

限出入故外言則不入於相內言則不出於相開亦以
限出入故論語曰大德不踰閑良象門而初陽橫於良
門之下其為相無可疑者曰夫然則詩之旅楹有閑何
也茶閤曰兩楹堂楹也為行禮之所此不得有閑若旅
楹非兩楹之比也於是乎有閑薑閤曰說文以閑為闌
以闌為門遮遮者其諸論語之所謂塞歟今據爾雅可
也旅楹之閑姑徐之

二曰中饋何也茶閤曰進食於尊者謂之饋故祭自熟
始曰饋食特牲饋食少牢饋食是也養舅姑曰饋舅姑
入於室婦盥饋是也養其夫曰饋爾雅以饋饌為饋是
也養賢者亦曰饋孟子自是臺無餽是也凡此皆酒食

周易二閤記

卷中

六

之事婦主之也若車馬之饋以及弓劍苞苴之屬亦曰
饋然而外矣薑閤曰在中饋者在中而主饋爾世遂以
中饋為庖廚之名則非也中者內也然內而曰中則以
二中也

嗃嗃嘻嘻何也茶閤曰嗃嗃爾雅作請請詩作煇煇煇
煇者暑威也岐伯亦言無制煇煇之熱也天之方虐矣
諸臣乃謹謹也謹謹不已必爭爭而盛其氣不可犯也
則暑威也故謂之煇煇也中孚之兩口合其象為讓變
而家人則兩口分天下有兩口分而不爭者乎故又謂
之嗃嗃嗃嗃爭聲也曰詩以煇煇為不可救藥而易以
嗃嗃為悔厲吉何也茶閤曰天之方虐此何時也喜而

謹謹酒食遊戲相徵逐怒則煇煇并起而相牙雖處堂
巢慕不足以喻之也家人爾骨月之愛箕確小失固不
足以問其性不悔則事不可知悔矣雖厲而吉可也曰
夫豈無閑門雍穆者乎而必嗃嗃也茶閤曰三不中也
不中則所以處之者或非其道矣易者人情而已人情
之所有即象之所有不能執一情以槩天下之情也曰
又豈無嗃嗃以敗亡者乎何以厲而吉也茶閤曰則以
三不中尚剛且明也曰然則嘻嘻之終吝何也茶閤曰
嘻嘻者嘆聲也嘻嘻者嘆聲之非一也婦子爾而各有難
言之隱焉此曰嘻嘻其甚矣彼亦曰嘻嘻其甚矣夫嗃嗃者
忿之外抒者也嘻嘻者悲之內結者也嗃嗃嘻嘻均不

周易二閤記

卷中

七

可而嘻嘻其甚也曰終吝而已猶以三之剛且明也不
然嘻嘻者天下之至不祥聲也春秋宋災傳其廟謔謔
其鳥謔謔謔者嘻嘻矣

睽之象傳曰男女睽而其志通何也茶閤曰鄭史伯之
對桓公曰先王聘后于異姓務和同也聲一無聽物一
無文

見與曳其牛掣何也茶閤曰此與之登陀者也牛挽輿
而使前曳則掣牛而使後掣者後而掣之也猶掣其肘
之掣矣薑閤曰詩莫予弄蜂傳曰弄蜂摩曳也弄蜂爾
雅作曳摩曳爾雅作掣曳此則掣曳之并見者
何以爲元夫也茶閤曰元夫未詳唯禮有元士又晉語

有元司馬元尉

厥宗噬膚何也。茶閻曰：此餽禮也。祭畢而食曰餽。特性之餽者，曰舉奠。曰長兄弟，佐食授舉，各一膚。舉奠，嗣子也。疏曰：士使嗣子及兄弟，俊其惠，不過族親。若少牢，二佐食及二賓，長餽其惠大，及異姓，不止族親而已。則厥宗噬膚，士之餽禮也。蓋閻曰：文王世子，其登餽，獻受爵，則以上嗣。此禮，天子諸侯有之，不止士禮。彼注云：大夫之嗣無此禮，辟君也。然其為厥宗之義，則不可易矣。初筵之詩曰：錫爾純嘏，子孫其湛。其湛，曰樂。此之謂往有慶也。不然而何以有慶也。蓋閻又曰：天下事無可際者，而况于君臣父子之間乎。于二明遇巷之知于五舉噬

周易二閻記

卷中

八

膚之慶，聖人之慮遠矣。

見豕負塗，載鬼一車，何也。茶閻曰：見豕負塗，如公子彭生之為大豕者，載鬼一車，如申生之使狐突登僕者。蓋閻曰：杯蛇燈骨，偶然爾，必求其事以實之，鑿矣。漢義乃以載鬼一車為魂車。

蹇四曰往蹇來連，何也。茶閻曰：連者，車也。後車與前車相連也。三與五不連，而四連之，蓋如馬援之于隗囂矣。或曰：連行不前之貌。故荀子曰：其容簡連，雖緣于蹇之義，而于爻無當者。

五日大蹇朋來，何也。茶閻曰：此指二言之也。諸爻皆朋也。然諸爻言往來，而二獨不言往來，其所以不言往來

者以二之真能來也。朋有面朋有真朋矣。疾風之勁，卅亂世之誠臣一人而已。寧可多也。曰在二謂之臣而在五謂之朋，何也。茶閻曰：王于諸臣，弁經而三，衰皆服朋友之服。故洛誥曰：孺子其朋，經之于二，獨以王臣許之。而五亦獨以朋來許之也。卦辭曰：利西南不利東北，坤辭曰：西南得朋，東北喪朋。艮三見險而止矣。艮東北也。所謂喪朋者也。艮二猶坤中則猶西南，故有得朋之利焉。在坤以喪朋為慶，而蹇又斬乎得之前，固言之矣。卦之情不同也。

解之甲坼何也。茶閻曰：前書志曰：出甲于甲，許慎曰：甲者東方之孟，陽氣萌動，从木戴手，甲之象。一言甲而坼

周易二閻記

卷中

九

義具矣。蓋閻曰：甲坼，甲宅也。甲者皮宅者根也。剝上為不食之果，則象傳曰：厚下安宅，鴻鴈之詩亦曰：其究安宅。蓋僑寄則不根土著，則根。茶閻曰：主鄭者以坼為俗文為壞字，然經以甲坼為雷雨之効也。雷雨之作，職坼不職根。且卦之名曰解，解有坼義，無根義。

損之用亨，何亨也。茶閻曰：亨者祭也。或曰：周禮六享皆於廟，亨是廟祭之名，而易屢言亨帝矣，則曰：明堂亦廟也。然禮器因古土以饗帝於郊，又大旅具矣，不足以饗帝。注饗帝祭天，疏特申之曰：郊祭天，夫饗者享爾明堂享也。雖郊亦享也。蓋閻曰：享饗，饗獻也。凡獻皆謂之饗。禮之大者則謂之大饗，於明堂曰大饗，于祫禘曰大饗。

禮器郊特牲雖別郊于大饗之上然而饗矣則其大可知也天子饗諸侯諸侯饗諸侯亦謂之大饗鬼神而人饗之雖祭天必有尸也人而鬼神饗之禮之重者如祭也易之享岐山享西山升中也享帝郊與明堂也損但言用享而已則當兼賓饗不止為祭饗也

三之象傳曰三則疑何也茶間曰曲禮曰離坐離立毋往參焉洪範三人占則從二人之言論語再斯可矣皆可推之以廣其說

十朋何也茶間曰古者五貝為朋然崔憬謂元龜直大貝二十是亦據前書師古注以兩貝為朋者益初曰利用為大作何也茶間曰成元年穀梁傳作為

周易二間記

卷中

十

也詩緇衣敝予改為又敝予改作然堯典平秩東作史記口便程東作平秩南訛史記曰便程南為索隱曰春言東作夏言南為皆是耕作營為勸農之事夏較大於春矣東作作也南為大作也蓋間曰召誥厥既命殷庶庶殷丕作傳以丕作為大作

凶事何也茶間曰凶事者凶禮大宗伯以凶禮哀邦國之憂其別有五矣賈瑒言儀禮是踐履之事康成亦曰曲禮是五禮之事故祭曰有事質明而行禮則曰質明而行事

夫何也茶間曰孔子讀易喟然而嘆子夏避席而問則曰自損者益自益者缺此序卦之又一義矣占者賜環

則環賜珖則決工者珖形也夫之義從決夫之文從工以工之缺也缶缺而水決兌缺故說卦曰為剛決澤上于天君子以施祿及下何也茶間曰上之所施下之所天故記曰下天上施

其行次且何也茶間曰次且難進之狀也易謂之次且而詩謂之只且北風矣雨雪矣斯時也惠而好我攜手同行爾而乃威儀之虛徐也既亟而猶只且也故君子陽陽之其樂只且序以為全身遠害等以為不求道行蓋間曰次且或作趑趑又作跋阻俗傳太公家教曰婦人之禮止則敘容動則跣阻揚子雲直謂之阻阻以跋之與阻聲相似也阻阻即跋阻

周易二間記

卷中

十一

始初之蹢躅賈逵曰足垢也陸德明曰不靜也茶間曰蹢躅不于也之為步于之為止步而又止欲行而未敢進也三年間蹢躅馬踟躕焉莊子蹢躅而屈伸桓譚新論乃曰游兒牧豎蹢躅其之也

二曰包有魚何也茶間曰說文曰包象人懷妊已在中象子未成形也故易之包蒙包荒包承包羞皆曰包或以禮有包苴簞筥之名則曰包者苞也且曰包之必以茅以始初巽也雖然詩曰白茅包之以茅包廬爾春秋傳之包茅則包者茅爾禹貢之包匭菁茅菁茅亂之其包者橘柚爾魚不可以苞也苞之而潰也不然則其菹也非鮮也大過之巽象茅非凡巽皆茅也或又更之曰

庖有魚以包義。庖義也。而五之瓜不可以苞。則又曰。苞瓜也。蓋問曰。凡所云者。皆義不及賓。一語所致。雖然。姑置之。先師之論。雖意有不然。未可以踦之也。

四曰。包无魚。起凶。起者。易之稀辭。未有再也。則何以謂之起也。茶閻曰。此印五行志所謂河魚大上者也。二近初包之。則有魚。四雖應初而遠初。不能包。則无魚。若之何其起也。月令曰。百勝時起。起者不宜起者也。

萃之辭曰。用大牲吉。按充人之職。展牲則告牲。碩牲則皆碩者大也。其義與茶閻曰。先儒謂卜而用之為大牲。用大牲吉。卜辭也。夫然則大牲。郊牛也。故象傳曰。用大牲吉。利有攸往。順天命也。蓋問曰。君召牲納而視之。擇

周易二閻記

卷中

十三

其毛而卜之吉。然後養之。雖廟亦然。何必郊牛也。夫萃者。假廟之卦也。

萃何以除戎器。戒不虞也。茶閻曰。荀子曰。仁人兵兌。則若莫邪之利鋒。注。兌聚也。萃之為萃。則以兌故也。蓋問曰。周禮有五車之萃。戎車居一焉。戎車安得無戎器乎。考工。戈。及戟。矛。皆插車。韜詩亦曰。二矛重英。此之萃。非彼之萃。然而萃矣。則因萃以發其義。烏潔治之之謂除。齋即咨。咨即齋。而曰齋咨涕洟。何也。茶閻曰。辟不成辭也。譬即仇。仇。讐。讐。即戲。曰。嬉戲矣。善乎馬融之注曰。悲聲。怨聲。以其聲之非一也。雖既齋而又咨。可也。徐爰。頌齋為嗟。嗟亦咨。爾堯典曰。咨汝蕤暨和。甘誓曰。嗟六

事之人。嗟之于咨。無辨也。猶齋之于咨。無辨也。詩之涕泗。毛曰。自目曰涕。自鼻曰泗。此之涕洟。鄭亦曰。自目曰涕。自鼻曰洟。蓋問曰。古無言淚者。言涕而已矣。衛風曰。泣涕如雨。既泣而又涕也。亦辟不成辭也。而素問乃以泣涕為兄弟也。

升三曰。虛邑何也。茶閻曰。說文四井為邑。四邑為邨。邨謂之虛。虛之文從邨。可證矣。曰。虛邑之為升何也。茶閻曰。象傳積小以高大。所以明升之義。由井而邑。升矣。由邑而虛。又升矣。蓋三為升。虛二為升。邑也。震初有田象。故言虛邑者。必主田義。其說別詳。

周易二閻記

卷中

十三

升階之法。必拾級。拾級必聚足。連步。康成曰。聚足謂前足躡一等。後足從之。併連步。謂足相隨。不相過也。又曰。連步據足而言。拾級據階而說。其實一也。臨之為卦也。兩震併則兩足併變而升。越一等矣。而兩震併如故。謂非拾級聚足連步之法。與曰。其于五言之何也。茶閻曰。升階自二始。五也。者二之應也。兩陽之升。以其漸。則由四而五。亦勢也。夫五君位也。其階將為君階。士從田間來。升于君之階。可以謂之升矣。以升階言之。升于君之階。可以謂之升階矣。何所謂拾級聚足連步者。猶尋常賓主之階。爾至於君階。必栗階。栗階。散等也。左足躡一等。右足又躡一等也。而栗階不過二等。二等者。據上而

言則為將上堂之二等。天子之階九尺九等。諸侯之階七尺七等。不論其等之多寡。初皆拾級。聚足連步。如常法。至於將上堂之二等。而後栗之。由五至上。則將上堂之二等。所謂不盡之二等也。升階之禮。于五而成。升階之法。必于五而盡。故於五言之也。曰象傳言柔以時升。爾今又曰陽升。非象傳意也。茶閭曰卦不一變。變不一象。柔有柔之升。陽亦有陽之升。豈必礙其途哉。蓋閭曰信乎易之於禮。無所不備也。燕禮疏言升階之法。有四連步一也。栗階二也。從下至上皆越等。無連步。謂之歷階。左右足越三等。謂之越階。

困初曰臂困於林木。何也。茶閭曰說文株根也。根株也。

周易二閭記

卷中

十四

莊子謂之概。株拘是足以困臂矣。或曰坎於木為堅。多心株木者。悅爾。格爾。刑具也。臂所受也。蓋閭曰不也。古者決脊不決臂。

金車何也。茶閭曰金車。金路也。周禮金路。建大旂以賓。同姓以封。則諸侯得乘之。赤紱為諸侯之級。金車為諸侯之車。指二矣。路有玉。有金。有象。注言以飾諸末。疏言凡車上之材。於末頭皆飾之。故言諸末也。漢儀有金根車。駕六馬。三國志吳中童謡曰黃金車。班蘭耳。始以金車為天子之車。

井曰汔至。未濟曰小狐汔濟。何以謂之汔也。茶閭曰爾雅。汔。汔也。民勞箋曰汔。幾也。幾。亦幾爾。爾雅以汔。明幾。

箋以幾。明汔。蓋反覆以相明也。昭十年左氏傳引民勞之詩。杜預注。汔。期也。爾雅疏謂期。字雖別。皆是近義。則期亦幾也。

緇何也。茶閭曰許慎曰。緇也。郭璞曰。汲水索也。士喪禮。管人汲。不說緇。屈之喪。大記并同。

三之渫也。康成曰謂已浚渫也。向秀曰渫者。浚治之。去泥濁也。茶閭曰一浚治之。而即謂王之不明哉。井之辭皆有序。初泥二射。而三渫渫者。泄也。洩也。時而內射。時而外渫。惟不發之井。則然矣。四發之。而後五洩也。前著食貨志。粟有所渫。木華海賦曰羣山既畧。百川潛渫。

五曰寒泉何也。茶閭曰詩爰有寒泉。在浚之下。浚之下。

周易二閭記

卷中

十五

者浚之深也。則井也。曰傳以浚為衛邑。邑之為浚。蓋以水名者。浚之下。猶淇之上矣。且詩又言冽彼下泉矣。彼以下。而冽此以下。而寒亦何不可者。而必井也。茶閭曰泉以寒為德。而泉之寒者。莫如井。川澤皆冬寒。井獨以夏寒。孰風則風。燥矣。故泉寒也。寒泉者井也。

革曰已日何也。茶閭曰漢儒喜言納甲。然納甲之說。於經無當焉。輔嗣以為即日不孚。已日乃孚。即日有其辭。已日無其辭矣。蒙臆之。少牢禮日用丁巳。康成以為取其令名。丁者自丁寧。已者自變。改革。改已亦改革之用。已日或者其以此乎。蓋閭曰其說細。

茶閭曰據月令。離當夏位。則其日丙丁。兌當秋位。則其

日庚辛坤當中央上之位則其日戊己革離兌之卦無
坤也然以卦畫言之既顯互一乾以卦位言之又隱藏
一坤坤兼戊己矣而曰己日乃孚者歷坤之畫焉爾于
戊猶未孚也己日乃孚爾乃之為言以己該戊之辭焉
爾坎中全得乾體離中全得坤體二曰己日乃革之以
二之為二實孕全坤焉爾丙丁庚辛有位戊己無位於
離兌言己日以明無位之位焉爾蓋問曰其說支

茶問口雖然更有不根之論焉盟津三誓再誓在戊午
三誓而曰時厥明則己日矣誓之者孚之也己日而三
誓甲己日乃孚也武王之事而文王早繫之辭其諸前
知之學乎蓋八百諸侯有一人以為不可者則武王必

周易二閭記

卷中

十六

不伐殷故伐殷之事成于盟津盟津之行決于己日二
日己日乃革之即象辭己日乃孚之驗且誓為革言三
誓為三就三曰革言三就尤明徵矣又序言文王受命
諸儒推之以為入戊午當己未歲詩疏存其說且累
牘似周家之於己日舊有根蒂願卒聞之蓋問曰果如
所言則讖緯之家百誕起矣古者於日皆卜之無後世
一切陰陽日者之說武王伐殷之日在國語有之伶州
鳩曰歲在鶉火月在天駟日在析木之津韋昭注日在
殷之十一月二十八日越三日辛卯朔日莫要于發師
之日矣然而用戊不用己顧獨取一渡河之明日以為
用己之驗哉且已有斷斷不可用者大田之禮軍禮也

其在詩曰吉日維戊既伯既禱又曰吉日庚午既差我
馬用戊用庚而獨不用己何者內事用柔日此少牢之
所以用丁巳也外事用剛日宣王之所以用戊用庚而
不用己也伐殷尤外事之非常者而謂其用己乎哉古
人紀歲自有歲陽歲名無用甲子者劉恕曰歲之用甲
子也自亡新始也文王受命容有之然安得己未歲也
然則如之何蓋問曰夫漢儒之言納甲者是也

初日鞏用黃牛之革何也茶問曰左氏傳分唐叔以闕
鞏杜注曰闕鞏甲名則鞏者甲與蓋問曰爾雅三言鞏
皆固義詩毛傳并同說文以鞏為韋束物則所謂用黃
牛之革者也闕鞏吾不知其何甲也叔向曰昔吾先君

周易二閭記

卷中

十七

唐叔射兕於徒林殪以為大甲其諸是與名之為鞏亦
以其固與考工曰犀甲百年兕甲二百年合甲三百年
合當為犀兕之合今日用黃牛之革其遂與之爭壽乎
然而離為甲矣
鼎初曰顛趾四曰折足何也茶問曰康成謂無事曰趾
陳設曰足此不必然趾亦足足亦趾也顛猶顛墮之顛
我顛之將以出否爾折則其自折也不勝也
二曰我仇何也茶問曰詩窈窕淑女君子好逑箋曰怨
耦曰仇起武夫公侯好仇箋又曰怨耦曰仇仇者怨
耦矣天下配者必耦仇者亦必耦不獨男女之間也而
言仇自男女始危矣哉二之我仇五也以其應也二五

之應何以仇也。茶間曰：二爲巽木而五爲互兌之金。金將伐木故曰我仇然。五又離火則火方鎔金。金豈能伐木哉。此我仇之所以不我能卽也。

三曰雉膏何也。茶間曰：禮注疑者脂釋者膏。據內則夏宜居鱗脂者雉爾。方以火膏煎之則雉不得有膏。然彭羹對雉不膏而何斟也。或曰：此指事之辭。高宗祭成湯飛雉升鼎耳而雉也。鼎以耳行耳草而行。塞雉雖有音豈得而食之哉。劉歆以爲鼎三足三公象野鳥居鼎耳。是小人將居公位。敗宗廟之祀。是亦不食之義也。

震曰：號號何也。茶間曰：號，蠅虎也。蠅虎之爲號以其出於隙也。陸希聲曰：蠅虎始在穴中跳躍而出。象人心之

周易二閭記 卷中

恐動也。雖然，號，蠅虎也。號，蠅虎多也。蠅虎有恐動之狀。其左顧右盼，驚遽而巳者。若彼此之互相恐動，然故謂之號號也。其相恐動也有其形而無其聲，則又以爲閭閭也。與啞啞異也。莊子作頤曰：頤頤然驚。

蘇蘇索索何也。茶間曰：據說文履之愬愬，馬融本作號。號震之號，號苟爽本作愬愬，或有爲之說者曰：不特號號爲愬愬，蘇蘇索索皆愬愬。蘇蘇之爲愬愬者，以其義也。白虎通曰：朔之爲言蘇也。月朔是月光之蘇。平在朔

易是陽氣之蘇。由蘇以通朔，由朔以通愬，故曰義之通索。索之爲愬愬者，以其音愬有二音。從入不從去則索索矣。故曰音之通。董閭曰：請證之於卦之情。初之來而

二受其厲也。喪其躋陵，魂魄無所至。三而蘇蘇也。蘇者甦也。甦者更生也。四互坎而遂泥，以爲不足復畏矣。而不虞五之又厲也。震不于其躬於其鄰，爾爲之上者，乃索然而氣盡，以爲今而後遂無復生人之樂也。嬰嬰然驚顧而不寧，左右前後皆風鶴也。五之厲而上又甚之，其以蘇蘇爲鑒與經蓋曰：蘇蘇非也。索索亦非也。其情兩矣，非愬愬所能一也。

良之三日厲熏心，何以謂之熏也。茶間曰：熏，灼也。王肅曰：熏，灼其心矣。董閭曰：熏之驟者謂之灼灼之。徐者謂之熏。幽風曰：穹窒熏鼠，又見鷺曰：公尸來止熏熏。箋以爲坐不安也。若或有熏之者，故坐不安也。列其彘者，禍

周易二閭記 卷中

之烈然可見。厲熏心者，病之深然不可見。可見者驟而不可見者徐也。故於彖言：列于心言熏也。

五日言有序，何以謂之序也。茶間曰：周頌繼序，思不忘。傳曰：序緒也。緒者緒述其事，使理之相續如繭之抽緒。又爾雅：東西牆謂之序。所以次序分別內外親疎，故謂之序。

上曰敦艮何也。茶間曰：爾雅：邱一成爲敦。注成猶重也。疏曰：邱上更有一邱，相重累者。上是艮之重者，故曰敦。艮也。口則何以爲敦。臨敦復也。茶間曰：臨六爻皆言臨，然五爲大君之臨而上又臨之，復六爻皆言復，然四爲中之行之復而五又復之，是皆有重累之義焉。中庸曰：敦

厚以崇禮既厚矣而又敦之所以為崇也則敦者重也傳亦曰安土敦乎仁漸初曰于干茶閭曰詩秩秩斯下傳于澗也寘之河之干兮傳于厓也兩干不同矣蓋閭曰康成注大水之旁故停水處義最勝水盛則其水也水落則其厓也二曰于磐何也茶閭曰磐大石也馬融曰山中磐紆漢武紀易稱蜚龍鴻漸于般前書音義以般為水厓堆皆不以為石然文帝紀磐石之宗荀子國安于盤石十九首良無盤石固皆作盤則皆以為石蓋閭曰雖大石然以象必在于與陸之間昔者太公望釣于磻溪磻者磬也則此磬矣

周易二閭記

卷中

三

於詩曰鴻飛遵陸公歸不復於易曰鴻漸于陸夫征不復其辭若一焉茶閭曰傳以為渚非鴻所宜循陸非鴻所宜止也曰夫然則上之鴻漸于陸其羽可用為儀何也茶閭曰此則象傳之所謂不可亂者也詩又有之公孫碩膚赤鳥几几非與

四曰或得其桷桷椽也傳義皆曰平柯何也茶閭曰桷非平柯然而平柯桷材也穀梁之言桷也曰士斲本記則曰士首之首之猶斲本也則當其木焉而已桷也雁蹠爾不木止今口漸于木也為之局外筭之或得其桷焉則庶乎其可也木無桷名故知其為桷材也歸妹之象傳曰君子以永終知敝何也茶閭曰歸妹者

泰之互亦蠱之互泰而蠱君子豈能無懼焉四海困窮天祿永終此永終之說也苟有車必見其軾苟有衣必見其敝此知敝之說也蓋閭曰緇衣之篇又有之言必慮其所終而行必稽其所敝則民謹于言而慎於行袂何以為良也茶閭曰少牢禮主婦被錫衣侈袂贊者一人亦被錫衣侈袂被錫讀為髮髻衣侈袂者注以為特牲主婦衣緇衣大夫妻尊亦衣緇衣而侈其袂案周禮九嬪贊玉齋贊后薦禮器亦曰命婦贊夫人則少牢之所謂贊者一人非其姊與又注以侈為半士妻之袂益之疏以為三分益一據喪服記袂中則二尺有二寸侈之當三尺有三寸袂尺有二寸侈之當尺八寸衣同

周易二閭記

卷中

三

袂同侈同而有不如者則以其良與特不知其所以良者蓋閭曰少牢之主婦為大夫妻在易帝乙之妹當為諸侯妻茶閭之意蓋以相準也禮文不具久矣可據據之不可據準之準之是也但此經之于少牢則有不可準者少牢之侈袂鄭既以為緇衣矣而周禮追師注又以為祿衣夫然則謂緇衣不侈袂祿衣侈袂可也而疏則以為士妻服祿衣以助祭以嫁不侈袂則皆疑文爾或則不可以準也何彼穠矣周王姬下嫁之詩也以序與箋考之其衣當綸翟其姊之不綸翟可知也不能準其衣豈能準其袂焉

茶閭曰易之袂不可準以少牢之袂既有然矣但其缺

之。良。不。良。豈。能。無。說。與。蓋。問。曰。今。以。象。決。之。五。為。妹。為。其。君。三。曰。反。歸。以。娣。為。其。娣。三。者。互。離。之。中。也。乾。為。衣。則。離。之。兩。陽。為。袂。娣。處。于。中。而。左。右。之。兩。袂。具。故。良。五。者。震。中。爾。有。左。而。無。右。兩。袂。不。具。也。則。不。如。矣。

茶。閻。曰。豈。有。袂。不。具。而。可。以。為。衣。者。且。不。具。何。但。不。良。也。蓋。問。曰。是。又。有。說。焉。左。氏。傳。晉。侯。使。太。子。申。生。伐。東。山。皐。落。氏。公。衣。之。偏。衣。杜。預。注。以。為。左。右。異。色。其。半。似。公。服。則。偏。衣。麗。衣。也。震。為。元。黃。元。黃。者。天。地。之。雜。而。先。儒。固。言。震。為。麗。矣。泰。五。亦。言。帝。乙。歸。妹。而。不。言。其。袂。之。不。良。以。泰。五。坤。中。也。坤。中。則。左。右。一。其。色。不。麗。也。震。為。陽。卦。五。雖。中。與。泰。五。之。坤。中。迥。有。不。同。者。天。子。之。妹。不。

周易二閻記

卷中

三

患。其。不。貴。特。患。其。驕。而。上。僭。爾。五。何。位。也。以。帝。妹。居。之。得。母。有。不。安。其。服。者。乎。彼。之。偏。衣。曰。其。半。似。公。服。則。此。之。不。良。得。母。有。半。諸。侯。之。妻。之。服。而。半。后。服。者。乎。則。信。乎。其。麗。也。麗。則。雖。謂。之。不。具。可。也。歸。妹。之。辭。曰。征。凶。无。攸。利。然。以。兌。歸。震。謂。之。歸。二。雖。陽。爻。尚。謂。之。幽。人。之。貞。以。五。歸。二。謂。之。反。歸。五。雖。陰。爻。而。特。著。幾。望。之。吉。以。貴。行。者。美。之。乎。惕。之。爾。至。于。上。而。遂。以。卦。之。全。占。歸。之。因。辭。以。考。象。因。象。以。考。占。因。占。以。考。義。蓋。絲。聯。繩。貫。如。是。以。禮。明。易。可。也。以。易。明。禮。亦。可。也。

豐。曰。宜。日。中。何。也。茶。閻。曰。左。氏。昭。五。年。傳。卜。楚。邱。之。言。曰。天。有。十。日。故。有。十。時。而。以。日。中。當。王。此。王。之。所。以。日。

中。也。象。傳。曰。日。中。則。昃。是。安。得。不。憂。又。進。之。以。勿。憂。宜。日。中。者。國。語。曰。日。中。考。政。與。百。官。之。政。事。師。尹。惟。旅。牧。相。宣。序。民。事。漢。書。李。尋。曰。日。中。輝。光。君。德。盛。明。大。臣。奉。公。故。象。傳。又。曰。宜。照。天。下。也。按。杜。預。注。日。中。當。王。食。時。當。公。平。旦。為。卿。雞。鳴。為。士。夜。半。為。皂。人。定。為。輿。黃。昏。為。隸。日。入。為。僚。晡。時。為。僕。日。昃。為。臺。隅。中。日。出。闕。不。在。第。尊。王。公。曠。其。位。雖。不。立。十二。支。之。日。已。陰。然。分。一。日。為。十二。時。王。則。以。午。而。兼。巳。公。則。以。辰。而。兼。卯。與。卜。楚。邱。之。意。異。矣。古。之。言。時。者。若。四。時。若。三。時。皆。指。春。夏。秋。冬。言。之。無。一。日。分。為。十二。時。之。說。顏。之。推。曰。漢。魏。以。來。為。甲。夜。乙。夜。丙。夜。丁。夜。戊。夜。亦。曰。一。更。二。更。三。更。四。更。五。

周易二閻記

卷中

三

更。蓋。夜。五。分。之。晝。亦。五。分。之。即。卜。楚。邱。之。所。謂。十。時。素。問。曰。一。日。一。夜。五。分。之。是。也。蓋。問。曰。謂。古。時。無。十二。則。可。謂。十二。之。非。時。不。可。在。卜。楚。邱。已。言。十。時。矣。嘗。記。明。時。所。刻。歲。月。日。時。無。易。程。文。有。以。時。為。今。之。十二。時。者。傳。之。以。為。笑。然。于。家。法。為。謬。于。義。實。可。通。也。今。律。曰。凡。言。日。者。以。百。刻。亦。據。漏。言。之。則。十。時。是。古。法。又。淮。南。子。自。晨。明。至。定。昏。為。十五。名。則。為。十五。時。其。說。詳。見。顧。炎。武。日。知。錄。洪。範。言。王。省。惟。歲。而。傳。以。日。中。當。王。各。有。旨。而。其。理。則。同。

王。假。之。何。以。為。假。也。茶。閻。曰。易。之。言。假。者。皆。為。至。假。廟。假。家。是。矣。書。言。自。朝。至。于。日。中。是。此。假。之。義。也。曰。象。傳。

以王假之為尚大則假者大爾茶閭曰此其說顧炎武詳之豐者大也王假之者以尚大非以假為大也配主夷主何也茶閭曰配主謂四夷主謂初四則何以謂之配主初則何以謂之夷主也茶閭曰輔嗣明象先明其主後儒申之有主卦之主有成卦之主此論雖晚出而于經已有之情乎其不信卦變之說故于例舉之於經仍諱之也豐四本小過之四小過之為卦也陰陽上下爻畫均焉有配義以不宜上宜下言之則三為主卦之主然四配三而均為成卦之主謂之配主矣豐初本明夷之初所謂君子于行三日不食者在明夷為成卦之主謂之夷主矣初與四相應之位也以小過言之

周易二問記

卷中

三十四

初變而遇其四矣以明夷言之四變而遇其初矣蓋閭曰茶閭以配主夷主為卦主之主蒙臆之則震初主也震之象傳曰出則可以守宗廟社稷以為祭主无妄之象傳曰剛自外來而為主于內坤辭曰先迷後得主坤之艮則謂之喪朋坤之震則謂之得主睽也者中孚之變也中孚互震變而睽則震上之爻乃在離中而與其初應故謂之遇主于巷震二陽之卦也小過明夷皆二陽之卦也小過之四本震四明夷之初本震初故皆有主義焉安得執魏晉儒說而以為經先有之也茶閭曰雖然震為卦非一陽為之主安得有主義此亦輔嗣之說所由始也

二曰豐其蔀何也茶閭曰據爾雅蔀為蔀蔀為魚蔀而曰豐其魚蔀則無義又據三統法七十六歲為一蔀二十蔀為一紀亦于爻不相傳他無可據者康成薛仁貴本并作蔀云小席矣蓋閭曰日中王假則以經詰經夷主配主則以易詰易今乃不能以豐詰豐乎上言豐其屋蔀其家即是爻也上之蔀家是障蔽之義本義言障蔽是也夫席者障蔽之物也夫然則三之豐其沛何也茶閭曰沛者水艸之交也又互兌又互巽故象焉孟子沛澤多公羊齊侯田于沛是矣蓋閭曰子夏傳作蔀爾雅蔀小也蔀有蔽義故詩往往言蔽蔀毛傳亦以蔽蔀為小貌也

周易二問記

卷中

三十五

無人則何以謂之闕也茶閭曰闕之義徐鉉與說文異鉉之言曰窺小視也闕大張目也窺之而無人矣又大張目而無人則無人之至也旅初曰旅瑣瑣斯其所取災何也茶閭曰爾雅此此瑣瑣小也詩曰瑣瑣姻亞矣為旅人者米鹽銖寸彼我校計則必至斯其所斯者析也即斧以斯之之斯所即艮止其所之所蓋閭曰旅瑣瑣已足以取災矣何必又斯其所也斯其所亦瑣瑣而已非有加于瑣瑣之外也逸易曰其亡斯自取災例之則斯其所取災古句爾何必斷之以為異也二曰童僕何也茶閭曰童僕僕而童者與童蒙童觀童

牛爲一例。良象也。治安策曰。今之賣僮者。與王褒僮奴。乃直謂之僮。唐人詩。漸與骨月遠。轉於童僕親。旅辭也。然其意則稚者童。壯者僕矣。故今之童僕。遂爲兩出之辭。

射雉。一矢亡。何以舉命也。茶閭曰。射者六藝之一。射雉。一矢而已。藝之綱也。左氏傳。載如臯射雉之事。猗嗟之詩。反覆于魯莊。而尤美其射也。此在旅之五。蓋聘問之臣。爲旅之得其正者。古名卿大夫。所謂遠而有光華者。豈獨工于辭哉。射雉。一矢亡。蓋亦作器能銘。升高能賦之比也。

異何以爲隨風也。茶閭曰。谷風曰。習習。飄風曰。發發。風

周易二閭記 卷中

手六

者不一風而已也。後風之隨前風。猶後肩之隨前肩也。或曰。隨從也。從順也。隨者以喜隨人矣。一風之中。而有沿有折。故尤以隨風爲善也。而不然者。謂之迴風。詩如。彼迴風。亦孔之僂。

兌象麗澤何也。茶閭曰。麗。旅行也。鹿性旅行。謂之麗。因麗而爲僂。伉則謂之僂。不伉則不謂之僂。左氏傳曰。鳥獸猶不失僂矣。薑閭曰。此在康成周禮注有之。麗者。耦也。然而耦者。兩也。案校人。乘馬一師。四圍。駕馬麗馬一。困八麗一師。蓋良馬則一馬一圍。駑馬則兩馬一圍。以兩馬爲一麗。則麗直兩而已矣。麗澤。兩澤爾。兩皮。謂之麗皮。特以別于四皮爾。

上曰引兌何也。茶閭曰。引者長也。又漢志。十丈曰引。注引信也。詩曰。勿替引之。大傳亦曰。引而伸之。巽爲繩直。爲長。萃二居互巽之下。口引兌。上居互巽之上。亦曰引者。覆卦之象也。

渙何也。茶閭曰。渙。散也。散之爲渙何也。茶閭曰。周頌。繼猶判。渙傳曰。判分。渙。散也。鄭風。溱與洧。方渙。渙。今傳曰。渙。盛也。箋則曰。仲春之時。冰以釋。水則渙。渙。然以冰釋。故水盛也。則渙。冰釋也。冰釋則散也。否之爲卦也。所謂天地不通。閉塞而成冬者。四而渙。其羣矣。故乾。冰爲坎。水有冰釋之象焉。故謂之渙也。老子。渙若冰將釋。杜預集解序。渙然而冰釋。得其義矣。

周易二閭記 卷中

手七

渙奔其机。何以謂之奔也。茶閭曰。奔走之疾也。爾雅。中庭謂之走。大路謂之奔。則不然。頌不曰。駉。奔。走在廟乎。在廟。何。大路乎。薑閭曰。賁。然來思。則奔來也。子曰。有奔。泰。則奔。奏也。震爲大塗。而渙。二互震。大路之云。乃與渙。義合。必以在廟。悟之。是舉一而廢其十也。

何以爲節也。茶閭曰。節。竹約也。竹約。則曰節。以制度。又曰。君子以制數度。何也。茶閭曰。竹約者。自然之度也。書言。同律度量衡。度量衡三者。皆出于律。律者。候氣之管也。則竹也。黃帝使伶倫取嶰谷之竹。于兩節之間。得九寸焉。以爲黃鐘之管。于是以律生度。以度生量。以量生權。是爲律之生度。雖然。九寸者。黃鐘。不九寸。不黃鐘矣。

九寸者度也。則實為度之生律。前書志言備數之學詳矣。而曰黃鐘為萬事根本。黃鐘起于度。度起于竹。約故君子觀于節。以制數度。一言度而數舉矣。

或曰中孚之孚鳥之孚卵也。故其辭皆從鳥。初之虞吉。澤虞也。爾雅曰鴛澤虞。茶閭曰不也。鴛吾不知其何鳥也。郭璞以為鴛澤鳥。疏曰。鴛也。而卒不知其何鳥也。郭璞又以鴛為鴛澤。則鴛澤亦鴛類。爾雅以為鴛吉。可乎。晁以道曰。鴛類有漫畫。有信天緣。漫畫者。雖不得魚。以味畫水。無停時。故謂之漫畫。信天緣者。終日凝立。不易其處。俗謂之青翰。又謂之青莊。一鴛爾。而有貪有廉。如此。或乃以鴛澤為固澤。且以信天緣當之。然郭璞謂

周易二閭記

卷中

五

鴛之說。鴛澤鳥見人輒鳴。喚不去。信天緣不鳴。喚也。則非矣。蓋閭曰。孫炎且以鴛為鴛鳩也。則何可也。青莊或當為青

好爵何也。茶閭曰。爵雀也。山鳥皆謂之雀。雀之小者。俗謂之瓦雀。其聲足。足爵。爵然。古者象其色以為弁。又象其形以為酌器。弁象其聲以為之名。祭統曰。尸飲五。君洗玉爵。獻卿尸飲七。以瑤爵獻大夫。尸飲九。以散爵獻士。及羣有司。凡有位于朝。則有爵于廟。無位于朝。則無爵于廟。亦遂以位為爵也。好爵之爵。酌器也。雖然。爵而曰好。則非祭也。燕也。燕所以為好。詩曰。人之好我。示我周行。左氏傳亦曰。禮之加燕。好韓詩說曰。一升曰爵。二

升曰觚。三升曰解。四升曰角。五升曰散。總名曰爵。其實曰觴。燕禮獻以觚。則此之好爵。又當為觚也。蓋閭曰。於象震為巽。則亦當為到。以為酌器者是也。靡亦作糜。皆散也。然周頌無封靡於爾邦。在薛章句亦以靡為好也。或鼓或罷。何也。茶閭曰。或鼓。瑟也。琴瑟皆謂之鼓。然燕禮。鄉射禮。四工。二瑟。大射禮。六工。四瑟。則瑟矣。古有自歌而自瑟之者。取瑟而歌。是也。有此歌而彼瑟之者。茲歌是也。荀九家曰。震為鼓。鼓者。鼓之。爾非鼓也。鼓則有擊鼓。有伐鼓。無鼓。鼓。蓋閭曰。謂鼓無鼓。鼓者。非也。子有鐘鼓。弗鼓。弗考。考則考鐘。爾鼓則鼓。鼓。爾且鼓。自鼓。歌自歌。亦何不可者。而必倚之也。即倚之。豈獨瑟哉。離之

周易二閭記

卷中

五

三曰不鼓。缶而歌。小過之二曰。過其祖。遇其妣。何也。茶閭曰。爾雅。父曰考。母曰妣。書亦言如喪考妣。詩之烝。昇祖妣。則妣又配祖之稱。然顧炎武曰。古人自祖母以上。通謂之妣。左傳。昭十年。邑姜。晉之妣也。平公去邑姜。蓋二十餘世矣。不及其君。遇其臣。以臣在君之下也。過其祖。遇其妣。以妣在祖之上也。周禮大司樂。享先妣。在先祖之前。斯干之似續。妣祖亦非變文以協韻者。

三曰從或戕之何也。茶閭曰。春秋。邾人戕鄆子于郕。傳曰。自外曰戕。杜預則曰。戕者。卒暴之名。蓋閭曰。梓材。無胥戕。無胥虐。孔但以爲傷殘。爾不至如邾人之甚也。但

易之言戕必無外至卒暴之義外至卒暴者或之爾
既濟曰東隣西隣何也茶閻曰易凡言東西言南北必
本于說卦既濟為坎離南北爾然其變自泰泰互震兌
震兌東西也又泰互震兌變而盡亦互震兌震兌者歸
妹也而歸妹互坎離為既濟則既濟固由東西而南北
者其在泰盡震兌比而合合者隣也其在歸妹震兌時
而分分亦隣也曰前書郊祀志師古注則曰東隣為紂
西隣謂文王信與茶閻曰家謂之隣國亦謂之隣而東
西者無定之名也文王之于紂臣也而隣與書曰臣哉
隣哉隣哉臣哉帝之以臣為隣也親之也可也文王之
以紂為隣則仇也不可也孫皓爾汝歌曰昔與汝為隣

周易二閻記

卷中

三

今與汝為臣雖亡國之餘猶能辨之矣

未濟之狐汔濟而猶濡其尾何也茶閻曰此所謂未濟
者也至于汔濟而盡狐之才矣猶不免濡其尾也古諺
曰狐欲渡何無奈尾何

彖傳曰不續終何也茶閻曰春申引未濟而釋之曰靡
不有初鮮克有終韓詩外傳則曰宜怠於宦成病加于
小愈古義也可以知不續終之說矣薑閻曰古人賦詩
取斷章焉其于易也亦猶是也續則有其續矣終則有
其終矣既濟之辭曰初吉終亂則終也既濟自以濡首
終未濟自以濡尾始不相續也則不續終也
象傳之慎辨物居方何也茶閻曰此有三義焉大傳言

天地之數而曰五位相得而各有合物者水火木金土
方者東西南北中大傳又言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卦之
類聚者至乾坤極矣卦之羣分者至既未濟亦極矣未
濟殿六十四卦之終故特舉類聚羣分之義以發其凡
也又書序曰帝釐下土方設居方別生分類別生者別
其姓族之生分類者分其剛柔燥濕之類也

君子之光謂之其暉吉何也茶閻曰光亦暉暉亦光兼
言之無辨也別言之則有辨於詩夜未央曰庭燎之光
謂庭燎始然而有光也未艾曰上晰光正盛也向晨曰
有暉暉者光之餘蓋暈也向晨則光將斂而暈見也按
周禮賦祿以十暈為十暉則暉者暈爾薑閻曰非也試

周易二閻記

卷中

三

仍以詩言按之首章庭燎之光矣次章庭燎晰晰矣至
向晨之時庭燎乃無光然未嘗不有暉也蓋夜則藉光
以為明故言其光焉晨則不藉光以為明故言其暉焉
是光者暉之外暉者光之內大畜之象傳曰剛健篤實
輝光先輝而後光義正同離以外陽為光所謂火日外
光是也而未濟之離由否而變則以二之陽為光二光
故五暉也二光而五暉故有孚不然而何以孚也毛傳
曰暉光也則猶暉言之未析言之也茶閻曰薑閻之言
是也管輅別傳有之不同之名朝旦為暉日中為光

周易二問記卷下

會稽茹敦和邇來稿

八卦何以謂之盪也。茶閭曰：盪者往來出入，颺忽無定之名。顧炎武曰：古人以左右衝殺為盪陣，亦謂之跳盪。隴上健兒歌曰：丈八蛇矛左右盤，十盪十決無當前。孔安國以盪盪舟為陸地行舟，蓋失之。何以謂之彌綸也。茶閭曰：考之爾雅，與詩則綸有繩義矣。繩者糾而合之也。糾而合之又相續不絕也。天有天道，地有地之道，而易合之則曰綸焉。天地無終也，易亦無終也。無終而與之為無終，是終之也。則曰彌焉。故爾雅曰：彌終也。

周易二問記

卷下

一

精氣為物何也。茶閭曰：朱子中庸章句曰：天以陰陽五行化生萬物，是其義也。口陰陽五行氣爾，何以謂之精也。茶閭曰：朱子之義皆本於周子。周子不曰二五之精乎。精氣者，氣之尤善者也。氣至而生，氣散而死。飛潛動植皆得其大常，物者常也。

游魂為變何也。茶閭曰：康成曰：人死，體魄則降，知氣在上，有尚德者，附和氣而興。利孟夏之月，令雩祀百辟卿士，有益于民者，由此也。為厲者，因害氣而施災，故謂之厲鬼。五行傳有禦六厲之禮，天子立七祀，有太厲諸侯立五祀，有國厲欲以安鬼神，弭其害也。子產立良止，使祀伯有，乃禮與洪範之事也。此箴膏肓之一端，其義精

矣。蓋魂之無所歸者，謂之游，有所歸則不游。

茶閭曰：漢宋儒說言魂魄者，累數萬言，所取止此何也。無當也。先王制祭祀之禮而終之以厲，蓋以絕地天之通而盡陰陽之理。佛氏以為見聞滅見性聞性不滅，是以游魂為性也。于是地獄輪迴之說紛紛以起，不知皆游魂之變爾。或信之以為有，或爭之以為無，有固不必有，無亦不必無。游魂之變則何所不至也。

薑閭曰：茶閭極論鬼神之情狀，可謂明辨哲也已。而蒙更有進焉。周禮以冬至致天神人鬼，以夏至致地示物。彪注：百物之神曰彪。祭法山林川澤邱陵能出雲為風雨見怪物皆曰神。左氏傳曰：夏后氏之方有德也，貢金九牧鑄鼎象物，故石言于晉，則曰有物憑焉。神降于莘，則曰以其物享之。韓氏愈亦曰：無聲與形者，鬼神是也。不能有形與聲，不能無形與聲者，物怪是也。山林木石精氣之所聚，皆能為妖祥。先王未嘗不秩之祀，典以安之。若其為害之不已，則亦有如杜樺、午貫象齒之法，以殺其神。大冢宰以八則治都鄙，一曰祭祀以馭其神。此之謂馭矣。茶閭曰：偉哉！然此論先儒未之有，世之所聘貽也。可若何。

周易二問記

卷下

二

範圍何也。茶閭曰：範圍，金之事也。雖然，以古語之，則曰範法也。模也。圍，匡廓也。不晰也。試以今語之，夫金有鍛

金有銕金銕金必先為之範而瀉之而注之如金人金馬者其柔金之劑則圓之寸為之寸圍尺為之尺圍圓為之圓圍方為之方圍蓋夾之以版以繩圍之厚則為之厚圍薄則為之薄圍

曲成何也茶閭曰曲成木之事也孟子杞柳以為栝椹疏口栝隨也椹屈木孟也所謂器以升屈木作是也洪範木曰曲直注木可以揉曲直雖然木性直器則曲之曲之而後成曰曲成

成性何以存存也茶閭曰爾雅存存萌萌在也蘇氏賦曰堯舜不能加桀紂不能亡

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何以謂之賾也茶閭曰賾喧錯

周易二閭記

卷下

三

也京本作嘖蘇氏賦曰從口從區一也春秋傳曰嘖有煩言

君子之樞機何也茶閭曰康成曰樞戶樞也機弩牙也戶樞之發或明或闇弩牙之發或中或否以譬言語之發有榮有辱雖然樞為戶樞則樞謂之根是若機何止弩牙也且北斗第一星謂之樞第三星謂之機北斗之在天也人皆仰之其有差忒人皆見之謂之千里之應榮辱之主不亦可乎薑閭曰天下之樞無先于戶樞者天下之機無先于弩牙者維者以機織圖者以機汲葬者以機窆伐國者以機攻皆弩牙之餘巧爾斗之為樞機也其說鑿然矣

治容何也茶閭曰治者治金之名金可治容不可治美惡定也曰治容者有術焉變之此之謂妖矣

歸奇何也茶閭曰按射禮投壺禮皆曰二算為純一純以取一算為奇著以四揲之餘四則奇矣或左右手各餘一四或左右手共餘一四皆奇也則皆歸之是奇也與射與投壺之奇不同然皆為奇零之奇非奇耦之奇歸奇于劫何以謂之劫也茶閭曰馬融曰指間也荀柔之曰別也雖然王制曰祭用數之份喪用三年之份注皆謂之什一考工記以其圍之份指其數注謂之三分之一則劫有餘分之義焉以其餘分別之指間謂之劫矣

周易二閭記

卷下

四

乾之策坤之策何也茶閭曰策一作筴筴也籌算也凡算必以籌故言策焉則其竹也而筴者以著艸也非竹也雖然筴主于算苟可以算竹可也艸亦可也故著亦謂之策也左氏昭公十二年傳曰南蒯枚筴之是筴固有不以策而以枚者古算以策而今算以枚策謂之算籌枚謂之算于筴主于算苟可以算策可也枚代策亦可也杜預以為不言其事而汎占其吉凶其于枚之義何居焉大禹謨言枚卜功臣功臣多矣一一而卜之故傳謂歷卜之而從其吉與枚筴不同

可與酬酢可與祐神何也茶閭曰祐苟爽本作侑故爾雅曰酬酢侑報也為此文設也禮主人酌酒于賓曰獻

賓既卒爵洗而酌主人曰酌主人卒酌爵又酌自飲卒爵又酌進于賓曰酬其事尸也亦然又尸飯告飽視佐尸又飯特往少牢略同尸則其神也而與之為酬酢與之為侑交手而相付也覲面而相語也何幽明之隔哉蓋問曰祐者神也則酬酢者亦神也非以應對萬物之求矣

河圖何也茶閻曰河圖見易傳又見書顧命篇又見論語漢宋儒說往復爭執至今未有定也復而述之贅矣竊意河之為水中國大利害所在後世一切山川阨塞皆有圖古帝王三五相禪他皆不暇圖也而河則圖之據路史自伏羲而下神農黃帝顓頊堯舜禹湯無不受

周易二問記

卷下

五

河圖者至于周猶寶而傳之與大訓等按河圖緯之文曰黃河出崑崙山北流千里折西而行至于蒲山南流千里至于華山之陰東流千里至于桓雍北流千里至于下津河水九曲長九千里至于渤海河圖緯象則曰河導崑崙山一曲也東流千里至規其山二曲也北流千里至積石山三曲也千里入隴首抵龍門山四曲也南流千里至龍首至卷重山五曲也東流貫砥柱觸闕流山六曲也東至洛會七曲也東流至大伾山八曲也東過絳水千里至大陸九曲也此皆河圖之本緯然其言不過如是惟乾鑿度以今四十五數之圖為河圖或其自中而北而西而南而東恰得九位與九曲之形有

適相彷彿者與不可考矣存疑焉可也

夫然則河圖爾何以謂之出也茶閻曰重河也昔無而今有謂之出矣漢興而六經出考武時周官始出皆出也後世圖繪之事夫人能為之洪荒之世非神靈特絕者孰能運萬里于指掌乎且聖人之圖其必有以異乎後世之圖矣故甚重乎其出也

曰孔子以河之出圖比于鳳鳥之至則聖王之祥也茶閻曰此孔子思周之嘆也鳳鳥不至思文王也周公亦言鳴鳥不聞矣河圖在東序於顧命示能傳焉於大饗示能守焉而今安在乎盜竊寶玉大弓痛之也得寶玉大弓幸之也孔子之嘆蓋此志也使東序河圖尚在而

周易二問記

卷下

六

欲其又出一圖何河之多圖也且管子于召陵之役則曰楚人要宋田塞兩川使水不得東流東山之西水深滅椹四百里而後可田也孔子去召陵又二百年矣其以鄰為壑可知也則更不能無河圖之嘆也
洛出書何也茶閻曰書者文字之名洛書則範也武王以箕子歸訪之遂陳範焉謂之訪洛矣于洛有神禹者本之為九德播之為九功詮之為九敘颺之為九歌箕子因而陳之為大法九類觀于範之所云有出于六府三事之外者乎謂之天錫者猶曰天乃錫上勇智云爾是豈緯家一切燕齊迂怪之說所能倚而託之者乎曰夫然洛書兩書也禹而謂之洛何也茶閻曰錄以宗伯

事帝至于禹則封之高密。處于櫟是為有夏。曰夏伯。武王至周曰吾其為有夏之居乎。遂營洛邑。謂櫟也。左氏傳曰天王使劉定公勞趙孟于穎館于維泂。劉子曰美哉禹功明德遠矣。微禹吾其魚乎。洛者禹所興也。故禹書洛書也。曰其以之配河圖何也。茶閭曰大訓也。武王受之箕子。因以垂示其子孫。河圖在東序。大訓在西序也。

薑閭曰蘇氏易傳曰魏晉之間張掖出石圖文字粲然。時無聖人莫識其義。爾河圖洛書豈足怪哉。吾初讀之。而以為然。今而知其不然也。雖然。千古之事。吾兩人何足以知之。茶閭休矣。

周易二閭記

卷下

七

乾坤易之緼。何以謂之緼也。茶閭曰孔安國曰緼。泉著也。玉藻。纁為繡。緼為袍。康成曰衣有著之異名也。穀梁以晉人執虞公為緼于晉。皆同義。

罔罾何也。茶閭曰罔罾也。爾雅。罔罾謂之九罟。又曰魚罔謂之罟。注曰最大罾也。他若鳥罾謂之羅。兔罾謂之置。麋罾謂之罟。猨罾謂之羅。疏直謂之鳥罔。兔罔。麋罔。猨罔。曰罔。曰罾。曰罟。皆覆車。疏以覆車為翻車。小罔。

斲木為耜。揉木為耒。何也。茶閭曰京房曰耜耒下耒也。耒耜上句木也。考工車人為耒。庇長尺有一寸。中直者三尺有三寸。上句者二尺有二寸。又曰堅地欲直。庶柔。

地。從句底。直底則利。推句底則利。發司農讀底為其類。有此之泚。意底即耜也。康成讀底為刺。謂耒下曲接耜者。蓋以耜為金爾。漢耜以金。故接之。古耜以木。則何接矣。增韻則曰柄曲木曰耒。耒耒刃曰耜。耜本金。斲木為耜。蓋斲木為受耜之處也。薑閭曰茶閭所守先鄭爾然。先鄭曰耒下岐。後鄭曰今之耜。岐頭其辭若一焉。後鄭以耜為金。先鄭未嘗不以耜為金也。增韻之言可信也。茶閭曰說文。耜。耒耜也。徐鉉曰今俗作耜。

耒耜耕器。而曰耒耜之利何也。茶閭曰孟章句以耜為耒。除艸按詩載耒耜。其耕澤澤。繼之曰千耦其耜。徂隰徂畛。耒耜者其耜者。耜其木。此耒耜之事也。耕矣。

周易二閭記

卷下

八

又耘之除其根株也。一耜曰伐。二耜曰耦。耦而耕之。亦耦而耘之。耕以耜。耘亦以耜。故有略其耜。俶載南畝。康成以俶載為熾。薑閭曰呂氏春秋曰耜柄尺。其耜六寸。所以問稼。耒耜耨之。既稼又耨之。孟子曰深耕易耨矣。但已別為一器。故馬融曰耨。耨也。或曰耨頭長六寸。柄長六尺。則略與耜同。

聚天下之貨。何以謂之貨也。茶閭曰洪範八政。一曰食。二曰貨。班固因之作食貨志。割食與貨而二之。雖然。古之為市者。以其所有易其所無者。苟其所有雖食。亦貨也。孟子五穀多寡。與麻縷絲絮。輕重布帛。長短並數之。可見矣。或曰貨者化也。書曰懋遷有無化居。化居者化。

其居積故貨之文從化但懋遷有無有化與居之二法
利于化化之利于居居之史記曰此奇貨可居是也化
貨爾居亦貨爾蓋問曰貨用物也孔安國謂之寶用物
貨何寶矣惟其寶也則謂之貨利謂之貨財亦謂之貨
寶盤庚乃直謂之貨曰不肩好貨一言貨而曰利曰財
曰寶皆舉之貪夫以之殉其身修士以之墨其名必自
貨始矣或又曰以金立幣以幣準穀所以大五材之用
也貨者幣也夫論幣者莫詳其所自羅泌即據此經以
為神農氏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是貨幣出于炎帝之
時不知聚天下之幣交易而退是以幣易幣也於文為
不可通易之必以貨者正以幣之未起羅說舛矣

周易二間記

卷下

九

服牛乘馬何也茶閭曰服之與乘互相備之辭也服亦
謂之乘乘亦謂之服鄭風曰叔于田巷無服馬箋曰服
馬猶乘馬也可證也蓋問曰非也夫馬有謂之服者有
不謂之服者鄭風又有之曰兩服上襄兩驂雁行箋曰
兩服中央夾轅者也夫然則服之云者猶今所謂當轅
爾其在小車則一轅一轅兩馬夾之其服兩其在大車
則兩轅兩轅而夾牛于中其服一馬有五之六之者有
三之兩之者唯四為通制則言其乘焉牛之多寡視車
之輕重居前曰牽居旁曰傍然未可以數也故舉其服
而他可略也
曰牛用之耕矣而第曰引重致遠何也茶閭曰古者以

人耕不以牛耕周禮牛人掌養國之公牛以待國之政
令自駕車而外祭祀有享牛求牛餘則牢禮膳羞之牛
軍有犒牛喪有奠牛其言牛至悉未有及于耕者樂記
曰馬散之華山之陽而弗復乘牛散之桃林之野而弗
復服曰乘曰服與易同大東為衰周之詩亦不過曰睨
彼牽牛不以服箱而已善乎徐氏光啓之言曰載芟良
耜諸篇明竭作于春皆人力也至于穫之積之如墉如
櫛則曰殺時俸牲有秣其角矣若用牛以耕即用牛以
祭不獲享猫虎之報并不蒙帷蓋之仁先王其忍之乎
蓋問曰犁牛見論語何晏以犁為雜文殆非也此為耕
犁之始矣然亦必不駢不角而後用之于犁則猶重祭

周易二間記

卷下

十

牛賤犁牛也又史記仲尼弟子列傳冉耕字伯牛亦可
據徐相國曰牛耕起于春秋之間漢趙過始增其制度
三犁一牛後世因之
暴客何也茶閭曰暴猝也待之為言所以制猝也豫也
蓋問曰今之為關為暴豈其為猝乎禁暴氏之所禁是
國中之暴暴客是外至之暴士師掌士之八成三日邦
謀在軍環人搏賊謀在國則掌戮斬殺賊謀而搏之注
搏當為搏謂去衣磔之疏此經惟據賊謀二者而言仍
擇罪大重者斬之稍輕者殺之搏則同蓋其治暴客之
嚴也然必自門關之譏始夫野廬氏在野猶禁其橫行
徑踰矣

掘地爲白何也。茶閭曰：白井皆掘地之名。白淺故附從。白井深故附從。井也。然國策衛人迎新婦入室見曰：白徙之。屬下妨往來者曰：可徙則已。今之白矣。今日小者用木大者用石亦有以石曰埋之地者。蓋閭曰：春秋曰：未公杵曰。史記曰：公孫杵曰。皆杵爾。廣雅曰：確確也以杵爲確而杵亦石矣。方言曰：自關而東謂之槌。或者其猶用木乎。則古杵乎。

離之象罔罟也。以其目也。罔罟目也。離亦目也。茶閭曰：雖然有互異之繩焉。經固言結繩而爲罔罟也。罔罟之爲目也。上下順逆皆異繩之所結也。且罔罟之爲物必綱舉而目張。巽繩互于中則又爲之綱。蓋閭曰：繩必兩

周易二閭記

卷下

十一

而後結之。重巽兩繩也。變而離結之也。

益之象耒耜也。以巽木入坤土也。主以艮手佐以震足。則耕也。茶閭曰：據說文耒手推木也。艮手推巽木而入于坤土。下卦震于稼爲反生也。不特此也。上五爻體觀。觀者兼長象。兩人又象兩手耦耕也。初則耜之入地者。所謂發也。以反坤土而出之也。坤體中坵左右相次。鄰鄰然兩耜共一畎也。至于初而止則又如耕者之有畔也。豈同曰益之變自否。由否之益象一推由益而損象。可推由損而泰象。三推泰則耕時也。所謂三之日于耜也。天子耕藉有所穀之祭。故益之二遂曰：王用亨于帝。噬嗑之象市也。離爲日中震爲動也。日中而動也。茶閭

曰：固也。但以否初之陰與否五之陽交相易而成噬嗑。焉。處于初則退象也。又巽爲利市三倍。益之上卦巽也。以四易五亦所謂交易而退者也。震朝則爲朝。離日中則爲市。前朝而後市也。噬嗑承離益之後。離爲罔罟。庶鮮食也。益爲耒耜。播奏庶艱食也。此一經懋遷有無化居也。蓋閭曰：聚天下之貨則豐。上下易爲噬嗑亦交易之象矣。又周禮大市日昃而市。朝市朝時而市。夕市夕時而市。無日中。前儒言日中一線而已。少過爲昃。則於易義未嘗不合。卦之三陽亦可以象日之三市。至于天元而地黃爲衣裳之象。舊矣。坤五不曰黃裳乎。荀九家遂曰：乾衣也。茶閭曰：是亦有窮變通久之象焉。

周易二閭記

卷下

十二

程子以爲諸卦皆自乾坤來是也。蓋閭曰：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所謂變則化也。乾之彖傳曰：乾道變化各正性命。坤之文言曰：天地變化。草木蕃。渙之象舟楫也。木在水上也。茶閭曰：剝則有剝象焉。剝則有剝象焉。是皆應斷之易之言。利涉大川。不利涉大川者。凡十有二。言易者於利涉則曰坎也。於不利涉則亦曰坎也。而曰同人曰：大畜曰：頤曰：益曰：中孚。此六卦乃杳然不得所謂坎者。則曰：雖無坎而其才足以涉。則亦謂之利涉也。皆望文而爲之說。未見其鑿然且其所謂坎者。豈必非哉。特未嘗深求其象之所以然。則其義終不可得而析。夫重坎之卦中四爻之互艮震。

者有舟象焉以重坎之險互一舟於其中則利涉之本也。口渙曰中孚其互艮震與坎同故於渙曰乘木有功於中孚曰乘木舟虛此可悟矣。於蠱於大畜皆上四爻為舟者故皆曰利涉大川於益以五爻為舟於頤為艮震之卦以六爻為舟故益曰利涉大川頤上曰利涉大川五曰不利涉大川。

夫然則同人何也。茶間曰同人之為象奇矣。卦辭曰同人於野而六爻之象乃無野。卦辭曰利涉大川而六爻之象乃無舟。無大川雖然五不曰大師克相遇乎。師二坎也。非大川乎。以師為大川而以同人涉之。且以師之坎補同人之離。因以明龍戰之義而謂之同人於野。比

周易二問記

卷下

十三

此皆非拘儒思議所及也。蓋易以取坎填離為要旨。故如離五之離王公異四之田獲三品既濟西鄰之禴祭未濟之其暉吉未嘗不屢言之。然而能信者寡矣。其他或有舟而無大川。或有大川而無舟。皆當於卦變求之。今未暇縷以悉也。

茶間遂曰卦之有舟有大川者。惟渙故大傳以渙明舟楫之義焉。剝也者。剝而虛其中。則分之也。否三四互巽以四之二分巽之兩陽而虛其中。所謂剝木者也。剝者削也。巽有上陽則不削。巽而削其上陽則坎也。以剝木之舟。剝木之楫。浮於水中而行之。以風焉。舟楫之義。曲而盡矣。否為天地不交。而萬物不通。渙則通之坎為

通也。

服牛乘馬何以取諸隨也。茶間曰乾馬也。坤牛也。牛馬之用天也。制而御之。聖人之妙也。變乾上以為初。變坤初以為上。所為制而御之者也。乾三陽而震陽居初。蓋游北別羣而騰駒就繫。坤三陰而兌陰居上。蓋鹽車在負而乳犢尾行。引之以繩直。致之于大塗。隨象備矣。蓋閻曰所為制御之法。不過拘之繫之。維之而已矣。拘繫者控之于前。維者周之于後。初之一爻則在牛為軛。在馬為衡。又坤可大故。重乾可久。故遠

口隨之為隨也。牛馬隨乎人。也可服而服。可乘而乘。人之隨乎牛馬也。茶間曰。然然而馬弗復乘。牛弗復服。則

周易二問記

卷下

十四

王用享于西山矣。此嚮晦冥息。所以為天下隨時也。聖人之于牛馬也。用之隨也。息之亦隨也。故彖傳曰動而說隨。動而不說不隨矣。

重門擊柝。何以取諸豫也。茶間曰。重門之義。前于復之。至日閉關已略及之。夫艮門也。震闕也。有門有關。是重門也。柝木也。則坎也。於木為堅。多心也。擊之以艮手。而有聲焉。則震善鳴也。坎為隱伏。為盜暴客也。待之則豫也。

小過之為卦也。互巽木于坤中。其於掘地斷木之文。顯明而整。合且上止而下動。虞仲翔之說。本義之所採也。今仲氏易則曰。杵曰與小過無象。其象之則以中二陽

為兩杵然與抑非與茶閭曰仲氏易之得失吾弗知然
即中二陽為兩杵亦向不可者禹貢四百里粟五百
里米穀梁曰甸人粟而納之三宮三宮米而藏之御廩
或曰古之杵曰所以粟而米之也後世之杵曰乃米而
擊之或曰古亦擊之不必後世也其在詩曰或春或揄
或簸或蹂春者粟而米之也既春而復蹂之米而擊之
也春者手春之手杵也蹂者足蹂之足杵也良手而震
足遂以兩陽為兩杵何必無其象也董閭曰足杵之制
于掘地之曰為便然未詳其自始必以為古有之則駭
矣詩之或蹂傳以為蹂黍總稊也箋以為又潤濕之將
復春之使趨于鑿水之而蹂之也然蹂之以足則均良

周易二閭記

卷下

五

震皆體坤不成坤為掘地良春未畢震蹂繼之是亦象
之至切者董閭又曰杭人至今一曰而兩杵皆用手此
其法亦古有之惟兩人持杵互春故春歌謂之相也
弦木為弧何也茶閭曰說文弧木弓禮有桑弧反其始
也左氏傳有桃弧陋也皆木弓之說考工曰取幹之道
七日柘曰櫜曰檠桑曰橘曰木瓜曰荆皆木也而竹為
下必曰木弓之為弧何也茶閭曰弓人為弓備六材焉
有角有筋有膠有絲有漆木弓者則幹而已矣他皆無
有也故桑弧則蓬矢桃弧則棘矢然而司弓矢有王弓
有弧弓備六材者也弓也而仍得弧名
其取諸睽何也茶閭曰睽辭自言之矣曰先張之弧後

說之弧坎張弧也兌說弧也然而睽之變自中孚來中
孚上巽木矣弦之繩直也故巽為未張之弧坎為注矢
之弧兌為既說之弧兌者脫也坎固為弓矣坎之為弓
以其注矢也故於噬嗑口得金矢於解曰得黃矢皆坎
爾則坎亦為矢矣或乃曰離為矢旅之離且曰射雉一
矢亡離安得矢也董閭曰凡矢必以四詩曰既挾四錄
矣卦之四陽皆矢也上為既釋之矢四為方注之矢初
二為未注而播之之矢其曰威者睽與家人相覆也家
人之上曰有孚威如

周易二閭記

卷下

六

上古何也茶閭曰有後世則有古有中古則有上古刪
書斷自唐虞上古者聖人之所不詳也其詳之皆緯候
之學也故第傳其略焉至大壯大過夫三義前已牘答
之今無可益者
彖之為彖或曰豕也或曰茅犀也而傳曰彖者材也茶
閭曰材者木也木可材則材之論語無所取材康成以
為梓材朱子又以材為裁皆是也蓋曰彖之為辭是聖
人所材爾雖然爻之六也卦材也卦之六十四也易材
也椽從彖矣椽者屋材也小學家之說有以爻為折俎
者有以為交疏者聖人曰爻也者效天下之動者也又
曰爻者效此者也而說文之義乃以易為蜥蜴此固兩
不相礙也
大地何以謂之撰也茶閭曰注撰數也天地之撰即所

謂天地之數。乾為陽物。坤為陰物。以體天地之數。則乾之用九。坤之用六也。下經雜物撰德。物即所謂陰物。陽物撰德。即所謂天地之撰德。即所謂神明之德。注雜物撰德。而一以貫之意。亦猶是疏。則異之矣。蓋問曰。論語三子者之撰。注撰。具也。故本義曰。撰猶事也。兩存之。

能研諸侯之慮何也。茶閭曰。欲以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亶亶。則必與諸侯共之。人謀鬼謀。百姓與焉。豈有諸侯而反不與焉者。愛惡相攻。遠近相取。情偽相感。所謂險阻者也。則皆諸侯之險阻也。研於慮而知之。不研於慮。則不知。戲之盟。鄭惟可以庇民者是。從將叛者其辭慚也。非諸侯而何。叛也。叔兮伯兮。靡所與同。叔兮伯

周易三問記

卷下

七

今衰如充耳。夫其守者其辭屈也。非諸侯而何。失守也。辭何以謂之枝也。茶閭曰。木之本曰根。木之末曰枝。其枝必旁出。莊生言枝指非指。則旁出之義也。蓋問曰。傳固為險阻言之。非為讀書考理者言之。枝者指也。爾雅以椿為柱也。小柱謂之枝。斜柱謂之梧。故前書項籍傳謂之枝梧。亦曰支吾。中心疑者疑我爾。則枝枝我也。幽贊于神明而生蓍。何以生蓍也。茶閭曰。生蓍之生。猶生卦之生。著卦皆本于天地之數。則皆天地之數生之。繫辭傳言生卦。則曰易生之。此經言生蓍。則曰聖人生之。惟聖人為能體易也。聖人也。一也。蓋問曰。詩。冽彼下泉。浸彼苞苴。傳曰。苴草也。陸璣艸木疏云。似藟。蕭青

色科生。惟其科生。故謂之苞。說文亦曰。蓍蒿為蓍。又有之。蓍管不華。蓍管者。管也。求卦之用。蓍取其易得焉。爾取其堅。孰可入焉。爾取其粗細之適中焉。爾自傳有幽贊生蓍之文。褚先生遂張大其事。以為王道得而蓍莖長丈。其叢生滿百莖。又曰。生滿百莖者。下必有神龜守之。上必有雲氣覆之。由是淮南子五行傳。其說紛紛不一。而論衡以為七十歲生一莖。七百歲生十莖。如必得若蓍而後用之。則蓍之廢久矣。不知蓍固隨地而有。燕齊或簾之以施于牖戶之間。與葦蕭等也。蓋問又曰。士冠禮疏。案三正記。大夫蓍五尺。故立筮。士之蓍三尺。當坐筮。釋文又以為天子九尺。諸侯七尺。九

周易三問記

卷下

六

尺。七尺之蓍立而筮之。亦有所不可不知。其若何為筮也。况乎挂者。挂之指間。劫者。劫之指間。人之指不及三寸。而以九尺七尺之蓍挂之。劫之。其將能乎。凡此皆經之所無。而儒說有之。儒說之不可強通。則毋寧度而置之。此經。韓注曰。蓍受命如嚮。不知所以然而然也。其旨元疏曰。深明神明之道。而生用蓍求卦之法。其言質皆較釋文為勝也。乾為大赤何也。茶閭曰。赤者色爾。坎為赤。則乾為大赤。或曰。旂也。周禮象路。建大赤。以朝。革路。建大白。以即戎。明堂位。亦曰。殷之大白。周之大赤。又左氏傳之精。棨旃。旌。賈服杜。皆以為大赤。蓋問曰。虞成周禮。注謂周正十

一月物萌色赤故用大赤殷正十二月物牙色白故用
大白至乾之大赤孔穎達謂是盛陽之色

為良馬何也茶閻曰乾之為馬以其健行也此又曰良

馬者別之也馬則未有不良者也可以無別也而乾又

為老馬瘠馬駁馬矣不得以良別之也按周禮校人

三乘為皂皂一趣馬三皂為繫繫一馭夫六繫為廐廐

一僕夫是十二匹一趣馬三十六匹一馭夫二百一十

六匹一僕夫康成曰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一廐之馬

亦二百一十有六此應乾之策矣蓋問曰偶然爾乾之

馬非以象廐廐之馬非以象乾也姑存之以見先師之

勤于象有如此者

周易二閭記 卷下 九

為老馬為瘠馬為駁馬何也茶閻曰駁馬也按人辨六

馬之屬良馬五物而駁馬一物老者齒衰也瘠者病而

骨見也駁者色不純也其不得為良馬可知也不得為

良馬則駁馬也

曰考工記駟有三度有國馬之駟有田馬之駟有駁馬

之駟國馬高八尺則駟深四尺有七寸田馬高七尺則

駟深四尺駁馬高六尺則駟深三尺有三寸駁馬之為

駁也以其卑也非以其老非以其瘠而駁也茶閻曰此

亦不必然之說今未暇深論按人又曰凡軍事物馬而

班之物者齊其力也老馬瘠馬則不可以物矣凡大祭

祀朝覲會同毛馬而頒之毛者齊其色也駁馬則不可

以毛矣不可以物不可以毛其得歸諸良馬之問乎况

良馬一爾而老瘠駁居其三與所謂良馬一之駁馬三

之者若合一契焉古馬猶今馬馬之良駁萬有不齊故

立金馬之式傳相馬之經未聞繫之以尺也

曰乾既為良馬矣又為老馬瘠馬駁馬何也茶閻曰乾

為良馬爾良得乾之上上則老矣則老馬者良也坎得

乾之中中則瘠而骨見也瘠馬者坎也至震之所以為

駁馬者震為元黃元黃者天地之雜駁也者雜也三爻

合言之則為馬三爻析言之則又有老與瘠駁之三象

既析言之而有老與瘠駁之三象則不得不于全乾別

之為良馬也

周易二閭記 卷下 三

曰乾之為馬析言之坤之為牛不析言之何也茶閻曰

夫坤則何嘗不析言之也坤為子母牛矣坤則其母爾

巽離兌則其子爾但離南方為牝牛又生西南之坤子

母蓋有環生之義

乾為木果果則木矣必曰木果何也茶閻曰別之也果

則木蒺則不木良亦為果矣然而有果有蒺也乾者純

陽之卦也此纍纍然者皆果也故言木以別之也曰良

之有果有蒺何也茶閻曰良之上乾陽象果其二陰象

蒺巽一陰象瓜矣故姤五曰以杞包瓜良二陰象蒺者

瓜而又瓜也植生曰果蔓生曰蒺周禮亦曰共果蒺之

薦矣

曰剝上口碩果不食其為艮果與其為乾果與茶閭曰艮果即乾果安得分而二之剝上艮果也乾果艮果矣而皆食之此一果也其不食者爾則亦乾果也曰巽為木爾此乾也而曰木果何也茶閭曰善哉問也按八卦之位乾坤艮巽處于四隅坤之交則艮故坤之變自艮始乾之交則巽故乾之變自巽始否之五互巽其辭曰繫于苞桑姤大巽五曰以杞包瓜然而皆乾中坤曰其于地也為黑何也茶閭曰呂覽凡耕之道必始于壚說文壚黑剛土也管子黑壚宜稻麥其艸宜草蓀其木宜白棠壚黏土也禹貢兗州厥土黑墳豫州下土墳壚

周易二閭記

卷下

三

坤固為地矣又曰其於地為黑何也茶閭曰地不皆黑此取其黑爾疏曰取其盛陰之色也薑閭曰天元近黑以乾居西北近坎也地纁黃近赤以坤居西南近離也而乾為盛陽又得南方之色坤為盛陰又得北方之色坎乾中故又得乾色

震為大塗何也茶閭曰周禮遂人治野遂上有徑溝上有畛漚上有涂漚上有道川上有路徑容牛馬畛容大車涂容乘車一軌道容二軌路容三軌以涂之容乘車一軌也故謂之大與薑閭曰不也艮之為徑路則當據此經此經以徑始以路終為徑路者由徑以至路云爾艮陽路也艮陰徑也路一而徑二者路少而徑多也不

言畛涂道者槩之也若震之為大塗則匠人有之匠人曰國中九經九緯經涂九軌彼經容一軌為涂則此經容九軌為大塗坤者國也震陽居于坤初國塗也為馬足何也茶閭曰爾雅釋馬有兩文一曰膝上皆白惟馬一曰後右足白驥左足白馬郭於惟馬不引易於左足白引易則馬足左足白與小戎疏推郭意以馬膝上皆白為惟馬後左脚白者直名馬也然毛第言左足白曰馬而略其後薑閭曰詩言駕我騏驎則馬名也此經言馬足爾馬足非馬名也震固為足矣其于馬也象其足焉爾間嘗考之說文馬後左足白從爾雅釋詩也又曰從馬二其足釋易也馬何以二其足蓋馬之眠

周易二閭記

卷下

三

將起者為作足何也茶閭曰兩足齊舉謂之作魯頌曰思馬斯作

為的顛何也茶閭曰爾雅的顛白顛郭以為戴星馬蓋舍人之說也然白達素者面顛皆白者亦白顛何必的顛與薑閭曰的顛千里故誇之不千里何誇矣詩之言馬也亦有舉其一者白顛一馬爾不可以兩也是的顛也

為蕃鮮何也茶閭曰蕃鮮於他經無所見惟說卦有之望文而為義則蕃者艸木之茂也鮮者新也美也明也國語曰魚禁鯢鱈鳥翼鰲卵蕃庶物也魚鳥亦蕃也而

必曰艸木何也。茶閭曰：文言曰：天地變化，艸木蕃一。言艸木餘皆該之矣。條舉之則反不該也。

曰：其究為健為蕃鮮何也？茶閭曰：震巽皆初也。故于二卦特言其究焉。震之究則乾也，健乾德也。蕃鮮乾功也。曰：健為乾德，固已。蕃鮮則震饒為之，何必乾功也？茶閭曰：是有說焉。復之為卦也，震主之而傳言至日則十一月爾。十一月之艸木不蕃也。由臨至泰而三陽具，正月矣。艸木蕃矣，則究矣。以卦位言，坎當十一月而乾居于坎之先，以始之故。曰：乾知大始，以卦象言，則震微陽也。必至于乾而後究也。義固各有當也。文言之所謂艸木蕃者，坤四之變而震也。雖震之代乾，豈得謂之天哉。而

周易二閭記

卷下

三

聖人直曰：天地變化者，亦于其究言之爾。

曰：或曰：究反也。蕃鮮巽象，巽為震之反，故究則為蕃鮮。躁卦者震爾，震為巽之反，故巽究則為躁卦，可證也。茶閭曰：乾鑿度以三畫分三名，曰物有始，有壯，有究。究者盡也。不聞反之為究，且究之為健，又何說焉？夫震為決，躁爾不為躁卦也。震之性動其動也，在陽為決，在陰為躁。陰躁陽不躁，決躁者兼言之辭，不得以躁屬之。震陽也。復初之辭曰：不遠復，无祇悔。坤上之辭曰：龍戰于野，其血元黃，將毋不遠復之為躁戰野而元黃者之非躁乎？巽究則躁，蓋坤也。則蕃鮮乾也。

曰：巽為進退，為不果，濡滯不決，則有之所，以與震決反。

也。雖究安得躁也。且坤以靜為德，安得謂之躁卦乎？茶閭曰：巽初為進退不果，而究為躁卦，此正所謂同病異發者。當其進退不果，似乎不躁矣，而究則必躁，其究之也。因其進退不果而究之也。陰盛則靜，陰衰則躁。今醫家類能言之，所謂陰極似陽也。夫陰陽各有其德焉，各有其病焉。言乾之德不能諱其亢，言坤之德又何必諱其燥也。

巽為多白眼何也？茶閭曰：詩：美目盼兮。毛謂之黑白分，則均矣。惟其黑之下，淪故其白上，併離為目。此以象離之變也。疏以多白眼為躁人之眼。按唐書：張公素為盧龍軍節度使，性暴厲，眸子多白。燕人號白眼相公。宋史

周易二閭記

卷下

三

李師中謂鄧令王安石服多白，甚似王敦。豈其驗與？曰：古無以目為眼者。此曰眼何也？蓋閭曰：考工望其轂，欲其眼也。注以為出大貌也。

為近利市三倍何也？茶閭曰：詩：如賈三倍，三倍者賈之極也。易以象巽者，則以巽已倍矣。再倍而艮三倍而坤也。其曰近利市者，小人樂近市而近利市，尤近者之情。入市而售之易，曰利市。入市而售之難，曰不利市。俚語也。此非經之襲，俚語蓋經矣。聞之明時，吳人有賣文者，自題其文曰：利市疏以近利句。市三倍，又句避俚爾，則豈有經而俚者。

坎於馬為下首何也？茶閭曰：馬首昂，故楚辭曰：昂昂若

千里之駒下則垂也病而首垂也象坎之上也蓋閭曰象坎之上固也然馬病則臥豈特首之垂乎下首者飲則下其首齧則下其首

薄蹄者象坎之初也然何以爲薄蹄也茶閭曰馬蹄利薄不利厚薄之所以治蹄也莊子馬蹄篇燒之剔之刻之雜之皆所以治蹄也蓋閭曰不也薄者薄之也爲寧我薄人毋人薄我之薄馬之劣者必蹄馬之蹄者必薄薄蹄蓋相薄而蹄

爲曳何也茶閭曰禮曰車輪曳踵人之曳似車則曳者車矣睽曰見輿曳既未濟兩曰曳其輪曳之云下與輿屬不上與馬屬

周易二閭記 卷下

三

於輿爲多眚何也茶閭曰五行志有眚有祥注內妖曰告外妖曰祥雖然眚亦祥也祥者不祥也祓爲除惡祭而祖道之祭謂之較較者所以祓除其不祥也車何不祥之有繼于木而止也涉于河而敗也是皆車之不祥也蓋閭曰眚日生翳也目翳者多誤故謂過爲眚朕兆之見若有若無之間眚爾亦謂之眚也睽互坎而見鬼至于一車非其眚之多與或曰坤爲輿而坎眚之或曰離爲日而坎中眚之皆翳之義也按之經則震陰爲眚坎則震陽入於二陰之中故輿而多眚蓋左右兩陰皆其翳陽者

坤爲腹離反爲大腹何也茶閭曰八卦之取諸身坤得

其腹焉腹居八之一雖腹不大也離三爻爾以中爲之腹二居三之一矣則大矣

于木爲科上槁何也茶閭曰科坎也按釋文以科爲空謂木老而腹空則漸而上槁坎亦空也空侯即坎侯矣孟子盈科而後進注亦以科爲坎蓋閭曰科之爲坎固也但易之於辭雜而不越坎爲坎離亦爲坎雜而越矣且離中空而外槁不應下空而上槁此蓋巽上之變而初者上槁而下則科也科者本也條也爲槁木之復生於根者

艮爲小石何也茶閭曰土山戴石曰崔嵬石山戴土曰祖此則石山之戴土者矣土在上爲陽之升石在下爲

周易二閭記 卷下

三

陰之降小石附山非山體也山得而有石石不得而有山也於易言石者二豫曰介於石爲互艮之初困曰困于石艮陽入於二陰之中則困皆指艮陰而言漸二曰鴻漸於磐亦艮陰磐爲大石不得爲小石然自石言之則大自山言之則小

爲闈寺何也茶閭曰周禮闈人掌守王宮中門之禁寺人掌王之內人及女宮之戒令皆止人出入之官然在闈則嚴其人在寺則尤嚴其出良門而闈職之固也漢以後凡官吏之所止皆曰寺其助於內宮也必矣兩陰之左右列次者其寺與或曰震爲足而闈人無足以象震之變坎爲陽而寺人無陽以象坎之變此則繼而鑿

矣。蓋問曰。困象剝。大畜象豕。易者象也。果有其象。象之可也。傳言祭之昇也。有禪。有胞。有翟。有閭。有寺。祭統。祇言輝。胞。翟。閭。不言寺。閭者守門之賤。得與于惠下之道。古者不使刑人守門也。寺人刑人。故不得與也。則閭人非刑人。周禮墨者使守門。刑人矣。而未嘗無足。春秋閭弒吳子餘祭。傳第言獲俘焉。以為閭。未知其果刑之與抑否也。由此言之。或之說。患在象之而無其象也。艮之為狗也。外剛內柔也。其為鼠何也。茶問曰。坎之變也。坎為隱伏。為盜。鼠隱伏而盜者也。說文曰。鼠為穴蟲之總名。艮陰象。穴小。過曰。公弋取彼在穴。艮陽蓋蟲之出穴者也。鼠夜動而晝止。乾三曰。終日。日夕。日嚮。晦。坤

周易二問記

卷下

三

象晦至三而嚮明矣。艮陽在三。又以象鼠之嚮明而止也。或曰。鼠兩端兼陰陽。故艮陰為羣鼠。艮陽為碩鼠。蓋問曰。或之云。美于聽爾。不得為諦義。然晉四互坎亦互艮。象鼠則艮鼠為坎之變信也。

為黔喙之屬何也。茶問曰。亦坎之變也。坎為毒。故師之象傳曰。以此毒天下。噬嗑之四互坎亦互艮。與晉之互同。三之辭遂曰。遇毒矣。蓋坎者毒之宿于中。艮者毒之發於外。黔黑也。黔喙鳥喙爾。屬者不專指之辭。言其毒而已矣。不必定其物也。蓋問曰。爾雅。葦。艸。國語。驪姬將諸申生。寘葦於肉。賈逵曰。葦。鳥頭也。鳥頭。即鳥喙矣。其必為黔喙。則未可知。又說文。以鳥喙為前。

兌為毀折何也。茶問曰。國語。晉侯使隨會聘于周。定王饗之。殺烝。范子私于原公曰。吾聞王室之禮。無毀折。此毀折之證也。毀折。折俎也。全烝者。全具牲體而烝之。殺烝者。體解節折而烝之。折則毀矣。故謂之毀折也。震象也。所以載肉而升之俎也。兌之初陽也。上二爻為牛。坎體解之而得其一骨也。

為附決何也。茶問曰。震之為決也。則大壯之四曰。藩決不羸。兌之為決。則夬之象傳曰。夬決也。剛決柔也。其謂之附者。或曰。初為決主。二乃附之附者。黨之也。二為初黨。以兩陽決一陰也。或曰。上陰與二陽不相類。上陰強而附之。二陽同力而決之。或曰。附者。贅也。故凡癰疽之

周易二問記

卷下

天

著於身。謂之附。附決者。癰疽之決。

于地為剛。剛何也。茶問曰。呂覽。晦欲廣以平。賦欲小以深。下得陰。上得陽。亢倉子曰。賦欲深以端。賦欲沃以平。下得陰。上得陽。今兌乃下得陽。上得陰。是下土也。故土之次曰。五鳧。五鳧之狀曰。堅而不脆。鳧土之火曰。五桀。五桀之狀曰。甚鹹以苦。其剛鹵之謂乎。李鼎祚易解曰。乾陽在下。故剛澤水潤下。故鹹。說文之義。則西方曰鹵。為羊何也。茶問曰。兌之為羊。舊矣。于兌曰。為羊。何所疑也。曰。聖人之文。無復出者。前曰。震為龍矣。則後之龍為驢也。前曰。艮為狗矣。則後之狗為拘也。前曰。兌為羊矣。則此之羊為羔也。故虞翻本作羔。李鼎祚易解本亦作

羔羔者女使也。茶閭曰：按康成本作陽，謂陽為養，無家女行貨炊爨，賤于妾者。郭璞引魯詩以證之，則羊又為陽矣。近世楊氏慎又引後書西南夷傳，楊徒謂古文羊為媯也。今考之後書有媯徒，無媯徒。渠帥曰：精夫相呼曰媯徒也。聖人之文非後世之文也，不復可復之，亦可謂改經之習。自宋元始不然矣。疏曰：為羊如上釋，不可謂非篤而守之者也。

序卦曰：屯者盈也。又曰：屯者物之始生也。何也？茶閭曰：疏曰：上言屯者盈也，釋屯次乾坤，其言已畢，更言物之始生，開說下物生必蒙，非重說屯之名要之屯，自有兩義。爾象傳曰：雷雨之動滿盈，言盈也。天造艸昧，言始生。

周易二問記

卷下

无

也。蓋後世所云雲屯、霧合、蜂屯、蟻聚之屯，皆盈義。故校隊案部前後有屯，遂以為軍屯之屯。說文存難義，遺盈義或失之。曰音不同也。茶閭曰：聖人所辨者古義，以俗音難之不可矣。

人而後說之何也？茶閭曰：人以為說而後入之，不知入而後說之也。嘉肴弗食，弗知其美；至道弗學，弗知其善。未入而言說，說其所說而已矣。非聖人所謂說也。董闢曰：老子不見可欲，使心不亂。世說亦曰：畏解故不畜此。又重戒其說，故慎防其人者。

雜卦曰：比樂師憂，何也？茶閭曰：說卦其于人也為加憂。憂者坎也。然坎亦樂矣。需曰：君子以飲食宴樂，需上坎。

爾蓋坎在內卦則為憂，坎在外卦則為樂。文言曰：樂則行之，憂則違之。坎中即乾中，故乾之二五兼有坎中之象焉。樂則行之五也，憂則違之二也。

革去故鼎取新，何也？茶閭曰：明火官之職也。周禮司燹掌行火之政令，令四時變國火以救時疾。又曰：季春出火，民咸從之。季秋納火，民亦如之。又司烜，每歲仲春以木鐸修火禁于國中，而春秋傳亦曰：古之火正，或食於心，或食于味，以出納火。此先王所以順天之道，安民之生，清疵癘之源，消愆伏之沴，特于革鼎發之也。

其象何也？茶閭曰：所謂四時變國火以救時疾，即論語所謂鑽燧改火者也。古者明火以陽燧取之于日，卜與

周易二問記

卷下

三

祭用之國火取之五行之木，烹飪用之素問言壯火散氣，少火生氣，火之貴少而賤壯也。一歲之中五變之所用皆少火矣。又別之以五木，迎五行之生氣，以與吾氣相益而滌除其死氣，故可禳去時氣之疾焉。鼎之取新也，則以巽木也。重巽之卦上下皆木也，而中互一離是為木中所蘊之火，柔進而上行，上巽變而離是為木中所出之火，巽互兌，鼎亦互兌，兌者金也。鑽也，離中之火即著于兌金之末，鑽燧也。按內則有金燧、木燧、金燧、陽燧也。康成以木燧為鑽火，蓋以金鑽木之名，其并象之以革何也？茶閭曰：羅泌曰：予嘗考之心者天之大火，而辰戌火之二墓，是以季春心昏見于辰，而出火季秋心

昏見于戌而納之鼎下巽而上離是季春之出火巽者
季春也革上兌而下離是季秋之納火兌者正秋也不
得為季秋然而革之兌互乾矣兌連乾是季秋也重兌
之卦亦互離變而革則火藏于下其象納無疑也火何
以謂之出納也茶間曰康成曰火所以用陶冶民隨國
而為之鄭人鑄刑書火星未出而出火後有災

曰於鼎之取新象之審已革象納火而已何以謂之去
故也茶間曰未也古者出火于季春而禁火則於仲春
羅泌又曰卯為心之明堂至是而火大壯是以仲春禁
火戒其盛也震當卯位故大壯為二月之卦革鼎皆大
壯之變大壯之初上易為鼎之取新大壯之二五易為

周易二間記

卷下

三

革之去故也故革之象傳曰水火相熄既濟之水火不
相熄而于革言相熄是明有禁火之義存乎其中其在
後世二百五日寒食皆熟食斷煙清明賜百官新火清明
者季春之始寒食者仲春之終蓋其與易與周禮與春
秋傳無不扣絲入繭有如是矣蓋間曰雜卦所發皆奇
零之義故稱雜此亦革鼎奇零之義也路史又言寒食
為龍息以大壯震乾皆龍也雖俚諺亦有說焉
歸妹為女之終何也茶間曰或曰傳謂伯姬女而不婦
歸者女之終而婦之始也或曰承筐則死實對羊則死
血禮謂之不成婦他之終不可知歸妹之終可知也此
即女之終矣象傳所謂永終者也所以與男之窮類也

舊間曰此就卦名生義爾歸何以妹以兌為女之終也
濟何以未以三陽失位而窮也雜卦蓋往往以不類為
類也

周易二間記

卷下

三

姪師寬 壽彭

男 茶孫 壽衛 校字

姪 菜 壽俞

壽昀

周易小義序



易之取象無異於詩之取興然取興者止於觸物興懷而取象者咸可開物成務聖人於乾坤二卦略示其端而於繫辭上下傳復錯舉十八爻以釋其義皆不盡拘於各卦爻辭然則周易小義雖仍係之以易而旁徵遠引無不該貫善讀者細尋繹焉以為言易也可以為不僞言易也亦可以為集羣書之義以釋易也可以為藉易以通羣書之義也亦無不可小義云乎哉惜不使來矣鮮見之令一辭舌駭為精博靡以復加至古文不四十首而縱橫上下氣象萬千其殆亦兼守道之介同甫之通而合而有之而又將駕而上之者歟遲春

小義序

會稽徐氏刊本

讀

周易小義序

敦和初受易辭於二田未卒業而去記之備遺忘焉未為義也歲辛卯敦和官評事曹務稀簡公退杜門無所事事因撮其要者為義得百餘條因定名之曰周易小義而自為之序曰經義者本古科舉之文其來舊矣至宋王安石作三經新義用以取士命其子雱及呂惠卿等著為式頒之此一變也元延祐中定科舉式以論語孟子大學中庸為四書以易詩書禮記春秋經文為五經別之為書義經義又於破題承題之外增官題原題大講大結等名此再變也明成化中又盡易散體為俳偶束之為八比此三變也至嘉隆以後於所謂

小義序錄

會稽徐氏刊本

八比之中稍恢大焉漸至俳中有俳偶中有偶乃於古今文體中自成一體然義之名卒不改至於疏經之義者謂之義其所標之經段經句謂之題故曰破曰承曰官曰原無非題者而萊竹堂書目有經疑擬題經疑之法或摘諸經之疑者滙之或摘本經之疑者滙之自二條至十條四條以至十餘條不等蓋春秋之有合題猶其遺意經有擬題經義則無所用擬也自明以來四書有擬題五經亦各有擬題有擬題因之有大題有小題科舉之例用其大者不用其小者應科舉者始之刪注繼之刪經其後有題而已并無經今之小義乃用其小者不用其大者題小故義小也其必謂之周易者諸生

家尊人之經曰尊經自謙其經曰敝經而謂書為尙書謂詩為毛詩謂易為周易按漢志有今文經有古文尙書然今古文皆尙書謂之尙書宜也詩之不為毛者幾百年矣而猶謂之毛詩其餽羊之存有復古之思乎至於易則京為孟易而非孟易王為費易而非費易其為周易則一宋初漸有所謂正易者又有所謂大易者其名美矣然正莫正於周易大莫大於周易孔子曰必也正名乎雖小義必曰周易謹之也或曰既經義矣則於古當主王弼韓康伯於今當主傳義今皆不然何也曰敦和去場屋久不自檢督亂至此責我者是也其何說之辭然不名之以義而他為之名其不歸也尤大蓋

小義序錄

會稽徐氏刊本

萬萬不敢矣乾隆之三十九年六月二十日會稽三樵生菊

敦和

周易小義目錄

卷上

龍	朋	黃裳
字	鹿	桎梏
郊	鞶帶	律
錫命	缶	三駟
輻	虎	茅
食	帝乙	苞桑

墟 大車 享

侵伐 配祖考 簪

西山 蠱 盟

黃金 束帛 辨

關 菑畲 藥

閑 梏 牙

靈龜 經 楊

樽酒簋贰 徽纆 大塗

突

卷下

小義序錄

會稽徐氏刊本

腓 膺 易

三接 王母 麋鼠

卷 天 黃矢

隼 二簋 圭

頰 萑陸 梏

杞 輪 朱紱赤紱

享祀祭祀 蒺藜 葛藟

瓶 鼫 登

收 豹 餽

鈇 匕鬯 貝

限

鴻

儀

梯

須

承筐

旬

洙

資斧

史巫

三品

机

汗

戶庭

豚魚

鶴

翰音

弋

莠

鬼方

初

蘭

上棟下宇

棺槨

書契

尺蠖

駁馬

勇

蒼筤竹

寡髮

小義序錄

四 會稽徐氏刊本

重訂周易小義卷上

會稽茹敦和 李慈銘訂

龍

經之言龍自易始易之言龍也以象震也震陽居於重陰之下雷在地中之象也知震之所以為雷即震之所以為龍矣震之為龍也潛而由是為見為躍為飛為亢不寧惟是即乾乾惕若不言龍亦無非龍者說卦曰震為龍又曰震為雷為龍乃求之於經杳然不得震之為龍惟於乾則言龍傲始終焉於是曰龍者乾也非震也夫彖傳不曰大哉乾元乎乾元者震也當其震而乾之才具焉當其乾而震之用充焉震之龍一爾而乾之龍六一非不足於六六非有餘於一也且所謂六者因交而有其數爾然可以數亦可以不數乾之坤遂并其六而渾之曰羣龍也震之為龍也聖人既暢其蘊於乾以明帝出之義以明先甲之旨又寄其文於坤之上六其於漢儒十二辟卦以至先天家夬姤剝復之圖亦未嘗不該焉淵哉易也吾無以測其所至矣

朋

朋兩也兩貝曰朋貝兩樽曰朋樽蓋象陰耦之形兌陰為口重之有朋友講習之義坤者陰之象不可以言友也朋焉曰爾泰曰朋亡豫曰朋盍復曰朋來則皆以坤故至於上坎下

坤直名之以比比也者朋之所以為朋者也周禮大司徒以本俗六安萬民則五曰聯朋友士師掌邦之八成則七曰為邦朋朋友之朋不可無邦朋之朋不可有陽之為羣也渙之而元吉陰之為朋也喪之而有慶聖人之為天下萬世慮至深遠矣自易言之陽不為朋而陰為朋為朋黨之論者乃曰小人無朋唯君子而後有朋不知堯舜之朝所謂二十二人者各熙其載各亮其工何朋之有哉其亦與聖人之意異矣西南東北之說有馬融有荀爽有虞翻而以崔愷為長要之方位定於說卦莫得而移焉西南坤位東北則艮位也蹇曰朋來解曰朋至其卦辭皆曰利西南坤以東北為慶蹇解以西南為利者卦之情不同也

小義上

會稽徐氏刊本

黃裳

鄭司服注曰凡冕服皆元衣纁裳疏曰知元衣纁裳者繫辭黃帝堯舜垂衣裳蓋取諸乾坤乾為天其色元坤為地其色黃但土無正位託於南方火赤色赤與黃即是纁色故以纁為名也疏禮與即以疏易也雖然纁之為黃也思美人曰與纁黃以為期是也且離曰黃離矣離得坤色坤不必得離色其言土無正位託於南方尚屬支說裳者下服黃裳之象蓋以象二非以象五而著其元吉於五者美之發也加於裳者為絨坎加於坤而象絨焉故困之朱紱赤紱皆指二亦可証

曰易美黃裳詩刺黃裳又何也曰以緣為衣則黃不可以為裏也以黃為裳則緣不可以為衣也首章恕其衣而刺其裏次章尊其裳而并刺其衣也其所刺非黃裳也又士冠禮元端服有元裳黃裳雜裳

字

白虎通曰字者孳也而字之文從子則字亦孳也故說文以字為乳左氏傳大不字小注以為養屯二十年不字之字鄭氏虞氏皆以為妊育惟本義據曲禮則曰字許嫁也然許嫁之云為得焉蓋二五正應所謂匪寇婚媾者以乘剛之故遂至於十年然正應所在之死不移貞矣夫女子許嫁則十五而笄笄而字否則二十而笄亦笄而字二十而笄成人之道也猶男子之冠也雖未許嫁猶笄也今日十年乃字其必許嫁而後字可知也則謂字為許嫁可也夫婦之既成而後有妊育之事許嫁者受納徵之禮已爾夫婦之未成豈能妊育哉在漸之五日婦三歲不孕其三曰婦孕不育於彼則稱婦焉今之十年乃字者則稱女子焉在途稱婦在家稱女正名以定分固禮與春秋之法也而說易者烏容昧之

小義上

會稽徐氏刊本

鹿

鹿者易之疇象也一見而已不再見故謂之疇屯三之辭曰即鹿無虞屯三為震上之爻而實互艮之初爻鹿之為象象

良不象震矣蓋鹿者角獸爾其行也負角其臥也環角負角者上之也而良之陽在上環角者外之也而良之陽在外則其象良無疑也晉角妬角皆良象或曰鹿者麓也良爲山則良初爲麓此於義爲可通雖然詩有之瞻彼中林姓氏其鹿中林林中也入於林中以卽鹿也麓之文從林從鹿亦以林之有鹿故爾雖義異而象同則鹿之不必爲麓也鹿而言卽者蓋良必至於三之陽而後鹿之象成良初未鹿也卽鹿焉耳

桎梏

小義上

四

會稽徐氏刊本

蒙初之桎梏釋文在足曰桎在手曰梏與康成周禮注同乍讀之似易了無所謂不晰也然周禮大司寇第言桎梏至掌囚之職又言上罪桎拳而桎梏其在手者也拳亦其在手者也一手而施兩械當若何爲制與先鄭曰拳者兩手其一木桎梏者兩手各一木桎與梏同在手固爲不可矣康成於書之五流有宅讀宅爲咤謂是五種懲艾之器桎一桎二拳三於童牛之牯淫舍牯牛馬皆以爲桎其前足至此則曰中罪不拳手足各一木耳而於上罪桎拳並施之制乃略而不詳韋昭則曰兩手共一木曰拳兩手各一木曰桎兩手各一木則非手足各一木之說也張揖廣雅又言偏著曰桎參著曰梏參著之則亦非兩手各一木之說也且手之有桎以桎之

爾一手而偏著一木兩手而各著一木均不足以桎之安取於此桎乎古者罪囚至闕三木而極噬嗑之荷校枷也屨校桎也於手有桎又有拳非四木乎陳武帝令尙書刪定律令其時死罪將決乘露車著三械至市脫手械及拳手焉而不言有枷周武帝保定中新律凡死罪枷而拳流罪枷而桎徒罪枷鞭罪桎又似桎則不拳拳則不桎者此亦見南北儒者異同之端至左氏傳以弓桎華弱於朝雖施之於頸亦謂之桎焉司圜收教罷民弗使冠飾而加明刑疏曰以版牘書其罪狀與姓名著於背表以示人以此推之掌囚之明桎當是今之犯由牌蓋桎有覺義故緇衣引詩有覺德行作有桎德行古者五刑皆適市然必適市而後加之似別爲一物非桎桎之桎

小義上

五

會稽徐氏刊本

郊

爾雅邑外謂之郊郊外謂之牧牧外謂之野疏引商郊牧野以釋之以其三各備也出車之首章曰于彼牧矣其次章曰于彼郊矣前軍已至牧後軍猶在郊爾郊有近郊有遠郊周制天子畿內千里遠郊百里近郊半之司馬法白虎通其說並同書序君陳分正東郊注家斷之爲近郊月令迎氣四郊逸禮以爲迎之十五里鄭必以爲五十里以近郊之五十里也牛山去齊都一水爾孟子以爲郊於大國則在郊之內者

皆可謂之郊豈必畫之以里乎需之初卽曰需於郊非其近之尤者與同人之辭曰同人於野而同人之上乃曰同人於郊夫野者郊之外也卦有上下象郊之有遠近焉需初爲近郊之始同人之上爲遠郊之終然則同人之野乃在卦外試以坤證之坤之上曰龍戰於野坤無龍矣而曰龍焉卦外之象也則龍戰之野爲卦外之地益可知也蓋易之爲象當率辭以揆其方而又不可拘於其方有如是矣或曰易無卦外之象其說非也則未知上之必象郊又何爲者小畜與小過皆互兌兌者乾之變也則皆曰西郊

鞶帶

小義上

本

會稽徐氏刊本

左氏桓二年傳帶裳幅舄注帶革帶也鞶屬游纓注鞶紳帶也一名大帶疏曰易訟卦上九或錫之鞶帶知鞶卽帶也以帶束要垂其餘以爲飾謂之紳上帶爲革帶故云鞶紳帶所以別上帶也賈服等說皆與杜同然而鄭以鞶帶爲佩鞶之帶鞶者鞶囊也卽內則所謂男鞶革女鞶絲者凡佩屬諸革佩鞶之帶固當爲革帶不當爲紳帶此蓋鄭杜之異也自唐以來諸儒言鞶帶者大抵宗杜不宗鄭故鞶帶之爲紳帶久成定義但於此有不得不獻其疑者以革之上來居於初則成訟焉鞶帶者坎陽之橫於中也是卽向所謂鞶用黃牛之革者也况帶無革義而鞶有革文卽詩亦言垂帶而屬不言

垂鞶而厲而內則之男鞶革女鞶絲前儒固有以鞶爲帶不以鞶爲囊者或者杜之以帶爲革帶以鞶爲紳帶未必爲易言之與至終朝三褫之鄭本作三扞之謂三加之也乾爲衣帶者衣之屬三陽象三扞焉然坎以訟受服而乾以健德三褫之故王肅曰褫解也後書亦曰褫龍章於終朝則此義不用久矣或曰左氏傳之鞶帶爲兩帶則此亦當爲兩帶然彼分見當兩帶此并見則一帶爾鞶王肅本作樂樂者大也蓋亦以爲大帶

律

小義上

七

會稽徐氏刊本

爾雅坎律銓也律者法銓者平坎陽平所謂坎不盈祗既平是也法不可以不平坎之所以爲律也古者於樂言律漢唐以來則於刑言律今於師言律則兵律矣樂者操數寸之管而可以律萬聲刑者操數翻之牘而可以律萬情兵者以金鼓律萬耳以旌旂律萬目左氏傳曰有律以如己也以一律萬萬者一焉故言一者亦謂之一律或曰刑之爲律後世之辭非易之所有也太史公曰六律爲萬事根本其於兵械尤所重周禮太師執同律以聽軍聲又師有功則左執律右秉鉞以先愷樂獻於社故師曠曰吾驟歌北風又歌南風兵之勝負驗之於樂矣坎之爲律樂律爾雖然以坎言律則樂律所該也以師言律則兵律所當也爾雅又曰律謂之分矣臧

者善也國語於靡笄之役曰其事威

錫命

錫命之典莫詳於江漢之詩其三章曰王命召虎其四章又曰王命召虎至於五章遂曰釐爾圭瓚秬鬯一卣告於文人錫山土田於周受命自召祖命詳其命詳其錫并詳其三此古今一大禮也他若命申伯命魯侯是始封之命命仲山甫太師皇父程伯休父是臨遣之命命韓侯是因其來覲而追敘其即位除喪之命惟書有文侯之命曰用賚爾秬鬯一卣彤弓一彤矢百盧弓一盧矢百馬四匹城濮之役王命尹氏及王子虎內史叔興父策命晉侯爲侯伯弓矢秬鬯外賜之

小義上

會稽徐氏刊本

大輅之服戎路之服虎賁三百人皆與召伯之禮同然或受之於朝或受之於王所穀梁子因之遂曰禮有受命無來錫命來錫命非正也師二之辭曰在師中又曰王三錫命非來錫命乎安得以來錫命爲非正乎春秋所書莊元年曰來錫桓公命追命也然昭七年追命衛襄之辭不過曰叔父陟恪在我先王之左右以佐事上帝余敢忘高圉亞圉而已文元年成八年皆曰來錫公命不過諸侯即位天子賜以介圭使之合瑞以爲信而已此與召虎并前後兩晉文之事迥殊且穀梁子以來錫命爲嫌者冠履上下焉爾而何休范甯顧乃據禮緯之文侈陳九錫之事嗚呼凡後世所謂九錫者類皆

遣使持節往而授之無廷受之者洵乎來錫命之不可也然亂臣賊子則何所不至固可不由九錫作天子雖穀梁子之言豈足以坊之哉易之所謂在師中者丈人也丈人則雖來錫命可也

缶

爾雅盎謂之缶郭云盆也其於易何象與唯虞氏翻曰乾爲缶吾向者求其說而不得則自爲之說曰坎缶也坎之爲缶也以其水器也缶出於陶陶土也土貯水則坎也如比初盈缶坎四用缶是也至於鼓缶而歌樂器也樂器又象離矣何也中虛而發其聲也然獨不曰坎離合而爲乾乎是知其二五而不知其十也井之辭曰羸其瓶其二之辭曰甕敝漏瓶卽甕甕卽瓶瓶與甕卽缶以井之下巽也乾而不成乾故象之以羸以敝漏焉雖後師之義有不可驟更如是者又禮禮器門外缶注大小未聞小爾雅釜三有半謂之斝斝二有半謂之缶

三驅

三驅者中冬大閱之法此在周禮有之按大司馬中冬教大閱虞人萊所田之野爲三表又五十步爲一表田之日司馬建旗於後表之中乃陳車徒鼓行鳴鐻車徒皆行及表乃止此一驅也鼓進鳴鐻車驟徒趨及表乃止此再驅也乃鼓車

小義上

會稽徐氏刊本

馳徒走及表乃止此三驅也意主於教戰不主於獲禽故在師之五曰田有禽在比之五曰失前禽南宋李如箠東園叢說解王用三驅引周官大司馬立表為證則此說蓋亦有先之者矣或曰三驅謂驅逆之車田僕設驅逆之車驅者驅禽使就獲逆者衙還之使不以圍蓋即王制之佐車天子有佐車諸侯有佐車大夫有佐車佐車以前三驅畢亦一義然佐車之驅以驅禽爾則何以失前禽矣或又曰天子諸侯無事則歲三田三驅三田也則三田不可以為三驅且周禮爾雅左氏穀梁皆以為歲四田唯公羊同緯書之文以為三田今王制用其說則三田者未行之漢禮非先王之法也

小義上

會稽徐氏刊本

輻

輻之在輪其相次也林林然重乾之爻其相次也亦林林然且乾為圓而輻圓故乾象輻焉今小畜之四獨為陰爻則輻而脫其一矣此畸象也於易未有再也輻也者輻也輻也者伏兔也伏兔也者車屐也漢謂之伏兔而唐謂之車屐也然考工父言當兔之圍則伏兔亦可以言兔且良輻環漚自伏兔不至軌七寸在考工亦言伏兔其謂伏兔之名始於漢者非也輻為震象大畜大壯皆震也晉獻公筮嫁伯姬于秦遇歸妹之睽史蘇之占亦曰車脫其輻焉以歸妹亦震也蓋坤為大輿而震陽橫於坤初則當為輻而不當為輻固有不可

假易者輔嗣本固費本也項氏安世曰輻有脫時車不行則說之矣輻無脫理必輪破殼裂然後可脫雖然荀子曰穀已破碎乃大其輻此脫之一說也淮南子曰猶蓋之無一椽輪之無一輻此脫之又一說也輻之直以指牙也其鑿不深其繫不固則皆可以脫脫者兌象也

虎

虎何象曰乾與震並為龍者以震得乾之初乾與艮並為虎以艮得乾之上也虞翻直曰艮為虎是也然可以言履可以言頤而不可以言革馬融之以兌為虎非也頤虎之謂何矣特其於履於革則固為近之何以履之近也曰履虎不啞人

小義上

會稽徐氏刊本

天下有不啞人之虎哉然而重兌之五曰孚於剝矣重兌而孚於剝履也以剝之艮陽關上兌之口於是履雖虎而不啞人然下兌之口故在於是上不啞人而三啞人則於三曰啞人凶蓋重兌之卦合於剝為履重巽之卦合於復為小畜小畜之初曰復自道此聖人之言也朱子本義於兌五之位正當曰與履九五同兌五何以與履五同也以孚於剝故也至革之虎變由大壯而來二五變者大壯之三四五互兌革之三四五互乾當其未變兌也故曰馬融之說亦近之然艮得為虎乾上亦得為虎此虞翻之所未言也故曰艮為虎者是而未可以言革也頤有艮而無兌蓋虞為全得馬為全繼焉

茅

泰初為陽初否初為陰初而皆曰拔茅茹以其彙或曰茅之為茅不同其一即所謂白茅感陽氣而生其一曰菅茅似白茅而長則感陰而生者其言是也以詩証之則白華菅兮白茅束兮白華者菅爾而反以白茅束之喻尊卑之失序也其次章曰英英白雲露彼菅茅菅亦可以為茅雖茅而終不能沒其菅故謂之菅茅彼之者外之也以陽初為白茅以陰初為菅茅固義之通者然大過之初陰初也而象白茅則闕矣於象則泰之為茅爻變也乾初一變而為巽故初茅而二三彙否之為茅互體也三四五互巽故三茅而初二彙巽固為白矣象茅者巽則其茅皆白茅也

小義上

主

會稽徐氏刊本

于食

儀禮注曰祭自熟始曰饋食饋食者食道也疏曰食道是人飲食之道孝子於親雖死事之若生故用生人食道饋之也少牢饋食為諸侯之卿大夫祭其祖禰於廟之禮特牲饋食為諸侯之士祭祖禰之禮一廟二廟並同古者惟饗兼飲食燕以飲酒為主故燕禮不言簋其在黨正州長鄉大夫行禮飲酒直名之曰鄉飲酒禮亦不言簋食以黍稷為主故公食大夫或六簋或八簋惟飲酒俟於東房無獻酬之酒蓋飲與食之不同如是今特牲少牢有獻有酬有酢有旅酬以至無

算爵而名之曰饋食者意主於黍稷爾意主於黍稷故特牲以尸之九飯少牢以尸之十一飯為正祭也泰三為陰陽之交又卦互震兌兌死而震生正合於事死如生之義且震為稼矣其殆所謂黍稷為主者乎有食於祖禰之象則稱食焉在言易家無以于食為饋食之食者然福必受之鬼神非饋食安得福矣

帝乙

帝乙微子之父也在左氏傳有明文矣以經據經則據之最確者而猶紛紛然曰天乙曰祖乙夫天乙成湯也多士言自成湯至於帝乙豈成湯至於成湯乎此不必贅也

小義上

主

會稽徐氏刊本

苞桑

桑何以苞也詩有之肅肅鴉行集於苞桑傳曰苞穰孫炎曰物叢生曰苞齊人謂之穰也幽風又有之曰猗彼女桑傳角而束之曰猗女桑蕘桑也箋條桑枝落女桑少枝長條不枝落者束而采之其必束而後采之則苞可知也則苞桑女桑也農書曰桑有荆有魯凡枝幹條葉堅勁者荆之類也凡枝幹條葉豐腴者魯之類也荆之類根固而心實能久遠宜為樹所謂毋折我樹桑是也即幽風所謂條桑者其枝之遠而揚者斧斨以伐之魯之類根不固心不實不能久遠宜為地桑地桑女桑也苞桑女而不樹繫之豈可恃哉其亡其亡危

之也乾之三陽相次象苞互巽象苞桑繫之云者亦巽也或曰幽風又言遵彼微行爰求柔桑矣柔桑樛桑即女桑也然而蠶始生則桑亦始生以其始生故謂之柔桑不必女桑也今之善桑者往往嫁魯於荆焉則魯亦可樹然而宜桑之地樹桑女桑常相兼也

墉

墉城也王制附於諸侯曰附庸注小城曰附庸以城故庸以附故小其文自明疏曰謂小國之城不能自通以其國事附於大國故曰附庸此不能五十里故為小國之城若詩崇墉言言及易公用射隼於高墉之上是大國之城亦名墉也義

小義上

西 會稽徐氏刊本

稍紆矣按射隼高墉之所以為大國者以公故公則當為大國例之崧高之以作爾庸韓奕之實墉實壑皆大國同人之乘其墉其將為大國與抑不為大國與或曰四乘而攻之弗克也五以大師乃克之必大國也或曰二一陰其勢孤若易克然者而五以大師僅而克之蓋二居中得位遂能以下抗上以弱敵強爾不必果為大國也又昭十八年宋衛陳鄭災傳曰所於四鄰鄰亦墉也鄰而謂之四必其門矣災而祈四鄰蓋亦如大水滌門之禮爾雅曰墉謂之墉則有二詩之何以穿我墉室之北墉也書言既勤垣墉則墉者垣爾君有短垣而自踰之子產使盡壞其館之垣而納車馬焉皆不附室

在室外以衛室者郊特牲謂溝為水庸墉者築土而崇之溝者鑿土而深之溝何以謂之庸與雖然庸者功爾以城則功於國以垣則功於家以溝則功於田皆謂之庸可也

大車

論語大車無輓詩小雅無將大車皆平地任載之車然詩又云我任我輦我車我牛書則曰肇牽車牛遠服賈雖不言大車而其為大車可知也考工輪人與人斲人所言皆小車之制大車之制特詳於車人陳氏曰大車牛車也大車兩轅故車人言凡為轅三其輪崇徹廣六尺高長六尺徹廣六尺則與四馬車八尺之徹不同高長六尺則與六尺六寸之衡不

小義上

五 會稽徐氏刊本

同兩轅之車一牛在轅內故高短而徹狹一轅之車兩服在轅外故衡長而徹廣按易屯為四陰之卦而三言乘馬以初為之衡則二三其兩服與以五為之箱則四上其兩驂與屯雖不言車以乘馬推之則屯也者小車也大有下乾上離離之兩陽為兩轅而中夾一牛故特于二言大車則大有者大車也今世無一轅之車凡車皆兩轅矣且古之為車兩轅以服牛一轅以乘馬劃然而分不相通假今兩轅之車牛馬互用與古殊矣惟即大易之象以驗之考工之篇庶以得其髣髴焉或曰王風大車檻檻言大夫之車也王朝之大夫當乘革路革路大車也此又一大車

享

孔氏安國曰奉上謂之享梓材曰庶邦享作兄弟方來又曰后式典集庶邦丕享是也按觀禮四享皆束帛加璧庭實惟國所有注曰四當爲三蓋小聘不享大聘一享觀則五等諸侯皆三享無四享之義故曰四當爲三大有之三曰公用享于天子三既爲公矣則初與二羣侯也然乾之三爻亦有三享之象焉左氏傳晉侯將勤王筮之遇大有之睽正筮得此爻者占曰公用享于天子之卦又曰戰克而王饗吉孰大焉似以享爲燕饗之饗周語王饗有體薦燕有折俎公當饗卿當燕以其公也則其謂之饗也亦宜雖然以享帝享岐山例之則此爲公之享天子不得爲天子之饗公納王非觀禮無所謂享也故左氏之占曰饗因其事爾且饗亦與享相因觀禮又曰饗禮乃歸是也於解於益於小過言公者皆震此以乾三爲公或曰鼎四之公餼非互乾之三乎則乾三亦爲公然別有說今不詳爻互兌兌爲說故有小人戒焉且亦對比三之匪人言之洛誥曰汝其敬讓百辟享亦識其有不享有不享者卽所謂小人弗克者也

侵伐

大司馬賊賢害民則伐之負固不服則侵之注曰伐者鳴鐘鼓以往所以聲其罪左氏傳之說也侵之者兵加其境而已

小義上

夫

會稽徐氏刊本

用兵淺者公羊傳之說也而公羊又言狎者曰侵精者曰伐夫負固不服之國鴛鴦爲已極以狎而不精之兵當之其何以創懲之與且使負固不服者而又加以賊賢害民焉則將以其精者伐之與抑仍以其狎者侵之與蓋賊賢害民鳴鐘鼓以往所謂聲罪致討者也兵之正也負固者不鳴鐘鼓潛師以往俾其固之無可負也所謂出其不意攻其無備是也兵之奇也其於易也何居焉曰鳴者曰伐不鳴曰侵五君也三將也三之爲爻也於艮不鳴而互震則鳴以之侵可也以之伐亦可也故兼之也采薇之詩曰豈敢定居一月三捷箋曰一月之內三有勝功謂侵也伐也戰也是伐者可以侵侵者亦可以伐也

小義上

七

會稽徐氏刊本

配祖考

孝經曰人之行莫大於孝孝莫大於嚴父嚴父莫大於配天則周公其人也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父何以嚴乎論功而考德弗敢私焉此之爲嚴矣嚴也者敬也者孝也周人宗文王而未嘗祖文王宗文王卽所謂宗祀文王于明堂是也祖文王於諸經無所據唯祭法言之康成劇據祭法遂謂文王配五人帝于堂上武王配五人神于堂下此非鄭之臆乎杜佑以鄭義爲未安謂文武皆于堂上此非杜之臆乎禮文缺略久矣康成當草昧之

初又不能據經而削緯左牽右繞其不能有得而無失者勢也即如祖宗之禮至大禮也周祖后稷以配郊宗文王以配上帝相沿以為不易之論而不知周人宗文王亦宗武王何以徵之洛誥曰惇宗將禮稱秩元祀既則曰四方迪亂未定于宗禮終之以戊辰王在新邑烝又曰祭歲文王騂牛一武王騂牛一孔傳以烝祭歲為連文然烝時祭爾豈有不及王季以上者又烝則當太牢豈有用特牛者如曰既用太牢特于文武各加一牛則豈有典祀而豐於昵者鄭以烝祭上屬曰歲文王騂牛一者於是成王元年正月朔日特告文武封周公則古者衰德賞功必於祭日示不專豈有戊辰之烝不

小義上

六 會稽徐氏刊本

告又於烝之明日用特牛以告之者蓋正月朔日謂之元日元日則當祈穀於上帝帝特牛配帝者亦特牛文武並配故文武各騂牛一也祭在元日謂之祭歲焉此定宗禮之明驗也王命作冊以下敕命周公後之事又覆述之曰王命周公後作冊逸誥在十有二月明其在烝不在祭歲也既定於宗禮固以救公功定宗禮為重故先之救公功為輕故後之紀事之體也殷人祖契而宗湯則成湯宗也而太甲為太宗太戊為中宗武丁為高宗君奭所謂殷禮陟配天者又有祖乙焉則殷人凡五宗故據孝經則明堂祇文王一配以文王於周公為父也據豫之象傳則文王武王並配以文王於成王

為祖武王於成王為考也然必不毀之廟乃可以配之而不然者過矣後世據孝經而過則有如明之以睿皇帝配者據君奭而過則有如顯慶以後之無廟不宗者或曰左氏傳龍見而雩而震象為龍豫則龍見矣作樂崇德殷薦之上帝即月令所謂大雩帝用盛樂者也按四陽象帝五上二陰象祖考震鳴象樂坤德崇之象壇然雩雖壇而所雩者帝其配也與明堂同

簪

簪說文作先首笄也象簪形豫以一陽括眾陰而貫乎其中如簪之括髮然以先則有其文以首笄則有其義以一陽括

小義上

九 會稽徐氏刊本

眾陰則有其象簪之為簪本無可疑然王應麟曰至侯果始有冠簪之訓子夏傳曰疾也康成曰速也陸績曰捷疾也此猶更其義不更其文者至于作貨作攢作臧作宣作宗作說易文之雜出至于簪而極矣推其意不過曰古有笄無簪韓詩外傳姜后脫簪鹽鐵論神禹遺簪皆後世之辭爾前儒好言物始亦好言事始詩言來朝走馬矣必謂古之于馬無跨而乘之者又泥於周禮之六漿謂古人無茗飲之事衛風之茶苦必非爾雅之苦茶要皆目睫之論也易古易有簪則簪古諸經後于易言笄不言簪而易獨言簪則簪乃古于笄且諸經未嘗不言簪也士喪禮簪衰于衣注簪連也喪大記有

雜金鑄牛骨鑄凡物著而穿之皆曰鑄

西山

隨之西山即升之岐山或曰皇矣居岐之陽頌文王闕宮居岐之陽頌太王而於岐皆陽焉陽者山南也國於岐之南則岐當為北山不當為西山或曰文王遷豐而豐水東注鎬京又在豐水東國日益東則岐日益西故自太王言之則岐山而已自鎬京言之則謂之西山其言是也文王時鳳凰鳴岐山矣而卷阿之詩曰鳳凰鳴矣于彼高岡梧桐生矣于彼朝陽山在東則受夕陽焉山在西則受朝陽焉岐山非西山乎且我祖東山先儒以為崑崙節彼南山先儒以為終南陟彼

小義上

干 會稽徐氏刊本

北山先儒未舉其名約之當即所謂至于荆山者岐則于詩于書屢言之不以岐當西山將遠取諸岍乎抑更遠而取諸梁乎周禮以前無南北郊之文而有名山升中之典此即後世封禪之說所由起岐為周家所受命其升中也必於岐升之享岐山也蓋亦取乎升中之義焉爾則隨之用享豈有舍其受命之岐者于象則兌互艮故西山

蠱

尚書大傳曰乃命五史以書五帝之蠱事蠱者事而已矣序卦曰以喜隨人者必有事故受之以蠱蠱者事也雜卦曰隨无故也蠱則飭也而王注亦曰蠱者有事而待能之時然詩

之王事靡盬盥亦蠱也且爾雅康謂之蠱醫和曰於文皿蟲為蠱穀之飛亦為蠱則蠱有壞義以泰之為蠱也乾坤變而震之事以興本義壞而有事之說兼之乃益該而明焉至醫和又以名其疾謂之惑蠱之疾卜徒父占三去之繇而謂之狐蠱雖亦卦義之所有而非其初矣伏曼容乃直曰蠱惑亂也毋乃得其後而失其前據其末而遺其本與

盥

盥續也續者所以潔手本義將祭而潔手是也蓋觀有廟象艮有手象兼艮有兩手象惟廟故祭惟手且兩手故盥以象決之無可疑者康成曰諸侯貢士于天子卿大夫貢士于其

小義上

壬 會稽徐氏刊本

君必以禮賓之唯主人盥而獻賓賓盥而酢主人設薦俎則弟子在康成泥于賓王之文遂以賓與當之於神道設教之旨未合然未嘗以盥為裸也馬融王肅諸家皆以為祭祀是矣而以盥為裸且曰王道可觀莫大乎祭祭事可觀莫盛于裸及神降薦牲而簡略至矣直取論語禮運孔子之所歎者以明不薦之說豈為的義陸氏傳曰盥手酌鬯祭之始薦進熟祭之末灌鬯之時誠敬內克齋莊之容禹禹外見則與祭者皆觀感而化此與中庸不賞不怒之理已為近之蓋能發明彖傳者盥手酌鬯之云尚與鬱人課事沃盥之文合但其於不薦亦不能不因舊諦也夫觀者觀也祭義有之齊之日

思其居處思其笑語思其志意思其所樂思其所嗜齋二日乃見其所為齋者又曰祭之日入室儼然必有見乎其位周還出戶肅然必有聞乎其容聲出戶而聽愴然必有聞乎其歎息之聲有孚禺若之中冥心所會恍與目謀惟愛故存惟慤故著至于薦之為薦與進同義牲幣盎豆無非薦因不薦而必求一不薦之禮以實之將得不薦而失觀况其不薦亦非也因不薦之文遂至重鹽而薄薦不知此觀非彼觀也在經之意蓋曰觀乎鬼神幽明同契精神之積乃在薦先云爾既居薦先必周薦後于門于祊猶或見之薦不容泥不薦亦不容鑿而鹽之與裸又豈可附會焉

小義上

圭

會稽徐氏刊本

黃金

噬腊肉何以遇毒也鄭語毒之酋腊者其殺也滋速又郊特牲鄭注為其味厚腊毒則酒也毒之由於腊者酒且然而泥肉乎噬乾肺何以得金矢也王肅曰金矢所以獲野禽故食之反得金矢君子於味必思其毒於利必備其難仲氏易亦曰鏃也食田肉而得九鏃事之常也然於噬乾肉而得黃金則寂然無言者按爾雅鏃金謂之鏃周禮職金氏之掌旅於上帝則供其金版饗諸侯亦如之注亦曰鏃金謂之版所施則未聞今以記證之禮器曰大饗其王事與又曰內金示和也金次之見情也大饗祫祭也則祭祀有金也郊特性大饗

君三重席而酢焉此大饗是諸侯相朝主君饗客之禮龜為前列先知也以鐘次之以和居參之也注曰鐘金也則賓客之有金也以周禮言之則為旅上帝為天子饗諸侯以記言之則為祫祭為諸侯饗諸侯蓋祭祀賓客無不有金者周禮腊人脯腊臠脾皆謂之乾肉又脯腊脾皆謂之腊物與此經不同此經之乾肉蓋薄析之脯焉爾脯則其選也天子饗諸侯而有金諸侯饗諸侯而亦有金則噬在選之乾肉因以得黃金焉何不可也

束帛

賁之五曰束帛茝茝賁於邱園此聘賢之禮也諸侯於天子

小義上

圭

會稽徐氏刊本

有聘天子於諸侯有聘諸侯於諸侯有聘其聘也有玉有皮有幣幣者束帛也聘女惟天子諸侯有玉玉人殺圭天子以聘女大璋諸侯以聘女降此則以皮以幣幣者束帛也至於聘賢之禮則并無皮束帛而已孟子湯使人以幣聘之是也而皆謂之聘焉故曰此聘賢之禮也束帛者十端十端者五兩五兩者元三而纁二古者重束帛故聘禮享用束帛覲用束錦報享用束帛賄用束紡錦雖文不如帛之素紡雖親不如帛之尊今而賁於邱園也則禮賢之至也而輔弼之注乃全無禮賢之意不知其施飾邱園何也施飾邱園而必以束帛又何也

辨

劉象牀牀者安身之坐則牀為坐其據內則執牀與坐則牀又為臥具初之為牀足可知也二之所謂辨者其于牀居何等與注曰辨者足之上也正義申之曰辨謂牀身之下牀足之上足與牀身分辨之處也所謂分辨之處其于牀居何等與康成曰謂近膝之下屈則相近伸則相遠故為辨辨分也觀其所云殆交牀也崔憬曰以牀言之則辨者牀柱也柱之為物殆如堂之有陛而辨之為義定矣雖然爾雅既曰專謂之茲竿謂之筵筵謂之第而即繼之曰革中絕謂之辨革中辨謂之鞶曰茲曰筵曰第皆臥具則連類而及之所謂辨者其亦為臥具與今之為臥具也夏則簟必有所以藉簟者冬則茵必有所以藉茵者藉不必以革而革亦時有之一革不足則兩之故中絕而辨兩革不足則四之故中辨而鞶也

關

儀禮乃謂關人注古者竟上為關周禮司關注同王國十二關侯國當六關半天子故左氏傳言廢六關則魯關也但關有不必在竟三者如昭五年之塞關在竟上齊魯之界關也襄十七年之陽關不必在竟上以陽關之外為旅松由旅松而至于防猶魯竟故曰不必在竟上也孟子言郊關則郊亦有關陽關其郊關與郊關則可以當六關之數與在易震為

小義上

去

會稽徐氏刊本

關見復大象為竟上之關而繫辭重門取諸豫則以震既為關而艮又為門謂之重門焉按臧武仲斬鹿門之關于注無明文或曰扁也然齊師敗于鞶入自徐關遂曰背城借一也則國門皆有關故杜以偪介之關為迫近國都之關國都有門又有關此于重門之義為尤著矣齊之豐邱邑爾而哀十四年豐邱人殺子我于郭關蓋城外為郭因郭為關則邑亦有門有關

苗畝

毛傳曰田一歲曰苗二歲曰新田三歲曰畬爾雅釋地之文同惟坊記引无妄九二之爻鄭注乃曰田一歲曰苗二歲曰

小義上

去

會稽徐氏刊本

畬三歲曰新田或曰鄭與毛異也鄭不異之於詩而獨異之於記何與故邢氏直斷之曰誤然說文亦以畬為二歲治田則兩解爾非誤也按書大誥曰厥父苗梓材曰若稽田既勤敷苗言苗而已而不及新田與畬周頌如何新畬言新田與畬而不及苗至采芑之詩又言新田言苗畝而不及畬蓋諸經之不同如此疏易者以苗為首發新田以畬為治其畬熟之地而未嘗鑿然有一歲二歲三歲之分考之董遇易注亦不言其歲當以先儒之異論故略之別有見非遁之於虛者

藥

周禮疾醫以五味五穀五藥治其病注五藥草木蟲石穀也

其治合之劑則存乎神農子儀之術子儀見劉向說苑有本草經一卷亦周末時人仲景金匱曰神農能嘗百藥但疾醫止言五藥至瘍醫而後言五毒說命言若藥不瞑眩厥疾不瘳矣藥何以瞑眩楊雄謂之飲藥而毒疾醫亦未嘗不用其毒者按本經上藥一百二十主養命以應天中藥一百二十主養性以應人下藥一百二十五主治病以應地又曰若用毒藥療病先起如黍粟病去即止不去倍之不去十之取去為度夫然則治病之藥皆毒藥不則皆下藥也禮曰醫不三世不服其藥論語曰某未達不敢嘗其皆无妄勿藥之旨乎又藥勺藥也今人呼勺藥亦謂之藥爾雅翼曰制食之毒莫良於勺故獨得藥名

小義上

三

會稽徐氏刊本

閑

詩曰比物四驥閑之維則又曰君子之馬既閑且馳閑者習也而按人職天子十有二閑邦國六閑家四閑則閑者廐也廐之則必習之矣按人之閑即詩之閑也按人辨六馬之屬凡種馬戎馬齊馬道馬田馬皆謂之良馬良馬之外謂之駑馬大畜言良馬而繼言閑則易之閑即按人之閑也輿者路也衛蓋若貳車從車使車之屬貳車從車使車何以謂之衛曰此蓋後世衛尉衛將軍之所領故謂之衛也五帝本紀黃帝邑于涿鹿之阿遷徙往來無常處以師兵為營衛則黃帝

已言衛左氏傳秦康之於晉公子則曰多與之徒衛其在後世乘輿所在如禁衛兵衛侍衛儀衛無所往而不言衛者且王注何嘗不謂之護衛也馬牛豕皆畜大畜畜之也畜之故於牛言牯於豕言牙而于馬則言閑皆良上之象也又爾雅牯謂之閑家人之初曰閑有家

牯

大畜之四曰童牛之牯陸績曰牯當作角劉云牯之言角也荀九家作告說文亦曰告也牛觸著橫木于角所以告本義童者未角之稱牯施橫木于牛角以防其觸蓋猶古義爾又繼之曰蓋即詩所謂福衡者也而牯之說始大暢或曰祭牛

小義上

三

會稽徐氏刊本

謂之福衡故秋而載嘗夏而福衡此不必為祭牛則牯爾然牯為橫木著于角福衡亦橫木著于角安見牯之非福衡與或曰牯之橫木著于角而牛之行自若福衡之橫木在牢所以禁牛使不得出此其說或然然何所據與康成之于詩也則曰福衡其牛角為其觸人則福衡為一木於封人之注則曰福設于角衡設於鼻如椴狀則福衡又為兩名為兩木不但與司農子春異亦與其箋詩者自異詩疏曰彼別兩處設之此以福衡為一無文故兩解也今以易言之惟坤故牛惟艮故牯以艮陽橫于坤上而為牯一木之象也則一木矣至鄭于易之牯作牯並不言福衡詳見月令疏蓋鄭志文也

前于桎梏條已引之今不詳

牙

爾雅豕子豬豨豨疏豨一名豨郭云俗呼小豨豨為豨子謂豨健豬也而陸續亦曰豨豨之去勢者虞翻崔憬皆以為劇豨今畜豨者無論牝牡必宮之不宮則其牝皆婁豬其牡皆艾豨也雖似與爾雅經文為兩義而不然者凡宮豬必於其穉惟於其穉也故豨謂之豨去勢亦謂之豨王慎中曰牡之去勢曰豚豚固豨之小者爾是足以申豨子之義矣牙之為牙蓋未詳按說文枒木也陸佃以枒為牙或即說文之意乎其引漢賦置牙權性則又本之鄭義然鄭讀牙為互則周禮

小義上

无

會稽徐氏刊本

陳其牛牲之牙詩毛氏傳或肆或陳於牙皆互也不必遠引漢賦矣况互所權者既殺之牲爾是豈可以畜豨豨也唯考工記牙也者以為固抱也先鄭曰牙讀如跛者訝跛者之訝謂輪輻也世間或謂之罔疏則曰訝迎也此車牙亦輻之使兩頭相迎故讀從之而古者豨豨必於圈圈者屈木為之又以為枒捲之捲焉屈則輻矣輻則訝矣此或牙之所由名與按前書有士林虎圈楊慎曰圈者養畜之閑則圈不專為豨設又國語墳羊亦作豨羊韋昭注以為雌雄不成者則去勢為豨亦不獨豨為然

靈龜

介蟲三百六十而神龜為之長故大傳曰是興神物以前民

用史記亦曰上有壽著下有神龜周禮則曰天龜曰靈屬靈則神矣神則靈矣神之與靈非有兩義也頭初曰靈龜靈不離不又並為牛乎易之言龜者三損益皆互坤皆言十朋之龜非其證乎龜以不食為德舍之而朵頤則凶虎以食為德雖眈眈逐逐而猶吉蓋易義之精如此爾雅鱸十龜之名所以羅載籍之異文盡物類之廣博本不為易設或以十龜當十朋之龜然十朋非十龜先儒駁之屢矣至螭之不為龜猶鶴之不為鵠龜鼈鳳凰徒滋蔓擾故無述焉

小義上

无

會稽徐氏刊本

經

經者頸也或證之於熊經又證之於雉經然以經為頸則拂當為振義曲禮獻鳥者佛其首畜鳥者則勿佛佛者拂也集說曰謂振轉其首以防其啄頤頤則頸振故稱拂焉頤頤之不足至於拂頤則振益深矣故稱倬焉本義曰顛倒而違於常理則于經曰常于拂曰違大抵本王注子夏傳拂作弗注曰輔弼其說未詳

楊

楊有白楊有青楊有赤楊古詩白楊風蕭蕭爾雅注亦曰柞似白楊青楊赤楊與白楊為一類以色別之爾與柳迥隔也

然古今注已以青楊為柳赤楊為檉矣陸農師曰柳與楊同類縱橫顛倒植之皆生其說蓋本於戰國策田需貴于魏王惠子曰子必善左右今夫楊橫樹之則生倒樹之則生折而樹之又生然使十人樹楊一人拔之則無生楊矣則柳之為楊已久故今人直名之曰楊柳而說文亦曰柳小楊也爾雅旄澤柳楊蒲柳楊之為柳不必為蒲柳且左氏傳曰董澤之蒲矣何以區蒲與澤而二之與旄有垂義今人又謂垂者為柳不垂者為楊其即本之爾雅與木雅曰梯傳義皆主之以傍根而生發為稚苗故又稱根為漢書木梯倉琅根刺可據王注作梯此據夏小正者後漢書方術傳趙炳次禁枯樹樹

小義上

三 會稽徐氏刊本

樽酒簋貳

坎之四曰樽酒簋貳用缶納約自牖以禮據之當為婚禮惟婚也故象傳謂之剛柔際按士昏禮尊于室中北墻下有禁元酒在西又尊於房戶之東無元酒此所謂樽酒者也黍稷

四敦皆蓋此所謂簋貳者也敦非簋四敦非簋貳而謂之簋貳者何後經贊設黍于齊東稷在其東是墻之敦二設黍于牖北其西稷是婦之敦二合墻與婦而言之則四敦離墻與婦而言之則二敦二非貳也墻二敦婦二敦則貳矣至敦之為簋則于損之二簋詳之簋為黍稷器無論二簋四簋六簋八簋十二簋亦無論為祭為饗為禮食為每食凡簋之見于經未有貳之者今於墻設墻之黍稷于婦設婦之黍稷則合之牢則其之所以成夫婦之義簋則貳之所以謹男女之防蓋制禮之精如此此豈有他禮可以牽附之者乎坎象酒象食坎離之合為乾乾象缶今尊于室中北墻下為內尊尊于房戶之東為外尊內外兩尊兩坎象也簋貳亦兩坎象也尊缶考工言旅人為簋則簋亦缶樽簋皆用缶謂之約焉康成以為六四上承九五又互體在震上天子大臣以王命出會諸侯構於簋副設元酒而用缶簋副未知何據然要當為饗禮饗禮非室禮何以言自牖乎室而後有牖矣婚禮室禮也

小義上

三 會稽徐氏刊本

微纆

馬融傳曰微纆索也概言之爾陸德明文句義疏則曰三糾繩曰微二糾繩曰纆劉知幾唐律表注亦曰三股曰微兩股曰纆於是繫然有定詁矣然字林又以糾為兩合繩纆為三

合繩始知前之所云不必遂爲定詰也按莊子約束不以繩索國策纏牽長而馬不千里纏之名蓋屢見說文無纏而有縲則墨者黑爾論語之縲縲注縲黑索疏古獄以黑索拘擊罪人罪人用黑索舊矣縲且爲黑而况於縲乎此斷在不疑者至微之爲微于古爲稀辭周秦以前易之外未有再也其將果爲三糾繩與抑將不爲三糾繩與按說文微邪幅也而爾雅婦人之褱謂之縲文選思元賦注引之則曰婦人之微謂之縲則褱者微也郭璞亦不以褱爲三糾之帶而以褱爲邪交絡帶也則縲其名也微非其名也是邪交絡之名矣鵠冠禍與福如糾纏臣瓚以糾爲絞以纏爲索試更之曰禍與福如絞索豈不義明而詞顯乎哉今以纏爲黑索以微爲邪交絡則曰繫用邪交絡之黑索亦何不可者而必三糾二糾之紛紛然轉生牴牾也

大臺

何休公羊注六十稱臺矣而杜氏左傳注七十曰臺鄭氏注詩郭氏注爾雅皆八十曰臺易家則馬融從七十王肅從八十曲禮言八十九十皆曰臺而諸家言七十八十皆曰臺詩詁臺之言朕也過七十則筋力已衰如日之昃故謂之臺至八十則大臺然鄭注大臺又謂年餘七十見記射義疏

突

方言凡卒相見謂之突詩未幾見兮突而弁兮突者卒也則忽也論語有仲突仲忽而鄭莊之名其子亦曰忽曰突突之爲義如是止矣離三爲日昃之難其勢已衰而四復熾烈爲意所不料故曰突如或曰火自穴出曰突故今之竈穴謂之凶古之竈穴謂之突如所云墨突不得黠曲突徙薪者離中虛有穴以之象突亦可張參五經文字云突徒兀反作突者訛顧炎武主之今爾雅植謂之傳傳謂之突從犬不從友宜可據說文無竈凶義別出突

周易小義上

小義上

三

會稽徐氏刊本

光緒十四年徐氏鑄學齋刊本

山陰蔡元培校

重訂周易小義卷下

會稽茹敦和 李慈銘訂

腓

腓脚腓俗謂之脚腓肚在易無可疑者即詩之言腓者三皆與易相發也其一曰小人所腓言君子乘四牡而小人以足隨之雨雪泥淖中足赤而腓見也其二曰百卉具腓秋深矣百卉葉槁而腓具也其三曰牛羊腓字之羊乳膝牛乳不膝今皆膝之膝之則屈其腓也故以為腓字之也凡此皆當據易以釋詩而曰腓曰病曰底何其文紆而義曲與但足刑則謂之腓矣荆也者腓也意者足亦可以言腓與夫喪屢則謂之菲矣行履則謂之扉矣

小義下

一 會稽徐氏刊本

膑

子夏傳曰在脊曰膑馬融亦曰背也康成則以為脊肉說文以為背肉王肅以為膑在背而夾脊已稍稍異矣按招魂敦脈血母內則取牛羊麋鹿膑之內必脈脈即膑也則以為肉者是也廣雅膑謂之膑膑即列其贅之贅則以為夾脊者亦是也而王弼乃濁曰心之上口之下為是懸而無薄之說近之為字書者從而申之曰其膑膑之間平則尤為謬戾按左氏傳膑之上膏之下正當膑膑之間蓋膏心也膑膑也既云心之上矣安有所謂膑乎農師又以喉間之梅核當之夫喉

間之核謂之梅核里言爾史記張耳陳餘傳乃仰絕亢而死蘇林曰亢頸大脈也俗所謂胡脈又金日磾傳捽胡投何羅殿下而詩亦言胡考之休是喉間之核謂之胡不謂之膑而取梅以附膑祖字說之故智矣項氏安世并脫去梅核直謂之相思臺相思臺何以謂之膑且相思臺豈可以說經也此皆心之上口之下之說誤之也

易

左氏傳疆場之事慎守其一而備其不虞疏曰疆場謂界畔也至此易主故名曰場大壯喪羊于易本義曰易容易之易或作疆場之場亦通漢書食貨志場作易按大壯三言藩上

小義下

二 會稽徐氏刊本

之為藩固已而四者陰陽之際也亦曰藩焉三言觸藩而四言藩決可驗也初二三四皆陽至五而陰矣猶所謂易主者也又謂之易旅之喪牛在上爻為卦之界畔亦謂之易以大壯言之藩在界畔之內易在界畔之外以大壯與旅言之大壯之易在界畔之外旅之易其猶在界畔之內與或曰陸續本易作場詩疏因疆場有瓜而引地官之場人以是與曰非也據釋文則陸續本正本義所謂或作疆場之場者場之與場霄壤矣雖本異不至是

三接

按觀禮其升者凡四成拜者凡二訂詁引觀禮之文以釋音

三接之義是矣而微有齟齬焉蓋受玉一接也受幣再接也命寧而勞之三接也按象震為侯故屯初曰利建侯康者算也記之康周公鄭即引康侯以注之可證晉之變自頤則自頤而蒙為一接自蒙而艮為再接自艮而晉為三接蓋接有手義以艮手接震侯故言三接必自頤始或曰大行人諸公三享三問三勞侯伯三享再問再勞子男三享一問一勞即天子三接諸侯之禮豈以三等之接為三接與不然三享即所謂受幣之一接安得以當三接若勞問則不接且侯伯子男之勞問并不三至左氏傳所云出入三覲杜氏謂自來至去凡三覲為時久矣不可言晝日也

小義下

三 會稽徐氏刊本

王母

本義曰王母指六五蓋享先妣之吉占按大司樂乃奏夷則歌小呂舞大濩以享先妣在先祖之前注姜嫄也特立廟而祭之謂之闕宮闕宮之立蓋所以著得姓之始周祀姜嫄則商祀簡狄矣孟仲子曰是祿宮也祿宮即月令之所謂高禘者也著得姓之始因以為子孫之祥故太牢之祀天子親焉后妃九嬪御皆在焉至於前代必各有所謂高禘者其事已不可考而毛傳有郊禘之文論者謂郊者祭天而以禘神配之先妣必不可以配天於是別求其所以配之者如所云高辛之君與簡狄之夫輾轉生義皆無明據夫禘宮在郊即謂

之郊禘爾郊壇至嚴非先妣所得配亦非后妃嬪御所得與且祭天於郊亦不應如是數數然也晉五為先妣而下坤三爻有后妃嬪御之象四陽互坎其弓矢與其謂之王母者爾雅父之考為王父父之妣為王母注加王者尊之曾曰曾祖王母高曰高祖王母先妣遠矣而仍謂之王母者猶主祭者雖遠必稱曾孫

颺鼠

詩言碩鼠碩大也碩鼠猶曰大鼠不必辨其類也易言颺鼠則有其類矣於是既謂之曰颺鼠又謂之雀鼠音之轉也既謂之颺鼠又謂之颺鼠字之通也蓋孫炎許慎蔡邕諸家皆謂之五技鼠矣雖然晉四以互艮之父當近君之位竊權藉勢以弄明主實為煬竈之奸有非五技之鼠所敢當者陸璣詩疏不肯以詩附易最為卓然且古多通字碩不可以颺安見颺之不可碩與言詩者不以詩附易言易者固嘗以易附詩康成曰颺碩也則碩鼠大鼠也颺鼠亦大鼠也詩以碩鼠刺其君而易以颺鼠象其大臣又安知詩之非刺其大臣與

小義下

四 會稽徐氏刊本

巷

離以兩陽夾一陰有巷象焉按宮中之路謂之巷故詩有巷伯漢書有永巷南史或謂之弄而爾雅作衙衙即巷也古者侍御僕從罔非正人宮中之事領於冢宰即至漢時侍中中

常侍等官皆以士大夫為之分享乘輿服物下至藝器虎子之屬則巷遇亦理所容有然于爻無其象也按震初為主故坤辭曰後得主震之象傳亦曰出可以守宗廟社稷以為祭主而睽之變自中孚而來中孚二三四互震四之與二本為連體之爻自變而為睽於是四進于五而在離中似隔處於窮巷者睽矣猶幸五之於二為相應之位五未嘗忘二而二未嘗忘五也古今來黜退之臣其心耿耿思自效而為之君者往往追惟疇昔眷念不衰則主者二也遇于巷者為五言之也倘其君之不明則事未可知今二震主也而方為離初是又象傳所謂未失道者也近時儒者謂惟大夫稱主君天子諸侯皆不言主因極詭咸有一德之民主為古文偽書之証然而天惟時求民主代夏作民主誕作民主三見於多方則今文有之不特古文矣况主者對臣之稱古之為謙者雖自敵以下皆主臣而必大夫乎或又謂臣不應在五主不應在二則中孚之鳴和五子而二母何居焉

天

莊子曰天刑之安可解睽四曰其人天且剽正同此意蓋困五之所謂剽則者指下坎而言艮陽在上為鼻而坎則剽之震陽在下為足而坎則剽之睽四為互坎之爻而其卦自中孚而變皆在中孚則互艮為鼻今互坎焉所以為剽也其剽

也蓋上為之天者上爾中孚之上不曰翰音登於天乎所以為天且剽也馬傳曰剽斲其額曰天或曰天者而也而者形也按前書令郎中有罪耐以上請之則其字又為耐注應劭曰輕罪不至於髡完其形髡故曰耐蓋古之鬼薪城旦春有髡與完之二等罪重則髡之罪稍輕則完之耐者完之也非以為髡也而本義乃曰又有髡剽之傷且曰剽曰髡曰完皆于爻無象焉李陽冰曰需為雲上於天需之而當作天則天水違行何以為訟乎恐荆公字說不至是矣

黃矢

周禮六弓八矢皆不言其色唯書與左氏傳所言彤弓一彤

小義下

六 會稽徐氏刊本

天百級弓矢千則弓有形有旅矢亦有彤有旅而黃矢無聞焉按考工記凡相筈欲生而搏同搏欲重同重節欲疏同疏欲栗鄭司農曰欲栗欲其色如栗也此則言矢之色者栗不已近於黃乎則彤矢旅矢者飾矢黃矢者質矢爾然考之於疏栗仍為堅義如所云縝密以栗者則栗之不得為黃也或曰黃矢亦金矢在噬嗑義繫於金稱金矢在解義繫於黃稱黃矢然金鏃翦羽謂之鏃骨鏃不翦羽謂之志金鏃者骨之別何必黃也詩疏以彤弓當周禮之唐弓大弓旅弓當周禮之王弧形矢旅矢當周禮之恒矢黃矢不知其應當何矢先儒未之言則請以臆斷之曰黃矢蓋古有之而不見于他經

者或又曰史天官書天矢星名黃則吉黃矢者天矢爾姑存之備一說焉

隼

爾雅鷩鳥醜其飛也翔鷹隼醜其飛也翬注鼓翅翬然疾可謂善言隼矣而未盡也蓋飛之翔者憑風而徐遊飛之翬者決雲而直上國語隼集于陳庭而死楛矢貫之孔子曰肅慎氏之矢也被矢於肅慎而死於陳庭頃刻之間蓋萬里其疾也何鼓翅之可言與按詩駽彼飛隼載飛載止又曰駽彼飛隼載飛載揚康成曰飛而止喻諸侯之欲朝不朝自由無所懼也飛而揚喻諸侯出兵妄相侵伐也則隼之悖也詩之與易何不謀而合也駽亦為疾義隼小而驚於鳥之飛為最疾故射者以射隼為難戰國策曰智者不及謀勇者不及怒寡人如射隼矣

小義下

七 會稽徐氏刊本

二簋

損之為卦下兌上艮而中互坤又互震艮廟坤牲而震為仰孟有簋象焉震稼反生有簋盛黍稷之象焉且自初至五為兼震有二簋之象焉按明堂位有虞氏之兩敦夏之四簋殷之六瑚周之八簋則八簋盛矣伐木之詩為天子之燕而兼食者則遂曰陳饋八簋然公食大夫禮為小聘之下大夫故黍稷六簋其上大夫亦八簋是食禮天子與諸侯同八簋也

周官掌客所云為殯饗餼之大禮五等諸侯其簋皆十有二其簋或十或八或六至秦風之四簋蓋每食不必為食禮故公食大夫正饌黍稷加饌復有稻有梁秦風則四簋之內已兼黍稷稻梁天子諸侯之祭禮不可考存者特牲少牢爾特牲兩敦少牢四敦敦者簋也推之則諸侯之祭當六簋天子之祭當八簋或曰簋為周制敦為有虞氏之制同姓大夫士用簋異姓大夫士用敦疏蓋已詳之然特牲禮前經言兩敦在西堂後經言佐食分簋則是敦之與簋一也據經則不敢據疏也祭無殺於特牲者損以薄為義二簋可用享從其最殺者與而有虞之兩敦為最古則又從其最古者與特牲少牢皆曰饋食祭之有黍稷亦食禮也諸侯應六簋或應與天子同八簋俟再考

小義下

八 會稽徐氏刊本

圭

告公用圭其所用何圭也典瑞之職曰珍圭以徵守以卹凶荒則所用蓋珍圭也杜子春日珍當為鎮鎮圭尺有二寸鄭不用者蓋以徵守以卹凶荒則當用瑞節瑞圭圭皆王使之瑞節故知珍圭之制當與琬炎相依皆九寸也曰典瑞所謂以卹凶荒者蓋以卹諸侯之凶荒今告公從而遷國焉蓋王國自有其凶荒爾則於卹之義為不符何以知其所用之必珍圭也曰王將遷國而告公所謂以徵守者非乎且諸侯

之荒凶而王邇之與王之凶荒而賴諸侯之邇之其為用凶事一也則其所用之為珍圭無疑也曰震為鬯矣有鬯則有瓚有瓚則有圭此之用圭得毋裸圭與國語臧孫辰告糴于齊用鬯圭及馨告糴凶事也而用鬯圭不可證與曰臧孫之用鬯圭也為糴非為告也寶玉盡矣唯是先君之祭器不敢愛也此之告而用圭則非其例也

頰

夫之三曰壯於頰頰頰也面骨曰頰醫家言陰蹻之脈至咽嚨交貫衝脈入頰內廉是也鄭本作頰音義並同按爾雅蛇博而頰注曰頰者中央廣兩頭銳蓋曰貝之博也如人之頰

小義下

九 會稽徐氏刊本

莧陸

然在爾雅固以頰譯蛇矣然莊子曰其頰頰又曰而頰頰然莧陸之說夥矣孟喜章句曰莧陸獸名夫有兌兌為羊也許慎亦治孟氏易故說文有莧字免足首聲讀若凡謂是山羊之細角者以知孟本之莧陸當作莧陸矣但孟本莧陸為連文今說文但言莧而不言陸則所謂山羊細角者莧與抑莧陸與虞翻別傳自零陵太守光子平與令成孫鳳曾孫日南太守欽以至元孫騎都尉翻五世皆受孟氏易虞翻之言曰莧說也莧讀若夫子莞爾而笑之莞陸和睦也今見集解第九卷雖與獸名山羊之說不同然由莧而莞踪跡隱然今釋

文所謂一本作莞華板反又蜀本作陸陸親也通也則皆虞之學也疏載馬融鄭康成王肅皆云莧陸一名商陸皆以莧陸為一董遇云莧人莧也陸商陸也以莧陸為二按宋衷注莧莧菜也陸當陸也又曰莧蕘則以莧陸為二者不始於董遇馬鄭王宋董此五人者皆治費氏易據後書康成亦治京氏易京氏出于孟此則從費不從孟矣夫然則莧陸為孟易莧陸為費易固已劃然而分不可通假又董遇章句曰前人

梃

小義下

十 會稽徐氏刊本

梃者在車之下所以止輪蓋馬融之說周禮大行人侯伯七十步立當前疾注前疾謂駟馬車轅前胡下垂柱地者其即梃之為梃者與而字林曰軻止車之木易家曰姤一陰始生其勢方盛道在止之故於梃有取焉或曰無據孟子行或使之止或尼之其據也釋文蜀本作尼是也或曰無象巽木而乾金其象也姤初為乾之始變其勢不可止矣梃雖木猶望其金也故欲以巽繩繫之也且不以梃繫車而以車繫梃等梃也說文屎雙柄子夏傳作鏞楊氏慎以為當作櫛則為絡絲疏疏言王肅之徒皆為織績之器婦人所用故近儒直以梃為雙且以雙上之孔用以收絲者必以金為之謂之金梃

夫雙之在柄柄之在跌三物者相爲用其名則有辨矣非可混而同者今將從其柄與跌乎雙自動而柄與跌自止以之爲制動之主似也然絲自繫於雙不繫於柄與跌也將從其雙乎則雙之於絲方且愈引愈長而未育艾也在經之意繫於棍則吉有所往則凶一進一止吉凶判焉而曰絲之繫雙也雖有其象而無其義以經決之必以馬融之說爲長

杞

杞之名有三焉馬融曰杞大木也左傳云杞梓皮革自楚往則爲杞梓之杞康成曰柳也則爲孟子杞柳之杞王弼曰生於肥地蓋以杞爲今之枸杞與張軌易義同姤爲大巽有木

小義下

士

會稽徐氏刊本

象而五陽相次則叢木之形也詩曰集于苞杞矣苞者叢也秦之爲桑與姤之爲杞其義一也枸杞宜肥地而瓜亦宜肥地枸杞以五月而瓜亦以五月以枸杞之叢生有瓜覆於其下而不之知也故謂之包人不知而望外得之是瓜也適從何來乎且以爲有隕自天也蓋象之妙也李時珍曰枸杞二樹名此物棘如枸之刺莖如杞之條故兼名之是豈說爾雅謂之枸檮詩疏謂之苦杞兩名也兼之爲枸杞非以其似枸杞葉可食今人以爲恆蔬北山言采杞注以爲杞非可食之物推其意謂枸杞不生于山爾然別錄謂枸杞生常山平澤及諸邱陵阪岸也

禴

禴之爲夏祭與爲春祭與此古今之訟也唯易之言禴則易自疏之蓋諸經言禴無論其春夏斷無不殺牛之禴唯易以不殺牛爲禴故王弼曰祭之薄者坊記言君子不以菲廢禮不以美沒禮而引既濟焉非也者薄也則弼之說古說也易之禴主於薄而已矣春與夏勿論也康成以爲禴祭不殺牛而用豕此臆斷無所據王弼所謂沼沚之毛蘋藻之菜雖左氏傳之辭實則爾雅孫炎新菜可灼之注則禴者菜祭與或曰古有菜祭而非禴也如入學而舍菜贈夢而舍萌又婦三月廟見而笄菜教成之祭用蘋藻以成婦順皆不得謂之禴

小義下

士

會稽徐氏刊本

或曰於詩有之后如祭荐夫人祭蕤大夫妻祭蘋藻夫人之祭蕤曰公侯之宮公侯之事而荐與蘋藻可推矣得非菜祭與謂禴爲菜祭何不可與或曰古之祭也牲則主人主之豆則主婦主之豆者菹也菹者菜也在詩則曰于以奠之宗室牖下誰其尸之有齋季女左氏傳亦曰濟澤之阿行潦之蘋藻置諸宗室季蘭尸之敬也季蘭主婦也主婦之職菜凡祭皆然豈獨禴也或曰孟子牲殺器皿衣服不備則不敢以祭穀梁曰有牲曰祭無牲曰薦經曰禴祭矣豈有不殺牛者升菴皆曰孚乃利用禴而菴之辭曰王假有廟又曰用大牲吉則禴而殺牛之明徵矣經之意蓋曰東隣殺牛而不時不如

西隣殺牛而時爾是說也雖於古未之有而于義為得焉蓋先儒固以秋冬之祭為盛春夏之祭為薄然薄亦未有不殺牛者象傳所謂時今以卦決之曰夏也諸經皆以禴為夏祭唯王制為異爾且弼於萃之利用禴未嘗不以為夏也

朱紱赤紱

困二曰朱紱方來五曰困于赤紱鄭注曰朱深曰赤然鄭之箋斯干者曰芾者天子純朱諸侯黃朱純朱深而黃朱淺則又赤深曰朱矣按鄭士冠禮注引爾雅一入謂之縹再入謂之纁三入謂之纁又曰朱其四入與纁已赤矣纁之赤可知也必四入而後朱是朱之深於赤也至於朱赤差降之等則

小義下

圭

會稽徐氏刊本

說文之天子朱紱諸侯赤紱不如乾鑿度所云天子之朝朱紱諸侯之朝赤紱尤為鑿晰間嘗考之詩之言朱紱者二斯干之詩曰朱芾斯皇天子之子也所謂宜君宜王者也采芑之詩曰朱芾斯皇內諸侯也所謂方叔元老者也是皆天子之朝者也其言赤紱者三車攻曰赤芾金舄采芣曰赤芾在股外諸侯來朝會者也侯人之三百赤芾則下大夫再命之服也是則所謂諸侯之朝者也玉藻曰一命緼紱黼珩再命赤紱黼珩三命赤紱葱珩可以知諸侯之朝亦葱珩采芑固曰有瑒葱珩矣紱者坎象又說卦坎為赤乾為大赤朱其大赤乎朱赤之深淺亦可以象決之困之為卦自咸來咸三為

互乾之爻是天子之臣也在困為二有外諸侯之象曰朱紱方來是以天子之臣來為外諸侯者上剛而下剛困于赤紱矣五為天子乃起而拯之所以徐有說也朱深曰赤之文見王應麟所集鄭氏易疇零斷句本不可盡信劉向五經要義則曰天子朱韞諸侯赤韞韞者大帶之飾非韞也義亦迂出姑存之以備來者訂焉

享祀祭祀

困二曰利用享祀五曰利用祭祀何也曰卦之六位兼三才而兩之故五上為天位三四為人位初二為地位然五上同為天上尤高初二同為地而初尤卑文言之於躍龍也曰中

小義下

南

會稽徐氏刊本

不在人則三四同為人而三尤切困之為卦也以坤之三爻分布於上中初之三位則上天神也三人鬼也初地示也祭者祭地示享者享人鬼祀則祀天神也神鬼示皆陰爻祭祀享祀皆陽爻幽明之義也不及四者三五中也五兼言祭祀者尊也尊則有郊有社也不言享者三居五之下矣非五之鬼也二言享矣兼言祀者詩言以饗以祀皆廟也例得兼言之也

蒺藜

爾雅蒺藜注曰布地蔓生細葉子有三角衛風曰牆有茨小雅曰楚楚者茨皆是物急言之曰蒺緩言之曰蒺藜顧氏

炎武謂卽後世之反切是也雖然古孤兒行愴愴履霜中多
蒺藜陶宏景曰長安最饒人行多著木履軍家乃鑄鐵作之
以布敵路皆以困其足爾非以困其手也今日據於蒺藜則
困其手矣或曰蒺藜旣蔓生雖石上亦有之據石爾乃并據
蒺藜惟據於蒺藜所以爲困於石也而不然者困於石則躓
躓則手且據地蒺藜其在地者也雖未嘗不相因而致然然
自爲兩象非一象爾雅又曰蒺藜蝨蛆

葛藟

詩之言葛藟者凡三焉南有樛木葛藟纍之喻嫡妾也以樛
木之曲而下垂葛藟乃柔而上附無嫉妬故福履綏也莫莫

小義下

五

會稽徐氏刊本

葛藟肆于條枝喻君臣也商道微矣條枝焉爾而周家之德
如葛藟之莫莫然方盛肆之云者卽所云三分有二以服事
殷者也綿綿葛藟在河之澗喻宗族也葛藟之在河澗綿綿
然謂他人父者乃孤立如此葛藟之不知也其言葛藟大抵
皆美之未有以爲困者然以困言之陰自初而三以至於上
此其象在嫡妾君臣宗族間蓋均爲不可左氏傳曰葛藟猶
能庇其本根又曰無使滋蔓蔓難圖也兩義未嘗不並見葛
藟之戒戒二五也然上非陰所宜居居之必有不安其位者
故又曰于臲卼亦以戒葛藟也葛於詩蓋屢見藟者釋文以
爲似葛之艸今按有千歲藟有陵藟有蓬藟亡名氏毛詩提

綱唐以前書也直曰葛藟一名燕奠葛與藟不別於燕奠亦
不言其似與詩疏異見太平御覽

瓶

瓶者何汲井之器詩有之瓶之罄矣維罍之恥則瓶者酒器
爾然衛孫蒯飲馬于重邱毀其瓶河飲澗飲則何事於瓶其
爲井飲也必矣故昭七年雖有挈瓶之智杜注直曰挈瓶汲
者北人以瓶汲井至今不改南人間以木器汲則曰巽乎水
而上水巽非木乎此非孔子之言乎然康成固以巽木爲桔
槔桔槔者一俯而一仰當其一俯巽乎水也當其一仰上水
也爰辭所謂甕卽卦辭所謂瓶說文餅甕也甕汲餅也甕有

小義下

六

會稽徐氏刊本

大有小其大者唐書酷吏傳請君入此甕今人謂之取其小
者漢書西域傳烏卵大如甕瓶甕皆缶也故左氏襄九年傳
直曰具屨缶缶之爲物也當其貯水則象坎不貯水而中虛
則象離坎離合而成乾故虞仲翔曰乾爲缶井之變自泰泰
乾之初上而居五故于瓶則羸于甕則敵漏

鮒

凡魚皆陰也剝五曰貫魚可證井初之陰謂之鮒蓋魚之尤
小者埤雅曰鮒魚旅行以相卽也謂之鮒以相附也謂之鮒
則鮒卽鮒矣或言少半之鮒十有五而組以其小也若呂氏
春秋洞庭之鮒莊子涸轍之鮒皆大魚又一類夫所謂涸庭

之鮒者以其美爾若夫處涸轍之中得升斗之水即可活安得為大魚且鯽喜便泥井泥矣故井中之魚必鮒也涸轍之有鮒亦以便泥故也與井鮒之理一也谷者豁也井缺登則豁井豁則泉之來也如注故稱射焉然足以射鮒而巳以為差勝於井泥也注子夏傳者乃以鮒為蝦蟇此又因莊子埴井之蛙而誤之後書曰子陽井底蛙耳井之有蛙固也蝦蟇則可以為蛙而不可以為鮒也

登

登也者登也井四為互離之中爻以火煨土而得登焉而因以登其井故謂之登馬融所謂以瓦治井是也說文字林皆

小義下

七

會稽徐氏刊本

謂之井壁古者鑿井而飲則直為土井史記舜穿井為匿空旁出登則不可以匿空也漢陰丈人鑿隧而入井登則不可以隧也然必登之乃為井之備焉序卦傳言井道不可不革古者革舊火取新火革舊水取新水後書禮儀志引古禮立秋浚井改水淮南子亦言八方風至浚井取新泉四時皆服之蓋序卦之辭以義屬不以象屬井不可以舊也舊不可以不革使革其初而居之二革其二而居之初則成既濟焉而豈但寒泉之食已乎此井養者所以為不窮也

收

收馬融曰汲也王弼曰井功大成在此爻矣故曰井收至以

井收為轆轤所以收緝此蓋虞氏翻之說夫施轆轤者必以極極之上出者為上陰極之下支者為下陰橫而為軸為坎陽觀於轆轤之所在宛然一坎矣此於象似無可易者然轆轤之為收意揣之辭爾非正訓也井幹也者說文謂之井韓按陸績則以收為井幹司馬索隱則以幹為欄詩小戎後收箋以收為車軫疏亦以為相傳云爾無正訓特是軫者軫也車之有軫如田之有軫焉前則為之前軫後則為之後軫井之在地也保無失足而陷焉者乎今之人率以石圍之則謂之井欄其形亦與車之為軫者約略相似雖車收井收皆無正訓且木欄石欄亦皆可以為用然以詩證易則陸說較有據矣五為寒泉之食四登之而上收之五尊也所謂井養而不窮與凡為井者異也收者上勿幕者亦上收而幕之其養或有時而窮唯勿幕者為不窮也

豹

小義下

末

會稽徐氏刊本

五之虎變以其乾也以兌三之變而乾也則大壯之變也此於象無可疑者也豹之為象亦畸象於易未有再也其將何象與曰象離也請徵之曰於象傳徵之豹之以文著也久矣世乃以豹為文豹也今象傳曰其文蔚離非文卦與故知其離也曰虎乾也非離也則以為文炳何也曰虎之文所以炳者以其自二往且二五應矣二離中故炳炳者炳於中豹之

文蔚者以遜之上下居於初變而離也初離外故蔚蔚者蔚於外乾以純陽之體具剛健中正之德象虎宜矣豹也者虎之亞也以之象離可也豹變在初而言於上者以初自上往也陽君子也陰小人也惟陽之豹變而遜初之陰遂革其面焉不然而何以面且何以革也王者之於民也貴革其心爾今日革面又何也曰言易者必以象初象面則革面已爾凡享禮必以皮先幣皮不皆虎豹而虎豹貴焉卦以革爲名革者皮也故象之以虎豹卦又以變爲義革者變也故象以虎豹之變

鍊

小義下

亢

會稽徐氏刊本

鍊菽也爾雅菜謂之菽韓奕之詩曰其菽維何維筍及蒲疏直引易文曰鼎折足覆公較且曰鄭注以較爲八珍所用是也鄭注亡矣今僅見於周禮之疏案醢人疏曰易鼎卦九四鼎折足覆公鍊鄭注糝謂之鍊震爲竹竹萌爲筍筍之爲菜也是八珍之食寥寥數言殊斑駁不可讀以此言糝而糝疑以此言較而較疑以此言八珍而入珍疑糝之爲物也稻米二肉一合以爲餌煎之內則言之詳矣筍則不可以餌不可以煎也故曰糝疑也較者菜爾凡菜皆在焉今以象定之而曰震爲竹竹萌曰筍必筍而後爲鍊亦必筍而後爲較矣故曰較疑也膳夫之職珍用八物注舉滷熬滷母炮豚炮牂

珍漬熬肝膋以當之而糝與糞不與焉糝且不得與於八珍而况筍乎故曰八珍疑也又司烜氏疏則云鄭義以鍊爲美饌鼎三足三公象若三公傾覆王之美道屋中刑之此又一鄭義美饌爾俱無所指實而鍊之爲鍊遂成疑文矣然則覆鍊之鍊何鍊與曰鍊菽也較菜也菜羹芼也夫然則糝謂之鍊非與曰此在內則有之雉羹脯羹雞羹犬羹兔羹皆和糝不糝又曰雉兔皆有芼蓋糝之爲名猶曰米屑云爾於彼經煎而合之以爲餌則爲豆羞豆羞此糝也於此經復析而屑之以爲羹齊羹齊亦此糝也於是不糝而有芼焉芼之不必筍而筍亦可芼也芼之以較而和之以糝故不謂之較而又

小義下

于

會稽徐氏刊本

謂之鍊也或載肉而羹之或兼肉而羹之羹之既成則于錫羹之未成則於鼎也其以糝爲八珍者內則所列十物糝在肝膋之前糝在肝膋之後饋食用八物不得不姑置其二其將更互之也審矣其又以筍爲八珍之食者明糝之爲鍊也糝不得爲鍊必兼較之義而後爲鍊筍爲較之尤貴者非八珍也則不復用筍也故曰筍之爲菜也是八珍之食也釋文載馬傳曰鍊健也穀梁疏引馬傳則曰鍊糜也健亦作健則亦糜爾羹而和糝其謂之糜也固宜馬鄭之意將母同又金石錄有宋公緝鍊鼎銘

鉉

鉉為扛鼎之木則不可以玉并不可以金而康成之於金鉉
但曰喻明道能舉君之官職按儀禮注今文肩為鉉肩門關
也扛鼎之木與關門之木其形同故其名同今肩為鉉則古
鉉為肩劉昌宗儀禮音讀鉉為關謚字者必以說文為宗說
文之肩即儀禮之肩說文之「即儀禮之肩亦肩類無肩
可也今又出一肩字其音則肩其義則肩於鉉也亦曰易謂
之鉉禮謂之肩聶氏三禮圖曰肩兩端丹漆各三寸天子以
玉飾兩端諸侯以黃金亦各丹漆三寸陳祥道禮書曰木其
質金玉其飾皆他無所據不過以易說禮爾其他元明以來
紛紛之說更無所取信今不得已而理之說文曰易謂之鉉

小義下

王 會稽徐氏刊本

禮謂之肩兩名也非通字也然而鉉之為肩無疑也今冠冑
諸文皆從「而肩亦從「則肩為覆鼎之具無疑也鄭義是
而許義非也則敢從許之文從鄭之義又從而臆斷之曰鉉
鼎蓋也古鼎無蓋故鼎之肩之為肩也見公食大夫禮不過
曰若束若編而已鼎之有蓋自漢汾陰鼎始也其以鉉為鼎
蓋何也曰周頌曰鼎及肅傳以肅為大鼎以肅為小鼎康
成據爾雅故箋曰圓弁上謂之肅郭璞以為釁上而小口則
以為考工鳧氏侈弁之弁然而爾雅又曰弁同也弁蓋也上
者有下之辭弁可以謂之蓋弁上不可以謂之蓋然而說文
曰肅鼎之圓掩上者則弁又掩也弁可以對侈掩不可以對

侈也則肅者蓋鼎與肅為蓋鼎其於鉉何當焉曰是又當據
說文矣說文又曰鉉俗肅從金從茲是鉉者肅之通兩其元
而為茲半其茲而為元是鉉者實鉉之省則鉉有鉉鉉者肅
與曰鉉不可以為蓋鼎也即以鉉為肅為蓋鼎亦不可以為
鼎蓋今以鉉為鼎蓋又何也曰爾雅之弁上說文之掩上皆
蓋也夫惟有鼎蓋而後有蓋鼎之名也以其緣几之名也
以其足且周禮之玉盥玉豆皆以其蓋爾盥而玉其蓋即謂
之玉盥不聞于玉盥之外別有盥蓋之名豆而玉其蓋即謂
之玉豆不聞于玉豆之外別有豆蓋之名豕傳亨以享上帝
而大亨以養聖賢大鼎也大鼎不可以蓋也鼎之以若束若

小義下

王 會稽徐氏刊本

編者若雉膏若餗小鼎也小鼎可蓋也則鼎之以蓋特性曰
舉鼎肅告絜其舉也所以為告也若束若編之鼎不可以舉
也惟蓋故可舉也則鼎之為蓋也史孝山之頌曰功銘鼎鉉
矣扛鼎之木不可以銘也惟蓋故可銘汾陰有蓋汾陰之蓋
有銘而安得謂鉉非鼎蓋與由是鼎金蓋以金謂之金鉉其
飾之以王者又謂之玉鉉四為金鉉在耳下其諸未却之蓋
上為玉鉉在耳上其諸既却之蓋與今之為鼎者必有蓋蓋
必以玉然其高足以礙肩古無是也為此說者蓋以淪古非
以徇今辨器者詳之至四之所以為金上之所以為王者與
鼎之有趾有足兩耳兩鉉者其說皆別詳

匕鬯

震四互坎坎棘故匕坎酒而震孟盛之故鬯四又互艮艮者廟也鬯用以裸而裸為祭之始匕用以載鼎肉而薦熟為祭之終此其於象鑿然矣康成曰人君於廟匕牲體薦鬯而已其餘不親為故匕鬯者廟中之所有事然古者凡祭皆謂之有事春秋有事于太廟孟獻子曰正月日至可以有事於上帝六月日至可以有事於祖他若何若惡沓若泰山配林之屬皆謂之有事不喪匕鬯即五所謂无喪有事者也按王制諸侯賜弓矢然後征賜圭瓚然後為鬯而周禮鬱人鬯人為二官凡為鬯則以鬱和之以鬱和之則必築之築之則必以匕收之所以鬯之文有匕說文匕所以扱也又扱收也則似匕鬯不必分為二象者且匕非惟載肉亦以取飯取飯之匕則兩之一之為匕兩之為匕故說文言比以取飯則又似初與四皆象匕者易之為說非可以一端盡附其餘義焉

貝

貝海介蟲也在陸名彘在水名蜃六書精蘊曰背穹而渾以象天之陽腹平而圻以象地之陰以其言推之當為艮象然貝之腹下齒刻相向如坤然蓋坤象也且貝有朋義坤朋而艮喪之故曰西南得朋東北喪朋則貝非艮也喪貝乃艮爾古者貨貝而寶龜故準龜必以貝其由來久矣迨周人始用

小義下

三

會稽徐氏刊本

限

玉謂秦始皇廢貝者非也蓋盤庚之具乃貝玉已為貝與玉相類之際至於今或以為弄具或以為器物之飾有不復知其為貨者貝之小者可以含檀弓曰飯用米貝士喪禮亦曰貝三實于筭其大者如車輶故亦謂之車渠顧命大貝在西房而詩有大輅南金大輅蓋即大貝也荀九家貝讀為敗因而曰貝者敗也然既喪矣何必又敗使必以貝敗不當以貝貞乎至于億則大也億喪貝謂大喪其貝五之億无喪象傳謂之大无喪可證或破作噫鄭仍為十萬之義朱子則曰未詳

小義下

三

會稽徐氏刊本

鴻

漸之象鴻不知其何說也曰鴻者南北鳥也漸之互未濟未濟為難坎則將自北而南歸妹之互既濟既濟為坎離則又將自南而北故象鴻也曰歸妹者漸之覆卦爾易之為象未

有并其覆卦而象之者曰是蓋有由然矣漸自否來三進於四而為漸使其一進而已也則何以謂之漸也既以三進於四必以二進于五乃所謂漸之進也二進于五則為蠱而蠱之互即歸妹此其所以併歸妹而象之與按鴻雁本一族大曰鴻小曰雁而鴻亦自有大小以鴻配鵠曰鴻鵠是鴻之大者以鴻配雁曰鴻雁是鴻之小者此鴻之大小月令仲秋鴻雁來季秋鴻雁來賓八月是鴻來九月是雁來鴻來則兼言雁雁來亦兼言鴻也淮南子於仲秋曰鴻雁於季秋直曰候雁而已此鴻與雁之大小

儀

小義下

會稽徐氏刊本

儀容儀也按虞書鳳凰來儀孔氏疏引漸卦上九其羽可用為儀謂有容儀也乃其疏易於兩儀之儀亦謂之容儀而於漸之上九則云可用為物之儀表何一人之言而前後異與抑惟其有儀所以可表義本一揆與本義曰儀羽旄旌纛之飾也禹貢羽畎夏翟傳言夏翟翟雉名羽中旄旌此即周禮所謂全羽為旄析羽為旌者又揚荊二州之貢皆有羽則以為南方之鳥孔雀翡翠之屬夫然而羽旄旌纛之飾無用鴻羽者矣雖然鄉射禮言旌各以其物無物則以白羽與朱羽揉杠長三仞以鴻脰韜上二尋此翹旌也士鹿中翹旌君國中射則皮樹中亦翹旌賈氏公彥曰此士與君同者士與不

嫌既以鴻脰韜其扛則所謂朱羽白羽者其皆鴻羽與陳風之值其鷺羽值其鷺翮其皆為白羽而不與朱羽揉者與

娣

易曰歸妹以娣而已不言姪即詩亦曰諸娣從之祁祁如雲而已不言姪也惟公羊言諸侯一聘九女嫁者一娣一姪二媵皆一娣一姪今覈之則其言為信娣者如又娶於陳曰媵其娣戴媵生桓公是也姪者如齊侯娶於魯曰顏懿姬無子其姪驪聲姬生光是也大夫得兼娣姪故喪大記曰大夫撫室老撫姪娣士一妻一妾無姪而有娣故士昏禮曰雖無娣媵先有姪矣則易與詩何以獨言娣槩辭也舉娣以槩姪

小義下

會稽徐氏刊本

也然而晏嬰請繼室於晉則曰猶有先君之嫡及遺姑姊妹若而人即公羊亦曰請後五廟以存姑姊妹從嫁之法不特下取於姪且上取於姑古人貴嫡而賤庶辨嫡庶而已他非所論也顧炎武曰泉水之諸姬猶碩人之庶姜古之來媵而為姪娣者必皆同姓之國其年之長幼序之昭穆則不可知也故有諸姑伯姊之稱焉而或者乃曰周人以世故先姪殷人以及故先娣歸妹之卦稱帝乙焉蓋猶用殷禮此其所以言娣不言姪也則曲說也又士昏禮媵先謂媵先於御也疏謂姪若無娣猶先媵亦未安故不從

須

晉天文志曰須女四星天少府也而傳易者曰在天文織女
爲貴須女爲賤故餘須者賤女之稱康成則曰周禮胥一人
則徒十人胥有才智之稱須亦有才智之稱故屈原之妹以
爲名則須者胥爾然委巷之俗襍乳紛然其於名也多取其
賤不尙才智且胥長於十人之徒而居於府史之下則胥賤
矣卽曰有才智亦不過於卑瑣末微之中覺其差勝不害其
爲賤義則須者賤女也屈原之妹一本作姊賈侍中曰楚人
謂姊爲須

承筐

鹿鳴曰承筐是將箋曰承奉也薛章句曰承受也說文之於

小義下

毛 會稽徐氏刊本

承亦兼二義歸妹所謂承筐者蓋婚禮納徵用元纁束帛束
帛必以筐歸妹自泰泰上坤坤爲帛今變而震筐象成而帛
象不成是承筐而無實婚六禮女之家皆廟受之而壻家無
廟禮讀禮者至今疑焉左氏傳曰圍布几筵告於莊其之廟
而來是壻家故應有告禮告廟以特羊故卦羊乾變而兌羊
象成而卦象不成則不卦也不卦安得血哉是無血也按鄭
注以爲宗廟之禮主婦奉筐米見儀禮疏而不然者此女也
女則未成婦安得謂之主婦而安得奉筐米也近儒乃曰婦
見舅姑笄棗栗笄服脩廟見笄菜笄者筐也而又不然者蓋
見舅姑見廟正成婦之禮在禮文亦稱婦無稱女者且笄雖

筐類而其用不同今經不言笄何以知筐之爲笄也凡此皆
以承爲奉不敢以承爲受故爾而承之爲受實漢義也震在
屯爲侯在解在益在小過爲公此何以謂之士士者對女之
稱爾詩曰維士與女又曰士之耽女之耽可證也是猶世說
所謂天下男子者可以謂之士而不可謂之夫屯二以守貞
稱女子矣此以不成婦亦稱女所謂死而葬於女氏之黨者
也

旬

十日曰旬故堯典日期三百有六旬六經言旬者夥矣不備
舉數之無非十日者且納甲之說考之于易無相售獨于是

小義下

毛 會稽徐氏刊本

爻則震納庚離納己適得十日焉康成曰初修禮上朝四四
以匹數恩厚待之雖留十日不爲咎鄭於易之旬固言十日
矣其周禮均人之注以公旬爲公均則旬又均也故九家曰
均輔嗣因之亦曰均或曰坤爲均卦無坤安得均也且天下
事患不均耳均則安有過者象傳之謂何且曰雖均若猶幸
其不均者又謂何雖然豐之爲卦也泰之變也以泰之二爲
豐之四如月之受明于日月既受明于日亦還以蝕日豐宜
日中而有食象焉二日日中見斗三日日中見沫四又日日
中見斗非日之食而何以見斗見沫乎考交食之法非上下
同度則不食上下同度則又有均象焉初入食限矣而无咎

者食固日之常也見斗見沫為食之既食之既者何嘗非上下同度之所為然而過矣故象傳曰過均災也不然而何災也此義之當備者

沫

沫服虔曰日中而昏也王弼曰微昧之明也蘇軾從而合之曰明闇雜也此於見斗之文為不類子夏傳則曰星之小者而未指其所九家申之曰斗杓後星有所矣而未定其名薛乃鑿指之曰輔陸又鑿指之曰斗概之為輔由是斗杓後星之為輔者遂有沫之一名載在羣籍久成典要言星者之據易與言易者之據星與輔星附乎闇陽以佐斗成功故斗

小義下

无

會稽徐氏刊本

為大臣輔為家臣宋兩朝志曰輔去極三十度入角三度要未有以為沫者震之象斗宜矣離之上陽亘於震下象之以概未嘗不宛乎其肖然謂之輔則有其象輔而謂之沫則無其義朱子不敢從也故仍返乎子夏傳之初而曰沫小星也星之可名者三百二十為星二千五百微星之數萬一千五百百二十小星之為沫也必如程傳之云則所謂萬一千五百二十者於日中之頃一時並見亦必無之理夫沫者小漚爾沉魚伏蛤偶有喻吹乍有乍無東隱西見有疑象焉前經不曰往得疑疾乎且二曰斗三則曰沫爾三曰沫四則曰雖沫實斗爾意以為沫亦言其斗也于其斗而似之曰沫于其沫

而名之曰斗併小星之說可以不用或曰沫之為小漚是也于文當為沫不當為沫然師古則曰沫沫通也

資斧

詩喪亂蕪資傳財也聘禮既受行遂見宰問幾月之資注資行用也又曰古文資作齋則資又齋也旅者之齋必懷之然曰懷其齋則不成義所懷者財爾行用爾於二言財言行用四之資斧必齋斧一資而兩義矣公劉之詩曰乃裹餼糧于橐于囊資之屬也弓矢斯張干戈戚揚斧之屬也于時處處于時廬旅又即所謂旅于處者也則謂資斧之資即懷其資之資可也自子夏傳作齊斧於是曰齊者整齊也又曰利也

小義下

手

會稽徐氏刊本

齊斧即黃鉞斧曰齊者齋也齋戒而受斧於廟也漢書載王莽時王尋將發亡其黃鉞而房楊有喪其齊斧之占此亦如賦詩者之取斷章爾離為戈兵故重離有王用出征之象以離初為巽上則上離僅存而下離已破房楊之說於巽上猶為近之然巽上之資斧與旅四之資斧終嫌兩解况旅二旅四一資而兩解乎且旅人而得其黃鉞斧亦太不倫矣

史巫

巽在牀下伏隱也愚夫愚婦之所驚也然而建厭休旺皆古經之說祈禳禱祭皆三代之禮於是乎用史巫紛若蓋若塵僻贈夢之為矣史者卜史祝史之屬巫者男巫女巫之屬所

以吉而无咎者鬼神生於人心安其心而應去非史巫之力能轉妖為祥也委巷瑣屑之事而以為得中者用之而中惟史巫亦中也按史巫之說最為龐雜而難考書君爽篇在大戊時巫咸又王家在祖乙時則有若巫賢孔安國曰巫咸臣名孔穎達曰當以巫為氏名咸馬融則曰巫男巫也名咸殷之巫也已可怪矣康成直曰巫咸謂之巫官何與史記天官書善傳天數者殷商巫咸而武帝紀則云巫咸之興始此周禮籥人列九籥之名皆曰巫且一曰巫更二曰巫咸又何與周禮太史小史內史外史御史考之皆後世所謂清要之職且太祝太卜並有專官而洛誥之逸祝冊金縢之史乃冊祝

小義下

圭

會稽徐氏刊本

太史也而兼太祝之事何與春秋時惟晉董狐齊南史氏楚之左史倚相為能職史者他如史墨史趙史蘇之等大抵專於卜筮與馮相保章之掌而已且其人類皆博雅達於天人

戒巫風如之何其以巫又王家也列子言鄭有神巫曰季咸或者因鄭之巫咸遂誣之為殷之巫咸然亦無明據未可以質言之並以俟之世之言易者

三品

三品注曰一曰乾豆二曰賓客三曰充君之庖是即禮所謂三殺者前者馬以之釋三驅矣凡言三者必三殺乎按禹貢荆揚之貢皆惟金三品在孔以金銀銅為三品在鄭以銅之三色為三品曰田者獵取禽獸之名樹杏者不可以得桃纒籩者不可以為席曾是田而獲金矣乎曰師五田而執言矣明夷之三狩而得大首矣鼎之彖傳曰巽而耳目聰明柔進而上行即是爻也而鼎之五則曰鼎黃耳金鉉以鼎五之為金故知巽四之所獲者金也

小義下

圭

會稽徐氏刊本

机

机者所以凭煖二自四而來至二而橫于一陰之上如机然机則得所凭而奔止矣周禮司几筵辨五几之名而曰吉事變几凶事仍几五几之飾不同其質皆以木故從木馬左氏傳知伯怒投之以機與夫設機而不倚直作機可驗或曰几有安義故謂几為案說文曰尻曰処皆從几尻処皆安爾詩之赤舄几几亦美其安爾是非也古者以几凭以俎食以案坐故掌次之氈案重案疏直謂之牀恭坐則席安坐則牀此

牀之爲案也後世之案乃兼几俎之用故後書曰舉案齊眉論者以案爲椀引青玉案以爲之據猶不敢鑿然以案爲几俎之名然江表傳曰權拔刀斫前奏案今案非古案其實亦不容昧矣又孟子隱几而臥趙岐注以爲隱倚其義亦至今未晰蓋几在前謂之凭几在左右謂之倚几在後謂之隱倚倚之并其几亦隱而不見得不謂之隱倚與不隱倚何以謂之臥與今之坐具可以後可以左右乃直謂之倚

汗

漢上巽爲風而又互雷雷厲風行象王者之號令王者之號令則大矣其爲大號之說一劉向五經通義曰號者所以表

小義下

三

會稽徐氏刊本

功德號令天下天子居無上之位下無所屈故立大號以勸勉子孫諸侯有爵祿之賞削絀之義鉄鉞之誅故無所有國之號其爲大號之說二又互艮有廟象周禮大宗伯詔大號注大號六號之大者六號太祝之所掌即禮運所謂作其祝號者是也其爲大號之說三凡此於大號皆可據然於渙汗之文則不屬矣王肅曰王者出令不可復返如身中汗出不可返也按人身五液去而不返汗特其一爾何以獨言汗乎要之此一字者不能不闕之至王者居中以御撫臨四方謂之渙王居者逸禮有王居明堂篇令月令天子春居青陽夏居明堂秋居總章冬居元堂明堂者廟也艮固爲廟亦爲門

閨月則王居於門故閨之文爲王在門

戶庭

門有庭戶無庭戶之內爲室戶之外爲堂由堂而序而階而後庭焉戶安得有庭則曰兩謂之門一謂之戶士雖貧得衡門焉由士而下庶民之聯比而居者謂之編戶故月令仲春乃修闔扇闔從門扇從戶即禮運所云外戶而不閉是也而戶有庭矣然大傳以戶庭言密是室戶也非外戶也然則於庭何說焉曰庭有露庭有屋庭門庭爲露庭戶庭爲屋庭戶庭之爲屋庭也則說文曰庭宮中也又曰廡中庭也門庭之爲露庭也則爾雅中庭之左右謂之位爲門內之庭中庭謂

小義下

三

會稽徐氏刊本

之走爲門外之庭先兩階而中庭而繼之以門屏之間也其爲門以內可知也先門外而中庭而繼之以大路也其爲門以外可知也易於明夷之門庭言出則明夷爲門外之庭於節之門庭言不出則節爲門內之庭或曰露庭當作廷故朝廷不言庭屋庭當作庭故家庭不言廷其說是也然而諸經之文無如是分割者不止易矣

豚魚

豚魚生澤中而性好風向東則東風向西則西風舟人以之候風焉當其什百爲羣一浮一沒謂之拜風拜風之時見其背而不見其鼻鼻出於水則風立至矣中孚之爲卦也下兌

而上巽當風與澤之間而象之以豚魚互艮又象鼻此象之至精者也按豚魚在海爲海豚在江爲江豚總名之曰水猪俗又謂之懶婦魚或曰卽山海經所謂鮪者然山海經之鮪卽論衡鮪與鰭鯢之鮪今謂之河豚魚或曰小者爲鮪大者爲鰭鮪夏仲御之刺水也爲鰭鮪之躍附鮪之引卽是物別見郭璞江賦南越志臨海水上記魏武食制諸書

鶴

荀九家曰震爲鶴元吳澄曰鶴當爲鶴或曰鶴與鶴爲通字武昌黃鶴樓以黃鶴山得名今於經爲鶴則鶴而已矣鶴鳴以秋而兌秋也鶴居以澤而兌澤也山陰張杉曰在陰者兌

小義下

義

會稽徐氏刊本

也雖然以二爲之母曷爲以五爲之子且有鶴在林詩人以爲失所巽非木與其母于澤而其子於木何與則曰以中孚故也世以鶴爲胎禽然而鶴卵禽也卵之而得雛焉則猶在巢也在巢則猶層柯之上也孚之象也天下之篤而擊有過於母子者乎鳴者不知所以鳴和者不知所以和其天也則孚之情也二鳴而上以三爲之音五和而下以四爲音兩音併於一音且不能劃其孰鳴而孰和也則又孚之妙也

翰音

巽爲雞而禮之舉祝號者雞曰翰音焉則翰音雞也然而非也何則雞不登于天以登于天故知其非雞也然則翰音登

于天何說也曰二爲鶴鳴以三爲之音上當天位而與之應

則其音遂登于天矣翰羽翰也所謂翰音者猶曰禽鳥之音

云爾詩有之曰鶴鳴于九臯聲聞于天美其聲之遠亦以見

天之處高而聽卑也而茲以得凶何也曰古者師箴蒙誦百

工諫庶人傳語要不得爲翰音何者求之也求之而後至則

雖聖人何嘗不設詔懸鐸乎春秋子產止鄉校之毀管仲有

議政之誅翰音之細其力自足以登于天此雖鶴鳴猶不可

而况非鶴與聖人之于象無所不備同一鶴爾二鳴而五和

之然以陽應陽則都俞之中有吁咈焉今二陽而三陰二中

而三不中爲之上者直曰應之而已且上之與五時位殊矣

小義下

義

會稽徐氏刊本

毫釐之間已成霄壤其應之尤不可也蓋五君也上非君也

弋

弋者弋飛不弋走飛者得矢而墮故可弋走者得矢而奔故

不可弋周禮殺矢鏃矢用諸近射田獵矰矢箒矢用諸弋射

又曰田弋充籠箠矢共矰矢雖田弋未嘗不並舉而究分爲

二事鄭注欲明入矢輕重之等其所引弋鳥與雁而已雖然

鴻飛冥冥弋人何篡焉鳥高則不可弋也黃鶴一舉知山川

紆曲再舉知天地圓方高矣乃曰被矰矰引微繳折清風而

振蓋弋之爲技至其久而益精國策所云與周禮有迥乎不

侔者淮南子遂謂之矢不若繳至于今則又有射而無弋蓋

弋之廢久矣小過之上曰飛鳥離之是即解之隼公不之弋而反以取彼在穴在穴者必狐爾在解二固曰獲三狐而此欲以弋取之則弋非所弋也或曰弋者得不得未可知之辭詩有之曰如彼飛蟲時亦弋獲或曰弋者有心于取之必得之辭故言弋又言取焉多士之篇曰非我小國敢弋殷命

蕒

爾雅輿革前謂之輶後謂之第竹前謂之禦後謂之蔽李巡曰第車後戶名也何彼穠矣之疏曰巾車職云重翟厭翟謂蔽也重翟后從王祭祀所乘厭翟后從王賓饗諸侯所乘安車無蔽后朝見于王所乘詩國風碩人曰翟蔽以朝謂諸侯

小義下

會稽徐氏刊本

夫人始來乘翟蔽之車以朝見於君以盛之也此翟蔽作翟蕒碩人疏又言婦人乘車不露見車之前後設障以自隱蔽謂之蕒其疏齊風蕒蕒則以為車後戶如李巡之說蓋前後蔽之說始於毛傳以毛傳言蔽而不言後故疏詩疏爾雅者宛轉以曲傳之一蕒而兩義焉然後謂之蕒後謂之蔽固爾雅文矣毛之所據亦爾雅但略之不言後爾李巡之說不可易也爾雅作蕒易與詩皆作蕒者字之通董遇傳作弗尤為簡古或曰子夏傳作婦喪其髮故虞翻以蕒為髮髮王弼以蕒為首飾漢晉前儒無以蕒為車蕒者至荀爽本作婦喪其髮則又云以髮為婦人蔽膝其為說也母乃用力多而見功

寡乎明明有車蕒在正何必矣又巾車有蒲蔽勞蔽藻蔽蕒蔽藩蔽五名皆喪車之第直謂之蔽與詩疏同

鬼方

鬼方者蓋南方之國國語曰九黎亂德民神雜糅又曰三苗復九黎之德則謂三苗為鬼方也固宜而後書西羌傳曰殷室中衰諸侯皆叛至高宗征西戎鬼方三年乃克又曰武乙暴虐犬戎寇邊周公踰梁山而避于岐下及子季歷遂伐西落鬼戎觀其所指則以鬼方為羌屬且以為出自三苗姜姓之別而舜徙之三危者章懷引竹書以注之曰武乙三十五年周王季伐西落鬼戎俘二十翟王西落鬼戎范書之所

小義下

會稽徐氏刊本

據俘二十翟王范書之所刪落也然明堂位曰昔殷紂亂天下脯鬼侯以饗諸侯其事頗誕不足信史公殷本紀所載亦約略相似而以鬼侯為九侯徐廣曰九侯一作鬼侯司馬彪曰鄴西有九侯城括地志曰相州滏陽縣西南五十里有九侯城鄴則與鮮虞肥鼓相望也故竹書以為俘二十翟王與鄭漁仲駁范書引詩之誤是已而以諸家謂之北狄者為臆斷殆非與匡衡傳成湯化夷俗而懷鬼方應劭曰鬼方遠方也其于西于南于北皆無所指焉

衣袂

既濟之四曰繻有衣袂繻當作濡舟漏也袂做絮也按玉藻

注以好者爲綿惡者爲絮况絮而敝乎則塞舟漏之用也或曰說文以絮爲敝綿又以裯爲敝衣敝衣則禪褶皆可何必絮而不然者舟罅以衣室之則不密以絮室之而密且經固可以俗證之陶宏景名醫別錄有敗船茹謂是大舸編刮竹以補漏處者今之爲舟者直謂之竹茹船茹竹茹之名雖不知其所始然而茹矣蓋與衣裯之裯相因也且衣敝而絮見謂之裯敝衣而爲裯敝綿而爲絮亦相因也故曰裯敝絮也且考工記厚其帛則木堅薄其帛則需司農直曰帛讀爲襦有衣絮之絮或曰黃庭人間紛紛臭如帛臭亦爲塞舟漏之名盤庚曰臭厥載是也惟其塞舟漏也故曰爾忱不屬則肯以沉

小義下

堯 會稽徐氏刊本

蘭

蘭者香草鄭詩方秉蘭兮箋曰蘭蘭也陸璣疏曰其莖葉似澤蘭或曰蘭爲大澤蘭按澤蘭爲都梁香蕙爲零陵香零陵陽湖山湘水所出都梁在祁水資水之間爲零陵屬自漢以後有零陵無都梁則都梁古矣穀梁昭八年蒐紅傳則曰艾蘭以爲防者田之大限而艾蘭以爲之且蒐狩何國蒐有艾蘭爲防遂爲蒐狩之通例蘭之生廣矣不必都梁也大傳所謂同心之言其臭如蘭與家語所謂知入芝蘭之室久而不聞其香意正同但家語又言芝蘭生于深谷谷則非澤矣

意者澤蘭之名因谷蘭而別之者乎芝蘭當爲二物羅願爾雅翼以今之一蕙一花者爲芝蘭則淮南子之蘭芝又何以稱焉或曰蘭草異也異又爲臭離火焚之而蘭之臭著新論曰蘭可焚而不可滅其馨

上棟下宇

十三卦以明制器尙象之義而後三條皆言易其於卦也蓋亦取其易焉大壯者大過之易也上古穴居而野處者按大過初上有穴象小過以初二爲穴象矣公弋取彼在穴是也然需之四曰出自穴其上曰入於穴則坎之兩陰皆爲穴小過大過皆坎體初固穴矣上安得非穴乎其居也固非一其穴而已也按大過之辭曰棟橈而三之辭曰棟橈凶象傳則曰棟橈之凶不可以有輔也四之辭曰棟隆吉其象傳曰棟隆之吉不橈乎下也蓋三爲巽上爲棟初陰不能爲之宇故橈四爲互乾之上爲棟則乾初亦陽也足以爲之宇故隆易之爲大壯則不特四之棟隆并三之棟亦隆以上棟而下宇故也曰夫然則上二陰何說焉曰大過象橈易之而得壯象下四陽耳而上有二陰以宮室之不足以盡地也而或乃以上之陰象葺屋下之陽象瓦屋考工曰葺屋參分瓦屋四分參分四分者注各以其修以其一爲之峻按修爲南北之深而峻以棟爲主土陰象葺屋以四爲之棟而棟居三之一焉

小義下

卑 會稽徐氏刊本

下陽象瓦屋亦以四為之棟而棟居四之一焉雖不必然之說然其數有怡合者大過下巽為風上兌為雨易之而風雨皆去爾雅宮謂之室室謂之宮說文屋邊為宇韓詩屋曰宇

棺槨

大壯者大過之易而大過則頤之易也按象坤為野頤之中四爻互坤為中野上陽則不封初陽則不樹覆尸之薪必萑葦之屬震為萑葦矣其象也而自初至五為大震厚者坤所謂厚衣之以薪也對易而為大過於是以兌死親巽木有棺槨之義焉檀弓之疏曰槨材自下壘而上然後為題湊下

小義下

聖

會稽徐氏刊本

五爻體巽而壘之至上是槨材也棺內而槨外有槨而棺可知也是為槨法既象槨材而以上一陰為屋又以下一陰為輶車之輪是為葢塗為殯法既夕禮茵著用茶周禮掌茶以時聚茶供喪事茵者用緇翦布各一幅樞未入壙先陳於棺下縮二橫三乃下棺于茵上茶為茅秀初所謂藉用白茅者也是為下棺法然據經言之固將以下陰親土上陰覆土為葬下巽為樹而上兌之一陰為封且三年之喪再期之喪也下巽上兌皆三畫而得二陽是三年而再期者也是又將為喪期之數也

書契

夫者姤之易也姤為大巽巽為繩其五陽之厯然者象物數之累積為結繩易而為夫則下乾全有書象上兌半有契象焉古者百名以上書於策百名以下書於方方策皆書也契者契契者刻刻則合而分之又分而合之要之契者券也券者半也故曰上兌半有契象焉券則傳別質劑之屬皆統之矣周禮宰夫八職府掌官契以治藏史掌官書以贊治於小宰曰聽取予以書契於質人曰掌稽市之書契於酒正曰以書契授之於大司馬曰讀書契鄭於小宰之書契則曰要於質人之書契則曰券質人之疏既言書契非質劑而其所云一書兩札同而別之又即康成小宰質劑之注前後回互弗能決焉故略之又先鄭以書契為符書

小義下

聖

會稽徐氏刊本

尺蠖

爾雅蠖蚺蠖注今蚺蚺方言謂之蜻蚺博雅謂之蠖蚺惟說文曰蠖屈伸蟲也為漸近易義究未審其狀為何等雖然爾雅疏謂蠖又呼步屈陸璣詩疏以為螟蛉似步屈螟蛉既似步屈則步屈安得不似螟蛉乎考工記曰麋筋斥蠖澇以澇而形似之則螟蛉之似也信也故陸佃以為似蠶食葉老亦吐絲作室繭化為蝶李時珍以為似蠶而在木中食木者為蠶似蠶而在樹上食葉者為蠶似蠶而小行則首尾相就屈而後伸者為尺蠖似尺蠖而青小者為螟蛉或曰漢志尺者

隻也夫度別於分判於寸隻於尺尺之爲尺本以隻爲名今人布指求寸一屈一伸如隻之步然而蚓不必引隻亦何必尺矣史記屈原傳安能以皓皓之白蒙世之温蠖又甘泉賦螭蠖蠖雖各有注而其義皆未詳

駁馬

按駁馬之駁通作駁諸家皆據爾雅謂鋸牙食虎豹者在周書謂之茲而說苑又言豹食駁駁食虎但據毛公之說詩則其物秦地有之又不見於山而見於隰且六駁之羣而遊者竟成一坳野矣而注爾雅者乃遠求之中曲之山又似其物爲至罕者夫爾雅之說不關於易而關於詩不關於易故易

小義下

聖 會稽徐氏刊本

家皆從之無異辭以其關於詩也故鄭箋闕之陸璣遂起而爭之也然秦風言隰有六駁函風亦言皇駁其馬傳亦據爾雅之文而曰駁白曰駁劉芳義證則曰彤白雜毛曰駁明明又有一駁馬在必舍此而取彼何也推說者之意不過曰乾色當純而不當駁則乾何以老且瘠乎况米衷言天有五行之色而陸德明釋文亦以駁作駮在漢唐諸儒當亦有不安於心者矣或曰馬屬牡曰騶牝曰駮郭璞注以牡爲駮馬牝爲草馬坤既爲牝馬矣則乾自當爲駮馬字相似而說爾此係改經之習不可從詳見二閭記中

剪

陽氣始生爲剪故延篤謂之大布王肅曰鋪爲花朵謂之敷

陸德明亦曰古讀華如敷此在爾雅有之華考也華考榮也

木謂之華艸謂之榮郭璞注今江東呼華爲考蓋曰剪曰敷

曰敷曰考一爾然疏義謂取其春時草木皆吐剪布而生則

已合延篤說而一之矣或又曰剪與柎通詩言常棣之華鄂

不韡韡箋曰不當作柎柎鄂足也按左氏傳鞞之戰晉師三

周華不注杜注雖略而不詳然齊人至今謂之華柎注又左

氏鄆陵傳方事之殷也有鞞章之跗注賈逵服虔皆曰跨而

屬於跗晉語卻至以鼓鞞之跗注韋昭曰跗注兵服自要以

下注於跗以華言之當作柎以注言之當作跗要之曰剪曰

小義下

聖 會稽徐氏刊本

不曰柎曰跗亦一爾震以一陽載二陰猶不之承華然亦說

之通者蓋前之說以義通後之說以音通

蒼筤竹

竹根橫于下而其莖上出故震象焉蒼筤竹未詳陸佃曰幼竹

也然幼竹何以爲蒼筤古今言竹者頗詳未有爲蒼筤作義

疏者按前書木梯倉琅根前取之以證大過之梯矣然木梯

傍根而生與竹似則倉琅尤足爲蒼筤之證而或且以爲宮

中縮首銅環之名

寡髮

髮之脫落必自近額者始巽本乾也而一陰始虧象固然矣

氣陽而血陰髮者血之餘寡髮者血衰之徵即陰衰之徵謂寡髮為陰之不升亦得其理而康成取四月靡草死之義為陰之始生雖與陰衰之說兩相歧互然象為得焉考工車人注曰易巽為宣髮疏曰今易文作寡不作宣者蓋宣寡義得兩通按黑白相雜謂之宣宣者明也以黑形白而白明以白形黑而黑明故謂之宣如所云五色相宣者以巽之為白也就白以為說則可其於寡則相去遠矣至若半矩謂之宣一宜有半謂之榻自是度名布指知寸運肘知尋蓋以人身為度矣然言律者以帝指起度至今以為議指且不可以為度而况於頭乎即以頭為度亦何取於頭髮皓落之頭且爾雅

小義下

聖 會稽徐氏刊本

周易小義下

終

光緒十四年 徐氏鑄學齋刊本

山陰蔡元培校

右周易小義二卷會稽茹三樵先生著李恣伯先生訂例與二間記同是書詮釋物名體近亦正釋宮釋器諸篇案文責象近虞仲翔氏而鈎鉅析亂之失較寡野在卦外大壯者大過之易大過者頤之易夫者姤之易穴居野處象大過野葬象頤結繩象姤皆自來經師所未及所謂刊野文補逸象者非與所言頗與二間記相出入茶間曰大壯大過夫三義前已牘答之則此書大壯者大過之易云云其即茶間牘之義與張臯聞謂易家言禮者惟鄭氏惜其殘闕不盡存今觀先生易學實能用鄭氏家法而廣演之二間記曰世或言周禮不可以疏易然易者典禮之書故曰聖人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又曰易之於禮無所不賅如利見小貞大貞不速之客類族辨物嚮晦入宴息升階好爵毀折立不易方厥宗噬膚凶事比傅禮制皆有精義而是書說禮尤詳桎梏於食配祖考黃金樽酒簋貳稌朱紱赤紱鍊鉉匕鬯戶庭諸科穿穴經記發揮鄭孔瞻博貫綜擇精詳可方駕孔氏禮記正義賈公彥不及也以在途稱婦在家稱女說女子貞不字女承筐以多方天惟時求民主代夏作民主誕作民主證近儒謂大夫稱主君天子諸侯不言主之誤皆焯不可易以陳律三械周律枷桎梏桎足見南北儒者異同之端可謂好學深思以視北朝學士未聞漢書得證經術者何如哉光緒十八年

小義下

會稽徐氏刊本

正月會稽徐友蘭識

小義跋

二

會稽徐氏刊本

重訂周易小義跋

三〇七



乾隆十四年十一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 聖賢之學行本也文末也而文之中經術其根柢也
詞章其枝葉也翰林以文學侍從近年來因朕每試以
詩賦頗致力於詞章而求沈酣六籍含英咀華究經術
之間奧者不少槩見豈篤志正學者鮮歟抑有其人而
未之聞歟夫窮經不如敦行然知務本則於躬行為近
崇尚經術良有關於世道人心有若故侍郎蔡聞之宗
人府府丞任啟運研窮經術敦僕可嘉近者侍郎沈德
潛學有本源雖未可遽目為鉅儒收明經致用之效而
視額祭為工可錄為麗者迥不侔矣今海宇昇平學士
大夫舉得精研本業其窮年矻矻宗仰儒先者當不乏
人奈何令終老牖下而詞苑中寡經術士也大學士九
卿外督撫其公舉所知不拘進士舉人諸生以及退休
閒廢人員能潛心經學者慎重遴訪務擇老成敦厚純
樸淹通之士以應精選勿濫稱朕意焉欽此

大學

士張廷

鐘
順天進士現任國子

監助教

人品端謹留心經學

通曉三禮

陳祖范

江南舉人會試中式

品行端方淹通經史

劉大櫟

保舉

二

江南副榜

為人淳飭潛心經學

大學

士史貽直

保
協辦大學士刑部尚書阿克敏

王文清

河南進士原任宗人

府主事

留心經學為人純樸

方天游

浙江人直隸副榜

大學

士張允隨保

張鳳孫

江南副榜

為人醇謹學問淹通

留心經術

協辦大學士吏部尚書梁詩正保

吳廷章

浙江舉人原任同知

降調充三禮館纂脩

保舉

三

議敘一等

老成敦樸淹通三禮

張增

浙江舉人

潛心經學人品醇謹

戶部尚書

蔣溥保

王延年

浙江舉人現任國子

監學正

老成敦樸沈潛經史

	顧鎮	江南舉人	人品端方潛心經學
禮部尚書	王安國保		
	陳祖范		
刑部尚書	汪由敦保	經學淹通品行純正	
	吳鼎		
	江南舉人		
	熟精易理三禮人孝		
保舉	友謹飭		四
	盛衡		
	江南舉人		
	淹貫三禮人老成敦樸		
	趙繼序		
	江南舉人		
	潛心經學人純樸端謹		
工部尚書	劉統勳保		

	方天游	品行端潔博覽經籍
	王延年	
	老成謹飭潛心經史	
工部尚書	趙宏恩保	
	李錯	
	正黃旗漢軍七品頂帶	
	通曉經史行止樸實	
	永寧	
保舉		五
	內務府監生	
	通達經史行已樸實	
吏部左侍郎	介福保	
	錢載	
	浙江副榜	
	素行醇樸究心經史	
吏部左侍郎	郎德齡保	
	范咸	
	浙江進士原任御史	
	為人端謹有守潛心	

經術文藝

周大樞

浙江廩監

究心經籍尤嫻易學

爲人安靜樸實

吏部左侍

郎歸宣光保

陳祖范

人品端方潛心經學

顧鎮

爲人謹飭留心經學

保舉

吏部右侍

郎稚爾哈善保

吳華孫

江南進士原任翰林

院編脩

爲人端謹居官廉直

博通經史尤長於詩

書

程廷祚

江南廩生

涵養清淳學問淹貫

尤能研深易理

戶部左侍

郎稽璜保

吳鼎

素行純樸潛心易經

錢載

爲人醇謹殫心經籍

戶部右侍郎總督倉場彭樹葵保

方天游

爲人樸直潛心經學

禮部左侍

郎秦蕙田保

保舉

兵部右侍

郎觀保保

李錯

潛心經學人品端樸

吳鼎

人品端方淹通經史

鍾曉

謹厚老成潛心經學

兵部右侍

郎蔣炳保

儲師軾

江南廩監

西寧縣知縣

為人端謹經學貫通

大理寺卿 鄒一桂保

顧棟高

江南進士

老成謹厚淹貫經籍

大理寺少卿 王會汾保

方天游

為人耿介淹通經史

博習藝文

保舉

張燧

素性端謹潛心經學

通政司叅議 薄海保

吳大受

浙江進士翰林院檢

討

戈濤

直隸舉人

留心經籍學品兼優

直隸總督 方觀承保

李穉

直隸廩生

潛心經學於易書詩

三經研窮有年為人

循謹樸實品重鄉閭

張欽

江南舉人

文品兼優考其經學

保舉

於易詩研究尤深

兩江總督 黃廷桂保

惠棟

江南生員

潛脩好古閉戶窮經

精研考訂推重淹雅

為人方正謹守廉隅

陝西總督 尹繼善保

劉鳴鶴

江南廩生

人極敦厚謹飭潛心 經學精通易禮曾薦 鴻博
惠棟
學有淵源博通經史 人亦樸實老成
兩廣總督碩色保
劉紹放
陝西拔貢原任四川 成都縣知縣
保舉 主
學問優長究心經史 確有根柢為人老成
端方
大學士管河道總督高斌保
是鏡
江南布衣
究心經籍篤志勵行 不求聞達
吳鼎
研求經學品行端謹

盛照
江南監生
沉酣經史老成敦樸
河道總督顧琮保
是鏡
為人樸實專心經學
漕運總督瑚寶保
周振采
江南拔貢
篤志窮經持躬純樸
保舉 主
協辦河道總督張師載保
周天度
沉潛經籍為人樸誠
安徽巡撫衛哲治保
劉始興
江南舉人現任霍邱 教諭
志行不苟優於經學 篤好講求現有著作 刊傳

徐文靖

江南舉人

立品端方淹貫經史

浙江巡撫永貴保

周毓崙

江南拔貢

品行端方明於經史

江西巡撫阿思哈保

龔元玠

江西廩生

保舉 古

潛心經學人亦老成

張錦傳

江西舉人

為人質直通曉經義

陝西巡撫陳弘謀保

陳法

貴州進士原任大名

道

潛心經學而於周易

尤能切為講求為人

志行端方才識通達

孫景烈

陝西進士翰林院檢

討

孝友端方學問兼優

研窮經史講求實學

湖北巡撫唐綏祖保

夏力恕

湖廣進士翰林院編

脩

保舉 古

品行端方淹貫經史

學有根柢

沈樹德

浙江舉人

湖南巡撫開泰保

趙繼序

潛心經術學問淹貫

持躬謹飭

福建巡撫潘思榘保

陳祖范

人品端方老成謹厚

潛心經術學有本原

貴州巡撫愛必達保

張鳳孫

潛心經術尤善於詩

為人醇謹樸厚

保舉

六

乾隆十六年閏五月十八日奉

上諭朕前降旨令九卿督撫薦舉潛心經學之士雖據大學士等核覆調取來京候試現在到部尚屬寥寥但觀此番內外諸臣保舉尚未能深悉朕意蓋經術為根柢之學原非徒以涉獵記誦為能朕所望於此選者務得經明行脩淹洽醇正之士非徒占其工射策廣記問文藻詞章充翰林才華之選而已亦非欲授以政事責其當官之効如從前各保一人故事此朕下詔之本意也在湛深經術之儒原不必拘拘考試若如內外所舉既有四十餘人即云經術易明安得如許積學未遇之宿

上諭

七

儒其間流品自不無混淆豈可使國家求賢之盛典轉開倖進之捷徑勢不得不慎重考試以甄別之間有素負通經之譽恐一經就試偶遇僻題必致重損夙望因而托詞不赴以藏拙為完名苟如此用心已不可為醇儒矣其安所取之然此中亦實有年齒衰邁不能跋涉赴考者伏勝年九十餘使女孫口授遺經於鼂錯其年豈非篤老何害其為通儒此所舉內果有篤學碩彥為眾所真知灼見如伏生之流者即無庸調試朕亦何妨降旨問難經義或加恩授以官階示之獎勵乎著大學士九卿將現舉人員再行虛公覈實無拘人數務取名

實相符者確舉以聞如果衆所共信即可不必考試若仍迴護前舉及彼此瞻徇則尤重負朕尚經學求真才之意獨不畏天下讀書人訾議與後世公評耶欽此尋內閣等衙門謹

奏為遵

旨議奏事欽奉

上諭朕前降旨令九卿督撫薦舉潛心經學之士等因欽此欽遵查績學必本勵行而循名尤須核實我

皇上崇尚經術

特命廷臣及直省大吏保舉潛心經學之士務得實學宿

秦章

太

儒以昭

盛典嗣據內外諸臣就聞見所及擇其素行謹飭留心學問之士舉出彙送到部經臣等於十五年十一月內遵

旨核覆調取來京候試共四十員現在到部者尚屬寥寥

此等未到人員誠有如

聖訓所及或係年齒衰邁不能跋涉赴考或因恐損聲譽

以藏拙為完名者茲欽奉

諭旨令臣等再行虛公覆實務取名實相符者確舉以聞

如果衆所共信即可不必考試仰見我

皇上慎重遴選尚經學求真才之至意臣等謹將從前內

外諸臣所保人員公會核大半未能熟知深悉殊

少衆所共推之人此內惟陳祖范吳鼎梁錫璵顧棟

高等四人臣等彼此諮詢多有知其平素品行端謹

留心正學者雖未敢遽謂湛深經術足以追踪曩哲

上稱

明詔而就數十人中詳加較量允屬潛心經學之士謹遵

旨據實

奏

聞并將陳祖范等履歷繕寫清單進

秦章

太

呈

御覽恭候

命下施行為此具

奏伏乞

皇上

睿鑒謹

奏請

旨奉

旨保舉經學之陳祖范吳鼎梁錫璵顧棟高既據大學士

九卿等公同覆核衆論僉同其平日研窮經義必見之

著述朕將親覽之以覘實學在京者即交送內閣進呈其人著該部帶領引見在籍者行文該督撫就取之朕觀其著述另降諭旨或願赴部引見或年老不能進京者聽其著述不必另行繕錄致需時日啟勦襲粹辦贗鼎混珠之弊欽此內閣傳

上諭臣吳鼎恭進彙數集說一部集說附錄一部易問一部春秋四傳選義一部易堂問目一部考律緒言一部臣梁錫璵恭進易經揆一一部由閣恭呈

御覽六月初十日吏部帶領引

旨意

見十一日奉

旨吳鼎梁錫璵俱以國子監司業用葉西現出學差遇有中允贊善缺出補授張九鎰不必署理司業其原缺即著吳鼎補授梁錫璵亦著授為司業一體食俸辦事不為定員欽此十五日臣吳鼎臣梁錫璵謹奏為恭謝

天恩事本月十一日奉

旨吳鼎梁錫璵俱以國子監司業用葉西現出學差遇有中允贊善缺出補授張九鎰不必署理司業其原缺即著吳鼎補授梁錫璵亦著授為司業一體食俸辦事不

為定員欽此竊臣等衡茅下士佔嗶迂生欣遇

聖朝昌明正學沐生成于

大造獲株守夫遺經竊附管窺實深蕪陋蒙我

皇上命內外大臣各舉經學臣何人斯仰副

明詔入廷臣之採核觀

殿陛之榮光至抄輯陳編僅供記誦方深蠶測之懼竟

塵

黼座之前隕越堪虞悚惶無地迺更奉

天恩拔擢俾貳成均未釋褐而驟列冠裳甫對揚而驚聞

寵命實千載一時之

奏摺

恩遇迺畢生莫報之

鴻慈伏思北雍為首善之區司業實師儒之職教育之關

係綦重器識之造就良難豈臣等之愚陋所能勝任

惟有矢竭寸忱殫心講習敬承

聖教時切服膺與諸生共相砥礪以仰報

高厚於萬一謹繕摺恭謝

天恩臣等曷勝感激悚惶之至謹

奏隨蒙

恩賞臣吳鼎紗四疋臣梁錫璵紗四疋是日

召對於

勤政殿面奉

恩旨云你們以經學保舉朕所以用你們去教人如今大學士九卿等公保你們這是你們積學所致不是他途倖進臣吳鼎臣梁錫璵謹

奏臣等草茅下士學識荒陋蒙

皇上格外

天恩授臣等以司業之任臣等惶恐之至實在承當不起

復蒙

聖訓云經是讀書的根本但窮經不徒在口耳須要躬行實踐你們自己躬行實踐方能教人躬行實踐臣吳鼎

名對

畫

臣梁錫璵謹

奏臣等何能教人惟遵奉

聖訓自己勉勵以此教人求少報

天恩於萬一隨叩頭謝

恩而出尋奉

上諭吳鼎梁錫璵所著經學各書著派翰林二十員中書二十員在武英殿各繕寫一部進呈原書給還本人所有紙札飯食皆給之於官著梁詩正劉統勳董理其事欽此

易經揆一凡例

一易歷四聖。包犧觀取畫卦。文王依卦繫彖。周公旁通彖之情。而繫爻。孔子釋卦與辭而為傳。其揆一也。朱子云。未可便以孔子之說為文王之說。蓋以易為卜筮而作。孔子推言義理耳。夫文周非作也。包犧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蓋明道也。豈為卜筮哉。故易有聖人之道。四而卜筮居末也。謹遵孟子先後揆一之旨。取以綴於經名之下。以徵四聖心源之合。

易經揆一

凡例

一

遂失傳。邵子傳自希夷而朱子表章之。乃或疑而未信。或改易圖書。夫河出圖洛出書。繫傳言之。何疑之有。犧則圖畫卦以明道。禹則書敘疇以開治。道原於天。治成於皇。理一而用異。知其異。何能改易之有。

一先後天為卦之關鍵。亦朱子取之邵子。而於後天則未詳。夫先天體也。後天用也。體用不相離。故圖書當知其所以分。先後天當求其所以合。一先天後天皆天也。卦有序而分上下。則周易本天以開人也。上篇傳云。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邈人

道之始也。下篇傳云有天地然後有夫婦。明人道之立也。至其相受各有義。故序卦者易之脈絡也。李氏鼎祚摘序傳冠各卦之首。而程子因之。今謹用其例焉。

一依卦繫象。故曰象者材也。乃象止渾舉其理。傳始暢發其精。朱子分疏之曰。卦德卦體卦象。皆材也。卦六十四而德則止取八卦。乃坎險似非善。以剛中則善。蓋剛中者天一之真也。故八卦之德。所以經緯六十四卦而時措之者也。與他卦不同也。卦體分剛柔。則有對待。有交錯。有消長。而上下內外

易經揆一

凡例

二

具焉。重上下。宜兼內外。重內外。宜兼上下。執一而義不全矣。就上下內外分之。則有位而卑高陳次之。則有時而始終具。位復有應。有比。比復有乘。有承。要皆以剛柔中正。而適時位之宜者為善。是剛柔中正卦體也。亦即為卦德矣。卦象則天下之物皆其象。隨其所舉皆實象也。乃朱子又言卦變。變不可言材。且又言乎變。非可釋象也。

一旁通象之情而繫爻。故曰爻者言乎變者也。極深得材。研幾著變。變可勝窮乎。故爻不得盡同於象。而象所未言。必賴爻以旁通之也。謹舉二卦以發

其例。如坎下艮上為蒙。剛中為險。剛上為止。是成卦者二與上也。乃剛不可為蒙。而為蒙中之先覺。是主卦者即二與上也。上已居終。二遂獨為主。故象即擬二為辭曰我。又五尊為主。乃柔不能主蒙。而為蒙主。幸其應二。象因美之曰童蒙求我。至於爻。五同象象。二則重五之應。亦兼象柔為義。蓋初居二下。不待求我。我自當教也。三四苟能求我。我亦當教也。故廣其象曰包蒙。又二剛五柔。因以內外取象曰納婦。又以二主卦。復以在下取象曰子克家。蓋推包蒙之意。而廣其用乎。且包蒙即統初

易經揆一

凡例

三

終為義。二首包初。初則發之。教有不率。終則擊之。擊之不過。亦包之也。蓋上剛與二同德。用固相通乎。乃不率之象於何取。取於三也。三應上。又比二。然非求二也。美其勢也。失其蒙而將陷於惡。惡未成當絕之。故曰勿用取女。蓋即不屑之教乎。惡已成當擊之。兵刑弼教之義乎。乃初遽用刑何也。非用刑也。用刑人也。恃刑不可為治。况教乎。况其初乎。况初與四尚皆為蒙而非惡乎。又兌下乾上為履。乾剛象虎。兌柔成履。而德為說。故傳釋象曰。說而應乎乾。是以履虎尾不啞人亨。又五尊為主。而

五即乾主。故傳推言之曰剛中正履帝位而不疚光明也。至於爻成卦在三。故同象象乃四雖入乾而五為乾主。四猶後也。故亦同象象履虎兩取其象與象異矣。三柔居陽失其說而凶。四剛居陰不用剛而終吉。亦與象異矣。初二在下。五上在上。皆以自履為義。初二雖剛而遠乾得正故无咎。得中則貞吉。知自守之道矣。三凶而四終吉。可以知事上之道矣。蓋皆欲其為下不倍乎。主卦惟五。以剛居陽恐未盡中正之義而厲。由五至上。以剛居陰化其剛而元吉。亦與象異矣。五厲而上元吉。可以

易經揆一

凡例

四

知為上之道矣。蓋欲其居上不驕乎。又初往上旋則象言亨傳言不疚。至是斯有終。故元吉也。觀此二卦。則爻象異同與旁通之故大畧可觀矣。乃各卦各具六十三變。止以六爻發揮之。豈周於用乎。其理可窮也。蓋爻生於象者也。材包象有而取之不盡。故曰知者觀其象辭則思過半矣。象統夫爻者也。變不離本而動即相連。故曰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

一釋卦與辭而為傳。而象象傳兩釋卦名者。象傳兼取德體象。天人參焉者也。明象所由繫而已。握爻

之發揮之樞。欲以盡人事之無窮也。象傳專取象。純乎天者也。明卦所由畫。而著觀取之妙。欲以達天道之本然也。所謂窮理盡性以至於命也。由是說以詳之。以究卦蘊之源流。既序而分之。復雜而合之。以極卦用之變化。而卦義備矣。象言天下之蹟。傳釋之也。大而精。爻效天下之動。傳釋之也。微而至。由是以文言盡不盡之言。以繫傳盡不盡之意。而辭義備矣。

一易說諸家異同不一。備錄則簡帙浩繁。謹就所擇以鄙見聯之。不能詳所自也。且先儒著述表表在

易經揆一

凡例

五

人覽而自知之。惟以集傳為名。以見不敢掠美之意。

易經揆一卷一

臣梁錫璵集傳

周易上經

周代名。易書名。夫成於代者以代名。故書分屬於虞夏商周。而禮作於周者專屬之周。蓋書以紀事。禮以定制。固皆一代之事。易以明理。豈一代之事乎。故繫傳屢言易而不著周。即論易之興而言殷周之際。亦因興而推其時。非以時而槩夫易。况興非創也。犧先之矣。象爻因畫而繫耳。特周禮因連山歸藏而於易著周以別。後遂沿以為名云爾。易從日從月。取坎離之象乎。繫傳曰易有大極。大極者易之原也。又曰易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一

與天地準。天地者易之體也。曷以坎離之象為義乎。蓋易本隱以之顯。即器明道。器即道也。豈別有大極哉。易以不易為體。交易變易為用。言體而用或遺。言用而體即在也。繫傳曰生生之謂易。蓋交易變易之義乎。嘗驗之先天圖。震為陽生。兌為陽長。乾為陽極。坎以陷而貫於巽。艮坤而為陰中陽。巽為陰生。艮為陰長。坤為陰極。離以麗而附於震。兌乾而為陽中陰。是於陰陽對待之體而寓互藏之妙者。坎離也。陰藏陽則陽不散。於是陽極而復生陰。陽藏陰則陰不密。於是陰極而復生陽。是於陰陽錯行之運而寓互根

之妙者。坎離也。至後天而五行遞壬。三八為木。震巽也。四九為金。兌乾也。五十為土。艮坤也。一六為水。坎

獨當之。二七為火。離獨當之。由左右之中而居上下之正。是為天地之精華者。坎離也。夏秋之交。金受克而體不成。乃離納已而坤應之。而金成矣。冬春之介。木無依而根不立。乃坎納戊而艮應之。而木立矣。離發而妙於收。坎收而妙於發。是為造化之樞紐者。坎離也。又乾父坤母而得六子。彼震巽艮兌各分乾坤之偏。而協其中者。坎離也。又上經終坎離。下經終既未。是紀綱乾坤。包括震巽艮兌。而相嬪於不窮者。坎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二

離也。坎離之用大矣。然坎離之用。究亦莫之能窮。而縣象著明。莫大乎日月。相代而明。互藏其宅。其生生之機。人舉目而咸見也。故名之曰易也。夫此生生不窮之機。在天地為變化。在萬物為消長。在人為日用。在聖賢為德業。在君子小人為進退。在晝夜古今為晦明。新故之迭更。其理相軋相推。有當否而吉凶生。聖人憫人流轉於吉凶。而莫知所趨避也。作易以詔之。繫傳曰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又曰危者使平。易者使傾。其道甚大。百物不廢。懼以終始。其要无咎。噫。至矣。經分上下。而繫傳言二篇。是知孔子之時止

曰易上篇易下篇。自孔子刪定六藝。門人始尊之為經。觀莊周出自子夏。而其書有六經之名。可見矣。且門人尊易為經。固舉二篇十傳而同名之也。似未可以經止。屬之二篇。仍二篇之名。而傳分十卷。始復孔子之舊。統名曰經。始得門人尊聖之意云。

☰☷ 乾下 乾上

乾元亨利貞

包犧仰觀俯察。洞明陰陽之理。故初分兩儀。次別四象。積而至三。三才具而名八卦。兼三才而兩之。則六衍八卦。而八之則六十四。即此八卦之相錯。而名猶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三

是也。故象傳言六十四卦之德。不離八卦之德。象傳舉六十四卦之象。不離八卦之象。蓋通德類情。即八卦而已具也。繫傳曰。開而當名。辨物則易中六十四卦之名。蓋起於文王乎。而八卦自相重。其名不易。八卦為六十四卦之綱也。四正居上。四偏居下。正又偏之綱也。乾坤居先。又坎離之綱也。乾居首。又坤之綱也。程傳曰。健而無息之謂乾。專言之。則道也。分而言之。以形體謂之天。以主宰謂之帝。以功用謂之鬼神。以妙用謂之神。以性情謂之乾。是誠融會十翼而為言矣。繫傳曰。易有大極。大極道也。而儀而象。而卦。卦

六十有四。而統之於乾。則會道之全者。惟乾也。故曰。專言之。則道也。道無形。顯之而為天。則有形。本義云。乾成形之大者為天。似天為乾中至大之一物。天不足。以盡乾也。故於大畜大象。不得其義。曰。不必有其事。但以其象言之耳。夫天氣而已矣。日月星辰氣之光華也。水火土石氣之凝結也。飛潛動植氣之變化也。張子謂天體物而不遺是也。何云天在山中。不必有其事。且無其事。安有其象。中庸言天曰。無窮。蓋天之為天。本大極之真。成純陽之體。大無外。小無內。故無窮也。人據所見。以恆星為天。天豈盡於恆星哉。故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四

無窮者。中庸之善言天也。至物之氣。皆天之所分。其動即天之所體。如人之支體。皆一氣之所分。故痛癢。即一心之所體。書曰。惟天聰明。蓋以此乎。中庸曰。惟天下至聖。為能聰明。為能云者。聖人之合德在是。天不與聖人同憂者。亦在是也。本義恐人泥於一。不知說卦廣乾象。皆天之所分也。廣諸卦之象。亦天之所體也。試觀乾畫皆奇。徹上徹下。隨處皆實。而天之為象。恍然矣。故曰。以形體謂之天也。天無不體。而有主焉。說卦曰。帝出乎震。由是而齊。以至於成。皆帝也。當其時。則司其權也。故曰。以主宰謂之帝也。乃帝即乾

而又曰戰乎乾者。乾之用徧行於諸卦。乾之體獨立於純陰。惟戰勝羣陰而不已之命斯立也。帝出則萬物出。伸而爲神也。其對爲入。帝入則萬物入。歸而爲鬼也。故曰以功用謂之鬼神也。然豈有推行之迹。造作之煩乎。說卦曰神也者。妙萬物而爲言者也。而動而撓而燥而說而潤而終始功用之速者。妙也。莫疾莫熯。莫說莫潤。莫盛功用之大者。亦妙也。故曰以妙用謂之神也。然要其精蘊之所存。惟乾而已。說卦曰乾健也。坤順也。震動也。巽入也。坎陷也。離麗也。艮止也。兌說也。乾以純陽成體。其靜也。專性之健也。其動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五

也。直情之健也。坤以純陰成體。其靜也。翕性之順也。其動也。闢情之順也。至震巽坎離。艮兌在先天與乾坤爲一體。在後天亦與乾坤爲一體。惟乾坤互索而各分其一體。則又有所謂六子之象焉。乃先天以離兌爲陽。坎艮爲陰。後天反之何也。蓋先天震一陽。兌二陽。乾三陽。離雖中陰。然陽中陰也。故皆從陽儀而出。巽一陰。艮二陰。坤三陰。坎雖中陽。然陰中陽也。故皆從陰儀而出。第陽中有陰。陽體破矣。陰揜於上。陰爲政矣。故後天以離兌爲陰。惟陽之生於根者不變。故邵子以震爲天根也。陰中有陽。陰體變矣。陽極於

上。陽爲主矣。故後天以坎艮爲陽。惟陰之萌於內者不移。故邵子以巽爲月窟也。先天體也。陰陽互含。後天用也。陽以統陰。故震與乾。坎艮紀綱於終始。而巽離坤兌則居其中而佐其用焉。至父母之生六子也。坤陰先至。得乾陽以變其體。則陽矣。故陽卦多陰。而主奇。乾陽先至。得坤陰以變其體。則陰矣。故陰卦多陽。而主耦。夫然而震巽坎離。艮兌之陰陽可明矣。震陽在下。成動之體。真氣踵於下。有發而莫禦之意。坎陽在中。成陷之體。真精含於內。有深而莫測之意。艮陽在上。成止之體。真體隆於上。有固而不遷之意。此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六

三陽之性也。巽陰在下。成入之體。蓋陽施陰受。以歛藏爲義也。離陰在中。成麗之體。蓋陽主陰輔。以附依爲道也。兌陰在上。成說之體。蓋陽強陰弱。以和柔爲質也。此三陰之性也。震體動而又足以動物。巽體入而又足以入物。坎離艮兌亦然。此三陽三陰之情也。動陷止分於健。在充之而復其健。入麗說分於順。在養之而成其順。健則易順。則簡。而天下之理得矣。健知險。順知阻。而天下之能成矣。然順者孰順。順健也。健之體蕩蕩難名。健之用浩浩不息。僅晝夜古今之運哉。一元猶是也。故戊會閉物。至亥會。則水火土石

融其形。日月星辰隱其象。坤挾六子化而從乾。夫坤陰爲小而象傳曰以大終。化而從乾之義也。乾戰於亥。開於子。象傳曰天德不可爲首。不可爲首。故無終也。健而無息之謂也。故曰以性情謂之乾也。犧卦即畫爲名。文王以文名卦而繫以辭。所謂象也。繫傳曰。天地設位。聖人成能。人謀鬼謀。百姓與能。蓋易爲人事作而本於天。爲凡民設而盡於聖。用則通於天下。道不殊於聖凡。故與能以成能爲的。不爲拙射變其穀率也。如天之乾。則至誠無息。所謂設位也。人而至誠。則人而乾。所謂成能也。苟一念一事出於至誠。則

易經揅一 卷一 上經 乾 七

亦一念一事之乾。所謂與能也。天之德惟元。元從人上。象人體之首。通則爲亨。亨如享禮。備時物之美。宜則爲利。利如刀刈禾而甚順。正固爲貞。貞如木之植而有立。四者含之爲於穆之精。顯之爲四時之運。賦之人爲仁義禮知之性。發而爲惻隱恭敬羞惡是非之情。行而爲親義序別之道。乃德本一而分之爲四。復由四而察其脈絡之起伏。則二端而已。蓋元居首而大亨即大之通也。利甚順而宜貞即宜之正而固也。仁者人也。禮即人所得之天理而著其節文也。義者宜也。知即物所宜之理而妙之於神明之內也。

故曰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人之道曰仁與義。乃天無心而一理渾然通復無間。人有欲則害其德。故元非其元。係而爲吝。亨失其亨。極而爲凶。利得其似。轉而爲悔。貞返於身。僅而得吉。然即有正而不固。固而不正者矣。吉尚未可必也。惟與能庶此一事得天而天祐之。然必其成能而至健以復其性。其仁禮一如天之元亨。將動與天游。其事自大而通矣。其義知一如天之利貞。將靜與天協。其事自宜而可以爲正。而固之矣。蓋盡性以至命。則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何凶悔吝之有。彖僅四字。而天之道性之德。及盡人達天

易經揅一 卷一 上經 乾 八

之功。與大德得天之效。胥備於是。故彖傳言天之道。而以聖人之達天者配焉。文言傳言性之德。而以君子之盡性者繼焉。諸卦或得其偏。偏而或以全示訓。或錯舉以示訓。即得其全而未純。復以他辭示戒。且有不足於偏而反言以示戒。惟坤配乾。然以牝馬爲象。蓋亦順乾而非別有四德也。乾爲六十四卦之綱。元亨利貞爲六十四象之綱。卦有大小。故辭有險易。然示人以合天之道則一。蓋天無物而不體。元亨利貞亦無時而不運。一塵之微。一息之頃。亦猶是也。學者誠觀象玩辭。觀變玩占。則自天祐之吉无不利者。

諸卦皆然也

初九潛龍勿用

畫起於初。上其終也。體極於上。初其下也。兼三才而兩之一。二為地。三四為人。五六為天也。乃言初則有統而下與一之義。已具舉上則有成而終與六之義。已包初終之內。上下之間則中也。必數以別之。而貴賤之等遠近之分始明。蓋皆互文以示所重也。九六為爻。爻交也。卦之變也。初上舉兩端。冠於九六之上。中畫以雜物撰德。分於九六之下。河圖一至五。生數也。六至十。成數也。生者成之端倪。成者生之結果。故

易經揲一

卷一

上經 乾

九

不舉生數也。七八陰陽之少。猶為象之材。九六陰陽之老。始為爻之變。故不言七八也。雖成數以十為極。十從五而同居中。故亦不言十也。乾一畫變。起於姤。止於夬。兩畫變。起於遯。止於大壯。三畫變。起於否。止於泰。四畫變。起於觀。止於臨。五畫變。起於剝。止於復。六畫變。則坤。朱子考變占立三十二圖。錯綜有法。蓋一卦皆可變六十三卦也。然所以能變者何也。八卦本一體也。一氣也。至父母生六子。又即以互索而得也。夫陰陽互根。故乾自坤來。初復也。二臨也。三泰也。四大壯也。五夬也。上純乾也。乾體分之下。震中坎上

艮。故初有復體。二有師體。三有謙體。四有豫體。五有比體。上有剝體。變則下巽。中離。上兌。故初之姤。二之同人。三之履。四之小畜。五之大有。上之夬。以至六畫變而之坤。此乾之例也。而坤亦然。震本坤體。初變復於坤。二變為兌。三變為離。蓋陽之浸長而外揚。亦相因之勢也。二三變。斯純而合於乾。故曰其究為健。初二變為坎。初三變為艮。蓋動之中陷而終止。亦自然之數也。皆變則反為巽。故曰其究為蕃鮮。此震之例也。而餘五卦皆然。以至八卦交互合體。無不然也。春秋傳晉韓起適魯。見易象。而曰知周公之德。則爻為

易經揲一

卷一

上經 乾

十

公繫無疑矣。乾下為震。象以龍變。巽為姤。巽入。故潛龍應東方之宿。主仁。宜用。亦能用。第居初在下。其時為子。其體為復。故勿之。自制也。斂才以畜德。存身以待時。見飛之本也。乃初取震象似矣。六爻矣。以皆取之。蓋八卦遠取之為馬。云云。近取之為首。云云。廣取之為天。為園。云云。但包犧作八卦。以類萬物之情。何象不具。如乾為君。坤宜為臣。乾為園。坤宜為方。廣象未取。是廣象亦舉一隅耳。因而重之。山雷為頤。水木為井。析爻取之。咸初為拇。二為腓。以之制器。網罟取諸離。耒耜取諸益。更廣象所不及。然頤取諸身。猶未

取諸物也。井取諸物。猶未取諸身也。故曰書不盡言也。且廣象乾為馬。震坎亦曰其於馬。坤為地為輿。坎亦曰其於輿。兌亦曰其於地。巽為木。坎離艮亦曰其於木。是八卦之象未始不相通。故乾為馬。坤配乾為牝馬。震得乾初為龍。乾爻即為六龍。然得毋與當名辨物之旨有碍乎。非也。蓋乾為馬。以先天乾居午取也。坤為牛。以三正地闢丑取也。乃先天坤居子而不取子象。避陽之生位也。陰生午而不即當馬象。避陽之正位也。天開子而地隨之。乾居午而坤配之。此之謂順也。龍之為物。得陽最先而最善變。其脊鱗九九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二

協天數至九則變之義。且震生於北壬於東。乾由子至巳。歷東方蒼龍之宿。辰為龍之正位。乾五當之。則乾爻之為六龍也。復奚疑。蓋易象無方。要皆卦爻所自具。非如詩之比興也。乃象之立也。或以物或以事。則言易豈必絕物而遺事乎。舉物肖引事切而不執。斯深於易者也。而其大要。則以德為主。位為質。時為用。德同位異。因位盡其道。位同時異。隨時行其義。卦爻雖善。非任其自然也。即不善而示以凶。然善反之。道即寓焉。非付之無如何也。故曰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

九二見龍在田利見大人

二有師體。龍德之在中也。變離為同人。本坎之德。用離之明。故見見非出也。顯也。地道上行用在二。夫地廣矣。人所墾為田。田與耕稼以生養萬民。地之用莫盛焉。至丑陽長為臨。其氣上浸。土脈漸動之象。三畫之卦中為人。惟天為大。九五以天德居天位。大人也。二備相生相養之道。以樹範人倫。雖未居其位而有其德。咸利見之以資教澤。如龍氣之潤。漸上而顯於田也。

九三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三

龍至三。由見而進。第上下之介。名分攸關。三為下之上。故不言龍以辨上下。四為上之下。雖與五聯體。以近尊。故隱龍之名。以嚴進退。人附於地。用在三。履正居中。足以參天地而立人道。故曰君子。君子人之有龍德者也。乾為天為君。後天乾居亥。亥該也。乾體之藏也。至子則天開。萬物資始之根也。至丑則地闢。資始有氣者資生有形。故象言君子始於坤。至寅為泰。而物生。故爻言君子始於此。子滋也。天氣既至。萬物滋於下也。丑紐也。氣至形成。孕於母腹。紐而未舒也。形成於丑。仍曰子。子孕於坤。繫以君。代終之義也。萬

物皆天之子。第物稟繁氣。惟人成位於中。斯當子之義。天以體言。德與位合。斯配其體。必首出庶物。斯當天子之義。君以主言。天子主天下。諸侯主一國。大夫士主一職。皆有主義。故君子為有位之通稱。位不在而道在有。宜君之義。道未至。學之無不可至。故又為聖賢之通稱。無德而居位為曠職。不學而抱形則棄人矣。彖言君子終於謙。蓋坤配乾而生子。至否則天地不交。故不利君子貞。同人隨父。故利。謙依母。故有終也。又言君子終於未濟之五。蓋後天離居天位。南面而聽天下。蓋取諸此。君子之義。上下同之。九重責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三

之為君者也。乃坤象與此所言君子。其義不同何也。蓋孕則與母同體。呼吸隨之。故依坤為義。曰先迷後得。云云也。生而適當乾體之成。子出而肖父也。故依乾起義。曰終日乾乾。云云也。天行一日一周。至三則終日。至上又終日。三當乾終。乾始曰乾乾。他又言龍著變化之意。此發不息之學。義相備也。且人參天地。天地之道皆人所體。故以一爻而兼全卦也。兩日之介為夕。變兌為履。剛含於柔。曰惕。惕從心。從日。從月。天萃精於日月。人萃精於心。日得天而運乎晝。月得天而運乎夜。惕者以心象之也。天行不息。人則晝作

夜息。乃身雖息而心不息。晝以身配乾。心則無間於晝夜也。凡言若與如。皆形容不盡之辭。厲危也。无咎者善補過也。夫時位未善。過所由生。德未善。過所由成。三為乾之成而得正。其德善矣。第位下之上而時過中。危地也。故易有過。過謂缺失也。背則全缺。不及則有缺。即有過之者。亦非能至於中更過之也。浮誕而軼於其途。實淺嘗而未履其實。則亦有缺也。背而改過而抑。不及而進。所以補之也。乃改而未必果。是而抑而進。未必果中。未善矣。乾惕則精神之運足以得其是而合於中。故雖危而无咎。於乾之成。首言无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四

咎。不以無過責人。而以補過望人也。於道无咎於事。自吉。乃數有不齊。或未即吉。且有凶者。如過涉之類。是已然理所當然。君子不避。故曰其要无咎。此之謂易之道。
九四或躍在淵无咎
龍在下體。止象陽氣之進。龍之形猶未出也。至卯為大壯。且豫體也。闢戶而升在此時矣。故曰躍。變巽為小畜。故或之。或有未然之意。設辭也有可憂之意。慮辭也有無定之意。象辭也。此則詳審之意。疑辭也。入上體而居陰。象以淵。淵上空下洞深昧不測之所。伏

於下為潛。四不在田不在人而將向乎天。則曰在淵。初上無位。不言在。二在田。實德之著。五在天。實用之彰。三四介其中。三宜進。亦不言在。四居陰不當。執退非宜。比五則亟進不可。故示所在以審其進。可進由在淵而躍乎天。不可進。即不躍而猶在淵。蓋可進可退而不喪其居也。如是斯无咎。

九五飛龍在天利見大人

五有比體。龍興而致雲也。變離為大有。離麗也。居外而麗。飛之象。八卦遠取諸物。飛者三。惟龍之神無翼而飛。故飛為龍之正行。彼翼而飛者非能為功於天。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十五

龍之飛天之功也。故天為龍之正位。天道下濟。用在五。至辰。陽升為夬。其膏下霈。蒼生霖雨之象。大人建中表正南面以涖。咸利見之以資治澤。如龍之霖雨於天下也。卦具六畫而分兩體。就六畫而辨其位。則卑高之陳也。察其時。則始終之序也。兩體則有內外。有上下。內外理相因。二為德之脩。五為道之行。初四則不及。三上則已過矣。上下事相資。五為君之正位。二為臣之正位。初四則方進。三上則居極矣。故惟二五得中為重。卦莫尊於乾坤。爻莫美於乾坤之二五。坤二无不利。五元吉。猶已之利已之吉也。乾二五曰

利見。則以天下言。故曰乾以美利利天下。乾之所以大也。訟蹇萃巽亦言利見大人。但彼示見者之利。此據大人之能為人利也。又爻多取比應。乾坤純體則上下同德。而陽奇陰耦。乾德為獨粹。德性也。比應不足云矣。

上九亢龍有悔

上。天表也。至已。純陽也。夫剛長乃終。故乾上始純而盛則有衰。故陽極將變。蓋已者已也。陽已盡也。故曰亢。亢過也。高也。志稍不存。時亢而亢動而有悔矣。悔思復也。窮上反下。上有剝體也。悔屬小疵。而此尤輕。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十六

蓋龍德之微有憾也。夫亢亦龍之一位。位在則道在。若慮亢之有悔而先避。抑或浮沉於亢之時。豈曰龍德變兌為夬。兌說也。方處其極。能通其變。則時有亢。我無亢。所謂時乘六龍以御天也。奚悔之有。嘗觀天運。乾為金而居亥。金生水。水生木。至已。乾之上也。巽木既齊。火出克金。乃金即生於已。生生不已。天之所以通其變也。再以天星驗之。辰為龍飛天。已即為蛇藏穴。何亢之有。故曰天垂象也。以世運驗之。由洪荒而中天。乾之上也。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用此

道也以時代驗之。由昏墊而雍動。乾之上也。聖人與時消息。堯授舜。舜授禹。聖聖相承。其治不衰而益盛。用此道也。夫亢免於悔已足矣。孰知聖德愈進愈神。直與天同運。自天祐之如此也。再合六爻觀之。舜之躬耕。潛也。升聞見也。歷試乾乾也。命攝或躍也。風動飛也。舞干兩階。處亢而不亢也。又顏子之陋巷。潛也。夫子之洙泗。見也。周公之負扆。乾乾也。文之質成。或躍也。湯之誕告武之垂拱。飛也。其恐慚德與訪箕子。處亢而不亢也。又夫子之志學。潛也。弟子益進。見也。伐檀畏匡。乾乾也。思裁狂狷。或躍也。刑定六經。飛也。

易經揅一

卷一

上經 乾

十七

吾衰不夢。處亢而不亢也。又高宗之舊學。潛也。恭默見也。念典。乾乾也。捷伐。或躍也。四海仰德。飛也。壽考保後。處亢而不亢也。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先儒以吉凶為對。而悔吝在其中。但吉多以吝趨凶。凶或不能以悔趨吉。若其事小。前事之凶。雖不可追。尚可為後事之師。其事大。一跌不振矣。故不必執循環之義。以大小分言可也。故曰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惟於小疵去之。則不至於凶而常吉。然速悔吝而思去則已晚。故曰憂悔吝者存乎介。此如爻亢則悔。不亢則不悔。是其介也。於此憂之。混悔於無形矣。然

事錯可悔事之悔。因錯而悔。心之悔。心有所係。心之吝。以係招羞事之吝。悔吝皆屬小疵。而悔心可用。故曰震无咎者存乎悔。未失而恐為憂。已失而懼為震。震者動而補過也。故无咎。若以空悔謝咎。悔可數乎。而已淪於有心之吝。吝積而凶至矣。上居極。示以悔。三處介。示以厲。乃厲有境之厲。有因境之厲。而心自厲。有處之不善。而致厲。而厲之輕重亦有異。有厲其至於凶害者。有厲其至於小疵者。隨卦爻觀之。則不失其義。惟知厲庶不厲矣。象言元亨利貞。而爻有勿用與咎悔之辭者。各以變之所值言也。其德位時固

易經揅一

卷一

上經 乾

十八

不同矣。然潛見惕躍飛亢之情。曲盡自可无咎。與悔而元亨利貞之用始全。且有象本善。爻反而不善。象或未善。爻化而善。如履以說而應。乾為善。三即成兌之畫。乃以居陽變乾。失兌義而不善。歸妹以失禮。非偶非時為病。爻即有不以為病。而且以為善者。然亦象未言之意。爻與象異。當以是推之。故曰六爻發揮旁通情也。

用九見羣龍无首吉

畫變則用。一畫之變。分用九六。六畫皆變。統用九六。至各卦之剛皆本乾。柔皆本坤。其變亦皆用九六也。

蓋先天陽上為乾。其數七。陽降為坎。其數九。坎陷也。九究也。乾健而動。上極必下。至坎始究也。故後天乾藏亥而數即為九。亥為純陰。乾藏亥。乾之坤也。故用九而无首。乃九與一連。藏於亥。開於子。循環不息。故曰乾元用九。是七為少陽。九則陽之老而變。先天陰下為坤。其數六。陰升為離。其數八。離麗也。八別也。坤順而靜。即居其所。其餘氣則與坤別而麗陽也。後天巽得八。巽與離皆女。是八為少陰。艮五坤十納於坎。離離數二七。為陽含陰。故納已。即坤也。而坤十寄於二矣。故次離而位申。坎數一六。為陰含陽。故納戊。即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十九

艮也。而艮五寄於一矣。故次坎而位寅。火生寅而艮位寅。艮遂與離為體。火成於七。艮亦止於七。水生申而坤位申。坤遂與坎為體。水成於六。坤亦終於六。先天坤成於六。體也。後天由二而六。順乾而安貞。則亦適得其體也。坎位子而天開子。坤則寄申歸子。坤之乾也。變乾而永貞。蓋順體而健用也。數終不離於六。也是六為陰之老而變。見者。心契此妙。目擊而存也。乾為首。龍之剛在首。變坤則无坤以藏之。也能藏則以靜專為動直之本。而貞下起元。乾元所以不窮也。故吉。夫彖未繫。即卦而義已明。故曰陰陽合德而剛

柔有體。以體天地之撰。以通神明之德。但卦以象告。必有辭。斯各指其所之也。爻未繫。即彖而用已周。故曰彖者材也。又曰知者觀其彖辭。則思過半矣。但云過半。是知者猶難之也。爻既繫。初變占初。二變占二。故曰六爻發揮。旁通情也。兩畫變至五畫變。皆未繫辭。六畫變獨乾坤繫二用。蓋以六畫之變。發兩畫至五畫之例。且以乾坤發諸卦之例也。然則聖人之意。其不可見乎。非也。書洪範曰。占用二。曰貞曰悔。貞體也。悔用也。不變。內體為貞。外體為悔。變則本卦為貞。之卦為悔。如乾之姤。乾體也。姤用也。乾之臨。乾體也。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乾 二十

臨用也。以至乾之坤。乾體也。坤用也。蓋一卦可變六十三卦。則體用相參。而可以盡事物之理矣。故畫之專動者。聖人既繫以辭。而可以玩辭。雜動者。未繫以辭。則當合貞悔而觀卦。繫傳曰。剛柔者。立本者也。變通者。趣時者也。不變而其用已含。雖變而其體不動。故曰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也。如乾雖不變。用九之理自在。乾元統天。即无首之妙。坤雖不變。用六之理自在。安貞應地。即永貞之義。故曰即彖而用已周。又先天太陽含少陰而成三十二卦。太陰含少陽而成三十二卦。是陰陽互含者。交易之機。而因動益顯。

者變易之用。故曰卽卦而義已明。

坤上坤下

坤元亨利牝馬之貞君子有攸往先迷後得主利西南得朋東北喪朋安貞吉

理尊無對。形則有偶。故乾配以坤。坤象為地。德為順。陰純成地。柔積成順也。順乾故亦曰元亨。卽宜以順為正而固守不變。故曰利牝馬之貞。說卦坤為牛。以順之體言。配乾則隨乾成象而曰牝馬。以順之用言。君子以下。申其義也。陰性雖順。或以鬱而生躁。躁將先陽。乃離陽必暗而迷。惟後斯依陽有立而得。乾之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坤

圭

利於時為秋。第秋冬春夏皆相生。獨夏秋之交。金承火而被克。生幾幾息矣。得坤而火傳氣於土。土傳氣於金。反其克而一氣相嬪。則帝之出得致役而始入。萬物之出以致養而能成。是坤之所主在此也。主猶司也。乾圓無滯迹。坤方有定所。故言西南東北。南至西巽離兌。坤之類。北至東坎艮震。乾之類。朋同類也。父尊母卑。故於坤言朋。坤居西南隅。介三陰之中。蓋當致役之時。非合衆力不足以濟。於此得朋。所以終乾之事。惟東為受命之先。北乃告成之候。稟命歸功。已無私焉。何朋之足云。蓋職在以人事君。心則絕類。

從陽也。夫承乾之元亨而後之。溯其始也。亨利之介。

坤主之言其中也。西南東北合舉八卦。蓋乾元統天而坤貞應地。要其終也。故曰牝馬之貞。安於貞則應地而合天。故吉。乾坤以道言。則天與地也。堯與舜也。文王與太姒也。位異而道則一。非有優劣也。以德言。則舜視禹而有大有焉。孔視顏蓋絕塵而奔也。此性反之別也。顏子見道於高堅前後而窮於仰鑽與瞻。幾於先迷。竭才於善誘而如有所立。斯為後得。主利者。集義以成仁也。得朋則由己之力以為仁。喪朋則克己之私以復禮。迨至於安貞。則性反一也。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坤

圭

初六履霜堅冰至

霜。露所結也。坤土之液為露。助陽以潤物者也。月建戌。陰盛為剝。霜始降。陰初為姤。於時為午。何以有霜。蓋降者。陰氣已騰於上而降。此則陰始下凝地中。雖下凝。而其騰也。猶鑠於陽。乃驗之井泉已寒。微而不可揜矣。聖人知微特象以霜。變震為復。震象足曰履。言履之下卽霜也。昧者不見耳。至亥為純坤而乾居焉。相薄而坎受之。故水凍為冰。極則堅。於初卽言其至。蓋體陽用陰。體陰用陽。乾之姤則下入。坤之復則下動也。致傲履之者。為君子謀也。履不傲。極必戰矣。

夫陰陽之在天地其德為健為順。在人性為仁為義。雖有異名實為一理。至造化之用。陽始而陰生。則相配之機。故曰乾動也直。坤動也闢。陽長而陰消。則流行之變。故曰闔戶之謂坤。闢戶之謂乾。在人身心之神明。含所性之蘊。謂之大體。陽也。耳目四支稟血氣之質。謂之小體。陰也。在人倫。君也。父也。夫也。謂之三綱而尊。陽也。臣也。子也。妻也。主於順從而卑。陰也。心之神明。以身而運。君父之事。以臣子而行。夫之家。以妻而成果。其心官為主。而百體從命。君父與夫之道。行而臣子妻妾聽命。則與乾直坤闢之道同一機。陰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坤

圭

乃與陽合德者。而何惡於陰。惟小者各逞其欲。而不由天君。卑者各行其私。而不稟尊上。則陰始干陽。在一身為理。欲交戰而善惡所自起。在國家為公私。迭乘而治亂所由階。而不得與乾闢坤闔者同。蓋天無心。人有欲。消長之在天地。為自然之理。非人所能損益。順天時行。即參贊之道。故曰君子尚消息盈虛。天行也。在人。則陽淑而陰慝。豈得不致其扶陽抑陰之意。雖然。陰為慝。順陽即無慝。陽為淑。道不勝陰亦不足謂之淑。故所謂扶陽。扶使盡道耳。所謂抑陰。以道御之。使化其慝。而非強以抑之矣。此文大指如此。推

其源流。則虞書危微之傲。學庸慎獨之戒。春秋名分之防。莫不相為表裏。六十四卦言陰陽之際。皆當以是觀之也。總論陰陽之義。敬遵折中。初臣瑛讀易由茲悟入。恭紀於此。

六二直方大不習无不利

陰進為遯。於時為未。火毓土。而土司權之候。變坎為師。水以濟火。土潤溽暑之象。陰助陽功。以長物者。於斯而至。故曰直方大。夫乾動也直。二中正而變剛。則順乾之性。而與之俱直。由是氣之變動。不居者以成形。而有定。故方。因直成方。則含萬物而化光。故大夫。乾直是以大生。坤以直為根。終以大為極。與乾合德矣。人能心不違理。而直事不失宜。而方。積而至於大。則亦與乾合德矣。夫德未盛者。行或有疑。疑必習之。以求其善。德盛則體全用宏。不習而无不利矣。

六三含章可貞或從王事无成有終

坤下體成否。故曰含。赤白為章。坤為文。而居申。故言章。變艮為謙。順而能止。曰可貞。可之云者。珍其有而待用也。凡貞多以正兼固。可貞則以固包正。或設辭。從者順。而居後也。乾四審之已。此則聽之王也。臣以王事為事。王不用。無援上之理。王如用。無可逃之義也。居陽而為下之上。戒其專。故曰无成。然委蛇從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坤

圭

事又非也。陽生子。至寅三陽備。乃乾不居寅而居亥。祖微據始也。陰生午。至申三陰備。坤即居申。順時代終也。蓋乾元統天。成者乾之道。坤主利而安貞。終者坤之分也。

六四括囊无咎无譽

陰至四為觀。於時為酉。震收聲也。於日為夕。明入地也。故象以囊。由坤入坤。重陰凝閉之時。近尊而兩陰不相得。危疑之地。且坤五與乾五非可例論。君子宜審所處矣。變震為豫。則失其義。故示以括。括結也。結囊口也。蓋或事當謹密。或時當隱遯也。咎致罪。譽致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坤

五

疑。括則无之矣。有善可名曰譽。名過其實亦曰譽。得正則有善可名。然善決之已。名稱之人。值凝閉之時。雖有善將無名。乃暴其才華。則非所謂善。且至名過其實以致害也。

六五黃裳元吉

陰至五為剝。而與剝之本卦則異。剝者陰僭尊也。此則乾坤成列。陰之尊也。他卦剛柔雜居而內外相應。多以五為君。二為臣。乾坤純體。以配為應。則乾五為君。坤五為臣。純體無不正。故文言乾二曰正中。此曰正位。正位而儷君者后乎。正位而輔君者大臣乎。君

不能獨任社稷之事。后之儷君也。禮之大常也。君不能獨奏平成之功。大臣之輔君也。義之大用也。配乾而嫌於敵。乾象以裳尚象法乾坤而制衣裳。裳在下。所謂居體也。乾君德。雖二亦曰君德。坤臣體。雖五亦

曰居體。坤五言裳。主卦之主。即備全卦之象也。河圖一六居北而坤位焉。故曰其於地也為黑。陰之極也。居五則協於天。五。天五中也。變坎為比。則由中生色。故黃。且於時為戌。正土功告成之時。后為太姒。臣則禹稷也。又宋高后之於哲宗。商伊尹之於太甲。執權雷國。卒嘉賴之。不然。吾未見其不顛沛而隕越也。故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坤

五

君能任黃裳之臣。而後緩急有賴。臣能體黃裳之道。而後身名俱榮。坤之上配乾而下。開屯蒙。此義也。故元吉。雖然。易象無方。乾為君。承君者臣也。乾為天。承天者君也。孟子以君為天吏是也。性之者與天合德。反之者順天時行。順天時行。亦君之元吉也。爻言黃之善者七。而坤上不與焉。坤以配乾為義。五斯正位。居體矣。離得坤中。以麗剛為義。二則柔麗中正矣。噬嗑鼎皆外離。鼎五應剛曰黃耳。幾與坤五離二同矣。故象言元亨。爻言利貞。噬嗑之五。非應剛矣。變乾為金。而色從其中。曰得黃金。解二坎體。非離矣。坎剛本

乾而變坤得中。曰得黃矢。蓋皆取變義。以變言得也。遯二艮體。以得中而值未。未坤土也。曰用黃牛。革初比。二離中為牝牛而值正夏。亦曰用黃牛。蓋皆取時義。因時言用也。

上六龍戰于野其血玄黃

陰上而坤純。以體言。幾並乾矣。以運言。時至亥矣。變艮為剝。順極而止。不順陽矣。乃亥雖陰之極。實乾之藏。古人以十月為陽月。因乾在而名也。坤爻皆臣而三言王。有君也。皆陰而上言龍。有陽也。坤成足以承乾。曰從坤重。即以敵乾。曰戰。蓋陰不可縱。縱則與陽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坤

三

敵矣。戒陽也。皆陣曰戰。而稱龍。不以坤敵乾也。戒陰也。以地之廣配乾之大。則為野。陰已至野。轉移之道其復乎。陽復於內。陰自為役。戰於外。陰則為敵。血兼玄黃。蓋兩傷也。盛衰相持而盛者克。人事也。逆克禍隨。固有天道矣。乃禍陰者。又非已廢之陽也。彼陽廢陰逆。皆非天祐。相薄而陽復。而應天者。別有在矣。乾居南為大赤。然陽生於北。則天根也。地十從天五而黃。天一以地六而玄。玄者黑而含赤也。氣陽血陰。別玄黃而言血。蓋主陽言戰。主陰言傷。扶衰陽而抑盛陰也。陰盛而猶稱黃。使之自識本色之正也。乾爻初

終一致。上下一德。坤則二五得中皆善。三雖不中而居下。猶得其分。初為始。四居介。上已極。皆有戒辭。蓋爻例。初上多言始終。三四多言進退。二五多言德位也。坤初善惡未成。陽能以道御之。或陰知以順為正。則由初而進。即為二之直方。五之黃裳。極而為牝馬之貞。若陽失御而陰稔惡。由初至三。陰體已成。四則重陰凝閉。至上極而戰矣。蓋陰無定體。從陽則淑。逆陽則慝也。雖然。亢之悔。戰之傷。因極而為人示戒耳。若天道。則有亢之位而無失之悔。地道。則順乾之戰而無爭之傷。故乾亢於巳。至午為姤。天地遇而品物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坤

三

章。何亢之悔。午至亥。即地之順承天而有終也。何爭之傷。然坤順而乾戰。何也。蓋陽之盛。則陽氣達於外。資陰助而顯諸仁。迨陰之盛。則陽氣專於內。與陰戰而藏諸用。戰者內戰也。克陰而化之。以立命也。玄黃即屯之下震。所謂有天地而萬物生也。內戰之道。在人有二性之者。為洗心。內戰而生屯。反之者。為克巳。內戰而成復。易首乾坤。象初開闢。乃爻之由潛至戰。則一日之晦明。一歲之啟閉。一元之終始。胥統之矣。用六利永貞。乾生知言見。坤主能言利。內外如一曰安。始終不易

曰永。安斯永乎。乃陰性易弛。或未能矣。變乾。斯從乾而永。坤者乾之藏。入坤而无首。乾者坤之君。合乾而永貞。

☵
震下
坎上

序卦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盈天地之間者惟萬物。故受之以屯。屯者盈也。坤次乾而不言受。太極生兩儀。一氣而分天地也。陰陽之分爲天地。天地之合爲混沌。亥會乾坤合。其混沌之時與。迨子會。陽外浮。於是。有天地。丑會。陰內凝。於是。有地。天地之大德曰生。物得生氣以成形。得生理以成性。盈於天地之間矣。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屯

于无

屯元亨利貞勿用有攸往利建侯

乾坤成列而陽行陰中。由下升於中。由中達於上。震坎艮之體具。而坎爲主。蓋天一生水。物所以有此生者精而已。乃其發由於動。動則機緘啟而精方化。故爲屯。其成則以止。止則軀殼具而精始收。故爲蒙。屯爲造化方開。備乾始坤生之德。在人。則國之創及身之初事之始皆是也。亦即具乾始坤生之德。故曰元亨。乃造化則通復循環在人。則養其幾始達。戕其天。即天復訓以利貞。且欲速難成。而有助斯克。目前且勿用有攸往。五膺命首出。有初之賢而在下。利建以

爲侯。夫乾坤且分職於六子。况人乎。

初九磐桓利居貞利建侯

初震主。故曰磐桓。蓋象雷之磅礴乎。第居初。未可輕進。故利居貞。變坤爲比。震主而有坤土。故利建侯。抱才者居。用才者建之。各盡其道也。故兩言所利。

六二屯如遭如乘馬班如匪寇婚媾女子貞不字十年乃字

初近而勢方張。二爲所扼而屯。如遭如。五遠而又在險。雖爲正應而乘馬班如。坎於馬爲薄蹄爲曳。故四上言乘馬班如。班分布不進也。五爲坎主而乘馬班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屯

于无

如之象見於二。明二之正應也。二中正而柔。恐昧於所從。故明辨以定其志。曰匪可從。寇當從婚媾。屯爲剛柔始交。故人事象以婚媾。婚媾應也。比則寇也。然寇不易拒。婚媾亦豈易待哉。禮曰女子許嫁笄而字。變兒爲節。兒毀折則失貞。貞不字者。不以迫於寇而妄字也。易於事之自然而至其期者。以歲計。有營爲及寧耐而至其期者。以年計。或言三。則以一體三爻。及至應歷三爻。或言十。蓋河圖終地十。則坤體及互坤也。夏曰歲。天道也。歲從步從戌。戌因木星之精生於亥至戌而周天。步言躔度之行。可推步也。周曰年。

人道也。年古從禾。千故春秋以歲豐為有年也。唐虞曰載。地道也。商曰祀。神道也。地統於天。神依於人。故易言歲言年。夫寅卯辰為木。巳午未為火。天道至三則變。故歲以三為節。木星主歲。乾元之統天也。十二歲一周天。四其三也。十為數之終。天地之體數。十二則三之積。天地之用數。六甲五子相配。而周六十。用固不越乎體也。故年雖依歲而言。三必以十為限。十年則數窮。理極。寇去而婚媾來矣。設死於寇。命也。貞不可失也。幸得正居中。才足自衛。而能待耳。曰乃字。難之也。本義於睽上。以應為婚媾。至屯二賁四。以比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屯 卦

為婚媾。但應正比私。不幾為私致辨。開不正之階乎。然屯初賁三皆剛正。睽五柔中。何以為寇。蓋因比取象。則近而不相得。其象頓殊也。夫犧皇定嫁娶。人始無雜揉之醜。爭亂之禍。人以聖人而免於禽獸。乃禮備咸恆。道已啟於屯蒙。蓋天地自然之大義也。豈獨屯蒙卦莫不然。兩體即二姓之象。陰陽正應。即夫婦之義。但卦象無方。所取不一耳。乃比亦有言夫婦者。始聯於二姓。應有婚媾之象。成居於一室。比有倡隨之象。至不以彼此分。而以外取。應亦有倡隨之象也。

六三即鹿无虞。惟入于林中。君子幾不如舍。往吝。

鹿陽物。至五互艮。五在艮山之上。有鹿象。三與五同功。動極不中正。以貪五功。故曰即鹿。山澤之官名。虞虞度也。山澤非度不行也。震木居極為林。鹿喜林。無應則无虞。妄行取困。惟入于林中而已。困之兆為幾。明者見之。變離為既濟。君子而見幾者也。故知其不如舍。往則吝矣。草昧之時。後苟反正。猶不至凶乎。此言幾。傳許豫二。以知幾。蓋人心非貪於利。則溺於安。故當局多蔽。事後始明。此幾不易研。而知幾所以貴也。又鹿與麓通。山足也。互艮下為麓。麓故言即。鹿似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屯 卦 宜言逐矣

六四乘馬班如。求婚媾。往吉无不利。

得正上比。奈質柔入坎。才不足濟。故乘馬班如。與初有應。變兌為隨。能下求初之婚媾。而與之往。以輔五。故吉而无不利。吉以本事言。无不利則推廣言。又吉以見在言。无不利以將然言。或以求屬初往屬四。但陽宜求陰。下或不能求上。彼巨族締姻。難拘陽倡陰和之常矣。

九五屯其膏。小貞吉。大貞凶。

天運方啟。坎主中正。稟天一之真。蒸而上凝。故為膏。

第值難生。比應又柔。誰與宏此惠澤乎。故曰屯其膏。變坤為復。體剛用柔。是為小貞。蓋德未洽而民未孚。且當寬其政教。簡其號令。使徐就吾之經理。則吉。古皇際開闢之運。新王當革命之初。皆用小貞。故犧農繼天先急食貨。武王克商勿殺姑教也。若開闢而期文明創業而急旌別。是大貞也。人將駭懼紛散凶孰甚焉。舊說初得民而五陷險。故曰屯其膏。但五中正非失德。居尊非失位。何至厄於初。且傳曰天造草昧。屯之時也。如舊說屯似衰亂之時。初不幾為兵起之象乎。夫草昧之時。羣歸於德。崛起基於初。首出成於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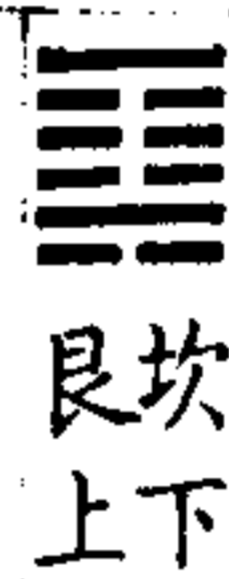
三

五。故凡有德而為民推戴者。皆初也。羣與羣角。終歸德之尤大者而聽命焉。則五也。由是或因民之推戴而授之。或簡在下之賢而命之。皆建侯之義也。然因民之推戴則易。欲簡在下之賢則隱而未見也。何由建之。蓋有四在也。如放勳之時。羣臣無足當天下之大任者。即五比應皆柔之象。岳承命舉舜。即五比四四應初而求婚媾之象。蓋君非資大臣以揚側陋不可。且動必詢人而不自造事。君道當然也。乃建侯發於初。隱於四。而五止言小貞吉者。分治侯之職。獨運君之神。傳曰不寧。不寧者心也。又曰經綸。經綸者事

也。小貞而不遽大貞。蓋經綸之始。量其緩急之宜。是知小貞為草昧首出之道。不輕於建侯也。

上六乘馬班如泣血漣如

屯之終而柔居險極。則盈者已縮。變巽為益。入險矣。而又無應。難成而誰救乎。班如而無復之。泣甚出血。漣如不能已也。



坎下 艮上

序卦屯者物之始生也。物生必蒙。故受之以蒙蒙者。蒙也。物之穉也。大哉乾元。萬物資始。至哉坤元。萬物資生。屯繼乾坤。故兼言之。始有氣。生有形。氣無方。形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蒙

三

有體而乾且為坤用矣。故為形圍而必蒙。然物之蒙。非天地之有憾。實天地之仁也。試觀凡物之生。或胎或卵。或苞或甲。皆所以全其穉而善護之也。至於人苟非上聖為天地所篤厚。早慧或夭。驟發易折。往往然矣。

蒙亨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初筮告再三瀆瀆則不告利貞

屯下震繼之者善也。氣以成形而理亦賦焉。隨處而充滿也。蒙上艮成之者性也。形以圍氣而理亦拘焉。外蔽而未啟也。屯猶全乎天。蒙已屬之人。不得曰元

亨矣。幸坎陽中凝。天德夙具而真誠未散。艮陽上止。習心未染而變化可施。故曰亨。夫有天地即有君師。時雖屯。必有首出之聖。五是也。天所以作之君也。物雖蒙。必有先覺之聖。二是也。天所以作之師也。君不能獨理。取初之剛為屯之輔。故曰利建侯。師道立則善人多。然以格君為要。取五之應為蒙之主。故曰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我謂二。主卦在二也。蒙為物之穉而艮又為少男。五在艮中則童也。二居下。雖愛君無已。能枉己以直人乎。貴上自得師也。故曰求古之人。待君致敬盡禮而後往。不如是不足與有為也。且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蒙

五

不特君為然。凡人與我對。即有不相下之勢。不來學能往教乎。二與五。以上下言。尊卑分。以內外言。彼已立。非教者自尊其道也。勢也。問師曰筮。尊之也。五應二為初。誠一之意。與三四兩陰連比。則再三矣。又初陰為初。三陰在中。則再三矣。瀆者眾水所歸。淆亂之意。故不告也。求我來學之禮。初筮受教之地。而教之道利於貞。以孝弟忠信涵養其性情。以禮樂詩書擴充其器識。近正人聞正言。見正事。以廣借其觀摩。蒙可亨矣。夫以下筮者尚其占。卦爻皆然也。第由乾坤至蒙蒙無知而必問也。嗣是至比。當天下之歸而匪

易也。故此兩象言筮。革則非常而當謹。五為革主。故言占。方問曰筮。卦爻具。則可定是非。而察吉凶。極數知來之謂占也。故象言筮。爻言占。其實一也。古者非有大疑不謀卜筮。蓋重之也。而筮之時。又必積其求決之誠。以達於神。是以受命如嚮。倘不誠。則問此答彼。實神之不主而不告者也。不然。揲著必成一卦。卦爻即皆有辭。何言不告耶。初筮方筮之道。比之原筮。用筮之法。原者推也。非再也。筮而再。未有仍得本卦者也。如得比之吉矣。必推筮之義。而省於身。果元永貞與。益自勵焉。不然。筮雖吉。未也。至非常之事。尤不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蒙

五

宜輕問神。而先省己以驗人。故革五曰未占有孚。發此三例。筮義備矣。

初六發蒙利用刑人用說桎梏以往吝

柔為蒙。四言困。五言童。剛治蒙。二言包。上言擊。柔居初。則尤穉而蒙之甚者。故不言彼之何以蒙。而直言治蒙曰發。發其外蔽。使中藏者可出也。然不徒言提之而貴身示之。刑猶刑于之。刑蓋上始言擊。初遽用刑乎。桎梏則為氣稟所拘之象。坎有法義。故言刑。為陷。故象桎梏。變兌為損。兌毀折則說也。物之秀而靈者。人雖蒙可亨。在有以刑之而已。德威惟畏。善教

斯行蔽錮漸啟如械得釋故利用刑人者所以用說其桎梏也過初以往扞格難勝故吝。

九二包蒙吉納婦吉子克家

卦有二剛上居極矣二在內之中則卦主也統治羣陰必有容覆之度物性不一宜有因材之施變坤為剝剛中而順則有其量而盡其道者也故能包而吉。爻言包者六而陰陽之情異焉。泰二包荒廣而容之也。姤二包魚五包瓜攝而防之也。此之包蒙則兼之。若否二包承三包羞則藏而匿之矣。二應五據二言納三為上應據上言取納為婦勿取仍為女。五艮體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蒙

五

而柔中故納而吉。克有二義。同人之五既濟之三勝也。餘則能也。二為子。應宜為父。然五為童蒙。非父矣。或以上為父。又非可云剛柔接也。蓋屯蒙繼乾坤。則乾坤為父母也。天地開坎用事。坎中而震艮偏也。屯之坎陽居五。御世之主也。以天下為度而建侯。翻而為蒙。坎陽在二。則家相之承先緒而輔幼君者也。以一家為職而亨蒙。乃包蒙納婦言吉而克家不言於五。見之也。童蒙求我。非二能操。成功在君。亦非二敢居也。爻兼數義。包蒙則窮為明師。達能敷教。納婦為賢夫得賢婦。克家為令子。惟所值耳。乾坤列而萬物

生。屯二之貞。斯可為女子矣。蒙二之克。斯可為男子矣。

六三勿用取女見金夫不有躬无攸利

坎極不中正。變巽為蠱。入險而溺於欲。故不得謂之蒙。而曰勿用取女。絕之也。近接於目。曰見坎中索乾。則金夫也。屯二動而上。能舍比從應。此陷而下。竟忘應昵。比曰不有躬。發其態以醜之也。然人之慕勢。狗欲皆有此象。獨女子也哉。二為發蒙之主。三比似能求我。但以蒙求。二尊其道也。以欲比二。羨其勢也。寒士之妻。弱國之臣。各安其分而已。上無位而遠則背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蒙

五

之。近二之得時欲從之。惡之大者。取女。如是何所利哉。

六四困蒙吝

比應皆柔。闇莫之發。然千百里外。可以負笈求師。千百世上。何難聞風興起。存乎志耳。艮下居陰。變離為未濟。止而麗。故困。蓋不學而面墻也。以未動於欲。猶為蒙。故亦曰吝。

六五童蒙吉

象因蒙為禪而言童。但五為尊位。恐不安於童之分。而自是其蒙。柔中下應。變巽為渙。巽入也。其求我而

初筮者乎。斯全乎童矣。當此童年。抱此童德。取道遠。成德優。無疆之休胥於此。成王是也。故吉。乃武王自以不知彛倫。攸敘而訪于箕子。蓋猶若童蒙焉。聖與蒙反而童心無時可失。故曰能自得師者王。大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者也。善乎賈傳推言之曰。人情不甚相遠也。早諭教。選左右。最急。誠青宮毓德之要務。與彼進以法律。引用游賓。暱其所狎。憚其所嚴。其患可勝言哉。縱晚節好脩。傾心善類。而時不再來。所得亦有限矣。

上九擊蒙不利為寇利禦寇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蒙

五

艮主居蒙極。艮為手。象以擊。發以開其善。擊以懲其惡。其義咸具於包。第二方及中。渾之以包。至上與三。應坎為盜寇也。蒙極為惡。則包形為擊。然擊之過。則我反為寇。何利焉。變坤為師。止而順。禦也。禦其外。正以全其中。擊之者仍以包之也。象因五應二。而曰求我。初為蒙之甚。三且溺於欲。乃曰發。曰擊者。初承二而居下。三應上而居內。若我之子弟及我之下。不待求我。我自當教也。故曰六爻發揮。旁通情也。又為寇禦寇。兵象也。故易用無方也。雜卦曰。屯見而不失其居。蒙雜而著。陽生於初。見也。升於五。不失其居也。陽

居二雜也。極於上。著也。故屯初。侯也。五大君也。蒙二。司徒也。上。司寇也。司馬也。唐虞兵兼於士。師兵刑皆以弼教也。又君道起於初而升於五。不起於初。君道不得。故首出者始亦由下而興。君道以得民為本也。師道立於二而崇於上。不至於上。師道未全。二則夫子之設教。洙泗也。上則師表萬世也。師道以下順為極也。

三 乾下

序卦物穉不可以不養也。故受之以需。需者飲食之道也。有天地而萬物生。物生而男女具。則亦一乾坤。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需

四

男女之各生其子。則亦一屯。故屯在造化為雲雷。在物象子之孕。蒙在造化為山下出泉。在物象子之產。需在造化為雲上於天。在物象母氣之上。運為乳。雲上於天。天之養萬物也。氣運為乳。母之各養其子也。聖人觀象而制飲食。乾象穀而水上。烝有釀酒爨食之事。而養道備矣。

需有孚光亨貞吉利涉大川

卦以乾遇坎。物稟於天。咸具乾體。穉而未達。即有坎象。故為需。孚為信。以實之謂。蓋內無所蘊。將何需中。無所主。將矯持而亂於粹。亦坐委而淪於忘。豈所謂

需。今乾體內蘊實有可需矣。五以剛中爲需主。心之實能需矣。實能需。則心逸日休。而於毫無作爲之中。默具從容涵養之妙。需以全其體。養斯充其體。將乾之內蘊者漸達而上通於中。五雖在險而剛不掩。故光亨。然不貞亦難底於成。五得正。所需自皆就緒。故吉。彖言涉川者。八非乾則巽。北方屬水。乾健臨之。涉之才也。故需訟以坎爲川。履之下澤。夫之澤上不與焉。乾健知險。故能需。需而涉。涉必當時。故傳言往有功。往者將然之辭。乾位坎後也。翻爲訟。以健蹈險。雖有能涉之才而入於淵矣。東南爲水澤之會。巽木居之。涉之具也。故渙中孚兼取坎兌爲川。二卦皆上巽。木上浮也。大過之滅木井之巽水不與焉。渙下坎爲流水。水以流爲用。而傳即言有功。當境之辭。巽居坎上也。中孚下兌爲止水。不言有功。然舟虛亦無覆溺之虞矣。蓋涉之才不常有。有亦未可恃。涉之具水澤皆宜。而人皆可用。故尚象取渙爲舟楫也。同人大畜蠱益無坎兌。止言涉之才具也。同人從之者衆。而乾已居外。曰行。大畜畜極而通。而乾尚居內。曰應。蠱則飭。巽居內而外止。勵以往有事。益興利。巽在外而內動。欣以木道乃行。又言涉川者四。皆以坎取。未濟之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需

聖

三。坎體也。謙初。前有互坎也。頤終。可動而受以大過。大過似複坎也。頤上剛。故利。蓋涉之才。象取乾。又取剛。剛則本乾也。未濟之三。雖柔而變巽。則有具。亦曰利。頤五雖變巽。而猶未至養之終。遇大過。又非凡坎可比。故曰不可。獨謙初才具皆無而吉。蓋心居才具之先。而能生才具。貫才具之內。而能善才具。持才具之終。而能全才具者也。才固不可深恃。具亦未宜輕用。可用者謙謙之心而已。故變利涉之文。而言用。其旨微矣。

初九需于郊利用恆无咎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需

聖

坎陷也。而能潤。內乾爲體。於坎恐其陷。外坎爲用。於陷兼言潤。潤者養之義。乃雲雨降而後潤。於物飲食化而後潤。於身養之義亦需之義也。古者立邑。每擇平原。而山河之險。多在四遠。郊則方出邑外也。乾行故言郊。變巽爲井。巽伏。故曰需于郊。乃居陽上。應惟利用。恆斯无咎。夫需極必進。豈恆于郊乎。蓋初爲乾始。當葆其天。恆所以全其天也。體立用行。要其體終不易。體既不易。而其行亦自有常度也。故恆卦言利貞復言利往。

九二需于沙小有言終吉

進至二漸近水而有沙。沙雖剛而虛。居陰之象。變離為既濟。離麗故曰需于沙。沙既難以自立。正應又不相得。浸潤易入。小有言矣。幸得中。不競近而圖遠。五之孚貞二將合之。故終吉。

九三需于泥致寇至

雖乾之成而近坎。變兌為節。故曰需于泥。坎為盜寇也。過中而比四應上。致其至矣。

六四需于血出自穴

坎陷。故二柔皆象穴。兩體言前後。乾文視坎之遠近為需。言內外。則乾在坎下。健體初成。穉而在穴也。意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需

需

以上古穴居。因取穴象乎。坎為血卦而在上。乳之象。血所化也。變兌為夫。而導乾以上行。故曰需于血。穉漸長。故出自穴。

九五需于酒食貞吉

坎以剛陷為義。爻則柔陷而剛不陷。且內體為乾。出穴上升。有天德而居天位。遂能為需主。以濟險。夫穉以血養。漸長則無以繼。柔不足也。可常者其酒食乎。變坤為泰。萬物致養。故曰需于酒食。血與酒食皆雲上於天之象。血則產而即化。故見於四。酒食制而後成。故見於五。以王政言。血因自然之利。酒食盡法制。

之詳也。乃酒食多則病。誤則害。且始乎治者常卒乎亂。惟貞則吉。

上六入于穴有不速之客三人來敬之終吉

五雖剛。一人之力必有不及。至上而需道窮。故不繫以需。柔居險極。變巽為小畜。巽入故曰入于穴。入于穴無能為矣。蓋老而倦勤之象乎。然為政在人。下三剛三人也。由郊而沙而泥。觀變審。鍊才至矣。故名為客。尊之也。五有養天下之德。意足感賢之心。至上與三應。機足鼓賢之氣。需極而進。初二無應亦隨三以來。蓋欲起而濟時也。故曰不速。速促也。主名客之辭。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需

需

來而進之以禮曰敬。而養道得人可廣。故終吉。

☰ 坎下

☷ 乾上

序卦飲食必有訟。故受之以訟。雲上於天為需。雲之上化為雨之下。養不既成乎。乃需須也。成之艱也。由艱而成。將因不足而爭。故需為飲食而有道焉。惟道可以已爭也。失道則乾餱以愆。豕酒生禍。而強者且伎人有以為利也。乾坤列而龍戰。飲食具而訟興。變生於常。利翻為害。噫。

訟有孚窒惕中吉終凶利見大人不利涉大川

名卦之例不一。或以義。乾坤之屬是也。或以物。井鼎

之屬是也。或以事訟師之屬是也。舉義則該。然而隱矣。指物與事則切。然而偏矣。隱顯互用。偏全相間。而天下之理得矣。訟者私不能決。而公言之也。坎為乾。飄其陽得位上升。曰有孚光亨。坎以乾違。其陽失位下陷。曰有孚窒。坎為加憂。惕也。剛居二。中也。蓋公言宜公。必實情見窒。不得已而訟可耳。然理直豈必盡伸。又必心惕而事酌中。斯吉。如恃孚不惕。遂過中而健。不終不已。則事違其分。欲伸愈窒。而凶。然惕中之吉。操之已者也。其窒可通通之而止。未可大通。苟可以通之而亦止。惟見大人如五。能以中正決所訟。斯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訟

聖

窒無不通而利。倘駕空求勝。如涉川然。或為敵所乘。或為上所糾。將因虛喪實。何利焉。蓋訟非美事。故備言吉凶利害如此也。彖言貞。鮮言中。蓋渾言其理曰貞。析觀六位。居得位即貞也。中則二五所獨也。故程子曰。中重於正。乃中之所蘊則異。以事言。此是也。以德言。師二剛中是也。以心德言。未濟之二中以行正是也。以道言。夬五中行是也。德兼內外。心德不能兼外。道不能兼內。事則道之一。至夬五中未光。僅為心之訓耳。又有於全體取中者。益三四曰中行是也。有統舉中爻為中者。大過曰剛過而中是也。有以類為

中者。復四居五陰之中。曰中行是也。至彖言貞亦各不同。本義釋乾之貞曰正而固。正即足包中。固則又進一義矣。其餘有兼正固者。如无妄利貞之類。有止以正為義者。隨利貞之類。有正而其義不足者。如師貞止為事之貞。必擇將始盡其道。故五有貞凶之戒。否之不利者。守正之常。必儉德辟難。始盡其道。遯則又以小為義。且有以固而失正者。節之不可貞是也。至於爻。取中不必居正。師二是也。取正不必得中。謙三是也。是中與正各有重輕。隨卦爻觀之。斯不失其義。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訟

吳

初六不永所事。小有言。終吉。

初為險始。不無事矣。柔而上應。未敢顯與。四違變兌。為履。兌說。故曰不永。夫有事則有言。言不決則有訟。既不永所事。雖小有言而未成訟。且得上應。故終吉。

九二不克訟。歸而逋。其邑人三百。無眚。

彖因二而言吉。渾論訟義耳。析爻而觀與訟者。五夫君臣無獄。雖訟之心不可存。豈既訟而僅云惕中乎。即非君臣之義。亦為強弱之象。弱固不可以敵強也。奈剛為險主。與五不應而違行。本欲訟者。以居陰得中。知不可敵。變坤為否。坤順。故曰不克。繫訟於不克。

之下。蓋量於未訟之先也。不訟則歸。歸而有為敵之迹。猶競矣。坎為隱伏。故曰逋。坤為邑。三爻數三三百。戶小邑也。坎為多眚。二苟犯尊。禍延邑人。變坤則坎。化豈但一已免患。邑人亦可无眚。

六三食舊德貞厲終吉或從王事无成

雖險極而柔不敢用其險。且上應亦未至。違行變巽為姤。巽伏故不言訟。訟爭新。不訟則食舊。需上坎。翻而在下。三為坎之成。而有應得所養矣。故本需言舊。尊上言德。兩施於天。天之德也。必先有稼穡之勤。祿班於君。君之德也。由先有祖父之勞。而我食之。即當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訟

巽

思致之之由。與稱之之道。况敢外慕乎。乃承乘應皆剛。訟不發於已。或發於人。必貞其事。厲其心。始無隙可乘耳。兩柔居訟。易遭誣被陵。然要其終。終訟者凶。柔反吉矣。夫生事而訟。非也。苟求避事。亦昧於大義。坎性下。勉以背私從王。上乾為王。有應宜從也。坤三德足代終。坎則德不足。而又居訟。故止曰无成。

九四不克訟復即命渝安貞吉

剛不中正則訟。居陰下。應變巽為渙。亦曰不克。二與五訟。不克者勢。四與初訟。不克者義。畏勢故歸而逋。徙義故復。即命。巽為命。變柔得正為貞。命兼理氣。以

氣言。數有各得。訟則過求。衡命矣。以理言。性有各正。訟則自喪。棄命矣。貞亦兼理氣。各得者。即已之定限也。各正者。即已之定分也。相就為即。相忘為安。復身之反也。渝。心之變也。復而即命。猶以天制人。渝而安貞。斯以人合天。故吉。

九五訟元吉

彖以五為大人。聽訟者五。爻之二。則與訟者五。二既不克。則無與為訟。故此復以聽訟為義。以合彖旨。五獨得正。能正人之不正也。無比無應。則情斷私昵。變離為未濟。大明麗天之象。則明燭幽遐。夫爻皆戒。訟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訟

巽

五則直舉卦名。即與以元吉。蓋中正而聽訟者。遇此爻。則有大人之德。中正而訟者。遇此爻。得見大人之義。然有訟何云元吉。曰。事關者大。安得無訟。如汲黯訟張湯。王章訟王鳳。胡銓訟秦檜。不勝而反中其禍。君子猶避之矣。倘遇大人。非元吉乎。至有德聽訟。人則始就之。而服終感之。而化。自能無訟也。非元吉乎。易象無方。當訟為主。理官皆足當之。召伯循行南國。亦此象矣。

上九或錫鞶帶終朝三褫之

健極居終。雖下應。而雲雨僅成天中。絕於天表。故違

行至上而甚。變兌爲困。尚口而窮。固其所也。適以與訟者柔。脅權足以相滅。天而爲澤。君一時未察其奸。或竟以傾人而被錫。或設辭。帶中體之飾。明由訟三而得也。鞶帶革帶。所以繫鞶繫佩。凡命服先束革帶。乃加大帶。不言大帶。非德賞也。虎食人衣自去。故去命服曰褫。蓋非理而得。衆所欲褫。能安久乎。子時陽生水乘陽氣而上爲露。露以養物。故曰雲上於天。需日升露下。故曰天與水違行。訟。歷寅卯辰而日暴露。乾蓋終朝三褫之象。易言吉凶根於理。理顯於自然之數。息夫躬告東平。初以此侯。卒以此誅。可鑒已。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訟

兪

坤上

序卦訟必有衆起。故受之以師。師者衆也。有訟必立黨相傾。而衆起。黨禍實戎兆也。黨聚爲衆。用衆則師。衆起非衆。奚以平。然失治於訟。鬱而成師。卽其能平。所喪實多。善後失策。他患又生。雜卦一言以蔽之曰。師憂深哉。

師貞丈人吉无咎

剛居臣之正位。而柔咸從之。非用兵無此象也。故爲師。然臣止爲將。與師則君耳。五與二應。命將出師之象。故示其義曰。貞。貞者。本好生之仁。斷以取殘之義。

也。貞矣而將必丈人。丈人卽大人。以德言爲大人。心之德形爲身之度。曰丈人。萬物皆將觀型焉。其於行師尤所重。禹膺征苗。盡其義矣。三代以還。將不皆盡丈人之義。然亦必謀爲高出一時。始可宣主威。增士氣。懾敵心也。貞无窮贖之咎。用丈人能有功而吉。乃以吉先之者。身事重是非。師關羣生之命。利害不後於是非也。

初六師出以律否臧凶

初上非用事之位。多言始終。其言上下。必視所重而始取焉。師之下。偏裨卒伍之象。聽命於將者耳。故以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師

辛

始言曰師出。師興以貞。師出以律。律法也。一六居子。而先天之坤舍後天之坎。故律之黃鍾肇於坎。爲萬事根本。藏天一之用也。此卦坤舍坎。故言律。以律。斯合羣力而若身。未見敵而能豫矣。變兌爲臨。坎塞不行。或令之不當。不可行也。或當而不遵。不能行也。是謂否臧。臧善也。坎藏天一。善之本也。法自理生也。律不言吉。法度謹嚴。出師之常。勝負猶未可知。否臧凶立見矣。象言丈亦依律起義。度量衡皆生於律也。黃鍾九九八十一分。由分而寸而尺而丈。丈長才也。丈包分寸尺。又全才也。一剛主卦。故究其數而言丈。非

是不足統師。師亦伍兩卒旅之積也。

九二在師中吉无咎王三錫命

剛居二而主卦。自古命將闔外得專制之也。獨任成亂在國分掌於六卿。疑事無功。出師專制於一將。曰在師著其權也。曰中。美其才也。剛為坎主。知勇備焉。二陰位為下之中。則知深勇沉矣。變坤為純坤。行險而順。即能平險為順。故吉而无咎。比五言王大一統也。師有敵。然用二。則能以眾正可以王矣。故即繫王於二。以見意焉。至五歷三爻。曰三錫命。蓋既命為將矣。復恩禮頻仍也。擁眾遠君。讒阻易生。非是則威不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師 五

重而下不信。難以責成功也。

六三師或輿尸凶

險極不中正。才弱志剛。故或之。慮辭也。言不惟不勝。且或致敗也。變巽為升。入險而不來。故有尸象。坎為輪。三在輪上。輿尸也。古者兵雖敗。不忍棄死者。故載尸。殃民禍國。凶孰甚焉。

六四師左次无咎

柔居陰。才不勝將。變震為解。則輕動而咎生。幸得位。故曰左次。先天圓圖。復至乾左而前也。姤至坤右而後也。乃陽至右而藏於陰。故方圖乾起右之西北。以

次漸左而東南為坤。則右前左後。人資乾有氣。必資坤有形。形既成。亦右前左後。故天道尚左。地道人道尚右。豐三剛居之。曰右。此與明夷之二與四皆柔居之。曰左。一宿曰舍。再為信。過為次。左次者。退後不進。以量其可否也。他卦以近君為進。師則遠君為進。近君為退。夫受命而行。有進無退。然好生君之盛德。知難軍之善物。故春秋伐而書次。善辭也。不迫人於險。以生道子敵也。征苗班師。伐崇致附。皆其義矣。下如廉頗拒秦。雖少有失亡。而國不破。不輕犯險。猶能以生道全吾民也。四離險入順。畧其才而取宜退之義。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師 五

故曰无咎。上貪功。下懼罪。宜退不敢退。往往覆其軍。易發此義。其仁深矣。

六五田有禽利執言无咎長子帥師弟子輿尸貞凶

興師擇將。惟五。坤土為田。變坎為重坎。坎體內實外虛。禽之象。禽來田中。義宜執之。言語辭。五柔不為兵端。居陽得中。得利執之義。若貪功傲外。窮山林以索禽耳。安得无咎。眾視二為丈人。君曰長子。對弟子則年之尊也。蓋才德以老而成。其更事多。則作謀審其成德。尊則致道遠。乞其言。足以愈人之疾。曰艾憲。其行足以助人之善。曰叟。以是帥師。所謂元老而克壯。

其猷者也。卦惟一剛。是其象矣。然二本坎主。以互震而為長子。是知才德協長子之義。即長子也。執年為長。又或失之矣。帥師繫之長子。五執柔於上。蓋聖人耀德不觀兵。不得已而興師。道惟擇將。君益增脩其德而已。不以兵爭為尚。而臨以剛也。弟子謂三四也。五雖應二。然三四居二之上。則分權。五柔而識不足。故爻平列。長子弟子。言或用長子為將。或用弟子為將。或用長子而以弟子參之。與在君側阻之。言簡而意無不舉也。夫在中之吉。輿尸之凶。前具之矣。然剛能任重。柔善容說。中其容說。往往疎賢而忘禍。故覆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師

畫

舉輿尸繫之弟子。以曉五。雖貞亦凶。戒之切矣。夫行師國政也。父子家人也。君臣猶父子。至於行師。利害尤切。長子盡其才。父享其功。弟子蒙其庇。乃信弟子而黜長子。自喪其師。弟子讒阻長子。以危父兄。卒之已亦淪胥以敗。至易丈人而名長子。又欲將之。體國如家。而功高而驕。權重而偏。之即為逆道也。

上六大君有命。開國承家。小人勿用。

師終順極。告成功之時。故不繫以師。變艮為蒙。韜戈之象。蓋武不可瀆也。履三言大君。上乾也。此與臨皆上坤。亦言大君。蓋師終能以眾正而王也。臨則大也。

二曰錫命。重之也。此曰有命。念之也。命因功而有。君極不忘之也。坤為土。故有開國承家之象。蓋稱功而賞也。上象宗廟。古者師還。飲至於廟。而策勳。示不敢專。且不敢私。私則爭端又滋矣。小人有以習之惡言。陽淑陰慝也。有以才之劣言。陽剛陰柔也。此主習之惡。而亦即兼才之劣。蓋小人雖有才。未必有當於為治也。有以識之愚言。陽明陰暗也。有以位之下言。陽貴陰賤也。觀初主愚而兼下。愚宜在下也。乃遯四剛居陰。取君子小人二象。人必純乎君子。斯遠於小人也。大壯之三剛居陽。亦取二象。苟氣質之偏。未化即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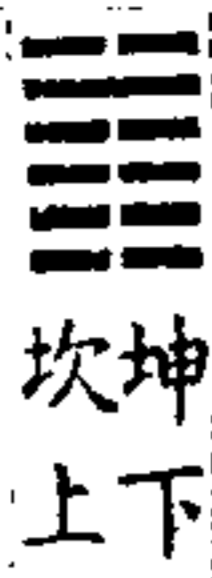
畫

局於器而小也。爻言小人勿用者二。既濟之三。運值中興。猶承祖宗積累之餘。上柔為小人。與上應。則犯彖辭終亂之戒。此之爻傳直曰必亂。蓋師終而未離於師。民心未靖。基本未立也。且眾之起。必有小人致亂。以眾平亂。亂平而海內已耗。復用小人。禍不旋踵矣。然蓋謹於師始。曰師之興。成功不一道。不能皆君子。大要在於擇將。即爻有弟子之戒。祇恐將不得人。或權不歸一而已。必大惡之小人。當豫有以處之。若非大惡而才可節取。自宜在偏禪之列。絕而不用。知勇反為敵資。豈已亂之道。故彖言丈人。爻言長子。師

之始擇將之道。將得人。彼有才之小人。雖列偏裨。有賢將以節制之。未見其害。如僕固懷恩居汾陽麾下。而效忠用命也。小人勿用。師之終。擇內外大臣之道。此時在師有功者。勲階已崇。有次執政柄之勢。有功之小人所由用。初與三四是也。挾其功而重其權。終為害也。如或猜忌功臣。險躁者窺其隙而中之。又新進之小人所由用。上是也。而新故相激矣。惟不論新故。惟君子是用。彼有功之小人。雖在開國承家之列。而揆岳牧伯得其人。以表帥之。彼亦奉令承教。而不敢有他志。即不可教訓。亦使吏治其國。而不得暴吾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師 妻

民。試觀武成之終。列爵分土。而建賢崇德。惓惓焉可知矣。若以勿用為防閑功臣之術。善者不過如杯酒釋權。否即忌殺不免。甚或為五代漢隱之禍也。彖言貞。言丈人。師之要義也。二五發之。三四明進退之節。初謹法。上善終。義無餘蘊矣。



坤下 坎上

序卦。眾必有所比。故受之以比。比者比也。訟以言爭。必就能斷曲直者而聽命焉。師以眾起。必就能平暴亂者而聽命焉。迨統於一而始定。然非力兼之也。德聯之也。德盛民歸。以親成尊。比之義也。

比吉原筮元永貞无咎不寧方來後夫凶

剛居尊。眾柔自順而從之。故為比。比則道可大行。眾咸得所戴而安。故吉。然戡亂而受一時之歸。往易。時平而厭兆庶之人心。難宜原筮之義。而時自省之。必有元德而永且貞。則長善斯以長人。當眾之比。而无咎。寧安也。上險極而出五外。不安於我也。不須術求勢取。彼方自來。蓋陰必倚陽。後則失所倚。彼自致凶。我何心焉。惟始終自問吾德而已。夫語辭。

初六有孚比之无咎有孚盈缶終來有它吉

柔皆當比五。故皆曰比之。初遠。志未定也。幸在順先。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比 妻

而居陽。變震為屯。故能有孚而无咎。缶質土。以水為之。得火而成。其體中虛。此卦坤下坎上。初變至五。似離而中虛。故象缶。孚積而盈。缶五終來應之。非特无咎。且有它吉。蓋以道相親。初無冀倖之意。而信以發志。自有異數之加。

六二比之自內貞吉

中正應五。變坎為重坎。地中之水與地上之水相應。道成而上通也。故曰自內。柔居陰。示以貞。蓋愛君以心。不以文。敬君以道。不以順。舍所學而從。則自喪。惟貞斯吉也。

六三比之匪人

承乘應皆柔匪人之象。然使與五同德。豈匪人能溺乃已亦柔矣。柔矣而未雜於欲。猶能舍匪從正。初是也。過中不正。變艮為蹇。故曰比之匪人。

六四外比之貞吉

近尊而陰陽相得。位高而自顧之意深。權重而依附之徒至。蓋坎性下而柔居陰。復與三柔同類也。幸得正。變兌為萃。則下塞。故曰外比之。二曰自內。審出處之宜。此言外。嚴公私之辨也。亦示以貞。貞則純於所比而吉。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比

五

九五顯比王用三驅失前禽邑人不誠吉

坎主居尊。變坤為純坤。水隨地勢而行。以無心。蓋以父母天下為職。生養教誨。但知分所應為。感與否聽其在彼也。故曰顯比。下則發顯比之用也。坎為勞。坤為眾。為致役。驅禽之象。蓋因田習戰也。夫陰陽迭運。陽能勝陰。而為物功者。戰耳。得乾二而主卦者。師也。復得乾初。尚當自治。故反繫之上。謙得乾三。繫之尊。爻應爻。豫得乾四。直繫之衆。蓋自正始可正人。師基於復也。勞不可自以為功。而所以為天下。師持於謙。著於豫也。師翻為比。得乾五而主卦。天下定於一矣。

然亦偶有梗吾政教者。不能廢武也。乃驅禽之禮。三則已發。遂不能無前禽之失。畫卦上為後。成卦上為前。在田。其害近。執之。義也在前。其梗遠。失之。仁也。王而言邑。猶書云大邑周也。比聯天下為一。故近其辭而言邑。前禽必得。事外適以疲內。險變順為不誠。安其常也。邇安。遠不能為害。且自至矣。故吉。

上六比之无首凶

陰以陽為首。上本比五。以險極。變巽為觀。上而不下。故无首。夫五失前禽。五之大也。乃惡極。將自生變。天討難稽而凶。夫王者不追既往。設窮而來比。即所謂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比

五

不寧方來也。何凶之有。曰。險詐之人。失其本心。其享上之意。必不誠。事上之禮。必不至。狙狡反覆。終底於凶。三坤體而居五下。第不比。不應。陰暗而不知求比。是必教之不改。而後誅之耳。凶尚渾於言表。上已後。陰險而本不欲來比。故明言以懼之也。

䷇ 乾上

序卦比必有所畜。故受之以小畜。比者歸於一也。由是來而日積有聚。義焉。聚則力贍。有養義焉。養則可久。有止義焉。故畜者。聚也。養也。止也。雖樂而比。失畜則離矣。

小畜亨密雲不雨自我西郊

龍亢於已。巽則居之。順而制之以救其亢。柔之用也。小也。泰開於寅。艮實成之。厚而止之以堅其體。剛之力也。大也。小在得機。四以一柔當其路。得其機矣。而巽體又下柔而上剛。則柔而不懾。小能畜矣。乃以小畜者係而不固。畜亦小也。大宜有道。上一以剛立其閑。有其道矣。而艮體又上剛而下柔。則剛而不怒。大能畜矣。乃以大畜者積而愈盛。畜亦大也。健雖難馴。柔則不激。故漸相得而亨。下則言亨之難也。巽體下半似坎。象以密雲。上剛。故不雨。雲興於下。就國中觀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小畜

彖

之多。自四遠。故曰郊。乾位西北。中又互兌。故言西。夫以兩儀之分言。天陽地陰。以四象言。陽含陰。陰含陽。以方言。東生為陽。西成為陰。惟陰含陽。故地氣上騰為雲。惟陽含陰。故天氣下降為雨。然必雲興自東。地氣乘陽。天陰應之。故雨。自西則化於陰。而不應。在人。事。其臣子志存國家。未得君父和合之象耶。當文王與紂之事耶。聖人惟知自反。故曰自我西郊。蓋偏於陰則肅。由我露弼君之迹。故未亨乎。此其意爻發之矣。孚是也。孚則化肅為和。積而上。既雨也。故曰文王志在明夷道在小畜。

初九復自道何其咎吉

四成畜。健體居陽而上應。則受畜。幸在初得正。變巽為重巽。巽伏。故不上應而下復。非畏四而復自彼。實循分而復自道也。復初為復主。從善於早而泯其失。故曰无祇悔。此以四為畜主。初知幾善反。免過於早。而無庸補。故曰何其咎。无悔无咎皆善辭。此尤善之善也。復上進則元吉。此守常止曰吉。

九二牽復吉

剛已進。幸居陰得中。變離為家人。離麗故曰牽。牽以復其所。亦吉道也。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小畜

萃

九三輿說輻夫妻反目

廣象坤為大輿。輿者軫之方。純坤則大也。坎似坤而中實外弱。故曰其於輿也為多眚。至車之全體。引以馬之健行以輪之圓。非乾不足當之矣。故大有之二曰大車。車兼輿。乾足統坤也。乃廣象以坎為輪。輪外圓而運由中剛。坎得乾中也。輿下之軸縛為輹。大壯上震。震柔本坤。坤為大輿。則剛象大輿之輹。全車則上輿下輪。軸縛在中。故大畜之二亦言輹。車不行則輹說變離而中虛之象。自說之也。輹則輪中之直指。輪所由成。此下乾至三則不受畜而行。故言輹輻必

輪破穀裂而後說。變兌爲中孚。毀折之象。四當三前。四說之也。三爲健體。初成四以巽主密比。夫妻之象。巽德之制。三本乾變兌。不甘受制。故反目。目陽爲白。巽上多白而下反。則兌下多白而上反。既喪其所以行。故未言凶。

六四有孚血去惕出无咎

柔正得位。或乃以小人目之。將得尊位。大中之柔。何以目之耶。蓋世運靡常。而剛柔迭用。事有時。君德賴臣以弼成。國勢資臣以安戢。分雖臣。其任重難勝。且倍於君也。欲委其事。責不容辭。苟攬之已。竟冒不韙。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小畜

奎

故小畜爲用柔之始。而聖人於此明臣道也。乾下必上達。巽上必下入。四當其際。成畜以此矣。巽下似坎象。以血。乾健不行。故曰惕。以柔制剛。縱使能制。我亦受傷。而彼之情終不上。決也。變乾爲純乾。則有孚。我下合於剛。血則已去。剛上合於我。惕者以出。蓋不恃勢而用誠。故泯異爲同。化暴爲馴。此象所由言亨。爻所以得无咎也。

九五有孚攣如富以其鄰

中孚卦體柔在內而剛得中。柔內爲孚之本。剛中斯孚之質。故此之四五雖同言有孚。然柔虛而剛實矣。

變艮爲大畜。巽而止。如鳥抱卵。故曰攣如。攣固也。孚之充實爲富。四上相比爲鄰。夫小畜寡也。一柔居四也。由四而進至五。則聯四上爲一體。而鄰爲我用。象傳曰剛中而志行。蓋謂此也。

上九既雨既處尚德載婦貞厲月幾望君子征凶

象與小過之五同象。然此下乾爲金。水有根也。上巽爲風。雲爲風挾而東。水生木。泄其氣。則不雨。上變坎爲需。則風定而既雨。蓋畜陽者好陽也。畜極則成也。小過中互巽兌。五復變兌。兌由西拚震。木泄澤氣而不雨。蓋過陽者陵陽也。過則不下也。健不可復進而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小畜

奎

既處處止也。巽畜乾。蓋臣畜君之象。初象湯之改過不吝。非由人也。二象成王資輔弼之功。三象宣王勉受脫簪之諫也。成巽在四。故彖雖主四言亨。而難其辭曰不雨。必至上而既雨。斯和。既處斯受畜也。畜之道惟孚。四爲孚之始。五爲孚之富。上則尚孚成德。以至於載。載滿也。斯獲孚之效也。下體目上爲妻。妻齊也。恐卑其配。上體自處曰婦。婦服也。恐陵其君。畜雖貞亦厲也。坎爲月。爻言幾望者。三。中孚四歸妹。五小畜上。皆震巽體何也。上經乾坤之後。受以屯蒙。震起艮止。而坎體出焉。歷六坎而爲小畜。履小畜上巽。則

坎之上散而不雨。履下兌則坎之下塞而不流。而坎運周矣。坎出於震艮。震尤為之始。坎周於巽兌。巽固居其先。小畜上巽而巽上剛。故上有幾望之象。下經震艮之重體見。坎體將於此而盛。受以漸歸妹。漸猶有待。歸則已歸。陰陽交而為用。上震之五。得陽而長。故五有幾望之象。由是巽兌之重體見。坎運將於此而極。受以渙節。巽兌與坎合矣。至中孚。則兌下巽上。而上剛下塞之象備。孚取柔內。四在內而入巽體。孚陽變乾。故四有幾望之象。月為后為大臣。后以偶帝。雖陰之尊不敢形其尊。大臣有時而當國。雖陰之尊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小畜 奎

亦不敢形其尊。五位而有幾望之象。惟帝女下嫁耳。帝女下嫁。妻道之非常。然以歸為義。降尊而從夫也。故吉。中孚四。小畜上。皆不當五位。似妻道臣道之常。乃有訓戒何也。蓋非帝女。歸無可褒。惟歸之後。處常宜相孚。遭變宜用畜。畜亦宜孚也。四承五。孚之道也。以下有應。故以馬匹亡示訓。上居終。畜之成也。以剛已極。故以婦貞厲示戒。君子謂乾陽也。為陰所畜而既處。當反身脩德。德成而行無不得。苟以陰與之和。遽欲征而自用。陰方盛。陽能無凶乎。交戒之也。二體分陰陽。為臣畜君。分上下。又為上畜下。上畜下。四五

皆有事焉。四臣五君。皆君子也。上承之而終其義耳。四柔以忘私為孚。五剛以推誠為孚。成畜在四。用四者五。臣哉鄰哉。分為臣。相助為理則鄰也。上畜下。有時宜用柔道者。亦非可以力制。故曰懿文德。文孚之著也。巽究為躁則征。其畜未能適可而止也。故凶。

☰兌下

序卦物畜然後有禮。故受之以履。物既聚斯等級出。得養斯教化行。有止斯倫理定。故曰物畜然後有禮。小畜下乾。象天理之具。人心履上乾。象天理之著。而為節文。兌踵乾。則樂循理也。故曰有禮。自乾坤至此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履 畜

而水行於地。坎之司。坤治也。比有畜。則有孚。而治定。治定制。禮也。自泰否至大有。而火行於天。離之宣。乾功也。大能謙。則有終。而功成。功成作樂也。履成於內。體之三。豫成於外。體之四。禮主減。樂主盈也。然三為陽位。禮減而進。以進為文。四為陰位。樂盈而反。以反為文也。遯陰之生於姤。天地遇而品物章。嘉之會也。然微陰初萌。君子於此。內治焉。曰勿用取女。內治者禮之本也。陰升至三。為履。於以辨上下。定民志。不欲陰之上也。斯以制禮於天下也。姤直午。履下兌為正。秋直酉。禮由陰制也。遯陽之生於復。天地之心。太和

之始也。然微陽初萌。君子於此修身焉。曰出入无疾。脩身者樂之本也。陽達至四為豫。於以作樂崇德。德即復之初。樂作而德章。所謂崇德也。復直子。豫上震為仲春直卯。樂自陽來也。樂導陽。禮防陰。其用一也。又陰生於姤。升二為同人。曰類族辨物。所以治之也。升三為履。治定制禮也。陽生於復。升二為師。以陽德伐陰也。升三為謙之勞。則功成矣。升四為豫。功成作樂也。

履虎尾不咥人亨

兌說踵乾剛。順而從之之意。故為履。乾爻子至巳。歷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履

奎

春之生。言龍。此由兌入乾。應秋之肅。言虎。乾藏於亥。開於子。月令大雪後五日。虎始交。虎之生本乾氣也。故此見於象。成體於艮。變化於兌。故頤革見於兌。頤上艮。艮位寅。在天文尾為虎。其時泰卦用事。乾坤之體具。故虎文玄黃。天地之色也。革上兌。兌屬金。在天文參伐之次為虎。配金行也。兌與乾同體。變而適得其體也。剛易逞。柔易陵。故言咥。成兌在三。人位也。人以身酬應。萬變動皆危機。苟失其道。即與禍會。以兌踵乾名履。甚為有意。第禍未形。人不之見。明示其象曰履虎尾危之也。然順之止。見為尾挑之斯應。以

首而咥人。危之之中。已寓處之之道。兌則得其道矣。不見咥而反致亨。蓋禍患惟禮已之。而嘉之會即亨也。處憂患。九卦以履為首。蓋謂是也。

初九素履往无咎

象以履虎為象。析爻觀之。同象象者三。乃四雖入乾。五為乾主。四猶後也。故象亦同三。至初二在下。五在上。皆以自履為義。自履有道。下固易安。進亦無傷矣。失道雖上亦危矣。履基於下。初剛正無應。未與物交。素也。變坎為訟。則機生而增偽。必率其素而往。則質以生文。踵事非華。即質而少文。樸誠可挹。故无咎。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履

奎

九二履道坦坦幽人貞吉

雖不正而得中。變震為无妄。震為大塗。故曰道。能化不正之失而坦坦矣。兌位酉。二為酉中。在下無應。象以幽人。居陰。恐不能守其貞。貞則久而必彰。五同德。終當求之。故吉。歸妹之二亦酉中。乃應柔則失應。故利幽人之貞而不言吉。

六三眇能視跛能履履虎尾咥人凶武人為于大君

履以行為義。行必資目。主行於上者目也。故上以視冠履。三止為下之上。以在互離。故兼言視履。三兌主而毀折。故為眇為跛。居陽。變乾為純乾。自以為能視

能履也。歸妹亦有行義。二在中。主行者也。適入互離。故言視。初從行者也。適當足位。故言履。歸貴得偶。足與目皆以兩而成偶。初無應而跛。二失應而眇。雖兌體而非兌主。則以質剛而能視能履也。履虎不啞。以兌之柔外。析爻觀之。初二雖剛。尚與乾遠。三雖柔而居陽。變乾失說之義。不中正而比四應上。則履尾首。應犯啞人之凶矣。然易用無方。一柔成履。上以承乾。而三復變乾。則武人爲于大君之象。此與巽初皆以變乾而爲武人。說卦坤爲文。則乾宜爲武。武人履危。不懼。效命於疆場。是爲宜耳。舊象以秦項。宜云武人。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履 奎

爲大君。不應云爲于大君。且履爲辨名定分之卦。三賤也。詎宜以君稱之。雖項之霸。必正爲楚之賊也。柔小也。詎宜以大崇之。彼秦之帝。亦祇爲位之閏也。

九四履虎尾愬愬終吉

剛居陰。變巽爲中孚。故曰愬愬。畏懼貌。雖非說而應。未能獲上之心。然以懼而承。亦盡爲臣之禮。故終吉。

九五夬履貞厲

乾下兌上爲夬。積剛以決柔也。今乾上。非有決柔之義。五爲乾主而乘兌。爲夬其履。古之聖人才足以斷。勢足以專。然而未嘗不盡天下之議。雖芻蕘之言必

取。乃其所以爲聖也。變離爲睽。虛中而明。應此義乎。若決行不顧。縱得正。一往之心。何能周無窮之變。將輒施輒當者。終恐一決莫收矣。夫五卽虎。虎復何厲。不知天難謀。小人難保。近以狎侮生患。遠以遺忘兆憂。下說以承厲。尤隱而難見。迨已著。不可爲矣。上九視履考祥。其旋元吉。

履極則行之已成。事之已就。善惡之分數定。而禍福因之。應雖在終。祥已具於所履。祥兆也。道之可以前知也。說而應乾。下之不倍也。健終應說。上之不驕也。變兌爲重兌。不有其剛而回翔反照。故曰視。夫主行者。目本無時而不視。於上要其終耳。其者審辭。乾爲圓。極而必旋。故天明能視。天運能旋。一元不息者。此也。誠視履以合於天之明。初往上旋以合於天之運。則身無遺行。動皆中禮。故元吉。彼爲善不獲福。輒生怨尤。爲惡未遇禍。愈圖僥倖。何見之卑心之謬也。豈知要之於終。絲毫不爽乎。且不特一身爲然。古之聖人。在上而卜世過期。在下而食報無疆。以至晉獻嬖其私。害及子孫。安石行其法。禍烈靖康。雖異世而可驗也。且有似美而實惡者。來敏與費禕對奕。許其辦賊。禕竟以疎忽被害。呂岱誠諸葛恪以十思。時謂失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履 奎

取。乃其所以爲聖也。變離爲睽。虛中而明。應此義乎。若決行不顧。縱得正。一往之心。何能周無窮之變。將輒施輒當者。終恐一決莫收矣。夫五卽虎。虎復何厲。不知天難謀。小人難保。近以狎侮生患。遠以遺忘兆憂。下說以承厲。尤隱而難見。迨已著。不可爲矣。上九視履考祥。其旋元吉。

言恪卒以自用殺身。兆見於此禍發於彼矣。故象以履虎爲象。見盡人皆危機也。上以視履爲義。見無時非危機也。君子一行不苟。戰兢終身。意深遠矣。

易經揆一

卷一

上經 履

九

易經揆一卷二

臣梁錫璣集傳

三三 坤上

序卦履而泰然後安。故受之以泰。泰者通也。禮至不爭。人心和而氣化應。所以開泰也。乾坤開闢。物生則屯。屯至比。歷六坎。屯震下蒙艮上。坎兼體焉。生之難也。需乾下訟乾上。坎兼體焉。資其生之難也。師坤上比坤下。坎兼體焉。安其生之難也。既比則定於一而險始平。由是畜以處之而生養遂。生有資矣。履以辨之而倫理明。生可安矣。分定斯安。安斯通。方安爲泰。既泰則通。由洪荒而致泰。綦難哉。泰有安與通二義。安與通皆泰之訓。而安其先也。序卦似有倒字。謹次之。曰履而安然後泰。故受之以泰。泰者通也。存以備參。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泰

一

泰小往大來吉亨

乾坤體也。泰否用也。有天地則氣有升降。有升降則時有通塞也。乾陽下於坤。歷子丑寅而陽內充。故通而爲泰。當是時。小則往矣。陰消故小。大則來矣。陽生故大。泰否皆先言往後言來。陰爲內主。陽無自而回。陽德不失。陰何由而入。吉而亨者。陽方進而未已。且示處泰者匪可自足。當圖其繼也。

初九拔茅茹以其彙征吉

泰否彖言往來者氣也爻則以位而分上下故泰內乾為天爻則位之下外坤為地爻則位之上。有乾德而在下為賢。羣賢在下初首得應故曰拔爻三言茅大過下巽為木初柔象以茅白巽色也泰初變巽為升變柔也否初本柔而變震震亦為木也然泰陽否陰同取茅象豈云當名辨物乎曰茅有數種其葉皆似矛故名茅其一春生布地如針夏開白華秋則枯即所謂白茅感陽而生者也泰初所取意即此乎其一曰菅似白茅而長秋抽莖開花感陰而生者也否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泰

二

初所取意即此乎故曰惟其時物也茅之為物祭以縮酒封以苴社用至重也管則根柔韌宜為索用不及茅然茅類也蓋人之生雖稟之才器有大小然未動於惡性則相近故於否初不忍遽棄陰於惡猶取其類以象之也大過下柔承剛取其用故曰藉藉則貴其潔而言白泰否為乾坤之往來舉一而二三從取其進故曰拔拔則因同體而言茹茹根也彙類也茅根連拔一則以類起夫天運啟賢才出初得應而以類不唯志在相先樂於予善實相得以濟也征吉往而有致泰之功也小人亦然一奸得路羣邪彙進

而後天下否上宜慎所拔也

九二包荒用馮河不遐遺朋亡得尚于中行

二為五應治泰之任繫之矣剛居陰變離為明夷內含其明知重任非可獨力也荒猶野也初象在野之賢二三四互兌二變則為坎河之象三為健之成而居陽在坎之中馮河之勇也二得中雖荒能包之賢無不收也雖馮河能用之長無不盡也馮河勇之過以中用之則勇所當勇蓋以大勇而濟大事也坤為地而居外曰遐三陽同類為朋包初用三集羣策羣力以佐治是以三陽應外陰也雖遐不遺矣乃三陽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泰

三

同體而二志應五蓋得人事君而非結黨自固於朋而亡之矣尚與尚主之尚同即配也中行以中而行泰道謂五也行之者君輔之則臣得尚難辭非二不能受委任之重上配於君輔成泰治如此也

九三无平不陂无往不復艱貞无咎勿恤其孚于食有福

三為泰之成乾易而居下為平无平不陂謂無常泰也坤陰往外无往不復言否將來也雖曰天命坐而聽之非計也處其交履其盛必有持守培養之道既過中變兌為臨失其剛矣故示以艱貞艱則操心危

不乘以怠。貞則執德固。不開以隙。故无咎。勿恤禁止。辭。申平陂往復之意。其孚期望辭。申艱貞之意。變兌爲口。故言食。夫盛而滿者不知憂。徒以平陂往復爲憂。而不盡人事。亦無益。其惟艱而孚。心可通於天。貞而孚。事盡洽於道。豈但无咎。于食見在之祿。且有未艾之福。蓋德盛雖履盛而非滿也。未有盛不失道而喪敗者也。

六四翩翩不富以其鄰不戒以孚

上下交而其志同。四居其介。交始此矣。變震爲大壯。震有飛象曰翩翩。陰虛故不富。翩翩不富。羣飛無依。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泰

四

之象。不得不下用其鄰。夫陰依陽猶貧依富。豈戒而始孚哉。戒約結之意。舊以鄰爲五上。但傳曰翩翩不富皆失實也。是統言三陰。則鄰爲下三陽明矣。且小畜之五可以四爲鄰。此何敢以五爲鄰也。

六五帝乙歸妹以祉元吉

虛中下應。變坎爲需。不自用而待賢爲治。降貴以從之者也。象猶帝乙之歸妹。然自古帝女下嫁。欽哉之命見於虞書。而禮制之定約由帝乙。其時卽有君袂不如娣袂之美。因繫其事於歸妹之五。爲帝女訓也。乃泰五繫歸妹。將君道變妻道乎。曰坤爲乾配。而二

三四互兌。三四五互震。隱寓歸妹卦體。二曰尚尊君之禮。此曰歸。下賢之誠。聖人立訓。固法象之自具也。蒙五言童蒙。蓋尊師斯能成德。德不成。後起之私間之也。此言歸妹。蓋下賢斯能興治。治不興。挾貴之心累之也。誠如帝乙歸妹。則堂廉之精神會而成。和。海宇之疾苦悉以上達矣。福之所止曰祉。謂備福而不移也。五能用賢。賢爲天之心。民之命。故曰以祉而錫福於天下。大善而吉也。道備於二。成功歸五也。

上六城復于隍勿用師自邑告命貞吝

坤在乾上而居極。變艮爲大畜。土聚而高。城之象如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泰

五

泰治之以積而成也。城以掘土爲之。下成塹卽以衛城。隍也。柔不能持其終。故圯而復于隍。夫初四兩體之始。初曰以彙。四曰翩翩。以氣類言。二五兩體之中。二在盡職以事君。五當忘勢以任臣。以主治言。三上兩體之終。三在下。計其將然曰无平不陂。上居極。指其已然曰城復于隍。以時運言。坤衆爲師。君能用衆。上下之志同也。城圯隍湮。衆離其上。豈可用也。以師治之。治之所爲卽禍之所起矣。自邑告命。申勿用之意。席泰之餘。自以爲尊居人上。不知坤土居終。則王降爲國。不足以出命也。故夬之告繫自邑之上。言可

以告天下先自邑也。此繫自邑之下。蓋已無天下之勢而僅自邑也。即得正無德造命。命必不行。况不正乎。周桓王不知此。祝聃之矢遂中王肩。唐昭宗不知此。邠岐之師直犯闕下。吝者羞其計之不早也。然則如之何。曰。不可治人。當自治也。不尚武功。當脩文教也。已治教脩。天下運之掌也。爻不繫泰。恐有其泰遂忘保泰也。

☰☷ 乾坤上下

序卦物不可以終通。故受之以否。天地交而萬物通。終通則精華將竭。故故必有閉。在人事而終通則懈。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否

六

弛或生。故治即有亂。否繼泰。明反覆之理。以為人警也。

否之匪人。不利君子貞。大往小來。

天地交而萬物通。為萬物首以維持三極者。人故故閉由天。治亂由人。乃泰翻為否。而治生亂。豈得歸咎於天。故曰否之匪人。人位屬三。陰來變之。失其道也。又三四皆人位。三陽柔居之。四陰剛居之。則反其道也。三剛失勢而居外。故不利君子貞。貞無不利而有不然者。時為之也。然終不可云利不貞。彼不貞者。暫快一時。卒歸於亂耳。且轉否之道。即貞繫貞於君子。

欲其藏身以待用。同人所以云利也。泰否言往來。兼天運人事。而否先言匪人。不利君子貞。則責人為甚。初六拔茅茹。以其彙。貞吉亨。

否爻亦剛柔相對。而云不交者。上剛則不應下也。乃初變震為无妄。順而動也。上不應下。下反應上矣。夫泰之應下。為親賢為恤民。上不親賢。則讒諂之順君。欲者即迎機而入。不恤民。則叨憤之張君威者。即乘隙而興。上不禁為所中。而亦有拔茅之象。三陰應運。亦曰以彙。為世道危也。泰初變巽。巽伏為君子之難進。勉以征。此變震。震動為小人之銳進。示以貞。夫君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否

七

子小人豈有常。蹈正即君子耳。初惡未成。即統為三陰。立教曰貞。三陰果貞。庶乎泰之象。故亦曰吉亨。欣以從正之利。變小人之微權也。

六二包承小人吉。大人否亨。

陰至二而變坎。為訟。小人之象成矣。幸柔中。故能包其私而承於上。小人之吉道也。然小人而柔善。反易溺人。大人即五也。大人治否亦當有漸。未得其人而應之。是與將小人之似君子者。反以中之矣。惟暫安其否。斯不為所溺而亨。夫遯陰浸長。聖人取五應二。明遯之亨。否陰至三矣。二居三下。似中正而實柔。三

陰本自同類。終不可恃。惟不激其勢而使眾惡一心。即所以孤其首惡。若應則委以腹心倚而集事之謂。世有用小人以攻小人而無患者乎。唐文宗之事可鑒已。即漢和帝之誅竇憲。邀一時之功。宦豎盛而馴至亡漢。其去文宗有幾。是知君欲除惡。在盡道而擇任忠賢。斯功成事立後無餘災。

六三包羞

不中正而為成否之爻。惡之首也。變艮為遯。艮止亦曰包。小人欲不顧道義。不勝情。故陷於惡而其心未嘗不羞。不曰惡而曰羞。動小人之天良也。第不激毒。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否

八

尚畜中。激之遂起。逞惡而不羞。包羞下不益一辭。意味深長。不止不為小人謀。正深警君子使盡道以善處之。全其羞以漸化其惡。不可激使及外也。

九四有命无咎疇離祉

否運已成。幸離坤入乾。則天心悔禍之機。變巽為觀。故曰有命。巽為命也。泰否循環。孰非天命。然泰變否。天運之不能無否。轉泰固天心所在。而承天正未易也。徒恃正多以疎致害。而天不可倖矣。剛居陰。斯无咎。且為三陽之慶。曰疇離祉。疇類也。泰四不敢以五為鄰。此何敢言類。蓋鄰以我為主。類則言其同而已。

聖人作而萬物觀類也。且三陽居否。若同舟共濟。故畧分言疇。泰變否。易三防其將變。在脩人事以勝之。否轉泰。難四因其可轉。在脩人事以承之。四失其機。陰必上進。即五上能盡其道。不過如觀之。僅求无咎。豈能為休否之吉。傾否之喜乎。

九五休否大人吉其亡其亡繫于苞桑

中正居尊。變離為晉。離明應天。則能休否。夫卦體有內外有上下。陽居外。失勢之君子也。故象言不利。陽居上。又有位之君子也。故爻之三陽皆以治否。泰而因循。即入於否。否非大有為不能轉泰。眾君子弗能。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否

九

與也。故曰大人吉。眾君子輔治者也。失勢守不利之戒。有命斯能為无咎之事。義相因也。大人主治者也。前此能以否而亨。至此斯能以休而吉。道相貫也。乃否雖暫休。三陰未革。心一不警。終歸於亂。當深慮遠戒。曰其亡乎其亡乎。繫于苞桑。著其亡之象也。五至三五。巽為木。桑柔木也。叢生曰苞。又桑之小者。下三柔之象。巽為繩繫也。以乾之健繫於柔之柔。繫而不固。危之也。知危庶不危矣。

上九傾否先否後喜

健居否。終變兌為萃。兌為澤而在天上。故曰傾。夫數。

之消長與德終始。否終固可傾。然非進進不已。至健成合天。否未可傾也。兌說曰。喜。夫否則物情壅。忠言鬱。人才棄。佞嬖貪暴為蠱。為蠱既已久矣。一旦傾之。孰不灑然而醒。濯然而明。如屈斯伸。如蟄斯行。故喜。喜即從其亡之心而出也。三陰成否。即言否。憂之也。三陽治否。上始言傾。難之也。

三三 離下 乾上

序卦物不可以終否。故受之以同人。泰否天運之常。故不曰不可否。而曰不可終否。否之轉天恆寄其用於人。人非能獨力。故取於同。否匪人受以同人。聖人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同人

十

扶人道以配天地。人道既立。和氣乃通。周流磅礴。不失一物。濟濟有序。遠近若一。用能與天地相為無窮也。

同人于野亨利涉大川利君子貞

一剛居下之中。才足以兼。故師為我用。一柔居下之中。情善於合。故我與人同。同易涉私。故言野。坤上言野。乾大而坤至之地。與天際也。同人外乾人與天際。而人境盡矣。能于野。則立於四虛。適於大通。故情無不孚而亨。雖大川可涉也。同人以濟否。故言大川。然于野非人人與同。利於貞而已。夫事之貞隨事可求。

以一人而同天下。其理未易明。其道未易盡。非君子烏足與於斯。同而槩以人。並生之心。貞而要之君子。自厚之意。夫語嚴比同之戒。而皆具於易。比兼人已。人比我。眾即為公。我比人。如象傳所云。親侯者。其比也。周也。同人則我同人也。野斯非私。而復利貞。其同也和也。

初九同人于門无咎

同人主柔。乃柔易合。或至溺於情。剛易競。或能正其性。故爻言同人剛柔無擇也。又義取於上者。下不得而用之。如大有主五。他爻不得言有五。觀主五上。他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同人

十一

爻不得言為觀也。義取於下者。上下皆得而用之。如同人主二。爻多言同。臨主初二。爻皆言臨也。人之初本同也。變艮為遯。艮象門。門圍之矣。以剛正明體。能于門而不圍。苟順其道而大之。則于野矣。以方于門。故止曰无咎。又戶奇門。耦節初前遇奇曰戶。此與隨初節二皆前遇耦曰門。

六二同人于宗吝

一柔成同。故象以大同為義。乃與五應。則同君尤重。至初三與二同體。二之宗也。臣道公爾忘私。妻道內夫家外。父母家純於所事而已。變乾為純乾。庶得此。

義。二雖明而柔。或溺於同體而同之。則吝。舊以五為宗。豈將以同君與中正而應為吝乎。乃睽五何以二為宗。曰。二在下。下體為同體。五為君。天下為同體。二得中其宗也。外是則枝分者也。

九三伏戎于莽升其高陵三歲不興

剛居陽。與上不應。二三四互巽為伏。離為戈兵。戎之象。變震為无妄。震為草。莽之象。火炎上曰升。三變則互巽為艮。高陵之象。上健極。非三能抗。故伏戎以隱其謀。升陵以伺其隙。至上歷三爻。曰三歲。猶居離體。能量彼已。終不敢興。故未至凶。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同人

三

九四乘其墉弗克攻吉

離外實而衛。內虛而容。墉之象。四據其上。乘也。剛不中正而陵初。攻也。變巽為家人。巽為不果。故弗克不興。屈於勢。弗克屈於理。以理抑情。人將自同。故吉。卦名同人。而三四變同為異。蓋人情同極必異。異極乃復於同。正如泰否之相因也。天運循環。泰以翻為否。人情反覆。巽即伏於同。况三炎上進。則援上之意。盛而上復不應。四剛下比。則求下之意。過而初復不應。故有此象。乃初上亦無應而言同人者。初則嫌隙未起。上則事過情移。惟中則多故。故曰雜物撰德。辨是

與非非其中。文不備。

九五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大師克相遇

爻言同人者四。于宗係於私矣。于門于郊。雖非私。然猶有所限也。五中正居尊而應二。變離為重離。則直曰同人。同賢曰同人。同德不言位也。于野。同人之量。好賢同人之道。得其道自能極其量。蓋為天下得人。而天下皆吾人矣。乃未言于野者。方言盡道也。火有聲為號咷。未得故號咷。相得故笑。夫君臣相得至難也。左右蔽之。大臣阻之。三四以剛間二五之中。適有此象。離為戈兵。由乾變。故曰大師。二柔而三四剛。君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同人

三

子難進。小人未易除。小懲或以益疾。故取於大。孽存職為亂階。必要於克。克主五。權所在也。相遇則兼言二。內外互為志也。遇際也。合也。不期為際。志相得為合。此有意而彼無意。則合之也。又古有遇禮。明造次必有恭肅之意焉。五克三四以援二。易以見德。雖洽於情。或簡於禮。越石父之事是已。惟通以志。復接以禮。斯得君子之貞。而亨與利在其中矣。同人親也。而言戎言攻言克。易必知險。簡必知阻。如是夫。夫三四與初上不應。有戎與攻之象。間於二五。五又有克象。蓋爻言乎變。故不相蒙。亦不相碍也。先儒因五言克。

以戎與攻依類附之。云三四皆欲同。二故三敵五而四攻三。第辭由卦繫。如大有曰上下應之人為我有也。同人曰應乎乾。我與人同也。今曰卦惟一陰而五陽同與之。是卦應名人同。不應曰同人也。至六爻雖各發同人之道。亦非沾沾同。二如初比二。且不因二取義。四與二不比。何云同。三與五不應。何云敵。若云爭五之應。即與五為敵。則四亦敵五矣。敵五而攻三。三竟束手。五復坐觀。無是理矣。

上九同人于郊无悔

小畜內乾曰郊。需內乾於初言郊。此外乾於上言郊。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同人

占

郊亦乾象而未及野之大。蓋雖乾之成而無位不尊不信。變兌為革。未能統乾。僅由門而遠至郊斯已耳。如夫子設教洙泗。弟子至自遠方。三千之外未能盡同也。非德不足。故无悔。

三三

離上下

序卦與人同者物必歸焉。故受之以大有。同人同以道而已。得其道即足通天下之志。志至而氣應。自然之理。蓋睽離可化而羣才為用矣。彼分相臨。勢相屬。烏足以語此。

大有元亨

一柔入上體。剛為所畜。一柔主上體。剛為所有。第四臣也。已之力寡。仍本一柔言之曰小。五君也。歸之者眾。即舉眾剛言之曰大。畜僅係之。有則能用之。柔不自用。故能用剛。為離主能善用。故集眾剛而不競也。臨與豐止以大為義。時之盛也。故多戒辭。臨方長未已。凶雖未兆。然必豫防。始可杜後之凶。豐過中即變。憂端方形。要在能保。斯可消今之憂。大有以有大為義。則得人之盛也。離明應天。盛德在火。故曰元亨。比五陰民之象。此五陽賢之象。小人難保而得賢者昌。此之柔中似不及比之剛中。而比之吉无咎不及此。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大有

占

之元亨也。然以有陽為義。尚不及乾之上一德。且乾則乘龍時御。變化由我。此應天時行。雖元亨矣。爻以五柔而猶有威如之訓也。

初九无交害匪咎艱則无咎

五為有主。二應也。四上比也。三則同功也。而初獨遠。是五之厥孚交如者。初則无交也。害因无交。匪咎也。倘躁以求達。或忿以自鳴。反為咎耳。變巽為鼎。健而為伏。艱之意。斯以避害而無咎。比為柔比剛。初柔民之分。二三四又皆柔而無阻。故雖遠而有它吉。大有則剛為柔有也。初剛賢之守。二三四又皆剛而居前。

而五則柔。故无交。夫惟乾五首出萬物共覩。大有虛中則或遺遠。

九二大車以載有攸往无咎

衆剛隨其位以應五。而二爲正應。任之重者也。乾體得中。非偏材可擬。象以大車。變離爲重離。中虛上承。故曰以載。往往輔五也。不言吉。功歸五也。初與四之无咎。止一身。二當羣材輻輳。而獨荷大有之任。其无咎。綦難也。蓋係一世也。

九三公用亨于天子小人弗克

爲下之上。象以公。亨春秋傳作享。謂宴享也。五離主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大有

六

而應天。故稱曰天子。變兌爲睽。天爲澤。以當日。天子降心以逆公。宴享之象。三剛正。盡至公之道。以土地人民爲天子有而盡其用。勲勞升於王室。天子從而優禮之者也。若小人。則自營其私。弗克當此隆遇也。兩著其占。訓公戒私。兼示五以馭侯之道也。凡爻於美惡兩取。以爻固具此兩象也。此處大有。爲乾之成。而得正。安有小人。之象。祇言公能用此爻。小人弗克用耳。又觀爲四陰長。初尤在下。安有君子之象。曰君子吝。亦反言以示意耳。蓋大有以遏惡揚善爲義。三當上下之介。不使小人廁其介。觀以下觀而化爲義。

初爲四陰之始。卽以君子望其始也。其旨微矣。

九四匪其彭无咎

處有而以剛明乘乾。故曰彭。彭盛貌。位獨出於諸臣。勢旣上陵。疑難釋於柔主。日與之暱。將以盛致咎矣。幸居陰。變艮爲大畜。則知盛非已有。皆五有也。內存謙畏。外能挹損。威福不敢專。名器不敢僭。則功高不忌。權重不疑。而无咎。霍光驂乘。人主若背負芒刺。卒致覆宗。可鑒已。

六五厥孚交如威如吉

虛中而推誠孚也。變乾爲純乾。健足達其孚。故交初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大有

七

之遠能進之。二之才能任之。三之公能禮之。四之輔能親之上之德能尊之。而又各得其宜。所謂揚善也。健足善其孚。故威小人不能倖恩。近臣不得上僭。所謂遏惡也。交爲德交。威爲德威。故吉。

上九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爻相承之例有三。初上爲本末。乾爻取龍象。蓋始終一義也。上下爲兩體。小畜上巽。巽主四。至上而旣處。蒙四而終其義。五上於三才爲天。此之五爲成卦之主。至上而其吉可常。且无不利。蒙五而終其義。此豈已致之乎。自天也。乃天特祐之耳。主之仍在已也。繫

傳發之矣。曰履信思乎順。又以尚賢也。五居四剛上。履信也。推誠以任人也。上為天。五中為思。變震為大。壯明而動。思乎順也。上又為師傅。賢也。居五上。尚也。大有以順天為極。而尚賢為順天之實。天且祐之。而况人乎。夫剛皆五有。然有羣下易。有大賢難尚之。斯有之矣。乃五不繫有。虛中不有其有也。有其有。喪厥有矣。

☷☷☷ 坤上 艮下

序卦有大者不可以盈。故受之以謙。謙猶款也。虛之意。有而虛。斯保其有。且益其有。乃謙益盈損人亦知。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謙

六

之。而量不可強。有涯即有盈也。火在天上為大有。有大宜合天下以為量。彖傳以天道地道明謙深哉。

謙亨君子有終

兌陰躡乾後。履之為禮也。艮陽處坤下。謙之制禮也。陰小陽大。兌說安其小也。故繼小畜。艮止忘其大也。故繼大有。惟學遜志。厥脩乃來。慮以下人行。無不達。禮讓為國於國何有。故亨。然襲而取之。偽也。非謙也。強而抑之。矯也。非謙也。以此守雌。以此防患。術也。非謙也。知崇斯禮。卑德盛斯禮。恭其君子乎。乾三為君子。成謙以艮成艮。以三而得乾陽君子也。陽明達理。

知之崇。故樂天不競。陽實內充。德之盛。故分定不加。又坤三言有終。艮與坤為體而成謙。故有終。蓋三畫為卦之小成。謙三備乾坤之德而不盡。乾坤之用。其用不窮矣。或以謙之彖爻皆吉。遂若優於乾坤。是止循為人示訓戒之文。而不知乾坤之道也。夫乾三云乾乾。即兼外乾言也。是為反復之道。道不失。何悔乎。坤三云有終。即指坤上言也。是為牝馬之貞。貞能安。何傷乎。且謙象地中有山。則謙之有終。即坤之有終。人之謙而有終。如身其康。彊子孫其逢吉是矣。坤之有終。則一元之終。且坤有終。乾無終。終則有始。天行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謙

九

也。而坤之順乾以為終者。復承乾以為始。人烏足以擬之。

初六謙謙君子用涉大川吉

柔居下曰謙謙。彖言君子。因三起義。此亦曰君子。勞謙即自謙謙始也。九居三為當位。此則不當。然下用柔乃其宜。非過也。居陽變離為明夷。非無才識者。比故言涉川。用謙謙之心。以涉川則吉。小心為大業之本也。

六二鳴謙貞吉

豫主四。初應四而鳴。謙主三。上應三而鳴。此虛中比。

三。變巽爲升。亦鳴也。既樂道人之善而鳴。復始終不渝而貞。故吉。

九三勞謙君子有終吉

一剛得正。居下之上。爲互坎之中。上承下接。安社稷。奠烝黎。功無與二。勞之象。變坤爲純坤。止而順。忘其勞矣。勞而謙。尤難也。惟君子能之耳。繫傳發其蘊曰。厚之至。蓋坤德爲厚。地中有山。愈形其厚。厚之至則可言德之盛。德盛斯可言禮之恭。不然。器小而溢。禮不應心。烏能致恭乎。亨者吉之始。故彖繫有終之上。吉者亨之終。故此繫有終之下。世論魯祀周公以天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謙

二十

子禮樂以爲能。爲人臣不能爲之功。則可用人臣不得用之禮樂。是不知人臣之道也。夫居其位而能爲。皆所當爲也。公乃盡其職耳。此義不明。往往蹈上僭之罪。往往有功高不賞之禍。

六四无不利撝謙

柔得正。善氣可迎。德度可則。足以欽承一人師長百寮矣。故无不利。特所難者。有三之勞。四宴然出其上耳。變震爲小過。順而動。故曰撝。鳴出於口。撝用於手。上與三遠。二居三下。言鳴。四密比而出其上。言撝。蓋必有推讓之實焉。如是則雖三之勞。亦由四公忠體

國進賢善任之所致也。相道之盛。孰愈於此。然易象無方。近君而尊戚者。卽有此義。勞未著而推之。齊鮑叔是也。勞已成而讓之。唐宋王成器是也。

六五不富以其鄰利用侵伐无不利

諸爻各以謙繫。至於五。其美不可以一端盡也。故擬其虛中之量曰不富。所謂有大者而不盈也。覆物之度宏矣。不特臣我者樂其德。卽鄰我者亦歸之。若鶩第質柔。故曰謙輕。變坎爲蹇。或偶有不可德化而梗。吾治者。不得不以威克之也。順變險。侵也。柔變剛。伐也。周官大司馬賊賢害民則伐之。負固不服則侵之。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謙

二十一

是也。威以昭德。斯盡君道而无不利。

上六鳴謙利用行師征邑國

順極居陰。謙之極矣。變艮爲重。艮止而下。應不安於上而鳴。以內外言。象遇事而自反。以彼已言。象見賢而善下。五上相承。五曰侵伐。以謀言。謀定至上而行。上與三應。其將也。師二升三爲謙。卽長子之帥師。帥師尤勞之大者也。謀雖有侵。有伐。據彼之罪。總名之曰征。坤土爲邑國。邑屬邑。國人國也。天子之畿外諸侯之封外也。夫謙似卑。下退守。然有肆暴殃民者。執柔聽之。失君道矣。治以師。裒益使平。謙之用也。書美

神禹不矜伐而記其征苗。詩稱文王無然畔援。歆美不大聲色而繼以伐崇。伐密。即其義也。且怒在物不在已。仍然謙德之虛。以謙行師。更得臨事而懼之意。故利。夫離上出征。要於折首。此止言征。蓋以謙行師。不盡兵勢也。如帝命征苗。苗逆命。禹之大智。翦此朝食。誰曰不能。誰曰不宜。乃益贊禹。禹班師。帝則誕敷文德也。以是知三旬逆命。非苗能逆。首惡苟延其命。其種心未能一。而聖人又不盡兵勢。故見其逆。既班師。下睽而上不能獨立。此來格之由乎。然聖人何容心哉。惟知吾德未至而已。謙義自益發之。即二中正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謙 五

而鳴之象。三之勞為艮主。象禹之班師。上順極而鳴。象帝之誕敷文德。蓋謙繼大有。正值中天之運也。下艮靜皆吉。上坤順皆利。即有失位無應。乘剛而無凶。害悔吝。謙之效固如是哉。

坤下 震上

序卦有大而能謙。必豫。故受之以豫。有大能謙。則大器之先自治。而可以治人矣。器涵天下。才運天下。禮至而樂生。故豫。

豫利建侯行師

一陰一陽在初上。以消長言。剝復夬姤。皆上翻為初。

循環之義也。在二五。以用事言。師比同人。大有。皆二翻為五。臣盡其職。君主其功也。在三四。以進退言。小畜履。四翻為三。陰主退也。陰上反止曰小畜。助君德而已。陰下反行曰履。遵王制而已。上而助君德者。終必下而遵王制也。謙豫。三翻為四。陽主進也。謙下艮。當止而止。陽之盛德也。豫上震。當動而動。陽之大業也。由德為業。則陽功達外。而豫一剛近尊。而居坤上。象侯始封而授土也。象將受命而統眾也。豫則得民。故利建侯。多助。故利行師。周封同姓五十。天下不以為私。湯十一征。天下信其非富。是其事矣。建侯行師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豫 五

事之非常。舉其大。見豫之无不利耳。乃建侯得人。能宣德化。行師有道。可除暴亂。豫之所利。復為致豫之道也。

初六鳴豫凶

豫成於四。在道亦在權。得其道。重臣也。否即權臣矣。四猶宜自審也。初柔不中正。道非所知。得應而倚四之權。變震為重震。不勝其豫。而自鳴。或為四所斥。或與四淪胥。以敗得意而鳴。即失意而凶。乃倚人之權。而鳴者。既然矣。恃已之才。而鳴如之何。曰將無同。

六二介于石不終日貞吉

順體中正與四非應乃初應四三比四而二乘初承
三稍不知檢即染於四染於四即溺於豫而無以自
立堅確不拔曰介變坎為解坤土而為剛在水之中
故言石下體至三而終二尚未終故曰不終日以定
生明則作而從道故貞吉且二居五之應位四能盡
道二與四同功不然二惟乃心王室以靜待動以柔
制剛者其二乎。

六三盱豫悔遲有悔

柔不中正而比四故曰盱上視也仰面希寵可鄙之
甚居陽猶能悔變艮為小過艮止故遲必有悔矣。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豫

五

九四由豫大有得勿疑朋盍簪

四為震主時所由以豫大臣致天下於治安上無為
而下佚樂之象故曰大有得奈居陰變坤為純坤則
疑蓋私心不除將謀自固則功成而自隳故勿之簪
從竹震之象簪以聚髮一剛貫眾柔之象任大責重
必旁招俊乂以自輔勿疑則開誠心布公道朋何不
聚之乎聚賢以保治治道長矣。

六五貞疾恆不死

二五皆不繫卦名二中正無應不為豫也五不正而
乘剛見正於四不得豫也四亦不正何能正君居陰

不過非以剛劇上得正君之義矣柔居尊而處豫遂

以剛之正為疾夫致危亡之道非一而豫為多以貞
為疾將與死鄰乃有貞尚可救死震剛天之生氣也
變兌為萃則生幾上進故曰恆不死如太甲顛覆賴
尹而安貞何疾於君哉程傳比五於漢魏末世之君
夫漢魏末世非豫時矣臣上逼君寄生能恆不死乎
然下三柔不以從四為善何也存君也豫防權臣之
禍也如三柔從四以道而不昧君臣之義五任臣以
禮而不忘自強之學四居功以誠而永矢公忠之素
則各盡其道也無所為權臣之事也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豫

五

上六冥豫成有渝无咎

雜卦曰豫怠豫成於四以居陰即兆怠機故曰疑五
柔則怠矣故曰疾以居陽近剛猶知有貞至上則冥
良弼無如何而權奸所由起也且冥而成百弊叢生
內而女官外而敵國下而賊民胥為害矣僅權奸也
哉升上為坤極以晦而冥此以雷而冥變離為晉霽
而日出之象故有渝太甲之悔過而自又是已過能
改復得性命之理而无咎僅不死已乎特言有渝終
五之義而垂訓也夫上可免咎初何遽凶蓋初之鳴
倚勢招權非僅昏於逸樂者比然三之盱何以猶許

其悔蓋比與應不同。彼盱以希寵。四未必寵之也。豈與初之正應同乎。夫象之豫為時之和。豫惟四與象同。餘則處豫而豫為人之說。豫至卦德之順而動。則致豫之道。尚象之重門擊柝。則備豫之方。當任貴致。豫先幾當備豫。爻之能致豫者四。能備豫者二乎。說豫之過則害豫。識其害而反之。不可猶豫。故三戒遲。上貴渝。而四亦且病其疑。夫復外坤。曰閉關。養內也。此內坤。曰重門。禦外也。不重。備豫不嚴。以國言。虞之五服。周之九服。是其制矣。

☱☱ 震上兌下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豫

三

序卦豫必有隨。故受之以隨。豫樂也。隨從也。乃豫為和。和則心無私。而隨豫則怠怠。則中無主。而隨不可不察也。

隨元亨利貞无咎

震為剛之長而在下。而成震又在初。兌為柔之少而在上。而成兌又在上。象以賢明求益於昏愚。尊重屈體於卑賤。故為隨。夫自用則小。偏執則蔽。故隨則元亨。然必利貞。斯權度精。能用天下而不為天下所用。得隨之道而无咎。倘惟外之徇。將有咎而失所謂元亨矣。

初九官有渝貞吉出門交有功

成隨在震。成震在初。乃已德未脩。何以類萬物之情。而隨所當隨。初特以剛起義。曰官。勵自治之功也。官主也。剛主於內。能為官矣。然義理無窮。堯舜且舍已從人。是不可守常而不知變也。變坤為萃。故曰有渝。動而順則變而不失其正。故吉。象統論隨義曰利貞。初恐未足盡貞之義。廣其義於出門交。夫妻拏之言。雖失而易從。蔽於私也。既蔽矣。自以為正而不知已失其正。出門交。斯合天下而求其至是矣。同與隨皆易失正。同言情。情正則无咎。隨言事。事正則有功。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隨

三

六二係小子失丈夫

象取剛下柔為隨。以爻而言。承乘應皆隨也。故剛隨柔。柔亦隨剛。以柔而隨。則溺於隨。故三柔變。文言係初剛。小子也。二應五。三比四。四五兩剛。丈夫也。柔不能遠。須正應。變兌為重兌。兌下浸。將係於小子。必失丈夫矣。不言凶咎者。二中正。即五所謂嘉也。特以柔不利遠而示戒耳。

六三係丈夫失小子隨有求得利居貞

四異體而近。比初同體而已。隔雖柔不中正。以居陽。變離為革。明於取舍。故象與二反。同為柔之係。而能

得隨義者也。四當任。有求必得。第不正而比。將恐枉道求合。貪遂所求。故利居貞。

九四隨有獲貞凶有孚在道以明何咎

四與下體最親。又與三兩無應。而剛柔相得。隨之情也。入上體足以進退。天下之士膏澤天下之民。隨之勢也。變坎為屯。兌說坎下。隨之才也。如是從之者眾矣。故有獲。不正而曰貞。非正也。固也。蓋大臣進賢惠民。與權奸植黨干譽。情異而跡同。倘執以為正。而失其義。即涉植黨干譽之嫌。故凶。然畏其凶。將遂容容保位乎。抑又非也。蓋國有大臣。所以通上下之情。隨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隨

无

下本不為過。顧所以隨何如耳。剛實則孚。居陰則得。臣道在互艮之上。則明果以心體國而有孚。循分不私而在道。且一本於明。則賢任職。民樂業。所以成其君之功。致其國之安。何咎乎。不曰无咎。而曰何咎。正以刺容容保位者之隱衷也。

九五孚于嘉吉

初得下柔之義。第居初尚當審其所隨。四比三亦得。下柔之義。特以臣位而示戒。五中正下應。變震為重。震說而動。忘勢樂善。隨道於斯為至。故進於隨而言。孚。四曰有孚。期之也。此直曰孚。已能之矣。妃曰嘉偶。

婚曰嘉禮。嘉會成。則大亨貞无咎。而天下隨之。故吉。夫兌體之五。每病狎邪。然必已多欲。小人斯能以利誘之。已好高。小人斯能以諂中之。隨以下柔為義。既非亢而自高。亦非以人從欲。應二下柔也。比上亦下柔也。尚不害孚于嘉也。至困為剛揜。革不相繫。無相說之義。萃以聚為義。雖說不為累。夫未光以中行而。无咎。咸志未以咸悔。而无悔。大過為婦得。然猶值過而生誤也。惟兌直以說為義。信君子者治之原。孚于嘉。故吉。信小人者亂之原。孚于剝。故厲。

上六拘係之乃從維之王用亨于西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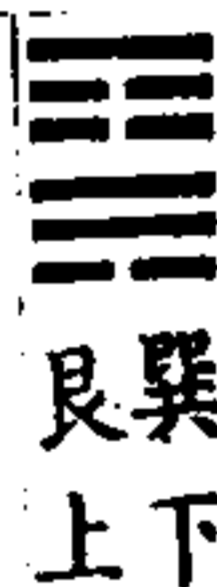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隨

无

兌極隨終。居陰得正。雖出五上而係五。變乾為无妄。說而健用之。其係益堅。拘從手。維從絲。係而不可解矣。非五而言王用者。四爻義隨人可用也。亨宜作享。謂祭享也。後言用亨者。並同。周興於西。兌西方也。在上變乾象以山。至誠感神。况人乎。



巽上 艮下

序卦以喜隨人者。必有事。故受之以蠱。蠱者事也。承二卦為序者。二謙以有大而斯極其量。隨以喜而易。失其義。喜即豫也。人情不可拂。隨非過也。在得正耳。以喜隨人。則委蛇養奸。必有事矣。故亂而壞也。雜卦

曰隨无故。奚以必有事。蓋隨以晦而息。故无故。其究則畏事而廢。以至於蠱。豐以明而動。故多故。其究則生事而擾。以至於旅。

蠱元亨利涉大川先甲三日後甲三日

艮為剛之少而居上。而成艮。又在上。巽為柔之長而居下。而成巽。又在初。上無知以逞。下迎合之過。故為蠱。蠱於文為蟲。巽為木。艮性止。止則木之生氣已盡。皿之象。巽風化虫。虫叢皿。皿雖外完而內壞之象。治壞與撥亂稍異。撥亂則彼廢此興。遲之既久。治壞則將絕復續。恍若更生。故曰元亨。乃昔非不遺餘力。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蠱

三

而潰敗之。不至極壞。今非不畏險艱而更張之。不足開治。故訓以利涉大川。此雖人事。蓋亦有天意焉。天之大用在甲庚。地之成能在戊己。蠱言甲。巽言庚。革言己。甲始也。戊己中也。庚過中而更也。蠱下巽。巽位已。木生火而中空。敞端見矣。至艮。天地之化於焉成終。故蠱乃艮位寅。甲木居焉。木主仁而甲為造首之義。將以開大化而生之也。先甲三日則亥。甲生於亥。敦其本也。後甲三日則巳。木窮火出。達其施也。巽言庚。庚金生於巳也。金主義而庚為更變之意。將以革隱敞而治之也。庚位申。故巽曰申命。申亦更端之意。

也先庚三日。巳也。木病金生。舒而將收。推其由也。後庚三日。亥也。金生水而甲木託根。則生道不息。裕其用也。戊陽土。艮也。巳陰土。坤也。助甲庚者也。坤寄申而水生焉。水會土則生木。木生於陰。非陽不長。故甲位寅。艮之力也。艮寄寅而火生焉。土承火則生金。金生於陽。非陰不成。故庚位申。巳之功也。乃巳繫革而戊無所繫者。戊介水。木之體有立。故木得艮為根。而艮不連木為義者。木之長戊不任德。水本生木也。巳接火。金之氣可收。故金依土為申。而坤即兼申為義者。金之成巳專其事。火實克金也。夫物生於寅。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蠱

三

何於蠱言甲。蓋始生則元氣未漓。不言先甲而甲之義已具。屯之元亨是也。蠱則壞非反其始。何能治。然曷不早治之。曰庚即早治之道。巽五發之矣。巽為乾初變。積而敞。見外巽之五。繼體而中正。故能庚也。先庚在巳。為敞之伏。故无初。後庚在亥。為乾之藏。故有終。有終可無蠱矣。倘巽而不果。復艮而苟止。則蠱成。此時生意已盡。治之即與開創同功。而用甲。甲在艮。艮之能成終。成始者。乾乾藏亥也。故曰終則有始。天行也。嘗覽古今國勢。有一二傳而失者。有更歷盛衰。而中興者。蓋寅恐木之浮。申畏金受克。國統離合之。

際也。彼垂統而德薄，功微一當其際，難言之矣。惟先德之厚，初敝宜用庚。既壞當用甲。甲見蠱象，庚見巽。交緩急之勢異也。有涉川之勇，而能先後，甲以善其涉，故飭蠱而元亨。彼委靡者，坐以待亡，即有為而不得其道，慮淺事近，力雖勤而亂不革，功未及成而弊復生也。

初六幹父之蠱，有子考无咎，厲終吉。

器久不用而蠱生之謂之蠱。人久宴溺而疾生之謂之蠱。天下久安而弊生之謂之蠱。蠱非一日之故，必世而後見。故曰：父之蠱，蠱而幹，復立矣。乃有德代興。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蠱

三

此詎必子之能幹哉？但蠱為壞，尚未亡。幹則不屬他人矣。初柔才不足幹，變乾為大畜，曰有子。有子，則蠱方形而幹之。考且无咎，然亦危矣。能知危而戒，則終吉。夫子幹何為考之无咎？蓋父子一體，以子之賢歸之父也。垂訓大矣。

九二幹母之蠱，不可貞。

以家統於一尊言之，上為父，下皆為子。初與上極遠，父歿矣，故又言考。考為老之轉注，故曰壽考。以父歿為考，不忍歿其親之意也。三與上應，四五與上同體，父未歿也。然居極亦身退而不用事也。以三才分之。

五上為天，而上剛五柔。五又有母象矣。居五則用事也。二與上未極遠，或父喪而母任事，或父在而母擅權。蓋蠱主父，亦或由母之亂政，故又備其象。父剛用事，子止可幾諫感化之，不能幹也。如禹事鯀，其幾諫感化之道自當無不至。然幹蠱必在嗣興，能於汨陳之時而代其任哉？母有從子之義，雖用事而可幹也。父母同體，幹母仍以幹父也。而或以傷母矣。故曰不可貞。貞所以幹事，然非可固執以為正。蓋陰性徂所習，宜用和化。庚諭之於遁，二雖剛而巽體得中，變艮為重艮，有剛之實，無用剛之迹，非固也。特以幹母易。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蠱

三

於激烈故以示戒。臣幹昏弱之君之蠱，同此義。然君而剛暴如之，何曰猶之父之蠱也？其比能諫，能奴能死而不能幹也。設父而昏弱亦同此義。

九三幹父之蠱，小有悔，无大咎。

蠱及中，恩猶重於義，戒以不可貞。過中變坎為蒙，則陷義重於恩矣。剛居陽，改父之事而有迹，然巽以行權變而不失其正，故雖小有悔而无大咎。不敢云无悔，全孝子之心，不遽云无咎，全孝子之道也。

六四裕父之蠱，往見吝。

蠱深而當改革之際，存亡介呼吸矣。柔居陰而艮體。

變離為鼎止而麗可守成未足濟變故不與以幹而名曰裕裕者怠以委事也凶隨至矣又不言者禍由前人非四之罪特以柔不克幹故吝云見吝者蓋四或諉為非已致聖人則鄙其才他人或以成敗論人而甚其罪聖人特憫其過云以是而往吾見其吝耳此功過之衡也

六五幹父之蠱用譽

蠱至五位幾不守變巽為重巽風之化蟲徹於上下壞之極矣此而言幹必以道為本亦必假位為資如唐肅宗處播遷之餘而即位靈武斯能號召天下但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蠱

五

見小欲速不俟命出明皇非順矣用宦豎溺女謁有子儀而不能盡其用道不足稱矣六居五則順得中則道勝應剛則得人變巽得申命行事之用幹之善足蓋前愆一若即出父之詒謀使人不忍追咎其惡也故曰用譽有譽譽歸已用譽譽歸父譽歸父則蠱而元亨又不言者方以用譽教其子未暇序子之績也夫開創宜剛幹蠱而剛終於子道未盡特四柔居陰初雖居陽而未及中且在下耳惟五得其義乎

上九不事王侯高尚其事

巽而止為蠱上為艮主蠱成於此矣位居極即遺蠱

之父下皆幹蠱之子父子君臣類也隱君臣之義而動以父子之情不使委其責於上也以時言下皆事於幹至上變坤為升止而蠱者順而升蠱已幹也聖人繫辭位重言位時重言時故不以遺蠱之父為辭而變文言國事則五為君下皆用事之臣上為事外之賢矣此時五正尊位稱之為王其贊襄之佐大者開國小者承家三為下之上則侯也五以下勞而成其事事外者俯首而從其後是非欲有為也貪榮利也上與五比而性止不相係與三不相應不事也夫蠱為有事而飭蠱亦事上剛非不能事事蠱終則無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蠱

五

事然天生聖賢意各有在或以經綸為職或以道德垂型剛居極名節其事故當高而尚之也然蠱已幹而我在事外可無庸為設未能幹如之何曰當局者失之事外者豈能補救於末路而應天起者別有在矣至遺蠱之父當此時亦有用此父之義如明皇由蜀歸而接見臣下凶豎恐不便於已遂構其禍為西內之遷肅固不子明皇亦昧身退之義矣乃已能幹蠱之王侯如之何曰永孝思崇節義以風世乃振民育德之要道庶蠱不復生而治常保也

䷧ 兌下 坤上

序卦有事而後可大。故受之以臨。臨者大也。隨必有事。致蠱也。蠱而有事。飭蠱也。禍亂之作。天之開聖賢也。蠱之元亨。蓋豫計之。此則已飭而親見之也。嗣是開泰爲大來。再進大且爲壯。而要皆二陽之長厚其基。故曰臨者大也。

臨元亨利貞至于八月有凶

陽生於根。長而及中。君德備矣。可以出治。陽隱於下。進而漸見。內養裕矣。可以有爲。出治臨民之義。有爲臨事之義。臨大也。亦近也。既大則進而與物近也。泰則通。未泰止曰臨。舊訓臨以逼。以陽爲主則逼民以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臨

三

陽爲賢則逼上。卽以與陰敵爲言。陽雖協力。四陰猶衆。况剛至四止曰大壯。五始爲夫。方長何遽逼陰。象傳以浸爲言。至矣哉。非浸冬行春令。沴氣乘之矣。剛反則亨。長曰元亨。利貞者。勢雖長而道當盡也。由臨四變爲乾。陽之純。又三變爲否。陰與陽敵。陽且失勢。然外體猶乾也。再進爲觀。外乾復損。故曰至于八月有凶。方長致戒。使知長必消。而以正維之。既消而戒無及已。自古天下治安。未有久而不亂者。蓋不知豫戒也。故狃安富則耗蠹生。樂舒肆則紀綱壞。忘禍亂則蒙孽萌。浸尋不知亂之至也。舊以八月爲自復數。

復之七日爲自姤數。但八月繫於臨。不繫於復。何因從復數也。至復特起義曰。反復其道。其道陽道也。六陽爲乾。六變陽往。七變陽復。蓋統計陽之往來如此。亦非自姤數也。七日卽七月。日與月會而爲月。月成於日也。臨由陽入陰。言月。復主陽言日。詩豳風七月。窮而無豫辭者。爲君陳也。爲世訓。主於扶陽。爲君陳宜責以難而無所事扶也。

初九咸臨貞吉

剛長爲臨。爻則不可以上爲所臨之人。又道在臨人。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臨

三

而臨於人者。訓戒所不及。故爻皆言臨。初二以內臨外。義同於象臨之道也。而在下矣。三四五上以上臨下。義殊於象臨之位也。然非離道也。蓋有德爲臨之本。用人爲臨之用。故四柔皆重下賢也。易於剛上柔下。多以尊卑定分。取義柔上剛下。多以二氣交感取義。咸恆其尤著耳。臨雖兌下。實乾陽之序進。再進爲天地交。故初二皆言咸。咸則得浸義矣。初剛正。變坎爲師。塞而通也。宇宙陽明之盛。將基於此。故曰貞吉。

九二咸臨吉无不利

成臨在二。則德盛剛中居陰。變震爲復。說而動。盡咸

道而得五之應。故吉而无不利。若以君道言。亦以咸行之。君貴以德化民也。初方穆處深宮。守貞立範。二則出而聽朝。以中動物。上四柔。以賢言亦可。蓋臨柔皆依剛。達不變塞此義也。

六三甘臨无攸利既憂之无咎

柔不中正而免主。居下之上。以勢為樂。故曰甘。從欲惟危而又乘剛。何利之有。變乾為泰。說極知惕而憂。自改過而親賢。賢路不蔽。泰象成矣。故无咎。

六四至臨无咎

與下體最親者四。當剛長而首應初。與賢最親者亦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臨

三

四。臨以親為至也。變震為歸妹。乾陽浸長。順而動以合之。又坤元之至也。故无咎。不言吉者。大臣薦賢為國。功不必自己成也。

六五知臨大君之宜吉

知配坎於行為水。於時為冬。冬氣固藏。水德內明。故知而外露。非知也。况冬以不蟄為災。水以泛濫為害。上而作聰。每至亂國。下而逞才。且以禍身。觀先天坤位子而後天以坎居之。可以知用知之道矣。此本坤體而值嚴冬。澤浸而長。虛中下應。變坎為節。欽上坎之精。通下澤之潤。其知盛矣。故曰知臨。蓋天下非

一人之知所能遍。且成臨在二。得時上進。簡在帝心之賢也。取以為輔。使旁求俊乂。則天下之聰明皆為我用。無忠之迹。而教思无窮。無惠之名。而容保无疆。故曰大君之宜吉。

上六敦臨吉无咎

爻三言敦。艮上為敦。固也。復五臨上為剛。反而長。其上體皆坤也。相應相從。理之常。復五臨上與剛無應。一則變坎為屯。守中不易。一則變艮為損。居極不遷。故亦曰敦。若復上則與剛又遠。故迷。夫至臨為相之折節下賢。至者表裏無間也。知臨為君之知人善任。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臨

三

至於敦。則始終如一矣。德盛禮恭。樂善不倦。无窮无疆之心。於上見之。堯舜耄期。念念不忘。民必為天下得人。是其事也。臨重剛長。柔易有咎。三乘剛。以憂僅免。四應剛。善補過也。五則以中應中。故吉。上承之而加厚焉。故仍言吉而終无咎矣。

坤上

序卦物大然後可觀。故受之以觀。臨值丑。二陽浸長。根之茂也。觀值酉。二陽在上。實之遂也。在人事則陽長為德之進。在上為道之立。根茂斯實。遂德進斯道立。故曰物大然後可觀。八月有凶。消長之數。物大可

觀生成之理。理得足以御數矣。

觀盥而不薦有孚顒若象辭觀去聲象傳大觀以觀序卦可觀以觀並同餘如字

陰至四。與大壯反體。而曰觀觀者。有以示人而為人

所仰。就陽起義。存君也。又觀謂之闕。卦似疊艮。艮為

門闕。亦法象之自然也。蓋陽居尊位。天意猶存。德復

中正。履位不疚。陰雖盛而不敢上陵。如觀之聳起。羣

仰其下而已。然能如是。則為人仰。反是即為人伺。扶

陽之中。隱含危厲。命名之意深矣哉。兩體皆陰。而四

陰又盛長。故言祭。盥將祭而潔手也。薦奉酒食以祭

也。巽為潔齊為不果。故曰盥而不薦。二陽則實。在上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觀

卑

為首。故曰有孚顒若。蓋禮為風化之先。祭尤禮之大

盥則祭之始也。盥未有不薦。治未有用政令。但徒

法不足為治。盛時且然。况陰至四。下之臣民舉無可

恃。陽雖得位。勢亦向消。恃政令而無本。法立弊生。甚

或激而生變。天心隨去矣。惟潔齊以與萬物相見。不

待施於政令。而孚積外形。已顒然可仰。則為治有本

不以陰盛而無制化之權。而反消為息。以祈天永命

者。即在是也。繫辭之旨大矣哉。

初六童觀小人无咎君子吝

剛上示為觀。觀之者柔。乃觀人亦正未易。故柔爻備

言觀視之義。然觀示之道。尤未易盡。故剛爻又轉取

觀省之義。大觀在上。初亦得被其餘光。奈柔居下。變

震為益。順而動。如童之蒙。隨人為觀。小人謂下民。无

足咎也。若君子則吝矣。

六二闕觀利女貞

坤為闕戶。變坎為渙。坎為隱伏。而應五。闕也。少見而

不能甚明也。柔居陰為女。中正體順則貞。見之雖不

甚明。而能順女之利耳。然則居初居內。即為病與非

也。果其陽剛。位雖下。識自遠。不出戶。可周知矣。

六三觀我生進退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觀

望

初二以童以闕繫觀之上。不足與於觀之數。三以上

觀冠句首。蓋二剛能自觀也。四近剛也。三在下之上

也。三猶與剛隔。亦即以自觀為義。先觀我斯可觀國。

且未有已無具。而能觀國者也。天地之大德曰生。在

人則心之天理。所得以生。即仁也。變艮為漸。曰進退。

苟觀之我。而得此生。進而翊贊聖明。以匡濟天下。如

未能退脩。可進之具焉。不可苟且赴功名之會也。三

雖不中正。而履順之極。故訓之如此。

六四觀國之光利用賓于王

觀莫明於近。巽體柔正。而比五。故曰觀國之光。封建

之世王畿亦稱國。書曰以長我王國是也。不曰君而曰國。明全見其大也。不曰政而曰光。明獨得其精也。變乾為否。與五合德。故曰利用賓于王。古者朝覲之臣。賓禮之。賢能之士。賓興之。四識見高明。王之所禮效其知能。行道濟時。則利。又賓與主對。剝陰至五。陰為主矣。觀陰至四。猶列臣位。故曰賓。猶幸五之能為主也。故繫王以正其名。

九五觀我生君子无咎

柔上觀而五曰觀我。反觀化源也。生無二理。在下存於已。居尊兼施於用。蘊之為有孚。形之為中正。達之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觀 望

國則光也。三柔不中正。方求諸身也。五剛中正。猶當自省也。非本體常惺。不能觀我生。非天心復而為君子。不可云得我生。五本君子。變艮為剝。則失。必精一執中。無為守正。而純於君子之道。斯无咎。

上九觀其生君子无咎

五言我。上承五而終其義。言其變坎為比。則陷。惟君子斯有終而无咎。辭與五無異。正見省已不已之意。又上為師傅。師傅以弼君為道。其亦指五也。君德有終斯无咎也。舊以上不當任。別與五而言。其但三與五無別。無說矣。二陽能為人觀。僅云无咎。陽向消。道

大福小也。雖然。盡道即可立命。數不足以拘之矣。物至秋而結實。實者生生之本。五上言生。欲以生道化殺機也。乃陰至三為申。方入秋。肅即言生。已維生道以存其先矣。四陰為小人。盛五上言君子。用賢治不肖也。乃初為陰始。即反言君子以見意。已著君子以望其始矣。

䷓ 震下 離上

序卦可觀而後有所合。故受之以噬嗑。嗑者合也。觀陰至四。幾陵五矣。當脩德以示之。德既脩。人自服。是可觀而後有所合也。若猶有一二之不合者。冥頑梗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噬嗑 望

化之人耳。噬以合之。無不可也。法維德之窮。非先法非任法也。

噬嗑亨利用獄

卦體象頤。剛間於上之下。為有物而不得合。在天下則強梗間而不得合。在倫類則讒邪間而不得合。以至天地之化。萬物之生。眾事之作。皆合而後遂。不合者皆有間也。故間者天下之大害也。去其間。則合而亨。故噬嗑者治天下之大用也。四為間。陷互坎。又為獄。蓋噬非刑也。究為間之情也。間雖當刑。妄反有害。用獄以得其情。斯刑之而服。夫有訟則有獄。有獄則

有刑訟起於下。不能無也。故直以名卦。獄設於上。不得已也。故繫於此之象。至於刑。不忍言而不得不言。故錯見於諸卦之爻。發之於豐旅之象。刑以輔治。或用以張威。刑以禁奸。或反以禍善。聖人懼而諄諄也。

初九屨校滅趾无咎

能隔上下者四。近尊也。故卦以四為間。析爻而言。間有大小。總爻而言。間有終始。則亦各有間之象。與去間之道。乃於中文言噬者。頤中有物曰噬。噬之用。在中也。所噬之物。外膚。次肉。再進則骨。肉周於骨。至五。則去骨存肉。皆言噬而未言噬。方噬也。獄之用亦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噬嗑

罍

在中。初上無位。中文有位也。二為治獄之吏。三為大吏。四為卿。五則君。初上為頤兩端。乃噬之具。在獄則獄具也。小罪校足。如屨。大罪校首。曰何。何負也。又屨校獄之始。以待訊也。乃吏可決無煩大吏。大吏可決無煩卿。卿可決無煩君。獄至君聽。猶有出入。上則獄成。而將致重辟。故何校以待辟也。舊云。中文用刑。初上受刑。夫獄定後。刑遽云用刑。已失象意。且受噬者。頤中之物。以頤之兩端為受刑。又非爻義矣。滅沒也。在下動主象。以趾居陽上。犯犯即麗於獄。變坤為晉。震象化。校圍脛而沒其趾矣。止惡於初。故无咎。

六二噬膚滅鼻无咎

二柔為膚。至四互艮為鼻。變兌為睽。艮象化噬膚而深沒其鼻矣。獄貴初情。深則情無所隱。故无咎。

六三噬腊肉遇毒小吝无咎

三五皆柔。為肉。變離為重離。離為日。日終則昔。故曰腊肉。肉舊味變。獄久詐生。毒也。適入互坎曰遇毒。師象傳言毒。亦以坎也。夫治人。人即為敵。况柔不中正。聽或偏而斷未必合理。不能遽得情。而小吝。然彼實有罪。終當輸服。故无咎。

九四噬乾肺得金矢利艱貞吉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噬嗑

罍

由下而上。獄之大而上之卿。又或大臣為梗。非小臣能治而委之大臣者也。蓋近尊非一人而已。故象以四為間。此即以四當除間之任。離體則乾。四剛為肺。則有骨。難噬之至矣。離陽本乾。金也。為戈。兵象。以矢得剛直之道矣。變艮為頤。則間去。蓋剛克強。直繩曲之力也。第剛而離體。恐傷於果。將任已而上下其手。不中正而居陰。恐守不固。或隨勢而輕重其議。故訓以艱貞則吉。

六五噬乾肉得黃金貞厲无咎

推情者吏。定辟者卿。故四以剛噬。然居陰。所謂法有

所受而非敢自用也。執法者卿。好生者君。故五亦以柔噬。然居陽則鋤暴以安良。雖帝世有四凶之誅也。由卿上之君。強梗之情已治。即卿不能治而君臨之。物自莫敢梗而受其噬。以得中。又善噬。故骨去為肉。離陰索坤曰黃。變乾為无妄亦為金。而五得之。能體天地之撰而不剛不柔以作民元命矣。夫出入之議。至四而成。艱要於貞。詳審之法。生死之關。至五而定。貞而猶厲。欽恤之仁。非厲則彼雖當死而我亦有死之之意也。而可乎。臣以獄為職。善於其職。足以長王國而與變理同功。故吉。君承天子民有獄。即非無刑。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噬嗑 巽

之治。故止曰无咎。金矢黃金舊引周禮為言。但鈞金豈黃金哉。且先攫其財。後理其枉。周禮云云。或亦附會矣。

上九何校滅耳凶

剛極不正。變震為重震。動而乘五。目無王法。法所不宥也。負校於頸。與手械連。則前下後上。其勢遂至於滅耳。夫吉凶之鑒。目見有限。耳聞無窮。彼耳蔽箴誨。故身撻重辟。揭耳為訓。意深切矣。全體象頤。初在震。下言趾。二入互艮。言鼻上加互坎。言耳。取象各有當也。

三三 離上

序卦物不可以苟合而已。故受之以賁。賁者飾也。夫不合。有物間之。合之不永。又徑情失之。禮以飾情。既非輕而易離。亦不瀆而生厭。斯永也。噬嗑受以賁。蓋折民惟刑。而要以禮。化天下之善術也。

賁亨小利有攸往

履為禮。禮無本不立。謙禮之實也。亦無文不行。賁禮之飾也。實以心言。在質之先。飾者因質而文也。下離本乾。得坤中陰以文之。剛有所濟而亨。上艮本坤。得乾上陽以文之。柔有所倚而小利。有攸往。亨矣。而云。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賁 巽

小利者。蓋循其分而不過其則乎。

初九賁其趾舍車而徒

象言兩體。下體剛。以柔為文。故亨。上體柔。以剛為文。故小利。重剛也。爻則三柔皆依剛而為賁。三剛皆自立而成賁。亦重剛也。賁以化成天下。初無位。剛正明體。德足章身而已。象以趾。趾在下而所以行。趾言賁質美自文也。若以初終之序言。即化成天下亦自我之所行始也。二三四互坎為輪。車之象。離性炎上。復與四應。將外慕自失。變艮為重艮。故舍賁其趾而徒。徒豈為辱。倘非道得車。車豈為榮。而反為病矣。

六二賁其須

三以上象頤。二以柔居陰。則虛變乾為大畜而須生。須非外加。蓋由質生文。復文稱其質也。賁道於斯為善。然非頤須將安附。文質之輕重可知矣。

九三賁如濡如永貞吉

剛正下比柔正。則得宜。且居離極賁道於斯為盛。故曰賁如。乃又比四而陷互坎。變震為頤。文滅質矣。故曰濡如。幸本貞。能永則吉。彼周衰豈由守文。溺於文耳。故禮意日瀉。國勢日削。

六四賁如皤如白馬翰如匪寇婚媾

出離之外。文之過也。柔居陰而溺於賁。變離為重離。將踵事增華矣。故亦曰賁如。幸入艮。得正下應。賁道變而當反也。故又曰皤如。人老而髮白為皤。我之反於質也。下離居午為馬。記曰商人尚白戎事乘翰。翰馬白色。馬者人所乘。取白色者。使下之反於質也。入上體。即有移風易俗之權也。初不取應四。恐外慕而喪其質。四下應則反始而得其本。奈近乘三剛。豈可挾於三而昧所擇。故曰匪寇婚媾。

六五賁于丘園束帛戔戔吝終吉

居尊將以化成天下。柔未能也。幸得中比剛。得務實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賁

巽

之意。艮之半為邱。變巽為家人。巽為木而生於邱。故曰園。兩足為束。邱園絲枲所出。成則為帛。帛以享神。

人禮之大節。戔戔淺小之意。雖吝而終吉。如漢文未能定經制以正俗。成文治之隆。然敦樸以倡。遂養宇內殷富之福。初猶木之本。四值文方過。宜反本以挽之。上猶木之實。至五文已敝。宜尚實以救之。林放問禮之本。孟子言禮之實。此義乎。

上九白賁无咎

初二在下。曰其趾其須。以一節為象。三四居介。曰如以兩端不定為辭。五雖尊不足主賁。曰于邱園。非其地矣。上艮主。賁極反白。物以本色為貴。故以白冠賁之上。以之為己。其尚絅之誠乎。以之為治。存尚質之意乎。言无咎者。賁剛也。變坤為明夷。質喪而賁道壞。賁終所以繼剝也。幸質本剛而居終。足以止文之流。且以剛在上。足以主文之用。蓋艮所以成終而成始。質復生文矣。所謂文明以止而化成天下者乎。象因上艮言小利。析爻而言。上剛為艮主。其道大矣。故二與上皆成賁之爻。二且當位止舉象而無美辭者。柔也。三剛皆自立而成賁。初與三亦當位。乃有舍車之戒。永貞之訓者。下也。下止以一身為義。且居初居介。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賁

巽

志未定也。此雖不當位。似失貴道而白。然白受采。文德成焉。文治出焉。未可云不當。故直以白為貴。而曰无咎。雜卦曰賁无色也。深哉。

三三 艮上 坤下

序卦致飾。然後亨。則盡矣。故受之以剝。剝者剝也。亨者嘉之會。飾則其美外揚。故亨。致飾而喪其質。則亨盡。故剝。

剝不利有攸往

陰陽迭運。而陽為主。陰之長。亦陽與之隙。而藉之勢耳。子至巳。陽氣已盈。至午陽消。為姤。陽消即為陰生。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剝

辛

至戌。陽德衰喪。故陰得以擅尊。而為剝。剝與夬反。夬如潰。癰去其害也。剝如肉食。殘其體也。陽明而仁。陰暗而狠。故剝字從刀。著陰禍之可畏也。治滔天之水。豈可過其衝。繫鞅鞅之馬。必先避其銳。靜處事外。存其在我。緩上犯之鋒。而伺其衰。俟天運之回。而妙於轉信。以窮陽往。競末流。非救之。愈激之矣。將變復生。變易利焉。

初六剝牀以足蔑貞凶

剝與巽皆言牀。巽為木。而上實下虛。牀之本象。剝於歲為戌月。於日為戌時。時將就寢。上體為廬。下體宜

為牀。夫陰害陽。非才勝也。沿隙也。晝日晉接。曲致其防。嚮晦入息。遂云無患。乃陰禍已中之矣。取象於牀。警之使避陰禍也。剝陰至五。然亦有漸。初其姤。二三四其遯。否觀乎。因剝而推其先。使早致其防也。足以下承。變震為頤。下動受剝。禍其始此。夫上倚下。猶身倚牀。牀之剝身之害也。蔑無也。無正之者。則漸上而凶。

六二剝牀以辨蔑貞凶

牀身與足合處為辨。變坎為蒙。則陷。故剝。

六三剝之无咎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剝

壬

三不中正。與羣陰伍。幸應陽。小人知有君子也。變艮為重。艮止而上承。能順君子也。故因其善。機示以反剝。其黨以從正。然已孤。而應上窮。難言吉也。於義无咎矣。

六四剝牀以膚凶

剝至三。牀已剝矣。上體為身。四則膚。變離為晉。剝及膚矣。不言蔑貞。而直曰凶。初二諄諄致意。正畏此也。

六五貫魚以宮人寵无不利

初剝則邦本傷。二則同心失。三則屏翰撤。四則枝葉害。皆君之失所安也。故初二四皆依牀取義。五及君。

不可言矣。別設義以示扶陽之道。剛柔居五皆可為君。然柔亦可為后。五為君上則天。君承天也。五為后上則君。后承君也。五雖成剝之爻。幸得中承陽情。生於此故取后承君之象。后為陰之尊。即以統陰之道。子陰魚行有序。首尾相接如貫。后之次三夫人。次九嬪。次二十七世婦。次八十一女御。自后視之。皆宮人也。變巽為觀。不剝上而觀上。使羣陰循序進御。獲寵於君。如貫魚然。既無剝之罪。且得陽之庇矣。三在下曰无咎。開改過之門。五為權所在。欣以无不利。示遷善之福也。夫以宮人寵於五得矣。上而寵陰得毋累。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剝

奎

君德乎。曰宮人以進御為幸。故曰寵。且后實以之。非君嬖之。而戌為晦時。於戌言寵。寵有節矣。况剝陽者。反而承陽。善機也。寵者。予其善機。正以止其惡念。亦事理宜然也。雖然。此僅就剝起義耳。即盛世未嘗無此象也。蓋陽舒陰肅各有其時。陰生於午。長於未。未嘗干大夏。長養之氣。歷申酉戌而陰始用事。於時為秋。而德即為利。天道也。漢李尋災異對曰。日將旦。羣陰伏。君以臨朝。不牽於色。日將入。專以一。君就房有常節。故君入內寢。即有上為帝。五為后。下為宮人之象。剝繼以復。又即為儲君誕育之象。易象何所不象。

上九碩果不食。君子得輿。小人剝廬。

先天陽止於艮。而後天以乾位焉。艮陽即乾陽也。故乾為木果。而艮為果。故今艮位坤上。而復居極。則非蘇而為果。果言碩。以乾陽而大之也。果為木之終。果中有仁。天心具焉。即為木之始。自古無不朽之株。有相傳之果。雖變坤為純坤。而乾則藏於坤。故碩果之性不變。而生生不已也。云不食。更見天道之妙。蓋果處極上。有不及食之象。以人事言。雖極亂之時。小人決不能盡善類而滅之。天意也。以性情言。即極惡之人。亦有時而言善。亦天理之不容盡泯也。故曰大哉。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剝

奎

乾元也。陽在人為君子。居五陰上。得輿也。陽不終盡。故剝反為復。此言得輿。猶能挽生機於末路也。少康以一旅而復舊物。非其事與天下無不可為之時也。如不能然。斯上爛而下反耳。變柔小人也。君子猶存於上。人心所繫。如居之有廬。剝及上。則穿漏而無以覆下。而生民之禍烈矣。卒之家國既破。人亦取小人以謝天下。如蠹害木。木亡蠹亦亡。嗚乎。世烏可一日無善類。不然。人類奚以存。非姑抑彼而伸此也。

震下
坤上

序卦物不可以終盡。剝窮上反下。故受之以復。盈天

地之間惟萬物皆陽功也窮上成坤而物幾盡乃陽氣無盡時也窮為乾之藏反即乾之端又兆始物之機矣

復亨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反復其道七日來復利有攸往

月之戌為剝其上一陽必亥終之日之亥刻始消之盡乃子初之日之子刻已為陽之始間不容髮既月一陽成體為復夫至姤亦然乃姤曰決必有遇若既無條有復曰窮上反下則一氣循環蓋以對待言陽始物而陰生之陰者陽之輔耳以流行言陽息物而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復 五

陰消之陰者陽之變耳故陽極可云陰生陽則不必言生直謂之往來不窮可也故名復也陽反其本故亨入者碩果方種出者碩果始牙由出溯入故先出陽穉易有疾養其天使元氣不少虧則无疾矣朋眾陽也一陽之入眾陽之根出則眾陽之倡來者踵至之辭天下事非能獨力也乃朋僅同類自古以附和之失而致害者比比矣然附和之失亦由已有隙以來之无疾則道足率朋朋皆依初以復而自能无咎也由上而來為反反而得所為復七日其常數也復而往數之自然亦理之當然往則漸至乾矣

初九不遠復无祇悔元吉

復陽居內之初故爻皆以自治為義初剛正視潛龍之成德一間耳或偶有一念之萌未純於至善乃隨覺隨消變坤為純坤動而以順行矣故曰不遠復祇抵也悔吝皆小疵而悔尤輕失於無心也然轉念為悔方發已消矣抵於悔象舉全體極陰之時陽初萌其端甚微止曰亨成復在震成震在初人皆昧昧我先覺其道甚大曰元吉元即乾元也初索震生固未漓其本焉耳

六二休復吉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復 五

復主陽二以上則陰以得正不入於邪得中則能擇變兌為臨故曰休復休息也美也兌象為澤止水也息之義兌德為說美之意陽生陰居其上易生忌嫉二能息外之欲美初之善尊賢以成德援賢以成治陽浸長二先受之故吉

六三頻復厲无咎

極動不中正一進即入於純陰之坤幸居陽猶與初同體變離為明夷以動生明猶雷激而電生乍暗乍明故曰頻復頻復即必頻失心之存者幾希故厲然能復則无咎言復不言失就其善以勸之也

六四中行獨復

雖入坤體得正應初變震為重震處四陰之中獨不溺於類而復

六五敦復无悔

與初遠矣以順體得中變坎為屯一陽生子坎水司權故曰敦復三言咎身過也悔則心過也无祇悔方發即泯无悔則雖有能无初剛正五柔不正天姿初為優初在下而不中先幾震始猶是曲之方致且震為動動而合道也故傳曰以脩身以入德言五居上而得中合撰坤方已為德之不孤且坤為順順以協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復

柔

極也故傳曰中以自考以成德言然姿之優者成亦易故傳於二已以仁許初五之中即仁也第其初固未能不遠而復其用力較勞也此初與五之優劣也五得中四得正二中正而皆柔天姿則伯仲之間而要皆以敦為歸據目前所至二四尚未及五故未言无悔而已不假言无咎此五與二四與三之優劣也上六迷復凶有災眚用行師終有大敗以其國君凶至于十年不克征

與陽極遠而居高無下仁之美柔終喪自振之能厚極有難開之蔽變艮為頤艮止絕遷善之機故曰迷

復猶繫以復彼雖迷於復復道未嘗絕也初為卦主而得天曰元吉二以比而吉三四五皆能復則皆吉人也吉亦將及矣故曰出入无疾朋來无咎惟迷則凶人事盡失而人皆作焉變頤似離而天災降焉坤眾為師迷則惟事責人而自造兵端故曰用行師乃陽進勝陰終有大敗矣五在坤土之中國君也據五為敦復之善據上取即有以其君之事蓋五居中則敦於復比上將同其迷且上以順極居陰五狎其順已上遂至乘五而能用五故五卒受其凶七日速辭轉而利往十年久辭極而不克征征亦往也謂終凶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復

柔

而莫可往也要始於一念之迷可懼哉

震下

乾上

序卦復則不妄矣故受之以无妄純乾為誠无妄則天之動亦誠也與乾異者乾象曰天行維天之命於穆不已天之所以為天也人得乾之純則性之之聖所謂天下至誠也此曰天下雷行物與无妄化育之功天之繁氣也氣有清濁厚薄之不齊而理則一故曰无妄乾者自然之謂无妄者不雜之謂乃理雖不雜止可云物與无妄而氣有不齊不可云物物能无妄故曰復則不妄矣方復曰不妄復之純則无妄蓋

震陽本乾。含於坤。孤立猶危。協於乾。同體不易。由復而无妄。反之之聖。亦天下至誠也。其入聖優矣。又受以畜以頤。何也。蓋聖不廢學。亦聖斯善學。反之固然。即性之亦然。故乾初曰龍德至四。猶言進也。躍繼以飛。頤受以大過。盛德大業至矣哉。然業因時建德。仍日進而无疆也。

无妄元亨利貞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

上乾下震。天之動也。實理之著也。故為无妄。人而无妄。能以實心體實理。動以天矣。故元亨利貞。斯盡其性而不失天所以與我之意。遷而匪正。則有眚。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无妄 无妄

眚有輕重。迷復以惡而生。匪正以過而生。蓋性稟於理。形成於氣。純乎理之正。自順乎氣之正。即氣數不齊。而人定終能勝天。倘以氣數無常。而所守即為之無常。氣數未必能挽。且有眚矣。豈利有攸往。然則所謂无妄者。吉凶聽其自然。而無容心。斯盡其義也。

初九无妄往吉

初本乾剛。誠一未分。故曰无妄。變坤為否。動而順天。故往而吉。

六二不耕穫不菑畲則利有攸往

耕春作也。歷三時而收曰穫。菑開田也。歷三歲而成。

曰畲。震為稼。爻數三。初為耕。為菑。既有首事者。功不必自我出也。三為穫。為畲。時尚未至焉。效不必自我期也。乃前後不以櫻心。而見在則當自盡。二於三時。為夏。耘耨之時。變兌為履。兌澤為灌溉之用。於三歲為次。宜有疆畝溝洫之事。故曰則利有攸往。彼櫻心者。反自曠耳。

六三无妄之災或繫之牛行人之得邑人之災

居陽則不當。下之上為危疑之地。震極上應。變離為同人。則有災。夫應乾非妄。時位適然。我無致災之故。然無故者必有其故。繫由利生。牛之故也。離中陰為。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无妄 无妄

牛。初為震主。而先比二。行人得牛也。三與二同體。邑人也。居繫牛之地。遂遭詰捕之災。夫繫不可拒。得不及知。或不見諒。豈云德之不脩。行人何常。亦非比匪致害。且自居其邑。固無由有先幾之作。故曰无妄也。公被流言類是乎。公以親賢受遺。豈有妄。祇因天下為人心所利。繫牛之象。商人兄終弟及。行人得牛之象。周繼商而公輔政。邑人之象。而流言之災至矣。又如陽虎暴匡。而夫子貌似被圍。更所不料。視流言之災。抑又危矣。公亟避居東。不利之迹已白。而罪人斯得。夫子從容絃歌。暴匡之誤已明。而匡圍隨解。此處。

災之極則也。設疑不釋兵不解如之何。曰。聖人心與天通。則天命在我。公感風雷之迎。夫子信斯文之不喪。此固天之所為。非他道倖免也。又特舉災之象。欲人洞悉其故。不可諉於氣數而盡其在我。第其道不可豫設。使人先以規避為知。後以計較為能。故引而不發。深哉。

九四可貞无咎

由動入健。上達天德矣。不正而曰貞。乾無不正也。居陰無應。變巽為益。巽伏故曰可貞。貞則德純而无咎。

九五无妄之疾勿藥有喜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无妄 卒
五剛中正。三剛皆同德。二其正應。獨三不中正。至五互巽為風。故曰疾。復无疾。泯其內傷。此難禁其外感。如唐虞之朱均。夫子之武叔是也。爻皆无妄。初為震主。上居乾極。特舉卦名。至三之災。五之疾。亦繫卦名。蓋道可自盡。遇實難齊。恐人因事出意外。或生怨尤。發此以廣其意也。變離為噬嗑。象以藥治疾。疾无妄。藥反為妄。見疾未必去。而或生他候。惟順其常。徐將自定而有喜。觀堯舜處朱均。兩全於自定之天。卒之子孫保之矣。孔子待武叔安處於不競之地。卒之日月莫踰矣。

上九无妄行有眚无攸利

上為乾極。无妄極矣。然五得位得時。尚有疾。况上乎。執極不遷。理可御數。變兌為隨。不能守而行。則過於理而妄。災由天降。疾以時來。目病生翳。曰眚。眚實自作。夫震得乾初。其究為健。故爻在震。宜行。入乾宜守。初震主而與乾同德。二三震體而與乾相應。皆動以天。動以天則无妄。故象之元亨於初二發之。三為動極。將不可行。未入乾。尚未可止。故舉象而使占者自審焉。四入乾。即曰可貞。五勿藥。上不行。斯皆安其天。安其天則无妄。而得利貞之義。乃上極而行。故匪正。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无妄

卒

有眚而不利於上發之。



乾下

序卦有无妄然後可畜。故受之以大畜。小畜者。形之合也。民之養也。情之係也。大畜者。德之聚也。賢之尚也。分之止也。比必有所畜。資於畜也。有无妄然後可畜。成於畜也。復則不妄。有无妄也。非有无妄。本不立。有无妄而不畜。道不宏。蓋寸心以無欲而清。萬理以日積而實也。德既畜。斯能與賢同德而畜賢。且能治下有道而畜健。畜有三。畜德其第一義也。

大畜利貞不家食吉利涉大川

乾陽起於震止於艮。震下可以協天。曰无妄。艮上足以藏天。曰大畜。畜非正不足成其大。即大反為害。故利貞。內體為家。乾實足以自食。既畜之大。宜食於朝。以展其蘊。天下之吉也。君子以天下為量也。遇蟠錯。斯別利器。大畜而涉大川。道濟天下不難也。利貞。體所由立。不家食涉大川。用所由行。

初九有厲利已

下得上應為援。大小畜即以應為畜。小畜主柔。乃柔必藉勢於剛。是柔固畜矣。剛亦畜焉。大畜主剛。剛即寄用於柔。惟柔為畜。剛與剛同德。遂為畜之變矣。初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大畜

奎

健體居陽。必進者也。而與四應。四近尊。安能敵之。進則有厲。變巽為蠱。巽伏故曰已。斯為利耳。

九二與說輶

剛進與五應。君豈可犯。居陰得中。變離為賁。中之健化。故曰與說輶。小畜成於四。初應而能止。二已進。雖得中。非先幾矣。大畜成於上。初遠尚未肯止。二漸近而得中。可以止則止矣。故已不及復。說優於牽。

九三良馬逐利艱貞曰閑輿衛利有攸往

乾在下。象以馬。當畜而為乾之成。故曰良。乾爻皆龍。則此之下三爻皆馬也。三進初二即逐三以進。但久

止驟行將易縱。三剛協力則有恃。前有二陰猶為險。變兌為損。將有中樞之虞。故必慮之以艱。持之以貞。斯利焉。閑習也。衛武衛也。考工記。周人上輿車。有六等之數。戈人及戟。矛軫皆衛也。有馬必有輿。所以致用也。有輿必有衛。所以應變也。兢兢乎致遠之具。周身之防。斯出不苟。進有為而利。有攸往也。初懼其進。二喜其不進。此可進矣。然輕進。雖乾之成。有時而失。且君子以天下為已任。所繫至重。安得不戒也。

六四童牛之牯元吉

行天莫如龍。行地莫如馬。馬之用大矣。宜完其天。不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大畜

奎

宜損其用。故初曰已。即勿用之意。二曰說。即時舍之意。三曰艱貞。即乾惕之意。蓋恐輕發而戕其質。不足完健之良也。然知其良。必知其惡。得乾初者。震震為玄黃。天地之雜也。此言牛。即初也。得乾中者。坎五言豕。即二也。牛剛在角。豕剛在牙。苟誤用。將喪健之良。而流於惡也。初為童。尚未角。四柔正得順治之道。變離為大有。離麗故曰牯。牯牛牢也。童而牯。久而自馴。可駕而服。可驅而耕。未損其質而得其用。故元吉。

六五豶豕之牙吉

惡須君畜。惡已著也。象以牙。夫物有本事。有機。豕剛

在牙所以剛在勢。惡其牙而拘維之不能使之變也。五柔中得善治之道。變異爲小畜。巽入也。入而去其勢。曰積。積則牙雖存性自馴。故人之惡發於此者。根伏於彼。循流治之無益也。君子知其然。養以衣食之業。祛其內。迫訓以廉耻之義。開其外。蒙齊以賞罰之明。破其積。錮蓋柔居陽。未能順治而微露其迹也。牯則制其形而已。養其性。積必傷其小而斯存其大。雖曰欲遂吾並生之本心。要非得已。故止曰吉。本義以牯爲施橫木於角。但童牛無角。木於何施。施亦不能止角之生也。或又以積爲子豕與童牛對。以牙爲繫。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大畜

畜

豕之牯與牯對。但無由分元吉與吉之義也。

上九何天之衢亨

何喜而訝之之辭。畜至上人盡而天見。非意之所期也。艮爲徑路。變坤爲泰。曰衢。上爲天。乾上行而復其所。曰天衢。地有疆域之限。山川之阻。天則虛空無碍。故日月星經緯以成文。雲雨行施以潤物。在人則賢之刮垢磨光。馳驅皇路。以大展其蘊者。此象也。小畜極而成。彖言亨而上則貞。大畜極而散。象言貞而上則亨。小畜用柔畜君而兼畜下。大畜用剛畜下而兼畜君。四象公之訓。成玉五象尹之訓。太申。上則成。

功之效矣。畜人如是。畜德亦然。致知者辨非而求是。一旦豁然貫通則亨也。力行者過欲以存理。一日克已復禮則亨也。

震下
艮上

序卦物畜然後可養。故受之以頤。頤者養也。需象雲上於天而取於飲食。以飲食爲養。成其材也。頤象山下有雷而取於節飲食。以節爲養。順其天也。曰物穉不可不養。曰物畜然後可養。深淺懸矣。畜亦兼有養義。何又云可養。蓋畜者用力之意。養之使大。頤則若用力若不用力。養之使化也。養從畜來。方有實地。不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頤

畜

然煮空鑊也。養之使化。奈何。變生爲熟。融萬歸一。

頤貞吉觀頤自求口實

口旁爲頤。養身由於頤。故有養義。頤之形外實內虛。先天震艮夾坤於北。陽外而中陰。是其象也。頤之用。上止下動。後天帝出乎震而成。言乎艮。是其義也。外實內虛。則陽足統陰。上止下動。則啟閉有節。貞而吉矣。上體養人。在得其道。故曰觀頤。下體自養。貴知其本。故曰自求口實。承貞吉而列其目也。口者頤之竅。由外以推內也。中虛何以言實。蓋物之生也。以氣氣充則口實。飲食止以輔此氣耳。故君子貴內而輕外。

初九舍爾靈龜觀我朵頤凶

上經將終。受以頤大過。下經將終。受以中孚小過。頤象以龜。龜依水以居。而外成離質者也。小過象以鳥。鳥乘火以飛。而中涵坎性者也。中孚外剛而內柔。鳥卵象乎。迨出卵。則柔外張而內復剛。故飛中孚小過。固一象也。頤柔盛而函於剛。體已成矣。成宜有配。得剛盛而柔外者斯合。大過非龜象矣。而何象乎。蓋先天坤居北。震起艮止而陰在其中。頤也。乾居南。兌見巽伏而陽在其中。大過也。後天坤極於亥而乾位焉。陽與陰薄。故龜本陰。剛其外而為甲。乾極於巳而巽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頤 柔

位焉。巽為蛇。剛入於柔。故蛇本陽。柔其外而為鱗。頤者坤之大終也。大過者乾之无首也。大過配頤。乾與坤合。故象兼龜蛇。北方之宿也。乾坤合。坎離於此成體。故歷之元。日月起於牛。月之晦。日月會於壬。頤大過之後。所以受以坎離也。巽兌合其陰於外。為乾之无首。合其陰於中。為中孚。又似複離。震艮合其陽於外。為坤之大終。合其陽於中。為小過。又似複坎。由中孚而小過。坎為離用。升而南矣。日月成體於北。出入於東西。縣象著明於南。鳥為南方之宿。故中孚小過之後。受以既未濟也。頤雖全體似龜。然龜之為物質

陽下伏。故於初言龜。龜咽息不食。食養形。形則滯。息養氣。氣則靈。所謂自求口實也。乃動主居陽。而應四變。坤為剝。則舍。故設為四之辭。而鄙之為爾。卦體似離。故言視言觀。非常曰觀。象與初皆觀上也。常視曰視。四則視下也。然象為觀省。初之觀。希冀之意耳。朵垂也。頤之上體下垂。四是也。喪德逐外。故凶。

六二顛頤拂經于丘頤征凶

雖中正而虛。然苟自求。變兌為損。虛者實矣。奈動體居陰。惟事求人。又有二剛。初居二下。下養於上。理之經。求下則顛。而拂經。可愧矣。然甚之。不過不獲其養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頤 柔

耳。上為艮主。非應而居高。邱之象。無交而求。傷之者。至况居高乘時。可妄撓乎。征則凶。

六三拂頤貞凶十年勿用无攸利

不正而處動極。與上為應。變離為賁。炎動於欲。拂頤貞矣。故凶。十年勿用。為上戒也。蓋三為震餘。小有才耳。上或愛其才。而使貪使詐。以濟用。不知邀利一時。遺害無窮。終必僨事而殃民。无所利也。故曰聖人養賢以及萬民。

六四顛頤吉虎視眈眈其欲逐逐无咎

自養以德為貴。口體為賤。二以顛為病者。動體也。養

口體也。養人以政為施，亦由德為本。四柔無德，應初亦為顛而吉者。止體也。取賢以成德而輔治也。然權貴之門趨附者多，則任用不專。功名之際疑忌或生，則恩禮不繼。內而自養莫如龜，初象之外而求養莫如虎。四象之變離為噬嗑，離為目曰視，噬嗑為食曰欲。虎行垂首，精注於目。眈眈下而專也。虎貪性成，食而常餓，逐逐求而繼也。斯无咎而吉可保也。臣受養民之任，已既不足而資於賢，非向之專求之繼，賢未有樂為吾用者。

六五拂經居貞吉不可涉大川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頤

矣

君以養民為經，五柔而比上，故亦曰拂。夫以柔言為拂，泛言君道養賢及民，乃其貞也。第恐五柔未能盡其道，取居而不變，斯民得其養而吉。倘以拂經為嫌而自用，變巽為益，將入險債事矣。

上九由頤厲吉利涉大川

頤德貴剛，初陽之稊，上陽之極。頤道宜靜，初震主而失。上艮主而常豫，四居五下，時之豫由之。此居五上君之頤亦由之，故五雖君位不言頤，委重於上也。弗克俾后為堯舜，其心愧恥，一夫不獲，時予之辜矣。艮高厲也，變坤為復，則順於厲而能自厲也，故吉。然厲

以存心。尤貴勇以集事。惟宏濟艱難而成治安，斯可答隆遇，稱重寄也。故曰利涉大川。卦內動外止，至上止極，復動，動罔不善矣。

巽上

序卦不養則不可動，故受之以大過。夫喜動則神已馳，輕動則氣必靡，是皆自見其有餘而終形其不足。惟養則未動而已操其原，臨動而能適其理，已動而猶裕其量，斯可也。雖然難言之矣，故不曰養則可動，而反言以示意。夫君子處則中立，動則中行，何以云過。蓋時當小過有過之宜，時當大過有大過之宜。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大過

矣

宜過而過，非過也。以非常所見則曰過也。

大過棟橈利有攸往亨

陽自下生，至四為壯，由夫而上，適完乾體，不為過也。今四陽在中而用事，用事不可純任剛而權必歸一。析中爻觀之，四陽並立，則一國三公，民無適從矣。總中爻觀之，合四陽為一，則主心浩大，下莫能應矣。故名大過，而象以棟橈，然遂付之無如何，何貴易矣。特訓以利有攸往亨，蓋人不可無大有為之才，天下亦無不可為之事也。凡先言亨，後言利往亨，自亨利自利。此先言利往，後言亨，亨由於往，不往則不亨也。往

以救橈。然不救過。橈何由救。故彖傳取中取巽取說也。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

彖以本末弱而言棟橈。析爻而言。初則橈猶未形。雖弱可用也。巽下。象以白茅變乾為夫。薄而重用之。反本之弱為藉之慎。棟隆之功。即基於此。以在初。祇曰无咎。蓋大過之時。疎虞易而補救難。不敢輕言之也。

九二枯楊生稊老夫得其女妻无不利

卦象澤滅木。二五何以言楊。蓋全體似坎。二五在四剛之旁。猶近岸也。楊陽木也。陽氣易感。陽過則枯。比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大過 丰

陰而合則生。變艮為成。艮者成終而成始。故生稊。稊依本而秀。生機發而上。巽為長為高也。初柔為女。比二妻也。二雖下之中。居陰失剛。故曰老夫。二居初上。剛為主而得陰。且剛居陰。柔居陽。以是處內之過。可拯其過。故能偕琴瑟之雅。統陰陽之治。有生育之功。而无不利。

九三棟橈凶

象言棟槩指中畫。爻以三四為棟。舉中樞也。且二近本。五近末。有本末者在地之木。去本末者匠斲之木也。屋成於棟。在剛得中而取材自輔。奈剛而居陽。巽

究為躁。且應上而務末。以人從欲。則下愈弱而不勝其重。變坎為困。故橈而凶。

九四棟隆吉有它吝

初為過始。慎則无咎。二方過善。挽命猶可延。三過而橈矣。四承其後。近君當任。居陰說體。善用其剛而上。升恰合大壯之棟位。故曰隆。三橈而四隆。再造之烈。利有攸往。亨於此見之。故吉。乃功成志得。知勇漸就。夷削。初伺隙而中之。變坎為井。失剛而無以持。棟隆之功。故曰有它吝。夫二比初。以輔為義。近資於柔。愈以善其剛。四應初。以求為義。遠繫於柔。適以累其剛。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大過 圭

且橈之後。眾皆駭避。四能勝任。自有同德來助。若羣木之輔棟。而屋之功以成。豈在私其所與。示人不廣。且說其柔媚。無益反害矣。然何不可取。初為小心之助。曰初應四。志從上。大業以小心為基。四應初。志從下。則下喬入幽矣。

九五枯楊生華老婦得其士夫无咎无譽

為四剛之首。視二之枯更甚。然居尊則能救。救枯宜思厚下。其要在親賢。四剛本自同德。御之有道。皆股肱也。二之利四之吉。五實收之矣。奈處過居陽。變震為恆。動而上說。不圖本而志末。雖負剛中正之才。止

可飾一時之觀。未能挽已去之命。故生華。華附末而揚。精英泄而竭。兌為毀折為附決也。上柔為老婦。五雖外之中。居陽則壯。下無比應。尚未與女近。故曰士夫。五下於上。柔為主而得剛。且剛居陽。柔居陰。以是處外之過。愈重其過。然士夫何甘為老婦得。老婦之術巧也。蓋五好大喜功。賢臣必鉏鋸不合。老於世故者揣摩而曲中之。其順從也。无咎之可見。其深謹也。无譽之可名。五遂以為舍上無可與建功。似用上而反為上用。其害不小矣。不言凶。見於上也。蓋上之象。泛以國勢言。為臣民之弱。以小人言。為老婦之蠱。以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大過

圭

卦終言。則上之凶。即五之凶。以得正言。又義士之救時而隕身者也。故上別取義士為義。

上六過涉滅頂凶无咎

居極獨繫以過。柔不足濟。不甘不濟而事於涉。將有所救也。變乾為姤。澤深而頂滅。故凶。橈猶可再造。四挺身定。傾獨立不懼也。滅不可復生。上殺身成仁。避世無悶之至也。非匹夫之諒而為天地正氣之存。夫何咎。初上皆弱。乃初為巽下。先事而慎。人之所忽。上為兌極。臨禍而甘。人之所難。其弱也。反為善矣。第上固不能如初之反弱而為用也。

序卦物不可以終過。故受之以坎。坎者陷也。當過而過不為過。故曰剛過而中。然理無過而不已。終則陷也。

坎下

習坎有孚維心亨行有尚

乾坤純體也。六子之重坎獨先。於坎言習。發凡也。且坎更異於五子。德言貞固。物兼龜蛇。臟具腎命。非習無以盡坎義也。坎得乾中。乾德本易。柔陷而為險。在身為性。落於形。在境則運。值夫阨。然平陂有界。或趨避有方。險而重。則內不可處。外不可行。當是時所恃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坎

圭

惟心耳。心具性而不昧曰孚。有孚則一真內凝。利害變故不能搖。而心自亨。以是而行。自能靜觀事變。妙達機宜而有尚。夫中實為誠。中虛為明。於坎離寓誠明之用。心學也。心獨言於坎。誠體而明用也。且孚而亨。則誠而明矣。誠足兼明也。人皆有心而能誠者鮮。蓋心在身中。則陽陷於陰。所謂道心惟微也。

初六習坎入于坎窞凶

凡卦有上下體。水則下體源也。上體流也。二為下之主。故傳曰未出中。蓋未出地中。所謂源也。四入上體。泉為水之通。猶牖為室之通。五則其流也。彖習坎言

其重。此因最下言其深。得道雖深必出。奈柔不中正。變兌為節。則壅而不出。反下入矣。坎中小穴為窞。蓋坎以柔陷。初三在下。坎則陷中之陷。初九在下。故凶。傳於初上。皆言失道。蓋流而不盈上之道。行險而不失其信下之道也。

九二坎有險求小得

剛居非位。在下之中。故所行多阻而有險。變坤為比。以順行也。雖與五不應。然亦可以求小得。乃涓涓不已。終有大行之日矣。

六三來之坎坎險且枕入于坎窞勿用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坎 七
之往也。由二而來。三則柔無力以繼而坎。由三而往。四亦柔無力以出而坎。當此之險且宜安枕。乃不中正而居陽。變巽為井。故亦入于坎窞。夫初居下。與二不通。上居極。與五不接。由二之源為五之流。三四居其介。比五能上達。比二宜畜力。亟戒以勿用。欲其畜力也。猶不至如初之凶也。

六四樽酒簋二用缶納約自牖終无咎

五無應而四近之。濟險於四是賴。當此之時。宜以誠上通。豈可徒尚儀文。宜隨機納誨。豈可復拘常格。變兌為困。說以承剛。得事上之道矣。飲以養陽。坎陽卦。

也。一剛曰樽酒。食以養陰。變兌陰卦也。二剛曰簋。樽繫酒上。貳言簋下。以順逆成文也。樽不言一。簋不言食。省文也。坎本坤體。二至五而中虛。水與土合而中虛。則缶樽不必木。簋不必竹。既薄且質。然獲上在誠不在飾也。納進也。約結言也。室設牖以通明。以况心之所明。自古進言而聽。未有不由君之所明。故許直強勁者。往往取忤。而溫厚明辨者。其說多行。如漢祖愛戚姬。將易太子。羣臣爭之多矣。嫡庶之分。長幼之序。非不知也。如蔽於愛何。四老者。帝素知其賢而重之。此不蔽之明心也。故因所明而及其事。悟之如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坎 七

反手。又如趙太后愛少子長安君。不肯質齊。亦其所蔽也。大臣強諫。既曰蔽矣。其能聽乎。愛其子而欲使之長久。心之所明也。故觸龍因其明而導以長久之計。則聽也。如響而國事濟矣。蓋處重險。則事故雜。投頃刻萬狀。正言而徐俟。君之自悟。機不及待。而事已償。故貴自牖也。四得位上同。畧儀文而非以為泰。破常格而不詭於正。終能濟險而无咎。

九五坎不盈祗既平无咎

下體皆繫以坎。水未出也。二五成卦。而五尊主卦。故亦繫以坎。二在下居陰。恐畏險不濟。五在上居陽。將

盛氣求濟。變坤為師。水由地中行也。二求小得其行。險而不失其信乎。此則流而不盈乎。不盈而祇既平。在人則為平情以行於天下。故无咎。

上六係用徽纆寘于叢棘三歲不得凶

卦以陽陷為義。爻則二小得。五既平。陽猶不陷。陰反陷矣。甚者其初上乎。初猶昏愚所致。上居極則泛濫之象。水泛濫必不能反。故渠終於枯涸而後已。人肆惡必不能守。故廬陷於拘囚而後已。坎色黑。變巽為渙。巽為繩。故曰徽纆。坎於木為堅多心。坎極故曰叢棘。今囚罪人以棘圍墻是也。周禮司圜收教罷民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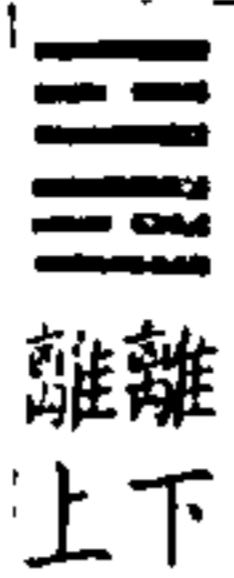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坎

去

可矜疑者幽囚以苦之。使生其悔惡向善之心。下罪一歲而舍。中罪二歲而舍。上罪三歲而舍。其不能改而出園土者殺。三歲不得凶。孰如之。



離上

序卦陷必有所麗。故受之以離。離者麗也。凡物之體。以有麗斯定。物之用。以有麗斯著。第樂則志移。安亦氣懈。忘所麗矣。惟陷則有以悚其心。而求所麗。然急不暇擇。麗失其道。庸愈乎。坎雖陷而中。以坎合離。則能用離之中。故乾坤為六十四卦之首。而坎離居六十四卦之中。蓋握乾坤之會。而變化不窮矣。

離利貞亨畜牝牛吉

陽明陰暗。乃乾為健而明。屬之離者。內虛而通。故外發而明。健者陽之體。明者陽之用也。坎陽內斂曰孚。離陽外發則亨。第恃明將失其亨。利貞斯無不亨。離得坤中為牛。而坤陰即生於午。則陰為政。故言牝。二陽為之。開曰畜。明以正為用。必以順為體。養成其順。自無不正。而吉。坎陽為陰揜。故潤下。在人則性為物。累當剛中以行之。沈潛剛克也。離陰為陽迫。故炎上。在人則心為氣使。當柔順以畜之。高明柔克也。此坎離合乾坤之道也。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離

去

初九履錯然敬之无咎

離麗天為日。麗地為火。乃下體象日。上體象火。蓋坎先源而流從之。分先後而兼辨內外也。離主日而火附之。分體用而兼辨先後也。天地開而日已麗天。燧人作而火政始舉也。日有常明。下三爻皆得位。日之出入中。是不同。其體不變。是其象也。火無定體。上三爻皆失位。火之未形。附於氣。及其有象。傳於薪。大小萬端。起滅莫定。是其象也。在人事。而於兩體分內外。則德貴有恆。業因時建。分上下。則臣當守法。君在能權。分先後。則創始者宜慎。終如始。踵事者惟因勢利。

導凡以效日有常明火無定體之妙用也初象日出
日出而作言履處萬物相見之始則錯錯紛錯也質
剛則性躁離初則識淺將由紛生悞又為錯悞之錯
矣蓋舉足未詳將展轉而無一是也變艮為旅止以
抑其炎敬也敬坤德也所謂畜牝牛養明德之本也
得失基於初敬則中有主而酬應不亂故无咎

六二黃離元吉

明易悞於所用亦易偏於所向由初而中變乾為大
有偏悞盡化萬物咸仰其光矣黃中也日行黃道是
其義也而即坤色也蓋火炎過烈火上易盡幸離納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離

夫

已坤土也相見之中有致養之義則炎可和上可平
畜牝牛而已成即從坤之色曰黃既得所麗自葆乾
之元曰元吉居其德者至矣成其用者神矣

九三日昃之離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嗟凶

日過中則昃盛必衰也君子不以天廢人一息尚存
志不少懈亦不以人競天惟圖其繼續可不傾中虛
象缶七十力衰為耋八十則為大耋變震為噬嗑歌
嗟不常之象鼓缶而歌漫然為樂蓋安危利菑矣大
耋之嗟貪以成愚將行險徼幸矣衰世庸鄙非彼則
此徒以速其斃故凶

九四突如其來如焚如死如棄如

外出有臨馭之宜戒其暴近尊有輔導之術戒其激
承先有繼述之善戒其躁承先則子繼父及繼前代
繼前事者皆是也變艮為賁止而不炎庶得其義奈
剛不中正日入火來以突為害且居兩離之介非離
之主爻而冒進更有乘隙犯分之心矣自發其禍故
焚身隨以隕故死死而名實俱喪故棄

六五出涕沱若戚嗟若吉

柔得尊位繼體之象柔居陽尚未安其位攝乎二剛
而不正則危疑之會幸離主得中變乾為同人明而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離

夫

以誠用之得繼之道矣離為目日出涕沱若蓋以繼
父為悲也離有聲曰戚嗟若蓋以承業為懼也孝以
繫天下之心懼以承付託之重故吉

上九王用出征有嘉折首獲匪其醜无咎

坎外暗暗極言獄離外明明極言兵兵猶火也變震
為豐兵之動也師之將在二謙之將在三豫之將在
四此則王自將也故正名曰征而志變言出蓋子方
繼體似未宜出然不幸有覬覦干正之人乘隙而興
而不即加誅或能聳羣聽而亂國經且非身親之亦
不足起眾志懾敵心也故甘之戰故以繼禹奄之伐

成以纘武。有嘉者殺人而有禮也。折首誅首惡也。火炎上而不及下。故獲匪其醜。威震不濫。梗去而文治成。所謂有嘉也。日衰於昃。故三雖居介。且得位而凶。火用在上。故上雖居極。且非位而无咎。

易經揆一

卷二

上經

離

午

易經揆一卷三

周易下經

☱☵ 兌下
☵☱ 兌上

序卦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有君臣然後有上下。有上下然後禮義有所錯。夫婦謂咸卦也。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皆具男女之體。聖人因於人。明夫婦之義。有夫婦則人道立矣。故不近受於坎離而必遠遡於天地。明咸所由本而即以其義配天地。故與乾坤皆不言卦名以別之也。天地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咸

一

設位而易行。乾坤二卦分爲天地之道。夫婦相交而禮成。艮兌二體合爲夫婦之義。說卦曰。天地定位。山澤通氣。位則分。氣則一也。夫婦傳體始別。父子孝慈莫解於心。故曰有夫婦然後有父子。一氣以分。恩屬而爲父子。羣聚則爭。義合而爲君臣。家國一理。故曰有父子然後有君臣。君令臣共。臂指相使。上下之等辨焉。由是禮定其體。義制其宜。有上下而禮義有所錯矣。錯施也。易遡倫之序。始夫婦著所生也。中庸言道之達而所重在上。首君臣。明有統也。孟子述教之事而所指在下。先父子。示一本也。義各有當也。此不



言兄弟朋友者。舉三綱也。五倫以三綱為重也。然兄弟即具父子之中。而朋友亦隱寓於君臣上下之交也。

咸亨利貞取女吉

水火之用著而殿以體。於是山澤之氣通而首以交。艮下兌上。其情洽矣。故為咸。咸有皆義。蓋物雖分形。無分理。有感必通。故亨。但天理人欲同行異情。咸為理用而不為欲使。故利貞。咸莫如男女。而少復甚焉。慎男女之始而取以成禮。則貞而吉。男女萬事之先。貞如取女無不吉也。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咸

十一

初六咸其拇

咸艮爻皆以人身取象。咸為形化之始。不及乾之變化無方矣。然形具百體。大小上下固有至理。脈絡相貫。有觸即通。此之謂咸也。分配於六位。位有貴賤之差。而即以一身取象。咸通天下為一身也。艮值寅而為少男。寅人位也。雖少而體無不具。即身而理得也。咸以兩體而合。象猶言取女。艮以一體而重。象已以身取象矣。咸初象以拇。足大指也。行則處先。止猶向外。咸道不因行而存。不以止而滅也。然下體艮是咸。以止為本。况居初。尤宜安其分。乃與四應。變離為革。

欲行而拇動。第拇為足餘。動之微也。拇雖咸而足未移。故未言凶。

六二咸其腓凶居吉

柔居下之中。象以腓。足肚也。與五應。復與三比。變巽為大過。巽為風。有動搖之象。躁而妄矣。故凶。幸處得其正。情不違中。故示以居。居以待五之感。則得咸之理而吉。

九三咸其股執其隨往吝

三艮主。取股象何也。蓋說卦於人取卦之象。而以一卦當一體。故巽陰下岐為股。咸於卦取人之象。而以一爻當一體。故由腓而上。三為股。股統腓與拇而為下之上。行止權於此矣。乃當咸上應變坤為萃。非能止也。成艮在三。成兌在上。其感尤切。故為所中而隨。夫止而說為咸。動而說為隨。失其止性。直以身徇矣。且由止變順。將一於隨而執。以是而往則吝。不言凶。視所隨而未定也。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咸

三

九四貞吉悔亡憧憧往來朋從爾思

咸四艮上皆不言象。爻之所重也。艮體下虛上實。以實包虛也。人身前竅而虛後骨而實。亦以實包虛也。故艮象曰艮其背。背下與限接。上與頂連。統全體而

會其極也。爻自初至五不足於艮背之義。據一節而止其偏也。艮成於上。上爲上之上。足以兼兩體而爲之終。仍以背爲象。無以見終兩體之意。蓋艮上已出輔上也。故特言艮之義曰敦。咸體分內外。主感者艮。分上下。則主感者上體。五中正居尊。咸主也。象以脢。脢背肉也。第去下則遠矣。四與下最親。上下由此通。其心之象乎。心之根生於背。故咸之本在脢。而咸之用在心。不言心。心無不通。不可以象言也。他又繫以一體。然其咸皆由於心。故皆以咸繫之。四居兌下。兌雖潤而塞。且居不正而應初。不能徧體衆體。亦囿於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咸

四

一體。則有我而私。故特言咸之道曰貞。變坎爲蹇。澤烝爲雲雨也。在人。則廓然大公。物來順應而貞。故外無不動而吉。內無所役而悔亡。不貞。則役於往來而憧憧。其心如童。其覺性之發亦隘。故曰爾思。思者心之官。思而曰爾。則私望報而施。擇合而受。思以繫物。物即繫思。朋則思之所及者。初之應是也。下附上曰從。乃權利合者。權利盡而交疎。即云得朋。抑又未也。

九五咸其脢无悔

中正而應。咸之至善。第比上而同爲說禮。且咸速也。豈能遠求正應。變震爲小過。則動而上。上則昵於私。

矣。幸質本剛。故示以背私曰咸其脢。用無不通。故不言象。體則有立。故亦繫以一體。然處咸而有艮背之義。舉全體而會其極矣。四不正而勉於正。得咸之用。止於悔亡。五本得正。且由心而上。背私而無心。則虛而能不失咸之體。故進於悔亡而曰无悔。不言吉者。咸以感爲義。脢尚未及於用。乃五四同德而比。體立用行。自能感人心而天下和平矣。五二中正而應。私去公合。自能感應以相與矣。故於二四言吉。然惟體之无悔。斯能爲用之吉。不然。二之居僅寂守耳。何云吉乎。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咸

五

上六咸其輔頰舌

上開象口。口以達心。咸道所不廢也。變乾爲遯。乾健也。尚口之象。則言與情遠矣。舌所以言。舌動則頰隨。而輔輔之。輔頰骨也。自頷而上至耳。頰面傍也。夾於口。故曰頰。諸爻取象各以一。此獨以三。其惡僞也。深其取類也。遍以尚未失正。故未言凶。咸艮下體相近。而上體不同。蓋人之體。下則趾腓股也。拇爲趾之先。限即股與上體之交也。上則身與首也。咸爲氣之通。不拘於一節。故於身取兩象。而上亦取象。艮爲體之立。爻皆以一節爲象。四止取身之象。五即取輔之象。

敦出輔上。艮成於上而上羸。拇為趾先。咸始於下而下羸。拇與心皆在前。腓與脰皆在後。股分左右而前後皆可見。輔頰亦分左右。而舌含於前。輔見於後。咸無不通也。艮主背。故言趾不言拇。言限不言股。言身不言心。言輔不言頰舌。

巽上震下

序卦夫婦之道不可以不久也。故受之以恆。恆者久也。夫婦法天地。乃乾坤如故而夫婦輒有不終之憂。失道故也。夫婦人倫之本。道者義禮之宗。夫婦失道則父子無恩。君臣乖正。而禮義不行。故曰夫婦之道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恆

六

不可以不久也。二少交而婚姻之禮成。男下女也。既即汲汲辨尊卑之分。故咸翻為恆。二長定而居室之倫正。斯可久之道矣。咸速也。用於一時。蓋以全女。恆久也。貞之終身。所以尊男。說卦分一索為長。三索為少。生之序。此以少為始。長為終。則年之進。乃二中何不取夫婦之義。蓋坎離得乾坤之中。舉坎離而天人之理胥統之矣。故上下經皆終以坎離。坎離存乾坤之中。所以立交之本。既未濟用乾坤之中。所以酌交之善。此說卦於定位通氣相薄。終以不相射也。射音亦。

恆亨无咎利貞利有攸往

闔闢之機始於震巽。故在天地為陰陽之先。在萬物為男女之長。震上巽下。其理得矣。剛動於外。柔入於內。其事善矣。故為恆。恆則豫。故亨。恆則一。故无咎。兩言所利者。恆有不易之體。有變化之用。非貞體不立。非有攸往用不行。用含於體。故變化無方。本體不動。初六浚恆貞凶无攸利。

巽體下柔。有沈潛漸漬之義。恆所以有取於巽而動也。析爻觀之。初雖柔而居陽。應四。四以震主居上。象猶聖功可為而非一蹴而至。大化可期而非旦夕而成。以至交有淺深。事有終始。不容躐也。乃成巽在初。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恆

七

遽入之深。失沈潛漸漬之義。而以浚為恆。變乾為大。壯體柔用剛。庶能持志以循其節。貞則不知變矣。故凶。以進德則助長。脩業則欲速。與人則過求。處事則躁妄。何所利哉。象言貞兼正固意。三正而不固。初與五固而不正。

九二悔亡

不正外應。宜有悔。以剛中。變艮為小過。止而不失其本心。故能圖回善反。以久於其道。而悔亡。

九三不恆其德或承之羞貞吝

剛正。故稱其德。乃巽究為躁。居陽過中。則不能守。應

柔則牽於欲。變坎為解。則緩而失。故不恆也。或眾辭承奉也。羞自外來。各自內出。正而不恆。羞即不承。已亦自愧。惜之深而重以示儆也。

九四田无禽

四為動主。變坤為升。坤為土為致役。故曰田。巽有禽象。故巽四曰田獲三品。此與井皆下巽。巽伏在初則伏之深。故无也。雖動主而居陰下。應象猶學不衷於聖。治不法乎王。作無益之事。交無用之人。雖恆奚裨焉。

六五恆其德貞婦人吉夫子凶

五柔中。故亦稱其德。以中應中。故能恆。所嫌者柔未正耳。變兌為大過。體柔用剛。庶能審己以善其道。貞則不知變矣。五以震體居尊。有夫子之象。又以柔而應剛。兼有婦人之象。故易象無方也。婦人以順為正。貞不為病。且適得其理而吉。夫子而若此。則綱紀紊而亂滋。故凶。四誤用其剛。何以成天下之務。五過用其柔。何以持天下之權。

上六振恆凶

當恆而以柔暗為震極而處卦上。能守常而無事也哉。故曰振。變離為鼎。離麗也。且以振為恆矣。故凶。象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恆

八

之利貞貫乎六爻。外三爻所謂終則有始也。則發利往之義。內巽為不果。能勿往。乃上應則果。故初凶而三吝。二僅得者。剛中不係乎應也。外震為動。能有往。乃下應則不動。故四无禽而五凶。上居極亦不係乎應。何以凶。蓋往者本道以為變化耳。已極於上。往何之乎。傳言剛柔皆應而爻不貴應。統觀全體。皆應則相成。析觀一爻。有應則偏繫。

☰☱ 艮下 乾上

序卦物不可以久居其所。故受之以遯。遯者退也。剛居柔上。固其所也。第久則亢而失道。故恆象傳曰剛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遯

九

上而柔下。雷風相與。上下分也。相與情也。亢不相與。滿必溢。高必危。陰將漸進。以乘其隙。故受之以遯。遯陰及中。第陰惡未彰。陽勢猶盛。凡人當此。又恃勢而玩之。不知一進即否。天道變而為秋矣。君子觀二與五應。幾有相敵之象。即先幾知退。退非去也。對久居其所而言。不恃上而自亢也。固已善禦小人而止其上。行矣。故曰剛當位而應。又曰不惡而嚴。乃臨陽長。遂云遯。遯陰長。遠言去。去則幾任陰橫行矣。世曷賴焉。

遯亨小利貞

陰已浸長。激則生變。惟遯斯能用屈為伸而亨。否不利君子貞。遯猶未否。故小利貞。隨機善處。強此之衰。阻彼之進。苟得為者。即當為也。遯亨。則善藏其用。隨時之善物。小利貞。則妙運其機。救世之微權。

初六遯尾厲勿用有攸往

剛以遯柔為義。三比故係。係則牽於私。四升健體以不正。止於好。好美也。猶應以情也。五中正。故嘉嘉善也。能節以禮也。上與柔遠。故肥。肥裕也。蓋覆以道也。成遯在二。故不繫以遯。初同類而處其下。象以尾。故係好嘉肥繫遯之上。尾則繫遯之下。變離為同人。尾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遯

十

隨身而進矣。四剛猶盛。故厲以居。初艮體。猶為可轉。故止其附惡。曰勿用有攸往。朱子欲劾韓侂胄。占得此文而止。蓋附之者為隨。其後。劾之者為制。其後。陰已進。從後制之。必不勝也。爻固隨人可用也。

六二執之用黃牛之革莫之勝說

柔方長。尚依稀於中正。惡猶可止。變巽為姤。艮手巽繩。故曰執之。姤初巽主。巽德之制也。雖非乾體而變乾。且午為先天乾位。當用乾道。故剛以制之。曰繫于金柅。此體艮止也。雖非坤體。然山與地為體。二又以柔中當地位。且未月陰土用事。當用坤道。故順以

止之曰執之用黃牛之革。然二得時難馭。雖執之或勝而說不隨。而弛不激而敗。斯盡黃牛之善矣。

九三係遯有疾厲畜臣妾吉

雖剛正。而與柔連體。情生於比。變坤為否。順而係矣。寵過生奸。陽為陰薄。疾生而元氣耗。故厲。然三為艮主。上乾得全。賴三止之。因示以制柔之道。畜止也。養也。柔在下。小人猶在我。使令之列。故象以臣妾。臣妾難遠難近。養之使有所容。止之使不得逞。其不惡而嚴之道乎。故吉。

九四好遯君子吉小人否

雖健體。而居陰下。應變巽為漸。巽為不果。未盡健之善。故以好為義。而兼君子小人二象。君子健而無私。能好遯而吉。若有私。我猶未免為小人也。難言吉也。故遠外之小人。必先去心之小人。舊說好作去聲。下加一轉。云有所好而能遯。則三亦何不可云有所係。而能遯乎。

九五嘉遯貞吉

二成遯而五應之。則得其機。居尊。得其位。中正。得其道。變離為旅。離明麗天。嘉之會也。禍亂之生。惟禮可以已之矣。象言小利貞。統論遯義。五君位。故貞吉。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遯

十一

上九肥遯无不利

五為二應。戒心猶不敢忘。上則小人無從中傷。健居天表。置身甚高。小人胥歸容覆之度。天下有山之象。至上方盡其量。變兌為咸。健大說澤。故肥。小人將自化而无不利。係陰有疾。漸遠而肥。是知泰至壯。天數也。人或失之。遯而壯。人力也。天且不違。

☰☷ 乾上 震下

序卦物不可以終遯。故受之以大壯。陰至二。已據內體之中。陽不得不退。然非可以退為常。遯翻則為壯。畜其勢而不傷。故能反其道而為壯。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大壯

十三

大壯利貞

陽生子。極於巳。陰生午。極於亥。一歲之盈虛消息也。天下治。地氣自北而南。天下亂。地氣自南而北。世運之盈虛消息也。故復至臨為陽稱。夫至乾為陽老。泰則陰陽均。進而至卯。於方為東。陽勝陰矣。故為大壯。復曰亨。臨曰元亨。乾成而泰曰吉亨。由是而壯。以至純乾亦天運之自然。第天運有常。而物生於天數有脩短。不能一一如天。况以人為之。不善促之乎。然人為之不善。起於未盛之時。猶少。起於方盛之際者。十八九矣。剛體既成。進而動於外。恃氣即以病。理故利。

貞。遯陽由三至上。位皆上。小利貞以化陰之慝。不恃位也。壯陽由初至四。勢甚盛。利貞以盡陽之理。不恃勢也。不恃勢斯以全其勢也。

初九壯于趾征凶有孚

處壯之始。象以趾。變巽為恆。巽伏。有宜止之義。乃剛居陽則征。為躁為激。理拂勢乖。故凶。有孚之過也。信壯可進。正宜進。不養其大而輕用其壯。失所孚矣。

九二貞吉

雖失正而中。變離為豐。離明也。能澄懷觀理而反之。正。故吉。且五尊而柔。二應四承。皆不正而剛。惟貞斯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大壯

十三

不上陵。示臣道也。

九三小人用壯君子用罔貞厲羝羊觸藩羸其角

遯四方入乾而居陰。故兼小人為言。此為乾之成而得正。亦言小人者。體非不善。病其用也。剛居陽。用壯也。夫恃勢而剛暴。小人也。恃正而剛褊。小丈夫也。小人也。抱咫尺之義。自以為君子。已淪於小人而不自知矣。變兌為歸妹。健體而說用之。故曰罔。罔義與勿同。用罔。用禁止其壯也。象言貞。以理言。無往不有。理當如是。即是也。用罔。則心清而理見矣。若爻位雖貞。必剛宜居陽。柔宜居陰。斯善。當壯而剛居陽。則有

挾而不能研幾。執一而不能達變。尚不如剛居陰柔。居陽有相濟之義。故既以小人鄙之。復以厲惕之。羝羊明示厲之象也。大壯似兌。三變亦為兌。故象羊。乾震皆陽。故為羝羊。震為竹。在外體則為藩。兌毀折。故羸羸敗也。遇四剛也。龍無首。羝用角。宜其羸也。初凶於乎。况無可乎乎。三貞且厲。况不貞乎。

九四貞吉悔亡。藩決不羸。壯于大輿之輹。

成壯之首。近尊不正。雖君子道長之時。悔不免矣。變坤為泰。動而順。以理御勢。則貞。故吉而悔亡。二得中。德優於四。故不假言悔亡。四成壯。勢盛於二。於三。且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大壯

古

前遇柔。故藩決不羸。震本坤。其剛象大輿之輹。下乾為圓。其象輪乎。壯足運輸。進於純乾。斯為其至。勢不可恃。道不可屈也。繫輹於輿。明臣道也。臣為君用也。觀陰將剝陽。四言國之光。壯陽將決陰。四言輿之輹。皆以尊君也。

六五喪羊于易。无悔。

剛壯進。柔居尊。任之則上陵。變兌為夬。用其剛。狠則又激變。幸柔中。因以示教。曰喪羊。使臣以禮。牧民使安。知柔而以柔道行之。據君之尊。強梗自馴矣。易與疆易之易同。此處剛柔之介。旅上居卦之窮也。處窮

喪牛。故凶。居介喪羊。則易之見化。天下胥歸度內。何強梗之足憂。故无悔。

上六羝羊觸藩。不能退。不能遂。无攸利。艱則吉。

居卦之窮。變離為大有。故觸而麗於藩。柔則暗而懦。不能克已以退。雖極用壯之心。亦不能決藩以遂。何所利哉。壯終知艱。則反其柔之分而吉。三健極居陽。強狠用壯也。強必敗。敗則莫救。罔者未敗而化其強。乾能先幾也。上動極居陰。愚狠用壯也。愚必困。困猶可反。艱者已困而警其愚。震終將止也。

☲☲ 離上

☱☱ 坤下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晉

古

序卦物不可以終壯。故受之以晉。晉者進也。壯而進。物情如是。壯進至乾。則物理當然也。第任情未必合理。故大壯象言利貞而六爻不取用壯。至雜卦一言以蔽之曰大壯則止。止其輕進之情。正全其當進之理。以待進也。終壯不進。則空壯。壯陽至卯。日應時而出地。故受之以晉。君子雖不恃壯。然固將因壯以有為也。

晉康侯用錫馬蕃庶晝日三接。

坤體下凝。離性炎上。故為晉。屯豫言侯。震也。晉主離而言侯。日出於東。震位也。屯繼乾坤。其封建之始乎。

豫繼謙之勞。其有功之賞乎。此繼大壯而名曰康侯。蓋際時之盛。羣侯效績。因簡其優者而進之。其唐虞之牧周之方伯乎。豫雷出地則奮。晉日出地則明。奮以圖功。其偶耳。明以開治。其常也。晉之時。不當邀功以擾民。而貴敷治以靖國。故以康為義。用晉道也。下坤象馬。地類也。為衆蕃庶也。上離象晝日。三畫則三接也。康侯功在生民。勲酬王室。故多受大賜。不拘常數。顯被親禮。弗限常期。如是也。

初六晉如摧如貞吉罔孚裕无咎

進必端其始。故曰晉如。疑之也。居陽不正。變震為噬。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晉

六

嗑則躁動。且始進必資援引。有應而剛不正。為互艮之上。艮為手而止物。摧不免矣。以柔進。猶能度禮義。故示以貞。貞則人將孚之而吉。然柔在下則微。方進則交淺。勉於正。誠尚不足。動物不正之摧。未易亟回也。設罔孚。而汲汲失其守。或悻悻傷於義。未盡貞之義矣。居坤之初。以裕效其廣。躁妄之心。絕斯義理之心。純而无咎。

六二晉如愁如貞吉受茲介福于其王母

再進亦曰晉如。柔中正得晉道矣。與五不應。變坎為未濟。坎為加憂。未能獲上。何由行道。能無愁乎。本得

正。與勉為正者有間。愁亦非摧可比。固守其正。久而必彰。故吉。况六五大明與之同德乎。言王母。明受福之近。而可必。又明福之不可他求也。

六三衆允悔亡

柔居陽。不中正。而上應。宜有悔。幸三柔同順。三順極。近明。可化不中正之失。變艮為旅。止不躁進。以承於上。則非為利祿。而志在忠君。坤為衆。忠君者衆之公心。故允而悔亡。

九四晉如鼫鼠貞厲

由下而上。亦曰晉如。居不正。不稱位也。剛當下體上。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晉

七

進之路。且為據位以蔽賢。互艮象以鼫鼠。離初為日出。鼠竊之計不行。變艮為剝。宜止也。貞不知變。則厲不言凶。以明體。冀能改也。

六五悔亡失得勿恤往吉无不利

晉主康侯。四雖上進。與象背矣。三為下之上。似侯。第不中正。以順上。向明。僅免於悔。二雖中正。而坤體非明。出地上也。有順德。而無應。未麗乎大明也。柔在下之中。未上行也。其五乎。離主而居坤上。同於見龍在田。而天下文明也。有功匪易。處功尤難。居陽不正。與三同。然明能燭理。中可持盈。德大而過小。其化也易。

故三必眾允而悔亡。此直繫以悔亡也。得即所謂錫與接。乃有得即有失。體明而柔。則憂所不當憂。故戒以勿恤。變乾為否。明以合天。臣心益純。臣功益懋。以是而往。身享其成而吉。天下受其賜而无不利。

上九晉其角。維用伐邑。厲吉无咎貞吝。

爻三言晉如。審上行之次也。三不言晉。悔亡之後始能進也。五不言晉。已上行也。過此猶用剛。故直曰晉。在上象以角。剛過必折。故厲。然亦有時勢使然而不能退者。在善處耳。變震為豫。戈兵之動為伐。內與坤應為邑。以剛治其私也。故吉而无咎。大象曰自昭明。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晉

六

德。故功由德崇而進退自有道。維用伐邑非其至也。執以為正則吝。卦以離上為晉。故彖繫以康侯。爻旁通其情而隨位有晉之道。且康侯豈一蹴而上行。必有其始。下三柔守正而允。即康侯之始基矣。豈可冒進不知退。必有其終。上二剛其炯戒也。故已德稱位。猶推賢而讓能。身處危地。在其旋而元吉。合六爻而一之。亦可見康侯之晉之終始也。乃君道取人以身。亦惟自昭明德耳。其德克明。則足以統彖爻之用。而所謂康侯者。始有獨遇之奇。終無不賞之懼。委任成功。膺此榮遇。斯世於以允升于大猷。是非君道之進。

乎。故易用無方也。

☵☵ 坤上

序卦進必有所傷。故受之以明夷。夷者傷也。進以明。明極則無徒。所傷即在於明。晉爻以晉角為厲。而彖傳釋晉義以柔。早慮及此矣。然明為天心。不可泯也。繫夷於明之下。蓋不忍以夷加明。而望其善處。且天心亦無不轉之理也。

明夷利艱貞

坤揜離為明夷。處夷要在全明。明不貞。隨世傾邪。貞不艱。淺露櫻禍。利艱貞兩見於爻。噬嗑之四。以除間。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明夷

九

而審之。大畜之三。以上進而慎之。僅以一事為言。此繫於彖。則遇非其時。事非其主。深危明之夷。而訓之也。否不利君子貞。猶可儉德辟難。此且有辟之不得者。蓋夷傷也。甚於否也。

初九明夷于飛。垂其翼。君子于行。三日不食。有攸往。主人有言。

以兩體言。傷明者坤。爻則初至五皆明。傷之者上。上暗極。成卦之爻。權所在也。然眾明或遠或近。或去或不去。何能一一傷及之乎。蓋上有暗主。則簡賢附勢。實繁有徒。明無往不有受傷之懼。乃實繁有徒不見。

於爻當夷而能守其明者不過數人。五爻皆為明何也。蓋此數人或為道之所寄。或為命之所屬。或為名教之所關。皆天心所在也。彼實繁有徒。隨上俯仰耳。其象已渾藏上爻之內也。下體明也。爻皆首列卦名。危之也。皆為句。即二可見。若連下為句。是明反夷于飛。明反夷于南狩。義不可通矣。明為日。處夷而在離。初變艮為謙。明不足而為鳥。故曰飛翼飛之具。初雖去坤遠而有應。故抑其上升而垂。君子見傷之端。行以避之。如當紂之時。太公一窮老。伯夷一亡公子。豈遽傷及之哉。但剛正則忤時。以大老當眾之歸。則犯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明夷

十

忌。勢必見傷。故先幾而避之海濱也。三爻為三日。中虛不食也。如孔子去衛而絕糧於陳。君子之窮往往而有也。去此為行適彼為往。主人所往之主人也。離於人為言。有言者譏君子也。夫先幾者君子之獨見。俟人盡識。傷及而不能去矣。此薛方所以為明。楊雄所以不獲其去也。夫傷至垂翼。何人猶未識。蓋翼未切身。僅傷其所以飛。君子見幾。故亟去之。人未能見。故異而非之。如穆生去楚。申白且非之。况世俗乎。但譏其責小禮。不知其避胥靡之禍也。當其言曰。不去。楚人將鉗我於市。雖申白亦以為過甚之言也。又袁

閔當黨禍之前。名德之士方鋒起。獨潛身土室。人為狂卒免於禍。所往有言何足怪也。

六二明夷夷于左股用拯馬壯吉

離主中正。處明夷之至善。然值坤傷離。而離之中陰本坤。即含受傷之象。蓋二為臣之正位。豈能如初之行。雖善處。夷不免也。豐三在下之上。而應於上曰肱。肱身之所使。輔臣也。輔臣佐時之盛。故取其向前而有為曰右。此在下之中曰股。股身倚以立。重臣也。重臣直荷時之艱矣。故取其居後而有立曰左。彼折終不可用。此雖夷猶能用。拯不恤已而忍傷救國。在股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明夷

十

當然也。但暗君窮於上。無如何矣。因發厚下以安上之道。離居午為馬。上所乘也。渙下乘。蹄不足致遠。此中虛脊不能上載。蓋下不堪命。而將畔之象。變乾為泰。則壯而上安。故吉。舊以拯為自拯。推其說者曰。散宜生之徒。獻珍物美女。用拯馬壯也。夫周之臣子。急於救君父。無所不可。但傳曰。順以則。似以文王為義。非以周之臣子為義矣。春秋傳曰。紂囚文王七年。諸侯皆從之囚。紂懼而歸之。又大紀曰。諸侯憂懼。入見請昌。是時西有昆夷之患。北有獫狁之禍。紂乃召昌。釋之。賜之弓矢鉞鉞。使專征伐。此二說言文王得免。

之故其理為長。且於事勢為當。蓋是時不特昆夷儼
狃而中國亦不靖矣。如密人之類是也。紂釋文王實
迫於眾。其命專征實以自救。不然紂之無道天下將
並起而亡商矣。文得反國夷而未折之象。一出玉門
即獻西河以解炮烙之刑。孜孜行善以孔邇之仁回
如燬之勢。因率畔國以事紂。紂猶得保其名號。用拯
馬壯之象。紂見化於文王。信而使之。幾有交泰之義
處夷而吉神矣哉。

九三明夷于南狩得其大首不可疾貞

剛正明極處暗世而德足聽聞招忌已深與上應禍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明夷

三

機更迫。各處一卦之極勢不兩立。故亦曰明夷。然為
明之首。羣心咸歸。所當者天命已去之暗陰耳。離居
南。變震為復。震動象以狩。狩以去害。非富之也。應柔
而曰得大首。以在上而大之也。夫君雖無道。猶居五
位。無伐之理。上則天人共棄。故變君臣之分為征伐
之舉。然苟可化暗為明。猶當待之。狩雖貞。豈可疾乎。
蓋明進有時。觀晝夜相代可見也。二柔居陰。拯示以
壯。此剛居陽。狩戒其疾。君臣之義深矣。然易用無方。
凡以明治暗者。亦皆有不可疾貞之意。

六四入于左腹獲明夷之心于出門庭

坤為腹。入于腹。近臣也。左則僻而不用。猶有可去之
義。變震為豐。震動出也。坤為闔戶。門庭之象。殷之耄
遜于荒是也。然非如初之可以自由。而有去之道焉。
離在內。其道也不露其明以去。自全而無損忠愛之
誠。是獲明夷之心于出門庭也。異姓如是。同姓亦然。
如微子於紂。分則臣。親則庶兄。然於先王元子也。君
親之戴宗祀之。故有權存焉。去以延明德之祀。其心
可對先王而無愧。不然難免世之責矣。再以夏商之
際。觀之。湯之夏台。亦夷于左股也。舉伊就桀。亦用拯
馬壯也。伊雖知桀不可輔。而猶盡其心。五反而始輔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明夷

三

湯伐夏。則入于左腹。獲明夷之心于出門庭也。蓋四
與上隔。與三比。以正納腹。以權會門。而輔南狩之運。
天民之道。然也。故曰神而明之存乎其人。夫二為股。
上為首。四為腹。昏亂之時。猶見君臣一體之誼。是知
二之拯決。非自拯。三之狩固。不可疾。四之出。亦未可
輕也。

六五箕子之明夷利貞

五本君位。君不能居國將亡也。而不遽亡。以有文明
中正之臣。拯其命。又有柔中之臣。維其運也。故繫以
箕子。以臣道存君位焉。四不露其明。心猶可見。五入

坤已深變坎爲既濟水居火上明益隱矣坎爲加憂爲心病其囚而佯狂之象乎考之商書微箕皆子爵微不繫官蓋久爲紂忌而不用箕子尊則叔父位則父師社稷之衛也去則義無所依強諫比已前死而又非有阿衡之權也故佯狂爲奴隱忍以行其志委曲以成其忠不撓禍不失已不重吾君殺諫臣之名上可默觀天心下亦隱繫民望社稷之靈實嘉賴之倘君心一悟六七王之澤猶可得我而延嗚呼其斯爲箕子乎周公目擊其事以其苦志深衷於此爻恰有合故卽曰箕子之明夷而利艱貞之義盡是矣乃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明夷

吉

猶曰利貞者蓋下三爻爲離四方入坤而皆得正蓋猶易於貞五近上而獨不正不得貞也而居陽得中則其志甚堅故其明外夷而内存能不失其貞蓋爲箕子難之也爲後值箕子之地者立之則也易以箕子當五位有君道焉而商人不得以爲君商所以亡也書以洪範繫道統有師道焉而武王不敢以爲臣周所以興也

上六不明晦初登于天後入于地

四五雖坤體而明夷猶存句中上居極變艮爲貴土益厚而揜火非人夷之自以不明而晦紂之謂矣明

夷之時國非有弱形以昏暴促國祚耳其初德雖昏而惡未著猶居五位登于天也後失德日甚窮於上而墜厥命入于地也明夷爲誅上不明而行誅卒亦被誅孰誅之天誅之九三奉行天誅者也

䷣ 離下

序卦傷於外者必反其家故受之以家人傷於外天合者相收故反且桀紂失則因甲于內亂也反求其則正家而天下定情之自反亦理之當反也日出於卯而夏出寅冬出辰故晉上三爻皆日出之象日入於酉而冬入申夏入戌故明夷上三爻皆日入之象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家人

吉

出之前爲亥子丑晉下三爻也入之前爲巳午未明夷下三爻也亥爲純陰日淪地下故曰摧子則陽生日始受氣而微故曰愁丑宿牛星紀也日月五星起於牛故曰衆允寅艮位也故取鼯鼠之象卯爲震位故主以康侯辰宿亢角亢同宮故有角象巳則生金代火夷之始其宿翼故曰飛午宿星故曰馬未宿鬼中白者爲質誅成質故有南狩之象申坤位也故曰腹酉爲日西故失位而繫以箕子戌則入地而反於亥亥宿室家之象家從六從豕明夷受以家人意取諸此乎

家人利女貞

卦以人名者二。同人以天下為量。外乾為天也。家人以門內為義。外巽則入也。故曰同人親也。家人內也。親不限於內。內則自相親也。家以男得女而成。女者家之禍福之原也。故利女貞。女不自貞。倡之在男。男貞。身脩也。身脩而刑于寡妻。化始於女也。有夫婦然後有父子。而兄弟亦具焉。合一家之男女言之。男貞猶易。必女貞始為化之成也。

初九閑有家悔亡

剛得正。性炎上而外應。則失夫家以羣居。羣居而失。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家人

三

正。不紊序亂別。傷恩害義。何所不至。幸質本剛明。故示以謹始。變艮為漸。艮為門。故曰閑。象言貞道也。閑者本道以為法。火有禮象也。閑似遠於情。然情以禮正。始成其家。故曰有家而悔亡。顏之推曰。教子嬰孩。教婦初來。

六二无攸遂在中饋貞吉

火炎上。遂之意。承乘應皆剛而已。獨柔。无攸遂也。為離主在中也。至四互坎為飲食象。以所治之飲食饋於外也。巽風化蟲蠶也。為繩絲也。飲食衣服皆成於婦人。飲食以養以祭。尤其重者。故巽在外而不言蠶。

離在內而特言饋。无攸遂。婦道也。在中饋。婦職也。柔或不固。變乾為小畜。故能貞而吉。夫雞鳴之警。雜佩之贈。女之賢行多矣。然助夫成德而已。無事。即无攸遂也。象傳曰。女正位乎內。正之為言。義無不該矣。

九三家人嗃嗃悔厲吉婦子嘻嘻終吝

下體成家之小成。故曰家人。剛雖正而過中。人皆震栗嚴肅。故曰嗃嗃。家主恩治過其分。於理有碍。故悔責善則相夷。故厲。然人情寬之則亂。嚴而倫理克正。乃恩義之所存。猶為吉也。變震為益。火動而散。故曰嘻嘻。可耻曰吝。家之耻甚於禍。畧禍明耻。動人之天。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家人

三

良也。嗃嗃。渾言家人。嘻嘻。專言婦子。蓋情之溺者多。在婦子也。聖人洞悉人情。故立象曲盡其理。

六四富家大吉

巽為近利。四巽主。富之才。近尊。富之權。得正。富之道。三言家人。家之小者也。若連上體為義。三猶為子。二為子之婦。初為子之子。四五其父母也。蓋四在國為大臣。在家為家相。以女言為母。父主教。母主養。承五乘三。應初。變乾為同人。不以財聚於己。為務。而上下各得其所為貴。故不曰家富而曰富家。均無貧和無寡。禮義所由興矣。故大吉。

九五王假有家勿恤吉

初與三皆剛正而為離之初上。法之治其外也。五剛正而在巽之中。盛德至善服人之心。風之化其中也。變艮為賁。化而齊者成言乎艮矣。假與格同。閑斯有其身。假斯有其心也。繫以王舉要之法。蓋王之家為大。而關係尤重。大利所在。憂患之叢。家大人眾。其心難一。以夫婦言。男子五十好色未衰。婦人四十容貌改前。俗情富易妻。况王乎。且母愛則子抱。父子之間人所難言。廢立之事不免矣。下之兄弟隙止。閭牆上則位逼生嫌。而有誅戮之慘。更有甚者。武韋之亂。商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家人

无

臣之逆。慶父叔牙之禍。亦或乘間而生。假則豈有是哉。勿恤吉。言能假則吉。不在無益之憂。且不當以憂而妄生骨肉之禍也。垂訓大矣。舊止以應二為義。以方聘納為占。但五為卦主。實統全卦。且家人者既成家也。非可以方聘納為言。如方聘納即曰勿恤。又非刑于不懈之盛心也。

上九有孚威如終吉

上為家之大成。乃四言母五言父。其義已備。則有終難耳。家人內也。上則外矣。將窮而反為睽。巽極居陰。變坎為既濟。則初吉而終亂。幸質本剛。故示以有孚。

威如。孚則上下一心。威則內外一律。如是。斯恩誼益篤。倫理益正。而終吉。齊家言教。而非養無以輔教。教立於養之先。成必在養之後。故初言閑。二即言饋。至四之富而養舉矣。閑於初。剛過不害。假於後。孚威保終。而教成矣。初不言吉。二以上始言吉。四且言大吉。養為急乎。聖人垂訓。曲體人情。家國一理也。又二四皆柔而吉。是知天之功寄於地。男之功成於女。故象曰利女貞。

睽 離上

序卦家道窮必乖。故受之以睽。睽者乖也。羣居則性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睽

无

情難一。地近則嫌。怨易生。恩勝必流。義勝或離。浸尋之極。遂成水火矣。且身不脩。則刑于缺。而嫡失道。或綠衣賦而嫡失位。妾媵將起而亂之。故家人長中以次。而為女之貞。一翻。則長女藏。少女出。中少無統。各任所之。而為睽。特中少未紊。暫猶相容耳。

睽小事吉

睽。目不相視也。與反目相近而不同。蓋離陰居中。正視之象。離性上而不下。藐下而未陵下也。兌象目上。反然。兌性下而不上。非由乾變。憎上而未亢上也。第藐下則不恤下。憎上則不奉上。而不相視矣。反目怒

也不相視乖也。乖不可大事。當於小事挽回之。蓋睽僅不合。故小事吉。吉即睽之合。非小吉也。革則勢之必變。無可挽回矣。變則通。故元亨。如巽曰小亨。巽而止。蠱也。曰元亨。巽主庚。無煩於大蠱。主甲。不可以小與睽革一例也。

初九悔亡。喪馬勿逐。自復見惡人。无咎。

剛不上應。悔也得正說體。可亡之矣。第恃正而不知合睽之術。即咎所由生。四在互坎之中。為亟心之馬。故喪。喪馬將何以行。初剛居陽。將必逐之。乃強制則激。即強合亦疑。愈逐愈遠矣。變坎為未濟。故示以勿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睽

三

逐。惟靜以俟之。泊然若不見其睽。事過情移。將自復矣。乃應宜合。比亦不宜拒。聖人化奸邪為善良。由弗絕也。二剛不正。惡人也。同為澤體而下浸。如所謂陽貨先也。豈得不見。見以禮答。非從之也。故无咎。

九二遇主于巷。无咎。

初睽未甚。可以勿逐。為義平等為人。可以一見為禮。五主也。本應而睽。且剛不正而奉柔主。其咎大矣。變震為噬嗑。震為大塗。在睽則不能以直行。五又居互坎之極。所向已岐。故言巷。當隨其所向而期於遇。斯无咎。二居陰得中而兌體。應此義矣。如公遭流言避

以釋疑。後復托鳥言以通意。又如戰國方務於縱衡。孟子乃述唐虞三代之德。所如不合。然好貨好色好勇好樂。隨機納誨。蓋主之義重也。悻悻者所不識也。六三見輿曳其牛。掣其人。天且劓。无初有終。

三上各居澤火之極。三舉目皆乖離之境。上舉目皆猜疑之狀。故冠以見至五互坎為輿。上離為牛。離與坎聯為牛駕輿。三介兩剛。後曳其輿。前掣其牛。三人位。上天位。兌為口。三居兌上象鼻。離為戈兵。兌為毀折。則劓也。三雖柔而居陽。不脅從於二四而上。應得從正之義。上不惟不諒而且傷之。何其窮歟。然上為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睽

三

三之所天。天可違乎。變乾為大有。乾實則誠。至誠未有不動之理。故曰无初有終。自古叛亂之變多起於睽。聖人示以有終。勸忠也。以汾陽之功。遭讒奪柄。無纖介自嫌。卒之單騎化敵。忠勲益著。福祿永終。聖人所示豈虛也哉。

九四睽孤。遇元夫。交孚厲无咎。

離兌之介。睽由此矣。失位無應。雖近尊而剛柔反其道。雖比三而上下異其性。故孤初獨剛正。又在卦始。元夫也。四剛明。能知其善。且當睽。同德易合。故遇。第離性易離。而方遇則讒易起。變艮為損。止而不遷。交

孚也。雖危无咎矣。如昭烈欲伸大義於天下。忠武隱於隆中。不求聞達。兩剛不應之象。昭烈上與漢獻不能相通。下又不足應民之歸往。睽離孤處。屢瀕危殆。始與忠武相求。情同魚水。故能立基西蜀。以延漢祚。又如狄梁公孤立偽周。得一東之而唐復。皆其事也。

六五悔亡厥宗噬膚往何咎

不正而與下睽。悔也。離主中虛。可亡之矣。同人貴公。曰宗。私之也。睽貴合。曰宗。親之也。君臣本一體而膚間之。二變爲噬。嗑曰噬膚。蓋去其間而盡一體之誼也。二既篤於遇主。五豈可不切於敦宗。變乾爲履。不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睽

三

處而往也。曰何咎。釋其疑而決其往也。五取二爲義者。當睽則良臣之求遇甚切。欲君諒之也。

上九睽孤見豕負塗載鬼一車先張之弧後說之弧匪寇婚媾往遇雨則吉

雖有應而離極則苛剛過則暴。自睽孤也。三居兌上而八互坎。似豕之象。豕居澤似負塗之象。坎爲萬物所歸。似鬼之象。坎爲輿似載鬼之象。凡物之情。信然後合。合則愈信。疑然後睽。睽則愈疑。上居睽極。見三如豕之穢賤而又背負泥塗。可惡之甚也。且猜成其惡。如鬼本無形而見載之一車。以無爲有。妄之極也。

至此殺機動矣。尚象弧矢取之睽。兌爲附決。弧也。離爲戈兵。矢也。上宜爲矢而言弧者。蓋弧以注矢。矢尚未發。剛德明體。極而能反。徐察三爲二。曳而非負塗。爲四掣而非載鬼。變震爲歸妹。則弧說而矢象化矣。三本正應。特五在互坎。而比上負塗載鬼之象。由五而成。故曰匪寇婚媾。二言主。以分尊上也。至三直曰天明大義之莫逃。五言宗。以家親下也。至上且曰婚媾。明一體之相配。變震往也。日昫而爲雷動。澤應成雨。陰陽和矣。遇元夫而初四合。往而二五合。遇雨而三上合。上獨言吉。要其終也。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睽

三

☶☵ 艮下坎上

序卦乖必有難。故受之以蹇。蹇者難也。人之情。合則行無不得。難且化而平。乖則動輒有阻。平且變爲難。蹇利西南不利東北。見大人貞吉。

足艱於行曰蹇。以小成之卦言。震爲足。以大成之卦言。初畫有足象焉。艮體下柔而性止。與震反矣。而遇坎。故蹇得其道則蹇可行。故以利不利兩示之。西南東北首見於坤。蓋統舉四方也。震坎艮居東北。剛卦也。其合體爲屯。蒙爲蹇。解。屯蒙受於乾坤。三男始生而稱。咸在父母顧復之中。其時知識未鑿。任天而動。

為長為中為少。自循其序。樂同氣之親。而不識。不知以協友恭之則。雖三剛同處。無患也。蹇解受於睽。婦禍作矣。三男由少而中。而長逆氣成象。艮阻坎險。相激而蹇。蹇成於男。兆於女。家人象云。利女貞。其意遠矣。蹇而復行。東北則險阻交錯。是愈蹇耳。西南則柔而險阻化。故曰利西南不利東北。解出險而動於東。一進即為西南。故不言東北之不利。蹇由少而中者。兄失道而陵弟。被陵之甚者必少也。故艮忿先起。而坎繼之也。長隱則蹇。長見則解。責在長也。家不睽。賴女之長。蹇能解。賴男之長。在天下則才堪命世者。其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蹇 五

長矣。乃蹇五即有大人之象。故示以利見。愚而自用者。速禍。昧於所從者。凶終也。要其歸必正。而始吉。貞而蹇不解。不失正德。况得道終有可濟之理。不貞凶其自取。即僥倖。亦惡德也。知義命者。不為也。

初六往蹇來譽

質本柔而上無應。變離為既濟。離麗也。往而蹇矣。來就下也。初無可就。不往即來也。險遠能止。獨見前識。故有譽。

六二王臣蹇蹇匪躬之故

莫非王臣。而二為應。則任之者也。繫以王臣。使顧名

思義也。二尚遠險。變巽為井。入而犯難。為蹇於蹇。謂竭蹶以濟蹇也。雖中正而柔。然鞠躬盡瘁。臣道當然。曰匪躬之故。表其志而諒其才也。五主蹇。他又視可。否為往來之節。獨二為應。不計往來。君臣之義深矣。

九三往蹇來反

剛過中而應上窮。變坤為比。往以蹈險。而蹇剛為內主。故示以反。反則下受庇而已。亦得所安矣。成艮在三。不取見險能止之義者。止貴先幾。初應坎斯為見險。此臨險矣。且在下之上。固當附民。以為濟蹇之基。又非止貴見幾為知。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蹇 五

六四往蹇來連

柔入坎。比五而才不足。變兌為咸。則蹇故往蹇來。則比三。三剛正。賢也。賢者孰不欲有為於時。我不能忘已同升。故不得其力。四柔。能納剛矣。復所曰反。剛恐恃才。教之反。異體曰連。柔恐畏事。教之連。反則得民。連則得賢。

九五大蹇朋來

小阻不足。難人主。蹇至五。則非常之蹇。而又在險。其大可知。所謂遺大投艱於朕身也。五剛中正。然君德雖隆。不聞孤處。而建非常。變坤為謙。不律以臣之分。

而通以朋之情。朋同類也。又衆辭也。易例五柔應剛。剛可以有功。五剛應柔。柔不足任重。况大蹇非一人之力能濟。故取於衆。諸爻言來。外反內。此言來衆趨五。

上六往蹇來碩。吉利見大人。

險極變巽為漸。入險矣。故往蹇。往向外也。上復何向。不來即往也。來與三應。三艮主。故曰碩。如燕昭禮郭。隗五之應二也。樂毅鄒衍劇辛之來。朋來也。於朋之中簡而用三。則用毅以平齊也。彖傳曰當位貞吉。吉本屬五。以在險中而應又柔。故未言吉。至上蹇極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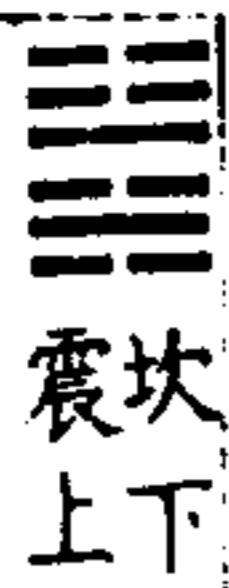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蹇

五

可濟之理。且得三之應。故終五之義而言吉。曰利見大人。終衆爻之義而示勸也。古之將相攀龍鱗附鳳翼。以垂名竹帛者。此道也。又初至四皆居五下。與見大人之義不背。獨上陵尊。豈述是矣。兼以示戒也。



坎下震上

序卦物不可以終難。故受之以解。天心不忍萬物之終於難。然天雖欲回。人事當盡。能動斯免乎險。不然應時起者。將別有在。我固不能幾幸。天運之為我轉也。

解利西南。无所往。其來復吉。有攸往。夙吉。

震陽生子。與坎同位。其時天地嚴凝。自帝出震。則散而為解。解有二義。序卦曰物不可以終難。故受之以解。方解也。又曰解者緩也。已解也。彖爻之解。皆方解也。利西南。出險而前進。正言解之大用也。以下善後策也。无所往。已解而無事也。夫紀綱法度廢壞。而後禍亂生。禍亂雖息。非脩紀綱明法度。豈可久之道。必來復斯吉。有攸往。解而未盡。猶有當解者也。餘孽未淨。將復盛。且或旁見而側出。惟夙斯吉。復如大病既瘥。宜培元氣。勿使氣虛。或生他疾也。夙如大病暫愈。而根株未盡。不可失機。即絕其端。勿使滋蔓也。兩言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解

五

之。欲人審而用之也。夙而吉。亦无所往矣。亦宜來復也。

初六无咎

柔居坎下。未能解也。居陽上應。將輕進犯險。變兌為歸妹。二應五。初從二。故无咎。

九二田獲三狐。得黃矢。貞吉

五主解。四比二。應與於解。變坤為豫。險而為順。蓋以去害也。故曰田。狐。應心宿。屬月。性隱伏。坎畜也。獸三為羣。衆辭也。難成於小人。欲去之。在先去小人。然必剛明之君在上。五柔邪媚得售。其類依附而至。將蔽

君而為害。二應五足以先五之未惑而去之。剛中處險。知足知小人之情而制其命。故獲坎為弓而二當其中。矢之象變坤則黃。去其可去而不激。其羣遂空。羣空而矢復歸曰得。正而且吉矣。彼激而使逞。或謬為調停而卒為小人。愚則禍機方興。矢能保其必得耶。舊以五外三柔為狐。但上與二非比應。無獲義。其以坎三爻乎。然何以處二。曰成卦有主。成體則三象各有取。故訟取坎二為險主。又取坎三爻為三百戶之邑人也。

六三負且乘致寇至貞吝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解 无

柔不中正。庸劣之小人也。坎性下。故宜負。坎為輪。三居坎上乘也。非其據矣。必致寇奪之至。變巽為恆則貞。然氣質卑下。其所謂貞。不為惡而已。非能大貞也。夫庸劣之姿人所不服。即不為惡。亦為可吝。况據位勢必為惡。致寇必矣。繫傳言小人而乘君子之器。盜思奪之者。即貞吝之意。上慢下暴。則為惡之實。柔乘剛。暴也不應上。慢也。至是有辭可執而盜思伐之。當解而任匪人。不足解難。反以致寇。寇且有辭矣。

九四解而拇朋至斯孚

動而免乎險。故於此始言解。第方入震體下。又有應

未即能解難。而曰解拇。拇在下。初之象而汝也。曰而拇。與身為體。親昵而難割者也。夫咸初為拇。四應即曰朋。蓋咸主情。應為私朋。蹇解貴道。蹇五應二之中。正且以二柔而不專。主朋來之義。况此應初之不中正乎。二與四同功異位。而皆用於五。則朋也。蹇五曰來。從上之辭。此曰至。相敵之辭。蹇主五。天以艱遺之君也。此重二四。君以克艱分之臣也。第二猶屈蟄於險。四近君。受任之重者。四不解初。二必不至。即至亦不孚。小人得以伺之。事滋無成。且或債敗矣。變坤為師。動而順。故能解初而孚二。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解 无

六五君子維有解吉有孚于小人

三柔則同類矣。二剛則比應矣。以為解主而得中。故因而開示之曰。我當為君子耳。為君子則大義自奮。勿牽於私。故曰維有解。變兌為困。雷中含澤。坎水上應而成雨。所謂雷雨之作也。則小人解而吉。朋至斯孚。君子信之也。有孚于小人。小人亦信之也。蓋舉錯不足信。小人是。以有覬覦之心。今用必君子解必小人。且威中含澤。改行者即予以自新。彼何甘淪罪咎。而不改行易慮乎。

上六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

凡君象因卦有大小而所取不同。然亦有義焉。此曰公。蓋因去惡取無私之義也。變離為未濟。離居動極。象以隼。狐行於地。在下之小人也。隼飛於天。已上之小人也。故繫傳特重其辭曰。隼者禽也。大奸之作。繫起羣邪。而庸劣之小人。且為之招。親昵之小人。且為之緣。五得二。以去彼之黨。復不使庸劣者致彼有辭。得四。以廣我之助。復不使親昵者倚我為奸。至於有孚。則羣邪退而首惡孤。離象墉。在上變離為高墉。彼踞五上而莫之敢撓者。至是則可射。射須器。弓矢是也。二具之矣。然隼非狐比也。故二先言獲。後言矢。蓋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解

罕

狐不難獲。難於盡其類。此先言射。後言獲。難其獲也。不獲將深為害。故繫傳隱其機曰。藏持其志曰。待坎為隱伏。藏也。自坎而震。待也。上則其時可。變離為麗。故獲而无不利。夫無器束手無策。器成不藏。亦未發先露不待。輕發速禍。時至不動。亦養癰重憂。自古喜有為而无成。或顛覆與失時而噬臍者。皆由此也。

☱☲
艮上 兌下

序卦解者。緩也。緩必有所失。故受之以損。解德貴動。解象言作。乃已解則緩。在天地為和緩。外雖增長。生意猶由此而漸濟。在人心即為怠緩。外已縱弛。成功

豈不由此而漸隳。而損象成矣。咸恆為四偏之合。損益則合之變。漸歸妹則變之錯。而與上經乾坤泰否。剝復之序相對。蓋咸恆即乾坤也。乾先坤後。已寓咸義。先上後下。即有恆道。造端夫婦。則能察乎天地也。損本泰體。三上相易。下健變說。上順變止。君日驕。臣日諂。民日賤。而泰漸損矣。益本否體。四初相易。上剛變巽。下柔變動。君下接。賢上升。民上達。而否轉益矣。剝為陽上窮。復為陽下反。漸為女歸待男行。歸妹為女之終。則其義亦相因也。乃以四偏之合配乾坤之分何也。蓋天地設位。而易行人。以藐然而命之。為三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損

望

才者。以聖人之成能也。亦以百姓之與能也。故繼否而開治。取於同。配天而明倫。在於交。非合不足以配其分也。至小往大來。則泰。大往小來。則否。一闔一闢。而陽常為主。故既剝而復復。蓋自然之運也。而人事不能矣。故天地合則人事變。天地合而變則人事錯。咸恆而後。損則兌下而咸。義微。益則巽上而恆。道缺。漸則艮猶是也。巽過時矣。歸妹則震猶是也。兌失偶矣。其間愛惡相攻。情偽相感。可勝道哉。然領惡而全好。皆有參贊之道焉。蓋先天艮西北。兌東南。相對通氣。婚姻之禮。後天兌移而西。艮進而東北。說言乎兌

者成言乎艮。育子之象也。故曰損而有孚也。先天震東北。巽西南。陽啟陰閉。各司其方。居室之道。後天震出而東。巽從為用。不為散而為齊。助夫之功也。蓋咸恆男用事。損益則女用事而佐陽也。至艮居東北。上與巽對。山澤不通氣。而山上有木。而象繫以女歸。亦猶待男為義也。震居正東西。與兌偶。雷風相悖。而澤上有雷。而卦以妹名。竟以女為主矣。象言其凶。傳曰天地之大義何也。蓋後天變化之妙。維咸恆之窮也。有天地然後有夫婦。咸者天地之大義也。有夫婦然後有父子。咸者人之終始也。第陽饒陰乏。故有二少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損

聖

得配既長而女不孕。則嗣續窮。漸言女歸。維女道也。爻已有不孕之文。惟老夫得其女妻。則无不利。故曰歸妹。天地之大義也。天地不交而萬物不興。歸妹人之終始也。乃泰五已繫歸妹之象。蓋年暮求治其功可量。春秋鼎盛忘勢好賢如歸妹。然其功可與天地並。是歸妹不惟維咸恆之窮。直可助乾坤之泰也。合漸歸妹而一之。以女之守身為男之得偶。妹歸而无攸利者。化為老夫之得而无不利矣。此序卦之微意也。隨蠱亦四偏之錯。第成卦在初上未及於用。故居上經。夫姤亦乾坤之變。然成卦在陰。故居下經。

損有孚元吉无咎可貞利有攸往。曷之用。二簋可用享。咸以男下女。一變而上止。以亢下說。以承損。兌益艮。猶以澤之深為山之高。乃下傷而上愈危。亦何益於艮乎。蓋咸為情之感。極則變而損也。恆以男統女。一變而動。反於內。巽應於外。損巽益震。猶木之枝幹為長為高者。今收其氣而根為反生也。乃根茂則枝幹愈盛。亦何損於巽乎。蓋恆為道之久。極則變而益也。損義非善。然即有當用損之道。私宜去也。害宜遠也。上資下也。內說外止。為孚。有孚不妄損也。在去私則不遠而復。適中其理。可為脩省之常。即為推行之利。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損

聖

在遠害。則哲炳幾先。慮善以動。可為防禦之方。即為酬應之妙。在資下。則意足動人。制非厲下。可為不易之經。且為通行之義。蓋說言乎兌而成言乎艮。故元吉。山澤易位而通氣。故无咎。成終。故可貞。成始。故利。有攸往。益之利。有攸往。即承此為義。成艮則出震而齊巽矣。故曰損而不已必益也。既以不得已而取之。亦當以不得已而用之。艮為門闕廟之象。兌為毀折。物不豐之象。兌二陽。二簋之象。享以行禮。豈可損。然時絀舉羸。反失其理。以孚將之。薄可也。初九已事遄往无咎。酌損之。

初剛居陽。四柔居陰。宜損有餘以益不足。兌塞尚未盡其理。變坎為蒙。則通。雖莫切於已之事。亦已之而過往。故无咎。然居初則分有宜。故示以酌。酌非觀望。所以善其往也。

九二利貞征凶弗損益之

雖剛而居陰。說體。故利貞。變震為頤。征也。征與往同。為行而義有異。往近而小。征遠而大也。下民輸將。小臣率職。取於往。大臣以道致主。何取於征。征則自喪。而卒以誤國。故凶。惟弗損其剛。斯彌成君德而益之也。世之愚者。雖無邪心。而惟知竭力順上為忠。適所以損之耳。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損

罍

六三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

雖與下二剛同體。然一柔豈能和二剛。故曰三人行則損一人。變乾為大畜。說而健。上從正。應。故曰一人行則得其友。易言朋。皆我為主。而人助之。有公而有私。故曰同類為朋。此獨言友。蓋上為主。而我偶之。去私而從公。故曰同道為友。同道之交。功參造化矣。

六四損其疾使遄有喜无咎

柔居陰而偏。疾也。履正納剛。其疾損矣。變離為睽。尚恐貌從心違。必使初見我樂善之誠。而遄我復於無

疾而有喜。斯得求益之道而无咎。

六五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元吉

居尊虛已。變巽為中孚。誠至而無不應。故曰或益之。眾辭也。中孚似複離。有龜象。朋類也。龜類有十。見爾雅。三四五互坤。故言十。違猶龜筮共違於人之違。人盡而神通。雖十朋之龜。弗克違。所謂有孚元吉者乎。

上九弗損益之无咎貞吉利有攸往得臣无家

四五柔而初二剛。有當取益於下之義。上受益而剛矣。而三反柔。有當弗損下之義。極不知變。豈免於咎。艮主能弗損。變坤為臨。則又不有其實而益下。與二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損

罍

辭同義異。上下之用殊也。弗損。故无咎。可貞而吉。益之。故利有攸往。下體兌中互坤。上變又為坤。下說而歸之。萬方一軌。不可以計數。故曰得臣无家。卦主損下。初遄二貞。至三絕類而上。臣道得矣。乃四亦言損。蓋害不遠利不興。疾在已為身心之害。臨下則為刻。取為糜費為吝。施其變萬端。為蒼生之害也。疾損而害遠。則利興於已。大其量而為五之元吉。利興於人。推其恩而為上之利往。君道得矣。

巽上

序卦損而不已必益。故受之以益。兌為秋而物毀折。

由是戰乾勞坎。至艮而成終者。即以成始。而帝出矣。是損而不已必益。天道也。人法秋之斂。以去私。由是盪穢融滓。至艮而篤實者。於以光明而仁興矣。亦損而不已必益。人道也。見於事。則害遠。可以興利。達於政。則取下宜思恤下。皆是也。

益利有攸往利涉大川

損不可妄。訓以有孚。益非可倖。故曰利有攸往。往矣。遇難而阻。美之遺多矣。故又曰利涉大川。

初九利用為大作元吉无咎

卦主益下。初為下之下。得應而剛實。成卦在是矣。初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益

巽

本也。陽為大。震為作足。變坤為觀動而順。蓋致力以培其本也。進德之立志。處事之創始。立政之重農。皆是也。故元吉而无咎。神農制耒耜。蓋取諸此。夫天施地生之德。首見於木。所謂元也。就中擇其良者。名為穀。而教民以農。甘食者。民之性。使自順之。能作者。民之力。使自給之。而萬世之利。以興。耒耜取卦象。初為成卦之爻。即具全卦之象也。神農尚卦象。萬世用其器。用卦義。萬世尤當師其意。巽入也。制器為耒。以運耜也。用之政。則勞心之謂。震動也。制器為耜。以起土也。用之政。則使民勞其力之謂。故震巽皆木。廣象於

震言稼者。動於下也。震為雷。雷出卯酉。而稼之三時備矣。然則所謂損上。豈必損已有。以予民。且已之有。亦取之民耳。勞其心。即損上也。五所以貴於有孚。惠心也。盡其心。而經畫有方。使民得以自食其力。即益下也。此所以言大作也。耒耜未用。金器猶待後之潤色。而勞心之意。則範圍無窮。黃帝繼之。而畫井。三代因之。而分田。以迨漢之勸農蠲租。皆此意之所貫。苟存其意。神農去人未遠也。

六二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永貞吉王用享于帝吉

中正德之盛也。變兌為中孚。德盛而無不應。故象同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益

巽

損五。損五如放勳。由唐侯而奄有四海時也。此如重華居畝。而岳牧交薦。神享事治時也。君道宜元。臣道宜貞。又柔位靜。本貞也。上應。故示以永。君臣之分。嚴矣。王用之。則可享帝。帝出乎震也。帝享於誠。故吉。臣道子道一也。

六三益之用凶事无咎有孚中行告公用圭

當益下。為下之上。而得應。蓋以事權委之者也。故曰益之。三本多凶。變離為家人。木生火。還以焚木。則凶事作焉。在民上而遠於君。平居自當奏報。有凶事而膠柱。則失機。柔居陽。能用權庇民。夫何咎。第不稟而

用。非有孚則招疑乎矣。而不合中行亦滋過。故必滌慮忘私。體國不欺。履正奉公。循道不悖。不惟无咎。且告公以成功而用主矣。

六四中行告公從利用爲依遷國

柔居陰。承尊下。應損上。益下在此又矣。中行。斯所告。卽公所欲行。而無不從。下震民不安之象。二三四互坤爲國。四處改革之際。曰遷。夫安土人之情。而倉猝則奸易起。四巽主。上承下應。能宣君德。能入民情。變乾爲无妄。則健以決之。而動不妄。故利遷國。且利。况其他乎。夫立國必依險阻。三四互艮。故曰爲依。殷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益

巽

適于山。周太王遷岐皆然也。宋太祖欲都洛陽。曰終當居長安。晉王問故。帝曰。吾欲據河山之勝。以去冗兵。循周漢故事。以安天下也。晉王曰。在德不在險。力請還汴。帝不得已從之。因嘆曰。不出百年。天下民力殫矣。宋以故終於弱。爲依之訓。意深哉。三先用而後告。此待從而始用。遠近勢異也。三四不中。而在全體。則中皆訓以中。其柔宜皆訓以孚。乃四不言孚。其孚易也。遠近情殊也。

九五有孚惠心勿問元吉有孚惠我德

益下之任寄於四。益下之實出於五。剛中爲有孚。故

以惠歸之。初用大作。二用享帝。三用凶事。四用遷國。皆所謂利往而凶事。遷國則利涉亦在其中。益之事也。事運於心。故五曰心。變艮爲頤。曰問。問則計功謀利矣。艮止。故勿之。天施地生。不問於物。帝德王功。不問於民。如是則能以心而作民之元命。故元吉。出之上曰心。被之下曰德。以孚感孚。下自惠我德。所謂民說而道光者乎。四不言心。奉行上意而已。亦不言德。不敢居也。

上九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恆凶

勿字疑不字之誤

剛疊剛上。益不下行。且不正下應。反非理求益矣。下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益

巽

陰虛而莫益之。變坎爲屯。坎爲盜。民怨盜起。利爲害媒。而或擊之。夫有孚則恆。過中則失孚而不恆。豈能安其位而不變。故凶。

☰☱

乾上兌下

序卦益而不已必決。故受之以夬。夬者決也。益則進。進則有爲。夬畫有決去之義。益則盛。盛則必反。夬體有潰決之象。善去之道。貴和。殺潰之勢。在施勢全。道愈善也。

夬揚于王庭孚號有厲告自邑不利卽戎利有攸往

大壯無去惡之義。五位猶陰也。夫君有逐奸之志。生

殺子奪在一言矣。君未有意。臣當盡道竭誠。需君悟而後從事。若君不欲去而臣去之。勿論不可去。即倖勝。已階亂矣。陽至五則主極立。陰上則孤卦。德健優於壯之剛。說妙於壯之動。故曰夫。夫除惡必正名。其罪使人明知善惡。而後奸宄之源塞。故曰揚于王庭。大壯有宮室之象。益一陽而加五位焉。王庭之象。五為夫。主子奪之命。自天子出。繫以玉。與眾棄之。繫以庭。不可以小人罪著而有媮心。必至誠以集其眾。而心猶有危。故曰孚號有厲。五為眾。陽首。孚也。兌為口。號也。曰有厲。厲未形而心畏其有也。不可以君子勢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夫 五

盛而有雄心。則自治以為先。而威武不事。故曰告自邑。不利即戒。內為邑。對小人在外言。告自邑。使我無可乘之隙也。乾剛含於兌。故不取。即戎。蓋夫自坤宮而來。陰之蔓延久矣。烏可武競。以駭聽聞。陰垂盡。陽向盈。豈云嗜殺以逞一快。且以力角力。道不足。勝小人而已。甚或反致亂耳。然豈緩以失機。存孽遺患哉。既揚于庭。即當行於外。故曰利有攸往。蓋以義正其罪。而我無私也。善治疾者。疾去而氣不傷。善除惡者。惡去而眾不驚。合於造化之運行無迹。夫所以進而為乾也。

初九壯于前趾。往不勝為咎。

壯進為夫。故下體仍言壯。壯主自行。夫主決柔。故言前居眾剛之先。倡決柔之計。如身未動而趾已居前也。上豈初能決。變巽為大過。本弱而顛。故曰往不勝。輕發致敗。張小人之威而貽害愈甚。自為咎耳。豈時勢不利乎。

九二惕號。莫夜有戎。勿恤。

二雖遠柔。然夫之道。必先為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在下之中曰惕。變離為革。離為言。亦曰號。兌位西。莫也。上居極夜也。上非應。然小人罪惡已彰。利於為亂。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夫 五

每揜情乘暗。為先發制人之術。蓋柔雖窮。據勢在上。猶能簧鼓一時。惕號則防之密。備之素矣。以居陰。或恐矜持太過。警於先而亂於猝。故曰勿恤。我不取。即戎。小人有戎。能備之而鎮靜不亂。使其窮而無所用。斯善也。

九三壯于頄。有凶。君子夬夬。獨行遇雨。若濡。有愠。无咎。

五比柔。主夫三應柔。與於夫。居乾之上。故曰壯于頄。頄。顛也。機未發而先露矣。故有凶。用壯即小人。故反其事而言君子之道。三五皆剛居陽。故夫於夫。比則見於事。應猶蘊於心。變兌為重兌。不形其健。能以堅

心行其密計矣。彼壯頰者。隨眾意以求白其迹耳。其氣浮動。其心反未能堅決也。與上應離羣剛而獨行也。上窮而求說於陽。澤上於天而下也。雨之象。陰陽和則雨。三適值而非本心。故曰遇。夫既為應。何以非本心。蓋當夫而應。心在夫也。以迹視之。反若濡矣。君子所為。眾人不識。必有愠之者。然終能得上之隱。以佐五之夫而无咎。夫事機間不容髮。五夫而三後之。何以自解。曰。聖人不能為時。能不失時耳。三與柔遠。時猶未可。迨五之夫。識時者決無後之理。况三迹與上合。心實與五同功矣。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夫 五

九四臀无膚其行次且牽羊悔亡聞言不信

此與姤三皆與陰同體而非比應。此欲夫彼欲姤。故曰臀无膚。坐不安也。此阻於五。欲夫而未能。彼隔於二。欲姤而不果。故曰其行次且。行不進也。以質剛兌體。兌為羊。羊性狠。將有君而自用矣。變坎為需。因訓以牽大壯五之喪羊。化其狠也。故无悔。此之牽羊。止其狠也。悔可亡。第處夫而剛狠。雖聞牽羊之言而不信。料其不信。諷之使信也。

九五覓陸夫夫中行无咎

十月陰上成坤。夫三月之卦。陰雖垂盡。然上本成坤。

之爻。陽氣迫之。相比而合。感其氣而覓生物之極陰者也。夫至五。澤將涸。變震為大壯。震為大塗。覓生於陸矣。五主夫。故直曰行。而過不及。胥病焉。中斯无咎。上六无號終有凶。

陰雖將盡。然陽德方病於未純而死灰亦防其再熱。兒象口。宜號。號則剛進。變乾為純乾矣。若忽柔將盡而无號。小人未決。反予隙而使之乘我。初曰為咎。我之自作。不得托公義以自文。三曰有凶。此曰終有凶。事之自具。不得以出於不料而自恕懼以終始。扶陽以生天下也。然則小人可盡去乎。曰。小人不能盡於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夫 五

下。不可使不盡於朝。故施祿可以及下。而苟其在上。則利有攸往。以決之也。

巽下乾上

序卦決必有所遇。故受之以姤。姤者遇也。決盡為乾。乾亢於已。巽陰萌矣。在人事則治生亂也。惟自強不息。斯能以道維運。享治而謂無亂。亂萌而弭無術。治日少。亂日多。無怪也。

姤女壯勿用取女

復以反內為義。重其本也。原始可以要終。即至於乾亦止。復其本體而已。姤以遇外為義。謹其漸也。見微

即當知著。由是而坤。惟在馴致其道而已。乃陽遠外。始名大壯。陰生內。何即曰女壯。蓋陽舒則其氣緩。陰肅則其機速。故復雖立德有本。猶以初反而病其小。道心惟微也。即出入无疾。且恐孤立而待於朋。君子難進也。姤則反是矣。故五月律中蕤賓。委陽不用事。而謂之賓。則權歸陰也。巽既女之長。柔而善入。復得生之時。內賊其根。陽雖盛。消不久矣。繫以壯。著陰禍也。夫之外患。易見而窮。或為敵。聖人猶重慮之。姤之內傷。不覺而蔓。實難除。能不深警之乎。故曰勿用取女。然何由取之。乾道不足。陰萌於內。我心之陰。與時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姤

畜

所生之陰。適合。故得以中我。而蟠據於內。女壯。復藉以勢。得路必滋其類。不至剝陽不止。蒙三。猶以行賤而惡之。此直以尤物而畏之。畏之而勿取。其壯自窮於無所施。不然。入門而商廢。置角立而務調停。晚已初六。繫于金柅。貞吉。有攸往。見凶。羸豕孚蹢躅。

巽為繩。曰繫。為德之制。象以柅。變乾為純乾。則金。姤自乾變。初變復乎乾。我復其性。而又貞而不失。則能制陰於微。故獨此言吉。不繫而縱之往。則浸尋而上。夫陰上窮。曰終有凶。防於後也。姤陰下伏。曰見凶。察於先也。羸豕。即所繫者也。既以吉凶兩示之。又恐忽

其微。故深探其情。以明當繫之故。蹢躅。跳擲也。小人倚君子以幸用。若循循可與為善。而心則消陽。形雖羸。而性實蹢躅也。成卦在初。象曰女。爻曰豕。曰魚。曰瓜。皆其象。以匹陽言女。以躁惡言豕。乃此時心之躁。惡尚隱於羸。而外之柔媚。陽以為美。故二比四。應皆言魚。五尊而非比。應然。蟻穴足以壞堤。燄火即以燎原。故取善潰之象。言瓜。上極遠。然陰漸上。上亦必遇。故特繫以姤。苟不知其壯而止。見為羸。不覺為所中。而以為美。其性之善潰者。害必及之。遠至角而不免也。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姤

畜

九二包有魚。无咎。不利賓。

與陰為比。應而居其上。曰包。繫而貞。以已治陰。可止其慝。包而有。以分制陰。僅範其形。失於初。則為二之包。然亦可以免咎。變艮為遯。陰漸上矣。五陽皆賓。此目三以上為賓。二能有初。猶為主也。不然。賓固不利。二且先及矣。夫陰必消陽。而陽之於陰。止曰繫。曰包者。初惡未形。無即為殄滅之理。能繫與包。則得其分而兩利。

九三臀无膚。其行次且。厲无大咎。

漸遠陰矣。然猶屬同體。詎宜聽陰上進。奈剛過中。變

坎為訟則陷。故制陰之志不決。坐雖不安。行則不進。陰隨上矣。危哉。以得正且非比應。責不專屬。故无大咎。

九四包无魚起凶

遇先於近。然四居上為應。二敢攘四之應哉。變巽為重巽。則散而失其應。故二有魚而四无魚。魚味美。美者多毒。小人柔媚而實可畏。似之。魚性貪。貪者靡常。下民愚弱而實難保。似之初本小人。應於四則民也。包而有之。小人也。即民也。无之。民也。即小人也。夫既為應。無棄之之理。亦無縱之之道。或以德化之。或以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姤

姤

法閑之。當自盡也。无則失下。故起凶。起者將生之謂。懼而改圖。猶可拯也。示人之意切矣。夫應而不遇。何不可附。勿取之義。曰。取則親之。繫與有制之也。所謂勿取也。无則彼之欣戚。我不問。向背我不知。上失道也。何云勿取乎。

九五以杞包瓜含章有隕自天

居尊。有制陰之任焉。杞木之高大而繁蔭於上者也。瓜蔬之柔蔓而成蔭於下者也。姤體似巽。故此取木象。五月瓜生。故初有瓜象。杞高瓜下。勢不相及。彼二四直曰包。此言以杞蓋以蔭之者包之也。變離為鼎。

木上有火。英華發見。品物咸章之時。在人則剛遇中

正。向明而治。天下大行之象。乃咸章或為剝落之漸

大行且寓禍亂之階。不含之故也。華盛木枯。明炫德

喪。禍伏於下。惛然不知。即其能知。反逞逆億之明。遂

云止亂之術。無益反害矣。夫天生陰邪以禍人國。由

人之失致之。亦或氣數之窮也。自天而生。亦必自天

而隕。王者無如何也。蓋必人事脩而天心始轉也。惟

能含章。則不滴其天。而天意在我。斯木不枯而蔭愈

繁。彼瓜處杞下。不得日暄雨潤。雖或蔓延。實亦不成

而隕。此豈杞隕之乎。天也。如唐太宗知武氏必殺其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姤

姤

子孫且有已在宮中之占。瓜之象。太宗力足制之。杞之象。然將以誰為瓜。不知也。術數之前知。如是而已。太宗治止小康而伐高麗。以矜功。武氏在側。反寃殺李君羨。以應識瓜不能除。所除非瓜。且不特太宗不能識瓜為誰。即如周公。寧王遺我大寶龜。即有西人不靜之卜。公能料為管蔡耶。大約天之事。已過昭昭甚明。未來冥冥莫測。雖聖人亦有所不知。惟在脩身以俟之也。然以理御數。我之外無別有天。雖有災而不害也。

上九姤其角吝无咎

剛處上。變兌為大過。兌為毀折。故曰姤其角。上為五陽首。猶為陰遇。豈不可吝。第無位而居時極陰之上。進非其罪也。故无咎。

坤上兌下

序卦物相遇而後聚。故受之以萃。萃者聚也。決則開。遇則合。合斯萃矣。始陰生而害陽。乃四五同德。陰之羣焉。在下者且惟上之萃。然則上貴自盡其道於陰。何責焉。

萃亨。王假有廟。利見大人。亨利貞。用大牲吉。利有攸往。剛居四為豫。五為比。兼之者萃也。有主有輔以立民。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萃

彖

極故萃。萃渙皆言假廟。萃由坤入兌。蓋秋報也。渙則遡祭祀之原也。故大象推言立廟。人本乎祖。而萬物咸本乎天。故立廟之上。又特言享帝。帝即天也。天陽生於子。坎位也。極於巳。巽位也。聖人反其始。於冬至制大祀之禮。迎天一之氣也。由是故蟄而祈。乾內體具也。龍見而雩。乾外體成也。蓋皆具由子至巳之中焉。不言地。統於天也。天道健而不息。地道順而有常。故天神常伸。地祇常示。設壇可禮。不藉於廟也。人生則伸。死則屈。故人曰鬼。鬼歸也。魂升魄降而歸。坎之象。故曰坎者萬物之所歸也。既歸而欲其來。必有廟。

以為之憑。巽位東南。為木為工。而義取於潔齊。古者立廟必於國之巽位也。乃萃止言假廟。將無享帝之義乎。非也。蓋乾動也。直。子至巳。其用行。乾靜也。專。午至亥。其體立。萃由坤入兌。與亥之乾相近。聖人要其終。於季秋制大饗之禮。乾藏亥。故祀於明堂而有屋。雖享帝亦可以廟該之也。乃益二用享帝。義何屬乎。曰。此非歲祀之常。帝出乎震也。時巡之柴。有事之類。是也。祭祀生於人心。故豺獾能祭。性也。聖人制禮以成其德耳。積誠之謂假。假斯有廟。誠為實。禮為虛也。萃之道。主固資於輔。萃之統。眾宜歸於一。大人五也。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萃

彖

萃亨以得下之萃為亨。利見大人亨。以得萃於君為亨。又必利貞。斯非枉巳以徇也。物盛用宜。稱故用大牲吉。力贍能有為。故利有攸往。承假廟見大人而廣其義也。

初六有孚不終。乃亂乃萃。若號一握為笑。勿恤。往无咎。比主五。柔皆比五為宜。豫由四。下以從四為戒。萃則五下有四。初應三。比不至四。不能達五。且四五同德。不嫌從四也。初處順始。故有孚。與四皆不正。故不能固而不終。舍應溺類。乃亂其萃矣。變震為隨。震善鳴。故號二三四互艮為手。四為說始。故有一握為笑之。

象初與四言握。若匹敵然。所以存五。蓋將由四以見大人也。陰性易疑。勿恤四之不終而往。以成己之有終。則无咎。

六二引吉无咎孚乃利用禴

中正有應。故曰引。君子不倖時之寵榮。引之斯萃。則吉而无咎。見大人而得利貞之義。此爻乎。五既引二。二當孚五。變坎為困。中順用剛。孚也。既濟下離。言禴祭。夏祭薄而尚音也。升二巽體。春夏之交。此坤體。夏秋之交。則言用禴。用大牲。王以順時。用禴。下以通意。蓋下不能備物。貴意不貴文也。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萃

萃

六三萃如嗟如无攸利往无咎小吝

初應四。二應五。已獨無應。變艮為咸。止而萃於同體之柔。故嗟而无攸利。居陽上比。則往而无咎。然不正比四。恐昧見大人與利貞之義。故以小吝示戒焉。

九四大吉无咎

下柔依四。四以說體。下比將擅民而咎生。幸居陰。變坎為比。不有其剛。率羣柔以統於一。君之澤得四。以下於民。民之順得四。以通於上。大吉而无咎矣。易以當名辨物。正言斷辭而備。乃即斷辭而義已足者。大有之上恆之二。解之初。萃之四是也。大有之上承五。

為義。此三爻即爻為義。釋此爻者。乃云非大吉何以免咎。夫大吉效也。非事也。試問何由而大吉。九居四耳。不察九四之義。而以大吉為訓辭。失之矣。

九五萃有位无咎匪孚元永貞悔亡

居尊足當天下之萃而无咎。奈四疑於五。初與三以近從四。有匪孚之象。故比之元永貞言於象。此專示於爻。變震為豫。已又未免以位為樂。而懈於德。匪孚亦已致之。不必責下而忌四也。增脩已德而已。據大寶之位。懋長人之德。四且益為同德之助。而悔亡。

上六齋咨涕洟无咎

柔處澤盈。無防將潰。下又無應。萃其散矣。變乾為否。說極知惕。兌為口。曰齋咨。為澤曰涕洟。日出為涕。鼻出為洟。懼而脩德以維之。故无咎。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萃

萃

巽下坤上

序卦聚而上者謂之升。故受之以升。基博斯可圖高。而轉辭也。欲速或至中敗。而緩辭也。

升元亨用見大人勿恤南征吉

巽為初夏。由生而長。坤為初秋。長極將收。巽至坤。正長之時。故為升。得乾元者震。得坤元者巽。震究為健。无妄也。巽究為順。升也。故皆曰元亨。巽坤之中有離。

離居乾位。大人之象。利見據尊。爻而示之。用見。因升者而言之也。離為南。明方也。征向明也。勿恤有其德也。吉。得其道也。

初六允升大吉

木升由根。人升由德。初柔則微。根與德皆起於微也。成巽之主。而無應。遜志於內。而不競於外。變乾為泰。天時至。而地氣應。故曰允。初為巽主。實兼二剛為體。由根生幹。長而漸高。故大吉。

九二孚乃利用禴无咎

巽體主初。而兼二剛。而所重在二。故傳曰剛中而應。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升

奎

是以大亨。若析二觀之。以剛應柔。非心服也。矯飾其能久乎。君臣終必睽。雖當升時。豈足有為。幸得中。變艮為謙。則孚孚。而用禴。心誠而禮簡。乃利焉。倘非孚。咎不免矣。

九三升虛邑

剛正有應。而臨坤。坤為邑。柔則虛。變坎為師。木得水。潤出土。尤易。故曰升虛邑。諸爻言吉與利。此獨無之。剛居陽。與柔升之義反也。幸居下。時正當升。前遇柔。可無阻碍。故无凶咎。

六四王用亨于岐山无咎

近尊而升。宜有咎。以順體居陰。變震為恆。順而動。以升。得事君之道矣。王用之。象登山而祭。登山升也。祭則升其敬也。故吉而无咎。巽為高。坤土居高為山。岐山在周都之南。應南征之義。隨言西山。蓋今之隴西。西縣諸山。周之西也。或曰。王即文王也。文有君民之大德。繫以王。有事君之小心。象以祭山。禮諸侯祭其境內名山。故言岐山。

六五貞吉升階

晉前進也。五止為侯。升上升也。五則臣升君位也。故象以南征為義。南者聖人嚮以為治者也。升於巽坤。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升

奎

之中取離。用火生土。揖讓之象。革於離兌之介。取坤。藏金代火。征伐之象。革五用剛。升五用柔。得其義矣。乃聖人為萬世嚴君臣之分。復因此不正而訓以貞。蓋征伐之是非。易明揖讓之情。偽難辨也。變坎為井。水以滋土。得正上通天祐之矣。故吉。坤土為階。由階而升。踐阼之象。古有功德被天下而升。舜禹是也。然須天子之薦。故曰用見大人。而凡為升者。亦各有薦之者也。

上六冥升利于不息之貞

三自己向申。盈而為虛。上從申入亥。虛而為冥。冥升。

者逐利而不知止也。變艮為蠱。木道已窮。何利焉。幸居順極。故開以遷善之門。夫貞理得於天。終未嘗息。能移冥升之心於貞則利。蓋坤上乾實居之。貞復為元矣。

☶☵ 坎下兌上

序卦升而不已必困。故受之以困。升以得時而上。然君子恆量力而度德不已。必踰分而困。困坎下兌上。而字則從口從木。蓋升極而木道窮。當此之時。水以生木者已不上行。金以克木者遂為毀折。故木在口中而困也。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困

畜

困亨貞大人吉无咎有言不信

坎性下。然中陽本乾。以上行為用。遇兌之塞。則未由自達而困。處困多愁鬱。以失其亨。僥倖以達於貞。心亨事貞。大人也。故命自我立而吉。道自我盡而无咎。倘欲解以求免。抑或忿而自鳴。則當困而言誰信之。徒益取困耳。

初六臀困于株木入于幽谷三歲不覿

卦以柔揜剛。柔亦困乎。蓋剛揜柔亦失所附而困矣。人之行與立。臀在中。夬四姤三是也。此之臀在下。不能行且不能立。變兌為重兌。在下而毀折。象木之僅

存其株。近根出土曰株。株非臀所安。坐亦不能也。坎體幽。柔象谷。初為坎下。不能守困。失道而入于幽谷。雖有應。歷三歲而不覿矣。

九二困于酒食朱紱方來利用亨祀征凶无咎

坎主失位而無應。故曰困于酒食。夫君子雖窮不恤。所困者不得以酒食成養人之功耳。二至五互離。巽為繩。象以紱。上巽藏離曰朱。朱色陽含。君無為以臨人之義。下離連巽曰赤。赤色陽赫。臣有為以事人之義。當困君自同德下求。故曰方來。變坤為萃。剛中而順。享祀之義。困為天運之窮。以至誠之道輔君以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困

畜

回天則利。第德雖盛也。時猶險也。一時未能回天。盡瘁以死分也。以是而征事。雖凶而道則无咎。所謂致命遂志也。

六三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

澤下多石。澤枯則見。四是也。坎於木為堅。多心。坎主下陷。象以蒺藜。柔不中正。四當路而輕犯之。則阻。二懷險而倚任之。則傷。始悔而求安其所。不可得矣。六居三其宮也。互離中虛。不見其妻也。變巽為大過。險極風隕。故凶。如昭烈曹操之伐吳。符堅之伐晉。困于石也。昭烈付託得人。曹操羣才為用。威雖外損。國內

宴然。堅任。莖垂為心腹。據于蒺藜也。一敗皆叛。身蹈其凶。

九四來徐徐困于金車吝有終

居陰失剛。既難自濟。應又在下而柔。變坎為重坎。則始通。故曰來徐徐。乃初前有二坎為輪。曰車。二剛本乾為金。初為二困矣。已與應同困。豈不可吝。然有應終必濟。初雖柔。乃衛靈能用三臣而不喪矣。

九五劓剛困于赤紱乃徐有說利用祭祀

五為柔揜而應亦陷於柔。以剛居陽。忿以去之。兌為毀折。劓剛之象。劓上柔以去已之蔽。而近或脅君。剛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困

柔

下柔以通賢之路。而遠且激變。臣我者反以制我。故曰困于赤紱。乃轉辭也。變震為解。解緩也。徐之義。因用刑不可而轉其義也。螫以存身。卷舒合道。則我不受揜。同德自伸。而有說。然非徒恃人力。而在挽回天心。變震為長子。主祭之義。祭祀享泛言之。則可通分言之。祀天神。祭地示。享人鬼。二五錯舉之。五為主而二亦與焉也。

上六困于葛藟于臲臲曰動悔有悔征吉

二剛中。四剛而出。險入說。皆得亨義。不足者貞耳。五則亨貞之大人。宜吉而未吉者。未出乎困也。上雖柔

而得正說體。物極則反。亦將出矣。第居陰。欲出不能。故曰困于葛藟。葛藟附物而糾纏之者也。兌柔揜於上之象。乘剛欲處不安。故曰于臲臲。臲臲不安之意。夫處困。剛貴不失其剛。道在貞。柔當自變其柔。機在悔。變乾為訟。由困變則為自訟。曰動悔。以兌口起義。自訟之辭。如是心實有悔矣。征者改而從善也。故吉。困窮而通其謂是矣。

巽下坎上

序卦困乎上者必反下。故受之以井。無水而困。命也。澤雖無之。而地下則有水。性也。非命所能制也。穴地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井

柔

出水為井。下入以求其源也。反下而得其性。則德充而上通。命自我立。功且及人。故曰井養而不窮。

井改邑不改井无喪无得往來井汔至亦未繙井羸其瓶凶

水之在天地出而為泉。達而為河海。烝而為雲雨。民生之始。逐水為生耳。及觀草木發榮滋長。隨處皆是。是知水藏於地。無往不有。木之根反生而能入。其幹竦達而能上。此天地自然之井也。故曰木上有水井。聖人觀象而悟。效其入得鑿井之道。效其上為汲井之方。此制井之始也。故曰巽乎水而上水井。井制而

城郭宮室斯立。故言邑。改邑者。遷邑也。不改井者。民非水不生。所遷之邑。仍舊鑿井也。井泉行地中。取不竭。存不盈。故曰无喪无得。古往今來。同資於井。故曰井井。此上言井之義。下示汲之道。汔幾也。巽爲繩。曰繙。下巽則繙井也。坎陽在五。汔至之象。未及用。亦與未繙同也。爲工。故曰瓶汲器也。巽爲陰始。則瓶易贏。不能承坎。喪其用矣。故凶。坎藏天一。存之爲天德。不爲堯存。不爲桀亡。古今一性也。坎潤萬物。達之爲王道。堯脩之。因民之所利耳。桀廢之。大美仍在天地耳。古今一道也。脩德以達天爲至。自棄則爲廢人。爲治。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井

矣

以大猷爲極。變常遂以階亂。

初六井泥不食。舊井无禽。

象分兩體。坎爲泉。爻具六位。剛爲泉。柔在下則泥。故不食。然居初宜治。變乾爲需。則治也不治。而舊禽所不向。况人乎。

九二井谷射鮒。甕敝漏。

剛爲泉始。居陰則谷不正。而無應。故旁射而下。趨初。初象以鮒。小魚也。旅行吹沫。故名鮒。剛中又象甕之盛水。變艮爲蹇。則敝而漏。夫有才不用。惟剛正斯能不爲所動。非然者。將精華消竭。而自棄其才矣。泥而

舊不足云也。甕而敝。伊可嘆也。

九三井渫不食。爲我心恻。可用汲。王明並受其福。

巽爲潔齊。巽上故曰渫。去污也。剛得正。變坎爲重。坎水將上通。有應而柔不能上而不食。我心恻。公繫爻而有動於中也。渫則可用汲。然未上之水。潛德之人。非明弗瑩也。至五互離爲明。王明三必見用。上享其功。下被其澤。獨三之幸耶。

六四井甃无咎。

柔非泉。然由下而上。則泉之所寄。變兌爲大過。坎陷而兌塞之。故爲甃。甃則泉壅爲澤而上。禦惡延清。可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井

矣

輔井之功而无咎。

九五井冽寒泉食。

坎主在上之中。故冽。冽清也。水胎於午。其時外之水。或溫而井則寒。王於子。其時外之水皆寒。而井則溫。今巽下。一陰生也。坎胎於此。故寒。冽者渫之力。寒者性之真。三剛獨五言泉。井主也。變坤爲升。源深而通。上行而順。養道具是矣。初不食。無可食也。三則權不在己也。五尚在中。而曰食。歸功之辭也。

上六井收勿幕。有孚元吉。

坎主五。故象言汔至。巽乎水而上水。其上乎。變巽爲

重巽坎為輪。巽為繩。故曰收。又井口亦曰收。井德之地也。其體立。巽德之制也。其用行。陰性吝嗇。勿幕戒。自私也。有孚連五為義也。淵泉之德。內充。時出之用。外達。故元吉。夫雲雨川澤之水。漸離其真。穴地得泉。真脈在焉。蓋天地之英。水之元矣。三剛。井泉也。射始達。渫方潔。冽可食。三柔。井體也。泥始掘。甃方脩。收可汲。又泥為底。谷為源。井之質。渫渫初之泥。甃甃二之谷。井之事。渫極則冽。甃成可收。井之功。質具於地。事脩於人。功成於天。故曰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

易經揆一 卷三 下經 井 辛

易經揆一卷四

三三 離下兌上

臣 梁錫璣集傳

序卦井道不可以不革。故受之以革。天一涵於地。鑿之為井。其養可周於百世。其道或敝於中壅。聖人雖逆知之而不能無待於後之人。因循不革。將至大壞而不可為。然非革井。革害井者。三代損益可知也。革已日乃孚。元亨利貞悔亡。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革 一

之爭成一氣之運。變化之妙也。人誠能於外盛之時。潛神於內而不蕩。則生幾復萌。符於天地。身之康彊。國之永命。胥此道也。不然。我恃其盛於外。天已生其代於內。吁可畏哉。乃履盛者固當體天地變化之道。以延其生。為代者尤當法天地變化之運。以培其德。故曰已日乃孚。已坤土也。坤介離兌。夏秋之間也。土德為信。孚也。彼恃外盛。其縱欲肆暴。將無不至。天固默生其代矣。而要以人心之去留為候。驟欲議革。理固不可。且輕發而賈禍。惟夏秋之交。則離之炎已極。而天人交厭。斯革而信之也。乃已日固為可革之時。

但以亂易亂。且淪胥以敗。即差優於彼。亦徒事紛紜。事窮善變。元也。變則通。亨也。通則久。利貞也。如是斯悔亡。

初九鞏用黃牛之革

分離兌為二體。成相害之形。通離兌為一氣。具變化之妙。爻於下體。戒輕革。上體言善革。合二體為一氣也。居初。法未甚微。在下無應。事權不屬。乃剛則壯往。離則突來矣。變艮為成。故曰鞏。外束內也。蓋當止於下而鞏以二之中順也。牛革繫物則堅。遯用之。束物則固。此用之。鳥獸於夏秋之交。毛羽更換。皮名革。以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革

二

此。革義亦取於此。然皮雖名革。革在毛羽不在皮也。初處革之時。不與革之事。故黃牛之革。有革之名。不取革之義。

六二已日乃革之征吉无咎

離主中正。不躁妄而盡事理。有革之才矣。第居內非革之時。臣道不當為革之先。變乾為夬。則自用而咎生。已日乃革之。謂上體也。征者。往輔上也。斯吉而无咎。

九三征凶厲革言三就有孚

離極居陽。變震為隨。動而征也。則躁以貽禍而凶。然

已過中。執以為貞。澤火之交。終有相息之害。而厲。離為言。在革曰革言。言至三就則審。可以有孚矣。

九四悔亡有孚改命吉

由下而上革之時。剛則革之才。无應革之志。澤加火革之象。居陰說體革之用。下三爻俱得位。未可革也。五上得位。革而當也。四介上下而獨不當。不當斯革。變坎為既濟。可以當矣。故悔亡。悔出於已。孚驗於人。人情萬變。寧有既乎。將革而謀。謂之言。革而行之。謂之命。世有其言。合理人以為然。而臨時忽生反覆。又有其命得宜。人莫之議。而事成。或多攜貳。蓋厭故未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革

三

深。轉而為思。樂新尚賒。激而生駭。人情類然耳。故必有孚。斯革命而吉。

九五大人虎變未占有孚

坤介夏秋。故象之有孚於三四見之。但季夏雖未土用事。坤體未成。其議革之時乎。故曰革言三就有孚。秋初為申。斯可革之時。故曰有孚改命吉。然曰改。其革猶有迹也。坤從土從申。申庚位也。庚生巳。季夏畏火而伏。乃立秋而猶伏。坤土涵之也。迨火熄。金出則酉。酉辛位也。庚更也。辛新也。庚居申。可以革矣。又遲之酉。泯更之迹。成新之效。湯武革命。此象也。變震為

豐舉一世而新之。非小補之也。乾元統天。五繼天首出。象以龍飛。革應兌秋。五順天革命。象以虎變。皆云大人。世降道不降也。革言人謀也。占鬼謀也。重其事者必占。曰未占有孚。孚而後占也。孚而後占。人迫之而稽之天也。占而始革。天迫之而不得已也。

上六君子豹變小人革面征凶居貞吉

君子蓋繼體之主。天文箕尾同宮。君子與君同體。故象豹。虎文脩大有理。首創立範耳目一新。虎變之象。豹文茂密成班。守文潤色禮明樂備。豹變之象。革道至是始詳且盡也。而小人亦革面矣。居上象以面。面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革

四

猶向也。革向惡而向善也。周之頑民歷三紀而風移。其小人之革面乎。變乾為同人。乾行則征。夫革非得已。始病其輕。終欲其守。三代守禹湯文武之法。至今存可也。故征凶而居貞斯吉。居貞非為六訓乎。為革終言也。莫不在其中矣。

三三 巽下 離上

序卦革物者莫若鼎故受之以鼎。金曰從革。值火之王鎔而從。迨火之衰變而革。然革而無制。傾可待也。金經火煉而鼎象出。法制應時。成其器也。器成且能用火以革物。物無極而不革。堅使柔。腥使熟。革之而

善。鼎之功也。

鼎元吉亨

文 吉行

以象名卦。惟頤與井鼎。養道為重也。頤由天授。養之體。有頤而井鼎之器制。養之用。器制自人。象具於卦。則器之制亦天也。井以水用。鼎以火用。先井後鼎。水之用得火而成也。井在邑。養民之義。即頤云所養也。鼎在廟朝。用以祭饗。祭莫重於帝。帝者人之始。且以養萬物而祈報也。饗莫大於聖賢。所以及萬民也。其義分取於頤耳。鼎器也。形而上道也。器之制變茹毛之舊。道之運開維新之治。故曰元氣立則用著。道立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鼎

五

則化行。故亨。

初六鼎顛趾利出否得妾以其子无咎

初分植為趾。中連剛為腹。五對峙為耳。上橫亘為鉉。初應四。向上而顛。柔為否。顛則出矣。居初。利洗濯為用也。兌為妾。女之餘也。此以巽初取妾象。位之卑也。上有應為得。變乾為大有。柔而為剛則有子。以其子。廣生息而重鼎。非嬖之也。且繼革之始。舊染當令自新。偏材在所必錄。時義然矣。夫何咎。

九二鼎有實我仇有疾不我能即吉

剛為實。既濯則可納實。本與五應。中隔二剛。故曰我

仇。三有耳革之疾。四有折足之疾。五柔而遠。二不能需。脇於二剛。為其籠絡。謬奉以實。我仇有疾。波及我矣。變艮為旅。止於下而隱其實。疾不我即。正應終合。道可大行而吉。

九三鼎耳革其行塞雉膏不食方雨虧悔終吉

鼎以耳行。五之象。三以巽接離。越五而上。火炎耳熱。故革。革則不可舉移而塞。肉沉為膏。二為腹底。能有其實。言有。美在二也。上離為雉。脂浮為膏。言雉。美在上也。三雖正而不中。恃其一得。不能將順明君之美。以成其功。故曰不食。然耳以虛受。能容三之剛正。三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鼎

六

之心亦漸轉矣。變坎為未濟。方雨也。雨以抑其炎。上下斯合。美在五。不足仍在三。故不曰悔亡而曰虧悔。悔虧而為五用。五自足盡三之用。故終吉。

九四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

近君尊矣。互乾而為腹之上。大矣。疊剛則盈重矣。剛不正則德薄。明不中則知小。居陰則力小。已既不足。所應又柔。夫大臣固將旁招俊乂以輔治。與二剛連比而獨應柔。羣賢解體矣。初應四則顯。剛能舉柔。且初止虛鼎也。四應初必折。柔不能勝剛。且四為盈鼎也。足即趾也。宜止曰趾。顯則反其義。能承為足。折則

失其道。方納曰實。烹則有膏。熟則為餗而可用。帝為民之主。聖賢為民之命。享帝養賢。所以公其養於天下。故曰公餗。變艮為蠱。失剛而覆。鼎形為渥。潰敗不可收拾。神吐而賢遯。民喪其生。凶孰甚焉。

六五鼎黃耳金鉉利貞

井以實而充。剛居尊。則裕潤物之德。鼎以虛而運。柔居尊。能酌器使之宜。耳曰黃。量無不容。用無不當也。卦有四剛。四不中正。才德之偏。重任則不勝。然豈無一長可取。三正矣。而過剛不中。傷於激。二中矣。而居陰。異體。病於隨。上則剛明之極。而居陰。其德全。其用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鼎

七

妙。如鉉超鼎外。而能以貫耳。不以任事為能。而以弼君為義。師傅之象。有耳。腹之實有所用。有鉉。耳之虛。可以行。然惟黃耳。斯得金鉉。柔能納剛也。二為腹底。象傳特取應二。鉉能舉鼎。爻辭特重金鉉。三四介其中。取羣才之助而已。下三剛其賢乎。上其聖乎。象傳曰上帝。帝之象亦上也。聖能稽謀自天。尚上。克享天心矣。第五柔則誠不足。比四。或偏聽生奸。四復以不正應初。小人進矣。宋神宗誤用安石。安石用惠卿。諸奸以自誤。此象也。變乾為姤。剛遇中正。羣賢為用。所謂利貞也。而象之元亨於此有終矣。

上九鼎玉鉉大吉无不利

鉉一而已。君用賢惟恐不盡其剛。故五言金。賢任剛。不惟臣道未盡。事業亦槩可知矣。變震為恆。體剛用柔。象以玉。意古者鉉質為金。其飾以玉。故有此象乎。鉉舉鼎。有弼君之義。又有進賢之善。美實方成。相五以致其用。而羣臣莫及。美實既用。脫然於鼎外。而成功不居。其德如玉。盡鉉道矣。坎藏天一。井上水得其用。故元吉。離明在外。鼎上火得其用。故大吉无不利。

三三 震上

序卦主器者莫若長子。故受之以震。震者動也。凡國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震

八

始建即立郊廟。必有鼎以為祭祀之用。此器與郊廟並重。非重器。重郊廟也。聖人亨以享上帝。正言造鼎之由。承天命為天子。祭天之器所以凝天命也。言帝不言祖。統於尊也。至養聖賢。則推享帝之義。以共維此器也。鼎為重器。故傳國家繼位號則主之。主之者。莫若長子。震一索而得男。生之長。其德為動。德之長。舜禹於堯舜為應其德。於天為應其生。故堯舜為與賢。在天亦與子耳。夏啟周成。於禹武為應其生。於天亦為應其德。故禹武為與子。在天亦與賢耳。朱均不應德之長。益伊周不應生之長。皆無主器之義。然舜

禹尚矣。即啟成亦間出耳。曰莫若長子。示與子之義。定立嫡之正。故曰天之所廢必若桀紂者也。長不賢。斯可與次之賢。賢則猶與長也。唐太宗當之矣。故師之二。次男也。而又以為長子。子不賢。斯可與賢。賢若舜禹。猶與子也。故乾之二。臣位也。而傳以為君德。反是禍立見矣。故君子大居正。且早諭教之。不可以已也。

震亨震來虩虩笑言啞啞震驚百里不喪匕鬯

陽蘊陰下必動。動則上達。故亨。乾元出於震。震取繼父不言元。統於乾元也。心之存而成震。曰震來。由隙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震

九

見虎曰虩。虩虩狀其先事而恐也。震有聲為言。言而樂則笑。笑極則啞。啞啞適意之極也。德之威而成震。曰震驚。震有乾德而未純。得坤體而未全。故言百里。大君威服天下。長子未能遠並父也。故雷聲所及不過百里。子賢初立。僅威及百里。不賢何威之有。鄰敵將乘釁而外撼。權奸且竊柄以內專。是知父死子繼。國之盛衰存亡繫此矣。故立子固宜定於生之長。亦或權宜而取於德之長。此帝乙失之紂。而文王得之武也。不喪能守也。匕以棘為之。似畢而無兩歧。長二尺。烹牢於鑊。實諸鼎而加幕焉。將薦乃舉幕。以匕出

之升於俎。鬯暢也。釀秬黍為酒。以鬱金煮而和之。使芬芳條暢。酌以降神也。坎為水。於木為堅多心。互坎。故為七為鬯。祭祀陳薦甚多。七鬯所自親也。震得乾初。全乾之精神萃焉。其陽在內。體為天心。達外體為天威。人能震來虩虩。其心即天心也。先事能存。雖危可平。而笑言啞啞矣。心存理得。曰德。德足服人。為威。人能震驚百里。其威即天威也。足承父重而不喪七鬯矣。象意震亨盡之。震來。自能震而亨。震驚。能震人而亨。

初九震來虩虩後笑言啞啞吉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震

十

象之震來。下震也。笑言則兼上震。雷出地。斯有聲也。此之震來。以剛居初。心之能存也。變坤為豫。則笑言啞啞。曰後。由初而計其後也。成震之主。處震之初。而得正。足包全卦也。故獨此為吉。

六二震來厲億喪貝躋于九陵勿逐七日得

震有震動震驚二義。象以內震為震動。外震言震驚。爻以剛為震動。柔言震驚。三上之震行震鄰。則勉以震動也。厲。猛也。危也。初來猛則二危矣。震之用。見於恐懼脩省。虩虩恐也。厲則懼矣。億度也。蓋脩省也。二五皆中。故能度。居下而繼父。所守者貝耳。比初象強

暴之陵。柔居陰。無禦敵之具。苟不量力。為貝害身矣。變兌為歸妹。兌為毀折。故喪。同人三居互巽之中。由三至四。當巽之高。曰高陵。此居互艮之下。由二歷三。四。其數為九。曰九陵。火上言升。震足言躋。躋于九陵。避之遠也。喪而心不甘。或又思僥倖。不知天意未轉。力爭反害。故戒其逐。爻至七而更始。喪者得矣。始有墮甌弗顧之達。終有去珠復還之喜。太王避狄而遷岐。積德以昌後。此象也。

六三震蘇蘇震行无眚

蘇。死而復生也。柔過中。震而將死。居陽上比。前震終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震

十一

後震始。而反生矣。變離為豐。明於內。為心之覺。行者。改圖也。不行徒震耳。此恐懼要於脩省也。互坎為眚。行則不陷。故无眚。

九四震遂泥

剛出成震。象象以震驚百里。然必已不失震動之德。斯能震驚百里也。居陰而陷互坎。變坤為復。雷入地。泥之象。失德不足以任時矣。爻本剛而遂泥乎。深訝之。激以改過也。

六五震往來厲億无喪有事

成震雖在初四。然居尊位。握大中。主器在此爻矣。初

震已往。四震復來。蓋繼統之際。敵窺奸伺。變故重疊之象。變兌為隨。亦毀折也。貝可喪。宗社可喪乎。以居陽。能度之而不敢喪其所有事。春秋祭祀曰有事。所謂不喪七鬯也。

上六震索索視矍矍征凶震不于其躬于其鄰无咎婚媾有言

三居介。蘇猶可蘇。上居極。索為己索。變離為噬嗑。明於外。僅為目之視。神索則視亂而矍矍矣。以此而征。故凶。其早圖之乎。近而前車。遠而往事。皆鄰也。先躬知震。可以无咎。何凶之有。然必沉幾卓識。獨斷於中。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震

三

三在應位而柔。瑣瑣婚媾。當禍患未至。相勸以宴樂已爾。安能為人遠慮。儆於未然乎。



艮上

序卦物不可以終動。止之。故受之以艮。艮者止也。天地之生機發於動。然自東出者自東北而止。止之斯不窮矣。止者。造化之樞紐。萬事之權輿。禹告舜曰。安汝止。伊訓甲曰。欽厥止。子思以中明道。曾子以止言學。道學之統。開自虞書。包於犧畫。

艮其背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

人生而靜天之性。性涵於心。乃竅開機動。耳目口鼻。

欲之所發。支體欲之所牽。發之竅叢於面。牽之機向於前。因而任之。感即逐物。寂亦坐馳矣。天有四時氣。藏於冬。地有四方樞。握於北。人肖形天地。官骸之運。本於臟腑。臟腑生於脊骨。故背字從北。竅泯機息。而實為心神之根者。背也。凡物動則逐外。靜則依根。無欲而靜。則心依乎背矣。故發主靜之學曰。艮其背。艮近取為背。遠取為門。出內門而在外門之內為庭。治事之所也。其五乎。互震為行。雖行而仍在外門之內者。本艮體也。處內未與物接。所有者其身。背於身為後。是背與身背也。則內欲不萌。庭之所接者其人。背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艮

三

於人無所向。是背與人背也。則外欲不侵。欲淨則心清。心清而理見。理之外無止。止之外無心。心之外無物。不失人生而靜之初矣。有為莫善於吉。守道莫大於无咎。懼以終始。其要无咎。易之道。艮兼終始。故八重卦獨艮發无咎之義。

初六艮其趾无咎利永貞

趾者身之基。基不定。統體胥差矣。柔居初而無應。能艮而无咎。得其貞矣。然貞無時可失。變離為賁。恐炎動而踰其閑。故勵以永。初而永。則上而敦。

六二艮其腓不拯其隨其心不快

中正無應。艮其腓也。腓下趾上。限。趾主立。止而可行。限主坐。則專於止。三與二爲一體而居其上。二所隨也。則宜拯。乃剛居陽。柔無如何。變巽爲蠱。雖三之過。二亦未善其職。心能快乎。

九三艮其限列其夤厲薰心

爲下艮之主。則與上艮分而爲二。故曰限。夫位分上下。其志通。體分上下。其氣通。限正變動。屈伸之會。而腎臟居焉。三在互坎之中。是其象也。腎附背。子水也。子爲火胎。故坎爲血。而藏氣。氣血周流。了無凝滯。然後體和而心安。艮其限。使其夤列於上而不能屈伸。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艮

古

則失行庭之義矣。夤背肉也。心之根生焉。坎失其性。變坤爲剝。則厲。火胎於子者。鬱而上薰也。故養身忌中隔。立德惡執一。治國畏下情不上通。

六四艮其身无咎

在互震而達外體。行其庭之時也。五君也。出令者也。有輔之象。四臣也。任事者也。有身之象。身之前心主之。不言心者。成病有心。况艮乎。身之後背統之。柔則不足當背矣。夫由初至上。皆身也。統全體斯爲身也。乃象分內外。以內體爲身。又分上下。四在互坎之表。腎爲生身之始。由限而上。即名四爲身。不可爲典要。

而各有攸當如此。身爲事物之主。吉凶悔吝所自出。變離爲旅。則妄動而咎生。幸爻柔位靜。故能艮其身。然尚未能不獲其身。乃能守斯能忘之漸。故亦曰无咎。咸四當心。欲感天下。先正其心。艮四爲身。欲止天下。先端其身。身端則人自止。王吉之賢能諫昌邑之獵。楊綰之清能減汾陽之樂。

六五艮其輔言有序悔亡

輔與頰舌爲類。獨言輔者。由背視之也。有言之具而尚未言之意也。夫王言作命。皆繫生民之休戚。足召當世之治亂。柔而不正。以得中。故能艮其輔。夫言有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艮

五

宜緩而急。則人不信。宜後而先。則機不密。宜本而未。則事不成。出令如是。納約亦然。如賈傳以交淺言深。而未信。變巽爲漸。言而有序。故悔亡。蓋言不輕發者。發必當理。非徒以緘默爲止也。

上九敦艮吉

雷發於下。初爲下之下。其氣斯純。山成於上。上爲上之上。其形斯固。變坤爲謙。性定養純。故曰敦。蓋安止而不遷之意也。夫內體爲時止則止。止將用於行。三雖得位而失其用。外體爲時行則行。行終歸於止。上以居極而得其歸。且居陰不執。自然而止。渾全卦而

備其理矣。象以背統全卦之象。欽心歸一。此以敦終。良背之義。化形合神。故進於无咎而言吉。

巽上

序卦物不可以終止。故受之以漸。漸者進也。止之所生為進。畜而通也。所反亦為進。消而息也。坐則失機。驟實貽害。漸其道歟。

漸女歸吉利貞

漸與晉同有進義。但漸內艮為止。與坤有間矣。外巽為進退為不果。與離有間矣。故為漸。夫婦之始。男先下求為取。女由外入為歸。其事一也。乃咸與漸分言。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漸

六

之者。艮下兌上。兩體相應。蓋以速而成取之禮。艮下巽上。非兩體相應。則艮尚安其止之性。特下於巽。有求婚之象。乃艮止而禮未備。則巽居外而尚未入。蓋以待而得歸之道。年雖過時。禮備始歸。自重而人重之。故吉。事皆有漸。獨繫女歸。廉耻之妨。女尤著也。然有雖漸而所從未審。即審矣。未能秉道不阿。或碌碌無所建白。皆違其宜而乖於正。故曰利貞。

初六鴻漸于干小子厲有言无咎

象主以女者漸。卦名以女者歸妹。漸以艮為夫。歸妹以震為夫。爻則以此應為夫。而本爻皆女象。故漸爻

皆象以鴻。鴻隨陽鳥也。女從夫之象。鴻水鳥。漸則離水。女離宗而適人之象。初幼。非歸之時。變離為家人。離為乾卦。故曰干。水涯也。女生外向。雖幼即有媒妁。議婚。向外之意。干離水而近水。蓋依其所生。而當可。以議婚之時也。艮為小子。變離為言。初與剛無比。應。未有求婚之人。淺見之小子。鮮不以為危而至於有言。不知時過無應則可危。居初。後未可知。柔則得漸。義而无咎。應之有無聽之而已。何恤焉。

六二鴻漸于磐飲食衎衎吉

艮柔下盛。上剛止之。結而為小石。二中正。變巽為重。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漸

七

巽。則剛盛。故為磐。磐石之大而安平者。至四互坎為飲食。鴻飲食則呼羣。衎衎和樂也。二與五應。德稱位而享其祿。何吉如之。或曰。漢郊祀志。磐作般。水旁堆也。水旁之堆為渚。鴻食於渚。詩九罭言遵渚遵陸。與此之爻次相近。存以備參。

九三鴻漸于陸夫征不復婦孕不育凶利禦寇

平高曰陸。艮主。變坤為觀。故曰陸。上居應位為夫。在外征也。不應不復也。女歸為婦。象言女。將歸也。初幼也。上則老矣。二四皆柔。其為婦不待言。三五則剛。又居高位。故特曰婦。在互坎之中。坎中滿。為血卦。故孕。

過剛不中。不育也。凶孰甚焉。上不正。先曰不復。過起於夫。然至不育。則兩失其道。爻憫三之剛正。故示以利禦寇。蓋不答於夫。則陷互坎而構閔受侮。寇之象。本艮之止用坤之順。則足以禦而自全。而上終有悔悟之日也。

六四鴻漸于木或得其桷无咎

入巽體。漸于木也。錢氏曰。先儒謂鴻不木棲。鄉間歲暮則至棲於高木之上。先儒殆失攷。蓋爻明言漸木。失攷無疑矣。第鴻連趾。棲木非宜。女過時者類之。或之者疑之也。鴻不再偶。婚禮用之。故有應他從。與無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漸

六

應而從非其人。皆咎也。四無應而比五之中正。變乾為遯。與五合體。猶鴻遇木枝如桷。桷之為物。橫平而上附。可以安矣。故无咎。如張良為韓世臣。秦滅韓而良失所。漸木之象。漢祖本非正應。乃遇之而為其廐將。因說楚以立韓成。及藉殺成。則輔漢以討不義。韓仇報而漢業安。天下受其賜。得桷之象。何咎之有。

九五鴻漸于陵婦三歲不孕終莫之勝吉

大陸曰。阜。大阜曰陵。變艮為重艮。故為陵。二為應而柔居陰。非艮之主爻。夫道未成。且陷互坎之下。將淪於匪僻而莫能自振。至五歷三爻曰三歲。五適當互

離之上。離中虛而不孕矣。然五為巽中。能孕者也。過三可期。二得五助。匪僻終莫之勝。故吉。夫婦義同君臣。故進得位者往有功。而得位者又必盡道。故曰進以正可以正邦也。漸于陵。則位極人臣而當國。剛中正則得其道。如太甲顛覆。伊執權當國。營桐其訓。而不順之小人不能移君心而勝之。卒之奉王歸亳。基商室無疆之休而吉。夫世無不字之女。字者命之天。亦操之人。屯二貞不字十年乃字。蓋以守己之節也。主於人道。故稱年。世時有不孕之婦。故公羊子曰。獨陽不生。獨陰不生。獨天不生。三合然後生。孕者合之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漸

六

人。默定之天。此三歲不孕終莫之勝。蓋以俟天之轉也。主於天道。故稱歲。

上九鴻漸于陸其羽可用為儀吉

陸當作達

爻止二五相應。初三猶居下。四則得比。獨上無比。應而居極。巽為潔齊為高。居極則高潔之至。變坎為蹇。坎為雲。而曰達。其雲路乎。于至陵皆棲止之象。以女歸為義。于達則飛。進於婦道。蓋言母儀乎。羽飛之具。儀法也。其儀足法斯盡母道也。艮位寅。艮初鴻之冰泮北歸也。巽為木。巽上鴻之木落南翔也。功成則身退。雖母亦以從子為義。臣可以寵利居成功乎。居則

蹇難生矣。范蠡行意。可謂勇決。然止希自全。張良辟穀。可謂知幾。然涉於怪誕。剛居陰。如伊復政。告歸陳。戒于德。何從容誠懇之至乎。象鴻之飛而有序。故觀於其羽。可為臣道之極則矣。身名並泰。臣主俱榮。吉孰如之。

震兌上下

序卦進必有所歸。故受之以歸妹。晉次壯。一往無前。進過其分。必有所傷。漸次艮。靜以量可。進此至彼。必有所歸。千里之程。始於跬步。急則力屈於不繼。晝則自廢於半途。進如水之盈科。其歸如海之善下矣。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歸妹

辛

歸妹征凶无攸利

漸以少男下長女。而長女尚居外。將歸也。繫以女歸。此以少女下長男。而少女已居內。既歸也。名為歸妹。歸者妹。既非咸之男下女。亦異於漸之女待男。以著其失禮。妹而歸。既非咸之二少相宜。亦異於漸之女人已長。以見其非偶而非時。乃有不可以非禮病之者。五之下嫁也。不必以非偶非時少之者。初之從嫡也。是知事以人殊也。咸曰天地感而萬物化生。由咸恆而損益而漸歸妹。歸妹亦曰天地之大義。是知世以時變也。咸恆猶唐虞之君臣乎。側陋之揚乃命以

位。咸之速乎。工虞水火終身一官。恆之久乎。損益漸歸妹則商周之事與。湯薦伊就桀。文舉鬲事紂。上本無求賢之心。下自損以益之耳。武王未受命。周公成其德。是出震者。賴齊巽以有終。漸為太公之遇。文歸妹則雖夫子之歷聘。亦其事矣。明王不作。世莫宗子。棲棲轍環。冀於一遇。蓋君臣之義不可廢也。然何以凶而无攸利。病於征耳。蓋歸妹權在妹也。猶臣之擇主也。進禮退義。不惟君之從。是欲仕而由道也。征則失禮犯義而凶。且不獨妹之凶。不正之妹取以為配。害德喪身。禍生惟聞。柏舟汎而日月迭微。蘋藻羞而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歸妹

壬

神明不福。下傷子孫。中構兄弟。家之孽而亂之源也。何利焉。

初九歸妹以娣跛能履征吉

無應曷歸。二應五而初以同德居下。娣之象。聖人制禮。以娣從嫡。使所自出者一同而無他異也。以臣道論。三徵九聘而出。行道之常。少而賤。委吏乘田。聊為小試。亦居下之宜也。無應居偏。故跛。剛正則能履。能之云者。嘉之也。亦惜之也。非大有為也。變坎為解。征也。從嫡。故變凶為吉。嫡賢將能成其美。不賢庶能改其德。剛得正也。剛非婦德。漸與歸妹數爻有取焉。

文言女。三居應位。柔不中正。分其責而鄙之為士。三上各居一卦之上。年亦長矣。何云女與士。蓋失道絕嗣。與未成婚同。鄙其不在成人之列也。筐竹器而其形仰。震象也。筐以受實。變離為睽。性睽孤而擅其應。實無可受而為離之中虛。下兌為羊。三為兌主而毀折。卦也。互離為乾卦。則無血。夫婦共承祭祀。房中之俎。菹獸之屬。后夫人職之。天子諸侯之養牲也。齋戒沐浴而朝之。皮弁素積而巡之。祭則肉袒割牲。取毛血以告幽。无實无血。不足以祭。人倫廢。繼嗣絕。何所利哉。安石變舊制。逐名賢。使神宗為禍基之主。此象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歸妹

否

矣。惡婦絕夫嗣。奸臣斷國脈。一也。

三三 離下 震上

序卦得其所歸者必大。故受之以豐。豐者大也。與人同者物必歸焉。歸我也。大為我有矣。得其所歸者必大。歸人也。妹得所歸。成天地之大義。全人道之終始。以小致大也。臣得其主則志行。學得其道則理得。事得其宜則業脩。皆此義也。

豐亨王假之勿憂宜日中

噬嗑震下離上。木方生火。春漸為夏。東轉而南。今離下。已夏矣。火正位於南。生意悉達。震木在上而繁蔭。

故為豐正亨之時也。離日為王。夫一家一國亦有其豐而未盡豐義。故曰王假之。乃陰生於午。盛極當衰。有憂道焉。而又不可徒憂。日行至夏。與極近。而適當天之中。任數過而衰矣。宜以道維之。不以勢熾而萌侈大。不以治極而啟紛紜。守中不過。斯其盛不遷。初九遇其配主雖旬无咎往有尚。

初處明先。四為動主。動非明。冥行耳。明非動。空明耳。合斯有助。而兩剛不相下。幸動能從善。明欲濟時。故皆示以遇。變艮為小過。不恃明以忽上。與四遇矣。下偶上曰配。對也。上就下曰夷。平也。迭為主。則賓主之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豐

否

主也。旬均也。十日之數。天地相函。奇耦錯居。故均也。又五日則月之望日之中月之望。皆豐象也。彖以日中為義。二三為離體。四為剛爻。而皆在中。故繫以日中。初宜為日出。乃變文言旬。旬以積而成。初何以言旬。蓋明豐不易致。以發人保豐之思也。彖傳曰明以動故豐。有其德之故矣。序卦曰得其所歸者必大。故受之以豐。則其積之久矣。中爻已豐而敗其豐。即一日言言其易也。初由未豐而至於豐。以一月計。言其難也。豐極招凶。豐始亦易致咎。明動相資。雖旬何咎焉。曰往有尚。勵以趨時也。非應相資。患趨之不敏也。

六二豐其部日中見斗往得疑疾有孚發若吉

爻四言豐皆非所當豐而害豐者也。部從草蓋二至四五巽為木之象沛從水蓋三至五互兌為澤之象日火體也水克之木揜之食象也揜之猶在隱約之間克則全晦矣故食限多大星見食既小星見象以離日為王日當晝明君也爻分上下二雖離主不取君象震形似斗而五為中中天而斡旋元化者北斗斗主夜暗君也日在天九重之四日行與極近則斗在其上二當五之應位故見斗斗杓後小星曰沫上柔居陰之象三應上故見沫夫日中則昃常也由初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豐

三

而二為月之由弦而望月食常在望然月食雖變而猶常日食則變矣傳言其常以天道例人事見盛衰之必然爻言其變以人事擬天變見禍患之不測乃非常之變每伏極盛之時豐爻所以特取日食之象也二為離主洞見時害變乾為大壯而往救之乃暗主反以為疑甚且見疾豈可以口舌爭乎變乾為有孚曰發發動也生也我以天動之而使其天自生闇可開豐可保矣故吉

九三豐其沛日中見沫折其右肱无咎

斗後見沫宵小用事矣剛明必受其害離上變震言

折首此變震為重震言折肱肱以右為有力折則廢發行命也非三之咎也

九四豐其部日中見斗遇其夷主吉

君處豐而暗必大臣為之蔽也君喜邊功大臣助其鋒君好刑名大臣煽其敵君樂聲色大臣為之逢迎君欲改作大臣為之變亂其知似能識時其才似能應變其勇似能赴功其任事似能體國其堅復自用似能任勞而任怨剛不正而遇柔主據離之上為動之主蔽上御下變坤為明夷二所謂豐部見斗即四為之矣夫初不援上義也第恐負能自高激而成禍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豐

三

以遇其配主示意焉四先言其豐部之罪始以遇其夷主訓之欲其贖愆也變坤則順與初遇矣剛而近君君所倚任能薦賢為國保豐之功四實任之故初止往有尚而吉歸之四

六五來章有慶譽吉

來去聲

與離漸遠日既昃矣幸虛中變兌為革動而說故曰來章二視五為日中陰翳之象五視二則日斜反照之象虛已來二彼初三與二同明皆感之而動即四不正之剛亦何敢不改行而從取明療暗昃且反中海宇保治安之休君身播無疆之頌吉孰如之然則

暗雖受蔽於人實自蔽之也。明雖取資於人即己之明也。

上六豐其屋。蔀其家。闕其戶。闕其無人。三歲不覲。凶。

初為豐始。五虛中。有不有其豐之美。故皆不繫以豐。柔居極則入夜矣。大禍將作。而由外視之。猶為豐極。震象棟。變離為重離。故曰豐其屋。夫屋納陽光。乃可聚族而居。離淪於下。上變離。非離之本體。徒飾其外。而自蔀耳。王者以四海為家。朝廷為戶。全體家之象。四橫亘於介。戶之象。三雖應而在下。戶內無一明者。无人之象。五以謙接物。非應能來。上以亢自居。有應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豐

无

不覲而豐敗矣。故凶。

三三 艮下

離上

序卦窮大者必失其居。故受之以旅。豐在萬物為茂盛。在生齒為繁庶。在幅員為廣闊。在庶事為詳備。在人才為衆多。在天下為治平。在功業為光明。而駿大。乃不思守之。而惟以窮之。匱內以矜功。戕本以極欲。遂至運移勢謝。上窮而凶。蓬轉萍漂。存餘為旅。可嘆也。夫乃事固如是。學亦宜然。彼馳心浩博而不知要。如大軍之遊騎。出太遠而無所歸也。雖然。戒窮大而因陋就簡。抑又非矣。故曰宜日中。

旅小亨旅貞吉

艮為門。離為火。火性上。則去義也。由門而去。方出之象。蓋辭家而征也。又艮兼終始。夜宿為終。曉去為始。在途之象。蓋由寓而行也。又坤土廣。艮分坤餘而離麗之。所遊之方之象。入而麗內為家人。止而麗外則旅也。男子生而志在四方。故桑弧蓬矢以舉之。旅其有事也。旅有常有變。如商賈懋遷。賓客有事往來。託宿故人。行役道路。賢士遊覽。大夫出使聘問。諸侯述職朝方岳。則旅之常。至庶民流離。大夫去位。公子奔亡。諸侯失國。天王出居。其變也。變則失其居。常亦離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旅

无

其居。總之皆親寡也。豐大旅小。故曰小亨。以貞繫旅。明素位之道也。道無不在。造次必於是。將離其居者。可得其居之志。即失其居者。亦可復其居之舊。故吉。

初六旅瑣瑣斯其所取災

柔居艮下。艮為小石。變離為重離。以小石之質。失止性而炎上。瑣瑣之象。夫君子窮不失義。未嘗以利容心。小人窮斯濫。卑鄙猥屑無所不至。上應離則災也。不知止而炎於利。以撓之。斯非自取乎。

六二旅即次懷其資得童僕貞

二三皆得正而在艮門之中。故為次。變巽為鼎。巽入

即次之象。為近利。居陰在中。故曰懷其資。初為旅之賤。居二下。即象二之童僕。旅所與者童僕。二柔中而巽入。故童僕心感而貞。即次安矣。懷資裕矣。得童僕貞。無欺而有賴矣。

九三旅焚其次喪其童僕貞厲

雖艮主。變坤為晉。近離不知止。故焚。初二居三下。又象三之童僕。過剛不恤下。故喪。夫三不恤下。童僕離心久矣。然苟能自立。猶可羈縻其身。至焚次而情態畢露矣。二必即次懷資。始得童僕之心。三焚次。即已喪童僕之身。小人難養。可畏哉。二之童僕非皆良。二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旅

三

得之也。三之童僕。非盡無良。三喪之耳。剛雖得正。於旅非宜。以剛為貞。則厲也。

九四旅于處得其資斧我心不快

出艮之上。為離之始。欲上行也。變艮為重艮。未能上行而止。故曰處。宿於次為即。既至於所遊之方而留。則處也。下體艮。猶以財利為事。四已上而離明。所圖大矣。奈近尊而不得位。以居陰不執。變艮麗明。故得資為用。得斧為衛。二至五互巽兌二體。四當巽之上。兌之中。離之下。離為貝。巽為近利。兌為金。資之象。金遇火煨而成戈兵。以木為柄。斧之象。雖亦可以少安。

第於本心則左。別於艮二而言我。彼之分止於承三。此之志主於行道。

六五射雉一矢亡終以譽命

離為雉。文明之象。為戈兵。故言射。中虛。故一矢亡。幸明體柔中。順於二陽。能假之為用。變乾為遯。則當位。而雉終得矣。離為言。上出我上。命也。四在我下。譽也。舊以五不取君象。謂君無旅。非也。彼惡極。且一燼無餘。先德未泯。則播遷為旅。如少康逃虞而克復舊物。宣王匿召。而發憤有為。次之。如衛文處漕。魯昭孫齊。其得失昭昭可鑒。又如漢高崛起。光武中興。其始君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旅

三

位未定。亦有旅象。小挫不免。亦一矢亡。終則信於臣民。而有譽。獲天而有命。以至夫子之周流。雖不過於一時。而天命之為萬世師。亦一矢亡而終以譽命。處旅如此。豈夷所思。而皆備爻象之內。故曰聖人立象以盡意。

上九鳥焚其巢旅人先笑後號咷喪牛于易凶

離為鳥。於木為科。上稿。象以巢。蓋上多失位。旅上且寄於危地矣。故取巢象也。變震為小過。火動而過則焚。三比離。猶延燒之火。失艮義而不知防也。此離極。則我起之火。乖離道而自作孽也。五不言旅。蓋取君

象則先示無外之義。終美反正之功。自餘則上之為勃興之象。次之亦有復所之樂。初至四不言旅人。未居極也。上終於旅。此之謂旅人矣。旅次豐而上又居高。暫或以客見推。故先笑。剛而忤物。必櫻焚巢之禍。後且號咷。无妄之三震變離。為繫牛。此離變震。為喪牛。童僕難養。牛則順載。至於喪牛。途窮極矣。又離中為牝牛。順道也。上過中。已遠於道。復變震則喪矣。故凶。旅宜柔。然二五可貴者中也。初居下。係錙銖而為命。災其自取矣。三四雖剛。猶上下之介也。上居極。任客氣而成性。凶積眾惡矣。夫不調其性情。州里不可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旅

五

行。况旅乎。

巽上

序卦旅而無所容。故受之以巽。巽者入也。旅親寡而

無所容。當是時。始知躁情浮氣。毫無所用也。旅貴柔。柔之用莫深於巽。故雜卦曰巽伏也。說卦序卦皆曰巽入也。伏以位言。猶有迹。入以性言。則無形矣。能入何所不容。然柔中順剛。即伏之象。豈諂屈乎。止而麗明。即入之道。豈詭遇乎。

巽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

巽在造化為風。在德為制。在事為命。蟄起於雷。生物

之元。風以披之拂之。而生物之功漸以達矣。幾兆於動。人心之始。制以擬之。議之。而人心之蘊研以出矣。身以體仁。政教之本。命以諄之。復之。而政教之施馴以洽矣。上經巽體初見。名曰小畜。下經重巽見。繫以小亨。蓋先天巽為陰始。後天巽則繼震。故小也。夫陰下生。陽之不利。君子體消息盈虛之理。於其方生。不與之角。巽乎中正。則道勝而權行。故曰利有攸往。訓剛也。陽尚盛。陰上陵。陰亦不利。今微陰順伏。有承奉之意。無陵逼之嫌。故曰利見大人。訓柔也。大人五也。四陽並立。統於一尊。欲命出於一也。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巽

五

初六進退利武人之貞

以卦體論。陽制命。陰無與焉。以爻義論。柔皆順剛。則亦奉上之命。以行之。民者也。巽柔在下。初又下之下。故行命之初。未能決而進退。變乾為小畜。剛而得正。為武人之貞。得成命。齊邪之道矣。

九二巽在牀下用史巫紛若吉无咎

古者席地而坐。惟長民者坐於牀。重巽。則下為有司之牀。上為居尊之牀。下牀之簣在三。二無應下比。變艮為漸。故曰巽在牀下。有司有親民之誼。巽所當巽也。至四互兌。為史巫。周官史掌卜筮。巫掌祓禳。用而

紛若吉凶可辨之清。災害能除之盡。故吉而无咎。

九三頻巽吝

巽成於下柔。以入為義。進而至三。祇為入之深焉耳。雖剛居陽。而過中。變坎為渙。則入之深而不能斷。徒使奸無所畏。而弊且益滋。幸介上下。故曰頻巽。雖未終於失斷。已可吝矣。

六四悔亡田獲三品

雖柔居陰。以入上體。得申命之義。依尊履正。變乾為姤。承君命以誥四方。盡行事之權。故悔亡。三四互離。為網罟。故曰田。初利武。四則用武有獲。上三爻為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巽

吉

三品。一為乾豆。一充君庖。一頒徒御。蓋命之行。上揚祖德。中宣君化。下動眾志也。以順剛有獲。巽豈柔懦之謂哉。

九五貞吉悔亡无不利无初有終先庚三日後庚三日吉

陰伏於初。民之偷而俗之敝也。陰伏於四。奸之容而政之失也。變艮為蠱。難圖矣。剛中正為貞。貞則命行事治而吉。不至因循於蠱。而悔亡。且維新之化洽而无不利。夫命者去不善而就善也。已善則守其常典。何用命也不善故无初。就善故有終。先庚以曉其敝。

破流俗之苟安。後庚以示其功。鼓臣民之嚮往。所以盡貞之義也。斯吉矣。

上九巽在牀下喪其資斧貞凶

上與下遠。擇人任賢。令無不行。奈巽為疑卦。雖剛居極。風力之末矣。變坎為井。則陷。故亦曰巽在牀下。不信仁賢。下侵臣職也。巽互兌離。故曰資斧。申命於資。無取。疑所資之斧也。又古本作齊斧。斧以齊物。得巽義也。變坎則喪。疑而終不能斷。以疑為貞。邪未能去。機失禍起。故凶。

兌下兌上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兌

吉

序卦入而後說之。故受之以兌。兌者說也。天下之美皆內藏而淺嘗者不知。入其奧。斯心與之洽。而機趣日生也。夫乾以易知。坤以簡能。三男從乾而體本坤。故三男言能。三女從坤而體本乾。故三女言知。陰陽互藏之機。知能並進之道也。故心之體虛也。然主身而有宰則實矣。坎中實。是其象乎。性之理實也。然麗物而無形則虛矣。離中虛。是其象乎。心陷於中。非震動不足以求此心。求之而得。非艮止不足以保此心。震動艮止以合坎之中。則乾體全而心存矣。理麗於中。非巽入無由以察此理。察之而明。非兌說尚未能

契此理。巽入兌說以合離之中。則坤體全而理得矣。心存斯知出焉。三男之能所以復乾知也。理得斯能裕焉。三女之知所以成坤能也。

兌亨利貞

陰伏不能制陽之動。故風性行。陰麗不能揜陽之剛。故火性烈。陰見則動。藏其用。剛泯其形。而為說。說則欣暢而亨。乃過則流。失則妄。故利貞。

初九和兌吉

心以說而易流。得正居初。獨不比柔。變坎為困。澤通水源。本未發之中。為中節之和。而無不達。故吉。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兌

美

九二孚兌吉悔亡

失正比柔。變震為隨。則動於欲。幸本剛中。孚存不失。故吉而悔亡。

六三來兌凶

兌體剛中柔外。析爻觀之。三上止為柔外。失剛中之義矣。兩澤相麗。高者必下流。來之象。居陽不中正。變乾為夬。則情逐於外。外之可說者。皆感之而來。從欲惟危。故凶。

九四商兌未寧介疾有喜

位處近君。不正下比。柔進為疾矣。幸質剛。故曰商兌。

兌正秋也。屬金於五音為商。商傷也。物至秋去花存實。傷之象。在人為度。度者去非存是。亦傷之義。宮為君。居中而無以為。商為臣。商度可否。隨機獻替。變坎為節。則加憂而未寧之象。得臣道矣。兩間謂之介。介疾不染。故有喜。

九五孚于剝有厲

中正盡說之善。以上。變震為歸妹。則動於欲。雖剛中為孚。而所孚非矣。陰由下傷。而及君曰剝。上雖居外。而說主。應秋之毀折。媚君正以剝君也。且君心一搖。眾正皆敗矣。故取剝義。二居下。雖不正。止一身之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兌

美

是非。剛中。則能遠小人。居下。小人亦自不近之。故悔亡。五居尊。動關海內。人亦咸伺其意。而思以中之。况小人匿情飾詐。工於媚說乎。古帝且畏巧令。故雖中正而有厲。

上六引兌

兌成於上柔。此為上之上。其狗欲行私。視三更甚。况三雖不正。而居陽。其惡易見。是縱情而顯背乎理。此似正。而居陰。其機難測。為善佞而暗伏其奸。變乾為履。履不處也。故曰引。三之來。來於已。止害於已。故本爻惕以凶。此之引。引乎人。且比而乘五。害及天下矣。

故本文無可言。特於尊爻示以厲。

巽上

序卦說而後散之。故受之以渙。渙者離也。以情而言。心有自適之趣。外遂有舞蹈之形。以理而言。心有自得之機。外自有逢原之取。是說而後散之也。然情不可極。理無終窮。喜忘憂。樂忘憤。則離矣。散散其鬱。離離其本。渙次兌。明說之效。亦戒說之過也。

渙亨王假有廟利涉大川利貞

渙義與萃反。分觀兩體。萃則坤下兌上而相依。渙則坎下巽上而相蕩。析觀六位。萃則五與二應。四與初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渙

彖

應。五多功。四則近。二多譽。初為本。皆卦之所重。雖三上不應。然三以順極而上承。上以說極而下係。不應猶應矣。渙止三上相應。三多凶。上為末。皆非卦之所重。且三柔也。又以坎極而下陷。上剛也。又以巽極而居高。應猶不應矣。治渙有道斯亨。蓋渙則人心失。叩人心之本則返。故曰王假有廟。祖考人之本也。渙則事變叢。裕應變之用。則濟。故曰利涉大川。舟楫濟之用也。萃渙皆言假廟。常以禮洽。變貴誠通。昭格求謨烈之遺。哀痛作臣民之思。尤治渙之首務也。第當渙九廟亦已震驚。倘秘祝祈福。不能動人心之公理。即

舉灌獻之禮。愚民何知。舟中已為敵國。倘僥倖一試。不能適應變之機。宜即有舟楫之資。獨乘安往。故曰利貞。

初六用拯馬壯吉

初為險始。渙未形也。宜先幾用拯。入險資舟。濱險惟馬。坎初為薄蹄。變兌為中孚。柔而為剛則壯。早辨而亟拯之。塞坎之流。不至於渙矣。故吉。漢封建過制。賈誼眾建之策。文帝未深信也。嗣世即有七國之禍。漢存特幸耳。

九二渙奔其机悔亡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渙

彖

二為險主。渙已形。坎本亟心。中互震足。故曰奔。坎於木為堅多心。變坤為觀。象以机。机憑以為安。在天下則形勢可憑。如漢七國反。滎陽為扼要之衝。亞夫疾驅而據之。唐祿山反。潼關為藩籬之固。翰失守而陷之。漢唐存亡係此矣。昧者不知机所在。弱者知之而緩不及事。權不足者即及事而未能憑而不失。均悔也。

六三渙其躬无悔

坎體已成。柔不能濟。變巽為重巽。入險矣。居陽上應。得殉國之義。如張巡困睢陽。障蔽江淮。遏賊之勢。段

秀實陷朱泚。倒用印章。破賊之謀。所欲忠者國與主耳。其躬不恤矣。渙奔其机。渙有邱渙。王居渙字。皆當讀斷。以渙之時言。渙其躬。渙其羣。渙汗其大號。渙其血。則因渙而用渙也。二剛中止曰悔亡。此柔不中正。且失時矣。曰无悔。何也。蓋二之悔亡。以事言。審辭也。事之得失。呼吸成變。而難於得君。此之无悔。以心言。決辭也。心之忠貞。艱險不辭。而可以自主。

六四渙其羣元吉渙有丘匪夷所思

渙至上體。風與水不相聯屬。變乾為訟。下已解體。畔上而各締其私。如周之列國。唐之藩鎮矣。故曰羣。四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渙

罕

得正則道勝。為巽主而居坎上。則才優。處置得宜。足以解畔上之黨。而孤其首惡。故曰渙其羣。夫初為先。事之謀。止曰吉。四為撥亂之事。曰元吉。何也。蓋克亂在權。四則得位。而比五。所不足者剛。然柔道利近。輔剛則相濟。所不足者中。而以正合正。且能用五之中。初柔不正。雖比剛亦不正。與四懸矣。設易地。此能為先事之謀。彼未能為撥亂之事矣。在互艮之中。聯下歸上。故曰有邱。渙下之羣。功已偉矣。且能使下盡知尊王之義。混而一之。以歸於君。風水之介。山體具焉。故曰匪夷所思。邱下為夷。初二三是也。

九五渙汗其大號渙王居无咎

初為禍之伏。二始發。三已滋。至四分爭之勢成。五則時當瓦解。故必渙其大號。與天下更始。巽為號令。五君位。又剛爻。故曰大。凡疾由外邪壅閉。而元氣不行。則生死不可知。五在中為心。心液為汗。汗出於心。百體萬竅無不露透。則壅閉去。足以回周身之元氣。故愈疾必發汗。王者以天下為一身。人心忿鬱。則事變雜遝。而國運多艱。必大號能通眾志。斯人說而天回。如唐德宗當朱泚之變。聽用陸贄。下詔罪己。畔將悍卒回心。易慮。唐之不亡。大號之力也。特非盡出德宗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渙

罕

之心。感人已淺。且汗出於心而不反。令不由心。食言多矣。故復位之後。歸往遂亦漸衰。爻取汗為義。意深哉。變艮為蒙。艮止。故曰居。居則天下咸知所歸。不惟有以號召豪傑。於事有濟。且承天地社稷祖宗之重。於道為宜。甚至於效死。亦君道之正也。故无咎。倘以萬乘之尊。行匹夫之事。恐乘輿一出。禍不旋踵。即賴祖宗培植之厚。幸而苟安。豈君道乎。况五能无咎。諸臣之功。皆其功。渙以得人而濟。故序下之績而已。止要於无咎。又以示君道之廣大也。

上九渙其血去逖出无咎

處上應坎。坎血卦也。血會於首。故血之運者上而為髮。精華上達之象。巽以散為義也。變坎為重坎。則陷血凝為害矣。幸質剛巽體。故曰渙其血。渙汗去周身之疾。疾在世。渙血去在首之疾。疾在己。上爻當之矣。去不復來。逃不復近。出不復入。故无咎。先渙知避。秦之四皓也。在渙能去。唐之鄴侯也。

☵
坎上

序卦物不可以終離。故受之以節。水瀦澤則有防。故為節。水之潰放得防而收。人之縱恣得防而息。防具而啟閉有道。不惟除其害。且以成其美矣。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節

望

節亨苦節不可貞

夏變秋為革。秋入冬為節。節則亨。冬之藏所以為夏之長也。乃往來不窮。乾坤之妙。利用出入。民用之神。過則苦矣。味苦口不能堪。形苦身不能堪。思苦心不能堪。節苦物不能堪。違情乖理。豈可為貞。

初九不出戶庭无咎

初為秋始。水尚盛而澤體沒。未能節也。剛正有應。則與於節。兌為口。議節之象。節於人情。必有不便。故必密之。變坎為重坎。則漏言而陰禍作。戶外則庭。庭外則門。不出者。議於邃密之地。而人不知。觀理深。審幾

豫藏身固。而无咎矣。

九二不出門庭凶

二為正秋。水將收而澤體見。隄防可脩矣。剛中有節之才。居五之應位。而前無剛阻。則可同君之德。變震為屯。震動也。初已議節。二當施行。出戶臨門。其迹已著。乃處陰失位。撫機不發。上不應五。墮君之命。必受其凶。隨下震。震位卯。故隨初言出。此下兌。兌位酉。故初二皆言不出。然二入互震。而變震。宜出而不出矣。六三不節若則嗟若无咎

三雖秋末。然節非柔所能。不中正而兌為毀折。故不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節

望

節。變乾為需。以乾惕而形於口。嗟之象。嗟必反而自脩。隄防漸成。亦可免咎。

六四安節亨

柔正近尊。臨兌下應。變兌為重兌。說以從君。而布之下。時值冬初。水歸壑而安瀾之象。遵王而行。無不宜。故亨。

九五甘節吉往有尚

剛中正而居尊。變坤為臨。坎水坤地。時值正冬。水依地中。結而為冰之象。節之成矣。坎知也。坤眾也。以坎之知順眾之心。得土之味而甘。故吉。夫坎為萬物所

歸。然一陽生子。天一之真具焉。節之者生之也。以是而往。上有道揆。下有法守。咸歸蕩平之王路而有尚。
上六苦節貞凶悔亡

上為冬盡。迨春至。將冰泮而流。乃柔居極。潛於澤而不知通。夫炎上則苦。由潤下之鹹積而上。則亦苦。海水之上苦鹹。是其象矣。變巽為中孚。節由中出。斯化矯激之苦。貞不知變則凶。象統全體而論其理。苦則不可貞。此據一節而言其時。時極處外而苦。何傷於物。且居陰得正。適合時宜。何悔焉。易以禍福配道義。而道義重於禍福。滅頂之凶。事雖不濟。許其无咎。苦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節 巽

節之凶。心可自問。予以悔亡。

巽上下

序卦節而信之。故受之以中孚。節從竹。三四之柔象竹之中通。二五之剛象竹之節。初剛上柔象竹之本實而未弱。故節之為義。天之所設。非人所為也。節以御物。身自背之。理不足相服。且難必約束之。堅明矣。四時有節而終古不忒。信也。信者節之本也。節形於外。信存於中。故曰中孚。孚從爪從子。鳥抱子。有諸中也。故能化也。

中孚豚魚吉利涉大川利貞

六子惟坎得乾中剛。故有孚義。次則巽兌。巽兼上剛。兌兼下剛。不及坎之純矣。而上剛又似向乎外。孚不以外為貴也。故象因坎言孚者三。需訟與乾合也。重坎無他體之雜也。因兌言孚者二。損下兌而與艮應也。夫上兌而下乾也。革雖有兌。曰已日乃孚。以坤取非因兌矣。蓋坤體虛。虛能受實。亦有孚義也。因巽言孚者一。觀上巽而下坤也。然數卦。或二五未必皆剛。或上柔或下柔而其體不固。雖曰有孚。未盡孚義。至小畜履。皆一柔成卦而居介。剛柔之情又未能遽調也。惟此。則兌下巽上。內柔而上下四剛。體似復離。剛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中孚 巽

中而麗。其孚存於中而不失矣。故為中孚。先天乾居午而陰生。離之陰即坤。坤居子而陽生。坎之陽即乾。震艮巽兌。得乾坤之偏而各分坎離之半體。震艮分離之半。合而成頤。為乾中有坤。而其體即似離也。巽兌分坎之半。合而成大過。為坤中有乾。而其體即似坎也。故受以坎離。巽兌合而成中孚。則似離。離中有坎矣。震艮合而成小過。則似坎。坎中有離矣。故受以既未濟。離中有坎。象以豚魚而游於水。坎中有離。象以飛鳥而翔於天。兌為口。口發隱者豚。故睽下兌曰豕負塗。豚下陰喜就濕。羊下陽好緣高。羊為兌之本

象豚則分坎之象也。巽爲伏。伏於下者魚。故始下巽曰包有魚。魚上陰游於水。雞上陽飛於地。雞爲巽之本象。魚則分坎之象也。豚魚豚首魚身。蓋巽兌之合象也。澤瀦風入其氣渾而爲一。豚魚應其氣而生。故居澤而喜風。豚魚一名鯀。將風則出。風南向南。風北向北。乃自然之孚。孚如豚魚。盡孚義矣。故吉。而雖險可涉。夫平時以權譎爲得計者。臨險每爽然自失。是知風驚浪駭。明心之地也。惟孚無詐焉。然非利貞。則孚所非孚。抱柱之期。賊生以傷義。徙木之信。害政而違道。庸愈於不孚乎。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中孚

巽

初九虞吉有它不燕

虞與燕皆鳥名。孚以鳥卵爲象。故爻多言鳥。此則取其意也。虞守澤。樂而安之之意。燕以社去以社來。有喜而復其所以安之之意。剛在初而居兌下。虞守澤之象。在人則含真抱樸。樂其天而安之者也。故吉。奈外應而變坎爲渙。不惟不能樂其常。亦且不能喜而復。故曰有它不燕。此初與五非應。言有它大過四應。初則下撓。此應四則外向。故卽以應爲它而不貴應也。

九二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

鶴陽鳥。喜水應秋。爻剛而兌體之象。變震爲益。兌口震善鳴。子時陽生。應之而鳴。孚之意。二陰位。鶴行依鳥嶼不集林木。在陰也。初其子也。同爲兌體。和之也。爵秩也。有位之稱。古者因德命爵。離德言爵。人爵也。天爵則好爵。好爵不假於外。故曰我有。然亦人所同有。第居下無應。止及初而言爾。初雖正而未中。僅爲赤子之良。故主二而言吾與爾。靡與縻同。和者天機之動。靡者天良之合。

六三得敵或鼓或罷或泣或歌

三爲澤面。上則風烈。雖相應而過中失常。變乾爲小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中孚

巽

畜。三爲上制。故曰得敵。風來水激。如相攻而鼓。風定水止。如收卒而罷。鼓則兌澤變乾惕而泣。罷則兌口反說體而歌。上不中正。失孚而相賊。故作止不由三。三亦不中正。故哀樂失其道。

六四月幾望馬匹亡无咎

得位上同。變乾爲履。得所孚矣。故曰月幾望。近君而孚。權所集也。在互震之上有馬象。初爲應。匹也。古者駕車用四馬。不能純色。則兩服兩驂各一色。又大小必相稱。故兩馬曰匹。孚貴一。既比五。又應初。將涉植黨。雖君子信於己。不取必於人。然亦未嘗居可疑之

地自信非盜而夜行。自信非淫而冶容。知者不為也。外亦足以疑內也。四專於比。則初在互震下。與四不相及而亡。故无咎。

九五有孚攣如无咎

初上在卯為殼。二五為清。三四為黃。卯得雄陽。其清之內有若白絮者。所以成孚此而已。二雖剛中而居陰在下。不足當此。五中正居尊。為孚之主。與二同德。能聯初上兩剛。包三四兩柔。以成體者也。故曰有孚。變艮為損。巽而止。鳥抱卵之象。故曰攣如。二得中而說於內。所以正性情。五得中而巽於外。所以行教化。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中孚

哭

性情之正其前事矣。二之和止其子。五居尊。孚乃化。邦君之職。倘孚不足以通天下。如鳥之抱子。非其咎乎。

上九翰音登于天貞凶

孚以中為義。在三已失。况上乎。變坎為節。抱之功至。而坎上開。鳥出卵之象。凡物之生。胎柔藏於母腹。孕而生。卵剛出於母腹。抱而生。皆有自然之期。出卵則生。翰音成則飛。居巽風之上。則有音。如人實至名歸。亦自然之符。第名者實之賓。君子雖名施蠻貊。而惟內含醇德。登于天則過中在外。復貞而居之不疑。虛

譽隆而實德病。涸可立待。故凶。

三三 震上 艮下

序卦有其信者必行之。故受之以小過。理如是而心以為然。曰信。信之真而其中若有物焉。可以自恃。曰有。大過之動莫禦。養之厚也。小過之行則決。信之真也。

小過亨利貞可小事不可大事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

頤與大過為對。剛在無位之地。中爻用事而皆柔。中孚與小過為對。柔當凶懼之地。四剛得中而外列。無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小過

哭

過義者。蓋皆似離而麗。大小過則皆似坎而陷也。大過剛太厲而陷。小過剛失勢而陷。剛失勢。柔能承剛而扶之。如共和行政。桓文尊王。亦時勢之宜也。故亨。乃大過不輕言亨者。大過為顛。次以坎。小過為過。次以濟也。顛望剛之有為。鼓以利往。過恐柔之越分。示以利貞。可小不可大。申小過之義。明其用也。不宜上宜下。申利貞之義。明其理也。中之孚變為鳥之飛。音遺於此。軀已過於彼。倘其上高舉踰常。惟其下卑棲得所矣。屋以覆眾。棟之用大。鳥止一身。飛之用小。小而下。則陰盛不亢。衰陽可興。得其分而兩利。故大吉。

初六飛鳥以凶

大過剛過於中。三四又全體之中。屋之極也。故象之棟於三四見之。小過柔過於外。初上又全體之外。翼之翰也。故象之飛於初上見之。小過之義上逆下順。翼方生而在艮下。尚當止於巢。乃居陽上應。變離為豐。圖大犯上。蓋鳥擊飛而墜巢之象。以取也。自取凶也。

六二過其祖遇其妣不及其君遇其臣无咎

三四居二上而皆剛。三父也。四祖也。剛失位而柔僭尊。五則妣也。在天下。則父象國君。祖象大君。又三為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小過

五

艮主。艮少。有國君之象。四為震主。震長。有大君之象。夫五為尊位。四何以為大君。失位也。明夷之君。失則而窮於上。殷季似之。小過之君。失位而降於四。周衰似之。過祖而遇妣。則附妣陵祖。上而逆也。幸柔而中正。與五無應。變巽為恆。則反過而為不及。不及者尊君而不敢及之也。初居二下。又二之臣。遇其臣。則比於至下。而安於下。以尊君。順也。故无咎。

九三弗過防之從或戕之凶

剛居下之上上之下。故皆曰弗過。第此應皆柔。豈可不防。奈居陽上。應變坤為豫。不止而防。反從上而競

進焉。或慮辭。春秋國君之難。在外曰戕。是其凶矣。然則小過之時。柔宜小宜下。剛亦宜小宜下。故曰剛失位而不中不可大事也。

九四无咎弗過遇之往厲必戒勿用永貞

三得正而逞剛。反以取禍。此失正。宜為咎也。而知時則可與權。故曰无咎。既弗過矣。變坤為謙。不比五而應初。得沉潛其剛。以收人心之道。故曰遇之。初為四應。在下者亦有遇君之心。在君善用之耳。設忿已失位。往與柔爭。則厲。周桓王伐鄭是矣。必當戒也。然尊卑易位。久而必復。故曰勿用永貞。永貞臣道也。君宜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小過

五

潛以圖其復。

六五密雲不雨自我西郊公弋取彼在穴

柔擅尊勢。此為過矣。變兌為咸。曰密雲。狀陰之盛也。不雨。陰無實德以加民也。周興於西。東遷之後。五霸迭起。遠其季而秦興焉。是其象矣。曰自我西郊。霸之興由王之衰也。文王心乎商。小畜言我欲以救商也。周公心乎周。此言我豫以警周也。柔不足當尊。故曰公。夫柔實忌剛。然得中。未嘗不知已不得剛。雖盛而不能有為也。故即欲挾剛以行其志。弋取劫致之也。二剛內陷。在穴也。取物以田。狩為大弋為小。五柔故

止於弋。倘弋而不獲。忿而為田狩之大。柔亦惡稔而自敗矣。弋剛有二。或挾天子令諸侯。或招名賢使從已。剛於此亦慎所處哉。

上六弗遇過之飛鳥離之凶是謂災眚

五比四。曰弋取彼。猶有過四之心上應三。以居極。絕無過三之意。卦凡四柔。初二本下。乃初以應四而上。犯如成濟之盡力於昭而殺其軀。二值剛陷而附五。如荀彧之盡謀於操而失其身。然二視初則優矣。故過與不及兩言之。訓之也。五已上。不繫以過。猶得中而比四也。上居極。直曰過之。惡其逆也。變離為旅。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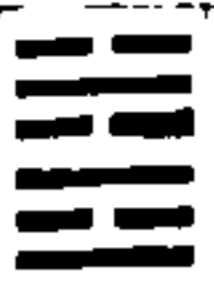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小過

五

外自喪。如飛鳥遡風而風化也。故凶。全體似坎為眚。居極變離為災。復上為心之迷。因其迷而示之曰有災眚。此且為事之逆。指其逆而懼之曰是謂災眚。四之勿用。永貞待此而已。然三與上應。何不示意於三。蓋剛過中。其才不善。即勝上。權亦未歸君也。恐去一上復一上矣。故特以訓四乎。然爻示其象。人成其能。非其人不能應此象也。彼衰周。弗過而不遇。不往而永貞。終淪於亡矣。噫。



離上 坎下

序卦有過物者必濟。故受之以既濟。易之道陰陽皆

足成能。乃陽過可創非常。而或虞壯往。故終過而陷。陰過則過而小。故入物之中而不驚。小而過。故遊物之外而不困。莫見其始而百為以理。沉幾之所入也。莫量其終而百度以安。整暇之所詳也。故濟也。乃大過之初。曰藉用白茅。蓋即小過之義。大足兼小。小不能兼大。病其終過。非病其大過也。

既濟亨小利貞初吉終亂

序卦於震艮巽兌明長幼。而坎離不與。蓋雖屬再索。體獨得中。故以坎離殿上經。以配乾坤之體。象傳於乾坤震巽艮兌。以陽下陰上為交。陰下陽上為不交。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既濟

五

而坎離反是。蓋坎雖中男。象以月。離雖中女。象以日。互根互藏之妙也。故以坎離之合。殿下經。以包震巽艮兌之用。濟交也。助也。坎離即乾坤也。坎為坤中有乾。第陽陷陰。其性仍下。離為乾中有坤。第陰麗陽。其性仍上。今離下坎上。則相交而濟。象兼水火。濟義從水。蓋天一生水。為功於萬物者。坎氣以運精。發坎之用者。離耳。既未即泰否也。分觀兩體。泰內陽外陰。分觀三才。既濟亦內陽外陰。泰陰陽平分。猶未盡其用。此則初剛而二柔助之。立地之道得矣。三剛而四柔助之。立人之道得矣。五剛而上柔助之。立天之道得

矣。以柔助剛。故曰亨小。夫道足開其先曰元。事之通曰亨。通而未足及遠曰小亨。既濟非小。正時之已亨。但天地之美無盡。雖既濟亦尚有未亨。但於已亨言亨。祇為繼長增高之義。其亨也小矣。趨於小。濟所由敗也。利貞。處既濟而不失其理也。蓋濟之初。日向於濟而吉。終恐濟極則反而亂。亨小其見在。吉其已往。亂其方來矣。利貞以盡見在之理。斯可維已往之運。杜方來之隙。

初九曳其輪濡其尾无咎

既未爻具首尾。未象有狐象也。又既初未二有輪象。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既濟

畜

則象人所乘以濟水之物也。人為萬物之靈。其形首上而趾下。肖天地之位焉。物皆偏。首前而尾後。鳥偏於陽。其形斜。陰不足以承陽也。獸與鱗介及蟲偏於陰。形皆橫。陽為陰累也。木為五行之元。其數三八。易以三畫小成而為八卦。重之。亦兩其三。八其八。蓋元無不統。故卦皆木象。則萬物亦皆具木象也。如以木為倒生。其所傳誤矣。濟初宜慎。剛居陽而有應。則輕進而濡。變艮為蹇。見險而止曰曳。前有互坎為輪。本離之明用艮之止。雖濡其尾而可及止。故无咎。

六二婦喪其茀勿逐七日得

柔而上應。婦之象。乃五既當尊。時已既濟。其剛中反為中滿。坎離且以相戾。禮婦人出門車必設茀。中虛則喪。初在下。義未可行。二及中。可以行。然禮不備亦不可苟於行。離炎上。戒以勿逐。喪止失其在外。逐並失其在我。變乾為需。俟天之轉。文明中正之道必行。君子濟世心殷。故豫定七日之期以慰之。

九三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勿用

乾坤為陰陽之主。合體為泰否。泰者開創之象。開創以新天下之化。故象曰小往大來。坎離為陰陽之中。合體為既未濟。既濟者中興之象。中興以除天下之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既濟

畜

害。故於爻之三曰高宗伐鬼方。夫五貴三賤。爻之常。此則由初而二。時之將濟。自四以上。漸反於不濟。三為成濟之爻。故象以高宗變震為屯。戈兵之動也。詩言高宗伐荆楚。荆楚在南。南方好巫鬼。故曰鬼方。商道中衰。鬼方肆暴。故伐之。猶不忍殘民於鋒鏑。且攻絕域者。攻心為上。故有待於三年。敵強曰克。成湯無敵。高宗克敵。聖賢之分也。濟成而上應。將好大而驚於外。小人迎而合之。必節外生事。而以亂終。故戒以勿用。

六四繻有衣袽終日戒

繻疑當作濡。字相近而誤也。

出離之外。火力已微。治道不復進也。柔得正。承平之象尚無缺也。居險始。隱禍已伏也。故曰濡。初濡尾。濟未成也。上濡首。濟之反也。由三而四。曾不幾時。何以遽濡。蓋濡尾。濡首。身受其濡。此非身受。見濡之迹而已。得正入坎。在濟之中。其乘舟之象乎。舟漏則沉。柔居陰將漏。方入坎止為濡。濡漏之兆也。變兌為革。則三四互乾為衣。由柔變。敝衣也。故曰袽。有衣袽。則塞漏有具。然須終日戒。倘漏至不知。雖有衣袽。不及施矣。柔居陰。敬慎之至。故備患之具。不失尋常。防患之周。不忘頃刻。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既濟 柔

九五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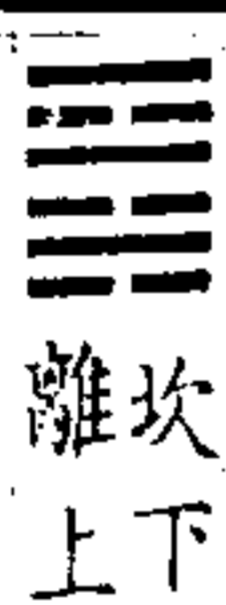
當既濟而剛中正。君之極盛。第為坎主。水盛而火不能上行。水將復就下之性而不濟。衆人識近。猶羨其盛。乃天眷將衰。意別有在矣。坎方鄰於東。而於時為冬。冬祭為烝。書召詔烝祭文武。駢牛各一。是其事也。離方鄰於西。而於時為夏。離中虛。萬物未成。祭尚音。故曰禴祭。夫皇天無親。惟德是輔。五雖盛而中滿。變坤為明夷。則德漸昏。嗣是而春。歲之首也。成功者退。首事者興矣。二雖微而有明德。虛中能受。嗣是而秋。天眷明德將享其成矣。夫上之厲。傳釋以何可久不

久猶可反危為安。何於五曰不如。曰實受。若無可挽何也。蓋上之厲已著。故以厲儆之。五處極盛而中滿。勉以人事。恐未能用。故言天道之可畏。而以祭祀明之。蓋示以祈天永命之道。匹夫一念之善。猶足動天。况五身居天位乎。果其微而脩德。天固欲扶持而安全之矣。舊以五為紂。但終亂於濡首見之。五剛中正。何渠如紂。商自高宗以後。至帝乙。猶為賢君。一民尺土咸歸版籍。其東鄰之象乎。其時太王已肇基王迹。避狄去邠。喪邦也。子孫興王。七日得也。西鄰之象乎。

上六濡其首厲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既濟 柔

處濟極而當位。似若無虞。乃上為險極。隱禍已成。而柔暗不知也。且淫於逸樂。以速禍焉。變巽為家人。入險濡首。故厲。



坎下 離上

序卦物不可窮也。故受之以未濟。終焉。既濟美已盡。故窮。窮則變。故受以未濟而不窮。乃又曰終焉何也。蓋物皆以火下水上而生。其繼則火漸上水漸下而衰。其終則火炎不返。水陷莫收而死。未濟即其象也。乃終而有不窮之妙焉。河圖天一生水。得地六以成於下。地二生火。得天七以成於上。今水下火上。在物

為終。在天地為返原。而生生之機。又萌於此。嘗驗之。陰陽相交之運。首以泰否極於既未。泰則三陽開。乾用事。其春乎。既濟離用事。其夏乎。離有坤陰。陰已萌於夏矣。否則三陰長。坤用事。其秋乎。未濟坎用事。其冬乎。坎有乾陽。陽已潛於冬矣。冬終也。植者彫而根滋於下。動者蟄而氣伏於中。蠕者死而子留於地。終則有始。所以不窮也。

未濟亨小狐汔濟濡其尾无攸利

天地體也。水火用也。體有定。用無方。故天地不交為否。否無亨義。水火不交。非不濟也。未焉耳。故言亨。然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未濟

柔

必審始慎終。乃克有濟。坎居下。小狐之象。坎為心病。故狐多疑。小則心未知疑。銳然冒險。夫水火互藏其宅。既濟下互坎上互離。未濟下互離上互坎。既濟至上而反。未濟至上而濟。五在互坎。汔濟而未濟也。狐尾豐於身。濟水必揭之力疲。則不能揭而濡。而身隨以濡。何所利哉。易首乾。陽盛而龍飛。終未濟。陰盛而狐濡。故於此明戒慎。全王道也。

初六濡其尾吝

柔居下。無濟之才。居陽得應。故輕於濟。四失正。力不能援。變兌為睽。其行塞矣。象言汔濟而濡。此方濟即

濡。以所涉尚淺。尾濡身不必濡也。且小懲則大戒。故止言吝。

九二曳其輪貞吉

剛中。有濟之才。以在坎。坎為輪為曳。未可大用。且柔居尊。而值時艱。須臣之才。而或易以陵上也。變坤為晉。坤順。故曰貞。貞則得君。而道可行。故吉。

六三未濟征凶利涉大川

四以上則漸濟。三當其介。柔不中正。雖有可待之機。莫能自振。故獨繫以未濟。夫水淺資車。水深資舟。車可獨御。舟賴眾力。三為坎極。大川也。非輪可行矣。狐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未濟

柔

性孤。無才而獨征。故凶。變巽為鼎。巽木為舟。濟險有具。比二。同力有人。故利。或疑利字上當有不字。

九四貞吉悔亡震用伐鬼方三年有賞于大國

處將濟之會。而剛不正。上奉柔君。悔不免矣。變艮為蒙。不逞剛用明。得臣之正。故吉而悔亡。夫陽生於子。坎也。而震寓焉。動即為火。震也。而離繼焉。四介坎離。故有震義。又商摯伯名震。王季妃太任父也。蓋高宗命為將。以伐鬼方者也。既濟之三為離之終。言克此為離之初。言伐三年。逆計克之期。而有賞也。天子有中國。大其名曰有天下。對四外言之。僅曰大國。有中

有外。天地之所限。又以示禦暴之本意。而戒瀆武也。其旨微矣。

六五貞吉无悔君子之光有孚吉

為離主。君德之美。第質柔不正。有深心。無大力。幹濟之方未盡。變乾為訟。文明以健。君道之正。故吉而无悔。由坎而離。如雨後霽景。鮮麗倍常。故曰君子之光。凡人之出於磨厲。國之興於憂危。類如此。五與二四皆曰貞吉。道在各盡。事則相須。而其機倡之上。乃四猶近比。二陷於下。為幽隱之賢。坎成於二。非小賢可比。光下照而與之孚。則離降坎升。濟將成矣。光以動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未濟

李

帝臣之思。孚以作明。良之合。吉孰如之。

上九有孚于飲酒无咎濡其首有孚失是

艱難之時。必推心置腹。斯下盡其力。故曰有孚吉。然孚於艱難之時。易。孚於成功之時。難。下應坎。蓋太平。奏而燕樂之象。君臣相說。疑忌不生。何咎之有。然既篤令終之誼。尤當迎泰運之長。今雖濟矣。道所當盡者。尤無盡也。變震為解。解緩也。因天下無事而湛飲為事。將失明而陷於坎。雖曰君臣交孚。反失是矣。以一是字終卦爻之辭。蓋作易垂教。欲人不失是而已。夫未濟易之終。上離未濟之終。上又離之終。不窮之

理尤寓於此。後天離居乾位。故上經殿以離。下經終未濟。其上體亦離也。離之上則剛。三百八十四爻。剛皆本乾。柔皆本坤。平分其數。而始終以剛。剛健不息。天道也。易始於天。終於天。而勵人以法天也。

易經揆一

卷四

下經 未濟

空

易經揆一卷五

臣梁錫璵集釋

象上傳

設卦而繫以辭為象。繫傳曰：象者言乎象者也。時
象者材也。卦有德有體有象。皆材也。德猶心也。體猶
身也。象則身之形也。卦原於德。德著為體。體成有象。
言象足以該之矣。故曰：象者言乎象者也。象從豕。坎
象也。書名兼取坎離曰易。卦辭獨取坎曰象。何義乎。
蓋乾藏於亥。開於子。坎為天一所生。故獨取坎象乎。
先釋名後釋辭。而雜取卦德卦體卦象以明其蘊。乃
其釋辭亦或直據卦時而論其義。明其蘊者。見名所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一

由名辭所由繫。論其義者。蓋不論卦之盈虛消息皆
具開物成務之道也。卦德震為動。艮為止。兌為說。坎
為陷。而不言陷。惟險斯陷。陷則無可言矣。故言險。巽
言入。未盡其妙。故即曰巽。離為麗。又以陽在外為明。
柔文剛為文。坤為順。順承天。妻道也。又為厚。厚載物。
母道也。乾則或言健。或言剛。或兼言剛健。或即言乾。
蓋夫子序包犧之畫卦也。曰：以通神明之德。是乾兌
離震巽坎艮坤之名。至矣。不可以加矣。故文言傳之。
贊乾曰：剛健中正。純粹精且。恐未盡。而以大哉發端。
也。此仍言乾之意也。止言剛。以體言。止言健。則在內。

體為體。外體為用。兼言剛健。則剛為體。健為用。而或
未必盡得純粹精之意也。蓋設卦以盡情偽。情其本
然也。偽其後起也。天不容偽。而人或失之。故以卦擬
人。而其德遂有凶有吉。訟之乾德曰剛曰健。皆非吉
德。他可知矣。卦德多以一人言。兼取卦體如訟之上
剛下險。履之說而應乎乾之類。則不以一人言也。卦
體有言兩體者。履曰柔履剛是也。有言消長者。臨曰
剛浸而長是也。有言一畫而兼全體與比應者。大有
曰柔得尊位大中而上下應之。師曰剛中而應。渙曰
柔得位而上同。是也有言六畫者。恆曰剛柔皆應。是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二

也。卦象有以全體為象者。小過之飛鳥是也。有以兩
體為象者。屯之雷雨是也。有以六畫為象者。家人之
父子兄弟夫婦是也。至先儒因傳言往來上下。相沿
為卦變之說。如云泰自歸妹。否渙自漸。无妄自訟。但
泰否之三陽皆大三陰皆小。是統言上下體。而非三
四兩畫之變也。无妄之剛自外來。渙之柔得位乎外。
外。外卦也。同體非外也。而渙之六三亦非得位也。且
益之自上下下。自何卦而變乎。朱子取卦變釋象者。
止十九卦。而損益不在焉。卦變之說自是窮矣。繫傳
曰：爻者言乎變者也。非可以變釋象也。然則所謂觀

變於陰陽而立卦者何義乎。曰此著之變也。十有八變而成卦是也。自無之有也。卦成有變。乾之姤之類是也。自此之彼也。義各有當也。夫陰陽兩端循環不已。則變易也。乾入坤而成男。坤入乾而成女。則交易也。因而重之。故有往來上下之義。其言大來剛來剛下。則乾與三男之居內者也。大往剛往剛上。則乾與三男之居外者也。坤與三女亦然。是傳言往來上下之意也。

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統天雲行雨施品物流形大明終始六位時成時乘六龍以御天乾道變化各正性命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三

保合大和乃利貞

以卦象釋卦辭。上天之載無聲無臭。犧為之揭其精。曰乾維天之命於穆不已。文為之引其端。曰元元者天之生物之德。故大也。萬物咸資元以始。乃元則無終無始。亨即生之通。利即生之遂。貞即生之藏。故曰乃統天。天之功寄於地。而六子分司其職。坎離得乾坤之中。尤其大用之所在。故由元而亨。而天氣之細。緼烝為雲雨。天象之昭垂發為大明。雲行雨施則資元以始者。咸有品以分其類。形載於地。氣貫於天。故曰流形流者。生意暢盛不假造作之煩。且裕源源不

已之意也。大明日也。日麗天而判晝夜。辨寒暑。故終而有始。分陰分陽而六位成。眾剛迭用而六龍具。乘則得機。御則有節。妙於一時而已。乃生意發而不收。則窮。亨利之介發而能收。故推其本始曰乾元。著其變化曰乾道。天所賦為命。物所受為性。大和者。性命之蘊也。理與氣之妙合為和。即元也。元之歸根其體冲然而無朕。故謂之大和也。中庸中節之和為時中。未發之中即大和也。物之資始於元。固受天之命以為性。而咸具此大和者也。第由元而亨。則氣行而理亦與之俱行。迨乾道變化。則大成大。小成小。而性命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四

首出庶物萬國咸寧

於以各正。由是凝而愈固。而所謂大和者。斯保而不失。合而無間也。乃所謂利貞也。豈離元而別有利貞哉。此貞所以啟元而循環不已也。

天者乾象也。聖人與天合德。亦乾象也。故復以聖人釋卦辭。天統於元。法天厥惟體元。惟至誠以合於乾。斯盡性而葆夫元元德具而亨利貞胥統之矣。乾為首。元又乾德之首。首出庶物。達天德而膺天位。萬國有不咸寧乎。天言萬物。此言萬國。萬物人為貴。聖人蓋以立人道而參天地。故畧物言人也。

至哉坤元萬物資生乃順承天坤厚載物德合无疆合
弘光大品物咸亨牝馬地類行地无疆柔順利貞君子
攸行先迷失道後順得常西南得朋乃與類行東北喪
朋乃終有慶安貞之吉應地无疆

以卦象卦體卦德釋卦辭。天無窮。地有體。體成於土。
土不足以盡地也。五行皆天地之生成。土其一耳。一
至九皆天也。二至十皆地也。乾之大坤至之矣。統攝
無外。曰大。密比無間。曰至。始有氣。生有形。雖陽先而
陰後。實妙合而無間。曰乃順承天。非離乾元而別爲
坤元也。坤元無不至。亨則徵之於厚。蓋地數終於十。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五

土成而地爲體焉。由二至十。順之所積故厚也。而生
物者且以載物。夫大氣鼓物而无疆者天也。地形雖
囿天中。地德直合天化。合者。生意包於中。弘言所包
者廣。蓋得坎以潤物於中。以合雲雨之施也。光者。生
意達於外。大言所達者遠。蓋得離以煖物於外。以合
大明之御也。至是而品物毫無欠缺。故曰咸亨。乾陽
生子。由左而升。故東方之龍應之而飛於天。變化而
自用者也。天類也。乃乾居午而坤陰已生。馬應之而
行於地。馴習而爲用者也。後天離居午。其中陰即坤
之牝。牝馬地類也。應陰而生。隨乾成象。故能行地无

疆。馬非牝不足於柔順。牝非馬不能行地。无疆以盡
利貞之義。柔順利貞。君子所行當如是也。順則協乎
道。道之久而不變者常也。孤立則廢事。故曰乃與類
行。絕類斯上同。故曰乃終有慶。无疆。凡三見。首言天
之無窮。次言馬之致遠。末言地之廣厚。相配爲合。惟
厚斯足配天之化。相得曰應。惟安斯以得地之理。

屯剛柔始交而難生

以卦體釋卦名。乾剛坤柔。體之分也。受以屯。下體剛
居柔下而爲震。始交也。剛必上。爲柔所陷而上體成。
坎是難生矣。舊泥難生。遂若與蹇同義。不知乾坤始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六

交物之生意雖盈而質尚穉。故難生。非直以難爲義
也。序卦兩卦同義者二。晉與漸也。臨與豐也。彖傳釋
晉以進。漸則曰漸之進。明與晉異也。豐次歸妹。得其
所歸者必大。必者已定之辭。故彖傳直釋以大。臨次
蠱。有事而後可大。可者將然之辭。故彖傳曰剛浸而
長。不言大也。是同義者。且有不同。况屯盈蹇難。義迥
異乎。

動乎險中大亨貞雷雨之動滿盈天造草昧宜建侯而
不寧

以卦德卦象釋卦辭。剛德首見於動。險中能動。其才

大矣。故大亨。初動主而得正。即曰貞。貞以善才之用也。蓋才所繫者重。用才者自不得輕。且貞則知微。正志不敢輕試。不求小得。而勿往之義具是矣。或又以解動險外。優於屯動險中。不知屯次乾坤。物之始動。在險先也。解次蹇物之厄險。在動先也。屯如嬰而當養。解如病而求瘥。傳釋貞於乾坤外。有因卦為義者。此之初得正而曰大亨貞。是其例也。有泛言理當如是者。蒙於卦無取而曰養正。是其例也。有以義斷而不拘卦位者。臨二非正而曰大亨以正。是其例也。雷行雨化。動而滿盈。網緼之始。故曰天造。震居巽先為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七

草。坎反離明為昧。王者應運。易草為治。開昧為明。在廣建賢哲以為侯。則紀綱立而名分定。亦才知集而治具張。尤當無教逸欲有邦。不可遂自寧也。坎為勞卦。五坎主。不寧之象。

蒙山下有險險而止蒙

以卦象卦德釋卦名。山之高而下有險。則難出。險而止則不行。在人則性為氣。固而又不知向學也。

蒙亨以亨行時中也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志應也初筮告以剛中也再三瀆瀆則不告瀆蒙也蒙以養正聖功也

以卦體與義釋卦辭。人有真性所以可亨。二用人可亨之性而行以時中之教。蒙所以亨也。五能下應。故嘉其志。剛中則應不窮。而告有節。得時中之義矣。象言瀆。瀆我也。瀆我而有益於蒙。何吝於告。豈知反以瀆蒙乎。不告以發其憤。機深於告矣。正在天為命。在人為性。雖蒙而常有良知良能之自動焉。不必迫而用之也。養之而已。乃童蒙人所易忽。遂以苟簡敗其材。且云有待。竟以蹉跎失其日。誠一養於正。不使小就不使失時。日就月將。忽不知其入於聖域矣。曰蒙以養正。正自具於蒙。非強蒙也。聖之無不知無不能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八

亦止正之盡。非盡由天授也。

需須也。險在前也。剛健而不陷其義。不困窮矣。

以義釋卦名。以卦德明其義而贊其善也。此與蹇皆曰險在前。艮陽之少力不足而蹇。乾陽之純力有為而需。剛則靜而專。雄斷內蘊而不涉於浮。健則動而直。偉畧應時而不入於躁。故不陷。蹇言知非冒昧致阻。明於理也。此言義非畏避自全。斷以理也。義以定是非而兆吉凶。固已包知矣。

需有孚光亨貞吉位乎天位以正中也利涉大川往有功也

以卦體卦象釋卦辭。需繼屯蒙。君師道備。足以承天。尊五曰天位。既治且教。而休養生息。以底於成。表其德曰正中。中為天心。孚而亨矣。正為天道。貞而吉矣。險濟為有功。乃功之有視其才。才不勝則終廢。亦由於量。量不足則神撓。剛健則才足處險。量足涵險。進退疾除之數。豫有成謀矣。故時當待。根深寧極。寂若無為。時當乘。應機赴節。動而莫禦。是以有功也。坎離居上體多善。當位而中正也。得中而上行也。與乾合尤善。蓋五於三才為天。坎中陽。與下乾同德。故曰位乎天位。離中陰。與下乾相應。故大有曰得尊位。履上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九

乾即五為帝位。乾之所以大也。養欲遍物。以形體言之曰天位。而下則乾繼天而大其養也。禮以定民。以主宰言之曰帝位。而上即乾本帝而綏厥猷也。

訟上剛下險險而健訟

以卦體卦德釋卦名。上剛下險。分言之也。上恃勢。下懷伎。剛險相接。訟之由也。險而健。兼言之也。不險不足定謀。不健不足起事。既險且健。訟之具也。訟多起於上以剛陵下。而下之險能造謀者。遂以險敵剛。剛遇敵亦必反而用險。險由於剛則健矣。險敵剛則險之藏者不終藏。亦健矣。故曰兼言剛健。剛體也。健用

也

訟有孚窒惕中吉剛來而得中也。終凶訟不可成也。利見大人尚中正也不利涉大川入於淵也。

以卦體卦象釋卦辭。訟以險健而生。二為坎之主。上為乾之成。訓戒具是矣。二剛有孚也。剛來下陷。窒也。來居二惕也。二則得中也。終則至上而成矣。五中正能虛心盡下而聽不偏。因事推情而斷合理。訟者亦必以中正合之。故曰尚。倘非孚。情得必窮。非中正。罪彰必治。何利之有。川之深處為淵。彼恃才蹈險。淺可游也。深難出也。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十

師衆也貞正也能以衆正可以王矣

以義合卦象以釋卦名。復以義釋卦辭而贊之也。師有三義。以帥師者言為長。以治師言為法。以所帥所治者言。則衆也。同人大有皆以柔成卦。乃以有剛同剛為義。重剛也。師比皆以剛主卦。反曰衆曰下。以柔見義何也。蓋國之大事惟戎。死生存亡繫焉。師曰衆。重民命。止兵端也。至天之設君所以為民。比曰下順從。示邦本。明君道也。師比皆五柔。獨師曰衆。蓋比主五。有德有位而人心歸之。則合衆為一。師主二。有才。有權而職事統之。為以一兼衆。又坤為衆。比衆在內。

無事安居樂而忘其衆。師衆在外。有事犯難。憂而形其衆。我衆彼亦衆。則勢相敵。我善用彼亦善用。則才相敵。即時有利鈍。亦互為雄雌。能以衆正。雖億萬不可為衆。雖節制豈足當仁義哉。且恭行天討。時固在我。有罪既誅。大畏小懷。羣歸於一。而王矣。可之云者。決於師之出。不俟功之成也。夫正已則物正。乃惡一人而伐一國。又用吾民而威克之。仁者固如是乎。曰。日月之明有不照。蔽之也。德教之行有不化。亦蔽之也。彼以國為蔽。非師何以制其命。况師出以律。自無不用命之人。而各欲正已。又彼國之雲霓而望者乎。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十一

剛中而應行險而順。以此毒天下而民從之。吉又何咎矣。

又以卦體卦德釋卦辭。剛中者。德徵為才也。既統舉柔而釋以衆。此復取五之應。二重君之任也。坎為行險為毒。坤為順為民從。師之興。費財動衆。傷和致災。誤於一投禍至不救。如毒藥攻病。非不得已不可用也。將得人。雖亦不無毒於天下。然而民從之者。順也。順則才運為道。也能以衆正。廟筭之貞。行險而順出師之貞。其毒民乃以安民。故吉而无咎也。

比吉也。衍文不然宜在下順從也。之後而有闕文耳。

比輔也。下順從也。

以義釋卦名。輔猶輔車相依之輔。輔者比之義。順從又輔之義。從出於分之不可逃。順且切於情之不容已。

原筮元永貞无咎。以剛中也。不寧方來上下應也。後夫凶其道窮也。

以卦體釋卦辭。剛為生天下之德。元也。居中斯永。正則貞矣。前以五柔為下。尊上之辭。此曰上下。舉衆之辭。至尊無上。上下猶云遠近也。應即順從意。蓋元德人所同。我先得之人。自維繫而不可解。後則失順從。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十二

之道故窮。凡言窮皆示以當變。變則通也。

小畜柔得位而上下應之。曰小畜。

以卦體釋卦名。衆剛我柔。情易投。居介得位。勢則便。上應上同其功。下應下戢其健。

健而巽。剛中而志行。乃亨。密雲不雨。尚往也。自我西郊。施未行也。

以卦德卦體卦象釋卦辭。內健畜之心。外巽畜之用。巽主四。以柔居陰。必假剛以達之。特不可過耳。故曰剛中而志行。大有衆也。曰是以元亨。易辭也。小畜寡也。曰乃亨。難辭也。巽為長為高。故曰尚往。尚往終必

雨謂之未行非終不行矣。

履柔履剛也

以卦體釋卦名

說而應乎乾是以履虎尾不啞人亨

以卦德釋卦辭。下體雖柔。德為說則盡在下之道。柔而不可陵矣。上體雖剛。以情性謂之乾。應則得其性情。剛而不逞矣。然說而應。非柔媚失已乎。曰。兌體剛中。柔外。非柔媚也。應乾則合乎天理。不啞之亨。所謂順理則裕。何失已之有。

剛中正履帝位而不疚光明也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圭

又以卦體推履義。象言履虎。豈上以威制下。彼龍象仁育而虎象義正。固卽制禮之本矣。剛中正。則德稱其位。故不疚。由是本身徵民而天下寡過。蓋以此乎。三以乾為大君。此以五為帝位。正名也。此取體之純。曰光明。爻欲善其用。曰貞厲。正本也。

泰小往大來吉亨則是天地交而萬物通也上下交而其志同也內陽而外陰內健而外順內君子而外小人君子道長小人道消也

否之匪人不利君子貞大往小來則是天地不交而萬物不通也上下不交而天下无邦也內陰而外陽內柔

而外剛內小人而外君子小人道長君子道消也

泰否為乾坤之闔闢。聖人重之。故不暇分名與辭。而以卦象卦體卦德總釋之。以深致其欣歎之情也。其言交不交。釋卦名也。言內外。釋卦辭之往來。言消長。釋吉亨與不利君子貞也。泰否之運。放於造化而成於人事。故兼舉天地上下。天地以氣言。天下地上為交。天上下則不交。上下以位言。柔下應為交。位仍在。上剛得應為交。位仍在。下。上剛下柔則不交也。泰正月之卦。其時草木未舒。否七月之卦。其時華實並茂。泰之氣化似不如否之盛。而覘天時者。有以識其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古

故閉之機。故泰曰萬物通。否曰不通也。泰之時。上謙下接。下剛上進。否之時。君甚尊。臣甚卑。民甚賤。泰之名位似不如否之嚴。而察人事者。有以知其理亂之故。故泰曰其志同。否直曰天下无邦矣。同而言志。迹不盡同。蓋可否相濟。而非以水濟水也。乃反是。卽云无邦。何至是耶。曰。邦之建。由人人之立。在道。道之存。惟心志不同。則乖離。而其心失。心失則道失。故曰匪人而邦本撥矣。本撥必覆。豈待家國為墟。而始悟哉。陰陽申造化之意。蓋天地統體之陰陽。由天地分之。無一物無陰陽也。健順剛柔。以已言。君子小人。以類

言申人事之意。內陽外陰。資始有氣者。資生有形。內陰外陽。則根已潛傷。而光隨上泄矣。健順德也。剛柔質也。否匪人。失德而徒存其質也。內健外順。實積於中者。文見於外。內柔外剛。則萎蕪於欲。而外僅色厲矣。由是德成而動。君子之心。樂從吾遊。德失而與小人以隙。因緣而至。內君子外小人。直為腹心者。枉自必錯。內小人外君子。則與奸為體。而正人終棄矣。夫交不交。猶彼此對立。至內外已分。主客終以消長。遂大為抑揚。然消長之義。亦有異。泰主陽。陽主生。小人道消。非去小人。化小人為君子也。夫有陽必有陰。有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五

君子必有小人。勢也。攻而去之。以為快。豈並生之心。且窮而反噬。將為深害矣。善治身者。化瘵邪為氣血。善治國者。化盜賊為良民。不惟不為梗。且為吾用。泰之為壯。為夬。為乾。此象也。故曰吉亨。否主陰。陰主殺。君子道消。非止害其身。兼必毀其名節也。故不善藏其用者。櫻其禍。而淺中弱植之徒。且變操而降。以相從。否之為觀。為剝。為坤。此象也。故曰不利君子貞。夫易於陰陽。恆致意焉。復曰剛反。臨曰剛浸。而長大壯。曰大者壯。皆舉陽而不及陰。非徒尊陽。示自治之道也。至夬。始主陽及陰。曰剛決柔。自治至。可以治人矣。

而治人亦正未易。故以陰為對。示善處之道也。遯與臨。反其名。因陽起義。且特主五。以釋遯之亨。曰剛當位。而柔之浸長。不以之釋卦名。而附於小利貞之下。且不與臨之剛浸。而長同辭。止曰浸。而長觀與大壯反。亦主五上之剛。曰大觀在上。而四陰之盛。附於有孚。顯若之下。曰下觀而化。此二卦皆陰長。而變文主剛。惟姤曰柔遇剛。剝曰柔變剛。似與夬同例。而實不同。蓋於陰生。即為陽慮。使防其始。於陰盛。猶欲陽善其道。恐其盡也。獨泰否為乾坤之具體。又當陰陽往來之平。故並言天地上下陰陽健順剛柔君子小人。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六

以備其象。闡其德。廣其類。而盡其情也。同人。柔得位。得中。而應乎乾。曰同人。以卦體釋卦名。同人大有。皆主柔。惟虛能通。曰同人。惟虛能受。曰大有。大有曰得尊位。此止曰得位。非同入之道。專屬之下。蓋言得下通人情之位也。天為萬物之君。柔得天位。故能受天下之歸。往地為萬物之柄。柔得地位。故能通天下之人情。蓋降已之浮情。躁氣。而平易近人。斯能深入人心也。大中能立天下之極。得中可酌人情之平。下則徇情。過即矯情矣。大有。主量曰上下應之。同人。主性情曰應乾。乾主五。二應

五而中虛成離之爻也。離象心。心之虛所以涵天也。人雖異而其心之天則同。故應乾斯能同人也。應乾有三義。二應五。君臣之同。柔與下二剛同體。與上乾相應。內外之同。一柔同五剛。剛皆本乾。則大同也。

同人曰

文衍

同人于野。亨利。涉大川。乾行也。文明以健。中正而應。君子正也。唯君子爲能通天下之志。

以卦體卦德釋卦辭而贊之。二柔也。與乾應。則不以已行而以乾行。心純無私。才健有爲。德易知險也。故多助而亨。必達而利。文明則洞悉人情。健則能克己。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七

而不拂。人從欲能平情而不違道。干譽。應乾有三義。而所主在二。故曰中正而應。夫健而無私。于野之義。然必以文明開其先。以中正達其用。斯盡無私之義。而爲君子之正。正者人之公理。我得其理。不期同自無不同。卽有一二之不同者。彼則悖矣。我何與焉。然溯其未雜於私之本心。初無不同。故終能通之。格頑讒爲良。化異類爲用。胥是道也。

大有柔得尊位大中而上下應之曰大有

以卦體釋卦名。尊位以勢言。大中以道言。一柔當上之中。故大非大不是主五剛也。

其德剛健而文明。應乎天而時行。是以元亨。

以卦德卦象釋卦辭。傳獨此言其德。蓋乾德之外。惟此爲盛。且大有兼勢而實重道。道蘊於德。所以元亨在德也。剛健則雄斷內蘊。文明則睿照旁行。全體柔爲主而剛應之。取其義爲大有。下體乾爲天而五應之。又取其象曰應天。應天之妙用存乎時。善繼其志而爲其所欲爲。先天也而未始先時也。善述其事而爲其所當爲。後天也而未始後時也。具剛健文明之德而應天時行。足以合大中之義。而四達不悖矣。屯隨臨无妄升革釋元以大。大有膺大中之運。盡建萬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六

事之統。鼎受維新之命。仍曰元。同人曰應乾。以心而達天德。此曰應天。膺命而行天道。坤之承天時行。造物之時。代其終之謂。此之應天時行。人事之時。當其可之謂。

謙亨天道下濟而光明。地道卑而上行。天道虧盈而益謙。地道變盈而流謙。鬼神害盈而福謙。人道惡盈而好謙。謙尊而光。卑而不可踰。君子之終也。

以卦象卦體釋卦辭。天一而施其道下濟。濟施也。光明者。化育昭著而不揜也。地兩而承其道卑。而氣則上行也。卑與高對。天不言高。天氣而已矣。以其虛之

無窮謂之高。不必以高名也。高不虛非謙矣。下濟與上行對。光明則合而成化育之功也。乃獨歸之天者。地承天。不尸其功也。卦無乾體。然三男各得乾陽。皆天道也。至艮則上著。故曰光明。下濟與卑謙之意。光明上行。亨之意。日月昃食。寒暑推移。虧盈而益謙也。高有崩道。海王百谷變盈而流謙也。福善禍淫。栽培傾覆。害盈而福謙也。上有予奪。衆有褒譏。惡盈而好謙也。下濟上行。道之運用也。虧益變流。道之變化也。皆以無心而成。鬼神則天地之功用而造化之迹也。好惡人之情。然由我召之。則與無心者同。故亦曰道。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九

也。三為艮上。尊也。謙以制禮。位因謙而益顯。故光居坤下。卑也。謙為德柄。德因謙而益重。故不可踰。備乾坤之德而止而不遷。則足以配天地而無疆。故曰君子之終也。一剛成卦者。豫曰剛應。剝曰變剛。以剛釋卦名。復曰剛反。師比曰剛中。以剛釋卦辭。謙以三成卦而不言。謙有剛而不用也。又畫多重五位。五有柔中之善。亦不言。謙有位而不恃也。卦德內止外順。亦不言。蓋謙德最難言。其止其順。非可力強。若云止乎內而順乎外。未免有意。未盡謙之量矣。故先以天道地道明無心之謙。後即成謙之爻而明其效。而所以

為謙未之及。蓋欲人深思自得。實知己之所以與天地同體。自無盈之患。而謙義得矣。

豫剛應而志行順以動豫

以卦體卦德釋卦名。小畜主四曰上下應之。與大有同義。此亦宜與比同義。且豫之剛勝小畜之柔。乃變文曰剛應何也。蓋柔不利遠。則剛不利近。故五以為疾。上不應也。而欲下之應。是威脅而非心服。可云下應之乎。今剛居陰而比五。應乎君也。為震主而居坤上。民情由是達。應乎民也。由是致豫之志始行矣。與理無違曰順。順以動。則情中其節。事協其宜。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十

豫順以動故天地如之。而况建侯行師乎

以卦德釋卦辭。應僅類情。順直通德。且順在動先。未發之時。純乎理。其動自能會三才於一致。建侯行師。猶其小者耳。

天地以順動。故日月不過。而四時不忒。聖人以順動。則刑罰清。而民服。豫之時義大矣哉。

極言卦德之善而贊之。失其度曰過。愆其序曰忒。以理為樞。而二五順布。天地以順動也。故日月協度。而四時得序。以理為治。而張弛隨時。聖人以順動也。故經正民興。不煩刑罰而服。豫時也。以順成豫義也。卦

各有時。時各有義。義各有用。止言時者四。備四時之義也。解由冬而春。陽之嘘。草由夏而秋。陰之吸。於此言時。重其始也。噬嗑由春而夏。噓之極。節由秋而冬。吸之成耳。冬之為終。賴於頤之養。夏之為大危。於過之顛。後天乾居西北。時至亥。坤入乾矣。純陰不能殺物者。頤也。巽得坤初。居東南。時至巳。乾入坤矣。純陽不可為首者。過也。又先天復為冬至。其時天在坤日在頤。姤為夏至。其時天在乾日在大過。握乾坤之會。依子午之位者。頤與大過也。故冬夏之時於此贊之也。言時義者五。以陰陽升降取也。豫為雷出。隨為雷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圭

入。祇以陽言也。遯下艮。陽上而退。姤下巽。陰生而來。陰陽之變化也。豐翻為旅。陰之中者亦退矣。言時用者三。以坎離取也。睽下兌上離。蹇下艮上坎也。離始於同人。極於旅。同人親也。旅則親寡矣。坎始於屯。極於節。屯盈也。節則止矣。屯後十卦始有同人。節前四卦已為旅。離之用。在坎範圍之中。故於重坎獨贊之也。言時重時。欲人謹之也。而義與用在其中。言義重義。欲人思之也。而用在其中。言用重用。欲人取之也。而義在其中。

隨剛來而下柔動而說隨

以卦體卦德釋卦名。剛非在下之物而下於柔。豈柔能加剛。剛自來而下之也。動而說。動而以說行之也。故為隨。舊於卦體作我隨人。卦德之說。作人隨我。豈人隨我亦責之以大亨貞无咎乎。而天下隨之反為贅語矣。

大亨貞无咎而天下隨時隨時之義大矣哉。王肅本上之時字下今當從之。象文之為出時為皆故易誤也。以義釋卦辭而贊之。剛居初為貞。隨固大亨。貞乃无咎。天下隨之其效也。隨出於正而非私要惠結。自足通天下之情而以隨致隨矣。隨之時義不其大哉。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圭

蠱剛上而柔下巽而止蠱。以卦體卦德釋卦名。四偏合體。下經取夫婦之象者。咸恆以兩體相應也。漸歸妹以成卦之爻猶在中而相近也。損益同於咸恆而言上下。上下之義重也。然細縕構精繫傳發之。隨蠱成卦皆在初上。非近非應。於夫婦無取。止象上下耳。然易用無方。義可旁通。故恆之剛上柔下。居室之正。此之剛上柔下。則長女下少男。邪媚之惑。春秋傳以女惑男為蠱是也。巽為進退。巽而止。終於止矣。故為蠱。

蠱元亨而天下治也利涉大川往有事也先甲三日後

甲三日終則有始天行也

以義釋卦辭。先事而言治。欣之也。釋今不為極重之勢成。雖有知者無以善其後矣。曰往有事。鼓其勇。兼示以慎也。國家之事壞而莫收。則因窮成。洽人之終。即天之終也。陰陽之運剝而已極。則因戰成復。天之始。即人之始也。天有行。轉瞬即逝。人有事。及鋒奏功。不然。英雄起而乘之。命已他移。權奸伺而竊之。柄亦旁落。蓋天恆假其用於人。人事不盡。天無如何矣。

臨剛浸而長

以卦體釋卦名。浸。漸而不驟也。亦來而未艾也。漸而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五

不驟斯來而未艾。故曰天地之道浸。故陰陽勝

說而順剛中而應大亨以正天之道也。至于八月有凶。消不久也。

以卦德卦體與義釋卦辭。說則心和順。則事當。剛中則道勝。應則情通。有浸長之勢。而復備此善。則大亨不恃勢。而由理矣。故曰以正。復為陽之潛。言心臨為陽之見。言道夫天運有常。剛之長。人欲其急。而弗能急。必以次而長。故曰浸。既長而成。人遂以為無消。乃亦以次而消。故曰不久。臨本以正而成。凶必以正而弭。盡天道斯以延。天數得正。過八月而猶吉。失正未

及八月而已凶。

大觀在上。順而巽。中正以觀天下。

特贊卦名。因以卦德卦體釋其義也。臨以浸長而卜其大。此於在上而表其大。蓋二陽雖上。歛而氣象固自昭明也。方長足以臨。已上可以觀。陽德之盛如是乎。在上。重其位也。順以宅心。則理得。巽以制事。則權行。美其德也。中正。善其行也。有順巽之德。故能行合中正。然德不可見。可見者行耳。故曰中正以觀。觀非有意表暴。德盛而流。默示於聲色之表耳。合位之大德之大行之大。斯之謂大觀。故及之遠。而曰天下也。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五

觀盥而不薦。有孚顒若。下觀而化也。

以卦體釋卦辭。誠者性之德。有孚。則以性牖。性下之觀者。自化也。姤曰女壯。遯曰浸長。否曰道長。則此之童。幾有蠢動之象。闕。幾有潛伺之象。進退。幾有欲逞之象。四及外。幾有上陵之象。化者變其惡。併泯其迹也。觀天之神道。而四時不忒。聖人以神道設教。而天下服矣。

因下觀而推其義。下觀而化。莫知其然之謂神。神非人所為。天也。五上為天。陽實為誠。誠則神矣。天之運

見於四時而終古不忒。其所以不忒無聲臭可尋。故曰神道也。觀天而知化民之本矣。聖希天而與天同德。則與天同道。夫恃政令為教。下徒口應之。或僅身應之。以神道設教。則精意有以潛通乎民。民直以心應之。而服時行物生。教設民服。服故化也。蓋誠其所存。神其所存而妙於物者乎。

頤中有物曰噬嗑

以卦象釋卦名。先釋而後舉名。噬嗑明夷井也不先釋。其名不著也。蓋明入地中。日入之象。君子處亂世。明必見傷。故取為明夷之象。井之成於人也。同於鼎。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五

鼎做卦象。其義顯。故曰鼎象也。井之制。會入而上之意。其義幽也。此下震象。頤之下動。剛間為有物。動能噬。噬能合。故擬以噬嗑之名也。

噬嗑而亨。剛柔分動。而明雷電合。而章柔得中。而上行雖不當位。利用獄也。

以義與卦體卦德卦象釋卦辭。噬而合之。其間亡。故曰噬嗑而亨。節由兌西入坎北。此由震東入離南。皆曰剛柔分。柔入剛。節之義。剛入柔。噬之義。舊以三剛三柔為剛柔分。但三剛三柔之卦多矣。而平分不雜。又孰若泰否乎。噬則頤分。嗑則頤合。上離下震。體之

分。將噬也。體必有用。下動上明。方噬也。用必有象。動如雷。明如電。已噬也。故曰合。乃頤中有舌。柔得中也。噬雖不繫於舌。而權於舌也。以用獄言。柔則玩。剛則殘。分則不剛不柔矣。動威也。威則人不敢欺。明則人不能欺也。雷電合。威明已至。情既得矣。故曰章。以不剛不柔為體。以威明為用。其歸特主五之柔。然得中。則非寬縱。蓋斂恤之深。心寓於法內也。三柔為上體。巽曰上同。兌曰上窮。獨離曰上行。五為位之尊。中為德之美也。乃以不當為病者。君德貴剛。剛中正。斯能化民而無刑。柔則德不足也。夫周治三叔。聖人猶以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五

為病。况此本不當。安得不揭之。以動人。重德之思。乃雖不當。而為離主。則下無遜情。柔則虛心。詳審居陽。則執法不移。得中。則上刑下刑。世輕世重。咸有倫要。何情之不得。何間之不除。故曰利用獄。

賁亨柔來而文剛。故亨分剛上而文柔。故小利有攸往。以卦體釋卦辭。成內體之文者。柔柔來者。本先立而文行焉。成外體之文者。剛分剛上者。本於內之誠。以為文之則。乃由中而分者也。譬諸草木。春夏之數華。柔來文剛也。秋冬之成實。剛上文柔也。草木以實之種而生。至其後而各成其實。非所謂一實而萬分者。

乎。

天文也。文明以止，人文也。觀乎天文，以察時

變，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天文也。上。

以卦亦當卦德推卦義。先儒云：天文也。上當有剛柔

交錯四字。但噬嗑翻為賁。交錯正同。亦將曰：天文乎。

且交錯又孰若既未濟乎。聖經闕文。闕之可也。乃天

文之義竊嘗推之矣。乾為木果。陽至木末。成形而為

果。則陽至天際。成象而為日月星。日月星其天文乎。

乾陽止於艮。艮上即乾上也。剝下坤。艮附於坤。其上

為碩果。賁下離。離性上。達於艮之上。離德明。協於艮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七

道之光明。而以艮之止。止離之炎。故成象而為日月

星。日月星隨天而運。而其終古有常度者。猶為艮之

止矣。卦德則有人文之義也。粲然有儀文之明。截然

有則文之止。止則不過飾以戕其本真矣。一明一止

而文成。禮以節文為訓。此意也。夫出震齊巽。見離陽

得陰助。至離而明。自春至夏之象。役坤說兌。戰乾勞

坎成艮。陽以節陰。至艮而成。自秋至冬之象。下離上

艮。時變具矣。而時變亦日月星運行而成。故曰：觀乎

天文，以察時變。乃一歲有四時之變。今古有草昧文

明之變。天時變而人事起。質勝濟以文。文勝救以質。

視所當然而立之。則使範圍於文明以止之中。故曰

以化成天下。化者變而新之。成則化之成也。察時變

得因革損益之宜。化成天下。則極一道同風之盛。夫

文之運。天開之人效之。文之化。人成之。天應之。故文

明以止。則禍亂不作。災害不生。而日月軌道五星順

序矣。天文人文其理一也。

剝剝也。柔變剛也。

以義釋卦名。以卦體明其義也。君子去小人。名正言

順。聲其罪。與眾棄之。故夬曰：決。小人害君子。理不直

必萋菲浸潤以侵蝕之。故剝曰：變。一字之間。情狀瞭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七

然矣。不利有攸往。小人長也。順而止之。觀象也。君子尚消息

盈虛天行也。

以卦象卦德與義釋卦辭。否曰：小人道長。此直曰：小

人長。不往。斯善藏其用。彼雖長而無害。然象之意。非

僅避小人之禍。即有順而止之道焉。夫小人有時。

君子有道。小人有機。君子有知。陽孤。非知何以存。陰

盛。非道奚以化。不顯樹之幟。與彼鬪捷。順其勢而默

為轉移。彼自歸我範圍之內而止。蓋於不往之中。發

君子之深心妙用也。凡卦皆象。獨鼎曰：象。重器也。象

皆當觀。獨此曰觀象爲處變之君子言也。曉以觀象。欲其知天。訓以尚消息盈虛。欲其事天。蓋天行闔闢無方。盈而消。漸至今之虛。虛而息。又漸至後之盈。能觀而尚之。養晦以安其闔。畜力以待其闢。則天因人以爲端。而理扶勢以得轉矣。彼競於末流。是謂襲天。與世浮沉亦爲棄天。均非尚也。

復亨剛反

以卦體釋卦名。兼釋卦辭。剛反復也。反則必進。亨也。動而以順行。是以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反復其道。七日來復。天行也。利有攸往。剛長也。復其見天地之心乎。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无

又以卦德與義釋卦辭而贊之。陽窮始反。宜爲世珍之。乃久鬱而亨。或銳而思逞。陰尚盛而伺隙。反害於亨矣。震索乾。其性動。而體方育於坤。卽宜法坤之順。歛才於德。範身以禮。時可爲。爲之有漸。勢可舉。舉之得宜。所謂順也。始可培。初回元氣。而无疾。養後來全力。而无咎。乾大象曰天行。純乾則不息也。乃不息之中。有交際之關焉。故蠱曰終則有始。於其關以先後。甲彌之。有闔闢之分焉。故剝曰盈虛消息。於其分以不往守之。有循環之運焉。故此曰反復其道。於其運以往承之。往則長矣。天地之心。生物之心也。無乎不

在。第至坤則藏。今靜極動初。杳然闇然之中。恍露生之倪。雖微而所存不可揜。故曰復其見天地之心乎。由是而剛長。孰非此心之所推。反是而履霜。堅冰亦孰非此心之所貫。特於復示人以見。庶由原可以竟委云爾。道專曰天行。心兼舉天地。蓋合而生物有同心也。氣之運旋。謂之道。道有反復。理之渾合。謂之心。心無改移。惟心無改移而常存。斯道有反復而不息。此理得之人。則仁也。聖人心。天地之心。則與天同運。其復也。本義所謂靜極而動是也。大賢以下未能與天同運。則以介然有覺爲端。而緝熙之初。之不遠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无

其上也。二至五亦各據所至以爲復。至云惡極而善殊未然。語曰未有小人而仁者也。蓋君子而不仁。過也。惡則有心。極則惡根於心。不能復矣。然卦何以由剝而復。曰剝能復。碩果也。小人剝廬終不可用矣。蓋循環者天數。以人事言。卦止六位。爲此之終。七日爲彼之始。如桀紂爲極亂。然治在湯武。不在桀紂也。卽窮而反本。將死言善。要亦窮與死迫之。而非善之由於心。設其窮轉而不窮。其死幸而不死。猶夫人也。况桀放南巢。反以夏台釋湯爲悔。惡極能復善乎。夫欲仁仁至。誰其阻。惡人以反善之機。自迷之耳。故剝上

變為小人剝廬。迨陽之復。二至五皆從陽以復而上。獨迷。是雖聖賢與居不能化而入矣。蓋仁人心也。人之安宅也。性之之聖即心為宅。反之之聖以心還宅。然方其未純未嘗無一息之間。如所謂三月之或違。違者自內而出。隨出隨反。未能以心還宅。則就功之淺深而分離合。故曰日月至焉。至者理不為主。若自外而至。此頻復之屬。視復其初者有間矣。乃其不至之時。固不可謂之仁。亦不可謂之惡。故曰苟志於仁矣。無惡也。不志仁則趨於惡。然一念欲仁。仁亦至。第志不立。踰時已失。至放其良心而不欲。天理亦不容。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三

遽泯。夜氣養之。平旦而相近。心所欲為至。氣所息止為近。至且晝梏亡。猶有時而近。梏之反覆。夜氣不足以存。此之謂迷復也。夫即心為宅。如富有四海者。隨其所行皆其所在。以心還宅而未純。如有國者。以國為家而不能無外。日月至。如人有家而須於外者。正多。故出入無常。若放其良心。如離鄉背井之人。然亦有時思歸。所謂欲仁仁至也。即不知思歸。進退得自由。猶有相近之時。甚則犯罪之人。為人所梏。其居不能。有矣。故曰亡。然罪之輕者。事已猶得生出。梏之反覆。則惡極罪大而不可解。故曰夜氣不足以存。而其

心死矣。此人心存亡之大較也。无妄剛自外來而為主於內。

以卦體釋卦名。外乾也。剛自外來。所性之實理自天賦之也。賦之天失之人。而妄起矣。妄不從形迹止也。不復其天。不斷其萌。為主於內。則復其初。而天德之剛常為此心之主也。故曰无妄。

動而健剛中而應大亨以正天之命也。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无妄之往何之矣。天命不祐行矣哉。

以卦德卦體卦象釋卦辭。動而健所主之剛不以動而移。而四達不悖矣。剛中而應。所存之剛不以應而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三

私而萬物歸懷矣。故曰大亨以正。臨曰剛浸而長。以天陽之進言。道自本生也。此曰剛自外來。以天之賦於物言。命自升降也。而盡性固有以至命。命之正以理言。命之祐以氣言。夫无妄誠也。中孚信也。无妄曰剛自外來而為主於內。本天德為德也。曰動而健則內外一致。曰剛中而應則人已不隔。曰大亨以正天之命。則人與天一矣。中孚曰柔在內而剛得中。柔在內者。去私以虛其心。剛得中者。私既去而真心斯見。視本天德為德者。有間矣。曰說而巽。說者和以宅心。巽者權以度物。視內外一致者。有間矣。曰孚乃化邦。

言如是之孚乃能化邦。視人已不隔者有間矣。曰中孚以利貞乃應乎天。夫無意必固我。事自當理。次則克己之盡亦能復禮。彼克己而猶未復禮。或能去欲惡。攻取之私。能泯意必固我之私乎。克己而復禮。斯无妄矣。中孚僅心有實。尚未保意盡無私。何能必事皆當理。故曰中孚以利貞乃應乎天。視人與天一者有間矣。

大畜剛健篤實輝光日新其德。剛上而尚賢能止健大正也。

以卦體卦德釋卦名。卽以之釋卦辭。德以拘蔽而昏。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三

欲畜德者宜循其本。蓋德賦於天。本剛健也。卽以剛健治其心。剛者清其神而不雜以一毫之私也。健者立其志而不乘以一息之怠也。乃存於中。或失於外。又必篤以敦其體而氣不旁洩。實以踐其事而善不近名。則剛健之真得篤實以成之。而闇然日章矣。艮分乾陽而上著。故謙艮皆言光明。此下乾全乾之精。盡達於艮。故明之發爲光。光之散爲輝也。拘蔽去而本體見爲新。日新不已。畜之成矣。乾德在內。賢也。上爲成卦之主。而與下乾同德。剛上而尚賢也。艮居乾上。能止健也。以篤實而成剛健。一剛而尚衆賢。下健

而能止之。皆大畜也。而利貞之義具是矣。曰大正。明成畜在上也。上剛成卦。其義甚大。而剛宜在上。故卽與以正也。小畜要於有孚。大畜本於大正。深哉。苟畜德不正。流於異端曲學矣。尚賢不正。無識而誤。以不賢爲賢。無度而惟合己是容。不能野無遺賢矣。止健不正。雜以知取術。不能統於一。而化強梗爲用矣。尚賢之義。大有以有陽爲義。五卦主也。上居五上。五能尚之。亦爲五有也。本義歸之上。是五反爲上有矣。此以畜乾爲義。上爲艮主。乃卦主也。故曰剛上而尚賢。本義歸之五。是上反爲五所畜矣。况五以積豕爲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三

象於止惡已非元吉。於尚賢奚取焉。不家食吉。養賢也。利涉大川。應乎天也。又以卦象釋卦辭。畜有養義。養賢者亦上也。尚以禮言。養以祿言。義相備也。在內爲家食。則賢爲下。乾益明矣。程傳以應天屬五。但四亦應矣。况大畜以相應爲畜。同德爲應。應天在上不在五也。大畜時也。時卽天也。畜之大而靜與天協。自利涉而動與天游。頤貞吉。養正則吉也。觀頤。觀其所養也。自求口實。觀其自養也。以義釋卦辭。所養我所養。裁成天地之道。輔相天地

之宜。不以煦燠為惠。不使左右倖恩。所養者正矣。自養我自養。養其心兼養其氣。本末固有同原。養其德並養其身。精細要無二致。寡欲則養心者正矣。集義則養氣者正矣。養心養氣所以養德也。飲食居處所以養身也。不以饑渴害心。不以聲色汨性。養身者正矣。

天地養萬物。聖人養賢以及萬民。頤之時大矣哉。

承所養而極言之。出震成艮。則貫四時兼八方。而天地之功化備矣。所以養萬物也。聖人養萬民而猶病道在養賢以及之耳。上賢已成。五尚之與之共天位。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五

治天職。初賢未成。四應之。先納於膠庠以成其才。不使犯觀我之凶。後裁之有位以行其學。我得收顛頤之吉。皆所謂養也。頤以時為大。故贊之。

大過大者過也。

以卦體釋卦名。

棟橈本末弱也。剛過而中。巽而說。行利有攸往。乃亨。大過之時大矣哉。

以卦體卦德釋卦辭而贊之。木下加一奇。根株回暖之象。為本。木上加一奇。枝葉向榮之象。為末。本弱則難立。末弱則無附。大過雖以剛過為病。究非剛不濟。

卦函四剛。皆中也。才質勝人而裁以中。不以意氣用事。而以性情用事。且剛中所運。內沈潛而入事理。外和豫而協人情。事不輕發。發必投機。可以肩鉅而扶顛矣。故往而亨。夫棟橈禍變之大也。無才固束手。恃才輕試。亦恐悞觸禍機。反至莫救。當洵洵攘攘之際。持其志。入於幾。調於氣。妙旋轉之用於不動聲色之中。才畧之大也。斯有以應時矣。贊時蓋以訓才也。

習坎重險也。

以卦德釋卦名。

水流而不盈。行險而不失其信。維心亨。乃以剛中也。行。

易經揆一 卷五 象上傳 五

有尚往有功也。

以卦象卦德釋卦辭。盈將離限而出。失信則遇險而阻。不失者。臨萬仞之壑。直下不避。行百折之途。盈科必進也。一陽為流行之本體。二陰則所在之分限。中故不盈。剛故不失其信。有孚之義也。人處重險而心能亨。乃以剛中而有孚也。坎勞卦。故曰往有功。天下之事。孰不以勞而成。逸而敗。

天險不可升也。地險山川丘陵也。王公設險以守其國。險之時用大矣哉。

極言坎道。乾示人以易。然尊無二上。即險也。天陽生。

子。下坎之陽。其氣上升。上坎之陽。三四皆陰。則虛。無階可升。以不可升爲險。故能神其道。坤示人以簡。然有高有下。卽險也。坎爲川。兩坎之中互艮。山與邱陵之象。以山川邱陵爲險。故能成其勢。體易簡之德。而爲有孚。立身之大本也。然道貴本末兼舉。一都一邑。創爲城郭溝池。京師關隘。秉夫地形。阨塞。又禦物之大權也。所以爲民。兼以垂遠也。夏陽舉而虢亡。虎牢城而鄭懼。西河失而魏蹙。大峴度而燕危。未嘗不歎設險之慮深也。設險。法地也。至於刑賞之用。等威之辨。凡杜陵僭限上下者。皆無形之險。所以法天也。止

易經揆一

卷五

彖上傳

彖

言設險。舉易見者明之也。夫險有時。氣數往復。何可窮也。險有用。變化經緯。曷有極也。然惟立身險外者。能用險。故恆易知險。斯有以豫其防。以相反爲用也。亦唯置身險內者。能用險。故行險不失。斯有以扼其要。以相因爲用也。

離麗也。日月麗乎天。百穀草木麗乎土。

以卦德釋卦名。因推廣卦象。以起釋辭之意。離乘虛以出。而明徹於乾坤。可以知所麗焉。天積氣而在上。風雲雷雨皆氣屬也。而散而不常。惟日月爲氣之精。故得天成象。土積形而在下。飛走鱗介皆形屬也。而

運而自動。惟百穀草木爲形之植。故安土不遷。是知無一物無麗。得天安土。得所麗矣。利貞之義。具是乎。重明以麗乎正。乃化成天下。柔麗乎中正。故亨。是以畜牝牛吉也。

以卦德卦體釋卦辭。重明。承麗天麗土。而明人道也。人各有麗。而君臣立人道之綱。君軌於道。臣盡其職。是麗乎正也。火得所麗。一薪可以傳千萬。明得所麗。一心可以運天下。故化成也。上體不正而言正者。道在隨時制宜。蓋事理之正。而不拘陽陰之位也。然其要一本於柔。離成於柔也。乃難之之辭。明非正何能

易經揆一

卷五

彖上傳

彖

化成。是以審之之辭。柔非中正。何以亨而吉。

易經揆一卷六

臣梁錫璣集傳

彖下傳

咸感也柔上而剛下二氣感應以相與止而說男下女是以亨利貞取女吉也

以義釋卦名。以卦體卦德卦象明其義。即以釋卦辭。咸由心。故加心為感。有心不能咸感。故去心為咸。以感釋咸。明咸之用。見於心。而要本於無心也。艮體外剛。本上也。內柔則其氣下。兌體外柔。本下也。內剛則其氣上。感應之機。具是矣。剛不自知其何以感。柔不自知其何以應。所應復為感。所感復有應。二氣鼓舞。

易經揆一卷六

彖下傳

一

於太虛之中。其體不隔。其用不窮。故曰以相與。止有三義。先不迎。見不偏。去不滯。止為體。說為用。如鑑空水平。隨物見形。本體自若也。艮兌皆少。少則各率其醇一之天。及情竇啟。必使男備禮下女。斯正其情而不蕩。此聖人所以明倫。使人知自別於禽獸也。二氣感應。故亨。止而說。故利貞。下女。故取女吉。乾氣化之始。以氣流形。咸形化之始。以形傳氣。乃既有形化則氣化隱。積土之草木。聚水之蟲魚。雖氣化。特繁氣耳。惟形化。皆潰而反原。天地又一開闢。氣化復始矣。天地感而萬物化生。聖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觀其所

感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

極言咸道。天地本一氣而分陰陽。非分何以感。非一亦不能感。既氣至而化。自形成而生。聖人先得人心所同。故能感人心。躁釋則和。欲去則平。寂然不動性也。感而遂通。情也。觀其所感。而天地之施受。萬物之應求。與我同情。我之情自當與天地萬物同正。而位育之神功。即方寸而得之也。

恆久也剛上而柔下雷風相與巽而動剛柔皆應恆

以義釋卦名。而以卦體卦象卦德明其義。剛柔索天地之初。而上下以定其位。雷風司闔闢之機。而相與

易經揆一卷六

彖下傳

二

以濟其功。巽能極深。動能研幾。巽而動以成其德。剛易於愆。柔易於伏。剛柔皆應以聯其交。皆所以恆也。乃定位矣。不相與則離。相與矣。非巽動。則疾雷不終日。飄風不終朝。巽動矣。非皆應。則上下猶非一心。內外猶非一體。故恆兼此數義。夫卦之剛上柔下。剛柔相應者多矣。獨此取恆義者。乾父坤母。合體取氣之通塞。統萬物而為言。恆義不足盡之。至六子之卦。或不得配。或不得位。即得配得位。亦為中為少。獨此卦。二長得位。六爻得應也。

恆亨无咎利貞久於其道也天地之道恆久而不已也

利有攸往終則有始也

以義釋卦辭。貞者何。道而已矣。道原於天地。一之爲神。固純粹之精。兩之爲化。亦易簡之妙。故覆載之德。悠久無疆。生成之功。混闢莫紀。天地如是。人可知矣。人能於事物當然之道。講學以明之。篤信以守之。不爲私欲所移。不爲異論所奪。身一於道。而與天地合德。則時出不窮。動而中理。亨而无咎矣。乃道固恆久不已。事則有終有始。久於其道。體也。終則有始。用也。如歷聖相傳。惟守一道。乃包犧作網罟。而民利興。至神農爲耒耜。則茹毛飲血之事終。而稼穡之教始。黃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主

帝堯舜垂衣裳。則草衣木食之事終。而文明之治始。故曰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窮不知變。則執一不通。其何能久。故體之常所以爲用之變。用之變適成其體之常。

日月得天而能久照。四時變化而能久成。聖人久於其道而天下化成。觀其所恆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

極言恆道。立天之道曰陰與陽。日月萃精於陰陽而麗天成象。是得天也。互藏其宅。相代而明。循其躔度以久照。久於其道之象。日月運行一寒一暑。而四時行矣。得天之中而生變化也。漸進有序。循環不息。分

司歲功以久成。終則有始之義。聖人久於其道。所謂

陰陽之義配日月。變通配四時。然變通不出陰陽之外。故止曰久於其道。離曰重明。以德言。德者化民之本。故曰乃化成天下。賁曰觀文。文者由德而爲禮。而化民之具全矣。故曰以化成天下。此曰久道以聖治言。而聖德在其中。久則推之遠。入之深。故曰天下化成。堯舜殷憂而平成。奏於夏后。文武怙冒而雅頌作於成康。是其事也。夫天高地下。萬物散殊。而太極爲之綱維。其情之本性而發者。大小有定。故恆也。

遯亨遯而亨也。剛當位而應。與時行也。小利貞。浸而長

也。遯之時義大矣哉。

以義與卦體釋卦辭而贊之。二成遯而五應之。故以五釋亨義。臨曰剛中而應。陽長不可亢上。此曰剛當位而應。陰長不可惡下。夫剛當位。其勢其才可無不行。而猶下應二。然究非失其剛。貶其位。以曲徇夫二。蓋通時之變。與之偕行。從容以俟天之自定。則御陰有道。終以必勝。所以亨也。遯而亨。與小過過而亨同意。非身退道亨之謂。與時行。亦與過以利貞。與時行同意。非以與時行爲遯。夫卦體有內外有上下。執其一而義不全矣。如釋五以身退道亨。以內外言則可。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四

以上下言。五為君位。身退安之。彼否五猶曰大人吉。觀五猶曰君子无咎矣。遯得名以陽。象以訓陽。其成卦以陰。浸長不言柔。傳以抑陰也。浸則其勢方張。非可力制。其積有漸。未易猝消。故小利貞。蓋與時行而將以制時也。故其義大。夫聖人未嘗一日忘天下也。剝上猶曰君子得輿也。故小人陷心利欲。常僥倖於萬一。聖人仁愛天下。亦僥倖於萬一。若避去。則果哉末之難矣。何大之有。

大壯大者壯也剛以動故壯

以卦體釋卦名。又以卦德推卦義以起釋辭之意。統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五

觀全體。陽長至四。大者壯也。分觀內外。乾剛震動。所以壯也。不動剛未形。不剛動必屈。无妄曰動而健。動協乎健。無不正也。此曰剛以動。剛形於動。體之正。或不能不失於用也。

大壯利貞大者正也正大而天地之情可見矣

以義釋卦辭而贊之。大壯不正。強猛之為耳。故大者必正。能正而大。則氣配道義。天地之情在吾意量間矣。夫大之壯也。天之所啟而成之。則在於人。大之正也。人之常行。而極之。則通於天。復曰其見天地之心乎。壯則生物之心上達。故曰天地之情可見矣。

晉進也明出地上順而麗乎大明柔進而上行是以康侯用錫馬蕃庶晝日三接也

以義釋卦名。以卦象卦德卦體明其義。即以釋卦辭。訟不親也。同人反訟而為親。需不進也。晉反需而為進。然卦亦有以進為義者矣。晉主日。則明而盛。凡為進者莫及焉。大有火在天上。君象也。此明出地上。臣象也。有進之時矣。大有剛健而文明。健體明用。君德也。此順而麗乎大明。順體明用。臣德也。得進之道矣。大有柔得尊位大中。居君位而建其極也。此柔進而上行。累臣勞以盡其職也。立晉之功矣。故晉主康侯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六

也。夫火必有麗。故離德為明。為麗。順而麗乎大明。順為主而明麗之云爾。睽旅亦然。蓋止說為主而明麗之也。若云以順麗明。麗為坤用。失其義矣。離得坤中陰。以上下二陽。故離象曰畜牝牛。言貴順也。今內坤。其明一本於順。故獨此言大也。

明入地中明夷

以卦象釋卦名。日行天。水行地。反之則違而為訟。入而為夷。乾健止為訟。坤順反為夷。陽生陰殺也。入地猶曰明。明無時息也。

內文明而外柔順以蒙大難文王以之

象因明之夷而言全明之道。爻既發揮以旁通其情矣。乃人震於明夷之時。未知明夷之德之盛也。故特表卦德以明其義。蓋處明夷之時。恃明則撻禍。徒柔則失已。明雜於知巧。仍不免於失已。柔流於自喪。或又反以撻禍。明而文。一本乎理之當然也。柔而順。惟循乎分之當盡也。文王當商季。德盛而天與人歸。乃遭紂見囚。非一身之故。天下之命繫之矣。是大難也。然紂何能以難加文王。文王守臣節。以天王聖明戴之。故蒙之也。內文明而外柔順。則不失已而自足。違禍天人之望。不孤而維君臣之義於千古。非文王誰能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七

爲此也。

利艱貞晦其明也。內難而能正其志。箕子以之。

卦體自五以下。無不利於艱貞。而以五爲極。故特取以釋卦辭。艱難也。亦深也。五遠明而近上。操心危。故藏明深。易例下體爲內。此成卦在上。故上體爲內。難在內而已。同其休戚。所恃默默周旋者志耳。志者明所倚以立。正則晦其外而全其內。能之者其箕子乎。文以順運明。箕以晦藏明。與時行也。故處夷而不夷。文具全卦之德。其道甚大。天下卒受其慶。箕當比暗之爻。其志甚苦。宗社不蒙其福。天也。乃此一時。文衍

犧易。箕序禹疇。至明發於至暗。聖人之憂患自繫斯文之會。天意蓋別有在矣。

家人女正位乎內。男正位乎外。男女正天地之大義也。家人有嚴君焉。父母之謂也。父子兄弟。兄弟。夫婦。婦而家道正。正家而天下定矣。

以卦體反覆推家人之象。以釋卦名。卽以之釋卦辭。兩體分男女之位。法天地之義焉。二五定父母之尊。具朝廷之象焉。六畫盡家人之倫。備天下之事焉。家之人男女槩之。下體離。有墉象。二柔麗內。則不出。女不干外事。而正位乎內也。上體巽爲入。男本有入內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八

之義。五剛在上之中。則不入。男不牽內私。而正位乎外也。五上復有一剛。則終其剛而不失也。夫婦天地之造端。故彖傳兩言天地之大義。歸妹上震得乾初。下兌得坤上。而相交於中。用也。此則內外皆陰卦。靜正之象。二爲地位。柔居之。五爲天位。剛居之。則各得其分。體也。乃體之各得者。固事之相成也。正自尊者始。故言父母。二五皆正。本正以爲法。故嚴治國欲如家。君曰父母。治家宜如國。父母曰嚴君。母亦云嚴者。母不嚴。家之蠱也。瀆上下之分。庇子弟之過。亂內外之別。父有不盡察者也。畫有四剛。上父也。五三初皆

子也。六畫獨上不正。然剛宜在上。亦得正也。故曰父子子。而兄兄弟弟亦具焉。五三對四。二曰夫夫婦婦。四為長婦。即成巽之爻。二為中婦。即成離之爻。初則幼未娶也。上為父。父母同體。母象即含父內。言父以該母。統於一尊也。內先於外。母並父嚴。巽離以次。兩柔居陰。象曰利女貞。其謂是歟。天下雖大。祇此父子兄弟夫婦耳。正家則立教有本。觀感有機。故定也。爻以初為三之子。三又五之子。祖孫之象。然由父而上皆父道。由子而下皆子道。舉父子足以該之矣。爻不言兄弟。然與父齒與己齒與子齒者皆兄弟也。已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九

具父子之內也。爻分上下體取象。此統全體取象。各有當也。舊云上父初子五兄三弟。是兄弟在父子之外。更有變其說者曰。上父五夫四子。三母二婦初女。去兄弟而增女。既與傳背。且父子兄弟皆夫道。其配皆婦道。何以以夫介父子之間。四柔何為子。初剛何為女。女為子之餘。又何須特象乎。

睽火動而上澤動而下二女同居其志不同行

以卦象釋卦名。火炎上動也。澤下浸亦動也。無長其勢敵。故云二女。中若不屑與少為伍。少亦有意與中相違不同行也。如無姑而諸姒不相下。無嫡而眾妾

不相能也。

說而麗乎明柔進而上行得中而應乎剛是以小事吉

以卦德卦體釋卦辭。說者內化已見。明者外度人情。緣不說故睽。說而麗乎明。則不苟說。又說之善也。獨取五應二者。君臣之合為大。而權操之君也。曰說曰柔。皆小之意。

天地睽而其事同也男女睽而其志通也萬物睽而其

事類也睽之時用大矣哉
承釋辭而推其意以贊之。蓋目不明為睽。所見者小。各執一偏。曷不曠觀於其大矣。天高地下其位睽。而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十

知始作成其事同矣。男外女內其分睽。而夫唱婦隨。其志通矣。飛潛蛟動其形睽。而說生惡死饑食渴飲。其事類矣。則理本一也。得其理造化可通。異類可馴。况人乎。象曰小事吉。有大用存焉。挽於小。力少功多。釀而成禍。竭蹶莫救也。傳三言時用。坎設險。用坎也。睽小事吉。蹇利西南。處睽蹇之用也。亦有不同也。

蹇難也險在前也見險而能止知矣哉

以義釋卦名。以卦德明其義。因贊其善也。阻於險而不能進。難也。然不妄進即知也。蓋艮處內。靜生明。而見險。明生定。而能止。險而止為蒙。見險能止為知。知

以審衰壬之形。盡張弛之畧。則能止之中時用出焉。蹇利西南往得中也不利東北其道窮也利見大人往有功也當位貞吉以正邦也蹇之時用大矣哉

以卦體與義釋卦辭。不往蹇曷濟。故以外體之五言往。往則漸至西南矣。得中。往之道也。復行東北。剛與剛相激。而其道窮矣。得中之往。專言五。有功之往。舉諸爻。五有濟蹇之功。從之者亦與有功也。當位而貞。所以宏濟時艱者。悉合乎理。足以扶持世道。故曰以正邦。爻惟初不正。然居下宜柔。亦正也。夫厄於蹇者。非束手無策。將行險僥倖。今曰利西南。順其道也。見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士

大人。眾得主也。貞則端其化也。用協於理而蹇自濟。不其大哉。

解險以動動而免乎險解

以卦德釋卦名。險以動。方解也。動而免乎險。已解也。蹇之止翻為解之動。其畜力素矣。且經險而動。決無妄作。故能免乎險也。

解利西南往得眾也其來復吉乃得中也有攸往夙吉往有功也

以卦體釋卦辭。蹇之往曰得中。端其本也。解之往曰得眾。致其用也。爻祇發利西南之義。至獲隼而无所

往矣。來復與夙渾而未言。然其義即具卦內。蓋二陽為卦之綱。故利西南既云往矣。來復則復來。有攸往則復往。皆就二陽取也。難未解。爻言獲狐。去惡也。象雲之烝於地而通其滯也。難既解。此言得中。善治也。象雨之降於地而潤於物也。急治其標。徐治其本。一

理也。自古戡亂。其始未違他務。既安定。則為可久之治。武王未受命周公成其德。是其事也。故道洽政治。澤潤生民。數百年而未艾。漢以下。亂既除。不復有為。姑隨時維持而已。當其時。苟以相安。不數傳而亂復滋。不知來復之義也。往得眾者。大難未平。宜同力相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士

助。法雷之奮而出。全力之達也。往有功者。餘惡未盡。在機會不失。法雷之洊而至。餘威之震也。殲厥渠魁。消其萌蘖。一機也。如王允誅董卓。張柬之討武氏。皆庶幾往得眾者也。然淮汜猶在。三思未除。禍機間不容髮。正當往而復往之時。淮汜為卓羽翼。脅從罔治。其黨自散。允以踈忽失之。三思為武宗盟。去惡務盡。宰相之器。何以乃爾。蓋夙者早也。除惡消萌。早有成竹。故應不失機。非僅以速為義。允與柬之竭其才知。辨此一舉。而消萌防患。非本計之所周。且器小易滿。

一勝自鳴。壯志深心。倏忽銷歇。已不見幾。雖聞人言。猶不信也。故序卦曰。解緩也。緩必有所失。是其蔽也。止知利西南而不知風往。禍機反覆。迭為雄雌耳。象言夙則吉而傳始以有功釋之。憂患於後世深矣。然大象何云赦宥。蓋過則赦。赦舍也。如淮汜為卓註誤。罪僅云宥。宥者寬而從輕。雖更始之時有不可舍者也。况三思者法所必誅。蓋在常赦不原之條。然則赦過宥罪。聖人固自有權衡矣。

天地解而雷雨作。雷雨作而百果草木皆甲拆。解之時大矣哉。

易經揆一

卷六

彖下傳

三

即卦象而贊之。天地至春而解。故奮為雷降為雨。草木之子皆曰果。下坎中滿。在百果象仁之舍。在草木象氣之伏。上震動出。則百果之化。莖而甲。草木之生。岐而拆也。滯惡盡去。生機流行。作之力也。作即具往來之義。人能往來協宜。斯配其大也。

損損下益上其道上行

以卦體釋卦名。損下如臣致主。民急公皆是。說以奉上。下之分。止不過求。上之仁。下說。故其道上行。倘上不知止。其道即為損之道。初僅下之損。其究上行而上亦損。

損而有孚。元吉。无咎。可貞。利有攸往。曷之用。二簋可用。享。二簋應有時。損剛益柔。有時。損益盈虛。與時偕行。

以義釋卦辭。損益以上下言。義之尤著者耳。損所當損。益所當益。皆是也。損要於有孚。而四者之應。具是矣。二簋惟損可用。故曰應有時。孚以立其本。時以善其用。豈特二簋有時。損剛益柔亦有時。不當皆為害。如周之弱。由失德而強。侯興。非盡封建之過。秦損之為郡縣。禍在勝廣。漢懲秦失。禍在七國。後反之。又在賊莽。矯枉過正。舉一廢百。繼周而王者。比比也。盈而損。虛而益。與時偕行。道也。得其道。百其傳矣。百世之

易經揆一

卷六

彖下傳

四

天下今之天下也。

益損上益下民說无疆。自上下下其道大光。

以卦體釋卦名而贊之。上乾損為巽。制其亢而入人情。下坤益為震。培其本而生機。復則漸上。舍兌象焉。故言說互坤入上體。故无疆。然口惠不可云自上。中格不可云下下。震陽本四來初。故其道大光。損益之名。就下不據上。明王志在惠下耳。乃損下則傷其本。本撥枝害。上下通一損。益下則培其本。本固邦寧。上下通一益。民說道光。上之益也。

利有攸往。中正有慶。利涉大川。木道乃行。

以卦體卦象釋卦辭。君臣異心。則上恩不下。究下情不上。達今二五中正。君臣一德。何往不利。而慶流天下矣。震巽皆木。出震齊巽。順其道矣。故曰木道。木主仁。蓋本天地中正之德。運為春夏生物之道也。遇蟠錯。愈別利器。曰乃行。恐畏難而欣之也。

益動而巽。日進无疆。天施地生。其益无方。凡益之道。與時偕行。

又以卦德卦象推益之道。恆內巽以窮神。外動以體化。德之成也。此內動以奮志。外巽以循節。德之進也。疆有止。无疆則日新也。陽下成震。天施也。陰上成巽。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五

地生也。方有繫。无方則廣大也。巽動言人。施生言天地。蓋天地之德。非可以進言也。於恆發之矣。曰天地之道。恆久而不已也。恆者天地之盛德也。益者天地之大業也。故震巽在先天為陰陽之始。在後天集生長之方。人之德未能巽而動。如天地之不已。即當法天地生長之象。為進德之道。德日新。漸與天地同其不已。業自與天地並其廣大矣。夫德之進。無時可息。業之修。因時有為。雖天施地生。亦有時耳。故曰凡益之道。與時偕行。惟於當為者趨時。欲為者待時。斯益矣。損兼言益。益不言損。損非得已。益固聖人所喜也。

夬決也。剛決柔也。健而說決而和。

以義釋卦名。以卦體明其義。以卦德贊其善也。內健。不優柔養奸。外說。不已甚。激變。如是以決。斯中節而和。

揚于王庭。柔乘五剛也。孚號有厲。其危乃光也。告自邑。不利即戎。所尚乃窮也。利有攸往。剛長乃終也。

以卦體卦象釋卦辭。傳於柔乘剛則書。志變也。今剛進至五。柔猶乘於上。故當揚庭以治之。以決立君子之義。以乘正小人之罪。或因柔乘五剛之文。遂以揚庭為小人大肆其惡之象。則非矣。蓋壯進始曰夬。小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六

人何能肆惡。猶至揚庭乎。陽向老而上。揜之。有未光之象。其危則心以警戒而存。事以有備無患。故光上。兌為毀折。故曰所尚乃窮。然止不尚而已。非廢戎也。不然。莫夜有戎。何以禦之。不曰柔決而曰剛長。推本於身以善夫之用也。內不留一毫之人。欲為天理累。斯外不貽一夫之不良。為生民憂。復如平地覆一簣。喜其進。曰剛長。此如九仞虧一簣。恐其止。曰剛長。乃終。曰乃光。見憂盛之心。曰乃窮。見萬全之道。曰乃終。見法天之學。復欲舒君子之氣。其辭平。此欲全君子之勢。其辭危。

姤遇也柔遇剛也

以義釋卦名。以卦體明其義也。柔遇剛。如牝司晨。如

臣專制。此之謂姤。而女壯之義具是矣。

勿用取女不可與長也

以義釋卦辭。取女。欲長久而成家也。坐得衰如。高嬖

武盟。養鷺棄鶴。一念之差。馴莫大之禍。

天地相遇品物咸章也剛遇中正天下大行也姤之時

義大矣哉

以卦象卦體推卦義而贊之。天陽亢於巳。至午。得地

之微陰以助之。則有相濟之妙。品物莫不形形色色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七

燦然章美。乃伏陰即以傷物。陰雷之災。多在大夏。伏

陰之沴也。午為正南。天之中。剛遇其位之正。復遇其

時之中。而下巽以承之。故曰天下大行。乃一日二日

萬幾。禍機常伏於極盛之時。不及料之地。聖人謹其

幾。參贊之道出焉。故其義大。夫陰之生。在人為奸始

興。在事為亂始兆。在己為惡始萌。參贊之本。亦云以

禮制心而已。則奸之興。亂之兆。亦惟禮可以已之矣。

萃聚也順以說剛中而應故聚也

以義釋卦名。因以卦德卦體推其義。內順以容。疆界

之異可泯。外說以和。睽離之形可化。剛中而德不變。

應而心下交。則誠心好賢。聯堂陛為一體。實惠逮下。

合朝野為一心

王假有廟致孝享也利見大人亨聚以正也用大牲吉

利有攸往順天命也觀其所聚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

矣

以義釋卦辭而贊之。渙主心之誠。曰在中。萃兼物之

備。曰孝享。內順外說。孝也。物成於秋。享也。象言見大

人亨而見之道。利於貞。此合而一之。蓋非正不足以

亨也。坤為牛。兌為羊。由坤入兌。物應其命而得坤厚

兌澤之氣。故曰大牲。物之備也。物苟不備。一誠可格。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六

渙上巽為臭。上達而求神於陽。下坎為水。下灌而求

神於陰。在中之形也。時豐而豐時行而行。故曰順天

命。傳言情者四而象皆曰利貞。蓋情者性之發。性情

之理備之乾矣。曰利貞者。性情也。坤者乾之配。萬物

者天地之合而生。則其性情一而已。先天乾居南而

左兌右巽。坤居北而左震右艮。兌巽坤之見伏也。震

艮。乾之起止也。故以咸恆對乾坤。有乾體之卦終於

夬。有坤體之卦終於萃。升。於咸見其通。於恆見其

久。至於萃而會萬歸一也。則見其同。乃不發之於夬

姤者。成物之功在地也。亦不發之於升者。地中生木

應時之春。澤上於地。應時之秋。備物之時。惟秋也。大壯之正大。則直養之效。以人合天。非物能與。故不言萬物也。

柔以時升巽而順剛中而應是以大亨

以卦體卦德釋卦名。卽以之釋卦辭。无妄之初。剛也。剛則爲主。升之初。柔也。柔必待時。巽能量可。順善乘勢。剛中則有上達之力。而又獲應焉。得升之時。具升之德。有升之才。故大亨也。

用見大人勿恤有慶也南征吉志行也

又以義釋卦辭。有慶者一德之交。志行者大業之立。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九

困剛揜也

以卦體釋卦名。不曰柔揜剛而以自揜爲文。存陽也。又以責陽也。坎剛先自陷。兌始得揜之。又陰卦有四。而兌柔上揜。故揜剛獨歸之兌。

險以說困而不失其所亨其唯君子乎貞大人吉以剛中也有言不信尚口乃窮也

以卦體卦象釋卦辭。坎之亨言心。此曰其所亨。亦以心言也。象言大人。此先言君子。欲爲大人。從君子始也。所謂君子如何。險以說困而不失其所亨。其唯君子乎。處險能說。則心超困外。自有其所亨。不以

困而或失。庶澄心觀理而事將自貞。貞則大人矣。故

以貞連大人爲義也。貞在事爲理。在人爲性。在天爲命。理得則盡性以至命。而困者吉矣。其本由於剛中。柔易屈。故貴剛。剛則折。又貴中。剛與中合。則陶洗淨。涵養純。見之真而守之定也。兌爲口。坎中實爲信。兌上坎下。則坎兌相失。就人已而分兩體。則我之口無以入人之心而爲不信。就我而兼兩體。則我之口又不應我之心而爲尚口。體兌之德於心則亨。效兌之用於口則窮。困窮而通。豈終於困。尚口乃窮矣。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十

以卦體卦象釋卦名而贊之。汲器言瓶。巽非取象。以德言耳。川澤之流。大而不遍。膏雨之潤。遍而不久。隨地爲井。養以不窮。

改邑不改井乃以剛中也汔至亦未繙井未有功也羸其瓶是以凶也

以卦體與義釋卦辭。川澤膏雨。利害參焉。井以无喪无得之剛中。故有利無害。往來井井而不可改也。未有功卽垂成而勉之也。是以凶。由已致也。戒之也。羸今易木。尤合巽象而不羸。然進乎器。盍進乎道耶。革水火相息。二女同居。其志不相得。曰革。

以卦象釋卦名。止水與火遇。盛者勝耳。中屈於少。忿其失勢而上爭。少躡於中。挾其得時而下侵。不相得也。

己日乃孚。革而信之。文明以說。大亨以正。革而當其悔乃亡。

以卦德釋卦辭。革於己日。人始信其可革也。內文明。則盡事理而不妄。外說。則合人情而不驟。是大亨以正。正則當矣。其悔乃亡。承乃孚為義。皆難辭也。原前人之作。豈不求其盡善哉。今猶敝而當革。革豈易易乎。人雖孚以相推。我猶以悔自儆。

易經揆一

卷六

彖下傳

圭

天地革而四時成。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革之時大矣哉。

極言革道。四時之行不變則窮。革介夏秋之交而妙於轉。伏金代火。通者復矣。不藏何發。節貫四時之運而為之根。貞下起元。歲復始矣。革以火克金而土居其介。則火生土。土生金。故曰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克而已生其代也。節以金生水。水將生木而土當其前。則木克土。土克水。故曰節以制度不傷財不害民。生而不過其則也。王者受命於天。故易世謂之革命。革主五。湯武之象。居五。順天也。下有應。應人也。

夫一物之屈伸皆革。惟天地之革盡萬物之變化。一事之張弛皆革。惟湯武之革關天下之氣運。然亦時之所趨則然耳。不容先時而強革。不能後時而不革。革之時不其大哉。

鼎象也以木巽火。亨飪也。聖人亨以享上帝而大亨以養聖賢。

以卦體卦象釋卦名而言其用也。六畫有鼎之象。二象有鼎之功。天地初開。日麗天。電依雷。民究不得火之用。聖人知木能生火。於木取之而火出。火出又即以木為麗。故曰以木巽火。亨煮也。飪熟也。世亂天下

易經揆一

卷六

彖下傳

圭

喪其生。聖人革而新之。斯為蒼生奠其食。乃定鼎者。聖人挈鼎而付之聖人者。帝。輔聖人而保鼎者。聖賢。故鼎之用主此。他卦多以聖人廣卦義。此於釋名即繫以聖人。蓋惟聖人斯與帝合其德。聖人而為天子。斯與帝耦其職。聖人斯能用聖。聖人斯能器使天下之賢也。享神道也。物皆帝所生。無物報其德。享用饋。饋尚未有牝牡之情。取其純而潔也。養人道也。故備物而為大亨。尊之至不假物之備。禮之隆亦由好之誠也。

巽而耳目聰明。柔進而上行。得中而應乎剛。是以元亨。

以卦德卦象卦體釋卦辭。離爲目。五在鼎爲耳。坎爲耳痛爲多眚。離反坎故曰聰明。離在上體者多矣。獨此言聰明者。火在木上得所附也。且巽在內而下虛。離在外而中虛。內虛而無不入。斯外虛而無不通。巽者聰明之體所由涵也。聰明者巽之用所由擴也。主治有本矣。而上行得位。應剛得人。象云元亨其謂是歟。

震亨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有則也。震驚百里驚遠而懼邇也。出可以守宗廟社稷以爲祭主也。

以義與卦象釋卦辭。象意震亨盡之。故仍以震亨發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重

端。震初本乾剛。其道心乎。雜以二三之柔。其人心乎。發於道心而不陷於人心。其恐乎。恐則觀理深。審幾豫。而後之應事有則。故致福。啞啞形容其有則則適。意至於如此。若心之存無時可懈。非先恐而後不恐之謂。驚者猝動於外。懼者深變於中。遠邇之別也。象言百里以該邇。言驚以該懼。以氣化言。帝出乎震。乾坤功用肇之震也。以君道言。震爲剛柔始交。屯之下震。出而繼天。草昧之象也。以子道言。革故鼎新之後。而重震見。出而繼父。守成之事也。有驚遠懼邇之威。斯可出而執七。灌鬯以爲祭主。彼德器素輕民無震

焉者。難言不喪矣。

艮止也。時止則止。時行則行動。靜不失其時。其道光明。以卦德釋卦名。因贊其善也。艮之爲止。探其原。先天陽由升而降。至艮而止。察其運。後天帝由出而入。至艮而止。按其序。男之索至艮而止。觀其象。陽既上。則無所之而止。循其位。陽上陰下。各得其分。則安其止。言其道。一陽止於二陰之上。則陽之自止。論其才。二陰欲升。闕於陽而止。則陽之能止。其止也。以得所止爲義。所以成終。所以成始。實兼行止而妙於一時。時當止。則欽感於寂。以戒懼存審時之真宰。不使物橈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重

心也。固止也。時當行。則通寂於感。以省察爲適時之妙用。不以心逐物也。亦止也。夫既行矣。何以爲止。蓋主靜則象化。如寒潭止水。隨形見影。毫無參差。絕不介帶。行而不失其理。故曰止也。理寓於行止。心貫於動靜。不失其時。則兩忘而化於道。尚何昏昧雜擾之累。而有不光明者乎。艮其止。止其所也。上下敵應。不相與也。是以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也。以卦體釋卦辭。象言背不言心。見止之無心也。此言止不言背。見止之無象也。時而止。卽我而理得。在心

為不偏之中。在身為自然之敬。時而行。即物而理得。身之所具為肅又哲謀之用。身之所接為仁敬孝慈之則。所謂其所也。上下敵應。八重卦皆然。獨艮為義者。重艮則上下皆止。相敵而不遷也。咸曰相與。情之通。此曰不相與。性之定。性定而兩忘。聖功也。牽之固為俗見。絕之且為異學。彼以絕物可以息心。不知萬物一體也。如孺子入井。何與於見者而惻隱乎。故人心之天未始亡也。惡動心已動矣。徒使五常廢萬事墮而終不足以治心也。晁氏說之曰。王弼以前無艮其止之說。按古文背字為北。易訛為止。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五

漸之進也。女歸吉也。進得位往有功也。進以正可以正邦也。其位剛得中也。止而巽動不窮也。

以義與卦體釋卦辭。以卦德贊其善也。漸之進。以漸而進也。女歸非漸則奔。漸斯吉也。中爻有位而陰陽各得。得位則正在其中。別而言之者。位以權言。正以道言也。枉已未能直人。而非道成於己亦無可以也。二三四皆得位。而非尊位。皆得正而三四不中。二不剛。曰其位剛得中。則有功正邦者五為至乎。所以成漸者巽。巽必本於止。止則無求。所以待時。巽能量可。所以成禮。惟止女德斯貴。惟巽女行斯潔。止而說。感

無不通。止而巽。動罔不善。彼欲速不達。自取其窮。歸妹天地之大義也。天地不交而萬物不興。歸妹人之終始也。

特發卦之善。為釋名釋辭之端。後天帝出震。由是而齊乎巽。而相見乎離。及其終而說言乎兌。天以一用。出震者天之傳氣於震也。故乾位西北。包坎艮而居閉藏之時。地以眾承。齊巽見離說兌。地之分形於三女也。故坤位西南。介巽離兌而居變化之地。以震之長兼兌之少。天地之大義也。天子有后。而又有九嬪。世婦以下。下至庶人之續娶。皆其義矣。天傳氣地分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五

形。震與三陰之交。即天地之交。而齊而相見。必至於說。而萬寶始成。天子之後宮。亦必兼有嬪御。而本枝始盛。震長危以終。有子。則繼而有始。舊以歸為女之終。是取雜卦意也。不知彼以女之失道為言。與未濟男之窮一例。此以男女交而有生息為言。承天地不交而萬物不興為義。故雜卦言女。此言人。雜卦言終。此兼言始。義迥異也。

說以動所歸妹也

以卦德釋卦名。說以動。發乎情也。出疆必載贄。發乎道濟之情而動也。志於功名。志於富貴。則迹同情異。

曰所歸妹。謹之也。

征凶位不當也。无攸利。柔乘剛也。

以卦體釋卦辭。中爻皆不當。蓋輕進而失道也。柔乘剛。則妻陵夫。妾奪嫡。凡分義之乖者皆是也。舊以六居三五為乘剛。夫未濟初三五皆以柔居之。仍曰位不當。未云乘剛。乘者此爻加彼爻耳。六子惟震二柔乘一剛。兌一柔乘二剛。合體為隨。為歸妹。隨爻二三之柔猶在下體。剛居尊。上無位。不得以乘剛病之。此則柔居尊矣。

豐大也。明以動。故豐。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毛

以義釋卦名。因以卦德推其義。豐從豆。承罍器。所承盛多。有大義也。德以明為貴。內明而外動。則動罔不臧。致豐之由也。即保豐之具也。

王假之尚大也。勿憂。宜日中。宜照天下也。日中則昃。月盈則食。天地盈虛。與時消息。而況於人乎。況於鬼神乎。以義與卦象釋卦辭。而因以推其意也。豐大也。保豐之道亦當大。故曰尚大。噬嗑動而明。其照有限。止言用獄。此明以動。其照無方。則言天下。蓋日之明而當天之中。故下無遺照也。倘道不足持其中。而隨運以轉。則昃矣。月溯日為明。其望也。猶日之中也。第不行

黃道尚不與日正對。而有分毫之虧。涉黃道始正對。而盈而已入食限矣。懸象著明。莫大乎日月。乃中則昃。盈則食。蓋以天地盈虛與時消息也。人分天地之靈。生即有死。鬼神嬗天地之化。聚則必散。消息於天地之中。尤易耳。是以王者守中以維運。

旅小亨。柔得中。乎外而順乎剛。止而麗乎明。是以小亨。旅貞吉也。旅之時義大矣哉。

以卦體卦德釋卦辭。而贊之。旅以麗外為義。五成離而失位居外。極旅之况。乘承皆剛。內又無應。極旅之難。幸得中。則不亢不卑。順剛則反梗為用。止則心靜。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毛

而無妄求。明則審時度勢。不失其宜。待人接物不爽其分。是以小亨。且貞而吉矣。夫事各有宜。而旅為難處。旅雖小。其道則大。或以旅興。或以旅喪。旅雖小。所關則大。

重巽以申命。剛巽乎中正。而志行柔皆順乎剛。是以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

以卦象卦體釋卦辭。巽之取類廣。而以能入者逮下。則象上之命。重之復得巽焉。將蘊義愈多。而以善入者婉行。則象命之申。初以開民心之隱。而散其不善。繼以引民心之天。而動其善。殷盤周誥。勤懇不已。遷

毫化商卒以有成申之力也。序卦巽取柔成卦之義。因旅言也。此取剛。主卦之義。明巽之用也。柔居初為民。四為臣。重巽以申命。是以小亨。剛巽乎中正。是以利有攸往。柔皆順乎剛。是以利見大人。

兌說也剛中而柔外說以利貞是以順乎天而應乎人

以卦德釋卦名。以卦體明其義。即以釋卦辭。兌為口。故說字從言。咸感也而無心。兌說也而無言。深哉柔外。故說剛中。則說以利貞也。情依性出。天人共協。三上皆成兌之爻。上為天。順天也。三為人。應人也。

說以先民民忘其勞說以犯難民忘其死說之大民勸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无

矣哉

極言兌義。三居下兌之上為先。重兌則下兌尚有前進之意。而半體似坎。言勞。上居重兌之極為難。陰位為死。兌為柔之少。小也。乃先民犯難本於剛中。則誠足動民而大矣。民咸知勞之正以逸之。死之實以生之。是以忘而勸。衰世拂人之情。愁以怨。霸者要民之譽。驩以虞。驩以虞者勸民而非民勸也。正秋之為萬物說也。彫落其形質而愈葆其和。可以識說道矣。
渙亨剛來而不窮柔得位乎外而上同王假有廟王乃在中也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

以卦體卦象釋卦辭。二剛來險則不窮乎險。固其基也。四柔得位而上同乎君。致其用也。初與五遠或以踈逝而無由盡其言。三非五應或以相左而無由底其績。二應而同德。四比而同心。且成坎在二。成巽在四。其知其才固非初與三所能及也。故爻言王居以鎮於上。奔机以扞於下。渙號以動其心。渙羣以散其勢。機相因。事相成也。然二曰剛來。五使之也。四曰得位。五命之也。非五不能用二四也。曰乃在中。言非循假廟之文。蓋以吾心之誠叩人心之本也。如唐張巡守雍邱。六將請降賊。巡陽諾。明日設天子畫像。率軍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孚

士朝之。人人盡泣。乃引六將責以大義。斬之士心益勸。蓋遽以大義責人。恐激而生變。惟動其忠義之本心。雖斬之而人益勸。得在中之義乎。上巽為舟楫。故曰乘木。在中有功。利貞即具是乎。

節亨剛柔分而剛得中苦節不可貞其道窮也說以行險當位以節中正以通

以卦體卦德與義釋卦辭。此疑錯簡。謹次之曰。節亨。剛柔分而剛得中。說以行險當位以節。中正以通。苦節不可貞。其道窮也。剛柔分。節之體也。剛得中。節之德也。人情之流也。而節之。是拂人情而行險也。說則

本吾心自然之天爲人事之則。故曰說以行險。節之用也。無位止可節已。有位斯能節人。五爲卦主。故曰當位以節。節之權也。權以行法。非善不光。故曰中正以通。節之道也。通卽亨。窮則通之反。乃窮而不通。將激而壞其防。彖云不可貞。所以維節道於不窮也。

天地節而四時成。節以制度不傷財不害民。

極言節道。天地之化。通復相尋。而自然之節具焉。革去故也。其成以歲序言。節止也。其成以物候言。物之仰時。猶民之仰君。君孰無愛民之意。乃意則無形。吏緣爲奸而沒其本矣。意則莫定。情隨事遷而失其初。

易經揆一

卷六

彖下傳

三

矣。意則不留。時移世異而忘其舊矣。是當體天地之節以制之爲度也。有度則不濫用以傷財。自不至廣誅求以害民。彼無度財匱。不得已爲一切權宜之計。竭澤空林。四民失職。下怨盜起。淪胥以亡矣。噫。

中孚柔在內而剛得中。說而巽孚乃化邦也。

以卦體卦德釋卦名。二柔在內。虛而能含。初上剛矣。二五復剛。剛得中矣。實而能固。蓋人心之冲然至虛。柔在內也。至虛之中。萬理皆實。剛得中也。卦名畧內取中。成卦在剛也。不虛則有所累而害其孚。不實。又無所主而失其孚。柔內以去其私。剛中以復其性。所

以成孚之德。說於內不違其心。巽於外不違於物。所以善孚之用。其孚如此。乃能化邦。邦與我同心。有一未孚。必我之孚未至耳。

豚魚吉。信及豚魚也。利涉大川。乘木舟虛也。中孚以利貞乃應乎天也。

以義與卦象卦體釋卦辭。及猶如也。豚魚微物耳。何言如。蓋物有自然之能。皆天真之妙。物亦不自知耳。豚魚率其天。信如豚魚則亦得其天矣。故吉也。木在澤上爲乘木。卦體外實內虛。又爲舟虛。舟惟虛。游於水而無覆溺之患。人惟虛行於世而無疑忌之招。乘

易經揆一

卷六

彖下傳

三

木之才未可盡恃。舟虛之德無往不宜。才化於德。斯爲中孚也。中孚心也。利貞性也。性具於心。命於天。故中孚心象也。亦天象也。天形內包地陰。如卵之黃。成象之陽。如卵之清。外則愈健而不可窮。其卵之殼乎。天無私。人有欲。心果柔內而情識不生。剛中而意見不偏。庶各得其宜。咸歸於正而應乎天矣。故曰人心與天地同體。

小過小者過而亨也。

以卦體釋卦名。卽以釋卦辭。陽陷凶懼。四陰外張。小者之過。因過而善用之。斯可有爲而亨。

過以利貞與時行也。柔得中是以小事吉也。剛失位而不中是以不可大事也。有飛鳥之象焉。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上逆而下順也。

又以義與卦體卦象釋卦辭。過以利貞。如尊君禮也。故位乎天德者君也。德雖降而居其位。亦君也。若無道之甚。則君而不君矣。而文王猶以三分有二而事殷。非過乎。然臣道必至是始盡也。柔不取得位。蓋竊位僭也。恃其得位亦亢矣。皆非陰所宜得中。則處過而不過。剛不徒曰不中且曰失位。夫三非失位。但位以五為貴。陽降居四。大勢已失。三多凶。愈不足自立。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

矣。內剛象鳥。軀外四柔象翼之飛。遡風而上為逆。隨風而下為順。陽過於中。即用其中。曰剛過而中。陰過於上下。象示以不宜上宜下。此斷以上逆而下順。戒陰之意切矣。

既濟亨小者亨也。利貞剛柔正而位當也。初吉柔得中也。終止則亂其道窮也。

以卦體與義釋卦辭。小者之亨。不復進於大。名為治平無事。而將有不測之憂。全體剛柔正。其德美。位當其道順。庶足以維之乎。乃分觀兩體。下有二剛。得柔則不過。二又得中居內。小心為大業之本也。上有二

柔。五雖剛中。已陷矣。且終於柔而止。宜其亂也。然則所謂正而當者。尤當以中持之。而不可以止敗之乎。象曰終亂。豫計天數而危之。此曰止。專取人事而責之。曰道窮。恐人委之數也。

未濟亨柔得中也。小狐汔濟未出中也。濡其尾无攸利不續終也。雖不當位剛柔應也。

以卦體釋卦辭。既未卦各皆主坎。陽卦也。乃坎陽陷陰而陽難。離陰附陽而陽明。故其用皆主離。出離入坎。五雖大中。不司既濟之功。由坎升離。五止得中。已兆將濟之象。第五未出中。上斯為終。未上猶未濟也。

易經揆一

卷六

象下傳

䷿

奈何小狐不能續哉。得中美五之德。未出中病五之才。既濟剛柔正。宜始終一致。此剛柔應。貴上下同力。既曰柔得中。又有不續終之戒。可見濟無可恃之時。既曰不當位。又著剛柔之應。可見得人無不可濟之理。蓋應則剛柔相劑。化不當之失矣。

易經揆一卷七

象上傳

臣梁錫璜樂傳

象獸名。其形十二肖。而體備諸獸肉。名為象。以無所不象也。易道百物不廢。亦無所不象也。象言乎象。文言乎變。變復有象。易無非象也。夫卦體之別上下。辨內外。詳比應。察消長。卦德之分體用。卦象之兼言物理人事。卦變之效動趣時。至文周而始備。包犧畫卦。但如說卦所謂天地雷風水火山澤而已。因而重之。亦但如所謂相錯而已。然其象已無所不象。其義已無所不包。故夫子依象釋象。依文釋文。而釋文之上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一

特又釋卦。因文之名。本犧之象。以發觀取之奧。而明稱名繫辭之由焉。至配以自彊不息。以至慎辨物居方。固多與象爻相發。亦有自立一義出象爻之外者。然其用異。其歸同。而皆具犧畫之內。蓋言有盡。象無窮。存乎學者之神而明之而已。然辭所得者淺。身所體者深。故曰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象爻據時位以明吉凶。無不本於德行。此則理據吉凶之先道。握時位之會。尤神明默成之第一義也。

天行健君子以自彊不息

理以氣形。理不雜。形而為天。命以運著。命不已。著而

為行。繞地上下。無一息之停。故為健。乾曰天行。坤曰

地勢。坎曰水洊至。離曰明兩作。先體後用也。震曰洊

雷。艮曰兼山。巽曰隨風。兌曰麗澤。先用後體也。乾坤

不言重。父母也。異於六子也。乾不舉名。尊之也。異於

坤也。大象言先王者七言后者三。言上者一。言大人

者一。後天離居天位。故重離曰大人。上則泛指在上。

剝上艮而成。艮在上也。貫三才而一之。謂王。能盡

王義。自我作古。後可通行。故言先王。則法制之可通

行者也。后後也。陽先陰後。故地曰后。土后者地之本

義也。泰為天地交。復為天地心。姤為天地遇。君承天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二

地之後而奉之。故取后義。君配曰后。亦以陽先陰後為義。後王承先王之後。亦后也。大臣與諸侯從天子之後。則羣后也。復言先王而又言后。元后而兼及羣后也。然易道上下可用。聖賢同歸。故言君子獨詳焉。體而用之。謂之以。蓋示人學易之方也。人肖天以生。一心之中。天理流行。惟為人欲所雜。則息欲生於己。克己最難。故貴彊為仁。由己克己者。即己。故貴自彊。自彊奈何。敬勝怠。義勝欲。定其趨於立志。操其要於慎獨。慎之又慎。以至於純。則靜專動直。命在我而與天同。其不息矣。君子乾乾惕若。蓋以此也。

潛龍勿用陽在下也

陽德也。下位也。在下時也。爻蘊不出此三者。蓋以發凡也。此與坤初傳首揭陰陽二字明易之大義。蓋乾坤易之門。三百八十四爻。陽皆自乾。陰皆自坤。

見龍在田德施普也

未達於政。止曰德施。正已則物正。聞風可興起。故普不普。不足以爲大人矣。

終日乾乾反復道也

精神與道合併而循環不已曰反復。

或躍在淵進无咎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三

或躍則進適其可。故无咎。

飛龍在天大人造也

施猶聽人所受。造則惟我所爲。德與位兼。故曰造。宜創。則因心作則。宜變。則神化宜民。皆造也。天爲大造。造。天事也。大人與天同也。

亢龍有悔盈不可久也

溢量而盈。心之盈。居極而盈。時之盈。心盈莫救。時盈可持。持盈在通其變。不可久也。已不知變。天必變之。故陽極則陰生。而上者推而下。

用九天德不可爲首也

象傳言首出庶物。天德不首而誰首乎。然非可爲首也。乾入亥而用九。則藏於坤。不用剛而用柔。故歲首春。春即藏於冬。月首朔。朔即藏於晦。春初氣猶寒。月朔未生明。不爲首也。天道無心而成化。聖人有心而無爲。

地勢坤君子以厚德載物

天以氣運。人日在天之中而莫窮天之高。地以形成。人日在地之上而莫測地之厚。然高不可窮。見之於行。厚不可測驗。之於勢。即其勢觀之。峻而爲山。深而爲海。高下相因。莫知其極。故曰地勢坤。而所以載物。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四

在是矣。君子培德以厚。與地同其體。自能任物以載。與地同其用。厚德之功奈何。敬義立而德不孤。敬義積而德自厚。

履霜堅冰陰始凝也馴致其道至堅冰也

魏志作初六履霜今當從之

宜霜而霜。宜冰而冰。正令也。乃霜冰視雨露則有間矣。故乾惟一致。坤有兩端。文言兼言善不善而特於不善致意也。此蓋專示不善之防乎。始凝當治。後則難矣。第霜而冰亦自有漸。故曰馴致其道。不可一失於始。遂委之無如何也。

六二之動直以方也不習无不利地道光也

坤之靜翕然無爲而已承天而動存乎中者直故見乎外者方也卦莫純於乾坤乾五坤二尤爻之最純故乾五言天德此言地道陽明陰暗陰協於陽故光爻傳稱卦或言德或主時稱爻則專重位

含章可貞以時發也或從王事知光大也

地生物必待天時人事亦各有時時皆天之所爲也發章者時運章者知第私已則不光矜已則不大即有欲治其私抑其矜者私隨去而隨生根在必發也矜愈匿而愈露器小終溢也然則如之何明理而已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五

明之至而其知光大真知分不可越而職不可不盡故或從王事无成有終也傳釋乾四德未明言知此於坤體之成言之蓋知含於內坤以藏之也臨五爻辭言知亦坤體也

括囊无咎慎不害也

非時致譽譽亦咎也有咎害隨之矣慎者避害以存道非闇奸以希榮

黃裳元吉文在中也

坤爲地而二當之美其純也坤爲文而五有之誌其盛也文非外襲盛德之形故揭其蘊曰在中

龍戰于野其道窮也

初曰馴致其道此復曰其道若固然而無足怪夫誰司控馭而令至是也

用六永貞以大終也

陽先於陰變則不爲首陰小於陽變則以大終蓋乾坤合撰也聖希天則乾坤合德以之御世沈潛剛克高明柔克

雲雷屯君子以經綸

八純卦外兩象並舉者十天地雷風正配也雷電雲雨氣化之合也天澤取其辨火澤取其異也天地與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六

六子合多爲體天地大而地復靜也乃天在山中則又以山之止爲體澤上有地則二陽直丑澤卽以應時而爲體六子合則雷風氣也皆爲用山則皆爲體木植而澤潏故木對水火澤澤對水火亦皆爲體惟水火則陰中有陽陽中有陰不可並舉亦不可分體用水在火上卽相爲用火在水上則各爲體也雲上騰而未降雷欲奮而未舒細縕積滿屯之象當是時幾猶亂絲然急則棼矣君子存神也至於陰陽變合有以窺其機緘之兆用以治世而爲經經引其綱也體化也深於蕃變龐雜有以得其端緒之分用以治

世而為綸。綸理其目也。綱目既立。萬化自興。日不暇給。規模宏遠矣。網緼之始。雷殷而雲騰。其既也。雲化為液。雨沛而雷奮。此言雲雷。蓋陰陽之交而容也。象傳翻其象為雷雨之動。則陰陽之和而暢也。然與解曷異。曰。積滿自動。鬱極斯作。

雖磐桓志行正也以貴下賤大得民也

初雖磐桓。非急功趨利。志行正也。云行正而居貞之利審矣。不居貞。豈所以行正乎。乾上貴而高。則无民。震分乾初。貴而能下。故大得民。云大得民而建侯之利審矣。天之生賢以為民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七

六二之難乘剛也十年乃字反常也

乘剛而撓。後欲反。不可得矣。

即鹿无虞以從禽也君子舍之往吝窮也

磐桓者行正。即鹿者從禽耳。爻曰不如舍。辨之審。此曰舍之。去之決。往則於理可吝。於事必窮。

求而往明也

求以下初。往以輔五。而字作轉。兩意已具。夫已無才而不自知。暗也。知而遂已。亦暗也。四得正。非無才。特才不足耳。然大臣非以才為貴。不自用而用得其人。所謂無他技而休休有容者也。明孰如之。曰明。勵大

臣無我之心也。且初賢在下。四勞於求。五逸於得。旋轉天造。近君者有力焉。抑亦見以人事君之義。其重如此也。

屯其膏施未光也

施未光。時也。聖人不能違時。故曰小貞。其必得賢則光乎。故曰利建侯。

泣血漣如何可長也

何可云者。非惟憫之。且覲其變。變則庶乎通矣。

山下出泉蒙君子以果行育德

天開而雲雷動。地闢而山出泉。山之石藏金。故泉從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八

白。金色也。金生水也。又色未染則白。水之始無不清。

人之始無不善也。勢微方流。竇開猶畜。故為蒙。夫泉

之出。剛中之力也。象人之行。出於山。靜止之神也。象

人之德。體泉以果行。歷險弗疑。無荒無怠。其安行之

漸乎。體山以育德。見美弗移。勿忘勿助。其盛德之基

乎。自治治人皆是物也。夫山上有水。阻而為蹇。山下

出泉。蹇宜益甚。而為蒙何也。蓋泉者水之始。迨行於

地。則順而為比。復行於山。遂成激盪之勢。若源於山。

固其所也。始出而微。不至激盪。祇以未達而蒙耳。

利用刑人以正法也

盡人之道曰聖。成人之則曰正。然必教者先自正。而以正為蒙之法。蒙始有所向。以為之趨。

子克家剛柔接也。

五柔下接。故二剛上接。不然。雖克家之才。安施乎。

勿用取女。行不順也。

德者行之源。喪德則行不順矣。使因勿取而改行。即

不屑之教誨也。

困蒙之吝。獨遠實也。

屯言君道。於剛柔辨貴賤。蒙言師道。於剛柔別虛實。

四獨與剛無比。應自遠實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九

童蒙之吉。順以巽也。

質柔為順。能從而不拂。爻變為巽。斯入而彌深。

利用禦寇。上下順也。

禦寇者。以上之順使下之順也。上變坤。為上順。寇向

善。三四五互坤。為下順。發而正於坎。初導不竭之源。

禦而順。於艮終示不遷之極。是知險而止。蒙也。濬其

險而得其止。及其成功。即聖也。

雲上於天。需君子以飲食宴樂。

雲上而成雨。蓋陰陽之和。而非有作為之迹。故曰需。

序卦取五之酒食。蔽需義。然內之不定。能安飲食之。

常乎。故此又言宴樂。乃坎為心病。何言宴樂。居乾上

而光亨也。故又曰坎為通。飲食滋其體。宴樂寧其神。

於當需者。不妄有為。如學之寬以居德。而不入正助

之病。治之久。以化成。而不急功利之私。其大者也。雖

然。雲上於天。始可言需。飲食宴樂。始可為需。不然。幾

坐廢矣。

需于郊。不犯難行也。利用恆无咎。未失常也。

水為有形之險。在人則不當為者。分也。不得為者。勢

也。皆無形之險。而為難者也。第中無常主。或為才使。

或為氣動。雖犯不知。即知亦或僥倖於一試矣。恆則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十

足以守吾常。

需于沙。衍在中也。雖小有言。以吉終也。

下平曰衍。有沙之地。類然。在人則寬之意。常情每以

不得志而動。感慨之氣。君子則於不可為而益致和

緩之情。方寸之地。含畜深遠。不櫻險以生患。終焉難

去。而薄嫌自消。故特推其蘊。曰在中。

需于泥。災在外也。自我致寇。敬慎不敗也。

三鄰外。在外。即在目前。然猶未及身。第恐自我致寇

耳。能敬慎。雖與之鄰。亦無敗理。常以定其心。衍以宏

其量。敬慎以審其幾。視坎之遠近。為需之道也。

需于血順以聽也

順以盡已。需于血也。聽以俟天。出自穴矣。參天之木。勾萌需之。凌雲之翰。黃口需之。

酒食貞吉以中正也

中正則能包下三陽以盡需道。以之養已。天德成矣。以之養民。天命全矣。以之養賢。天運泰矣。三人之來。有以也夫。

不速之客來敬之終吉雖不當位未大失也

柔居陰當也。陷則失需道矣。是知當否必視德與時。不專主陰陽之位也。得人可濟而已。則當敬上柔居。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士

險豈敢傲物。第客以不速而來。已或不知敬耳。不敬則罔以盡人心所失大矣。

天與水違行訟君子以作事謀始

水生於天一成於地六。故親下而違於天。火生於地二成於天七。故親上而同於天。乃其同其違。不繫之水火而曰天與。天為萬物主也。故天時之閉。水隨而凝。火隨而藏。天時之啟。水隨而蒸。火隨而烈。第火外陽盛。雖藏之時亦炎而上。水外陰盛。雖蒸之時終累而下。故曰違行。夫天開於子。六子本與乾一者孰如坎。乃行之一違。則天上而水下。上下分險健著矣。險

健既著。訟也。上下方分。亦即訟也。險健著。象示中吉之訓。終凶之戒。然訓於中。戒於終。曷若不永於初。又

善於發揮象之情也。不永於訟初。曷若豫消於事始。傳善於神明爻之意也。謹玄黃之戰於履霜。在辨化上下之違於事始。在謀乾象作坎象謀。誠有作必謀。足以極深研幾。而通志成務。胥於此。非必區區計害而懼訟也。而訟端已絕矣。乖由兩敵。乃同體亦乖。是一氣為異氣矣。鬪生險健。乃意見亦鬪。是君子亦小人矣。爭起飲食。乃道術亦爭。是名心即利心矣。初四三上。正應也。二五君臣也。乾坎父子也。謀始之訓所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士

全豈少也耶。然其謀云何。目前無患。遂云萬全。非謀也。怵於利害。三思而行。非謀也。眾口難違。調停而用。非謀也。

不永所事訟不可長也雖小有言其辯明也

訟者。揚人之短。煩上之聽。損己之德。增俗之偷。彼我廢業。得不償失。報復相尋。患生意外。成固不可。長亦不可。健終言成。險始言長。應在互離。故其辯明。不克訟歸逋。竄也。自下訟上。患至掇也。不克訟歸。逋為句。以竄釋逋。遯而潛其形也。又言省過也。剛欲訟而柔從之。非得已也。患以有心而得。五在上而二訟之。自

取之矣。掇取也。

食舊德從上吉也

舊德漫然食之已乎。從上。義所當然矣。又喜不訟於貞厲言吉。傳勉以趨義於從上言吉。

復即命渝安貞不失也

非復。習氣未退。非渝。習心未除。不失者。不失命與貞也。

訟元吉以中正也

自眾尊之曰尚。自己出之曰以。

以訟受服亦不足敬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五

即不見禡亦不足敬。况必禡乎。爻以禍懼之。傳以理

愧之。義相備也。

地中有水師君子以容民畜眾

水險伏於地。順人每狎其順而忘其險。乃其出無方而勢不可禦。猶之民惟上使順也。然其喜怒毒螫之性。內藏至險。奸豪乘隙假而用之者。職是故也。故曰地中有水師。地中者。未見之水也。以未見者名師。倣人以不見是圖也。聖人窺地中有水。知師所由生。即法地中有水以得兵要焉。蓋我不可啟。戎究之衛民討暴。非兵末由也。千仞之山水竭則崩。七尺之軀氣

虛則危。兵可廢乎。乃其本則在容民。容民。養民也。畜

眾。寓兵於農也。農者天下之大命。豈因師而農。然農

以養民。賦因農出。四時有田。六卿皆將。藏之則無形。

用之可猝辦。丁壯以相代而得均。敵愾因樂生而自

奮。此聖人安天下之大權也。世之務強兵者。昧容民

之義。雖一時戰勝攻取。而禍生於不測。至兵民分。又

失畜眾之道。安慮坐食。用慮驕悍。終慮羸老。既與民

無鄉田同井之誼。且文武亦分。帥之者豈盡敦詩說

禮之人。衛民不足。或反為病。雖然。法隨時變而意不

可失。容民之道。其千古足兵之本乎。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五

師出以律失律凶也

本有曰失理之所自具也。教之當素豫也。况師出乎。

在師中吉承天寵也王三錫命懷萬邦也

天謂王也。王以奉天為義。况討亂其義尤大。故直曰

天不曰威而曰懷。明用師之本心。有是心斯能以眾

正而王矣。吉由於寵。將知此則無恃功之心。錫以為

懷。君知此則不用殘民之將。

師或輿尸大无功也

三意在圖功。豈知大无功乎。曰功。摘小人盡君之惡。

曰大无功。者小人誤國之罪。甚人君輕聽之愆。

左次无咎未失常也

左次豈師之常。然知難不妄進。未為失也。

長子帥師以中行也。弟子與尸使不當也。

彖傳以二成卦。言剛中以別於柔。爻曰在師中。此曰以中行。隱其剛稱其中。惟恐剛以殘民。且欲五以中用中也。與尸由弟子而責五之使。端本也。

大君有命以正功也。小人勿用必亂邦也。

師行貴貞。故錫命曰王而稱天。師終貴公。故有命曰君而稱大。正猶審也。惟審斯公也。比言封建。師已先之。蓋井田封建事實相因。既與賢共平之。即與賢共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五

治之。是以民有定志。久安可期。然本之以懷。終防其亂。規畫斯詳盡而無弊矣。

地上有水比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

水由溪澗而川而海。曲折周行而會於一。水比地而無間也。王何能以一身比天下。故建萬國而身使臂。臂使指。巡狩述職以通其意。慶讓討伐以行其典。要荒侯甸息息相通。是親諸侯也。諸侯自將心王心以比下。而無不為王所比矣。彖主下比上。然下比上實由於上比下。故推比道曰元永貞。此曰建國親侯。則比之大用也。建國即兆於屯之建侯。然宅中定制。萬

國星拱。惟比然矣。坤土位申而坎水生申。出入衰王靡不同之。水與地一體也。聖人以天下為一體。故法

地中有水。藏天下之機於天下而為井田。則兵與農一體矣。法地。上有水。均天下之治於天下而為封建。則上與下一體矣。自秦而兵與民分。易侯置守。雖易治。遂亦易亂。雖然。法立於先王。必盡道而法無弊。倘徒法其優幾何。且封建之變。人事也。亦天意也。草昧之天。主於開物成務。其時之崛起者。以德以功。迨統於一。則其尤大者耳。稱量以為報。故封建能有立也。然其弊。官亦世矣。蟠據滋而賢才終淪下位。極則必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六

變也。後世之天。主於撥亂反治。其時之羣逐者。以力以謀。迨統於一。則不嗜殺人者耳。乃其將相亦多以謀力為勳。謀力之禍身且中之。况能延於世乎。易為郡縣。而勳戚與疎逖更迭用事。退不肖而所用皆賢。即足比天下而無間。在元永貞以端其本耳。

比之初六有它吉也

爻兩言有孚。此直舉初六。未有失其初念而謂之有孚者也。

比之自內不自失也

二雖中正。質柔體順。故恐自失。

比之匪人不亦傷乎

未至後之凶。已受匪之傷。警之使深省也。

外比於賢以從上也

率土皆臣。况堂廉之近。分莫可逃。况明良之合。五剛中正。故特表其賢而鼓以從上之義。

顯比之吉位正中也。舍逆取順失前禽也。邑人不誠上使中也。

位與德合。故顯。柔乘剛為逆。承剛則順。失前禽。狀蕩平之王心不誠。狀熙皞之王化。以王心成王化。故曰上使中。使非政令之末而過化存神之妙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七

比之无首无所終也

无首。後也。无所終。凶也。

風行天上小畜君子以懿文德

天尊無上深無下。特因物在天中而有升降。名之為上。名之為下耳。風行天上。有周旋不舍之意。僅能聚雲物而舒卷成文。故為小畜。乾在人為德。成言乎艮。則專於內而大。齊乎巽。則著於外而小。然外者內之符。威儀文辭德之隅。禮樂法度德之華。故曰文德細之不矜。即出脩入悖之關。微之不謹。即由治為亂之兆。君子法風之行而為懿。精心以擬議其變化。亦周

旋而不舍焉。乃懿其身之文。身脩而行自通。懿其國之文。國治而遠自服。畜德固畜人之本歟。

復自道其義吉也

審已豈計禍福。乃義之不愆。即吉之先幾也。

牽復在中亦不自失也

已動而牽。以在中未遠。故亦不自失。

夫妻反目不能正室也

不能正室。責三也。欲三之自反也。

有孚惕出上合志也

上剛合志。畜健易矣。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六

有孚擊如不獨富也

以孚感孚。故不獨富。

既雨既處德積載也君子征凶有所疑也

才有餘而德不足。事未必有成。即成亦無以居之。曰德積載。斯畜之善矣。畜成而征。故曰有所疑。欲其審之也。

上天下澤履君子以辨上下定民志

天尊地卑。乃否以閉為義而不重。上下之象者。地者天之配也。惟睽曰上火下澤。言性之各異。此曰上天下澤。明勢之懸絕。蓋澤為水之塞。處地之最下也。卦

德說而應乾。則和而節。禮所由成。卦象上天下澤。宜上者上。宜下者下。則嚴而泰。禮所由生。故為履。然道雖天顯。倫以人明。蓋人與人偶。而各抱無涯之欲也。乃無涯之象。天亦若示之矣。乾坤至履。歷六坎而兌。承其委。海象也。又澤之最下也。嘗臨海。而目力所極。水天若一。幾無辨乎。然則人事而人之未能辨者多矣。辨之道有二。家庭恩合。生為次。父子兄弟。兄弟弟。夫婦婦。而家道正是也。朝廷義合。德為差。天子備德而首出。六德有邦。三德有家。是也。生為次。一成不易。德為差。惟君所舉。位未稱德。舉而進之。稱其位。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九

終身居之上。咸得其分。下自安其分。由是名以命之。器以別之。天下曷敢少有僭忒。而無涯之欲息矣。德不稱。則人玩上而有覲心。欲不亂得乎。乃德以成義。義復維德。叔世上或爽德。而義行教立。其防莫敢驟決。故周轍既東。猶數百年。宗主天下。賴區區之名分以維之也。下至王孫拒楚。設辨以辭。尤禮之末耳。然亦足折亂萌於樽俎之間。第本之不立。終無關治亂之大數也。象以履虎為象。而六爻旁通其情。蓋皆因身起義。欲謹禮以存身也。象傳推制禮之原曰光明。所以開文治。象傳言制禮之意曰定民志。所以塞亂。

源。蓋以為天下矣。大哉禮乎。乃或曰起偽。曰忠信之薄。不知無禮以防民欲。將淪於禽獸。彼未親禮亡之禍耳。

素履之往獨行願也

人為威惕。於不願者為之。為利誘。於不當願者為之。而變其素矣。

幽人貞吉中不自亂也

亂由自。豈可咎物。

眇能視。不足以有明也。跛能履。不足以與行也。啞人之凶。位不當也。武人為于大君。志剛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干

自以為能實則不足。爻不當者四。成履在三。故獨言之。以志剛釋武人句。蓋爻辭武人。與上不相蒙也。

愬愬終吉志行也

志行。庶不啞而亨乎。

夬履貞厲位正當也

象傳言剛中正。而此不曰中。恃正而當。無用中之理也。爻戒其所履。憂盛危明之心。此破其所恃。拔本塞源之論。

元吉在上大有慶也

人所履未成。天心亦尚未定。元吉在上則大有慶矣。

天地交泰后以裁成天地之道輔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

象準上下以立。獨泰以天冠地存體也。交者其氣體未嘗易。卑不可以加尊也。交則通而為泰。然無心成化。民何知哉。為宗子而參天地者后也。氣化流行天之道。經緯交錯地之道。為之治歷以明時。辨方以正位。陽生陰肅天之宜。高燥下濕地之宜。為之順序以奏功。因勢而利導。至一物之生。道無不體。物之道皆天地之道。物必有事。而事各有宜。事之宜皆天地之宜。為之即物以示道。因事以制宜。渾然莫窮其際。本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主

無過而若或過之矣。裁於后而其道斯成。悠然自乘其機。本無不及而若或不及矣。輔於后而其宜有相。夫陽由下而左而上而右。以交於陰。陰由上而右而下而左。以交於陽。而物以生以成。是天地左右物也。裁成輔相以為功於天下。而民以養以教。是后左右民也。左之右之則各給。取而若逢其原。左之右之則不偏。行而自範於矩。乃后立人極而參天地。爰何以歸妹為象。蓋尊賢斯成德。天地賴裁成於后。后亦賴裁成於臣也。得賢斯成治。天地賴輔相於后。后亦賴輔相於臣也。天地有子。無言不為病。元后有臣。屈體

不為嫌。然裁成輔相后之常職。何獨發之於泰。蓋陰往陽來而適當其平也。乃時移事易而義則相通。試觀陽生之復。泰之基也。曰后不省方。陰生之姤。泰之極而變也。曰后以施命。何莫非裁成輔相乎。故三卦皆言后以始終其義。至六十四卦皆陰陽之運。即皆有裁成輔相之義。特於泰而尤著耳。

拔茅征吉志在外也

君子志在天下不在一身。

包荒得尚于中行以光大也

三已進用。初猶在野。特言包荒。明二之心直欲野無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主

遺賢也。乾中故大。變離故光。光能擇乎中。大能用乎中。故得尚于中行。泰治自心術出也。

无往不復天地際也

以一氣循環言。六變而三陰下復為陰來。以二氣錯行言。至四陰已來矣。三當其際。實兼循環錯行二義。翩翩不富皆失實也。不戒以孚中心願也。

失實宜下求。中心願則相與以誠。讒邪莫間。故曰上下交而其志同。

以祉元吉中以行願也

四曰中。連心為義。心之誠也。統言三陰之不足而願

助於陽也。此曰中。則心之德。蓋以柔中納二之剛中。而有餘量。其願始行矣。中由窮理而得。居敬而成。固取人之本。亦行政之要。是以云中行也。

城復于隍其命亂也

陰窮於上。則主德既隳。師雖有名。安能戢眾志。三陰成黨。則羣小擅權。師雖內出。豈以振王綱。命之貞不貞。同歸於亂。烏可以亂易亂。故曰勿用師。

天地不交否君子以儉德辟難不可榮以祿

象以不交為否。否不利君子貞。即以不交為宜。高舉韜光。不使人知。如天與地之相絕。則陰陽不及而身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三

名俱全。是儉德所以辟難也。然非忍天下不可忍之窮。不能辟天下不易辟之難。窮之不忍。將始辟之。卒蹈之矣。蓋世懸祿為招。使之從已。不悟而以為榮。且曰吾以濟世也。實為祿餌也。言不可。著君子之斷。深為近利者戒也。然則受祿即近利歟。非也。惟其時而已。試觀之。春陽自下舒。物皆由本而敷榮。本猶德也。當是時。祿與德合。君子宜量德而受祿。秋則陽已上。歛物皆遺榮而結實。實猶德也。當是時。祿與德分。君子宜舍祿而存德。有命无咎之業。即於出處之定。基之也。

拔茅貞吉志在君也

泰初應陰。僅以外體言之。曰志在外。否初應陽。則以乾為君。取象曰志在君。小人惟自私。故恐君子進而已失權。苟志在君。君之待以治安者。賢自能知己之不足而推讓之。豈復忌害之哉。以志在君。釋貞。深砥小人之隱而訓之也。

大人否亨不亂羣也

三陰曰彙。三陽曰疇。五為天下主。邪正雜進。是亂羣矣。不亂。則定靜之中。默寓變化之道。

包羞位不當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三 人本無不善。以自處不當而陷於惡。故羞。羞其本心之善。雖小人亦具可變之理也。

有命无咎志行也

有命自天而已。无咎。則人與天合。故其志行。泰至三。已危其際。否至四。始許其志行者。防亂宜先事。事豫則彌於未形。開治在因時。時至則動而不括。

大人之吉位正當也

正則得其理。當則中其機。三成卦。五主卦。故皆表其位。

否終則傾何可長也

否終天之運。曰則傾。勵人事也不傾則長矣。

天與火同人君子以類族辨物

先天坎居右。至後天降居坤位。故水地為比。先天離居左。至後天升居乾位。故天火為同。六子惟離進居天位。萬物惟人能代天工。故繫以人。由乾坤至此。離始見於乾下。其天之旦乎。日出而萬象初分。則以類族辨物。族與物出乎天。辨與類法乎火。先族後物。不使物混乎人類。則不使疎等乎戚。辨則不使蠢齊乎靈。由是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成大同之象矣。不然。反以苟同而害同。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圭

出門同人又誰咎也

出則藩籬化矣。蓋不限於內。非必舍內親外也。爻言无咎。傳言人不我咎。人咎我即我之咎也。

同人于宗吝道也

俗情徇私。誤以為道。君子以為非同入之道。吝道也。大象言類族。則宗非可薄。第過其分則非矣。

伏戎于莽敵剛也三歲不興安行也

敵與艮之敵。應中孚之得敵同。皆謂應爻也。安行者。言當改圖。因三之明而啟之也。

乘其墉義弗克也其吉則困而反則也

乘墉。非力弗克。以義斷耳。欲攻不可攻。交戰於心。卒以自抑。是困也。困為德辨。妄消而理見。故曰反則。

同人之先以中直也大師相遇言相克也

中者心之誠。直者理之正。蓋乾動也。直在同之先。雖號咷而非私。爻言五克三四。此曰相克。則勢不兩立也。夫三四雖強。以君治之。烏能為梗。不知外與內為緣。已不克。能克小人者鮮矣。故道心惟微。二柔中正之象。人心惟危。三四剛不中正之象。一心之中天人互勝。小人窺其隙。而中其蔽。雖有好賢之心。終恐為所間。而失其本情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圭

同人于郊志未得也

于野上之心。于郊上之勢。故於道无悔。於志未得。

火在天上大有君子以遏惡揚善順天休命

火在天上。萬物皆相見。故為大有。象傳取柔之容。致有之本。此取明之照。治有之道。夫所有者五陽。似有善無惡。然廣則容奸。或陰之潛生。或陽之誤用。而流於惡。始甚微。終至不可禦。而亂起矣。遏者止於未萌。不使暗長也。揚者彰於已盛。愈使樂為也。命兼理氣。氣有不齊。理無二致。維天之命。有善無惡也。大有時之極盛。氣復與理合。故曰休命。道之自然為天。時行

則出乎已。適合乎道曰應。理之不爽為命。過揚則視乎人。不拂乎理曰順。應天兼取卦德。順命似獨取離象。然曰在天上則明也。而健寓矣。同人火在下。止於類而辨。大有火在上。極於過而揚。然則身無過揚之義乎。曰。閑存即過揚也。盡性所以順命也。

大有初九无交害也

當大有而九在初。故无交而害。居勢適然也。

大車以載積中不敗也

積者中之量。不敗剛之力。

公用亨于天子小人害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毛

公道盛行。大治可永。小人不能勝私。享而禮之必為天下害。

匪其彭无咎明辨哲也

君臣之分。易明。第位望日隆。才猷日著。不覺心滿。當局而逃。故貴明辨也。哲。明貌。四本離體也。

厥孚交如信以發志也威如之吉易而无備也

應五雖衆。陽之志。而五能發之。同人以正通天下之志。大有以信發天下之志。第虛已之君。每病優柔。綱紀暗弛。變生於不知。隄防外墮。禍乘於猝發。曰威如之吉者。戒其易而无備也。雖然。德之不脩。則備之不

之吉者。戒其易而无備也。雖然。德之不脩。則備之不

善。且早計滋猜。曲防啟釁矣。故閑邪存誠。王者本此為順天之實。而推其餘以治人也。

大有上吉自天祐也

爻繫吉於祐。尊所自也。傳繫吉於上。明所自也。

地中有山謙君子以裒多益寡稱物平施

惟天太虛。惟地至厚。皆謙之盛。故彖傳並舉以明謙。然虛不可求。厚則有象。故曰地中有山。謙聖人立象以盡意。先儒釋謙象曰。高屈於卑。又云以卑蘊高。但山從未下。屈於地。地亦從未上。而蘊山。不得象。意難求矣。又以山高起於地。為剝之反照。但坤下艮上。何

云不高於地。不得意象。亦難明矣。竊意地中有山。一體之象。山附於地。兩分之意。蓋山之峻。不過億萬仞。而止。其聯綿亦數千百里之外。而極迨。山勢盡而平原。廣野仍一望無際。是山有盡地無疆。山外皆地也。第山自山地。自地猶有包容之迹。而非自然之理。乃立地之道曰柔與剛。柔則坦然而平。剛則聳然而起。山即地形自然之勢。而非有加於地外。山形即地也。故曰地中有山也。夫人有善勞。幾若山矣。今觀山外皆地。雖泰華且載於地。而貌乎其小。則何善勞之可矜。抑人貌為卑遜。則偽力制其驕矜。則病根未拔。又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毛

或發而不覺。今觀山形即地。是知善本固有。極天下之善。非於性分有加。勞屬當爲。任艱大之勞。祇於職分克稱耳。故君子於本分之外。不加毫末。平之而已。順理而行。非事矯揉。稱之而已。稱而平之。端在裒益多則裒。寡則益。以之治。已不亢。不懾。稱時位以平其施。以之治人。不畏不侮。稱可否以平其施。其渾人已而言物。蓋分彼此。則不平。置身於物。亦一物也。處已處人。皆施也。謙以制禮。蓋稱而平之也。

謙謙君子卑以自牧也

卑則浮情消。圭角化。謙以養德。非以涉世。故曰自牧。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无

牧。養也。養已至。愈卑而愈不卑。人往往以矜驕爲養氣。此客氣。非浩然之氣也。

鳴謙貞吉中心得也

柔正得中。鳴非外飾。故言心居三下。故得。

勞謙君子萬民服也

勞弗克謙。天下推之。亦病之。其弗克終。天下哀之。亦尤之。今仰其豐功。又高其雅量。故服服者。好謙之公心也。

无不利撝謙不違則也

无不利而猶撝謙。非求容免忌。賢宜讓也。則平施之。

準也。

利用侵伐征不服也

爻於上言征。傳於五即言征。是知五上相承爲義也。舊以上爲無位。非也。征者上伐下也。無位非征也。征之爲言正也。無德非征也。

鳴謙志未得也可用行師征邑國也

二承三言心上則遠矣。言志居極。則執謙者所不安。故未得。爻曰利以事言。此曰可以理言。

雷出地奮豫先王以作樂崇德殷薦之上帝以配祖考

雷與水用相通。與風情相得。與火體相合。故屯解恆。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无

益噬嗑豐六卦。皆二象並舉。與艮兌合。皆曰有。隨曰澤中有雷。取其藏也。歸妹曰澤上有雷。取其感也。頤曰山下有雷。取其蘊也。小過曰山上有雷。取其發也。與乾坤合。大壯曰雷在天上。得時而上也。復曰雷在地中。應時而生也。无妄曰天下雷行。天體大。非行無以普天施之用。豫曰雷出地奮。地形厚。非奮無以達地生之功。邵子曰石雷霹。故山上有雷。其聲過常。然山質小。其蘊之發。終不及在天之壯。出地之奮也。乃壯與豫曷異焉。蓋雷有氣有聲。復隨頤專以氣言。大壯主氣而兼聲。即聲未形。而陽氣之上亦昭然可驗。

故言上。以盛為義。豫則主聲而兼氣。故言出。以通為義。通則豫也。作樂以象其聲之達。又取其氣之和。蓋治定功成。天下和樂。以文得之。樂九成。以武得之。樂六成。各充其德而為制。故曰崇德。殷盛也。薦以盡誠。推其功之意。帝出震。震上。上帝之象。配以合德。原其始之意。坤下。祖考之象。樂之用。朝祭聘燕房中。鄉國各有所主。然非其盛也。萬物本乎天而成乎地。子孫始於祖而出於考。惟享帝享親。則大合樂而奏之焉。曰薦之者。尊之也。樂作於人。未敢必其與帝心合乎。否也。曰以配者。親之也。功成於今。固昔之積累而貽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三

之者也。禮以地制。兌得坤末而居乾下。曰上天下澤。上下者形也。故禮自外立以制形。樂由天作。震得乾初而在坤上。曰雷出地奮。出奮者性也。故樂由中出。以彌性。禮至不爭。上下位矣。樂至無怨。神人和矣。易者禮樂之大宗也。然禮其體乎。故履先豫後。不明乎天地而言制作。未矣。

初六鳴豫志窮凶也

舉爻而言志。明非時位之窮。

不終日貞吉以中正也

中正如鏡未蒙塵。水未著垢。故靜生定而介于石。定

生慧而不終日貞吉也。禮基於下。履初禮之質也。著誠去偽為其經。樂出於中。豫二樂之靜也。窮本知變為其情。

盱豫有悔位不當也

以不當故悔。詎可遲而不反其道乎。

由豫大有得志大行也

謙三。艮主下。蘊故有終。豫四。震主上出。故大行。大臣以天下之豫為志。參以疑。負初志矣。

六五貞疾乘剛也恆不死中未亡也

舉爻勵君道也。應剛者能用剛。乘則非能用而反見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三

正於剛也。五得四之正。雖未能執其中而中未亡。中未亡僅得不死。則初之鳴三之盱上之冥。皆非生道矣。

冥豫在上何可長也

上則死期將至。當速渝也。

澤中有雷隨君子以嚮晦入宴息

兌為澤。於時為酉。澤中有雷。酉月雷收聲之象。故為隨。日之酉則晦。天用其巨。以秋收養其發。人用其細。以晦入養其出。需言宴樂。此言宴息。宴言身。樂與息皆言心。非心之樂不能需。非心之息亦不能隨。彼習

心既成寐亦雜擾矣乃自心爲息息必歸心外若滅息內實生息培心之天爲萬化樞也不然疲而莫繼疾疹生矣况時非可動動亦無功乎彖發隨之用曰元亨此言隨之道曰宴息惟息斯能用隨之第一義也乃周公待旦夫子不寢蓋事有重且急焉者不可以常例也

官有渝從正吉也出門交有功不失也

息以養官之體正以善官之用不拂其用卽以適得其體

係小子弗兼與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畫

失丈夫非二所甘特狃於近卽弗能兼故隨貴擇擇貴一

係丈夫志舍下也

舍則故失之也故嘉其志

隨有獲其義凶也有孚在道明功也

居臣位而履不正以擅其下以義決之自凶非可咎人已不明也故寵至而驕積其欺於不覺權重而執蔽其理於不思

孚于嘉吉位正中也

正中能與賢同德而孚位正中能用賢爲治而吉

拘係之上窮也

上窮而係其係誠矣係於道德而患難不去七十子是也係於功名而艱辛不辭狐趙諸人是也

山下有風蠱君子以振民育德

巽合乾震皆爲風蓋乾氣之運震氣之動巽亦從而爲氣餘卦皆有質巽合坤坎離兌於內聚爲木居外散爲風乃漸曰山上有木蠱曰山下有風蓋艮性止止則聚巽之氣於質雖在外而爲木由春涉夏上達而齊是其象也聚則有散自秋迄冬氣下降則飄零矣故雖在內而爲風春秋傳以風落山爲蠱是也又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畫

春則風自下而上物因之而舒秋則風自高而下物因之而鬱鬱而壞則蟲生之所以蠱也蠱而零落除舊之象落卽生之始故木葉之落蕊卽具焉明歲所發者此也故詩訪落以落爲始葉落而氣內藏得山之厚以養其根卽裕發新之幾君子治民俗之壞於風取振之用革故染也染去而德見於山取育之用培新幾也終則有始之義也

幹父之蠱意承考也

前人以失致蠱豈無悔心甚至不知悔本意亦斷無欲蠱之理不以事承而以意承善繼父而置之無過

之地矣。且子具此意方能幹蠱。大禹三過不入。祇緣心痛父愆。必欲克蓋耳。

幹母之蠱得中道也

不順乎親。不可以為子。執治蠱之道。即傷子道。以不可貞為得中道。即子為父隱。直在其中之意。

幹父之蠱終无咎也

剛過中。於回護之方未盡。未免形親之過。然失今不幹。事大壞而過愈章。豈可曲謹目前而撓大計哉。故畧其小而許其終。

裕父之蠱往未得也

未得則蠱不可救。乃世有名似勵精。而見小欲速。乖其所之。反以促禍者。又在裕之下矣。

幹父用譽承以德也

德以得中言。應二即包其中。柔中斯能應剛也。幹父似形父過。不知柔而得中。意甚深。用甚妙。而前人之廢今日之興。可相補。一若盛衰為天運之常。因革亦自然之理。雖一德相承。不啻矣。幹起於意。以意繫承之上。幹成於德。以德繫承之下。

不事王侯志可則也

不事王侯亦不一。有抱道不偶。高潔自守者。有知足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五

自保者。有量能度。分安於不求知者。有清介自矢。不屑天下之事者。夫不偶於時。後猶有待。知足以下。小賢耳。剛德居極。若牧野永清。而西山採薇。雲臺競功。而富春獨釣。足以挽天下之波流。而勵之於廉隅。儆人君之挾貴。而迪之以尊賢。其所立之名節。與幹蠱者異。用同功。故曰志可則。

澤上有地臨君子以教思无窮容保民无疆

丑月陽長。澤浸而上。地漸受其潤。故曰臨。臨之道。薄政刑而尚教養。兌上虛象口。曰教。教易倦。繫思於教之下。下二陽則思也。兌說萬物而內實。曰保。保難周。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五

繫容於保之上。上一陰則容也。教而本之思。則浸而徹坤之厚。故无窮。保而擴以容。則浸而達坤之廣。故无疆。舊云地臨澤。第地安其常。澤有衰王。長則為臨。上且為萃。地非有臨澤之象。且主地言臨。宜曰地下有澤。不應曰澤上有地。更不應以无窮无疆分配坤兌矣。

咸臨貞吉志行正也

枉已何能直人。正者所以成其志也。

咸臨吉无不利未順命也

外坤為順。然必三陽成泰。則陰無不順。剛至二。尚與

坤隔未順也。咸則無不順矣。乾陽長於臨。二本天理以爲臨。故曰命。

甘臨位不當也。既憂之咎不長也。

憂則改之機。

至臨无咎位當也。

得正而應剛。則當矣。位介上下。賢所由進。以正應正。不覺孚契之深。故至也。

大君之宜行中之謂也。

本惟精而運之品藻。則知賢也。審本惟一而措之委任。則用賢也。專四位當。五行中。賢人乎。非質有其文。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三

烏能用之哉。

敦臨之吉志在內也。

泰通也。初首上應。其志大矣。渙離也。三獨上應。其志純矣。臨剛浸而長也。剛不及上而上。敦於臨。其志誠矣。曰志在外。見臣道之至。曰志在內。見君道之至。

風行地上觀先王以省方觀民設教。

風有聲無迹。鼓舞羣動。以神用也。時維二月。谷風至自東。五月凱風至自南。八月闐闐風至自西。十一月廣莫風至自北。其行於地。隨四時而不忒。故曰觀小畜乾居內象德。風行天上。則自治之事也。曰懿文德。

坤體方。居下象民。風行地上。則治人之事也。曰省方。

觀民設教。乃姤爲天下有風而言四方者。天下則地也。第陰始萌。制陰之權。猶陽爲主。曰后以施命。陰既

盛。化陰之道。因陰爲用。曰觀民設教。雷生於地。用於

天。大壯雷之用事也。風生於天。用於地。觀風之用事

也。故風因時而易。獨四陰之月。名觀。巡狩之典。歷時

而遍。獨於觀繫以省方也。觀民。上觀下也。太史陳風

觀民貞淫。市納賈。觀民好惡之類。是也。設教爲民觀

也。齊之末業。示以農桑。衛之淫注。示以禮別。曹奢示

儉。魏儉示禮之類。是也。神道設教。以身率之。道之以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三

德。觀之本也。觀民設教。以令喻之。齊之以禮。觀之用

也。神道以同天。省方以因地。歸於中正而已。然設教

由於觀民。猶然盥而不薦之意。

初六童觀小人道也。

小人安於童順帝則矣。故曰道。

闕觀女貞亦可醜也。

闕雖優於茫無所見之童。然僅比於女貞。故亦可醜。以小人勵君子。以女子激丈夫。

觀我生進退未失道也。

本我生之理而之焉。之謂道。進以行道。退以脩道。僅

云無進之具則退是以退藏拙豈云未失道哉
觀國之光尚賓也

五體巽下比曰尚賓故四利用賓

觀我生觀民也

民謂下四陰大君以天下為一身我固我也民亦我也又言觀我生意實兼之但自觀之意顯觀民之意隱故特揭之使即影驗表也卦以觀示為義乃盡觀示之義者必上而觀乎天猶恐土異宜習異尚故必觀乎民以之設教固足觀示乎民矣又必驗之我果有是而無非乎驗之民果有從而無違乎如是斯盡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无

觀義也

觀其生志未平也

五之觀至上始有終此志不容少懈又師傅志在弼君君德脩廢治亂係焉亦未能遽已也

雷電噬嗑先王以明罰敕法

石經作電雷今當從之

電以宣天之明當其明即顯而昭其鑒雷以達天之生逆其生則激而張其威蓋邪惡為造化之梗猶物為頤中之梗故電雷而名以噬嗑先王懼強暴為政教之梗故以之明罰敕法用獄用之臨事懲之使合明罰明之先事禁之使合蓋奸究為梗實由玩法明

其罰使輕重有等足為用獄之準則法敕而無敢玩電雷震擊使物知畏未必擊明罰敕法使民知畏未必用聖人之心天地之心也大象言刑獄者六大約以明為本威為用慎為心噬嗑豐以離之明震之威也賁次噬嗑旅次豐離不易而震翻為艮明無時可失威有時當止止慎也中孚為巽兌合體然全體似離互體有震艮也獨解次蹇有坎無離艮翻為震蓋斷獄貴明有時不取於斷也用刑貴慎有時不取於用也試就其淺深而分之噬嗑明藏威立法之象賁則慎藏明情未得而不敢遽斷之象中孚全體似離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无

而上巽為入象囚入於罪而獄辭已具乃互震入兌兌為口口之動議也恐適重而情有未盡求其入中之出也下兌為毀折象囚定於辟而死期將至乃互艮入巽巽為進退進退而止緩也懼急刑而誤殺不求其死中之生也議而緩之未必皆出而生之然忍遽用之象旅則明藏慎已慎且明而留明猶暗也慎反害也故曰用刑然曰明曰慎猶將用未用之象豐則威藏明是折之無憾者致之刑惟此為必刑之象試會其用而一之明敕者立法之善然有法重情

輕法輕情重文以致之可乎。故无敢折獄。折致者決不待時。蓋大罪非速刑不足儆衆。其次必以明慎用之。但不至留獄耳。中孚與數卦不相蒙。然言議獄。蓋以情準法而曲盡其心。實兼噬嗑與賁之意。言緩死。蓋不論大罪次罪而心之欲緩其死則一。實兼豐與旅之意。不觀中孚。不知聖人好生之心如是其至也。解之雷雨。威中含澤。赦宥本非常之典。承蹇而間用之耳。月令二月第五候雷發聲。第六候始電。木生火而發其光。噬嗑之象。迨行夏令。火王而電愈明。雷因愈厲。雷乘電以張其威。豐之象。又雷自雷。電自電。多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聖

爲震耀之意。故此效以明赦。雷與電俱。必有搏擊之事。故豐效以折致。乃此之象。傳翻其象爲雷電合。與皆至曷異焉。曰。加彼爲至。據我言合。合猶用獄之意也。且由前觀之爲剛柔之分。自後計之爲雷電之合。與皆至迥異也。尚象爲市。離象曰。此象電。電暫耀。日常明。用獄以除間不得已。故言電爲市以利用不容已。故言日。除害莫切於獄。興利莫近於市。古者刑人於市。蓋噬嗑食也。貪之象。市爲求利之所。亦貪之意。罪多起於貪。故刑於市以儆貪。履校滅趾不行也。

趾者行之具。滅則以小誠大。下知懼而不進於惡。且以一儆百。上不勞而能勝其殘。

噬膚滅鼻乘剛也

噬膚以二取比。初因曰乘剛。蓋入獄者皆逞剛者也。自初至上之剛其象也。舉初以見意也。下剛犯法。二首治之。非深奚以得情。舊因乘剛訓滅爲傷。但物雖難噬。止可傷口。無因傷鼻。

遇毒位不當也

治獄貴中正。貴剛明。三獨無之。故曰不當。三欲遠吝。其先自治乎。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聖

利艱貞吉未光也

在離下而變艮。故未光。必艱貞斯吉也。

貞厲无咎得當也

四獨言吉。雖五不與焉。得噬之用也。五獨言當。雖二不與焉。得噬之本也。蓋二柔中正。其當在事也。五居尊用柔。寧失不經而不忍殺不辜。其當由心也。當於明允者。淺當於欽恤者。深訟生於下。利見剛中之大人。獄折於上。利用柔中之仁主。

何校滅耳聰不明也

聰耳德也。釋耳以聰。見耳本具聰德也。故可明於吉。

凶也在離上而變震。故不明。失聰德而負此耳矣。趾以形用。耳以神用。神為形役。行以入惡。神能御形。聰以返善。

山下有火賁君子以明庶政无敢折獄

火出於天。暫耀者電也。常明者日也。寅為火始。午為火位。戌為火藏。故鑽木映日擊石。火之作於人者耳。未作於人。火亦自在。蓋以氣行也。說卦坎為血。則離為氣明矣。氣何所不貫。而山體止。藏氣者也。離下方蘊其氣。性炎上以達之。春夏草木日就暢盛之象。故為賁。離上已發其光。性復炎上以促之。秋冬草木漸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罍

至彫零之象。故為旅。賁似與頤同義。第震體陽在初。養其根也。離體陽包外。蘊其華也。故不同也。賁之在人。則嘉美畢具。而政咸舉。亦巧偽漸滋。而獄以興。夫宗廟朝廷邦國。皆非文不行。明庶政。所謂齊民以禮也。故曰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化之不從而後用獄。然政失猶可改圖。獄成不可復易。折斷也。內離尚當盡其明。外艮故无敢輕斷也。倘恃明而死於明者眾矣。且獄貴得情。文則沒其情。故法曰文網。刻覈曰深文。鍛鍊曰文致。弄法曰舞文。獄之寬多起於文也。此言獄旅言刑。蓋夏則取草木生長之意。輕刑猶減。秋

之後法草木彫零之象。重辟始決。順時之宜也。豐非秋冬之象。乃曰致刑。蓋致與用有別。罪之極重。天討難稽。雖盛夏無碍也。无敢仁也。用與致義也。然本於折則不濫。持以明慎則不輕。義之盡仍是仁之至也。舊釋賁象云。火照山而草木被其光。蓋與旅同。取野燒之象乎。但星星野燒之火。偶然林麓之一曲。與山之峻極而綿亘者。邈不相及也。烏足成賁之象。且野燒出於人為。非自然之象。釋旅已屬假象。况混賁旅而同象乎。又以庶政為事之小。但政與獄各有大小。庶眾也。非小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罍

舍車而徒義弗乘也

此與明夷之初皆離體。能辨是非。燭利害於早。惟明斯決。故言義也。

賁其須與上興也

象傳曰柔來而文剛。兼初與三言也。此獨言與上者。須上附於頤。而年長始生。有待義也。且須雖後起。亦由天賦。視氣血之衰王而已。非外飾也。今初剛二柔。得先後之宜居。兩剛之中為由中之發。柔正上附剛。正有彬彬之善興盛也。美之也。爻止就二取象。故無吉辭。欲人思質也。傳因與上。故美以興。使人重質也。

永貞之吉終莫之陵也

剛之制柔以勢柔能順之則其勢可回剛為柔陵以情剛自溺之則其情難拔故宜貞念及於終故宜永

六四當位疑也匪寇婚媾終无尤也

初至四皆得正然三為離極賁已盛矣過此則奢僭生焉當豫有以制之乃貴族強家將惡檢束而為梗所謂寇乎知微敦本之士或欲忠計而輔吾治其即婚媾乎四柔因之不能決所從且時當方過猶若因循而無害故曰六四當位疑也若斷而從婚媾始雖迂俗終則理定而人亦安之何尤之有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巽

六五之吉有喜也

俗傲於奢我以儉倡風可還淳故有喜

白賁无咎上得志也

履以質始故初言素賁以質終故上言白履初則上未必同心故曰獨行願賁上則下無不從化故曰得志

山附於地剝上以厚下安宅

山與地為體附者兩相比而不得為一體蓋地中有山為謙地外有山則剝語云川竭必山崩地槁其精故山失其峻為上者觀此當思厚下下坤本有厚義

時平因其所利為之盡心而不沒其有即厚也時窮

以取之民者與之民而不專其有斯厚也艮陽上覆爻言廬下受庇也此言宅上所居也象傳以消長釋剝義曰柔變剛此以兩體釋剝象曰山附於地象於

上陽明處剝之道曰不利有攸往此於上體發防剝之道曰上以厚下厚下所以安宅可見君民一體之誼厚下乃可安宅可悟君民相制之機

剝牀以足以滅下也

惡稔於微禍來有漸曰滅下使防其始始不防終不可禦矣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巽

剝牀以辨未有與也

二中正質本非惡當剝無與不知善道淪於惡耳至三有應則有與足以正之矣

剝之无咎失上下也

上下謂四陰三介其中非為勢挾即為利誘曰失勸以斷也

剝牀以膚切近災也

剝及膚身垂於亡故曰切近災

以宮人寵終无尤也

爻言后承君蓋寓權臣擅國之戒也夫陰進至五彼

必以為事已至此。騎虎難下。不知死生有命。富貴在天。豈將以大肆其惡為保富貴。轉死生之良策乎。即其事倖成。亦由為之上者。稔惡而自絕於天。陵夷不可救。其子其臣。雖有聰俊之才。忠義之氣。而終無益。彼亦或由其先積善之餘。故相表多奇。才知出眾。得以乘其隙耳。此非天之縱亂也。各以積漸然。不可不察也。乃上之惡。天厭之。而彼乘之。彼之惡。天豈不深惡而治之乎。惡愈肆。禍愈促。終有天道。剝廬而禍著矣。然商周何以有革命之事。曰廢興命也。聖人不能違也。君臣義也。聖人力為維也。故其初可取不取其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聖

不取也。以誠迨天人交迫而不得不取。其取也。以道德愈盛。慶愈長矣。然剝已至五。如之何。曰。悔過之事。至末路而未遲。不逞之謀。即垂成而可止。誠反上陵之勢。而上承。天地鬼神其諒之而祐之。故以事決之。曰。无不利。復以道許之。曰。終无尤。

君子得輿民所載也。小人剝廬終不可用也。

陰為小人。變文言民。蓋亂極思治。小人雖剝陽。民則載陽矣。載猶戴也。民心戴君子。千古一轍。當陰盛之時。則尤甚。詩匪風下泉。所以居變風之終也。小人欲幸上天之幸。而不能制印民之心。蓋陰陽迭運。氣也。

民心即天心。理也。所以得輿此而已。倘小人得縱所欲。天下事去。終於不可復為。而應時起者。別有在矣。雷在地中復。先王以至日閉關商旅不行。后不省方。

雷性動。其出地則順。以動而為豫。其由地中而將出。則動而以順行。而為復之无疾。然一言動。已涉於雷之用。今日在地中。則將動未動。猶藏於坤之靜。蓋其體初具。而為微陽。方復之象乎。而天地之保合其初。以為順行之本者。於此可識矣。闔戶之謂坤也。故先王用以閉關。人事以動為常。不能槩之子月。特取至日。以示意。夫時之子分晝夜。為兩日之交。月之子則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聖

兩歲之交。至日適當其半。微陽乍回。萬物之命繫焉。又草木之實。亦曰子。左右各半。生意亦即含於中之半也。在下而動。商旅也在內。不行也。一陽為羣陰主。后也。坤土為方。居初。不省方也。蓋護其微而盡參贊之道也。惟順地而閉關。斯能對天而育物。脩德亦然。善端之萌。須莊敬持養。然後大。不然復失之矣。陽性發。閉關。其即勿用之訓乎。陰性凝。施命。其有堅冰之懼乎。

不遠之復。以脩身也。

閉關如龍之蟄。而心存於不可見。不遠如蟄之甦。而

心密於能自脩。有閉關之存。斯有不遠之脩。脩有脩。理脩去二義。形色天性。而不能不雜於人。欲去其本。無理其固有。踐形所以復性也。言心不言身。吾未見其能復也。顏子非禮勿視聽言動。脩身之謂也。休復之吉以下仁也。

建子爲貞而初言元。貞起元也。於德爲知而傳曰仁。明則誠也。果取體之固。仁取性之生。不遠復。所謂克復爲仁也。論語類記三問仁。克復如天下之主。外攘內脩。敬恕如一國之君。守候度輯人民。言詗如守關之將。時啟閉。謹管鑰。邊防苟疎。敵已乘隙。遑內治乎。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巽

立國未固。根本尚搖。能克敵乎。繫傳曰。顏氏之子。其殆庶幾乎。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也。有僅有之辭。蓋道心或偶有一時之未純。而猶見爲人心云爾。所謂已也。未嘗不知。卽有卽知。非二念也。未嘗復行。卽知卽化。非兩境也。所謂克也。苟其未然。則已之根株尚盛。已不同顏子之已。卽事於克。東鋤西長。旋滅隨生。我終爲已用耳。非能克也。且理欲之介未清。將以孰爲已。孰爲禮。卽據所見以爲已。以爲禮。然悔過而不知悔之方。將至痛以自戕。如先軫之死。狄去私而未得去之道。且如閉門逐賊爲原思之不行。

耳。惟循序漸進。先視已切要之病。而力矯之。如所云。詗言之類。再進。就已當行之事。而密持之。如所云。敬恕之方。迨心體日明。而已漸退。聽心力日健。而已漸消融。其渣滓之未化。偶呈念慮之萌。當是時。斯能照之明。斯能決之盡。故言詗爲敬恕之階梯。敬恕又克復之階梯也。譬之治疾。言詗所謂急治其標。蓋疾甚而危險在標。不治標。命隨去矣。敬恕所謂徐治其本。本固疾自退。徒攻其標。將元氣虛而爲害矣。克復如壯夫而有微疾。斯可以決而去之耳。言詗之類。三之偏躁宜以之。敬恕之方。二之沈潛宜以之。二比初。又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辛

有下仁之義。質美而能自得師。進於克復不難也。至四五與下分體。四應爲私淑餘澤。五遠爲自証心源。然求仁之方。要亦不出此三道也。

頻復之厲義无咎也

雖厲而許以无咎。廣遷善之門也。

中行獨復以從道也

脩身以道。脩道以仁。言脩身胥舉之矣。仁以心言。比而得其獨見之心。下者心相親也。道以理言。應而知其衆著之理。從者理相感也。從道所由適於仁之方也。

敦復无悔中以自考也

存之為仁履之為道而皆統於中。易有大極中之體所由立也。陽回子半。中之用所由出也。人受中以生。豈必資初始復。自可恃也。考察也。成也。窮其理而盡性也。乍復猶屬偏端。此得其全矣。方復或有游移。此逢其故矣。故曰敦也。

迷復之凶反君道也

剛居初柔居終為反。變頤震居下艮居上為反。剝陰至五以上臨之。統謂之民。復陽在初。陰皆居後。正之為君。復為天心。君道所自出。克復之仁即萬物一體。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至

之仁也

天下雷行物與无妄先王以茂對時育萬物

雷出卯入酉。卯後酉前皆行之時。方出則進。陽之發。故大壯言天上。既出則行。陽之施。故此言天下。无妄以物與為義。天之无妄不待言也。復則一陽初動而萬物未生。受以无妄。則氣成形而為物。理亦賦而與以无妄也。與者天之權。育者王之事。先王能无妄者也。充積之盛與天地同流則茂也。對如對越之對。天有是時。不先不後。對而循之物有是生。非損非益。育而成之。所謂盡物性以贊化育也。

无妄之往得志也

誠無不通。故得志。

不耕獲未富也

初以有主而實。不耕獲則無欲而虛。故曰未富而利有攸往也。

行人得牛邑人災也

行人得牛。邑人斯可云災。世有惡稔於此禍發於彼。就彼言之。幾若无妄之災。不知根結於此。至彼而發。正天網之疎而不漏耳。

可貞无咎固有之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至

實理出於天。我固有之。故可貞。

无妄之藥不可試也

无妄而藥。是不安其常而妄試也。又試者少嘗之也。少嘗亦不可也。

无妄之行窮之災也

窮而猶行。斯其所取災。

天在山中大畜君子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

天體物而無不在其居諸體之下也。坤順為泰。震動為壯。離上為有。需之坎。飄而升矣。夫之兌。潰而下矣。皆無畜義。巽為風。有周旋不舍之意。然風以氣用。暫

而不常。惟山以形立。其得天獨厚。故雷雨風雲多蘊於山者。皆天之氣也。故曰天在山中大畜。德命於天。萬物皆備。然理麗心而無象。寂守其心則德孤。前言往行。德之散見也。多識之。而察言求心。考行觀用。舉理之日積不窮者。與吾皆備之原相証。則一腔六合。寸心千古。一實萬分。是萬爲一。而其天全矣。行啟於知。此尤畜德之第一義也。

有厲利已不犯災也

當已不已。則上犯而有災。

輿說輶中无尤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畜

中則明理識勢。不惟不犯災。尤亦无矣。

利有攸往上合志也

又慎之已。傳度之世。

六四元吉有喜也

止惡於未形。上不勞。下不傷。故有喜。

六五之吉有慶也

慶則及天下。五不如四之易。得時也。四不如五之廣。得位也。威福惟君制之。四不能化者。五以居陽而剛克之。斯強暴革面而其害除。

何天之衢道大行也

小畜至上而滿其德之積。此則大其道之行。

山下有雷頤君子以慎言語節飲食

帝出乎震而即以艮爲闔闢之樞。故山下有雷爲頤。頤之用兼言語飲食。飲食坎象也。震陽生子。與坎同位。雷聲發於上。則雨澤沛於下矣。聲上發。象言語之出於喉。澤下沛。象飲食之納於咽。艮介春冬。陽氣之緘藏方密。故雷聲未奮而靜含。則以慎。雨澤未化而內蘊。則以節。蓋頤以動爲用。止爲體。飲食言語皆動。慎與節則止。諺曰病從口入。禍從口出。推之。則政教皆言語類也。貨財皆飲食類也。養已養人。節慎槩之矣。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畜

觀我朵頤亦不足貴也

惜其本貴而自失之。

六二征凶行失類也

下求則俯首卑賤。上求則仰面權門。然初猶近比。失類專言上也。

十年勿用道大悖也

二中正上非應。其類非也。三得應已不中正。其道非也。然上居應位。可勿戒乎。武侯失之馬謖。鄭公失之杜正倫。侯君集。况其下乎。

顛頤之吉上施光也

在上則下情未必盡悉。不特柔宜求下。即剛而自用。亦恐有阻隔不行之處。而未必其光畧。四之柔而特曰上。僅為四訓乎。抑亦明上之道也。

居貞之吉順以從上也

居貞非自守。以從上也。從出於順。斯能居貞。以是知上之吉亦由五之任也。

由頤厲吉大有慶也

慶根於厲。倘涉驕怠。則上疑下怨。由頤之任必隳。而身亦殆矣。敬肆之蘊於心者甚微。而理欲之分吉凶。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五

之判所關甚大。

澤滅木大過君子以獨立不懼遯世无悶

澤本潤木而滅木。故曰大過。木為澤浸。挺立依然。不
思避也。則以獨立不懼。木為澤沒。沈溺自如。不求出
也。則以遯世无悶。不懼信理之真。无悶樂天之至。夫
小過陰過也。陰宜順陽。過則失其道。故小過當以小
矯之。彼不恭不哀不儉。流俗之失。君子矯之。斯不失
其常。故曰過以利貞。大過陽過也。陽者陰之主。特恐
過之不善。不能盡其道耳。故大過必以大行之。蓋心
為境奪。則懼與悶而不能隨時處中。不懼无悶。天下

之大勇也。故曰剛過而中。如堯舜以天下與人。湯武

以侯伯而放伐。孔子以匹夫而作春秋。可謂剛過矣。

然時當如是。是即中也。譬之治疾。疾勢沈痼。必攻以

瞑眩之藥。自治微疾之方。視之謂之過。自藥病相對

即謂之中。乃小過之貞。猶可力為之。故曰有其信者

必行之。蓋理如是。人信不及。信之篤。行之果矣。大過

之中。非大過人者不能。故曰不養則不可動。雖信之

篤而養不至。積不厚。光不流矣。今人輒云達權。如其

說宜莫如過之時。乃小過曰貞。大過曰中。時變而道

不變。故程子曰。權即是經。但意善而語未融。混經權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五

而一之。夫經定於天。權行於人。剛過而中大過之經。

過以利貞。小過之經。經本一定。猶稱之星。為輕為重。

各居其所。權者稱之錘。所以用經。蓋隨物輕重。推移

不窮。以取中者也。故孟子曰。執中無權。猶執一也。權

非星不立。星非權不行。二而一。一而二也。今云權即

經。豈錘即星乎。朱子駁之是矣。但云。觀孟子嫂溺手

援之說。則經與權亦當有辨。似以禮為經。權在禮之

外。歧而二之。豈常用星不用權。變用權不用星乎。又

云。權是道理上面。更有一重道理。夫此星不足稱物。

即不宜用此星。用則非道矣。豈得云此為一道而上

更有一道也哉。又云執中無權。權字稍輕。嫂溺手援。這權字却又重。是有二權也。豈稱有二鍾乎。獨云。經是已定之權。權是未定之經。爲得孟子之精。嘗就其意而論之。聖人緣情制禮。但事有萬變。豈能一一豫定之準。故授受不親。理之顯然者。聖人既著爲禮矣。然斯禮之制。亦權於人情嫌疑之際。而始立之。以既著矣。故可直曰禮。至於嫂溺。則嫌疑爲輕。生死爲重。權其輕重。宜用手援。但聖人未著爲禮。由今日權之始出。故曰權。又如爲民立君。爲君立臣。皆天理也。故文王服事。經也。及紂惡貫盈。大失上天之意。則武王伐紂。亦天爲民立君之經也。如吏有長有貳。有屬。其分截然不可易。長不稱職。朝廷簡其貳。其屬之賢而代之。豈可謂貳與屬之犯其上乎。武王伐紂。亦猶是也。故曰天吏也。是必德享天心。斯非燕伐燕。天人交迫。斯非下犯上。不然。惡之大者。不容於世矣。蓋聖人制禮。使中人與能。故止立其大體。手援伐暴。未嘗輕言。然當其時。而弗順天。罪惟均矣。不援。是豺狼矣。將豺狼爲守經乎。語云。可與立。未可與權。立所以定其大體。非守經之謂。權所以盡其精微。非達變之謂。如子路勇於義。可與立也。未能裁度事理。以適於義。未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妻

可與權也。閔子辭費宰。權之已而恐受辱。取禍於守身得矣。比之不磷。不緇則未也。權之季氏而未能改於其德。於量入得矣。比之爲東周之妙用。則未也。未盡權之用。猶止爲可與立。聖人權從心出。大賢斯可與權者也。

藉用白茅。柔在下也。

柔在下。善用其柔。庸才可以守身。大才可以任重。

老夫女妻。過以相與也。

俗情。夫老妻少。則妻倨而無相與之情。然非所論於大之過。蓋處常則睽。處變自合也。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柔

棟撓之凶。不可以有輔也。

物下墜。自重者始。三爲下之上。而過剛。不取材。以自輔。誰能輔之。故撓也。

棟隆之吉。不撓乎下也。

爻嘉四之隆。其曰有它吝。猶以理愧之。而未言其害。此曰撓乎下。蓋深致覆轍之戒。而恐大臣之所用者。悞大臣也。

枯楊生華。何可久也。老婦士夫。亦可醜也。

枯餘而華。速其終矣。爻言得。扶老婦之奸。此言醜。貴士夫之惑。

過涉之凶不可咎也

三之燒失在已。上之滅難在時。幸而成天下之事。當論其功。不幸而死天下之事。當諒其志。故又言无咎。此且言不可咎。世容有以徒死為忠臣義士之咎者。故以此杜苛議之口。作忠義之氣。然在過涉者。止求自盡人之咎。不咎不必置意也。故曰遯世无悶。

水洊至習坎君子以常德行習教事

彖傳分兩體曰重險此合兩象曰水洊至乃習訓重。重之中復有二義焉。前者去後者續為常。前盈科而進。後因勢而流。亦為習。習則習於坎也。入險之本在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彖

德。德之實徵於行。濟險之具待教。教之法臚於事。水不繼則涸。德不據則失。常德行。斯處險不變。地勢之曲折。水以行而周。世故之曲折。人以操而熟。習教事。斯遇險能應。

習坎入坎失道凶也

習坎時之難入坎道之失。

求小得未出中也

陷於下二柔。

來之坎坎終无功也

柔介重坎終无功矣。况入坎乎。蓋居坎而有功者二

五也。三能勿用。即无功。亦可免凶矣。

樽酒簋二剛柔際也

誤讀爻者遂欲刪傳。不知以樽酒簋為句。殊非文義。釋貳以益。亦非簿禮。孚者坎之體。樽簋者。效其體而誠以動君之心。亨者坎之用。自牖者。效其用而明以通君之志。言體足以兼用也。四五值時之險。兩無應而相比。情歡魚水。志通神鬼。

坎不盈中未大也

中者。順其道也。用猶未及天下。其得離而既濟斯大乎。故烝為雲雨造化之用。取為烹飪人事之用。庶明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李

勵翼致治之用。

上六失道凶三歲也

舉爻罪之也。明凶之由也。

明兩作離大人以繼明照於四方

爻以序言。為日為火。以先後而次之也。彖傳以體言。麗天麗土。以上下而分之也。此以運言。一明而兩作之。融兩象而一之也。爻兼火日。此止言日。彖傳兼君臣曰重明。此止言大人曰繼明。有君不患無臣也。繼明無時不明。照於四方。無處不照。照與察不同。察或與物關捷。照斯與物同明。所謂明明德於天下也。

履錯之敬以辟咎也

居初所麗未定。易有失足之虞。故當敬。敬則心存而理得。履雖錯無失矣。

黃離元吉得中道也

離利貞而要於畜牝牛。得其道者二也。

日昃之離何可久也

離麗也。麗易去。故離有去義。日中則昃。百穀草木至秋則落。

突如其來如无所容也

火必宅於其所而始為用。突則失道。且易燼矣。

易經揆一

卷七

象上傳

空

六五之吉離王公也

表爻以定其位。居不當而挾二剛。能悲能懼。則德脩而命凝。得所離而吉。

王用出征以正邦也

古者天子諸侯皆以世。故五兼言公。征伐天子之事。故此止言王。重明麗正。正已也。故能以正正不正。正言邦。是知出非遠征四外之謂。

易經揆一卷八

臣梁錫璵集傳

象下傳

山上有澤咸君子以虛受人

山體下虛。迨氣化兆而澤通氣。以虛受也。咸所以以無心為義也。人有我則內必有蔽而囿於一隅。亦動即有繫而先入為主。所受未必所當受。當受者反以不合而不之受。君子去私。復此心之本然。與太虛同體。事物之來無迎無拒。輕重自分。妍媸自照。而無不得其正。故咸之道在貞。貞之本在虛。而受者其虛中之妙無所不通者也。舊云澤以潤感山以虛受。反以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一

虛為受感之具。且以感屬兌。受屬艮。殊非男下女之道。夫山惟虛。故有受澤之量。斯能與澤感。而山上有澤。心惟虛。故有受人之量。斯能與人心相感。而天下和平。然此之虛。與異學奚以異。曰。彼虛而無矣。難言受也。此所謂清其源而非無也。其功則在於主敬。咸其拇。志在外也。

雖凶居吉順不害也

居者不妄動。非專於靜。故曰順。順則靜。固靜動亦靜矣。

咸其股亦不處也志在隨人所執下也

初與二不足責也三艮主而得正亦然乎曰亦不處惜之至曰所執下鄙之深

貞吉悔亡未感害也憧憧往來未光大也

應宜順感宜貞否則皆害也未感害見害即在感之中危之之意未光大明心體本自光大惺之之意夫事有善惡心有公私私則有累而不光有外而不大事雖善君子終病其心之私况有私其事必有未盡善者然則未光大不足語貞終於棄吉而就害也咸其脢志末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二

應遠故明其志之所在比近故直曰志末末謂上也故當咸其脢以背之

咸其輔頰舌滕口說也

滕與騰通馳騁之意只一字而盡輔頰舌之態夫感人以心猶或以有心為病况滕口而不出於心乎

雷風恆君子以立不易方

先天震居東北而主啟其氣日上生之始巽居西南而主閉其氣日下成之始各安其位各乘其時恆之象乎恆者尊卑之體也後天震主東而次以巽出震齊巽陰佐陽也益之象乎益者尊陽之義也乃震生

而巽成即有益義先天合後天之用出震齊巽仍是陽倡而陰和後天不離先天之體也此曰雷風象傳

言雷風相與蓋對待者體之立其相薄即用之通恆之中又自分體用也又雷之起每歲各有方風之來八節各有方周而復始亦恆之義乎方即道也渾而言之為道切而指之為方方為義之所形惟義所在立而不遷是謂不易豈膠於一定哉其功蓋始於精義夫澤山形也澤猶山止一成不易何為咸雷風氣也雷動風散萬變不居何為恆蓋虛靜既極而氣忽通其咸斯神闔闢無端而情相得其恆斯固故咸貴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三

無心有心必繫恆取有心無心或遷可以識咸恆之義矣

浚恆之凶始求深也

深淺有序循序自至非可私意求况其始乎始而過求且有意外之患矣

九二悔亡能久中也

心之中未必事之正久中則無不正能久中者夙有養心之學也 不恆其德无所容也 立身一敗萬事瓦解

久非其位安得禽也

爻不當者四。而恆主震。此又震主也。而居陰。故曰非其位。位道之寓也。非道安從得禽。傲使知變也。

婦人貞吉從一而終也。夫子制義從婦凶也。

恆其德。斯久於其道。乃德未善而貞。貞反為病。從一而終。即有未善。失在所從。不在婦也。制斷也。夫子一斷於義。不執已。亦不徇人。觀唐虞任賢勿貳而不廢。吁咈可見矣。倘以柔為恆。是從婦人之道也。如漢元唐文。優柔寡斷。卒使權臣僭逼。官豎擅命。非其凶乎。振恆在上大无功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四

下妄動。害猶未滋。在上不可言矣。天下本無事。庸人自擾之。其好功生事之過乎。挾其隱以示戒。曰大无功。大无功則凶。成秦皇之速亡。漢武之召亂。王安石之禍國。成得臣諸葛恪之殺身。皆是也。

天下有山遯。君子以遠小人。不惡而嚴。

天為羣物之主。乃山之巖巖。幾有峻極之象。天且容而覆之。故曰有山。然天體無窮。山雖峻。終圍其下。故曰下有山。是以遠為遯。非以去為遯也。山成於陽之少。象以小人。天至尊而下覆。故曰不惡而嚴。容之以道。接之以禮。不櫻其鋒。不開其隙。無絕小人之跡。小

人自止於下而遯。不可干。是遠之之道也。

遯尾之厲。不往何災也。

爻僅示以厲。傳則明言其災。斷以不往。何災之有。執用黃牛固志也。

以順道固其志。強制其形。或勝而說。

係遯之厲。有疾憊也。畜臣妾吉。不可大事也。

係而生疾。神明精爽必奪。故憊而養禍日深。三與柔同體而為之主。故當畜。倘行驅除大事。安危未可知也。

君子好遯。小人否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五

爻之否與吉反。因是非而示利害也。傳之否與好反。專辨是非也。

嘉遯貞吉。以正志也。

固志者固柔之志。曰以正志。則自正其志。志不正是儀也。非禮也。何嘉之有。

肥遯无不利。无所疑也。

染陰故疾。心疑猶瘡。心不廣體不胖也。

雷在天上。大壯。君子以非禮弗履。

雷在地中。適得其體。曰復。雷在天上。其用大行。曰大壯。乃雷聲於二月。第五侯始發。發亦不似夏之厲也。

乾四曰或躍在淵。是其義乎。故復既靜以養之矣。曰閉關。大壯尤必慎動焉。曰非禮弗履。禮者天理之節文。天理根於心。或不能不失於動。震為足。曰履。震出乾外。禮與非禮未可知也。弗者此心勝私之機。乾之決也。由心以絕其非禮之萌。不使見於所履。則禮復矣。心天地之心。動孰非仁。情天地之情。動孰非禮。復曰閉關。此曰弗履。護陽而培之也。至。姤曰施命。觀曰省方。畏陰而治之也。詳。

壯于趾其孚窮也

信之過而壯不行。是其窮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六

九二貞吉以中也

中。則上不恃角。下不任趾。

小人用壯君子罔也

去一用字而意益明。與遯四爻傳文義同。

藩決不羸尚往也

以中所以立體尚往所以達用。

喪羊于易位不當也

當位則下無壯且為上下同德之象。柔居尊。下始形

其壯豈可用狼以激之乎。

不能退不能遂不詳也艱則吉咎不長也

艱則詳矣。

明出地上晉君子以自昭明德

離象惟日有常明。重離即以明為象。重德也。乃日與天為體而大有言火。蓋以一日言。大有為日麗中天。以時令言。則為萬物相見。故象取夏之火王而不專以日言。乃晉亦可為春之火出。明夷亦可為秋之火藏。而言明者。時令成於天不成於地。故止取晝夜之象。天之精。萃為日之明。人之精。萃為德之明。明無增損。第日為地揜。德為物蔽。必出而晉斯昭矣。性與天同健。曰自強。德與日同明。曰自昭。以勝人為強。察物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七

為昭。豈不遠哉。乃自強發於天行之健。自昭不發於兩作之離者。兩作。則成已即已兼成物。方出地。止以自昭而已。夫時位之進。功業之進。不能無待。待或有得不得。昭德則無待。自有而自昭之亦無不得。此體晉之第一義也。

晉如摧如獨行正也裕无咎未受命也

應不正而見摧。如彼何哉。已當獨行正也。履初惟素。別無足以易吾願。晉初必正。別無足以亂吾行。命謂官守之命。恐居位者失職不去。以為裕。故曰未受命。然事非一槩。久速惟時。亦容有為之兆者。

受茲介福以中正也

德者福之基

衆允之志上行也

上行者順上也。以順上先衆。故悔亡。

鼯鼠貞厲位不當也

德不稱而據高位

失得勿恤往有慶也

不恤其私慶斯及物

維用伐邑道未光也

伊弼君而民大說。公東征而四國皇。蓋以其道用之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八

致君戡亂伐邑云爾哉。然此非可力强存乎素耳。惟自昭明德斯其道大光。由是時可以退。復政告歸。非有所畏而去也。時不能退。誕保受命。非有所係而留也。何厲之有。

明入地中明夷君子以泄衆用晦而明

雜卦曰。晉晝也。反之爲夜。明夷誅也。反之爲賞。晝夜者時之常。誅賞則事之非常。然賞當其功如康侯之錫。非常而實常。明夷誅及於明則變矣。故晉之非常。可以常該之曰晝。明夷之變。不得不以變著之曰誅。象爻既於變發處明夷之道矣。常則爲夜。此是也。夷

則平而下之之意。又悟用明夷之道曰泄衆。外坤爲

衆。由內而外爲泄。明出地上。達其炎上之性曰自昭。

明入地中。平其炎上之性曰用晦。夫聰明睿知始足

有臨。泄衆何以用晦。蓋用晦非晦也。不使明之盡乎

隱也。而明者。內實明也。故曰雖入地。明實在下。明在

下。星月咸分其光。我雖用晦。明實在心。明在心。操縱

咸得其分。若用明。則傷於察。而衆不安。我以明窮衆

衆。亦卽以明窮我。逃其密網。奸詐愈生。且有不虞淵

之入焉。有暘谷之明。明以宿而常新也。在人則神氣

守而知益明。故曰用晦而明。用晦得毋雜於僞乎。曰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九

明生於誠。故離次坎。明成於養。故離畜牝牛。於已而能順。自於衆而用晦。晦其明而不恃。則火不炎上。而坎離合德矣。誠孰如之。乃離象曰照於四方者。方以地言。有所遺。仍爲明德之缺。衆以人言。有不容。卽失含弘之度。且彼以明德而兼新民爲義。此承晉之自昭。以自厚而薄責人爲義。各有當也。乃兩作之介。用晦之義亦寓矣。不役明於衆。愈以精其自昭。繼明之義亦具矣。昭而有繼。衆自圓我明德之中。雖我之用晦。仍率其寬簡之常。而興起者。忽不知其同入於自新之域。

君子于行義不食也

去就有義。食且不計。何恤人言。

六二之吉順以則也

二柔中正。故曰順以則。

南狩之志乃大得也

志在為民除害。天寶鑒之。故大得。悖者豈容藉為口實。

入于左腹獲心意也

有三之志。斯為湯武。有四之意。斯為微子。三主於為天下言志。四止於全一。已言意。連心為義者。言即乎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十

心之安而非私意也

箕子之貞明不可息也

貞所以存其明

初登于天照四國也後入于地失則也

初則雖昏主猶知矯厲。故德未晦而能照。後則欲肆而浸以失則。則在上。兼道與法。紀綱制度。皆國之所依以立也。晦則悖道而法亦壞。國隨之矣。

風自火出家人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恆

陰生於午。巽應之。故姤曰天下有風。溯其始也。蠱中孚亦皆曰有。蓋風善橈。山止以承。其橈益盛。風善入。

澤說以受。其入益深。明其用也。小畜觀渙則皆曰行。

天之高也。風以鬱而摩於空。地之廣也。風以盪而周。

於遠水之陷也。風以輕而游於虛。著其才也。陰生巽。

應不言自出。巽質為木。木生火。何曰風自火出。蓋木。

主春。乃先天位巽於陽極之後。後天居巽於乾亢之。

方。熱極則生風也。又甲位寅而陽火生焉。故日將旦。

清風發。又寅宿箕尾。而虎嘯風冽。箕星好風。固氣類。

之自應歟。是知木孕火。斯以有火之明。火蘊於木。斯。

以達木之氣也。夫噓於大塊而無不徧者。風風之自。

火也。實有蘊於內。斯能散於外。行於海宇而無不徧。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十一

者化化之自。德也。實能脩於身。斯能動於世。化以洽。

民風之象。德以起化。火之象。火有聲為言。炎上為行。

蘊於內為有物。蘊而不散為有恆。有物。則含章時發。

而為德言矣。有恆。則其儀不忒。而為德行矣。乃火蘊。

為風無遠不屆。必有其初出之地。德達為化無遠不。

屆。亦必有其初出之地。故曰風自火出。家人君子知。

風化之本。故脩身以教家而天下定。

閑有家志未變也

人性本善。閑者。因其志而立之則耳。然當及時而閑。變而治之。其傷實多。

六二之吉順以巽也

治家之道。男正尚焉。女則順之而已。順即女貞也。爻傳四言巽。漸四巽體也。蒙五變巽也。萃三五巽也。此皆非也。意以正位乎內似巽之伏而言巽歟。

家人嗃嗃未失也。婦子嘻嘻失家節也。

義勝猶可存恩。情流必至踰檢。未變而防之曰閑。將失而止之曰節。

富家大吉順在位也

順在位。則因天分地而裕不竭之藏。制節謹度而過無涯之欲。彼逆取必悖出。濫費終坐困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主

王假有家交相愛也

大同無逆曰交相愛。

威如之吉反身之謂也

臨五曰知。人或以明察當之。特曰行中之謂。此曰威。人或以嚴刻當之。特曰反身之謂。夫家之人勢近而情親。徒厲以威。玩而頓矣。蓋思家未能終吉。何由乎。由身之正。未能有終耳。故至上漸有不正之形。自反而正。斯莫敢玩而犯之。故威也。威本於物恆。此訓以反身。達於揚遏。故大有之五戒以无備。

上火下澤睽君子以同而異

象傳重在動。以動相違。故廣言天地萬物男女。由分殊而推其理之一。示人不可聽其睽也。此重上下。火性自上。澤性自下。其理本不相礙。示人不可強同也。百官殊職。四民分業。文武異用。合而成治。同中自有異也。不强同。何由有睽。即有睽。且即為合睽之妙用矣。

見惡人以辟咎也

失禮於惡人。惡人有辭。將激不肖之心。而為害。罪獨在惡人乎。

遇主于巷未失道也

巷雖曲而通諸道。不通於道。邪徑也。安得无咎。見輿曳位不當也。无初有終。遇剛也。

易例乘剛為重。故偏舉輿曳。然君子不尤人而責已。

已之位本不當也。曰遇剛。幸之也。剛雖躁急。心實無他。心跡一明。渙然冰釋。

交孚无咎志行也

志蘊於心。近尊止言志行。

厥宗噬膚往有慶也

慶及於物。居尊則言有慶。天下一家而門圍之。同人之初宜出。君臣一體而膚間之。睽之二宜噬膚而往。

則上下交。故有慶。

遇雨之吉羣疑亡也。

疑則随心造象起滅萬端。故以一羣字括之。疑生有根。遇雨斯亡。亡者除其根之謂。

山上有水蹇。君子以反身脩德。

彖傳言前。偃卦起義。坎險故蹇。此言上。立卦起義。艮阻故蹇。水阻必反流。積滿自前矣。故行有不得。當反於身。有所未善則改之。無歉於心則加勉。德脩而行無不得矣。艮能止。悟先幾之識。坎善反。悟立身之本。屢推愈上。其蘊不窮。立身之本得。時未宜進。以能止。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古

之知待之。宜進。用西南之道行之。

往蹇來譽。宜待也。

曰待。則蘊於己者宏。曰宜。則酌於時者至。渭水垂綸。南陽高卧。卒之得時有為。功業赫然。若寂守。僅優於貧富貴而蹈危機者耳。奚譽之有。

王臣蹇蹇。終无尤也。

謀人之國。敗則死之。君子未嘗不哀其志。然以是損君威而搖國勢。不得不尤其事之不臧矣。二得正。其謀當得中。其念深。設人不勝天而以義命自完。要其功之所維。非淺。何尤之有。

往蹇來反。內喜之也。

柔資剛以扞外險。故喜。夫不可往而輕往。非惟無獲。而且至失其所以內喜。故可反。然四之連上之碩。卽三也。時既至。得外援而又宜往矣。艮彖傳曰。時止則止。時行則行。

往蹇來連。當位實也。

四與三皆當位而實德不及三。故宜連。然四惟當位。豪傑斯不我棄。

大蹇朋來。以中節也。

中德在蹇為節。節不過之意。又不易之意。蓋大蹇非節。未有不畏難而自撓者。處置得宜。既服人之心。信義愈篤。更繫人之望。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古

往蹇來碩。志在內也。利見大人。以從貴也。

內為艮。貴則五。

雷雨作。解。君子以赦過宥罪。

由秋而冬。雷收聲。雨變雪。至春閉極而啟。則雷雨作。故為解。坎險。象以刑獄動而免乎險。赦宥之意。夫過必懲。罪必誅。常法也。繼蹇之後。隄防壞而俗鮮淳良。衣食缺而人失常性。犯法者眾。不可勝誅。必之於法。非所以安反側。矜愚蒙也。故開維新之運。必行法外。

之仁。

剛柔之際義无咎也

泰以上下應為交。三介上下言際。坎四曰剛柔際。比五也。此則比二也。

九二貞吉得中道也

疾惡已甚。亂也。九居二。則協於中道。故貞而吉。

負且乘亦可醜也。自我致戎。又誰咎也。

負何以乘。有非道得之者。亦有非意得之者。然皆用之者之咎也。不稱已為國醜。况致寇乎。需三為乾之成。外撓致寇。其害淺。此為坎之極。內潰致寇。其禍深。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其

寇弄戎兵。國無幸矣。

解而拇未當位也

成解之爻而涉不正。初遂得依附而與之為體。

君子有解小人退也

君心為賢奸消長之關。故有解而小人自退。

公用射隼以解悖也

悖以陵尊。故必解之。

山下有澤損君子以懲忿窒欲

山高澤深。山下有澤。高日削。深日壅。君子觀損象而用損自身。始逆來而忿起焉。突兀而出。其象如山。物

交而欲引焉。浸淫而溺。其象如澤。懲者抑而下。道在思難。思難則懾其心而外平。窒者塞而絕之。道在思義。思義則強其志而內固。懲忿如摧峯。窒欲如填壑。始焉防之而去其甚。繼則寡之而返於無。

已事遄往尚合志也

尚與上通。應為合志。

九二利貞中以為志也

居二非貞。中以為志則貞矣。曰志。表其隱也。孟子以大有為望齊宣。景丑反以為不敬也。

一人行三則疑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其

一與一合。三則雜而疑。

損其疾亦可喜也

亦之為言。猶及其成功一也之義。欣其受善也。

六五元吉自上祐也

二五標爻。以見意。蓋益上惟正。雖剛而居二。猶利貞。

受益在謙。以柔而居五。斯元吉。上謂天。天祐之。故龜

弗克違。

弗損益之大得志也

損下豈上之得已。弗損則得志。而又益之。則大得志。漢文承高惠之後。而屢詔賜民田租。是其事乎。彼因

事加賦。事已不減。多方取下。用術日新。蓋志不在民也。乃民病。國隨之矣。大學十傳之末。孟子七篇之始。切著言利之禍。正人心塞亂源也。

風雷益君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

蟄啟於雷。得風以散之。而生意畢達。故曰益。咸恆之變為損益。咸速也。心之體通於虛也。恆久也。性之德凝於實也。惟心之虛。具性之實。乃蔽其心以失其性者多矣。故不損不虛。不益不實。夫成震在陽。陽善也。居內之初。是善本固有。性之蘊也。忿欲累心。則性隱。懲之窒之以清其心。則善之根於性者隨處發見。或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六

觸於外。或動於中。而能見也。去忿欲之惡。而從善曰遷。而善又無常主也。故曰見善則遷。遷者法雷之動也。成巽在陰。陰慝也。居外體。則非匿於心。而為過善。未純少有進退。皆過也。過者人所時有。故曰有過則改。改者法風之散也。則速辭。震巽為陰陽之始。勇莫神於初機也。倘存稍待之心。則不能矣。善日遷。漸能過過於未萌。過日改。漸至復善於不雜。益孰大焉。懲忿窒欲。致虛復其咸。遷善改過。充實成其恆。

元吉无咎下不厚事也
元吉矣。何假言无咎。蓋民不可與慮始。止循目前而

已。故曰不厚事。倘作而非道。咎不免矣。或益之自外來也。

損五君也。雖無所不益。而主之者天。故曰自上祐。益二臣也。雖無所不益。而主之者君。故曰自外來。上不可知。外不可必。皆不期而自至也。損五傳以元吉括其義。居尊上。通於天也。此止以或益之發其端。在內不可干外也。故利永貞也。益用凶事。固有之也。

曰固有則非常有。可輕用哉。

告公從以益志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九

益下本五之志。四以益為志。故從。從即有孚矣。有孚。惠心勿問之矣。惠我德。大得志也。

天施地生。其益无方。君之益民。又何問焉。德足惠下。故大得志。非以民之惠我為得志也。

莫益之偏辭也。或擊之自外來也。

上之分甚尊。何以莫益之。蓋失其道。則失其尊。其求益也。止知有我。一偏之辭。不知道之大全也。上之勢甚盛。何以或擊之。蓋失其民。則失其勢。我以民愚。可欺弱可勝。而禍或出於知不及。防力不及。制。故亦曰自外來也。

澤上於天。夫君子以施祿及下，居德則忌。

澤上於地，上而將盈也。故曰萃。澤上於天，盈而復上也。蓋所謂稽天之浸也。故曰夫。萃在豫，戒其不虞。夫當速救其必潰，豫戒防於上，速救通其下。蓋夫與剝對，皆極而必變，變則無及矣。故有速救之道焉。將剝則上不可扶，培其下虛。將夫則上無可防，通其下壅。施祿及下，所以殺夫之勢也。祿者澤之物，德者澤之善。及人為祿，在己則德，居者不施也。封殖自私，本非所宜。况國有大事，必有殊恩，決而和，去首惡也。祿及下，收衆心也。雖使黨惡者前生，其慕不思合，繼深其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干

感不思逞也。唐討叛而剝民，卒於無成。趙汝愚不遷韓侂胄，王允不赦涼西軍士，遂以致敗。故君子觀象而知忌。

不勝而往咎也

卽爻辭而倒用之。言敗徵先具也。勝在往先，道勝也。往在勝先，倖勝耳。不勝在往先，則事之不臧，不足哀其志之不就。

有戎勿恤，得中道也

得中道，則能整能暇。

君子夫夫終无咎也

君子於小人，顧其心何如耳。故特取夫夫以釋其義。曰終發，君子之深心妙用也。從容以觀其變，委曲以成其謀，避嫌者無其誠，濡足者不得托其迹。其行次且位不當也。聞言不信，聰不明也。

上有君而已復不當，故次且。詎可狠如羊而不牽乎。兌為坎下塞，故曰聰不明。

中行无咎，中未光也

三迹合而夫夫者心，五心狎而夫夫者事。曰終无咎，畧迹原心。曰中未光，卽事責意。蓋迫於義而夫，縱行不失中，隱微有不堪自問者。况中既未光，邪亦乘之。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圭

夫姤反復之機，卽兆於此。宋神宗以人言罷安石，不久復用，是其驗矣。

无號之凶，終不可長也

孚號而剛長乃終，故无號而終不可長。長上聲，叶音平聲。

天下有風，姤后以施命，誥四方

風者天之號令，起則不崇朝而徧四方。至正夏，物情燥鬱而忽有風，尤易為鼓舞而感動者也。故曰姤，天至尊也。遇物以風，后至尊也。遇物以命，勿取過亂衝也。施命，弭亂源也。乾道不足，伏陰在下，鬱而成沴，壯

女羸豕感氣而生。人苟無繫。妖何由生。即生矣。無資而起。彼亦自窮。聖人知人情忿鬱者亂源也。本天理而著之為命。以下通人情。物自無不動而沴氣消。故曰薰風可以解愠。

繫于金柅柔道牽也

道猶馴致其道之道。牽止也。止於微。無能為矣。

包有魚義不及賓也

陽當制陰。比尤專責。且勿論不利。義自不可及。賓。苟及賓。誰之過歟。

其行次且行未牽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圭

其行次且。則不能繫且不能包。故柔道之上行者未牽也。

无魚之凶遠民也

初雖柔不中正。我之應也。故象以民。四則剛不中正。德之失也。故病其遠。

九五含章中正也有隕自天志不舍命也

含章。非無所事事之謂。由其中正。涵養深厚而才華不露。以道勝陰也。中正之理。蘊之為聖德。行之為王道。上則為天心。即命之理也。消長命之數也。理外無數。數即理之節次也。陰生陽消。則命隨去。惟以中正

上通天心。我不舍命。命自不舍我。彼委蛇任運。或力爭形迹。其志荒矣。均舍也。陰既受命而生。將遂乘運而長。

姤其角上窮吝也

以窮而吝。事無可咎。心猶耻之。

澤上於地萃君子以除戎器戒不虞

澤止水而上於地。故為萃。萃之時。舉所宜舉。斯洽天地萬物之情。亦脩所宜脩。庶無潰放四出之患。正秋為金。故通澤象而為器。蓋兌有善潰之象。亦即具善治之道。治潰有器。足以取土障潰。治亂有器。足以用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圭

衆防亂。治亂者戎器也。兌為毀折。故宜除。除簡而脩之也。戒者先事而警也。萃則其潰無方。難可意度。故曰不虞。天生五材。誰能去兵。處萃不戒。人將生心。周召處隆周而詰戎兵。張六師。此物此志也。非以耀武助德教之不逮耳。人所飾以守天下者。聖人本之。以有天下。人所用以取天下者。聖人脩之以守天下。有道之長。其以此夫。乃亂乃萃。其志亂也。堅其孚而往。則志治。引吉无咎。中未變也。

初與三皆萃於四。二於其間須五之引。猶能未變。未之云者。美其中。危其柔也。

往无咎上巽也

四與五同體而巽以接下。故三往而无咎。

大吉无咎位不當也

位正當為美。而履五兌五則厲。位不當為病。而萃四則大吉无咎。蓋履以行為義。恃位則行政或失。兌以說為義。恃位則用人或誤。萃有位五是也。四恐疑於君。故不當不為病。反為善矣。

萃有位志未光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雷

萃成於位。本於道。道得則萬邦作孚。其志乃光。

齋咨涕洟未安上也

比以陰比陽。雖上亦臣道也。險極失比而凶。坎為流水也。萃以下萃上。上體皆上也。故四亦言位上則承五而終其義。上而未安猶為可萃。兌為止水也。

地中生木升君子以順德積小以高大

木含於果。發全體於一粒。木非地生氣不行。由始牙而積之。高可干雲。大可蔽日。以地而升也。德賦於性。基作聖於童蒙。德非順。生理不接。因其所發。敬義夾持。幾希之存。入精一允執之關。慎獨之功。馴位育中。

和之妙。以順而升也。忘非順。助長非順。順則升。否則退。間不容髮也。上又不息之貞。蓋謂是乎。

允升大吉上合志也

晉下坤為衆。三與衆同心。僅悔亡。升上坤為上。初與上同德。故大吉。

九二之孚有喜也

君臣相得為難。孚則喜可知也。

升虛邑无所疑也

巽究為躁。故无所疑。

王用亨于岐山順事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圭

遠以孚通。近宜順比。

貞吉升階大得志也

升主柔。巽體下柔。其升有根。達於坤體。柔之升矣。乃四猶居介。上已過中。五所謂以時升者乎。南狩以除暴。非聖人本心。曰乃大得。南征以行道。直曰大得。

冥升在上消不富也

窮不知反。故曰冥升在上。巽為近利。至坤極則消。反其不已於外之心。施於不息之貞。則窮上反下。消者息矣。

澤无水困君子以致命遂志

坎為水。升而為雲。降而為雨。冒地而為泉。行地而為江河。皆坎也。兌為澤。大而湖海。小而陂池。及地中之積濕。皆兌也。乃湖海陂池及地中之積濕。亦有時而騰為雲雨。兌變坎也。兌虛其下。即坎也。雲雨之降而浸於地。江河之溢而泊於陸。流而歸於海。坎變兌也。坎塞其下。即兌也。蓋坎陽兌陰。性之各異乎。水可為澤。澤可為水。用之相通乎。故坎兌與他卦合體而流。塞各異。地中有水。險而為師。澤上有地。止能浸而長。則臨也。地上有水。行而為比。澤上於地。止能畜而滿。則萃也。山下出泉。行未達而蒙也。山下有澤。瀦日浸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壬

而損也。山上有水。水行山止。相激為蹇。山上有澤。澤烝山潤。相得為咸。風行水上。水流風蕩。散而為渙。澤上有風。澤瀦風入。感而為孚。木上有水井。水上行也。澤滅木。大過。澤上盛也。屯之雲解之雨。坎陽與震陽相得也。若澤中有雷。則陽藏陰為隨。澤上有雷。則陰係陽為歸妹也。坎精離氣。水在火上。既濟。精氣之合也。若各居其方。則未濟矣。離夏兌秋。澤中有火。革。炎涼之變也。彼各率其性。則睽矣。雲上於天。為需。猶是流之性而飄而升矣。澤上於天。為夬。將失瀦之常而潰而下也。天與水違行。乖所之而為訟。上天下澤。定

其所而為履也。至坎兌合。夫非水之極盛歟。乃節曰。澤上有水。止以兌為澤之質。即以坎為澤之水。困且曰。澤无水。革象傳。又即以兌為水。何也。蓋兌虛其下。即坎。革以離之炎上而居下。兌為離挾。則下虛變坎。若離盛。則飄兌為雲矣。若兌盛。則滅離為雨矣。水火有相逮之義。兌本陰而變坎。則相息也。坎塞其下。即兌。坎與兌遇。亦即有塞義。坎上兌下。塞其下。下。則坎不下行。止澤之上。有水矣。故為節。兌上坎下。塞其上。下。則坎不上出。而澤之上。亦無水矣。故為困。然不上出而無。下未始無也。在人。則藏於志者是矣。志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壬

為命。扼則橈。當致命以遂志。澤涸命之窮。兌為說。致之意。中剛志之立。坎為通。遂之意。致命者。不求生亦非必死。脩身以俟天而已。天心轉。大人之吉也。不轉。時數適然。我心無愧。論是非。不計利害。君子所以異於眾也。彼僥倖求免。免與不免。天也。徒喪所守矣。入于幽谷。幽不明也。惟心之幽。故不明於事。妄動而入于幽谷。困于酒食。中有慶也。誠積在中。回天而有慶。然中斯有慶。難辭也。征凶之意。亦具矣。

據于蒺藜乘剛也入于其宮不見其妻不祥也

他又乘剛知其危也此誤據為腹心矣不祥者不善之徵夫守道而困雖死猶榮失道而辱及妻孥則為世大僂欲人惡其不祥而知做也

來徐徐志在下也雖不當位有與也

初幽故不能覲四有志故足以來初

剽剛志未得也乃徐有說以中直也利用祭祀受福也

權失而驟張之志未得而愈困也英主作事每以輕發致敗由不知徐之妙用反云失機抑知徐非迂緩蓋以中運直也二亦言享祀而受福歸之五二之用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夫

本為五也五受福則福及天下大人合天下為量也

困于葛藟未當也動悔有悔吉行也

為物所牽於出困奚當焉悔之吉以行鼓懦者以有為也

木上有水井君子以勞民勸相

坎本坤其陽內藏子時陽生而坎應之故水乘陽氣而上其飄於外者露也為木根所引而上者即木之液也故曰木上有水井木之上水止一幹而枝葉均分其瀝井之出水止一口而邑里咸食其德方里一井八家共耕法其義也木以水為命邑以井為生民

以農為天勞民而勸之相養以不窮且公田環中以

制外即封建之良規同井守望則相助亦軍政之善物尚象而制井因井而作邑效井而分田而畜衆建國胥由此出開物之知神矣成務之功大矣

井泥不食下也舊井无禽時舍也

泥為下未至時舍舊則時舍矣

井谷射鮒无與也

聖人為時惜才專病上之不用故曰无與然无與而敝漏自棄之咎亦莫追矣

井渫不食行惻也求王明受福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无

不獨知已興嗟同類致惜行人皆惻之矣明好德之公心并恐人誤以為三之自惻也王明曰求惻之深轉而為望之殷受福要於王明能勿望之耶

井甃无咎脩井也

潔治泉也甃脩井也不脩潔旋汙矣何由而冽

寒泉之食中正也

養道非權不行非德不立中正者從心源而出也

元吉在上大成也

上乃及物井之大成

澤中有火革君子以治歷明時

水火相息。以質之對待言。澤中有火。以氣之運行言。燥濕之質相遇。即克。炎涼之氣相錯而行。故睽為難。司令。金生而下伏。革為兌司令。火衰而猶存。存者以漸而無。故曰。澤中有火。革。四時之成。節雖不紊。革以漸移。故暑處於立秋之後。太和流行。變化無迹。天之神道也。湯武效之。可取不取。迨天人交迫。不得已而放伐。聖人之至德也。故其當革。如四時之不爽。人灼見而不疑。其不輕革。又如寒暑之默移。人相忘而不駭。夫乾至節。為卦六十。叶幹枝之數。計爻三百六十。當期之日。四時之體也。乾至革。為卦四十九。應大衍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三

之數。四時之用也。由用可以推體。故於革言治歷。歷經也。天行驗於恆星。而七政所經。以為躔次者也。日視恆星稍遲。月尤遲。而五緯則順逆趨舍之不一焉。乃天有九重。恆星居八。迨日與天會。而恆星猶以漸移。惟宗動為九重之上。始與日會於原處也。履端而求至之元。舉正而察歲之差。歸餘而閏辰之介。順天求合。則時斯明。鞏用黃牛。不可以有為也。革之時。人喜有為。故以示戒。已日革之行有嘉也。

迨已日而行。以輔君。伊呂是也。革言三就又何之矣。

三就則非一時之私見。必得其宜矣。

改命之吉信志也。

志在除暴安民。維新治化。天地鬼神且諒之。况人乎。

大人虎變其文炳也。

虎具爪牙之利。武也。備玄黃之彩。文也。武足撥亂。文

可開治。炳如火之明照。

君子豹變其文蔚也。小人革面順以從君也。

蔚如草之茂密。說極故順。變乾則從君也。以順釋革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三

面。謂面從而心違者非也。夫上小人始去。革上小人

始順。甚矣治小人之難也。

木上有火。鼎君子以正位凝命。

木之生也。水上而條暢。葉茂。天地自然之井。火上而

華明實熟。天地自然之鼎。水精也。火氣也。精氣本不

相離。特始則氣含於精。而水見。繼則精攝於氣。而火

見耳。條葉皆潤。水之驗歟。華實多紅。火之驗歟。木上

有水。天地用水之道。木上有火。天地用火之道。神化

無迹。而水火相濟。聖人鑿井而水得其用。鑄鼎而火

得其用。立成器以為天下利。而水火不相息。水性下

而生木。勞民勸相。務民於下。以豐其液。火性上而生於木。正位凝命。恭已於上。以含其明。火生於木。故命藏於木。人依於位。故命寄於位。盡位之道。而正如木之植。而不移。則德與位合。而命凝。鼎重器也。亦有正位之義。趾象根。腹象枝幹。耳象華。鉉象果。象足以法。亨。飪足以用。然惟重以凝實。而法可久。用可大矣。革去故。鼎取新。鼎繼革。君德昏明之符。天命去留之驗也。知革不知鼎。亂復滋矣。王道始於闔門。風自火出。為風化之始。木上有火。收調一之功。知鼎不知家人。治無本矣。鼎與大有。象皆曰元亨。微嫌下巽之陰耳。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垂

故鼎以養賢。大有則羣賢為用。上下應之矣。鼎以享帝。大有則與天合德。應天時行矣。火在天上。行於天也。曰順命。木上有火。植於地也。曰凝命。

鼎顛趾未悖也。利出否。以從貴也。

趾宜下。顛則悖矣。未悖者。以利於出否。出否則可取新。而以其子。主器莫若長子。故序卦震繼鼎。艮繼震。有長。以少廣其輔。無長。以少通其窮。皆以重鼎也。又以爻言。聖賢分列於中。於上。小才奔走於下。皆以佐鼎也。恐人執以子之說。並后匹嫡。以便其私。踰尊踰戚。以紊其制。故以從貴贊爻。未言之旨。

鼎有實。慎所之也。我仇有疾。終无尤也。

有實。人將倚我為重。而昵我。居陰變艮。慎也。彼雖有疾。何因尤我。

鼎耳革。失其義也。

鼎有革象。失鼎義矣。

覆公餗。信如何也。

信。約信也。四本剛明。易於自負。君亦易於輕聽。今竟何如耶。欲君臣皆審其初。勿以國為倖也。三言義。此言信。信義失。何以事君。

鼎黃耳。中以為實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垂

虛中能運。天下之實皆其實。故曰中以為實。象傳言。應取情之專。此言中。取量之大。

玉鉉在上。剛柔節也。

五柔上剛。節也。剛居陰而變柔。亦節也。故為玉。再以亨。飪言。節即亨。飪之宜也。水資防。井上言成。火有候。鼎上言節。主鼎者中。舉鼎者節。鼎道全矣。

洊雷震。君子以恐懼脩省。

水仍至為洊。雷聲相繼似之。恐懼作於心。內震也。脩省見於事。外震也。未事而恐。臨事而懼。當事而脩省。循環為用。洊雷之義。乾純剛。曰自強不息。震剛為主。

於內曰恐懼脩省欲自強不息自恐懼脩省始故曰其究為健

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有則也

乾為健行之不已也為惕心之不已也震為恐懼心之有主也為脩省事之循理也乾之神首發於震震之神先見於恐

震來厲乘剛也

震有根於理者有迫於勢者迫於勢亦理也苟以自反無愧而輕撓強鋒豈理也哉

震蘇蘇位不當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三

所處不當改之則善

震遂泥未光也

震出宜光曰未光者青宮毓德上有君父之尊佐以保傳之嚴德美易見及出而嗣位奸諂承其意聲色盡其心志趨恐漸減矣以唐憲之剛明初即位慨然有為捍命者誅怙過者服乃淮西既平驕侈浸生信用匪人功業不就所謂遂泥而未光歟

震往來厲危行也其事在中大无喪也

四剛居陰震而遂泥五柔居陽危而能行美質難恃學力不可誣也事无喪由於心故曰在中夫我盡者

无喪之道而已成敗利鈍天也然心者天人之主心繫天人國勢若太山而四維之矣即介危亡而人心不死國勢猶可復振故贊其大

震索索中未得也雖凶无咎畏鄰戒也

失其心故凶凶則莫救在畏鄰而戒於先也畏者恐懼戒者脩省也

兼山艮君子以思不出其位

山峙於地脈絡雖相通要各有起伏之勢故曰兼兼者本一體而分既分而不可相假也人道經緯萬端隨其所處則有位位者本一理而分既分而亦不可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三

相假也咸四以心位言思思通乎情此以艮土言思思濬乎理蓋安而能慮也乃窮理雖當旁通用理要貴致一從位起思不少馳於外以思還位亦不虧於內在此思此在彼思彼是謂不出不出以求其所斯能止其所理之一定為所即位而寓者也

艮其趾未失正也

柔雖不正然能止將遂可得其所止故曰未失正未之云者危其繼也見貞之宜永也

不拯其隨未退聽也

爻言不拯其隨病二也此釋以未退聽責三也使各

盡其道也

良其限危薰心也

限在下。危及上。以互坎為心病也。

良其身止諸躬也

說文躬從身從呂。背脊也。幾有良背之義。然云止諸躬。與正本清源自然而止者有間。

良其輔以中正也

正字疑衍

序以定言之。理中以裕理之源。口為心之門。溢於外由不能固於中。故曰以中。

敦良之吉以厚終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柔

初易勵未難持。故節或隳於晚守。或弛於後事。或廢於久。上不替其始。且加厚焉。山之厚。雲物烝焉。原泉出焉。草木生焉。禽獸居焉。寶藏興焉。人心之厚。生養之功。施於萬物。配乎天地。

山上有木漸君子以居賢德善俗

木始生根牙驟發。自拱把而合抱。揆手而干霄。必踰年積歲。在地在山一也。第山石磐互。始生遜於地之易。故曰地中生木升。地土疏越。長育遜於山之厚。故曰山上有木漸。升內巽。止言德。漸外巽。根下入言德。幹上達言俗。養以成之。非襲而取。曰居。需而化之。非

迫以刑。曰善。先居德後善俗。未敢驟言善也。蒙言聖

功。此言賢德。未敢輕言聖也。凡此皆漸意也。

小子之厲義无咎也

一斷於義可也。

飲食衎衎不素飽也

君子之志本不在温飽。中正遇主。將輔以正邦。豈素飽乎。

夫征不復離羣醜也。婦孕不育失其道也。利用禦寇順相保也。

顧家恆情也。不復。非人情矣。故曰離羣醜。剛非婦道。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柔

變坤則順。鴻止則相保。禦寇象也。

或得其桷。順以巽也。

四巽主能順於剛。而巽以量其可。

終莫之勝。吉得所願也。

得願於三歲之後。格君何取。小丈夫之悻悻哉。

其羽可用為儀。吉不可亂也。

鴻飛有序。雖風之極不可亂。漸不重事功而重節義。故以此風世。

澤上有雷歸妹君子以永終知敝

澤中有雷。雷收聲也。澤上有雷。將收未收。有交感之

義故為歸妹。妹少能育。繼終而永。然當知其微。蓋澤氣上交。雷為之繫。男為女繫。尚可問乎。三代之亡。皆是物也。即苟身無事。而子少母壯。禍在繼世。故古者嬪御有數。防閑有道。

歸妹以娣以恆也。跛能履吉相承也。

巽而動為恆。巽翻為兌。非恆矣。初雖說體而剛正。能以恆也。娣承嫡。嫡承夫曰相承。如仕於諸侯。輔以尊王。仕於卿大夫。導之尊於其君。以尊王。子文忠楚。不知有王矣。

利幽人之貞未變常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巽

歸雖女之常。然失應而幽貞。正女德之常。未為變也。歸妹以須未當也。

中文皆不當。三柔皆乘剛。然二主不歸。四不輕歸。以反卦義為善。五柔得女之正。下應則非乘剛。且化卦之不善為善。不當之失見於三三。雖乘剛而猶未居極。故无攸利之文。繫之上。乃未當而不言凶者。反歸僅自害。害未及人。故畧之也。

愆期之志有待而行也。

族貴德美。人所願取。以有待而愆期。故嘉其志。志嘉偶也。行嫁也。詩泉水云。女子有行。

帝乙歸妹。不如其娣之袂良也。其位在中。以貴行也。

袂不如娣用之偶。絀中則德之盛也。云其位在中。明非以位為貴也。漸之及時。惟二。既有德。又遇時也。歸妹之得應。惟五。以君治之。無不得也。外此非無應。即失應矣。

上六无實承虛筐也。

柔無實德。故筐無物而虛。

雷電皆至。豐君子以折獄致刑。

雷電交作。雲行雨施。生意之盛也。故為豐。乃生中含殺。而搏擊行焉矣。故則以折獄致刑。刑者聖人所重。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巽

方民窮困。教化未孚。常反已自責。曲示矜疑。今家給人足。禮行政成。而猶有故犯。自不得養。考以害良。惠奸以傷化也。日中守豐之本。刑獄治豐之用。

雖旬无咎。過旬災也。

旬將及中。過則盛極必衰。而見斗見沫之災至。故當明動相資。以豫挽之也。

有孚發若。信以發志也。

五尚在中。其志可發。

豐其沛。不可大事也。折其右肱。終不可用也。

保豐大事也。故曰尚大。上昏極。大事去矣。爻言无咎。

爲三原之。此曰終不可用。爲三惜之。

豐其蔀位不當也。日中見斗。幽不明也。遇其夷主。吉行也。

四位不當。豐蔀之象由四成也。非離則幽。能動爲行。六五之吉有慶也。

君以天下常豐爲慶。有慶則有譽矣。

豐其屋。天際翔也。闕其戶。闕其無人自藏也。

震爲動。變離爲鳥。鳥動翔也。卽宮室之翬飛狀。其矜

高無所底止之意。好大多出英主。自云窮天下之明。

其實極天下之暗。遂以人物繁盛。忽變爲黯淡悲離。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罕

視庸主而有甚焉。云自藏深尤之也。

山上有火。旅君子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獄。

山止而不動。火炎而不處。故爲旅止之用。禁外爲闕

寺。禁內爲獄。寺守宮。闕守門。以時言。禁之於夜。明則

否矣。以事言。禁其可疑。明則否矣。獄從犬從言。離爲

言。兩犬守之。賁旅艮上艮下而離在焉。此義也。蓋將

質囚之。虛實曲直而禁其逸也。賁內離囚之言。尚藏

於心。當用外艮止之。此外離囚之言。已輸於上。豈可

復用內艮留之。蓋獄本不得已而設。因罪而入。猶旅

寓耳。故必明。使無遜情。以象火。必慎。使無濫入。以象

山。明慎既盡。無辜卽當開釋。輕罪豈宜淹禁。至罪在

不赦。雖留何益。迨年深事久。亦不足以儆衆也。故必

用所當用。以象山不留火。彼知不足察奸。而是非易

位。心不能持平。而率意出入。甚至株連歷歲。吏緣爲

奸。黠者借以遷延。貧愚終至瘵斃。視此宜儆矣。又行

軍亦謂之旅。其不得已而用更甚於刑。尤當以明以

慎。不可淹久。兵刑一理也。聖人圖大於細。故止言刑。

刑清。兵自戢矣。理有相反而相成者。刑與禮是也。事

有異候而同功者。刑與兵是也。

旅瑣瑣志窮災也。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望

爻賤其行。傳鄙其志。豫初其驕已極。此則其細已甚。

彼變重震。故凶。此變重離。故災。

得童僕貞終无尤也。

小人難養而能得其心。故終无尤於三事而特釋之。

舉其難也。

旅焚其次亦以傷矣。以旅與下其義喪也。

焚次已傷。况喪童僕乎。人處旅。多苟且遷就之事。但

自苦可也。童僕豈明大義。必善撫之。使安焉如家。始

肯盡力於主。乃用其力。而以旅視之。不少恤乎。

旅于處未得位也。得其資斧。心未快也。

得位與卽次異。蓋行道之位也。國中授室。孟子猶去。豈以資斧爲心哉。

終以譽命上逮也。

上逮。謂譽聞於上而受命。

以旅在上其義焚也。喪牛于易終莫之聞也。

童僕之喪。孰不曰人之無良。而曰其義喪。不必尤人也。巢之焚。孰不曰數之適然而曰其義焚。不可怨天也。三以近離而焚。遇之不幸。故以情傷之。上以離極而焚。亢之生禍。故以義斷之。旅本親寡而又失順。雖有凶其誰告之。夫順卽柔乎。非也。柔以質言。順以道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望

言。柔中順剛。止而麗明。斯道也。

隨風巽君子以申命行事。

風不隨。無以深入乎物。命不申。無以深入乎民。先事而爲命。丁寧反覆。則辭之洽矣。民固曉然而不疑於行。卽或因梗命而行法。衆咸無辭。上亦無憾矣。申命效風之聲。行事效風之迹。蓋風能舒肅爲融。變炎爲涼。實有其事也。巽爲蠱之半。不止而行。所以治巽而防蠱。

進退志疑也。利武人之貞。志治也。

疑則小害。小利遂撓大計而亂矣。治天下之亂。易治。

吾心之亂難斷。以武人之貞。斯治也。

紛若之吉得中也。

紛若。象申命之詳明而行事之纖悉也。豈爲過乎。

頻巽之吝。志窮也。

巽至末。則過中失斷。三在內曰志窮。上在外曰上窮。

田獲三品有功也。

風行無迹。物變而見風之效。命行無迹。有獲而見命之功。

九五之吉。位正中也。

更化者難爲功。位乎中正而有其德。變不失正。權不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望

離中。故吉。

巽在牀。下上窮也。喪其資斧。正乎凶也。

居極猶巽。似得申義。故疑其辭曰正乎。自喪其權。何以御下。故揭其禍曰凶也。

麗澤兌君子以朋友講習。

兩澤相麗。不待相注而相滋矣。君子體兌象以窮理。慮任已有限。獨力徒勞。資朋友以講。或一意而反覆。細繹。或數意而參比。協合。口口相資。性靈日闢矣。巽下一陰。爲內有所擬議之象。上二陽。則以擬議者達於外。故爲命。兌下二陽。爲已有所蘊畜之象。上一陰。

則以蘊畜者酌於人。故為講。命必行。講必習。蓋兩澤之上以虛相受。文會友也。兩澤之下以實相浸。友輔仁也。習以踐其實。講者愈進矣。雖天子必有朋友之交。講習之道通乎上下也。非講習則非朋友。且非兌義也。故曰說以利貞。

和兌之吉行未疑也

涉私則疑。和則於已得性情之正。於人合道義之公。何疑之有。

孚兌之吉信志也

居陰不正。行涉可疑。志則自信。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罍

來兌之凶位不當也

可欲之來。由我不當。於物何尤。

九四之喜有慶也

說之邪正。治亂繫焉。反疾為喜。慶及天下。四上舉爻。

處兌。重近君也。

孚于剝位正當也

當兌而以剛中正居尊。遂云時無可憂。且以已之才。可燭小人之奸。權足制小人之命。不妨姑與之狎。不覺為所蒙而信之也。

上六引兌未光也

不當以外言。未光以心言。惡隱於心。五將甘其媚而不覺。所以有厲也。

風行水上。渙先王以享於帝。立廟。

風與水澤相遭。寧有二哉。其舒肅為融。則解凍矣。水澤皆然也。其變炎為涼。則始冰矣。亦水澤皆然也。第坎之一陽常行。兌以二剛下塞。故至冬深而腹堅。惟澤水泉則動。澤雖夏猶澹也。水雖冬猶動也。故風行而為渙也。反其本始。渙斯合。帝者人之始。通其誠也。惟享祖考人之本。追其遠也。以廟。假以行禮。泛言王立以制禮。推言先王皆原於仁孝之意。而先王深遠矣。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罍

初六之吉順也

初柔順也。賈彙策七國均為先事之計。眾建則順。削奪非順矣。壯不失機。順不激變。其義相備。

渙奔其机得願也

有所憑。然後能一天下之動。願者心之所欲。得則渙可濟。

渙其躬志在外也

天下非外。特就私已者言。則躬屬內。而天下屬外。志者心之所矢。濟否非所計也。

渙其羣元吉光大也

得正則御下有道。上同則事上以誠。故曰光大。

王居无咎正位也

以正位釋王居。云渙其居積者誤矣。

渙其血遠害也

渙其血為句。是知爻以三字成文也。且既云渙不假連去為義。云遠害。逃義甚明。無容改惕矣。

澤上有水節君子以制數度議德行

水體柔用流無自止之能。居澤上則有限而節。人情猶水也。無以限之。尊卑失序。賢否混淆矣。因數起度。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果

制之使立。則足以昭分而扈淫。由德為行。議之使明。

則足以貞常而防異。

不出戶庭知通塞也

知塞而塞。通之理寓焉矣。

不出門庭凶失時極也

以卦體論。二五皆所謂剛得中者也。以爻義論。五有位而當時。二不應故失。然何遽云極。蓋當斷不斷。時不再來矣。

不節之嗟又誰咎也

傳言又誰咎者。三解三無无咎之文。爻外起意。此與

同人之初。釋爻也。

安節之亨承上道也

五之節皆道。四得正上同。非止安下之分。

甘節之吉居位中也

剛坎主也。五天位也。中坎德也。正天道也。畧剛正而不言者。坎至冬居其位。陽生子在其中也。味以中為貴。稼穡作甘。豈有如飴之味哉。醴易厭而淡。斯永也。

苦節貞凶其道窮也

時未窮而道窮。象之所戒。時窮而道與之俱窮。爻之所許。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果

澤上有風中孚君子以議獄緩死

風善入。澤虛以承之。澤外通。風婉以感之。故為中孚。

入則伏。獄之象。非虛則一成不易。通則決死之象。非

婉則徑而直行。成猶議。死則緩。孚之意。孚洽於倫紀。

因天屬之本然。即達之邦國。亦氣類之自應。甚至有

罪而囚。亦曲盡其心如是哉。

初九虞吉志未變也

初念最純。剛則能立。

其子和之中心願也

秉彜所同。有孚於未鳴之先者也。

或鼓或罷位不當也

得敵兼以咎上不當專以責三

馬匹亡絕類上也

絕無之盡者惟絕斯能上

有孚攣如位正當也

位正當則德洽於臣鄰而自貫於億兆

翰音登于天何可長也

鳴由中音生翰在陰可長登天其可長乎記名雞曰

翰音蓋周末文勝之言周初恐未有且雞之登天暫

亦不能矣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果

山上有雷小過君子以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過乎儉

雷起下土山上猶晴天也由山起則高而過又石雷

霹其聲亦過然以高成過以霹為過過而小矣艮止

震起起者行也起本於止過恭之象艮終震出終者

喪也出依於終過哀之象艮止震動動者用也動不

離止過儉之象如春秋君弱臣強而拜上夫子獨拜

下戰國習於短喪孟子教滕文以復古以齊之泱泱

大風夫子答景公以節財雖以違俗而過實以守常

為貞蓋陰雖過而陽在內常道不可終泯故曰過以

利貞然非真見定於中豈能不為流俗所亂故曰有

其信者必行之然行與喪與用常事也若創建非常

則非過恭云云者所能勝也故曰剛失位而不中不

可大事也尚象曰杵之利蓋食不厭精之意雖小過

而宜過也然則過恭過哀過儉豈為過乎

飛鳥以凶不可如何也

冒往速禍莫能救也彼成濟之逆昭亦難貸矣

不及其君臣不可過也

爻以初居二下名為二之臣此對君而正二之為臣

爻兼言過不及此止舉不及而即以不可過釋之意

明而愈切矣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果

從或戕之凶如何也

不可如何惕以立至之禍凶如何動以意外之憂

弗過遇之位不當也往厲必戒終不可長也

以失位故既弗過又當遇之往厲必戒恐輕往而欲

俟其終盛衰相尋小無常過之理故曰終不可長

密雲不雨已上也

小畜曰尚往嘉其誠此曰已上惡其逆

弗遇過之已亢也

亢則逆之至龍亢可悔而思復鳥亢遂離而不返夫

卦以上下四柔各小過而象言可小言宜下者蓋卦

體之小。以柔言。可小之小。以事言。柔中故可小。不中者失其義矣。柔之上下。以位言。宜下之下。以道言。五上在上。固乖宜下之道。初二在下。亦未合宜下之道也。二欲上而無應。五已上而比四。猶可反逆為順。初雖居下而上應。上雖下應而已亢。故至失順為逆。初水在火上。既濟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

水火為五行之至妙。大而天地之化育。小而一身之生息。繁而萬物之變化。莫不由之。今水在火上。相得以有成。故為既濟。乃濟時非有患。而濟後常生患。其生也隱而難覺。故貴思。其來也猝不及拒。故貴防。然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五

防此失彼。天下豈有百全之事哉。惟於當為而得為者。即為之。則理勝而數不能違。是之謂豫。曳其輪。義无咎也。

曳輪不濟。正所以善其濟。

七日得。以中道也。

是中也。天地得之而覆載。日月得之而照臨。四時得之而變化。帝王得之而授受。道無終廢。何必外逐耶。三年克之。憊也。

言憊。見用兵之難。高宗且然矣。元氣耗重。以戕賊。又大病之根。

終日戒有所疑也。

濟成於三而已往。亂見於上而未來。然已兆其幾矣。惟因疑而思。斯由戒為防。

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時也。實受其福。吉大來也。

人見五得位。不知二得時。爻曰實。決其不爽。此曰大言其莫禦。而警五之意深矣。

濡其首。厲何可久也。

言當急拯。稍緩無及矣。

火在水上。未濟。君子以慎辨物居方。

水火互藏其宅。不交而交之。本性固存。故曰未濟。既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五

濟言其用。交則相成。未濟言其體。雜則相傷。火炎上。水潤下。物不同也。火居南。水居北方。不同也。居猶居。四民之居。慎則辨之。明居之固。所以全其體。體全則用宏。體虧則用嗇。如辨天文而分四時。辨地利而定九州。辨倫而使之各盡其道。辨爵而使之各循其分。辦事而使之各脩其業。如此之類。不可甚窮也。上經首乾坤。終坎離。以舉體也。然乾次以坤。坎受以離。已寓陽倡而陰和之義。下經首咸。恆。終既未。以明交也。然咸受以恆。既受以未。即有情和而禮嚴之義。至恆之剛上柔下。以不交為義。未濟則坎男下離女。不交

一第... 冊... 6 反...

之中已寓交義。所以不窮也。

濡其尾亦不知極也。

知極即可續終。僅初之不濡哉。

九二貞吉中以行正也。

恭順之節非外飾。

未濟征凶位不當也。

處將濟之介。柔不中正而居險極。

貞吉悔亡志行也。

保於既。利用靜。故憂其力之備。圖於未。利用動。故喜

其志之行。畏難而撓大計。豈貞也哉。

易經揆一

卷八

象下傳

至

君子之光其暉吉也。

暉者光之散。暢於四支。發於事業。而文治隆矣。故吉。

飲酒濡首亦不知節也。

心以警惕為常。恬愉其偶耳。至於濡首。可乎哉。由初

視上曰極。已上曰節。不知節。則始而寬。文法。繼且解

網紐矣。莫大之釁。將兆於此。爻言是人道也。理之莫

加為極。不過為節。天道也。盡人則合天。知其從入之

方也。

易經揆一卷九

文言傳

臣梁錫璣集傳

繫傳曰其旨遠其辭文。文與理對。見而章也。文與質

生。飾而亨也。以辭之文。達旨之遠。愈推而愈無盡也。

又曰物相雜故曰文。諸卦乾坤之雜。文之著也。乾坤

諸卦之本。文之宗也。故特舉乾坤釋之。乾象傳釋天

而以聖配之。此先言盡性達天之功。以明象。而分舉

德位時以明文。以闡其蘊也。爻德於下。體言德。上體

即言用。爻位則二不言位而言時。不當位也。爻時則

五不言時而言位。得位則時在其中也。次言法天出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一

治之道以明象。而錯舉德位時以明文。以盡其意也。

潛亢時也。三四特舉爻位也。二五德也。坤文言止以

地道明象。而渾言以明文。未盡之蘊。可以乾例之。餘

卦無文言。亦可以乾坤例之。文言所以廣象象傳之

意。似宜次象象傳之後云。

元者善之長也。亨者嘉之會也。利者義之和也。貞者事

之幹也。君子體仁足以長人。嘉會足以合禮。利物足以

和義。貞固足以幹事。君子行此四德者。故曰乾元亨利

貞

元亨利貞。在天為命。在人為性。性繼陰陽之善而成。

善者性之實也。然有長焉。得之最先而衆善一以貫之矣。元始物而統天。善有長而統性。天之元即人之善之長也。善之著為嘉。嘉美也。秉之為彛。即好之為懿。懿美會而得其自然之通矣。大化昭於雨暘。美德役於羣動。天之亨即人之嘉之會也。物盛或過。裁制起焉。嘉之協宜者為義也。義嚴而斷。物不敢犯。乃得其宜而利。斯協其分而和焉。道變化而各正。義因應而成宜。天之利即人之義之和也。義之成立為事。事制於義。義精於心。愈歛而愈瑩。前事以之成終。後事以之成始。如木於冬惟幹。待春而枝葉生焉。大和保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二

合而啟元。神明肫固而知化。天之貞即人之事之幹也。此天命之性也。而盡性之功起焉。善之長為仁。仁即元之轉注。元從上從人。在人之上。天之理也。仁亦從上從人。與人為體。人之理也。仁長善而不自行也。君子體之。則安敦能愛而首出不疚。足以長人矣。嘉之會為禮。生理內含。節文自具。禮者仁之發也。君子則質文彬彬。必協於大中。而人事之儀。則即天理之節文。足以合禮矣。禮著權行。肅實維生。義者仁之宜也。義裁於心。而以及物者為準。君子不師心而自用也。因物付物。公天下之利。以適如其性命。足以和義

矣。義存理得。生意靜澈。貞者仁之覺也。君子知其貞而固之。辨之精而守之一。則一中立時中之本。足以幹事矣。理非外求。功惟自致。戒慎恐懼而慎其獨。則欲淨理純。而天命行。如乾之備四德也。夫義與利反。乃以利為義者。惟天無心。不假言義。利即義也。惟人有欲。惟己是利。利害義矣。以利害義。究且以利招害。何利之有。惟義斯無不利。知天之利。斯知人之義矣。體仁長人。貞固幹事。由理及用。嘉會合禮。利物和義。因用推理。蓋禮義似見於外。而實蘊於中。以禮為偽。義為外者。悖也。知言貞固。離貞非知。不固不足以全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三

其貞也。元統天。仁長善。乃並而為四。蓋專言包四者。分言止一事也。不言信者。五行之土分王。而無專位也。又水生於申。而土寄焉。故貞固言知。而信亦寓焉也。初九曰潛龍勿用。何謂也。子曰龍德而隱者。也不易乎世。不成乎名。遯世無悶。不見是而無悶。樂則行之。憂則違之。確乎其不可拔。潛龍也。有德在下。曰隱。世與身為緣。而理與欲相勝。稍涉浮動。隨波而靡矣。不易者。固所守也。篤志為己。無求於外也。名因實而著。而實以名為賓。微露所長。其精已

泄矣。不成者。含其真也。審幾慎獨。積脩於闇也。然有悶心未忘也。遜世无悶。不易之至。所性之分。窮居不損也。不見是而无悶。忘名之深。下學上達。知我其天。不能以告人也。无悶自得之本心。行道又濟世之隱願。用其樂也。則行之原不滯於隱也。舍其憂也。則違之。初不苟於就也。悶者爲一已而起念。憂樂者萬物一體之心也。憂樂隨時。行違在我。心無意必。而又非游依也。故曰確乎其不可拔。性根於心。培之益固。蓋潛龍之實功。以不用儲其大用也。

九二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何謂也子曰龍德而正中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四

者也庸言之信庸行之謹閑邪存其誠善世而不伐德博而化易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君德也

九居二曰正中。乾無不正也。然僅出潛。終不可云位之當。故曰龍德而正中。道止於中。中寓於庸。庸平常也。平則通乎天下。常則貫乎古今。蓋乾德恆易。故龍之行施。宣天之功而已。至奇而至平也。蟄奮應天之時而已。至變而至常也。信者言有物。謹者行有恆。卽誠也。物與无妄天之命。人爲邪汨而誠非其誠。云其誠。性之未滿也。旣信謹於言行。極之不言不動。亦閑邪以存之。性之全功也。誠之純粹曰善。存誠不息。

則善高於世。居陰而自視若無。不伐也。深知邪之難閑而庸之難盡也。善之被及爲德。善高則施博。而協之於一中。所存者神。則所過者化也。人受中以生。有中德則可繼天而爲君。無德而居其位。聖人以貴貴之道行之。而隆之曰君位。以絕非分之思。無位而有其德。聖人以賢賢之道行之。而崇之曰君德。以示尚實之意。

九三曰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何謂也子曰君子進德脩業忠信所以進德也脩辭立其誠所以居業也知至至之可與幾也知終終之可與存義也是故居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五

上位而不驕在下位而不憂故乾乾因其時而惕雖危无咎矣

德爲內業爲外。三四居其介。皆曰進德脩業。德者心之理。其得於天。全體雖具。而朕兆莫窺。必以實心體之。斯迎機而長。忠以自盡。信以不欺。則人心卽爲天理。故曰所以進德。乃心之忠信無迹可見。而口爲其關。惟由心爲辭。脩而不苟。則心與辭一。辭卽與身一。而忠信之心。載以俱出。而確然有立。忠信卽誠也。二止言德曰存。三由德爲業曰立。立則已脩而可居也。天鍾靈於人。而其靈會於心。曰知其知卽乾知也。三

為下乾之上。德至是始至。知至者心達天德也。由是內積忠信以至之。進猶行於途。至斯登於岸。誠則如神。故曰可與幾。幾者事之方形。業之基也。明其未然。悉其當然。德妙而業可廣矣。上為上乾之上。業至是斯終。知終者心契元化也。由是立誠不懈以終之。居僅規模之立。終斯功化之成。誠能盡性。故曰可與存義。義者理之既定。德之蘊也。觸物見心。以迹証道。業成而德益崇矣。德崇業廣。止以完此知而已。三猶在下。一進則上。進脩則上下皆宜。而人世之驕憂烏足櫻其天。然孰有外於乾惕乎。爻曰夕惕。以夕繼日。發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六

不息之學。此曰因其時而惕。因危加惕。明憂患之故。時危而操心危。雖危无咎矣。

九四曰或躍在淵无咎何謂也。子曰上下无常非為邪也。進退无恆非離羣也。君子進德脩業欲及時也。故无咎。

入上體當上。在上之下又當下。故无常。上而爭利。下希自全。為邪也。九剛當進。居陰又當退。故无恆。進拂眾心。退失民望。離羣也。非為邪離羣矣。而稍先則躁。稍後已慢。及時斯无咎。舜禹受禪。湯武征誅。伊呂應聘。非假權濟事。祇日用進脩耳。當躍而躍。正德業之

日新也。

九五曰飛龍在天利見大人何謂也。子曰同聲相應。同氣相求。水流濕。火就燥。雲從龍。風從虎。聖人作而萬物覩。本乎天者親上。本乎地者親下。則各從其類也。

同聲則此倡彼和而相應。有觸即通也。同氣則此感彼應而相求。雖遠不隔也。水就下。濕者先濡。火炎上。燥者先然。以性所近者引之也。龍主仁。興則致雲。虎主威。嘯則風冽。以神所疑者鼓之也。何獨於利見大人而疑之。夫乾陽由子而已。龍德亦由靈而神。初至二始曰大人。三四進進不已。五斯大而化之之聖矣。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十

蓋夫子之自志學以至耳順。從心之候也。反之之聖未足與於此矣。作不以勢而以理。覩不以目而以心。同之於本也。本者何。天地是也。本天而成象者親上。本地而成形者親下。各從其類。不自知也。聖人體元操其本以同之。則上下莫非其類。至誠盡其性則能贊化育而參天地者以此也。

上九曰亢龍有悔何謂也。子曰貴而无位。高而无民。賢人在下位而无輔。是以動而有悔也。

陽貴也。賢也。上高也。為六陽之首。在乾之上。又值上下同德。或以自貴自高自賢。而曠其事。失其心。遺其

用。則位不光。將非已有。而民亦不親附矣。賢人尚肯來助之乎。然則如之何。敬天勤民。進賢而已矣。道即反觀而得也。

潛龍勿用下也

用則踰分。

見龍在田時舍也

潛則未出。見則未行。舍音赦。如出舍於郊之舍。如井初傳音捨。不得云利見矣。

終日乾乾行事也

事即進脩。不息以應天曰行。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八

或躍在淵自試也

及釋或字。所以決於時。試釋躍字。所以決於已。進之可否。自心宜明。自身可驗。世有時可而已。無具與具。未成而輕往。皆不知自試之義也。

飛龍在天上治也

上即天也。上治。治以天也。

亢龍有悔窮之災也

窮則災至。龍且然矣。

乾元用九天下治也

元者天之心。九者天之用。有統天之德而後九為所

用。他卦以九變。體剛而用柔。乾元用九。則體乾而用坤。乾坤合德。仁心之用無窮。故天下治。

潛龍勿用陽氣潛藏

在下曰潛。潛而不見其形曰藏。藏則氣愈厚。輕出且被摧。

見龍在田天下文明

龍德而見。雖未居尊。化已無不被。

終日乾乾與時偕行

乾終乾始。時當行也。

或躍在淵乾道乃革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九

道兼體不遺。而與時變化。故至外體而革。凡卦皆然也。

飛龍在天乃位乎天德

剛中正為龍德之至粹。故移而上之曰天德。人有是德。乃能居天位而配天。是位乎天德也。

亢龍有悔與時偕極

時行宜進。偕行故无咎。時極當變。偕極故有悔。

乾元用九乃見天則

當變不變則過矣。則從貝從刀。裁而不過之意。德蘊於中。則著於外。能達天德乃見天則。

乾元者始而亨者也利貞者性情也

前分四德為言。然乾元者始而即亨。萬物於此鼓出機焉。至利貞則見性情之實。萬物於此徵入機焉。乃入已含出。故言性而及情。不言命不知性之本。不言情不知性之用。

乾始能以美利天下不言所利大矣哉

前以元亨與利貞分言。猶二之也。乾始即能以美利天下。美即嘉也。利天下而不言所利。無所不利也。貞即在其中矣。然皆一元所貫。故曰大矣哉。贊乾元也。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十

大哉乾乎剛健中正純粹精也六爻發揮旁通情也時乘六龍以御天也雲行雨施天下平也

元亨利貞。天德之流行。用也。然未有不知其體而能究其用者也。故特贊乾以明其體。六陽成質。剛也。剛則不屈。上乾下乾。健也。健則不息。二五中也。中則不偏。六位時成。正也。正則不陂。夫卦有一爻之陽亦可云剛。有乾體即可云健。而非純也。爻居二五皆中。剛居陽柔居陰皆正。乃中或不正。正或不中。其既濟乎。然剛柔交錯。非粹矣。坤耦為衆。即純坤亦非粹矣。惟乾則質純德粹。且其純也氣而已矣。不囿於形。其粹

也神而已矣。不滯於方。非至精孰能與於此。其體微妙難名。故其用變化莫測。惟以六爻發揮之。而六龍之情斯以旁通。人能精以立其體。通以妙其用。將見與天同運。而時乘六龍以御天也。與天同化而雲行雨施。天下平也。則四德流行而為一元所貫者。不在天而在我矣。

君子以成德為行日可見之行也潛之為言也隱而未見行而未成是以君子弗用也

龍德雖以漸而神。然初之所稟已毫無闕欠。故曰成德。德之著為行。日可見。猶云指日可待。乃初能為德。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十一

不能為時。德雖龍時則潛。植木於幽。表未嘗不存而影不可見者。隱也。

君子學以聚之問以辨之寬以居之仁以行之易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君德也

理具一心。而名物象數淆於天地。雖開天之聖。必事觀察也。道通千古。而因革損益接時而生。雖天縱之聖。不廢擇識也。故曰學以聚之。學於己。必問於人。而後析其疑。聚之博。必辨之明。而後折其中。故曰問以辨之。寬以居之。會道於心也。有外無以萃至理之精也。仁以行之。體道於身也。有私無以成天下之務也。

拳拳服膺。守之也。寬以居之。存之也。融萬以歸一也。隨事力行。勉之也。仁以行之。性之也。卽體以爲用也。聚以觀其會。辨以得其通。居以藏其用。行以顯其仁。德純乎天。而又成乎人也。爻於二五。皆言大人。此易以君子存君也。然有君德。大人之事備矣。九三重剛而不中。上不在天下。不在田。故乾乾因其時而惕。雖危无咎矣。

三四值乾終乾始之介。故皆曰重剛。本義以九居四。非重剛。不知重剛。非兼言位也。位爲六虛。可以陰陽分之。不可以剛柔目之。故曰分陰分陽。迭用柔剛。在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十一

田盛德之形。在天大業之建。由二而三。譽難保。功無期。危地也。進脩豈問險夷。履危尤當自盡。免咎之道。莫善是也。

九四重剛而不中。上不在天下。不在田。中不在人。故或之。或之者。疑之也。故无咎。

三四於兩體非中。在全體則中。四亦人道而出人表。天人交際之會也。故曰中不在人。或之者。言其迹疑之者。擬其心。三多凶。故危。四多懼。故疑。疑非不進。安其身而後動。所以安天下也。故无咎。

夫大人者。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合其明。與四時合其

序。與鬼神合其吉凶。先天而天弗違。後天而奉天時。天且弗違。而况於人乎。况於鬼神乎。

天地造化之體。日月其精。四時其迹。鬼神其功用。天爲主而地配之。日月四時鬼神分司其職。曰明曰序。曰吉凶。皆德之著見也。人與天一理。蔽於有我。則爲形。牯而不相通。大人無我。與道爲體。故生成與天地合。照臨與日月合。通復與四時合。予奪與鬼神合。事之未。有道足開乎其先。然理所當然。卽天之所欲爲也。理之旣彰。事足欽承於後。然衆理錯陳。以時爲大。聖人所爲。皆時之當爲也。據迹有先後。以理則同流。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十二

德合天地。上下體也。明合日月。二五中正也。序合四時。六爻之次也。吉凶合鬼神。爻變之進退也。下乾爲先天。而上乾應其後。天不違也。上乾爲後天。而下乾臨其先。奉天時也。本天治物。人之不違可知。以理御數。鬼神之不違。又可知也。

亢之爲言也。知進而不知退。知存而不知亡。知得而不知喪。其唯聖人乎。知進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其唯聖人乎。

進退時也。存亡位也。得喪物也。進卽有退。存則有亡。得必有喪。乃心逐於彼。知遺於此。卽知能知之矣。或

稍涉趨避之私。心無私矣。或未協變化之妙。聖人誠精。故明。明則能燭。神應故妙。妙則善處。故知非猶夫人之知。其於進退存亡。直與天之盈虛消息同運。而不失其正也。天統於元。聖歸於正。天無心。聖有心也。潛言君子者再。必君子始能安於潛。亢言聖人者再。必聖人始不至於亢。

坤至柔而動也剛。至靜而德方。後得主而有常。含萬物而化光。坤道其順乎承天而時行。

乾高明上達而坤體隤然下凝。至柔也。乃其動也。應乾而成化。莫可屈撓也。則剛矣。乾運轉不已而坤性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古

塊然不動。至靜也。乃觀其德。一成不變。確有常則也。則方矣。柔非弱也。柔則善承。靜非無也。靜則有定。至柔斯能剛。至靜斯能方。方即剛之不可易也。方言德者。坤以不易為方。體不盡方也。坤之生物以有常為方。形不盡方也。坤主利。主利則得其主。故即以後得主。括主利之意。坤之利即乾之利。乾以不言所利而大。坤後得主。則足以代終而有常。陽變陰化。陽能兼陰。故曰乾道變化。陰不敢侵陽。止曰化。剛方。坤之貞也。後得主。坤之利也。含而化光。坤之亨也。然豈自有其功哉。故曰坤道其順乎承天而時行。承天之施行。

不違時。即乾元矣。由貞溯元。順乾以為元。而不敢有其元也。夫陰陽之數。陽順陰逆。然非逆也。陽先陰後。溯陽以為始也。

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臣弑其君。子弑其父。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來者漸矣。由辨之不早辨也。易曰履霜。堅冰至。蓋言順也。

陰陽不可相無。陰非惡也。然惡每自陰而生。故善不善兼言之。慶殃則稱所積以為報也。其大至於弑逆。亦以積而成。成則無及已。積生於漸。漸當辨。辨貴早。早則知其由。可拔其本。迎其來。可折其萌。夫蟲害木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五

而出於木。木腐蠹生。惡稔賊生耳。君子察生之自己。審其端而急治之。生之自昔。識其重而善返之。此拔本之道也。至於折萌。始恐知之不明。後患應之失當。蓋方牙。多忽之。漸滋。猶狎之。逮其將形。因循而養之。及其既盛。畏懼而釀之。至於不可堪。遂一激而成之。要不能自立之過也。能自立。彼如之何。順意與馴同。不知不覺。日進日深。以至此極也。非坤道其順之順。直其正也。方其義也。君子敬以直內。義以方外。敬義立而德不孤。直方大。不習無不利。則不疑其所行也。直非他。其即心之本體。而為正之中涵乎。以其不偏。

謂之正。以其無私謂之直耳。方非他。其即心之妙用而為義之外見乎。以其有制謂之義。以其適均謂之方耳。然正非可強。其惟敬以直內乎。澄心以端其體。斯正存而內直。義則有宜。其即義以方外乎。精心以達其用。斯義形而外方。義形於外。非在外也。丹書敬義之訓。坤二發之。孟子言持志。敬以直內也。集義。義以方外也。敬非義則有差。敬且非其敬。義非敬則無本。義亦非其義。惟敬先義立。則能安能慮而義可入神。義隨敬立。則常應常定而敬將日躋。孤猶偏也。內外夾持而循環為用。則其德不孤而大矣。何疑之有。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去

乾畫奇。奇實為誠。坤畫耦。耦虛生敬。誠之根心而發。仁也。敬之隨事而應。義也。誠敬一心也。仁義一德也。惟聖人純乎誠。自無不敬。純乎仁。自無不義。其次必主敬。以至於誠。坤以合乾為道也。必集義以復其仁。坤以承乾為分也。

陰雖有美。含之以從王事。弗敢成也。地道也。妻道也。臣道也。地道无成。而代有終也。

陰不可自用。雖有美而含之。以之從王。亦弗敢成。法地道也。地居內處下。在人。則內為妻。下為臣。其道一地道也。云代有終。雖終亦且為天有也。則從王者可。

知矣。不言子道者。天子繼天。人子嗣父也。天地變化。草木蕃。天地閉。賢人隱。易曰。括囊无咎。无譽。蓋言謹也。

變化為運之。泰。草木且繁。閉則運之否。賢人必隱。隱則安。可有咎。亦焉用有譽。括囊所以儉德辟難。而待運之轉也。初曰。蓋言順。值微陰之萌。其觀變也深。此曰。蓋言謹。處重陰之介。其審時也至。

君子黃中通理。正位居體。美在其中。而暢於四支。發於事業。美之至也。

黃者中色也。然根於心。斯生於色。曰黃中通理。養德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去

於心也。絕偏倚之私。而黃德在中。則虛而能含。無一毫私意之滯。而通矣。靈而能應。無一毫私欲之淆。而理矣。裳者配衣。而順承之者也。禮甲法地。曰正位居體。謹禮於身也。禮隨位為義。依體為制。正其位。盡配天之功矣。居其體。得承天之分矣。夫由敬直而約之。使私欲淨。而天理行。即黃中通理也。由義方而精之。使隨所處而得其當。即正位居體也。第在二。美猶未成。三成矣。而未盛。五則中順交致。積美在中。由是暢於四支。不言而喻。發於事業。不見而章。美斯至矣。美普於不言。故大美積於中。順故至。

陰疑於陽必戰為其嫌於无陽也故稱龍焉猶未離其類也故稱血焉夫玄黃者天地之雜也天玄而地黃

造化以一氣而分陰陽陽用事陰為陽用而止見為陽之長潛至亢其象也陰用事陰互自用而遂為陰之消霜至冰其象也第初至五雖用事而仍以佐陽至上與陽幾無大小之差是疑於陽也陽將不堪狃其分之常尊而伐之陰且不服恃其勢之方熾而抗之故必戰也抗陽目已無陽而陽方衰衆亦以為無陽故嫌之而稱龍斯時也設陰能自抑則離其類而從陽矣陽能自反則離陰之類而陽復矣猶之云者

易經揆一

卷九

文言傳

六

蓋有望之之意也而各處其極未能也則陰固陰陽亦淪於陰而血不免也血雜玄黃其變極矣然天尊地卑終不可泯一知盡道即成其尊苟知循分自安其卑若之何兩傷至此也

易經揆一卷十

臣 梁錫瑛集傳

繫辭上傳

繫辭蓋文周之辭繫於卦爻者夫子既依之作傳矣此又統論其大體凡例也乃傳每推畫卦之始者卦繫辭也明求卦之法者著用辭也

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動靜有常剛柔斷矣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吉凶生矣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

易統於乾坤因有貴賤之殊剛柔之稱吉凶之占變化之用而豈自易始哉自天確然處上而尊地隤然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一

處下而卑不待奇耦之畫而乾坤已定矣天有隱見而本天者因之地有深峻而本地者因之其由卑至高以序而陳不待六畫之次而貴賤已位矣天性動而本天者亦動雖以靜專為體而其靜也仍動是其動有常也地性靜而本地者亦靜雖以動闢為用而其動也仍靜是其靜有常也不待陰陽之判而剛柔已斷矣天有春夏秋冬而地之方應之其升溫浮熱降涼沈寒之氣各以類而聚而迭為消長也氣稟為物而浮沈升降各以羣分且浮之物不一於浮之中又自為分沈之物不一於沈之中又自為分而互為

攻取也不待失得之報而吉凶已生矣精華上著而聚散顯晦之靡常者在天成象也體質下凝而流峙榮枯之迭更者在地成形也不待九六之用而變化已見矣蓋畫前有易也不曰高卑而曰卑高高以下為基也天地一氣或為象或為形所在之不同耳是知凡為變化者未始不出於一也

是故剛柔相摩八卦相盪

包犧見天地間無往非易於其始也效以兩儀由儀而象而卦氣為陰陽質則剛柔氣不可見故傳多言剛柔摩如手之摩物近辭也盪如水之盪器遠辭也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二

河圖陽生於下為一有陽必有陰陰即對生於上為二陽長升左為三陰長降右為四陽入於中為五而生數備由是陰下為六與一合陽上為七與二合陰下極升左為八與三合陽上極降右為九與四合陰聚於中為十與五合而成數備陽生為震震成體於一長為兌兌成體於三純則乾乾成體於七陰中有陽為坎坎成體於九陰生為巽巽成體於二長為艮艮成體於四純則坤坤成體於六陽中有陰為離離成體於八八卦而小成相摩之為也蓋包犧則河圖為小圓圖之象其子會之天開乎乃一二三四六七

八九既已成卦而五十居中雖亦相摩之為而未即成卦者地猶未闢也積之久而陽氣日運而大陰質日凝而廣蓋小圓圖因重為大圓圖中函方圖之象方圖其即五十所成而為丑會之地闢乎五者交也一二三四交於中也十者具也六七八九具於內也固亦隱含八卦之象焉故圓圖之八盪為十六十六盪為三十二三十二盪為六十四而中宮所隱含之八卦應之於是震與巽相盪而益恆因之離與坎相盪兼與震巽相盪而既未諸卦因之兌與艮相盪兼與離坎震巽相盪而成損諸卦因之乾與坤相盪兼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三

與兌艮離坎震巽相盪而泰否諸卦因之亦成六十四卦焉圓圖內一層陰陽各半兩儀之象次以四相間四象之象三以八相雜八卦之象因而重之通分相錯而為六十四卦之象其由復至乾由姤至坤雖分陰陽而止一氣而運而無迹則乾之易即具於此乎方圖則倚圓為端蓋圓圖陽起於震極於乾止於艮而天氣之所收即地形之所始故地起於西北也天以左為陽而震離兌乾司其闢地以西北為陽而震離兌乾為其端由西北而達東南直也有兩端而成四隅方也以直成方縱橫而成六十四卦則天非

有餘地非不足大也。乃其倚圓為端也。交互相因。有觸即成。而毫無矯輓。則坤之簡即具於此乎。

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日月運行一寒一暑

易法造化易作而造化即具於易矣。鼓作其氣也。奮為雷。耀則為霆。霆者雷之所激而生也。春秋穀梁傳曰。電者霆也。潤滋其形也。噫為風。和則為雨。雨者風之所感而化也。水火司造化之運。其氣變化不常而為霆為雨。其精貞明不已而為日為月。運行者往來而相代也。故分為晝夜。交為朔望。積為寒暑。日行由婁至牛。月行由白道入黑道。為時之由秋而冬。而山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四

氣應之矣。故寒蓋牛為玄武之宿。黑者北方之色。山鎮西北則嚴凝之域也。日行由角至井。月行由青道入赤道。為時之由春而夏。而澤氣應之矣。故暑蓋井為朱鳥之宿。赤者南方之色。澤聚東南。則溫濕之區也。圓圖左之震離兌。即雷霆與日與暑之象。右之巽坎艮。即風雨與月與寒之象。不言乾坤者。八卦本一氣。言乾坤而六卦皆具。言六卦而乾坤即在也。不言大圓圖者。即八卦因重之為也。不言方圖者。地承天不尸其功也。

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乾知大始坤作成物乾以易知坤

以簡能

時行則物生。第見雷霆風雨日月寒暑。錯行迭運。雜然施之而無所擇也。倏然成之而非有意也。於是得乾道者成男矣。得坤道者成女矣。乃乾坤之道。雖分著於男女。而乾坤之體。固兼男女而為之父母。其始皆乾也。其成皆坤也。知者乾之靈。先坤而倡。大而無不始。作者坤之才。承乾而行。成而物有體。事莫難於創始。而乾則健。故氣至即始。以易知也。作則涉於多。故而坤則順。故質隨氣立。以簡能也。夫萬物分乾之氣以生。而有知。迨氣盡而死。則無知。物中有人。人類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五

有聖。氣愈清而知愈大。而况乾乎。是知乾無所不知。坤無所不能。

易則易知簡則易從。易知則有親。易從則有功。有親則可久。有功則可大。可久則賢人之德。可大則賢人之業。人與天地同其易簡。而有不然者。累於私焉耳。誠復乎乾之健而易。則所知皆性分之固有。豈不易知。復乎坤之順而簡。則所能皆職分之當為。豈不易從。易知則天下本然之情。與我常相同。萬心一心。皆吾親也。易從則天下當然之事。與我常相合。眾力其力。皆吾功也。有親則以心証心。無疑而可久。有功則以力

協力多助而可大。可久則得於心而為德。可大則見於事而為業。言賢人者。明乾坤之德業人皆可至也。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天下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矣。純乎易。則即心即理。純乎簡。則即身即理。將始而法天地者。繼且參天地矣。蓋本一氣而岐分者三才也。通三才而無間者一理也。

右第一章

聖人設卦觀象繫辭焉而明吉凶

包犧畫卦。則乾坤貴賤剛柔之分著。而吉凶已默示之矣。文王以有卦無文。民用弗彰。取犧卦而設之。序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六

卦所次是也。因觀其象而繫以彖。斯吉凶明從違決矣。

剛柔相推而生變化

剛進之極柔推而化。柔退之極剛推而變。是不可無象以明本卦之吉凶。即不可無爻以兼明之卦之吉凶。故公因變化以繫爻也。然象之繫由於象。卦之所具也。爻之繫由於變化。卦之所出也。三聖固心心相印也。

是故吉凶者失得之象也。悔吝者憂虞之象也。變化者進退之象也。剛柔者晝夜之象也。六爻之動三極之道

也

明吉凶。非使人徼幸苟免也。蓋辭之吉。即人事順理而得之象。辭之凶。即人事逆理而失之象。乃吉凶則事之已成。而趨避宜慎於微。則又有所謂悔吝之辭焉。悔者知其將失而憂之象。庶有可反之機矣。吝者昧其將失而虞之象。蓋有安焉之意矣。悔吝之辭。皆以警其失而挽之於得也。象固如是。爻亦宜然。蓋剛柔相推而生變化。乃變化之極。復為剛柔。如夜之既分。進而為晝。晝之既中。退而為夜。固氣機之自然也。然則卦皆極之所寓。而六爻之動。亦即極之分著於三才者耳。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七

是故君子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所樂而玩者。爻之辭也。

卦設即有序。自乾至未濟是也。一卦亦有序。立看為消長上下。偃看為前後內外。爻亦有序。時分終始。體具本末。位定貴賤。此皆極之所寓。故君子居而安。辭以闡極之蘊。故君子樂而玩。旁通卦者。爻也。故舉爻以見象。後凡言爻者。倣此。

是故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動則觀其變而玩其占。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上居字總言身之所處也。此則對動言也。未事而居宜窮其理。臨事而動宜適其時。觀象玩辭。可以得吉凶悔吝之故。而居安樂玩存其體矣。觀變玩占。可以察吉凶悔吝之幾。而居安樂玩精其用矣。如是則三極之道自我立。是以獲天祐也。

右第二章

彖者言乎象者也。爻者言乎變者也。

觀象繫辭。是彖言乎象。至著之象。至微之理所寓也。剛柔相推而生變化。是爻言乎變。不一之變。至一之理所貫也。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八

吉凶者言乎其失得也。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无咎者善補過也。

言象言變不外吉凶悔吝之辭。悔吝皆將失之象。是為小疵。而復有所謂无咎者。善補過也。失與小疵皆過也。於道有缺而必補。故凶者宜痛改前非。悔者宜實力自奮。吝者宜迷途能拔。第反之不早。已失於後時。矯之過正。仍乖夫物宜。磨之未光。猶存其微瑕。未善也。善斯无咎。而吉凶非所論矣。以失得言吉凶。已絕人非分之思。而要於无咎。更純人為善之志。

是故列貴賤者存乎位。齊小大者存乎卦。辨吉凶者存

乎辭

列猶陳也。位分上下而貴賤陳。齊猶定也。卦有純雜而大小定。吉凶隱於卦爻而辭顯之。得之吉失之凶。其辨悉矣。

憂悔吝者存乎介。震无咎者存乎悔。

辨吉凶。固欲人有得而無失。且欲並小疵而泯之焉。惟先事而憂。而於一念之萌。辨其理欲之介。順以充之。克以去之。則不抵於悔矣。有於吝。設未能然而已。抵於悔。即因此悔心而震。震動也。懼而補過也。非震固因循而不能補。非悔則陷於不自知而無由震也。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九

是故卦有大小。辭有險易。辭也者。各指其所之。

卦有大小。時數之不能盡同也。而辭之險易。因之。乃大者多易。而亦有險。如乾之亢。坤之戰。是也。小者多險。而亦有易。如艮之敦。兌之和。是也。然皆示人以所向焉。卦所以統爻。故又舉卦以槩爻。後凡言卦者。做此。

右第三章

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

易以道陰陽。故與天地準。準所以為平。言與之平也。彌張弓也。滿而無欠之意。綸合繩也。比而不紊之意。

天地之道謂命之流行也。自其散殊而各具為理。賦予而各足為性。

仰以觀於天文。俯以察於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精氣為物。游魂為變。是故知鬼神之情狀。

易作於聖人。顧易備其理而隱於書。聖成其德而徵於事。不知易。曷不觀聖人乎。此言聖人之窮理也。天之精華上著為天文。則明也。地之脈絡內藏為地理。則幽也。人日習而莫知其故。故者所以然也。聖人仰以觀其運行。俯以察其經緯。而知幽明之故。物自無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十

而有為始。始則生也。自有而無為終。終則死也。人共疑而莫得其說。說者竟其義也。聖人原之於妙合之前。反之於游散之後。而知死生之說。鬼神者。天地之造化而無物不體焉。精為陰。鬼也。氣為陽。神也。精氣合而成體。其靜也。物也。精之靈為魄。魄主受納。隨體而存。氣之靈為魂。魂主經營。不囿於體而能游。游則動也。變也。其動其靜必有其由。情也。為動為靜必有其迹。狀也。聖人於物識其體。於變究其用。而知鬼神之情狀。舊以物為神。變為鬼。仍是死生之說矣。

與天地相似。故不違。知周乎萬物。而道濟天下。故不過。

旁行而不流。樂天知命。故不憂。安土敦乎仁。故能愛。

此言聖人之盡性也。人心含天地之理。而能知。亦身備天地之理。而能行。第雜於私。以失其性。故有違與過與流耳。與天地相似者。盡已之性。而克肖。則靜與天協。動與天游。而不違矣。知周萬物。而道濟天下者。盡人物之性。而知之無不明。處之無不當。則上下同流。而不過矣。道有變動。故有旁行。其出於已。因時以制之。施於人物。神化以宜之。則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而不流矣。天以理言。樂天則內重。外輕。命以氣言。知命則修身以俟。所以不憂。而知周之用。以無累而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十一

益神矣。所居為土。即位也。隨位而安。以純乎此心之德。所以能愛。而道濟之功。以內厚而益普矣。

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通乎晝夜之道。而知。故神无方而易无體。

此言聖人之至命也。範如鑄金之範圍。匡郭也。曲成者。隨其性之所宜。而使之成。有以自盡也。天地之化。渾無涯際。聖人於其中。理陰順陽。體國經野。然後天顯為春夏秋冬。地分為東西南北。如一爐金汁。鑄成器。各有其節。而不過也。萬物之生。大小不齊。聖人立教定制。別人於物。而為之。正德厚生。致物於用。而

爲之樽節愛養。然後大成大小成小而不遺也。天地萬物總一陰陽之道。而其循環無端。密移無跡者。顯著於晝夜。聖人固通而知之。貫天地之始終於一心。統萬物之消息於一氣。是聖人一天之神也。以方求之而不得。一天之易也。以體執之而不能。夫卦體有上下。猶天地也。觀文察理。窮其理也。相似不違。性之盡矣。範圍不過。所謂至命也。畫有六位。初終具焉。萬物備焉。原始反終。窮其理也。知周道濟而不過。性之盡矣。曲成不遺。所謂至命也。又有七八九六。精氣者七八之物。游魂者九六之變。窮其理也。旁行不流。性之盡矣。通乎晝夜之道而知。所謂至命也。故曰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士

右第四章

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

陰陽氣也。其理則道也。一與一。有對待之體。有交易之用。有循環迭運之機。有互根五藏之妙。以陰先陽。義無不舉矣。理不能不形。而爲氣。氣不能不散。而爲萬物。故天之生物。如相繼然。繼者氣之動。動而方賦於物。渾然純粹。何其善也。蓋理之隨氣。而見也。物之既生。是爲成。成者形之凝。凝而各肖夫天。淵然無虧。

是爲性也。蓋理之隨形而立也。元始物而爲善。善生心而爲性。孟子所以道性善也。仁者見之謂之仁。知者見之謂之知。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鮮矣。

乃理無不同。而氣稟各異。仁知各得道之一隅。隨其所見。而目爲全體。百姓直惛然無知。皆氣稟之拘也。以道歸之君子。存體道之人也。乃道雖鮮。而所見所用者皆道也。道本不離於人也。顯諸仁。藏諸用。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盛德大業至矣哉。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士

道原於天地。仍當求端於天地矣。天地之生理爲仁。發育爲用。乃其機動而顯。顯非外之謂。顯諸仁也。樞轉而藏。藏非內之謂。藏諸用也。鼓萬物之出入。而泯於無心。彼聖人以憂代天地立心。而天地何憂焉。仁爲德。顯而愈盛。用爲業。藏而愈大。固聖人所希以牖民者也。不其至矣哉。

富有之謂大業。日新之謂盛德。

造化無無體之用。時而藏用。舉萬物之生意。包畜無遺。富有如此。故由內知外。而謂之大業。造化無無用之體。時而顯仁。舉萬物之生機。時出不窮。日新如此。

故由外知內。而謂之盛德。

生生之謂易

其盛其大不外陰陽。陰陽以交而生。其數莫紀。陰陽以變而生。其運不已。天地然。易書亦然也。

成象之謂乾。效法之謂坤

朕兆始萌而可見曰象。形體既備而有條曰法。天地開闢而輕清上浮也。成象也。重濁下降也。效法也。迨萬物芸生而資始有氣也。成象也。資生有形也。效法也。聖人於成象者擬之以奇。則謂之乾。於效法者擬之以耦。則謂之坤。而陰陽備於卦矣。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十四

極數知來之謂占。通變之謂事

由是以生著。著必有數。數者天機之所兆。物所不能違。極老少之數而知方來之吉凶。則謂之占。數之所趨則為變。變者天意之所向。理所不得遜。通其所值之變而行以典禮。則謂之事。而陰陽見於筮矣。

陰陽不測之謂神

乃謂為陽而陰在焉。謂為陰而陽在焉。貫通無間而默運無跡。孰能測之。則謂之神。易書然。天地亦然也。蓋一陰一陽之謂道。以其生生。故无體而謂之易。以其不測。故无方而謂之神。聖人本天地以作易。故其

德業即與天地參歟。

右第五章

夫易廣矣大矣。以言乎遠則不禦。以言乎邇則靜而正。以言乎天地之間則備矣。

量無不容曰廣。質莫與京曰大。遠邇兼時地言。不禦者。隨其所至。莫有限極。靜正者。無事安排。成正無缺。遠尚不禦。邇可知矣。邇既靜正。遠亦然也。遠邇舉兩端。間言其中。備者。舉成象成形而皆具也。

夫乾其靜也專。其動也直。是以大生焉。夫坤其靜也翕。其動也闢。是以廣生焉。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十五

易何以廣大。本於乾坤而已。乾坤各有動靜。靜體而動用。靜別而動交也。乾一而健。其靜也專而不貳。其動也直而不撓。故無所不統而大生焉。坤耦而順。其靜也翕而無漏。其動也闢而莫壅。故無所不承而廣生焉。生猶著也。

廣大配天地。變通配四時。陰陽之義配日月。易簡之善配至德。

配者。兩相比而無饒減之意。猶準也。易有乾坤。所以摹寫天地也。故廣大配天地。乾坤成列而易行乎其中。所謂變通也。猶天地之有四時也。故變通配四時。

變通之中有網維是者則陰陽之義也猶天地之有日月也故陰陽之義配日月而要其原則易簡而已乾以一運故易易則所以大也坤以耦承故簡簡則所以廣也陰陽言義各有所宜之意易簡言善純粹以精之意而天地之至德豈外是哉故易簡之善配至德言廣大而要於易簡欲求易者不於廣大而於易簡也

右第六章

子曰易其至矣乎夫易聖人所以崇德而廣業也知崇禮卑崇效天卑法地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六

至者易簡而理得聖人不能外也理具於內曰德德啟於知知有不至則心必有蔽知不崇而德崇者鮮矣理顯於外曰業業基於禮禮有未實則事必有缺禮不卑而業廣者鮮矣聖人窮易理於心則本體昭融而知崇體易理於身則踐履切實而禮卑且其崇也直上效乎天窮萬物之原而無境不徹其卑也直下法乎地循萬事之則而無微不謹一六成水水知也雖在下而一為天數之始故知涵於心清虛而無形象天二七成火火禮也雖在上而二為地數之始故禮行於身著實而有迹象地知從天禮從地坎離

交濟之義也

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矣成性存存道義之門

效天法地蓋以易不外天地而天地即在吾性也自其初賦而言為成之者性自其各足而言則成性也道者性之理見於事而為其大體義則其節目之咸宜者也道無定體義無定用故易在天地為陰陽之變化在人為道義試觀兩儀判而天地位則體立用行而變化不窮矣聖人於成性而以知禮之功存之又存渾然一如天地之設位焉將見率之而為道宜之而為義亦變化不窮矣非道義之門乎道義得於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七

心見於事德不期崇而自崇業不期廣而自廣而要皆具於易易之所以為至也

右第七章

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

易有象有爻象者何形天下無形之理也爻者何窮天下無窮之事也無形則含而不見故曰賾賾頤中深處也極深斯有以見天下之賾形容者物之狀宜者物之理擬以象之肖其狀即以盡其理而無形者

有形矣。無窮則變而難執。故曰動。動而未形。有無之間者幾也。研幾斯有以見天下之動。會者物之聚。通者事之宜。不觀其會。拘於一曲而無由得其通。不觀其通。亦互相窒礙而無由達其會。會而得通。即為典禮。典者理之常。禮即理之節文也。繫辭焉而因失得。以斷吉凶。而無窮者可窮矣。

言天下之至蹟而不可惡也。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也。

鑿則可惡。象其物宜。雖至蹟而不可惡。反常則亂。行其典禮。雖至動而不可亂。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大

擬之而後言議之而後動。擬議以成其變化。

象爻具。變化出矣。而實體於身。惟在言動。擬者比倫。詳度之意。議者商確。裁定之意。蓋由象以求言動之理。即變以決言動之機也。則言不膠於一定。動不拘於一轍。而隨時合道。變化成於吾身矣。

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子曰。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之外應之。況其邇者乎。居其室。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況其邇者乎。言出乎身。加乎民。行發乎邇。見乎遠。言行君子之樞機。樞機之發。榮辱之主也。言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也可不慎乎。

擬議之道。行已應世。其大端矣。行已莫要於中孚。二在內。尤得性情之理。應世莫善於同人。五居上。斯盡應求之量。此二爻以二五對。大過之初。謙之三。乾之上。申行已以盡中孚之意。節之初。解之三大。有之上。申應世以盡同人之義。初與初對。原始也。三與三對。以多凶而加之意也。上與上對。要終也。中孚之二。蓋言微之必顯乎。居室猶在陰也。言猶鳴也。應違於千里之外。而何況於邇。邇猶其子也。蓋出身加民而莫揜也。則行之發邇見遠者可知矣。夫是言行也。猶戶之樞。弩之機。闔闢由是。中否由是。榮辱由是。應違之情。著為榮辱。榮辱之事。烝為慶殃。蓋天地且鑒之。安得不慎乎。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九

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子曰。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默或語。二人同心。其利斷金。同心之言。其臭如蘭。

同人之五。蓋言賢之當與乎。出與語。五之象。處與默。二之象。道以位異。而心則同。雖金之堅。其利可斷。有言即相契。惟蘭之臭。差足相擬。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子曰。苟錯諸地而可矣。藉之用茅。何咎之有。慎之至也。夫茅之為物。薄而用可重也。慎斯術也。以往。其无所失矣。

德成於孚入德者宜培其本則孰如大過之初乎。特云初六於入德之始重之也。物錯諸安處則安。下象地其亦可矣。藉之用茅安而愈圖其安。是於萬全之勢而猶存一蹶之虞也。慎之至也。茅生於地而不乏用之則護吾器而得全。薄而可重也。以慎生術。仍當以慎用術。庶成毀之故。叩之而得其深。回斡之權。操之而至於熟。自此以往。雖事所萬難。錯置者其无所失矣。取大過為入德之本者。責已不可不過。過於慎。尤行已之善也。

勞謙君子有終。吉。子曰：勞而不伐，有功而不德，厚之至也。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二十

也。語以其功下人者也。德言盛，禮言恭，謙也者，致恭以存其位者也。

小心斯建大業。而大業不可或失。小心則持於中者。其謙之三乎。勞者力之用功則效之成。此之勞而不伐則有功矣。而能不德也。是蓋厚之至而德可言盛。斯以功下人而禮可言恭。致恭則人自不疑。不忌而位以存。存與守不同。守出有意。存則無心。蓋致恭自然之效也。

亢龍有悔。子曰：貴而无位，高而无民，賢人在下位而无輔，是以動而有悔也。

謙三言有終。豫計之辭耳。德莫純於乾。乾之成以上。知進退存亡而不失。其正斯有終也。正言以教。慎教恭。反言以戒。亢純乾不亢。則德之孚於中者斯至。而行已之事全矣。

不出戶庭。无咎。子曰：亂之所生也。則言語以為階。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

道擴於同。知道者先防其亂。則孰如節之初乎。節下兌為口。身之戶也。漏言則階亂。故君與臣謀而不密。必啟奸妒之釁。是失臣也。臣與君謀而不密。必遭反中之傷。是失身也。幾事而不密。則未發先露。乖其所之。是害成也。故慎於心。尤必密於口。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三十一

子曰：作易者其知盜乎。易曰：負且乘，致寇至。負也者小人之事也。乘也者君子之器也。小人而乘君子之器，盜思奪之矣。上慢下暴，盜思伐之矣。慢藏誨盜，冶容誨淫。易曰：負且乘，致寇至。盜之招也。

亂以有階而興。盜以有致而至。我有致盜生心矣。強取曰奪。奪生於不稱。執辭曰伐。伐生於有罪。然小人何足惜。國之禍也。不慎名器故耳。凡慢其藏。即以誨盜。冶其容。即以誨淫。國奈何用小人以招盜也。

易曰自天祐之吉无不利子曰祐者助也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助者信也履信思乎順又以尚賢也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也

此節舊在十二章之首朱子曰宜在此今從之

亂絕於節盜弭於解人害既去天祐斯至然祐非倖也出於身在信順取於人在尚賢斯可以得天而獲其祐反言以防亂防盜正言以著祐大有獲祐則道之同於人者斯至而應世之用全矣

右第八章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天數五地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數二十有五地數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三

三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

包犧時圖出於河具自一至十之數是即天地之數也奇耦各五周於五位由一而十累如貫珠是相得也而一六居下二七居上三八居左四九居右五十居中生成相倚秩然不紊則各有合矣五奇積為二十有五耦積為三十總之為五十有五有奇必有耦其對待也奇耦雖分而由一至十本屬一氣則流行也奇之一起於下耦之二起於上互為其根也奇極於七而九則降於右耦極於六而八則附於左互

藏其宅也聖人則之為卦而對待之體流行之用互根互藏之妙具焉蓋有理即有氣氣之由微至著各有其限者數也數之所在理之所在也是陰陽相交生而莫紀消長遞嬗運而不已變也化也究其所以變化終莫可端倪所謂鬼神也顯而有迹曰成體之而不可遺曰行

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分而為二以象兩掛一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四時歸奇於扚以象閏五歲再閏故再扚而後掛

大衍之說多矣惟宋氏咸曰天地之數是造化自然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三

之數大衍之數是聖人推衍之數自大極生兩儀則陽一陰二衍而為三兩儀生四象則大陽一少陰二少陽三大陰四衍而為十四象生八卦則乾一兌二離三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衍而為三十六通大極之一兩儀之三四象之十八卦之三十六則其數五十是也蓋天地之數圖數也所以生卦者也大衍之數卦數也所以生著者也包犧則圖衍卦恰有此數故揲著求卦即用此數云大衍者以卦所由成而著由此起故尊而大之云爾然何以其用四十有九蓋大極無形有形者為儀象卦之四十有九耳大極

不雜陰陽。自然虛一。亦不離陰陽。一固貫於四十九數之內也。四十有九合之。即一分之無往非一一。雖虛而隨在咸具也。今於五十取一。以為大極。則大極有形而雜乎陰陽矣。置一不用。又離乎陰陽矣。諸家俱未免此失也。分而為二者。取四十九策。信手分置左右也。兩謂天地也。未分為混沌之天地。既分象開闢之天地也。掛懸也。於右取一策。懸於左手小指間也。三三才也。取之右者。人附地而生。掛之左者。人奉天而行也。揲間數之也。河圖五位而土寄王焉。故五行之氣約為四時。四時環而無端。策以四四數之。往

易經揲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五

過來續適與之準也。奇之義有二。對耦為陽數。揲餘則零數也。扚者入於左手中三指之間也。閏以定四時成歲。歲有氣盈。有朔虛。掛象氣盈。扚象朔虛。氣盈則攬歲之成數而可知。故分二之後。即取一而掛之也。朔虛必計每月之空分而得。故逐揲之後。乃存餘而扚之也。一歲之中。合氣盈朔虛約餘十。有一日有奇。積之三歲。餘三十五日有奇。必有有節氣無中氣之月。而置閏焉。尚餘五日有奇。復加二歲。又餘二十三日有奇。併前所餘。復有有節氣無中氣之月。而置閏焉。掛一揲左歸奇。象三歲一閏也。又揲右歸奇。象

五歲再閏也。是為一變。再扚而後掛者。復取揲餘之策。再分再掛再揲再扚也。獨言掛者。舉一互見。且以明每變必掛也。

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凡三百有六十。當期之日二篇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

分象兩。掛象三。兩生三也。揲象時。扚象閏。時生閏也。分與揲。母數也。掛與扚。子數也。易以知來。故除整用零。取子數也。子生於母。故舉母數也。三變而過揲之策九。其四而為三十。有六。則子數皆奇。為老陽。如是

易經揲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五

者十有八變。積之為二百一十有六。如遇乾而畫皆老陽者。此數也。三變而過揲之策六。其四而為二十有四。則子數皆耦。為老陰。如是者十有八變。積之為百四十有四。如遇坤而畫皆老陰者。此數也。合二卦之策。凡三百有六十。期周一歲也。歲之氣盈三百六十六日。朔虛三百五十四日。此則舉中數也。二篇者。上下經六十四卦也。其陽爻百九十有二。如遇揲之策各九。其四而為三十。有六。其子數皆奇。為老陽。積之為六千九百一十。有二。其陰爻百九十。有二。如遇揲之策各六。其四而為二十。有四。其子數皆耦。為老

陰積之爲四千六百有八合之凡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物言萬舉成數也七其四而爲二十有八其子數一奇二耦爲少陽八其四而爲三十有二其子數一耦二奇爲少陰如乾坤皆少其合亦三百有六十二篇皆少其合亦萬有一千五百二十且未必盡老未必盡少特卽老陽老陰以示例耳。

是故四營而成易十有八變而成卦八卦而小成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

四營謂分二掛一揲四歸奇也此時奇耦始分而老少未定故曰易易變也三變斯老少定而成畫十有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五

八變斯內外備而成卦然外以內爲基九變之八卦是爲小成開弓而滿曰引由小成而大成則引而伸之也以此抵彼曰觸六十四卦變爲四千九十六卦則觸類而長之也而聖人成能百姓與能其事畢具於此矣

顯道神德行是故可與酬酢可與祐神矣子曰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爲乎

道者吉凶之理也有數而失得之報明德行者察理之明得之心而踐之身者也有數而鼓舞之用妙本之以應變則隨宜善處儼賓主之酬酢也此豈人之

所能爲哉天不言而數代之言也故曰祐神夫變化皆神之所爲而大衍有以效之是神不可知於大衍而知之矣天地之數載於圖大衍之數具於卦天啟聖人之獨知聖人成天地之全功

右第九章

易有聖人之道四焉以言者尚其辭以動者尚其變以制器者尚其象以卜筮者尚其占

易原於天地而成於聖人其道分著於辭象變占以明失得易之辭也以言者尚之則言必有法化而裁之易之變也以動者尚之則動惟厥時擬諸形容易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五

之象也以制器者尚之則器可適用極數知來易之占也以下筮者尚之則占可前知四者皆變化之道神之所爲也兼言卜筮一理也

是以君子將有爲也將有行也問焉而以言其受命也如嚮无有遠近幽深遂知來物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與於此參伍以變錯綜其數通其變遂成天地之文極其數遂定天下之象非天下之至變其孰能與於此易无思也无爲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非天下之至神其孰能與於此

道有四乃卽尚占而四者之妙咸具焉爲爲於身行

行於世問者占也。以言謂求卦爻之辭以發言處事也。未有有為有行而靜默不言者也。命者將筮而告神之辭。冠禮筮日宰自右贊命是也。嚮與響同。謂響應聲也。遠近兼時地言。幽者隱而未形。深者伏而莫測。來物將來之吉凶也。辭懸於先。事應於後。非天道民故究其極而盡其微者能之乎。故曰至精。參者掛一揲左歸奇。而象三歲一閏也。伍者揲右歸奇。而象五歲再閏也。故曰參伍以變。一變則除掛用扐而成奇耦之數。再變三變則合掛與扐而成奇耦之數。此時奇耦不能豫為齊。有錯之象也。三變既畢。純奇為

易經揲一 卷十 繫辭上傳 夫

老陽純耦為老陰。奇一耦二為少陽。耦一奇二為少陰。此時老少可以合而計。有綜之義也。奇耦者數之方行。老少者數之已定。故曰錯綜其數。然參伍以變。特一變耳。通其變而三之。則奇耦迭見。燦然成文。文者陰陽之合德。故曰天地之文。錯綜其數。特一爻耳。極其數而小成。而大成而相推。則老少純雜各有其象。象者剛柔之有體。而無物不具。故曰天下之象。變以兆象。象成於變。變無窮。象亦無窮。故曰至變。然孰非神之所為乎。易謂著卦无思无為。謂無心也。凡物每以有心而滯。著卦則以無心而靈。故未揲未求之

時寂然不動。然惟寂然不動。故感而遂通。故猶故物也。蓋天地間陰陽變化。皆有至理主宰於其間。事物日新而典禮不易。故曰故也。无思而无不思。无為而无不為。夫非天下之至神歟。

夫易聖人之所以極深而研幾也。唯深也。故能通天下之志。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唯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而至。子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者。此之謂也。

易何以至精至變而至神。聖人為之也。理之內蘊深也。極者深無不濬之謂。動而未形。幾也。研者幾無不剖之謂。以之作易。而辭象藏理之深。通德類情無不

易經揲一 卷十 繫辭上傳 夫

畢具。天下之志能通焉。變占顯動之幾。於會得通。典禮可行。天下之務能成焉。範圍天地而一念不踰時。豈假疾而後速。經緯萬方而半武不出戶。豈待行而後至。蓋聖人聚天地之神於心。撰一心之神於易。則辭非煩也。變非幻也。象非迹也。占非數也。故曰有聖人之道四也。學者誠存吾心之神。而不以思為汨之。則至精至變出焉矣。

右第十章

子曰夫易何為者也。夫易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如斯而已者。也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業。以

斷天下之疑

天下之物蒙昧難明。易示吉凶之理而未然者。剖物無不開焉。天下之務曲折難舉。易酌趨避之宜而當然者。顯務無不成焉。天下之道紛紜錯雜。莫可紀極。易昭變化之能。隨其所適應。用無遺。道無不冒焉。聖人以其可以開物者。通天下之志。使之不迷於吉凶。以其可以成務者。定天下之業。使之不岐於趨避。以其可以冒道者。斷天下之疑。使之不滯於變化。

是故著之德圓而神。卦之德方以知。六爻之義。易以貢。聖人以此洗心。退藏於密。吉凶與民同患。神以知來。知以藏往。其孰能與於此哉。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夫。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三

易所揲者著。著以七七為數。數奇則動。而陰陽老少變動不居。圓而神矣。故開物也。著所得者卦。卦以八為體。體成則靜。而情偽並陳。確然不易。方以知矣。故成務也。卦之有變。為爻。爻以九六為用。用行則遷。而變通趣時。各有其宜。易以貢矣。故冒道也。全具其理。曰德。惟變所適。曰義。聖人渾涵德義。一塵無累。若以此洗其心焉。無事則方寸之中。淵然而密。退藏無朕也。與易之寂然不動者同體。及事至而與民一體。

之心汨汨自動。彼不能趨吉而避凶者。其患也。而我同之焉。著可知來。而聖心之神。於機緘之未兆。已先覺矣。卦可藏往。而聖心之知。於情理之內。含悉坐照矣。與易之感。而遂通者同用。是蓋聰明旁觸。足以通天下之志。不著而神也。睿知內涵。足以定天下之業。不卦而知也。神武應機。足以斷天下之疑。不爻而貢也。夫武足戡亂。而心猶有疑。則事或未協。而有阻。故不免於殺。神武應機。則無疑。故事無不立。人無不服。何事於殺。蓋古聖之心。易如此。

是以明於天之道。而察於民之故。是興神物。以前民用。聖人以此齊戒。以神明其德。夫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三

陰陽消息自有吉凶。道如是也。道出自然。故曰明愛。惡相攻。吉凶生焉。此其故也。故有萬變。故曰察。蓋神知自然之能事也。興筮以詔民。於先事而導其用。即通志定業。斷疑是也。著之德本神明。然不誠則不靈。以此洗心。虛以會其理。以此齊戒。敬以迓其靈。聖人作易。復以身立用易之道。雖無時不敬。而於此尤加謹焉。是以民莫敢褻其用。可前也。是故闔戶謂之坤。闔戶謂之乾。一闔一闢。謂之變。往來不窮。謂之通。見乃謂之象。形乃謂之器。制而用之。謂之

法利用出入民咸用之謂之神

著興於聖人而本於天。彼造化一氣流行。萬物出入之戶也。時乎靜藏如戶斯闔。謂之坤。時乎動顯如戶斯闢。謂之乾。由闔而闢。氣序相嬗。謂之變。闔闢往來。流轉無端。謂之通。而物生於其間矣。方其始生。氣聚而可見。謂之象。迨其既生。體立而有形。謂之器。聖人法天地而制之為筮。以四十九策象坤之闔。以分二象乾之闢。揲餘復合。又以象闔。既合復分。又以象闢。是謂著之變。分合之中有往來不窮之妙。是謂著之通。見為奇耦而陰陽以分。是謂著之象。形為老少而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五

卦爻以定。是謂著之器。著數也。數行理著。故曰法。法既立矣。利用出入民無不宜。故曰神。乾坤以對待言。各有動靜。以流行言。則坤靜而乾動。對待者。體也。故曰成象之謂乾。效法之謂坤。先乾後坤。坤配乾也。流行者。用也。故曰闔戶謂之坤。闔戶謂之乾。謂之云者。取其義而非其本義也。先坤後乾。謂先靜後動。動根於靜也。

是故易有大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

卦皆陰陽之變。所謂易也。易固生生不窮矣。抑知生

生之由乎。蓋有大極也。大極不離陰陽。故曰易有大極也。極脊棟也。易之有理猶屋之有極。極有形而理無形。以其無以復加而莫可名狀。故曰大極也。理隨氣而有。無氣則無理。氣根理而生。無理則無氣。理無不全而氣有微著。始生為儀。儀匹也。陰陽初判而為匹也。漸長為象。著而可見也。迨剛柔有體。則為卦。卦掛也。可懸以示人也。大極一理而具健順。則以一氣而分陰陽。陽儀之上復長為陽。則太陽也。而少陰含於其中矣。陰儀之上復長為陽。則太陰也。而少陽含於其中矣。再進為八卦。因而重之為六十四卦。罔非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五

大極所體也。六十四卦以重而成。故止言八卦。後凡言八卦者。倣此。時有消息。位有當否。而吉凶定。吉凶既定。則可有得無失。而大業生。夫孰非大極定之生之乎。

是故法象莫大乎天地。變通莫大乎四時。縣象著明。莫大乎日月。崇高莫大乎富貴。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為天下利。莫大乎聖人。探賈索隱。鈎深致遠。以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蓍龜。

萬物皆成於乾。而效於坤。各有法象也。而惟天盡經緯之文。地極高深之理。是法象莫大乎天地也。萬物

終而有始。各有變通也。而惟四時運行於終古。是變通莫大乎四時也。凡成象者。即著明也。而惟日月照臨於宇宙。是縣象著明莫大乎日月也。易之奇耦。天地之法象也。九六四時之變通也。卦爻日月之縣象著明也。易同於造化。豈小位小知小數可配乎。必富有四海貴為天子。而易道斯行。是崇高莫大乎富貴也。備猶聚也。物者天所生。如禽魚草木之類。備之則隨取各給。故曰致用。立猶創也。成器言成於人。如網罟耒耜之類。立之則以佃以漁。以耨咸得其便。故曰為天下利。如是而易功斯著。是莫大乎聖人也。理藏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三

於內曰蹟。探者入而取之。伏於幽曰隱。索者尋而得之。蹟在內而猶未深也。深則探之不及。必鉤以引之。隱雖伏而猶未遠也。遠則索之不獲。必致而至之。如是以定吉凶。而失得之報明。成慶慶而趨避之機決。而易用斯顯。是莫大乎著龜也。

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天地變化。聖人效之。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

是孰非天地之功哉。天地之功。即聖人之功也。著具圖神之德。為植物之神。用之以四十有九。而成陰陽老少之畫。龜具五行之數。為動物之神。鑽之以七十

有二而得兩。霽蒙驛克之兆。卜筮之中有變化。何效乎。蓋在天成象。在地成形。各有變化也。效之而進退具焉。卜筮所值有吉凶。何象乎。蓋天垂象。而循度則吉。失度則凶。顯然不爽也。象之而失得報焉。有卜筮則有儀象卦。何則乎。蓋天不愛道。龍馬負圖。而出於河。神龜載書。而出於洛。則之而體用具焉。生克行為。易有四象。所以示也。繫辭焉。所以告也。定之以吉凶。所以斷也。

易既作。而撰著之餘。有四象。老少純雜。所以示者深也。由是繫辭。而失得明。所以告者切也。定吉凶。而趨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三

避決。所以斷者審也。

右第十一章

子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然則聖人之意。其不可見乎。子曰。聖人立象。以盡意。設卦。以盡情。係繫辭焉。以盡其言。變而通之。以盡利。鼓之舞之。以盡神。

意者。理之具於聖心。而欲以示人者也。顧載之書。而限於簡冊。不能盡無方之言。宜之言。而涉於口舌。不能盡無窮之意。包犧仰觀俯察。見天地萬物。不外陰陽。而立為奇耦之象。象之所示。義無不該。而意乃盡矣。夫命有善而無惡。惡者人之偽。善者人之情。情偽

萬狀莫可窮詰。卽此象而摩盪之。設爲六十四卦。則消息異其時。當否殊其位。而循性之情。拂性之僞。以盡矣。至文周而繫辭。辭卽言之。載於書者耳。以擬象卦而爲辭。而言以盡矣。由是用之於筮。而七八九六。以盡引觸之能。則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是觀象而得其理者。復觀變而盡其用。利莫利於此矣。吉凶悔吝。以明失得之報。如雷之鼓。如風之舞。以前民用而莫知誰之爲。是玩辭而樂於心者。復玩占而敏於行。神莫神於此矣。既立象矣。復云設卦繫辭變通鼓舞者。象之愈衍而明也。既盡意矣。復云盡情僞盡言盡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三

利盡神者。意之旁通而暢也。

乾坤其易之緼邪。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乾坤毀則无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

奇者陽之象。卽乾也。耦者陰之象。卽坤也。易之妙盡藏於此。猶衣之緼也。奇耦既畫而成列。雖變化未生而變化之本已立。倘乾坤毀而奇耦廢。則變化不行而易不可見。易不可見則乾坤亦隱而或幾乎息。乾坤必不可息。易必不可無。乾坤之成列。則象之立烏容已乎。

是故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化而裁之謂

之變推而行之。謂之通舉而錯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奇耦之畫。卽陰陽之形也。然而大極之理寓焉。不離乎形而超乎形。形而上也。故謂之道。其下卽器也。器以載道。道以妙器。器外無道。道外無器也。道一而神器兩而化。因其自然之化而裁之。則盈虛消息界限以分。是乾坤之一闔而一闢也。變也。惟變所適。既有典常。推而行之。則進退出入。隨在咸宜。是乾坤之往來而不窮也。通也。於是舉而錯之。開物成務。而民无不利。是乾坤之法也。事業也。蓋皆以器顯道也。

是故夫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象其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三

物宜是故謂之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

賾者器之所具。動者器之所運。皆道之所當化裁而推行之者也。

極天下之賾者存乎卦。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化而裁之存乎變。推而行之存乎道。神而明之存乎其人。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

聖人見賾而立象。人必觀卦之象。斯物宜陳而萬理析。聖人見動而繫辭。人必玩爻之辭。斯典禮明而趨避決。聖人化而裁之。卽變也。因以著之。圓而神者示

人以變。人即可隨參伍錯綜之化。而以六七八九者裁之矣。聖人推而行之。即通也。因以卦之方以知者。示人以通。人即可觀貞悔之所值。而以趨吉避凶者行之矣。卦辭可以明易之理。變通可以明易之用。然猶以易明易也。若夫知象言表。得意象先。斯神而明之者也。則存乎其人。其人者。有德行之謂也。則即身即易。默而成之矣。所行皆易。不言而人自信之矣。夫易之作也。立象以盡意。學易者在由象以神明其意而已。

右第十二章

易經揆一

卷十

繫辭上傳

美

易經揆一卷十一

臣梁錫璵集傳

繫辭下傳

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因而重之。爻在其中矣。剛柔相推。變在其中矣。繫辭焉而命之。動在其中矣。

易為天下之動而作也。有大極而儀。而象而卦。遂定天下之象。象不在於成列中乎。由小成而成。本末遠近貴賤具焉。爻不在於因重中乎。象爻有剛有柔。以推而變。變不在於相推中乎。象有純駁。爻有當否。變有進退。繫辭焉。命以吉凶悔吝。則存體應用。動不在於繫辭中乎。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一

吉凶悔吝者。生乎動者也。剛柔者。立本者也。變通者。趣時者也。吉凶者。貞勝者也。

得則吉。失與小疵。則凶悔吝。是辭之所命。皆生於動也。然則欲善其動者。必有以知其本。適其時。以求合於辭之所繫焉耳。蓋象爻之為剛為柔。分出而不雜。亦對峙而不偏。此成列。因重為人事之體。故曰立本。由此之彼。以變得通。此剛柔相推為人事之用。故曰趣時。至其命以吉凶而定其所向者。要惟一貞。貞正也。常也。始而能正。則皆吉之先見。而何有於凶。即始失而後正。亦可將涉於凶。而終底於吉。蓋正則常勝。

也

天地之道貞觀者也日月之道貞明者也天下之動貞夫一者也

天地之道消息盈虛至變也以貞而觀日月之道中昃晦朔至變也以貞而明人事根於造化故天下之動亦惟貞以貫之其貞也一也一能御天下之萬變故隨吉凶而常勝也

夫乾確然示人易矣夫坤隤然示人簡矣爻也者效此者也象也者像此者也

一者何大極是也大極分為乾坤乾健而運確然示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二

人以易焉坤順而承隤然示人以簡焉依易而成之之謂簡乾坤一體也易簡一德也而爻象視此矣

爻象動乎內吉凶見乎外功業見乎變聖人之情見乎辭

爻象由乾坤而立必以著而行著揲而得爻象故曰動乎內而可以藏往爻象具而吉凶著故曰見乎外而可以知來爻象之動即變也行以數神而趨避決功業不於此見乎其妙用皆顯之於辭辭固聖人與民同患而導之於易簡以成其功業者也故曰聖人之情見乎辭

天地之大德曰生聖人之大寶曰位何以守位曰仁何以聚人曰財理財正辭禁民為非曰義仁當作人

聖人作易具覺世之情其用易有相天之道蓋天地具貞一之德故易而無不始簡而無不成其確然隤然者惟以生物為事也德何大乎聖人必居天位方可行天道故曰大寶臣為君輔民為邦本故守位以人財者人之命故聚人以財財宜理也務崇本而節用養必有教辭宜正也必反經以正志教或不率民非宜禁也當明罰以勅法此三者咸歸於義夫天地之生仁也聖人贊天地曷以義蓋聖心同於天地之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三

生然非能有加於天地之生惟以義輔之以成其生而已矣上繫首推易之作而要於易簡此首明易之理而歸於貞一惟貞一是以易簡也效天地之易簡而繼以成位見聖人克參天地此作易之原易之體也體天地之貞一而繼以大寶見聖人克贊天地此行易之事易之用也成位人位也所同也大寶君位也所獨也

右第一章

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

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

繼天立極自包犧始。王天下即所謂居大寶也。聖人
睿知得於天授亦妙契由於參稽氣之成文曰象形
之有理曰法。息物本於天。鳥獸是也。其質有文。飛陽
而走陰也。植物根於地。草木是也。其生有宜。喬陽而
天陰也。身如為首為腹之類。物如為馬為牛之類。俯
仰遠近所取不一。然不過驗陰陽消息二端而已。通
者達其奧也。天健不息故神。地順有常故明。動險止
分於健。入麗說分於順。皆神明也。類者盡其態也。八
卦無所不象。故言萬物也。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四

作結繩而為網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

卦備道法。通德類情。道也。本道以制器。所以理財正
辭。禁民為非。而為經世之大法也。生民之初。與物相
搏。以食而爪牙不若。故包犧作結繩而為網罟。網罟
具衆目。離火一薪傳千萬之象。網用以佃。罟用以漁。
重明而麗之象。聖人即心即易。蓋取云者。或觀象為
器。或器符乎象。均未可知也。

包犧氏沒神農氏作斲木為耜揉木為耒耨之利以
教天下蓋取諸益

網罟之設固資物以養。抑以除害也。禽獸之害既除。

草木之用宜辨。取其性良而實繁者為食。性偏及良

而難多者。或以佐食。或以為餌。其無用者則芟除之。
於是禽獸草木之天下。為清明廣大之天下。人始依
土而有立。乃為食仍須種之土。斯生生而可常也。因
用木克土而為耒耜。震巽皆木。斲木為耜。以起土也。
震之動也。揉木為耒。以運耜也。巽之入也。耒耜興而
粒食。天下之益孰大於此人。以農為天。故聖人詳其
教。洪範農冠八政。此意夫。

日中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
所蓋取諸噬嗑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五

食足而有無未通。弗便也。離象日。震動言為市。日中
約舉之辭。至中皆至也。在下而動。民也。故曰致天下
之民。又離當萬物相見。故曰聚天下之貨。天下。廣舉
之辭。雖遠亦至也。交易以口。始爭而終合。噬嗑之義
也。

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通其變使民不倦禘而化之
使民宜之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是以自天祐之吉
无不利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

生養既遂。漸厭固陋。且或漸涉澆漓。其變也。時為之
也。聽其自變可乎。聖人因時之當變而通於民之所

當趣。若有以使之不倦焉。蓋妙於無迹神而化之矣。自使民安之以為宜也。夫易之理窮則極重必反而變。變則因勢利導而通通則法宜於民而久。合乎理即合乎天。天且祐之。況人乎。於稽其事。蓋聖人垂衣裳於上而貴賤因之。有等禮教成俗之象耶。取諸乾坤者。天高地下而禮制行也。衣六幅。乾六奇之數。裳十二幅。坤六耦之數。尚象獨。乾坤並舉者。乾坤以尊卑而辨。實以一體而成。故衣裳象之。而人之上下亦象之。此禮之所以嚴而泰也。通變宜民。易之大用。無卦不具。特由洪荒而中天。為世道一新之會。故於此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六

發之

剡木為舟。剡木為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渙。

地以水限。則聲教阻。聖人見能行水上者。風而已。巽之氣為風。其質則木。木在水上則漂。故剡木為舟。巽上陽之象。舟外實。以奇用也。剡木為楫。巽下陰之象。楫眾舉以耦用也。猶鼎之連剛為腹。下耦為足也。有舟人可以乘。有楫舟可以行。以濟不通而無遠不至。故渙有散義。四達之意也。

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隨。

有涉川之利。或病負戴之勞。震為玄黃。兼牛馬之象。牛穿鼻。以輓加項。馴而服之。馬絡口。以衡加背。駕而乘之。引言其始。牛力於重為宜。致言其終。馬健於行為速。牛馬下動而人說。且行止由人。隨之義也。牛耕功尤大於引重。馬戰事更巨於致遠。以始未用。故未言也。山海經曰。稷孫叔均始用牛犁。

重門擊柝。以待暴客。蓋取諸豫。

川途既通。暴客或至。坤為闔戶。而三耦。重門之象。震為木而有聲。擊柝之象。重門為防。擊柝示警。待之豫。斯安而豫。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七

斷木為杵。掘地為臼。臼杵之利。萬民以濟。蓋取諸小過。上震為木。互兌為毀折。則斷木為杵也。下艮為山。山與地為體。互巽為入。則掘地為臼也。耒耜開粒食之源。臼杵肇脫粟之始。人欲無極。以小過通其情。而因以示其節。

弦木為弧。剡木為矢。弧矢之利。以威天下。蓋取諸睽。

弦本柔。附木為弧。則決兌之象。剡木而銳其首為矢。離之象。力不勞而威行於外。說而麗也。門柝禦穿窬之盜。弧矢正逆亂之奸。曰威天下。非僅待之已也。上火下澤。睽之情也。弧張於已。矢及於人。睽之用也。以

睽治睽。則莫我敢睽。

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

制器多創新。以下承古為義者三。則易舊也。蓋後世開物之事漸稀。而因革之宜為要。宜因而革。則亂。宜革而因。則陋。故以後聖立之則也。乃衣裳之垂。已發窮變通久之義。與此異乎。曰。彼由食貨而進。以文明時之變也。衣裳禮之始創也。此由穴居而宮室。衣薪而棺槨。結繩而書契。事之變也。前有舊而未善也。乃有舊於何見之。其對卦乎。大壯之翻。遯也。大過之反。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八

頤也。夬之翻。始也。遯內艮象門。冬之穴居乎。外乾為野。夏之野處乎。苟圖其安。無奈風雨何也。外垣四周曰宮。戶牖之通為室。其妙用在棟加於宇。宇方也。於地築牆而四方之。乾實之象。棟加宇上。震一陽之象。而苦蓋始有所施。震二陰之象。雖遇風雨何患焉。蓋宮室以棟宇而壯。而居始奠。

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瘞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蓋取諸大過。

死之有葬。固仁心之形。人之所以異於禽獸也。頤含四柔。其厚衣之以薪乎。中互坤。其中野乎。四柔坦然

而平。其不封不樹乎。有棺槨而喪禮備焉。斯喪死而無憾矣。巽為木。棺槨之象。穿地而藏。棺槨澤滅木之象。養生不足當大事。杵臼取諸小過。惟送死可以當大事。棺槨取諸大過。

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

結繩取物。遂用以驗信。姤陰方萌。偽之兆乎。下巽為繩。其結繩而治乎。後世偽日滋。而結繩不足治矣。夬陽至五。一陰垂盡。取其象為書契。畫簡為書。言不能記者。書識之。刻木為契。事不能信者。契徵之。以儆官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九

邪。雖繁可紀。以防民詐。雖變可窮。蓋夬為乾陽之序。進而當萬物潔齊之候。故夬者決也。所以決者誠也。反其本而以天治之也。夫制器與利遠。害二端而已。有書契。則決偽以明真。斯利無不興。害無不遠。而功及萬世。嘗就十三卦之言利者推之。網罟非不為利。然必耒耜杵臼而後裕萬民之食。而其利大矣。門柝非不為利。然必弧矢而後禁天下之亂。而其利遠矣。弧矢凶器也。凶以止凶。即利也。舟楫牛馬行乎天下。故曰以利天下。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上傳為君子之用。易言。此為聖人之通變言。蓋器不能先時而強制。

不可後時而不制。皆天理之自然。故獲天祐也。雖然。難言之矣。時歷千年。人經數聖。非一時可為。非一人能為。甚矣生人之艱。而聖人之功巨也。

右第二章

是故易者象也。象也者像也。

易無非象。象者理之形容也。理不可見。托象以顯。故曰像。於以立言。於以善動。於以制器。於以占事。胥是物也。

象者材也。爻也者效天下之動者也。是故吉凶生而悔吝著也。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十

材言所具也。動言其變也。象以舉材。而德與體象咸發其蘊。則材與時會可以成務矣。爻以效動。而消息當否各闡其用。則動而得通。可以冒道矣。將吉凶之在事者。生而可見。悔吝之在心者。著而可求也。

右第三章

陽卦多陰。陰卦多陽。其故何也。陽卦奇。陰卦耦。

陽卦皆索於乾。雖多陰而成卦在奇。陰卦皆索於坤。雖多陽而成卦在耦。

其德行何也。陽一君而二民。君子之道也。陰二君而一民。小人之道也。

有數即有理。其德行尤有辨焉。乾為君。故陽卦陰卦皆以奇為君。一君二民。在身則天君泰然。百體從命。在國則一人御極。四海歸心。二君一民。在身則耳目交引。為厥心病。在國則政出多門。下無適從。別君民以正分。辨君子小人以示教。小成之卦則然矣。因而重之。又必審其剛柔老少之分。義先後與上下比應之位置當否。以為命名斷辭之決。此卦所以有大小而辭所以有險易也。然必小成之蘊得而後大成之義見。故於此推言之。以為六十四卦之準焉。

右第四章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十一

易曰。憧憧往來。朋從爾思。子曰。天下何思何慮。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天下何思何慮。日往則月來。月往則日來。日月相推而明生焉。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寒暑相推而歲成焉。往者屈也。來者信也。屈信相感而利生焉。尺蠖之屈以求信也。龍蛇之蟄以存身也。精義入神以致用也。利用安身以崇德也。過此以往。未之或知也。窮神知化。德之盛也。

上繫擬議於八爻。此復推其蘊也。其要則在咸之四。豫之二。咸四言道。道者所性之理也。不知道無以為擬議之本。豫二言幾。幾者此心之動也。不知幾無以

施擬議之功。道主於通。故取於咸。而四當由下而上。無所不通矣。幾欲其先。故取於豫。而二居內體之中。人所不見矣。言道而承以困之三解之上。三爲內體之上。申行已也。失道身必困也。上爲外體之上。申應世也。得道難可解也。然行已雖內而實兼外。必原始以要終。故復以噬嗑之初。上明之。噬嗑以去惡爲義也。應世則極建於尊。樞握於近。故復以否之五鼎之四。明之。尊建其極。否斯可休。近失其樞。鼎亦且覆也。言幾而承以復之初。損之三益之上。蓋行已爲應世之本。特取復初。復其初。大本立矣。損雜以歸純。行已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主

斯成。故以損三終。困三之義。益取於非冀。應世必敗。故以益上終。解上之義。思而云爾。私心之動。思之不得而爲慮。亦私心之擾。私心何能行之天下。天下無二理。本同歸也。但事不同而所行之塗。不得不殊。殊卒不離同也。天下無二心。本一致也。但事不一而所發之慮。不得不百。百卒不離一也。既云何思何慮。復云百慮。是知非去思慮也。去爾之思慮也。試觀二曜相代。則明生不匱。二氣相繼。則歲成無缺。往非有心於往。氣機之消而屈也。來非有心於來。氣機之息而信也。利猶順也。功也。明生歲成功也。皆自然之理。則

順也。然大道無方。入德有自。彼尺蠖屈以求信。龍蛇蟄以存身。君子悟下學之方矣。惟精義而入於神。如尺蠖之屈。則心與理一。而可以致用。即可以致用者。順之爲用。則利用也。安身者。隨遇而安也。利用安身。如龍蛇之蟄。則身與理一。而可以崇德。過此以往。則上達矣。未之或知者。已亦莫知其然也。神者天之宰。入者方造其闢。窮則曲盡其奧也。化者天之用。知者默契其微也。是固德盛而自至爾。彼役其思慮者。蓋欲驟希神化。而反乖其所之。故首以同歸一致。揭神化之原。而以精義利用。示合道之功也。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主

易曰。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子曰。非所困而困焉。名必辱。非所據而據焉。身必危。既辱且危。死期將至。妻其可得見邪。事宜量可。強爲之。將無成。而名辱。交宜擇人。誤任之。必受害。而身危。辱危而死。家何有焉。易曰。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子曰。隼者。禽也。弓矢者。器也。射之者。人也。君子藏器於身。待時而動。何不利之有。動而不括。是以出而有獲。語成器而動者也。隼雖鷲。不患不獲。患非時。尤患無器。器輕用。將損其

器猶無器也。藏器斯云成器。器成時動。故不括而有獲。

子曰：小人不恥不仁，不畏不義，不見利不勸，不威不懲。小懲而大誡，此小人之福也。易曰：履校滅趾，无咎。此之謂也。

恥與畏，本心之良。勸與懲，賞罰之應。小而懲，則大知誠威之者，福之也。彼幸免，豈幸乎？

善不積不足以成名，惡不積不足以滅身。小人以小善為无益而弗為也，以小惡為无傷而弗去也。故惡積而不可掩，罪大而不可解。易曰：何校滅耳，凶。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古

積善非近名，實至而名成耳。積惡不止，敗名且滅身矣。滅非不誠於大，實由不誠於小。以小為无傷，故積小成大而罪不可解。

子曰：危者安其位者也，亡者保其存者也，亂者有其治者也是故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治而不忘亂，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易曰：其亡其亡，繫于苞桑。世之有危有亡，有亂足以警人而使之安其位保其存有其治，是以君子極不忘之也。乾純陽由下而上，進也，存也得也。繼以坤則退與亡與喪隨之矣。故文言病其不知，否下坤已幾於危與亡與亂矣。五在上

乾之中而否始休，則方安也。存也，治也。故此惕以不忘，不忘則能盡其道，其身斯安。而國家可以長存，久治而保矣。

子曰：德薄而位尊，知小而謀大，力小而任重，鮮不及矣。易曰：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言不勝其任也。

位欲當德，謀欲量知，任欲稱力。小人苟得，以人國僥倖，鮮不及禍。小人之禍，國之禍也。

子曰：知幾其神乎？君子上交不諂，下交不瀆，其知幾乎？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者也。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易曰：介于石，不終日貞吉。介如石焉，寧用終日，斷可識。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古

矣。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剛，萬夫之望。

道本同歸，幾有兩岐。在心為善惡之萌，在事為吉凶之倪。知幾則未來悉照，先事能籌。故神之妙，即寄於日用。彼上交易諂，諂以取容，禍即基於諂。下交易瀆，瀆以託私，敗即起於瀆。故李斯之禍，不在具五刑之日，而生於順二世之篡。張湯之敗，不在對八使之時，而伏於摩謁居之足。微者初動也，幾發於心。初念必善，則幾兆於事。先見惟吉，第善惡相鄰，吉凶相倚。必見幾而作，作者從善也。不俟終日，明生決也。亦定生明也。君子無欲而靜，故介如石而斷可識也。夫事

有微有彰。處事有柔有剛。無所不知而應之適中。故如神而為萬夫之望。

子曰顏氏之子其殆庶幾乎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也。易曰不遠復无祇悔元吉。

庶幾言近道也。聖人純乎善。顏子容有不善。然未嘗

不知未嘗復行。則亦無不善。不善難於不行。尤苦於

不知。故顏子之所有。他人不知其有也。而况不行乎。

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易曰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言致一也。

絪縕交密之狀。謂氣交也。氣以成形。同生無虧。故曰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去

化醇醇者凝而厚也。形成而有男女。其構精則形交

也。形以傳氣。各成其類。故曰化生。生者繼而不已也。

天地男女其本一也。故合兩為一。而凡事類此矣。故

貴致一也。不遠者慎獨之事。致一者存養之功。

子曰君子安其身而後動。易其心而後語。定其交而後

求。君子脩此三者。故全也。危以動。則民不與也。懼以語

則民不應也。无交而求。則民不與也。莫之與。則傷之者

至矣。易曰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恆凶。

道順則安。理直則易。情孚則定。脩則合我與人而為

一。故其動其語其交自無不得。動而不與。許與之與

求而不與。取與之與。既莫之與。傷則隨至。蓋自失其心以失人心故也。

右第五章

子曰乾坤其易之門邪。乾陽物也。坤陰物也。陰陽合德而剛柔有體。以體天地之撰。以通神明之德。

縕以所包言。門以所出言。陰陽二物其性自合。故曰

德由是相摩而小成之。卦剛柔有體。相盪而大成之。

卦剛柔有體。蓋皆出於乾坤也。撰具也。撰憑陰陽以

效質。德妙陰陽以寄靈。離德言撰。形下無自成之器。

離撰言德。形上無自禪之機。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十七

其稱名也雜而不越。於稽其類。其衰世之意邪。

名卦名也。或舉義。乾坤之屬是也。或假物。井鼎之屬

是也。或指事。訟師之屬是也。至雜矣。然皆體撰通德

未嘗有越也。但稽其舉之假之指之之類。或非淳質

之時。思慮所及。蓋衰世險阻日生。聖人目擊身嘗而

因著於名也。

夫易彰往而察來。而微顯闡幽。開而當名。辨物正言。斷

辭則備矣。

往。謂陰陽之變已見於卦。易則彰其消息之理。使人

稽其所以然來。謂吉凶之兆尚隱於事。易則察其失

得之幾使人逆其所未然。然來寓於往。彰往正以察來也。夫此往來中為日用所行者顯也。易則微之以探其原。至理所寓者幽也。易則闡之以見其端。此包犧之立象以盡意也。開釋也。謂釋卦爻之義也。義縷於名。其稱名也。必要其實而當焉。名之不足而寓於物。其取物也。必適其時而辨焉。物之未明而示以言。彖言象。又言變。本典常以正之。言之未決而定以辭。或命吉。或命凶。因失得以斷之。則體撰通德無不備。此文周之繫辭以盡言也。

其稱名也小。其取類也大。其旨遠。其辭文。其言曲而中。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九

其事肆而隱。因貳以濟。民行以明。失得之報。

其稱名而當也。舉一義為的。而可通眾義。假一物為言。而可該萬物。指一事為例。而可及庶事。名有定故小。類無窮則大也。其斷辭也。極天道人事物理之大。而闡發之。而其經緯燦然。蓋旨遠而辭文也。其正言也。隨時位之不常。而理自不越。非曲而中乎。事具於物。其辨物也。因事析理。事顯設而無所不備。理靜涵而愈探不窮。非肆而隱乎。貳疑也。貞夫一而民行濟矣。濟者出險阻而措之安全之域也。曰失得之報。見吉非倖。致凶難苟免也。

右第六章

易之興也。其於中古乎。作易者其有憂患乎。

易始包犧。至文王繫辭。而易道大明。故曰興。犧曰王天下。首出立極。天所以啟聖人之先覺也。文曰有憂患。苦心拂行。天所以增聖人之神知也。

是故履德之基也。謙德之柄也。復德之本也。恆德之固也。損德之脩也。益德之裕也。困德之辨也。井德之地也。巽德之制也。

有憂患而與民同其憂患。不在趨避而在脩德。卦皆可脩德。今於序卦取其九。而更得其要焉。蓋德具於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九

性而載於形。性賦於天。形成於地。震坎艮各分乾陽。艮止震動其體偏。至坎之中實而其體全矣。承天者地。而其用見於三陰。兌說巽入其用柔。雜以離之外明。而其用露矣。故脩德者。本之乾以求其端。依於坤以毓其體。以震坎艮為經。以巽兌為緯。闇脩無所事離也。上經三卦。本乾坤而得艮震。其德之入乎。下經六卦。由震艮而歸坎。其德之成乎。九卦始終兌巽。其入德之方而成德之事乎。然德賦於天。何不首取乾。曰乾之純粹精。非下學可議。天地開。乾用事。歷十卦。而值其運之周。是為履。上天下澤。則天秩之顯著也。

君子於此。知其所以行。以兌承乾。至柔居卑。卑以立脚。斯積累漸上。非德之基乎。然禮卑為基。無實奚執。天地交。坤用事。歷五卦而得其體之厚。是為謙。地中有山。則地道之有容也。君子於此。知其所以止。艮舍於坤。浮情盡息。禮斯有實。非德之柄乎。其柄既得。則制外可以養中。歷九卦而天地變化。陰極陽生。是為復。雷在地中。而天心見矣。履如墻之基。謙如物之柄。復則從坤之體得乾之初。如木之根。而干枝萬葉皆從此出。非德之本乎。夫有履之和。其情由是而為謙之定。其性由是而為復之見。其天蓋兌之開。艮震也。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丰

然兌說外見。可以迎天之機。巽入內伏。斯以完天之體。彼復成於下震。震者動也。雖云復也。或失之矣。咸恆者人事之始。恆繼成而人道立。蓋巽之合震也。恆成於下巽。以震之反生得巽之下入。則其根日深。非德之固乎。歷十卦而咸恆易為損益。人事之變也。然損所當損。益所當益。雖變而實以相成。蓋持守雖定。私欲恐未淨盡。宜損也。兌退處下。而為山上有澤。則懲忿窒欲。搜剔其根。非德之脩乎。克治雖嚴。天理恐未盡純。宜益也。巽進外達。而為風雷。則遷善改過。宣暢其機。非德之裕乎。然艮之止。猶涉於防檢之勞。震

之動亦未協。不遷之極。歷五卦而為困井。則巽兌之合坎也。夫謙當上經之中。地以中為用也。困井亦適當下經之中。而坎之中體見焉。人道以得中為至也。中體藏之甚深。必歷乎困而可驗。彼揜坎者兌也。然兌德為說。則全坎者亦兌矣。兌體在上。則說之至而困不為累。坎之內藏者。斯憬然而獨全。非德之辨乎。乃於困見內力之深。又必於井而斯得逢源之妙。彼損以兌下而去其滓。困以兌上而葆其真矣。益以巽上而暢其支。井以巽下而濬其源矣。復者復其初。方根於心也。井則安其常。即心即性也。非德之地乎。然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主

脩德實兼脩業。歷九卦而為重巽。既下入而濬其源。斯心精而無所不入。無所不入。斯曲盡物宜。非德之制乎。先儒規序卦為圓圖。乾與咸恆對。履與損益對。謙與困井對。復與巽兌對。深得其理。上經雖未取乾。然九卦皆以全乾也。下經雖不取咸與兌。然咸之感。即恆之端。兌之說。則巽之效也。至履與困井及巽皆互離。脩德雖不可露明。而始終不可無明也。履和而至。謙尊而光。復小而辨於物。恆雜而不厭。損先難而後易。益長裕而不設。困窮而通。井居其所而遷。巽稱而隱。

履下兌和也。然所應者乾。則順乎人情者皆合乎天理。故至也。謙下艮。艮成於三。三在下體之上。尊也。恃尊則不光。以能止。斯德積而望隆。故光也。彖傳兼言不踰此。偏舉其盛者為言也。復則陰極陽生而陽為主。小而辨於物矣。恆兼震巽。為陰陽之始。闔闢迭運而陰陽之本性不遷。雜而不厭矣。損之象山澤。山高澤深。平之為難。然克治既久。習心漸化。故後易益之。象風雷由出而齊。是長裕也。然日新不已。幾非在我。故曰不設。困剛揜窮也。窮則反本。德慧術知以出。則通矣。井下入而水見焉。居其所也。存體可以應用。則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三

遷矣。巽能入物而制之。稱也。重巽則入理彌深。而因物付物。不露機緘。則隱矣。

履以和行。謙以制禮。復以自知。恆以一德。損以遠害。益以興利。困以寡怨。井以辨義。巽以行權。

行以過不及為病。履則中節而行以和。禮不虛行。謙則有實而禮可執。道心惟微。復則惺於獨而自知。逐境易移。恆則貞於久而德一。本無者德之害。損以遠之。皆備者德之利益。以興之。至難泯者怨也。困則動心忍性而怨以寡。隨事而各有其宜者義也。井則靜深有本而義以辨。隨時而能適其宜者權也。巽則因

應無方而權以行。先明九卦之義。以為脩德之具。次推其善。見其能以脩德。未言其用。正見以此脩德也。德至復而入。故曰本然曰辨於物。曰自知。是行本於知也。不知。雖欲復無由也。復始有德。恆以一之。故曰恆以一德。九卦兩言制。謙之制。以禮制心也。巽之制。以義制事也。三言辨。復之辨。辨危微之幾也。困之辨。辨安勉之分也。井之辨。辨時出之用也。

右第七章

易之為書也。不可遠為道也。屢遷變動。不居周流。六虛上下。无常剛柔相易。不可為典要。唯變所適。其出入以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三

度外。內使知懼。又明於憂患。與故无有師保。如臨父母。遠猶離也。蓋滯於一而弗遷。可離也。遷而失其度。可離也。或闡發之未明。亦猶可離也。若易道固屢遷也。無物不在也。居猶滯也。虛言位也。无常相易。則周流也。或自上而下。而乾亢為姤。坤窮為復。而消息之无常也。或上下相翻。而屯受以蒙。需受以訟。而反復之无常也。或乾索坤而得柔。或坤索乾而得剛。以交相易也。或乾之姤。以至用九之坤。則柔。或坤之復。以至用六之乾。則剛。以變相易也。典者法之垂。无常故不可為典。要者體之中。相易故不可為要。適猶趨也。變

之所趨而辭繫之。為出為入顯示以度矣。順之吉。悖之凶。出外入內罔敢踰越。是使知懼也。知固人心之靈而易實使之也。然僅使知懼哉。又於出入以度之中。獨提憂患之事與致之之故以明之。此師保之職。父母之心也。師保以嚴。父母以愛。嚴有時而疎。愛無時而釋。易之示人。雖師保所不及而常若父母臨之矣。誰獨無心能不動乎。此易之不可遠也。

初率其辭而揆其方。既有典常。苟非其人。道不虛行。

易不可遠而人遠之。求易於辭。未體易於身也。率循也。方猶向也。蓋求卦之時。變而未定。不可為典要。至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五

變之所適。既有定方。即有定辭。循辭以揆其方。亦既有典常矣。然神而明之。終存其人。道能自行乎。

右第八章

易之為書也。原始要終。以為質也。六爻相雜。唯其時物也。

卦舉終始以為質。質體也。一體分為六爻。迭用柔剛而相雜。則取於時物也。如乾之龍物也。時則有潛見飛亢之異。漸之鴻物也。時則有干磐陵遠之異。質以定其體。時物以妙其用。

其初難知其上。易知本末也。初辭擬之。卒成之。終若夫

雜物撰德。辨是與非。則非其中爻不備。

初則一卦之質未成。且後之變易無常也。如木之萌而為本。故難知。迨至上。則其質已定。即有轉移。無幾也。如木之杪而為末。故易知。聖人繫辭。全理完具於心。六爻各有其義。特先有初而後有上。故於初也。其辭必擬之。由是卒其辭而成之。則終。終謂上也。蓋一體之相貫也。二至五。中爻也。物不一物而有純雜。因之德不一德而有淑慝。雜以陳之。撰以述之。是非悉於此辨焉。而卦之蘊始備。是知卦必賴爻之旁通。兩端不可不詳。中爻之曲折。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五

噫。亦要存亡吉凶。則居可知矣。知者觀其象辭。則思過半矣。

要者總其理而貫通於心也。存亡者天道之盈虛。吉凶者人事之得失。居可知。不待於動也。思過半。將旁通乎爻矣。然云過半。是知者猶難之。故觀其象。又必察其爻。要於居。尤必慮於動。

二與四同功而異位。其善不同。二多譽。四多懼。近也。柔之為道。不利遠者。其要无咎。其用柔中也。三與五同功而異位。三多凶。五多功。貴賤之等也。其柔危。其剛勝邪。試就中文言之。二應五。四比五。同有輔君之功。以位

不同。故其善亦異。不言不善。省文也。多者不盡然之辭。懼由近。則譽由遠矣。柔不利遠。則剛不利近矣。要者大約也。柔中无咎。剛中可知矣。三居下體之上。五為一卦之主。同有長人之功。主貴臣賤。與主同功。未易堪也。故多凶。主則道可獨馭。善可兼收。故多功。不言善者。多功不假言善。多凶難以言善矣。乃陽位而柔居之。則危。三固多凶。五亦未必多功。剛居之。則勝。五固多功。三亦未至多凶。邪者未定之辭。遠近貴賤物也。剛柔中正德也。譽懼凶功是非之辨也。非中文奚以備哉。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柔

右第九章

易之為書也。廣大悉備。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兼三才而兩之。故六六者非它也。三才之道也。道有變動。故曰爻。爻有等。故曰物。物相雜。故曰文。文不當。故吉凶生焉。

廣大者統體渾淪也。悉備者條理詳密也。極以理言。才以用言。人能參天地。斯為才矣。天以陰陽成象。人以仁義成德。地以剛柔成質。三者兼而兩之。因有變動矣。天之陰陽消息無端。人之仁義慈斷迭用。地之剛柔深峻殊致。而爻效之。爻者道之運用也。有本有

末。或遠或近。為貴為賤。爻有等。而物異矣。物者道之散殊也。迭用柔剛。物相雜。而文生矣。文者道之經緯也。宜得正。以剛居陽。柔居陰。為當。宜相濟。以剛居陰。柔居陽。為當。文不能皆當。而吉凶生矣。吉凶者道之貞勝也。易備三才。統體之渾淪也。曰爻。曰物。曰文。條理之詳密也。

右第十章

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當文王與紂之事。邪是故其辭危。危者使平易者使傾。其道甚大。百物不廢。懼以終始。其要无咎。此之謂易之道也。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柔

非末世習惡未甚。非盛德至道不傳。文王遇紂。處憂患而作易。故極深研幾。而妙理盡泄。其辭嚴是非。於毫釐。判吉凶。若燭照。固甚危也。人能心體其危。則險化為平。否則傾隨其後。蓋道所必然。道之所具。易之所使也。然其道甚大。天地之開塞。國運之治亂。一家之盛衰。一人之行廢。一事之得喪。一物之成毀。皆此道之所寓。莫能廢也。可不懼乎。懼以終貴。如其始。其要在於无咎。蓋合乎天理。自獲天祐。設數有不齊。君子止求心之無愧。特曰此之謂易之道。示人以道御數也。

右第十一章

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德行恆易以知險夫坤天下之至順也德行恆簡以知阻

大極之理分著於乾坤而統具於人心人能合撰乾坤即乾坤也恆易則心清而先覺恆簡則身安而坐照柔陷剛為險知險則不陷剛困柔為阻知阻則不困

能說諸心能研諸侯之慮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

未事而易簡所涵理自融洽說諸心矣臨事而險阻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无

胥燭意自詳盡研諸慮矣說而研則天下之理得雖吉凶未來而可定雖事幾雜出而亹亹者可成言天下者吉凶與民同患皆關於天下之故也

是故變化云為吉事有祥象事知器占事知來

知險阻則化險阻矣蓋以易中變化之理用之於所云所為則事皆吉而有祥此體易於身之效也或有所象之事則能知器之形而可以制器或有所占之事則能知將來之吉凶而可以斷疑此用易於世之功也

天地設位聖人成能人謀鬼謀百姓與能

天地設位則乾以易知坤以簡能而無險無阻矣聖人成能則恆易知險恆簡知阻而化險化阻矣然獨能而人不能即成能之缺陷於是作易使之先盡人謀以審其得失又恐拘於意見而理未精亦或滯於變化而應未妙復謀於鬼而決其趨避焉則百姓皆可與能矣學易先居後動用易先人後鬼蓋素未觀玩則理尚未窮何以用之於動明未參稽則事尚未審何以叩之於神箕子陳疇曰謀及乃心謀及卿士謀及庶人謀及卜筮是其義也未有已心不酌其可否羣情不計其順逆第冀事之必成而一委之占者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无

也且求占者身有素履命筮者事事有邪正彼南蒯之叛能副黃裳之占耶况慮善以動凶者可吉謀用不臧吉者亦凶鬼謀終不出人謀乎

八卦以象告爻象以情言剛柔雜居而吉凶可見矣

象告者示人以意情言者究盡其理爻象所言固卦中剛柔交錯而當否互異者故險阻盡悉而吉凶可見也

變動以利言吉凶以情遷是故愛惡相攻而吉凶生遠近相取而悔吝生情偽相感而利害生凡易之情近而不相得則凶或害之悔且吝

吉凶由象辭以明其理。必由變占以達其用。著之揲也。陰陽老少隨其所值。所謂變動也。而開物成務在是矣。非以利言乎。卦爻之情不一。而吉凶異焉。非以情遷乎。情之已極。有愛惡。愛相求。惡相敵。故曰攻攻者專而入之也。而吉凶生矣。位之所居有遠近。遠相向。近相接。故曰取取者致而得之也。而悔吝生矣。情之方萌。有情偽。情相孚。偽相詐。故曰感感者觸而動之也。而利害生矣。然愛惡情偽。每因人之交而起。應之交為遠。比之交為近。遠近者。愛惡情偽之舍也。吉凶利害。咸由我之念而成。轉之念為悔。係之念為吝。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三

悔吝者。吉凶利害之關也。有吉無凶。有利無害。惟无悔无吝者能之。涉於悔吝。則吉凶利害莫定矣。故以悔吝介吉凶利害之中。欲人自審其情。而隨位以求已之无悔无吝也。遠於是非為重。而近則次之。近於禍福為切。而遠猶緩也。故近而不相得。則惡相攻。而凶。或偽相感。而害。於心必內疚。而悔。且含垢而吝。辭之示人悉矣。則者決辭。凶一成難易。故決之也。或者慮辭。害條出無方。故慮之也。且者連及之辭。凶害皆由於悔吝。故連及之也。

將叛者其辭慙。中心疑者其辭枝。吉人之辭寡。躁人之

辭多。誣善之人其辭游。失其守者其辭屈。

卦爻有愛惡情偽。而易以辭闡之。則人有愛惡情偽。而吾因可於其辭知之。彼由情入偽而未顯。是謂將叛。將叛者。迹雖未彰。而中情有慊隱。隱難秘。故其辭慙。由偽入情而不果。是謂中心疑。中心疑者。每兩岐以試。故其辭枝。德符易簡。是謂吉人。則言不輕發。發必當理。故其辭寡。若率情自行。雖不可謂之偽。與惡亦不可謂之情。與愛。而為不易不簡之躁人也。故其辭多。至於惡成其惡。則敢於誣善。誣善之人。其影射雖工。而終屬無根。故其辭游。愛昧其愛。遂至失其守。

易經揆一

卷十一

繫辭下傳

三

失其守者。既中無定主。故其辭屈。六辭惟吉人為正。辭。叛與誣善則險。疑與失守則阻。躁亦將鄰於險阻矣。雖然。緘默似寡。無隱似多。苟不察焉。懷奸者得吉人之名。盡忠者入躁人之目。甚矣險阻之未易知也。而惟恆易恆簡者知之。故曰易簡而理得。上繫言易道之廣大。而終於德行之成。自博而約也。下繫示爻象之精要。而極於情辭之變。自本而末也。

右第十二章

易經揲一卷十二

臣梁錫璣集傳

說卦傳

繫傳釋彖文之義例為詳。卦則畧言之而未竟也。故成列因重之蘊猶未明。而觀取之象猶未著。此則特說之也。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幽贊於神明而生蓍。參天兩地而倚數。觀變於陰陽而立卦。發揮於剛柔而生爻。和順於道德而理於義。窮理盡性以至於命。

生猶創也。謂幽贊神明以出命而創著法也。德為神明。體即天地。天之生數一三五參也。地之生數二四。

易經揲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一

兩也。揲著一變。其歸扚之數。左三右必一。左一右必三。左二右亦二。總左右合掛一皆五。五除掛一為四。所謂奇也。左四右亦四。左合掛一為五。右合掛一亦為五。總之則九。九除掛一為八。八者兩四也。所謂耦也。再變三變。左一右必二。左二右必一。總左右合掛一皆四。則亦奇也。左四右必三。右合掛一亦四。左三右必四。左合掛一亦四。總左右皆八。則亦耦也。奇耦由於一二三四而五亦寓焉。故曰參天兩地而倚數。夫掛出於分。扚出於揲。揲以四數之。扚亦以四計之。是子之生數應母數矣。三變而為老陰。揲數二十有

四。扚數亦二十有四。皆六四也。其子之成數復應母

數矣。老陽則揲數三十有六而為九。其四。扚數十有

二而為三。其四。少陰則揲數三十有二而為八。其四。

扚數十有六而為四。其四。少陽則揲數二十有八而

為七。其四。扚數二十而為五。其四。其子之成數與母

數不應。非不應也。陽主陰輔。故奇能兼耦。耦不能兼

奇。三奇為十。有二。兼三耦之二十。有四。則亦三十有

六而為九。一耦二奇為十。有六。兼二耦之十。有六。則

亦三十有二而為八。一奇二耦為二十。兼一耦之八。

則亦二十有八而為七。老陰之六。用本數也。老陽之

易經揲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二

九。少陰之八。少陽之七。用兼數也。成數有十而著不取十。蓋揲之以四。以象四時。土無專用也。五止見於初變而且除之矣。生不可泯。故五寓於一二三四之中。成無專功。故十化於六七八九之內。數之方行為陰陽。陰陽運於自然。非可以有心與。故曰觀變。歷十有八變而卦以立。卦成有質曰剛柔。就其中有相推者而發揮之。而又以生和順者合而不拂。理者析而不紊。卦爻所陳。其統體一道也。各有所得者。德極之萬變而各有其宜者。義也。窮者探其蘊也。盡者踐其實也。至者達其原也。義所宜皆天下之理。德所具為

人物之性。道所運。即天地之命。易之和順而理也。由本逮末而無缺。故人之窮之盡之而至之也。邇流得源而同揆。

右第一章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將以順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兼三才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易六位而成章。

窮理盡性。以至於命。蓋以是理也。即性命之理也。繫傳言有三才之道。依其位而次之。故人居天地之中。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三

此言立三才之道。由其生而序之。故人在天地之後。陰陽以氣言。剛柔以質言。仁義則人所命於天地之理。以為性者也。天地無心。言氣質而理具焉。人有欲。賴理以宰此氣質而已。先陰後陽。先柔後剛。於對待之中。示闔闢之機。靜居動始。造化所以不息也。先仁後義。於對待之中。重統始之意。慈為肅主。生意所以流行也。三畫上為天。下為地。中為人。兼而兩之。則五上分為陰陽。初二分為剛柔。三四分為仁義。乃人參天地。則陰陽剛柔皆仁義所體也。卦成有爻。經之者六虛。名之為陰陽。緯之者老少。目之曰剛柔。與上立

天立地異也。序相次而適均。其分也不可紊也。隨所值而互推。其迭用也不可執也。成卦所以順性命之理。而盡其大。成章所以順性命之理。而析其精。

右第二章

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八卦相錯。數往者順。知來者逆。是故易逆數也。雷以動之。風以散之。雨以潤之。日以暄之。艮以止之。兌以說之。乾以君之。坤以藏之。

六畫成卦。卦何由生。生於大極也。大極生天地。故曰先天也。蓋天氣也。其理則大極也。由混沌而開闢。復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四

由開闢而混沌。迎之無首。隨之無尾者。理以宰之也。今夫天定位於上。地定位於下。據定位之時。觀之。山澤自然通氣。雷風自然相薄。水火自然不相射。然此特數往也。數往順而知來逆。易主知來。故逆數也。繫傳曰。神以知來。知以藏往。著圓而神。著樸而奇。耦兆知來也。卦方以知。卦成而吉凶定。藏往也。是以著與卦分往來也。又曰。彰往而察來。著樸而卦成。往也。吉凶之未然。來也。必彰其往之理。始可察其來之幾。是以占與事分往來也。此由定位之後。而邇至相薄。則數往也。由相薄之始。而計至定位。則知來也。是以卦

之微著為往來也。然則此所謂來，即大極之生天地乎。大極判為陰陽，由一陽之震，二陽之兌，三陽之乾，陽積成天也。由一陰之巽，二陰之艮，三陰之坤，陰積成地也。乃其始之一陰一陽，有震巽之意，而無雷風之聲。即乾坤之初也。以方判而相薄矣。由是陽進上騰，陰重下凝，有艮兌之氣，而無山澤之形。即乾坤之中也。將近相薄者，遠相通矣。迨陽極於上，而天始開。陰極於下，而地漸闢，則乾坤之成也。位斯定焉。然非天自天地自地也。陰麗陽而陽陷陰，有坎離之性，而無水火之質。蓋乾中有坤，坤中有乾，其性情相繫而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五

不可解。故不相射也。夫剛柔相摩而成圓圖之八卦，僅為天之開。即曰天地定位，何也。蓋中五，艮也。中十，坤也。五依四，十依六，地即隨天而成。至圓圖之因重為大圓圖中，函方圖也。所謂八卦相錯也。而方圖亦即隨圓圖而相錯。故即曰定位也。乃天地之體，由震巽而始。天地之用，亦震巽為先。逆推其用，與逆推其體，一也。試以用言之。氣機之始，其雷風乎。動則物萌，散則物舒。造就之能，其水火乎。水沛為雨，潤則物滋。火耀為日，暄則物堅。功效之著，在艮兌乎。止則物成，說則物遂。綱維之權，則乾坤乎。君以統之，而物有宰。

藏以容之，而物有歸。造化由微至著，而人事象之故，易闡其義，以前民用。所謂知來也。左為生，右為成。方生方成，故舉象。既生既成，故取卦。數往水火居末，蓋震兌乾陽體也。離以陰而麗陽耳。巽艮坤陰體也。坎以陽而陷陰耳。知來則雨日居次，蓋離既麗其用，已與震相得。故陽氣之動，日隨而升。坎既陷其用，即與巽相通。故陰氣之感，雨因而至。

右第三章

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言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六

此蓋天地既位，而四時行也。故曰後天也。大極始分為陰陽，既著為五行。故先天五行，渾於陰陽，而居生。後天陰陽，顯為五行，而乘玉。先天木生未達，故震為一，而居下之左。火生未耀，故離為八，而居左之中。金生未凝，故兌為三，而居上之左。乾為七，而居上之中。巽與震同氣，乃為二，而居上之右者。震為陽始，巽為陰始。司闔闢之樞，而相對。元之統天也。水生未流，故坎為九，而居右之中。艮本中五，坤本中十，乃艮為四，而居下之右。坤為六，而居下之中者。河圖左與上互連為五，為十。右與下亦互連為五，為十。由左而上為

陽五十之氣順之而行。由右而下為陰。五十之氣順之而凝。行猶未彰。凝則可見。故艮依四坤。依六而相次也。後天木壬於春。震偏陽為陽木。而應三。巽偏陰為陰木。而應八。火壬於夏。離陽中有陰。而應二。七。坤純陰為陰土。而寄二。金壬於秋。兌偏陰為陰金。而應四。乾純陽為陽金。而應九。水壬於冬。坎陰中有陽。而應一。六。艮偏陽為陽土。而寄一。木。金。土。各二。水。火。各一。坎離蓋五行之精華乎。故先天陰陽方判。而坎離在左右之中。後天五行司運。而坎離得上下之正也。震巽先天相對。而後天相次。蓋三畫成八卦。重之亦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七

兩其三。八其八。震巽應三八。而專主於春。亦元之統天也。艮坤先天相次。而後天相對。蓋木火陽也。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而金壬於申。坤即寄主於申也。五十之數。左與下不連。上與右不連。故土之陰陽於此分。然陰陽雖分。而土質非二。由寅而午。離中陰納巳。巳寄申。而水生焉。陽土得水而濡。即陰土矣。由申而子。坎中陽納戊。戊寄寅。而火生焉。陰土得火而燥。即陽土矣。土無專用。而無往不用也。兌乾相次。居生相次。乘壬。乃其生也。獨異焉。蓋巳為火位。而金

已生於巳。居克地。而能生者。健而無息之義也。彼木豈能生申。火豈能生亥。水豈能生四季乎。即艮土生寅。彼亦直寄焉。而非其本位也。先天之體。陰陽判。而天地分。後天之用。五行運。而天為主。天之主宰。則帝。帝即天之王氣也。乃動散云云。非用乎。曰。先天對待相資。用猶合於體。後天流行。主事。體即隨乎用。故雷以動之。陽之見端也。震進至卯。戶之闢也。則曰。帝出乎震。風以散之。主下一陰。陰之見端也。巽次於震。震為反生。木之根也。巽為長為高。木之幹也。則曰。齊乎巽。齊者。主上二陽。非散之謂也。先天生數五。成數五。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八

體依位而並生。後天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復生木。用即以此而相生也。日以暄之。由卯方出也。離上居午。遂炎上之性。而無微不照。則曰。相見乎離。奈陽外而中虛。發而不收矣。然收之妙用。離即具焉。離納巳。即坤也。坤以藏之。正位於下。廣而有容也。陰生午。歷未申。而三陰用事。坤乘壬矣。離以陽外。而病其泄。坤以純陰。而善於收。蓋乾鍾於金。迨火烈。則金鑠。雖生幾不息。陽土附火。毓金於巳。然火盛。金微。亦無由成其體。惟有坤。則克之中。而生寓焉。火生土。土生金。順以相生。火遂柔。不至克金。金依坤為申。而

氣始收。則坤之代終以役帝也。故曰致役乎坤。兌以說之。陽長而挾陰上潤也。兌位酉。陰歛而含陽內凝也。則曰說言乎兌。乾以君之。正位於上。尊而有統也。由凝而漸實。乾體藏焉。然時至亥。純陰之時也。陽資陰而用之。而功斯成。必克陰而化之。而命斯立。則曰戰乎乾。出震生之始。戰乾生之本也。雨以潤之。由酉方下也。已下則陽歸於根。有勞而納之之意。則曰勞乎坎。蓋戰勝羣陰。勞瘁之餘。當慰勞也。奈陰勝而陽陷。收而不發矣。然發之妙用坎即具焉。坎納戊。即艮也。艮以止之。行之終而方止。時值亥也。寄生於下之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九

左。則止之終而將行。時值寅也。寅為木。木生於水而無土則根不立。有艮則生之中而克寓焉。木克土。土克水。逆以相克。水斯上。能以生木。木得艮為根而氣漸發。察之時令。至後倍寒。驗之晝夜。向曉復黑。如是而出之力始厚。即逆以相克之意也。故曰成言乎艮。入之機轉於坤。坤順戢火之熱。出之樞握於艮。艮止攝水之寒。造化之用中和而已。先天體也。天位乎上。地位乎下。日明於東。月生於西。雷奮於地。風行於天。山鎮西北。澤聚東南者。其體也。後天五行遞王。以氣行耳。體未嘗變也。又卦有木象。木之由本而遞分者。

體也。後天震為根之生。巽為幹之達。離為花之明。坤則花之謝。花去而子見為兌。子實而體全為乾。體成而氣內藏者坎也。氣足而質外堅者艮也。投地則又生根而為震矣。以時異耳。體亦未嘗變也。蓋體即有用。用不離體也。

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齊乎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潔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兌正秋也。萬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十

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時行則物生。故帝出而萬物出。萬物氣稟於天。質具於地。故帝主時。物言方。時為卯。方則東。時為辰。巳。方則東南。氣畢出曰齊。物有質可見曰潔齊。離為明德。莫盛焉。而八卦之德可推矣。明則相見於時。品物咸亨。曰皆相見。時為午。方則南。南面取諸離。蓋嚮明而治。其義為大。而八卦之所取可推矣。艮坤皆地。艮五為生。坤十為成。坤固包艮矣。且地數始於二。至十而

坤之質成焉。離納已而坤見西南不用十而寄二陰反其始。則陽消其亢其功大矣。故舉象曰地也。對帝曰致役。臣道也。妻道也。對物曰致養。母道也。母終父事。養物即以役帝也。時為未申。方則西南而不言者。順承天而無專位。特夏秋之交。火生土而氣正。王致養之功莫盛於此也。時為酉。方則西。兌不言方而言正。秋萬物之成時為大也。時為戌亥。方則西北。陰盛物消。故不言萬物。物之受剝者形。天之不已者命。故戰。戰主乾而曰相薄。勵陽而做陰也。坎稟天一。物之根。根有真精存焉。故舉象曰水也。曰地曰水而八卦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止

之象可推矣。時為子。方則北。兌坎皆言正。兌說有各正之義。坎歸有保合之象。第時行於天。猶未固也。方應於地。正而固矣。時為丑寅。方則東北也。帝之成。無終無始而一氣不息。萬物則於此成。終於此成。始而萬變不窮。故連山首艮。而夏正建寅也。

神也者。妙萬物而為言者也。動萬物者。莫疾乎雷。橈萬物者。莫疾乎風。燥萬物者。莫熯乎火。說萬物者。莫說乎澤。潤萬物者。莫潤乎水。終萬物始萬物者。莫盛乎艮。故水火相逮。雷風不相悖。山澤通氣。然後能變化。既成萬物也。

帝之妙用則神。神則不物於物而妙於物矣。帝以獨運為尊。兼貫八卦而乾其本宮也。神則乾坤合一。而六卦皆乾坤也。六卦有時。神則利用出入而無時。卦各有方。神則陰陽不測而無方。故不言時與方。而舉象也。萬物非雷則樞靜。動者發萌啟蟄之意。非風則氣鬱。橈者吹噓舒展之意。非火則質柔燥者炎赫暴炙之意。非澤則體虛。說者歡欣充滿之意。非水則根枯。潤者滋益培植之意。非艮則力薄。終始者篤實光輝之意。曰疾曰燥。以氣用也。曰說曰潤。以精養也。曰盛。以形成也。山以鎮為象。舉象則用不著。故即取艮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止

為義也。而動而橈而燥而說而潤而終始。功用之速者。妙也。莫疾莫熯莫說莫潤莫盛。功用之大者。亦妙也。是知坎離本一也。故先天坎離列左右之門而不相射。後天坎已下離已上。然仍居對位。則相逮也。震巽本一也。故先天震巽居陰陽之端而相薄。後天震出巽隨。易其對位矣。然陽倡陰和。不相悖也。艮兌本一也。故先天艮兌據浮沈之會而通氣。後天兌始收艮將出。易其對位而仍通氣也。六卦本一也。即乾坤也。乾坤本一也。故神也。惟神。故帝出入而變化。萬物出入而成也。能者元功獨運也。既者已也。不疾而速

也。又盡也。並育不害也。

右第四章

乾健也。坤順也。震動也。巽入也。坎陷也。離麗也。艮止也。兌說也。

卦兼先後天而義備。而其德可推矣。乾純陽。其性專一。其情直遂。健也。坤純陰。其性安靜。其情善承。順也。震下陽。其性振厲。其情果決。動也。巽下陰。其性沈潛。其情宛轉。入也。坎中陽。其性隱伏。其情深藏。陷也。離中陰。其性冲虛。其情因應。麗也。艮上陽。其性堅確。其情鎮定。止也。兌上陰。其性和洽。其情歡欣。說也。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三

右第五章

乾為馬。坤為牛。震為龍。巽為雞。坎為豕。離為雉。艮為狗。兌為羊。

卦以通德。亦以類情。蓋物之形皆有陰陽。其氣皆有消息。今且分卦以肖物。亦無不肖也。乾健而運。故為馬。而可以致遠。坤順而厚。故為牛。而可以引重。馬蹄奇。牛蹄拆。陰陽之數也。馬起先。前足卧。先後足。牛起先後足。卧先。前足。陰陽之用也。馬健喜走。逆風。牛順喜走。順風。陰陽之性也。馬鬣而善驚。牛角而善鬪。陰陽之極而變也。馬疾卧。牛疾立。陰陽之乖而反也。震

陽動陰下。故龍乘陽壯而奮。然善動要於能靜。故處於重淵之下。以潛其神。陽而陰用之矣。巽陰入陽下。

故雞隨時晦而伏。然善入可與知時。故鳴於陽長之候。以妙其應。陰而陽用之矣。坎內陽外陰。豕則內剛躁而外污濁也。離內陰外陽。雉則內疏野而外文明也。艮陽止陰上。狗外剛能止物。內柔可馴畜也。兌陰見陽上。羊外柔可順驅。內很難強制也。又艮有時止時行之義。故狗之短喙者善吠。可用之守。長喙者善捕。可用之獵。天文七星為馬。先天乾位也。漢中四星曰天駟。東壁北十星曰天廐。建星六星曰天馬。房為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四

天駟為天馬。則後天之乾坎震也。廣象所以言馬於三卦也。牛宿值丑。地闢之時也。東方七宿謂之蒼龍。震為木而生於水。故先天陽生為震。應龍之潛。後天震進至卯。應龍之躍。亢宿值辰。應龍之飛也。昴宿值酉。為雞。西方金也。巽為木而位巳。而金巳生於巳。故雞即屬金。金生於巳。王於酉。藏於丑。日行至丑。火迫金而不能藏。故雞鳴也。室宿為豕。在後天乾位。金生水也。南方七宿為鶉。赤鳳曰鶉。火禽也。雉亦火禽也。雉性介而色文。夏則尾光鮮。故謂之夏翟。應離之陽也。飛直如矢。而不過丈。長三之。故高一丈。長三丈。為

一雉應離之陰也。日入酉。故胃宿為雉。附於酉也。艮先天在戌。而婁宿為狗。乃後天在寅者。狗蓋土畜而依火以成體。故生寅而見戌也。鬼宿值未。土王生金。故羊有角而善鬪。金伏於土。故土怪為羴羊。而西域土可生羊也。

右第六章

乾為首。坤為腹。震為足。巽為股。坎為耳。離為目。艮為手。兌為口。

遠取固即物而存。近取亦反身而備。首會諸陽。尊而在上。腹藏諸陰。廣而有容。足下而動。股岐而伏。耳內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五

陷而實。居陰能聽。目外射而虛。資陽能視。手剛在外。握動止之樞。口柔上拆。具吐納之用。

右第七章

乾天也。故稱乎父。坤地也。故稱乎母。震一索而得男。故謂之長男。巽一索而得女。故謂之長女。坎再索而得男。故謂之中男。離再索而得女。故謂之中女。艮三索而得男。故謂之少男。兌三索而得女。故謂之少女。

易以道陰陽。即以道名分。乾為天而始物。父道也。坤為地而成物。母道也。坤索乾而為震。坎艮。各分乾之一體為男。乾索坤而為巽。離兌。各分坤之一體為女。

初為長。中為中。末為少。生之次也。然亦可以形言之。亦可以性言之。天地為萬物父母也。親上者。得震巽之氣乎。親下者。得艮兌之氣乎。性皆偏而塞。惟人成位於中。得坎離之氣乎。乃性之得中者。鮮純者尤鮮。然人性為貴。偏可矯之以歸於中。中可充之以底於純。父母曰稱。尊之也。男女曰謂。猶彼此相謂也。先父母後男女。先父後母。先男後女。尊卑有等也。萬物皆具男女。分而言之。各有長中少。則長幼有序也。統而言之。則成位於中者為貴。人參天地也。父母男女長幼之道。惟人能盡。故倫必歸人也。八卦在先天為一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六

體。在後天為一氣。未有父母六子之名。至天地生萬物。則乾坤有父母之象。物皆分天地之體。則六卦有男女之象。是又後天之用矣。故釋象爻。則可兼取諸象。以盡其蘊。若先後天卦。即言父母六子。豈天地自然之法象。而化育一氣之流行乎。

右第八章

乾為天。為圓。為君。為父。為玉。為金。為寒。為冰。為大。赤。為良馬。為老馬。為瘠馬。為駁馬。為木果。

取諸物。取諸身。取諸人倫。而卦象思過半矣。猶恐人未能觸類而長也。故廣之。乾積陽而為天矣。天則圓。

也。其體左右上下渾而無缺。圓而大也。其氣升降浮沈運而不已。圓而健也。其德元亨利貞環而無端。圓而神也。乃天固圓矣。在天成象者亦皆圓。即成形亦有圓者。且凡物亦皆有一節之圓者。皆乾也。乾無不統為君。資始為父。亦惟天當之。乃居天位者亦皆有君道。乾道成男。男既長亦皆有父道。君止仁。父止慈。仁即元也。元為生物之心。慈即茲心也。乾德純粹精。鍾於物則玉。乾體至剛而善變。鍾於物則金。乾九成金而居西北。乾之戰其金之剛乎。乾藏於亥而復於子。故陽挾陰而為寒。因而結水為冰。寒冰其坎乎。而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七

即乾也。蓋靜專之氣也。乾極於巳而位於午。故陽明盛徵於色為大赤。大赤其離乎。而即乾也。蓋成象之著也。午宿為馬。乾象之。坤亦象之。陰隱而陽淑則良也。陰促而陽舒則老也。陰肉而陽骨則瘠也。陰弱而陽強則駁也。巽為木。木生於水。培於土。而火則木所生。故坎離艮各分木之一節。乃乾言果。將亦分木之一節乎。非也。蓋帝出乎震。乾之元也。即有木象。特陽在下而未著。至巽之潔齊而木象斯成。然皆乾之用也。至亥而體立焉。其時木皆結實而肖天之體。亥該也。木末生果。果具全木之神。亦有該義也。乃木於夏

初即有成果者。乾成於巳也。由巳至亥。則萬寶皆成也。果著木。似日月星著天。其體圓而數繁者相類也。坤為地為母為布為釜為吝嗇為均為子母牛為大輿為文為衆為柄其於地也為黑。

坤積陰而為地。其資生則為母。亦惟地當之。乃坤道成女。女既長亦皆有母道。坤順而廣。故東西南北經緯順成者地也。而布亦似之矣。坤虛而容。故方圖坤倚乾而成六十四卦。地無不容之象。而釜亦中虛而容六十四升。數相符焉。金玉質本自貴。成象之乾也。布釜待人成用。效法之坤也。坤性歛。故為吝嗇。坤之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七

德合无疆。故為均。又布為宣布之意。似春坤之順天時行乎。釜則熟物而化之。似夏坤之含物化光乎。吝嗇似秋。坤之後得主利乎。均從土而有平與徧之義。似冬。坤之至靜德方乎。吝嗇非美。似有不足之意。然非不足於地也。人性似之。或有非所當歛而歛者。故微示其意以為人微也。坤順而生。生相繼。故不僅為牛而且子母之象焉。乾取其老而健。坤取其壯而生。老則不生矣。坤方而載為輿。承乾而無不至則大也。奇實為質。耦虛為文。文以附質。乾主而坤輔也。乾以一施。坤以耦應。隨物賦形。故衆也。天與地本一體。

其精見於天者其質皆具於地。地即天之柄也。坤有為而代終。萬物倚之為命。又物之柄也。地雖坤之本象。而先天坤以中而依北。故中為黃。極為黑。日在虞淵也。月行黑道也。死而成魄也。火之燼。澤之汚。草木之腐。皆黑。陰之極也。陰極陽生。故貞起元。晦生明。黑墳之土。土之美者也。

震為雷。為龍。為玄黃。為萑葦。為大塗。為長子。為決躁。為蒼筤竹。為萑葦。其於馬也。為善鳴。為馵足。為作足。為的顙。其於稼也。為反生。其究為健。為蕃鮮。

震下陽。故其氣藏奮於地。而為雷。氣鍾為物。則龍。彼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九

蛇脫皮。鹿脫角。龜脫殼。皆物之靈者也。龍脫骨。則靈之至矣。然其初猶水獸耳。迨養已至。渣滓盡化。亦惟純陽之氣。其蟄奮即隨氣機出入。而與造化同功。神龍能為雷也。震為剛柔始交。故兼天地之色。而為玄黃。萑布也。又花之通名。震主春。而物應之。則草木之始生。而為萌之布也。木之向榮。而為花之開也。帝出而萬物出。故為大塗。天開於子。震陽亦生子。易男曰子。同體於父也。又帝出乎震。於人為君。長子即為儲君。有傳正統之道。其宅於東宮。蓋取諸此也。震得乾之剛。而未純為決。或且為躁也。玄黃雜而成蒼。竹之

材美曰筤。震下實上虛。故為蒼筤竹。萑早荻。葦水蘆。與竹同。而彼堅此脆。蓋震之廢氣也。性本善而不能皆純。所以人貴復性之功也。質相似而不能皆美。所以人須變化氣質之學也。震坎分乾之用。亦曰其於馬。馬以下為用。震雖未純。而得其用矣。坎陽在中。美惡兼焉。艮已極。失健行。而為噬嚙之末。故無取也。氣陽也。形陰也。氣軋於形。則鳴然。惟陽在初。則善也。試觀雷動於根。一震而蟄啟。言由於中。一出而人服。陽下起象馬之一足。懸而馵。陽下動象馬之前後足。並舉而作的。從白。陽色也。震陽雖在下。而陰不能阻。既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十

發於聲。亦徵於色。故為的顙。震應春作。故言其於稼。震為剛反。穀既成。而復種於地。其下穿為根。然後上出為萌。凡草木皆然。獨於稼言之者。反生不已。人民所以育。故重言之也。震之究。純則為乾之健。反則為巽之蕃鮮。蕃鮮即潔齊也。巽為木。為風。為長女。為繩直。為工。為白。為長。為高。為進。退。為不果。為臭。其於人也。為寡髮。為廣顙。為多白眼。為近利市三倍。其究為躁卦。巽下陰而上二陽。故由曲而直為木。由鬱而散為風。巽得坤初。故為長女。巽德之制。故為繩直。而制木之

曲。爲工而制物之宜。繩之用在於柔。工之能成於巧。可以知行權之妙矣。巽先天位西南。陰之始也。卽後天金位也。至後天位東南。則金所生也。巽所以繫先庚也。故從其色而爲白。凡勢激者不久。暴發者必折。巽一陰伏二陽之下。故其行以舒而能遠。不求長而長也。其進以漸而能上。不求高而高也。巽下耦。故見於跡者有兩端而爲進退。巽內柔。故出於心者難立。斷而爲不果。得其道則爲擬議以成變化。失其道必至優柔以失事機。視所用而未定也。震陽發爲聲。巽陰蘊爲臭。聲有宮商角徵羽。臭有羶焦香腥朽。巽下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三

似坎。坎血爲髮。上剛則散。故爲寡髮。巽上似乾。故上豐而爲廣顙。後天巽離相次。巽雖潔齊而未明。位東南而不中。故黑睛下而爲多白眼。巽於先天爲由亨而利。後天則依離而爲日中之市。伏則善藏。入能識機。故本小末大有三倍之利。特曰近利。非溺於利也。苟由初而麗於中。則爲戈兵而爭起。再進而窮於上。則爲毀折而害至。可爲逐利之戒矣。巽究爲震則躁。夫進退不果者。將恐疑所不當疑。躁則又恐決所不當決。蓋剛主於內。其究則善。陰伏於內。其究不善。是以鬱而生躁耳。惟克己斯善變乎。巽究不言坤。從陽

也。

坎爲水。爲溝瀆。爲隱伏。爲矯輮。爲弓輪。其於人也。爲加憂。爲心病。爲耳痛。爲血卦。爲赤。其於馬也。爲美脊。爲亟心。爲下首。爲薄蹄。爲曳。其於輿也。爲多眚。爲通。爲月。爲盜。其於木也。爲堅。多心。

坎陽陷於陰。陽德能潤。陰陷則下。故爲水。又坎本坤體。中陽爲水之流行。外二陰卽地也。故爲溝瀆。雜卦曰巽伏。陰之伏也。繫傳曰巽稱而隱。陰在下故隱也。此則陽之隱而不見。伏而不出也。物有剛柔。各適其用。而不相通。坎中剛外柔。柔不至屈。而可矯使直。剛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三

不至折。而可輮使曲。弓輪者。矯輮所成。弓發矢以禦侮。輪運車以行遠。矯輮之功大矣。隱伏。陽之善藏其用也。矯輮。陽之善變其質也。雖然。隱伏而至匿。其情矯輮而遂喪其質。恐未善矣。不可不知也。兌秋爲愁。坎冬也。故爲加憂。又震陽在下爲恐。坎陽在中而陷。亦加憂也。又乾爲惕。坎次乾。亦加憂也。加憂則過矣。坎臟爲腎。離臟爲心。腎生血。心藏血。坎離交也。有孚則心亨。坎得其道。而其應在心也。加憂則心病。坎失其道。而其應亦在心也。腎竅爲耳。加憂傷腎。則耳痛也。然則心病而不知其由。耳痛而不知其本。可乎。坎

水行地。在身則為血。乾為大赤。至冬則赤含於黑而
玄。坎中陽即乾故赤也。脊者外體之中。中剛外見而
美。心者內臟之中。中剛內蘊而亟。前畫柔。故為下首。
下畫柔。故為薄蹄而行且曳。坎似坤為輿。中滿而外
不能承。故為多眚。蓋坎為勞卦。心病耳痛亟。心下首
薄蹄曳多眚皆勞象也。剛中必達。故為通。內陽含明。
故為月。月即天之水平。故陽燧可取火於日。方諸可
取水於月。而潮汐之消長隨月。水族亦多應月也。水
以潛為用。故為盜。然外有盜。內亦有盜。天地之精。泄
之於水。人之精。泄之於知。天道保合於貞。聖人退藏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三

於密。所以完其精也。剛中。故於木為堅多心。

離為火。為日。為電。為中女。為甲冑。為戈兵。其於人也。為
大腹。為乾卦。為鼈。為蟹。為贏。為蚌。為龜。其於木也。為科
上槁。

離外陽盛。故炎上而為火。火緣物以為體。故麗天為
日。陽火也。麗雲為電。陰火也。日出於東。電發於雷。木
生火也。日屬離。月屬坎。陰陽之精互藏其宅也。得坤
中陰為中女。陽堅外捍為甲冑。火燄上趨為戈兵。離
為文明。而有甲冑戈兵之象。金伏於夏也。故夏官為
司馬。而有文事者不可忘武備也。人而陽外盛為大

腹。蓋疾証也。與坎之心病耳痛同也。火燥故為乾卦。
鼈性靜。得柔內之氣居多。蟹性躁。得剛外之氣居多。
贏形銳。近蟹之躁而善麗。蚌中虛。近鼈之靜而含明。
龜則質備。文明體含神。知為甲蟲之長。甲蟲皆甲冑
類也。乃離物而為水族。坎離之既濟乎。水生木。土培
木。故堅。木生火。故科。科中虛也。上必槁矣。

艮為山。為徑路。為小石。為門闕。為果蓏。為闔寺。為指。為
狗。為鼠。為黔喙之屬。其於木也。為堅多節。

艮陽上。故為山。震陽始出。闕於地之卑而為大塗。艮
陽上窮。窘於地之高而為徑路。巨為山。微為小石。然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三

則觀象者。惟其時物。不可泥也。上實下虛。為門闕。通
其出入。而有時止時行之義焉。植生之子。為果。蔓生
之子。為蓏。艮陽本乾陽也。故亦為果。艮體本坤體也。
故又為蓏。艮為坤之剛。蓏猶為蔓之剛也。萐草木之
始。果蓏草木之終。終則有始矣。闔守門。譏其出入。而
為之啓閉。寺守巷。相導出入之事。而糾之。亦時止時
行之義也。手之止物。其用在指。指即手之杪。而多節
者也。狗以止為用。鼠坎象也。乃將旦則止。即為艮象
矣。狗噬以牙。鼠嚙以齒。鳥啄以喙。皆剛在上也。黔雜
青黑。東北之間色。鳥喙多黔。不可枚舉。故以之屬概。

之剛在外而不中。故於木爲堅多節。

兌爲澤爲少女爲巫爲口舌爲毀折爲附決其於地也爲剛鹵爲妾爲羊

兌爲坎下塞。故爲澤。得坤之末。故爲少女。兌德爲說。故爲巫。兌象爲口。然能言者舌。外耦而內奇也。震主生爲專。兌主殺爲毀折。震陽將上通。故爲決躁。有所去以達其怒也。兌陰將內斂。故爲附決。始雖親而終離也。正秋之時。稟稗之餘。則毀折。果蓏之屬。則附決。又陽動至艮則止。陰疑至兌則決。艮兌爲陰陽之末。皆與地爲體。然山猶地之隆。澤在地之下。故言其於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五

地也。下塞則剛。陰見爲鹵。鹵不生物。潤在外也。故液之餘爲汗。汗出則涼。水之餘爲澤。澤鍾則死。又時至秋。露變爲霜。地在西。水疑爲鹵。坎以潤其根而生。兌以說乎外而死。其在於心。安樂者死之機。憂患者生之道。其在於人。脂韋獻媚。實誘我以死。勤懇納誨。將翼我以生。然則加憂雖過。君子有取焉。剛出金。兌之本體也。鹵出鹽。兌之化氣也。女少而賤。或從姊爲娣。或給使爲婢。皆妾也。艮兌皆未。然陽大陰小。陽舒陰促。故艮多成終。成始之象。而兌象多末。口舌者行之末。金者利之末。鹽者食之末。妾者女之末。艮之闍寺

亦使令之末。闍寺與妾。世不能無。然人微而易。睇特

著其象。其有憂患乎。外柔內狠。故爲羊。廣象於遠。取八物。乾馬特詳。且通於震。坎以明其異焉。坤牛則明其生焉。是知八物皆有異。皆有生也。震龍。艮狗。兌羊。復直舉之。巽雞。坎豕。離雉。則畧之。蓋南方多變化。坎離則互藏。亦多變化。故畧其本象也。龍尤善變。而直舉之者。他物變多不復。龍仍復其本體也。近取八體。震足言作言。鼻表其能也。於艮不言手。而言指。於兌言口而兼舌。表其用也。是知八體各有能。各有用也。首不言於乾。而於坎言下首。腹不言於坤。而於離言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五

大腹。目不言於離。而於巽言多白眼。坎之薄蹄。亦足之類也。蓋皆非其本象。而不善矣。乃坎言耳痛。是本象。亦有不善。不可不知也。股不再舉。蓋隱伏於下。隨足爲用。無甚輕重。故畧之也。於人倫。則天父地母。復舉之。尊所生也。男則舉長。而畧中少。重嫡也。女則長中少。復並舉。且言少之爲妾焉。欲樛木下逮。雖賤不遺也。然重嫡者。父道也。中少。固當凜天顯之義。長亦不可不念。鞠子之哀。逮下者。妻道也。君子則不可不重。窈窕之配。小星不可不矢。在公之心。舉一隅而互見也。凡物符乎卦。則正言之。卦不足以盡物。則節取

之如其於馬其於稼其於人其於輿其於木之類惟乾無所不包故無所言坤復言其於地蓋下為本位也巽言躁卦蓋不言卦無以見其變震也坎言血卦血內藏故表之也離言乾卦恐其混乾也震巽為陰陽之始而言究然亦可例他卦且言究亦可概中也廣象凡一百一十二然亦舉一隅耳求之於經不盡合者廣象止取於成列象且取於因重如卦名井鼎小過卦辭飛鳥之類是矣爻又取於變化乾六龍之類是矣且有通象焉乾為馬而坤為牝馬坎為雲而小畜上巽為密雲之類是矣且有互象焉震二九陵

易經揆一

卷十二

說卦傳

三

渙四有邱之類是矣且有時物之象焉坤初霜冰剝上碩果之類是矣且有分象焉大畜之三言良馬四應初分乾初為童牛五應二分乾二為豮豕之類是矣且有隨爻位而成之象焉咸之拇至輔頰舌之類是矣將廣不勝廣在觸類而長之耳卦象本於造化遍於庶物著於人倫而皆備於吾身反身而誠則踐形即以盡性親親長長而天下平天地可位萬物可育用之道濟則化無不宜用之制器則用無不利用之卜筮無往不可以通物情該事理而百姓與能矣右第九章

易經揆一卷十三

臣梁錫璵集傳

序卦傳

序卦者依文王所次而明其序也邵子以先天屬包犧後天屬文王但後天艮居寅即連山首艮夏正建寅之義非屬文王明矣今觀繫傳言包犧作卦之由合之說卦所陳卦位卦運卦德卦象似先後天均屬包犧蓋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非即天地定位與帝出乎震及萬物出乎震云云乎近取諸身非即乾首坤腹云云乎遠取諸物非即乾馬坤牛云云乎以通神明之德則乾健坤

易經揆一

卷十三

序卦傳

一

順云云者其義也以類萬物之情則首腹馬牛父母六子其象也惟廣象所取不盡出包犧之世然非其所取者亦其所類也蓋夫子因而廣之耳故說卦者說犧卦也序卦者序周易也先天卦以摩盪而成極之所生生則渾然一體後天卦則迭王用事帝之所貫貫亦渾然一氣至周易而上下分篇變乎犧卦矣犧卦以八卦立體而相錯周易上篇以體包用而乾坤坎離居首尾下篇以用包體而震艮巽兌居其中又變乎犧卦矣犧卦以反體相對周易仍之者八卦餘即以翻為對又變乎犧卦矣然上篇首乾坤即天

地定位也。下篇首咸次以恆。卽山澤通氣雷風相薄也。上篇終坎離下篇終既未。卽水火不相射也。與犧卦未始少異也。夫包犧畫卦而列聖遞衍之後。天圓圖神農本之爲連山。先天方圖黃帝本之爲歸藏。先天圓圖文王本之爲周易。連山明人道。歸藏明地道。周易明天道。天道善變。故曰易。乃夫子贊周易而語顏淵之問。爲邦則取夏時。蓋易以道陰陽。首乾則有統時以達王事。建寅則得令。所以損益百王而爲集大成也。

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盈天地之間者唯萬物。故受之

易經揆一

卷十三

序卦傳

二

以屯屯者盈也。屯者物之始生也。物生必蒙。故受之以蒙。蒙者蒙也。物之穉也。物穉不可不養也。故受之以需。需者飲食之道也。飲食必有訟。故受之以訟。訟必有衆起。故受之以師。師者衆也。衆必有所比。故受之以比。比者比也。比必有所畜。故受之以小畜。物畜然後有禮。故受之以履。履而泰。然後安。故受之以泰。泰者通也。物不可以終通。故受之以否。物不可以終否。故受之以同人。與人同者。物必歸焉。故受之以大有。有大者。不可以盈。故受之以謙。有大而能謙。必豫。故受之以豫。豫必有隨。故受之以隨。以喜隨人者。必有事故。故受之以蠱。蠱者事

也有事而後可。大故受之以臨。臨者大也。物大然後可觀。故受之以觀。可觀而後有所合。故受之以噬嗑。噬者合也。物不可以苟合而已。故受之以賁。賁者飾也。致飾然後亨。則盡矣。故受之以剝。剝者剝也。物不可以終盡。剝窮上反下。故受之以復。復則不妄矣。故受之以无妄。有無妄然後可畜。故受之以大畜。物畜然後可養。故受之以頤。頤者養也。不養則不可動。故受之以大過。物不可以終過。故受之以坎。坎者陷也。陷必有所麗。故受之以離。離者麗也。

右 upper 篇

易經揆一

卷十三

序卦傳

三

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有君臣然後有上下。有上下然後禮義有所錯。夫婦之道不可以不久也。故受之以恆。恆者久也。物不可以久居其所。故受之以遯。遯者退也。物不可以終遯。故受之以大壯。物不可以終壯。故受之以晉。晉者進也。進必有所傷。故受之以明夷。夷者傷也。傷於外者必反其家。故受之以家人。家人道窮必乖。故受之以睽。睽者乖也。乖必有難。故受之以蹇。蹇者難也。物不可以終難。故受之以解。解者緩也。緩必有所失。故受之以損。損而不已必益。故受

之以益益而不已必決故受之以夫夫者決也決必有
所遇故受之以姤姤者遇也物相遇而後聚故受之以
萃萃者聚也聚而上者謂之升故受之以升升而不已
必困故受之以困困乎上者必反下故受之以井井道
不可不革故受之以革革物者莫若鼎故受之以鼎主
器者莫若長子故受之以震震者動也物不可以終動
止之故受之以艮艮者止也物不可以終止故受之以
漸漸者進也進必有所歸故受之以歸妹得其所歸者
必大故受之以豐豐者大也窮大者必失其居故受之
以旅旅而无所容故受之以巽巽者入也入而後說之

易經揆一

卷十三

序卦傳

四

故受之以兌兌者說也說而後散之故受之以渙渙者
離也物不可以終離故受之以節節而信之故受之以
中孚有其信者必行之故受之以小過有過物者必濟
故受之以既濟物不可窮也故受之以未濟終焉

右下篇○序有義既詳於卦矣總其大致有二相得
為用相承為次乾坤天地也相得為用也故不言受
咸亦不言受人參天地也亦相得為用也不於屯言
之者物之初生人尚混於物人之有倫人始別於物
上下分篇蓋以此也乃上篇諸卦亦言人事下篇諸
卦亦言天道者上篇以體包用天地貞觀之運也人

惟盡法天之事下篇以用包體天地繁變之氣也人
宜有贊天之功則上篇重天道下篇重人事矣然天
人非有二道故上篇坎離居後而下篇既未居終蓋
坎離為天地之樞體具於上而用貫於下人事莫非
天道所統故離不言終而未濟始言終焉則上下究
屬一體也餘卦相承而相承之中義復不同乾坤受
以屯相繼者也屯受以蒙之類相因者也蒙受以需
之類相濟者也泰受以否之類相變者也否受以同
人之類相治者也革受以鼎之類相用者也其大較
如此矣而卦體則有對有生有翻有反乾坤為對有

易經揆一

卷十三

序卦傳

五

乾坤始有屯蒙有屯蒙始有需訟以至有中孚小過
始有既未則為生屯而為蒙需而為訟以至既濟而
為未濟則為翻頤大過坎離中孚小過則為反然乾
坤非相反歟頤大過坎離中孚小過非相對歟乾坤
體也相反之義可畧也坎離非體之純頤大過中孚
小過又四偏之合其相對即為相反故皆言受也夫
易首乾迨周有天下即取首乾而建子傳固未暇及
也而繫傳取九卦脩德亦即本之序卦是知其用無
方也至卦之序傳雖具言其義尚未明著其象先儒
因有推言之者謹擇其善而聊參管見以存其槩上

篇首乾象天之開。次坤象地之闢。天地位則乾居首為主以倡。而坎出用事。屯下震上坎。蒙下坎上艮。陽由初而進於中。又由中而達於上。蓋即分乾之三陽。屯蒙所以繼乾坤也。三陽獨坎用事者。坎得乾中也。坎象水。天一生水也。屯之雲。資雷之鼓。以興蒙之泉。依山之靜以出。震艮蓋坎之輔乎。需訟則坎合乾。水之升降於天也。師比則坎合坤。水之隱見於地也。坎隨乾為氣之化。故先上而後下。坎依坤為形之流。故先內而後外。小畜履則巽兌合乾而陰始萌。天之運周矣。巽上散而密雲不雨。兌下塞而川壅為澤。而水

易經揆一

卷十三

序卦傳

六

之運亦周矣。泰為天地交。否為天地既交。天地合則坤居中為主以和。而離出用事。離得坤中也。離象火。地二生火也。震艮為坎之輔。則巽兌亦離之輔。乃坎初出則偕震艮。而離初出不偕巽兌者。坎本坤陰而得乾中陽。陽為陰主。雖陷陰而能用陰。遂化陰質而流。故坤靜而坎動。而屯蒙之坎。即偕震艮之偏陽以分天之功。離本乾陽而得坤中陰。陰為陽用。始出必依陽而資陽氣以明。故乾上而離亦上。而同人大有之離。不偕巽兌之偏陰。而惟隨乾以宣天之化。然乾坤實一體而分。坎離亦一氣而出。震艮為坎之輔。而

震下似離動則生明。艮上似離止則藏氣。巽兌為離之輔。而巽下似坎飄而為雲。兌上似坎瀦而為澤。故屯蒙為坎之始。而離已寓。小畜履為坎之周。而離亦出。乃坎之出六坎相繼。離之出止隨乾而見何也。麗天之火。日也。用莫大焉。電發於雷。燧鑽於木。燄擊於石。亦微矣。謙豫則震艮合坤。震艮猶坎之輔也。火之諸象方兆而未具。隨蠱則震艮合巽兌。巽兌斯離之輔矣。火之諸象已具而未著。臨觀則巽兌合坤而為純陰。地之用全矣。而離之用亦全矣。自此以後。坎離將遂各成其體。坎離之方出也。皆以震艮為端。巽兌

易經揆一

卷十三

序卦傳

七

為委。坎離之成體也。亦以震艮為端。巽兌為委。噬嗑賁。則震艮合離而火之諸象始著。剝復則又震艮合坤。與謙豫異。彼之陽在三四。而合於陰。此之陽在初上。貫坤體之終始矣。无妄大畜則震艮合乾。為乾體之起止矣。乾坤者坎離之本也。頤則震艮合。為乾中有坤。象離。大過則巽兌合。為坤中有乾。象坎。故重坎重離見。而其體成。乾坤體之純。坎離體之中。中居上下之介。天地之所以開人也。下篇首咸。恆。人道之經。陽統陰。而震艮用事。遯大壯。陽之本乾以倡也。晉明夷。陰之依坤以和也。陽仍舉震艮。而陰取離者。陽之

用在外。陰之用在中也。繼以家人睽而三陰具。繼以蹇解而三陽具。陰前陽後。陰固在陽範圍之內也。遜大壯與无妄大畜異。彼承剝復之運。陽從乾而先起後止。此繼咸恆之次。陽從乾而先止後動。長陽動於外。陽倡之義得矣。蹇解與屯蒙異。彼言序。長中少以次而出。此言位。少中長以次而上。長陽位於上。範圍之道立矣。咸恆易為損益。人道之權。陰佐陽而巽兌用事。夬姤萃升困井革鼎。上下皆巽兌而具乾坤坎離之體。蓋以偏陰而包正也。彼小畜履為陰之依乾以出。臨觀為陰之依坤以成。家人睽亦祇三陰之具。

易經揆一

卷十三

序卦傳

八

體。與此異也。夫偏陰包正。其輔正歟。陵正歟。未可知也。惟正盡道。羣思輔之。孰敢陵之。苟其失道。始雖輔之。終且陵之。即始終一節之佐。亦以責難為義。而欲正之。自盡其道也。次以震艮。偏陽之本體。漸歸妹豐旅。則陽與陰合而歸於陰之中也。巽兌偏陰之本體。渙節則陰與陽合而歸於陽之中也。夫四正與四偏異。乾坤而泰否。坎離而既未。由體以達用也。先之以咸恆。重之以損益。而後本體見焉。由用以反體也。由用反體。戒妄交之失也。漸歸妹與隨蠱異。彼則長陽下藏。少陽上止。尚無交義。此則長陰有待。少陰自歸。

為交之窮也。豐旅與噬嗑賁異。彼則離之餘氣。此取離之中也。渙節與困井異。彼則坎包於陰。此取坎之中也。坎離者震艮巽兌之主也。中孚小過似與頤大過同。而亦有異。彼陽居先。此陰居先也。中孚象大離。小過象大坎。故終以既未。始以四偏之交。終以坎離之交。由偏以合於中也。坎入離而復於乾。離入坎而復於坤。由中以底於純也。蓋人道終而為天地之反原乎。

易經揆一

卷十三

序卦傳

九

易經揆一卷十四

臣 梁錫璵集傳

雜卦傳

雜卦者。於序而雜之也。序卦似變乎機而未始少異。雜卦似變乎文而未始相岐。蓋易者變也。有序無雜。不足以盡變也。析渾淪之體而有序。主於分。分則判。上下而為二。泯相受之次而為雜。主於合。合則統。前後而為一。乃雜卦仍首乾坤。三十卦後仍為咸恆。是前後之次猶存上下之界也。序卦乾坤體之純。為上篇之首。坎離體之中。為上篇之尾。震艮巽兌體之偏。不能為下篇之首尾矣。兌艮合為咸。震巽合為恆。補

易經揆一

卷十四

雜卦傳

一

其偏而幾於中。斯為首。坎離合為既未。充其中而幾於純。斯為尾。貴純而取中也。雜卦乾坤首前。離坎居後。而包震艮兌巽。亦貴純而取中也。序卦乾坤十卦後。交為泰否。雜卦易以損益。天道即人事也。序卦咸恆十卦後。翻為損益。雜卦於八卦後。易以否泰。人事亦天道也。序卦坎離既未。遙相對而各為尾。體用之分也。雜卦則近相踵而同居後。體用之合也。序卦乾坤坎離以陰陽為次。震艮巽兌以長幼為次。雜卦於乾坤之純。震艮之陽仍其次。巽兌皆陰。則曰兌見而巽伏。坎離非純。則曰離上而坎下矣。序卦之在上者

雜卦雜於前。而雜於下者十二卦。序卦之在下者雜卦。雜於後。而雜於上者十二卦。前則兌巽與比師大畜无妄井困八卦。翻其次。後則離坎與解蹇睽家人否泰大壯遯大有同人小過中孚十四卦。翻其次。蓋師之翻為比。比之生為小畜。序卦以相受為義也。師既可翻為比。比亦可翻為師。雜卦以交互為義也。而他卦之翻。其次者視此矣。第前則方變。翻其次者八卦。後則漸變。翻其次者十四卦。後之末則變之極。大過以下八卦。且不以交互為對。而參差不對矣。乃雜

之義云何。乾坤至屯蒙。發陰陽之端也。震艮至井困。著陰陽之用也。咸恆至離坎。明陰陽之交也。小畜履至夬。究陰陽之變也。乾剛坤柔為始。比師則坎得乾之中剛。而居二五之中位。臨則初二皆剛。而二有本。觀則五上皆剛。而五有終。蓋兌巽之佐坎。屯蒙則震艮隨坎以出。而三剛全矣。其端既具。其用斯行。震起艮止。即乾之起止也。損益則艮震合兌巽。大畜无妄。則艮震合乾。萃升則兌巽合坤。謙豫則艮震合坤。噬嗑賁則震艮合離。離者陰之中。陽之起。止歸於陰之中而已。兌見巽伏。即坤之見伏也。隨蠱則兌巽合震艮。剝復亦艮震合坤。晉明夷則離合坤。井困則巽兌

易經揆一

卷十四

雜卦傳

二

易經揆一 卷十四 雜卦傳 二

合坎。坎者陽之中。陰之見伏歸於陽之中而已。其用既著。其交自洽。彼損益隨蠱。雖皆震艮巽兌之合。不足言交也。正交者其咸恆乎。而乾坤之起止見伏。胥具此矣。故十卦而為否泰。乾坤既交。則乾中有坤。坤中有乾。故又十二卦而為離坎也。渙節則坎合巽兌。蓋陰陽之端。坎為先。故陰陽之交。坎為主。解蹇亦三男之具體。而乾體全。睽家人則三女之具體。而坤體全。故合為否泰。繼此則陽衰陰盛。大壯遯亦震艮合乾。大有同人則離合乾。革鼎亦三女之具體。中陰不待陽而自立矣。小過中孚則震艮巽兌之分體。偏陰

易經揆一

卷十四

雜卦傳

三

亦不待陽而自立矣。豐旅則離合震艮。蓋離為主矣。離上坎下而陰陽互藏於中。過中必變也。始之比師。則坎之中陽始見於坤。臨觀則兌巽之偏陰從之。其時陽主而陰輔。未之小畜履。則巽兌之偏陰上合於乾。需訟則坎之中陽從之。其時陰壯而陽窮。故巽兌合為大過而顛。然原其禍始於巽。治之在反其道。而始夫為其關。始姤而終夬。斯變而不失其正矣。序卦終以既未而復於乾坤。始以乾坤終以乾坤者。反本之義也。反本則用不置。雜卦終於夬。夬上即為乾。始以乾終以乾者。循環之義也。循環則運不息。

乾剛坤柔

乾坤為剛柔之純。故曰易之門。他卦皆其所出也。為剛柔之綜。故曰易之緼。他卦皆其所體也。

比樂師憂

四海仰一人。道可大行。故樂。一人統三軍。安危所繫。故憂。

臨觀之義或與或求

臨陽浸長。我似無與而有與之義。故初二言咸。無心之感也。觀陽向消。物似無求而有求之義。故五上言生。不言之化也。

易經揆一

卷十四

雜卦傳

四

屯見而不失其居蒙雜而著

陽動故見。由初升五。則得位而不失其居。陽陷為雜。由二達上。則不揜而著。

震起也艮止也

起者。靜極而動。化機發舒之端乎。止者。動極而靜。化機歸結之候乎。

損益盛衰之始也

損下未即衰。然傷其本。則衰之始。益下未即盛。然培其基。則盛之始。

大畜時也无妄災也

適其會。健可止。故言時。非倖致也。德雖脩。遇難必。故言災。非自取也。

萃聚而升不來也

澤性浸。雖居上。猶依地而能聚。木性散。雖居下。將出土而不來。

謙輕而豫怠也

自卑故輕。已樂故怠。

噬嗑食也賁无色也

噬嗑以去間。如有物而見食也。非間曷去。賁以文質。以无色而受采也。非質無文。

易經揆一

卷十四

雜卦傳

五

兌見而巽伏也

陽道貫於終始。故曰起曰止。陰道隨時出入。故曰見曰伏。

隨无故也蠱則飭也

隨前无故。妄作必凶。蠱後當飭。失機莫救。

剝爛也復反也

陰害極而必爛。陽德窮而能反。

晉晝也明夷誅也

晝天道也。誅人事也。錯舉之。互文也。

井通而困相遇也

巽下入而坎出其上。故通。兌下塞而坎處其下。故遇。遇者相抵而不通也。

咸速也恆久也

情本自具而無心。故速。理出自然而有方。故久。

渙離也節止也

風散水。故離。澤防水。故止。

解緩也蹇難也

解則勢已寬。故緩。蹇則時方急。故難。

睽外也家人內也

志不同行。則離位。既得正。自合。外內。猶云外之內之也。

易經揆一

卷十四

雜卦傳

六

否泰反其類也

乾坤體之全。否泰用之全。否泰相反。不可一端盡。故言類。

大壯則止遯則退也

盛必慮危。宜止。消貴知幾。宜退。雜卦三言止而義不同。起而止。循環之義。離而止。防閑之道。此則戒慎之意。可進而不可輕進也。

大有衆也同人親也

有能兼上下。故衆。同則合彼此。故親。

革去故也鼎取新也

金代火為去故木鑽火為取新

小過過也中孚信也

過而小則謂之過孚在中能有其信

豐多故也親寡旅也

豐則孽牙之伏不一故多故旅則洽比之情不固故親寡

離上而坎下也

乾上坤下陰陽之定體如人之首上而腹下離上坎下陰陽之互藏如人之心上而腎下子時腎精升而

易經探一

卷十四

雜卦傳

七

為氣陰中之陽午時心氣降而為液陽中之陰水火所以既濟也言剛柔而乾坤之體具而諸卦之體亦具言上下而坎離之用著而諸卦之用亦著蓋體不過一陰一陽用不外一升一降

小畜寡也履不處也

一柔當乾之衝力難獨制寡也一柔居乾之後順而從之不處也

需不進也訟不親也

乾居坎後有待而不進乾行坎上相違而不親

大過顛也姤遇也柔遇剛也漸女歸待男行也頤養正

也既濟定也歸妹女之終也未濟男之窮也夬決也剛決柔也君子道長小人道憂也

大過本末弱而顛窮本知末宜有道以御之矣柔初生勢必遇剛而為姤然女在外究難自歸必待男行而為漸惟陽足統陰而養正如頤者得其道矣則陰陽得位而定如既濟者是其效矣倘如歸妹之女少自歸而為女之終將至未濟之三剛失陷而為男之窮夫苟自反其剛而積盛為夫則柔遇剛者轉為剛決柔矣陰助陽象以女害陽象以小人易女而言小人恐玩其柔而忘其害也泰陽內充小人自化曰消

易經探一

卷十四

雜卦傳

八

夫陽上盛小人自誑曰憂不為已甚也其要惟在自治故皆曰君子道長長則為乾矣

易學啟蒙補卷上

臣梁錫璣

易辭之繫。由卦而生也。易卦之畫。由俯仰遠近觀取。得也。至河圖之出。奇耦生成。尤所以發聖人之獨知。繫辭傳曰。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漢孔氏安國。劉氏歆。皆言包犧則圖書。卦意其時。古易與河圖並存。故二家得以確有所指。迨王韓作注。遺象數而談虛理。其傳遂泯。宋邵子。河圖洛書及先後天卦圖。源出希夷。而朱子表章之。因作啟蒙。而以本圖書原卦畫明著策考變。占立義。為書四篇。然後四聖本天牖民之旨。其根本次第始明。蓋河圖之數。與繫辭傳所云天一至地十者合。

易學啟蒙補卷上

一

先天卦。與說卦傳所云天地定位者合。後天卦。與所云帝出乎震者合。朱子又自為橫圖。言用邵子之意而摹畫之。其答袁樞諸書可見也。則又與繫辭傳所云大極生儀象卦者合。挾畫卦之由。而得古聖心法。朱子之功。於是為巨。至兩儀之前。虛而圓之。以象大極。深得其旨。乃又以圖之五十為大極。豈大極而可以數求之乎。况五為生數之終。十為成數之終。其不可當大極也。審矣。大極象以圓。卦圖亦宜始於圓。乃以橫居先。且云橫圖全是自然。圓圖稍涉安排。夫圓圖象天。方圖象地。安得所謂橫者而先之。以橫先圓方。自不得不中斷而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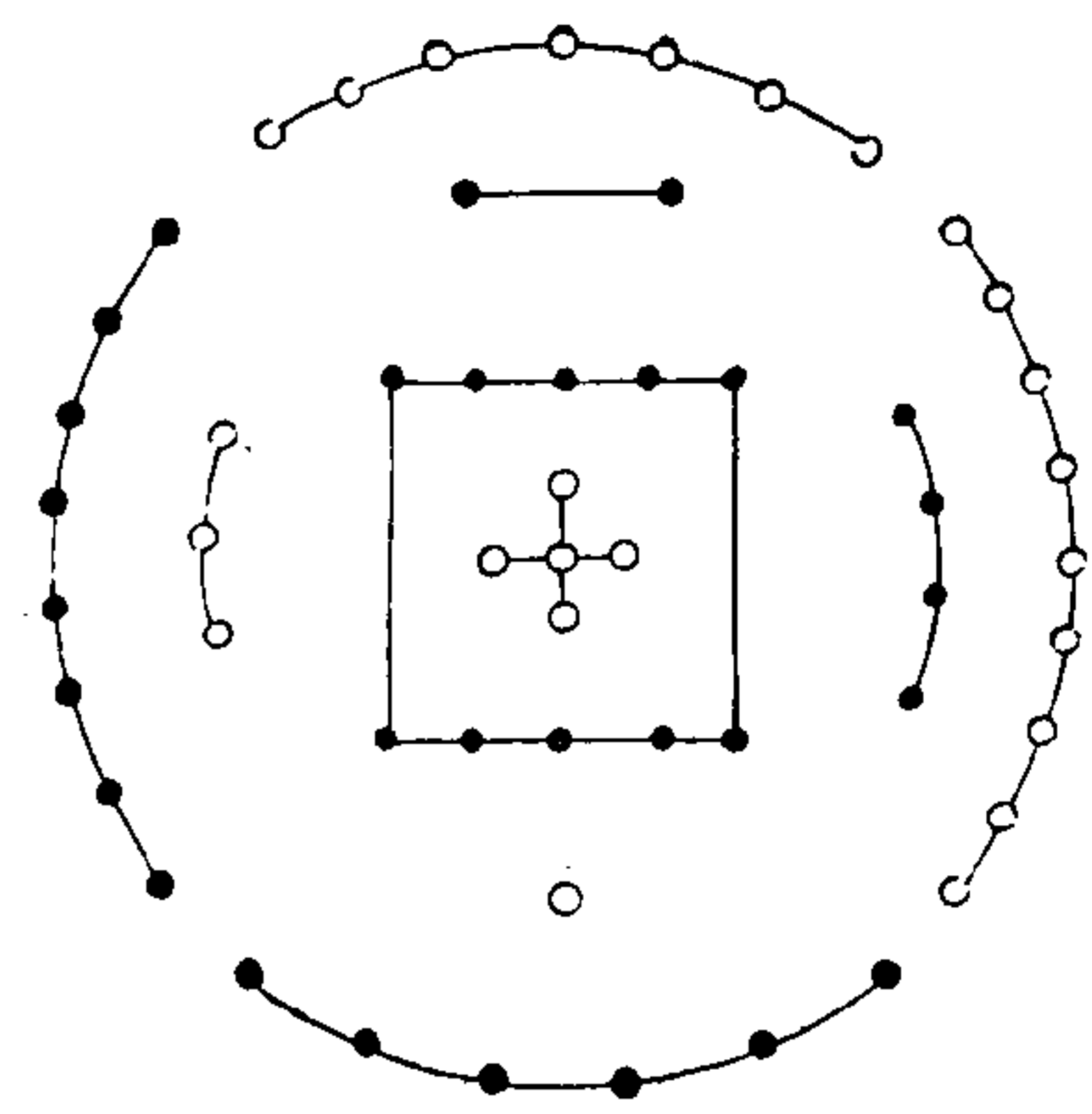
為圓。八截而安排為方。而有乖於摩盪自然之妙。竊嘗反覆十翼。參究河圖。乃知卦始圓方。固自具大極生儀象卦之妙。而與河圖合。彼橫圖似應居後耳。朱子圖之。則是第其位置亦少乖矣。至後天卦義。闕而未詳。大衍取乘數。參兩取徑圍。作易為卜筮。似又與十翼未盡合。用是不揣冒昧。就管窺之見。以著其義。庶昔賢守先待後之意。稍效涓埃之助云爾。

易學啟蒙補卷上

二

本圖書第一

河出圖 邵子曰。圖者河圖之數。啟蒙河圖方。今遵邵子之意更定為圖。



易學啟蒙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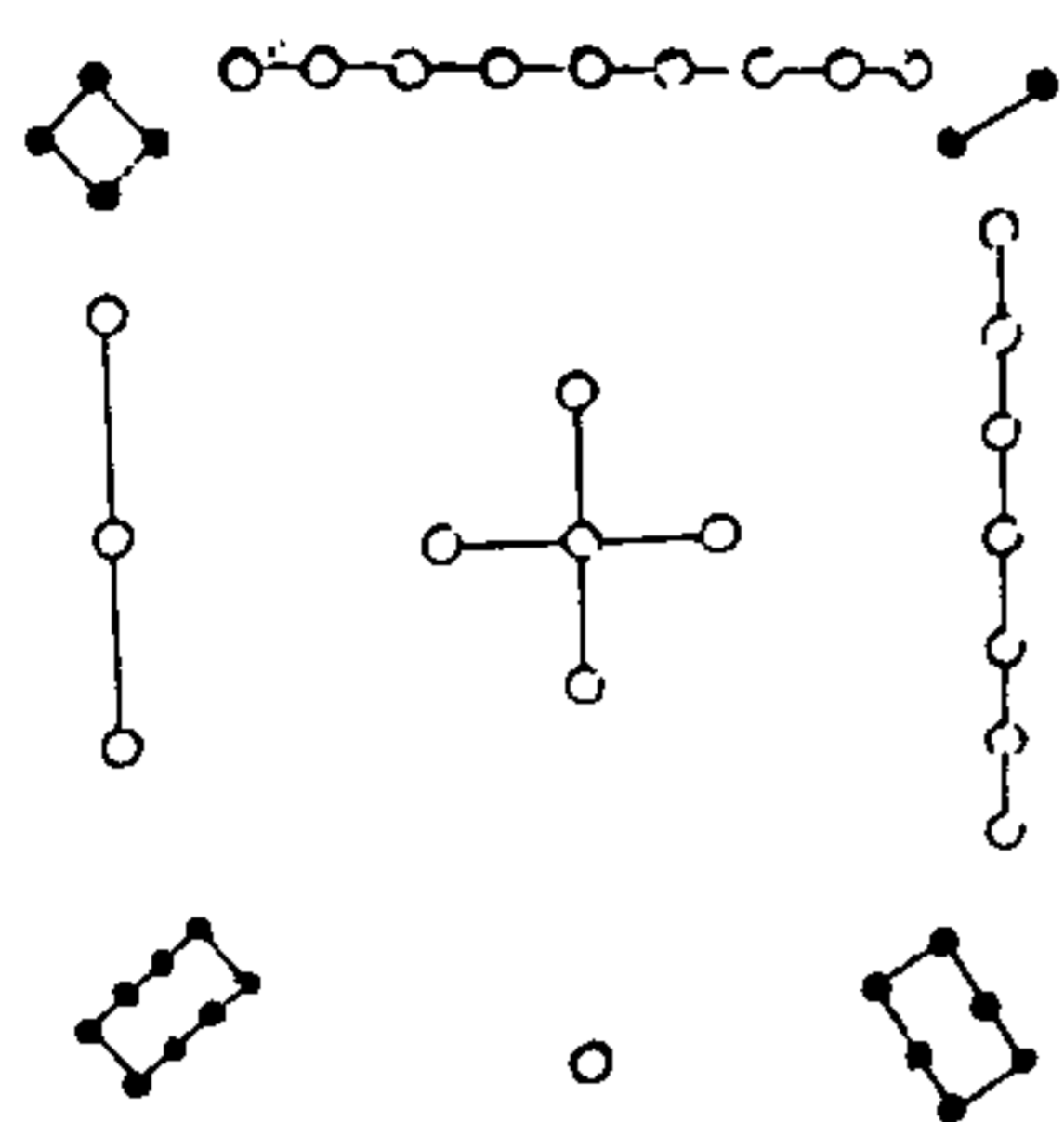
卷上

本圖書

三

洛出書

邵子曰。方者洛書之文。



孔氏安國曰。河圖者。伏羲氏王天下。龍馬出河。遂則其文以畫八卦。洛書者。禹治水時。神龜負文而列於背。有數至九。禹因而第之以成九類。

劉氏歆曰。伏羲氏繼天而王。受河圖而畫之。八卦是也。禹治洪水。錫洛書。法而陳之。九疇是也。河圖洛書相為經緯。八卦九章相為表裏。

關氏朗曰。河圖之文。七前六後。八左九右。洛書之文。九前一後。三左七右。四前左二前右。八後左六後右。

圖缺一二三四五十五語而不詳也

邵子曰。圓者星也。歷紀之數其肇於此乎。方者土也。

易學啟蒙補

卷上

本圖書

四

畫州井地之法其倣於此乎。蓋員者河圖之數。方者洛書之文。故羲文因之而作易。禹箕因之而作範也。朱子曰。河圖與易之天一至地十者合。而載天地五十有五之數。固易之所自出也。洛書與洪範之初一至次九者合。固洪範之所自出也。

蔡氏元定曰。大傳謂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者。亦汎言聖人作易作範。其原皆出於天之意。如言以卜筮者。尚其占與莫大乎著龜之類。易豈有龜卜之法乎。亦言其理無二而已爾。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

此言河圖也。其數由一至十。其象外圓中方。圓即天也。方即地也。則之為卦。而六十四卦圖。亦外圓中方。圓即天也。方即地也。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運於外。所以成天。五十凝於中。所以成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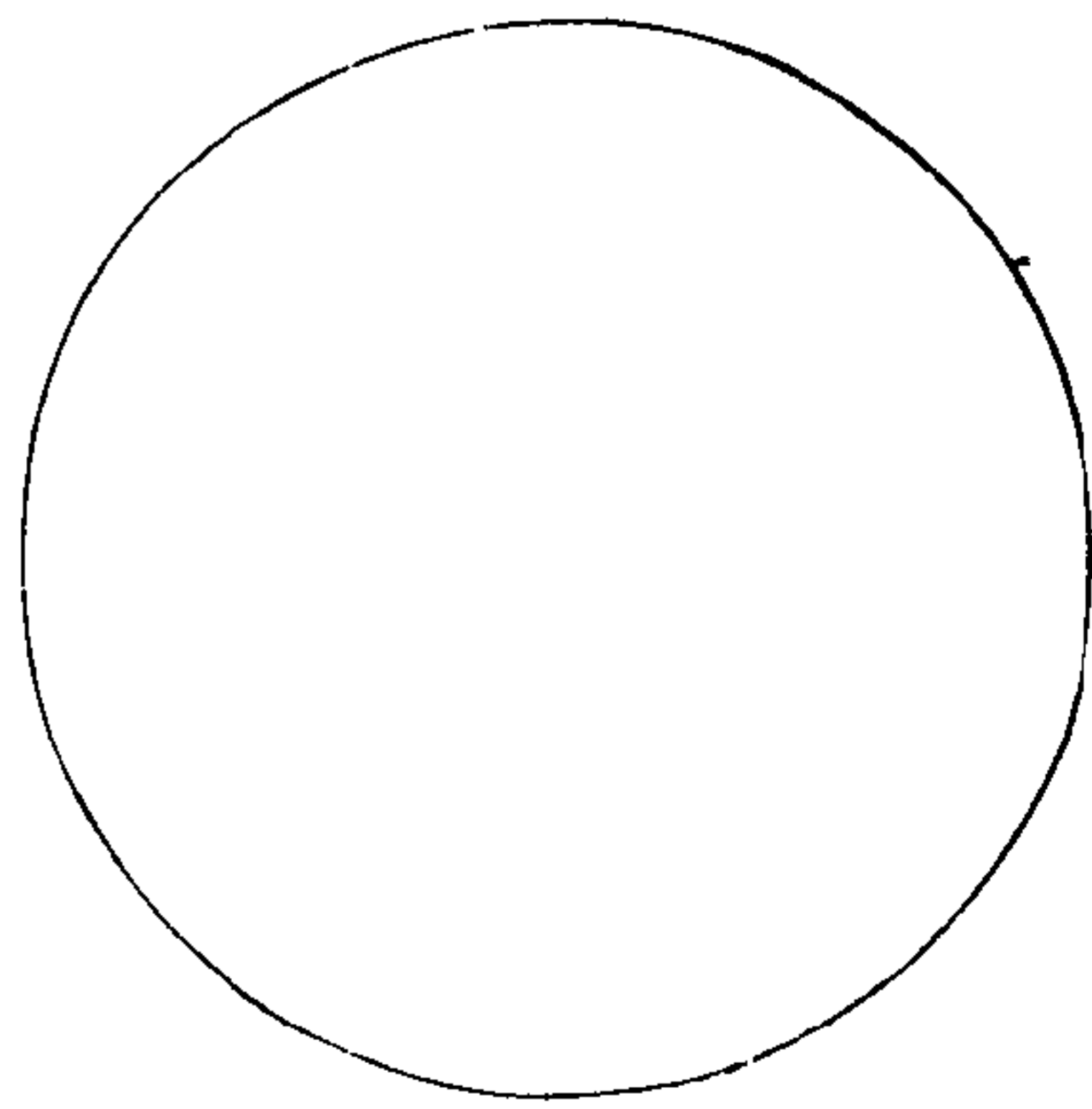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本圖書

五

原卦畫第二
易有大極



易學啟蒙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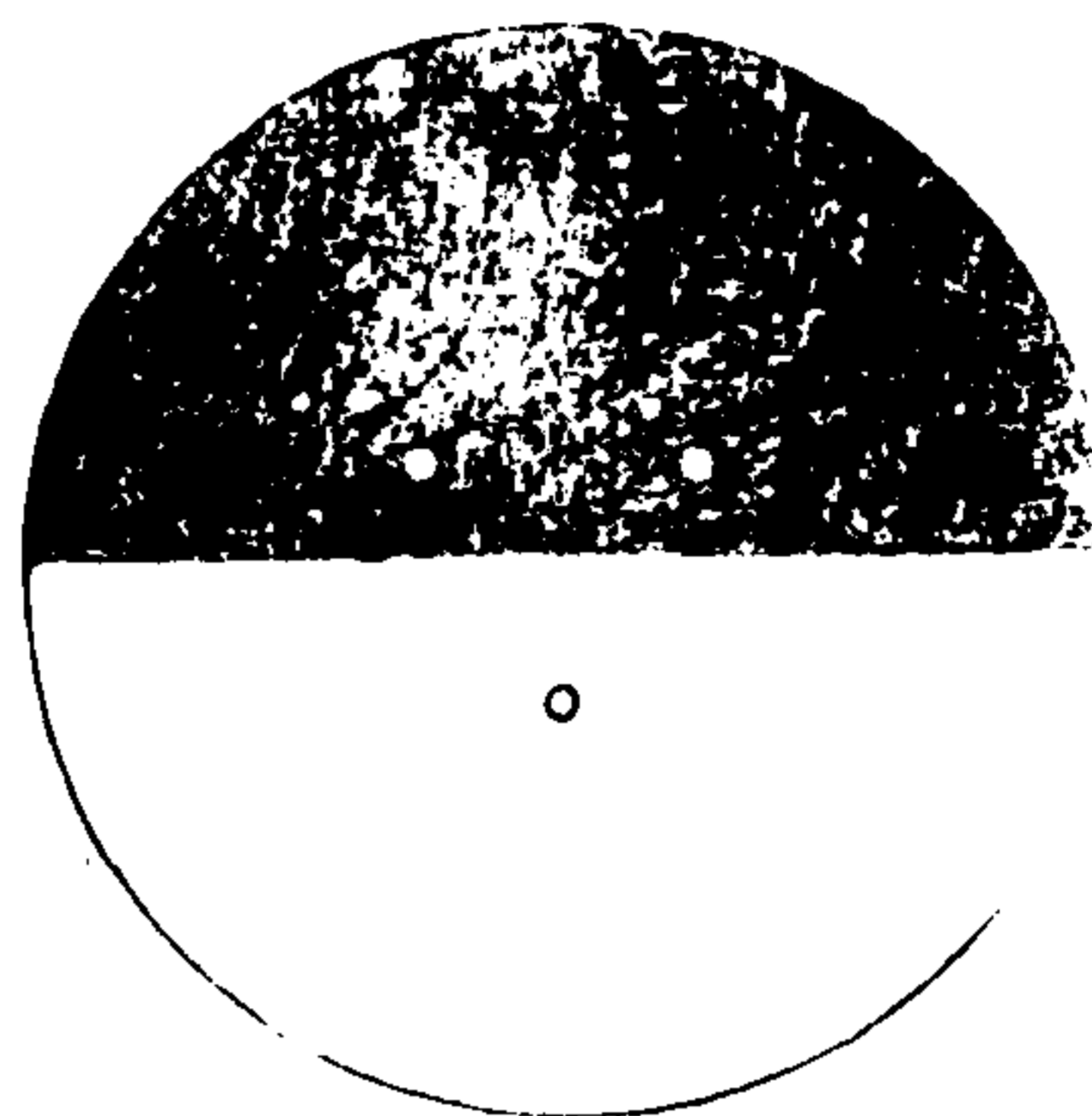
卷上

原卦畫

六

大者尊無二上之稱。道無不體而為形而上。故以屋之極擬之。而言大以尊之也。朱子規以圓而釋之曰。大極者。象數未形而其理已具之稱。形器已具而其理無朕之目。蓋大極本不可圖。虛而規之以圓。所以明象數未形而理已具之妙。故河圖象數未形。即大極也。其自一至十。則生天生地以生萬物之象。而大極本無朕也。乃又以圖之五十與書之五為大極。圖之五十為土。即地也。豈大極乎。書之五。皇極也。人之極建於皇。猶天之極居於北。有象之極也。大極者無象之極也。

是生兩儀 新圖



易學啟蒙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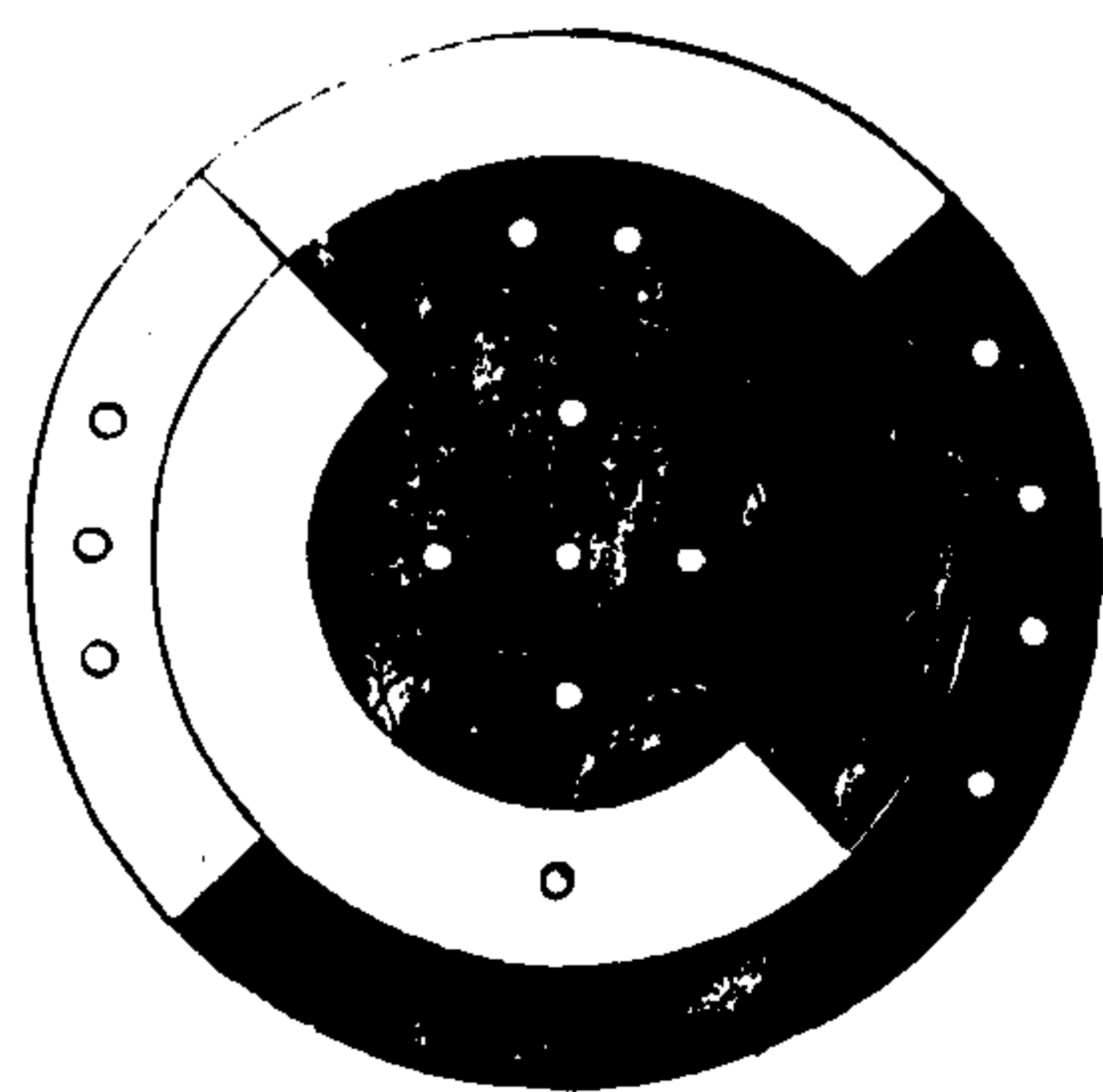
卷上

原卦畫

七

大極理也。理必有氣。其初陽動於下。則由靜而動也。有陽必有陰。陰即對生於上。則一氣而中分也。邵子曰。有象之後。陽分陰也。又曰。圖從中起。是也。大極規以圓。兩儀亦應以圓。河圖一在下。二在上。故兩儀不可以左右分。而以上下判。陽下生。漸升而左。而中而上。以降於右。陰上生。漸降而右。而下以升於左。於中。陽先為一。陰次為二。陰陽之數也。即陰陽之象也。陽實。故一至九皆奇而實。陰虛。故二至十皆耦而虛。

兩儀生四象 新圖



易學啟蒙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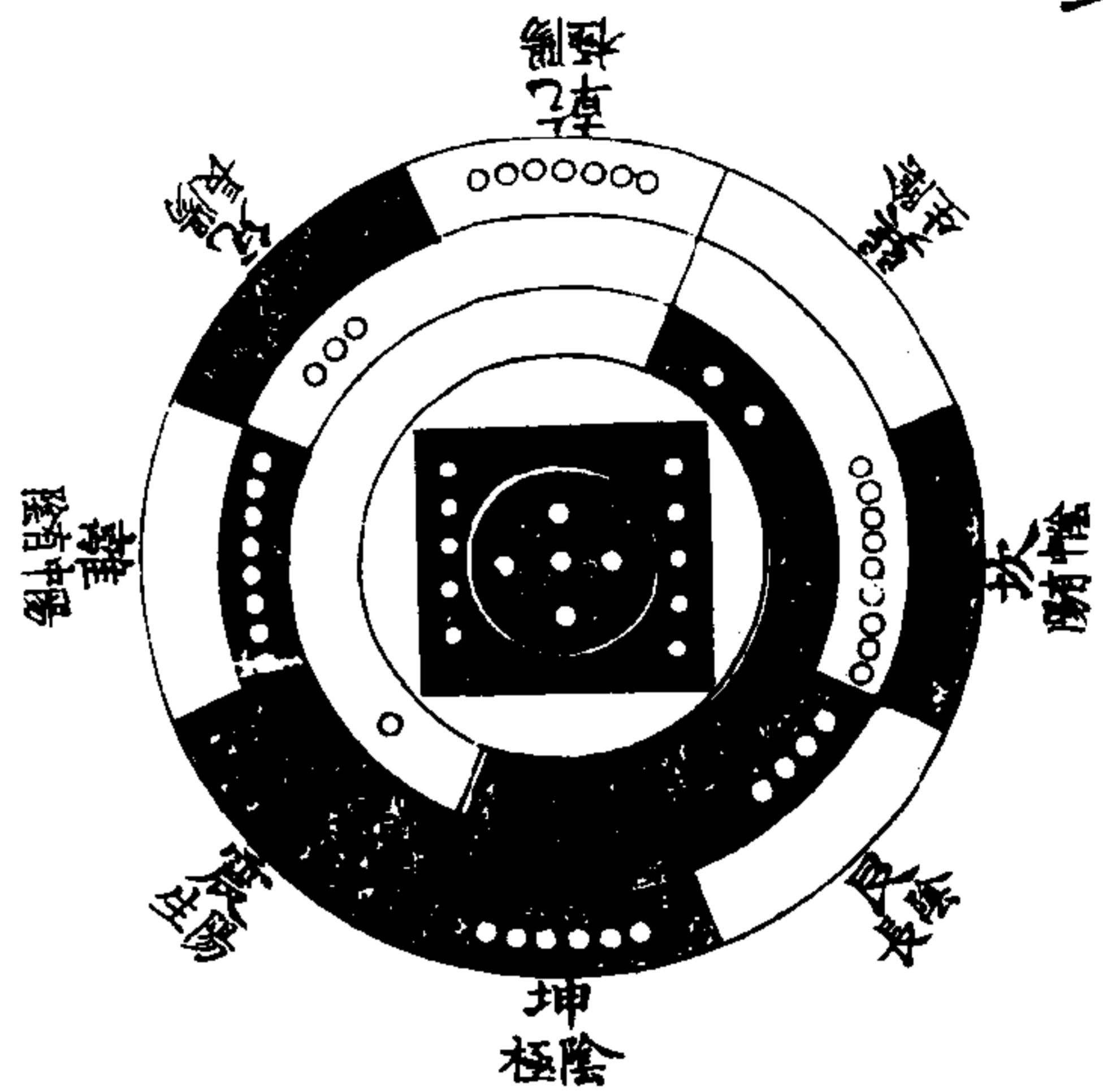
卷上

原卦畫

八

陽儀之上。復長為陽。是為太陽。陽上有陰。陽含陰也。則為少陰。陰儀之上。復長為陰。是為太陰。陰上有陽。陰含陽也。則為少陽。陽長則升。故太陽之數由一而三。三者參也。上進之義也。陰長則降。故太陰之數由二而四。四從儿從口。儿象陰陽之分。一為下。二為上。三為左。四為右。而其運已周。故從口也。陰陽由中而分。迨運而開。為四象。其中適當陰陽轉換之紐。而遂以漸凝。運於外者氣也。凝於中者質也。漸凝而尚未成質。故其中仍隨外運而圓。而其數五。五古作入。陰陽之交也。

四象生八卦



易學啟蒙補

卷上

原卦畫

九

由四象而再進之。則小成而為八卦。蓋大極生兩儀。諸卦內體之初畫也。而陽數一。陰數二。固震巽之主畫具矣。兩儀生四象。諸卦內體之中畫也。而太陽數三。太陰數四。固兌艮之主畫具矣。其所含之少陰少陽。離坎之主畫已具。而此時數尚未見也。四象生八卦。諸卦內體之上畫也。而純陽數七。純陰數六。固乾坤之主畫具矣。太陽之上。有陰。太陰之上。有陽。而無其數者。兌艮之餘氣也。少陰之上。有陽。而離體成。少陽之上。有陰。而坎體成。蓋離坎之主畫。雖與兌艮同具。而其氣已隨震巽而始。其體必隨乾坤而成。故離

數八。坎數九。八九復由上而入於中者。離坎之主畫

在中也。少陰之上。復有陰。少陽之上。復有陽。亦無其

數者。震巽成體於初。其中其上。固皆震巽之餘氣也。

陽生為震。長為兌。純為乾。蓋氣之闔也。陰生為巽。長

為艮。純為坤。蓋氣之闔也。陰已極。復升而麗於陽。為

離。則陽中有陰也。陽已極。復降而陷於陰。為坎。則陰

中有陽也。蓋闔闢之樞也。乾數七。七從一從。一者

陽之正。一則微陰從陽中衰出也。坤數六。六則上下

皆耦。陰之極也。離數八。八者別也。坤以順終。其餘氣

則別而附陽也。坎數九。九者究也。乾以健運上極而

易學啟蒙補

卷上

原卦畫

十

下。至坎始究也。陰陽再周於外。中宮漸凝成質。而其數十。又為陰陽之交。十為陰陽之具。一橫一縱。縱為南北。橫為東西。而地之方兆於此。夫地順天。天圓而地何以方。形不盡方。其德方也。坤文言曰。至靜而德方。至靜。則東西南北有定位。故曰方也。乃河圖中宮有五。止曰四象。有十。止成八卦。何也。蓋一連四。二連三。皆五中之五。則一二三四之交也。六七八九合四三二一。皆十中之十。則六七八九之具也。一二三四六七八九。氣也。氣運於外。而質隨成於中。五十。質也。質凝於中。而氣已行於外。故由左而上。其氣浮。而中

宮之氣與之俱浮。由右而下其氣沈而中宮之氣與之俱沈。浮則散。沈則聚。五十之氣於此寄焉。五寄四。故止曰四象。十寄六。故止成八卦。八卦而小成。相摩之為也。蓋包犧則河圖為小圓圖之象。其子會之天開乎。子者滋也。生生之意也。元之所以統天也。乃五十居中。雖亦相摩之為。以始凝為質。數雖具而卦未見也。積之久而陽氣日運而大。陰質日凝而廣。蓋小圓圖因重為大圓圖。中函方圖之象。其丑會之地闕乎。丑者紐也。地以紐結而成。故其闕為丑會也。

剛柔相摩八卦相盪

易學啟蒙補

卷上

原卦畫

十一

河圖之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成圓圖之八卦。其中宮之五含一二三四。十含六七八九。亦隱具八卦之象。一二具震巽。三四具兌艮。六七具乾坤。八九具離坎。至因重為大圓圖。中函方圖也。即此八卦而相盪耳。造化無頓長之理。邵子謂八分為十六。十六分為三十二。三十二分為六十四。是也。圓圖之一三七九陽之陽也。二四六八陽之陰也。方圖之五陰之陽也。十陰之陰也。圓主陽。故歷三而成八卦。方主陰。故歷四而隱具八卦。其盪為六十四卦也。圓亦歷三方亦歷四。蓋陽氣則錯行。故歷三。陰質則各見。故歷四。各見

之質由錯行之氣以成。故歷三歷四雖不齊。而陰陽實相應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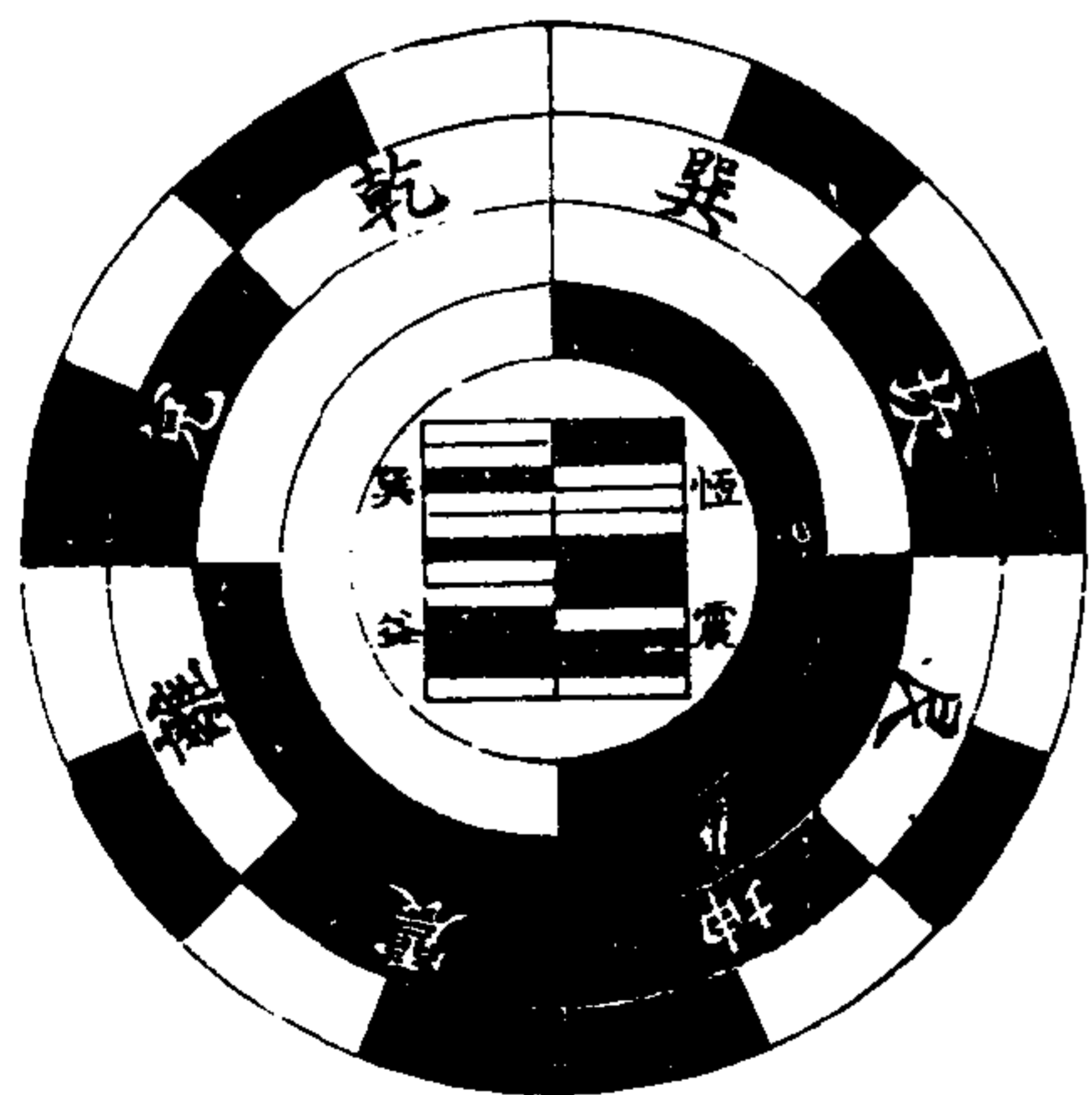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原卦畫

十二

是則八分為十六。而中宮之震巽應之。新圖



圓圖之八盪為十六。固外體之初畫也。震巽成於初。凡為外體之震巽者。其主畫皆具矣。而中宮之五內含一二者。即震巽也。故中宮應之。即盪為重震重巽。而益恆因之。夫中宮之五十。其隱具八卦而盪為六十四卦也。亦始於震巽而極於乾坤。邵子謂圖皆從中起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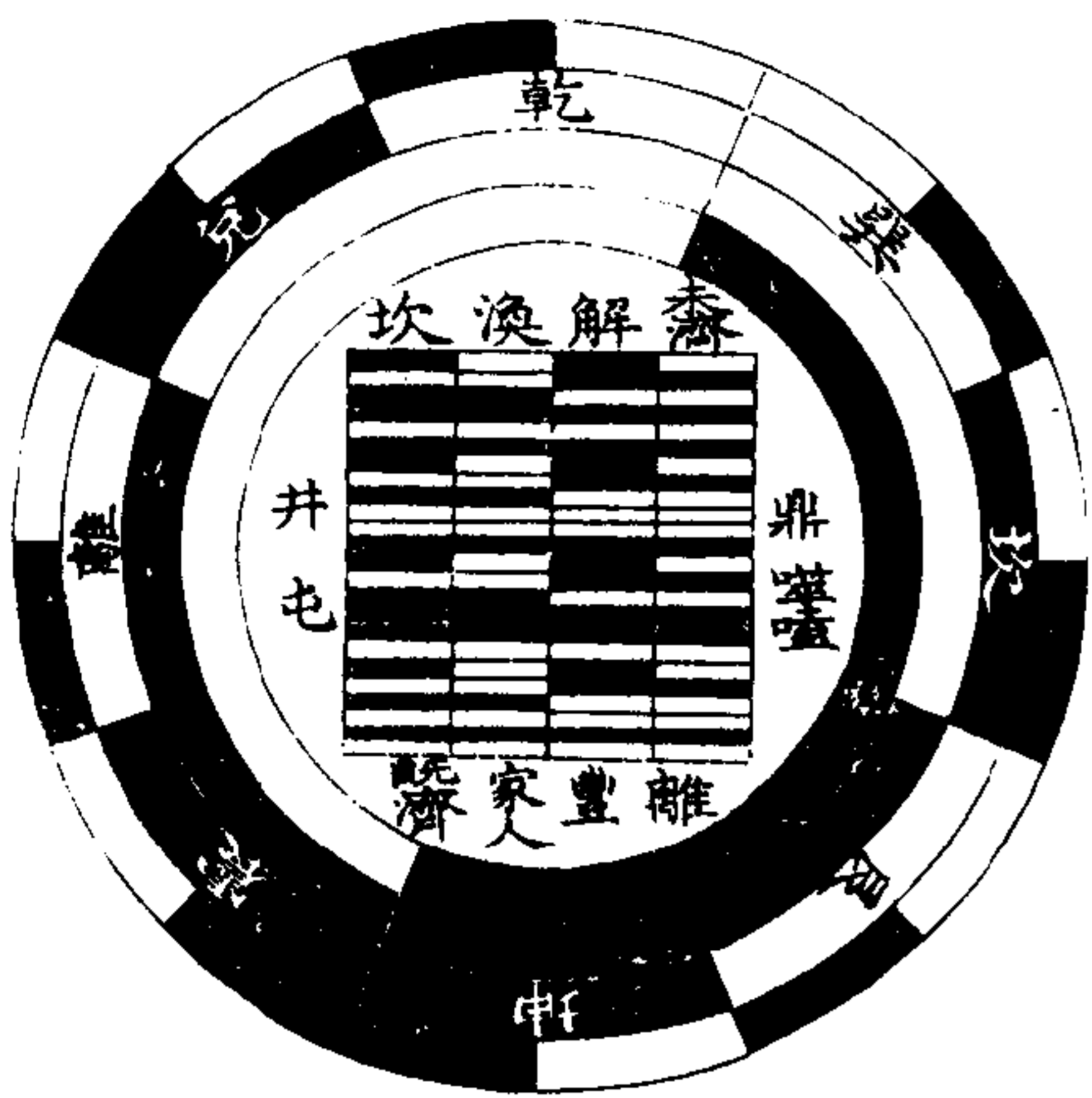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原卦畫

十三

是則八分為十六而中宮之離坎應之新圖



八盪為十六。既應之以震巽益恆四卦矣。然離陰麗於震兌乾。是震即有離矣。坎陽陷於巽艮坤。是巽即有坎矣。而中宮之十內含八九者。即離坎也。故中宮應之。即盪為重離重坎。而既未諸卦因之。內體為貞。貞體也。故離坎之體必隨乾坤而具。外體為悔。悔用也。故離坎之用即隨震巽而行。隨震巽而行。故離坎內合於震巽而成十六卦。以與圓圖相應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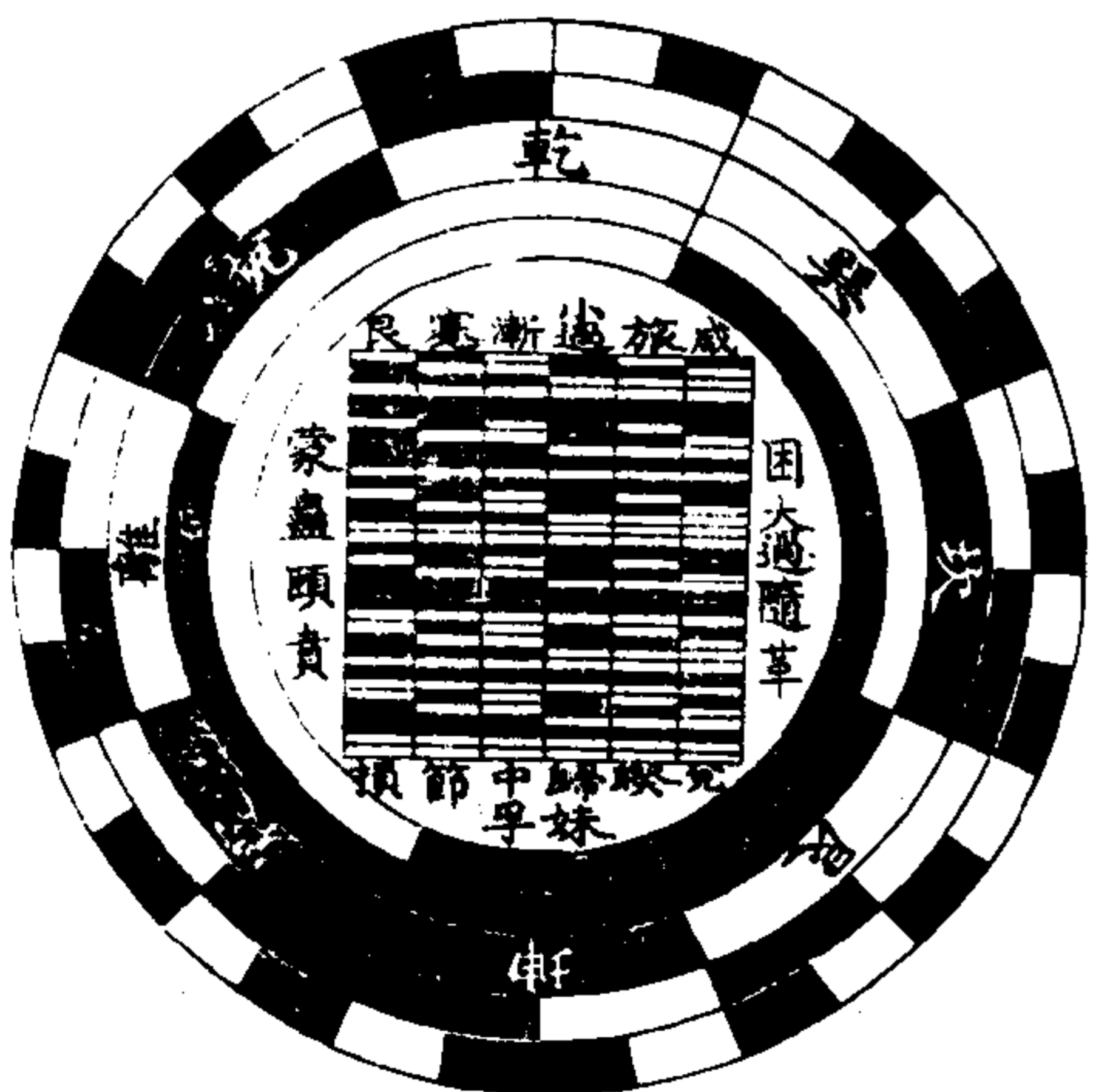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原卦畫

十四

是則十六分為三十二而中宮之兌艮應之新圖



圓圖之十六盪為三十二。固外體之中畫也。兌艮成於中。而凡為外體之兌艮者其主畫皆具矣。而中宮之五內含三四者即兌艮也。故中宮應之。即盪為重兌重艮。而損咸諸卦因之。離坎之主畫與兌艮之主畫同具。故離坎外合於兌艮。除重震重巽益恆四卦。而成三十二卦。亦與圓圖相應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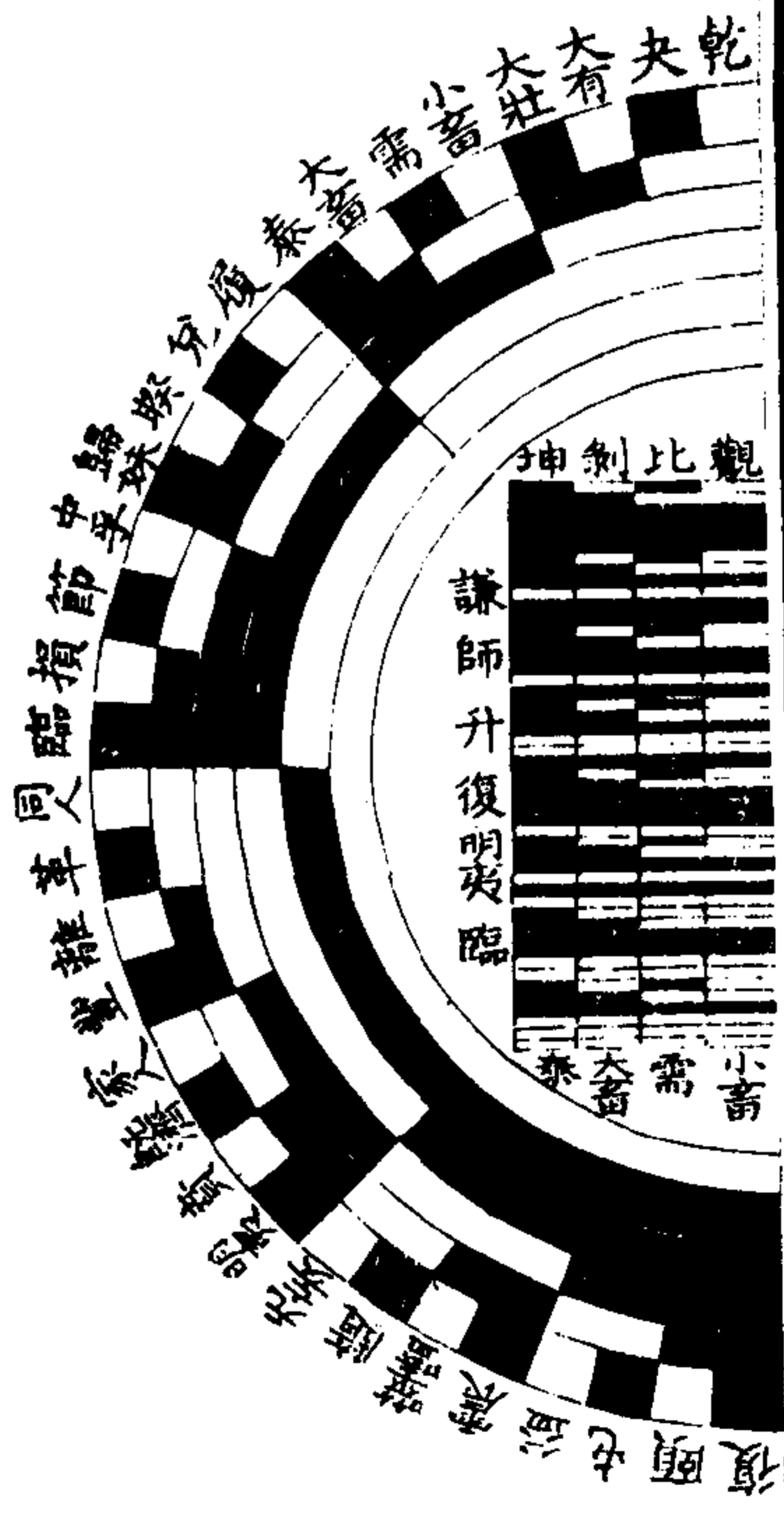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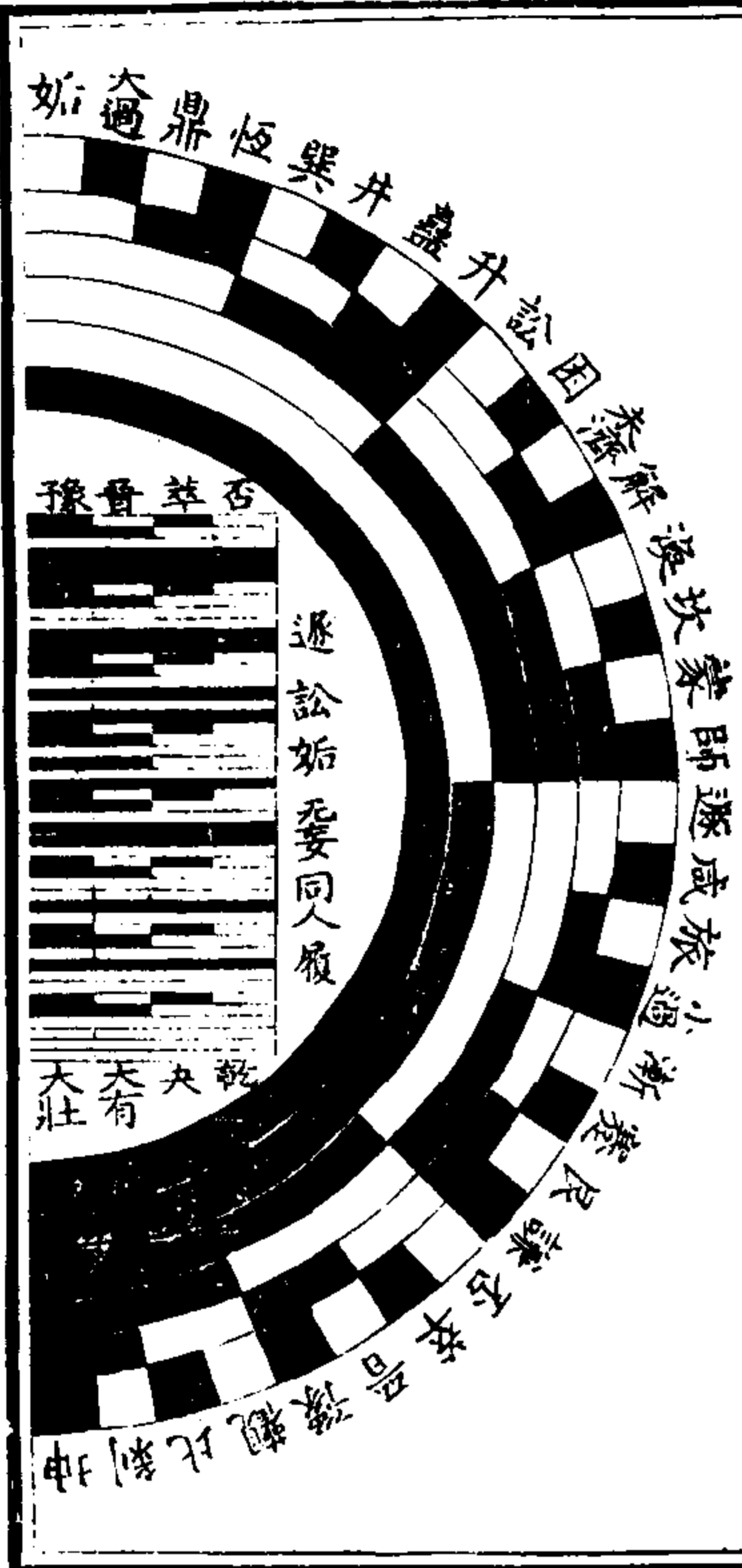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原卦畫

十五

是則三十二分為六十四而中宮之乾坤應之



易學啟蒙補

卷上

原卦畫

十六

圓圖之三十二盪為六十四。固外體之上畫也。乾坤成於上。而凡為外體之乾坤者其主畫皆具矣。而中宮之十內含六七者。即乾坤也。故中宮應之。即盪為重乾重坤。而泰否諸卦因之。至此則圓方各成六十四卦而大成矣。此卦之次序也。即方位也。無容岐而二之也。夫圓圖八卦既具而方圖猶隱而未見何也。方倚圓為端也。圓圖六十四卦皆成斯六畫皆具。方圖之六十四卦。其先成者即六畫皆具何也。倚圓為端。以互成體也。乃圓圖由八而十六而三十二而六十四。亦即含互體焉。足徵卦蘊無窮而圓方固相應。

矣。蓋盪爲十六。則左增八畫。由二至四。互乾兌離震巽坎艮坤。并初而成重乾。夫睽歸妹家人既濟頤復八卦。右增八畫。由二至四。互亦如之。并初而成姤大過未濟解漸蹇剝重坤八卦。盪爲三十二。則左增十六畫。由三至五。兩互乾兌離震巽坎艮坤。并二而互重乾。以至重坤十六卦。而右亦如之。盪爲六十四。則左之上體。四具乾兌離震巽坎艮坤。并三而兩互重乾。以至重坤三十二卦。而右亦如之。初至四。二至五。三至上。皆用互成卦。然初至三。四至上。皆其本體。故互舉中畫。蓋六十四卦之中。復含六十四卦也。

易學啟蒙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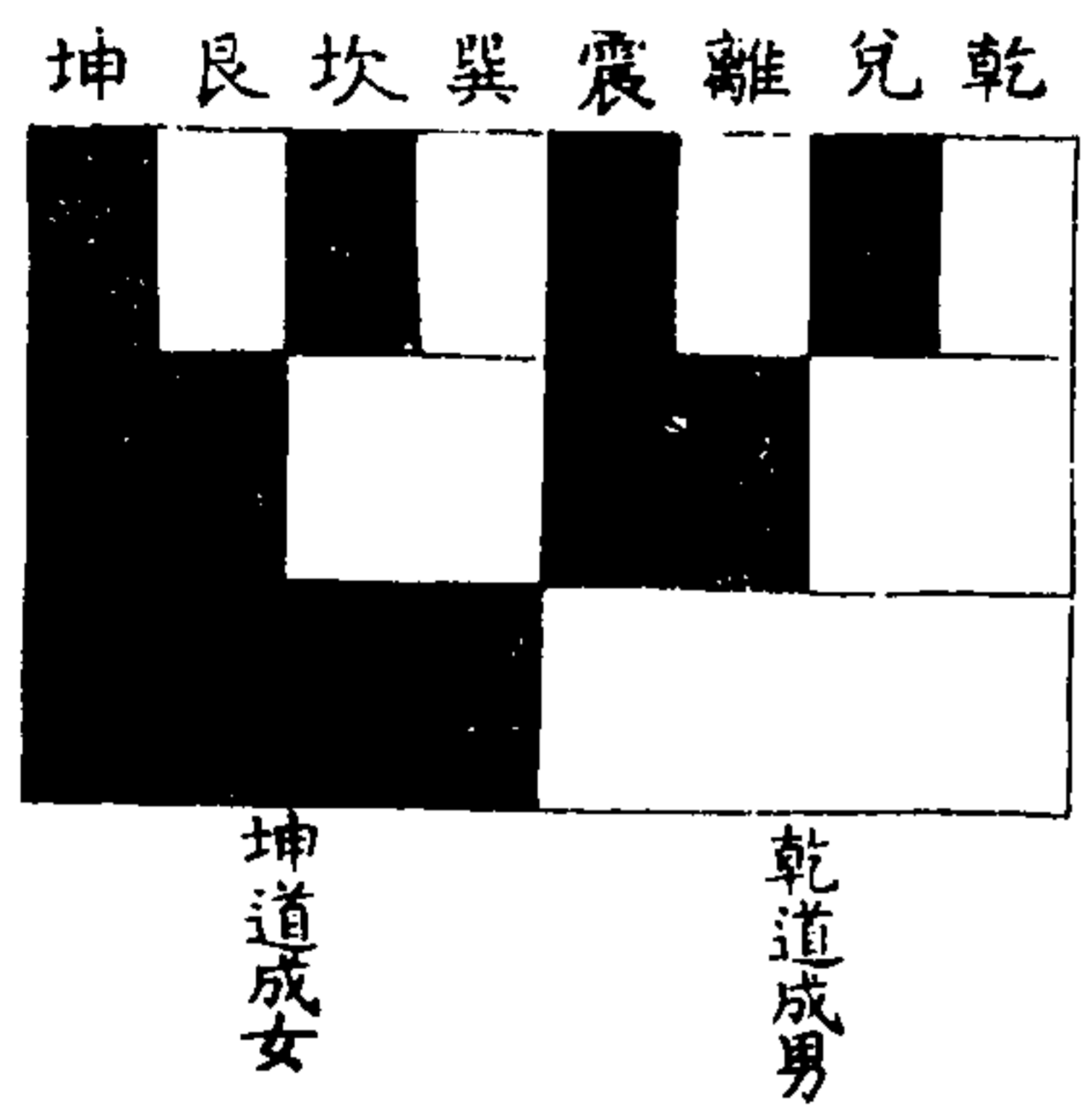
卷上

原卦畫

十七

乾道成男坤道成女

此朱子八卦次序圖今遵繫傳更定爲物生圖



圓方既具。此圖出焉。繫傳於八卦相盪之後。言成男成女者是也。蓋寅會之開物乎。圓方圖從中起。此圖從下起。從下而上。木象也。故爲寅會也。朱子此圖亦犧圖所應有。觀周公繫爻。其序由初而上。可見矣。第此圖位圓方圖之前。圓方圖不得不涉安排。苟位圓方圖之後。則有圓圖卽有方圖。有方圖卽有此圖。此圖因隨圓方之摩盪而成耳。蓋圓圖以一而運。由左而上爲闢。由右而下爲闔。而天氣之所收。卽地形之所起。是有圓圖卽有方圖也。方圖以兩而成。震離兌乾爲陽。其端也。巽坎艮坤爲陰。其委也。倚圓爲端。既

易學啟蒙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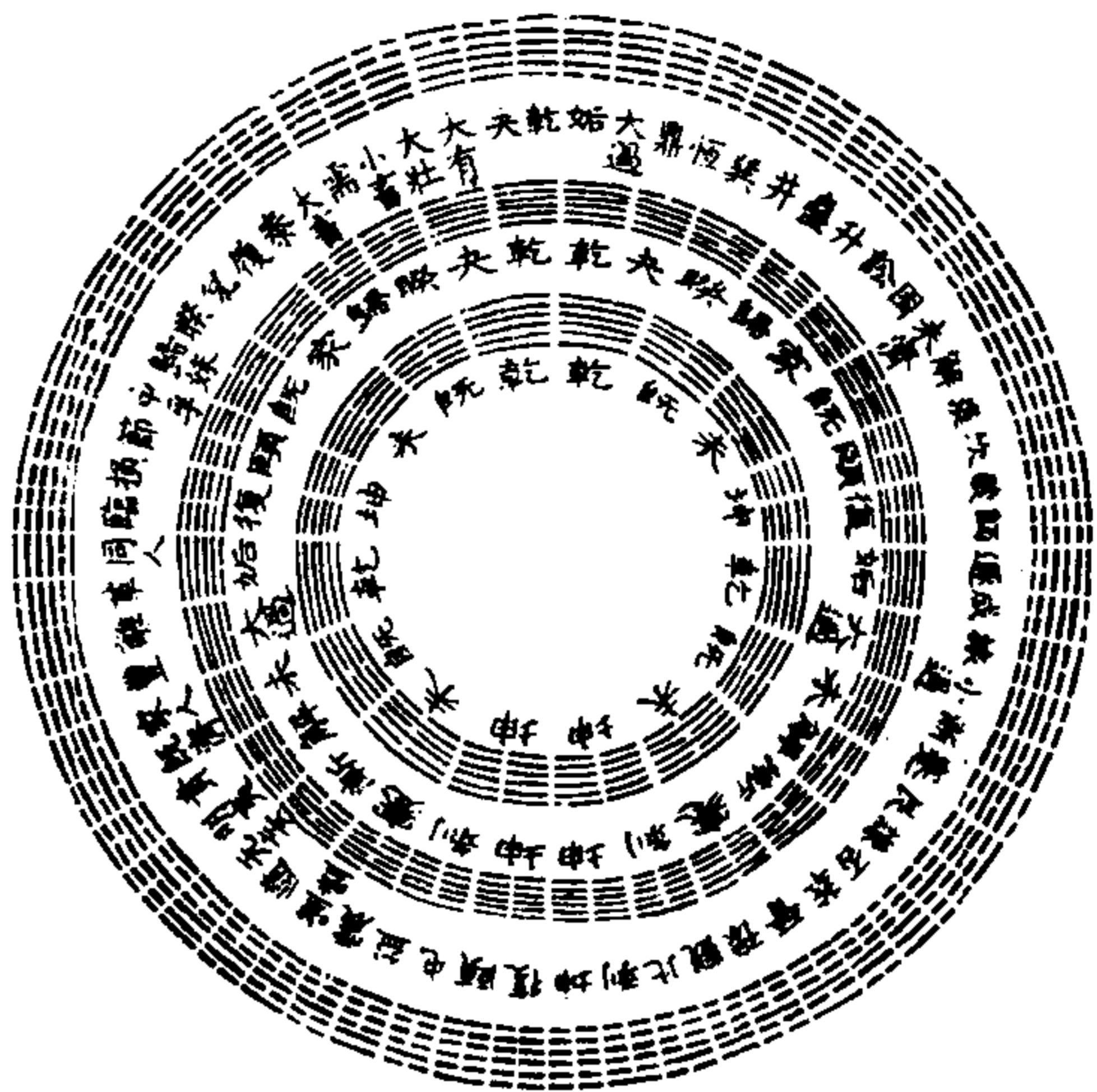
卷上

原卦畫

十八

承天氣而翕以受之。因端爲委。遂順天氣而闢以施之。故物生焉。是有方圖卽有此圖也。圓圖有陽之下生。斯有陰之上生。方圖有陽之端。斯有陰之委。雖皆從中起。實皆從下而上。故此圖亦從下而上也。從下而上。則非橫也。直也。蓋乾動也。直。坤承乾而與之俱直。故直方大地德也。物生於天地。故其生理本直也。圓方之摩盪。本細縕而無間。迨用息而功顯。體成而名立。第見得乾道者成男。得坤道者成女。其初陰陽之分。亦兩儀也。陽長含陰。陰長含陽。亦四象也。進而成卦。震兌乾陽也。離則陽中陰也。艮外陽而內陰也。

附互體



易學啟蒙補

卷上

原卦畫

圭

吳氏澄曰。自昔言互體者。不過以中四畫互二卦而已。未詳其法象之精也。今以先天圖觀之。互體所成十六卦。皆隔八而得。左起乾。九。歷八卦而至睽。歸妹。又歷八卦而至家人。既濟。又歷八卦而至頤。復。右起姤。大過。歷八卦而至未濟。解。又歷八卦而至漸。蹇。又歷八卦而至剝。坤。分六十四卦為左右。各以二卦互一卦。則得此十六卦。又以十六卦互之。只成四卦。乾。坤。既濟。未濟也。周易始乾坤。終既未。以此與。按經文。取互體者。往往有之。是知互體不可廢也。

增闡卦蘊第三

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八卦相錯。數往者順。知來者逆。是故易逆數也。雷以動之。風以散之。雨以潤之。日以暄之。艮以止之。兌以說之。乾以君之。坤以藏之。

先後天卦義。已具說卦。惟由先而後之妙。猶未著也。先天卦分陰陽。而具數往知來二義。知來尚矣。學易亦或取於數往。知來者。即始見終。數往者。由流溯源。故不知將來。先觀已往。易雖主知來。亦不廢數往。以見意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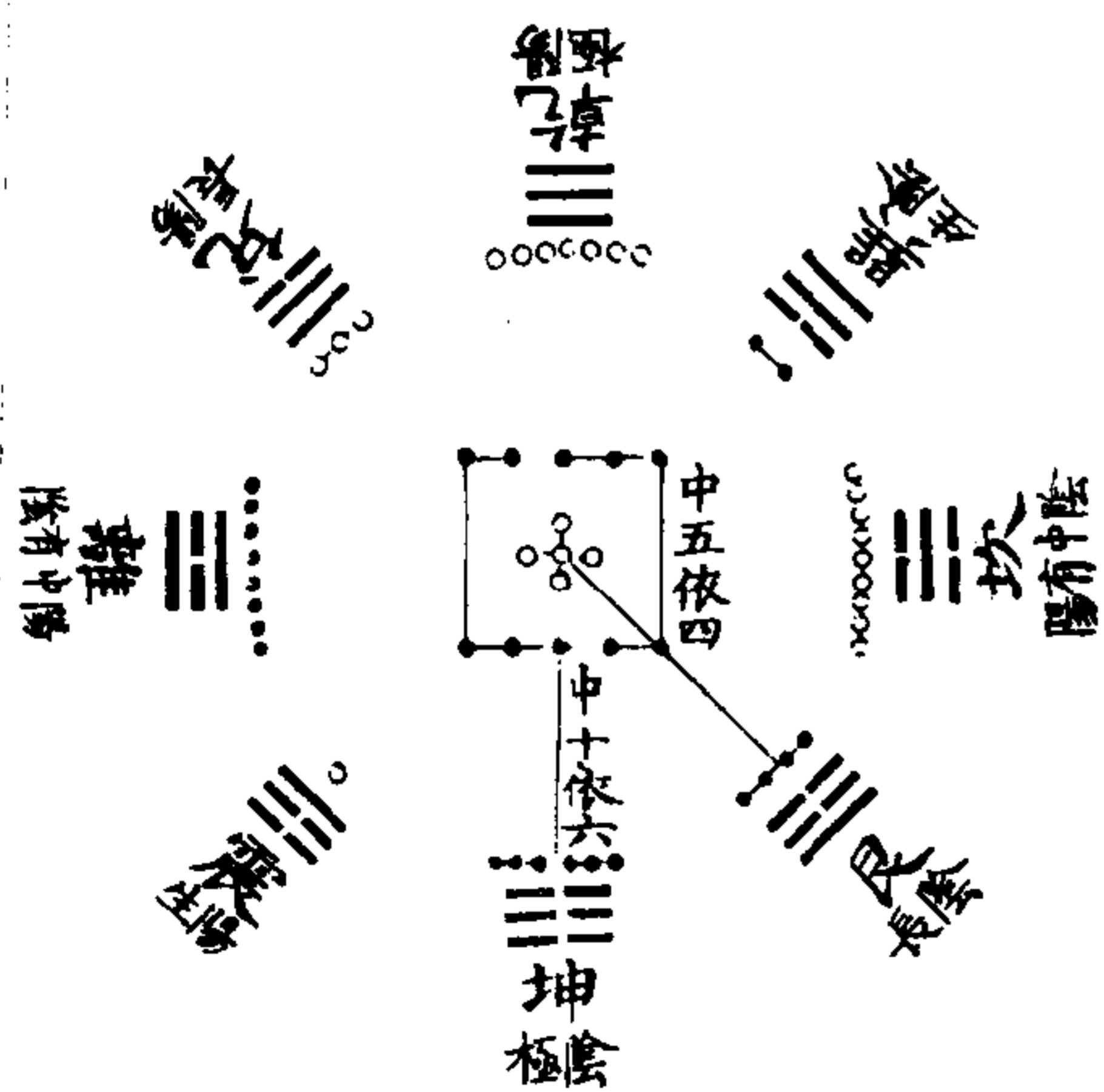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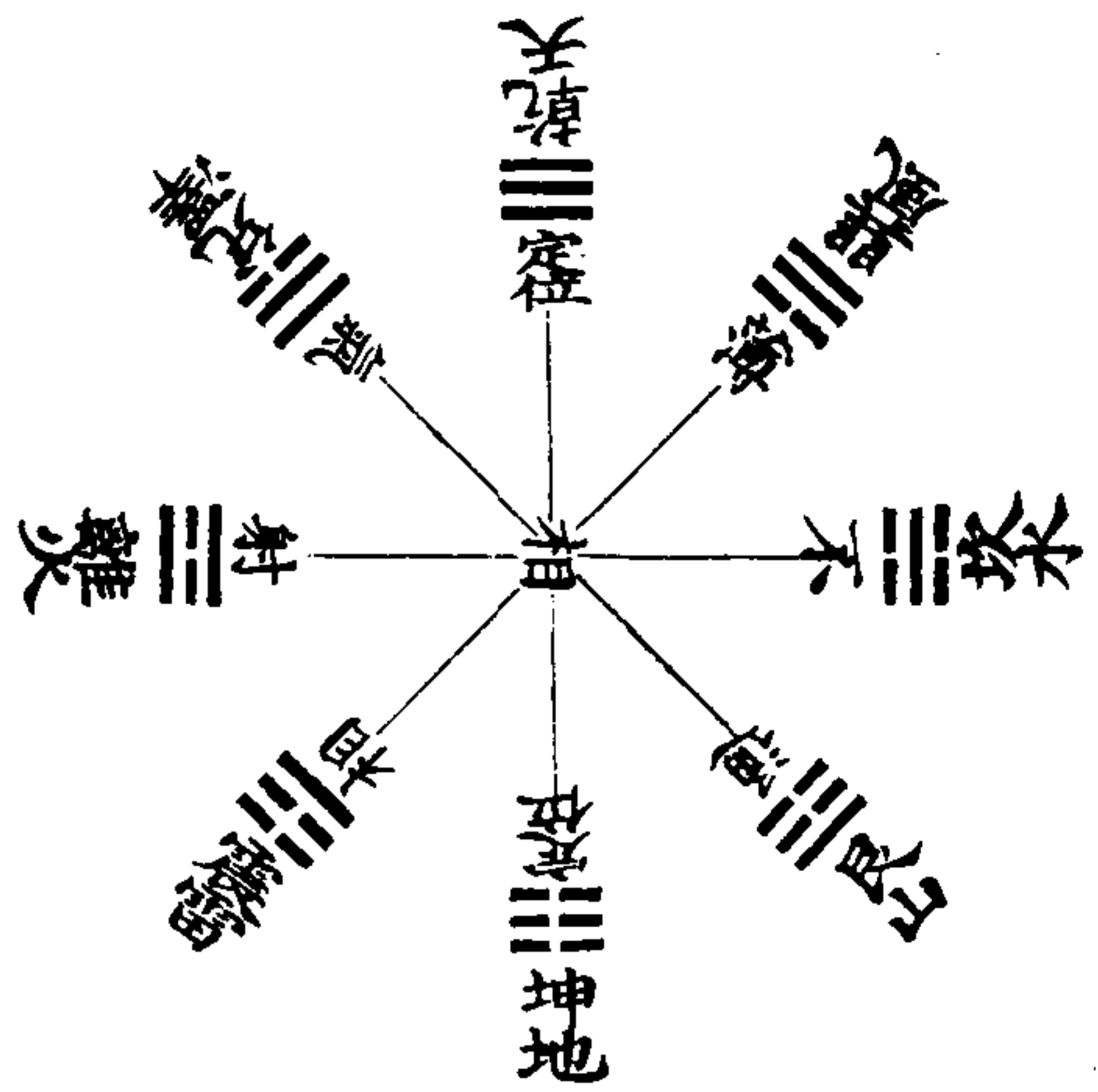
闡卦蘊

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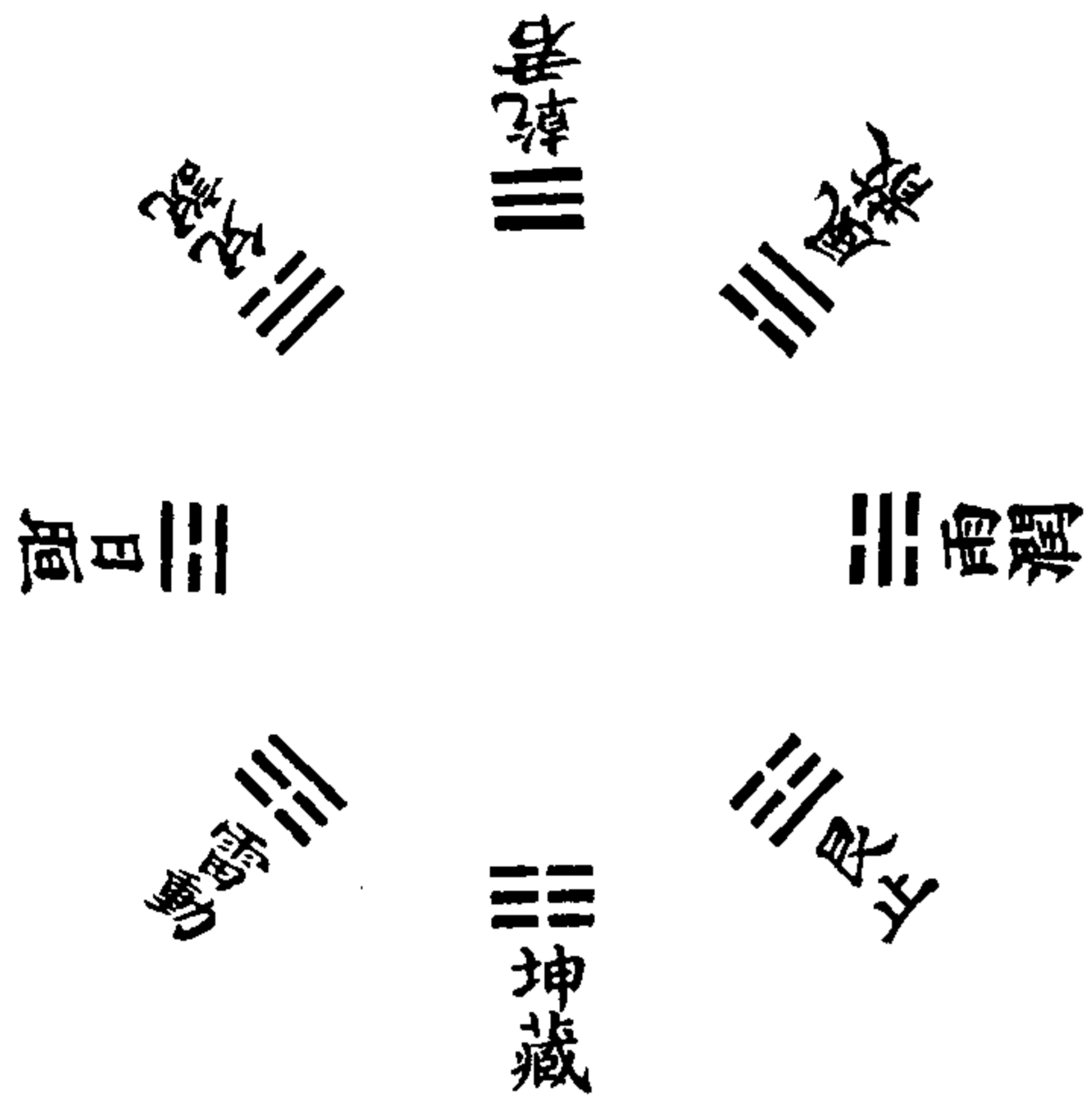
先天卦分陰陽。胡氏方平以一為艮。三為震。二為兌。四為巽。今更正之。



數往者順



知來者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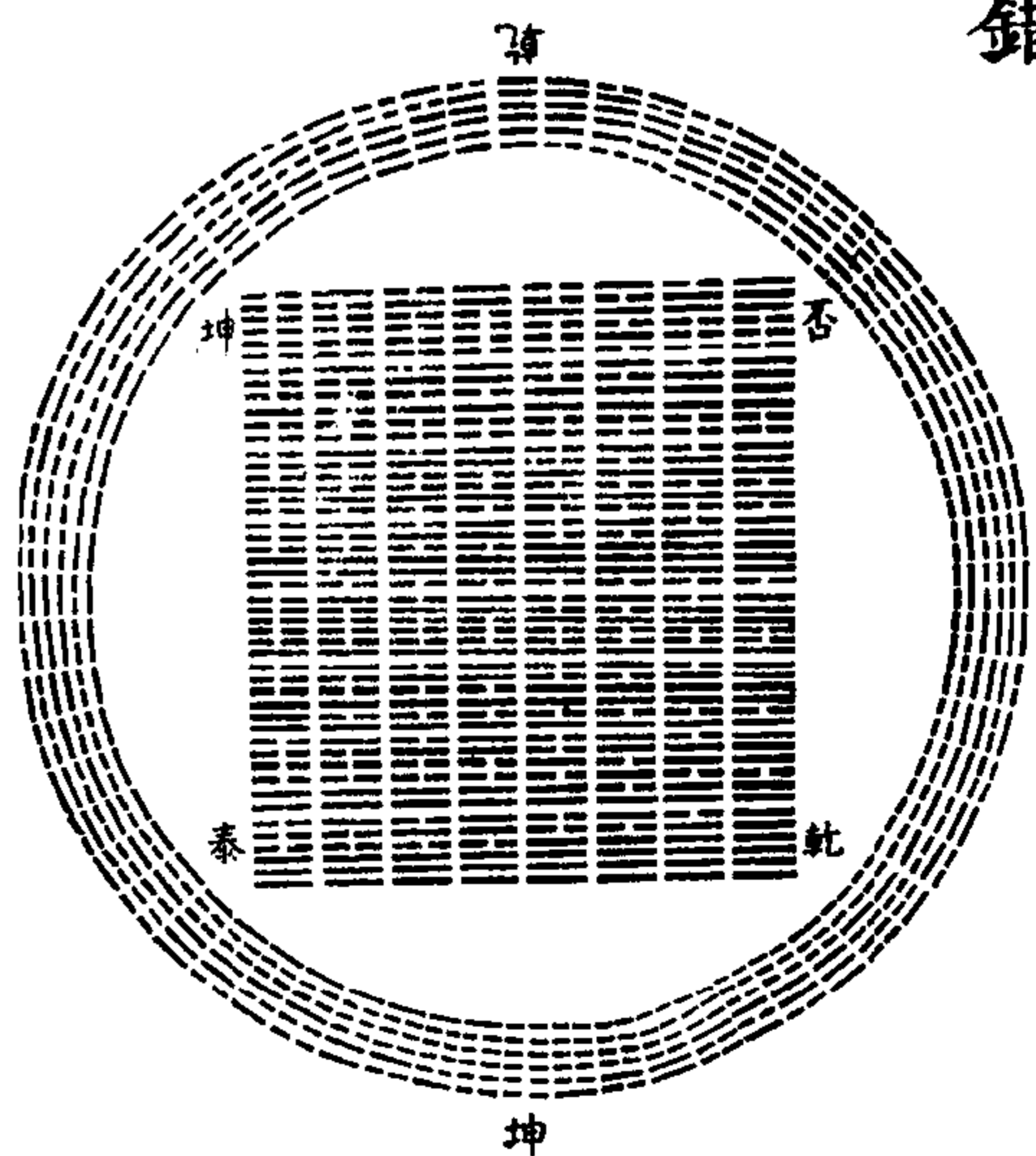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開卦蘊

畫

八卦相錯



易學啟蒙補

卷上

開卦蘊

畫

圓圖八卦以重而相錯。方圖八卦以交而相錯。而先天變後天。其兆見方圖之乾居西北。蓋圓圖乾坤當子午之中。方圖乾坤在巳亥之地。天陽極於午。極而必下。地承天而起西北。西北應亥。亥純陰而陽消矣。然陰之極即陽之始。陽之始震也。天德不可為首。陽無始也。陰極而陽藏。全體具焉。故方圖乾居亥。先天變後天而乾亦居亥。地盡東南。東南應巳。巳純陽而陰盡矣。然陽之極即陰之始。故方圖坤居巳。先天變後天而巽居巳。坤以大終。故有始與乾異矣。巽即坤始也。乾無始。而包震以為始。由是陽進至寅。方圖三

陽為泰。乾體內成。成言乎艮者。得乾三也。故先天變後天而艮居寅。坤以巽始。由是陰進至申。方圖三陰為否。坤體具焉。故先天變後天而坤居申。兌得坤三。然金畏火。初秋猶伏於土。坤土遂承火而居申焉。且兌上即坤上。坤之上。包兌以為上也。巽居巳。則震宜居亥。而乾包之。艮居寅。則兌宜居申。而坤包之。蓋皆造化之自然也。乾體內成則復升。乾包震以為體。震即本乾以為用。故先天變後天而震居卯。震陽在下。由下而升也。陽之生物。厚其本根而發其枝葉。其德大矣。故震為帝出。所謂大哉乾元也。坤體已具則復

易學啟蒙補

卷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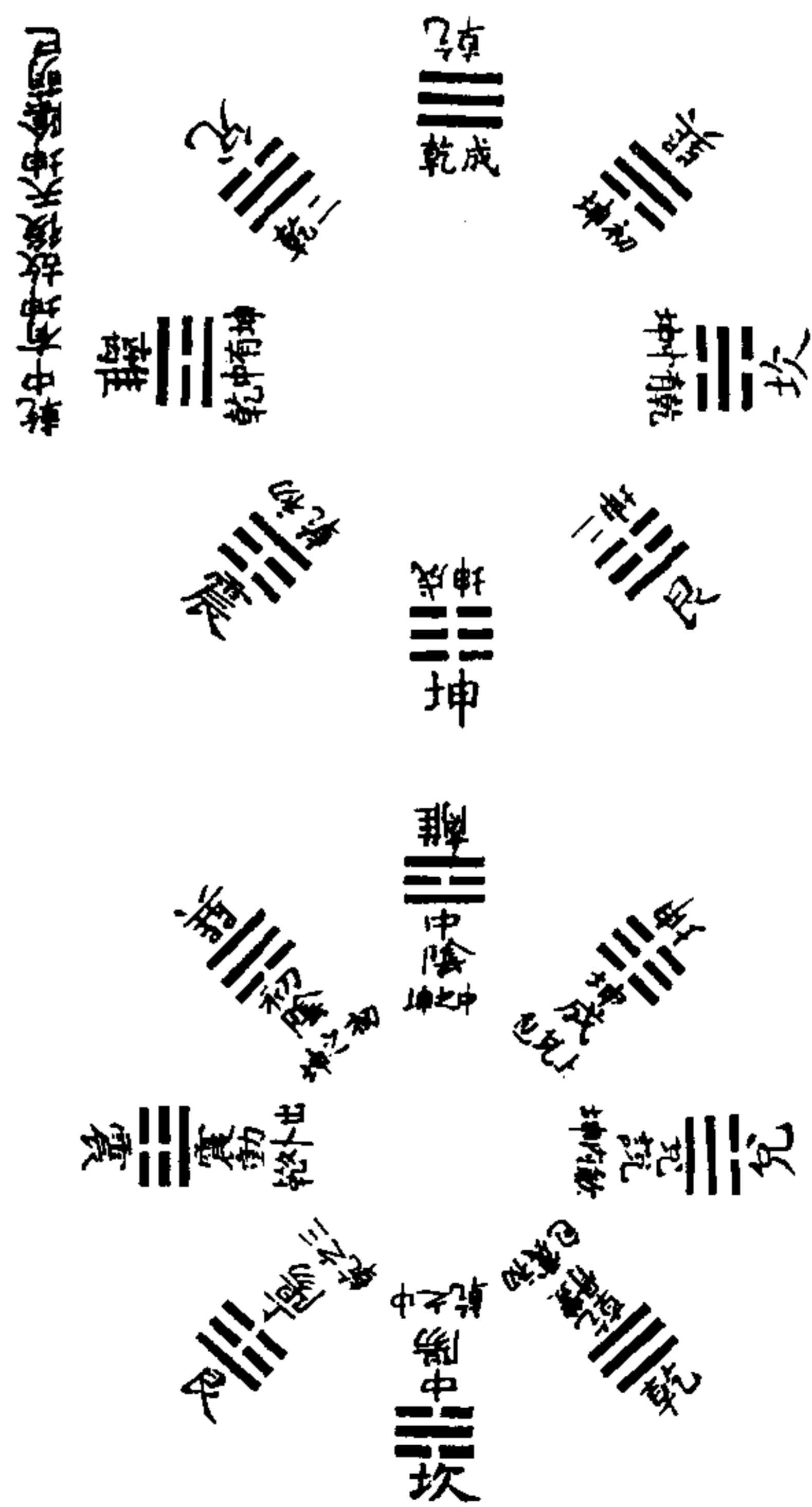
闡卦蘊

圭

降。坤包兌以為體。兌即依坤以為用。故先天變後天而兌居酉。兌陰在上。由上而降也。陰之成物。彫其枝葉而培其本根。其功盛矣。故兌應正秋。蓋即坤之主利也。離坎為陰陽之中。先天圓圖居卯酉之限。中也。方圖介六卦之間。亦中也。居卯酉之限而離升坎降。介六卦之間而離上錯坎下錯離。故後天得子午之正。亦中也。中固乾坤之樞也。

先天變後天體用一氣新圖

坤中有乾故後天乾體藏亥



易學啟蒙補

卷上

闡卦蘊

圭

先天變後天。兆雖見於方圖。然方圖亦隨圓圖而成。而先後天圓圖。固自具變化之妙。蓋先天由震兌而成乾。乾下為坎。則乾入坤矣。由巽艮而成坤。坤上為離。則坤入乾矣。乾入坤。故後天乾體藏亥。藏於亥開於子。坎也。即乾之中也。進為艮。即乾之三也。由是乾升而外達震也。蓋乾包震初。故震為乾元也。坤入乾。故後天坤陰萌巳。巽也。即坤之初也。萌於巳見於午。離也。即坤之中也。進至三。而坤體具矣。由是坤降而內斂。兌也。蓋坤包兌上。故兌應坤利也。先天體也。一成不易。後天用也。循環不息。

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言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齊乎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潔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兌正秋也萬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後天卦屬五行而具時行物生二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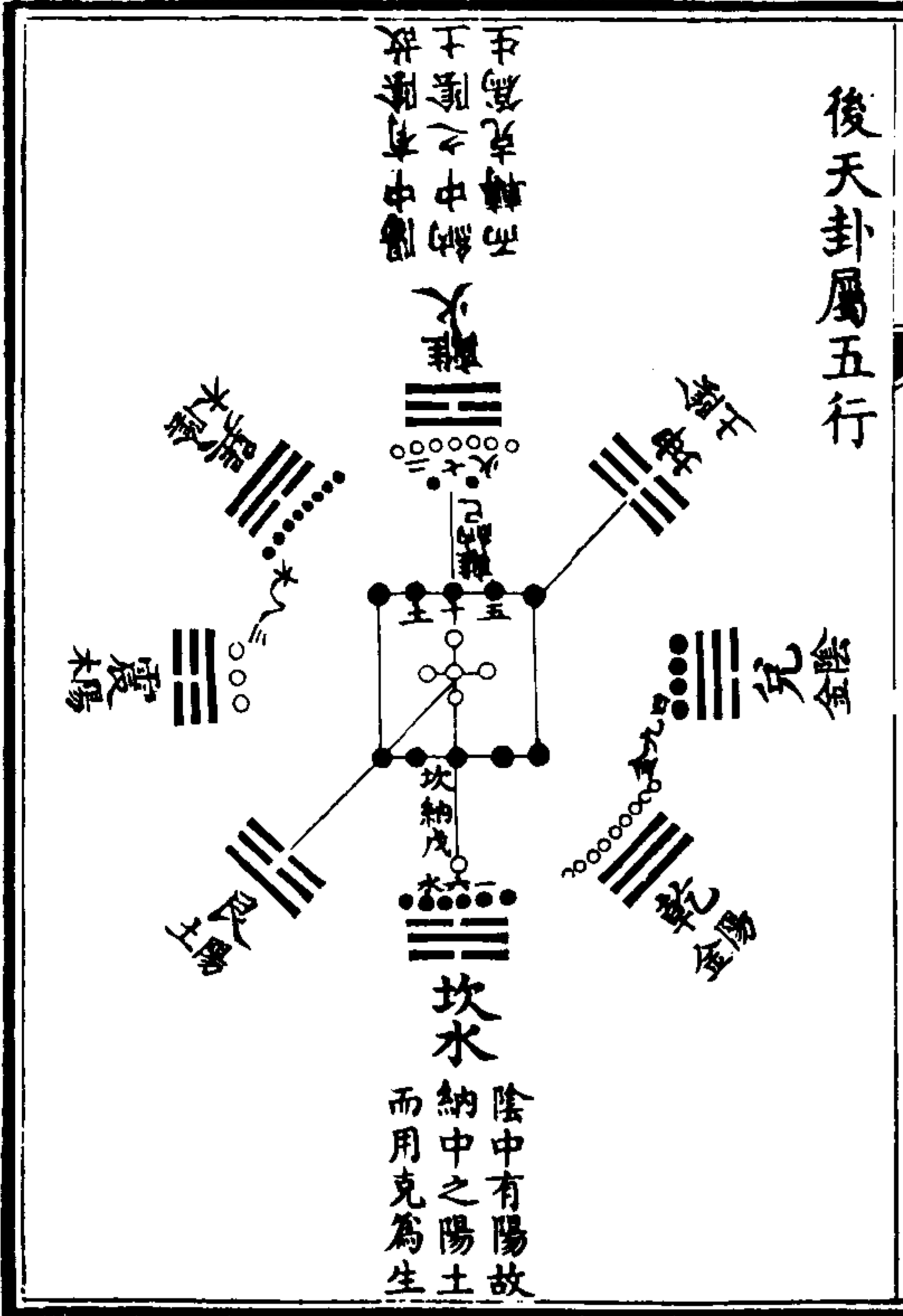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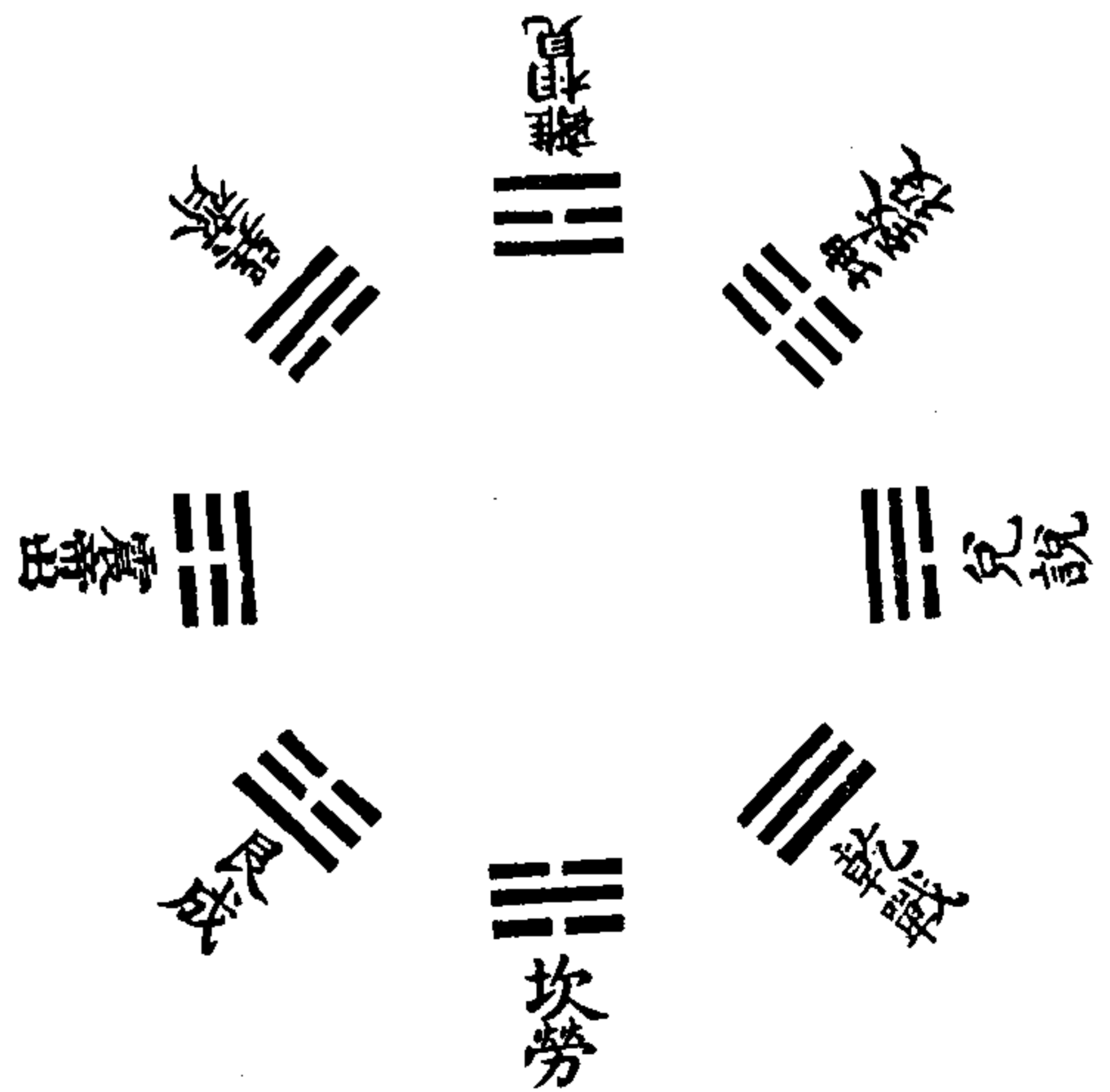
闡卦蘊

圭

後天卦屬五行



時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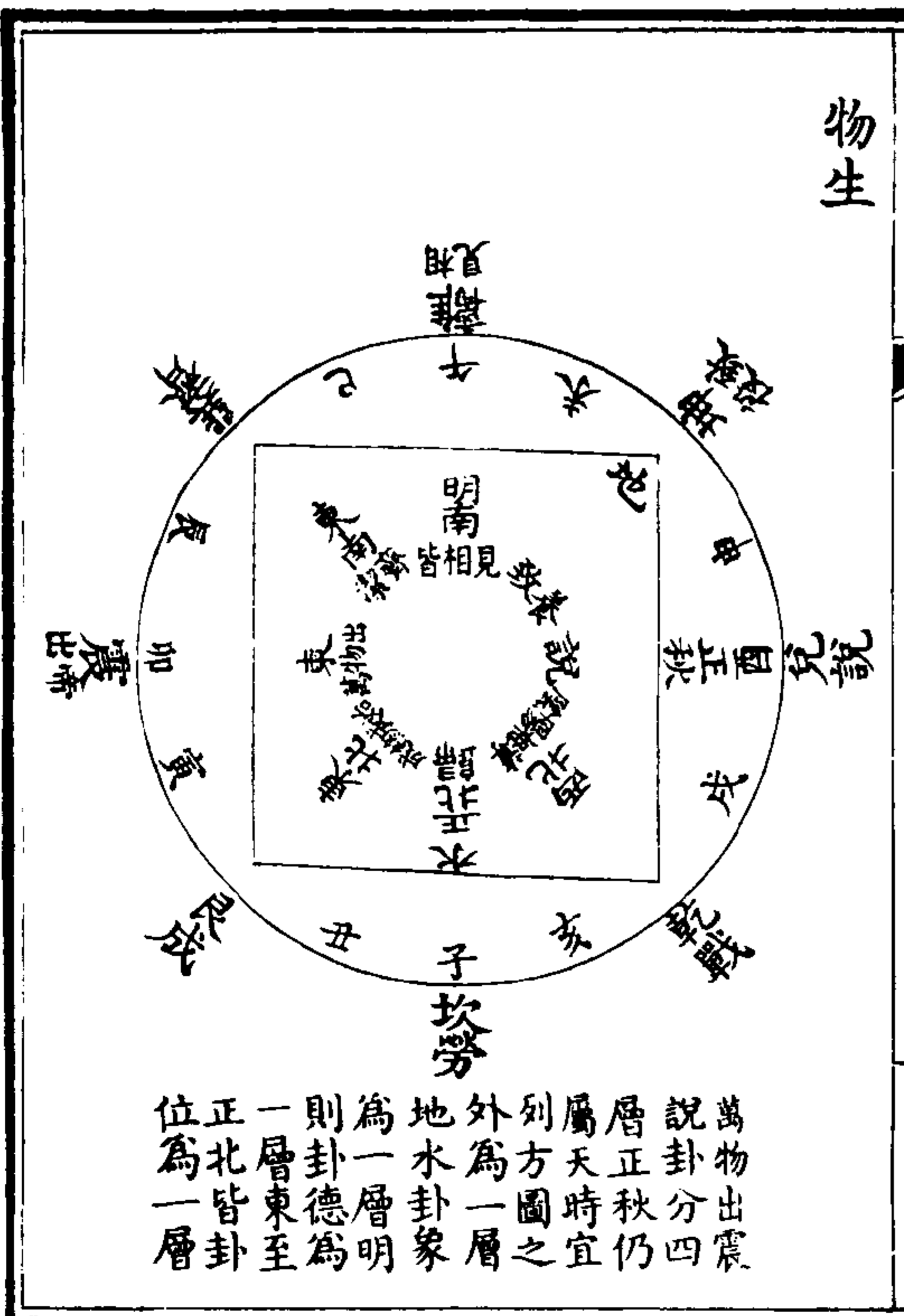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闡卦蘊

圭

物生



萬物出震說卦分四層正秋仍屬天時宜列方圖之外為一層地水卦象為一層明則卦德為一層東至正北皆卦位為一層

河圖陰陽變合。渾而未分。故生數舍內。成數包外。畫而為卦。先天分陰分陽。而成數居正。生數居偏。蓋成則靜而得位。生且動而至前也。後天顯為五行。一六之水坎納艮。二七之火離納坤。亦成數居正。生數居偏。三八之木由震而巽。四九之金由兌而乾。則生數居正。成數居偏。蓋木金陰陽之具體。故先生後成。成止其專氣也。水火陰陽之互藏。故以成統生。生則其轉樞也。乃五行一陰陽。陰陽一大極。卦雖八。總之惟乾坤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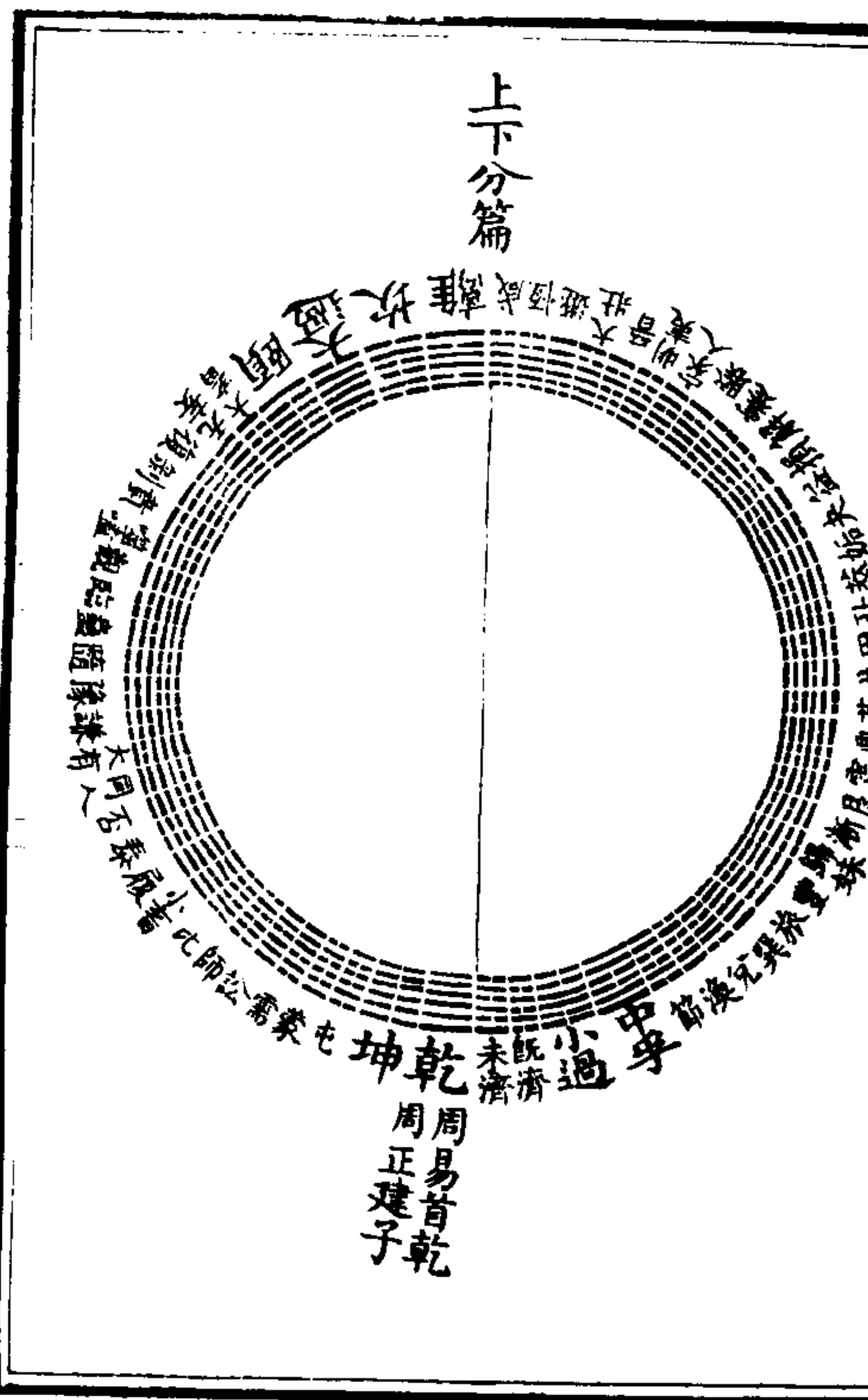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聞卦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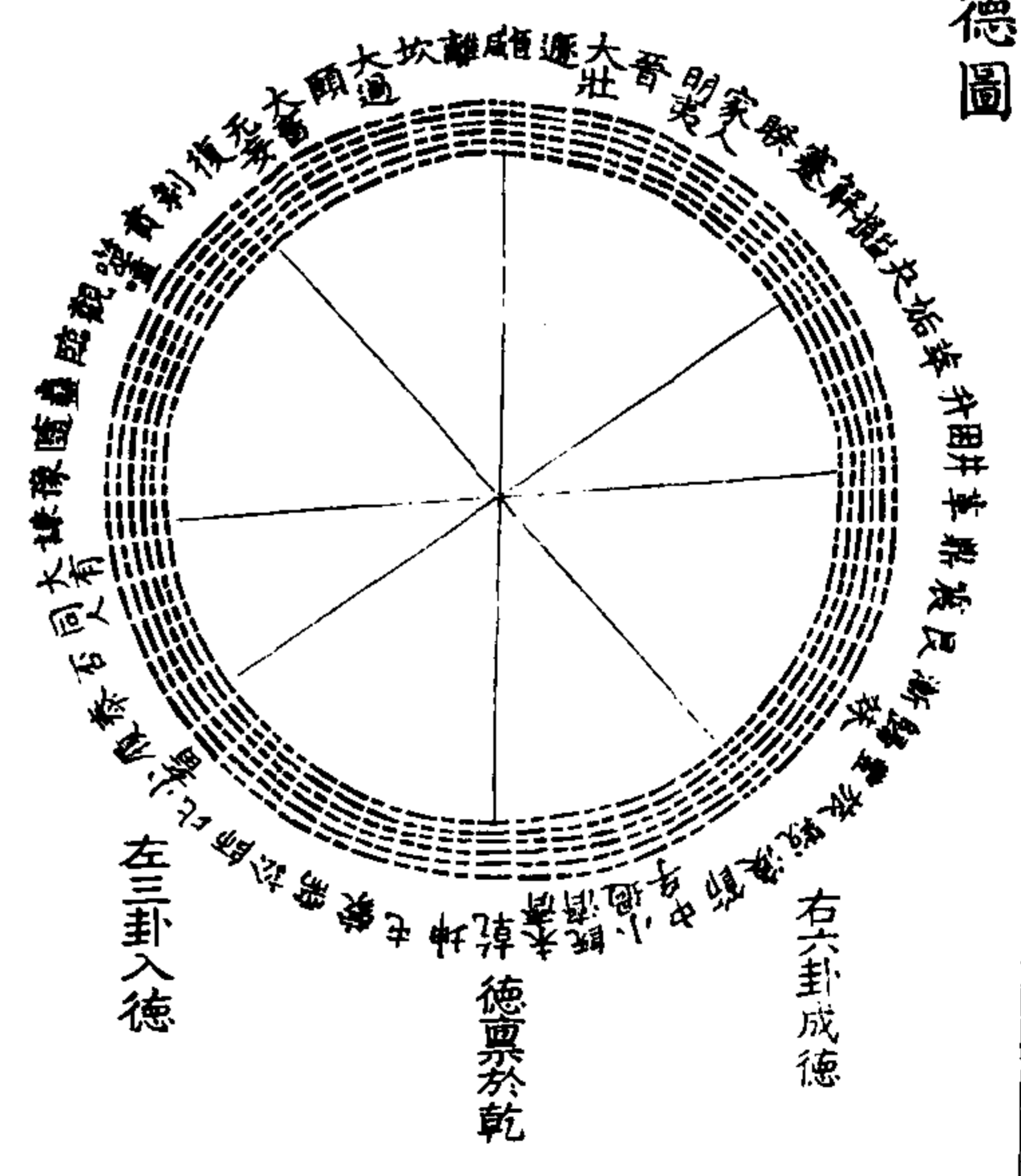
无

序卦新圖



易學啟蒙補 卷上

九卦脩德圖



易學啟蒙補

卷上

聞卦蘊

平

序義詳具序卦。惟上下篇卦數參差。先儒因以相對之八卦各為一卦。餘卦可以相翻者約兩卦為一卦。故有上下各十八卦之說。但卦數雖均而失相受之序。夫相對之八卦。乾坤坎離四正也。頤大過中孚小過。四偏合而成正也。宜皆各當一位。餘則兩卦並居一位。而一如其序。卦自適均。至九卦脩德。亦取序卦。先儒因撰為圖。其義詳繫傳矣。而卦亦適均。至周正建子。即序卦也。惟與犧圖始震始復者異。然非異也。圖明天道。故表其微。而始震始復。建正則人法天。故用其全而首乾。乾之始。即震也。復也。

增立易教第四

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

此言作易之由也。通天地統萬物，貫古今而一之者，易也。非易無以盡道之全也。

天地設位，聖人成能，人謀鬼謀，百姓與能。

此舉易之綱領也。易本天開人，故曰易有太極。太極者天之理，有天地而人生焉。其理一而已。包犧畫卦以明其理，蓋欲人知本於天地而盡人以合天。

易學啟蒙補

卷上

立易教

五

也。後聖稱名，或以衰世之意為言。如剝象，小人長明，夷象明德見傷，人事之變耳。若天道雖有盈虛消息，要皆淑而無慝也。故剝應九月，歲歲有之。明夷為日入，日日有之。乃天之盈虛有常，而人之情偽頓異。上失其性，遂為夷明之昏主。下乖其道，遂為剝上之小人。然有時即有義，順而止之，當剝無害。文明柔順，處夷不傷。甚至上窮而君子得輿，比暗而明不可息。皆卦爻自具耳。聖人因衰世稱名，而立訓無俟外取。其義精矣。至厚下安宅，泣衆用晦，君道之大常。又非可以衰世之意槩論也。而他卦何莫不然。故文周繫辭。

皆有天地之理，聖人之能。夫子象傳於乾坤言天地之理曰乾元坤元云云。言聖人之能曰首出後順云云。文言傳言人得天之理以為德而體元嘉會云云。則盡人合天所以成能而為與能之準也。至大象所示則設位成能之義益明矣。是四聖作易互發相備。先後一揆，苟不究天地之理，不法聖人之能，而泛以為占，其何能之有。且包犧畫卦，遂專為卜筮計乎。蓋卦爻之象，皆天地設位也。辭之繫，皆聖人成能也。人謀者，學之平日。審之臨事，詢之衆言也。而後始及鬼謀而筮，彼未能人謀而即筮示教，祇以廣與能之途。

易學啟蒙補

卷上

立易教

五

非立教之本旨也。

夫易聖人所以崇德而廣業也。知崇禮卑，崇效天，卑法地。

此言成能者學易之功。

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天下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矣。

此言成能者盡易之道。

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德行恆易以知險。夫坤天下之至順也，德行恆簡以知阻。能說諸心，能研諸慮，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

此言成能者精易之用。

是故變化云爲吉事有祥象事知器占事知來

此言成能者體易之效。占猶決也。知來蓋至誠可以前知也。聖人說心研慮。定吉凶成慶。本不假卜筮。至事之重大猶用筮以占。聖人之慎也。又齊戒以神明之。則聖心之神與天地之神合也。

以言者尚其辭以動者尚其變以制器者尚其象以卜筮者尚其占

此言成能者立易之教。蓋即其成能者以爲教也。

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動則觀其變而玩其占

此言與能者當先人謀而後鬼謀也。前云占事以已

易學啟蒙補

卷上

立易教

五

意爲占。此云玩其占。玩易之占。然非即用筮爲占。人道經緯萬端。豈能每動即筮。蓋居能窮易之理。動自能識易之用。所謂擬言議動是也。倘未能然而用筮亦先有玩辭之功。斯能有玩占之用矣。

初率其辭而揆其方既有典常苟非其人道不虛行

此言與能者鬼謀究不足恃而仍貴人謀也。其人者神明默成之謂。非其人辭不爲用也。舊以易爲卜筮而作。故約舉繫傳以廣學易者之志。

附玩辭要旨

學易始於玩辭。玩辭宜知繫辭之法。曰當名辨物正

言斷辭。六十四卦。夫子於象象序雜凡一名而四釋焉。然六十四卦祇八卦相錯。而八卦又皆乾坤所統

故說卦推言八卦。而繫傳言八卦而約之於乾坤。文言又於乾坤而特詳焉。夫乾坤之道廣矣大矣。然必先知其大意之所存。而八卦之蘊可得。六十四卦之義可推。至一名四釋。又宜分而求之。以盡其意。合而參之以究其歸。不然鮮不失之矣。如屯象傳曰剛柔

始交而難生。剛柔即乾坤也。始交成震。則天地網緼萬物化醇也。由是物咸稟乾元之氣。由下之下。達於上之中。而毫無欠缺。初與五之剛其象也在人者能

易學啟蒙補 卷上 立易教 五

善養之。則年屆耄期。成盛德。建大業。胥由此也。第當始生。氣雖無缺。其質尚穉。有坎象焉。失養或恐難生。將天札不免。况能成盛德。建大業乎。然曰難生。做人防之耳。生不生尚未定也。象傳曰雲雷。則網緼之氣

而天造草昧之時。經綸所以治之也。然經綸所以治世。未嘗不可治身。人之初生。苟能不爲欲蔽習染。而喜怒哀樂求中其節。視聽言動務合乎禮。仁敬孝慈必止於善。即吾身之經綸也。故象傳言治世。反之即可治身。言治身。推之即可治世。其理一也。序卦曰屯

者盈也。蓋天地之氣盈而無缺。故生萬物。物始生。其

六三九

氣亦皆盈而無缺也。雜卦曰屯見而不失其居。初剛正而動主。故見五剛中正。雖坎主而不陷。故不失其居。蓋下體初為本。上體五為貴。以人道言。自脩於初。進而至五。德足繼天矣。得民於初。上而至五。道足統世矣。所謂盛德大業也。通此四釋。屯之義得矣。又如小畜彖傳曰柔得位而上下應之。柔居四。正也。上體曰得位。言得位正在其中。此小畜之善也。大畜剛居上。非正也。以剛成卦而在上。因曰大正。此大畜之善也。大有柔居五。亦非正也。五為君之位上之中。因曰得尊位大中。此大有之善也。蓋剛柔之用各有其

易學啟蒙補

卷上

立易教

三九

宜。君臣之位各有其道也。象傳言文德。序卦言有禮。則小畜之善益明矣。雜卦曰小畜寡也。與大有眾也相反。蓋居君位。故有之量眾。居臣位。故畜之力寡也。通此四釋。小畜之義得矣。舊以屯為難。將以餘意當正意乎。或且以小畜之小為小人。不更大乖其旨乎。故玩辭首重當名也。繫傳曰八卦以類萬物之情。有成列之物焉。有因重之物焉。相推而有變。每卦各極於六十三變。有變之物焉。說卦所陳。止以成列言也。亦舉一偶耳。彖取於重。爻取於變。繁不勝舉也。就人之易曉者言之。然非極深無以知象。故曰聖人有以

見天下之蹟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非研幾無以知爻。故曰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苟辨之不明。失之毫釐。差以千里矣。王氏弼曰。義苟合健。何必乾。乃為馬。義苟合順。何必坤。乃為牛。是已不能辨。因欲將聖人所欲辨者而盡空之也。夫道體物而無不在。物有不同。道隨以異。鑿之者乖其義。空之者亦荒其義。故玩辭次重辨物也。繫傳曰辭也者。各指其所之事。有大小。時有難易。位有尊卑。勢有盛衰。易皆示以度。即窮而已極。要在不失其正。有承天之用焉。有相天之功焉。有補救挽回之權焉。

易學啟蒙補

卷上

立易教

卑

有知命安土之義焉。未嘗稍雜於術。亦非一委於數。且非降格以從。如咸五咸悔。則背其私而得為咸之本。壯五喪羊。則化其狠而得馭壯之道。故皆曰无悔。舊以為不能感物則孤立。以為失其壯則上替。安得无悔。易不為拙射變其設率。凡以開物成務而冒天下之道也。此之謂正言。玩辭者當隨言以求其義也。繫傳曰。因貳以濟民行。以明失得之報。夫事有是非。有利害。惟聖人能盡其道。故自天祐之。吉无不利。次則德有善否。隨時位之當否。難易而吉凶悔吝異焉。其或數之適然。如无妄之災。時之已極。如過涉之凶。

易不以為病。亦有德未善而值時位之盛。福以倖致。禍以苟免者。易固無取。要在无咎而已。此之謂斷辭。與術言禍福而不要以道者異。玩辭者當即辭以端其向也。由是擬言議動。馴至於神明默成也。其庶乎。

易學啟蒙補

卷上

立易教

聖

明著策第五

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

大衍之數著數也。宋氏咸得之。其說具繫傳矣。夫天地之數見於圖。聖人則以畫卦。五十五數之先。有大極焉。由是摩為八卦。盪為六十四卦。皆五十五數所開。蓋以畫全卦也。大衍之數見於卦。聖人制為筮以求卦。五十數之中。含大極焉。由是四營成變。三變成爻。九變而得小成之卦。十有八變而得大成之卦。皆四十九數所用。祇以求一卦也。

易學啟蒙補

卷上

明著策

聖

衍數

用數



有天地而萬物生。是圓圖方圖之精蘊咸萃此圖矣。故設卦繫辭。與揲著求卦。其畫皆由下而上。用此圖也。圓方圖既先虛而規之以象大極。此亦當先虛而規之以象大極。大極無象而凡象皆大極所體。大極無數而凡數皆大極所貫。故特虛存其數。大衍之數五十者。有大極也。其用四十有九者。儀象卦之序。其數止四十有九也。

著之德圓而神

崔氏憬曰。六十四卦。少陰八八之數。四十九著。少陽七七之數。著圓而神。象天卦方以知象地。

易學啟蒙補

卷上

明著策

聖

此明著所以用四十有九也。卦數八八皆大極所體。不聞去一也。著數七七亦大極所貫。不待去一也。分而為二以象兩掛。一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四時。歸奇於扚以象閏五歲。再閏故再扚而後掛。

朱子曰。四十九著。信手中分。各置一手。以象兩儀。而掛右手一策於左手小指間。以象三才。遂以四揲左手之策。以象四時。而歸其餘數於左手第四指間。以象閏。又以四揲右手之策。而再歸其餘數於左手第三指間。以象再閏。是謂一變。其掛扚之數不五則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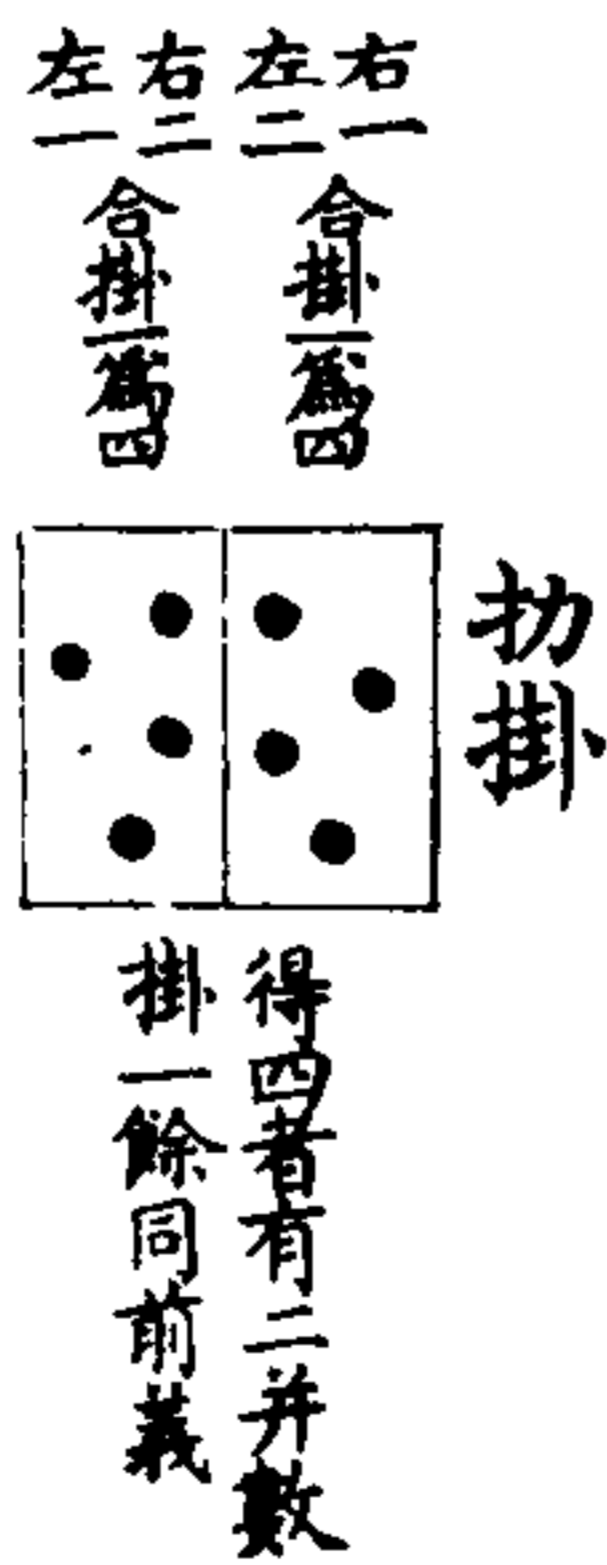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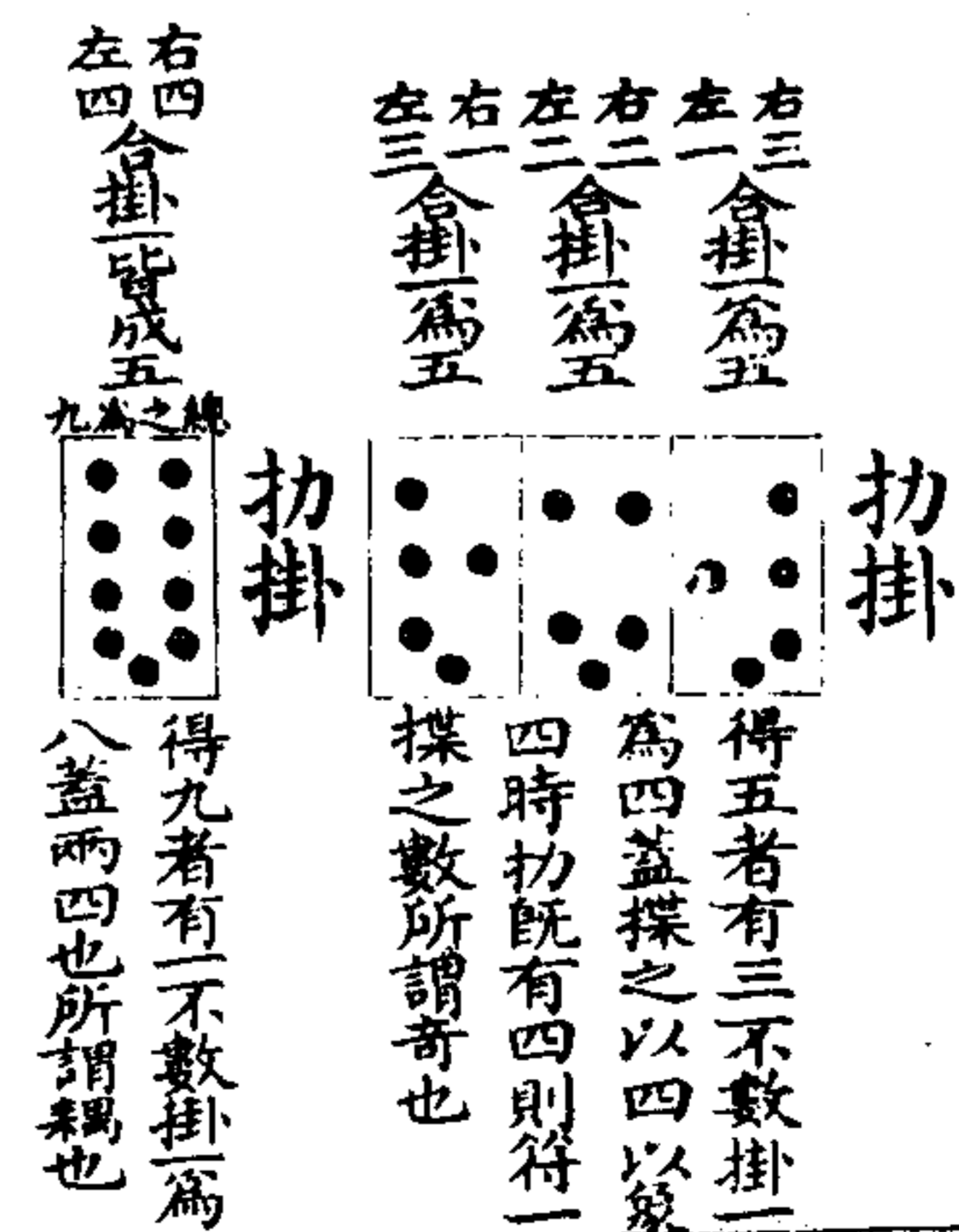
朱子曰。一變之後。除前餘數。復合其見存之策。或四十四。得五所存之策。或四十。得九所存之策。分掛揲歸如前法。是謂二變。其掛扚者不四則八。

易學啟蒙補

卷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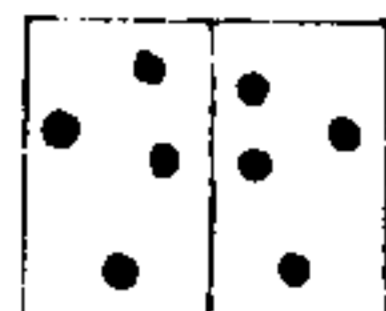
明著策

聖



朱子曰。兩變之後。除前兩次餘數。復合其見存之策。或四十。得四所存之策。或三十六。得四所存之策。或三十二。得四所存之策。分掛揲歸如前法。是謂三變。其掛扚者亦不四則八。

右三合爲
左三合爲



得四者有二義同再變

右三合爲
左三合爲



得八者有二義同再變

切掛

切掛

朱子曰。三變既畢。乃合三變。視其掛切之奇耦以分所遇陰陽之老少。是謂一爻。一爻已成。再合四十九策。復分掛揲歸以成一變。每三變而成一爻。並如前法。

易學啟蒙補

卷上

明著策

聖

此明揲著之次也。初變得奇。象陽儀。得耦。象陰儀。奇上再變得奇。象太陽。得耦。象少陰。耦上再變得奇。象少陽。得耦。象太陰。兩奇之上三變得奇。象乾。得耦。象兌。一奇一耦之上三變得奇。象離。得耦。象震。一耦一奇之上三變得奇。象巽。得耦。象坎。兩耦之上三變得奇。象艮。得耦。象坤。是著與卦宜若合符節矣。乃卦之始於兩儀也。一奇一耦對待而立。及卦之大成而爲六十四卦也。則八卦之上各成八卦。亦對待而立。著則初變得奇者三。得耦者一。參差相互。及變之既畢而爲六十四變也。則初變得奇者饒。故象乾兌離震

者各十二變。得耦者乏。故象巽坎艮坤者各四變。亦參差相互。是知卦者體數也。著者用數也。陰陽之體常均。其用則陽饒而陰乏。如四時之春夏秋皆生物。而冬不生物。亦陰陽自然之分限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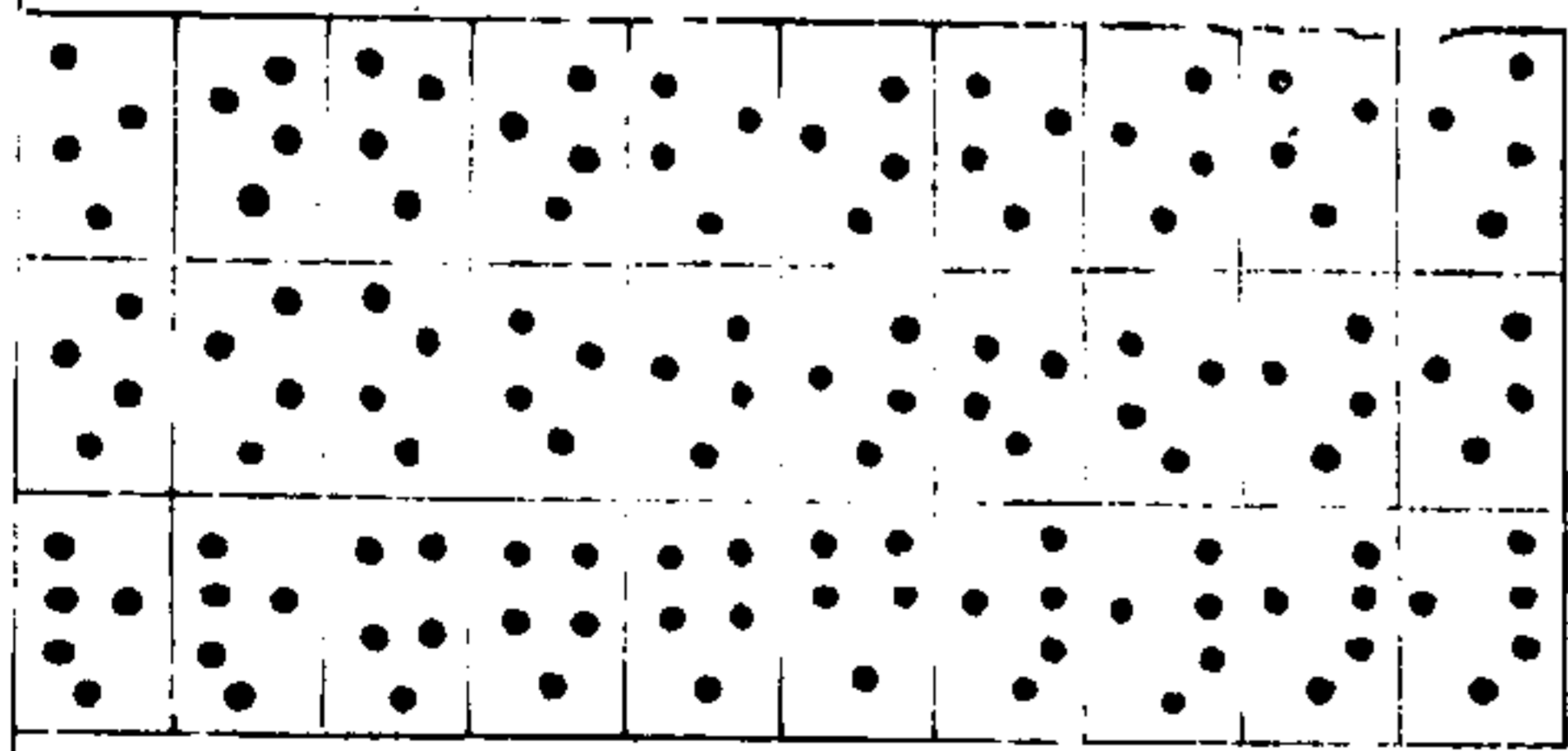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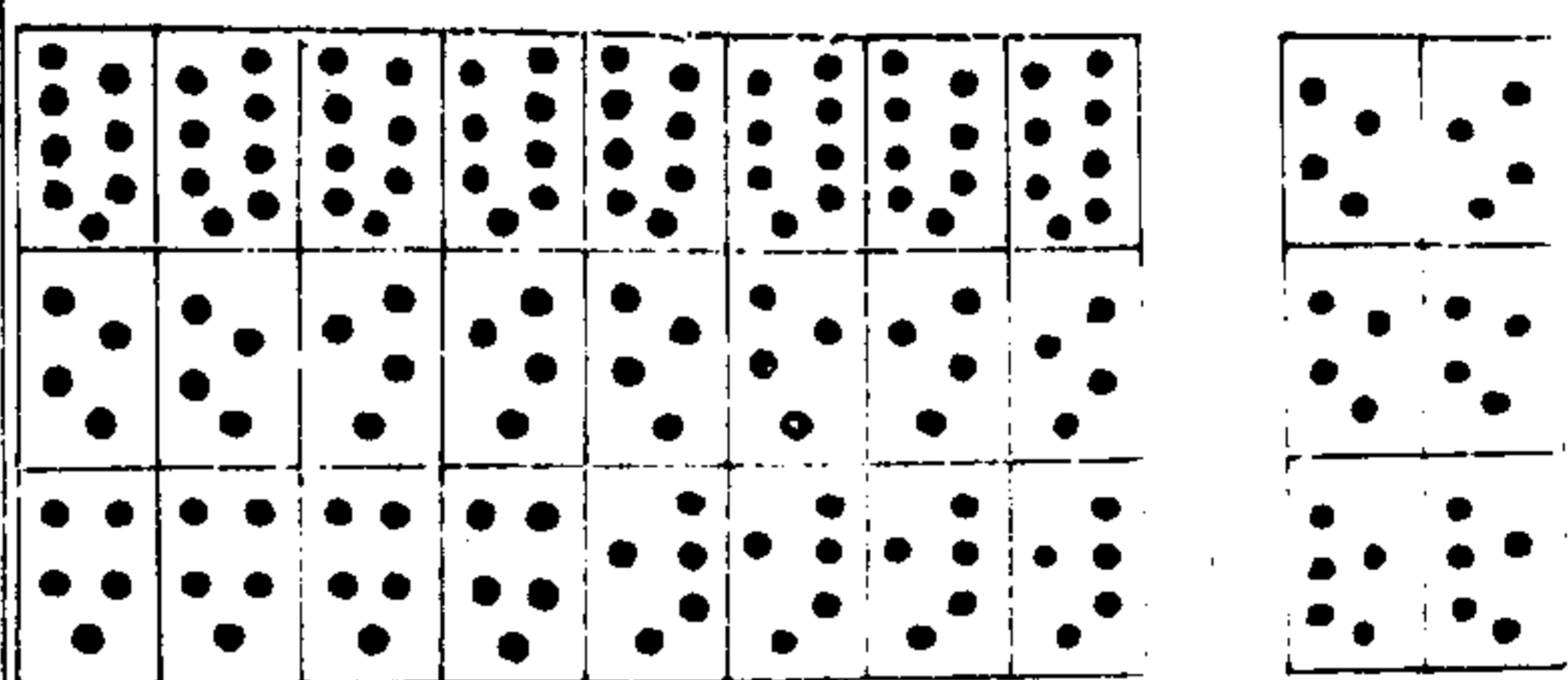
明著策

聖

奇奇奇象乾得十二變



奇奇耦象兌得十二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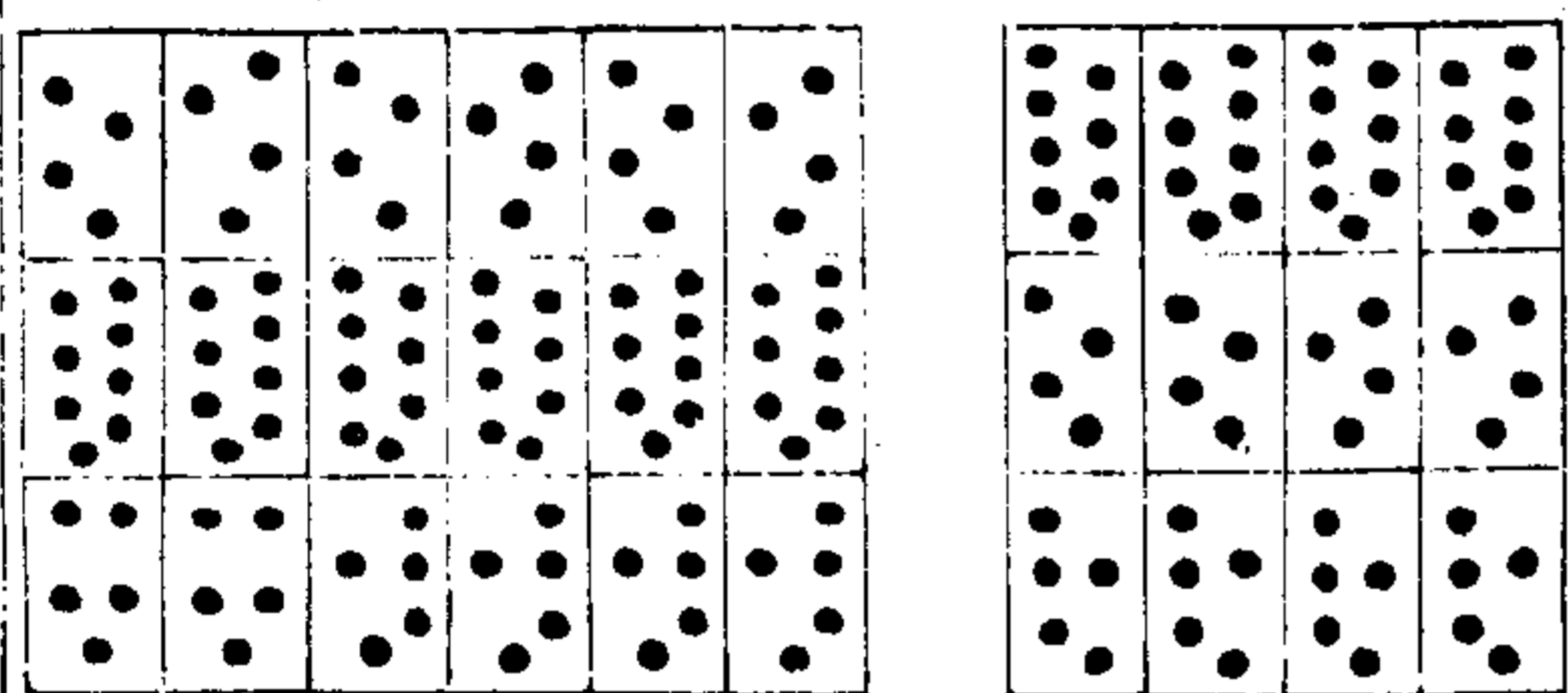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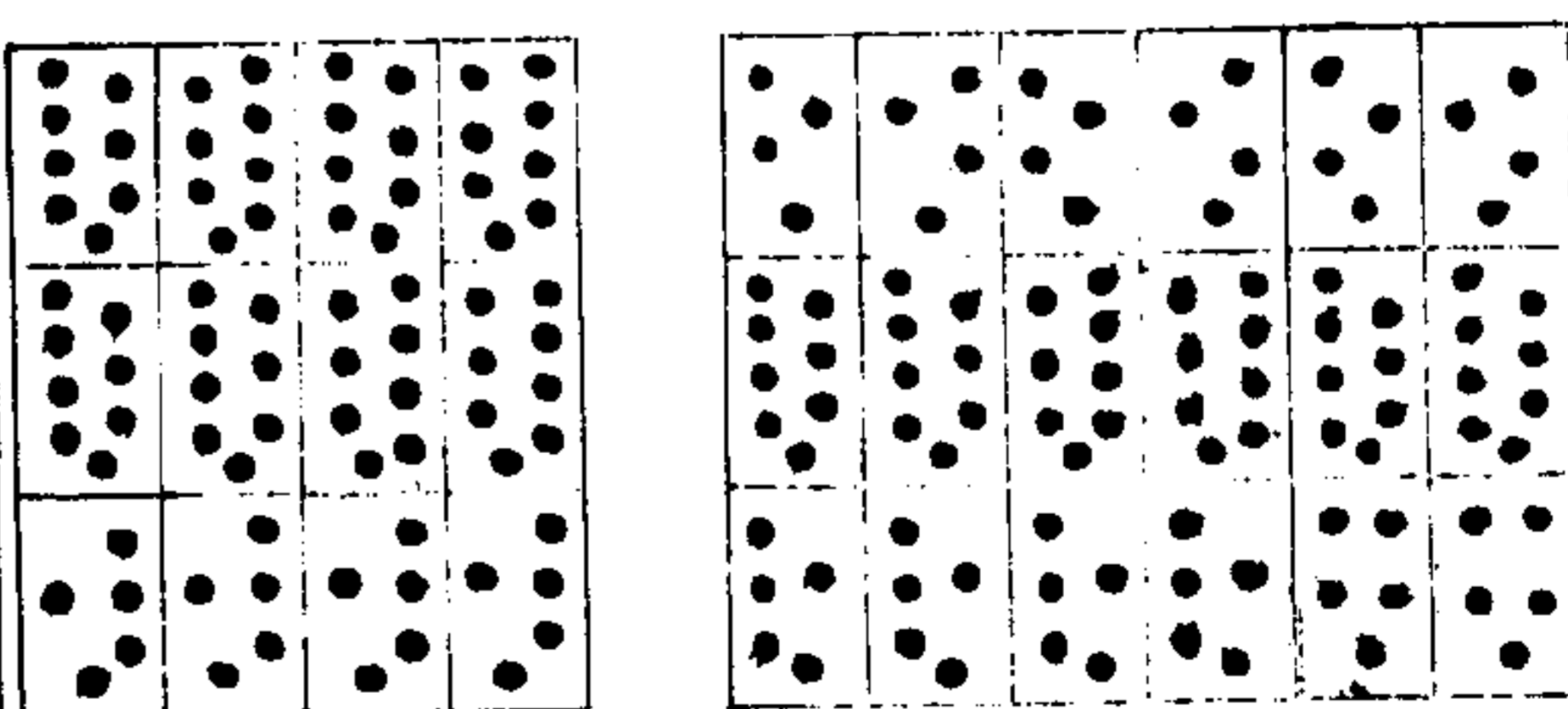
明著策

果

奇耦奇象離得十二變



奇耦耦象震得十二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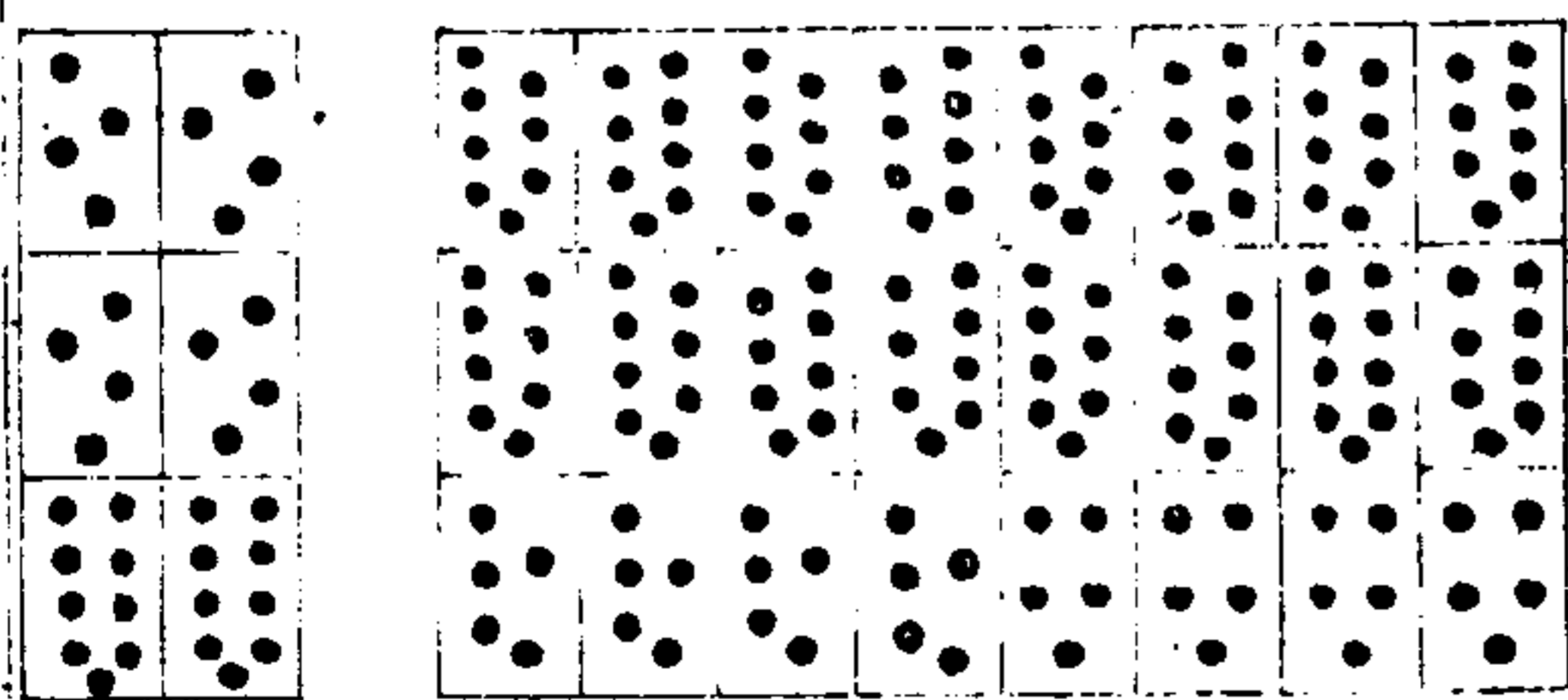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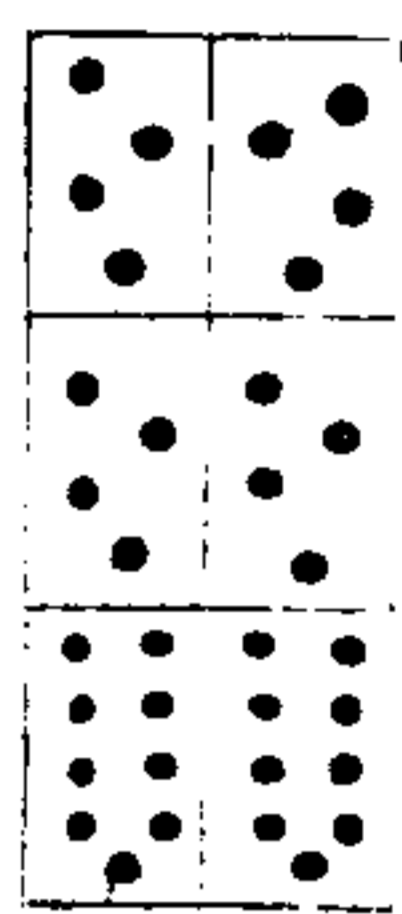
明著策

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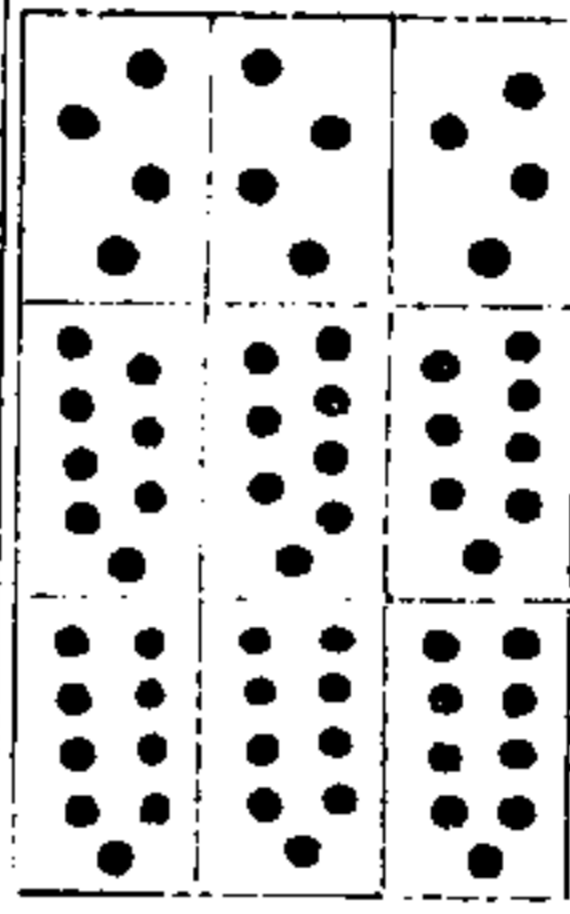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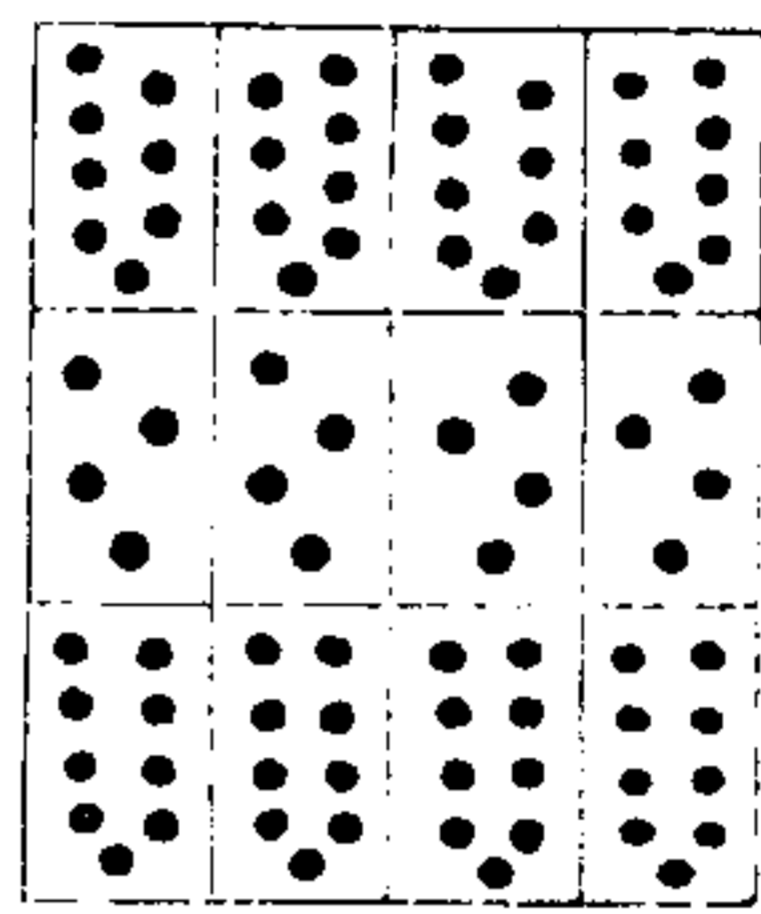
耦奇奇象巽得四變



耦奇耦象坎得四變



耦耦奇象艮得四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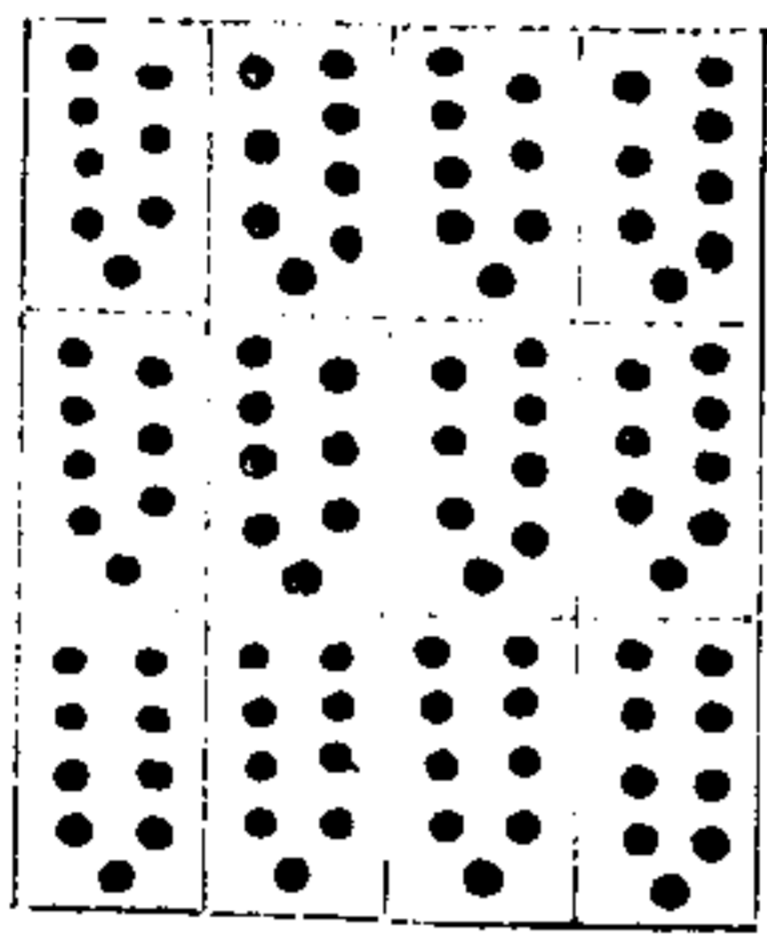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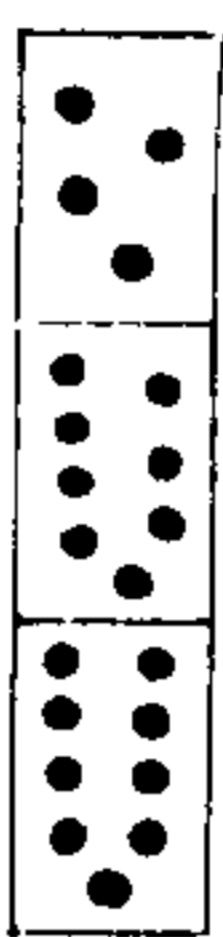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上

明著策

晃

耦耦象坤得四變



著有分有掛。有揲有扚。分而揲。母數也。掛與扚。子數也。母數三十六而為九。其四則子數十二而為三。奇也。母數二十四而為六。其四則子數亦二十四而為三。耦則拆也。母數二十八而為七。其四則

子數二十而為一奇二耦。所主在奇也。母數三十二而為八其四。則子數十六而為一耦二奇。所主在耦也。

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凡三百有六十。當期之日二篇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

此明揲之積數也。三百有六十。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皆九六之積。而七八之積亦然也。

參天兩地而倚數

此明掛扚之義也。參兩有二說。京氏房泛取物之徑

易學啟蒙補

卷上

明著策

辛

圍。鄭氏康成即指河圖之生數。夫一物之圓。取圍之周而為三。非實有三也。一物之方。折圍之半而為二。非實有二也。況物有方圓。雖本天地。未可即謂之天地。河圖之生數。一三五參也。二四兩也。斯應天地矣。試觀著之三變。皆以一四為奇。兩四為耦。總不出掛扚之一二三四。初之一變。合掛扚而五亦具焉。蓋土寄王四時之義乎。自此以至十有八變。皆以此數而成。故曰參天兩地而倚數。然則立卦生爻。掛扚足矣。何事徑圍乎。乃掛扚生於揲揲之積也。或九其四。或六其四。或七其四。或八其四。是成數已先見於揲矣。

三耦之掛扞與揲數同。皆六其四也。則三耦為六。其本數也。為九為七為八。用兼數也。三奇積為十二。兼三耦之二十四。則亦九其四。一奇二耦積為二十。兼一耦之八。則亦七其四。一耦二奇積為十六。兼二耦之十六。則亦八其四。奇能兼耦。耦不能兼奇。亦陰陽自然之分義也。若徑圍。則一物止一取而數窮矣。欲成九六。必兼用三物。欲成七八。必雜用三物。豈云倚數而一體之相成。况十有八變乎。

四營而成易。十有八變而成卦。八卦而小成。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

易學啟蒙補

卷上

明著策

五

朱子曰。四營者。四次經營也。分二者。第一營也。掛一者。第二營也。揲四者。第三營也。歸奇者。第四營也。易變也。謂揲之一變也。四營成變。三變成爻。一變而得兩儀之象。再變而得四象之象。三變而得八卦之象。一爻而得兩儀之畫。二爻而得四象之畫。三爻而得八卦之畫。四爻而得其十六者之一。五爻而得其三十二者之一。至於積七十二營而成十有八變。則六爻見而得乎六十四卦之一矣。然方其三十六營而九變也。得三畫而八卦已具。則內卦之為貞者立矣。所謂八卦而小成也。自是引而伸之。又三十六營而

九變以成三畫。則外卦之為悔者亦備矣。六爻成。內外備。然後視其爻之變而觸類以長焉。則天下之事。其吉凶悔吝皆不出乎此矣。

按著之事五。故曰參伍以變。掛一為一。揲左為一。歸奇為一。參也。揲右為一。歸奇為一。伍也。而分二不與。蓋變止合掛與揲與歸為數也。而著之法四。故曰四營成易。分二為一。掛一為一。揲四為一。歸奇為一。總之則四。而揲與歸不分左右。蓋揲雖有二。究屬一法。歸雖有二。亦屬一法也。由是立卦生爻。朱子言之備矣。

易學啟蒙補

卷上

明著策

五

考變占第六

象者言乎象者也爻者言乎變者也

象繫於卦。爻則因變而繫。第三百八十四爻止。皆一畫之變。而變之通例於乾坤二用見之。書不盡言也。然既有六十四象以備其象。復有三百八十四爻以通其變。則惟變所適。而體用相參。斯天下之理得。天下之能成矣。

易學啟蒙補

卷上

考變占

書

乾元亨利貞

初九潛龍勿用
九二見龍利見大人
九三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
九四或躍或躍在淵无咎
九五飛龍在天利見大人
上九亢龍有悔

易學啟蒙補

卷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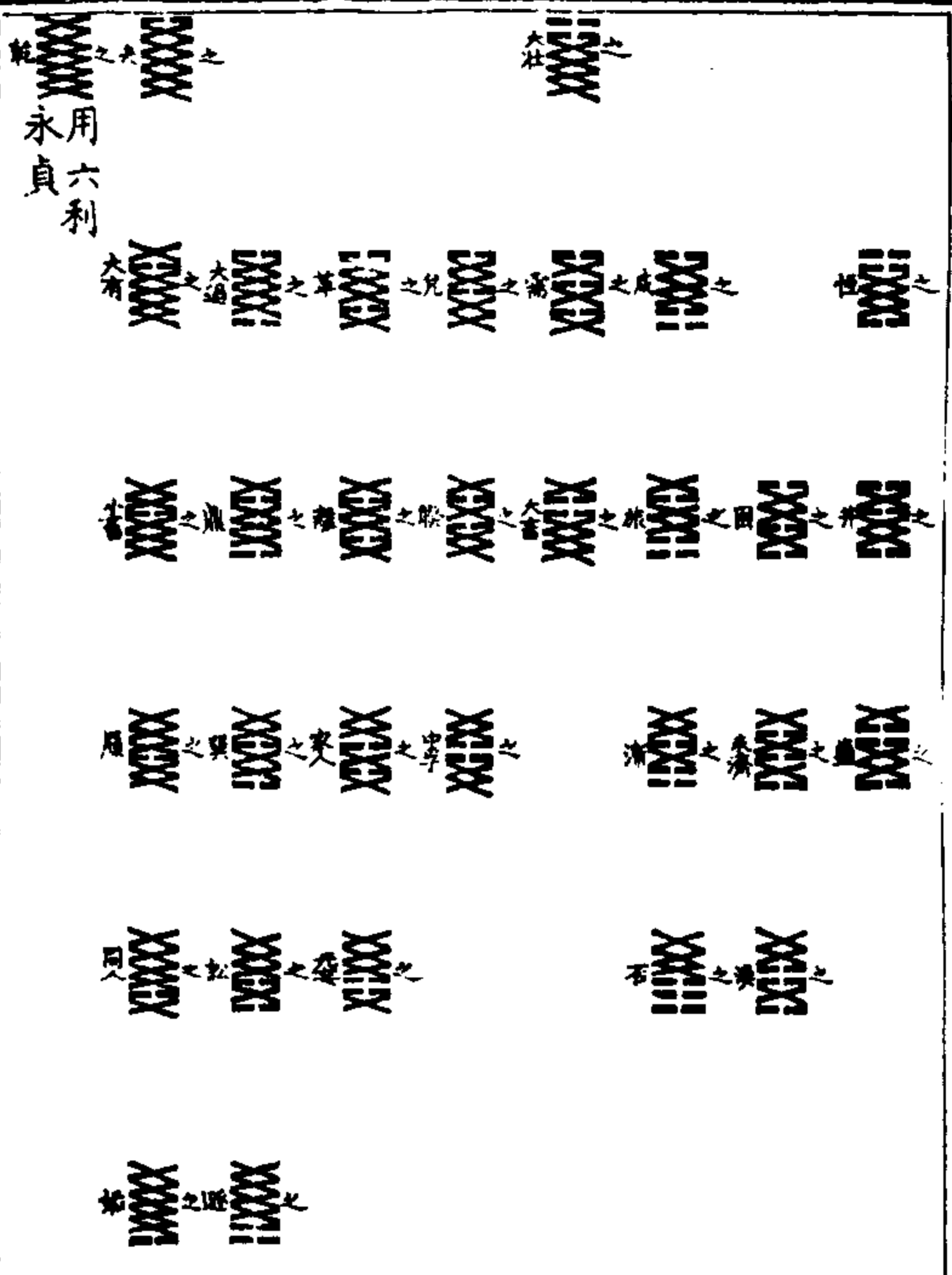
考變占

書

坤元亨利牝馬之貞君子有攸往先迷後得主利西南得朋東

初六履霜 堅冰至
六二直方大 不習無利
六三含章可貞 或從或違
六四括囊無咎无譽
六五黃裳元吉
上六龍戰于野其血玄黃

用九見羣 龍香吉



易學啟蒙補 卷上 考變占 畫

歐陽氏脩曰。乾爻七九。坤爻六八。九六則變。故以名爻。不謂六爻皆九六也。及其筮也。七八常多。九六常少。有無九六者焉。六十四卦皆然。特於乾坤見之。則餘可知耳。

朱子曰。用九用六。變爻之凡例。凡陽爻皆用九。而不用七。陰爻皆用六。而不用八。凡卦六爻皆不變。則占本卦象辭。而以内卦為貞。外卦為悔。一爻變。則以本卦變爻辭占。兩爻變。則以本卦二變爻辭占。仍以上爻為主。經傳

無文。今以例推之。當如此。三爻變。則占本卦及之卦之象。而以本卦為貞之卦。為悔。凡三爻變者。通二十卦。前十卦主貞。後十卦主悔。四爻變。則以之卦二不變爻占。仍以下爻為主。經傳無文。今以例推之。當如此。五爻變。則以之卦不變爻辭占。穆姜筮往東宮。遇艮之隨。五爻皆變。惟二得八不變。宜以隨二為占。六爻變。則乾坤占二用。餘卦占之卦象辭。乾之羣龍无首。即坤之牝馬先迷也。坤之利永貞。即乾之不言

易學啟蒙補 卷上 考占變 畫

剛柔者立本者也。變通者趣時者也。此明玩占例也。書洪範曰。占用二。曰貞曰悔。六爻皆不變。朱子云。占卦之象辭。而以内卦為貞。外卦為悔。是也。變則宜皆以本卦為貞之卦。為悔。一爻變。朱子云。以變爻辭占。亦是也。兩爻變。朱子云。以二變爻辭占。如乾初二兩爻皆變。則乾之遯也。初九為乾之姤。九二為乾之同人。兼而用之。於貞悔何取乎。若云仍以上爻為主。又與乾之同人。曷異焉。三爻變。朱子云。占本卦及之卦之象辭。而以本卦為貞之卦。為悔。亦

是也。然此實變之總例。不止三爻之變已也。至其占須合兩象而會其意。非可直用其辭。主貞主悔或泥而失之。四爻五爻變。朱子云以不變爻占。是兼用七八矣。但經言用九用六。朱子亦自言陽爻皆用九而不用七。陰爻皆用六而不用八。豈非自紊其例耶。况爻言乎變。爻安有不變者乎。由本卦而有之卦。已為變矣。如艮之隨。是也。隨之二。則隨之兌也。幾似變中之變矣。豈不變之謂乎。若占艮二。則為艮之蠱。亦非不變者也。至乾六爻變。為乾之坤。非即坤也。坤六爻變。為坤之乾。非即乾也。故乾用九之羣龍无首。體陽

易學啟蒙補

卷上

考變占

柔

用陰。坤之牝馬安貞。體本陰耳。用六亦然。餘卦亦安得舍本卦而專占之卦乎。夫由本卦而有之卦。猶枝葉出於根幹。雖變而不離其宗也。故曰剛柔者立本者也。變通者趣時者也。繫傳兩言。占法備矣。

附得八說

春秋內外傳占言得八者三。一曰泰之八。則內體皆得七。外體皆得八。而不變者也。一曰貞屯悔豫皆八。則二三四上得八不變。初五用九變。四用六變。凡三爻變也。一曰艮之八。是謂艮之隨。惟二得八不變。三上四用九變。初四五用六變。凡五爻變也。然遂據此以為

爻用七八。則泰之八。內體皆得七。何以舉八而遺七。杜氏預以為夏商用之。則連山歸藏用周易之所不用。何至乖異若是。是固別有義而杜氏傳之未詳耳。蓋包犧之畫卦也。初成八卦。因而重之。八卦之上各成八卦。而為八宮。歸藏因之。納音是也。泰則乾宮之陰土。屯則震宮之水。豫則坤宮之陽木。艮則本宮之陽土。隨則震宮之陰金。至連山八卦分宮。納甲是也。泰則坤三世。屯則坎二世。豫則震一世。艮則其本體。隨則震歸魂。連山用分宮。歸藏用本宮。皆以八為紀。傳言得八者三。蓋即本宮分宮而視其所屬以占吉凶乎。

易學啟蒙補

卷上

考變占

柔

凶乎。

易學啟蒙補卷下

臣梁錫璜著

天不愛道。圖書並出。聖人有作。三易垂文。尚矣。禹則書序疇。箕子行之。而先儒闡其義。幾備。第書數與圖數。其所以異同之故。猶未明也。至連山歸藏。其書既軼。元儒朱氏元昇作三易備遺。其約八卦為六。非周易要義。况易歷四聖。何容贅乎。連山仍用先天卦。而艮居西北。與首艮建寅之義無與。歸藏以六甲配卦。而納音出焉。為律呂之始。其理粹然至正。其數不假安排。洵足備歸藏之遺。但朱氏所論。雖大醇而未免小疵也。圖書同源而異派。三易異用而同歸。歸藏以納音而得。連山亦可以

易學啟蒙補卷下

一

納甲而求。而周易之先後甲庚。其可見之緒也。爰不揣冒昧。謹以管窺之愚。附其義於後云。

洛書序義

周書洪範曰。天乃錫禹。洪範九疇。舜倫攸敘。



易學啟蒙補卷下

洛書序義

二

河出圖。犧文因而作易。易具陰陽之義。蓋以明道也。洛出書。禹箕因而作範。範敘舜倫之法。蓋以開治也。圖書同源而異派。三易異用而同歸。歸藏以納音而得。連山亦可以納甲而求。而周易之先後甲庚。其可見之緒也。爰不揣冒昧。謹以管窺之愚。附其義於後云。圖數。體也。書數。用也。體備生成。用含經緯。圖之一至五。奇耦各有生。六至十。奇耦各有成。奇耦相對而立。順行而各有合。造化之自然也。書之五。經也。一。二。三。四。六。七。八。九。緯也。五以奇居中。一。三。七。九。以奇居四。正。二。四。六。八。以耦居四偏。奇耦相間而立。前乎五之一。三。四。順以布之。後乎五之六。七。九。逆以合之。二。錯居後。八。錯居前。而皆統於中。人事之權衡也。圖外圓象天。中方象地。書外方象地。中圓象人。地成於十而

書無十。乃四方四隅相對各成十。合之中五。縱橫皆成十五。蓋卽河圖中宮五十之數乎。故象地也。地道無成。故圖所主者天也。道出於天也。書所主者人也。治成於皇也。作易而推其原曰。易有大極。作範而舉其綱曰。建用皇極。皇極本於大極。而有不同。大極居先而生儀象。皇極居中而貫終始。大極無象無數。皇極則有象有數。皇其象也。五其數也。五爲序而非數。然八疇之數皆其數。數不越乎五也。一五行。二五事。四五紀。與九之五福。不待言矣。三八政。食象水貨象火。祀象木。司空象金。司徒象土。而內政備。有不率則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洛書序義

三

脩刑司寇。反而用之也。賓而外政備。有不共則奮武。師亦反而用之也。治內詳。治外畧。以一而當五也。反而用之者各一。亦以一而當一也。六三德。順以正直。治以剛柔。行所無事。故用一。抑揚各異。故用二。蓋析之有五者。約之爲二。總之則一。試觀五行不外陰陽而實一體。可以知九疇之數矣。七稽疑。卜五象五行。占二具陰陽也。八庶徵。事有得失。故徵有休咎。兩其五也。九之六極。合壽與考。終命而一之。反之以凶。短折。分康寧而二之。反之以疾。以憂。卽攸好德而岐之。反之以惡。以弱。極雖六。與五福反。則仍爲五也。本之

五行。脩以五事。施於八政。順乎五紀。皇極所以立也。猶恐張弛未宜。以三德權之世。猶恐人謀未精。以稽疑叩之神。猶恐脩省未至。以庶徵察其應。猶恐勸懲未備。以福極著其報。皇極所以行也。所以立。故一三四順以布之。所以行。故六七九逆以合之。乃二八交錯者。皇極之建實由五事。身之貌言視聽思。與天之雨暘燠寒風。呼吸相通而往來相應。蓋九疇之關鍵在是也。圖書卦。由先天而變後天。書序疇。由後天而合先天。圖以陰陽變合而五行具。畫而爲卦。先天五行渾於陰陽而居生。後天陰陽顯爲五行而乘王。由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洛書序義

四

生而王。天道乃備。天道備而人事起。卦與疇。其天人之交乎。故後天總八卦爲五行。而疇之初一卽曰五行。五行之物各有生成。在天不得分。五行之用隨處皆是。在人缺一不可。次二以下皆本五行以爲用。故曰五行不言用。無適而非用也。乃初一全舉之。次二以下因全用之。而一至九又似分取之何也。蓋全舉者五行之物。分取者五行之數。物其實體。數其節。奏各有當也。一三三五應五行之生數。六七八九應五行之成數。未過中主生。已過中主成。生則順布。疇之次與卦之數多同。成則逆合。疇之次與卦之數

迥異。蓋過中則變也。乃卦位不變者。天以無心成化。順行而生。生不已。聖以有心合天。或順或逆。或錯而生。克互用。故卦之坎居子。其數兼一六。疇之初一亦居子。即坎也。五行爲九疇之本。水九五行之始。一即水之生數也。範以開治。本五行以治天下者。政然。政之本在身。故先以五事。由子至寅爲艮。艮本中五。納於坎。其數仍一。土克水而水生木。用克爲生。天運之成終而成始也。止之力也。脩身何遽言止。艮坤同氣。故通艮於坤。卦之坤居申。納於離。其數二。疇之次二。因錯居申。即坤也。坤順生敬。聖學之要也。地順役帝。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洛書序義

五

皇敬脩身。脩身所以事天也。一也。故曰敬用五事也。由申就順布之位。卦之震居卯。其數三。疇之次三亦居卯。即震也。範之大用在八政。故卦得其數。疇得其次。獨爲合也。帝出而生萬物。政行而生萬民。一也。政有八而食爲急。故曰農用八政也。政之行在時。故繼以五紀。順行至巳。卦之巽居巳。其數八。疇之次四居巳。亦即巽也。巽爲木之齊而數八。即爲金之生而次四。四未過中。而疇之次與卦之數異者。陽亢於巳。雖未變而變之機伏於此。故巽木生火而克金。乃金即生於巳。天道所以流行而不已也。故曰協用五紀也。

圖數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外運成天。五十。內凝成地。天自天地自地。故外運者由巳而上至午。則帝之相見乎離也。皇以敬天爲義。嚮明而非敢用明。故由巳而約於中。中五。艮數也。敬用者至是。則坤艮合。可以言止矣。故有建義也。圖以五十爲中。而納於坎離。地統於天之義。書以五爲中。惟王建國。辨方正位。以立民極之義。不可繫卦而直以極名。故曰建用皇極也。由是下入於亥。與巳對而逆合之。卦之乾居亥。其數九。疇之次六居亥。亦即乾也。乾爲金之成而數九。即爲水之出而次六。金剛其體。水流其用乎。繼極之建。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洛書序義

六

而體立用行。故言又。又在因民。三德備矣。故曰又用三德也。惟辟作福。作威。玉食。固乾剛之獨運也。由亥遯酉。與卯對而逆合之。卦之兌居酉。其數四。疇之次七居酉。亦即兌也。兌爲金之凝而數四。即爲火之藏而次七。火入金方。象日沒於酉。外雖幽而內則明。稽疑者。政之疑。其言內。內政也。外。外政也。靜則守舊也。作則創新。或變法也。故曰明用稽疑也。夫由五事而八政。則五紀三德稽疑。蓋皆用之政。然政本於事。政之應罔非事之應。故至申爲坤。而休咎之徵見於是。是豈盡皇之故哉。天之氣數難齊。人之感召非一。然

皇固天人之主。值其休也。歸之已。值其咎也。或責命於天。或委過於下。豈君道乎。故引坤反艮卦之艮居寅。疇之次八。因錯居寅。亦即艮也。非木生之時而純用克。土克水而數一。木克土而次八。反而自克者。其念乎。如洛水而曰微子。萬方有罪而曰罪在朕躬也。故曰念用庶徵也。由是上至午。與子對而逆合之。卦之離居午。其數兼二七。疇之次九居午。亦即離也。離為火而數二七。即為金之伏而次九。九則疇之次周而卦之數備。休咎之應於天者。且降而集於人。而福極之報成於是。然福極由天。皇何由用之。蓋金伏火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洛書序義

七

位有道為福。失道為極。其道則建極也。建用土德。足以承火而毓金矣。皇以建極歛福者用之已。威福不忒者用之世。至久道化成而天鄙咸為仁壽。所謂錫福也。故曰嚮用五福。威用六極也。夫八疇外列。賴中以聯之。故皇極既建。一九成十而五統之。其次於坎離者。即乾坤乎。乾坤括卦之終始。一九括疇之終始也。五行質具於地。氣行於天。和為福。沴為極。聖人上下同流。可有福而無極矣。蓋即天地定位也。二八成十而五統之。其次於坤艮者。即震巽乎。震巽為闔闢之始。二八為感應之先也。五事修之吉。悖之凶。聖人

盛德在躬。可有休而無咎矣。蓋即雷風相薄也。三七成十而五統之。其次於震兌者。即坎離乎。坎離為卦之大用。三七為疇之大用也。八政既謀之人。復謀之神。聖人道協大同。斯政成而無疑矣。蓋即水火不相射也。四六成十而五統之。其次於乾巽者。即艮兌乎。艮兌具吐納之用。四六酌張弛之宜也。五紀運行有常。而民風淑慝不一。聖人觀天觀民。斯因時而成治矣。蓋即山澤通氣也。以五統疇。則極建於皇者符於大極。是以合先天也。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洛書序義

八

連山遺義

連山者神農本後天圓圖而作。夏后氏因以建寅也。卦首重艮。名連山。連山亡久矣。然後天圓圖在焉。其理未亡也。蓋時行物生之樞在二土。艮聯水木。坤接火金。化機不息矣。說卦分闔闢之限。體立自行。故表震出。連山究動靜之機。畜極則通。故取艮始。其立義異。其卦位同也。夫土居中宮。而艮次坎。坤次離。蓋納甲之義乎。納甲所從來遠矣。周易闡其精於蠱革巽之三卦。而連山遍用於分宮。先天八卦相錯。體也。後天八卦分宮。用也。分宮之用出於相錯之體。先後天

易學啟蒙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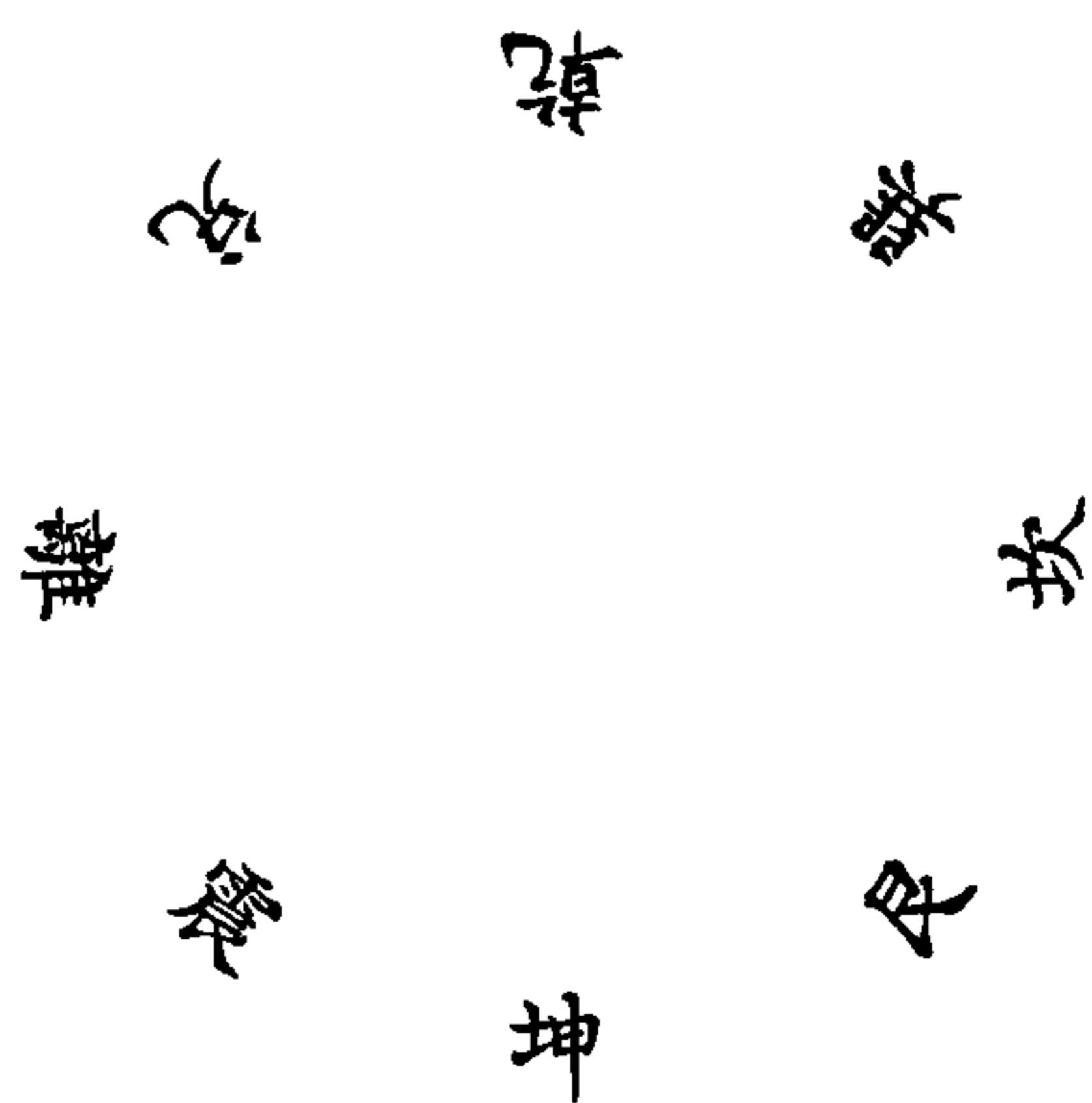
卷下

連山遺義

九

轉移之妙也。世儒不詳分宮之故。猥以卦變汨之。則重艮之爲首不可見。不究納甲之原。徒以參同契之月受日明者當之。則建寅得四時之正者其義猶未明也。謹稽之先後天卦。協之幹枝。爲圖立說。庶以備連山之槩云爾。

先天八卦立體圖



易學啟蒙補

卷下

連山遺義

十

圓方八卦本宮圖



八卦盪為六十四卦。其內體乾者皆乾宮。而兌離震亦如之。內體坤者皆坤宮。而艮坎巽亦如之。乾與坤對。震與巽對。坎與離對。艮與兌對。陰陽分立之象。分宮之由。則以乾與坤偶。震與巽偶。坎與離偶。艮與兌偶。故乾兌離震在左。而自一世以至游魂皆在右。巽坎艮坤在右。而自一世以至游魂皆在左。陰陽相求之義。本宮之重卦為本體。體至上始成。故皆以上為世。乾求坤。由巽艮而入一陰二陰。始至三陰。其路也。故一世姤。二世遯。至三世之否。入坤宮矣。四世觀。五世剝。以至游魂之晉。皆在坤宮。游者將反之意。合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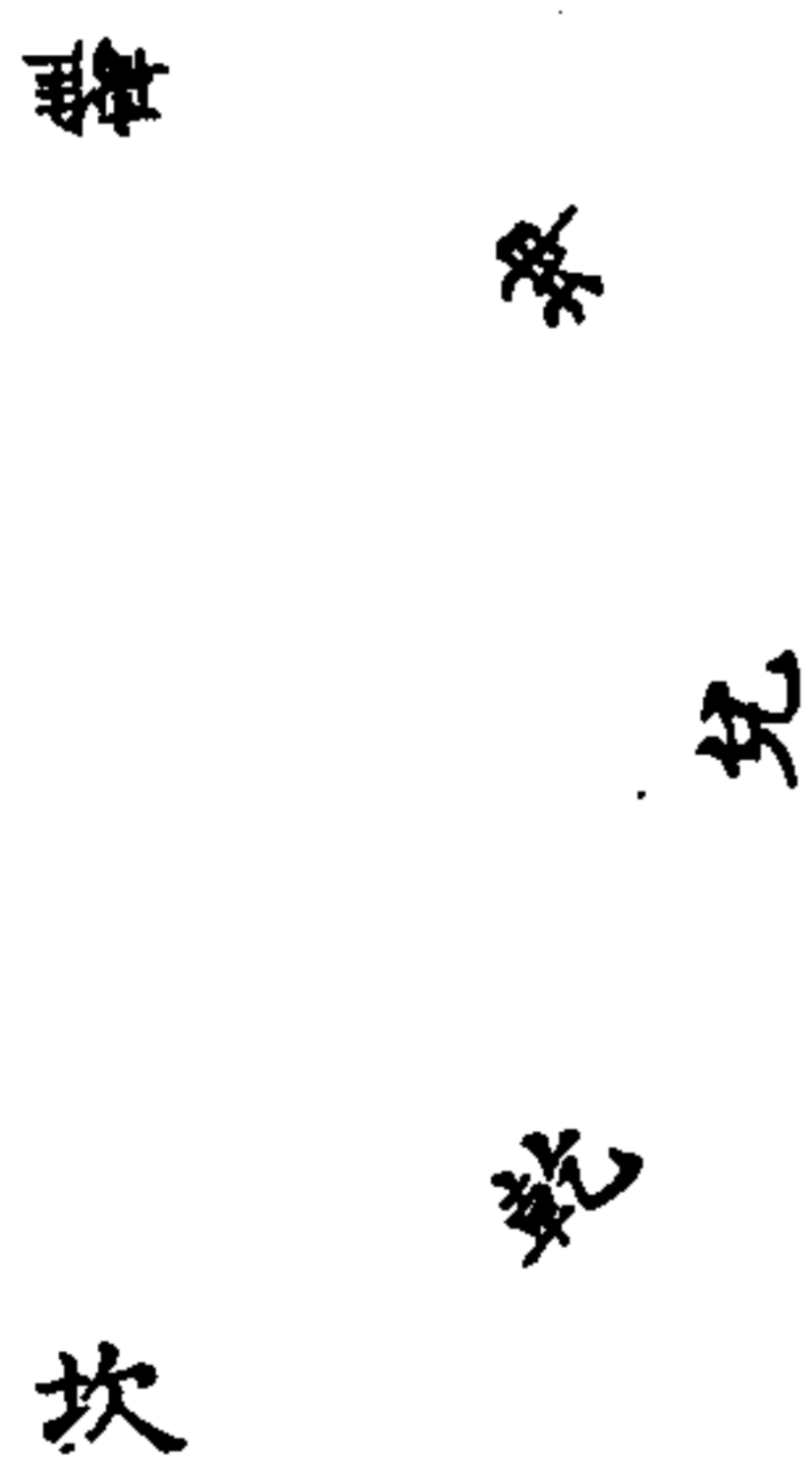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下 連山遺義 圭

相交。分以存體。故不上而游。游而寄四為離。故世在四。乾下入於坤。必由炎上之離。而始可反。離亦左方之卦也。由離歸乾宮而為大有。故世在三。乾屬金。一世以至游魂。皆乾之所經。而化為金。故與本體之乾歸魂之大有。皆屬金。坤求乾。由震兌而入。一陽二陽。始至三陽。其路也。故一世復。二世臨。至三世之泰。入乾宮矣。四世大壯。五世夬。以至游魂之需。皆在乾宮。游而寄四為坎。故世在四。坤上入於乾。必由潤下之坎。而始可反。坎亦右方之卦也。由坎歸坤宮而為比。故世在三。坤屬土。一世以至游魂。皆坤之所經。而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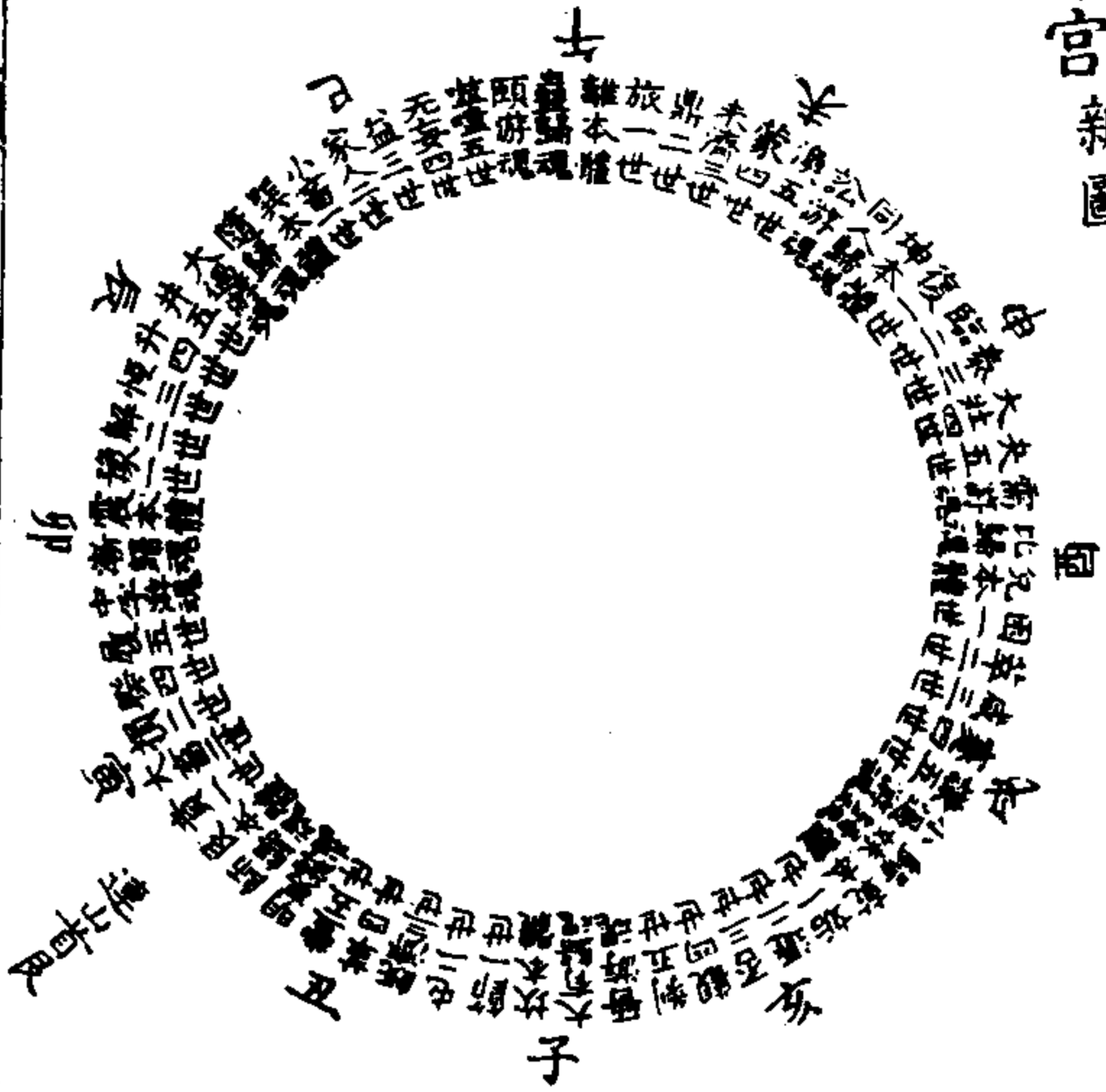
為土。故與本體之坤。歸魂之比。皆屬土。震巽屬木。坎屬水。離屬火。艮亦屬土。兌亦屬金。其相求也亦然。乾兌巽坎之位在上。求其偶皆由上而入。離震艮坤之位在下。求其偶皆由下而入。乾之反由離。離之反亦由乾。坤之反由坎。坎之反亦由坤。震動巽散。艮止兌說。故震入巽宮。動者復散。必由兌之說。而始可反。兌亦左方之卦也。巽入震宮。散者復動。必由艮之止。而始可反。艮亦右方之卦也。震之反由兌。兌之反亦由震。巽之反由艮。艮之反亦由巽。八卦自然之機括也。圓圖以左右相求。方圖以上下相從。其義一也。

易學啟蒙補 卷下 連山遺義 酉

後天八卦入用圖 後天艮居寅。重之。則為連山。而夏正因之。建寅。邵子以後天屬文王。恐未然矣。義詳序卦。



圓圖分宮 新圖



易學啟蒙補

卷下

連山遺義

十五

方圖分宮 新圖

坤本體比坤體需游魂兌本體歸魂遊乾世始乾世乾本體
 復坤世大壯坤世夬坤世困兌世小過魂否乾世觀乾世大有乾魂
 臨坤世泰坤世萃兌世咸兌世蹇兌世謙兌世剝乾世晉乾魂
 同人離魂訟離魂渙離魂蒙離魂濟離魂屯坎世節坎世坎本體
 離本體旅離世鼎離世未濟離世革坎世豐坎世明坎世師坎魂
 頤巽魂噬嗑巽井震世升震世恆震世解震世損巽世大畜巽世
 蠱巽魂无妄巽世益巽世大過震魂豫震世履巽世睽巽世賁巽世
 巽本體小畜巽世家人巽世隨震魂震本體中巽魂漸巽魂艮本體

先天八卦相錯。因有六十四卦圓方圖。後天止有八
 卦圓圖。連山何云首重艮。似應有首重艮之圓圖。帝
 主時。物言方。似應兼有首重艮之方圖。今依分宮之
 法。卽八卦之本體。自一世至五世。而游魂而歸魂。皆
 按其次而合於一。則八卦依後天之序。而六十四卦
 依分宮之序。圓圖既一氣流行。方圖亦經緯交錯。而
 內外相應矣。重艮恰在東北。謂之連山意以此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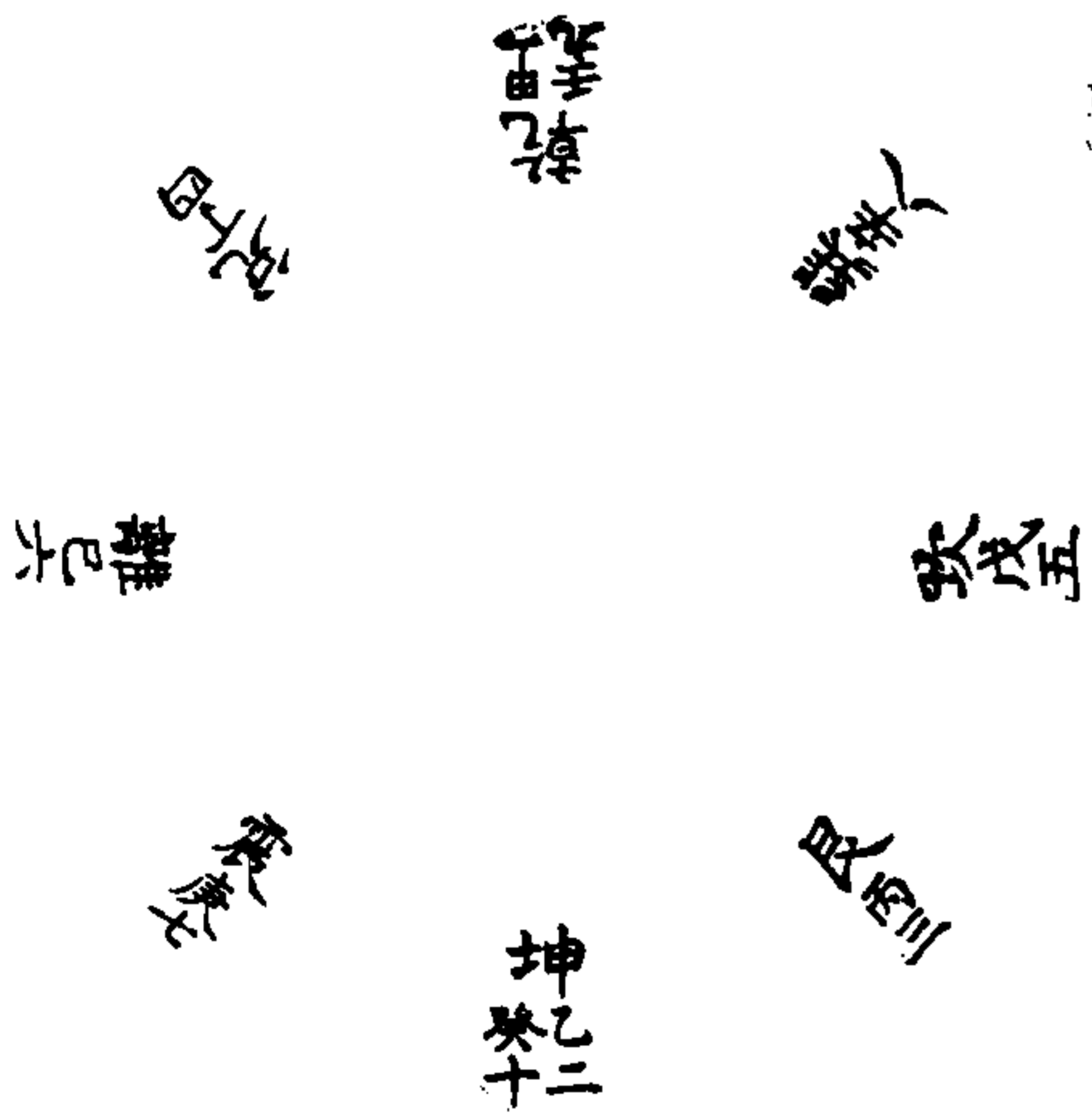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下

連山遺義

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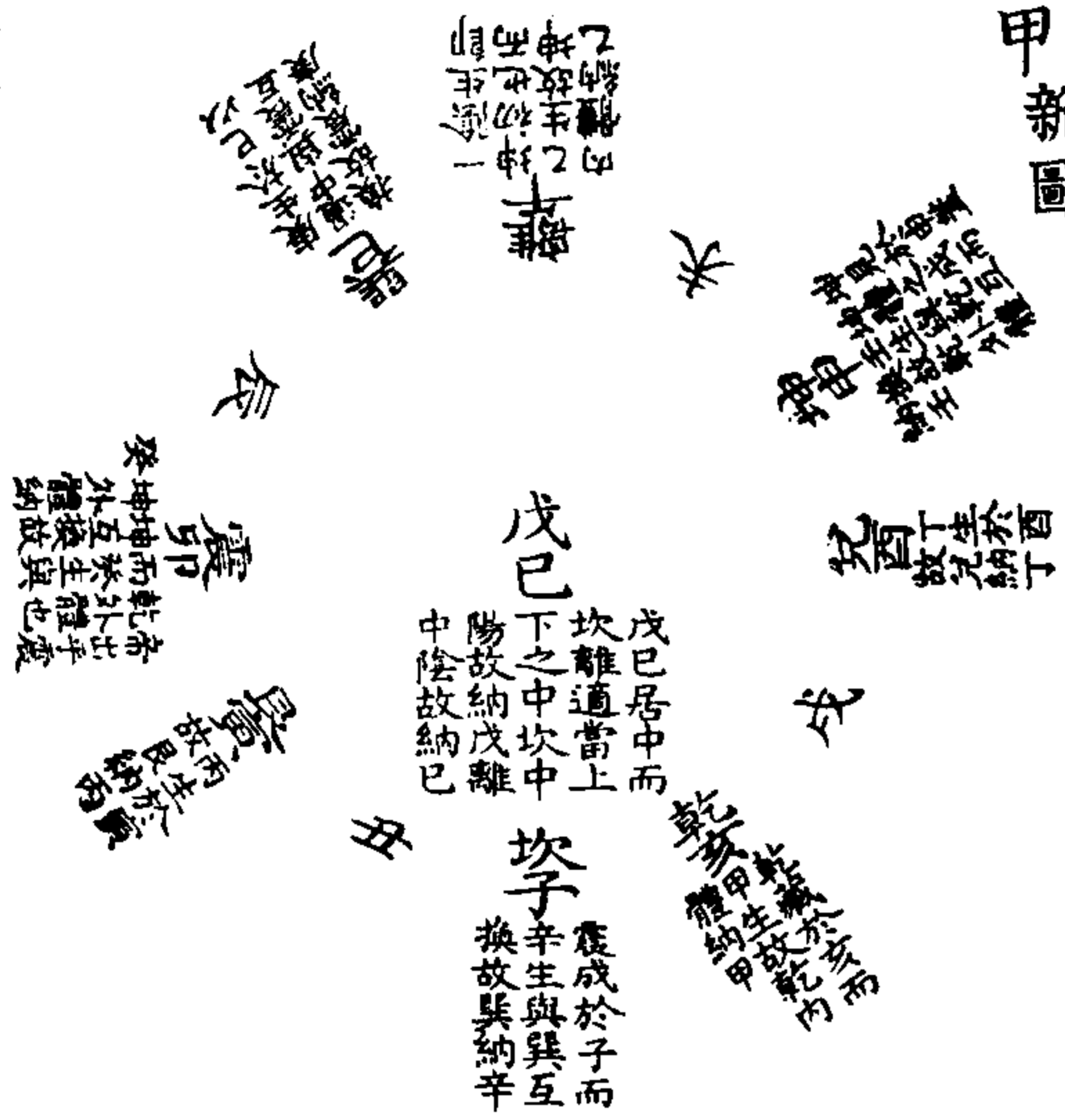
先天納甲圖



八卦乾震坎艮為陽。坤巽離兌為陰。十幹甲丙戊庚壬為陽。乙丁己辛癸為陰。先天左之乾震中包兌離。右之坤巽中包艮坎。陰陽之體互相含也。而陽卦納陽幹。陰卦納陰幹。陰陽之分不相假。其序亦不容紊也。乾上坤下。有統括終始之義。故乾內體納甲。坤內體納乙。艮次坤。然陽卦也。故次乙而納丙。兌坎乾。然陰卦也。故次丙而納丁。坎次艮。亦陽卦也。故次丁而納戊。離次兌。亦陰卦也。故次戊而納己。震次離。然陽卦也。故次己而納庚。巽次坎。然陰卦也。故次庚而納辛。由是乾外體納壬。坤外體納癸。

易學啟蒙補 卷下 連山遺義 十七

後天納甲新圖



十幹屬天。天運而無迹。十二枝屬地。地靜而有常。運而無迹者。必以靜而有常者為依。故納甲於先天。明其分。著其序矣。必至後天。而始有以得其位。盡其蘊。窮其變焉。周易蠱彖繫甲。革彖繫己。巽爻繫庚。實依地枝為義。蠱下巽上艮。艮位寅而甲即寅也。革下離上兌。離兌之介有坤。坤即己而位申也。巽位己。庚生於己。而見於申。故不繫於彖。而繫於外體之五也。十幹戊己為中。甲乙丙丁在前。其納於卦也。納於其生之本位。庚辛壬癸在後。其納於卦也。互換而納於其生之對宮。蓋中為陰陽交。則陽中有陰。陰中有陽。故

易學啟蒙補 卷下 連山遺義 十八

過中而變也。甲位寅。先甲三日則亥。甲生於亥。乾宮也。故乾內體納甲。乙生於午。午為陰始。則坤初也。故坤內體納乙。丙生於寅。艮位也。故艮納丙。丁生於酉。兌位也。故兌納丁。戊陽土而居中。而坎則陽在中。故坎納戊。己陰土而居中。而離則陰在中。故離納己。庚生於巳。本巽位也。過中。故與震互換而納於震。辛生於子。坎位也。乃子為陽始。震體成焉。辛本納於震。與巽互換而納於巽。壬生於申。申為三陰。故坤見於申。是坤體既成。進而用事也。與乾互換而乾外體納壬。癸生於卯。震位也。帝出乎震。為乾之外體。與坤互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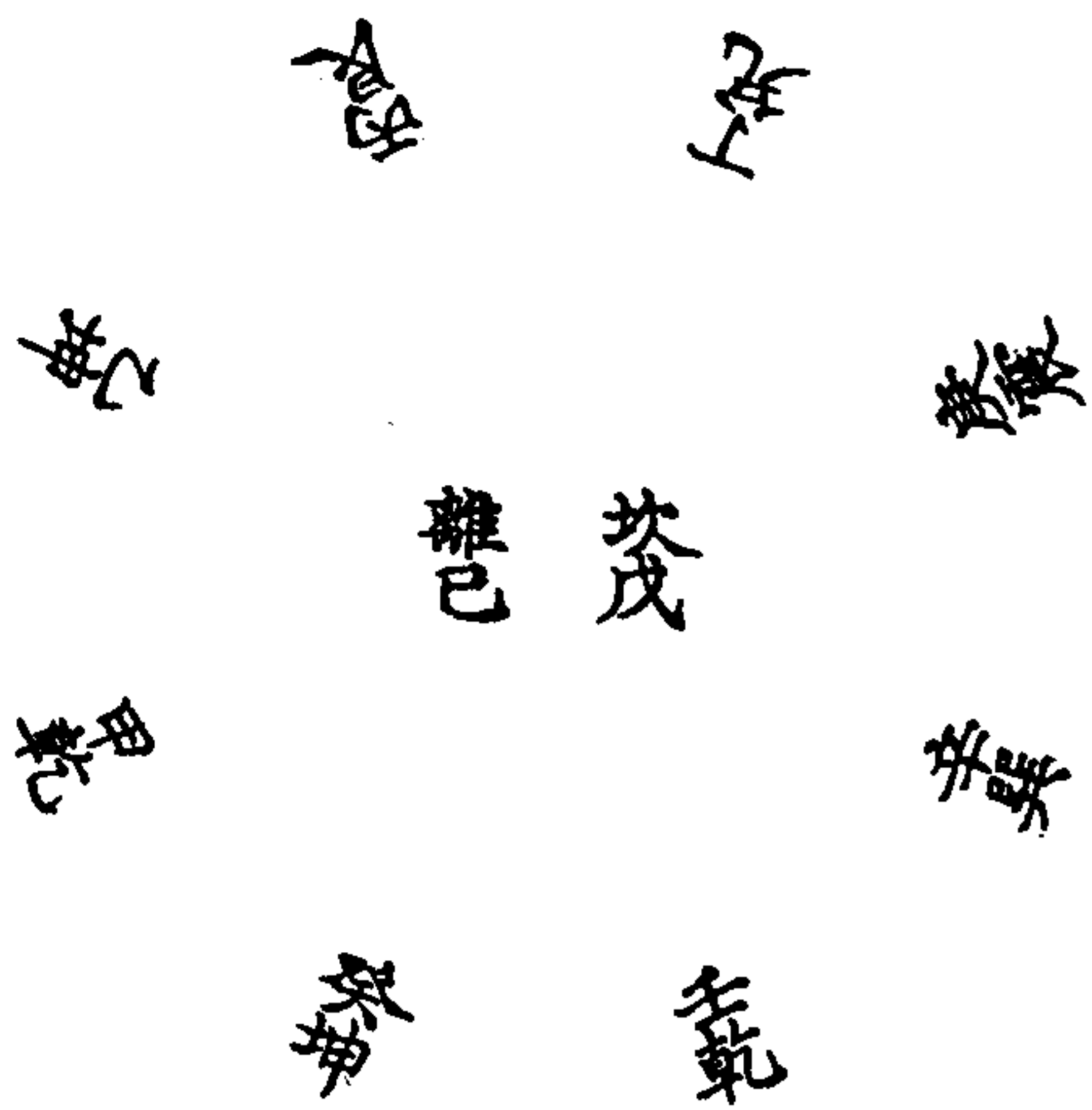
而坤外體納癸。乃巽既與震互換而巽五仍繫庚者。陰卦用陰幹。則柔而不能立。雖與震互換而仍用庚。從陽而用震也。且蠱用甲。巽用庚。革用己。皆以復於乾也。蠱下巽。一陰生而乾體初變。上艮。二陰長而乾陽僅存。先甲三日得亥。則乾也。故曰終則有始。天行也。巽為陰始。用震變巽。乾體可全。後庚三日得亥。亦乾也。故曰无初有終。革下離。離本先天乾位。以中虛而氣將散。得土毓金而上體成兌。兌乾同氣。由兌以歸乾也。治蠱之壞。更巽之弊。善革之道。皆非乾不可。故曰大哉乾乎。

易學啟蒙補 卷下

連山遺義

九

參同契月受日明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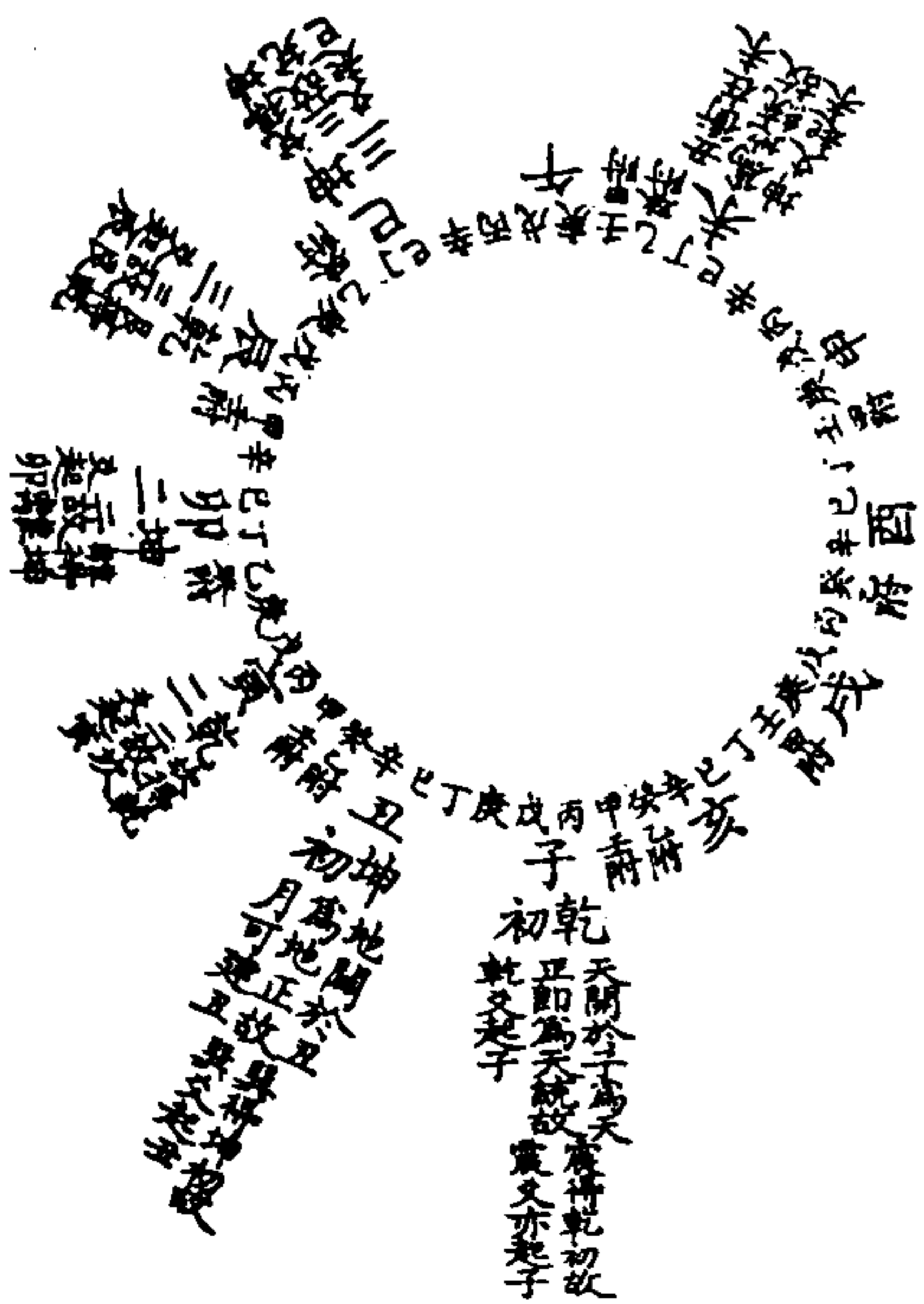
納甲出於易。世用其法而昧其自。遂云出於參同契。不知易發造化之秘。其義無所不包。契就月受日明為術。以陰反陽之義。况月出庚而有震象。是庚納震。非震納庚也。然惟震納庚。故庚納震。易其源也。契其流也。

易學啟蒙補 卷下

連山遺義

辛

卦爻配幹枝圖



卦爻配幹枝而枝為重。子寅辰午申戌為陽。丑亥酉未巳卯為陰。陽順行而御陰。陰逆合以從陽也。乾起子。震亦起子。長子同體於父也。震起子。坎起寅。艮起辰。兄弟之次也。坤不起丑而起未。西南得朋。以統陰為義也。巽不起未。女無嗣母之道。震子巽丑。坎寅離卯。艮辰兌巳。皆以從男為道也。然坤何以不起丑而從乾。曰坤外三爻丑亥酉。與乾內三爻子寅辰相應。坤內三爻未巳卯。與乾外三爻午申戌相應。蓋天地大矣。遠而相應。六子小矣。近而相比也。且應以理相得。乾坤之大正也。震巽比而相合。情也。而幾於理矣。

易學啟蒙補 卷下 連山遺義 三

坎離艮兌比而非合。此所以天地不變而人事不齊也。

夏正建寅新圖



易學啟蒙補 卷下 連山遺義 三

說卦曰兌正秋也。則震春離夏坎冬明矣。離兌為革。曰天地革而四時成。有坤居其介而妙於轉也。故象曰巳日乃孚。爻之三。四其介也。故皆言有孚。雖五亦言有孚。然曰未占有孚。孚在先矣。先即三四也。兌坎為節。曰天地節而四時成。節止也。得艮當其前而復為始也。故象曰苦節不可貞。爻之上。臨乎前矣。故曰苦節貞凶。蓋坎為萬物所歸。上居極。將恐成終而無以成始也。夫四時之行。啟閉而已。離兌相遇。火烈金鑠。啟而不可閉。有坤而轉克為生。則伏金代火而一氣相嬗。兌坎相次。金寒水下。閉而不能啟。得艮而用

克爲生。則攝水生木而植根不傾。由啟而閉用在中。坤以順而成變化之運。閉極而啟用在首。艮以成終成始而握闔闢之樞。故夏后氏建寅。寅首歲。則寅卯木也。而爲春。巳午火也。而爲夏。申酉金也。而爲秋。亥子水也。而爲冬。辰未戌丑土也。而分王其季。五氣順布。時孰正於此乎。彼建子爲天正。一陽生子。卽爲春。四陽壯卯。卽爲夏。一陰生午。卽爲秋。四陰盛酉。卽爲冬。立義亦精。然雷在地中復。先王以之閉關矣。建丑爲地正。地以順天爲義。王當順天。與地一也。用意亦善。然丑雖建而不能爲首。蓋子爲天正。卽爲天統。寅

易學啟蒙補

卷下

連山遺義

圭

爲人正。卽爲人統。惟天爲大。惟人則之。故皆能爲首。周建子。而祭祀諸大事多沿夏令。是兼用寅也。夏建寅。自漢武帝元朔以來。皆因之。然年之首月用寅。日之首時必用子。是兼用子也。三正正始。丑爲地始。故可建以爲正。然非能首春而冠月也。卽以一日言。亦未有以丑爲時之首者也。蓋丑雖地始。然當陽長之候。不能爲統。統在未也。故曰西南得朋。東北喪朋也。商書伊訓曰。惟元祀十有二月乙丑。大甲中篇曰。惟三祀十有二月朔。是大事皆以十二月行之。丑雖建而十二月之名不改。蓋地於天爲妻道。於人爲母道。

安貞之義也。乃三正見於甘誓。從古已然。而唐虞以殷仲春。與二月東巡。卽建寅也。何獨爲夏時。蓋三聖相承。其欽若授時之宜。講而愈精。夏后氏又當地平天成。法制漸備。而商周咸其所範圍矣。是知夫子云。行夏之時者。法其因時立政。非僅用之爲正朔已也。

易學啟蒙補

卷下

連山遺義

圭

地闢圖八疊而分八宮。其序由下而上。極下為乾宮。乾宮之初為乾。極上為坤宮。坤宮之末為坤。乾其端也。坤其委也。物生圖相次而分八宮。其序由右而左。前右為乾宮。亦乾宮之初為乾。後左為坤宮。亦坤宮之末為坤。乾其首也。坤其尾也。乃地則承天而物咸隨天。天之妙用見乎時而循環為用。故地闢圖因端至委。而委且為端。物生圖由首及尾。而尾即為首。端委首尾之相因。蓋在時之子乎。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歸藏遺義

壬

八卦屬五行例

乾陽兌陰 離火震木 巽陰坎水 艮陽坤陰

朱氏元昇曰。金木土之卦。分陰分陽以爲偶。水火之卦何無偶也。蓋乾純陽。坤純陰。震艮成於陽。巽兌成於陰。陰必偶以陽。陽必偶以陰。所以有偶也。坎陰含陽。離陽含陰。陰陽之精互藏其宅。所以無偶也。八卦五行本難齊也。造化之妙。布金木土之卦爲六。約水火之卦爲二。故能齊其所難齊。

六十四卦屬五行例

乾陽 兌陰 離火 震木 巽陰 坎水 艮陽 坤陰
 泰陽 泰陰 需水 畜陽 泰土 陰土

履陽兌陰 睽火 離木 寧節水 損陽臨陰
 艮革金 離火 豐木 家木 贛水 賁陽翼陰
 委陽隨陰 蠱火 震木 益木 屯水 頤陽復陰
 姤陽遯陰 鼎火 恆木 巽木 井水 蠱陽升陰
 訟陽困陰 濟火 解木 渙陰 坎水 蒙陽師陰
 遯陽咸陰 旅火 過木 漸陰 蹇水 艮陽謙陰
 否陽萃陰 晉火 豫木 觀木 比水 剝陽坤陰

易學啟蒙補

卷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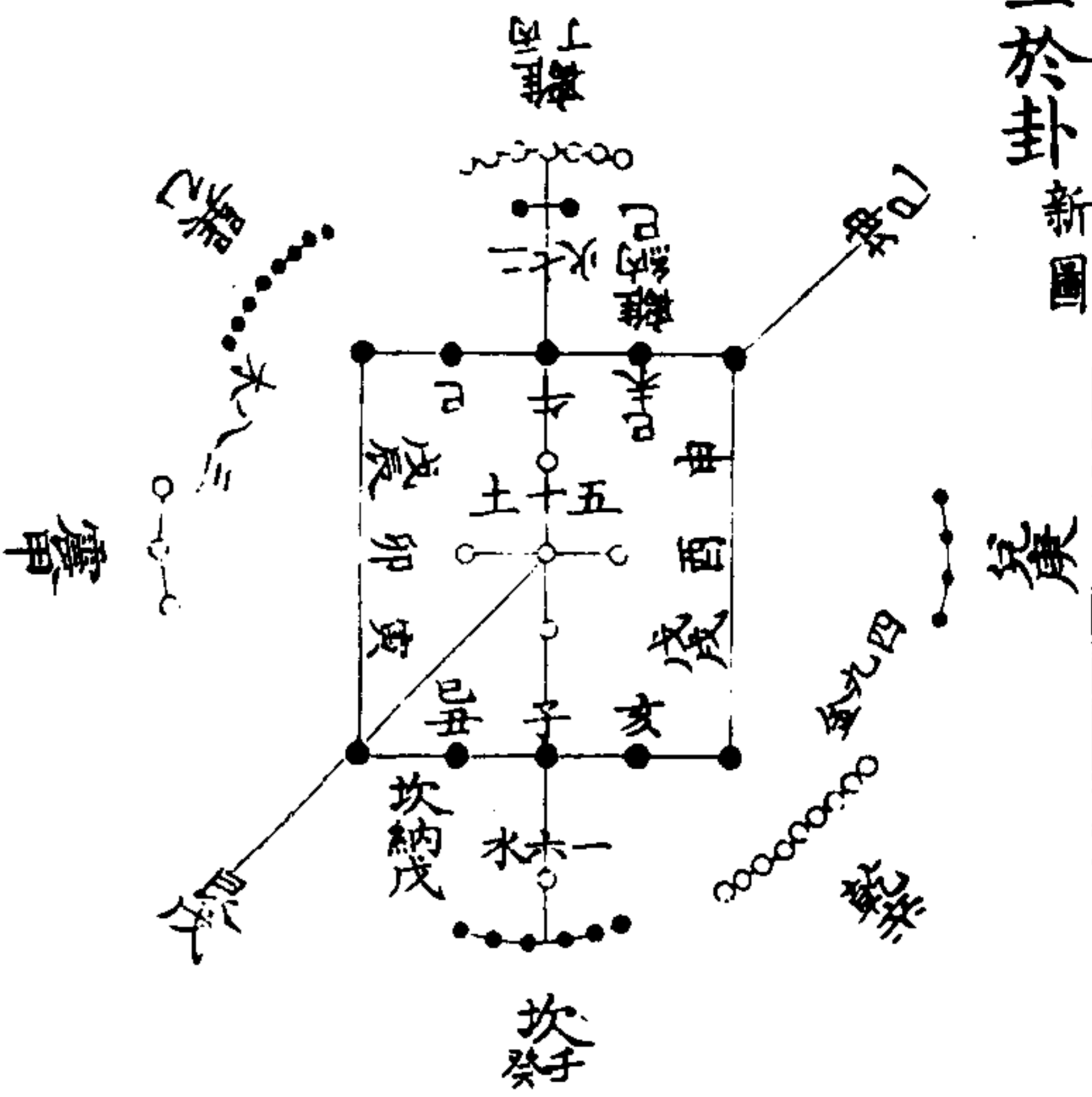
歸藏遺義

壬

朱氏元昇曰。八卦重爲六十四卦。分爲八宮。即其外體以分五行。八周於八宮。而乾兌宮有金之金。金之火。火之木。金之木。金之土。離宮有火之金。火之火。火之水。木之土。艮坤宮有土之金。土之火。土之木。土之水。土之土。以五行配六十四卦。初不見其不足。一行中各具五行。亦不見其有餘。

周易道陰陽而寓五行。連山歸藏分五行而具陰陽。連山五行順布。時之所由正乎。歸藏五行錯居。音之所由生乎。連山幹枝納於卦。而幹枝或分或合。卦經也。幹枝緯也。歸藏卦應於幹枝。而卦則或顯或藏。幹枝用也。卦體也。

幹枝生於卦 新圖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歸藏遺義

无

包犧則圖畫卦。判為陰陽。顯為五行。五行運而十幹具焉。氣以成質為五材。五材聚而十二枝成焉。故三八震巽也。為甲乙。四九兌乾也。為庚辛。一六坎也。為壬癸。二七離也。為丙丁。五十艮坤也。為戊己。寅卯即甲乙也。申酉即庚辛也。亥子即壬癸也。巳午即丙丁也。辰戌即戊己也。乃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運於外。以坎離納艮坤之五十。而十幹具。是五行重在木火金水。而土則附之而行。故戊居水木之介。巳在火金之間也。五包一二三四。十包六七八九。故木火金水分王四方。土亦為四。而十二枝成。是五材重在

土。而木火金水與之為體。故丑聯水木而金之精亦收。辰含木火而水之流亦歸。未間火金而木之實亦結。戌涵金水而火之氣亦藏也。連山卦用後天。而分宮納甲必本先天。蓋明體斯可達用也。歸藏卦本先天。而幹枝納音必用後天。蓋由用斯可推體也。

易學啟蒙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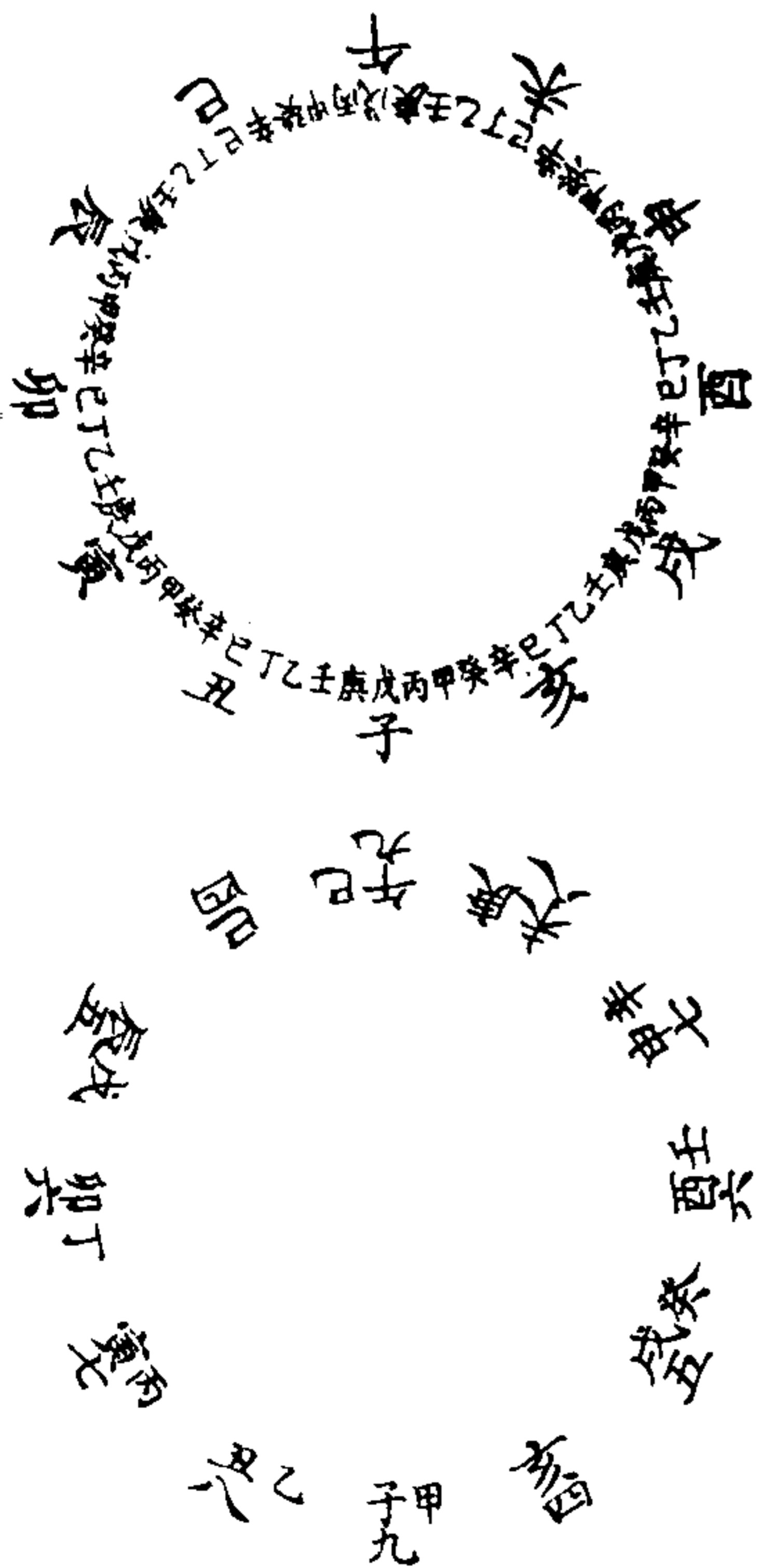
卷下

歸藏遺義

平

幹枝分陰分陽圖

幹枝前陽後陰圖



十幹。甲陽木。乙陰木。丙陽火。丁陰火。戊陽土。己陰土。庚陽金。辛陰金。壬陽水。癸陰水也。十二枝。亥陰水。子陽水。丑陰土也。寅陽木。卯陰木。辰陽土也。巳陰火。午陽火。未陰土也。申陽金。酉陰金。戌陽土也。五行之陰陽。枝有定位。幹則五陽迭運於六陽枝之上。五陰迭運於六陰枝之上。而無專位。然陽幹必乘陽枝。陰幹必乘陰枝。則亦有定位矣。幹枝所以合也。又幹則甲乙丙丁戊為前為陽。己庚辛壬癸為後為陰。枝則子丑寅卯辰巳居前為陽。午未申酉戌亥居後為陰。枝以六為紀。子午其始也。寅申其限也。巳亥其終也。陽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歸藏遺義

三

以申為限。故子至申其數九。丑八寅七卯六辰五巳四。蓋皆以申為限也。陰以寅為限。故午至寅其數九。未八申七酉六戌五亥四。蓋皆以寅為限也。幹以五為紀。故甲同子數。乙同丑數。丙同寅數。丁同卯數。戊同辰數。至巳則越巳而同午數。庚同未數。辛同申數。壬同酉數。癸同戌數。至甲復越亥而同子數。蓋枝有終幹無終也。然十幹依枝亦既有定數矣。策數所以行也。

陰陽分限始終新圖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歸藏遺義

三

子為陽始。至巳六陽而乾體全。午為陰始。至亥六陰而坤體全。由巳至申為否。乾內體變。故為陽之限。至亥為坤。乾外變亦變。故為陽之終。由亥至寅為泰。坤內體變。故為陰之限。至巳為乾。坤外體亦變。故為陰之終。終則藏矣。藏者坤也。非乾也。故巳亥之數與幹無配也。乃後五幹雖同枝數而非其位。其以陽乘陽。以陰乘陰。仍不紊焉。獨陽不生。獨陰不成。陰陽相比。音所由出也。終始之交。音所由藏也。

幹枝陰陽相比策數納音例

金四九數自能成音從本數

火二七數因水成音從水數一六

木三八數自能成音從本數

水一六數因土成音從土數五十舊不取
十今增

土五十數因火成音從火數二七

朱氏元昇曰。幹枝策數除十不用。餘一與六為火。餘二與七為土。餘三與八為木。餘四與九為金。餘五為水。蓋水本無音。因土激之則有音。故水居五。土之數。火本無音。因水湊之則有音。故火居一六。水之數。土

易學啟蒙補

卷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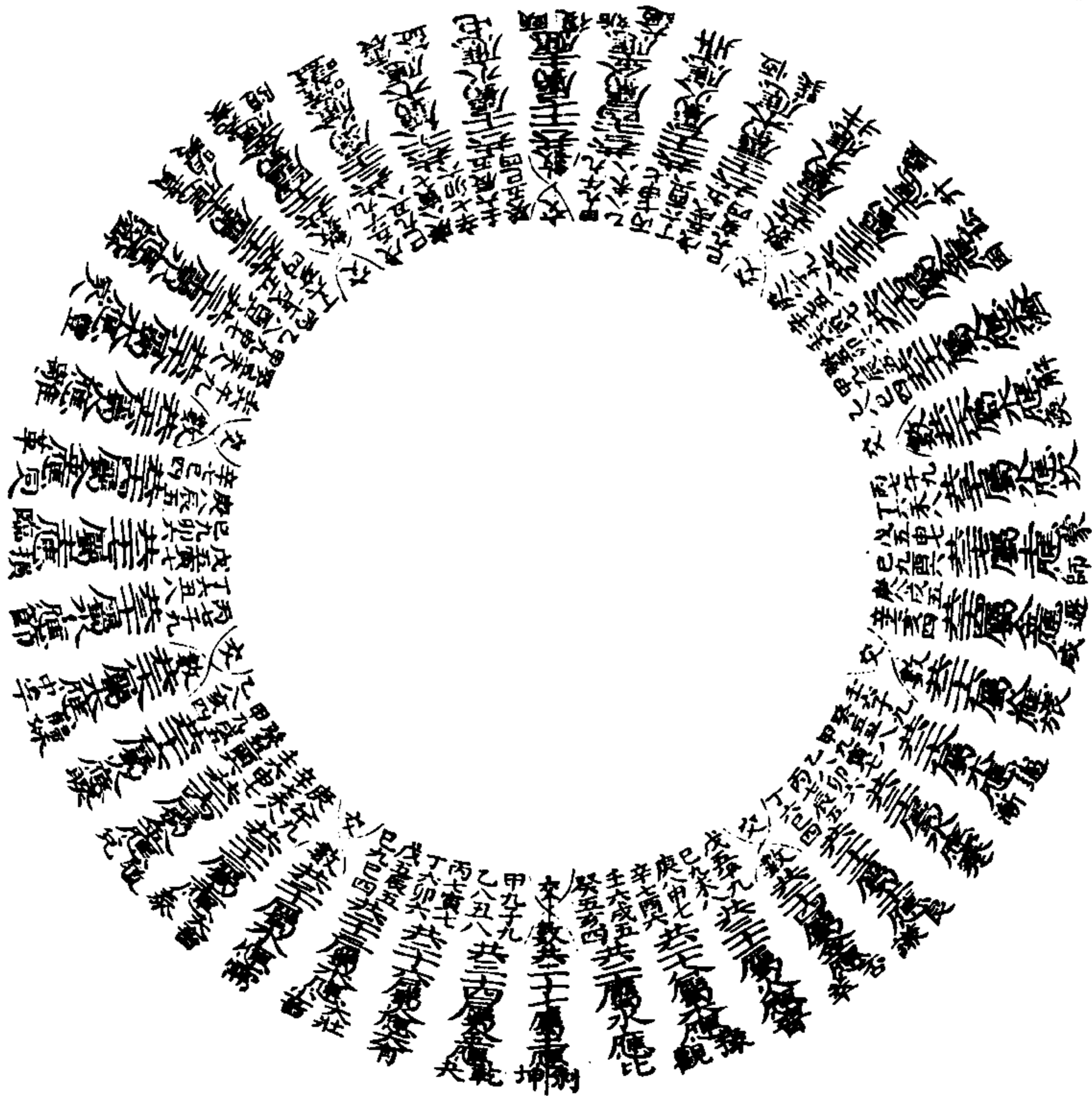
歸藏遺義

三

本無音。因火陶之則有音。故土居二七。火之數。惟木金自成其音。故不易其數。

按策數除十不用。謂金火木水有零數者耳。如云土不用十。非也。納音土數皆適滿二十三十。並無餘五數者。觀需節諸卦可見矣。猶大衍揲之以四。其終也。恰有四數。亦即用四也。大衍之策以象四時。五不用。十亦不用也。納音之策以象五行。五當用。十亦當用也。

歸藏六甲納音應六十四卦圖



卷下二十四

朱氏元昇曰。萬物盈宇宙。孰非造化之顯諸仁。顯諸仁者實藏諸用者爲之也。說卦曰。坤以藏之。蓋造化之真機在此矣。然一元有一元之造化。已午亥子之會爲之藏。一歲有一歲之造化。夏至冬至爲之藏。一日有一日之造化。日中夜半爲之藏。六十四卦。藏者十六。用者四十八。坤統藏卦。乾統用卦。乾坤所以首六十四卦。有藏斯有用。坤所以又首乾也。包犧畫卦。首乾終坤。黃帝造六甲。首甲子終癸亥。癸亥甲子之間。一元終始之會也。剝隸癸亥。而比則癸亥之用卦。坤隸甲子。而乾則甲子之用卦。故歸藏曰。坤乾也。嘗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歸藏遺義

妻

閱史有紀黃帝咸池之樂曰。無首無尾。蓋歸藏首坤尾剝藏音屬土。萬物皆歸而藏諸土。此咸池所以無首無尾歟。已亥爲陰陽之終。子午爲陰陽之始。已午亥子之間。數必交。音必藏。交則生機不息。藏則化機不露。故癸亥甲子數交二十七。音藏土卦。剝坤隸之。已巳庚午數交三十。音藏水卦。需隸之。乙亥丙子數交二十八。音藏木卦。歸妹中孚隸之。辛巳壬午數交二十六。音藏火卦。離隸之。丁亥戊子數交二十四。音藏金卦。无妄隨隸之。癸巳甲午數交二十七。音藏土卦。頤復隸之。已亥庚子數交三十。音藏水卦。井隸

之。乙巳丙午數交二十八。音藏木卦。解渙隸之。辛亥壬子數交二十六。音藏火卦。旅隸之。丁巳戊午數交二十四。音藏金卦。否萃隸之。蓋包犧衍八卦爲六十四卦也。屬金木土之卦各十六。屬水火之卦各八。不能增水火之卦使之多。不能損金木土之卦使之少。因乎卦象之自然而已。黃帝造六甲納音也。用音六十。藏音二十。不能備每宮用音而使之足。不能泯每宮藏音而使之無。亦因乎聲音之自然而已。故凡遇外體爲坎離。則六甲耦其數。六十四卦奇其象。凡值已午亥子之交。則五行虛其位。六十四卦備其象。而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歸藏遺義

妻

象與音協。音與象應矣。乃易卦六十四。歸藏用卦止四十八者。八卦爲六十四卦之祖。八卦之爻四十八。又三百八十四爻之祖。舉其宏綱。撮其樞要。此歸藏所以以四十八卦爲用歟。然八卦之四十八爻。既爲用卦之綱領。而八卦中之坤與離。何以在藏卦之列。蓋卦有用之用。有藏之用。藏於不用。乃所以爲用也。黃帝命大撓造甲子。伶倫造律呂。以十幹加十二枝。合之爲六十。以五聲周十二律。合之亦六十。故甲子藏坤納乾。至癸亥納比藏剝。遂與犧卦無不脗合。蓋卦雖六十四。而卦之策數止於六十。老陽三十六。

老陰二十四。合之為六十。少陽二十八。少陰三十二。合之亦六十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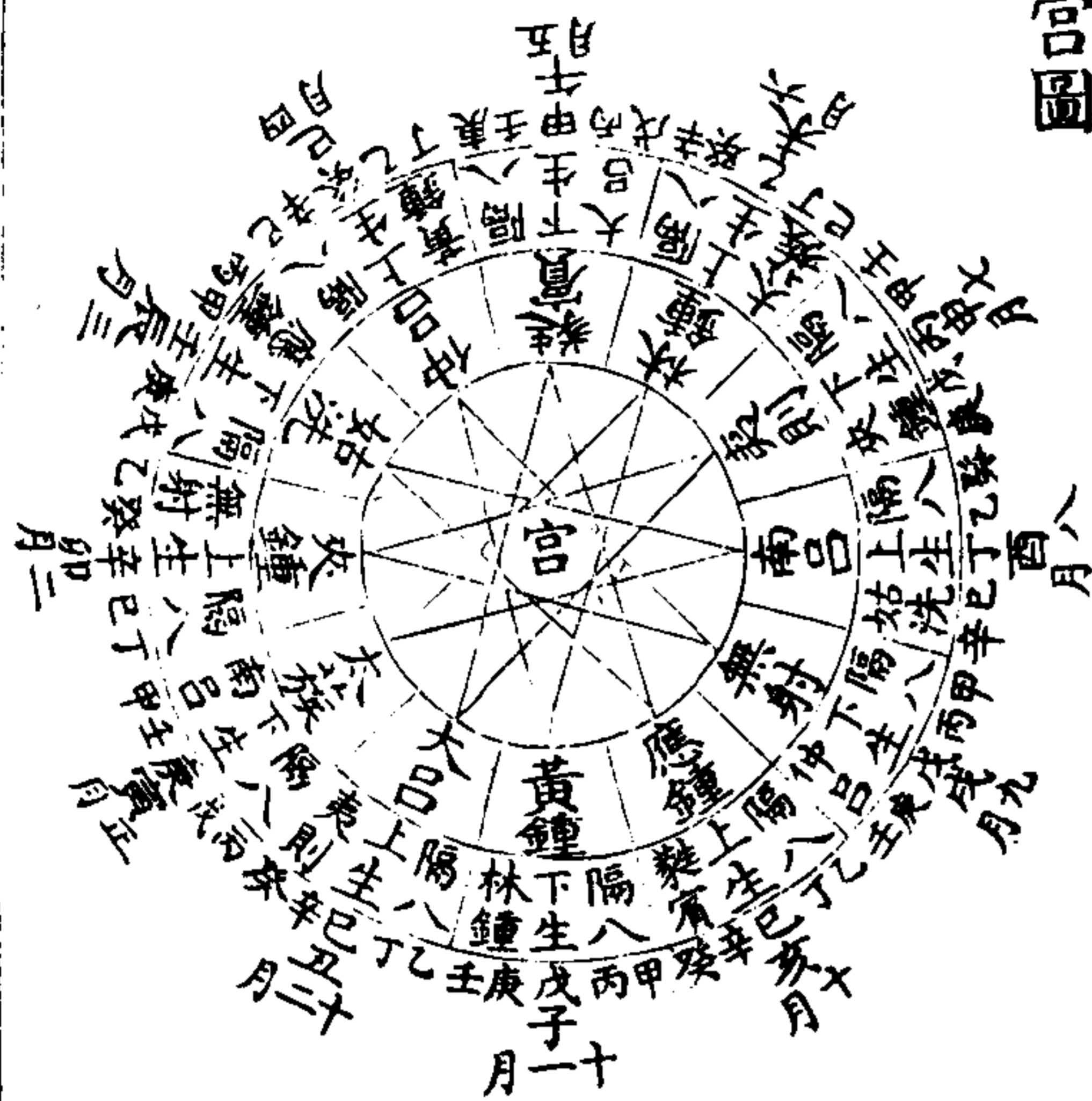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歸藏遺義

三

律呂旋宮圖



按六律六呂各分五聲。於是旋相為宮而隔八相生。呂覽鴻烈馬班皆然。蓋律之隔八而生呂。遠其宗而得偶二姓之好也。呂之隔八而生律。近其父而相次。似續之義也。孟氏康踵內經之言曰同類娶妻。謂黃鐘以大呂為妻。同類可娶妻。魯昭不足譏矣。朱氏元昇宗之何為哉。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歸藏遺義

三

商正建丑 新圖



歸藏首坤。坤交甲子。商正何以建丑。蓋坤之體藏於子。而其用見於丑。丑本大呂之位。其衝爲未。而林鍾位焉。黃鍾隔八生林鍾。爲娶妻。娶者由外入內。林鍾遂居大呂位矣。林鍾之本位。隔八生太族。子嗣父也。黃鍾九寸應子。得天統。林鍾六寸應未。得地統。太族八寸應寅。得人統。林鍾由未居丑。丑爲地闢之會。故商正建丑。坤順承天。天之功成於地。坤厚載物。物之生由於地。故曰至哉坤元。是建丑之義也。

易學啟蒙補

卷下

歸藏遺義

堯